

舟曲县志

概述

25 — 1

一

素有“陇上小江南”之称的舟曲县，犹如一颗璀灿的明珠，镶嵌在祖国大地的中心地带，位于甘肃省南部，隶甘南藏族自治州。地理座标北纬 33°13′～34°01′，东径 103°51′～104°45′。辖 22 乡，210 个行政村，有 11.6 万人民生活在 2 983 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 31.2%，其中藏族占 31%。四千多年前，当地先民已在这块风光秀丽的土地上繁衍生息，“一江两河”沿岸马家窑、齐家及寺洼文化遗址，沉积着他们开天辟地进行社会生产实践和创造人类文明的石器，彩、红、灰陶器及其他光辉灿烂的文化遗迹。

舟曲古来是“陇右西陲”，“陇右孔道”，通陕川之要冲，“一线通路，三面临番。居洮岷阶文之间，为左控右犄之地”。又是原丝绸之路河南道必经地之一。春秋战国时为白马、氐、羌住地。先秦羌道是舟曲建置的起始。汉武帝初，羌道境初置武都郡(广汉西部都尉。元鼎六年另置武都郡)。三国·蜀姜维于陇上攻魏，屯田沓中（舟曲西南)。魏邓艾围维灭蜀，战维于沓中。西晋末年，世居羌道县的宕昌羌“保”，建立半独立的宕昌国，历经 10 代。唐于境内置宕州及怀道郡、县。中唐后吐蕃先后占据 300 余年，古代文化遗产殆尽，憾汉唐胜迹，多不可稽考。宋王韶“熙河之役”收复宕州，西固（始名）归阶州福津县辖。元、明、清于西固置蕃（番）汉（明守御）军民千户所及分州，在民族地区实行军民统摄及政教合一的封建土司制度。民国初立西固县。1949 年 12 月，人民解放军尽歼国民党顽固势力，西固回到人民手中。1954 年西固县迁址，成立舟曲县。

舟曲自古以来有着多民族固有的优秀的民间文化和民俗风情。有向封建统治势力斗争的光辉业迹。自三苗北迁，与当地土著融为羌戎部族后，秦汉参狼种武都羌、白马种广汉羌、舞种先零羌及研种、氐、羌等部族先后内徙县境，在漫长岁月的促合演变过程中，朴实聚居当地的人民，以自己的聪明才智创造合成经久不衰、古朴典雅、独具特色的民间文化艺术；凝聚丰富了舟曲藏、汉方言，且以“方言群岛”著称。还有那古老质朴的古风习俗，以它惊人的魅力，至今在人民群众中沿袭下来；特别是藏族生活、服饰、婚丧等方面仍保留着某些独特的原始风俗，至今熠熠生辉。几千年中，当地人民为解除封建剥削压迫制度的沉重枷锁，奋起抵抗黑暗统治势力的斗争此起彼落；从汉代参狼诸羌屡反抗统治者的残酷压榨，到民国时期藏、汉人民纷纷抗击国民党的压迫剥削；1949 年 11 月，在中国共产党地下组织策动下，国民党西固县长孙铁峰率地方党、政、军、警 300 余人武装起义，他们与藏、汉兵民团结一起，同国民党反动势力展开英勇卓绝的斗争，最终迎来西固全县的解放。显示舟曲人民不畏强暴敢于顽强斗争的精神。解放后，正确执行民族政策，藏、汉民族更加和睦团结，携手前进。

历史上勤劳纯朴的舟曲人民，世世代代辛勤劳作，但由于频繁的旱、涝、雹、地

震等自然灾害和连年不断的兵燹匪患，人民惨遭涂炭，苦不堪言。如遇大灾，哀鸿遍野，饿殍载道。历史教训，足为鉴戒。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在巩固新生政权时期，依靠和发动人民群众剿灭县境公开和暗藏活动的国民党特务、土匪等顽固残余势力，地方安宁，人民乐业。随着减租反霸、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三大改造的胜利完成，平息反革命叛乱和革除落后的陈规陋习，为建设社会主义新舟曲奠定了牢固的基础。

二

舟曲山地，层峦叠嶂，群峰连绵，万山皆翠。海拔最低 1 173 米，最高 4 504 米，县城海拔 1 400 米。境内岷山、迭山山系与西秦岭交汇，横屹南北，地势西北高，东南低，自然地理条件复杂，地上地下资源丰富，构成发展舟曲经济的有利因素和强大优势。

舟曲属北亚热带大陆性湿润气候，具有明显的亚热带、暖温带和冷湿带三种气候垂直变化的特点，年平均气温 12.9℃，无霜期 223 天，降雨量 400～900 毫米。

滔滔白龙江、拱坝河、博峪河横贯县境南北，宛若三条飘逸的哈达，时而奔腾汹涌.穿深峡秀谷；时而温顺缓流，漫开阔河湾。总过境流程 193 公里，纳 40 多条支流，年均总径流量 36.88 亿立方米，其中白龙江入境水 25.04 亿立方米。全县年人均占有径流水量 3.14 万立方米，高于全国全省人均水平。水力总蕴藏量 76 万千瓦。大小水电站 27 座，利用能量占总量的 1.5%。地下泉水丰溢，传说县城有“九十九眼”水，水质清冽甘甜。

舟曲森林茂密，野生植物达 1 300 余种，原有林业用地总面积 291 万亩，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65%，其中森林面积 123 万亩，活立木蓄积量 1 770 万立方米，覆盖率 44.7%，高于全省平均水平（7.48%），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12.7%）和世界平均水平（22%）。由于盲目乱砍滥伐林木，森林资源消耗面积有增无减。至 1990 年林业用地大幅度减少。森林资源在弥补伐多于造的过失中，全县人工营造经济林、薪炭林，针叶林等成林面积 61.78 万亩，蓄积量 7.27 万立方米。零星植树 252 万株。种草 1.96 万亩。

原生林木有云杉、冷杉、铁杉、油松、华山松、桦、椴等针、阔叶树种 42 科、61 属，150 余种，其中珍稀树种 50 多种；有国列重点保护的珍贵动物大熊猫、金丝猴、羚羊、雪鸡、绿尾虹雉、红腹角雉、麝、苏门羚、青羊、毛冠鹿、水獭等 30 余种；有野生中药材 600 余种，常用的 376 种。所产大宗名贵中药材纹党、当归、红芪、大黄、白条党参、柴胡、天麻等 70 余种，年均收购量 90 多吨；加工的纹党、猪苓、蚕羌、地骨皮、节麻黄等 10 多个品种，远销东南亚。有黑木耳、香菇、灵芝等食用菌。蕨菜、香椿、五爪、乌蓝头等野生菜颇丰味佳。蕨干已打入国际市场。大宗经济林产品 20 多种，销售省内外，在县内经济中占有一定地位；“大红袍”花椒驰名中

外，年产量 6.88 万公斤。核桃皮薄产仁率高，年产 7.6 万多公斤。黑木耳品质优良，年产量 4 660 公斤。柿子年产量 61.8 万公斤。另外还有蜂蜜、苹果、梨、桃，色味俱佳。漆树、皂角、玫瑰、拐枣等，待开发。

矿产中，地下蕴藏着煤、铁、金、铜、锑、锰、汞、硅、石膏、花岗岩、砷、大理石、石灰石等 20 多种金属和非金属矿产，为开发舟曲储备大量宝藏。现在已利用的矿产有煤、铁、金和石灰石。舟曲位处陕、甘、川"金三角"地带，白龙江两岸分布着丰富的沙金矿。坪定有品位较高的金矿石。

境内文物景点和名胜古迹星罗棋布。有汉、唐、宋古城堡，烽燧，宕昌国古都城遗址 40 余座。有隐秘在深山林海中的翠峰山、大海沟、黑水沟、鬼门关等自然风景地。景色旖旎、峰奇、林幽、瀑多、水秀、有开发前景。另外，还有形态各异的人文景观上百处。富饶的资源是振兴本县经济的巨大潜力。

三

历史上，舟曲是个典型封闭半自给的贫穷落后的农业县。深谷峡地"七分石头三分土"，小块农田大部分布在半山或高山，河坝次之。过去，劳动人民在封建落后的生产关系束缚，以及陈旧的生产习俗羁绊下，一直沿袭简单固有的粗耕农业生产，艰难度日。明清以来，大片富庶青郁的林木人为地毁灭，自然条件开始陡变，农业产量低而不稳。清后期和民国时期迭遭灾荒、战乱，农业经济濒于衰败。解放初，全县各族人民依靠党的正确领导，艰苦奋斗，克服困难，在完成土地改革的基础上，一改过去愚味守旧的面貌，舟曲农业很快实现社会主义改造。人们兴修水利，抗御旱涝，使农业经济得到恢复和发展。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冲破"左"的思想束缚，全面贯彻党中央制定的生产责任制、承包制，各种联营体和专业户在治穷致富中积极带头，大显身手，给群众做出榜样。随着全党工作着重点的转移，各行各业实施改革开放政策，各条战线突飞猛进，取得显著成绩。

农业上，现在每年仍遭遇各种自然灾害，但粮食作物引进优良品种的播种面积不断扩大。大力推广地膜覆盖玉米和小麦套种玉米丰产栽培及配方施肥等科学种田技术，扩大水浇地，改进耕作制度，兴建农田护堤，在粮食增产中发挥巨大作用。全县粮食年总产量由 1949 年的 332.5 万公斤（亩产 47.5 公斤），增长到 1990 年的 1815.6 万公斤（亩产 99 公斤），人均有粮由 1949 年的 57 公斤增加到 1990 年的 170 公斤。农业总产值由 1949 年的 71.3 万元，增加到 1990 年的 1660.9 万元。1990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 253 元，储蓄余额 30.09 元，人均住房 28.8 平方米。人民生活虽然有一定改善，但舟曲目前仍然是个以农为本，经济落后贫穷的地方，被国家列为全国重点特困县之一。

畜牧业引进良种，杂交改良。大家畜、山绵羊、猪分别由 1949 年的 1.19 万头（匹），3.34 万只和 0.34 万口，发展到 1990 年的 5.38 万头（匹）、8.84 万只和 2.62 万

口，分别增长3.5倍，1.65倍、6.7倍。

解放前，交通闭塞，信息不灵。物资运输人背畜驮。1949年只有一段17公里的简易公路。解放后，修建公路52条，823.53公里，其中省道1条，73.53公里，县城通乡村、林区公路750公里。有20个乡，108个村已通货运汽车。有各种载运汽车92辆，各种型号的拖拉机50余台，自行车7226辆。交通落后状况基本改变。全县邮路总长1264公里，所有乡和行政村通邮，信息传递快捷。

工、商企业发展迅速。解放初，全县仅有10余家作坊和六、七家铁、铧厂。现在，全县逐步建立电力、采煤、森工、木材综合加工、机械修造、建材、农机、冶金、食品、服务、商贸等29家厂矿企业，其中，全民所有制28家，集体所有制1家。另有城镇小型集体所有制企业（县属）36家。县属工业总产值1990年达到257.9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2.56%，比1978年翻了一番。乡村企业蓬勃发展，1990年乡办企业发展到32家，村办企业16家，个体企业1720家。1986年后工业总产值年均125.6万元。经济的发展，带来市场的繁荣，销售网点遍布城乡，购销两旺。城乡建设日新月异。城区新建楼房幢幢拔地而起，鳞次栉比，建筑总面积7.56万平方米。昔日城南荒芜的广坝沙滩已建成一条900多米长的繁华的商贸大街。目前，县城有1万多人口。

解放后，教育事业有很大发展，培养出很多人才。1949年全县中小学校55所，教职工155名，学生2935名。1990年各类学校发展到192所（小学180所），教职工1075名（内含民办114名，招聘222名），在校学生14525名，适龄儿童入学率80%（藏族72%）。民族教育长足发展。现有藏族中学1所，小学53所，少数民族学生4170名，教职工143名。1979～1990年全县拥有大、中专毕业生1578名，其中，少数民族448名，占总数28.39%。

解放前，文化事业十分薄弱。解放以来，群众文化蓬勃发展，文化事业机构逐步建立。1990年有县文化馆、图书馆、文工队、电影放映站、广播站、新华书店等。电视事业发展迅速，电视转播覆盖率40%以上。全县有6个乡文化站，32个电影放映点，14个放像点。乡乡建立了广播放大站。传统的民间文化艺术在继承发展中得到革新。

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迅速，地方病防治和医疗水平不断提高。解放前，县内仅有1所卫生院、7名医护人员和10多个民间医生及几家药铺。由于缺医少药，疾病大量流行。现在，全县医疗机构发展到36个，病床187张，B超、胃镜、心电图主要检验器械50多台。职工353名，其中技术人员335名。县医院能作胃、骨、脾切除术和肝、脾修补术以及骨移植、烧伤病人植皮等难度较大的手术。全县计划免疫四苗注射覆盖率达到98.57%；地甲、克汀等地方病和各种传染病发病人数大幅度减少。

体育运动蓬勃发展，农村、机关、学校群体活动活跃。县业余体校向省、州体（院）校输送人才40名。县少年运动员在参加全国体校分龄赛和省、州田径比赛中，部分项目取得好成绩。

科学技术逐步推广应用，长足发展，科研新秀脱颖而出。全县建立9个科技组

织，两处农科网，科技咨询服务网点遍及城乡。农作物套种技术全面推广。培训农林、兽、防（震）、技术骨干9 550名（次）。至1990年，取得科研成果，农业10项，林业62项，畜牧4项，医药、卫生7项，工商4项，地震7项，其中获省级三等奖1项，州级一等奖、二等奖各1项，三等奖3项。有10人和9人分获全国及甘肃省先进科技工作者荣誉奖。

40多年来，舟曲县各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保持和发扬历史上各族人民团结合作，和睦相处的光荣传统，用自己勤劳灵巧的双手把一个封闭落后的旧山区改造建设成欣欣向荣的新山区，各行事业发生巨大变化。在推进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同时，虽在生产斗争实践，处理社会关系实践和科学实验中历经曲折道路，但已掌握借鉴过去正反两方面宝贵经验。在新的振兴经济的四化建设中，扬长避短，满怀信心，奋发图强，迈开稳健、扎实的步伐。未来的舟曲必将建设成为美丽，富饶，文明的国心乐园。

8

9



舟曲县志

大事记

10

战国·秦（前475～前221）

秦厉共公（前476～前443）

羌人无弋爰剑孙卯，惧秦压迫，携羌西徙。进入白龙江流域及今舟曲境的有白马氐、参狼种等羌。

昭王二十八年（前279）

秦置陇西郡后，置有羌道。

秦（前221～前207）

始皇二十六年（前221）

秦统一中原各诸侯国,分天下三十六郡。今舟曲东境仍属陇西郡羌道，治所舟曲城西北。

西汉（前206～25）

汉高祖二年（前205）

陇西郡领羌道。地域包括今舟曲、宕昌、武都县部分地区。

汉惠帝二年（前193）

正月，羌道地震，持续数月，武都山（今舟曲西北，坪定西南）崩。

高后吕雉二年（前186）

正月乙卯，羌道地震，山崩。

景帝前元三年（前154）

景帝刘启准研种羌留何徙居狄道、临洮、羌道等地。

武帝元狩六年（前117）

李广征西入迭州，于羌道境初置武都郡（广汉西部都尉治）。数年后废。

武帝元鼎六年（前111）

平西南夷，于白马氐地另置武都郡，辖九县。西县、氐道、羌道属陇西郡。时改道曰县。

东汉（25～220）

羌道属武都郡（西部都尉），辖境扩大。

光武帝建武十二年（36）

十二月，参狼羌与塞外诸羌攻武都被陇西太守马援击败，降者万余人。中元元年(56)，参狼羌起事，攻武都。陇西太守刘盱派兵驰援，与郡兵合击，破羌兵。

章帝建初二年（77）

陇西堡塞羌反。马援子马防将三万人攻之。羌豪布桥率二万人在临洮（今岷县）西南望曲谷（今宕昌、舟曲一带），防三道俱进，破布桥军，斩获千余人，牛羊10余万头（只）。

安帝永初二年（108）

先零羌酋滇零称帝于北地，与参狼羌、上郡、河西诸羌攻掠三辅；当煎、勒姐攻破羌道县。

顺帝汉安二年（143）

武都、羌道等地地震80余次。

桓帝建和二年（148）

三月，白马羌寇广汉属国，杀长吏。益州刺史率板楯蛮讨破之，屠羌无数。

献帝建安十九年（214）

正月，原羌道令赵昂参加韦康及尹奉、姚琼、孔信等起兵反马超。杨阜身被五创，超败，由武都逃入氐中，后南奔汉中投刘备。建安中，东汉武都郡由洛峪移治下辨，羌道县仍隶属武都郡。

三国（220～265）

魏文帝黄初年间（220～226）

羌道县属武都郡西部都尉署理。

魏明帝太和三年　蜀建兴七年（229）

诸葛亮遣陈式攻武都、阴平，魏雍州刺史郭淮击式，蜀据有武都、阴平二郡（今舟曲西部属阴平郡）。

魏元帝景元三年　蜀景耀五年（262）

十月，姜维攻洮阳，邓艾破维于侯和（今临潭唐之洪和城），维退居沓中（今舟曲西、南部）种麦。

景元四年　蜀景耀六年（263）

九月，魏征西将军邓艾凿栈道，架邓桥。镇西将军钟会、雍州刺史诸葛绪分5路伐蜀。魏军围沓中姜维，追维至疆川口（今迭部境），大战，维退还沓中，即败走阴平。维与廖化还至剑阁，拒钟会。

晋、十六国、南北朝（265～589）

晋武帝咸宁六年（280）

羌道县废。

晋惠帝元康七年（297）

七月，秦、雍二州（今县境皆属）大旱，疾疫蔓延。氐、羌叛烈，败雍州刺史解系。

晋怀帝永嘉初年（约307～309）

西羌别种"保"梁勤建立宕昌国，境"自仇池以西，东西千里；席水以南，南北八百里"。今舟曲县皆属其国，王城一度设今舟曲、瓜咱、峰迭、华年（古华阳城）。

北魏太武帝始光元年（424）

宕昌王梁勤孙弥忽，遣子弥黄奉表向北魏太武帝（拓拔焘）请求内附，太武嘉之，遣使拜弥忽为宕昌王，赐弥黄爵甘松侯。宕昌国正式为北朝政权所承认。

南朝宋文帝元嘉九年　北魏延和元年（432）

六月，仇池王杨难当以保宗镇宕昌。同年，杨难当率兵西征，至今舟曲狼岔坝。羌人归附。

北魏太平真君九年（448）

宕昌羌酋梁瑾慈向北魏遣使内附，并贡方物。是时，魏石门郡置有羌道城。

宋孝武帝大明四年（460）

正月、八月，宕昌国遣使向刘宋奉献方物。翌年，宋以宕昌王梁唐子为河州刺史。

北魏孝文帝太和五年（481）

吐谷浑王拾寅死，子度易侯伐宕昌，魏高祖诏悛改。

齐武帝永明元年（483）

齐复宕昌王梁弥机，使持节都督河凉二州军事、镇西将军、东羌校尉、河凉二州刺史、陇西公、宕昌王爵位。是年三月，宕昌遣使向北魏朝贡。七月，魏亦遣使拜宕昌王梁弥机兄子弥承为宕昌王。度易侯攻宕昌，魏遣仇池镇将穆亮率骑三万，于龙鸽（松州）击走吐谷浑，立弥承而还。此后，宕昌向梁多次遣使朝贡，梁亦封宕昌王诸多爵位。

周武帝天和元年（566）

宕昌羌酋屡反周。周武帝令大将军田弘进军宕昌，获其二十五王，拔其七十六寨。遂灭宕昌。周于宕昌置宕州总管府，辖宕昌郡（治阳宕，后改良恭、和戎二县）、甘松郡（治怀道）有怀道县。

隋（581～618）

文帝开皇四年（584）

置迭州总管府，废宕州总管府，今舟曲宕州辖。

开皇十六年（596）

正月，因连年大旱饥荒，诏秦、迭、宕、旭、岷、文、芳、成、康、武、洮、岷等州开放社仓，并于当县赈济安置。

炀帝大业三年（607）

罢宕州，置宕昌郡。金城校尉薛举起兵反隋，岷山（今白龙江地区）羌酋种利俗，拥众二万投薛举，不久薛举尽有陇西之地，众至十三万。

唐（618～907）

高祖武德元年（618）

置宕州，辖怀道、良恭、和戎三县。今舟曲属怀道县。二年，置秦州总管府，辖岷、洮、叠、宕、文、武、成、康、兰、扶、渭等十二州。

太宗贞观元年（627）

宕州属陇右道。移宕州（怀道）于今舟曲峰迭一带。四年，置岷州总管府，督岷、宕、洮、迭、旭五州。后，宕州移治今舟曲巴藏一带。

太宗贞观三年（629）

撤和戎并入怀道。

玄宗天宝元年（742）

宕州（治怀道县）改名怀道郡。

肃宗上元二年（761）

因安禄山、史思明叛唐，唐朝在西北地区之兵力尽东撤讨伐。吐蕃乘乱深入河西、陇右。是年八月，吐蕃占领合川，怀道、武都等郡，尽取陇右之地。

文宗开成四年（839）

岷州地震，山崩烈，强烈波及今舟曲。陨石坠地，声、光传千里。

懿宗咸通七年（866）

吐蕃随军奴隶在河陇地区发动大暴动，自号"嗢末军"，今舟曲从唐末至五代时一度属"嗢末军"之势力范围("嗢末"亦称"浑末"，大都为吐蕃征服的西北羌人及吐谷浑的一部分)。

唐代，宕州有土贡麸金、散金。

五代十国（907～960）

后梁开平元年～后周显德七年（907～960）

河陇临州、县之地，仍为吐蕃所有。今舟曲县亦然。

北宋、(960～1127)

真宗咸平元年（998）

吐蕃唃厮啰政权始控制今舟曲，统治10年之久。

神宗熙宁六年（1073）

十月，王韶拓宋（未复地）熙（今临洮）、河（今临夏）后，于建中靖国元年(1101）取洮、岷、宕、迭等地。今舟曲、憨班以西属洮州地，以东秦凤路阶州福津县辖。

神宗元丰四年（1081）

陇南旱饥，民不聊生。

南宋·金（1127～1279）

南宋高宗绍兴二年（1132）

陇南各州、县大旱。六年又旱。

高宗绍兴四年（1134）

金兵侵宕昌、临江寨、花石峡。关师古遣统领刘戬分兵拒之。

绍兴二十年（1150）

福津县令张俊臣修筑西固城。时，西固为福津县故城镇，辖平武（武坪）、沙滩、峰贴峡（峰迭）等寨。

绍兴二十七年（1157）

福津县令苗彦茂重修西固城，西固城之名始于此。

宁宗开熙二年　金泰和六年（1206）

金完颜纲等以秦陇之兵南进，克宕昌（包括今舟曲部分地区）。翌年，金兵攻破阶州。宋利州安抚使吴曦以阶、成、和、凤、西州献金。三月，宋收复陇南失地。

蒙古·元（1206～1368）

蒙古汗国太宗八年（1236）

三月，阶州、岷州、迭州、宕州十八族降蒙古。

元始祖至元三年（1266）

蒙古元帅汪完者帖木耳镇守西固城。

至元八年（1271）

福津县废，并入阶州。今舟曲隶属阶州。

至元二十六年（1289）

立西固城军民千户所。至元二十七年，改西固蕃汉军民千户所。民户410，军户1110，口3615。惠宗至正二十七年（1367），改称西固蕃汉军民上下千户所。

泰定三年（1326）

阶州、西固大旱。泰定也孙铁木耳发钞千五百锭，赈吐蕃和阶州饥。

惠宗元统二年（1334）、至正十四年（1354）

阶州蕃族相继起事，元守将遣兵镇压。

明（1368～1644）

明太祖洪武四年（1371）

徐达部将傅友德率兵灭元，西固千户韩文举众归附，改西固守御千户，隶岷州卫。时，另置西固等处千户所。洪武七年、十一年，十四年、十五年，西固千户所先后属巩昌府岷州卫和岷州卫指挥使司。

洪武十四年（1381）

西固千户姚富以旧城为西关，修筑西固新城。

成祖永乐二十一年（1423）～世宗嘉靖二年（1523）

今舟曲大峪、立节、华年、占单、憨班、昔藏、好地坪、瓜咱、东岔湾、林家山、力族、阿木族、博峪等族头、族人及寺院头人，番僧、喇嘛先后屡进京贡马、盔甲、佛像、毯毯、宝刀等物。明廷赐宝锭、钱钞、彩缎、绢、纱。

宣宗宣德六年（1431）

西固武备将军李瑛及夫人扩建翠峰山寺。正德十二年（1517），刊立翠峰山寺《重修观音堂碑》，改天寿寺。

宣德七年（1432）

十月，烟藏等番人聚众袭掠哥藏卜等族，杀其族首。陕西三司及按察御史各委廉干官率军往擒犯者，统解京师，追还所掠。

英宗天顺六年（1462）

岷州立节族番叛。宕昌土司马都宗征剿，马受重伤而亡，其子马成袭职。

天顺七年（1463）

十月，西固瓜咱等地番族2 000余人攻西固千户所，杀川寨官军。镇守河州卫署都指挥韩春起调官军1 000往压。是年，立节族番人亦起事。宕昌土司马都宗镇压。

宪宗成化二年（1466）

阶州赵家坪　番族起事，守备顾铎战殁。都察院右副都御史马文升来西固，番族30余人不奉命者被杀。

成化四年前后，马文升巡抚陕西，选将练兵、修烽堠，镇压洮、岷番人起事。西固番族不从命者被杀。

成化六年（1470）

二月，洮、岷番人聚千余人攻陷堡寨。守备西固城指挥张翰等率巡兵400人过平定关，与战失利。是年夏，西固番民扰洮、岷地。洮、岷道邓本端与守备黄钦遣兵镇压。

武宗正德十五年（1520）

八月，西固番人反明。守备遣刘文破8族，镇压300余人。

世宗嘉靖七年（1528）

是岁大旱，饥民陈尸遍野，流亡者众。

嘉靖三十年（1551）

六月，西固城北翠峰山天寿寺重修竣工。工程由僧人“招捐资，募化十方钱粮，坐山修补”，竣工后殿堂门宇，自此一新。

嘉靖三十三年（1554）

正月丙午，西固城地震。冬，复震。

神宗万历元年（1573）

守备师范在西固创建社学。

万历六年（1578）

四月，西固分设阶州州同，监收郡粮饷，兼管四里粮丁。千户所民、军事分治：民事由阶州同知理，军事岷州卫理。是年，阶、文、西（固）参将郭帮督修寨堡、墩垣，防番人起事。

万历十年（1582）

三月一日，西固城刊立《丈地均粮碑记》。

万历二十四年（1596）

杀贼桥庙见哑番民起事。

万历期间，今宕昌官鹅番族起事。洮、岷道袁宏德奉旨镇压，强迫当地众番与舟曲山后杨山庄番民对徙。

毅宗崇祯七年（1634）

冬，西固地震，山石崩。

崇祯十年（1637）

四月，李自成部将混天星、过天星等居停洮、岷、阶、文深谷间。总督洪承畴遣曹变蛟等合击，义军受挫。

崇祯十三年（1640）

陇州大旱饥，百姓死亡无数，人相食。阶州知州王询申请赈恤。给银2000两。

崇祯十五年（1642）

黑峪黄顿珠嘉措率众扰宕昌脚力铺、哈达铺。阶州参将遣岷、西（固）守备征讨。

明代，设西固所沙湾杀贼桥水马驿并递运输所。

清（1644～1911）

世祖顺治二年（1645）

废西固千、百户，改置守御所千总。顺治十二年，裁守御，隶阶州，设州同。

圣祖康熙二年（1663）

西固所隶洮岷道。十二年，设西固守备一员。

康熙十五年（1676）

西固地震五月余，墙垣倾颓，压杀人、畜无数。十七、十八、二十年续震。

康熙十七年（1678）

八月，马任远率兵随洮岷副将岳某取阶、文，恢复西固。

康熙二十七年（1688）

黑峪寺僧黄顿珠嘉措，率中马二十四族蕃人归清，康熙授以世袭纲司职。世宗雍正三年（1725），黑峪百姓不堪纲司大业（黄顿珠嘉措之子）残酷统治，举代表8人，进京告状。七年，世宗准状，废世袭纲司，改土归流。世宗赐黑峪寺"归化寺"匾额并"万岁金牌"1面。

康熙四十七年（1708）～四十八年（1709）

西固番民起事。文县守备程梓镇压。四十八年冬，八楞番民起事，杀伤地方官兵。洮岷协副将张宏印驰压，抚34族，具归黑峪土司和宕昌马天冀土司分管。是年，武坪24部族聚众起事，卓尼土司杨汝松率军3000征抚。清廷将阳山、阴山、铁坝、代巴赐杨汝松管辖（惯称四旗）。是年，番民扰西固，抢劫边民。守备韩国元、千总洪章镇剿战死。

康熙五十一年（1712）

武坪番族头目二哥（前参与八楞起事）率插岗18族头目投诚杨汝松后，1714年住领插岗的普的文住亦率19族头目赴卓尼投诚。

世宗雍正三年（1725）～七年（1729）

西固隶巩昌府。七年，黑峪一带番人慕化，编里为民，设抚彝同知。

雍正十一年（1733）

裁西固守备，改设都司一员。

高宗乾隆元年（1736）

裁西固同知，设分州，隶阶州。辖平定关、花石关、峰迭峡寨、武都关、西固堡(西固城)、杀贼桥（今沙湾桥）。

乾隆四十七年（1782）

乾隆审理的原甘肃布政使王亶望为首的省、府、州、县各级官员通同贪污案，除被杀者外，西固州同张毓琳被流放黑龙江。

仁宗嘉庆元年（1796）

西固分州创立翠峰书院。

嘉庆四年（1799）

岁大饥，树皮剥食几尽，道僅相望。

宣宗道光三年（1823）

大暴雨，洪冲民屯地无数。

道光十年（1830）

清廷缓征甘肃供办兵差等积欠银粮，西固在列。

文宗咸丰十一年（1861）

三月十七日，雨雹成灾，大如鸡卵，积深三、四尺许，溺死人畜甚多，伤毁田禾。

穆宗同治三年（1864）

四月，四川南坪番民起事，联合文县白马峪番民进攻西固等地。陕甘总督沈兆霖遣副将李玉珍协同洮岷土司镇压。

同治四年（1865）

河州回民起事，攻克岷州、西固。

同治六年（1867）

西固、文县番、汉民众反清。临洮镇总周建武率兵重压，起事失利。翌年十二月，“黑番”起事，由溪岭山攻至立水沟。都司刘福升征剿，殁。

德宗光绪四年（1878）

西固旱，民饥。

光绪五年（1879）

五月十日，西固大震。十二日复震，城垣倒塌 75 丈，房舍倾毁无数，压死 430 人，牲畜十之八。至二十二日安定，期间或隔日微震，或连日稍震。

光绪六年（1880）

四月，铁坝瓜子沟番民哈力等哄动4 000余番人举反朝廷武装斗争。巩、秦、阶道龙锡庆、游击陈再益等率兵前往武坪、哈河坝伏击，众番未散。左宗棠遣道员刘璈、总兵沈王遂分路夹击；哈力、古旦巴、点纣及伪活佛等20余人伏诛，余番皆平。

光绪七年（1881）

重修西固城。翌年六月竣工。并于十一月刊立《重修西固城垣碑记》。

七月，西固东发生里氏6.5级地震、震中烈度8度，城内压死1人。翌年九月初十，西固复震，十一日再震，其声如雷，门户摇动。

光绪十一年（1885）

设西固州同巡警总局，巡丁40名。

光绪二十四年（1898）

正月十日，因光绪二十二年四旗番民不堪卓尼杨汝松土司剥削，起而抗粮抗款，遂引起仇杀报复。为避免事态扩大，阶州牧朱直刊立“永垂不朽”石碑、拟定除弊章程10条。

是年，鸦片始入县境，民私种罂粟。

光绪三十年（1904）

六月，连降大雨，白龙江暴洪，毁西固城西南城墙。三十三年（1907）修复。

光绪三十一年（1905）

武坪旗喇嘛王代臣借故土司马烈名号苛诈百姓，引起当地番民对抗。岷州卫正堂张某会同西固厅、营等案查，并由岷州隶目段煊监立石碑。议定条款，规定百姓纳粮钱数。准其民越级控告。子弟延师教读，于近参加考试。

光绪三十二年（1906）

始设西固分州初等小学堂。

光绪三十四年（1908）

设西固劝学所。民国14年（1925）改为教育局。

是年，憨班沟、瓜咱沟冶铁业兴起。

溥仪宣统元年（1909）

西固分州6190户，25439人。

中华民国（1912～1949）

民国元年（1912）

西固200余藏汉民众联合举事，反抗封建土官头人和地主恶霸的剥削压迫，提出“抗粮抗款”口号。历时一月失败。

是年，张银瑞开办女子私塾。

民国2年（1913）

2月7日，西固分州改为西固县。

是年，西固巡警总局改警务公所。1926年改警察所，1928年为警察局。

△ 西固铁坝瓜子沟藏民苟占鳌、石彦龙藉当地一"大耳朵"孩子拥立为"真龙天子"，聚众造反。卓尼土司奉省政府之命剿压。苟、石被杀，悬首示众。

民国3年（1914）

5月，河南复汉军都督白郎义军属队来西固，至尖子石返。

是年，武都关藏民王国昌（秀才，俗名背锅儿）和杜坝秀才杜世忠，组织"提团"袭扰西固县城，掳外国人卜尔登和法朗尔持枪击溃。王杀害，杜脱逃。

△ 设西固县邮寄代办所。1939年定三等乙级邮政局。

△ 设西固禁烟局。后称禁烟缮后局。1935年改禁烟所。1936年县政府奉令铲除烟苗，惩治烟贩，举办总监所，成立禁烟协会。

民国6年（1917）

成立西固县教育会。后名存实亡。1938年3月复立教育会。

民国8年（1919）

"红帮"会道传入西固县巴藏等12乡村，成员656人。后，"同善社"、"青帮"、"普渡门"等会道递相传入县境。解放后强令取缔。

民国10年（1921）

开办西固县女子初等小学。

民国 11 年（1922）

甘肃省丰黎社仓设西固县分仓及峰迭仓，并拨基金银 2 000 两。1941 年，成立田赋粮管理处，设城关粮仓 1 处。1947 年列入田粮科。

民国 13 年（1924）

设西固县自治协进分会。

10～11 月，成立中国国民党西固县党部。1928 年组织活动停止。1931 年复党部活动。后设 4 个区党部，14 个直属区分部，12 个区分部，28 个小组。

民国 15 年（1926）

成立西固县图书馆，阅报所。

春、夏大旱，田禾无收。是年，逢狄、河战乱，粮价腾贵，西固斗粮银洋 5 元。

秋、西固代理县长何彦林被陇南军阀王佑帮诱杀于武都。冬，国民军吉鸿昌部击溃王佑帮，王逃四川松潘。

是年，美国人麦约翰来西固、成立巴藏藏族会（基督教会）。

民国 18 年（1929）

旱、雹、洪、虫灾害极重，瘟疫流行。民大饥，人相食，哀鸿遍野，饿殍载道。西固死亡 9281 人，占全县人口 33031 人的 28%。

民国十九年（1930）

8 月，马仲英部越东山攻西固城，进攻数次被川军击溃。马部撤走。一月后，马部又至，城陷后搜掠财物，百姓纷纷逃到乡村。

民国22年（1933）

冬，成立西固县文献委员会，杨培俊负责编修《西固县志》，于1937年完成10万字资料稿，时无经费付梓。后志稿佚失。

是年，实行国民政府颁布的《兵役法》。

△ 伤寒、霍乱、麻疹、白喉等传染病流行严重，患者705例，死亡172人。翌年，伤寒、副伤寒、麻疹等患者626人，死亡73人。

民国23年（1934）

10月9日，西固县政府执行省政府令：强迫男子剪辫，妇女放足。

春，清查户口，编制保甲，全县划60保，768甲。

△ 泄流坡滑坡。1949年复滑坡，道路堵塞。

△ 省政府派员在原宕昌马土司辖地三角坪、八楞、武坪等四旗编保甲，置于西固县统辖之下，当地藏民反抗数年，统辖未果。1937年5月，西固县长屠安良调保安队及民团500余人征剿，屠戮无辜16人。遂辖上述之地。

民国24年（1935）

中国工农红军进入甘肃迭部境，党中央制定《岷洮西固战役计划》。国民党甘肃绥靖公署主任朱绍良令鲁大昌新编十四师构筑岷县—腊子口—西固防御工事。红军粉碎国民党腊子口防线，胜利北上。

民国25年（1936）

县政府派军警查铲曲瓦边藏藏民种植的罂粟烟苗，当地民众抗拒，与军警发生武力冲突。

△ 《大公报》记者范长江从成都开始中国西北地区考察旅行，途经西固采访数日。在其所著《中国的西北角》一书中，亦对西固重点描述。

是年，成立西固县民团，并设中、西、北三区总团。

△ 西固县开办短期义务教育，成立短期小学校，经费由中央庚款项内支付。

民国26年（1937）

设西固县司法处。

民国27年（1938）

春，创设信用合作事业。

6月15日，成立西固县农会。

是年，建立西固县抗敌（日本侵略军）自卫队，民众抗敌后援会救护队、交通队、消防队、警察队。至1945年8月抗战胜利后解散。

△ 创办合作社事业。

民国28年（1939）

3月，甘川公路岷县至西固县官亭段开工。翌年甘川公路通车。1947年，续修官亭至沙湾段与两河口至西固、西固至巴藏公路。

8月5日，省政府调处西固与武都地界上堠子飞地争议，并裁定：依天然角弓沟为界，东为武都界，西属西固。

是年，举办西固战时（抗日战争）民教班（50班），学生2500名。武坪，好地坪始设藏民初级小学。

民国29年（1940）

5月15日，大川、官亭等35村村民及武都和岷县等地商人密集化马，趁该地庙会爆发反甘川公路包工头高嘉英强奸妇女、霸占民妻的抗暴斗争。高在唆动民工对抗时被打死。民工逃匿渡江淹死23人。

民国31年（1942）

7月，省土地编查队测得西固土地188883亩8分5厘。1943年10月1日起，全县应征田赋粮5001石5斗6合，军粮加倍征收。翌年10月1日始实施。

是年，国民党经济部采金局陇南采金处雇工70余名，于县城驼岭山下开采金矿(水选)。

民国32年（1943年）

元月，西固县卫生院成立。

2月5日，西固各界2000余人庆祝中印、中美新约成立及限价政策宣传大会。翌日晚3000余人提灯游行，演剧三日。

4月25日晨，甘南农民义军刘鸣（化名刘羽）部2000余人分两路攻克西固城，县长王慨儒降。义军开仓赈粮，一周后撤走。

6月初，西固县立节乡仇老民等人组织巴藏、后北山、岷县洛大、后归安等地藏、汉群众300余人"提团"，抗拒国民党政府的铲烟运动。县长王慨儒率部镇压，"提团"溃散，仇老民被杀。

10月，成立三青团西固直属区队。1946年成立西固县三青团分支部。

是年，西固县被省政府列入救济县。但未及实施。

10月，成立甘肃省银行西固办事处。县城设平民借贷所1处。

民国33年（1944）

5月5日，成立西固县临时参议会，代议长杨淑。翌年10月10日正式成立参议会，沈容海为一、二届议长。

6月16日6时，1架美国超级空中堡垒轰炸机在云南西南部轰炸日军后，返航甘川空域时堕毁在铁坝尕地沟五花山巅。

11月3日，成立西固县知识青年从军征集委员会。全县有20余名知识青年报名从军。

是年，召开国民党西固县第一届党员代表大会，代表26名。

是年，西固大旱，灾民近万。

△ 卓尼设治局派赵国璋等到插岗编制保甲，当地藏族群众武装抵抗。岷县专署张仰文率保安队镇压，在力族村被四旗千余人包围。保安队撤退。

民国34年（1945）

8月，全县人民隆重庆祝八年抗战胜利，演戏一周。

民国35年（1946）

西固县政府捕押烟贩51名。秋，在县城北硝水沟枪杀11名烟毒犯。1947年关押烟贩中，被判处死刑者甚多，皆是贫苦百姓，而与烟毒打交道的豪绅官吏却未受到惩处。

民国36年（1947）

六月，建成西固抗日陈亡将士忠烈祠。

4月3日，西固看守所（址粮仓）在押犯66人暴动越狱，有49人逃出。翌年3月4日，看守所人犯再度发生越狱事件，被军警打死2人，捕捉8人，余脱逃。

5月20日，西固境界处的岷县红砂溜马圈沟发生一起震动全省的种植烟毒案。种植面积100余亩。事件暴露后，两县政府越界捕人，互相推赖。9月上旬，省政府派保安司令部军法官于剑秋等4人，会同岷、西两县政府官员前往马圈沟查看处理。处理结果：种烟之地全属岷县。扣押人质的双方有关官员（除岷县县长坠马身亡，西固县长调离外），余皆撤职，扣压人员由各县惩处。

夏，西固雹灾。

秋，西固县刘克仁当选国大代表，翌年去南京参加国民代表大会。

11月，中国国民党与中国三民主义青年团在西固的党、团组织登记合并，建立统一委员会，史称“党团合并”。1948年西固党、团合并工作结束。

△ 成立西固县初级中学。

民国37年（1948）

3月4日，省府决定：上年西固雹灾，免征田赋两年。

6月2日，西固县隶国民党陕甘川边区绥靖公署辖区。

秋，甘肃省政府主席郭寄峤到西固督查公务。

西固名医杨俊德逝世，出殡时县城群众近千人送葬。杨行医数十年，以其精湛的医术和高尚的医德深受群众爱戴。

△ 《西固要览》编辑成册。

民国38年（1949）

8月2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于西安筹建西固县大队，张玉山为大队长，12月9日正式成立。

8月3日，中共西北局在西安成立中共西固县委。

8月上旬，国民党陕甘川边区绥靖公署八战区保安团上校副司令孙铁峰，因参与武都地下党组织武装暴动（因时机不成熟，未举），遂引起陇南公署主任赵龙文嫌疑，孙被遣调西固，代理西固县长。

8月15日，陕甘宁边区政府公布甘肃行政区划。西固归武都分区辖。

是日，沙湾渡船翻沉，淹死44人。

8月下旬，孙铁峰派自卫队第一中队长刘奠基率队进剿骚扰武坪乡村的马步芳溃散骑兵，与战一日。孙领兵增援，马部骑兵南逃。

是月，经武都地下党（甘南工委）负责人王锐青审查批准，中共西固地下党支部成立，尚佐周任书记。

是月，官亭建立以原警卫班为主体的武装游击队。

9月上旬末，原溃败陕西武功后的国民党119军王治岐部247师，由师长李惠民率残部1000余人退驻西固。

9月中旬末，岷县周祥初派曹远峰到西固作孙铁峰的起义工作，孙接受曹的意见。10月下旬，62军派曹远峰等4人疏通孙铁峰，并布置孙组织群众架通临江通北口桥梁。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

1949年

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0月23日，解放军62军兵分3路进军四川至官亭，于翌日消灭国民党守军。国民党247师撤至南峪。

11月1日凌晨，国民党西固县长孙铁峰率地方党、政、军、警300余人在西固城龙山寺武装起义，通电彭德怀。

11月8日，坐镇碧口的国民党陇南公署主任赵龙文电令338师一个团和武都专员李永瑞，与新任西固城防司令兼县长边固，协同247师围攻西固县城。城陷，起义人员和群众安全撤离县城。

11月14日，孙铁峰奉62军之命，放弃西固城，率起义人员越黄家路到达宕昌，接受解放军整编。1985年10月，县委审定起义人员297名。

12月2日，解放军62军司令部进驻化马。国民党119军副军长蒋云台派人到化马与62军联系119军起义和武都和平解放方案。

12月8日晚，解放军62军先头部队突破国民党247师设在大川和南峪的火力防线。翌日，247师溃兵逃至博峪，向解放军投降。

10日，西固全县解放，中共西固县委进驻西固县城，县人民政府成立。县委书记石俊、县长李广植、副县长慕锡林。

是月，中国人民解放军62军入川，西固县组织7000余名农民支前。

是月，成立接管委员会，由武装治安科、民政科、财政科、宣教科分别接管原国民党县政府各部门机构人员和档案。

1950年

1—5月，建立4区23乡人民政权及农民协会，废除保甲制度。

1月26日，在县城召开西固县首届各界代表会议，代表86名。对剿匪、肃特、反霸、减租减息等作出决议。

2月，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西固县工作委员会。7月，首建西街小学团支部。1956年4月，召开青年团舟曲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3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卫生处负责人吴中率医疗队来西固宣传科学接生法，举办接生训练班，并协助县人民政府设立西固县卫生院。

6月，成立西固县民主妇女联合会，作出宣传《婚姻法》决议。

是月，建立以工农为基础的县、区、乡人民武装部，隶属武都军分区。

7月，成立西固县人民法院。

是月，成立西固县清理积案委员会。翌年春，设立县总登记处及区、乡登记站，县人民政府发出登记布告。至5月底，共登记国民党团骨干及警、宪、特、帮会头子等人员214名，其中有罪恶者逮捕判刑。

是月，在押人犯国民党中统特务尚建周，在狱内组织“犯盟兄弟”，策划暴动未遂，尚被人民政府镇压。

是月，设立甘肃省人民银行西固营业所。1953年成立西固县支行。

9月28日至翌年春，成立县、区、乡禁毒委员会，全县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公安、民政联办戒烟所，强制烟民戒烟。1953～1954年改造烟民324名，铲烟苗4336亩，查禁缴获烟毒2011两（16两制），判刑12人。1955年复查，全县根除烟毒。

10月，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开展剿匪肃特。县公安局破获石阏乡100余人的“一贯道”案，捣毁官亭区狮子乡土匪集团及一些区、乡的“反共工作团”。

是年，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票面4种，分5年偿还。

1951年

春，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惩治反革命条例》，全县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通过"镇反"宣传，检举揭发反革命组织，打击农村封建势力和恶霸地主势力。翌年8月16日，逮捕拘留反革命分子114名，少数不法地主恶霸73名，镇压一批罪恶昭著的首恶分子，保卫了人民民主政权。

2—4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西固县抽调110名干部，组成土改工作组，集中学习有关政策后，分赴3区8乡开展减租反霸运动，宣传发动劳苦群众，查租田、算剥削、召开诉苦大会，没收地主恶霸财产，减回租子计粮食34715公斤。第一阶段土改年底结束。

3月，党中央领导全国人民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县人民政府召开千人大会，欢送报名应征的137名抗美援朝赴朝志愿军战士。期间，全县人民捐献"飞机大炮"，共集资人民币25959.4万元 (合新币2.6万元)。

7月2日，召开西固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35名，对"镇反"、"土改"、抗美援朝、宣传婚姻法与征粮等作出决议。

是月，成立西固县人民检察署。

9月20日，土地改革运动开始。施行土改范围20个乡，92个行政村，328个自然村，6624户贫雇农分得土地。土改运动1952年5月结束。1952年10月至翌年2月进行土改复查，确定地权，颁发《土地证》，改定10户错划的阶级成份。1958年在民族地区进行反封建斗争，将土地改革和反封建斗争中清理出来的467人分别戴上"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帽子，交所在村管制。1983年根据中央政策，对全部地富分子摘帽和改变子女成份。

12月7日，召开全县英模会议，代表44名。

12月24日，根据中央指示，在全县党、政机关内部开展"三反"(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五反"(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窃国家资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至翌年8月结束。对运动中揭发出有贪污行为的244名职工，分别作出处理。后来查证许多不实，予以平反改正。

△ 建立西固县收音站。1956年成立广播站。1987年改为广播电视局。

1952年

3月1日，建立西固县城关供销合作社。1955年成立舟曲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1972年改农副产品公司。1984年复立县供销合作社，入社社员10999户。

6月16日，召开西固县第三届界人民代表大会。总结“三反”、“镇反”运动，部署土改复查，整顿变工组。代表93名。

9月28日，架通西固至武都73公里电话线路。

11月始，西固县人民支援公安11团平定马良股匪叛乱。期间，全县组织担架队150人；抽调民工2200名（次），畜力6600匹（头），民夫6600人，运粮9.88万公斤，面粉24万公斤。翌年8月全歼匪徒。

是年

△ 在“自愿互利”原则下，全县组织互助组3845个，其中常年互助组685个。

△ 县直党政机关干部工资实行薪金制。区、乡干部仍实行工资分制。1955年～1956年，全县干部工资实行薪金制。

1953年

2月，成立西固县统一战线工作部。

3月5日，贯彻中央“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全县建立9个初级社。

是月，成立西固县工商联合会。

6月30日，全国进行第1次人口普查。西固县普查结果：16837户，64109人。

7月，成立西固县人民武装委员会。翌年9月，改立舟曲县人民武装部，隶甘南军分区。1986年6月，改地方建置。1990年复归军队建置。

10月1日，成立甘南藏族自治区（后为自治州）。

11月，宣传国家粮食统购统销政策，供销社代购代运粮食。1955年实行“定产、定购、定销”。1957年正式执行统购统销。

是年，大旱，田禾粘虫为害。县政府动员全县人民抗旱保收，消灭害虫。

△ 林业部调查设计局测量舟曲沙滩、插岗、铁坝和憨班林区地积，并对气象、植物病虫害等作出专题考查。

△ 在武坪自治区八楞乡建立全县第一所藏族完全小学。

1954年

6月3日，经政务院批准，西固县迁址宕昌。原西固所辖城关、武坪（自治）、联合3区、阳山自治乡及岷县所辖洛大、官鹅、大河坝和武都县坪牙等25乡划归舟曲行政委员会（1956年4月，官鹅、大河坝归宕昌县辖。宕昌所辖大川区除石阙乡以外划归舟曲 。是月10日移交工作结束。

15日，召开全县临时人民代表大会。

29日，成立舟曲行政委员会。

是月，成立舟曲县人民法院。

是月，西固、舟曲两县联合成立禁烟禁毒委员会。

是月，铁坝、拱坝乡发生牛肺疫，病畜531例，死亡105头。

9月，全县实行棉布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1957年实行凭证供应。

是年，按国家"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对居民、职工口粮实行定量供应。1956年2月又按工种和年龄分等级定量供应。开始使用粮票。

1955年

3月11日，发行新人民币，以1：1万的比价收兑旧人民币。

4月4日，召开舟曲县一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根据国务院批复文件，舟曲行政委员会改为舟曲县人民委员会。

16日，中国共产党舟曲工作委员会成立。

7月，北京青年学生响应党的号召，支援甘肃建设，有10名分配舟曲工作。

是年底，全县共建立初级农业合作社178个，高级社16个，入社农户占全县总农户的89.6%。

1956

2月5日，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开始。县人民委员会批准私营商业公私合营46户，占原户数的88.46%。是年底，完成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成立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筹委会。

4月1日，成立舟曲县人民检察院。

是月7日，中国共产党舟曲工作委员会改为中共舟曲县委员会，并于6月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产生第一届舟曲县委员会，由13名委员组成。。

6月，上海9名支建职业青年分配舟曲工作。

7月25日、28日，特大暴雨。县人委办公楼进水，卫生院遭洪水冲击。

8月，舟曲县初级中学建立并开学，有教师3名，学生51名。

9月16日，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第一届全体委员会议。

11月～1959年10月，根据中央"开展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和州委"不发动群众，不进行小组斗争，以专案审查，搞清问题"的要求，在机关、团体内部开展肃反运动。肃反对象和专案审查对象91人。另外，破获国民党特务通讯组，清乡委员会情报小组，防奸保密小组等反动组织，骨干分子35名，成员82名。以上1983年已复查、落实。

是年

△ 县委、县政府办公楼，人民会堂首批新建筑建成。

△ 修通舟曲至洛大62公里简易公路。

是年至1980年，三度设中国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

1957年

6月，召开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舟曲县委员会，由13名委员组成，后补委员2名。

9月27日～翌年7月，根据中央《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全县开展整风反右派斗争。运动过程由处理人民内部矛盾转为"对敌"斗争。反击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但是，反右派斗争严重扩大化，而且处分过重，改正过迟。据统计，有64人被划为右派分子（其中9人定为"反革命"）。1962年甄别改正4人。1984年4月，对错划右派全部纠正，并分别情况，进行妥善安置或安抚。

11月2日～翌年2月15日，全县开展农村和工商界社会主义教育大辩论。斗争375人，批判900人，逮捕128人。后，对大辩论遗留问题陆续改正。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作出实事求是的纠正。

是年，撤销区委，组建17个乡。

1958年

3月，甘南地区少数反动分子挑起大规模武装叛乱。舟曲县1570余名民兵和积极分子协助人民解放军清剿支前，是年底彻底平息县内叛乱。这次平叛是正确的，适时的，但有严重扩大化。1973年2月，县委对平叛、反封建遗留问题进行清理和落实。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又对平叛扩大化的153人给予彻底纠正。

3月，全县开展消灭老鼠、麻雀、苍蝇、蚊子的除"四害"爱国卫生运动。

5月19日，县委召开工业会议，提出"苦战三年，彻底改变舟曲面貌，工业产值超过农业产值"的战斗号召。

5月23日，召开舟曲县三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

6月下旬，县委召开二届二次党员代表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八大"二次会议和省委二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会议通过本县1958～1959年全面大跃进规划。会后，全县大张旗鼓地宣传党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各行各业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向技术革命、文化革命进军，开始全面大跃进。

7～8月，县委分别发出《关于大办地方工业的紧急指示》和《大搞冶炼工业的

指示》，全县人民投入大办工厂和大搞钢铁冶炼运动，几天内建立有名无实的“工业大学”，4天盲目建“厂”557个。8月建成小土炉176个。

9月初，县委发出“全民总动员，男女齐上阵，苦战10昼夜，建成千炉县”的号召。全县调动21 840个劳力如期完成“千炉”任务。10月中旬，贯彻省委大战100天保证完成冶炼钢铁1 120吨任务，成立舟（曲）岷（县）宕（昌）三县指挥部，抽调干部和专门支援舟曲炼钢的省内外大专院校师生1 792名，民兵66 173名（舟曲38 003名）分赴全县炼铁阵地，参加钢铁冶炼生产。至年底，大片森林被毁，炼出的“钢铁”大部是烧结铁，浪费了人力、财力和物力。期间，由于全县92.59%的农村劳力调出搞冶炼，大部分秋田未收回、烂在地里，导致1959年严重饥荒。

7～9月，贯彻中央《关于在农村中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和北戴河会议精神，在经济建设上急于求成，在所有制上急于过渡，很快掀起人民公社化高潮。运动中，全县高级农业社迅速建成11个人民公社。后，并为8个（民族地区于12月起进行60天反封建斗争和民主改革运动，“一步登天”，公社化）。人民公社学习河南“高产卫星”经验，农业生产上推行高指标、瞎指挥，大刮虚报高产浮夸风，大量“平调”生产、生活资料，普遍刮起“共产风”。大队小队办起671个集体食堂，社员一律吃大锅饭（1961年5月取消）。

7月17日，《甘肃日报》报道：继临洮县成为甘肃省第一个“科学、教育、卫生、体育全面跃进”的“文化县”之后，舟曲等县也宣布实现了“文化县”。翌年，《甘肃日报》又载文：舟曲宣布实现了“无盲县”。这是当时盛行的高指标，浮夸风的又一种表现。

是月起至年底，全县教育系统开展“拔白旗、插红旗”向党交心运动，错误地批判一些教师。

11月至翌年2月，贯彻省委《关于开展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教育运动的指示》，全县开展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教育运动。县委要求以这个运动为纲，办好人民公社，推动1959年工农业生产大跃进。

11月27日，由于“大跃进”期间，党内出现“左”比右好，阶级斗争是社会主要矛盾等思想和理论观点的错误思潮，党政机关开始“整风补课”。翌年1月底结束。县长陈生泰、县委副书记马成龙被错误地打成“反党集团”。后予以改正。1979年3月7日，县委对陈生泰平反昭雪。

12月13日起，开展“全民皆兵”运动，公社社员亦工、亦农、亦兵，实行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组织军事化。全县39 487个全、半劳力组编成一个师，15个团，1个直属营。

12月20日，国务院决定：卓尼县插岗、拱坝、下迭等地区划归舟曲县，舟曲改名龙迭县。1962年1月24日龙迭县复名舟曲县。

△ 舟曲县农机修造厂建成投产。

△ 沙川、憨班白龙江公路大桥竣工通车。

1959 年

1 月，全县一期整社开始。农村掀起包产密植、机械化、深翻土地和粮食高产运动。

1 月之后，县城 180 名社员被迁到坪定公社。三年后返回。期间，适逢生活困难时期，死亡 20 余人。

5 月，河南省 4200 余名支建青年（干部 15 名）志愿到龙迭县参加社会主义建设。后在经济困难时期，陆续调出或回原籍，留下 20 人参加了工作。

6 月 16 日，召开中国共产党龙迭县第三次代表大会，总结建立人民公社、整风运动的成就与经验，批判"右倾机会主义"。会议选举产生本届县委委员 13 名。

8 月，县委成立"跃进"办公室，在"左"的思想支配下，全县以反"右倾"、大鸣大放的阶级斗争形式提高粮食产量，对敢于讲真话的干部群众进行批判斗争，划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1962 年对在这次运动中错误批判和处理的人甄别平反。

是月，成立龙迭师范，1961 年夏停办。

是月，召开烈军属和残废、复退、转业军人代表大会，全县有 57 名积极分子受到表彰。

9 月，受浮夸风的恶劣影响，全县超现实完成"过头"征购粮 200 多万公斤，给生活上已处于困难的舟曲人民再次种下隐患。此后，全县又大搞献粮运动和野生淀粉及野生动植物油采集和收购。

是年。

△ 架通舟曲至合作电话线路。

△ 成立龙迭县科学技术委员会，1977 年改科学技术管理局。

△ 全县大部地区降暴雨和冰雹，田粮严重歉收。

△ 年终，根据省委规定（即 10 条）和甘南州委有关指示，县检察机关对平叛、反封建斗争中被捕受审案件进行清理，在押人犯教育释放，并对错捕和不可捕的及时清案。

1960 年

1 月，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龙迭县第二届会议。

2 月 3 日 8 时，地震。县城震级 5.25 级。

4 月，舟曲民兵七连荣获全国"民兵英雄连"称号。

5 月，全县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错误地批斗一批基层干部。

12 月 10 日，龙迭县四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召开

是年。

△ 连续严重旱、雹灾，夏秋粮产量剧减。全县抽调1 300余名干部下乡帮助群众解决生产、生活困难问题。要求干部"四同"（同吃、同住、同学习、同劳动），提倡干部下田间、下食堂。1959～1960年底，全县社员严重缺粮，主要靠吃玉米秸、荞糠、野菜度日。人口外流，浮肿病、干瘦病普遍发生。

△ 是年底至1961年6月底，全县开展反"五风"（共产风、瞎指挥风、强迫命令风、特殊化风、浮夸风）整风运动，对犯有"五风"错误的69名干部进行集训和特训。

△ 1956～1960年底，组织全县少数民族积极分子、劳动模范及基层干部到祖国东北地区及北京、上海、南京、西安等大城市参观社会主义建设成就。

1961年

1月16日、18日，县委先后召开扩大会议和党员干部大会，省委工作组傅唯一传达西北局对甘肃工作的指示。19日，县委领导在大会上检查近几年工作中的错误。与会同志用事实揭发州、县委虚报浮夸，只顾个人荣誉，强迫社队超额完成公购粮任务，不管人民死活的错误及干部中存在的骇人听闻的搜查、打骂、摧残群众的严重问题。而后，县委对领导上的错误作出检查，并写出专题报告。

5月，贯彻中央《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简称十二条）、《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简称六十条）。全县人民公社体制改为三级所有，队为基础，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给农民划自留地12 395亩。

中旬，中央派史苍元带领工作组来龙迭县帮助整风整社，彻底纠正1958年以来的"五风"错误，抢救人命、恢复农业生产。

6月，对1958年起"平调"社员的物资共折价退赔175.74万元。

夏，暴雨成灾。县城至南峪大小沟壑泥石流淤积公路和白龙江河道。

10月7日，泄流坡山体大面积滑坡，堵塞白龙江，淹没公路4公里。

是年。

△ 架通23个公社、80个生产队电话线路。

△ 在公路桥梁工程建设中，由于缺乏施工安全教育和防护措施，发生工伤事故28起，非正常死亡35人。

是年至翌年，精简机构、下放干部、压缩城镇人口。共精简城镇人口2 301名（工人2 082名、居民、家属219名），下放干部493名。县级7个厂矿停办。

△ 贯彻西北局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开放全州重点保护的黑峪、八楞两座藏传佛教寺院。

△ 两水林业局撤销，8个林场保留两个，人员大部下放。1965年复设。

1962年

5月19日，据县委统计，1959～1961年4月全县共死亡人口12916人。

6月，两（河口）郎（木寺）公路被洪水冲坏（县境段），全线交通中断。

△ 县人民法院纠正"大跃进"以来工作上的一些失误和"左"倾错误，使一度遭受破坏的各种民事诉讼原则制度和程序逐步得到恢复，总结和贯彻"依靠群众，调查研究，着重调解，就地办案"16字方针。

7月26日，泄流坡山体滑坡、毁公路500余米。大川设立物资转运站、往县城转运物资。

是年，开展民兵"三落实"（组织、政治、军事）活动。1980年再次开展此项活动。

1963年

3月17日，坪牙公社旧墩大队与武都县角弓公社陈家大队发生荒地开耕纠纷，甘肃省委书记裴孟飞来当地调处。后，坪牙公社划归武都县。

4月21日，全县开展学习雷锋活动。

6月14日，博峪公社划入文县。1984年2月复归舟曲。

26日，召开舟曲县五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

7月，第一期农村社会主义教育（简称社教）运动试点结束。

8月，根据甘南州委7月27日发出的"关于励行增产节约和反贪污、盗窃，反投机倒把，反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的安排意见"，全县开展大规模群众性增产节约和"五反"运动。

9月24日，泄流坡整体滑坡，两郎公路（舟曲至两河口段）交通中断4个月。

从1960～1963年底，国家救济舟曲灾民192.94万元。

1964年

1月，全县首次掀起学习毛主席著作高潮。

4月9日，召开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四次代表大会，讨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方面所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并提出今后任务；选举本届县委委员15名，后补委员2名。

5月，全县掀起"学锁儿头，赶锁儿头"为中心的比、学、赶、帮群众运动。

6月30日，全国第2次人口普查。舟曲普查结果为：14811户，62209人。

8月，在南峪进行的全县第二期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试点结束。县委抽调162名干部到全县社队清理工分、仓库、帐目、财产（俗称“四清”），纠正单干，收回小片荒地1139亩，二荒地185亩及多划自留地238亩。

是年，全县抽调138名干部到张掖地区民乐县和甘南州临潭县社教。1966年6月16日，中央发文通知：城乡社会主义教育纳入文化大革命运动，社教工作组撤回。

1965年

1月13日，首次召开全县贫下中农代表大会，成立舟曲县贫下中农协会筹备委员会。是年10月，召开第二次贫下中农代表会议，通过《告全县贫下中农书》。

2月中旬，抽调271名干部、社员积极分子，下乡宣传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纠正单干，收回多划自留地、多开荒地1.17万亩。

7月7日，全县26个人民公社合并为19个人民公社。

9月25日，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第五届委员会议。

26日，召开舟曲县六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

是月，舟曲县农业中学成立。

11月，召开全县“五好”社队、“五好”干部、“五好”社员代表会议与首届学习毛主席著作先进集体、先进分子代表会议。

是年

△ 全县掀起学习毛主席著作高潮，开展比、学、赶、帮、超运动。

△ 全县掀起农田基本建设高潮，干部、职工、战士、师生参加农田基本建设会战。

△ 调整农村生产关系后，全县经济迅速回升，粮食总产增长到1838万公斤，为解放以来第2个粮食生产高峰。

1966年

2月6日，召开杜坝民兵工作现场会，出席代表308名。杜坝民兵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连续7年被兰州军区和省、州评为先进单位。兰州军区司令员张达志、副司令员杨嘉瑞曾到杜坝视察。

3月，全县党员、干部开展学习河南省兰考县委书记焦裕禄“一心为革命，一心为人民”精神的活动。

是月，贯彻省委:“突出政治，学习毛泽东著作的通知”精神,再次掀起学习毛泽东著作高潮。这是林彪利用广大人民群众对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主席的信赖，蓄意制造个人迷信，于1965年11月提出所谓突出政治的五项原则，给军队建设和地方工作造成严重危害。

6月，县委贯彻中共中央指导“文化大革命”的纲领性文件《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五·一六通知)，发动县级机关干部、职工学习《人民日报》发表的《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社论，投入“文化大革命”运动。集会声讨和用大字报揭露文教系统的“牛鬼蛇神”，并派出工作组进驻学校、医院，领导运动。8月，机关干部、教师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十六条》)。这个错误决定，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和国家带来严重灾难。运动初期，部分教师受到无辜批斗，被打成“黑帮”、“牛鬼蛇神”，关进“牛棚”集训。

7月29日夜，城关公社庙沟林场特大暴雨，暴洪冲走木料卡车4辆，司机3人死亡。

8月，暴雨成灾。8日，白龙江暴洪冲毁县城南桥。

是月，召开第2次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提倡《毛主席语录》人手一册随身带，随时随地学起来。机关、学校建立雷打不动的学习制度。

10月，全州农田建设现场会在舟曲召开，200名代表参观锁儿头、大川、瓜咱坝等农田建设现场。

10月，舟曲中学红卫兵组织成立，以破“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改变各公社、城关各街道和有关单位名称，查抄民间古旧书籍，毁坏文物古迹。

是月，中学红卫兵赴北京，加入全国红卫兵行列，在天安门前接受毛泽东检阅。11月，学校师生停课闹“革命”，大部出校“串连”。

12月及翌年1月，本、外地串连的红卫兵组织在县城街头贴出“炮轰舟曲县委”大幅标语，揭发批判县委领导干部。期间，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原先被打成“牛鬼蛇神”、“黑帮”的教师、干部平反。

1967年

1月，舟曲县成立“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和生产办公室。

是月22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号召“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起来，向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夺权”。舟曲县机关、农村、学校纷纷成立“造反”组织、战斗队。在“造反有理”的幌子下，县委、县人委及县级单位，社、队的部分领导干部被错误揪斗，戴高帽、“驾飞机”，被“造反派”列为“革命对象”。

是月23日，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作出的《关于人民解放军坚决支持革命左派的决定》，舟曲驻军开始派出干部、工人、战士，组成军宣

队、工宣队，陆续进入机关、学校、工厂、农村，执行支左、支工、支农及军管、军训（简称“三支两军”）任务。“三支两军”虽然对稳定当时舟曲红卫兵“运动”局势起了积极作用，但主要是支持“造反派”。因此，也带来消极后果。

6月，成立由人民武装部牵头领导的“舟曲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支“左”办公室行使县委、县人委职权。

10月，遵照中央指示，全县中、小学“复课闹革命”，机关干部和工人“抓革命，促生产”。

是年底，舟曲县“造反派”中两种对立观点的群众组织分别成立“八·一二总司令部”和“舟曲县靠舵手总司令部”。这是在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理论指导下进行的活动，因此也带来不良后果。

1968年

3月2日，舟曲两派群众组织、军方代表及领导干部17人参加全州首期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协商舟曲“三结合”领导班子。经甘肃省革命委员会批准，于4月24日成立舟曲县革命委员会（以下简称革委会）。当日4000人参加成立庆祝大会。县革命委员会下设“三部一室”（政治部、保卫部、生产指挥部及办公室）。

4～6月，全县各公社、县级各单位成立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全县转入斗、批、改运动。

6月，贯彻中央转发的《北京新华印刷厂军管会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的经验》，开展“清理阶级队伍”（即“清队”）。在极“左”思想指导下，全县被错误揪斗的人达1400名，其中机关干部54名。

是月起至翌年，全国兴起领袖个人崇拜热。舟曲县开展“三忠于，四无限”活动（忠于毛主席，忠于毛泽东思想，忠于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无限忠于毛主席，无限信仰毛主席，无限崇拜毛主席，无限捍卫毛主席）。从县城到农村，修筑“忠”字台，画上毛主席巨幅画像。各户门窗，墙壁喷印毛主席头像及“忠”字，人人佩带毛泽东像章，手捧《毛主席语录》本，对着画像早“请示”、晚“汇报”。

9月，县革委会先后两次派出“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学校、医院、文化单位及农业综合服务站，领导斗、批、改，至运动结束。1974年2月，县委向舟曲中学、城关小学、立节九年制学校派驻工宣队。1977年10月工宣队和贫下中农代表撤离学校。

10～11月，下放512名干部、教师到偏远农村劳动，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是年底，返回单位。

12月，舟曲两派组织群众代表参加兰州军区、省革委会举办的第九期毛泽东思想学习班，重点解决各自逐步升级的派性斗争。

是年

△ 农村始办合作医疗站。1984年改为农村医疗站。期间，培训"赤脚医生"209名。1990年，村医236名。

△ 贯彻毛泽东"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指示（简称6.26指示），县医院医务技术人员下放基层卫生院，直接为贫下中农患者服务。

1969年

1月，县革委会提出以狠抓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方式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掀起农田基本建设高潮。

2月，设立县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全县分两期进行"吐故纳新"的整党工作。1971年4月整党工作结束。

是月，县革委会召开县级机关职工大会，鼓动职工和两派群众揭批揪斗所谓反革命二套班子，造成冤假错案。1978年12月县委给被错误批斗的同志平反，恢复名誉。

4月30日，全县发生严重霜冻。当年水果，花椒无收。

10月，县武装部组织干部、教师、农村民兵野外拉练。

是年，全县首座钢丝吊桥在县城广坝建成。

1970年

1月31日，全县开展"一打三反"（打击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盗把，反对铺张浪费）运动，造成一些错案，1979年后陆续平反。

6月30日19时，县城西5公社雹灾。

10月1日，全县首届体育运动会在县城举行。

11月17日，县革委会批转新华社记者采访锁儿头大队通讯：《把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大旗扛到共产主义》。

12月28日，县革委会整党领导小组向全县发出："拼命学大寨，加油赶昔阳，奋战三年上纲要，五年过黄河"的"一刀切"激进战斗口号。

1971年

3月，两水林业局迁址舟曲县城，更名舟曲林业局。辖7个主伐林场（县境4个）和综合厂、机修厂、勘测设计队、工程队、汽车队及林区公、检、法等19个场级单位。

4月起，全县干部、教师分批到甘南州“五·七”干校（夏河博那）轮训7期，每期半年。

4月26日，召开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五次代表大会。提出深入开展“斗、批、改”，“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全国人民学习解放军”运动。选举产生本届县委委员21名。

10月，贯彻国务院北方地区农业会议精神，组织县、社、大队100余名干部参观武都东江公社、宕昌寨子大队、舟曲大川等地“三化”（农业机械化、照明沼气化、农田水利化）建设和锁儿头大队农田基建工程，提出实现大寨式县、社的奋斗目标。

12月，传达中共中央下发中央专案组整理的《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斗争》材料。全县开始“批林整风”运动。

1972年

1月，舟曲县建立气象站。

1月17日，中共甘南州委常委（扩大）会议在舟曲召开。总结“农业学大寨”经验教训，提出“大战一江两河”（白龙江、洮河、大夏河），推动全州“农业学大寨”运动。

是年春冬，全县社队大规模地开展造梯田，修水渠的“农业学大寨”运动。

12月9日，增开合作至舟曲，合作（经迭部县）至舟曲两条长话电话线路。

1973年

2月，舟曲、武都两县谈判瓜子沟林权纠纷。

7月12日，憨班大暴雨，降水量57.2毫米。公路沿线发生泥石流，阻断交通数月。

20日，召开县“农业学大寨”经验交流会。

23日，成立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领导小组。后改办公室。是年11月，首批上山下乡知识青年22人到良种场（瓜咱坝）劳动锻练。1979年知青上山下乡停止。期间，共有298名知识青年到农村插队劳动。1985年撤销办公室。

24日，全县学习郭黄家舍己救人的英雄事迹。

11月，撤销舟曲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恢复舟曲县公安局。

12月，成立舟曲县革命委员会计划生育领导小组。1979年设立计划生育办公室，负责全县计划生育工作。

是年

△ 恢复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组织。

△ 插岗电站建成发电。装机容量830千瓦。

1974年

1月18日，开展“批林批孔”运动。前期“评法批儒”，批判《水浒》主要人物。

是年9月11日，舟曲县“批林批孔”办公室成立后，主要批判所谓的“反复辟、反倒退”。这是江青反革命集团为扩大自己的权势，利用“批林批孔”把斗争矛头指向周恩来总理。

6月20日，城关地区降冰雹，部分未收获的夏田严重受灾。

7月20日，舟曲县憨班桥竣工通车，桥长96.04米，是两（河口）郎（木寺）公路跨越白龙江的最大桥梁。

7月23日，县城气温出现35.2℃极端最高温度。翌年12月14日，出现-10.2℃的极端最低温度。

是年

△ 甘肃省长江水系文物考古队一行4人首次普查舟曲古文化遗址。

△ 冬，全县掀起“大兵团作战”式的农田基本建设高潮。

1975年

5月，全县教育系统学朝阳农学院“教育革命”经验。

7月1日，舟曲参加全州“朝农经验”学习会一行7人乘坐的县人民医院救护车行南峪附近遇车祸，一中校长刘润遇难。

8月17日，八楞大风暴，部分民屋、秋田作物严重受灾。

11月，在州委常委（扩大）会议上，舟曲县委向党中央、毛泽东宣誓，提出“举旗抓纲学大寨，舟曲山河重安排，五年任务四年完，决心建成大寨县”的战斗口号。

1976年

1月8日，周恩来总理逝世，舟曲县各族人民沉痛悼念。

是月，锁儿头电站建成，第一台机组发电，装机容量3 200千瓦。

3月27日，（凌晨4～6点），舟曲县属大年木材检查站工作人员因检查舟曲林业局沙滩林场车辆出运的木材，被该场工人无理砸毁检查站，干部、社员5人受伤。是月30日，舟曲县委领导查看现场返县路经两水镇时，遭该局工人围攻，受重伤，以致扩大到该局广坝抽水塔、厕所被群众拆除，电话杆被砍。事态扩延到瓜咱、憨班。

后经省、州工作组从中调解，才制止事态的扩大。

3月，在江青反革命集团操纵下，《人民日报》发表《从资产阶级民主派到走资派》等社论，污蔑邓小平是“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是月，舟曲县传达贯彻毛泽东关于“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指示。4月5日北京天安门事件后，全县干部、群众被卷进错误声讨、批判邓小平的浪潮。

8月16日，22时6分，四川松潘、平武发生7.2级地震，强烈波及舟曲，余震月余。

20日，连降9昼夜大雨。秋田受害。

9月9日，毛泽东主席逝世，全县人民沉浸在巨大悲痛之中。18日，全县城乡隆重举行吊唁仪式和悼念活动。

10月23日，县城数千人连日集会游行，欢庆中共中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篡党夺权阴谋的胜利。至此，“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结束。

是月，川、甘两省在舟曲召开十三届护林联防会议。

是年，舟曲县两河口桥竣工通车。两峡（两河口—峡子梁）、曲瓦（上巴藏—曲瓦）公路建成亦通车。

1977年

1月8日，县委抽调111名干部分两批到农村组织社员进行揭批江青反革命集团篡党夺权阴谋的罪行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

4月，全县范围内开展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活动。

5月22日，甘南州委发出：“关于抓紧清查“四人帮”工作的通知”后，舟曲县清查与江青反革命集团有牵连的人和事。

6月25日，憨班、峰迭公社大雹雨、大部夏田受灾。

8月1日，县委食堂发生30余人食物中毒事件，中毒者住院治疗后皆康复。

是年，设立中国人民银行舟曲县办事处。

1978年

1月，县委召开社队干部参加的“高速发展农业”会议，传达贯彻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提出：“奋战1978年，农业大增产，不吃回销粮，做出新贡献”的奋斗目标。

25日，成立落实干部政策办公室。

春，大旱，3.6万亩农田受灾。

是月，“一批两打”（即深入批判江青反革命集团；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打

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活动）斗争开始。城镇民兵“棒棒队”上街割农副市场“资本主义的尾巴”，取缔摊贩。

11～12月，撤销县直各企、事业单位革命委员会和革命领导小组，恢复原来名称。各校撤销“红卫兵”组织，恢复原共青团组织。

12月11日，县委召开落实政策广播大会，县委书记张汉相代表县委宣布，为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被打成所谓赵生鹏一小撮，反革命政变第二套班子等冤案和受牵连的人一律平反，为受害者恢复名誉。

是年

△ 憨班林场连续发生3次火灾，烧毁林木蓄积380立方米，幼树9.5万株，经济损失10万元。

△ 全县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唯一标准的讨论，重点解决“左”倾错误下形成的僵化半僵化思想状态。为推动农村经济改革奠定了思想基础。

1979年

1月，县委、县革委会分署办公。

11月，召开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学习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的方针、政策。与会人员一致拥护中央关于将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决策。选举六届县委委员21名。

24日，在城关公社三眼峪大队搞分组作业，进行“五定一奖”（定人、定劳力、定土地、定产量、定报酬、超产奖励）的试点工作。

3月12日，为迎接全国第一个植树节，全县10万人植树造林50余万株。

4月5日，成立舟曲县人民武装委员会。

26日，召开舟曲县七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

6月26日起，连降13日阴雨，过程降水量80.2毫米。

7月12日，武坪、插岗遭特大暴风雨，民房、田禾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失。

是年，召开县、社、队三级干部会议，传达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会后向全县群众广泛宣传中央两次全会会议精神。农村放宽政策，农业实行包产到组，联产计酬，超产奖励，减产受罚的生产责任制。

是年，成立舟曲县建设银行。

1980年

1月，电视差转台安装、收转成功，首次向县城居民转播电视节目。

5月14日（22时30分），特大暴风雨，10个公社夏田受灾。

7月9日，甘肃省副省长李岷阳来舟曲考察。

是月1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甘肃省委第一书记宋平来舟曲考察，指导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

是年

△ 全县761个生产队实行包产到户责任制，占总队数的97.19%。

△ 舟曲县被省政府列为全省贫困县，实行粮食免征、免购政策。

△ 插岗森林火灾。

1981年

1月6日，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六届一次委员会。

是月8日，召开舟曲县第八届人民代表会议。改舟曲县革命委员会为舟曲县人民政府。

2月24日，拱坝中学改名舟曲县藏族中学。

4月9日，泄流坡山体大滑动，下移土石方3400万立方米，下滑最大时速1米，白龙江阻流，回水8公里。积水1300万立方米，致使形成自然水库，回水头达县城以上，公路中断，淹没土地814亩，损失粮食18.42万公斤，房屋倒塌829间，受灾群众151户，直接经济损失151万元。险情发生后，国务院发来慰问电。省政府和兰州部队成立以副省长年得祥为总指挥的抢险指挥部，于滑坡现场指挥排险。省长李登瀛，亲临泄流坡视察指挥。兰州部队某部副师长沈宝兴率领两个工兵连，连续奋战20昼夜，排除河道障碍，解除了险情。

5月9日,下大暴雨、冰雹。暴洪冲毁峰迭、坪定、城关、弓子石等6公社耕地、公路、水利发电设施，83个生产队的7242亩农田严重受灾。

是年，复设民族宗教事务局。有23名藏族宗教人士安排为政协委员。此后，陆续开放藏区佛教寺院，组织喇嘛佛事活动。

△ 建全各乡广播放大站，队队通广播，入户喇叭发展到12600余只,入户率72%。

△ 投资建设金钱沟煤矿，当年出煤。

1982年

2月25日，全县开展打击经济领域违法犯罪活动。

3月1日，首次开展以“五讲四美”（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为内容的“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舟曲广大群众和部队官兵结合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纷纷开展各类活动。

7月1日，全国第3次人口普查。舟曲普查结果为：19 223户，101 582人。

8月3～9日，县城西9公社连降大暴雨、冰雹。公路中断数月，部分秋田受灾。

是月，烟毒种植死灰复燃。经查：全县有43户农民偷种罂粟烟苗。1989年查获贩毒犯4名。1990年铲罂粟烟苗3 100株，米兰子3 600株，治安处罚种毒者181名。

10月14～17日，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班禅额尔德尼·却吉坚赞一行13人在中央民委副主任薛剑华和省、州领导陪同下，来舟曲视察访问，听取县委、县政府的工作报告。期间，在拱坝、城关、占单、黑峪等地进行短暂佛事活动，并向拱坝藏族中学和部分寺院及县上扶贫工作捐款1.3万元。

是月20日（晚9时），县城南街大火灾，烧毁民房23户（103人）66间，财产损失9.52万元。

△ 林业实行“三定”（划定自留山、稳定山林权、制定护林岗位责任制）政策，从国有林中给舟曲县林区公社划定集体林、护村林。

1983年

6月2日，立节北山滑坡，危及当地民房。

△ 15日，36名科技人员荣获国家民委、劳动人事部、中国科协颁发的长期在民族地区工作的科技工作者荣誉证书。

是年

△ 撤销人民公社，建立乡人民政府。

△ 水泥厂建成投产。

△ 召开拥军优属表彰大会，奖励城关乡西关村等先进集体和53名先进个人。

△ 为教育事业默默奉献30余年的城关一小教师赵金兰荣获全国优秀班主任称号。

1984年

1月2日，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七届一次委员会议。

4日，召开舟曲县九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

3月18日，迭部达拉森林发生特大火灾。舟曲县调动1 000余民兵、职工参加灭火战斗。

4月6日，召开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七次代表大会，通过县委《加强党的建设，实现战略转变,为造福于舟曲人民开拓前进》的报告；选举产生本届县委委员21名，

候补委员2名。

7月28日，个体劳动者协会成立。

10月1日，成立农林中学。后改职业中学。

是年

△ 国务院公布一批开放县，舟曲县为其一。

△ 国家拨款15万元，修复黑峪、八楞藏传佛教寺院。

△ 春、夏，遭受罕见的大风、久旱、冰雹、大暴雨、暴洪、泥石流、滑坡灾害，为近百年来之最。死亡11人。22乡，408个村的10余万亩农田重灾，粮食减产562万公斤，国家拨救济款204.5万元。省、州、县干部职工向灾区捐款4.116万元，粮票21万斤，衣服6.2万件，帮助灾民重建家园，恢复生产。

1985年

5月，全县开展"重新认识舟曲，开发舟曲，加快治穷致富步伐"的大讨论。

7月下旬～1987年5月，县、乡、村整党。受教育党员3 547名，占全县党员总数的98%。发展新党员284名。

9月9日，舟曲县隆重庆祝第一个教师节。

10月，完成全县土壤普查。1988年12月，土壤普查成果获州科委科技进步一等奖。

是月，甘肃省林业厅、甘南州政府、白龙江林业管理局联合召开保护和发展甘南林业的座谈会。会议决定：曲瓦、博峪两乡沟系及拱坝卡子沟森林权属划归舟曲县管理。

是月，舟曲县连续发生3次地震。震级5级、2.9级和4.3级，4所小学的36间校舍被震塌，9所小学的7间校舍成为危房。

11月3～4日，甘肃省省长贾志杰来舟曲考察访问，听取县委、县政府工作汇报，提出"黄（金）、黑（煤）、灰（水泥）"经济发展的路子。

12月11日，甘肃省顾问委员会主任、省老困地区①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葛士英带领省级有关部门负责人来舟曲视察访问，听取县上汇报，确定扶贫项目。

31日，省委、省政府通报舟曲县个别干部侵占群众救灾粮款的违纪问题。

是年

△ 改革全县行政机关及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实行基础职务工资制度。

△ 成立中国工商银行舟曲县支行。

△ 舟曲县气象站提前预报春末夏初的干旱及偏强的伏旱后，城关、江盘两乡采取防旱、抗旱措施，增产粮食18.5万公斤。

①老困地区：老解放区和贫困地区。

1986年

5月29日，省委书记李子奇、副省长路明来舟曲考察，到憨班林场瓜咱沟采伐工段、"九二三"林场和弓子石乡作调查，提出林木采伐与育林同步进行，广泛开展植树造林的意见。

6月12日，舟曲建成驼岭山卫星地面电视接收站。

8月20日，舟曲县完成农业自然资源调查和区划工作。

10月2日，舟曲城关第一小学历届校友及州、县领导和群众3 000余人集会，隆重庆祝建校80周年。

6日，甘南州委、州政府在舟曲召开开发脱贫工作会议，为舟曲制定"以林为主，振兴农牧，多种经营，开发致富"的总生产方针和"三年吃饱，五年温饱①"的奋斗目标。

是年

△ 县人民法院纠正过去295件错判刑事案件，占应查全部案件的44.29%。

△ 突破"花椒流胶病源及治疗研究"课题。

1987年

2月2日，插岗林场（拱坝乡张麻子沟）灌木林火灾，失火面积200亩。

3月11日，县城职工群众为在对越自卫反击战中为国捐躯的舟曲籍一等功臣鲁庆昌烈士举行骨灰迎接仪式和追悼会。

4月，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身份证条例》。至1990年，颁发16周岁以上公民身份证68 163份，完成省下达任务数的102%。

16日，召开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八次代表大会，通过县委《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加强两个文明建设，为振兴舟曲奋发图强》的报告；选举产生本届县委委员21名，候补委员2名。

24日，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八届一次委员会议。

25日，召开舟曲县十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

10月，成立舟曲县科学技术协会。

是年，县人民政府贯彻中央有关计划生育政策，制定《舟曲县关于执行计划生育有关政策实施细则》，规定干部、职工、居民一对夫妇只能生育一个孩子。少数民族

①三年吃饱：人均收入达到210元，含口粮250公斤；五年温饱：人均收入达到302元，口粮300公斤。

干部、职工一对夫妇可以生育两个孩子。博峪、大年、铁坝、拱坝、插岗5乡少数民族一对夫妇生育最多不得超过3个孩子。

1988年

2月4日，地处博峪乡岔路沟的白水江林业局中路河林场二工段森林发生火灾。林场和乡政府组织1 200人扑灭大火。

3月26日，全县开展“把是否有利于发展生产力作为检验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的大讨论。

4月17日，甘肃省政府投资舟曲建设合金厂、坪定金矿、牦牛冻配改良。经济开发服务公司等扶贫项目151万元。

4月，抽调县级30个部门的干部扶贫帮乡包项目，一定三年不变。

5月3日，部分乡雹、洪。8月8日，大暴雨，降水量47毫米。连续造成严重灾害。

8月8日，成立舟曲县老龄委员会。

11月23日，国家民族委员会，国务院老困办公室及省民族委员会，省、州扶贫办公室等部门的领导来舟曲考查扶贫工作。

是月，甘、川二十五届护林联防会议在舟曲召开。

12月19日，县委、县政府在憨班召开发展家庭果园现场会议。

27日，舟曲县计划免疫率、四苗注射覆盖率超额完成指标，州政府授予舟曲县“计划免疫先进县”称号。

1989年

1月19日，舟曲广坝市场获全省1987—1989年度文明集贸市场称号。

2月4日，集会悼念班禅副委员长逝世。

3月18日，下午2时，两郎公路巴藏乡境发生一起大客车特大车祸，死亡8人，重伤28人。是日，赴舟曲检查工作的甘南州州长胡培珍等与县委、县政府领导组织各方力量抢救。重、轻伤者住院治疗后皆康复。

是月下旬，世界卫生组织官员和国立印度卫生研究院长考普特，世界儿童基金会驻华代表处项目官员艾克拉来舟曲考查计划免疫工作。

是月，开展扫“六害①”运动。翌年1月20日，依法打击和处理违法者12名。

---

①卖淫嫖娼，制作贩卖淫秽物品，拐卖妇女儿童，私种吸食贩运毒品，聚众赌博，利用封建迷信骗钱害人。

6月，历时3个月的农村形势教育结束，培训乡、村级干部1 246名。翌年3～5月再次进行农村形势教育。

7月，峰迭乡磨沟村滑坡，死亡5人，倒塌房屋数十间。

是月，全县教育集资50万元，县财政一次性安排20万元，被评为全省集资办学先进县，省政府奖励10万元。翌年4月11日，县委召开全县捐资助学动员大会，有263名职工捐资21 669元。

9月，整顿清理文化市场，查禁上级明文规定的录像带270多盘及一些淫秽书刊。

11日～18日，省委常委韩正卿带领省农委、民政、畜牧、计委、省委研究室负责人和专家来舟曲考察。

是年春、夏遭旱、风、雹、洪、滑坡等灾害，粮食减产99.9万公斤，重灾民19 479人。政府下拨救灾款40.3万元，帮助灾民度过难关。

△ 查获贩毒犯4名、判刑1名、治安处罚3名。

△ 1987～1989年，尚玉英在全国业余体校分龄赛四项全能（100米、800米、铅球、铁饼）比赛中，3次分获第一名。

1990年

1月6日，召开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九次代表大会，部署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以及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选举产生本届县委委员20名，侯补委员3名。

2月19日，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九届一次委员会议。

20日，召开舟曲县十一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

5月17日，成立舟曲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小组。

是月，国家农业部授予舟曲县“1989年粮食生产创高产活动奖”。

是月，弓子石、中牌乡数遇冰雹及特大暴风雨，农作物成灾面积1.3万亩，粮食减产34万公斤。

6月，博峪乡一次降特大暴雨、冰雹，农作物受灾面积5 746亩。

30日，县委召开表彰全县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党员大会。先进党支部13个，优秀党员53名。

是月，舟曲县城抗震防灾规划通过省级鉴定。

是月，省地质三队完成坪定金矿床钻孔勘探。见矿率89%。

7月1日，全国第4次人口普查。舟曲普查结果：23 482户，116 336人。

7日，副省长张学忠率领省计划委员会、扶贫办公室、民政厅、畜牧厅、教育厅等部门负责人到舟曲考察工作，确定扶贫项目。

12日，县公安局用32小时侦破一起发生在沙布公路上的拦截抢劫供销社货车案，11名犯罪分子全部缉拿归案。

8月4日，全州计划生育工作会在舟曲召开，会议要求舟曲于是月15日前完成530例结扎任务。

是月，全县干部、职工为亚运会捐资3.2万元，受到州人民政府表彰奖励。

9月7～10日，大暴雨。11～13日，南峪、大川间（两郎公路7公里处）山体滑坡，公路中断，江水倒流，危及南峪乡政府及村民安全。省交通厅、甘南公路总段与县委、县政府发动5个乡的群众投工抢修公路，两月后通车。

20日，舟曲县残疾人联合会成立。

是月，全县“长治①”一期工程初见成效，至9月底，治理水土流失面积8万多亩。

10月8日，召开舟曲县扶贫开发工作会议，通过“315”扶贫开发工程规划，决定在今后5年内，完成3个1万亩（恢复水浇地1万亩，恢复耕地面积1万亩，改造中低产田1万亩，使粮食生产到1993年达到2 500万公斤）的任务。

11月21日，县委、县政府在城关片坪定乡召开农田建设现场会。

国家从1953年到1990年共补贴舟曲财政1.277亿元。

是年，贯彻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及《甘肃省贯彻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若干规定》，依法落实少数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权益，开始大力发展民族地区经济、教育、文化事业。

△ 舟曲县人民武装部被省人民政府评为全省“国防教育先进单位”。

①“长治”：长江上游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区。



舟曲县志

第一编

建置

第一章　地理位置

舟曲县地处祖国腹心地带，位于甘肃省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白龙江中上游，西秦岭西端，北纬33°13′—34°01′，东经103°51′30″—104°45′30″。东临武都、西连迭部、南与文县及四川省南坪县接壤，北与宕昌毗连，东西长99.4公里，南北宽88.8公里，总土地面积2983.7平方公里。现有22个乡，210个行政村。

第二章　建置沿革

第一节　沿　革

战国末期，秦昭王二十七年（前280）秦自陇西发兵联蜀灭楚，定陇西郡。二十八年（前279）置陇西郡后，始置有羌道。今洮河以东地区，包括舟曲、武都县大部地方始入秦疆域。羌道治所今舟曲西北。

前221年，秦始皇统一中国后，至西汉武帝建元时期（前140—前135年），羌道仍属陇西郡。

汉武帝元狩六年（前117），李广征西，于羌道初置武都郡（本广汉西部都尉），治所今舟曲西关。武帝元鼎六年（前111）汉开西南夷，于洛峪另置武都郡。羌道归陇西郡。武帝改道曰县。

东汉光武帝建武九年（33），马成破河池，遂平武都。羌道县属武都郡西部都尉治。

三国魏黄初中，魏以陇南为武都西部都尉署理，治所羌道县境。蜀汉建兴六年（228），蜀丞相诸葛亮伐魏，遣陈式攻取武都、阴平二郡，羌道县属梁州武都郡（今舟曲西属阴平郡）。后，诸葛亮、姜维屡出兵陇上，扩充实力，以图中原。舟曲西、南部一度为蜀将姜维屯田的沓中地区。

西晋武帝太康元年（280）。司马炎统一全国，羌道县废，地属武都郡。

西晋末年，北方战火连绵，一些汉贵族和少数民族豪强割据势力日烈。以白龙江流域为活动中心的参狼羌支宕昌羌豪梁勤得羌豪心，乃自称王。西晋怀帝永嘉元年

(307) 划地称宕昌国。至周武帝天和元年 (566) 间，今舟曲境皆属宕昌国。宕昌国时期的东晋、十六国时代，为雍秦二州武都郡，南秦州武都郡、仇池郡。北魏时为南秦州，东益州武都郡。北周武帝天和六年灭宕昌后，以宕昌置宕州，设宕州总管府，并辖宕昌郡，舟曲地属甘松 (治怀道)、宕昌两郡。

隋开皇四年 (584)，罢郡，以州统县。今舟曲属宕州。炀帝大业元年 (605)，改宕州为宕昌郡，今舟曲地仍为宕昌郡武都郡辖地。

唐初废郡置州，以州领县。高祖武德元年 (618) 设陇右道宕州、阶州 (武州)。宕州辖怀道、良恭、和戎，舟曲地属怀道县和福津县地。二年，宕州隶秦州总管府。四年属岷州总管府。唐太宗贞观元年 (627)，宕州与怀道移治今舟曲西。三年 (629)，撤和戎，入怀道县。唐玄宗开元二年 (714)，置陇右节度使，今舟曲属陇右宕州。天宝元年 (742)，宕州改为怀道郡，治所怀道县。安史之乱后肃宗至德三年 (乾元元年，758)，怀道郡改为宕州。肃宗上元二年 (761)，宕州怀道县具陷于吐蕃。唐末至五代，舟曲境仍在吐蕃势力范围。

北宋初年，位河湟一带的吐蕃唃厮啰建立地方政权，今舟曲在其控制之下。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 (1101 年)，王韶收岷、宕、洮、叠四城，今舟曲境归宋秦风路阶州福津县。

高宗绍兴二十年，今舟曲为福津县故城镇，辖平武、沙滩、峰贴峡寨。

蒙古汗国至元三年 (1266)，元帅汪完者帖木耳镇守西固。

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八年 (1271)，废福津县，并入阶州，属陕西行省巩昌总帅府，舟曲境为阶州辖地。至元二十六年 (1289)，立西固城军民千户所。翌年，旋改蕃汉军民千户所。元惠宗至正二十七年 (1367)，改置西固蕃汉军民上下千户所，属阶州。

明太祖洪武七年 (1374) 置巩昌府西固城等处千户所。十一年 (1378)，岷州卫领西固军民千户所 (军民千户所有四)。十四年，改称西固城军民守御千户所，属陕西都司。翌年，旋改为西固城守御军民千户所，隶岷州卫军民指挥使司直辖。万历六年 (1578)，西固分设阶州州同。民事、军事分治。

清世祖顺治二年 (1645)，改置西固守御所千总。顺治十二年 (1655)，西固御所千总并阶州，设州同。雍正三年 (1725)，西固隶巩昌府。七年，黑峪土司改土归流，西固辖。因西固番人慕化，编民户四里，裁西固守御所，设抚彝同知。乾隆元年 (1736) 裁西固抚彝同知，仍设州同，隶阶州直隶州。

民国 2 年 (1913)，以西固分州改置西固县，隶陇南道。后改渭川道。16 年 (1927) 废道，西固县直隶于省，改里为村。民国 27 年 (1938)，西固县划入第一行政督察区。1944 年划入第八督察区，专员公署驻武都。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实行省、专区 (州、市)，县 (市、区) 三级地方行政体制。1949 年 12 月 10 日，西固全境解放，西固县人民政府成立，隶武都专区。1954 年，以西固县官亭、沙湾、富坪 3 乡和岷县东南部析置宕昌县 (县人民政府驻宕昌)，西固县改设舟曲行政委员会，属甘南自治区。1955 年，甘南自治区更名

甘南藏族自治州，所辖舟曲行政委员会改为舟曲县。1959年1月，舟曲县改名龙迭县，1962年恢复舟曲县至今。(附表)

舟曲县历史沿革简表

朝代		历史纪年公元	州	郡	县	戍、军(城堡)	备注
夏		前21—前16世纪					新石器时期:甘肃仰韶马家窑文化及齐家文化、寺洼文化。古梁州之域、白马、氐羌所居，宕昌羌参狼种武都羌。秦羌文化大融合，秦昭王二十八（前279年）后置羌道。
商		前16—前11世纪					
周		约前1027—前221年					
春秋		前770—前476年					
战国(先秦)		前475—前221年		陇西郡	羌道		
秦		前221—前207年		陇西郡	羌道		陇西郡领县九
汉	西汉	前206—25年		陇西郡 武都郡(广汉郡西部都尉,即废)	羌道 羌道县		汉初仍属陇西郡。武帝初李广征西入迭州，置武都郡(《华阳国志》、《巩昌府志》、《岷州志》)武帝元鼎六年于洛峪另置武都郡,羌道县归属陇西郡。
	东汉	25—220年		武都郡(西部都尉)	羌道县		羌道县设武都西部都尉治所至三国。
三国		220—265年	魏·梁州 蜀汉·梁州	武都郡(武都西部都尉署理)	羌道县		《太平寰宇记》：诸葛亮遣陈式攻取武都。今舟曲东部属羌道县，西部憨班以西属阴平郡沓中地区。
西晋		265—316年	秦州	武都郡	羌道县废，武都县地		晋武帝咸宁六年(太康元年，280年)，晋末宕昌羌保梁勤据地称宕昌国
东晋十六国		317—420年	雍秦二州 南秦州	仇池郡 武都郡	武都县地		宕昌国(梁氏)约公元311—566年
南北朝	北魏 北周	386—534年 557—581年	南秦州 东益州 宕州 宕州总管府	武都郡 仇池郡 宕昌郡 甘松郡	石门县地 白水县 和戎县 怀道县		宕昌国为北朝·魏及南朝·宋、齐、梁附属政权。周灭宕昌。
隋		581—618年	宕州(607年废)	宕昌郡	和戎县 怀道县 覆津县地		《甘肃通志》稿
唐		618—907年	宕州 阶州 (武州)	怀道郡 武都郡	怀道县 封德(峰迭) 福津县地	怀道 福津县,地陷于吐蕃	《甘肃通志》稿 《阶州直隶州续志》

续表

朝代	历史纪年公元	州	郡	县	戍、军(城堡)	备注
五代	907—960 年	陇右道武州	福津		吐蕃	《甘肃通志》稿
宋	960—1279 年	秦凤路 阶州		福津	平武寨 沙滩寨 峰贴峡寨	《甘肃通志》稿
金	1115—1234 年					宋绍兴四年(1134)，金人占领宕昌（包括今舟曲部分地区，旋复）
蒙古·元	1206—1368 年 至元七年(1271) 至元二十六年(1289) 至正二十七年(1367)	阶州		西固军民千户所，蕃汉军民千户所，蕃汉军民上下千户所。		阶州，治柳树城。
明	1368—1644 年	巩昌府 岷州卫 阶州		西固城等处千户所，西固军民千户所,西固城军民守御千户所，西固城守御军民千户所，西固分州。	花石关 平定关	洪武四年三月，徐达部将傅友德率兵灭元，西固千户韩文率众归附，迁西固千户所.是年西固改置军民守御千户所。十五年改隶岷州卫(《巩昌府志》、《甘肃通志稿·建置》).万历六年(1578),西固千户所之民事，军事分治；民事钱粮交由阶州同知管理，军事仍由岷州管理。
清	1644—1911 年	阶州 巩昌府 阶州直隶州		西固守御所千总 西固州同 西固守御所 西固抚彝同知 西固州同	平定关 化石关 武都关 杀贼桥 平武寨 沙滩寨 峰贴峡寨	顺治十二年,阶州州同管辖.雍正七年(1729)抚彝同知，隶巩昌府，乾隆元年(1736)西固州同隶阶州。
中华民国	1911—1949 年 12 月 10 日	甘肃第一行政督察区(岷县专区),甘肃第八行政督察区(武都专区)	陇南道,旋改渭川道	西固县		民国 2 年(1913)全省各府、直隶州、分州、厅俱废为县，设 7 道 4 旗 77 县。16 年道废。西固直隶于省。民国 27 年(1938)划归岷县专区后，省府于 1940 年厘定县等级，西固为五等县。1944 年划入武都专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12.10～	武都专区 甘南藏族自治区		西固县 舟曲行政委员会 舟曲县 (龙迭县)		1949 年 12 月 10 日西固全县解放，第一任中共西固县委书记石峻，第一任县长李广植。

第二节　境域变迁

舟曲县各历史时期境域变化史无详载。据《中国历史地图集》示：秦时羌道西至今舟曲峰迭以东。《阶州续志》称：阶州，秦陇西郡西县、羌道境属。今武都大部地方为羌道治。北，今宕昌县部分地区，南至白龙江。汉初亦此。西晋末年至北周，境属宕昌国，包括武都、西和县以西，迭部以东，舟曲全境，宕昌（南部）、岷县（南）、卓尼（东南）以南。隋，县境皆属宕昌郡和宕州。唐，陇右道东部宕州，"东西三百六十里，南北四百二十九里"。宕州西北至迭州，东南至武州各二百五十里。州境四至，东南武都两水，西迭部代古寺，北今宕昌（大部），南本县博峪、武坪南山梁。怀道县东至福津县（今县境东南属福津），西至今迭部县代古寺、北到今宕昌，南至白龙江。宋，今憨班以东，坪定、舟曲及武坪、沙滩以北属福津县。《巩昌府志》：清康熙二十六年（1687）西固分州境；东至阶州界二百八十里：（实际为八十里），南至生番界七里，西南至番界五十里，西至番界武都关二十里，西北至岷州界七十里，北至岷州干江头一百里。雍正七年（1729），黑峪废世袭纲司制度，归并阶州西固分州后，州境东西长约90公里，南北宽约50公里。民国23年（1934），卓尼土司所辖八楞、真庄、武坪地区划归西固县，县境面积随之扩大。民国35年（1946）县境四至："东界武都年家村六十五华里，东南界卓尼嘴儿里七十华里，南界四川潘草坎一百二十华里，西界卓尼磨沟境一百一十华里，西北界岷县洛大境一百华里，北界岷县通北口境九十五华里，东北界礼县铨水境一百一十华里。东西横长二百华里，南北纵广一百二十华里。面积为一万五千七百八十四方华里"。

解放初期，西固县境域原状。1953年，西固县武坪自治区、联合区（峰迭区），城关区、阳山划归甘南自治区。1954年6月，成立舟曲行政委员会后，原西固县联合区、武坪区、阳山乡和岷县的洛大、官鹅、大河坝三乡及武都县坪牙乡划归舟曲行政委员会管辖。舟曲境域东西长约170公里，南北宽约110公里。西固县东北部的大川区、官亭区和沙湾区和岷县东南部地区并归宕昌县。1956年宕昌县大川区划归舟曲县，同时，舟曲县官鹅、大河坝两乡划归宕昌县。1958～1959年，卓尼县插岗区、下迭区先后划归舟曲县。1961年舟曲县下迭区归迭部县。1963年坪牙人民公社划归武都县，博峪人民公社划归文县。1984年博峪公社复归舟曲县。

1985年后，县境域稳定，界线形成自然地理分界线。县城至邻县的直线距离及县界大体如下：北至宕昌县城26公里，西以巴藏葱地山、东以雷古山山脊为界，两河口北岷江两岸间有小块插花飞地，其南石门坪北以白龙江为界。石门坪东南至花园沟口以朱西、风安山、东岔湾、斜坡、林家山等村东北山腰为界。东南至武都县城72公里，以花园沟口南，力族、木耳高山梁及槐树坝和瓜子沟东山梁为界。南以擂鼓山、瓜子沟、尕地沟、穷药山、木头岭、槐沟山、杨家卡子山梁、博峪鸡冠梁至青山梁为界。西及西北以羊布梁东端、曲瓦沟西山梁、巴藏乡黑水沟、葱地山南山梁为

界，至迭部县城108公里。

第三章 行政区划

县以下行政区划，宋以寨治。元、明时期以军事单位兼理民政事务。清有建"里"的记载。民国期间一度推行区、村。后改为区、乡（镇），乡以下村设保、甲。解放后，废保、甲，设区、乡（镇）、村。1958年建立人民公社，实行政社合一体制，下设管理区、生产大队。1984年恢复乡、村建置。

第一节 清代以前

《宋史·地理志》：福津县领峰贴峡（今峰迭）、平武、沙滩三寨（今武坪乡）及团城堡、平定关。均为军事守御管理单位。元、明时期，千户所以下分设百户，总旗，旗。千户、百户实行军屯，兼理民政。明万历六年，西固设阶州同知后，军事、民事遂分治（军事仍由岷州卫办理）。清雍正七年（1729），编民户四里（其里不详），军事设守备营。守备营所辖20墩堡。

第二节 民国时期

民国16年（1927），西固县直隶于省后，于17年（1928）设3区、40村。一区（城关一带）辖村14，二区辖（官亭、沙湾一带）村14，三区辖（西三河：上河、中河、下河）村12。

民国23年11月，甘肃省政府决定在全省限期实行保甲制度，随后，西固即实行保甲制度，划3区40保103甲。第一区，福津区，驻福津镇（县城），辖19保74甲；第二区，官亭区，先驻官亭，后移驻沙湾，辖15保21甲；第三区，峰迭区，驻峰迭，辖6保8甲。1936年设25联保，即化马里、大峪里、秦家峪、春源浦、邓邓桥、南三寨（寺底下）、杀贼桥（沙湾）、上堠沟、石阙子、瓜咱族、憨班铺、大峪沟、西河北、西上河、城关、大川坝、南峪寨、石鸡坝（河南）、端阳山、崇信村（沙川）、蒲池、坪里、弓子石、三阳村（坝里）、坪定关。联保组织为区以下、保以上行政单位。作用同乡（镇）。与此同时，并在原宕昌县马土司辖区八楞、三角坪、武坪等4族编制保甲，划归西固县。藏族群众不服，反对接管。1937年5月，县长屠安良用武力征服。翌年，西固县划入第一行政督察区。1939年前整理保甲，全县

设8乡（镇）。（表一）1944年划入第八行政督察区，专员公署驻武都。1948年至解放前夕，西周县有8乡（镇），60保，768甲。（表二）

西固县1939年乡（镇）情况

表一

乡镇别	管辖范围内主要村庄	面积（平方公里）	乡镇驻地
立节乡	香纳、好哈、从地、阿阳坡、各峪、各皂、上巴藏、巴藏、立节族、花年城、展单族、香椿沟、大沟、小沟、头沟坝、架然、岔然、缠藏、溪藏、莫藏、赵家坎、边藏、水泉、除瓦寺、成马、烧下里、前马、陕坎、打崖、乡党、慈马里、台子、板子里、大峪坪、迭巴沟、阿阳坡、老地里、阿果坡、年藏沟、多拉、溪岭里、宁宁沟、杨什那哈、果者、憨班铺、憨班拉哈、宝沟	1422	立节族巴藏
峰迭乡	兵马族、黑峪族、卜子老、项哈族、古当族、好地坪、九原族、武都关、布地族、阿阳坡、努纳里、阿卓坡、峰叠城、瓜咱族、瓜咱坝、台子上、磨沟里、狼岔族、狼岔坝、西寨族、平定关、靖边寨、亚头。	947	峰迭城
福津镇	西半山、坝里、真亚头、锁儿头、峪口（寨子）、三眼峪、月园里、罗家峪、瓦厂、庙沟、沙川寨、马土山、后坝、端山族、姚家楞、石鸡坝（河南）	623	西固县城
南峪乡	蒲池、种家桥、安子坪、大川坝、土桥子、梁家坝、阳山里、真堆族、骆子坪、黑松坪、磨儿坪、南峪寨、旧寨子、石门沟、石门坪、马莲坪、井子坪、弓子石、坪里、真节里、石家山	373	驻南峪后迁大川坝
武坪乡	架干坡、倒峪沟、沙滩族、阳山上、青果坡、大海沟、坝子里、沙马里、桥子上、哈里、新地里、扎下里、哈下、哈河坝、牙下、武坪、草坡里、黄见里、嘴儿桥子、三角坪、通化头、真庄、虎家湾、落木山、别列沟、磨儿里、池根前、朱提	1207	驻哈河坝
官亭镇	上官头、大草坡、峪里、王家山、邓邓桥、宁家、花石关、清流子、石家峪、马子头、磕门头、四方里、飞燕子、王院、山根前、石阙子、王山、董家山、阁边、官亭、石坪、大村里、杜家、张家坪、秦家峪、大峪里	667	驻官亭
富坪乡	宽板、草旋、化坡、巍石山、唐家池、阴山沟、大许沟、葱坝、庞家山、磨河坝、张家、冉家、东峪、狮子下、嘴儿头、小许沟、白土坪、许家、晋光寺、沙塄干、旗干坪、盐土孔、新寨、任家沟、笆篱沟、刘家沟、樊庄、富子坪	651	驻盐土孔后迁新寨
沙湾乡	赵家坡、杨何家、岭子头、峡前、尹家、老庄里、阳平、董家庄、两河口、上堠子、马日前、沙湾、砖面、乔家沟、凤安山、大坝里、下半接、苦脱、小真庄、八楞寺、寺底下、大寨子、屯寨、新寨、鹿川、沙坝、东查、西查、阳山、阴山、斜坡、林家山、花羊沟	307	屯寨后迁沙湾里
合计	88保，226村904甲	6197	

1948～1949年西固县乡(镇)、保一览表

表二

乡(镇)	保 数	保 名
立节乡	5	花年、巴藏、立节、得力、大坪
峰迭乡	6	憨班、好坪、磨沟、武都关、瓜咱、峰迭
福津镇(西固城)	8	驼岭、西池、翠峰、雁山、平定、笔山、福泉、青润
南峪乡	12	坪里、南寨、南峪、石门、蒲池、井坪、石山、旧寨、大川、真堆、湾里、新兴
武坪乡	6	沙滩、三角、市梁、别列、哈河坝、拉下
官亭镇	9	大村、官亭、大峪、王院、秦家峪、种家桥、化马、邓桥、邓峪
富坪乡	6	富坪、唐池、盐孔、葱坝、笆篱、东峪
沙湾乡	8	沙湾、冷泉、大寨、清水、上堠、斜坡、鹿川、站里

第三节 解放以后

西固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全县设4区，23乡。

一区（驻城关西街）辖6乡：城关、弓子石、坪定、南峪、寨子、大川坝。

二区（驻官亭）辖5乡：官亭、石阙、狮子、化马、邓邓桥。

三区（驻沙湾）辖7乡：沙湾、武坪、富坪、那下、站里、新寨、上堠。

四区（驻峰迭）辖5乡：立节、巴藏、占单、瓜咱、峰迭。

1950年1月，一、二、三、四区以驻地名称命名。一区改为城关区，二区改为官亭区，三区改为沙湾区，四区改为峰迭区。另外，从沙湾区划出磨里、武坪、那下3乡，与新设八楞乡组成武坪自治区。城关区析置阳山自治乡。全县共5区，25乡。

1952年7月设大川区。原城关区大川乡、南峪乡，官亭区石阙乡及新设的坪里、中牌、梁家坝三乡归大川区管辖。峰迭区更名为联合区。

1953年春，划武坪自治区、城关区、联合区、阳山自治乡，归甘南藏族自治区管辖。是年5月，城关区增设北关、杜坝2乡，联合区增设除瓦、老地、黑峪3乡，武坪区增设斜坡、池干、哈河坝3乡。

1954年6月，舟曲行政委员会成立后，下辖3区，25乡。城关区6乡：城关、北关、杜坝、弓子石、坪定、寨子。武坪自治区7乡：磨里、武坪、那下、八楞、斜坡、池干、哈河坝。联合区7乡：除瓦、巴藏、立节、占单、黑峪、峰迭、瓜咱。直属乡：阳山、坪牙、洛大、官鹅、大河坝。南峪、大川坝、梁家坝、中牌、坪里划

入宕昌县。

1955年12月，舟曲县下设城关区、武坪自治区、联合区，阳山、坪牙、洛大、官鹅、大河坝直属乡。

1956年，宕昌县大川区南峪、梁家坝、中牌、坪里乡划归舟曲县。本县官鹅、大河坝乡划归宕昌县。是年，舟曲县有4区，29乡，即城关区6乡：杜坝、寨子、坪定、弓子石、北关、城关；武坪区7乡：斜坡、哈河坝、坝子（原那下，1954年改名）、八楞、池干、武坪、磨里；大川区5乡：大川、南峪、梁家坝、中牌、坪里；联合区8乡：瓜咱、峰迭、黑峪、占单、立节、老地、巴藏、除瓦；直属乡：洛大、阳山、坪牙。

1958年2月，撤销区建置，29乡并为1镇（城关镇）16乡。是年，人民公社化高潮中，乡转并人民公社。

1959年1月，舟曲县接管下迭区麻牙、卡坝、大拉、桑坝、洛大5公社，改县名龙迭县。

1959年3月，全县乡（镇）人民公社化，调整编成9个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表三)

1959年下半年，部分管理区先后撤销。1960年6月旋复，全县管理区28个。(表四)。

1960年2月～1965年，人民公社区划调整缩小。(表五)

龙迭县1959年人民公社情况

表三

公社名称	驻　地	户　数	人　口	合并原乡名
合　计		16794	88389	
巴　藏	下巴藏	2600	13411	洛大、除瓦、巴藏、立节、老地
峰　迭	峰迭城内	1670	8338	黑峪、杜坝、峰迭、瓜咱
城　关	城关镇	2679	12600	城关、坪定、弓子石、阳山、寨子、北关
大　川	大　川	2098	10369	大川、中坪、南峪、梁家坝、坪里
武　坪	哈河坝	1372	6509	武坪、哈河坝、坝子
八　楞	八楞寺	2320	11930	八楞、坪牙、磨里、斜坡
拱　坝	拱　坝	1504	8094	博峪、阳山、阴山
铁　坝	铁　坝	573	5968	铁坝
下　迭	旺藏寺	1978	11170	麻牙、卡坝、大拉、桑坝

龙迭县1959年人民公社辖管理区一览表

表四

公 社	管理区数	管理区名
城 关	5	坪定、寨子、河南、城关、井坪
峰 迭	3	黑峪、峰迭、杜坝
巴 藏	4	洛大、巴藏、立节、老地
下 迭	6	尖尼、卡巴、大拉、麻牙、桑坝、多儿
大 川	6	中牌、石家山、大川、南峪、旧寨、坪里
八 楞	5	坪牙、斜坡、八楞、池干、磨里
铁 坝	4	铁坝、毛路沟、茶坪沟、下猴子
拱 坝	4	拱坝、博峪、力族、坎坎
武 坪	3	第一、第二、第三

舟曲县1960～1965年人民公社调整情况

表五

年 份	公社原名	缩小后的公社	增设公社	撤 销	调整	更 名	划 出
1960.2	下迭 巴藏 拱坝 八楞	麻牙、卡坝 桑坝、大拉 巴藏、洛大 拱坝、博峪 八楞、坪牙					
1961年 8—11月	城关 峰迭 大川 铁坝	城关、坪定 江盘、井坪 峰迭、憨班 大川、中坪 大年			拱坝 铁坝 大年		麻牙、卡坝 桑坝、洛大 大拉11月 划出
1962年 3～11月	巴藏 峰迭 武坪 磨里	除瓦、巴藏 大峪、立节 峰迭、杜坝 插岗、坝子 武坪、磨里 池干	南峪 坪里 斜坡 石门坪			磨里更名三角坪，中坪更名中牌	
1963年 6月							坪牙划归武都县，博峪划归文县

续表

年　份	公社原名	缩小后的公社	增设公社	撤　销	调整	更　名	划　出
1965年8～10月			弓子石	杜坝、江盘(并城关)、石门坪(并大川)、池干(并三角坪)、斜坡(并八楞)、坝子(并武坪)、井坪、坪里（并弓子石）			

人民公社调整时期，1960年底有15个人民公社，1961年为21个，1962年32个，1963年26个。

1965年底～1978年，公社一级行政区划相对稳定，全县共19个人民公社，即除瓦、巴藏、大峪、立节、憨班、峰迭、坪定、城关、弓子石、中牌、大川、南峪、三角坪、八楞、武坪、插岗、拱坝、大年、铁坝。

1979年11月，分别从城关、三角坪人民公社析置江盘、池干人民公社。到1980年，全县共21个人民公社，191个生产大队，769个生产队。

1984年初，改革“政社合一”的体制，全县21个人民公社改建21乡，乡以下设行政村。是年4月15日，文县博峪乡划归舟曲。

1985年1月，除瓦乡更名曲瓦乡。此后，行政区划基本稳定。

1990年，22个乡中，村民委员会最多的有峰迭乡、城关乡，最少的有巴藏、大年乡。(表六)

舟曲县1990年农村基层组织概况

表六

乡　名	村民委员会数	所辖村民委员会	村民小组数	自然村数	乡政府驻地
曲瓦	7	城马、缠藏、架然、头沟坝、边藏、溪藏、水泉	25	13	曲瓦
巴藏	5	后北山、前北山、上巴藏、下巴藏、溪岭	20	11	下巴藏
大峪	7	大崖、少下、大坪、老地、多拉、得力、阿阳坡	32	16	老地
立节	9	立节、花年、水地、占单、北山、瓦土山、拉尕沟、拉尕、阳阴山	7	11	立节
憨班	9	果者、香椿沟、憨班、拉尕、项哈、古当、老沟、黑峪、宝拉	27	11	憨班桥
峰迭	18	城内、城外、好地坪、沟门、阳山、瓜咱沟、咀上、坝子、水泉、阴山、堡子、沙沟、杜坝、武都关、狼岔坝、磨沟、弓嘎、狼岔	44	12	瓜　咱

续表

乡名	村民委员会数	所辖村民委员会	村民小组数	自然村数	乡政府驻地
江 盘	8	南桥、河南、云台、阳山、姚家楞、端山、南山、马土山	20	9	南桥
坪 定	8	亚头、靖边、坪定、西寨、奂坪、武滩山、九原、柳坪	6	9	坪 定
城 关	18	庙沟、沙川、锁儿头、真亚头、半山、坝里、寨子、西关、西街、北街、东街、南街、北关、月园、罗家峪、马莲坪、瓦厂、三眼	44	12	南 门
弓子石	10	石家山、韩家沟、真节、坪里、店子湾、鲁家、罗家、湾里、井坪、石磊	35	19	鲁 家
中 牌	6	辽洞、杨家、中牌、下庄、毛家、谢家	12	10	中 牌
南 峪	8	南峪上街、南峪下街、旧寨、安门峡、洛地坪、真堆、磨坪、黑松坪	16	7	南 峪
大 川	8	通化头、石门沟、石门坪、梁家坝、土桥子、老庄、坪安子、泄流坡	18	9	老庄
三角坪	12	三角坪、真庄、水坪、东坪、磨里、阳坡、狼头山、蒿地、喇嘛庄、别列沟、落木山、虎家湾	19	12	三角坪
池 干	7	前山、朱西、池干、前山梁、真庄磨、甘子沟、虎家梁	18	12	甘子沟
八 楞	10	花园沟、林家山、斜坡、阳山、阴山、冷水泉、下半山、东岔湾、西岔、小真庄	25	10	八楞寺
武 坪	10	沙滩、坝子、桥子、那下、黄见、武坪、哈河坝、河那、亚下、新地	31	12	哈河坝
插 岗	8	嘎里、角里、插岗、古当、角儿桥、草坡、亚合、唐占	16	8	角儿桥
拱 坝	11	拱坝、马一坪、卡子、先锋、勿一族、缠坪、坎坎、只木州、驼骆山、片片、阳庄	28	13	拱 坝
铁 坝	11	天干、莫洛、荞玉、铁坝、李子坪、茶坪、喇嘛街、燕麦、阿木族、瓜子沟、拉尕	24	19	铁 坝
大 年	5	力族、上大年、下大年、下堠子、木耳	20	6	前燕麦坝
博 峪	15	曲玛、草坡、崖后头、第二坎、阳坡、尖地、开玛、河坝、尖格拉、朱日拉、古地坝、阿路沟、槐沟、岔路沟、西岔沟		15	第二坎
合 计	210		487	265	

第四章 县 城

第一节 概 况

舟曲县城位于县境东北白龙江北岸古河道回流下切地洪淤冲积河漫滩，地处北纬33°9′，东径103°5′30″，海拔高度1343米，年平均气温12.9℃。面积2.48平方公里。北高南低，江水沿城南蜿蜒东南流，南北峰峦挺拔秀丽，两（河口）郎（木寺）公路穿过城南，交通便利。城区人口1.3万人，其中居民3900人。

解放前，县城工业极为薄弱，交通闭塞，经济落后，商业萧条，仅有几家手工业作坊。居民房舍陈旧，街道泥泞狭窄。

解放以来，县城建设有很大发展。成为全县各族人民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12年中，机关、学校、企业发展到100余家。有电力、机修、农机修造、木材加工、水泥、地毯、食品加工、印刷、建材、建筑业等一批省、州、县属中小型工矿企业。其中，规模较大的舟曲林业局机修厂，有机修、加工、制材等车间。县属水泥厂、电厂亦具规模。商业服务部门设有日用百货、民族用品、日杂土产、五金交电、农业机械、药材收购、宾馆（旅社）等国营和集体营业门市30多个；文化、广播电视、教育、卫生、邮电金融等企事业。房舍一改过去陈旧矮小面貌，座座新楼挺立县城。现有各级各类学校4所（县属），幼儿园1所。医疗、保健等机构6所。

昔日广坝和南城外已建成城区最繁华的“商业一条街”。道路宽畅，街旁楼房拔地而起，100多家国营、集体门市部和个体货棚货摊云集于此街，土产、食品、蔬菜、服务市场繁荣兴旺。晨暮间，车水马龙，一派生机。

1970年前县城仅有两座3层楼房。现在新建3～6层的楼房达60多幢。县城主要街巷总长4.77公里，除个别小巷外，均铺设水泥路面。(表)

舟曲县城主要街巷长度走向情况

单位:米

街巷名	起 至	长度	宽度	路 面	走 向
南 街	北起县委门口，南至南城门	186	6—10	水泥	南北
西 街	东起十字街口，西至西城门	222	6	水泥	东西
东 街	西起小十字，东至楼子	180	5	水泥	东西
上 街	南起农行门口，北至北城门	102	5	水泥	南北

续表

街巷名	起 至	长度	宽度	路 面	走 向
西关街	东起西城门，西至西关桥	228	4	水泥	东西
北关街	南起北城门，北至北关楼子	162	4	砂土	南北
清和巷	东起小十字，西至西街口	210	4	土	东西转南北
沿河路	东起石油公司门口，西至机修厂	1140	12	水泥	东西
北 街	西起十字街口，东至坡子上	238	7	水泥	东西
西关路	东起西关桥，西至一中门口	426	6	水泥	东西
水巷子	南起西关泉，北至西城角	216	4	土	南北
城背后	东起二郎山公园，西至西城角	336	6	砂土	东西
瓦厂路	西起寺门下，东至气象站	612	6	砂土	东西
柳树巷	南起沿河路，北至三岔路口	162	6	水泥	南北

第二节 古县城简介

舟曲县城，自汉代置武都郡，始有城池。上下两千年，风雨沧桑。外控羌戎，内保秦陇，古为丝绸之路河南道（白龙江干流）之重镇。宋始名西固堡，绍兴二十年，福津县令张俊臣筑西固城。二十七年，县令平武寨苗彦茂重建城堡。后易名福津县故城镇。明千户所治。洪武十四年（1381），千户姚富新筑，“以旧城为西关，周三里，高三丈，池深八尺。辟四门：东曰望阳，西曰戎服，南曰镇静，北曰永泰。南、西、北三门，俱覆以楼，东门在驼岭上，无楼。”并在城内正北修建千户治所，于其东南创建守备署。万历三年（1575）增筑城垣。清乾隆三十七年（1772）、五十一年(1776)，州同阿什浑、陈熇次第重修。

光绪五年（1879），地震城圮。七年，分州府文祥、州同周书、游击督带李志刚重筑。八年竣工。“城周六百六十六丈，高二丈四尺。筑四面城门。修西、南、北三门城楼。筑东、南、北敌台各一。东南大敌台一座。新辟南北水门二。东敌台建魁星阁一座。又新筑北瓮城一道，辟一门，城垛八百三十个。沿城身新修水槽二十四道，高矮不等。”重修后，南北门各更名“迎熏”、“拱辰”。北瓮城“永泰”。北水门外名“源远”，内名“流长”；南水门外“镇静”，内名“安澜”。三十年，白龙江暴洪冲毁西南角城墙，三十三年补修。至清末，县城主要建筑物有：文署（州同署）、武署及文庙、武庙、千总署、城隍庙、文昌宫、书院、粮仓等。

解放后，古城为西固、舟曲县人民政府驻地。

第五章　各乡简况

曲瓦乡

位县境西端，东南距县城 50 余公里，海拔 1 680 米。东邻大峪乡，西接迭部县洛大乡，西南羊布梁为界，北与巴藏乡隔江相望。东西宽约 14 公里，南北长约 18 公里，境内头沟坝、溪藏沟水于曲瓦村汇合，沟深林茂，水源充沛。

曲瓦乡以驻地曲瓦村命名，曲瓦，原名除瓦。"曲瓦"藏语：白色的水。这里明清为黄土司辖地，清雍正七年改土归流，属阶州西固分州。解放前名除瓦寺。1954 年 6 月设除瓦乡（联合区）。1958 年并入巴藏公社。1962 年析置除瓦公社。后为除瓦乡。1985 年更名曲瓦乡。

总土地面积 22.16 万亩（147.73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 1.13 万亩，内净耕地 7 172 亩，林地 15.80 万亩，草地 3.94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5.1%、71.3%、17.77%。人口 4 079 人（1990 年普查数），其中汉族 2 854 人，藏族 1219 人，回族 6 人。7 个村民委员会，25 个村民小组。1 950 个劳动力，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 431 人，占总劳动力的 22.10%，比例偏低。经济以农业为主，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马铃薯、大豆等。1990 年，全乡粮食总产量 70.4 万公斤。大牲畜 2 366 头（匹），山、绵羊 6 271 只，生猪 1 592 头。年肉类总产量 9.9 万公斤，其中猪肉 9.137 万公斤。境内森林茂密，是本县天然用材林分布区之一，森林覆盖率 67.59%。70 年代后，林木大量砍伐外运，现仅留部分林地。羊布梁蕴藏有乳白色细粒致密块状石灰岩，质量达到制电石、碱、磷酸肥及焙剂工业指标。现在，乡境已有公路。

全乡公、民办学校 9 所，学生 203 名。

城马大尕坪、岭儿坝（东、西坪）为新石器文化遗址地。头沟坝、大沟为康县方言岛。

巴藏乡

县境西北端。乡人民政府驻下巴藏，海拔 1 590 米，两郎公路过境，距县城 45 公里。西临曲瓦乡和迭部洛大乡，南与大峪乡接界，北部葱地山与宕昌县接壤，东与憨班，立节毗连。东西宽约 10.5 公里，南北长约 15.8 公里。地形北高南低。森林覆盖率 32%。北部葱地山和南部白龙江河谷海拔分别为 3 946 米，1 590 米。土地面积

14.01 万亩 (93.40 平方公里)，其中总耕地面积 1.01 万亩，内净耕地 7 125 亩，林地 6.72 万亩，草地 5.08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7.20%、47.97%、36.26%。总人口 4 427 人，其中汉族 2 936 人，藏族 1 484 人，回族 7 人，有 5 个村民委员会，20 个村民小组。2 215 个劳动力，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 666 人，占总劳动力的 30.07%。两郎公路穿过上、下巴藏村、各皂坝、各峪村。

明、清属黄土司辖地。后归阶州西固分州。解放后设巴藏乡，1958 年成立巴藏公社，1984 年更名巴藏乡。

巴藏乡河谷台地土壤肥沃，发展水利有优越的自然条件。北部后北山一带森林资源丰富，动、植物种类繁多。农作物以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糜谷等为主，总产量 90.32 万公斤。大牲畜 3 042 头 (匹)，山、绵羊 6 568 只。生猪肉类总产量 9.97 万公斤，其中猪肉 8.32 万公斤。

全乡各类学校 6 所，在校学生 519 名。境内产砂金。后北山"朝水节" (端阳节期间)，是舟曲西部及迭部洛大地区藏汉群众沐浴、采神水的欢乐节日。

上、下巴藏一带群众喜食"擀汤面"。此以黄豆、荞麦和小麦等加工合成，食其做成的汤面，味道颇有特色。

上坝子大地遗存大面积的新石器马家窑和齐家文化遗址。下巴藏古城遗址 (新城地表以下地层)，有唐宋砖瓦、瓷片遗存，疑此为唐宕州和怀道郡县治。

立节乡

县境西北部。乡人民政府驻立节村，海拔 1 554.9 米。两郎公路过境，距县城 40 公里。东、南连憨班、大峪乡，西北邻巴藏。东西宽 10.05 公里，南北长 13.15 公里。地势南、北高，中为白龙江河谷。气候变化大，高山地区较阴湿，河川则温和湿润，北山一带因缺少植被而缺水。1983 年发生一处滑坡。

全乡土地面积 12.43 万亩，(82.87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8 737 亩，内净耕地 5 800 亩，林地面积 4.63 万亩，草地面积 5.95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7%、37.26%、47.86%。人口 4 651 人，其中汉族 4 044 人，藏族 600 人，回族 7 人。9 个村民委员会，7 个村民小组．2 196 个劳动力，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 850 人，占总劳力的 38.71%。

明清时期黄土司辖地，后归西固分州。解放前为立节乡。

解放后仍为立节乡。1958 年并入巴藏公社。1962 年析置立节公社。1984 年改名立节乡。现有各级各类学校 7 所，学生 609 名。

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黄豆、谷子、糜子、油菜等。1990 年，全乡粮食总产量 95.8 万公斤。大牲畜 2 240 头 (匹)，山、绵羊 9 723 只，生猪 1 717 头。肉类总产量 12.84 万公斤，其中猪肉 8.8 万公斤。河川地区盛产核桃、柿子、花椒等。1990 年核桃产量 7.86 吨。

立节村处大峪河与白龙江汇合处，1973年，建成立节双曲拱公路桥，沟通白龙江南北交通，公路通大峪乡。为本县西部交通、商贸、文化的中心。

现有各级各类学校7所，学生609名，其中，县二中教职工21名，学生309名。另有中心医院、畜牧兽医站、水文站、公安派出所、法厅、税务所、邮电所、药材收购站、供销店机关单位和20多家个体商业经营店铺。

县二中校址一带为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遗址，遗层多毁。华阳古城曾一度为古宕昌国故都城。

境内明、清时期为黄土司辖地，后阶州西固分州辖。白龙江河道两岸沙金矿含量0.2～2克／吨左右。硅、砷、石膏产于桃树坝南山一带。

大峪乡

县境西部。乡人民政府驻地老地村，距县城约50公里，海拔2040米。东邻憨班、峰迭、武坪三乡，西、北与曲瓦、巴藏、立节三乡接壤，南与迭部县多儿乡相连。东西长约16.5公里，南北长约15公里。东南距县城地势由南向北倾斜。土地面积22.83万亩　(152.20平方公里)，其中耕地1.73万亩，内净耕地9900亩，林地16.56万亩，草地2.79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7.57%、72.54%、12.22%。总人口4934人，其中藏族250人，汉族4684人。有7个村民委员会，32个村民小组。2537个劳动力，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799人，占总劳力的31.49%。现有各类学校7所，学生471名。70年代乡内已通公路。

明至清初属黄土司辖地，雍正七年归西固分州。解放前为立节乡得力、大坪保。解放后设老地乡。1958年并入巴藏公社。1962年析置大峪公社。1984年改名大峪乡。

乡境原森林覆盖率在68.16%以上，为全县森林重点分布区之一。现大部森林砍伐出运，水土流失严重。仅南部山地阴坡有森林和灌丛。树种主要有冷杉、云杉、油松、红桦、青冈、水白杨等。林地分布有三七、黄连、细辛、猪苓、贝母、党参等多种药用植物。栖息着羚羊、兰马鸡、麝等珍稀动物。

大峪乡原来水量稳定，水能蕴藏量达8476千瓦。70年代曾在大峪坪、香当、老地、多拉、油房等村地建成小型水电站5座，总装机容量575千瓦。现水源逐渐减少，加之管理不善，有的电站停止发电。

经济以农业为主。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油菜籽等。1990年，全乡粮食总产量95万公斤。现有各类大牲畜2867头（匹），山、绵羊7032只，生猪1618头。肉类总产量18.32万斤，其中猪肉11.28万公斤。大峪盛产薄皮核桃，果仁饱满，脂肪丰富，在临近地区久享盛名，年产4万公斤，远销省内各地。

汉代及汉后古城堡居全县各乡之首，为汉代边塞和三国·蜀沓中要地。传大峪名为ta（沓）峪。

憨班乡

县境西北部。乡政府和舟曲林业局憨班林场场部驻憨班。距县城30公里，两郎公路过境。东、南、西邻坪定、峰迭、大峪、立节、巴藏乡、北靠宕昌县。南北长约17.2公里、东西长约15公里。土地面积23万亩（153.33平方公里），其中耕地9040亩，内净耕地6100亩，林地12.37万亩，草地6.02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3.93%、53.78%、26.17%。总人口4292人，其中汉族3162人，藏族1126人，回族4人。有9个村民委员会，27个村民小组。2546个劳动力，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585人，占总劳力的22.98%，比例偏低。现有各类学校10所，学生394名。

明清时属黄土司辖地，雍正七年，改土归流，归西固分州。解放前为峰迭乡辖憨班保。解放后先后设黑峪乡、黑峪公社。1961年改名憨班公社。1984年改名憨班乡。

乡驻地设卫生所，学校、商店、兽医站等单位。

憨班乡经济以农业为主。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等。1990年，全乡粮食总产量86.9万公斤。畜牧业发展较快，现有各类大牲畜2454头(匹)，山、绵羊8021只，生猪1260头。肉类总产量7.94万公斤，其中猪肉6.36万公斤。

境内森林，覆盖率30.31%，是本县天然用材林分布区之一。自60年代始至现在，大部森林砍伐，幼树未成林，水土流失严重。夏逢暴雨，大小沟泥石流暴出。

经济林果有花椒、柿子、核桃、苹果、梨等。近年，农民广植椒树。1990年，本乡花椒产量达3000公斤。

境内老红山褐铁矿含铁量35%。矿体12个，其中主要矿体4个，D级表内储量145万吨。清代已开采冶炼，铸造铁器具。另外，还蕴藏花岗岩和陶土。拉尕沟储有锰矿。

黑峪寺院建于明代。“文化大革命”时期大部分毁坏，后修复开放。1982年10月14日，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班禅额尔德尼·却吉坚赞视察舟曲时，亲临黑峪寺进行佛事活动。

峰迭乡

县境西部。乡人民政府驻地瓜咱，海拔1452米，距县城15公里，两郎公路穿过瓜咱。东、南连城关、武坪，西接憨板，北依坪定。东西长约18.5公里，南北宽约16公里。土地面积28.69万亩（191.27平方公里），其中耕地1.82万亩，内净耕地1.25万亩，林地14.38万亩，草地11.46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6.34%、

50.12%、39.94%。总人口 10 005 人（为全县第二大乡），其中汉族 8 445 人，藏族 1 559 人，其他民族 1 人。全乡 18 个村民委员会，44 个村民小组。4 709 个劳动力，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 1 682 人，占总劳力的 35.72%。现有各类学校 14 所，学生 1 189 名，教师 64 名。

解放前为峰迭乡。解放后为峰迭区（驻峰迭）、峰迭乡、杜坝乡。1958 年成立峰迭公社（辖黑峪、峰迭、杜坝管理区）。1961 年析置峰迭公社。1984 年改名峰迭乡。

峰迭乡境群峰高耸迭起、沟壑纵横。白龙江自西北向东南斜穿全境。杜坝、瓜咱、峰迭阔地，农田灌溉便利，有水浇地 4 169 亩，占全县水浇地总数的 19.15%。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荞等。1990 年粮食总产量 152.23 万公斤。大牲畜 3 358 头（匹），山、绵羊 9 909 只，肉类总产量 20.15 万公斤，其中猪肉 18.79 万公斤。水力资源丰富，70 年代在峰迭、磨沟、瓜咱沟等处先后建小水电站 5 座，总装机容量 334 千瓦（有的因管理不善报废）。

峰迭乡是全县天然用材林重点分布区之一，森林覆盖率 29.06%。县办“九二三”林场设在峰迭乡磨沟。瓜咱沟设有舟曲林业局憨班林场一个采伐工段。经济林盛产柿子、花椒、苹果、梨、核桃，其中花椒年产 2 万公斤。果园面积 502 亩，水果年产量 25.03 万公斤，其他鲜果年产 5 万公斤，是本县林果品主要产地之一。

峰迭历史上曾产良马。《甘肃通志》：“峰贴峡与番戎相接，宋置寨于此，为戍守要地，产良马”。“其马以三岁以上，十三岁以下为率。……凡六等，以第一等送京师，余就配诸军”。

乡境内武都关为汉代武都郡西部都尉要塞，故名。附近，悬崖峭壁，地势险峻。民国时修通沿江公路，武都关失去关隘作用。

分布于磨沟、瓜咱沟老红山和光子梁的褐铁矿储量分别为 18.5 万吨、3.9 万吨。以上含铁量均在 40%左右。此外，瓜咱沟角岭磨储有铜矿。峰迭城一带蕴藏有丰富的花岗岩。

峰迭乡历史久远。掌坪、嘴上村、牛头山等台地，遗存丰富的新石器马家窑文化遗址。瓜咱、牛头山、嘴上村、峰迭有汉代和汉后古城遗址。

宋时，峰迭兵岗城出产有名的烟叶，因曾作贡品而著名。

坪定乡

位县城西北部半高山较平坦的地质断层地带。乡人民政府驻坪定村，海拔 2 140 米。距县城 10 公里。东邻城关乡，西、南与憨班、峰迭乡相连，北与宕昌县接壤。东西长约 11.5 公里，南北宽约 11 公里。土地面积 10.34 万亩（68.93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1.01 万亩，内净耕地 6 700 亩，林地 2.69 万亩，草地 4.3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9.70%、26.02%、41.59%。总人口 4 484 人，其中汉族 3 885 人，藏族 598 人，其他少数民族 1 人。有村民委员会 8 个，村民小组 6 个。劳动力 2 420 个，其中小学以

上文化程度的有566人，占劳动力的23.39%，比例偏低。各类学校8所，学生585名。

坪定四面环山，中部地势缓平，森林覆盖率23.07%。土壤肥沃，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荞麦、青稞、大麦、谷子、糜子等（仅有青稞、大麦收割后复播荞麦）。1990年，粮食总产量64.7万公斤。大牲畜2426头（匹），山、绵羊3153只，生猪1022头。肉类总产量7.85万公斤，其中猪肉6.86万公斤。

境内九原、坪定储藏卡淋型金矿体，有少量开采和提炼（微细粒浸染性金矿，直接堆浸法生产），品位10克／吨以上，同矿含银、铜、锰、汞、锌矿，其中九原汞、锑矿矿化带长约8公里，宽40～80米；附近还藏有大理石和辰砂、雄黄、辉锑矿、黄铁矿等。

残存的西寨、坪定、亚头、靖边古城（堡）、烽火台，历史久远。秦、汉这里曾是羌道（县）治所。宋、元、明、在此设"平定关"，为戍守要地。解放前为福津镇平定堡，解放后设坪定乡。1958年并入城关公社。1961年析置坪定公社。1984年改名坪定乡。

坪定村北大崖头山和西寨北山崖低处有石灰岩溶洞。靖边南部的武都关峡"一线天"，长达3公里，壁立千仞，窄处仅有四、五米，古代为进出坪定的主要通道。现在，城九公路便利了人民的生活。

城关乡

县境北部，县、乡人民政府驻舟曲县城。东临弓子石、大川，西连坪定、峰迭，南与江盘、南峪、武坪毗邻，北与宕昌县连界。东西宽约15.75公里，南北长约18.15公里。1500米以下地区降水量在400—600毫米之间。土地面积17.41万亩(116.07平方公里)，其中耕地1.11万亩，内净耕地7500亩，林地5.07万亩，草地7.79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6.38%、29.12%、44.74%。总人口15000人，其中汉族14377人，藏族560人，回族47人，蒙族3人，满族10人，撒拉族3人。有村民委员会18个，村民小组44个。劳动力5165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2555人，占劳动力的49.47%。现有各类学校11所（不包括县属），学生928名。

经济以农业为主，农作物大部分布在半高山和高山，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蔬菜等。近年来，三眼村的小麦玉米套种技术已在全县范围内推广。吨粮田的试产示范逐步扩大。1990年全乡粮食总产量153.3万公斤。大牲畜2784头（匹），山、绵羊4172只。生猪1836头。肉类总产量22.612万公斤，其中猪肉20.03万公斤。经济林有苹果、花椒、柿子、梨等。1990年水果总产量13万公斤。

城关兴学始于清道光二十八年（1848）初，设"翠峰书院"。清末开设学堂。现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10所，在校学生928名。

乡镇企业从无到有，现有集体和私营砖瓦厂、金矿等工、商企业280家，年产值

135万元。其中第三产业宾馆、旅馆、小吃店、理发店、个体商店、货摊等157家。

境内矿藏资源有：羌沟、庙沟的沉积型磷铁矿含铁量50%。此外，淋滤型赤铁矿和石灰岩藏量也丰富。

沙川白龙江水力蕴藏量36万千瓦，70年代末，被列为国家规划兴建的30个大型水电站之一。县城地下泉水丰富，古有"香水"之称。亦是开发资源之一。

另有修缮一新的翠峰山风景胜地和遗存丰富久远的北山坪新石器马家窑、齐家文化遗址。县城（西关旧城）为汉代武都郡西部都尉治所。南北朝时期一度为宕昌国都城。宋置福津县故城镇。元、明千户所。清西固分州。解放前称福津镇（取宋福津之名），意为产金福地和戍守要地。镇辖8保，驼岭保指今东街、北街村，西池保为今锁儿头、亚头、寨子村，翠峰保即今南街、西街，西关，雁山保今半山、坝里村，坪定保今坪定乡，福泉保包括三眼、北门村，笔山保为今河南、后坝村，青润保指今罗家峪、瓦厂村。解放后为城关区城关、北关、寨子乡。1958年成立城关公社（城关为管理区，后调整为公社）。1984年改名城关乡。

江盘乡

县城南部。乡人民政府驻地南桥村，与县城广坝隔江相望，仅有南桥（索桥）沟通县城。东、南邻大川、南峪、武坪乡，西、北邻城关，东西长约8.4公里，南北宽约6公里。总面积4.04万亩（26.93平方公里），其中耕地5830亩，净耕地3900亩，林地5750亩，草地2.46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14.43%、14.23%、60.9%，森林覆盖率12.63%。总人口4331人，其中藏族1762人，占总人口的40.68%，汉族2569人。村民委员会8个，村民小组20个。南桥村、河南村分布江畔，余皆座落半高山和高山。劳动力2033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457人，占总劳力的22.48%，比例偏低。

现有各类学校7所，学生570名。七年制学校设在河南村。

江盘乡明代为卓尼杨土司辖地（河南、南桥两村属阶州西固分州）。清时、杨土司将今江盘乡连同八楞、池干、三角坪、南峪乡部分地方为其女陪嫁，划归宕昌马土司。民国26年复归西固县管辖，（福津镇与南峪乡分管）。解放后，复置阳山直属乡。1958年归并城关公社，为河南管理区。1961年析置江盘公社。1965年江盘公社并入城关公社。1979年复置江盘公社。1984年改名江盘乡。

江盘乡地势南高北低，除白龙江谷地有零星水地外，余为山地。经济以农业为主，小麦、玉米、马铃薯、青稞、荞麦、油菜、胡麻、大麻等。1990年粮食总产量70.67万公斤。有大牲畜1711头（匹），山、绵羊1774只，生猪823头。肉类总产量8.56万公斤，其中猪肉7.78万公斤。果园517亩，河川地区盛产花椒、苹果、柿子、梨等。

江盘南山，形如笔架，故称笔架山，为舟曲文明的象征。半山腰有电视差转台，

转播甘肃电视台节目，覆盖县城附近地区。笔架山主峰西侧有壁立千仞的锁儿头瀑布，高达200多米，山脚有锁儿头水电站。乡卫生所、木器加工厂设在南桥村。

弓子石乡

位县境东部半高山较平坦的地质断层带。乡人民政府驻鲁家村，因有弓形巨石而得名。解放前南峪乡辖地。解放后为官亭区坪里乡。1954年划宕昌县。1956年为舟曲坪里乡。后，井坪、坪里属城关、大川公社管理区。旋调整为公社。1965年井坪、坪里并为弓子石公社。1984年改名弓子石乡。东邻中牌，南接大川，西接城关，北依宕昌县。东西宽约6.8公里，南北长约8.3公里。海拔2 160米，距县城12公里。土地面积5.76万亩（38.40平方公里），其中耕地1.51万亩，内净耕地1.08万亩，林地6 558亩，草地2.30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26.28%、11.39%、39.97%。全乡总人口7 363人，内藏族2人，余皆汉族。有村民委员会10个，村民小组35个。劳动力3 499个，其中小学以上程度1 515人，占总劳力的43.3%。现有各类学校13所，学生1 159名。

境内北部山势陡峻，南缘半高山峰，惟中部多为黄土风积地，地势缓平。全境植被覆盖率7.11%，干旱缺水，水土流失严重。近年在地头，荒坡广植薪炭林，成活率80%以上。

经济以农业为主，产小麦、玉米、马铃薯、油菜、荞麦、大麦等。弓子石乡为本县最早推广玉米地膜覆盖栽培技术的地区之一，最高亩产达500公斤以上。1990年，全乡粮食总产107.6万公斤。各类大牲畜1 843头（匹），山、绵羊1 865只，生猪1 074头。肉类总产量11.13万公斤。

文化悠久，开发最早。石家山等地有多处新石器文化遗址和秦、汉墓葬，出土生产工具和生活用具。

县、乡公路通石家山。

中牌乡

县境东北部。乡人民政府驻中牌村，海拔1 900米。西距县城约15公里，有公路可通中牌。东、北邻宕昌县，西、南与弓子石、大川乡相连，南、北长约8.6公里，东西宽约6.6公里。土地面积4.58万亩（30.53平方公里），其中耕地4 702亩，内净耕地3 100亩，林地2 985亩，草地2.99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10.26%、6.51%、65.31%。总人口3 067人。皆汉族。有村民委员会6个，村民小组12个。劳动力1 657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509人，占总劳动力的30.72%。现有各类学校5所，学生349名。

中牌乡以驻地中牌得名("牌"为清时期的行政区划单位)。解放后属第二区石阙乡管辖。1952年设中牌乡。1954年划归宕昌县，1956年旋归舟曲县（中牌乡）。1958年成立中坪公社。1962年改为中牌公社。1984年改名中牌乡。

中牌乡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森林覆盖率仅5.53%，干旱缺水。上、中、下三牌村一面坡为历史滑坡地带。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大麦、青稞等。1990年，粮食总产量27.6万公斤，各类大牲畜819头，山、棉羊679只，生猪596头。肉类生产量5.55万公斤，其中猪肉5.2万公斤。

盛产兰花烟叶，色黄味香，1990年产量2.18万公斤。

南峪乡

县境中南部。乡人民政府驻地南峪村，北与两郎公路一江之隔，海拔1 280米。西北距县城10公里。东临大川，南依安扎梁、灶爷崖梁，与武坪、三角坪乡为邻，西与城关、江盘乡相连。东西长约7.5公里，南北宽约7.5公里。南为山地，北为河谷。土地面积8.96万亩（59.73平方公里)，其中总耕地8 479万亩，内净耕地5 800亩，林地3.09万亩，草地4.83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9.5%、34.48%、53.94%。森林覆盖率28.1%。总人口4 213人，其中汉族3 472人，藏族741人。有8个村民委员会，16个村民小组。2 106个劳动力，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988人，占总劳动力的46.91%。

宋，福津县地。元、明属西固千户所。清，西固分州理。民国称南峪乡。解放后为城关区南峪乡。1954年南峪乡划入宕昌县。1956年旋归舟曲，大川区南峪乡。1958年并入大川公社（南峪管理区)。1962年析置南峪公社。1984年改名南峪乡。全乡至今未通公路。经济以农业为主，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荞麦、青稞等。1990年全乡粮食总产量73.3万公斤。大牲畜1 387头（匹)，山、绵羊1 438只，生猪847头。肉类总产量6.51万公斤，其中猪肉5.75万公斤。经济林柿子、花椒及桃、梨等，柿子年产10.9万公斤，为本县柿子主要产区。

南峪东南马各坪阶地为新石器马家窑、齐家文化遗址。

东南部黑水沟中的清水沟、柴沟、红水沟、神仙沟景色秀丽，瀑布飞流随处可见。惜林木砍伐严重，水源欠少，部分景地近年遭洪毁。另，此地蕴藏赤铁矿。

大川乡

县境东北。乡人民政府驻地大川（老庄)，距县城12公里。省道两郎公路通过大川。东邻宕昌县，南靠三角坪，西连江盘南峪，北依弓子石、中牌。东西宽约10.5公里，南北长约11.5公里，土地面积6.84万亩（45.60平方公里)，其中耕地6 708

亩，内净耕地 4 200 亩，林地 6 155 亩， 草地 5.03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9.8%、9.01%、73.61%。森林覆盖率 6.44%。总人口 5 294 人，其中藏族 272 人，汉族 5 022 人。有 8 个村民委员会，18 个村民小组。2 154 个劳动力，其中小学文化程度的 628 人，占劳动力的 29.16%，比例偏低。现有各类学校 8 所，学生 906 名。

小镇大川，有七年制学校、中心医院、邮电所等单位 10 多家。

民国时期属西固县南峪乡辖。解放后建立大川坝乡（一区辖）。1954 年划入宕昌县。1956 年旋归舟曲，设大川区大川乡。1958 年成立大川公社（设大川管理区。1961 年调整为公社）。1962 年析置石门坪公社（1965 年撤销）。1984 年改名大川乡。

经济以农业为主，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糜谷、青稞、水稻等。河川地区小麦收割后复播玉米或栽种水稻，山区复播荞麦。60 年代初，河川地区大力栽植桑树，养蚕业兴起，曾一度成为全县蚕茧生产基地。1990 年，全乡粮食总产 82.4 万公斤。大牲畜 1 436 头（匹），山、绵羊 1 349 只，生猪 811 头。肉类总产量 7.5 万公斤，其中猪肉 7.19 万公斤。

大川乡是本县花椒、柿子盛产区，果园面积 986 亩，为全县各乡之首。石门坪、土桥子、梁家坝、老庄一带，田间地头和房前屋后柿子树成林，花椒树连片。1990 年全乡产花椒 1.6 万公斤，柿子 12.7 万公斤。“大红袍”花椒色泽鲜红，粒大果实，芳香浓郁，近年畅销东南亚国际市场。

境东石门沟一带为三国·蜀将姜维屡进退沓中的孔函谷。

大川乡东临甘川国道小镇两河口，开辟和发展市场有便利条件。

三角坪乡

县境中部。乡人民政府驻三角坪村（因境内有三个坪，故名），距县城 30 公里。两（河口）峡（子梁）公路过境。东、南、西连池干、巴楞、武坪乡，北依大川、南峪乡。东西、南北各宽约 9 公里。土地面积 6.26 万亩（41.73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1.11 万亩，内净耕地面积 7 200 亩，林地 7 026 亩，草地 4.2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17.72%、11.19%、66.97%。总人口 4 790 人，其中汉族 2 932 人，藏族 1 858 人。有 12 个村民委员会，19 个村民小组。2 298 个劳动力，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 435 人，占总劳动力的 18.93%，比例偏低。现有各类学校 8 所，学生 593 名。

宋时，三角坪乡属福津县地。明，卓尼杨土司辖地。民国 23 年归西固县。

解放初，建立人民政权后为第三区（1950 改为沙湾区）磨里乡 。1950 年 1 月，武坪自治区人民政府成立（驻三角坪村），仍设磨里乡。后为八楞公社磨里管理区。调整时期改磨里公社，后更名三角坪公社、三角坪乡。

三角坪乡植被覆盖稀疏，森林覆盖率仅 10.02%。经济以农业为主，产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谷子、糜子等。1990 年全乡粮食总产 66.3 万公斤。大牲畜 2 054 头（匹），山、绵羊 3 564 只，生猪 962 头。肉类总产量 6.01 万公斤，其中猪肉 5.43

万公斤。

境内峡子沟梁、灶爷崖一带草场肥美，发展畜牧有良好的条件。

该乡石炭矿尚未大量开采。真庄村钒矿，藏量不清。

三角坪村台地遗存新石器齐家文化遗址。

池干乡

位县中部。乡人民政府驻甘子沟，西北距县城约 34 公里。东邻八楞乡，南依吊草坡与插岗乡相接，西为三角坪，北依大川。东西宽约 6 公里。南北长约 6.5 公里，土地面积 3.17 万亩 (21.13 平方公里)，其中总耕地 8 394 亩，内净耕地 5 700 亩，林地 1 762 亩，草地 1.95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26.52%、5.57%、61.61%。总人口 3 614 人，其中汉族 2 348 人，藏族 1 266 人。有村民委员会 7 个，村民小组 18 个。劳动力 2 149 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 627 人，占总劳动力的 29.2%。比例偏低。各类学校 4 所，学生 159 名。沙湾—大水口公路可通境内。

池干乡据史料称:“池根前”，意“池边”。民国 22 年归武坪乡辖。解放初设磨里乡。1953 年 5 月设池干乡。1958 年 2 月并入磨里乡。1962 年 8 月设立池干人民公社，1965 年 8 月并三角坪公社。1979 年析置池干人民公社。1984 年改名池干乡。

地势南高北低，南部吊草坡梁海拔 3 000 多米，北部梁峁与沟壑相间。境内高寒阴湿。

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油菜等。1990 年，全乡粮食总产量 50.9 万公斤。

境内吊草坡梁北坡一带草场面积较大，发展畜牧业有较好条件。1990 年全乡有各类大牲畜 1 307 头 (匹)，山、绵羊 2 824 只，生猪 729 头。肉类生产 9.27 万公斤，其中猪肉 5.85 万公斤。

乡内陶土质地细腻。甘子沟台地遗存新石器齐家文化遗址、含红、灰陶片。并出土先秦“半两”方孔铜币。

八楞乡

县境东南部。南部峻岭，东、西、北沟壑纵横，地势较低，地形有“八楞”之说，故名八楞。乡人民政府驻八楞寺村约距县城 35 公里。东北邻宕昌、武都县，西南与武坪、拱坝、大年乡接壤，南北长约 15.3 公里，东西宽约 12.8 公里。土地面积 13.60 万亩 (90.66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1.46 万亩，内净耕地 10 000 亩，林地 5.95 万亩，草地 5.91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10.7%、43.75%、43.46%。总人口 4 111 人，其中藏族 3 726 人，占总人口的 90.63%，汉族 385 人。有村民委员会 10 个，村

民小组 25 个。劳动力 2001 个，其中，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 319 人，占总劳动力的 15.9%，比例偏低。各类学校 11 所，学生 329 名。境内公路通乡政府。

清康熙五十三年起，八楞为宕昌马土司属地。民国 23 年（1934）划归西固县沙湾乡。解放后，于 1950 年设八楞乡（驻阳山村，武坪自治区辖）。1953 年增设斜坡乡，1958 年斜坡乡并入八楞公社。1984 年后更名八楞乡。

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荞麦等。1990 年，粮食总产 75.4 万公斤。有各类大牲畜 2724 头（匹），山、绵羊 3765 只，生猪 534 头。肉类总产量 8.33 万公斤，其中猪肉 7.64 万公斤。

境内金钱沟煤矿储藏量 200 万吨以上。

八楞寺为全县藏传佛教著名寺院之一，50 年代末寺院关闭。1982 年寺院重新开放。

东岔湾、斜坡、林家山等台地秦汉时期墓葬的发现，证明先秦时八楞已属秦地。

武坪乡

位县境西南部较平坦的地质断层地带。乡人民政府驻哈河坝，海拔 2040 米，有公路可通乡境。东临三角坪，八楞、插岗，南连博峪，西接大峪乡、迭部县多儿乡和四川省南坪县。北界峰迭、城关、南峪。东西长约 38.9 公里，南北宽约 28.4 公里。土地面积 64.25 万亩（428.33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1.68 万亩，内净耕地 1.17 万亩，林地 48.03 万亩，草地 7.54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2.62%、74.75%、11.74%。森林覆盖率 60.21%。总人口 5304 人，其中汉族 3013 人，藏族 2291 人，占总人口的 43.19%。村民委员会 10 个，村民小组 31 个。劳动力 3112 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 898 人，占总劳动力的 28.86%，比例偏低。现有各类学校 10 所，学生 725 名。舟曲林业局第一林场设境内沙滩。

武坪，为三国·蜀将姜维屯兵要地。后，魏邓艾围沓中姜维，以武力平定此地，故名平武，后名武坪。

宋设福津县平武寨、沙滩寨。元、明与清初，为西固千户所辖地。清康熙五十一年至民国初，先后为卓尼杨土司和宕昌马土司属地。民国 23 年归西固县辖，设西固县武坪乡。解放后设武坪、那下（桥子）乡。1953 年成立武坪自治区，设武坪、那下乡。1959 年为武坪、坝子公社。1965 年调整为武坪公社。后更名武坪乡。

西，山高谷深。东，地势缓平。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蚕豆、荞麦等。1990 年全乡粮食总产 75.4 万公斤。大牲畜 3304 头（匹）山、绵羊 1254 只，生猪 740 头。肉类总产量 13.22 万公斤，其中猪肉 8.73 万公斤。

境西、南（拱坝河以南）原始森林地带，为本县天然用材林重要分布区之一，树木种类繁多。林地野生珍贵动物有：大熊猫、金丝猴、羚羊、雪鸡、水獭，熊、豹，麝等。野生药材有红芪、黄芪、天麻、三七、党参、猪苓、大黄等。出产优质青柄黑

木耳，1990年产量1 700公斤。

境内沙滩原始林区有大海沟等自然风景胜地，可创造条件，开发资源，开辟为森林公园。

武坪村附近所产煤可炼焦炭。

武坪寺院现为全县4个重点开放寺院之一。

插岗乡

县境中南部。乡人民政府和舟曲林业局二林场驻角儿桥。东邻拱坝，南连博峪，西北依武坪，北与八楞乡相连，东西长约21.6公里，南北宽约12.6公里。土地面积22.66万亩（151.07平方公里），其中总耕地8 315亩，内净耕地5 700亩，林地18.08万亩，草地2.88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3.67%、79.79%、12.7%。其中，森林覆盖率56.93%。总人口2 672人，其中藏族1 932人，占总人口的72.35%，汉族695人，回族45人。村民委员会8个，村民小组16个。劳动力1 433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411人，占总劳动力的28.68%，比例偏低。现有各类学校6所，学生281名。

插岗乡清康熙五十一年为卓尼杨土司阴山旗辖地（今插岗，拱坝二乡）。解放后，改旗为乡。1958年归舟曲县。1959年武坪人民公社辖。1962年析置插岗人民公社。1984年改为乡。

插岗乡山峦重迭、沟谷纵横，中部为拱坝河河谷。境内森林茂密，为本县天然用材林和野生动植物重要分布区之一。有乡办木材加工厂、苗圃等。

乡驻地角儿桥为拱坝河流域交通和文化的中心，设中心卫生院、银行办事处，供销社，中药材收购站，粮站，公安派出所，人民法庭，邮电所等单位。两（水）、沙（滩林场）林区公路穿境而过。境内蕴藏丰富的水力资源，插岗电站电力供拱坝河流域四乡。

农作物以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蚕豆为主。1990年全乡粮食产量43.60万公斤。各类大牲畜1 778头（匹），山、绵羊858只，生猪324头。肉类总产5.48万公斤，其中猪肉4.41万公斤。

拱坝乡

县境东南部。地势南、北高，拱坝河横贯中部。乡人民政府驻拱坝村，海拔1 600米，西北距县城约110公里。西、北邻八楞、插岗，东、南与大年、铁坝、博峪为界。东西宽约17.3公里，南北长约21公里。土地面积28.45万亩，（189.70平方公里），其中耕地1.25万亩，内净耕地8 600亩，林地21.08万亩，草地面积5.54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4.39%，74.09%，19.47%。总人口4335人，其中藏族4261人，占总人口的98.29%，汉族74人。村民委员会11个，村民领导小组28个。劳动力2148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476人，占劳动力的22.16%，比例偏低。现有各级各类学校9所，学生609名。

清康熙五十一年，拱坝乡归卓尼杨土司辖地。在拱坝村设长宪衙门，下辖阴山(今拱坝乡和插岗乡)，阳山（今大年乡)、铁坝（今铁坝乡)、代巴四旗（今博峪乡)。解放后，卓尼县插岗区人民政府驻拱坝村，辖地同前。1958年，插岗区归舟曲县，成立拱坝公社，并博峪、阳山、阴山乡。后析置拱坝公社。1984年更名拱坝乡。

境内气候温暖湿润。自然植被覆盖率65%。农、牧业为全乡支柱产业。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蚕豆等。1990年，全乡粮食总产量111万公斤。境内草场牧草丰美。1990年，有各类大牲畜3381头（匹)，山、绵羊3066只，生猪948头。肉类生产6.68万公斤，其中猪肉6.21万公斤。土特产有辣椒。

南部山地原始林地有大熊猫、金丝猴、雪鸡、蓝马鸡、羚羊等珍稀动物，并产鹿茸、麝香、纹党等名贵药材，北部山地林木锐减，座居半高山黄土台地耕作地带的居民，严重缺水。

县藏族中学建校10年，教职工31名，学生195名。坎坎坝、拱坝坪、上骆驼村等地存在新石器齐家文化遗址

插岗，拱坝乡交界处的“鬼门关”，已凿通公路隧道，其地山高谷幽，景色秀丽，诱人驻足。

大年乡

县境东南部。乡人民政府驻前燕麦坝，林区公路穿过这里。西北距县城约90公里。

境内东北部高山，西南是拱坝河河谷，东北连武都县，西南靠拱坝、铁坝乡。东西长约27公里，南北宽约12.8公里。土地面积11.75万亩（78.33平方公里)，其中耕地8810亩，内净耕地6200亩，林地3.65万亩，草地6.96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7.5%、31.1%、59.23%。总人口3183人，其中藏族3166人，占总人口的99.96%，汉族17人。村民委员会5个，村民小组20个。劳动力17.48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372人，占总劳动力的25.20%，比例偏低。现有各类学校6所，学生269名。

大年，藏意为“达念”(《甘肃通志》)。清至民国时期属洮州杨土司辖地，为拱坝长宪衙门管辖的阳山旗。解放后为卓尼县插岗区阳山乡。1958年划归舟曲县。1959年为铁坝人民公社管理区。1965年析置大年人民公社，后改为乡。

大年山高峻，海拔高度3500余米。河川低地海拔高度1100多米，相对高差

2400 米。大部分村庄座落在半山或高山。植被逐年减少，易旱缺水，交通不便。河川地区气候温暖湿润，交通便利，发展农业，林果业潜力很大。经济以农业为主，主产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青稞、大麦、燕麦、油菜等。1990 年粮食总产量 65.10 万公斤。

大年乡发展畜牧业有便利条件，菜山羊体大膘厚，肉质肥美。1990 年大牲畜 2297 头（匹），山、绵羊 3527 只，生猪 617 头。肉类总产 6.11 万公斤，其中猪肉 4.96 万公斤。

上大年、年子坝、力族坝遗存新石器寺洼（安国类型）文化遗址。乡驻地为古驼骆州古城遗址。

铁坝乡

本县南端。乡人民政府和舟曲林业局三林场驻铁坝村，海拔 1320 米，年降水量 526.9 毫米，距县城约 98 公里。有 5 个村通公路。东、南临武都，文县，西、北靠博峪、拱坝、大年乡。东西长约 26 公里，南北宽约 25.7 公里。境内地势由南向北倾斜，起伏较大。气候温暖湿润。土地面积 54.21 万亩（361.40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1.56 万亩，内净耕地 1 万亩，林地 31.44 万亩，草地 11.63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2.88%、58%、21.44%。总人口 5573 人，其中藏族 5464 人，占总人口的 98.04%，汉族 109 人。有村民委员会 11 个，村民小组 24 个。劳动力 2814 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 393 人，占总劳动力的 13.96%，劳动力中文化偏低。现有各类学校 9 所、学生 331 名。

清康熙五十三年至民国时期，设铁坝旗，属洮州杨土司辖地（拱坝长宪衙门管辖）。解放后为卓尼县插岗区铁坝乡。1958 年划归舟曲县，并成立人民公社。1984 年改为乡。

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荞麦、青稞、燕麦等。1990 年，粮食总产量 79.3 万公斤。畜牧业发展较快，有大牲畜 3643 头（匹），户均 2.7 头（匹），山、绵羊 4149 只，生猪 1529 头。肉类总产量 8.05 万公斤，其中猪肉 7.26 万公斤。

70 年代以前，境内森林分布较密，为舟曲县天然用材林重要分布区之一。现在森林资源及植被锐减，半高山居民严重缺水。

瓜子沟、莫洛沟、岔坪沟等地分布多种野生药材。近年来人工栽培天麻、纹党，当归业兴起。

境内燕麦村和尕地沟蕴藏沉积性赤铁矿和含锰赤铁矿，储量 70 多万吨。

阿木族台地遗存新石器文化遗址。

博峪乡

原名代巴，位县境南部。乡人民政府驻第二坎，距县城303公里。东接拱坝，南、西邻文县和四川省南坪县，北连武坪、插岗。东西长约28.5公里，南北宽约21公里。土地面积62.13万亩（414.20平方公里），其中耕地1.10万亩，内净耕地8 100亩，林地43.67万亩，草地16.54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1.76%、70.29%、26.62%。总人口3 327人，其中藏族2 971人，占总人口的89.30%，汉族356人。有15个村民委员会。劳动力1 881个，其中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316人，占总劳动力的16.8%，比例偏低。现有各类学校14所，学生379名。4个村通公路。

清康熙至民国时期，博峪设代巴旗，拱坝长宪衙门管理，洮州杨土司辖。解放后为卓尼县插岗区博峪乡。1958年划归舟曲县，成立人民公社。1963年6月，划入文县。1984年4月15日，复归舟曲县辖，改名乡至今。

农、牧为两大经济支柱产业。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马铃薯、荞麦等。1990年粮食总产量46.8万公斤。牧业除农户自放自养的牲畜外，还有乡办牧场。1990年有各类大牲畜4 584头（匹），户均7.4头（匹）。山、绵羊2 509只，生猪658头。年肉类总产量5.77万公斤，其中猪肉4.38万公斤。

境内森林分布广泛，动植物种类繁多，森林覆盖率63.05%。白水江林业局中路河林场施业区设在该乡境内。茂密的原始森林中有大熊猫、金丝猴、羚羊、熊、豹、麝、雪鸡等珍稀动物，并生长多种野生药材。

博峪纹党。因横切面呈菊花纹，故称纹党，根体肥大，肉质饱满。除野生外，80年代后开始大量人工种植，年产量2万多公斤。另外，人工栽培的中药材还有当归、红芪、大黄等。种植面积户均1亩。全乡年产中药材6.28万公斤。

乡村企业发展迅速。现有博峪电站、中药材加工厂、木材加工厂、牧场等企业。

博峪采花节为舟曲藏族群众独有的传统盛大节日，每年农历五月端阳举行。

93



舟曲县志

第二编

地理

舟曲县地处青藏高原东缘，南秦岭西翼与岷山山脉交汇地区。属西秦岭地质构造带南部陇南山地。山峦连绵，群峰耸起，白龙江、拱坝河、博峪河横贯县境。海拔高程1 173～4 504米，相对高差3 331米，自然形成谷地多级气候带。

第一章 地质 地貌

第一节 地质构造

舟曲地质，远在印支期造山运动时升为陆地。后经历燕山运动和喜马拉雅山运动，南秦岭西翼岷山山系生成，呈东南——西北隆起伸延。在长期挤压、扩张、褶皱和不断复合过程中，形成地质体不连续、不完整、不稳定的复杂因素，以至多期性的断裂构造，其中背斜北翼沿葱地——舟曲县城——中牌一线发育的一组区域性挤压断裂带，控制分隔地层，影响着山体及白龙江沟槽的总体去向。

区域性岩浆活动十分活跃，地震频繁，软硬相间的岩层斜角增大，山体结构松散；趋升运动为主的新构造运动剧烈，地表切割显著，形成境内峰峦重迭，山高谷深及有多级台地，小盆地和走山滑坡等地质现象。

境内裸露地层有古生界（代）志留系（纪）和中生界（代）三叠系（纪）褶皱成走向西北的复背斜。古生界主要为炭酸盐岩，其中志留系（纪）表现明显，有巨厚的含炭千枚岩，页岩间夹薄层灰岩。中生界三叠系是一套砂、页岩交互渗合的隆相碎硝岩。白垩系（纪）及新生界（代）第四系（第三系地层缺失）岩层呈水平状散布在上述褶皱岩系之上，为角度不整合地接触。页岩分上、中、下三段。下段是坚硬和半坚硬的紫红色砾岩。上段为紫红色、浅灰和绿色砂页岩，坚硬砂岩加少量坚硬砾岩，厚约2 880米。第四系代表岩性卵粒、泥砾、角粒、碎块石等，构成白龙江，拱坝河，博峪河沿岸多级阶地，以及泥石流冲沟和洪积扇，其结构密实，呈半胶结状态。上覆黄土层松散角粒，厚2～3米。为本县主要耕植性土壤。

根据裸露山岩地层层位和高台地发现的海生动物蚌等化石推析，古生界、中生界存在海相地层沉积。古生界志留系为本县最古老的地层。其后，中生界三叠系活跃的加里东运动与华西里运动构成此时此地地层的缺失。三叠系末大规模的印支运动，促使地史继续变动，自然环境不断演化，奠定了本县的地貌基本轮廓。燕山和喜马拉雅山运动，导使早期地质构造复活，破坏老地层的连续性和完整性。地质新生代旧第三系（纪）的始新世和渐新世阶段，出现剧烈间歇性的阿喜山运动，地势抬升，是形成今日一江两河河谷间断性地多阶地的主要因素。

地质第四纪晚期阶段，人类开始在县境活动。由于刀耕火种、砍伐森林，破坏植被，增大地质体的不稳定因素。洪冲积、滑坡、泥石流的发生，愈演愈烈，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极大威胁。

第二节 地形特征

地质第四纪经历漫长的早、中、晚期的演化，遂形成今日复杂的地理形貌。

县境地形呈一江两河深切。岷山、迭山纵横交错，山峦重叠，岭峻谷深，沟壑纵横，谷道狭窄，坡陡流急，山多川少，山地占总面积的87.7%。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西北高，东南低，部分山段岩石裸露，形成峻岭奇峰，自然景色壮观。有些可辟为旅游景观地。全县阳坡山地陡峻，多为岩石和小片草坡；阴坡山地稍缓，灌丛密布，平均坡度在30°～35°之间，也有大于45°的坡面。江河沿岸二级以上支流甚多，有利于发展农田灌溉和建设小型水电站。在断层带通过的武坪、弓子石、坪定等乡，地势相对比较平坦，分布着一些间断小盆地，为旱作农业的良好田地。其余大部分属15°～25°左右的陡坡地。

第三节 山 盆地 岩洞 川坝

一、山系

县境南秦岭岷山山系和迭山山系连绵起伏，呈东南——西北向贯穿全境。白龙江谷地和拱坝河谷地海拔1170米以上。而南北突兀山峰高达4 000米以上。县境中部的大草坡、葱花坡、吊草坡一带，山势较缓，海拔3 000米左右。

1、迭山山系 县北，与宕昌县接界，县内总长约65公里，山脊以南为地质断层带，覆盖着深层黄土和岩峰风化剥蚀的砂石。坐谷仰望峰峦，巍峨壮丽。盛夏，呈现多级气候；严冬，抵御北来冷风寒流，只有高山才有积雪。

2、岷山山系 县南，与四川省南坪县分界，西跨迭部县境，略高于迭山山系。东南趋低势，分为两支系：北支进入武都、文县境；南支入文县和四川南坪县境。

3、中部山系 自西向东南走向，横卧白龙江，拱坝河之间，峰脊南北多丘陵，形成一些高山草坡和林地。西部大部分布着森林。

二、山峰

迭山系山峰

雷古山 古名擂鼓山和露骨山，位城关乡北，西邻坪定。主峰海拔4 154米，略低于南部岷山系青山梁主峰，居县境第二高峰，高出县城2 750米，气势巍然挺拔。峰顶部岩石裸露，寸草不生。冬、春积雪如银，夏秋雷暴频起，故名擂鼓山。

山神爷梁 位于坪定乡西北，马鬃梁西，憨班乡北。主峰海拔4 037米，峭峰壁立，形如"神仙"，故名。

黄家路山 位于憨班乡黑峪西北，主峰海拔3 957米。清代，黑峪黄土司与宕昌马土司为其子女联姻，曾抄捷径，翻越主峰近处凹山口，故名黄家路山。

葱地山 位县境西北巴藏乡北，主峰海拔3 946米，峰麓草坡林地多生长野葱，故名。

岷山系山峰

插岗梁 博峪乡与插岗乡分界山梁。高陡峻峭，主峰海拔3 715米。从拱坝河谷到博峪河坝辟有3条小道，行人攀越山梁原始森林地带中，光线忽明忽暗，俗称"二十四个亮晃晃。"

插岗梁东南有阿尔格梁、文县梁，白马池总梁，山势亦然陡峭。插岗梁以南有总梁（位于博峪乡西南）。

青山梁 位于武坪乡西南，主峰山岩峭壁，海拔4 504米，为县境第一高峰。高峰豁口，有小道1条，经武坪乡南大海沟，通往四川南坪县西北达舍沟。

青山梁西有黄池梁，山脊分布有天然水池。

羊布梁 位大峪、曲瓦乡南，主峰"肖奥吕"，海拔4 074米。山脊凹处古辟便道两条，自大峪、曲瓦乡通往迭部县多儿乡。

境内东南部铁坝乡南梁穷药山，海拔4152米。

县境中部山系禅坪里山，海拔3 269米，位八楞和拱坝乡界地带。

三、盆地

地质变迁时期，县境背斜岩层断裂带内沟槽，经历第四纪大规模黄土风积及长期雨水侵蚀，形成一些区域性的低势缓平的小盆地。

县城盆地 盆地形成初期，其高度约在海拔2 000米左右。由于南、北山岩的制约影响，古河在盆地中复次弯流、取直，变化无常；又加附近支流强烈冲涮，原断裂带岩体受其侵蚀，盆地沉积被河水搬运，河床不断下切，久而久之，盆地降低到现在海拔1 400米左右，面积约有12平方公里。

弓子石乡盆地 古为断裂山岩与北山夹峙的长带形平坦盆地。现高出白龙江河床600米以上，西至没水山村，东到石家山村台地，长约10公里，宽1——3公里。盆地形成后，洪沟溯源面积逐渐扩大，水土逐渐流失，平地出现斜坡。现在，大致保持平坦地势的仅有没水山，井坪、老庄。湾里、鲁家、坪里、石家山等地。

井坪盆地 位弓子石乡西，周高中低平，面积约2平方公里。无出水沟，泉水及雨水皆渗入低洼地层，井坪村座落其中。

坪定乡盆地 地质时期山体断裂之后形成。周山环绕，高出白龙江河床700米左右。东部盆地有靖边、坪定、西寨、柳坪等村，面积约有4平方公里；西部盆地有九原村，面积约2平方公里。

坪定东、西盆地南部溯源侵蚀严重，崖沟纵横，村庄座落在盆地北台地。

坪定盆地以东为地层滑坡段。

黑峪沟盆地 山岩断裂以后形成，周山绝高环拱。由于溯源扩大，形成现在西北高东南低的地势。四周林木苍郁，谷地低而狭小，故有幽暗感觉。“黑峪”一名，疑以此而得名，藏语称“赛央”，为“黄盘”，或因出金沙，叫“金盘”。这里是清代岷州卫黄顿珠嘉措的世袭领地和政治中心。

武坪盆地 县南，拱坝河上游武坪沟河流域，周高中低，多丘陵，土地肥沃，面积约有11平方公里。盆地中分布着武坪，哈河坝、亚下、黄见等村庄。

三角坪盆地 县境中南部，吊草坡北，面积约有13平方公里。西、南为丘陵，三角坪沟北大部土地缓平。盆地内三角坪乡有三角坪村、落木山、磨里等村；池干乡有池干、干子沟、虎家湾等村。现在，盆地林木稀少，沟壑纵横，水土流失较重。

后北山盆地 县西，黑水沟水流域，周高山，面积约14平方公里，北高南低。现有阿阳坡、尕布、坝子等村。

四、岩(溶)洞

县内峰峦叠嶂，地形复杂。地质相对稳定阶段，地层石灰岩水长期溶蚀，形成许多天然岩洞（溶洞）。有些洞穴遗留古代人类居住的痕迹，有些由于名僧曾经面壁苦修而成为名胜，有些洞穴在过去战乱兵燹中曾成为劳动人民避难之所。但凡人足及的岩洞，其钟乳石大部毁损，存者少。据调查勘测，全县有大小洞穴（包括人工洞穴、土洞）152个，其中500平方米以上的13个，100～500平方米的23个，30～100平方米的35个，30平方米以下的80个。(表一、二、三)

舟曲县500平方米以上洞穴概况

表一

单位:米、平方米

乡名	编号	洞穴名称	洞穴位置	成因	洞穴状况				覆盖岩性及厚度	备注
					长	宽	高	面积		
弓子石	1	黄坷	大山上	天然	63	13	66	1075	岩石200	
	2	毛五爪坷	坪里东北	天然	20	25	40	500	岩石80	
中牌	3	韩家骨堆洞	中牌北	天然	200	6	2	1200	岩石500	传僧人在洞内修德
城关	4	卡可下洞	坷门前	天然	15	35	10	525	岩石100	存在人类居住迹象
	5	黄前洞	城关东南	人工	15	200	3.5	3015	土层10	历史战乱中避难
	6	大路边上洞	城关东南	人工	200	3	2.5	600	土层30	历史战乱中避难
坪定	7	西寨背洞	坪定北	天然	100	40	50	4000	岩石14	终端沿缝隙仍可攀上,僧人在在此修德
	8	竟石洞	黄泥滩	天然	100	90		9000	岩石300	
	9	白尖山蛇口洞	九原北	天然	1500	口10 内7	口20 内8	12000 ～	岩石600	深不可测，钟乳石可塑性差

续表

乡名	编号	洞穴名称	洞穴位置	成因	洞穴状况				覆盖岩性及厚度	备注
					长	宽	高	面积		
三角坪	10	狼洞沟洞	三角坪西	天然	50	43	3	2150	岩石 53	
峰选	11	宝斗崖坷	堡子村西	天然	10	100	5	1000	岩石 300	
	12	沙志提洞	堡子东北	天然	4	166	3	644	岩石 500	
	13	朝水沟洞	堡子村北	天然	4	165	5	660	岩石 500	

舟曲县100～500平方米洞穴概况

表二

单位:米、平方米

乡名	编号	洞穴名称	洞穴位置	成因	洞穴状况				覆盖岩性及厚度	备注
					长	宽	高	面积		
弓子石	14	唤角坷	石磊西	天然	16	13	13	208	岩石 1000	
	15	沟门前坷	店子湾东	天然	12	10	16	120	岩石 270	有人类居住痕迹
	16	三角坷	坪里东	天然	20	15	20	300	岩石 150	有人类居住痕迹
	17	大坷门	真节南	天然	16	13	16	208	岩石 33	
中牌	18	张家台子洞	中牌北	天然	200	2	2	400	岩石 50	
城关	19	石面石洞	城关	天然	15	7	3	105	岩石 20	
	20	房底下洞	城关东北	天然	30	6	5	180	土层 150	有人类居住痕迹
	21	大坡洞	城关东北	天然	66.60	3	8	200	土房	
	22	虎头崖洞	城关北	天然	20	10	3	200	岩石	
	23	羊圈楞洞	城关东	天然	10	10	3	100	土层 17	
坪定	24	后补色洞	九原正南	天然	10	20	6.80	200	岩石	
	25	红沙湾洞	九原西	天然	13	20	16	260	岩石	
	26	牛儿地大坷	坪定正北	天然	10	20	50	200	岩石 500	
	27	朝阳洞	坪定东北	天然	22	10	10	220	岩石	洞口有古建筑遗迹
	28	四方洞	奂坪	天然	20	10	30	200	岩石	有人类居住痕迹
	29	白林洞	坪定东	天然	1100	1.80	1.80	180	岩石 5	有人类居住痕迹
插岗	30	四先洞	插岗南	天然	20	10	3	200	岩石 100	
	31	张扎洞	角儿里南	天然	3	41	4	123	岩石 3	
三角坪	32	下光家崖洞	三角坪西	天然	6.60	35	13	231	岩石 170	
曲瓦	33	赵家洞	曲瓦东	天然	50	3	3	150	岩石 20	
	34	赵家坎洞	赵家坎南	人工	16	10	2	160	土层 12	
	35	赵家坎洞	赵家坎村	天然	30	4	2	124	岩石	曾有人类居住过
南峪	36	神仙洞	神仙沟	天然	19	12	5	228	岩石 150	传有僧人修德

舟曲县30～100平方米洞穴概况

表三

单位:米、平方米

乡名	编号	洞穴名称	洞穴位置	成因	洞穴状况				覆盖岩性及厚度	备注
					长	宽	高	面积		
大年	37	庄房洞	木耳村北	天然	6	7	3.50	42	岩石 300	
拱坝	38	勿衣族洞	勿衣族北	人工	9	8	4	72	土层	防空洞
插岗	39	马圈沟洞	西当西	天然	6.60	10	4.60	66	岩石 3	
	40	大沟洞	古当东	天然	13	3	2.60	39	岩石 30	
	41	热扎十手洞	古当东南	天然	10	6.60	6.60	66	岩石 17	
	42	插岗洞	插岗北	天然	5	6.60	4	33	岩石 25	防空洞
南峪	43	安门洞	安门下	天然	20	2	2.20	40	岩石 7	
	44	洛地坪洞	洛地坪西	天然	20	2.20	1.50	40.40	农田	
	45	石穴	黑松坪	天然	6	11	3	66	土坡 10	
	46	大湾斗	磨儿坪	天然	10	3	2	30	岩石 17	
弓子石	47	红土坷	奂山村	天然	13	5	18	65	岩石 500	存在人类生活痕迹
	48	兹米坷	兹米山	天然	13	6	10	78	岩石 100	
	49	安家寺坷	安家寺	天然	8	6	10	48	岩石 200	存在人类生活痕迹
	50	底水坷	坪里东	天然	5	10	10	50	岩石 10	
	51	黑沟坷	坪里东北	天然	7	10	7	70	岩石 8	人类生活过。
	52	上干坷	坪里东北	天然	7	5	10	35	岩石 100	
中牌	53	大坡城门洞	中牌北	天然	6	5	8	30	岩石 7	
	54	大崖圈洞	中牌北	天然	5	7	8	35	岩石 100	
城关	55	房头子洞	城关东南	天然	7	5	5	35	岩石 30	
	56	背后坡洞	城关北	天然	15	5	4	75	土 50	
	57	深坷楞坷	城关南	天然	10	6.60	2	66	土 10	
	58	给能爱坷	城关	天然	9	6	3	54	岩石 20	
	59	土坡里	城关东南	人工	16	3	3	48	土 6	防空洞

五、川坝

地质第四纪时期，县内“一江两河”平稳弯流地段，泥沙大量淤积，日久遂形成今日沿岸20多处川坝。其次，也有洪沟冲积而成的扇形坝子。大的川坝有13处，面积居首者，峰迭乡瓜咱坝子约1 400亩。现在，大部川坝开垦为农田。

白龙江沿岸川坝

1、曲瓦乡至立节乡地带 有各皂坝、城马坝、上坝子、桃树坝、水地坝。其中曲瓦乡城马坝、巴藏乡上坝子、立节乡桃树坝面积较大，地势平坦，土质肥沃。在新石器时期,先民已在这里定居生活。

2、峰迭乡地带 有瓜咱坝、杜坝川。土地沃壤。

3、城关乡地带 有沙川坝、沿川坝。

4、大川地带 有大川坝、梁家坝。大川坝为洪沟冲积扇地。

拱坝河沿岸川坝

自西至东有武坪乡坝子、桥子，拱坝乡坎坎坝，大年乡力族坝（东、西）、骆驼坝、下大年坝。以上坝子均为河水冲积阶地，地势较平。其中，力族坝面积较大。

博峪河沿岸坝子

面积较大的有河坝、第二坎坝、古地坝等。

第四节 河 湖 瀑 泉

境内过境河流有白龙江及其支流拱坝河、博峪河以外，其他支流因受地形影响，流程短，湍急，共有40余条。

一、河水

(一) 白龙江及注入支流

史称桓水(“因桓而来”)、羌水（谓之“天池白水”)、白水。藏语为“龙水”。

白龙江

发源于甘南州碌曲县郎木寺乡郭莽梁的德合拉卜哉山北曲哈尔登木西南两公里处，流经四川省若尔盖县、甘南州迭部、舟曲县和陇南武都、文县，至四川省广元南注入嘉陵江。

白龙江自巴藏乡黑水沟口流入县境后，经巴藏、曲瓦。立节、憨班、峰迭、城关、江盘、南峪、大川乡境，至两河口出境，全长67.5公里。流经县内的白龙江比降大，两岸山体雄峻高大。由于河道切割深，河水多激流，奔腾咆哮。而在穿过窄狭险崖，转弯缓流地带，宽阔平稳，河滨形成一些冲积阶地，成为以后古人类赖以从事刀耕和锄耕农业，定居生活的台地。现在，这些遗留有古先民文化遗址的阶地上有现代村落和田地外，一般人们的住宅、田地，大部分布在半山或山顶上，人们上下山劳

作和下山进行商品交易，步行艰辛，俗有“上山碰鼻子，下山磨屁股”，“寨子比山高，山比云彩高”的民谣。

注入白龙江的支流大部发源于南山林地。

黑水沟河 位于县境西北，白龙江入境后的第一条注水河。源自葱地山，自北向南流，在各峪（磨上）注入白龙江。因沟内土层系灰黑色，不易粘结，遇水即溶，故水色为黑色，故名。

大沟河 又名曲瓦河，源于迭部、舟曲两县交接处，自南向北转东流；次源自南向北流，两源汇合曲瓦村东，出梨儿坝，自西注入白龙江。落差 1210 米。多年平均流量每秒 1.60 立方米。“曲”在藏语中为“水”、“河”之意，系拉萨方言：“瓦”和“哇”实际是“嘎”、“尕”的变音，是白色的意思。

大峪沟河 主源两支，出自羊布梁北麓，自南向北流，汇入溪流 10 条。沿沟多分布古城堡及梯田遗址，即三国时蜀将姜维屯田沓中要地。河水自溪岭村沟下转东北流，在立节村南注入白龙江，落差 860 米，流量每秒 1.63 米。

拉尕沟河 源于石家山南高山峻岭，自南向北流，在拉尕村下提引到山上，以大口径水泥管引灌白龙江南岸农田。余水于华年城古城遗址东注入白龙江。

黑峪沟河 县境西北。出自雷古山西山神爷梁东和黄家路山。两源于老沟西赛央盆地处汇合南流，在项哈村西自北注注入白龙江。

瓜咱沟河 峰迭乡境。源自大草坡北麓，与磨沟河、大峪河同出一山。汇合溪流 7 条，自西向东流，又转向东北流，在瓜咱城东自南注入白龙江，落差 985 米。

武都关沟河 源于雷古山，自柳坪村而下，经靖边，向南流于深峡之中，在武都关村西自北注入白龙江，落差 900 米，流量约每秒 0.60 立方米。

武都关沟河所经深峡幽谷，激泄奔流，古道路沿其水拾级而上，徒步上行，极其艰难。40 年代，未修公路时，是往来县城的唯一通道。

三眼峪沟河 源自雷古山东翠峰山内谷，流量每秒 0.75 立方米。

罗家峪河 源于大东山（本名五台山），经罗家峪，在县城驼岭东自北注入白龙江，水量约小于三眼峪河。

黑水沟河 位县城东南南峪乡境内。有两源，出自葱花坡东麓，于高峻崖顶跌宕而下，形成多层次瀑布，在南峪东自南注入白龙江。

石门沟河 两源。出自吊草坡北麓和葱花坡东麓，流经三角坪乡和池干乡。西源水经喇嘛庄和别列沟，过三角坪到石门沟；东源经前山梁下，至石门沟村东，与西源合，出天险石门，经石门坪自南入白龙江。其河干旱季节水量小，雨季，洪水出石门漫溢，泛滥成灾。

石门沟河落差 880 米。

金钱沟河 源于吊草坡东侧，经八楞，向东北流，在沙湾南自西南注入白龙江，落差 1 400 米。

(二)拱坝河及注入支流

拱坝河

位县境南。自西北向东流经武坪、插岗、拱坝、大年乡，在武都县槐树坝出境，流经黄鹿坝，自南注入白龙江，全长88公里余。源首支流大部出自南北山地，流经插岗后，注入支流多出自南山插岗梁。

拱坝河是白龙江的大支流，主源出自羊布梁、黄池梁和大草坡峰谷，落差1830米，注入支流主要有15条。

萨尹沟河 首源大草坡，自北向南流。

人命池沟河 发源青山梁北麓，自南向北流，再转东北流，于沙滩林场自南注入拱坝河。

人命池沟河源首在地质时期形成一方险池，故名。

大海沟河 两源，出自青山梁东麓，自南向北流，于大海沟村南2公里低沉地合，流经大海沟村，于沙滩村自南注入拱坝河，落差860米。

大海沟林木青郁苍翠，水多瀑，山峰突奇，为县内最大原始森林风景地。现属舟曲林业局插岗林场伐木计划区，该场已在景地开辟公路。

武坪沟河 又名哈河坝河，源自葱花坡和吊草坡，有4源，自北向南流，分别在武坪乡政府驻地和黄见合，于沟口自北注入拱坝河。以前武坪乡森林广布，水量较大。现大部林木砍尽，水量降低。

嘎儿里沟河 发源青山梁东和插岗梁西部山地，主河由东南转北流，在角儿桥自南注入拱坝河，落差1 240米，水域现为插岗林场育苗基地。

插岗沟河 源自插岗梁北，有两源，由南向北流。

卡子沟河 又名拱坝沟河，有3源，出自阿尔格梁，由南向北流，经卡子、麻一坪，在拱坝村合后，向西北流，于坎坎坝自南注入拱坝河，落差1 320米。

卡子沟源山脊古辟便道1条，为拱坝通博峪之捷径。

铁坝沟河 拱坝河最大支流，主源二，西源出自文县梁，与杰夏斯河在岔坪沟村合；东源出自白马池总梁，经尕地沟、天干、莫洛沟村，在铁坝村与西源合，流经喇嘛街、庄房村，在丁字河口由南注入拱坝河。落差1 100米。

瓜子沟河 源自文县梁，由南向东北流。流量每秒0.35立方米。

(三) 博峪河及注入支流

博峪河

发源插岗梁南麓和野猪岭东麓崇山峻岭中。主源出自青山梁东麓。流域林海莽莽，花香鸟语，气候宜人。南部林地生栖着金丝猴、熊猫等珍贵动物。

博峪河自西北经曲玛、草坡，到博峪村后向南流，在槐沟南出境后称中路河，在文县石鸡坝村西北注入白水江，再东南流经文县县城、玉垒至碧口水库入白龙江。其中博峪河长37.5公里，落差1 800米，大小支流40余条，内有较大支流7条。

偏沟河 4源，出自博峪乡西。

峰园子沟河 5源，自西向东流。

岔路沟河 5源，位博峪乡东南，自西向东流入博峪河。

开麻沟河 位博峪乡东部，自北向南流，在河坝村自北注入博峪河。

朱二日沟河 位博峪乡东。

(四)岷江

俗称宕昌河。亦称羌水。发源于宕昌、岷县交接处，有两源，自北向南流，经哈达铺、宕昌、邓邓桥、官亭、化马等乡镇，在两河口注入白龙江，全长约130公里，其中舟曲境内约17公里，中牌乡为县境唯一岷江流域乡。落差约1 000米。

二、湖泊

境内高山湖泊，主要是地质时期地壳内部区域性岩浆向外剧烈喷发所形成的一些火山口积水而成。

青山梁湖 分布有3处，湖呈圆形，大者约80平方米。湖周地势呈漏斗形和不规则形。

人命池 位大海沟高山周峰环拱之地，面积约3 200平方米。湖水呈蒸腾状，热气弥漫，深不可测。附近地势陡斜，略呈漏斗形。相传:人近池边览景、忌喧哗吵闹，否则，暴雨冰雹倾至，甚至险出人命，叹为观止。湖水位不升降，水从底部岩隙沿人命池沟一崖洞泄出。

大海沟湖 位大海沟村南两公里水源汇合处，古为地层断沉积水成湖，面积数百亩，即海子石峡门内为原来的湖。因水切穿石峡和湖底沉积泥沙湖水泄流，露底。今有人工湖，恢复原来风光。

锁儿头潭 原位城关乡锁儿头村东南，为地层大滑坡后形成，面积约6 000平方米，深1～2米，清澈透底。相传潭内古置金鸭子两只。又传：清末，来西固洋人盗去一只金鸭，自此，山体滑坡不止。解放后70年代，村民将湖填平，修建成屋宅。

三、瀑布

境内山岩断层处和悬崖峭壁处有许多高低大小不一的溪瀑。由于森林面积的减少和频繁的干旱，现大部溪瀑水量减少，甚至干涸，仅留迹象。

县城南山溪瀑 据说明清时期丰水，泻势磅礴，高约80米。现一处水量呈一细线；另一处无水可泻。

峡里溪瀑 位于县城西锁儿头村南山崖缝间，溪水从叠缸沟溢出，飞泻而下，高约200米，民有“峡里水，一条线”谣言。

磨儿坪西沟溪爆 位磨儿坪西南，距南峪13公里。多级散瀑，高约40米，景象引人。

南峪黑水沟溪瀑 位南峪东南黑水沟风景区，西南源有多层次（处）洗石红色瀑；坪西有通天瀑，高约150米；清水沟有13处五彩瀑。

武坪大海沟溪瀑 景地水量大，山峰石崖处有直瀑、滑石瀑、沟口有斜瀑。

掉大那溪瀑 位坪定北崖缝间，高约60米，现水量极小。

另在金钱沟，嘎儿里沟，铁坝尕地沟，南峪沟小根尕沟等地亦有多处溪瀑。

四、泉

境内林木覆盖的高山岩溶、半山基岩缝隙水和河谷砂砾孔隙水，汇集成丰富的地下水源，流经地表以下低地溢出，形成诸多旺泉。舟曲县城古有“泉城”之称。

三眼泉 县城北崖底洞中涌出。相传舟曲古有九十九眼泉，泉水汹涌，城池、民居、农田时有毁损。后外来有胆识之人用铁棒固塞一眼最旺泉，使其顺地势出东山。自此，水势锐减，保住城池良田。现泉渐涸。凡逢干旱，三眼泉皆无水可涌。

史载：三眼泉，“冲激浩瀚，穿城而过，入白龙江，近城田地，赖此灌溉”。(表)

舟曲县城主要泉水情况

序号	泉 名	地 点	流量 立方米／秒	类 型	水质
1	西关泉	西关南	0.4	自流泉	优
2	南门西泉	食品加工厂	0.3	自流泉	
3	东街下泉	大寺门南、南水门内(农行家属院下)	0.5	自流泉	
4	南门泉	大众旅社院内	0.6	自流泉	
5	南门东泉	服务公司门口	0.3	上层滞水泉	
6	东街上泉	东街桥下	0.5	自流泉	
7	薛家泉	南关薛家院内	0.5	自流泉	
8	水家泉	月 园	0.8	自流泉	
9	瓦厂泉	瓦 厂	0.1	自流泉	
10	南桥泉	南桥北桥头(现舟曲林业局汲水塔)	0.5	自流泉	
11	龙庙泉	地震台	0.4	自流泉	
12	河南新村泉	河南新村东	0.3	自流泉	

间歇泉 又名飞泉。位巴藏乡后北山村北石崖处。泉口碗口大，高70余米，雨季水压极大，喷出10米之外，飞洒而下。旱季，水压降底，或水涌出，或无水。每年端午节雨水丰盈，周围藏族群众来此宽衣沐浴，规模盛大。据传：是日，自然界的雨露泉药性浓烈，饮用和盥洗，有特殊治病功效。群众在此沐浴娱乐后，用水壶装满泉水而归。

第二章 气 候

舟曲地处祖国大陆中部，属暖温带湿润区，具有明显的季风气候。其特点：寒暑交替明显，四季分明，冬无严寒，夏无酷暑。降水少而不均匀。受地形影响，高山与河谷气候垂直变化明显。

历史气候演变资料短缺。

1959年12月1日建立县气候观测站后，观测项目有气压、温度、湿度、云、能见度、风、降水、天气现象、日照、蒸发、冻土。1962年7月撤销观测站，1972年1月改建舟曲县气象站。1979年12月归属甘南藏族自治州气象局管理。观测项目有地温、土壤湿度、积雪、农作物发育期、能见度、天气现象。定期发布短期、中期、长期天气预报。1984年12月始装用ZSQ——IB型气象传真收片机，定时接收兰州中心气象台发布的天气预报图，500np高空图，地面分析图和北京发布的涡度、垂直速度、水汽通量、厚度等物理量图。1986年引进PC——1 500计算机微电脑及软件新技术。现有专业技术人员7名，其中大专1名，中专5名。

第一节 四季气候

春 季

春季温暖，气温回升，降水偏少，日照时数渐多，常有春旱发生。由于冷空气侵入，引起降温，"形成倒春寒"，高山阴湿地区的冬小麦等农作物易受冻害。

夏 季

夏季温热无酷暑。降水逐渐增加，日照适中。伏旱、冰雹、暴洪等灾害性天气频繁发生，危害严重，给农业生产易带来极大损失。

秋 季

秋季温凉多阴雨，10月上旬有持续降温过程，易出现低温连阴雨天气。由于日照逐渐减少，气温偏低，热量光照条件不足，严重影响秋粮的成熟程度。

冬 季

冬季干温无严寒，降雪少，易成冬干。形成翌年严重春旱。

舟曲县四季划分表

（按气温划分）

四 季	春	夏	秋	冬
起止日期	3月26～6月25	6月26～8月20	8月21～11月10	11月11～3月25
天 数	92	56	82	135

第二节 温度 风 云 雾 天气现象

一、温度

温度的年变化及历史演变 舟曲年平均气温12.9℃。最热月7月平均气温23.0℃，最冷月1月平均气温1.7℃，年较差21.3℃。历史上有观测资料以来，年均气温最高的是1972年、1973年、1978年，平均气温为13.3℃。气温最低的1976年是12.1℃。年均气温，70～80年代高于60年代。

极端高温与极端低温 根据观测资料表明：历年极端最高气温35.2℃，出现在1974年7月23日。极端低温为−10.2℃，出现在1975年12月14日。年平均最高气温为18.2℃，最低为8.9℃。最高的7、8两月，为28.2℃，最低的1月，为6.4℃。

气温的旬变化 本县全年旬平均气温均在1.0℃以上。中旬年平均气温最高为8月上旬23.9℃，最低1月上旬和12月下旬为1.5℃。2月中旬～11月下旬，旬平均气温均在5.0℃以上。3月下旬～11月上旬，旬平均气温在10.0℃以上。4月下旬～10月上旬，旬平均气温在15.0℃以上。6月中旬～8月下旬，旬平均气温在20.0℃以上。年内2月上旬气温始持续回升。9月上旬开始下降，11月上旬气温持续下降。

舟曲县月平均气温和极端气温状况

单位：℃

项目＼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均
平均		1.7	4.3	8.9	14.1	17.8	20.8	23.0	22.5	17.9	13.5	8.0	2.7	12.9
最高		6.4	9.1	14.0	20.2	23.9	26.1	28.2	28.2	22.8	18.3	12.9	7.7	18.2
最低		−20	0.4	4.9	9.3	13.0	16.3	18.7	18.3	14.4	10.1	4.4	−1.1	8.9
极端气温	最高	15.1	23.5	26.4	31.3	34.7	34.1	35.2	34.9	31.8	28.2	23.8	18.8	35.2
	最低	−8.9	−8.1	−4.6	−0.4	4.4	9.3	13.5	12.2	7.3	0.0	−5.7	−10.2	−10.2

地表温度 年平均地表温度14.8℃，最高月份7月，历年平均26.4℃，最低1月，历年平均1.8℃。地表极端最高温度68.5℃，出现于1974年7月18日。地表极

端最低温-14.6℃。出现于1975年12月14日。

冻土层深度 县城在24厘米以下。极冻的一次深达24厘米，1975年12月16日和17日出现。沙滩气象观测点曾于1980年观测到深度为60厘米的冻土，持续10天之久。

无霜期 河川地区平均无霜期240天。最长的1979年271天，最短的1972年193天。最早的初日2月15日，最迟的初日4月11日。最早的终日10月20日，最晚的终日11月19日。铁坝、八楞、大川、南峪等地无霜期最长，九原、石家山、沙滩等村无霜期最短。

风

风向 风速 盛行东南风。年测最多风向频率是静风和东南风。静风频率为39%，东南风频率为37%。风速年平均2.2米/秒。3、4月平均风速最大2.7米/秒。12月最小1.7米/秒。1987年7月24日，出现过一次17米/秒的最大风速。

瞬间风速大于或等于8级的日数年平均仅有2次。最多的1987年出现5次。1972年、1977年、1979年没有出现8级以上大风。1987年7月24日观测到一次26米/秒的10级大风。

云

云量 本县日平均总云量大于8成的日数176天，占全年总云量的48.0%。低云量大于8成的日数25天，占全年的6.8%。总云量小于2成的日数50天，占全年的13.7%。低云量小于2成的日数160天，占全年的44%。

云高 境空卷云最高，海拔6900米。最低碎层云，海拔1800米。

云状 1972～1990年，记录云状有毛卷云、密卷云、伪卷云、钩卷云、雨层云、碎雨云、透光高层云、蔽光高层云、透光高积云、蔽光高积云、荚状高积云、积云性高积云、堡状高积云、淡积云、碎积云、浓积云、秃积雨云、鬃积雨云、透光层积云、蔽光层积云、积云性层积云、碎层云。

雾

低谷雾 低谷雾日很少，海拔2000米以上的武坪、坪定、弓子石、大峪、曲瓦、三角坪、池干、八楞等乡地雾较多，大多是辐射雾。

天气现象 夏秋多于冬春。其中降水现象8种：雨、阵雨、毛毛雨、雪、阵雪、雨夹雪、阵性雨夹雪、冰雹。其他现象11种：轻雾、露、霜、积雪、结冰、扬沙、浮尘、雷暴、闪电、大风、飙。另有不予记载的日（月）晕、日（月）华、彩虹。

第三节 降水 日照

一、降水

县境降水分布差异很大，西南多于东北，山区多于河谷。海拔升高降水量亦增大。拱坝河流域降水量大于白龙江流域，两地1 500米以上同高度降水量差异越高越大。西南部年均降水量900毫米以上。西北、高山地区年降水量在800毫米左右，中部海拔高程1 500～1 800米地区，年降水量540～640毫米。东南部1 100～1 400米同高度降水量的差异又显著增大。铁坝海拔高程1 300米，年降水量526.9毫米。舟曲县城高度1 400米，年降水量447毫米。1 500米以下地区降水量在400～600毫米之间。

二、降水季节分布

春季平均降水量112毫米，占年降水量的25.1%。夏季219.8毫米，占年降水量的49.2%。秋季110.4毫米，占年降水量的24.7%。冬季4.9毫米，占年降水量的1.1%。

三、降水变革

月降水变革最大的12月份100%，1月、2月分别是93%、86%，冬季大于其他各季，最小5月份23%，年降水率只有11%。

第一场透雨平均日期为5月2日，最早出现于3月31日，最晚6月20日。过程最大降水量32.7毫米，出现于1981年5月9日。

四、降水日数

舟曲大于0.1毫米的年降水平均数120天，其中达到小雨0.10～9.90毫米的降水日数91天。中雨10～24.9毫米的降水日数11天。大雨25～49.9毫米的降水日数仅有1天，大都集中在7、8两个月。暴雨大于或等于50毫米的降水日数19年中出现过1次。降水日数最多的是5、6、7月。连续降水日数为14天，出现于1990年6月20日～7月3日，过程降水量38.1毫米。最长连续降水日数1973年10月23日～1974年1月15日共85天。

五、降水强度

北部地区及迎风坡降水强度大于南面。19年间一日最大降水量极值57.2毫米，出现于1973年7月12日。25毫米以上的大雨日数年平均只有一次，最多的3次。1974、1977、1980年3年未出现25毫米以上降水日数。

六、降雪、积雪

舟曲降雪最早始于10月21日，最迟1月8日。最早结束于2月17日，最迟结束于4月16日。降雪期最长178天，最短72天。降雪期平均初日为11月29日，终日为3月22日，平均降雪期114天。年降雪日数最多为14天，最少1天，平均降雪日数7天。

积雪期最长50天，最短1天。最早初日11月16日，最迟4月1日。终日最早12月8日，最迟4月1日。平均初日1月7日，终日2月13日。平均积雪期28天，积雪日数最多为9天，少则1天，平均积雪日数4天最深积雪5厘米，出现于1985年1月4日。

舟曲县月平均降水及极端降水量

单位：毫米

降水量 \ 月份 /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
月平均	1.4	2.6	14.2	38.1	59.7	64.4	80.8	74.6	65.2	38.9	6.3	0.9	447
极值	6.4	3.6	10.9	47.5	32.7	31.2	57.2	47	29.3	19.6	12.7	1.8	57.2
日期	4	25	31	29	9	26	12	9	8	10	1	6、7	12/7
年份	1985	1988	1978	1973	1982	1987	1973	1988	1986	1976	1987	1975	1973

七、日照

全年时数1 728.6小时，年日照率39%。随海拔高度增加，日照时数增加。冬季云量少，日照率44%以上，为全年日照最多的季节。12月份总日照时数达到146.8小时，日照率48%，每日平均4.7小时，秋季阴天多，日照时数相应减少，9月份总日照时数114.3小时，日照率只有31%，为全年最少月，每天仅有3.7小时。

舟曲县月、季、年日照时数

单位：小时

数目 \ 季度 / 月份 / 项目	春			夏			秋			冬			年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日照时数	132.6	165.8	167.5	153.7	169.7	172.4	114.3	115.7	125	146.8	139.9	125	1728.6
日照率%	36	42	39	36	39	42	31	33	40	48	45	41	39
四季分配	465.9			495.8			355			411.7			1728.6
占年总数%	27			29			21			24			100

第三章 水 文

第一节 地表水

境内白龙江、拱坝河、博峪河过境流程总长193.5公里，支流40余条注入，集水面积2983.7平方公里，多年平均出境径流量36.96亿立方米。其中，自产水（天然降水）多年11.84亿立方米，占32%；白龙江入境水25.04亿立方米，占68%。

一、白龙江

有大小22条支流注入，总集水面积1330.20平方公里，年径流量3.68亿立方米。据立节水文站观测记载：白龙江径流系数0.499。年均流量81.90立米／秒，最大洪水流量189立米／秒，最小枯水流量9.26立方米／秒。白龙江落差420米。年总径流量28.72亿立方米，发展水电前景开阔。其水质酸碱度在7.2～8.0之间，矿化度为95.3～104.4毫米／升，符合人畜饮用。

二、拱坝河

总集水面积1164.1平方公里，落差1800米。综合经流系数0.554。年均流量17.44立方米／秒（最大29.2立方米／秒，最小2.45立方米／秒）。年产径流量5.50亿立方米。沿岸植被覆盖条件良好，泥沙含量轻微，流量较稳定，有利于发展小水电。水质良好，无污染。可供人畜饮用和发展渔业。

三、博峪河

发源于县境南部青山梁东侧，全长37.5公里，落差1880米，集水面积458.90平方公里，年均流量8.45立米／秒，年产径流量2.66亿立方米。流量稳定，泥沙含量少，有利于发展小水电。水质符合人畜饮用。

四、岷江

积水面积30.53平方公里（仅中牌乡）。流量0.27立方米／秒，年产径流量0.085亿立方米。所承雨水多以漫流形式注入岷江，没有支流。

第二节 地下水

本县地处构造带边缘，地质断层，裂隙多，河床下切深，地下水主以裂隙水，承压水、泉水等形式存在。

舟曲县四大流域地下水特征值

数目名称 / 项目	白龙江	拱坝河	博峪河	岷江	合 计
经流模数	3.124	3.631	6.286	2.646	
流量:立方米/秒	4.144	4.144	2.866	0.076	11.23
径流量:亿立方米	1.307	1.307	0.904	0.024	3.542

全县地下水动储量 3.542 亿立方米，占地表水径流量的 9.58%，径流模数 3.76 公升/秒/平方公里，人均年占有地下水 3 008.64 立方米。现有饮水泉约 210 眼，仅供一部分村庄的生活用水。

据 1981 年对地下水抽样分析结果:白龙江流域舟曲县城以上水质 PH 值在 8.2—7.4 之间，总硬度在 80.1—2.7 毫克/升之间。拱坝河流域 PH 值在 8.2—7.4 之间，总硬度 151.4—78.5 毫克/升之间。博峪河流域 PH 值 8.2—7.1 之间，总硬度在 151—78 毫克/升之间。以上各流域水质 PH 值和总硬度均符合水电部生活用水 PH 值是 6.5—8.5 的规定。灌溉用水 PH 值是 5.6—8.5，总硬度小于 250 毫克/升的标准要求。

第三节 水 能

全县三条干流和 40 余条主要支流及岷江水能总蕴藏量 77.8 万千瓦，其中白龙江干流 42 万千瓦，占 53.98%；拱坝河流域 25 万千瓦，占 32.13%；博峪河流域 9 万千瓦，占 11.56%；岷江流域 1.8 万千瓦，占 3.31%。全县水能可开发量 7.8 万千瓦，其中白龙江流域 5.39 万千瓦，拱坝河流域为 1.75 万千瓦，博峪河流域为 0.58 万千瓦。目前全县水能可开发率为 0.265%，其中白龙江流域 0.127%，拱坝河流域 0.074%，博峪河流域为 0.064%。(表一、二、三)

舟曲县白龙江主要支流水力值

表一

支流名称	集水面积(平方公里)	长度(公里)	多年平均流量(立方米/秒)	水 能(千瓦)	水能可开发量(千瓦)	已开发量(千瓦)
曲瓦沟河	119	21.96	1.22	957.4	1 216	312.5
黑水沟河	58	12.1	0.57	2 237	284	75
大峪沟河	148	28.98	1.44	8 476	1 074	700
宁宁沟河	21	9.35	0.2	1 275	162	200
羊里巴沟河	15	8	0.15	1 177	150	
拉尕沟河	23	10.62	0.22	1 187	151	50
黑峪沟河	77	12.5	0.76	7 546	947	
九原沟河	26	9.6	0.24	1 350	194	20
阳山沟河	11	8.84	0.1	613	78	
武都关沟河	43	10.2	0.41	1 810	230	
磨沟河	44	18.5	0.41	2 980	378	50
瓜咱沟河	42	22.5	0.39	2 104	267	150
罗家、三眼沟河	35	10.3	0.33	2 668	339	
庙儿沟河	32	12.41	0.29	1 707	217	
南峪沟河	42	12.39	0.38	2 050	260	18
石门沟河	74	15	0.64	4 930	626	
金钱沟河	47	15.2	0.41	3 017	383	
花园沟河	23	7.25	0.2	394	50	50
合 计	880			46 478.40	7 006	1 625.50
白龙江干流	450	67.5	81.90	369 225	46 892	3 544
白龙江流域	1 330.20			415 703.40	53 898	5 179.50 (出境)

舟曲县拱坝河及其支流水力值

表二

支流名称	集水面积（平方公里）	长 度（公里）	多年平均流量（立方米／秒）	水 能（千瓦）	水能可开发量（千瓦）	已开发量（千瓦）
萨伊沟河	60	15	1.11	4 356	322	
烧哈沟河	12	7	0.2	294	22	
人命池沟河	45	12.33	0.84	4 532	335	
苜蓿滩沟河	18	6.2	0.31	912	67	
大海沟河	51	8.7	0.89	6 985	690	
江边沟河	28	8.38	0.43	1 687	125	
哈河坝沟河	74	13	1.14	5 032	372	
嘎尔沟河	66	14.43	1.09	8 554	633	
插岗沟河	50	17.34	0.76	5 592	414	
片片沟河	31	9.82	0.46	3 610	267	18
张麻子沟河	26	8.67	0.37	2 359	174	
卡子沟河	64	14.32	0.88	6 906	511	
力族坝沟河	34	7.08	0.4	2 747	203	
勿一族河坝	33	5	0.41	2 011	149	
铁坝沟河	258	28.62	3.67	30 602	151	150
下堠子沟河	28	7	0.32	2 040	264	150
瓜子沟河	72	8	0.93	1 285	135	18
合 计	950		14.07	90 789	4 834	186
拱坝河干流		78.5	17.44	153 978	11 394	842.5 出境
拱坝河流域	1 164.1			244 767	16 228	1 028.5

舟曲县博峪河及其支流水力值

表三

支流名称	集水面积（平方公里）	长 度（公里）	多年平均流量（立方米／秒）	水 能（千瓦）	水能可开发量（千瓦）	已开发量（千瓦）
偏沟河	39.6	12	0.84	4 532	290	
峰园子沟河	47.5	18	0.95	6 058	388	

续表

支流名称	集水面积（平方公里）	长　度（公里）	多年平均流量（立方米／秒）	水　能（千瓦）	水能可开发量（千瓦）	已开发量（千瓦）
岔路沟河	72.2	25	1.21	8 300	532	12
朱二日沟河	31.7	12	0.56	4 120	264	
阿路沟河	27.9	13	0.49	1682	108	
开麻沟河	23.6	12	0.43	1 687	108	
麻沟河	16	7.5	0.31	1 520	97	
合　计	258.5		4.79	27 899	1 787	
博峪河干流		37.5	8.45	63 122	4 040	137
博峪河流域	458.90			91 021	5 827	149（出境）

本县水能资源的利用转化电能，14 条较大的支流和 3 条主流建电站共 47 座，装机容量 7 247.7 千瓦，其中白龙江流域（干流）的水能已开发量 0.67 万千瓦，拱坝河流域的水能已开发量 0.10 万千瓦，博峪河流域的水能已开发量是 0.01 万千瓦。全县水能已开发量占总蕴藏能量 0.81%，占可开发量的 8.07%，其中，白龙江流域上游的曲瓦沟、大峪沟电站密集，水能开发充分，利用率分别高达 55.66%和 66.39%，八楞乡花园沟，利用率达 100%，其他地区开发程度偏低，一般在 10%。

水磨是一种古老的水力机械，它可以使水能转化成机械能，目前在很多地方还存在。据查，全县约有水磨 330 座。若按每座一年运行 8 个月，磨面量 100 公斤／天计算，则年加工面粉量可达 8 000 吨，可供 4.2 万人的年食用量。

第四章　土壤　植被

第一节　土壤性质

舟曲县土壤分 5 个土类，8 个亚类，27 个土属。

一、亚高山草甸土土类

面积 267.09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8.95%。以碳酸盐岩类，泥质岩类风化残积坡积物与黄土状物质为母质，呈带状分布于气候冷湿的马鬃岗梁等海拔 3 300～

4 000 米山地间。由于地气阴凉，土体潮湿，机质分解缓慢，积累较快，促成该土类的成土过程。其表层黑色草毡，呈半腐解状态，根系盘结明显，土体松软富弹性，质地轻壤或重壤，结构呈团粒或团块状，有机质含量高达 10—20%，全氮 0.5—0.9%。碳氮化 12—14：1，厚度 5—8 厘米，其下腐植质层有机质含量 8—20%，全氮 0.1—0.8%。以下各层次中有机质和全氮含量明显下降，土色明显变浅。腐植层下向母质过度处多出现少量黄色锈斑。土体中碳酸钙淋失强烈，呈弱酸性至中性，酸碱度为 6—7。此类土壤中除生长一些灌丛和细叶苔草、蒿草等草本植物外，无耕作条件，土壤人为影响小，土体完整。

二、暗棕壤土土类

一般分布在海拔 2 600—3 500 米的高山阴坡和海拔 3 100—3 300 米的高山阳坡地带。面积 711.36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23.84%。成土母质多为碳酸盐岩、泥质岩、红砂砾岩风化坡积物与黄土。由于降水量多，生成温度低，腐植化作用强烈。腐植质层有机质含量 10—45%，全氮含量 0.5—1.6%，碳氮比为 13—18：1。碳酸钙淋洗强烈，但因凋落物富含钙镁，土壤溶液中也有一定的钙镁。酸碱度为 6—7.5，有机质蓄水多，土体过湿。处于嫌气条件下，土壤表层分布有红棕色薄膜。土体有轻度的沉积粘化现象，人为活动影响轻微。

三、山地棕壤土土类

分布在海拔 2 300—2 600 米的半山地区，呈带状，面积 817.02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27.4%。成土母质以页岩、千枚岩等泥质岩类风残积坡积物和黄土为主。碳酸盐岩类与酸性岩类风化的残积坡积物次之。生成于暗棕壤以下湿润的山地森林地带和林间草地。土壤的淋溶、粘化和有机质积累的腐化过程明显，易溶盐和碳酸钙被淋洗，酸碱度 6—7.0。但是，发育在黄土和碳酸盐岩类风化物上的酸碱度略高。此土类表层一般有 0—7 厘米厚的枯枝落叶层，其下有厚约 20—30 厘米的腐植质层，内有机质含量为 2—23%，全氮 0.2—1.2%。腐植层下多有向粘化层过度的层次，一般厚度 20—60 厘米左右，呈块状或棱块状结构，表面有棕红色或暗褐色铁胶膜。

四、褐土土类

分布在山地棕壤土下部，湿潮土之上。即海拔 1 200—2 300 米的阴山山坡和海拔 1 200—2 700 米的阳山山坡一带，面积 1 136.25 平方公里，占全县农用地的 92%。该土类以沉积粘化为主，粘化层明显，土体呈棕褐色，碳酸钙在土体中淋溶沉积活跃，形成假菌系状、根管状、斑块状沉积，因长期耕种，耕作层土壤有复盐现象，碳酸钙含量高，土壤中性偏碱，酸碱度为 6.5—8.5，有机质积累弱于暗棕壤和山地棕壤，表层有机质含量 1—11%，全氮 0.05—0.5%，全磷 0.017—0.128%，全钾 1.45—2.95%。速效磷为 2—25ppm，速效钾 105—1 058ppm。林地腐植质积累多，有机质的含量比农地高。

五、潮土土类

分布在白龙江、拱坝河两岸低洼的冲积阶地上，大部为20世纪60～70年代打坝淤地所形成，面积3.48平方公里。地下水位较高，土壤经常受地下水的浸润，发生干湿交替的变化。土壤中有还原淋溶和氧化沉积所形成的锈纹斑和铁锰结构。土体构成主要为上粘上下砂的漏砂田，俗称棉麻砂土。上部有20—30厘米的人工垫土层，其下为河水淤积的细砂或卵石层，亦有原有的细土层或垫土层的土体。该土通体石灰反映强烈，无明显的钙积层。土壤酸碱度为8.2—8.6，有机质含量1—3%，全氮0.07—0.2%，全磷0.07—0.08%，全钾2.0—2.5%。速效磷4—35ppm，速效钾42—600ppm。

第二节　植被分布

本县复杂多变的山地气候和一定的雨量构成植物多区域、多层次、多种类生长的主要因素。全县植被状况区域差异性大，白龙江谷地植被覆盖差，形成泥石流多发区。南部拱坝河博峪河流域和西部深山峡谷多林木覆盖，植被条件较好。草场植被多分布在阳坡及一江两河沿岸较平缓的地方。全县森林覆盖率为44.7%。木本植物有42科、61属、170余种。优势树种有云杉、冷杉、落叶松、油松、华山松、桦树等。草场植被有12科40余种，主要有苜蓿、早熟禾、鹅冠草、野豌豆、莎草等牧草。另有野生药材600余种，经济树20余种，其他野生植物500余种。

一、针叶林带

高山杜鹃冷杉组　多分布在海拔3 200—3 500米之间的中高山地区，有林地的上线。立木组成以冷杉为主，以下有金背杜鹃等。草被层因受条件限制盖度不到10%。苔藓层发达，盖度在60—100%之间，厚度约20—30厘米。

苔藓箭竹针叶林组　全县分布最广，多分布在海拔2 600—3 200米的中高山一带，此下深沟阴坡亦有分布。立木组以云杉、冷杉为主。云杉中又以细叶云杉为主。亚乔木以箭竹、桦等为主，覆盖度80%以上。草被层以石芥菜、苔藓、七筋菇、蕨盖蕨、珠芽蓼等为主。

油松林组　多分布在海拔2 200—2 800米的宽谷阳坡和半阳坡地带，单层纯林分布，林分密度适中，生长良好。其下木及草层不发达。苔藓稀少。下木中以喜光的虎榛子、胡枝子等灌木为主。草被层以小叶樟、香青、蒿等为主。

二、针、阔叶混交林带

分布中山下部阳坡一带（白龙江谷地2 600米以下，拱坝河谷地2 400米以下）。立木组林分多呈第二、三层的复层林。针叶树种以细叶云杉、岷江冷杉、铁杉等为

主，有华山松、油松等组成的一层林冠。阔叶树种有辽东栎、椴树、槭树、白杨、桦、高山栎等。下木层（多阴坡地），覆盖度60%左右，以扁核桃、青叶、卫矛等为主，其中阳坡的覆盖度在50%以下，以南犁、悬钩子、柳树、蔍等为主，草被层不发达。阴坡苔藓层较发达，覆盖度60—80%。

三、栽培

固有的天然植被被砍伐后，地表植被皆以人工种植的经济林和农作物所替代，分布在半高山地区。

四、草场

草甸、灌丛和林缘草场总面积121.94万亩，其中可利用面积82.61万多亩。牧草以禾本科和豆科为主。

草甸草场 一般分布在海拔2 000—3 800米的地区，总面积38.91万亩，占草场植被面积的41.76%。随着坡向的变化，常与森林灌丛混布，草场牧草约有20种左右，生长良好，中生牧草占优势；同时也有少量地湿中生和旱中生植物混生。牧草主要有禾莎草、短柄草、密生苔草、羊茅、野生茅、鹅冠草等。其中禾莎草占26.4%，豆科草类占7.6%，杂草类占54.2%，灌丛占12.6%。草场植被率为75—90%。

灌丛草场 多分布在海拔2 500—3 800米半阴坡和半阳坡的平缓梁峁地带，总面积为25.06万亩，占30.4%。牧草组成30种左右，其中以中生和湿中生禾莎、杂草及中生灌木为主。禾草有根茎禾草、短柄草、早熟禾、鹅冠草、落草、密生莎草、蕨草等。杂草类主要有珠茅、败浆草、球花蓼、香青、蒲公英等。中生灌木有金露梅、绣线菊、沙棘、锦鸡儿等。覆盖度75—90%。此类草场草质虽好，但牲畜采食不便。

林缘草场 一般分布在海拔1 200—2 000米的“一江两河”沿岸、浅山区和中部旱作农业区，总面积为18.64万亩，占22.4%。牧草组成15种左右，此类草场以旱生、旱中生禾草和小灌木为主，植被率40%；同时有中生和砾石生植物混生。主要牧草有本氏针茅、隐之草、画眉草、油芒、狗牙根。灌木根深，萌生力强，常与其他草本植物混生。

由于草山干旱和长期过牧，退化现象十分突出，已超载10多万个羊单位。

五、药用植物

600余种，其中已开发利用的200余种。主要有党参、红芪、黄芪、贝母、丹参、黄芩、羌活、蓁艽、半夏、防风、赤芍、细辛、柴胡、猪苓、菖蒲、板兰根、南星、冬花、升麻、大黄、三七、黄连、枸杞、狼毒、乌药、五加皮、益母草、虫草、五味子、天麻、铁棒槌、黑木耳、茯苓、菌灵芝、贯仲、山茱萸、骨碎补、松香、粗榧子、麻黄、丹皮、桃儿七、猫儿屎、鱼腥草、元胡、远志、祖师麻、仙鹤草、郁李

仁、沙苑子、甘草、啤酒花、桑寄生、酸枣、沙棘、五倍子、九眼独活、参叶、川芎、前胡、鹿蹄草、密蒙花、女贞子、刺五加、金银花、菌陈蒿、艾蒿、紫菀、蒲公英、金钱草、南沙参、马鞭草、益草、黄精、天南星、穿地龙、手掌参、车前子等。

第五章 物 产

第一节 动 物

根据省野生珍贵动物调查队调查结果，全县兽、禽类动物分别有30和60余种，其中一部分被列为国家一、二、三类珍贵动物。随着森林面积减少和人类猎杀等原因，有的已绝迹。

一、兽类

一类珍贵动物 大熊猫、金丝猴、羚羊。

三类珍贵动物 麝、苏门羚、青羊、毛冠鹿、水獭、金猫。

其他动物 有熊、豹、狼、野猪、野牛、豺、野狐、黄鼠狼（黄鼬）、蝙蝠、青鹿、松鼠、老鼠、崖羊、刺猬、猬子、催生、獾、野兔、野猫等。

二、禽类

二类珍贵动物 雪鸡、绿尾虹雉、红腹角雉、兰马鸡等。

其他 石鸡、大杜鹃、四声杜鹃、班啄木鸟、保啄木鸟、家燕、灰沙燕、红嘴兰鹊、喜鹊、寒鹊、赤劲鸹、虎班山鸹、灰头鸹、兰矾鸹、紫啸鸹、高山雀鸹、大山雀、保背山雀、黑冠山雀、酒红赤雀、红、白眉朱雀、赤胸灰雀、普通沙秋鸭。金翅雀、棕头鸥、旋木雀、寒鸭、猫头鹰、雕、鹭鸶等。

三、鱼类

主要有中华裂腹鱼、裸裂鲟鱼、青鱼、草鱼、鲤鱼、条鳅鱼等，其他鱼类尚缺资料。

四、两栖、爬行、软体类

两栖动物主要有青蛙、蟾蜍、杜蛙、小鲵等。

爬行动物主要有蛇、蜥蜴、石龙子等。软体动物主要有蜗牛、蚯蚓、蚂蟥等。

五、昆虫类

主要有蚕（家养，也有野蚕）、蚯蜂（多为家养）、蝉、蟋蟀、斑蝥、牛虻、蚱蜢、萤火虫、蝴蝶、蜻蜓、金龟子、天牛、壁虎、二十八星瓢虫、玉米蚜、虻蜂、灰夜蛾、谷叶甲、飞虱、介壳虫、叶蝉、蝗虫、黄地老虎、蛞蝓、金针虫、金龟甲、粘虫、麦蚜、梨星毛虫、苹果卷叶蛾、苹果小食心虫、桃小食心虫、梨蝽象、梨茎蜂、梨二叉蚜、桃蚜、吉丁虫、条甲、菜粉蝶、小菜蛾、菜蓝跳甲、狐叶虫、菜粮蝇、花菜蝽、拟地甲、菜益管蚜、谷象、玉米象、麦蛾、瓢虫、食蚜虫、草蛉、步行甲、螳螂等60余种。

第二节 矿 产

50～60年代，地质部门初步查明本县有燃料、有色金属和非金属三大类10余种矿产资源。

一、燃料

煤炭 分布在武坪乡武坪村、八楞乡金钱沟一带。武坪煤矿所产煤可炼焦炭。金钱沟煤矿所产民用煤。总藏量约200余万吨，年采掘量8 000吨。

石炭 分布在三角坪乡与南峪乡接壤的灶爷崖一带。80年代初曾由乡镇企业组织开采，后停产。主要用于烧制砖瓦和石灰。

二、黑色金属

赤铁矿 主要分布在憨班乡老红山、铁坝乡燕麦村、尕地沟一带。老红山铁矿全铁含量35%，矿带长230米，宽7米左右，共12个矿系，其中6个长20—40米，宽1.5—2米，厚5—6米，储藏量18万吨。燕麦村、尕地沟铁矿矿带长100米，宽1.4—3米，全铁含量为32—35%，储藏量70万吨。以上除老红山铁矿开采冶炼过外，其余均未开采。

褐铁矿 主要分布在巴藏乡后北山的柴马山，峰迭乡的磨沟、瓜咱沟和光子梁一带，全铁含量40%，储量约86万吨，其中磨沟和光子梁一带矿床长43米，宽25米。全铁含量为42%，储量30余万吨。柴马山有8个矿系，长184—299米，宽5—20米，品位良好，但储量不清。

磷铁矿 城关乡的羌沟等地均有分布。矿带长70米，宽1—5米，全铁含量50%左右，储量不清。

三、有色金属

卡淋型金矿 分布坪定乡。随金伴生的还有银、铜、锰、汞、锌等有色金属。初

步勘探，蕴藏量1.2吨左右，品位10克／吨。

砂金矿 广布白龙江沿岸及浅山地区。据初步试测，品位一般在0.2—2克／吨左右。

锑、锰、铜、汞 分布憨班乡拉尕沟的锰矿，瓜咱沟各苓磨的铜矿，三角坪乡真庄村的钒矿，藏量、品位不清。

四、非金属矿

硅、砷、石膏 硅主要分布在巴藏乡的芦巴沟，立节乡的桃树坝等地。砷分布在铁坝乡尕地沟、天干村附近。石膏分布在大川乡石门沟附近。以上藏量不详。

大理石 分布在坪定乡九原村，藏量不详。

花岗岩 分布在憨班乡和峰迭乡境的白龙江两岸一带，品质良好。加工后是建筑工程上所用的高级装饰材料，藏量不详。

石灰岩 分布广泛，公路沿线少量开采利用。

陶土 憨班、池干等乡零星分布。

第六章 灾 害

由于舟曲自然条件的复杂变化和人类在长期生产活动中不停地毁林垦荒等原因，旱、涝、雹、洪、霜、地震、滑坡等自然灾害频繁发生。

第一节 气象灾害

一、旱灾

宋神宗元丰四年（1081）至元至治二年（1322）阶州、西固曾遭10次旱灾。民饥流食。

南宋高宗绍兴六年（1136），因旱成灾，民大饥，米斗四千，道殣枕藉。

明崇祯十三年（1640），甘肃大旱。“秦陇州成重灾，民大饥，人相食。麦价腾贵，斗米银一两五钱，至四月麦斗银二两。民有父子、夫妇相食者，十室九空，城外积尸如山。”

清雍正十三年（1735），甘肃全境入夏以来，雨泽愆期，致成旱患，麦歉收。民饥。

清乾隆三十三年（1768），夏旱灾，歉收。

清嘉庆四年（1799），西固旱灾。民大饥。

清嘉庆六年（1801），全省自夏至秋，雨泽愆期，致成旱灾，麦歉收。民饥。

清光绪二十五年（1899），大旱。民大饥。

宣统元年（1909），春、夏旱，粮歉收。

民国13年（1924），春、夏旱，重灾。禾几无收，民大饥。

民国17年（1928），甘肃各县空前大旱，颗粒无收。又值狄河战乱，天灾人祸交加，粮价昂贵，西固斗粮银洋五元。饥民号寒，人相食。

民国18年（1929），甘肃大旱，复继以冰雹、洪水、虫害，瘟疫流行。致使来年春耕失种，颗粒无收，民大饥，树皮、草根等皆食以尽，哀鸿遍野，出现人相食景况。民谣云："正月里来是新春，年荒遭在西固城，一斗麦子五元整，城乡饿死好多人"。西固城内每日讨饭者一、二百人，哀声不绝于耳。巴藏、立节、大峪一带群犬见东倒西歪的乞讨者即扑上去咬死，顷刻食尽，惨不忍睹。

民国32年（1943），全省春旱，夏不能种。民大饥。

民国33年（1944），甘肃50余县严重干旱，夏禾无收，加之国民党连年出动大军镇压民变，地方糜烂，天灾加人祸，西固成重灾县之一。

民国34年（1945），武都、岷县、西固等50余县春夏久旱不雨，灾情严重，禾苗干枯，秋田难以下种。民陷大饥。

1953年夏大旱，又粘虫为害，受灾户达2477户。

1960年旱灾，夏粮普遍减产。

1972年伏旱，全县受灾面积5.5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33.2%。秋复旱，入冬雨雪稀少，3.2万亩农田减产，损失粮食100余万公斤。

1973年春旱，3.2万亩农作物减产，损失粮食50多万公斤。

1974年旱，降水量比历年同期平均值少27毫米。入夏，造成4.7万亩农田减产。

1978年春旱，3.6万亩农田受灾减产。入秋又大旱，1.8万亩农作物受灾。

1982年（7月10日～8月30日），全县干旱持续52天。罕见。

1987年干旱，持续时间长，县城附近罗家峪、三眼峪等地小溪及城内部分泉水干涸，人畜饮水发生困难。

二、雹灾

清乾隆四年（1739），雹灾，杀禾。民饥。

民国13年（1924），严重雹灾。

民国15年（1926），夏雹灾，复继大旱。民大饥。

民国17年（1928），入夏，冰雹，大如卵，成重灾。

民国18年（1929），大旱后，夏冰雹、洪水。

民国30年（1941），冰雹成灾，田禾损伤，麦歉收。

民国31年（1942），5月26日，西固武坪地区持降1小时冰雹，大如卵，夏、秋田禾遭害殆尽。

民国36年（1947）夏，西固冰雹成灾。

民国37年（1948），西固雹灾，受灾面积达8 100亩。

1950年7月24日，瓜咱、富坪、狮子3乡部分地区遭雹灾。受损田地210亩，牛92头，羊41只，马3匹，驴4头，骡子4头。

1960年旱、雹相继，夏粮普遍减产。

1970年6月30日（晚7时），憨班、立节、大峪、巴藏、曲瓦5公社均受雹灾，降雹时间达30分钟，最大冰雹约100克左右，农田受灾面积1.3万亩。

1974年6月20日，城关地区雹灾，大如桃，击伤驴5头。

1975年9月15日，峰迭、城关、南峪遭冰雹袭击，受灾面积达7 661亩，粮食减产约18万公斤。

1977年6月25日，憨班、峰迭降冰雹，大如桃，地面积雹23厘米。农田受灾面积约1.2万亩，农作物减产29.7万亩。

1982年6月28日晚8时，中牌乡7个自然村降雹30分钟，洪水和泥石流暴发，农田受灾面积1 700亩。

1987年4月19日下午，全县14乡遭冰雹袭击，部分乡果树叶被打光。

三、暴雨、山洪、泥石流

顺治二年(1645)，西固县水灾。

1950年6月，全县先后降大暴雨、冰雹，受灾人口17 439人。加之农作物又遭虫害，受灾面积达13.89万亩。

1954年4月25日，涝灾，农田受灾面积38 859亩，其中重灾面积6 704亩，受灾10 770人，。

1956年7月25日、28日，县境两次持降3小时的大暴雨，并夹风、雹，县人委办公室进水约0.2米。

1961年夏，县城至南峪一带大暴雨，暴洪冲出的泥石流阻塞白龙江河道，淹没公路5里。

1962年8月22日，连降数日暴雨，白龙江暴涨，冲毁后坝木拱桥。

1963年4月30日，山洪冲失坪定公社奂坪大队耕牛38头，驴骡1头，水磨1座。

1966年8月8日暴雨，白龙江暴涨，冲毁南桥。庙沟山洪冲失4辆解放牌运料车，3名驾驶员落难。

1973年7月12日，暴雨，降水量达57.2毫米。山洪冲失3人，伤2人。

1974年8月17日，八楞公社遭暴雨袭击，毁坏农作物3 350亩。

1978年6月12日（18时），武坪、插岗两公社遭暴风雨袭击。受灾面积达3 672亩，粮食减产28.2万公斤。

1980年5月14日（22时），全县有10个公社遭暴风雨袭击。农作物受灾面积达2.1万亩。

1982年，大峪、曲瓦乡遭受严重洪灾。

1984年7月21日～8月4日，连降大雨、暴雨。全县多处出现泥石流和滑坡灾害。

1986年7月2日，暴风雨。全县7000亩农田严重受灾，粮食减产10万公斤。

1987年4月，全县10多个乡大暴雨，大风毁坏房屋73间，树木12万多株，损失牛1头，暴洪冲毁立节乡水渠8条。

四、霜冻 连阴雨

1966年10月，全县严重霜冻。果树叶枯萎凋落。

1969年4月30日，全县严重霜冻，果树芽枯落。当年水果、花椒无收。

1978年6月26～7月8日，全县连阴雨，过程降雨量达80.20毫米，是解放后30年来最长的一次强阴雨。

第二节 滑 坡

历史上，县境多处地段发生山体滑坡。

1962年夏，大川公社泄流坡发生山体滑坡。

1981年4月9日（8时左右），泄流坡发生山体大滑坡，滑动土石约4000万立方米。白龙江阻流，回水8公里。江盘乡河南村829间民房淹没倒塌。

1984年县境发生滑坡23处。曲瓦、大峪公社洪灾严重。

1987年7月，峰迭乡磨沟发生滑坡，死亡5人，倒塌房屋10间。

1990年9月11～13日，南峪、大川间山体发生深层次滑坡，公路埋没，江水回流、危及南峪村民安全。县委、县政府及交通部门及时组织乡民排除江道阻障，解除险情。

第三节 地 震

汉高后吕雉二年（前186）正月乙卯，羌道地震，山崩。死亡甚众。

明嘉靖三十四年（1555）冬，西固地震。

明崇祯七年（1634）冬，阶州、西固地震，山石崩。

明崇祯十四年（1641）四月，阶州、西固地震。

清顺治九年（1652），阶州、西固地震月余。城垣倾颓，民屋多损坏。

清康熙十三年（1674），阶州、西固地震。

清康熙十五年（1676）阶州、西固地震5月余。墙垣倾废，压死人畜甚众。

清康熙十七年（1678）阶州、西固地震、雨雹。翌年，阶州、西固地震。树鸣、

雨雹成灾。

清康熙二十年（1681）阶州、西固地震。秋七月大雨弥月，江水暴涨成灾。

清康熙三十年（1691）阶州、西固地震月余。

清光绪五年（1879）五月初十日，阶州、西固地大震，大雨。十一日江水暴涨。十二日寅辰复大震。西固城垣倒塌75丈，民房倒塌压死430人，牲畜死伤无数。余震数月。翌年六月二十五日复大震。七月十日，西固东（北纬33°6′，东径104°6′）发生6.5级地震，震中烈度8度，城楼、民屋有损塌。自六年起，或一月数震，或一日数震，声如雷，至八年冬，震轻。

光绪十年（1884）九月十日，西固、阶州、文县地震。十一日复震，声如雷，门窗摇动。

民国9年（1920）12月16日，海原发生8.5级强烈地震，波及西固。

1960年2月3日7时51分59秒，地震，震级5.25级，震级烈度六度，震中北纬38°6′，东径104°4′，县城附近山石崩塌。

1976年8月22日、23日，松潘地区连续发生6.7级、7.2级强地震，波及舟曲，震动极强。

1985年6月24～27日，舟曲县连续发生3次地震。震级5级，2.9级和4.3级。4所小学的36间校舍震塌，9所小学的7间校舍成为危房。

127

舟曲县志

第三编

经济

第一章　农业生产关系变革

解放前，舟曲经济支柱——农业，一直处于典型封闭的半自给状态。劳动人民在封建落后的生产关系和陈旧生产技术习俗的羁绊下，沿袭“朝天一把籽，种收去两次”的简单原始的粗耕农业生产，艰辛度日。

解放后，农村经过土地改革（简称“土改”），推翻了几千年的封建土地制度，使耕者有其田。生产关系的变革，解放了生产力，农业生产有很大发展。农业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生产关系巨大变革，实行集体化生产，农业生产虽然发展较快，但在合作化后期，由于主观指导思想严重脱离客观实际及“左”的思想影响，农业生产上出现一些偏差。

40年来，农业生产发展几经曲折。1958年“大跃进”时期大刮浮夸风，盛行高指标、高征购，平调生产、生活资料，再加自然灾害，天灾人祸造成1960～1962年经济上的严重困难，粮食产量下降，畜禽饲养量锐减。“文化大革命”期间，无政府主义泛滥，平均主义盛行，农业生产发展缓慢，同时又限制多种经营，经济效益明显下降，1966～1970年农业总产值平均年递增率仅为1%，1971～1972年再度下降。是增长率最低时期。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业实行经济体制改革，推行以家庭经营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调整农业生产结构，使农牧业得到较快发展。1990年农业总产值由1949年的87.14万元增加到1 660.9万元（不变价），增长19.06倍，主要农产品粮食总产量增加5.54倍，油料增加1.52倍，生猪饲养量增加7.6倍。

第一节　封建土地制度

土改以前，因长期处于封建社会，封建土地所有制严重地束缚着农业社会生产力，大部分土地集中在地主和封建主（土司）的手里。藏、汉地区农民原多属于“屯田户”，他们每年向地主或封建主纳粮高达产量的40%以上。耕种“屯田”的农民无法纳粮时，便将土地转让他人耕种，而不能出卖。全县共有农耕土地159 432亩，1950年农户总数为12 642户，其中无土地的有897户，3 294人，占总人数的5.2%。地主人均占有土地21.7亩，占总土地的32.33%。而贫农人均占有土地2.1亩，占总土地的30.27%，雇农人均占有土地0.4亩，占总土地的1.08%。（附表）

土地私有制的存在，使地主阶级占有大量土地，他们又凭藉经济与政治实力，大肆兼并土地，使更多的农民丧失越来越多的土地，靠出卖劳动力或租种地主少量土地

为生，遭受地主的剥削与压迫。其剥削形式有高额收租，高利贷，雇工劳役不付酬等，名目繁多。整个农村长期处于极端落后、贫穷的状态，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的矛盾日益尖锐。

藏族地区，少数封建主（土司）拥有大量土地，藏族地区的农民带有奴隶性质，以庄园人身经济依附封建主，封建主则给以少量实物、货币或让其劳役，收地租残酷剥削奴隶。

西固县土改前后农村各阶级占有土地变化对比表

单位:人、亩

数量 / 项目 / 名称	户数	人口	占总人口%	土改前			土改后		
				占总土地	占总土地%	人均有土地	占总土地	占总土地%	人均有土地
地主	296	2375	4.98	51538	32.33	21.70	5463	3.43	2.3
半地主	119	981	2.06	8633	5.41	8.80	3630	2.28	3.7
富农	724	1078	2.26	6037	3.79	5.60	6037	3.78	5.60
中农	5450	16015	33.55	43240	27.12	2.70	63670	39.94	3.98
贫农	4914	22985	48.15	48268	30.27	2.10	69414	43.54	3.02
雇农	1139	4298	9.00	1716	1.08	0.40	11218	7.03	2.61
合计	12642	47732	100	159432	100	3.34	159432	100	3.34

第二节 减租减息

解放后，劳动人民在政治上获得新生，但封建土地私有制依然存在，广大农民仍无力承受沉重的地租和债务剥削。县委、县人民政府依据中央指示，在全县农村开展大规模的减租减息运动（亦称“减租反霸”）。减少缴租数量的25%（二五减租）。

1951年春季，全县5个区，25个乡中的17个乡，80个行政村，234个自然村的地区发动群众进行减租反霸运动（四区、自治区、及8个藏汉杂居乡未进行）。在壮大反封建农民队伍基础上，斗争39个恶霸，削弱202户恶霸地主的封建剥削，废除373户地主解放前的债务。参加斗争会的群众28568人，有2967人诉苦。减回租子计粮食694.3132石（17.36万公斤），17个乡2813户农民得到胜利果实，其中贫农2043户、雇农304户、中农466户。有2089户农民的果实用于生产上，作其他用途的724户。

清理粮食债务和各种银钱债务，共折粮食2092.55石，清债农民收回7735亩土

地，(内贫农 5 798 亩，雇农 468 亩、中农 650 亩，其他 819 亩)。

没收恶霸地主的果实，由农会掌握，原物当场退还原主。钱粮按贫苦状况，照顾受害者的原则统一分配，解决农民在春耕生产上的困难。通过减租减息，降低地主对农民地租和高利贷剥削，减轻农民沉重生活负担，使农民初步摆脱两千多年来的封建枷锁。

第三节　土地改革

一、土改试点

本县于 1951～1953 年展开土地改革试点和土地改革运动。遵照中央"小心谨慎，逐步开展，大胆前进"的土改工作方针和"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打击地主，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路线，贯彻民族地区"慎重稳进"的方针。县委于 1951 年 9 月下旬开始在南峪、大川、上堠、石阙 4 个乡进行土改试点。在取得经验的基础上，组织一批各族各界的中上层人士前往试点区参观。他们亲眼看到这些乡村在进行土地改革中，照顾地区和民族的特点，贯彻民族政策，从而对党更加信赖。随即成立由各族各界中上层人士参加的土地改革委员会，在全县分两期开展土地改革。

二、全面土改

1952 年 1 月 30 日，在 14 个乡正式进行第一期土改工作。1952 年 12 月 25 日进行第二期土改工作。先期土改在边远的 3 个区（1 个自治区）的 9 个乡、39 个行政村，125 个自然村，(包括藏族 727 户，汉族 4546 户，积极分子 36 名）开展，继二期工作，先后完成 20 多个乡，95 个行政村，328 个自然村的土改任务。

经过土地改革，按土地占有量、剥削量及无土地状况划分出各类成份 12 642 户，其中地主、半地主、富农占总成份户的 9.3%，中农占 33.55%，贫农、雇农占 57.15%，其他占 4.19%。

土改中，全县将没收、征收的 45 545 亩土地，分配给 6 624 户农民，得土地人口 30 109 人，其中雇农占 69.8%。人均有土地 2.96 亩。中农中 4.13%的人口也分得土地；同时给地主留出占分配总土地 13.1%的土地。地主人均 2.3 亩，其他平均 2.1 亩。另外，9 194 户农民分得牲畜 1 059 头（匹），农具 6 061 件，房屋 3 205 间，粮食 3 260 石，(81.5 万公斤)，棉花 2 612.4 公斤，其他用具、衣物等 11 888 件。有 7 638 人上冬学、夜校。全县 11 954 户农家墙上挂上毛主席像。

土改期间召开联合斗争会 29 次，35 710 个农民参加斗争，斗争地主 173 名，7 232 名在斗争会上诉苦。全县被判处死刑的地主、恶霸 9 名，有期徒刑 77 名，管制 87 名。

三、土改复查

土改工作结束后，县委集中县、区干部130名（骨干15名）及民主人士积极分子8名，于1952年10月至翌年2月在两个半区，11个乡，57个行政村，162个自然村（计7986户、41067人）进行土改复查。

经复查摸底，土改中地主错定为富农的两户、中农1户。漏划地主3户。富农降定中农的3户。8户半地主误定为地主。8户富农、1户小土地出租、1户中农、1户贫农，共11户错定为半地主。1户中农错定为小土地出租。以上错定成份重新改定。

复查后地主共有175户，半地主92户、富农108户、小土地出租者26户。

复查中，将没收漏划地主财产，连同地主隐瞒的土地及剩余果实，首先分给贫农烈属、军属及贫雇农，其次，照顾半地主降为中农及其他农户。

经过土地改革运动，封建地主剥削农民的高利贷帐册、土地契约、卖身文书，连同几千年封建剥削制度化为灰烬。

第四节 农业合作化

一、农业生产互助组

土地改革完成后，党和政府积极引导广大农民走农业生产互助合作道路。虽然广大贫、雇农和中农分得土地，生产情绪高涨，但生产条件还很差，经济相当薄弱，多数农户有土地无畜力，有畜力缺劳力，因此发展农业生产互助组成为农村必经之路。

发展互助组，初按农民传统生产习惯，组织变工队。率先建立互助组的是1952年春耕时节坪定乡柳坪村17户农民组织的杨玉成互助组。到1954年春耕时，转建成常年性互助组。

按照“整顿、巩固、提高”的方针，1954年全县整顿互助组1868个，全县组织起来的农民8741户，参加互助组的男全半劳力10710人，女全半劳力6846人，其中常年性互助组96个，554户，占组织起来户数的3.34%，男全半劳力722人，女全半劳力575人；临时性互助组1772个，参加农户8187户，男全半劳9988人，女全半劳6271人。全县先后共组织农户16590户，占全县农业总户数的52.69%。群众乐于接受“自愿结合，等价交换，民主管理”的原则。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民收入的增加，大部分临时性互助组逐步发展为常年性互助组，发挥互助合作组集体优势。至1955年底，除转入农业合作社的农户外，参加互助组农户达5182户，占农户总数的48.4%。

二、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3年底，县委在城关区坪定乡柳坪村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全县仅有

的1个半社会主义农业生产合作社，有社员13户，到1954年底共发展4个农业合作社，入社社员88户。

毛泽东关于合作化问题的指示和中共七届六中全会关于农业合作问题的决议传达后，农村中农业互助合作社运动迅速发展。1954年12月仅一月时间，全县有40%左右农户，加入初级农业合作社。

1954年参加农业秋收分配的农业合作社有4个（其中1个社的夏收作物仍为私种私收），集体经营的播种面积共1474亩，收获量为13150公斤，平均亩产90.25公斤，比全县平均高出34公斤，增产达10～37%。坪定老社1955年亩产达95公斤以上，比1954年增产36.87%。1955年下半年起，农业合作化步子突然加快。以前提出的正确方针、步骤都被当"右倾"、"小脚女人"而受到批判。一些如实反映舟曲实际情况和问题，主张慎重稳进的干部，被视为"舟曲落后论"，同样受到批判。于是，全县农业合作出现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的现象。

三、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6年上半年，全县掀起更大的转社高潮，共建62个高级社，入社农户8358户，其中藏族社9个，藏汉联合社17个，加入高级社的藏族2917户，占本民族总户数的65.9%。是年，全县加入初、高级社117个，总农户11126户，占全县总农户的94.6%。

高级社不吸收地主、富农入社。入社土地共15514亩、牛10316头、马421匹、骡子982匹、驴3371头、羊23977只，全县最大的两个社有300～400户，25户以下的有6个。初、高级社主要生产资料完全归集体所有，实行集体劳动，统一经营，取消土地分红，进行按劳动分配，产品和收入均按劳动工分进行分配（10个工分为1个劳动日），并实行奖罚制度。是年，动员入社劳力修成小型水利渠道132条，灌溉面积13000亩。推广新式农具山地步犁196部；全县农民开展千车万担积肥运动，使粮食总产达到2069万公斤，比1955年增产55.4%，农业生产有了很快发展。但是，合作化运动急速发展中出现偏差，致使以后遗留一些问题。

第五节　人民公社化

1958年夏，全县大办人民公社，实行"政社合一"、"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本县初办第一个人民公社城关人民公社。随后按照"一大二公"的要求，共办11个人民公社，后并为8个。迭部下迭地区划入本县后，共有9个人民公社。1958年9月15日，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为便于管理，人民公社下设管理区，区下设生产大队及生产队，并以大队为基础，对生产资料搞无偿"平调"。农业生产"大兵团作战"，劳力统一调配。生活上一度推行伙食供给制，全县"平调"共建起食堂671个。（1960年农村食堂减为558个，包括社员15113户、70889人）。1960年12月县委作出决定，解

散县级机关食堂，干部分别参加城关附近农村社员食堂就餐。1961年上半年农村食堂全部解散。是年8月，又将9个人民公社划分为21个人民公社。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后的三年中，由于管理上极度混乱，再加"五风"盛行，生产关系遭到破坏；另加自然灾害，致使农业生产急剧下降，人民生活发生严重困难。1962年，贯彻中共中央《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和《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正式确立"三级所有，队为基础"，（公社、大队、生产队），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进行生产和分配。1968年，在"农业学大寨"中推行"政治评分"的平均主义分配原则。1983年底，全县恢复乡人民政府和村民委员会改建制度，取消人民公社。

第六节 农业生产责任制

1978年前，农业生产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其中有一部分队推行定额管理的生产责任制。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委根据中央两个农业文件精神，为纠正全县在生产指导上主观主义和分配上平均主义倾向，进行"分组作业，五定一奖"（定工、定产、定投资、定任务、定报酬，超产奖励）联产承包责任制试点，在全县推广。在一、两月时间内，有403个队组成123个作业组，实行"五定一奖"责任制。由于基层干部管理水平跟不上，在实践中只是变"大锅饭"为"二锅饭"，平均主义分配仍然存在。群众在夏收预分时，则要求按组分配，最后不得不以作业组按大包干分配形式而告终。

1979年冬，弓子石公社部分生产落后、群众生活困难社队，率先要求搞"责任田"。县委作出决定，同意群众要求。

1980年初，县委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的通知》，组织工作组在各乡进行试点。4月底，全县782个核算单位中有372个队，8 815户社员实行"责任田"（包括山户）；有103个队的249组，保留分组作业形式；有25个队实行河川土地以队作业，高山土地以户作业的形式。还有282个队继续以队作业。5月，县委作出决定：已经搞了责任田的社队，要总结经验，使之完善，群众目前要求搞的，可以搞包产到户，现在不搞秋后搞也可以。是年，中央75号文件下达后，实行大包干，统称为"包干到户"责任制，同年11月底，全县实行包干到户的队达761个，占总数97.31%，户达17 115，占总数95.84%，人口达88 753人，占总人口数97.53%，余21个队，保留以队作业的形式。到年底，全县全部实行以家庭经营联产承包责任制。

实行责任制后，对土地、牲畜等问题作出处理规定。

土地的处理办法是按山地、旱地、水地的不同质量分三等（山区分好坏两类）进行搭配，固定到户。其形式：一是以人定地，全县共有341个生产队实行；二是按人劳比例定地，土地面积大，人口、劳力少的劳4人6。土地面积少，人口、劳力多的

劳 3 人 7。还有倒 4、6，倒 3、7。全县实行这两种形式的 420 个生产队对民办教师、赤脚医生等半脱产人员皆按平均数量划给土地，固定到户。

各公社规定对固定到户的土地，社员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能出租，典当，买卖，作房屋基地。

牲畜处理办法：一般采用折价登记，固定到户，养用合一，交换使用，即所有权归已。由于各队耕畜多少不同，在役畜上有 45 个队搞固定使役，还有 203 个队搞轮流使役。

1984 年春，县委组织工作组，分赴各乡宣传《中共中央关于 1984 年农村工作的通知》，稳定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延长土地承包期。给每户发放土地证；同时，支持专业户，重点户发展。

第二章 农 业

农业生产历史悠久，几千年前开始原始农业生产活动。汉代开西南夷，移民实边，将中原地区先进耕作技术带到这里，促进了农业生产发展。但在解放前，受封建统治阶级长期剥削和压迫，农业生产发展极为迟缓，藏、汉人民长期过着“半年糠菜半年粮、半年不跑饿断肠”的贫穷生活。

1950 年全县农业人口有 54 624 人，总耕地面积为 14.66 万亩，其中总播种面积 10.63 万亩，内粮食播种面积 10 万亩，粮食单产 45.37 公斤，粮食总产 453.8 万公斤，人均占有粮食 78.77 公斤；油料总产 13.24 万公斤，人均占有 2.3 公斤。

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变革农业生产关系，大力兴修农田水利，改革耕作制度，推广良种和先进生产技术，生产力发展较快，抗御自然灾害能力逐渐加强。1957 年，粮食总产达 1 251.9 万公斤，是 1949 年的 2.77 倍。但后来由于受“左”的思想指导和形式主义的极大影响，脱离实际，一味抓“以粮为纲”的单一经营，忽视多种经营发展。生产上违背自然规律和经济法则，严重挫伤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农业生产量一直时升时降，摇摆不定。粮食人均由 1963 年 259.33 公斤降为 1981 年的 107.02 公斤。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极大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农业生产生机勃勃。在 1989 年度全国粮食生产创高产活动中取得显著成效，1989 年 5 月 20 日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奖励。是年，粮食产量 1 654.6 万公斤，平均亩产 92 公斤，人均 156 公斤，1990 年粮食总产 1 815.59 万公斤，平均亩产 99 公斤，粮食产量比 1989 年增长 9.73%。每劳力年生产粮 331.5 公斤。

1990 年末，农业人口 106 999 人，占全县总人口 117 751 的 90.87%，农业劳动力 54 771 个。人口平均密度 39.46 人／平方公里。

1990年农作物实际总播种面积18.99万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8.06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4.24%，农业人口平均占有耕地1.77亩。而一半土地在山石沟壑中，不适宜耕种。

耕地中，山地14.79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76.8%。川地仅有15 500亩。山、川耕地中，有21 374亩水浇地，其中保灌面积只有14 188亩，占耕地面积的1.11%。

本县寒暑交替明显，光、热、水等资源分布与匹配有利于农业的综合发展，加之垂直分布的山地小气候，形成一年两熟，两年三熟及一年一熟的多种种植制度。由于陡坡地占70%以上，且受干旱、雨涝、冰雹、病虫及滑坡等多种自然灾害的威胁，粮食总产量一直在1 500～2 000万公斤之间波动，自给能力很低，是全省边远山区特困县之一，一半粮食靠国家调拨。1986年国家调拨农村粮食人均135.3公斤，1976～1986年农村回销粮平均递增18.9%。

1984年后，粮食生产虽有回升，但递增的粮食产量与人口增长不相适应，加之耕地面积逐渐减少，农田保灌面积大幅度缩小，发展农业的条件十分严峻。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时期，本县无专门管理农业的机构。解放初，县人民政府建设科，管理全县农、林、水、牧等行政业务，配备1名干事专搞农业工作。

1955年12月设农业科。1962年改为农牧科，后改设农林局，1981年复立农牧局。至1990年底，人员8名（其中农艺师1名，技术员2名）。农牧局下设农业技术推广站、种子公司、良种场3个事业机构。

一、农业技术推广站

始建于1957年，工作人员23名，并在巴藏、瓜咱、大川、八楞、武坪乡建有乡站，每站有1～2名工作人员，其中中专以上学历的业务干部18名。1961年底精简机构时撤销。1963年底恢复建置。1990年底，全站共有工作人员63名（其中农艺师1名，半脱产农技员33名）。助理农艺师、技术员8名。

二、种子公司

1978年成立，初，工作人员5名。1981年与农业技术推广站合并，1983年又分设。现有工作人员12名，农艺师1名，助理农艺师2名，技术员8名。

三、瓜咱良种场

建于1970年上半年，职工12名。现有职工15名，其中业务干部3名。

1990年底，从事农业技术工作的业务人员60名。其中专业技术干部25名，大专以上学历2名，中专学历23名，农艺师2名，助理农艺师5名。

第二节 农业经济结构

一、农业区域结构

西南部中、高山林农和多种经营区 海拔3 800米以下，包括曲瓦、大峪、武坪、插岗、拱坝、铁坝、大年、博峪8乡74个行政村。1990年有6 064户，36 385人，农业劳动力17 123个。白龙江林管局所辖林区和县属林区均在此范围内。总土地面积1 922.5平方公里，278.71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64.43%）.其中农业用地10.16万亩，占3.65%；林业用地198.31万亩，占71.15%；牧业用地57.82万亩，占20.75%；其他非生产用地22.15万亩，占7.95%。共有大家畜24 220头匹，山绵羊28 666只，生猪8 026口，禽蛋产量2.44万公斤，蜂蜜产量2.88万公斤。人口密度19.96人／平方公里，是本县地广人稀，自然资源人均占有量最多地区；也是发展林业和畜牧业，开展多种经营条件最优越的地区。本区饲养马、骡、黄牛、牦牛、犏牛、山羊、绵羊、生猪、家禽和蜂。种植主要有小麦、青稞、玉米、马铃薯、蚕豆、荞麦、燕麦、油菜。野生药材有天麻、虫草、纹党、红芪黄芪、猪苓等600多种。另有木耳等食用菌。

中北部半山林牧农业区 海拔1 600～2 200米，包括坪定、弓子石、中牌、三角坪、池干、八楞6个乡，共有53个行政村，农业户5 693户，27 327人，劳动力14 024个，总土地面积291.39平方公里，43.71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9.76%），其中耕地6.4万亩，占14.64%；林业用地10.47万亩，牧业用地21.65万亩，占49.53%；水域面积789亩，其它非生产用地5.11万亩。全区1990年有大牲畜11 001头（匹），山、绵羊15 850只，生猪4 917头，禽蛋2.06万公斤。人口密度93.91人／平方公里。主要种植小麦、马铃薯、玉米、荞麦、糜子、谷子等农作物。

本区农业生产条件较差。降雨量少，蒸发量大，频于干旱。林草植被差，肥料不足，土壤脊薄，有机质少。耕地坡度比较大，水土流失较为严重。虽有公路可通县城，但因路基低，雨季常塌方，时断时通。大部地方生活用燃料严重短缺。人畜饮水困难。

白龙江河谷农业、经济林区 位于白龙江两岸的川坝地区，海拔1 300～1 600米，包括巴藏、立节、憨班、峰迭、江盘、城关、南峪、大川8个乡的83个行政村。农业人口46 752人，占全县农业人口的43.69%。劳动力23 124个，占全县总农业劳动力的42.22%。人口密度为54人／平方公里。土地总面积769.17平方公里，115.38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25.78%。其中农业用地7.82万亩，占6.78%；林业用地47.38万亩，占41.06%；牧业用地48.62亩，占42.14%；水域面积8 443亩。其他占地10.72万亩。这一地区光、热、水、土等自然条件最好、交通方便，粮食产量较稳定，经济林发展较快，是农村经济发展较快的地区。

二、农业产业结构

长期以来，农业产业结构单一，一直在抓农业，而忽视林业、牧业和多种经营的发展，结果种植业上不去，林、牧、副业的发展很缓慢。1963年全县总收入276.06万元，其中种植业就占89.49%，林业占1.13%，牧业占1.65%，副业占7.72%。1983年农业内部结构初步调整后，总收入451.57万元，其中种植业占80.70%，林业占4.67%，牧业占3.48%，副业占11.15%，林、牧各业比重有所增长。

1971～1978年农作物面积中，粮食播种面积76.70%，经济作物占2.73%。1979年以后对农业产业结构进行调整，乡镇企业开始起步，农、林、牧、副各业有所侧重发展。农、林、牧、副业人均总产值由1979年的55.94元提高到1990年的155.23元，增长1.77倍。

1990年农业总产值达1660.90万元，其中农业769.30万元，林业149.40万元，牧业464.50万元。副业250.70万元。

第三节 农作物布局及产量

本县适宜种植的农作物主要有小麦、洋麦、青稞、“舟曲六棱青稞”、大麦、“舟曲大麦”、燕麦、荞麦、玉米、谷子、糜子、高粱、蚕豆、豌豆、扁豆、米豆、马铃薯、油菜子、胡麻、荏子、芝麻、向日葵等。

一、粮食作物分布与耕作制度

白龙江河谷区 气候温暖半湿润，农作物大多一年两熟.主要种植冬小麦、玉米、荞麦、蚕豆四大作物，此外还种植马铃薯、谷子、糜子、高粱、水稻等作物，冬小麦6～7月收获后，复播玉米或荞麦、蔬菜等，是本县主要产粮区。

半山干旱区 山大坡陡，利用率低，粮食作物生长主要靠自然降水量供给水分，洪、旱灾害频繁。农作物大多两年三熟，冬小麦收割后，主要种植谷子、糜子、荞麦等作物。

高山阴湿区 主要分布在南部和西南部的山区地带，海拔在2 000～2 500米之间(少数村庄低于1 500米)，由于光照和热量资源不足，农作物大多一年一熟。主要种植冬小麦、青稞、蚕豆、马铃薯等，其次种植玉米、荞麦、豌豆、春小麦、洋麦、燕麦及其他杂粮,产量低而不稳。

二、产 量

粮食产量 1950～1968年，粮食单产和总产连年上升。1990年前，人均年生产粮食最高年份1956年为326.5公斤。1969年下降。70～80年代，粮食单产一直徘徊在90～95公斤左右。1981年因遭特大自然灾害，粮食单产降到52公斤，总产量只

有994.85万公斤，比1968年总产量1 950.50万公斤降低49%。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的变革，生产力解放，农业生产技术的不断改进，1990年粮食总产比1949年332.50万公斤，增长4.46倍。(附表)

油料作物 以油菜籽为主，胡麻、荏子、芝麻、向日葵次之。1952年后，播种面积逐渐扩大，产量随之上升，1955～1978年由于抓粮食产量，油料总产降到10万公斤左右，其中1961年降低到0.59万公斤。1979年后总产量回升，1990年达到21.86万公斤。

棉花 主要种植在白龙江河谷地区。1954年后，产量连年上升，1959年总产量达7.24万公斤，为历史最高水平。1960年产量急骤下降，1.11万公斤左右。1974年降到5 000公斤以下。其原因是只抓粮食，忽视多种经营；同时，1960年以前群众买布料比较困难，有种棉、纺线织布的习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群众做衣、被皆买布料，棉花种植近乎绝迹。1986年又开始发展。

舟曲县历年农作物播种面积、总产量及人均产粮

项目 / 数量 / 年份	总播种面积(万亩)	粮食作物		经济作物		人均生产粮食(公斤)	农业人口
		总播种面积(万亩)	总产量(万公斤)	播种面积(万亩)	总产量(万公斤)		
1949	14.66	7.00	332.50	0.50	16.40	60.50	54 624
1950	14.66	10.00	453.80	0.44	14.74	78.50	57 608
1951	17.43	12.20	601.00	0.46	18.00	102	58 830
1952	16.22	12.30	725.54	0.50	36.30	121.50	59 626
1953	15.90	12.80	691.20	0.57	19.30	114	60 375
1954	15.91	18.10	1 425.80	0.90	18.61	234	60 900
1955	19.10	20.00	1 328.92	0.74	21.65	213.50	62 196
1956	19.19	21.78	2 068.71	0.84	24.85	326.50	63 301
1957	18.20	16.05	1 251.90	0.94	27.21	193.00	64 833
1958	19.20	18.00	1 404.00	1.12	25.23	211.50	66 389
1959	19.50	17.87	1 456.41	1.34	22.49	206.50	70 372
1960	20.66	20.49	1 178.97	1.78	9.22	174.50	67 561
1961	17.76	19.87	1 200.21	0.37	3.95	205.50	58 307
1962	17.26	20.00	1 284.50	0.29	3.66	192.50	61 480
1963	16.01	15.61	1 512.00	0.40	9.46	259.00	58 302

续表

数量 / 项目 / 年份	总播种面积(万亩)	粮食作物		经济作物		人均生产粮食(公斤)	农业人口
		总播种面积(万亩)	总产量(万公斤)	播种面积(万亩)	总产量(万公斤)		
1964	16.31	15.68	1 626.50	0.61	18.43	269.50	60 320
1965	16.02	15.80	1 844.33	0.76	27.19	293.50	62.801
1966	16.79	15.74	1 861.16	0.94	25.78	287.50	64 685
1967	16.82	15.80	1 914.57	0.87	17.02	287.00	66 647
1968	16.88	16.08	1 950.50	0.71	14.50	279.50	69 748
1969	16.86	15.87	1 673.09	0.73	11.54	230.00	72 741
1970	16.87	15.92	2 133.77	0.77	12.81	284.50	74 892
1971	16.93	16.02	1 906.50	0.61	14.23	246.50	77 333
1972	16.94	15.97	1 817.51	0.66	15.29	227.50	79 757
1973	16.84	15.96	2 010.95	0.63	12.10	242.00	82 963
1974	16.85	16.04	1 988.44	0.62	7.86	232.50	85 395
1975	16.85	16.05	2 182.09	0.59	11.43	249.50	87 315
1976	16.81	16.00	1 962.40	0.61	11.39	222.00	88 229
1977	16.79	16.11	1 870.37	0.49	10.74	209.50	89 122
1978	16.74	16.13	2 025.58	0.36	5.78	224.50	90 142
1979	16.67	16.19	1 958.96	0.29	5.82	215.00	90 999
1980	16.63	16.07	1 895.02	0.47	5.93	206.50	91 698
1981	16.53	16.00	994.85	0.36	5.46	109.50	92 953
1982	16.545	16.00	1 613.03	0.31	7.01	195.00	94 751
1983	16.43	15.99	1 611.87	0.31	8.64	167.00	96 347
1984	16.58	15.80	1 049.35	0.45	9.30	104.50	100 307
1985	16.44	18.06	1 460.67	0.64	13.06	144.00	101 176
1986	17.89	18.00	1 910.50	0.26	14.80	138.00	102 045
1987	18.90	18.01	1 100.70	0.67	23.78	106.50	103 150
1988	18.95	17.97	1 526.80	0.83	22.04	146.00	104 502
1989	18.99	18.06	1 654.60	0.78	28.12	156.00	105 854
1990	19.26	18.36	1 815.60	0.73	23.34	169.50	106 999

蔬菜 前品种繁多,但一般产量不多，不能满足市场需求。80年代以来，当地蔬菜栽培有较大发展。城关附近菜农设置塑料棚温室生产蔬菜，并引进新品种和改进栽培技术，扩大栽培面积，蔬菜质量和产量都有较大的提高，基本满足市场的需要；同时部分菜贩从陇西、武都、汉中等地长途贩运蔬菜，蔬菜市场日趋繁荣。1990年蔬菜播种面积1 601亩，产量239.6万公斤，产值74.3万元。

蔬菜品种主要有:

(1) 白菜：大白菜、小白菜、花菜。

(2) 甘兰、包心菜、油菜。

(3) 圆根、汉圆根、洋圆根。

(4) 苤蓝、大头菜。

(5) 萝卜、水萝卜、冬萝卜。

(6) 胡萝卜、黄萝卜、红萝卜。

(7) 芫荽、芹菜、菠菜、莴笋、韭菜、蒜。

(8) 葱：白葱、红葱、洋葱、小葱。

(9) 瓜：黄瓜、南瓜、冬瓜、丝瓜、菜瓜。

(10) 豆类：菜豆、刀豆、香豆、豇豆。

(11) 茄类：茄子、西红柿、辣椒。

(12) 菇类：平菇、凤尾菇。

初夏，还有许多野菜上市。主要有五爪（zhua，单五爪、双五爪）、叶来开花、乌蓝头、苦根、苦麻菜、蕨菜。

水果品种主要有:

(1)、桃：离核水桃、黄甘桃、然核桃、青皮桃。

(2)、杏：甜仁杏、苦仁杏。

(3)、李、樱桃、拐枣、大枣、黑枣、无花果、葡萄。

(4)、苹果：国光、红香蕉、黄香蕉、红玉、黄元帅。

(5)、梨：麦梨、柴梨、平底梨、秤砣梨、苹果梨、香蕉梨。

(6)、柿子：大柿子、馍馍柿子、四棱柿、牛心柿。

(7)、核桃：薄皮核桃、山核桃。

(8)、石榴：紫石榴、金石榴。

80年代以来，桔子、李子由四川、武都移植舟曲，由盆栽逐步发展到园内栽种。

1990年果园面积5 656亩，水果产量1 050.38吨，产值102.92万元。

第四节 农技农艺

一、耕作制度

河川一年两熟区 冬小麦6～7月收获后，复播玉米或荞麦、蔬菜等。

半山两年三熟区 冬小麦收获复播后，第二年种植玉米、蚕豆、马铃薯、蔬菜等。

高山一年一熟区 种植小麦、青稞、马铃薯、蚕豆及油料作物。

二、品种改良

良种推广 1964年，陆续引进一批农作物优良品种。

小麦：1965年主要引进“阿勃”、“阿桑”、“阿福”（阿尔巴尼亚1号、2号、3号）等优良品种，进行试验，1966～1967年在全县大面积推广。1971～1972年引进推广“甘麦8号”、“甘麦24号”、“甘麦35号”等优良品种。1976年引进推广“天选15号”、“天选16号”、“天选17号”、“武都5号”。1980年引进“成良1号”、“成良6号”、“青山782号”、“青山821号”、“武都7号”、“武都8号”、“武都10号”、“西藏肥麦”等优良品种，在全县大面积推广繁育。

玉米 1968年首次引进“维尔156”、“陕单1号”、“新双1号”、“陕育683号”、“双跃150号”等优良杂交种种植试验。1970年引进“英粒子”、“金黄后”、“白马牙”、“辽东白”等玉米优良品种试种。1971年后全县大面积种植。

1976年引进优良杂交种“张掖488号”、“庆单7号”等。1977年后在全县大面积种植，亩产400公斤左右。

1981年初，在城关区小面积试种玉米杂交种“中单2号”，1982年后在全县河川地区大面积种植，高水肥栽培条件下亩产达600公斤左右。

1984年引进优良杂交种“鲁玉4号”。1985年在河川和半山地区大面积种植。高水肥栽培条件下，亩产超500公斤，一般亩产在400公斤左右。

棉花 1965年引进“粤光棉”、“KK1543”、“CC斯3173”在全县种棉区推广。

本县良种推广速度在1986年前缓慢，农作物品种混杂，退化严重，小麦仍在种植70年代推广的品种。县农技站试验成果比当地山区地的栽培增加3.6倍。河谷地小麦套种玉米虽明显增产，但群众尚未认识，推广面积小。

1985年，重视良种繁育推广和选留，加强良种基地的建设，良种推广基本突破。至1990年共推广各类农作物良种13.7万亩，其中小麦良种推广面积5.5万亩，玉米良种2万亩，青稞良种1.55万亩，蚕豆良种1.1万亩，荞麦良种1.5万亩，马铃薯良种1.7万亩。其他良种推广面积0.25万亩，良种化程度达75.3%。

繁育 引进的一些小麦、玉米良种，还未经过引种试验和示范，就大面积推广种植，结果因不适应舟曲自然环境而不成熟或产量不高。1987年以来，慎重引进，严

格把关，把引进推广良种的重点工作转到本地培育种植和改良方面。

1987年制玉米种200亩，收杂交一代种子1万公斤。1988年又发展玉米制种专业户230户，面积300亩，在部分遭灾情况下，总产量达3万公斤左右。1990年完成玉米制种任务413亩，生产杂交一代种子4.54万公斤。

发展小麦种子繁育专业户，繁育小麦良种面积1 000多亩，收获小麦良种15万公斤。

三、农作物保护

农作物病虫害每年均有发生，而且危害严重，成为发展农业生产的一大障碍。

小麦病害主要分布有条锈病、叶锈病、小杆锈病、腥黑穗病等。这些病害全县均有分布，但以高山区分布较广，危害严重。小麦白粉病、小麦全蚀病、小麦红矮病、小麦黄矮病等主要发生在半山地带。

玉米病害有黑粉病、丝黑穗、大小斑病等，主要分布在白龙江沿岸地带，其中玉米黑粉病发生面积大，危害严重。随着鲁玉4号的引进和推广，玉米红叶病时有发生和侵害，鲁玉4号感病最为严重。

马铃薯病有晚疫病、环腐病，主要分布在高山及半山地区。

谷病害有白发病、黑穗病等，主要分布在白龙江沿岸地区。

主要虫害及虫害分布：麦蚜、麦蜘蛛、粘虫、地老虎、蝼蛄、金针虫、蛴螬等分布在河川地区，危害较重。马铃薯瓢虫、蚕豆象等虫害，分布在高山及半山地区。大青叶蝉、根蛆、甘兰夜蛾、黑绒金龟甲等虫害，分布在河川地区。

农作物鼠害主要有鼢鼠、鸣声鼠、沙土鼠、仓鼠等。鼢鼠和鸣鼠主要分布在高山阴湿地区的林地边缘。沙土鼠和仓鼠主要分布在半山及河川地区。

全县有700多台（件）植保机械。1983年前，除河川部分地区的农民少量使用农药防治外，半山和高山地区大部分农民很少使用农药，几乎不搞化学防治。近年来，县农技站组织农民群众运用药剂拌种、土壤消毒和用喷雾器喷洒药剂等方法防治各种病虫害。

农药粉锈宁防治小麦锈病和白粉病防效率达80%。用赛力散、多菌灵、福双等农药拌种，控制黑穗病发生及危害。

半山地区和高山地区的糜、谷、青稞等作物受粘虫危害后，多用敌敌畏、敌百虫、锌硫磷等农药防效均达80%以上。

地下害虫多用"六六六"粉或锌硫磷拌种防治。

1988年防治病虫害面积6.7万亩，其中冬播拌种3.7万亩；防治麦蚜害710亩，粘虫害17 560亩，地下虫害2 160亩，蔬菜虫害200亩。各类农药使用量6 000公斤。1990年防治病虫害面积7.8万亩，其中小麦锈病1.4万亩，白粉病1.1万亩，黑穗病1.2万亩，麦蚜1.02万亩，小麦吸浆虫0.5万亩，麦红蜘蛛100亩，地下害虫1.8万亩，粘虫0.75万亩，蔬菜类病虫害500亩，挽回粮食损失102.95万公斤。

四、农作机具

(一)、传统农具

镢头、锄头 镢头有4种，尖镢、板镢、二刃子和两爪。山区土质坚实，畜力翻耕后用镢头碎土平畦，挖土开荒，其中二刃子常用。锄头分尖嘴锄、板锄两种，多用于锄草。

镰刀 短柄，呈月牙形，多用于割禾,兼割柴草。

犁 即二牛抬杠。全县至今仍大量使用。

连枷、风箩 拍打脱粒麦子、油菜、豆类。风箩（风车）：木制，用木箱和装有木片的轴构成，用于分离谷物糠、粒，大部地区沿用此工具。

背篼 用竹篾编制而成，本县农村常用的人力背运工具。

(二)农业机械

山区耕地坡度大，地块小，地块间高差大，田间道路不易合理布局，农机用具运行困难，农业机械使用颇受限制。耕地至今仍使用"二牛抬扛"，收割多用镰刀，打碾多用连枷、碌碡。因此对农业机械选型、推广使用造成一定困难，致使本县农业机械发展迟缓。

60年代初期，配合农田基本建设推广使用山地步犁、畜力播种机、架子车、手摇喷雾器等半机械改良农具。1966年前，全县无一台拖拉机，1968～1970年本县为农业机械试用阶段，因国家大力扶持，逐步推广手扶拖拉机、柴油机、小型脱谷机、磨面机、榨油机等。1970年底，全县有中、小型拖拉机9台／102马力，动力机械12台／95马力，场上作业机6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19台（件），半机械化农具1 260台（件）。1971～1980年，农业机械拥有量逐年增加。1980年底，全县已有农机总动力950混合台，比1970年增长约5倍多，其中大、中型拖拉机47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290台（件）。全县大部分地区场上作业实现机械化。1980～1988年农业机械的推广使用处滑坡阶段。由于农业生产体制的变革，农业机械的使用管理由集体经营转为个体经营或联产承包经营，大中型拖拉机使用减少。场上作业机械管理不善，损坏严重，数量逐年减少。而小型农具使用量增加。特别是粮油加工机械和粗饲料加工机械（柴油机、电动机）发展较快。

1990年底，本县拥有各型农用机械244混合台，其中大、中型拖拉机30台，机型有东方红—75型、40型、28型和铁牛—55型。小型拖拉机214台，主要机型有小四轮天水—15型，手扶拖拉机工农—11型、东风—12型、钟山—12型；农用动力机械653台（11 072千瓦），其中柴油机314台，电动机330台，发电机组9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599台，其中磨面机413台，碾米机30台，榨油机30台，饲料粉碎机124台。其他场上作业机械36台（脱谷机35台）种子精选机1台，耕作机8台，农用泵4台。另有喷灌机械2套，农用汽车72辆，植物保护械740台（架）。

全县每万亩耕地拥有拖拉机221.83马力（163千瓦），机械化水平低于国家和甘肃省标准。由于耕地地块小，不便于机械耕作，现有的拖拉机主要用于农田运输或其

他运输。磨面机、榨油机的利用率近几年显著提高。

五、农机管理

1965年初，设农机管理局。现有农机管理人员14名，主要培训农机人员。1980年成立农机监理站（隶属农机局），业务人员5名，主要负责拖拉机交通监理。全县22个乡均有1名农业机械员，负责本县乡农机管理及驾驶人员培训工作。1990年，全县共有农业机械人员674名。

1967年成立农机服务公司。到1990年底，有职工7名，主要从事农业机械的供应工作，并设有农机服务门市部1个，专供农机具零件配件。

六、农田基本建设

县境内陡坡耕地占90%以上，农民历来就有建设小块农田的习惯。解放前，由于生产工具简单落后，农田建设规模极小。1949年，全县只有白龙江沿岸很少一部分水浇地（梯田）。14.66万亩耕地几乎全部是山旱地。河坝、沟坝大多为荒地。解放后，逐步推广山地步犁，开展小规模的农田基本建设。1964年，县委、县政府派员在城关、锁儿头村开展农田基本建设试点。1966年全县农田基本建设进入高潮。经全县人民12年艰苦努力，至1976年，白龙江、拱坝河沿岸河滩、荒坝变成层层梯田，使本县灌溉面积达到3.8万亩，保灌面积达到2.31万亩。

1979年后，随着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以家庭为单位进行分散劳作，农田基本建设工作又转入低潮。再加灾害频发，全县被洪水冲毁的部分梯田和水渠未能及时修复，水平梯田剧减。水利设施遭到人为破坏，水浇地面积保灌面积也比历史最高水平明显减少。至1988年底，全县共有梯田5万亩，水浇地1.7万亩。1990年提出在5年内恢复水浇地1万亩，恢复耕地面积1万亩，改造中低产田1万亩。

七、栽培与施肥

1984年在弓子石下湾村（海拔1 800米）首次试验优良玉米杂交种“鲁玉4号”获得成功，成熟良好，亩产达425公斤，比老品种增产325公斤。1986年扩大到30亩。地膜覆盖玉米的海拔提高到1950米左右的地区，获得成功。1987年，全县推广138亩，1988年扩大到5154.4亩，增产粮食128.86万公斤。1990年扩大到15 160亩。

河川地区在扩大“中单2号”播种面积的同时，县农技站于1983年和1984年在城关乡三眼峪一块1.7亩的地中进行小麦套种“中单2号”玉米试验，是年，亩产达到587.35斤，比1982年增产14.2%。1988年扩大到5325.3亩，仅套种一项累计增产粮食31 915万斤。1990年扩大到6 323亩。

1970～1977年，全县推广腐殖酸肥料和菌肥及高温堆肥技术，全县180个大队建有180个肥料场。玉米产量大幅度增长。

1975年始引导全县农民合理施用化肥。到1985年，化肥的合理施肥已全面推

广。此后连续3年，全县各地出现抢购化肥现象。1990年化肥施用量（实物量／折纯量）853.97／156.90吨。

八、农业学大寨

农业学大寨运动与农田基本建设高潮同始于1964年，各单位职工、学校师生分片参加，商业部门送货到梯田工地。70年代初全县掀起农业学大寨高潮，大批村支部书记、公社书记派往大寨学习参观。1974年，全县再次掀起高潮，提出以"无产阶级专政办农业"的口号，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县级机关职工、学校师生与城关社员一起兴修梯田。县二中（立节中学）师生和社员一道大战占单坝，兴修水平梯田。是年，树立城关公社锁儿头大队为全县学习的典型。

农业学大寨走过曲折道路。但对增强舟曲农业生产能力，无疑起到一定作用。

第三章 畜牧业

民国以前，县境畜牧业处于农业的附属地位，极其落后。

1949年底，西固县共有大牲畜1.19万头（匹），山、绵羊3.34万只，生猪0.34万头。全属本地土种。

解放后，大力繁育和引进良种畜、禽，使畜牧业和农业紧密结合，成为农业畜力，肥料和资金的重要来源，畜牧业生产得到较快的发展。1990年大家畜发展到5.38万头（匹），比1949年增长3.52倍；山、绵羊发展到8.84万只，增长1.65倍。生猪增加2.28万头，增长5.70倍。繁殖杂种牛（早胜牛与本地牛杂交）682头，占牛总数的1.63%，河曲马杂种146匹，占马总数的5.06%。

解放初，畜牧业结构以大家畜为主，羊、猪、鸡次之，养蜂、鸭者少。大家畜以役畜为主。1980年后，生猪饲养量增加。1986年大量引进优良畜、禽品种，畜牧家禽的发展，跃上新的历史台阶。特别是大家畜、猪通过杂交改良，全县大部畜禽生产量和品种量显著提高。

1990年，全县大家畜存栏中，牛4.19万头，马0.29万匹，驴0.56万头；有役畜2.89万头，能繁殖母畜1.78万头，适龄母畜占大家畜总头数的33.08%；年仔畜0.52万头，大家畜繁殖成活率为29.37%。生猪存栏2.62万头，其中繁殖母猪0.12万头。羊8.85万只，其中绵羊3.23万只，能繁殖母羊占49.8%；山羊5.62万只，能繁殖母羊占45.02%。

畜产品生产肉类总产量217.78万公斤，其中出栏猪2.59万头，产肉量181.40万公斤；出栏菜牛0.13万头，产肉量20.84万公斤；出栏羊1.15万只，产肉量15.54万公斤。山羊毛产量2.03万公斤，绵羊毛1.92万公斤。畜牧业产值为464.5万元，

占农业总产值的27.96%。农业人均牧业产值43.41元。

家禽9.39万只，年产量3.10万公斤，禽蛋7.6万公斤。

第一节　畜牧业发展状况

一、生产发展历史

县内畜牧业生产有着久远的历史。一些古文化遗层含有大量畜、禽遗骸。远古时代生活在这里的土著先民从事着畜牧业。直到现在，饲养家畜（禽）有马、驴、骡，黄牛、牦牛、犏牛、尕利巴、毛渣子、莱饱子、山羊、绵羊以及猪、兔、鸡、鸭、鹅、鸽、蜂等。民国以前，农民生活贫苦，有能力养大牲畜者甚少，畜牧业生产发展停滞不前。

解放后，本县畜牧业生产开始发展。1960～1962年生活困难时期呈下降趋势，1963年逐步回升。1979年后，畜牧业生产机制不断巩固和完善，群众养畜积极性不断高涨。1990年全县各类牲畜适龄母畜60 330头（匹、只），产仔成活29 883头(匹)，总增23 656头（匹、只），总增率10.67%。其中大牲畜适龄母畜17 805头(匹)，产仔成活5 698头（匹），总增3 602头（匹），总增率7.9%。适龄母山、绵羊41 342只，产仔成活19 137只，总增13 026只，总增率18%。生猪产仔7 942头，总增7 028头，总增率27.07%。

农业实行生产责任制后，家庭饲养业得到迅速发展，涌现养殖专业户、重点户170户，向畜牧商品化迈进。

二、畜牧资源及畜种、畜群结构

资源　天然草场总面积121.94万亩，其中可利用面积82.61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18.47%。草场中林缘草场18.64万亩，草甸草场38.91万亩，灌丛草甸25.06万亩。草场草品种丰富，豆科类牧草分布广泛。由于生态环境受到影响，产草量普遍较低。据普查资料表明，草场质量，二等草场占74.3%，三等草场占25.7%。产草量中，五级草场占60%，六、七、八级草场分别占22.3%、4.9%、6.7%，八级以上劣等草场占11.6%。

草场年鲜草总产量2.89亿公斤，年亩均（可利用草场）产鲜草226公斤。全县种植业可提供利用秸杆（80%）约0.62亿公斤，全县可供饲料草1.94亿公斤（天然草场利用率以70%计），理论载畜量19.4万羊单位。县内30多万亩荒山荒坡未开发利用，大量次生灌丛枝叶可为家畜采食。

草场分布：林缘草场占总面积的22.40%，草甸草场，占总面积的47.20%。灌木丛草甸草场，占总面积的30.40%。草场牧草12科40多种。主要牧草有苜蓿、云香草、早熟禾、鹅冠草、隐之草、油芒、短柄草、野豌豆、小蘖、沙棘、禾莎草等。

畜种结构和畜群结构　各类畜禽以牛、猪、羊、鸡分布数量大。5.38万头

(匹) 大家畜中，役畜占 53.72%，其中役牛占牛总数的 42.92%，平均每头役牛负耕地 10.1 亩。畜种中以生猪产值较高，牛、羊、鸡次之,马．驴最低。经对全县 25 个村调查统计，大家畜适龄母畜比例只有 27.9%。

畜产品及流通 过去，畜牧业生产中商品畜种类、数量有限。农民商品观念淡薄，商品率极低。商品畜主要有牛、羊、鸡，但牛在前些年很少出售。在经济体制改革、调整时期，为增大畜物业市场商品生产，全县初建以牦牛为主的肉基地 10 处 (1 130 头)。1988 年利用扶贫发展资金 10 万元，在草场发育较好的巴藏乡和坪定乡建立两处商品肉牛生产基地，投放牦牛 200 头。

1990 年全县出售各类牲畜 16 111 头 (匹、只)，商品率 9.53%。其中大牲畜 2 341 头，商品率为 4.54%；山、绵羊出售 9 187 只，商品率为 10.71%；生猪出售 3 269 头，商品率为 15.52%。农民畜牧商品意识逐步兴起。牲畜的增值，提高了出栏率。(表一、二)

鸡和鸡蛋多以市场销售。

全年肉类总产量 217.78 万公斤，其中猪肉 181.40 万公斤，牛羊肉 36.38 万公斤。

第二节 机 构

民国时期，县内无畜牧业管理机构。解放后县人民政府建设科管理全县农、林、水、牧等行政业务，内配 1 名科员专搞畜牧工作。1955 年农业科兼理畜牧工作。1959 年始设畜牧科，后名畜牧部。1960 年撤销畜牧部。1962 设立农牧科。1981 年更名农牧局，人员 7 名。

事业服务机构有畜牧兽医站，1956 年初建，站长及业务人员 8 名。现 11 名，其中业务技术人员 7 名 (其中兽医师 3 名，助理兽医师 4 名)，其他 4 名。业务以预防、复查、普及疫病为主。1974 年始建各乡畜牧站，每乡站平均有技术人员 1.6 名。1990 年，全县畜牧兽医技术人员 54 名。其中属全民所有制性质的 39 名，(其中大专学历 2 名，中专学历 33 名，兽医师 5 名，助理畜牧师 15 名)，集体所有制的技术人员 20 名，技术人员中市场检疫 18 名，兽医卫生监督 2 名。

第三节 畜种改良

一、畜 种

黄牛 土种黄牛属蒙古牛，体中等，头、颈短宽，后躯短窄，具有耐劳、持久性强和肉、役、乳兼用特点。毛以黄褐、黑色较多，次为红白花或黑白花。1990 年，黄牛占牛总数 76.7%。一对犍牛每日可耕地 2 亩。因饲养管理粗放，乱交配，近亲

繁殖品种退化。平均屠宰率45.95%。泌乳期150天，日均产乳1.5公斤。

牦牛　体型低短厚重，外形粗野，尾长蓬松如帚状。1990年末有1 475头，占牛总数3.5%，主要分布在曲瓦、巴藏、坪定、大峪、武坪、插岗等乡边远山区。具有对寒冷湿润的高山草原环境条件适应性强，爬坡快，可挽车耕田等特点。宜便于管理，负重60～70公斤，日行30～40公里，使用期约15年，是山区优良驮运工具；日产乳量约0.5～1.5公斤（粗放条件下）；可剪毛0.98公斤；其肉质细嫩味美，色泽鲜，胜于黄牛肉。屠宰率达50～67%。

犏牛　黄牛与牦牛杂交之后代，其特点耐精饲，使役力强，是高山、半高山区的主要耕畜，分布曲瓦、巴藏、大峪、峰迭、博峪、铁坝、大年、武坪、八楞、插岗等乡。其雄性无生殖力，雌性有繁殖力，但所生第二代忝利巴、毛渣子、菜饱子，多作肉用。

马　1990年2 885匹，其中1 535匹是土种蒙古系马，耐粗放，适应性强，耐劳，为山区主要运畜之一。主要分布曲瓦、巴藏、坪定、博峪、武坪、铁坝等乡，形体适中，体质粗糙结实，毛色多样，以黑色、栗色为多，青色次之。单套马拉车，载重400公斤左右，日行40公里，可连续多日使用。每匹马日耕地约3亩左右。

骡　1990年3 302匹，分布于县境各地，数量不等。马骡占优势，驴骡少。耐粗放，抗病强，使役力好，主要用于驮运。

驴　半山地区主要驮畜。1990年5 656头，大部分布在大川、峰迭、弓子石、城关、八楞、南峪、大年、中牌、立节、三角坪、巴藏11乡，均属土种驴。其尾毛稀短，色单纯，四肢健壮，蹄坚实。能驮载50～70公斤，日行20～30公里。

山羊　1990年山羊56 202只，本地土种，分布全县各乡，以河川地带分布较广。体躯短小，蹄质坚实，毛色多褐、黑，次为白色。成年羊体重23公斤左右，产肉10多公斤，屠宰率42%，产毛0.8公斤。

绵羊　山谷型藏羊，头较长，毛多黑色，次为白或白、黑色混杂。半山地带分布较广。主要放牧于半山林缘草场。成年羊体重约25公斤，产肉12公斤左右，产毛1.4公斤。

舟曲县若干年份牲畜生产状况

表一　　单位：万头、匹、只、增长率%

数量 / 项目 / 年别	大牲畜						猪		羊			
	合计	增长率	其中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增长率	其中	
			牛	马	驴	骡					山羊	绵羊
1949	1.19		0.83	0.06	0.20	0.10	0.34		3.34		1.60	1.74
1950	1.21	1.68	0.84	0.07	0.20	0.10	0.55	6.29	3.55	6.2	1.64	1.91
1952	1.39	14.87	0.94	0.08	0.24	0.13	0.61	10.90	4.27	20.28	2.04	2.23

续表

数量 项目 / 年别	大牲畜						猪		羊			
	合计	增长率	其中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增长率	其中	
			牛	马	驴	骡					山羊	绵羊
1956	1.83	31.65	1.05	0.26	0.38	0.14	0.97	59.02	4.30	0.94	2.99	1.31
1958	2.13	16.39	1.47	0.12	0.32	0.22	1.13	16.49	3.42	-20.46	2.24	1.18
1960	1.63	-23.47	1.21	0.10	0.16	0.16	0.64	-43.36	2.23	-43.36	1.32	0.91
1961	1.52	-6.75	1.19	0.09	0.10	0.14	0.62	-3.13	2.55	14.35	1.23	1.32
1962	1.36	-10.53	1.03	0.05	0.18	0.10	0.74	19.35	1.88	-26.27	1.28	0.60
1963	1.45	6.62	1.11	0.05	0.19	0.10	1.26	70.27	2.30	22.34	1.54	0.76
1965	1.71	17.93	1.32	0.07	0.23	0.09	1.29	2.38	3.64	58.26	2.48	1.16
1968	1.90	11.11	1.48	0.08	0.26	0.08	1.31	15.50	4.66	28.02	3.09	1.57
1972	2.16	13.68	1.69	0.11	0.28	0.08	2.01	53.93	5.45	16.95	3.64	1.81
1976	2.22	2.78	1.71	0.12	0.31	0.08	2.21	9.95	4.94	-9.36	3.38	1.56
1978	2.34	5.40	1.81	0.12	0.32	0.09	2.21	0	4.96	0.40	3.35	1.61
1980	2.64	12.82	2.09	0.12	0.34	0.09	2.64	19.45	5.73	15.52	3.64	2.09
1981	2.80	6.06	2.22	0.13	0.36	0.09	2.40	-9.09	6.14	7.15	3.62	2.52
1982	2.97	6.07	2.35	0.14	0.38	0.10	2.47	2.91	6.00	2.28	3.74	2.26
1983	3.13	5.38	2.49	0.14	0.39	0.11	2.57	4.05	6.30	5	3.94	2.36
1984	3.72	18.85	2.96	0.18	0.42	0.16	2.78	8.17	6.90	9.52	4.28	2.62
1985	4.03	8.33	3.17	0.21	0.46	0.19	2.61	6.12	7.11	3.04	4.33	2.78
1986	4.26	5.70	3.35	0.21	0.48	0.22	2.13	18.39	7.14	0.42	7.31	2.83
1987	4.63	8.68	3.63	0.24	0.50	0.26	2.40	12.67	7.72	8.12	4.85	2.87
1988	4.92	6.26	3.86	0.26	0.52	0.28	2.47	2.92	8.12	5.18	5.15	2.97
1989	5.15	4.67	4.03	0.27	0.54	0.31	2.59	4.86	8.57	5.54	5.45	3.12
1990	5.38	4.46	4.19	0.29	0.57	0.33	2.62	1.16	8.85	3.27	5.62	3.23

舟曲县大牲畜增殖状况

表二　(1990年)　单位：头、匹、只

数量/项目/种类	年初存栏	适龄母畜	年内增加				年内减少					年初存栏	增减变化			
			仔畜繁殖成活	繁殖成活率%	购入数	商品畜	占年初存栏数%	自食畜	占年初存栏	成畜死损	占年初存栏		年内总增	总增率%	净增数	净增率%
马	2257	837	192	22.88	139	93	4.12			77	3.41	2412	115	5.10	155	6.87
驴	4789	1428	479	33.53	189	207	4.32			194	4.05	5009	285	5.95	220	4.60
骡	2201		48		402	45	2.64			27	0.95	2582	27	1.23	381	17.30
牛	33825	11869	3739	30.00	1077	1406	4.16	36	0.11	739	2.18	36296	3058	9.04	2471	7.30
合计	43072	14134	4458	29.47	1807	1751	3.81	36	0.11	1037	2.64	46299	3485	5.33	3227	9.01

猪　1990年达26 240头，土种猪为主。成年猪体高58.13厘米，体长91.4厘米，体重平均64.52公斤，饲养12～15个月，屠宰率61%。

二、畜种改良

1958年始引进国内良种畜、禽，繁殖改良本地土种畜、禽。50年代末～60年代初，引进河曲马7匹，早胜牛32头；繁殖杂种马97匹，杂种牛174头。60年代末～70年代初，引进苏大白猪、长白猪，来航鸡、澳州黑鸡、九斤黄鸡。70年代末～80年代前期，引进青山羊、奶山羊，内江猪，早胜牛，白洛克鸡、二八八鸡、芦花鸡。除青山羊、奶山羊改良未成功外，余获良效 。

改良牛　引进甘肃宁县早胜良种公牛，进行自然交配改良土种黄牛。1990年生产杂种牛（称早土一代）309头，生产性能比本地黄牛均有显著提高，具有骨胳粗壮，肌肉丰满、体质强健、前躯发育良好的特征。

1984年6月，开始“西门达尔牛”精液冷冻授配改良试点工作，全县共授配78头，至1990年共授配1 946头，产犊（西土一代）920头。经对25头“西土一代”牛犊进行尺测，各项指标均比土种牛犊明显提高。1988年设巴藏、大峪、坪定、大川、城关、峰迭等6个改良点。

马　1962年引进河曲（甘南州玛曲县）种马7匹，杂交改良本地马，繁殖杂种马146匹，个体大，使役力显著提高。

驴　1986年，引进关中公驴22头，改良全县土种驴。

猪　60年代，养猪业推行经济杂交，以“苏大白”、“内江”种猪与本地母猪杂交后的“苏土”杂种猪生长发育快，耐粗饲，易育肥，肉质鲜美。初生重0.4公斤，60日

龄断奶重 8 公斤左右。另有一部分种猪来源宕昌、武都县地，与本地猪杂交后 10 月龄体重 77.5 公斤，12 月龄体重 95.8 公斤，屠宰率 60%。全县共改良猪约 12 300 头，占猪总数 46.19%。

绵羊 1985 年从临夏、碌曲调进一批半细毛种羊，投放大峪、三角坪、坪定等乡，因气候差异，管理不善等原因，部分种羊死亡。1987 年甘南州与本县有关部门筹资 6 千元，调进半细羊毛种羊 250 只，分别在巴藏、憨班、坪定、武坪等乡建立种羊繁殖基地，1990 年绵羊改良授配 1 836 只，产仔成活 1 742 只。

第四节 家禽鱼饲养及其他

鸡 1983 年引进来航、白洛克、九斤黄、澳洲黑、"288"、芦花等鸡种约 1.5 万只。是年，改良鸡约 3.42 万只，占鸡总数的 61.2%。杂种后代繁殖性能均比土种鸡明显增强。

1990 年全县养鸡 9.38 万只，其中改良后的杂种鸡约 5 万余只。

蜜蜂 中蜂为主，意蜂极少。大部分布在武坪、插岗、曲瓦等乡。1983 年全县养蜂 4 357 箱，其中 89 箱意蜂，占蜂总数的 2.04%。中蜂年产蜜约 24～35 公斤，最高达产 50 公斤。1990 年养蜂 8 000 多箱。

鱼 饲养中华裂腹鱼，嘉陵裸裂鱼，条鱼、鲤鱼、草鱼、白鲢鱼。在饲养良好条件情况下，鱼苗年生长 0.25～0.4 公斤。肉嫩鲜美。

1970 年始有少量池塘养鱼，80 年代才有发展。1990 年全县有池塘养鱼专业户 20 多家。平均亩产鲜鱼约 125 公斤。

第五节 疫病防治

经普查确诊，全县畜禽传染病有 22 种，其中人、畜共患的 5 种，马传染病两种，牛、羊传染病 9 种，鸡传染病 1 种。已消灭两种，基本控制的 9 种，其他 9 种。危害严重的 2 种。

时有发生的有畜类炭疽、马鼻疽、布氏杆菌、破伤风、牛出败、牛气肿疽、猪丹毒、猪肺疫、仔猪副伤寒等病。

一、已消灭的家畜传染病

牛瘟 1941 年发生在武坪、插岗、拱坝、大年、铁坝、八楞、三角坪等地，发病数 387 头，死亡数 384 头。1957 年 11 月 10 日～1958 年在全县范围内对 11 114 头牛进行牛瘟预防注射（疫苗自制），占牛总数的 75%。1974 年复注射一次，历时 56 天，共注射牛 15 245 头，占牛总数的 87%。以后全县牛瘟绝迹。

牛肺疫　1954年发生在铁坝、拱坝两乡，发病牛513头，死亡105头，死亡率20.47%。1961年铁坝喇嘛街生产队牛发病22头，死亡12头，死亡率达54.55%。

牛肺疫防治始于1960年，至1962年，每年对全县牛注射牛肺兔化藏系绵化弱毒菌苗。1962年后未发生此疫。

二、控制家畜传染病

炭疽　1953年起预防为主。每年对各类家畜注射无毒炭疽芽胞苗，基本控制此病。

破伤风、牛气肿疽病　定期注射破伤风类毒素进行控制。牛气肿疽多发于八楞、弓子石、峰迭乡。1974～1981年共发病94头，死亡66头。1974年始重点预防注射疫苗，疫病得到控制。

牛巴氏杆基菌病　1976～1979年铁坝、拱坝公社牛连续发病50头，死亡24头。1983年巴藏乡发病牛8头，死亡5头。近年重点注射预防，发病率下降。

布氏杆菌病　1972年抽检829头，检出阳性牛34头，感染率4.10%；羊5 507只，阳性47只，感染率0.85%。1979年始预防注射。1984年在峰迭、大峪、巴藏乡检疫幼龄牛、羊2 355头（只），全部阴性。

鼻疽病　1958年检出马阳性鼻疽病16匹。1982年检出阳性病畜10匹，皆捕杀。经过3年全面检疫，已基本控制。

猪肺疫、猪丹毒　猪肺疫曾全县蔓延，河川地区较为严重。随着注射密度的增加，发病率逐年下降。猪丹毒1976年发生，呈零星散发，主要发生在城关、巴藏、峰迭、曲瓦公社一带，1982年始预防注射，基本控制。

三、危害严重的传染病

猪瘟　每年发生，发病区主要在白龙江沿岸的村庄，高山区很少，1975～1980年共发病1 958头，死亡1 801头。1981年后，随着防疫注射密度的增加，发病率逐年下降。

鸡新成疫　流行城关、大川、南峪、中牌、弓子石、峰迭乡一带。病因主要是群众盲目购入外县注射防疫密度不高，不经检疫的病畜禽，后经注射防治，完全控制。(表三)

四、家畜寄生虫病、普通病及中毒

寄生虫病　1977～1988年抽检出家畜寄生虫13种（属），其中吸虫两种，绦虫7种，线虫9种。

普通病　多因饲料不调发病。1976～1984年，诊治疾病10 543头，其中消化系统疾病7 296例，占总数的69.20%；呼吸系统疾病1 739例，占总数的16.49%；外产科疾病876例，占总数的8.31%；其他病632例，占总数的5.99%。(表四、五)

家畜中毒　属化学性、植物性、动物性中毒3类。以植物中毒为主，动物性中毒

次之，农药中毒较少。

植物性中毒危害严重的有毒植物青枫叶、北萱草根、“兰金梢”等，在白龙江沿岸半山灌木林中分布极广，羊经常误食中毒。1978～1979年，青枫叶中毒的牛42头，死亡37头。1981年因食青枫叶中毒死亡的牛124头；1976～1979年因食北萱草根中毒的羊21只。

五、家畜其他传染病

坏死杆菌病 零星流行，主要发病点大峪、坪定乡及食品公司猪场。1978年坪定乡绵羊发病29只，死亡5只。

马腺疫 零星散布，主要发生在大峪、立节、曲瓦、峰迭、城关、武坪、拱坝、铁坝乡。

牛流行感冒病 1970年在城关、南峪、中牌、弓子石、坪定、峰迭乡的35个村流行，发病牛359头。1980年城关、大川、南峪、巴藏、插岗5乡流行，发病牛345头。

舟曲县鸡新成疫发病流行状况

表三

单位：只

项目 / 数量 / 年份	发病数	死亡数	流行地区
1955年	83	83	憨班、峰迭
1964年	213	213	坪定
1969年	357	357	城关、峰迭
1973年	125	125	城关
1975年	89	89	城关
1976年	295	295	峰迭、弓子石、江盘、城关
1977年	413	413	弓子石、憨班、峰迭
1978年	714	714	大川、江盘、立节
1979年	2 310	2 310	弓子石、大川、城关、峰迭、江盘
1980年	197	197	江盘、峰迭、憨班
1981年	241	241	城关、南峪、江盘、峰迭
1982年	177	177	憨班、江盘、城关
1983年	305	305	江盘、城关、峰迭

舟曲县羊寄生虫区系调查统计

表四

单位：只、条

数量名称 \ 项目	剖检羊数	感染羊数	感染率%	总虫数	感染强度	平均感染强度
肝片吸虫	25	5	20	87	1—34	17.40
矛形茨虫	25	20	80	8 075	2—3 041	453.3
莫尼茨虫	25	9	36	27	1—10	3.0
细颈米尾	25	13	52	22	1— 3	1.7
精血矛线虫	25	19	76	302	2—124	15.9
奥持地线虫	25	23	92	3 861	7—531	16.7
细精线虫	25	6	24	206	1—62	34.3
仰口线虫	25	15	60	416	1—132	27.70
食道口线虫	25	8	32	442	1—126	35.30
毛道线虫	25	13	52	455	1—147	35.00
美丽筒线虫	25	4	16	60	1—36	15
大型肺线虫	25	3	12	54	15—24	18
小型肺线虫	25	9	36	568	3—126	63.10

牛放线菌病　各乡零星散发。1976年在拱坝公社先锋大队(上骆驼)发病1头。1977年峰迭公社磨沟队发病两头。坪定公社缠坪队发病1头。

牛恶性卡他热　1978年大川乡发病1头。1982～1984年在坪定发病5头，死亡4头。

羊传染性口膜炎　全县呈地方性流行，主要病区峰迭、城关、憨班、巴藏、曲瓦、立节、大川、南峪、三角坪、池干、拱坝乡。1976～1984年发病1900只，死亡200只。

舟曲县家畜寄生虫病调查统计

表五

单位:头、匹、只、条

数量 项目 名称	受检畜数	感染畜数	感染率%	总虫数	感染强度	平均感染强度
牛皮蝇	30	2	6.67	27	8–29	18.5
马胃蝇	18	6	33.33	121	11–36	20.1
羊鼻蝇	30	4	13.33	28	1–6	7
羊疥癣	30	1	3.33	75		75
羊 虱	30	3	10	139	23–71	46.3
蜉	30	4	23.33	189	13–14	27

羊传染性角膜结膜炎 呈地方性流行。1961年发病11处，病2613只，死亡95只。1973年4月在城关、大川、八楞、弓子石、中牌、三角坪等乡22个村暴发流行。

猪喘气病 1970～1971年，从河南省漯河市先后两次调进仔猪300余头，分片给单位，社员饲养。分在县食品公司猪场的70头仔猪中，首先发病7头，继而在全县蔓延流行，主要发病区是城关、峰迭、巴藏、插岗、武坪等公社。

1988年以来，防疫工作责任到人，县、乡兽医站注射预防猪瘟71304头，猪肺疫21634头，注射密度达95.84%；预防注射鸡新成疫（Ⅰ系）126698只，Ⅱ系6027只，密度86.33%。全县共收诊各类病畜3880例，治愈336例。另外，寄生虫病1336例，治愈1216例。内科病1733例，治愈1612例。外产科病173例。治愈156例。中毒病（主要是青枫叶中毒）52例，治愈38例。

第六节 市场检疫

1958年一段时间和70年代曾在食品公司猪场、肉食门市部进行市场检疫。1985年秋始对市场仔猪注射防疫疫苗和肉品检疫，并给有关单位和个体饭馆及屠宰户发放《兽医卫生合格证》。

1985～1990年共检各类肉40.73万公斤，其中猪肉35万公斤，牛、羊肉3.51万公斤，禽、蛋0.79多万公斤。活畜检疫120多只，羊338只。市场注射疫苗：仔猪(猪瘟、猪肺疫苗）7890头（仔猪），鸡17万多只。检疫马300匹（阳性）。全县市场出售肉类没有发生中毒事件。

第四章　土特产

一、花　椒

舟曲花椒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气候等生长条件，栽培历史甚久。其中，尤以六月椒（俗名"大红袍"）色红粒饱满，味浓烈，品质优良，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成为本县拳头产品。1985年以来在香港、东南亚等地国际市场试销。

全县椒树主要分布在白龙江沿岸14个乡，59个行政村，海拔2000米以下中性和微碱性土壤中，生长良好，适合大力发展。海拔1600米以下地区产品质量更优。1988年栽植椒树168万株，其中结果33万株，年产花椒6万公斤，产值达80万元左右，是河谷地区群众经济收入的一大来源。1990年底，另有135万株椒树进入产果期，全县花椒产量达到6.88万公斤，产值110万元左右。

二、纹　党

纹党产于铁坝、博峪等乡，生长在海拔2000～2600米之间的高山林缘、灌丛稀疏的深沟地带，有晶党、散党、防党之称，有野生和家种之别，其根体硕大，肉质饱满，味甘性平，具有补脾、益气，生津之功能，是舟曲经营的大宗药材之一，远销四川、广州、天津、上海等地，同时也出口创外汇。现已形成博峪乡为主的栽培基地，年产量约2万多公斤，收入40多万元，在全县中药材中名列前茅。

三、核　桃

核桃栽培历史已久，以曲瓦、巴藏、大峪、憨班、峰迭、城关、八楞、铁坝、博峪等乡栽植为多，年产量8万公斤左右。品种有厚皮，露仁（蛋壳核桃）等，以露仁核桃为佳，果仁饱满，含油量高。

所产核桃除少量当地销售外，大部运外销售。1986年全县核桃树4.69万株，产果的有1.93万株。1987年全县核桃总产量7.47万公斤，产值15万元左右，1990年产量7.69万公斤，产值近18.5万元。

四、柿　子

生长在白龙江沿岸海拔1500米以下的川坝地区，有圆形、四棱形、饼形、牛心形、尖尖形多种，以圆形居多。色鲜味甘，营养丰富，价值仅次于桔、柑。主要分布在城关、江盘、峰迭、憨班、大川、南峪等乡。1983年1.19万株，结果的1.01万株，占84.87%，年产鲜柿50.4万公斤。其中以大川、南峪、峰迭、城关柿树最多。结果柿树8154株，占总结果株数的80.73%，年产鲜柿40.59万公斤，产值7.35万

元。1990年全县柿树增至1.31万株，年产鲜柿61.81万公斤，产值达19万元左右。以往所产柿子自食，1987年起大量出售。

五、木 耳

野生和人工栽培两类。野生有青冈耳和毛木耳（软质阔叶树种）两种，一般生长在曲瓦、巴藏、大峪、立节、憨班、城关、南峪、三角坪、池干、八楞、武坪、插岗、拱坝、铁坝、博峪等乡海拔1 700～3 000米的林区，具有阴湿条件的阔叶次生林带及针阔混交林区。人工木耳产在武坪、插岗、铁坝、博峪、峰迭、大峪等乡。1990年产量4 660公斤，产值15.84万元，其中武坪乡产量居全县之首，年产量平均1 700公斤左右，收入5.78万元。

本县天然木耳浸泡后形体硕大，半透明状，质柔韧，仅次于人工木耳，采集时间无准。一级耳（又名春耳、脚耳）采于谷雨至立夏期间，质最优；二级耳（又名伏耳）采于小暑至立秋期间，质次；三级耳（又名秋耳）采于立秋以后，形小而薄。

六、其他土特产

蕨菜 有白蕨、羊蕨。羊蕨分布较广，除中牌、弓子石、大川三乡因干旱不生长外，其余19个乡均有生长。白蕨较之羊蕨味佳。近年来，舟曲蕨菜外销国际市场，有“山菜王”之称。1986～1990年，城关乡农工商联营公司收购蕨菜约20多万公斤。

白芸豆 1986年后试销，每吨上交出口价1 200元，1987年种植2 000亩，总产量约10万公斤。

沙棘 当地俗称“反尖刺”，主要分布在巴藏、曲瓦、立节、武坪等14个乡的山地，结果总面积约在6 000亩左右，总盖度30～60%，年产百吨左右。龄均6年。

猪苓 生长在海拔1 600～2 800米山区的次生阔叶林和乔灌混杂针阔林中的腐殖土壤中，曲瓦、大峪、峰迭、插岗、博峪等16个乡均有分布。猪苓产销历史悠久，是舟曲向国内外市场提供的重要药材之一。

大黄 舟曲最早的家种主要大宗药材之一。早在30年代憨班乡大马山村就有大面积人工栽培（据礼县科协对礼县所产“铨黄”考证，其种最早来源于西固县）。主要品种有掌叶大黄和唐古特大黄，分布大峪、曲瓦、憨班、武坪等19个乡，海拔2 500～3 500米之间的岩崖灌木丛及疏林草坡地带，是历来经营的主要药材之一，细加工后可出口创外汇，年总产量5万公斤，收入15万元。

赤芍 有川芍、草芍两种。野生赤芍生长在海拔1 600～2 800米的林缘阴坡及草坡地带，主要分布在大峪、曲瓦、憨班、插岗等乡，年产量约5万公斤。是传统经营的常用中药材商品之一。

细辛 又名万病草、细参、烟袋锅花。细辛又分华细辛等，本县以华细辛为主。主要分布在曲瓦、大峪、巴藏、憨班、大年、铁坝、插岗、武坪、博峪等乡海拔1 500～2 700之间的山谷溪边、林下、岩石旁等阴湿肥沃的地带，年产量约7万公斤，收入约56万元。

贝母 有甘肃贝母和川贝母两种。分布在白龙江以北的弓子石、坪定、立节、巴藏等乡海拔2 500～3 800米之间的山地。群众大多采撷适时，加工得当。1990年每公斤已达400元左右，因其价昂贵，刺激药农盲目采挖，使资源得不到合理利用与保护。年产量从60年代的1 500公斤降到目前的200公斤左右，年收入约8万元。

冬花 又名九九花，多产于白龙江，拱坝河及博峪河谷海拔1 300～2 600米的河边沙地。历来采收野冬花。1986年用冬花母株根茎进行栽培人工插杆繁殖。

冬花在舟曲有较长的产销历史，因其质地优良，年收入约12.8万元。

丹参 又名奔马草，分布较广，是历来经营的中药材商品之一。主要产在武坪、博峪、三角坪、坪定、插岗、大年、铁坝等乡，年产量约8万公斤，收入11万元，本县丹参条粗，质好，销路广。

柴胡 产销历史悠久，也属传统经营的大宗药材之一，销路广，可出口创汇。

升麻 又名绿升麻，鸡骨升麻，主要产地曲瓦、大峪、巴藏、憨班、峰迭、铁坝、博峪等乡，产量约3万公斤，年收入约3.8万元。

草河车 又名重楼，蚤休，七叶一枝花。主要产于本县大峪、曲瓦、憨班、峰迭、武坪、博峪、插岗等乡，年产量约6万公斤，收入约15万元，是本县经营的常用中药材之一。

第五章 林 业

解放后，舟曲县原有林业用地287.67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64.28%。其中有林地面积184.12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64%；疏林地面积9.44万亩，占3.28%；灌木林62.74万亩，占21.81%；未成林地4.83万亩，占1.68%；苗圃地0.06万亩，占0.02%；宜林荒山荒坡26.47万亩，占9.21%。森林（含灌木）覆盖率55.16%，高于全省8.42%和全国13.92%水平。后，林业用地降到256.23万亩，下降2.21%。1990年全县林业用地总面积211.43万亩，有林地面积184.12万亩。

拱坝河、博峪河流域广布原始森林。白龙江分布则较少，且防护林和残次林所占比例大，可利用资源少。本县森林垂直分布差异明显，在海拔2 000～3 500米范围内，从高到低依次分布着高山杜鹃冷杉林组、苔藓箭竹针叶林组、油松林组、针阔混交林组。海拔2 200米以下为次生林组。由于气候复杂多样，树种资源达42科、61属、330余种，从亚热带常绿树种到高寒区的暗针叶林均有分布。

全县天然森林树种，是全省优良的用材林分布地区之一。此外，境内还有许多稀有珍贵植物。

1990年全县活立木总蓄积量为1 751.92万立方米。其中用材林903.97万立方米，防护林810.45万立方米，疏林30.71万立方米，散生林6.61万立方米，各龄林

0.18 万立方米。另有枯立木蓄积量 0.60 万立方米。全县国营和县属林场年采伐量 12.33 万立方米，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所属舟曲林业局的 7 个林场中有 4 个林场在县境内，每年给国家提供较多的优质木材。

全县经济林果树种类 14 科，189.2 万株。此外，原始森林中还分布着多种药用植物。每年林间采集产值达数百多万元。

第一节 森林资源

一、树种

天然针阔叶林主要分布在西部黑水沟、黑峪沟、曲瓦沟、大峪沟、瓜咱沟、磨沟、庙沟、金钱沟以及南部的铁坝、插岗、大草坡、博峪河一带。林种多以云杉、冷杉、华山松、油松、桦树、椴树以及白杨为主。材质较好。野生经济树种很多，如漆树、厚朴、杜仲、沙棘等。森林垂直分布依海拔和坡向的不同表现明显差异，可分为下列各林型组:

高山灌丛林 海拔 3 000～4 200 米之间。建群林种有太白杜鹃、青海杜鹃、烈香杜鹃、头花杜鹃、高山柳、高山绣线菊、金露梅及沙棘等。

高山暗针叶林 一般分布在高山灌丛之下的暗棕壤土类。林种有岷江冷杉、太白冷杉、紫果云杉、红杉及高山桦，亚乔木等。疏密度一般 0.5～0.6 米，树身较矮，平均高 17 米左右，尖削度大，属于成过熟林，蓄积量每亩 20 立方米左右。

下木层金背杜鹃等盖度 50%以上，有忍冬，茶藨子、花楸等灌木。

杜鹃冷杉林带以下。(海拔 3 000～3 300 米左右) 过渡地带杜鹃很少，箭竹不占优势，下木稀疏。

针、阔叶混交林 多分布于海拔较低的高、中山的下部及接近河谷的阴坡地。阳坡有分布。

立木以复层林组成，辽东栎、椴、枫、杨、桦木、鹅耳枥、泡花树、高山栎等组成过熟混交林中林层，生长良好，疏密度 0.8～0.9 米。主林层有细叶云杉、岷江冷杉、铁杉、华山松及油松等，云杉平均年龄 200 年。

下木层 (阴坡) 多以箭竹、卫矛、山药、青荚叶、扁核桃为主，阳坡、半阳坡较稀，以南梨、悬钩子、菝葜、柳树、小蘗、蔷薇等为主。

垂直分布幅度达 600 米以上。林下土壤为山地棕壤土类。立木以细叶云杉和冷杉占优势，另有亚乔木桦等成、过熟林，平均高 22 米以上。

下木层箭竹盖度达 80%以上。林型组破坏后往往生成桦木次生林或悬钩子、接骨木、蔷薇、柳等的灌木草被。

干旱河谷灌丛 海拔 1 800 米以下。由于人、畜活动频繁，原有植物破坏殆尽，除沿河沟有个别杨树、桦树生长外，余皆是耐旱的灌丛，主要建群种有沙棘、白刺、小檗、枸子、虎榛子等，平均高度 1.5 米左右，盖度在 0.30～0.60 之间。

此外，沿河两岸冲积地段栽有人工经济林，以花椒、核桃、柿子、苹果、梨、桃、无花果等为主，另有一部分杨树林。

全县森林成、过熟林比重大，中、幼林比重小，单位面积生长量小，后备资源不足。(表一)

二、林地面积

舟曲林业局林业用地面积 138.67 万亩，其中有林地 105.21 万亩，占全县有林地面积的 57.14%。

白水江林业局中路河施业区林业用地面积 47.70 万亩，其中有林地 37.37 万亩，占全县有林地面积的 20.30%。

县属林区林业用地面积 101.30 万亩，其中有林地 41.54 万亩，占全县林业用地面积的 20.56%；非林业用地 110.13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59.14%。林业用地中有集体林，护村林面积 21.03 万亩，占全县有林地面积的 50.63%。

舟曲县主要树种资源

表一

科 名	树 种(属)
松 科	岷江冷杉、秦岭冷杉、巴山冷杉、黄果冷杉，紫果云杉、粗枝云杉、细叶云杉、垂直云杉、矩鳞云杉，铁杉、矩鳞铁杉，油松、华山松，落叶松、红杉、雪松、红松
柏 科	香柏、方枝柏、岷江柏、千头柏，圆柏、高山桧柏，侧柏、刺柏
粗榧科	粗榧、三尖杉、红豆杉
桦木科	红桦、白桦、紫桦、粗皮桦
榛 科	木榛子
杨柳科	青杨、小青杨、大官杨、小叶杨、山杨、冬瓜杨、加拿大杨、新疆杨、毛白杨、合作杨、箭杆杨，旱柳、垂柳、龙爪柳、高山柳
榆 科	白榆、黄榆
豆 科	皂角、山皂角，刺槐，美丽胡枝子，山槐
楝 科	香椿、苦楝
苦木科	臭椿
玄参科	兰考泡桐、白龙泡桐
壳斗科	辽东栎、锐齿栋、麻栎、檀子栎、高山栎、毛栗、脱齿槲栎、栓皮栎、黄铁僵、黑铁僵、青冈
槭树科	五角枫、复叶槭、花叶槭、金钱槭、青榨槭
木樨科	白腊、水曲柳、丁香、迎春花、桂花
紫葳科	紫秋

续表

科 名	树 种（属）
茄 科	枸杞
胡颓子科	胡颓子，沙棘
忍冬科	忍科、盘叶忍冬
怪柳科	红柳、三春柳，水柏枝
小檗科	大叶小檗、甘肃小檗、直穗小檗
虎儿草科	溲疏、茶蔍子
芸香科	花椒、桔子、橙子
胡桃科	核桃、核桃秋
葡萄科	野葡萄、葡萄
柿树科	君迁子、柿树
石榴科	石榴
冬青科	冬青
鼠李科	大枣、酸枣
杜鹃科	金背杜鹃、密枝杜鹃、头花杜鹃、烈香杜鹃、太白杜鹃、青海杜鹃、映山红、千里香
蔷薇科	樱桃、山樱桃、山香、山桃、李子、稠李、山丁子、苹果、锦苹果，楸子，酸梨杜梨、洋梨、梨、扁刺蔷薇、峨眉蔷薇、月季、黄刺玫、玫瑰、绣线菊、高山绣线菊，珍珠梅，悬钩子、钩子
杜仲科	杜仲
桑 科	桑树、无花果
漆树科	漆树，黄连木，五倍子
无患子科	文冠果，栾树
荚 科	荚迷
五加科	刺五加
五味子科	五味子
椴树科	椴树
山茱萸科	山茱萸
菝葜科	菝葜、鞘菝葜
悬铃木科	英国梧桐、法国梧桐
卫矛科	卫矛、紫花卫矛

三、林木蓄积

全县优势树种总蓄积量为 1 058.90 万立方米，其中云杉蓄积量 29.13 万立方米，冷杉蓄积量 763.96 万立方米，油松蓄积量 1.81 万立方米，华山松蓄积量 5.92 万立方米，铁杉蓄积量 7.94 万立方米，杨树类蓄积量 42.56 万立方米，栎类蓄积量 99.19 万立方米，柏木蓄积量 1.09 万立方米，桦木蓄积量 55.57 万立方米，其他林木蓄积量 51.70 万立方米。

全县活立木总蓄积中有:

舟曲林业局施业区活立木蓄积 963.76 万立方米，其中用材林 956.48 万立方米，疏林 3.22 万立方米，散生林 3.88 万立方米，其他林木 0..18 万立方米。

白水江林业局中路河林场博峪河施业区林木蓄积 468.96 万立方米，其中用材林 467.51 万立方米，疏林 0.04 万立方米，散生木 1.41 万立方米。

县属林区林木总蓄积 319.20 万立方米，其中用材林 158.83 万立方米，防护林 131.60 万立方米，疏林 27.45 万立方米，散生林 1.32 万立方米。枯立木 15.28 万立方米（不计总蓄积）。

各龄林总蓄积 1 092.73 万立方米，其中幼龄林 38.8 万立方米，占 3.55%；中龄组 102.28 万立方米，占 9.36%；成熟林 951.64 万立方米，占 87.09%。

四、林副产品资源

全县林区分布着纹当、柴胡、黄芪等 600 多种药用植物（常用的有 376 种）和木耳、蘑菇等食用菌。

五、森林资源的特点

1、森林面积大而分布不均，可利用资源少。

全县有林地面积 184.12 多万亩，主要分布在白龙江南岸及拱坝河流域等人烟稀少的偏僻山区。白龙江北岸大部分地区，人多林疏，用材林占总蓄积 51.60%，而防护林及残败疏林蓄积占 48.40%。许多森林资源不可利用。

2、林分蓄积量高而生长量低。

全县有林地平均每亩蓄积近 9.3 立方米，而每亩年生长量仅为 0.09 立方米，生长速度慢，生产力低。

3、成熟林比重大，而中、幼林比重小，后备资源不足。

以面积论，成熟林占用材林的 57%，中、幼林占 43%。以蓄积论，成熟林占用材林的 87%，中幼林仅占 13%。由于森林年龄结构不合理，成熟林生长量低，经采伐后，连简单再生产都不能满足，后备资源严重缺乏。

4、残败次生林面积大，生产率低。

全县森林除少数未经破坏的林分生长良好外，许多地方的森林大多数形成残败的次生林，如巴藏、立节、大峪、憨班、城关、南峪、三角坪、八楞等乡，面积约有

10余万亩。另外，经长期破坏，次生演替形成残败的疏林和灌木林，面积约有120万亩，多分布在人类活动频繁的前山、中山区。

5、森林资源，采伐多，资源锐减。

舟曲县境内的森林，经舟曲林业局30多年的大量采伐，许多林场森林资源告罄，无材可伐。70年代，平均每年计划内采伐生产木材8万立方米，消耗蓄积25万立方米。80年代以来，在以营林为基础的方针下，减少采伐量，控制在每年出材5万立方米，仍要消耗近10万立方米蓄积；县属林场年均采伐出材6 100立方米，消耗蓄积近1.20万立方米。群众烧柴每年消耗近10万立方米，加之民用木材和乱砍滥伐、盗卖盗运木材，使全县森林资源每年以10万立方米的速度逐年减少。生态环境超限度破坏的连锁反应，已带来越来越多的泥石流、滑坡等一系列严重灾难，引起全县人民高度警惕。

第二节 机构与管理

一、省属机构与管理

1、舟曲林业局

舟曲林业局前身初称两水林业局，成立于1952年8月。1971年由武都县两水镇迁至舟曲县城广坝，更名舟曲林业局。隶属白龙江林业管理局，为省属全民所有制木材采运重工企业，独立核算，主要产品有木材、锯材、机制纸等。

现有7个主伐林场，其中分布在舟曲境内的4个。局属机构还有综合厂、汽车队、机修厂、勘测设计队、工程队、物资供应站、陇西木材经销站、天水北道木材综合厂、服务公司、林区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19个单位。所辖总地面积1 900.09平方公里（285.02万亩）。其中舟曲境内面积1 149.13（172.37万亩）。辖区植物种类丰富。

1987年有职工4 322名，农民合同工596名。1990年有职工4 072名，（其中退休人员99名）。段级单位61个。

全局累计投资7 758.21万元，其中国家投资7 426.26万元，省林业部门筹集资金289.95万元，自筹资金42万元。

截止1987年底累计采伐森林面积189.75万亩，生产木材276.74万立方米，其中舟曲4个林场，184.36万立方米。锯材40万立方米（舟曲5.41立方米）。至1990年累计采伐森林189.75万亩（包括县境外林场采伐面积）。机制纸1.07万吨。完成运材公路总数800公里。

“文化大革命”中，由于乱砍滥伐、盲目生产，采伐量大大超过生长量，加之管理混乱，森林资源遭受到1958年后的又一次严重灾难，资源急骤下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林业工作由采伐为主转移到以营林为基础的轨道上来。经过几年努力，还清营林更新之历年欠账，基本控制采育失调的状况。年采伐量

由最高 19 万立方米，逐渐降低到 6.7 万立方米。

营林生产累计人工更新造林面积 29.43 万亩，其中舟曲部分 23.36 万亩，更新赶上采伐程度 98.5%。森林覆盖率由建局初期的 52.1%，提高到现在的 70.6%。

森林生长率仅为年 1.5%，自然损耗率高达 0.33%，年净增生长率为 1.17%。目前除沙滩、插岗林场外，憨班、铁坝林场用材林资源已枯竭，无林可采。

林业工作的前景惟有认真贯彻"以营业为基础，普遍护林、大办造林、采育结合、永续利用"的方针，进一步经营管理好该林区的森林资源。

2、局机关

位于舟曲县城西广坝 18 号，花园式院落，设有假山、喷池，花圃（栽植奇花异草）。现局机关下设 17 个科、部、室，机关人员 205 名，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40 名，管理人员 128 名，其他人员 37 名，负责全局的木材生产、销售、营林、财务、基建等工作。(表二、三)

中共舟曲林业局党委历任书记、副书记

表二

职 务	姓 名	民 族	籍 贯	任职时间
书记	张怀公	汉	陕西	1974.2～1976.7
	单 柯	汉	黑龙江肇源	1976.7～1978.12
	闵广仁	汉	辽 宁	1978.12～1982.7
	张思仁	汉	甘肃舟曲	1982.7～1983.9
	韩世贵	汉	湖北武汉	1983.9～1993.5
	韩寿棋	汉	甘肃文县	1994.4～
副书记	符金权	汉	甘肃武都	1976.7～
	阮化栋	汉	河北遵化	1976.7～1978.12
	张思仁	汉	甘肃舟曲	1978.12～1982.7
	石建民	汉	甘肃临洮	1982.9～
	张志全	汉	河南南阳	1982.7～1982.9
	宋庆文	汉	辽宁沈阳	1985.3～1993.4
	韩寿棋	汉	甘肃文县	1993.4～1994.4
	史彦君	汉	甘肃武都	1995.10～
	赵 陇	汉	河北邢台	1995.10～

舟曲林业局历任局长、副局长

表三

职 务	姓 名	民 族	籍 贯	任职时间
局长	薛怀文	汉	山西临县	1952.8～1958.10
	杨福祥	汉	甘肃庆阳	1958.10～1961.3
	张学春	汉	山西沂水	1961.3～1961.12
	薛怀文	汉	山西临县	1962.1～1964.6
	汪仲举	汉	甘肃庆阳	1964.6～1964.12
	尚洪瑞	汉		1965～1966
	杨志娃	汉	陕西宝鸡	1968～1973
	张怀公	汉	陕西	1973～1976
	单 柯	汉	黑龙江肇源	1976～1979
	周文成	汉	黑龙江	1978～1985
	梁普翊	汉	广东广宁	1986～1991.5
	骆明逵	汉	四川芦山	1991.9～1993.7
	李玉辉	汉	广东惠阳	1993.7～1994.6
	郭仲树	汉	甘肃武都	1995.10～
副局长	王文超	汉	辽宁盖县	1961.3～1964.1
	曾庆真	汉	吉林浑江市	1965～1966
	赵连云	汉	河南洛宁	1965～1966
	王振国	汉	吉林洮南	1965～1966
	乔魁利	汉	辽宁海城	1965～1966
	符金权	汉	甘肃武都	1968～1973
	马建虎	汉	陕西绥德	1968～1973
	白生武	汉	甘肃镇原	1968～1976
	单 柯	汉	黑龙江肇源	1968～1976
	钱子和	汉	吉林扶余	1976～1985

续表

职 务	姓 名	民 族	籍 贯	任职时间
副局长	赵东英	汉	甘肃天水	1976～1979
	吕进劳	汉	陕西渭南	1976～1979
	阮化东	汉	河北遵化	1976～1979
	刘振铎	汉	陕西吴旗	1978～1985
	张志全	汉	河南南阳	1978～1985
	梁普翊	汉	广东广宁	1978～1985
	陈耀仁	汉	广东兴宁	1978～1985
	黄锦荣	藏	甘肃舟曲	1978～1991.5
	杨建新	藏	甘肃迭部	1978～1985
	王利福	汉	黑龙江海伦	1986～1993.7
	何瑞鳞	汉	广东惠阳	1986～1991.5
	杨泽忠	汉	甘肃秦安	1986～1991.5
	李育辉	汉	广东惠阳	1986～1993.7
	王景福	汉	辽宁昌图	1986～1993.7
	王泽民	汉	甘肃通渭	1986～1994.6
	韩世贵	汉	湖北武汉	1991.9～1993.7
	郭仲树	汉	甘肃武都	1991.9～1994.6
	陈 忠	汉	四川遂宁	1991.9～1994.6
	何吕权	汉	四川武胜	1993.7～1994.6
	梁明新	藏	甘肃舟曲	1995.8～
	罗进才	汉	甘肃舟曲	1995.10～
	朱 钦	汉	甘肃岷县	1995.10～
	史豢君	汉	甘肃武都	1995.10～

3、林场

舟曲林业局所辖，一～四场在舟曲县境。五～六场在迭部境。

沙滩林场 (一场)，建于1957年，位于舟曲县武坪乡境内，场部沙滩。东西长24公里，南北宽14公里。总面积53.46万亩 (356.4平方公里)。境内西南高，东部

低，海拔4 500～1 790米，相对高差1 000～2 500米间。

森林资源丰富，地域分布明显，为重点主伐林场。现辖5个采伐工段、1个综合段、1个营业段、1个护林检查站、1个养鹿场和1个养鸡场。场内有医务所、职工子弟学校、商店、招待所等。现有职工660名。有采伐、运输机械41台（套），架空索道2条。林区三级公路102公里，线路密度0.19米／亩。

沙滩林场已开发30年，累计采伐面积5.60万亩，累计生产商品木材71.9万立方米。年平均采伐面积0.19万亩，生产木材2万多立方米。其中锯材423立方米。

林场有林地面积33万亩，每亩蓄积10.2立方米，用材林平均每亩蓄积12.07立方米。用材林蓄积204.76万立方米，出材率56.79%，全部出材量116.2万立方米。

林场有苗圃100.5亩，历年累计人工造林6.94万亩。其中已成林地5.41万亩，占人工林地面积78%，未成林地1.52万亩，林场覆盖率为74.63%。

插岗林场 （二场），建于1958年，位拱坝河中游的插岗、拱坝、武坪三乡境内，场部角儿桥。东西长35公里，南北宽约25公里。境内南北高，中间低，海拔3 970～1 340米，相对高差1 500～2 000米间，平均坡度在35°～45°间，总面积42.29万亩（281.93平方公里）。

森林资源地域分布明显，坡度陡，可用资源少，生长率低，自然枯损较严重。现辖3个工段、1个营业段、1个养路段、两个护林检查站及医务所、职工子弟学校、商店、招待所等。现有职工477名。有各种机械20台（套）。

境内片片沟、张麻子沟交通不便，未开发。现有林区三级公路70公里，线路密度0.15米／亩。因雨季泥石流，经常发生公路淤塞或塌方，给木材运输造成一定困难。

建场以来，共生产商品材31万立方米。林场有林地每亩蓄积9.73立方米，用材林每亩蓄积8.53立方米。总蓄积量为71万立方米，按出材率56.79%计，全部出材量为40万立方米。

历年人工造林33.75万亩，森林覆盖率达75.67%。

铁坝林场 （三场），建于1954年，位铁坝乡，场部铁坝。东西长约27公里，南北宽约27公里，总面积70.20万亩。林场以营林为主，发展多种经营。

林区防护林比重大，幼龄林占绝对优势，可利用资源枯竭。

林场辖1个采伐段、1个综合段、1个营林段、两个护林检查站及商店、卫生院、职工子弟学校等，现有职工271名。建场以来，生产商品材31万立方米。有苗圃60亩，年产苗木40—60万株。历年造林面积3.66万亩。境内有林区公路50公里，公路密度每亩1.07米。面积最大的铁坝后沟，交通闭塞，难以经营开发。

有林地每亩蓄积8.07立方米，用材林平均蓄积每亩7.33立方米。用材林总蓄积1.3万立方米，按出材率56.79%计算，出材量7 475立方米，可利用资源枯竭，无潜力。

憨班林场 （四场），建于1955年，位于白龙江中上游舟曲县峰迭、憨班、立节、大峪、巴藏5乡境内，场部憨班。东西宽30公里，南北长35公里。海拔在

4 200—1 400 米间，相对高差在 1 000—1 500 米之间。总面积 51.45 万亩（393 平方公里）。

境内坡陡，地形复杂，山脊多为悬崖峭壁。一半以上的防护林坡度在 41° 以上，约为 13.20 万亩，蓄积量为 147.5 万立方米，占总蓄积的 60%以上。但利用甚小，后备资源贫乏。

林场辖两个采伐工段、1 个营林段、3 个护林检查站，职工 362 名。有各种生产机械 11 台。境内林区公路 65 公里，密度为每公顷亩 0.18 米。

林场地处岷山北麓高山峡谷，由黑水、黑峪、大峪、瓜咱 4 条沟系构成。建场以来共生产商品材 20.1 万立方米。林场坚持以营林为基础、采育结合的方针，建设苗圃 72 亩，年出苗 30 余万株，历年人工造林 1.33 万亩。历年人工造林保存面积 2.92 万亩。有林地每亩蓄积 9.67 立方米，用材林平均每亩蓄积 8.13 立方米。按出材率 56.79%计算，用材林蓄积 92.2 万立方米，出材量 52.36 万立方米。

机修厂 原两水林业局机械修配厂，成立 1958 年初。1971 年随两水林业局迁至舟曲后更名，位县城西郊。设修理、制材两个车间，1 个汽车队、1 个水电所，有财务、厂部及其他管理职能部门。现有职工 165 名 （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7 名，工程师各 2 名，助理工程师 6 名）。

该厂承担舟曲林业局和县属各单位的机械、车辆大修，水电供给及部分木材生产任务。年生产能力大修汽车 80 台。厂内拥有制材设备一套，各类机械修理设备 15 台（套）。

设计队 舟曲林业局综合勘测设计队成立于 1982 年 11 月，下设 3 个小队。队部设财务、管理。现有职工 51 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5 名，工程师 1 名，助理工程师 6 名，技术员 8 名；大学本科 2 名，大专 1 名，中专 8 名，中专以下学历 40 名）。主要承担舟曲林业局伐区工艺调查规划设计和次生林改造、成幼林抚育、种子园母树林培育等营林作业调查设计；同时承担林区公路、小型桥涵设计工作。年任务量可达到伐区、营林调查设计 3 万亩以上，林区公路勘测 20 公里以上。

该队历年累计完成伐区调查设计 8.33 万亩、次生林改造设计面积 4.51 万亩、抚育设计 1.29 万亩，林区公路勘测 108 公里。1988 年完成全局 300 万亩林地的第 3 次连续一类资源清查工作。现有设备：沈阳 140 车，小巴车各 1 辆、以及晒图机、水准仪、测高仪、求积仪、缩放仪等。

白水江林业局中路河林场

中路河林场，位于博峪乡境内。林业用地面积 47.69 万亩，其中有林地 37.37 万亩，占全县有林地面积的 20.30%。

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水运局

水运局初称木材流送作业所，1958 年建立。1960 年改称水运队。后改为水运局，机关设四川昭化。

作业区以白龙江及支流拱坝河为范围。60 年代初始流送木材，1983 年水运改陆运，累计流送木材 13.28 万立方米。

二、县属林业机构

1、县林业局

解放前，西固县政府无林业机构，林业纠纷由县政府建设科调办。解放后，林业工作仍由建设科兼理。1955年4月成立林业科。

1969年筹建金钱沟、瓜子沟营林站。1981年成立舟曲县林业局，健全林业管理机构。1990年底，下属机构有九二三林场、林木经销公司、木材综合加工厂，金钱沟营林站、瓜子沟营林站、瓜咱苗圃、曲瓦林场、拱坝林场、林业工作站、黄土山绿化队等，另设两河口、沙川、大年、小草坝、八楞、黑水沟6个护林站。全县林业系统共有职工183名，其中管理人员20名，林业科技人员26名（助理工程师3名，技术人员23名），其他技术人员5名，工人132名。

九二三林场 建于1969年3月，位于峰迭乡磨沟狼岔村。东西长约11公里，南北宽约7公里，1990年总面积6.10万亩，其中林业用地面积5.49万亩，活立木总蓄积为26.33万立方米。用材林中，近、成熟林和过熟林蓄积为20.02万立方米，林场森林覆盖率为90%。建场以来计划内采伐销售木材11万立方米，采伐面积1.78万亩，其中1975～1990年采代1.30万亩，迹地更新，保存率为73.4%。更新跟上采伐程度90%。苗圃75亩，苗木50万株，历年累计出圃苗木950万株。

场部设医务室、商店、招待所，房屋40间，有75千瓦水电站1处。场区道路15公里。场内设备有集材机、推土机，东风卡车、丰田车各1辆，固定资产103万元。1990年底，职工54名，其中管理干部5名（内场长、副厂长3名，一般干部2名 工程师1人，助理工程师1人 ，工人49名）。

林业工作站 1955年成立，人员4名，以采伐为主。1959年经营木材生产。1962年工作人员2名。1965年农林合并，设农林工作站，1968年农、林、水、电、畜牧，统称农林综合站。1979年后主要搞林业技术推广，服务农业生产，建有乡级林业站8个（大川、峰迭、憨班、拱坝、弓子石、巴藏、铁坝、池干）。1990年，人员增53名（其中专业技术干部7名，内中级职称1名，初级职称6名）。

苗圃 1972年成立，土地面积120亩，人员8名，果园育苗兼农作物栽培。1990年工作人员增加到24名，技术干部3名（其中林业工程师1人，技术员2人）。育苗面积扩大到203亩，实际利用面积70亩，育苗面积60亩，其他土地正在建设改良之中，以培育适应本县经济果树苗为主。

木材综合加工厂 1974年建成，有职工22名（管理干部1人）。主要制做锨把兼加工木材，年产值50万元左右，最好年份创利润8万多元。1990年累计上交财政纯利润80多万元。1990年人员30余名 （技术员1人）。主要制作家具，年产值40多万元，上交财政纯利润2万元。

林木经销公司 1983年11月成立，职工7名，其中管理干部3名。1990年增加到10名，累计上交财政利润100万元。

另外，曲瓦林场（与九二三林场未合并前）用材林蓄积81.36万立方米、防护

林、蓄积 24.78 万立方米；博峪林场用材林蓄积 30.02 万立方米，防护林蓄积 7.73 万立方米。

三、林权管理

县境林区大多数村庄都有防护林，村民称其“护林”。人人保护，严禁本、外村人盗伐，甚至禁止外村人入内，仅许本村人进林地扫落叶积肥，其林权归村人集体所有，自古沿续至今。

历史上国有原始森林皆按传统界限划分，不十分明确。境北面与宕昌接界之地有雷古山的鸭子滩林。东与武都有瓜子沟林。南与文县，西与迭部亦有森林相连。至于县内，国营林场与地方国营林场之间，乡与乡林地之间都未曾划分过。

林权不清，成为山林纠纷时有发生的根源。70 年代，舟曲与武都曾发生大年乡瓜子沟山林权纠纷。武都农民进入舟曲县地界砍伐木材，当地藏族群众阻拦，发生矛盾。两地领导为此进行数次商谈，问题始得解决。

全县林权划分工作始于 1982 年。舟曲县和舟曲林业局抽调 60 多名人员，组成工作组，先后对白龙江上游的大峪、除瓦和巴藏公社后北山，峰迭公社瓜咱沟，憨班公社的黑峪沟及拱坝河流域插岗、武坪、拱坝、铁坝 4 个公社，划分护村林和护林责任区，并发放林权证书；又从国营林中划给集体林 68 片，面积 202.5 万亩。1981 年由县政府责成各公社划分“三荒”地（荒山、荒坡、荒滩），发给证书。并对原划集体林的四至进行复查核对。林权划分调整和改善了林业生产关系，明确国家、集体和个人的权益。

1982 年 10 月，省林业厅、甘南州政府、白龙江林业管理局联合召开贯彻落实《关于保护和发展甘南林业若干问题的意见》座谈会。会议决定将曲瓦、博峪两乡的曲瓦沟、博峪河部分沟系及拱坝卡子沟森林由国营林场划给舟曲县地方管理。

四、林政管理

解放前，国有森林得不到妥善管理，县境内森林遭到破坏。1958 年“大跃进”中提倡“越大越公”，集体林、个体林收归国有。是年大炼钢铁，大片森林遭到毁灭。以至后来乱砍滥伐，全县森林资源急剧减少，暴雨、干旱频繁发生，水土严重流失、山体滑坡频仍。

县、乡政府对乱砍滥伐森林及时采取措施。广泛宣传《森林法》和《实施细则》，发动群众保护森林。1983 年，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严肃处理破坏森林案件的规定》二十条，以此项工作为重点，大刹毁林歪风。1981 年以来，全县查出毁林案件 13 件，公开判刑 7 名，逮捕起诉 9 名，行政拘留 6 名，没收木材 10.3 万立方米。乱砍滥伐及盗运木材现象得到遏制。目前县境内设有护林检查站 5 处。

第三节 林木采伐经营

一、省属国营林业

1958年"大跃进"时期，两水林业局在不具备生产条件的情况下盲目生产，掠夺性地采伐使森林资源遭受到惨重破坏。截止1960年累计采伐19.07万立方米，而外调及流送材只有9.6万立方米，仅占采伐量的50%。1961年停产，8个林场缩减为两个。1965年恢复。1965～1978年，采伐量达180.32万立方米，外调及流送150万立方米，占采伐量的83.19%。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恢复和健全工艺流程生产、管理及作业制度，严格执行木材生产计划，采伐量由最高年份产量19万立方米，降到现在的6.9万立方米。森林资源利用趋于完善合理，利用率由70年代的44%提高到57%。

采伐木材大部按计划外调，除陆路外运外，水运流送四川昭化贮运场。1984年，陆运外调木材51万立方米。1983年停止水运木材，累计水运流送木材13万立方米。除外调木材外，其余为内部加工消化。

在森林资源逐渐枯竭的情况下，舟曲林业局调整生产结构，改单纯采伐生产，以营林为基础，综合经营。开展木材综合利用，对小材小料进行深加工，从几个品种增加到70多个，年多种经营产值达225.28万元。1980～1990年年均产值达1 502万元，实现利税年均492万元，累计5 422万元。现已成为林、工、商全面发展的经济体。

二、县属国营林业

九二三林场，计划内采伐林木20.27万立方米，经20余年采伐，已无林可伐，现作业队伍大部迁至曲瓦沟。1975～1990年，县属林业部门累计采伐面积1.15万亩，生产木材8.2万立方米。

林区木材采伐，实行严格的伐区管理。首先是在资源调查的基础上，正确选定采伐方式，实行合理采伐；其次，对旧伐区的移交、新伐区的划拨，有完整的审批、移交、验收制度。

舟曲林业局伐区审批权属白龙江林业管理区所有，旧伐区验收由局生产、营林等部门验收。验收合格者，开验收证，由生产部门移交营林部门。县属林场由主管行政部门审批。(表四)

舟曲县历年木材采伐更新统计

表四

面积单位:公顷 (万亩) 蓄积单位:立方米

数目/项份 年份	国营林场采伐面积			国营林场采伐蓄积			国营林场迹地更新面积		
	合 计	舟林局	县 属	合 计	舟林局	县 属	合 计	舟林局	县 属
1975	628.67 (0.94)	528.67 (0.79)	100.00 (0.15)	90 600	80 980	9 620	966.53 (1.45)	896.20 (1.34)	70.33 (0.11)
1976	636.00 (0.95)	469.33 (0.70)	166.67 (0.25)	82 970	78 800	4 170	355.67 (0.53)	276.60 (0.41)	79.07 (0.12)
1977	423.33 (0.63)	347.33 (0.52)	76.00 (0.11)	81 750	75 590	6 160	624.80 (0.94)	571.87 (0.86)	52.93 (0.08)
1978	518.67 (0.77)	409.33 (0.61)	109.34 (0.16)	92 430	75 600	16 830	527.94 (0.79)	455.27 (0.68)	72.67 (0.11)
1979	535.37 (0.80)	448.67 (0.67)	86.70 (0.13)	86 840	82 830	4 010	538.83 (0.81)	425.47 (0.64)	113.36 (0.17)
1980	342.00 (0.51)	328.00 (0.49)	14.00 (0.02)	61 400	56 250	5 150	743.87 (1.11)	553.87 (0.83)	190.00 (0.28)
1981	392.66 (0.59)	359.33 (0.54)	33.33 (0.05)	64 340	58 350	5 990	953.47 (1.43)	775.40 (1.16)	178.07 (0.27)
1982	326.20 (0.49)	306.00 (0.46)	20.20 (0.03)	60 760	56 650	4 110	610.33 (0.92)	472.80 (0.71)	137.53 (0.21)
1983	252.27 (0.38)	239.60 (0.36)	12.67 (0.02)	53 930	51 015	2 915	556.93 (0.83)	468.93 (0.70)	88.00 (0.13)
1984	213.66 (0.32)	197.33 (0.29)	16.33 (0.03)	48 140	44 520	3 620	471.00 (0.71)	437.67 (0.66)	33.33 (0.05)
1985	388.00 (0.58)	316.00 (0.47)	72.00 (0.11)	54 390	49 060	5 330	746.60 (1.12)	391.27 (0.59)	355.33 (0.53)
1986	321.80 (0.48)	276.47 (0.41)	45.33 (0.07)	49 800	46 200	3 600	441.27 (0.66)	354.60 (0.53)	86.67 (0.13)
1987	389.33 (0.58)	389.33 (0.58)		44 510	39 160	5 350	422.53 (0.63)	372.53 (0.56)	50.00 (0.07)
1988	587.46 (0.88)	518.30 (0.78)	69.16 (0.10)	164 637	154 999	9 638	575.86 (0.86)	506.70 (0.76)	69.16 (0.10)
1989	497.79 (0.74)	475.40 (0.71)	22.39 (0.03)	111 500	108 476	3 024	418.69 (0.62)	396.30 (0.59)	22.39 (0.03)
1990	502.65 (0.75)	476.45 (0.71)	26.20 (0.04)	160 245	151 674	8 571	444.20 (0.67)	418.00 (0.63)	26.20 (0.04)
合计	6 955.86 (10.43)	6 085.54 (1.30)	870.32 (1.30)	1 308 242	12 10154	98 088	9 398.52 (14.10)	7773.48 (11.66)	1625.04 (2.44)

第四节 植树造林

一、悠久传统

舟曲人民具有悠久的植树造林传统，当地农户几乎家家户户房前屋后栽种果树，尤其是白龙江沿岸，无村不绿。村内村外广植柿子、核桃。庭院内多种石榴、桃、李。地边田埂普遍栽植椒树。江边、沟旁遍栽杨柳。既美化了村庄，又起到抗洪的作用。盛夏四处郁郁葱葱。金秋万紫千红，硕果累累。

地处林区的村庄周围，多有护村林。培育"护林"成为每个村民的自觉行动，世世代代辛勤培植，"护林"神圣不可侵犯。

公共建筑内外，亦是传统栽树的重点，不少庙宇古柏苍然。大可几围。驼岭山的"七星古柏"，构成西固八景之一。县衙、粮仓以及城内街道都有数百年的大槐树，树冠大可盈亩。春场一棵青杨树，传明代植，有三、四围。不少村庄栽种果树，其规模及优势各具特色。

二、苗圃建设

40 年代初，在广坝中山公园辟苗圃 5 亩，工作人员 2 名。民国 35 年苗圃增至 20 亩，另外增办保苗圃 20 亩，所育树种主要有桑、椒等。由于资金和技术力量不足，收效甚微。

解放后，苗圃建设有很大发展。九二三、金钱沟、瓜子沟县属国营林场及苗圃育苗总面积 287 亩，尤以九二三磨沟苗圃规模为最大，共 203 亩，育苗 1 190 万株；瓜咱苗圃桃、苹果、梨、葡萄、核桃、椒果树为主，共累计育苗 270 万株。其余 3 个林场育苗以松、柏、杉等针叶树和落叶树种为主。所育苗木除零星销售外，主要供应县属林场造林用。1988 年全县育苗 1.83 万株。

70 年代末，育苗专业户大量发展，由县林业站与专业户签订合同，实行钱、粮挂勾。80 年代中期，专业户发展到 6 086 户，育苗 3 690 亩，出苗 6 254.29 万株。苗木以花椒、洋槐、白杨、泡桐为主。

舟曲林业局有苗圃 549.45 亩，其中舟曲县境 4 个林场苗圃 355.05 亩。一场 169.95 亩，规模最大。二场 60.5 亩，三场 61.95 亩，四场 54 亩。1980～1990 年出苗总量 5 539.43 万株，其中舟曲 4 个场共出苗 3932.64 万株：一场 1 709.2 万株，二场 941.35 万株，三场 685.96 万株，四场 596.13 万株。苗木全部供林区造林用。(表五)

舟曲县1982～1990年育苗专业户统计表

表五

单位:户、亩、万株

数量 项目 / 年份	育苗专业户	育苗面积	育苗数量	成片造林面积	
				果 园	其他
1982	185	122.56	105.87		
1983	718	223.64	151.35		
1984	535	159.17	406.54		
1985	2 118	779.17	686.52		
1986	622	1 086.41	1 141.63		
1987	1 064	803.87	1 574.10	1 007.43	
1988	300	169.29	968.62	3 173.82	1 838.20
1989	131	89.27	541.13	1 285.15	
1990	413	256.98	678.53	1 018.93	
合计	6 086	3 690.36	6 254.29	6 485.33	1 838.20

三、植树造林

民国25年（1936）在城区二郎山、驼岭山两处植白杨、洋槐、臭椿等各一万多株。乡镇村民植树1 000株，西固县长陈宝全责成全县保甲长，督导农民在450余处水塘滨栽植白杨、柳树4 500余株，成活率55%。民国时期造林计划制定多，造林活动也开展不少，但成活率很低，收效甚微。

解放后，人民政府发动群众大力植树造林从未间断，虽然每次植树运动轰轰烈烈，无论投入人力，栽种面积及数量规划都超过历史记录,但由于计划经济体制和"左"的路线影响，管理不善，成活率很低。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农村普遍划分自留山、荒坡，实行谁种谁有，调动广大农民植树造林的积极性。原有集体林果园和树林也分片划给农户个人承包，使成片森林得到有效保护。全县各族人民，积极响应党中央"植树造林，绿化祖国"的号召，每年植树节，全县开展植树造林运动，县林业部门进行指导和验收检查。截止1990年，累计荒山造林43.8万亩，保存率59%（其中用材林2.1万亩、经济林0.2万亩）；四旁植树312万株，零星植树252万株，封山育林8万亩。县城郊黄土山、二郎山、北山、驼岭山和南岸桥头坡的人工林，已绿树成荫。80年代初，成立植保队伍，专门管理和保护人工林，在林内修筑管理房屋，部分林边缘筑上围墙，阻止人畜入内。

国营林场的营林生产，在全县人工造林中占主导地位。县属林场人工造林 6 830 亩，原磨沟九二三林区已完成采伐任务，现仅留营林队在林区育苗、营造人工林。省属舟曲林业局历年造林 29.43 万亩，其中舟曲部分 23.36 万亩。造林平均成活率 97%；人工林面积 23.75 万亩。其中一场 7.93 万亩，二场 3.64 万亩，三场 3.88 万亩，四场 2.83 万亩。

近年来，全县对低产林进行改造，填补林业生产上的一项空白。1981 年以来，全县封山育林面积 9 050 亩，目前大多地方已成林。江盘乡的姚家楞村原有林地 800 亩，经过封育，现已达到 1 000 多亩。内有杨、桦、云杉等乔木 6 万余株。全县次生林改造和幼林抚育逐年增加。县属林区每年进行幼林抚育，和次生林改造各 3 000 亩。1990 年累计改造次生林 7 万多亩，幼林抚育 3 万亩，以洋槐、油松等为主。迹地更新则以云杉、落叶松为主，其次有华山松、侧柏、泡桐及各类经济树种。

目前全县人工造林成林面积 61.78 万亩（包括舟曲林业局迹地更新 9.67 万亩），蓄积量 7.27 万立方米，平均每亩 0.62 立方米，其中 1988 年人工造林 1.2 万亩，育苗 1.83 万亩，零星植树 2.77 万株，幼林抚育 5 200 亩，成林抚育 627 亩。

四、林业科研

解放以来，全县林业科研从无到有，机构人员有较大发展，林业科研人员有 20 多名。至 1990 年，培训各乡林业技术人员 380 多名（次），推广适地适树，良种壮苗，按照各林分的不同特点，因地制宜，进行改造、抚育、利用。

果树资源调查 1959 年 4 月普查全县果树种类，有 14 科、27 种、6 个变种、57 个品种，果树共 4.86 万株。其中以柿子、花椒、核桃为本县三大特产。柿子、花椒主要分布在大川、南峪、城关、峰迭地区的白龙江沿河地带；核桃主要分布在曲瓦、巴藏、大峪、立节、峰迭、八楞、铁坝、博峪等乡，以白龙江、拱坝河岸生长的质量最好。其次有梨、苹果、桃、红枣、石榴、杏、酸梨、无花果等。

核桃良种调查 根据省、州林业部门要求对大峪地区核桃良种进行调查的指示，1981 年县农林局抽调专业人员组成调查小组。经过 120 天调查，共选出优树 8 株，对优树年龄、胸径、树高，单果重量，单株年产量，皮壳厚度，出仁率作出详细记载，建立优树卡片。

树种引进 70 年代，瓜咱苗圃引进山东大桃、山东密桃、蟠桃、李子、梨、苹果等优良品种。试种成功后，进行推广，本地老品种逐步更换。

九二三林场引进落叶松，栽培成功，新品种速生丰产。

解放以来，逐年引进树种 10 多种。现已推广栽培的有加拿大杨、合作杨、新疆杨、华北落叶松、泡桐。1982 年引进的泡桐（白花和紫花两种），长势良好。

花椒病虫害防治 花椒病虫害发生严重的是花椒叶甲、流胶病等。林业站把花椒流胶病列入科研项目，并对花椒叶甲病进行防治。1988 年防治花椒病虫害 55 万株，增产 32%；同时设立花椒病虫害监测点，进行测报。

第五节 经济林木

本县经济林以核桃、花椒、柿子、天然漆树、苹果、葡萄、梨、桃、杏、桑等为主。随着社会的发展，交通便利，品种不断增加，群众从实践中摸索和积累出栽种、管护及修剪技术。

一、果树承包

解放后，经济林发展出现高潮。人民公社时期，经济果树破坏严重，损失不小。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实行土地、果树承包责任制，发展经济林实行"谁栽谁有，允许继承，允许转让"的原则，签订承包合同。随着市场价格的刺激，调动全县农民群众大力发展经济林果的积极性。

二、林果产品

50～60年代初，曾发展以桑树为主的经济林。1954年县人民政府发出《果树重点乡成立园艺专业队的通知》，由专业队专门管理各乡的果树发展。大川乡已建成蚕桑基地。经济果树资源迅速发展。1987年，全县经济林木189.2万株，其中花椒168.8万株，内结果的11.6万株。各类水果产量90.99万公斤。1990年底，全县共有各类经济林木果园5656亩，17.44万株。地边、荒坡村庄房前屋后零星的各类林果树81.80万株，共有林果树99.24万株，结果32万株，各类果品年产量105万公斤，其中柿子61.8万公斤，核桃7.68万公斤，苹果5.4万公斤，梨3.1万公斤，葡萄0.02万公斤，其它水果19.65万公斤，经济林"拳头"产品花椒树358.3万株，产花椒6.88万公斤。另外，全县还有许多尚未开发的经济林果树种，如漆树、杜仲、皂角、玫瑰等。

第六节 森林保护

一、森林防火

森林火灾是森林的大敌。县政府专门设立护林防火指挥部。防火期，与舟曲林业局组成森林防火宣传组，由县长、县委书记率领，到各林场、各乡村进行森林防火宣传；同时，通过电话会议、各级领导会议、电影放映、宣传栏、板报、墙报广泛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防火，杜绝一切易引起森林火灾的人为因素和自然因素。

舟曲是甘、川两省护林联防委员会成员县，又是3县（舟曲、宕昌、武都）15乡的护林联防委员会成员。1963年、1988年先后两次在本县召开甘、川两省岷山地区护林联防会议。经过多方协调,1988年在本县召开三县15乡护林联防会，本县取得

了连续 10 年无森林火灾的优异成绩，1984 年和 1985 年被评为甘、川两省岷山地区护林联防先进县。

二、病虫害防治

长期以来森林病虫害被忽视，加之本县森林病虫检疫工作长期处于空白状态，致使森林病虫害扩展蔓延。近年来对松苗立枯病、白粉病、金龟子、桃小食心虫、天牛,花椒叶甲等病虫害进行了防治，起到较好效果。经调查，本县林木病虫害 24 种，危害较严重，人工林则受病害威胁大，近年采取措施，进行防治。

第六章 水 利

境内河流纵横，水量充沛，属丰水地区，人均占有径流水量 10 055 立方米，为全国人均占有水量 2 780 立方米的 3.62 倍，全省人均占有水量 1 251 立方米的 8 倍以上。但解放前，这一优势未得开发利用。半山、高山区常受山洪危害。沿河川坝时常受洪水侵袭，常遭淤、涝之灾。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水利建设。50 年代初发动群众补修大小水渠，扩展灌溉面积。60 年代，兴修自流灌溉渠道，设有水轮泵提灌、机电提灌、喷灌，并建小水电站和防洪等工程。

80 年代后，始进行洪、涝、旱综合治理。兴建大量水利电力设施。截止 1990 年底，全县投放水利、水电建设资金近 2 000 万元，建成一大批自流灌溉渠道，人畜饮水工程，农电线路以及机电排灌设施。全县农田水浇地有效灌溉面积 2.14 万亩，旱涝保收面积 8 750 亩，抵御一般水、旱灾害的能力，有所提高，80%以上乡村用电和部分乡村人、畜饮水难问题基本上得到解决。

第一节 解放前的水利

舟曲人民历来有兴修水利，抵御水患的史迹，曾建过一些简单的水利设施，如砌筑防洪石墙，夯筑胶泥土墙，砌筑马嘴（导流堰）等防洪措施。大多水患村采用石块压树梢的筑堤办法抵御洪灾。另外修筑一些塘坝调洪蓄水，虽有修缮，是应急措施，未做根本性治理。

据民国 31 年《西固建设概况及今后设施计划》载:“本县城北年久失修，沙石壅塞，渠床高出堤墙以上。每季秋汛，城墙溃决堪虑。御防水患，关系县城安危，实闻今日要政。据闻虽经历任提倡疏浚，终未见诸实现，言及于此，隐患实深。本年秋或

翌年春，绝当筹款兴工，以谋一劳永逸也。”1942年春，西固县政府虽付诸实施，但未能彻底根治。

又据载：“三眼峪渠长4里，灌田42亩。罗家峪渠长5里，灌田36亩。八楞四沟渠长40里，灌田133亩。石门子渠50里，灌田45亩。瓜咱沟渠长60里，灌田54亩。憨班坡沟渠长30里，灌田65亩。皆有沟水开渠。每年山洪瀑发，渠道淤塞，须疏通”。

民国35年由南峪乡公所督办，大川各田户自力整修2000余米旧水渠，可灌田300余亩，均由受益户保护。

其次，大部村庄多有水磨，约400余处。再无其他水利设施，许多计划未能实施。

第二节 水利工程

一、灌溉

民国时期，全县农田灌溉面积270亩。解放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水利建设，50～60年代末，为增加农田灌溉面积，全县以兴修水利，使粮食连年增产。

1951年，城关乡上塄干整修水渠2条，灌田114亩。峰迭区花年村修水渠4条，灌田28.84亩。1952年贷水利款920万元（合新人民币920元），新修水渠34条，总长23.5公里，灌田面积1406.3亩；维修水渠49条，总长9公里，增灌田646.15亩。1953年新修水利和补修大小水渠23条，增灌田面积316.3亩；安装解放式水车两部，增灌田面积46.7亩。1954年，全县新修水渠48条，增扩农灌溉面积353.83亩。1956年前，自流灌溉渠道已有56条。

1956年全县扩大农田灌溉面积1.5万多亩。是年，全县农业合作化，各族农民群众掀起兴修水利的高潮，提出“叫高山低头，河水让路”、“引水上山”、“向石山石崖大进军”的口号，上半年兴修水渠150条、挖涝池995座、山湾塘16座、排水沟1327条、井一眼、蓄水池3座、水平沟3922条，扩大农田灌溉面积1.55万亩，完成原计划增加水地9000亩的172%。

1965～1978年县政府投资57.15万元，修建水轮泵站28处。目前保留有3处，有效投资9.1万元，保灌面积为900亩。70年代始，全县共建小水电站、机灌166处，总装机容量2937千瓦，其中提灌机械144台，计2863千瓦。另有机电提灌面积9480亩。至1990年，全县兴建自流渠道总长659.8公里，投资额达186.59万元。

二、防洪工程

全县河流水湍急，每逢连雨、暴雨季节，山洪涌泄，河水暴涨，给沿河一带乡村工农业生产和交通运输及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和危害。

解放以来，全县兴建防洪堤53处，全长27.519公里，保护农田4 148亩、村镇42处，工程投资210.46万元。

白龙江河道治理 白龙江是全县最主要的水力水利资源命脉。但近代以来，随着县境大面积森林植被的消失，洪暴不断，连年出现。水利部门因地制宜，修筑干砌、浆砌河堤，以防御洪水灾害。

城关乡是白龙江防洪河堤的主要地段之一。1980～1990年共修筑防洪河堤2.5公里（南岸1公里，北岸1.15公里）顶宽0.6米，底宽1.4～1.8米，高4～5米的梯形浆砌断面，国家投资60余万元，累计用沙石2.2万立方米，开挖土石方18 750立方米。

哈河坝治理 哈河坝，为武坪乡政府所在地，地处偏僻，山高坡陡，每逢暴雨，洪水威胁严重。截止1988年国家投资9.46万元，修筑浆砌石防洪堤650米，顶宽0.60米，底宽1.80米，高3～5米；另，国家投资9.46万元，修筑10米跨长砼墩桥两座，保护村庄和耕地。

博峪河治理 博峪河流域，国家投资修筑浆砌石防洪堤3处，全长510米，保护耕地90亩，村庄3个。

拱坝河治理 除哈河坝重点防洪工程外，尚有黄见村、那哈村，大水沟口和上、下大年村等，常遭洪水侵害，亦修筑浆砌石河堤7处，长1 944米，保扩村庄7个。

三、灌溉工程

以水轮泵站机电提灌、自流灌溉渠道为主，其次还有部分塘坝和喷灌。水轮泵站大多分布于白龙江，拱坝河、博峪河沿岸。

梁家坝水轮泵站 位于梁家坝村1公里处的白龙江北岸。采用60～6型水轮泵双机串联运行。扬程48米，提水流量0.14立方米／秒，保灌面积126亩。

巴藏水轮泵站 巴藏两处水轮泵采用60～6型梯级串联和抽水发电（50千瓦）及30～6型梯级串联抽水，扬程总48米，提水流量分别为0.14立方米／秒和0.07立方米／秒，上、下巴藏550亩农田得到保灌。

土桥子水轮泵站 位于白龙江北岸，采用60～6型水轮泵双机串联运行，扬程48米，灌溉504亩。

自流灌溉渠道 1990年，累计兴建自流灌溉渠道252条，有效灌溉面积3.11万亩，保灌溉面积2.48万亩，其中500亩以上灌区有城马灌区、项哈灌区、杜坝灌区、黄土山灌区、南山灌区、大川灌区等。

机电提灌 70年代开始发展机电提灌，到1990年，全县已有机电提灌144座，提灌面积9 480亩。目前仍保留20处，825千瓦，有效灌溉面积2 550亩，其中最大的巴藏二级提灌，国家投资8.5万元兴建于1987年，1988年竣工，总装容量150千瓦。提灌流量0.2立方米／秒，引水渠1 500米。设计灌溉面积400亩，实灌面积300亩，使巴藏乡农业生产收到良好效益。

塘坝和喷灌 兴建两处喷灌和23处塘坝，分别投资25.54万元、20.26万元。喷

灌有效灌溉面积780亩，改善灌溉面积440亩。塘坝容积7.84万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1 664亩。

黑水沟水渠 1958年"大跃进""大兵团会战"时上马，全长约30公里，灌溉面积800亩左右。以后滑坡、泥石流破坏，灌溉未能持久。70年代重修后只灌溉过一、二次，后又因山洪、泥石流冲毁，终未收效。80年代因缺乏资金再未修复。

四、人畜饮水工程

据对全县半山地区一些村居缺水现状调查，县人民政府兴建引水工程178处，兴修人畜饮水工程83处，国家投资85.1万元，使全县41 216人，24 561头（只）牲畜饮水困难得以解决。(表一)

舟曲县人畜引水工程建设状况

表一

数目 / 项目 / 乡名	蓄水池				供水管道		村名
	数量（处）	蓄水量（立方米）	供人数（人）	供畜数（头、匹）	条数	长度（公里）	
曲瓦乡			1 395	716	4	7.26	莫藏、边藏、缠藏、水泉
巴藏乡			3 831	1670	6	23.30	下巴藏、溪岭、各峪、上巴藏、各皂坝、卢巴沟
大峪乡			1 121	620	2	6.55	老地、次马
立节乡			931	510	2	1.87	阳山、拉尕山、北山(水窖1个，供人300人,畜105头)
憨班乡	2	9	283	110	3	4.50	古当、齐朱黑、牙古
峰迭乡			1 690	833	7	5.56	杜坝、草山、水泉、牛坪、阿朱坡、红山、努那
坪定乡	1	3	3 544	1965	6	7.41	亚头、坪定、西寨、柳坪靖边、奂坪
江盘乡			2 591	1788	5	7.10	马土山、端山、阳山、姚家楞、河南
城关乡			2 062	835	2	1.50	真亚头、马莲坪(水窖1个，供人269人畜110头)
南峪乡			614	356	2	3.20	真堆、洛地坪
大川乡			434	329	2	6.75	通化头、管家山
弓子石乡	4		10 128	1350	9	8.93	没水山、石家山、弓子石、李家庄、店子湾、青崖头
中牌乡			805	230	3	2.20	辽洞、牙子、真节
三角坪乡			2 126	1 660	5	6.61	三角坪、真庄、狼头山、蒿地、落木山

续表

数目/项目/乡名	蓄水池				供水管道		村名
	数量(处)	蓄水量(立方米)	供人数(人)	供畜数(头、匹)	条数	长度(公里)	
池干乡			384	580	1	0.20	朱西
八楞乡			1956	2630	4	16.06	东岔湾、林家山、斜坡、小真庄
武坪乡			595	1234	5	1.14	阳山、哈河坝、新地、武坪扎下
插岗乡			1197	1160	4	7.75	角儿桥、插岗、角里、唐古
大年乡	7	1	1750	3407	2	11.20	大年乡(前燕麦坝)、草坡山等
铁坝乡			268	680	2	3.30	王家山、燕麦坝
拱坝乡			1137	1228	3	4.30	只木州、拱坝、坎坎坝
博峪乡			496	670	4	6.01	阳坡、崖后头、第二坎、尖地
合计	14	13	3963	24561	84	142.70	84村、乡驻地

第三节 水利管理

1971年始设水利电力局。工作人员8名。现有22名，(工程师1名，助理工程师3名，技术员5名)。开展正常水利建设工作后，水资源得到了开发和利用，不少地方的水患得以控制，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提供了优越条件。

水利实行分级管理，凡较大的水利工作，由县水利部门管理。其他一般工程由乡、村派专人管理和养护。由于管理制度不完善，部分小水电工程不能充分发挥效益，造成严重浪费，设备损坏严重，其中机电提灌工程较多，国家投资兴建的144处机电提灌工程，目前尚能使用的有20处，仅占总数的13.3%。

据调查，全县500亩以上的灌区，实际引水流量占设计的50%～75%，有效灌溉面积占设计灌溉面积的66%。由于工程质量差，维修不及时，加之自然灾害的侵袭和人为的破毁，损坏自流渠道234.86公里。

第四节 水土保持

随着社会生产活动的加剧，全县水土流失日趋严重，尤其是1958年白龙江林区开发利用以来，白龙江流域，自然生态环境发生恶性变化。全县现有水土流失面积

1 245 平方公里（186.75 万亩），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42%，其中耕地流失面积 8.18 万亩，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 4.3%。

为减少水土流失，60 年代以来，县委、县政府动员全县人民进行农田基本建设和治理山河的生产斗争，已取得的水土保持效益占流失面积的 5.93%。

一、机构

水土保持站 1984 年 8 月成立，时有 6 名工作人员，其中技术人员 3 名，其他 3 名。其工作主要是长江上游水土保持区重点防治小流域治理工程（简称"长治"）。1990 年 9 月升为科级单位，隶属县水电局，人员发展到 18 名，其中技术人员 5 名(工程师 1 名、助理工程师 1 名、技术员 3 名)。

二、长江上游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区小流域治理工程

"长治"工程是舟曲县第一个国家级工程，始于 1989 年。是年，白龙江流域中部水土保持规划批准实施，治理荒山荒坡、植树造林。一期规划在峰迭、坪定、城关、江盘、大川、三角坪、池干 7 乡进行；二期规划 1990 年上马，增加南峪、弓子石、中牌乡。现累计治理面积 120 平方公里。初具规模。

三、土壤侵蚀

中度土壤流失面积 71.20 万亩（2 500～5 000 吨／平方公里），轻度土壤流失面积 115.55 万亩（500～2 500 吨／平方公里），分别占水土流失总面积 38.13%和 61.87%（《甘肃省水文图集》：多年平均侵蚀模数等直线图和主要河流泥沙资料）。中度流失区，主要分布在城关、江盘、坪定、南峪、大川、弓子石、中牌、三角坪、池干、八楞乡部分地区，总面积 474 平方公里，占本区土地总面积的 58.92%；轻度和微度流失区分布在拱坝河的局部及白龙江上游的曲瓦、巴藏、大峪、立节、憨班、峰迭乡的全部地区，面积约 945 平方公里，占本区土地面积的 48.25%，占全县总面积的 31.67%。

按五万分之一《舟曲地形图》，结合实际调查量算，全县 1 公里以上沟道 1 280 条，总长 2 863.36 公里，沟壑密度 0.9 公里／平方公里。

本县水土流失主要是面蚀和沟蚀，其中面蚀最为普遍。沟蚀是造成水土流失较严重的侵蚀类型，形成诸多切沟，以致发展为河沟。

四、洪水及河流泥沙量

白龙江流域形成洪水的主要因素是暴雨，以 7、8、9 月为甚，其特点是洪峰过程陡涨陡落。洪水期河流含沙量大，连年因泥石流的多股加入，河床淤积严重，河道调蓄洪水的能力变弱。

拱坝河、博峪河流域是典型的山区性河流，洪水过程陡涨陡落。因河道比降较大，淤积不甚明显。

县境河流多年平均含沙量2.53公斤／立方米。含沙量1.26公斤／立方米，输沙量155.39万吨，占全省在长江流域总输沙量5410万吨的2.88%，其中白龙江流域年均含沙量2.53公斤／立方米，输沙量94.504万吨；拱坝河流域年均含沙量0.06公斤／立方米，输沙量39.504万吨；博峪河年均含沙量0.687公斤／立方米，输沙量16.445万吨。泥沙主要来源于境内流域中部疏松的陡坡地，暴雨后易形成泥石流，汇入河道。

五、水土保持现状及效益

为根治水土严重流失，60年代农村群众大战一江两河，治理沟坡，兴修梯田，全县种草种树；同时开展以小流域为单元的综合治理工作。至1990年，累计修梯田3.85万亩，条田1.17万亩，沟坝地0.92万亩；封山育林2.27万亩，封坡育草0.58万亩。荒坡种草1.19万亩，人工造林1.9万亩，共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1.07万亩，经典型调查，弓子石乡水保效益具有代表性。

该乡林地草场面积小，植被覆盖率只有8.95%，水土流失面积4.85万亩，占该乡总面积的84.2%，平均流失表土3毫米，年流失沙量9.69万立方米。15度以上耕地有1.1万亩，分布于海拔1900～2600米的山上，干旱缺雨，粮食产量极不稳定，以缺乏燃料，贫困而著名。近12年，全乡造林面积5744亩，种草480亩，并在沟边路旁、房前屋后，村庄周围零星植树达百万余株，户均有树2367株，人均有树544株。目前，草、树长势良好，亩均流失表土量由1979年的4.1立方米／亩，减至2立方米／亩，治理面积达3649亩。生活燃料已达到自给或半自给，牲畜饲草基本得到解决。1986年5月，甘肃省委书记李子奇到舟曲调查研究工作时，曾到弓子石乡察看植树造林成果，对这里的成绩给予肯定。(表)

舟曲县水土保持治理现状

单位：亩

数量 项目 / 名称	综合治理面积								
	梯田	条田	沟坝地	人工造林	荒坡种草	封山育林	封坡育草	合计	占总面积%
曲瓦乡	1264	171	421	39	800	3100	800	6595	2.98
巴藏乡	1699	105	425	10	930		933	4102	2.93
立节乡	1144	648	572	290	220	1000	910	4784	3.85
大峪乡	1893	711	96	120	400	1140		4360	1.91
憨班乡	1655		522	22	4400	4400	1916	12915	5.62
峰迭乡	2789	448	697	129	800	3924	265	9052	3.16
坪定乡	1698	1150		763	88	900		4599	4.45
江盘乡	217			180	265	100	201	963	2.38
城关乡	548	209	216	932	201	415	210	2731	1.57

续表

数量项目名称	综合治理面积								
	梯田	条田	沟坝地	人工造林	荒坡种草	封山育林	封坡育草	合计	占总面积%
南峪乡	1 285	908	617	90	240	100		3 240	3.62
大川乡	1 530	400	382	530	2 203	200		5 245	7.67
弓子石乡	4 280	4 107	1 549	536	311	1 460		12 243	21.26
中牌乡	889	547	110	570	473		600	3 189	6.96
三角坪乡	4 054	1 011		667	313			6 045	9.66
池干乡	718				260			978	3.09
八楞乡	2 654	208	663		50	570		4 145	3.05
武坪乡	3 325	100	665	824		600		5 514	0.86
插岗乡	428	428	87	4 472		4 758		10 173	4.49
拱坝乡	3 080	543	1 026	473				5 122	1.80
铁坝乡	1 845	1 256		419	170			1 845	0.34
大年乡	2 113		704	78				2 895	2.46
博峪乡								无资料	
合计	38 519	11 694	9 171	10 895	11 954	22 667	5 835	110 735	5.93

第七章 工 业

本县工业经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原始落后到现代先进的发展过程。据考古资料证：本县西汉时期始有冶铸生铁工具和烧制砖、瓦、石灰，加工石条、石块等小型建材行业。唐、宋时期淘金业有所发展。清康熙三十四年（1695），有人曾在憨班沟和瓜咱沟内采矿冶铁。民国时期，冶铁规模增大，年总产值达1.03万元（法币）。同时，有少量食品加工、棉纺、丝纺等手工作坊。1942年，国民党中央经济部采金局陇南采金处雇工70余名，用水选法在县城隍庙山下掘洞采金。

解放初期，部分铁厂停办，仅有4户铁厂铸造农铧，加之小量的手工业等，年总产值1万多元（银币）。1950年，恢复原厂6处、铧厂12处、陶瓷厂2处、草香厂3处，后停办。1958年“大跃进”时期，全县掀起“大炼钢铁”高潮。新办几百处冶铁、煤炭、农机制造、食品、陶瓷等工厂。是年，盛兴浮夸风，工业“总产值”上报高达610.30万元。因超越客观条件，盲目发展工业，工厂倒闭。1961年，全县工业总产值20.3万元。“文化大革命”时期，工业产值停滞不前。1976年后，各业逐渐恢复，

新增水力发电工业。

1978年后，逐步推行经济体制改革，扩大企业自主权，全民、集体工业企业与乡、村办工业如雨后春笋迅速发展。1982年县属工业总产值154.45万元，其中：社队企业11.44万元。1988年4月，深化企业改革，全县14个工业、企业实行第一轮公开招标承包，理顺国家与企业的关系，使企业所有权与经营权适当分离；解决企业与职工的关系，搞好内部指标的分解与落实，即落实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三是改革与承包不相适应的上层规章制度和管理体制，转变政府职能与作风。改革后的企业生产效益大幅度上升。1989年县属工业总产值达到340万元，比1961年增长35.5倍，其中乡村办工业总产值380.74万元，是改革开放以来至1990年本县工业总产值最好的一年。

1990年，县境有国家级和省、州、县、乡属工商企业61家，其中，全民所有工、商企业中国属企业5家，省属企业8家，州属两家，县属企业13家；县属集体所有制企业1家；乡属企业32家（一级企业1家）。是年，县属工业总产值总计为257.8万元。(表一)

第一节 机 构

1955年，始设工商科、主管全县工业商业。1957年，工商科与交通科并为工交科，工作人员3名，其中科长1名，科员2名。主管养路段、邮电局、砖瓦厂、电站、农机厂和商业部门等。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取代工交科。1973年，恢复工交局，至1990年底全局职工10名。

第二节 轻工业

清末至民国时期，本县仅有一些水磨坊、油坊、酿酒、食品加工、熬制土盐、手工卷烟等小规模的私营作坊工业。生产器具简陋，生产工艺及方法落后，产品质低量少。

一、食品加工业

粮油加工 解放前，城乡皆用水磨加工面粉。油料加工条件差，油坊少。解放后，有条件的乡、村修建水磨、油坊后，基本保证城、乡粮油的加工。

1954～1956年，城镇居民面粉供应，城关粮站租用南街、南桥、河南等村群众10户水磨加工城镇居民所需的面粉。年加工原粮30多万公斤。油料由月圆村私人油坊加工。

1959年，水磨发展到382座。翌年初，立节、铁坝、插岗等粮站始安装“65”型

小钢磨加工面粉，武坪、峰迭、洛大等地居民仍供应原粮。1958～1960年粮油加工业总产值33.6万元。

1960年，国家投资12万元，在南桥村修建城关粮油加工厂，设厂房18间，仓库6间，职工20余名。翌年，正式投产后人员减至10名。时用两组直径7米的木制大水轮带动12合旧式石磨、加工原粮。1966年底停产。1968年安装"65型"电力磨粉机5台、榨油机1台加工粮油，年均加工面粉53.2万公斤，食油0.36万公斤。

1971年后，粮油加工厂归粮食局直接管理。1985年职工4名。动力机械总能力60千瓦，占地面积为2000平方米，其中房屋建筑面积282平方米，是年，固定资产原值13.2万元。1971～1987年后，粮油加工业总产值累计136.8万元。

1978年后，供应城镇居民的部分面粉、食油从外地调入。1988年，粮油供应全部从外地调入，县粮油加工厂只加工县内入库油料和杂粮。后，对外代农加工粮食。

食品加工 解放前，县内仅有城关南街一家私人酿醋作坊，年加工食醋约1000多公斤。供应县城居民，年总产值400余元（法币）。民国32年（1943），县内有饮食业3家。从业12人，总资金6000余元（法币）。

1957年，县商业部门先后在东街和广坝始建食品加工厂，职工10余名，加工少量的酱油、食醋、挂面、糕点、水果糖（白沙糖重新加工而成）等食品。三年经济困难时期停产，1963年恢复生产，加工上述食品及酿造散酒。1969年后食品加工厂有职工8名，每年加工少量的食醋，逢春节、"五一"、国庆、元旦加工4次糕点，年产量0.60万公斤。1971年后复加工酱油。

1983年食品加工厂改属全民所有制小型企业，由县食品公司主管，职工13名。动力机械能力8千瓦。占地面积1081平方米（厂房建筑面积700平方米）。1985年末，固定资产原值13.9万元，年均产醋2万公斤，糕点1.8万公斤，酱油0.7万公斤，豆腐1.3万公斤，年均总产值7.9万元。翌年，粮食系统劳动服务公司始加工酱油、食醋、豆腐等，年均总产值2万元。

饮料 1988年，城关乡镇企业年均产冰棒6万根，产值0.48万元。1989年，县、乡企业供销公司产冰棒5.8万根，产值0.47万元；1990年加工3.5万根，产值0.28万元。

酿酒 民间主要以青稞为原料酿造土酒由来已久，大部自酿自用，以商品交换的不多。1963年起，县食品加工厂每年酿造散白酒1万公斤，年产值2.5万元。1967年停产。1980～1988年，大峪乡酒厂每年加工玉米散酒3万公斤，年总产值10万元。1985年以来，江盘乡河南村有两家个体小酒厂酿造玉米散酒在市场销售。

二、印刷业

解放前夕，县城有一家私营石印作坊，印刷表、册、作业本、文件等。由于设备落后，缺少技术人员，业务量不大。

1986年10月，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建成印刷厂1处。翌年10月正式投产，固定资产原值6.6万元。1990年底职工17名，印刷品种有作业本、文头纸、文稿纸、发

票、表格、图书及广告等。年均印刷量456万印次，产品销售县内各机关单位、厂矿，学校及迭部县的部分单位，年均产值10万元。主要设备有铸字机1台，对开切纸机1台，多功能三用冲截机1台，铁线订书机1台，四开平压回转机2台，园盘平压机3台。

三、木材加工业

舟曲县木材综合加工厂 1977年6月设立镐把厂，隶属县供销合作社，加工生产镐把销售县内外。1979年转县属全民所有制小型企业，改名舟曲县木材综合加工厂。1985年为锯材加工。动力机械总能力228千瓦，占地面积3180平方米 (厂房建筑面积1360平方米)，年末固定资产原值29万元，工业总产值15.8万元，年利税总额4.7万元。1990年职工27名，工业总产值12万元，固定资产原值12万元。

1985年，开办江盘、武坪、拱坝、大峪乡木器厂，林木加工厂。

江盘木器加工厂 乡办集体小型企业，职工5名。木制家具制造业。动力机械总能力5千瓦，占地面积185平方米 (厂房建筑面积103平方米)。1990年，固定资产原值0.2万元，工业总产值1.2万元，年利税总额0.1万元。

武坪乡木材加工厂 乡办集体小型企业，职工10名。锯材加工业，动力机械总能力128千瓦，占地面积1.21万平方米 (厂房建筑面积586平方米)。1985年末固定资产原值5万元，1988年底达16.5万元，年总产值8.5万元。利税总额1.5万元。到1990年底利税已达4.3万元。

拱坝乡木材加工厂 乡办集体小型企业，职工10名。为锯材加工业。动力机械总能力1千瓦。占地面积6000平方米，其中厂房建筑面积200平方米。1985年末固定资产原值0.4万元，工业总产值2.7万元，年利税总额0.8万元。

大峪乡木材加工厂 乡办集体小型企业，职工6名，锯材加工业。动力机械总能力131千瓦。占地面积2200平方米，厂房建筑面积406平方米。1985年末固定资产原值5.2万元，工业总产值1.5万元，年利税总额0.4万元。

1960～1990年底，全县木材加工（木器制作）业制作木器家具累计39231件，锯材加工20637立方米。

四、手工业

解放前，个体手工业有照相、缝纫业各2户，染整业7户，小炉匠2户，铜器加工业1户，银器加工业5户，砖瓦场1处。另有少量的铁、木器加工店。长期从业者50余名。

土布（俗称家机布）为传统的农村家庭纺织手工业，白龙江沿岸大部村庄中皆有数户专以此业为生者。民国30年（1941）县城西关设立一处生产土布、麻布纺织厂，称“协和纺织工厂”，资金2万元，人员12名。年加工土、麻布2.4万多米（宽0.33米）。另有少量农户养蚕自缫土丝。

解放后，1956年3月社会主义改造运动时，部分个体手工业者联营建立“舟曲县

手工业联社”，入社 13 户，社员 24 人，股金 1 405 元，固定资产原值 1 162 元。销售收入 3.31 万元，上缴税金 120 元，实现利润 3 651 元。是年底，全行业公私合营，入社 27 户，119 人。其中染整业 9 户，44 人；木器业 4 户，22 人；铁器业 8 户，28 人；银器业 3 户，12 人；刻字业 1 户，4 人；小炉匠 1 户，1 人；炼铁铸造业 1 户，8 人。全社分缝纫、铁器、木器、染整、制鞋等 5 个行业组。1957 年修理、加工农具 7 100 件，加工木器家具 1 023 件，染整业加工土布 6 416 匹（每匹长 13.2 米，宽 0.33 米），缝纫业加工衣服 1 603 套。总营业额 3.02 万元。1958 年，未合营的手工业全部合营，全面完成私营手工业的改造。3 月，所属农具修造、修配、麻绳加工、刻字、染整、蒸笼加工等行业下放城关人民公社管理。是年，“大办地方工业”时，手联社铁器、木器、制鞋组分别过渡改建成“龙迭县农具修配厂”、“龙迭县木器厂”、“龙迭县制鞋厂”。年底，缝纫、制鞋行业转归商业部门管理。1976 年 7 月，该社将所有股金全退还原入股者。全社分五金社，砖瓦社、木器社、基建社、缝纫社 5 个核算单位。1978 年 7 月，基建社分出，成立“舟曲县建筑工程队”。

1985 年工业普查时，手联社有职工 68 名，系县属集体所有制小型企业，由县经济计划委员会主管。其生产项目有木制家具和砖瓦制造（兼营缝纫等业），有动力机械总能力 80 千瓦。占地面积 3 219 平方米，其中，房屋建筑面积 1 621 平方米。1985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19.9 万元，工业总产值 9.5 万元，年利税总额 1.1 万元。1988 年实行经济责任承包制后，年销售额 10.1 万元，年利税额达到 1 万元。翌年，工业总产值 10 万元，销售总额 9.88 万元，年利税总额 0.82 万元。1990 年产品滞销，销售总额下降，总产值完成 7.6 万元。

五、日用陶瓷业

解放前，憨班老沟一处私办小型陶瓷厂生产小口酒缸、罐等，大多销售本县。陶瓷厂一度停办。1958 年大办工业时陶瓷厂重新开办。1962 年停办。1979 年在原址重新办起“舟曲县憨班乡陶瓷厂”，系乡办集体小型企业。1985 年从业者 3 人。为日用陶瓷手工制造业。占地面积 816 平方米，其中厂房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1985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3.1 万元，年总产值 0.6 万元，年利税总额 0.4 万元。

六、棉花加工及针织业

解放前，棉花加工业 6 户，轧花机和弹花机各 6 部，其中南峪乡枣园村李家轧花机、弹花机各 1 部，为本县最早；其次，县城东街张家轧花机及弹花机各 1 部，日轧籽花 100～150 公斤，是本县轧花机中效率最高的一家。另外，东街洪家和月园里一家亦有轧花机、弹花机各 1 部。

解放后，县城西关刘家始装轧、弹花机各 1 部。立节、巴藏等村相继装有轧、弹花机各 1 部。至 1980 年时仍在加工皮棉。此后，棉花在本县弃种，全县轧、弹花机弃置。

1988 年，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在北街租用民房开办针织厂 1 处，职工 7 名，是年

底投产，产品有毛衣、毛裤、线袜子等，年产值达3.5万元。

第三节 机械工业

舟曲县农业机械修造厂

1958年，“龙迭县通用机械厂”建立。1962年底共制造木器小农具1 115套，小型木车265辆，农机配件2 850件，铁制小农具1.82万件。1963年国民经济恢复调整时，该厂停产。1966年恢复生产，更名“舟曲县农业机械修造厂”，下设翻沙、钳工、木工、锻工及动力等5个车间。动力车间仅有1台50千瓦的“东方红”柴油发电机和两台车床，生产简单的农具配件及螺栓等。70年代，农机厂规模增大，有职工70余名。流动资金18万元。拥有各种机械设备30多台，固定资产26万元。厂房和车间2 000平方米。以修配拖拉机为主，修造结合。期间制造7.5千瓦电动机1 200台，其中部分运销青海。另产700型脱谷机21台，130型碾米机78台，电锯5台，简易立式车床、冲床及压力机等共7台。为交通、运输、水利设施提供1 000件配套部件。1980年总产值达24万元。

1985年县农机局主管，职工年均人数30人。动力机械总能力64千瓦，占地面积4 000平方米，其中厂房建筑面积2 800平方米，年末固定资产原值25.3万元。工业总产值9.9万元。年利税总额1万元。1987年以来，调整生产结构，以修配拖拉机为主，并承修大小各种汽车，铺筑县城街道水泥路面。翌年，实行经济责任承包。1990年总产值达27.6万元。

第四节 建材工业

一、水泥

1958年，城关公社在东街建小型水泥厂1处，年产水泥100吨。翌年，产水泥38.3吨，1960年生产377吨。所产水泥原材料以未烧成的砖坯磨细而成，强度太低，不能使用。是年底停产。

1982年，县人民政府在城关乡罗家峪村东南建设一处全民所有制小型水泥厂，当年试产水泥1 500吨，因质次未计产值，于1983年正式投产。1985年由县工业交通局主管，职工74名（未计40名临时工）。设计能力7 000吨，动力机械总能力602千瓦，占地面积1.27万平方米，其中房屋建筑面积6 145平方米。1985年，固定资产原值82.3万元，工业总产值21.3万元，年利税总额6.9万元。生产水泥主要销售于本县及宕昌、迭部、成县等地。

1988年7月，深化企业改革，完善企业经营机制，首轮企业承包后，挖掘内部潜力，提高了劳动生产率。1989年生产水泥5 000吨，销售4 500吨，达到28万

元，实现利润 4 万元。1990 年原材料涨价、产值下降 20%。

二、砖瓦、石灰

砖瓦 1958～1960 年大办工业时，产砖计 216.6 万块，瓦 124.9 万片，石灰 1 476 吨，工业总产值达 37.9 万元，年均产值 12.6 万元。1961～1962 年，国民经济困难时期，全县砖瓦、石灰厂停产两年。1963 年恢复生产后，至 1983 年，年均产砖 62.95 万块，产瓦 37 万片，石灰 51.4 吨，年均总产值 9.40 万元。

砖厂有县办砖瓦厂。1958～1962 年由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开办管理的城关砖瓦厂（场）。后由手工业联社管理。1970 年后，立节乡花年城、峰迭乡好地坪、坝子、咀村和城关农民群众集体办和联办办砖瓦厂，产品销售本县。

1977 年，城关乡在瓦厂村北开办一处年产 600 万块砖的机制砖厂。1985 年有职工 40 人，动力机械总能力 223 千瓦，占地面积 3 564 平方米，其中厂房建筑面积 240 平方米，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21.9 万元，工业总产值 1.7 万元，年利税总额 0.6 万元。产品主要销售本县及武都、宕昌县地。

石灰 石灰烧制有城关乡锁儿头、沙川村，峰迭乡杜坝、沟门等村及坪定乡和山后等乡村 10 余处，产品销售本县。

三、砂子、石料

本县砂、石等建筑材料，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打制石磨、方块基石。

解放后，随着城乡建筑业的发展，砂、石料在修筑公路、桥梁、房屋建筑、烧制石灰、水泥、砌筑水渠、防洪堤等工程建设上得到充分利用。

第五节 冶金工业

一、采矿冶炼

清康熙年间起，县境农民在白龙江河谷以南的瓜咱、憨班沟口及杨什哪尕一带办起采矿冶铁业，沟口矿藏及森林用之殆尽，铁厂移至沟峪纵深处。光绪时有四川人“赵大爷”（名不详）与博学文及梁大川合资在憨班沟内采矿冶铁，前后设厂 4～5 处。和文秀在瓜咱沟设厂。另有成县人刘客在杨什哪尕设点采炼。至宣统矿业兴隆。后，梁大川又在老红山、雁儿崖、傅家沟、石门、草坪子、神仙沟等地开矿炼铁。刘客铁厂停办后，陈老民继在杨什哪尕采矿冶炼。此后有“五财东”、“九财东”合资在瓜咱沟内设冶铁厂。

民国初至解放前，先后有梁大川、王登贵、肖继昌、和文秀、杨映春、陈世民、王士铺、冯安德、张绍武等人联办或接办“登贵铁厂”、“永昌铁厂”、“映春铁厂”、“安德铁厂”、“仲兴铁厂”。

民国 34 年（1945）夏，县境冶铁厂有韩起栋杨什哪尕的厂，王登贵憨班沟傅家

厂及与张仲恒等合办的东厂，肖荣昌经营的峰迭沟铁厂，刘心裁、张生财在瓜咱沟内联办厂，刘心裁、冯安德联办正金沟厂，磨儿坪李发荣厂及沙滩杨文凤厂。各铁厂和农铧厂主雇人员联合成立"西固县工商联合会劳动铁业工会"。

上述铁厂资本总额 2.35 亿元（法币），全年生产生铁总量 44.4 万公斤，年产值达 1.03 亿元。经济效益尚可的有正金沟、瓜咱沟、傅家厂及杨什哪尕厂，余皆似办非办状态。

各厂冶炼生铁，铁粉含量甚高，售价每公斤 50 元左右，铸成铧、锅，大部分驮运到岷县一带销售。而正金沟及瓜咱沟铁厂冶炼熟铁，打制生产或生活器具，售价每公斤 100 元以上。除满足县内群众需求外，运销武都、礼县、岷县、临潭等地。

解放前夕，上述各铁厂停办。1952 年，原峰迭沟内的铁厂由肖忠汉与张少功、荣友介等 5 人合资联办。两年后，由于管理不善，生产不景气而倒闭。该厂解放前建土法炼铁炉 4 座，雇用工人 60 余名。年生产铁约 3 万公斤，年总产值银币 4 500 多元,产品大都销往临洮等地。

1958 年大炼钢铁期间，全县开展"户户献送钢铁活动"，群众把自用铁锅、铜锅、铁农具及其他铁质日用品砸碎，以废钢、废铜、废铁交公,全县共收废铁 51.12 吨，铜 80.03 吨，上交国家。是年 10 月，成立"舟、岷、宕三县指挥部"，抽调岷县、宕昌、舟曲 66 173 个劳力和 790 名外地大学师生，整编成三个"炼钢兵团"，分派博峪、拱坝、武坪、沙滩、三角坪、城关、羌沟、庙儿沟、峰迭、瓜咱沟、峰迭沟、憨班拉尕沟、立节拉尕沟、曲瓦沟等地。筑起土法炼铁小高炉 236 座，日以继夜地"大炼钢铁"。

由于大炼钢铁急于求成，且动用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大搞浮夸，结果劳民伤财，于年底炼出劣质烧结铁 1.7 万吨，劣质钢 0.27 万吨。翌年，县境"炼铁"的外地大军全部撤回后，本县群众继续炼"钢铁"。1959 年春，群众性的"小土炉"炼钢铁运动停止。憨班钢铁厂采用外地经验，改用"小土群"冶炼。当年炼出烧结铁 114 吨。1960 年炼铁 153 吨，1961 年仅炼出 69.7 吨。1959～1961 年工业总产值累计 357.97 万元（浮夸）。由于产品质差量少，1961 年底，憨班铁厂同其他几处铁厂停办。

1970 年初，国营憨班钢铁厂恢复，以憨班沟老红山铁矿资源为原料重新冶炼生产。厂内职工 80 余名。1972 年 9 月改为甘南州属企业。后，该厂因资金不足，冶炼技术差，经营管理不善，产品质量低劣，连年亏损，（吨铁成本高达 1 900 多元，售价仅为 105 元，建厂以来累计生产白口铁 40 多吨）。1976～1978 年连续 3 年未出产品，1979 年经甘南州政府批准关闭。人员在本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安排，厂房归憨班公社管理。机械设备大多被盗，损坏，造成很大浪费。

二、农铧铸造

据弓子石乡井坪村出土的西汉时期铁铸农铧证明：铁质农耕具在县境已使用了 2 000 余年。

解放前所产铁多用来铸造农铧。民国 34 年（1945）全县有私营铧厂 10 多家，其

中有立节乡花年城鲁某，憨班张仲恒、王登贵、杨秀隆、奂荣昌，峰迭城肖家、姚家，瓜咱沟冯安德，瓜咱董银六，南峪杨文风等铧厂。农铧外销武都、康县、西和、礼县、漳县、岷县、临潭、卓尼、临洮、康乐、会川、临夏等地。其中大宗销往岷县、临潭。

1956年，农户兼营的铸铧厂处于停顿状态，市场犁铧日缺，武都军分区派韩廷俊副营长组织军队部分人员来本县开办铸铧业务。后停办。1963年，县农机厂开办铸铧业务。1970年立节、憨班、瓜咱等地村办农铧铸造厂出现。后又停办。今用农铧皆从外地购进。

第六节 煤炭工业

一、武坪煤矿

舟曲煤炭采掘业始于1958年大跃进年代。是年6月，武坪村东约2公里外地带发现露天煤。随即开办武坪煤矿，并与憨班钢铁厂同时配套上马，出煤炼焦，以供炼铁燃料。初期露天掘煤。后，打20米竖井和32米斜井各1口。1958～1961年底产原煤17.76万吨，炼焦炭1.13万吨，工业总产值累计322.38万元（浮夸不实）。1962年国家经济困难时期关闭。1970年4月4日重新开办。翌年4月投产（仍与憨班钢铁厂配套），“五一”劳动节炼出第一炉土法生产焦炭。是年，打竖井一口。组织人力并借调插岗林场推土机，进行露天开采，收效不大。1972年9月，该矿改为甘南州属企业。1975年1月，省煤炭设计院对此矿重新勘探设计，新建一眼运输大巷平井，与斜井构通；同时，边基建，边改造，边生产，逐步形成半机械化、机械化生产程序。

1978年4月，矿井改造任务完成。但掘井探明原煤实际储量比设计提供储量少29.5万吨（总储量为42万吨，时已采出9.12万吨）。由于矿源枯竭，煤炭生产量急骤下降，经济效益大幅度滑坡，迫使企业减员，调出103名工人，其余职工继续维持生产，1980年6月，矿柱回采安全结束，采原煤5 137吨。

1982年4月，煤矿正式关闭，大部分财产作价处理，余交县财政局。112名职工调本县各行政、企、事业单位，余留10名工人归县林业局，于此育林办苗圃。

原武坪煤矿国家总投资142万元，形成固定资产133万元，主要设施、设备有斜井两口，130多米。平井两口，近300米。竖井1口，露天矿1处，炼焦炉10座；内燃绞车2台，电动绞车1台，矿车20辆，自动装煤机1座，洗煤机1台，充电架两台，矿灯200门，载重汽车两辆，50千瓦柴油发电机组两台，东方红75型连轨拖拉机1台。共产原煤11.08万吨，冶炼焦炭1.15万吨，保证憨班铁厂生产所需。原煤供应白龙江林管局、武都、宕昌及本县的大部分企业，实现产值190万元，上交国家税金13.1万元，实现利润2.8万元，积累16万元，还清所有贷款。

1984年5月，原武坪煤矿退休工人桑有兰（藏族，共产党员）以自己10多年采

煤经验，在离该矿东部 1.5 公里的山地上发现露天煤，便组织 10 多人掘土采煤。后，掘巷道采煤，是年生产煤 100 多吨。以后逐年扩大，人员增加到 130 人，已掘平巷 6 条，总长 3 000 多米。1989 年累计生产原煤近 1 万吨。总收入 23 万元。

二、金钱沟煤矿

始建于 1981 年，县属全民所有制小型企业。位于八楞乡金钱沟，海拔 2 400 米～2 800 米。矿区有 11 公里专用交通线路（沙布公路 19 公里处起至矿区）。1959 年，省地质局、西秦岭地质队和北京地质学院师生先后来此找矿。1968 年，金钱沟村民朱五斤发现煤炭矿苗，并报八楞公社，后经挖槽初探，发现储煤。1970～1971 年，经省地质三队、五队普查槽探，储煤 201 万吨。1980～1981 年继续钻探实际储量后方投资筹建。至 1985 年，职工 34 名，占地面积 3 006 平方米，其中房屋建筑面积 1 255 平方米。动力机械总能力 280 千瓦，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15.5 万元，工业总产值 7.6 万元，年利税总额 1.7 万元。系县属全民所有制小型企业，由县工业交通管理局主管。1981～1990 年，年均产煤 1.03 万吨。

第七节 电力工业

一、内燃机发电

1966～1976 年间，县农机厂 1 台 50 千瓦的“东方红”柴油发电机发电，日间供本厂生产，夜间供县城机关单位照明，年发电量 9 万度。

二、小水电

1958 年，国家投资 20 万元在南桥村（今江盘乡政府所在地）修建小电站 1 座，实际装机容量 50 千瓦。时因山体滑坡和渠道欠固，仅发电半年。后于 1959 年停止使用。

1969～1990 年国家陆续投资 1 078.9 万元，在县境兴建 47 座小水电站，实际，总装机容量 7 995 千瓦，1990 年实际发电量 1 419 万度，其中白龙江流域 36 座，装机容量 5 729.20 千瓦。拱坝河流域 7 座，装机容量 1 078.50 千瓦。博峪河流域 4 座，装机容量 440 千瓦（表、二、三）。

三、锁儿头电站

原州属单位。1982 年 8 月下放舟曲县水利电力局管理。1971 年兴建，国家投资 644.4 万元。引水渠全长 1 093 米，其中引水涵洞长约 508 米，水头 30.5 米，设计流量 25.2 立方米／秒。安装立式机组，装机容量 6 400 千瓦（3 200 千瓦×2），1976 年 10 月第一台机组建成发电，二号机组于 1990 年 7 月始发电。动力机械总能力 3 549 千瓦。是年实际发电量 800 万度，与武都、宕昌两县联网供电。1985 年，占地面积

9 800 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 2 790 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 585.5 万元。

1988 年，电站及下属憨班、大川变电所实行经济责任承包。年发电量为 1 100 万度。工业总产值达到 65.40 万元（按 1980 年不变价计）。是年，工人 77 名。

四、插岗电站

1973 年建成，县属全民所有制小型企业。位于插岗乡东南 2.5 公里处，低水头低流量引水式电站。设计水头 30 米，流量 4.68 秒立方米，卧式机组，装机容量 300 千瓦×2，实际装机容量 830 千瓦。1990 年发电量 90 万度，供插岗、武坪，三角坪机关及部分村庄生产生活用电。

1985 年职工 24 名，动力机械总能力 886 千瓦，占地面积 3 000 平方米，其中房屋建筑面积 988 平方米。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103 万元，工业总产值 5.6 万元，利税总额 1.3 万元。于 1988 年实行经济责任承包。1990 年工人 18 名，发电量 90 万度。

五、阳山电站

建于 1987 年，县属全民所有制小型企业。国家投资 73.20 万元，在八楞乡阳山庄下利用金钱沟水源修建的高水头小流量电站，明渠全长 1 100 米，其中石渠 500 米，土渠 600 米。设计水头 130 米，引水流量 0.54 秒立方米。装机容量 250 千瓦×2 组，年发电量 170 万度，实际年发电量 32.75 万度。供电区域金钱沟煤矿，八楞乡机关及阴山、东岔湾、阳山等村庄。1989 年职工 3 名。固定资产原值 30 万元，占地面积 106 平方米。

第八节 建筑工业

舟曲县建筑工程队

县属全民所有制单位。建于 1978 年 7 月，1990 年工人 99 名（含城镇集体所有制施工组工人 23 名）。设备有汽车、电焊机、振动器、磨石机、卷扬机、混凝土搅拌机等机械 35 台（辆），总功率 161.5 千瓦。该队 10 多年中承担县人民政府及粮食局、计划生育委员会，财税局、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广播局、土地管理局、服务公司、农贸公司、食品公司、城关乡、江盘乡等部门的办公楼、宿舍楼和舟曲第一中学，城关第一小学教学大楼，县人民医院住院部大楼等处建筑的施工任务。

1988 年施工面积 5 145 平方米，总产值 41.6 万元。1990 年施工面积 1.47 万平方米，总产值 148 万元。

舟曲县部分年份工业总产值

表一

单位:万元

项目 / 数目 / 年份	总产值				黑色金属工业:憨班铁厂	电力工业:水电	煤炭工业		机械工业:农机修造厂	建材工业		森林工业:木材采运和加工	食品工业		其他
	80年不变价	现行价	其中				武坪煤矿	金钱沟煤矿		水泥	砖瓦石灰		粮油加工	食品加工	
			手联社	社队企业											
1958	610.36	610.36	3.98		265.59		322.38		7.32		3.98		1.34	1.66	8.09
1962	10.52	10.52	4.98						7.58					1.32	1.62
1965	24.10	25.40	8.12			1.46			5.21		8.12			9.31	
1970	14.01	14.01	5.94						5.94		5.94			2.13	
1975	43.14	45.03	9.10	0.70					18.00		9.80		10.20	2.49	2.65
1979	70.02	70.02	28.80	16.93		1.61			11.86		11.87	18.78	5.54	3.43	16.93
1980	143.77	145.09	10.17	25.31		42.00			19.20		27.28	35.90	13.52	4.47	1.40
1985	159.59		9.48	33.36		53.21		7.80	9.98	22.40	6.45	15.80	2.60	4.96	36.39
1990	257.80	241.40	7.60	97.40		74.60		17.20	27.60	22.40	21.61	6.60		4.40	83.39

舟曲县小水电站建设状况

表二

项目 / 数目 / 名称	地 址	水源	设计水头（米）	设计流量（立方米/秒）	装机容量（千瓦）	设计年发电量（万度）	实际装机容量（千瓦）	1990年实际发电量（万度）	运行状况
曲瓦电站	曲瓦	曲瓦沟	21	0.7			75	7.5	
溪藏电站	溪藏	溪藏沟	8	0.3			50	1.6	毁
头沟坝电站	头沟坝	大沟	19	0.67			7.5	6	
岭儿坝电站	岭儿坝	曲瓦沟	20	1.4			75×2	5×2	毁
前北山电站	各峪水地	各峪泉水	80	0.2			75		
后北山电站	尕布	黑水沟	22	0.65			75	5	毁
下巴藏电站	下巴藏	白龙江	5	1.5			64		
溪岭电站	大峪油房	大峪沟	5	1.5			50	3	
大峪坪电站	大峪坪	大峪沟	20	0.73			75	5	
大崖电站	香当	大峪沟	21	0.68			75	5	
老地电站	老地	大峪沟	19	0.72			75	5	
多拉电站	多拉	大峪沟	5	1.5			50		报废
油房电站	油房	大峪沟	5	1.5			50		
油房电站	油房	大峪沟	23	1.5			250	35	
立节电站	立节	大峪沟	19	0.7			75	15	
花年电站	花年	宁宁沟	95	0.17			75	5	
拉尕山电站	立节拉尕沟	宁宁沟	75	0.1			75	4	
拉尕沟电站	憨班拉尕沟	宁宁沟	79	0.1			50		毁
峰迭城内电站	峰迭城内	白龙江	6	2			84	6	
峰迭城外电站	峰迭城外	白龙江	4	1.5			50		
瓜咱电站	峰迭瓜咱	瓜咱沟	20	0.7			75	5	
瓜咱沟电站	瓜咱沟	瓜咱沟	20	0.6			75	5	
憨板拉尕电站	憨板拉尕	拉尕沟	75	0.1			50	0.15	毁
黑峪电站	憨板黑峪	黑峪沟	20	0.6			75		报废

续表

数目 / 项目 / 名称	地 址	水源	设计水头(米)	设计流量(立方米/秒)	装机容量(千瓦)	设计年发电量(万度)	实际装机容量(千瓦)	1990年实际发电量(万度)	运行状况
项尕电站	项尕	白龙江	4	1.5			50	3	报废
磨沟电站	磨沟	磨沟	75	0.14			75	3	报废
九源电站	九源	九源沟					20	3	
庙沟电站	城关庙沟	庙沟	13	0.15			12	1.2	
锁儿头电站	锁儿头	白龙江	30.5	25.2	3200×2	4095	6400	1261	二号机组于1990年安装竣工发电
官地水电站	南桥村	白龙江	5	1.5			50		报废
磨儿坪电站	南峪磨儿坪	南峪沟	10	0.2			18		报废
平安子电站	大川坪安子	白龙江	5	0.7			12		水轮泵综合利用废
土桥子电站	大川土桥子	白龙江	5	1.5			84		报废
梁家坝电站	大川梁家坝	白龙江	5	1.5			50		水轮泵综合利用
花园电站	八楞花园沟	花园沟	60	0.2			50	0.6	
阳山电站	八楞阳山	金钱沟	130	0.27	250×2		500	32.75	
道峪沟电站	武坪道峪沟	拱坝河	10	0.15			12	0.8	
阳庄坝电站	拱坝阳庄	片片沟	15	0.2			18	0.5	
缠坪坝电站	拱坝缠坪	拱坝沟	45	1.2			50		报废
铁坝电站	铁坝	铁坝沟	20	0.7			75	10	
茶坪电站	铁坝茶坪	茶坪沟	20	0.7			75	10	
瓜子沟电站	铁坝瓜子沟	瓜子沟	13	0.2			18	1	
插岗电站	角儿桥	拱坝河	30	4.68	300×2		830	108	
岔路沟电站	博峪岔路沟	岔路沟	18	0.17			12		
曲玛电站	博峪曲玛	博峪河					12		
博峪电站	博峪第二电站	博峪河	30	0.81			125	25.5	
阿路沟电站	博峪阿路沟	阿路沟	40	0.4			20		
合 计	47处						7163.5	1639	

舟曲县农电线路建设状况

表三

数目 / 项别 / 乡名	0～10千伏/公里（公里/村）	0.4千伏（公里/村）	变压器（千伏安/台）	数目 / 项别 / 乡名	0～10千伏/公里（公里/村）	0.4千伏（公里/村）	变压器（千伏安/台）
曲瓦乡	16/10	17.5/10	355/8	南峪乡	12/5	5/5	335/7
巴藏乡	45/7	18.5/1	250/4	大川乡	11.5/6	3.5/6	210/6
立节乡	13/5	8/5	125/2	三角坪乡	25/7	1/1	
大峪乡	20/10	80/13	750/8	八楞乡	10/3	5.77/9	440/5
憨板乡		3.3/6	330/7	武坪乡	13.62/26	20.55/8	350/13
峰迭乡	25/13	14.45/18	750/18	插岗乡	2.96/8	7/1	240/6
坪定乡		2.3/5	230/5	拱坝乡			160/6
城关乡		5.4/5	745/5	铁坝乡	2.8/8		50/1
江盘乡	9.6/7	3.1/1	500/11	博峪乡	19/1		120/4

第八章　乡镇企业

农业合作化后，大多社队设有副业队。1958年全县社队盲目兴办厂矿企业，职工2000多人，占全县农村劳动力的5%。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大都下马。1976年乡镇企业得到新的发展，有企业23家，职工256名。

1976年9月14日成立社队企业管理局与县工交局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个牌子。翌年析离，复原局名称。

1979年后，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产业结构变化，乡村企业进一步发展。1983年11月撤消社队企业管理局，成立县集体经济管理站。1984年5月22日并归县农牧局。是年9月复立舟曲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升格一级局。

1980年乡镇企业4家，职工243名。除乡办企业外，村办企业和联产办企业、个体企业迅速发展。1990年各种企业增至1770家，从业人员3217人。从事企业生产的劳力占农村劳力的5.87%。总收入达773.5万元，总产值642.7万元，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的31.3%，已拥有建材、木材加工、建筑、运输、商业、服务业等多种企业。

第一节 企业形式

1990年乡镇办企业32家，村办16家，联办两家，个体1720家。以乡办数量企业为骨干，个体办占绝对优势。

一、乡办企业

乡办企业32家，583人，其中农业企业8家，175人；工业企业17家，335人。建筑业3家，60人；商业服务等4家，13人；总收入229.5万元，总产值164.5万元。

二、村办企业

村办企业，共16家，108人，其中农业企业1家，60人。工业企业等15家，48人。总收入15.2万元，总产值11.6万元。

三、联办企业

联办企业2家，19人，总收入4.9万元，总产值3.5万元。

四、个体企业

个体企业1720家，2516人，其中工业企业1064家，1517人；建筑企业13家，237人；交通运输329家，346人；商业饮食企业288家，308人；服务及其他企业26家，108人。总收入523.9万元，占全县乡镇企业总收入的67.73%，总产值463.1万元，占乡镇企业总产值的72%，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的22.56%，在全县经济中处举足轻重的地位。

第二节 产业结构

60年代初至1978年，全县农业结构单一。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村大量剩余劳力从事农业生产以外的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商业、饮食、服务业和其他多种行业的企业。

一、工业、加工业

从事工业、加工业生产的乡镇企业共有1098家（其中乡办17家，村办15家，联办两家），总产值231.6万元。锯材、木器制作有乡办江盘、武坪、拱坝、大峪木材加工厂。煤炭业有个体办武坪煤矿。乡办企业憨班陶瓷厂出品缸、瓮、酒盆等；同

时，立节、巴藏和曲瓦等乡农民利用农闲时间淘沙金，年产量约10千克左右。

二、建材、建筑业

建材业　有砖瓦、石灰、砂料厂（场）。全县主厂城关乡机砖厂兴建于1977年，年产砖600万块，产品质量良好，行销县内外，供不应求。此外，城关、峰迭有数户个体砖瓦厂。石灰、砂料场多为个体办企业，分布在白龙江、拱坝河沿岸部分乡村。

建筑业　建筑企业16家（乡办3家，个体13家）。年总产值71万元。均能承担钢筋混泥土结构建筑。但限于这些企业技术力量薄弱，设备差，多承建小型工程。

三、交通运输业

个体运输329家，从业人员346人，年总产值205.9万元。运输工具有载重卡车、大型拖拉机、小四轮拖拉机、三轮摩托车、小面包车等。1988年有货运卡车80辆，方向盘式拖拉机（小四轮）20余台，手扶拖拉机30余台。1990年，个体运输有较大发展，货运大车发展到116辆，手扶及方向盘式拖拉机240台，三轮摩托车210多辆（有照牌110辆），面包车5辆。

运输专业户除长途营运外，也短途客运，弥补国营运输公司客货运输能力的不足，公路临时中断时，个体户车辆发挥运输能力两地接送疏散客流或转运货物。近年个体运输户与国营运输部门市场竞争激烈。

运输工具的巨增，对促进经济发展起到一定作用。但由于管理不善，许多车辆驾驶人员未经严格技术训练和专门机关的考核，技术不熟练或不懂交通规则和操作规程，驾车出外意外事故时有发生，甚至造成载客严重伤亡。其次，少数法盲利用交通工具，贩运、盗卖木材。

四、商业、饮食企业

商业、饮食业、服务业、文化娱乐业等311家，从业人员336人，1990年总产值达103.7万元。

商业　在乡镇企业第三产业中占很大比例，遍布城乡。有的弃农经商，开个体商店；有的利用农闲时间长途贩运，其中有的经营布匹、服装和烟酒糖茶、百货；有的经营粮油面粉、肉类；有的贩运或经营蔬菜。

饮食业　1978年，县城只有两、三家食堂，来往县城的旅客用餐不便。以后各种名号的饭馆及冷饮、小吃部增至几十家。

服务业　11家，其中乡办1家，个体10家，年总收入4.9万元。主要是理发，照相、农机修理等。

文化娱乐业　约30个，多为个体。主要经营电影放映、放录相、舞厅、台球等。

五、种植、养殖业

全县药材种殖、养鱼、养鸡、养蜂等专业9家，235人。其中乡办8家，企业职工175名，村办1家，职工60名。1990年总产值30.5万元。

第三节 经营管理

乡镇企业由于所有制和行业不同呈多头管理并存形式；一方面受乡镇企业管理局领导，另一方面也受县政府主管部门领导。乡办、村办企业由乡镇局领导，同时也受所在乡政府直接管理。其中，建筑业由县计划委员会管理，交通运输业由县交通部门管理，商业、饮食、服务等行业由工商行政管理局管理。

第四节 产品简介

乡镇企业的产品种类少，而优势产品更少。较有名的产品主要有红砖、木制家具、锯材、原煤、药材、花椒及苹果等。

红砖 乡办企业城关机砖厂生产，质量、规格均合技术指标。产品畅销县内外，是全县公、民房屋建筑材料主要供应厂家之一。

木制家具 年产量1 600多件。价廉实惠，坚固耐用。产品有新式组合家具、卷柜、桌、椅、沙发等。

第九章 交通运输

县境地处僻壤，山高谷深，道路崎岖。自汉起，丝绸之路河南道虽然开通，经白龙江谷道中的羌道（县）西行北上。但历时两千多年至解放前，交通仍然不畅，农副产品的运出和群众生产生活用品的购进全靠人背畜驮。

解放后，人民政府重视发展交通事业，国家投资387.73万元兴建地方公路，县、乡交通运输有很大改善和发展。至1990年底，全县已有20个乡，108个村通了汽车（江盘通小车、小四轮拖拉机）。修建及养护公路12条，总长289公里，其中省道1条，73.5公里；县道5条，165.2公里；乡道4条，29.3公里；工矿专用线2条，21公里。以上四级公路3条，总长68.6公里；等外公路9条，总长220.4公里。另有舟曲林业局林区公路39条，461公里，大多修筑在本县境内（部分建在迭

部县境)。此外，修建钢筋水泥公路桥梁14座，钢丝吊桥25座。全县有各种机动车辆564辆，其中汽车320辆，各种拖拉机244台。

第一节　机　构

解放前，县政府由建设科主管交通。解放后，1955年县人民委员会始设交通科。1957年交通科与工商科并为工交科，科长1名，科员2名，主管商业部门和养路段、邮电局、砖瓦厂、电站、农机厂等部门。

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取代工交科，1973年恢复工业交通管理局，主管工业及交通运输。1990年底，工业交通管理局职工10名。

第二节　解放前的交通

民国34～35（1945～1946）年，西固县政府征调全县劳工修筑三段道路：即甘川公路西固境官亭至沙湾段45公里公路；两河口（衔接甘川公路）至西固县城段17公里（两固支路），建石台木面桥3座，涵洞1处，过水路面两道，开炸石方2000余立方米，1947年11月24日支路与两河口大桥工程同日竣工通车，成为本县有史以来第一条公路；后修建县城至巴藏45公里简易公路道1条。(表一)

一、运输

未建公路前，生产生活资料的输入全靠人背畜驮。农副产品外运和外地日用百货内销亦如此。清末民初，全县"驮脚"畜运户20多家，来往中坝、碧口、岷县、兰州驮运货，另有100多户农民为商人背"背子"运货。民国36年（1947），全县专业运输和农业运输畜力1790头（匹）。过去民有"生在穷山窝，出门就爬坡，人靠脊梁马靠驮"之说。甘川公路修通后，官亭至沙湾只有7辆木轮牛车来往运货。

1947年西固县畜力运输统计

表一　　民国36年12月3日　　单位:头(匹)

数项目 / 名称目	合　计	其　中			
		马	骡	驴	牦　牛
总　计	1790	137	368	936	349
福津镇	190	5	59	126	
南峪乡	550	12	76	462	

续表

数目 / 名称	合 计	其 中			
		马	骡	驴	牦 牛
官亭镇	440	9	15	69	347
富坪乡	71	20	8	43	
沙湾乡	118	11	71	36	
武坪乡	205	46	106	53	
峰迭乡	71	10	10	49	2
立节乡	145	24	23	98	

二、古桥、船渡

1、"神仙桥" 木拱桥，俗称"飞桥"。人渡桥时桥板上下颠簸摇晃，似有神仙腾云驾雾之感，故称"神仙桥"。此种桥民间较多。清前所建跨越白龙江的永定桥（县城南门外），建于清康熙5年（1666）。此西1公里是南桥。县城西5公里沙川桥1座。跨岷江的有两河口桥，又名济川桥。北魏宕昌政权时期，吐谷浑为打通白龙江谷地东西通道多次复修。清雍正九年（1731）重建。种家桥，距县城25公里，康熙50年（1711）建。新桥距县城30公里。邓邓桥，位县东北花石关（今宕昌境），传三国魏邓艾父子所建，后几经修缮，光绪十一年（1885）重修。近化桥，在县城东北。1941年2月，架通峰迭与好地坪两村间白龙江索桥一座。

解放前，除少数临时性的木排桥及独木桥外，跨越白龙江、拱坝河和岷江的便桥大多为木拱桥，其结构是：两岸各竖两根间距3米左右，直径约65厘米的粗圆木，称"将军"，其横穿圆木，称"千斤梁"，两端各铺垫圆木数层，每层向前延伸，至两岸桥梁接近，再以两根横木连接桥顶，上铺木板，净跨二、三十米不等。解放初期仍使用的有梁家坝桥、大川坝桥、南峪桥、后坝桥、沙川寨桥、武都关桥、项哈桥、果折桥、花年桥、立节桥、下巴藏桥、上巴藏桥、曲瓦桥、水冷子桥（原貌今存）等14座。60年代陆续以新建的16座钢筋混凝土桥及钢索桥取代。

2、龙桥 过去，大多建筑在县城内外大水沟通道上。桥面构筑楼阁，竖4柱或6柱，边缘镶栏杆，顶覆瓦，雕梁画栋，精工细做。基底砌筑石条及石块。整体建筑，别具一格。建修过的龙桥有北水门、北街、东街、南关、西关、后坝、三眼、北关、罗家峪等10余座。50年代桥上建筑相继拆除。至70年代陆续以水泥、石拱桥代之。

3、索道 临时性渡河用竹绳索道（俗称篾绳）。竹绳固定在两岸木架（俗称辘辘）上，滑溜时用两块硬木圆筒（俗称溜壳儿）套住篾绳，外以缚身绳系紧溜壳，用力攀篾绳滑动向前来回渡河。

解放后60年代仍保留有索道，但陆续以钢丝绳和滑轮取代，牢固省力。

4、船渡　解放前，沙坝、沙湾、上堰各设木船一只，在白龙江上摆渡。船绳竹篾做成，往往绳断船翻，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1949年秋，沙湾渡船翻沉，44人遇难。

第三节　公　路

一、两郎公路

两郎公路东起甘川公路391公里处白龙江与岷江交汇的宕昌县两河口，西跨岷江两河口桥后入舟曲境，经大川、南峪、城关、峰迭、憨班、立节、巴藏，在黑水沟口出界入迭部县。在兰郎公路419公里处相接后直达郎木寺。在舟曲境内长73.5公里，其中解放前修筑的县城到两河口的公路长17公里。

1956年3月19日，国家投资7.2万元，修建舟曲至洛大简易公路。5月1日，舟曲县抽调干部、工人15人成立"舟曲县修建地方简易公路大队"，动员民工1 850名，分段包干施工。1957年1月5日峻工，历时8个月，投入21.84万个工日，完成土方38.89万立方米，石方6.45万立方米，干砌块石防护工程4 655立方米，涵洞25孔，石台木面桥1座。1957年2月继续修建2.5公里未完工程7段，完成土方1.8万立方米，石方2.4万立方米，投入2.95万个工日。新建公路宽约6.5米（石方路段宽4.5米），沙川、憨班两座桥完工后通车。现砂砾路面。

二、地方公路

自新中国成立至1985年，全县修建地方道路（省道除外）和厂矿专用道路11条，总长215.45公里。但这些公路大部分测设简单，质量较差，经常发生滑坡、塌方，交通不畅。

1985～1987年，国家为帮助贫困边远少数民族地区尽快改变交通落后状况，采取"以工代赈"形式，建设县、乡公路。县工交局贯彻"全面规划，加强养护，积极改善，重点发展，科学管理，保证畅通"的方针和"民办公助"的原则，对全县地方公路和桥梁进行改建和修建，提高公路质量。现为砂砾路面。（表一）

立大公路　1966年2月，立节、大峪两公社组织850名青年民兵，开展劳动竞赛。经过一年苦战，于1967年2月修通立节至大峪的11公里公路。全工程国家助资1.2万元，共投入10.54万个工日，移动土石15万余立方米。

1984年7月，特大暴洪冲毁立大公路。1985年7月重新测设，同年11月改建，于1986年6月竣工。

改建后的公路设单孔石拱桥一座，全长29米，净跨13米，桥面宽5米，设计负荷载汽—13，挂车—60吨；设置涵洞6处，总长52米；防护工程5处，总长1 840米。国家投资40万元，投入18.56万个工日，移动土石38.65万立方米。

九二三林场公路 九二三林场公路自两郎公路26公里处（狼岔坝村）相接，东南伸入磨沟九二三林场，全长10公里。此路于1969年10月18日县上调集560名民兵始建，历时247天，投入13.73万个工日，投资7万元，移动土石方14.87万立方米。公路建成后，对开发森林资源，促进本县经济发展起了积极作用，方便磨沟群众生产生活资料的运输。

城九公路 城九公路从县城起，终至坪定乡九原村，途经坪定乡政府及9个行政村。1971年10月10日，由坪定公社发动全社700多个农民修建，于翌年4月中旬竣工。投入25.68万个工日，移动土石方38.28万立方米。国家助资2万元。

由于原建公路未测设，坡陡弯急，路面狭窄，有的路段在滑坡一带。虽已通车，但晴通雨阻情况时常发生，不能畅通。1986年10月中旬重新测设改建，1987年4月底峻工，全程26公里。国家投资20万元，投入23.47万个工日，移动土石方27.09万立方米。

两峡公路 两（河口）峡（子梁）公路是舟曲县重要的县乡公路之一，也是全县南北交通的纽带。北接两郎公路零公里+340米处，南与沙布公路相连，西连大川，沟通三角坪、武坪、插岗、拱坝、铁坝、大年、池干、八楞乡和金钱沟、武坪两个煤矿及舟曲林业局一、二、三林场。

公路沿线地形复杂，沟壑纵横。尤其石门沟、峡子梁地段多悬崖峭壁，工程十分艰巨。1973年7月由甘南州交通局地方道路工程队按四级公路标准测设，并负责施工，于1974年开工修筑。动员全县19个乡2121名基干民兵，组成12个施工队，投入28.47万个工日、移动土石33.68万立方米，修建涵洞129个。经过两年的艰苦努力，全部工程峻工通车。

此条公路的建成，为开发森林业、煤炭资源，加快沿线村居群众的脱贫致富，发挥积极作用。

城化公路 城化公路西起县城，盘山越岭，途经东山弓子石乡到中牌乡谢家村，跨岷江至化马与甘川公路相接。这条道路开通，可解决东山两乡48村1万多人口的炊燃、磨面及其他生活所需运输困难。1972年3月甘南州交通局道路队按简易公路测设后，9月初调集城关、弓子石、中牌三公社青年民兵1600多人修筑，4年后完工。投入47.21万个工日，移动土石方63.03万立方米。1985～1987年经三次重新整修，铺垫涉水路面12处，小涵洞4道，计17.5米，另修防护工程72处。国家投资40.27万元，投入30.85万个工日，移动土石41.22万立方米。1990年5月因中牌地区发生滑坡和泥石流，路毁桥断，未修复。

坎拱公路 1976年拱坝公社抽调1250名劳力26天修通坎坎坝至拱坝乡公路。共投入3.25万个工日，移动土石5.12万立方米。

八楞公路（西岔梁至八楞） 八楞公路是西岔梁至八楞乡政府的公路，全长9.6公里，经两次修成。

第一次未测设，急于1974年6月开工，翌年春竣工，共投入8.43万个工日，移动土石11.24万立方米。建成后的路段线形不良，大部滑坡，坡陡弯急，不能保证车

辆畅通。1985年5月中旬重新修建，1986年6月竣工，属地方道路第一条四级公路。设有单孔石拱桥一座，全长29米，净跨13米，桥面净宽6米，设计负荷载汽—15，挂车—60吨；另修涵洞8孔，防护工程两处。投入21.64万个工日，移动土石方43.69万立方米。

巴曲公路　巴曲公路北接两郎公路，跨白龙江、曲瓦河，南至曲瓦乡政府。1975年10月，曲瓦公社540多名青年民兵承修，翌年秋竣工，投入4.47万个工日，移动土石方6.18万立方米。

金钱沟公路　金钱沟公路是从沙布公路20公里+120米处接头，至金钱沟煤矿的工矿专用线路，总长11公里，其中悬崖段8.3公里，施工难度大。1975年9月10日开工，历时3年零4个月峻工通车。移动土石方18.5万多立方米（石方占15.75万立方米），投入16.49万个工日。

沙大公路　北起宕昌县沙湾镇，西至舟曲武坪乡境大水沟口。1974年6月～1975年3月第一次修建。第二次于1985年6月测设，同年11月中旬施工，历时6个月竣工。设砼石拱桥涵洞6座，小型涵洞6孔，防护工程29处。国家投资38.38万元，投入23.64万个工日，移动土石方28.46万立方米。

三、林区公路

舟曲林业局所辖公路，分布在拱坝河流域和白龙江中上游各林场，初建于1952年，与甘川国家公路干线和两郎、岷（县）代（代古寺）省道相接，构成林区交通运输网。

1990年底，有公路461公里，水泥桥7座，其中两水镇白龙江大桥1座；国家投资75万元；黄鹿坝大桥1座，插岗林场场部桥两座，共投资12.24万元；沙滩林场场部桥及卡子桥两座，国家投资9.89万元；腊子口林场场部桥1座，投资5.79万元。历年国家投资累计2844.3万元。（表二）

舟曲县公路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一　　单位:公里

名　称	属　性	起　讫	竣　工 年　月	里程	等级	养护 单位	备　注
两郎公路	省道	两河口—黑水沟桥	1959.	73.50	等外	舟曲公路段	
城九公路	县道	城关—九原	①1972.4 ②1987.4	27.70	等外	地道站	国家助资22万元
两峡公路	县道	两河口—峡子梁	1976.9	24.45	等外	地道站	国家投资21万元
城化公路	县道	城关—化马	1987.9	43.00	等外	地道站	国家肋资40.27万元
沙大公路	县道	沙湾—大水沟口	1987.5	48.00	四级	地道站	国家投资38.38万元

续表

名 称	属 性	起 讫	竣工年月	里程	等级	养护单位	备 注
安博公路	县道	安昌河—博峪	1978	22.00	等外	地道站	白水江林业局修筑
立大公路	乡道	立节—大峪	①1967.2 ②1986.6	11.00	四级	地道站	国家助资 41.20 万元
坎拱公路	乡道	坎坎坝—拱坝	1976.2	3.70	等外	地道站	自力更生
巴楞公路	乡道	西岔梁—八楞	1975.3	9.60	四级	地道站	国家助资 59.88 万元
巴曲公路	乡道	巴藏—曲瓦	1976.10	5.00	等外	地道站	国家助资 3 万元
九二三林场公路	工矿专用线	狼岔坝—九二三林场	1970.6	10.00	等外	九二三林场	县投资 7 万元
金钱沟公路	工矿专用线	西岔梁—金钱沟	1978.12	11.00	等外	金钱沟煤矿	国家投资 150 万元
合 计				288.95			382.73 万元

注：国家投资数额不全

1987 年舟曲林业局运材公路统计

表二

单位:公里

序号	公路名称	里 程	序号	公路名称	里 程
1	人命池沟公路	17.35	13	好岗沟公路	13.29
2	他落河公路	7.83	14	瓜咱沟公路	19.15
3	花草坡公路	29.14	15	多儿沟公路	0.65
4	烧哈沟公路	10.31	16	9—10 林班公路	7.30
5	插岗沟公路	25.06	17	磨沟公路	10.78
6	马下沟公路	12.85	18	五场西沟公路	6.20
7	偏偏沟公路	0.50	19	肖水沟公路	10.18
8	黑林沟公路	15.14	20	吃水沟公路	2.28
9	铁坝公路	21.00	21	水泊沟公路	17.70
10	茶坪沟公路	11.60	22	簸箕沟公路	0.90
11	格儿沟公路	4.60	23	卡巴路公路	5.41
12	黑水沟公路	14.90	24	六场东沟公路	4.45

续　表

序号	名　称	里　程	序号	名　称	里　程
25	牛龙沟八号公路	0.49	33	勿衣族公路	15.43
26	腊子里5号公路	8.00	34	麻沟公路	9.65
27	牛龙沟公路	13.92	35	苜蓿滩公路	8.70
28	老尤沟公路	18.43	36	药夫子沟公路	2.90
29	汽车进场公路	0.36	37	岩路沟公路	5.40
30	拱坝河公路	79.69	38	烧葫芦沟公路	3.46
31	杨布沟公路	13.29	39	朱日沟公路	5.46
32	沙布公路延长线	7.10		合计	461.00

第四节　桥　梁

民国36年（1947）11月，两(河口)西（固）公路建石台木面桥3座。

解放后，先后修建公路桥14座（包括林区7座），钢丝吊桥25座。

一、曲瓦桥

巴藏至曲瓦间横跨白龙江的公路桥，位于两郎公路65公里处。1976年10月1日建成，国家投资10余万元。

二、立节大桥

立大公路起端，跨越白龙江之桥，位于县城西40公里处的立节乡。1973年12月15日建成，国家投资13.5万元。

三、沙川桥

是两郎公路跨越白龙江的主要桥梁之一，位于两郎公路22公里处。解放后两次筑修。首次修石台木面桥，二次建混凝土双曲拱桥。

1、石台木面桥　下部结构永久式钢筋混凝土浆砌石墩台，上部结构为净跨4孔(2孔12.5米，2孔15米)，全长75.10米的下承式木桁架桥。1958年7月底竣工，支出13.48万元，投入7.43万个工日。1964年12月进行加固防腐防锈处理，重铺桥面及道板。后因河床下切和特大洪水冲击，桥梁中墩倾斜下沉20厘米，交通受阻。再次加固，以维持通车。

2、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　新桥距旧桥上游13.5米，省交通厅先期外业测量钻探

4孔，59.57米。甘南公路总段承接工程设计后。并于1969年11月施工。次年10月1日建成通车，设计荷载汽—13、拖—60。下部构造：南岸为混凝土沉井基础和加箱型桥台，高12.34米。北岸桥台座落于基岩上。上部构造为1孔净路67米，全长88.6米的六肋五波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高11.34米，桥面净宽7米，砂砾路面，填土厚度0.3米。工程投资40.53万元。

四、憨班桥

位于两郎公路45.5公里处，是两郎公路跨越白龙江的主要桥梁之一。解放后修筑两次。首次修石墩台下承式木桥，二次建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

1、石墩台下承式木桥 1958年8月1日沙川石台木面桥峻工后，全部建桥人员撤到憨班修桥。憨班桥采用沙川桥设计图施工。因钻探基础不良，南、北桥台和"2号"桥墩改为木桩承台浆砌块石墩台，桩长6米，平均直径26厘米。又因河床砂砾层厚、卵石大，打木桩不易下沉。南承台计划打桩42根，只完成整桩37根。限于时间紧迫，北桥台由计划打木桩28根改为挖基坑浇筑混凝土；1号、3号桥墩设计抽水机挖坑，浇筑两层1.5米高混泥土，墩台浆砌块石。

3号桥墩施工，须将白龙江北截南流。1959年6月5日上午9时截流工程即将合龙时，打好的围堰被激流冲断3米，不幸发生重大伤亡事故，10名桥工落入江中，4名献身。

6月12日下午2时半，白龙江暴涨，1号桥墩被洪水冲塌，桁架下落，造成水泥、钢材、木材和劳力的重大损失，工程暂时停顿。

同年9月29日，省交通厅同意甘南工交局工作组对施工中的憨班桥水毁原因的分析和重新施工的意见，全桥设计，采用标准图施工。变更后，下部结构为木桩承台浆砌块石基础，上部结构为"工"孔净跨30米、长75.10米豪式桁构下承式木桥，桥面净宽4.5米。经过1年半艰苦努力，终于在1960年3月10日建成，总投资16.03万元。

憨班桥建成后，两郎公路于同年5月1日全线通车，与甘川、兰郎公路衔接，对促进甘南的经济建设及白龙江林区资源的开发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1964年10—12月，甘南公路总段工程队投工1676个，投资1.93万元，进行全面加固。为保护中墩免受冲刷，在墩前设置集石铅丝笼，补修桥头导流坝，全桥进行防腐，重铺桥面及轨道板。延长使用年限。

1970年初，北岸一侧1孔桁杆腐朽变形，成为危桥。

2、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 1971年5月21日，省交通邮政局测设三队始勘测新桥址。5月25日～6月20日完成第二桥位深钻探工作。

新桥由甘南公路总段根据钻探资料，于是年9月9日完成设计，预算63.67万元，由其所属工程队于1972年3月5日施工。由于地质复杂，进行3次地质钻探，在旧桥上、下游采取5种方案施工，终定新桥位置在旧桥上游40米处。后因待批方案过久，基础施工缺乏抽水设备和电力不足等原因造成窝工浪费，前后延缓4个年

头。而后实际施工只有14个月，基础6个月，上部构造8个月，1974年7月24日建成通车。

新桥下部构造为150号混凝土空心沉井，底基落于枯水位下15.6米，沉井矩形断面，边长8.5米，混凝土封底厚4.5米，井盖厚2米，沉井掏空高度9.1米，容积432立方米。200号混凝土箱形桥台长17.5米，宽8.5米，高13.02米；上部结构为孔净跨70米，全长96米的五肋四波双曲拱桥。净跨5.5米的大腹拱8孔，净跨2.45米的小腹拱2孔，另有净跨0.5米～2.21米暗腹拱8孔。全桥肋间用13根横系梁连接。200号混凝土桥面净宽7米。基底至桥面总高28.62米。

全部工程耗用钢材31.32吨，水泥1 311.9吨，木材660.9立方米。投入5.14万工日，总投资107.93万元。

五、两河口人民大桥

两河口人民大桥是两峡公路起端，跨越白龙江的公路桥，位于县城东17公里处。1974年8月10日建成，国家投资18.3万元。

六、两河口大桥

解放前建石台墩木面桥12孔，净跨7米，长84米，宽4.5米。每孔横排直径60厘米，长9米的园木桥梁8根，计大梁总数56根，伐自白龙江上游林区，每根大梁由二、三十人用木质大轱辘拉运两河口建成大桥。后因桥面损坏严重，1964年虽对上部结构进行维修、但终因不稳固和桥头引道技术等级过低，行车极不安全。

钢筋混凝土单坡双曲拱桥　1976年省公路局决定改建两河口桥。新桥由甘南公路总段勘测设计，位于旧桥上游35米处，荷载汽—15、拖—60；桥型结构上部构造为3孔、净跨23米，全长86.44米的钢筋混凝土单坡双曲拱桥，桥面净宽7米。下部构造为浆砌片石重力式桥台。1976年4月开工，7月25日建桥工地遭岷江百年不遇的洪水袭击，损失达4.8万元，致使工期延长。全部工程于1977年10月1日竣工通车，实际投资58.4万元。(表三)

舟曲县公路桥梁概况

表三

项目 / 名称	跨越河流名称	地址	所在线路	桥长(米)	孔数(个)	净跨(米)	上部结构	下部构造	荷载	竣工年月日
两河口桥	岷江	两河口	两郎公路	86.4	3	23	双曲拱	石台双柱	汽—15 拖—60	1977.10.1
两河口人民大桥	白龙江	两河口	两峡公路	54.5	1	45	双曲拱	重力式砼墩台	汽—13 拖—60	1974.8.10
沙川大桥	白龙江	沙川	两郎公路	88.6	1	67	双曲拱	砼墩台	汽—13 拖—60	1970.10.1

续表

名称＼项目	跨越河流名称	地址	所在线路	桥长(米)	孔数(个)	净跨(米)	上部结构	下部构造	荷载	竣工年月日
憨班大桥	白龙江	憨班	两郎公路	96	1	70	双曲拱	砼墩台	汽—13 拖—60	1974.7.24
立节大桥	白龙江	立节	立峪公路	54.5	1	45	双曲拱	重力式砼墩台	汽—13 拖—60	1973.12.15
曲瓦桥	白龙江	上巴藏	曲瓦公路	34	1	25	双曲拱	砼墩台	汽—13 拖—60	1976.10.1
沙湾大桥	白龙江	宕昌县沙湾乡	沙布公路	107.4	3	30	双曲拱	重力式砼墩台	汽—15 拖—80	1987.6.15

七、钢索吊桥

70年代起，全县先后新建和改建25座钢索吊桥，替代过去的神仙桥、索道、木船和其他落后的桥梁，既载人畜，又能通行小型汽车和拖拉机。

南峪桥 1970年建，跨白龙江，是构通南峪南北人畜往来的必经之桥。

大川乡境两座跨越白龙江的钢索吊桥建于1972年。

南桥 是县城连结白龙江南岸江盘乡政府和所有村庄的吊桥，能通行小型汽车和拖拉机。也是25座钢索桥中幅度最宽、跨经最长的索桥。建于1969年。

武都关桥 跨越白龙江，建于1972年。

憨班乡项尕村、憨班村、果者村，立节乡花年村和上下巴藏各有跨白龙江的钢索吊桥，先后建于60年代末和70年代初。谢家桥跨岷江，建于1973年，位城化公路东端。

第五节 运 输

一、汽车客运

1948年3月成立"西固汽车站"，因无车辆未开展营运业务。

1958年建立舟曲汽车站，隶属甘南汽车运输公司管辖，站务人员2名。卡车一辆。营运路线是：从舟曲发往合作（岷县住宿），每班往返4日，客运量30人左右。旅客周转量189万人次／公里，全年客运量2700人次。

1963年，汽车站及其营运业务移交武都汽车运输公司管理。1971年复归甘南汽车运输公司管理。1976年，重建车站，停车场2750平方米，候车室110平方米，其他房屋540平方米，站务人员4名。1978年9月，武都汽车运输公司复接管舟曲车站，增发武都和代发兰州、迭部的3辆营运客车，日客运量约100人，全年约3万多

人次，日客运周转量为11 279人／公里，全年客运量338万人次／公里。

县汽车队成立，有客运轿车一辆，在本县开展短途客运业务，全年客运量约1 200人次，周转量4.8万多人次公里。后停运。

1981年8月，舟曲汽车站由甘南州运输公司接管（3级营运站）。至1988年底，有站务人员7名，更新"驼铃"牌大客车，营运全程810公里，日客运量平均180人，全年达5万多人次，旅客日周转量为2万多人次／公里，全年达600多万人次／公里。

二、汽车货运

解放前，无汽车货运业务。

1976年县汽车队开办货运业务，职工23名，其中，管理人员5名，汽车驾驶员8名，助手3名，修理工7名；汽车8辆，计载32吨，其中客运轿车1辆，翻斗车1辆，解放牌货运车6辆（编为两个运输组），全年完成货运量15.5万余吨，周转量为74.74万吨公里。1981年，汽车队因管理不善、经济效益差而撤销。

1978年后，贯彻经济改革开放政策，全县个体交通运输大力发展。1990年个体运输专业户163家，从业180余人。有货运汽车116辆，载重量550吨；方向盘拖拉机20余台，手扶拖拉机30余台。各厂矿企业车辆12辆。

三、其他运输

解放后，国产自行车逐步投放市场。80年代成批投放后，全县自行车拥有量大幅度上升。至1990年底，已达7 226辆，平均每百人有6.6辆。据大川点观测：日流量68辆。全县有10余辆三轮车、3辆摩托车，来往县城至两河口送客运货。

公路沿线的乡村农民多用拖拉机、三轮车或架子车拉运农副产品，摆脱祖祖辈辈靠脊梁背运货物的苦难和辛酸。尚未通车的少数乡村和上、下山的群众，仍以人背畜驮运输货物。

第六节　交通管理

1972年3月成立舟曲公路交通管理站，管理县境内的公路交通安全和养路费征收。工作人员2名，借用房子办公。

1974年9月，代古寺交通管理站建立，并管理舟曲辖区交通安全，开展监理交通业务和养路费征收等工作。后迁址舟曲县城借工棚办公。1979年改名"舟曲交通监理站"，在广坝新建办公楼一幢。

1987年7月，交通管理体制改公安部门管理，更名舟曲县公安局交通警察队，人员5名。

1989年在大川机动车辆观测点实测：公路日均机动车流量228辆。

第七节 公路养护

一、养路

解放前，两固公路由沿途乡（镇）、保组织当地群众管理养护，整修路面和排水沟，栽植道旁树木。如有水毁，民众抢修，县政府派员查考，按月奖惩。由于长期无专人管理，路面质量差，不能经常通车。

1972年设立舟曲公路段，专门养护两郎公路县境段。全段有职工83名，下设5个养路道班，1个养路组。各道班、组所养护的两郎公路路界是：大川道班零至15公里处，沙川道班15～30公里处，峰迭道班30～43公里处，憨班养路组43～47公里处，花年道班47～60公里处；巴藏道班60～73.5公里处。

二、县、乡道路养护

1977年县工交局设立地方道路养护站，有4名管理人员。下设7个道班计53名(属州集体所有制工人)，养护192.8公里县、乡道路。城九公路，由坪定道班养护；城化公路，由弓子石道班及中牌道班分段养护；沙大公路，由沙布道班养护；立大公路，由大峪道班养护；拱坝公里路临时安排养护人员；西岔梁至八楞公路，由八楞道班养护；巴曲公路1人养护；安博公路暂无养护人员。

三、工、矿道路自派工人养护

林区公路有专业养护工261名，人均养护1.77公里，管理及养护由舟曲林业局管理。各林场公路自理养护。局每年组织进行一次林区公路质量大检查，打分评比。1988年后，公路养护实行以路定人，分段责任承包制，使公路路况完好率达98%。

第十章 邮 电

第一节 机 构

一、县局沿革

解放初，李亮卿开办西固邮亭，时有两名邮运员。1952年6月邮电合一，改名邮电部西固邮电局。1954年6月，省邮电管理局直接管理西固邮电业务，至1955年改名“舟曲县邮电局”。

1959年1月人民公社化高潮中，邮电局改归县政府领导。1962年，实行省局管理为主，地方政府管理为辅的双重领导体制。1968年8月，改名舟曲县邮电局革命委员会。

1969年，邮、电分设，本县设立邮政局和电信局，邮政局由省交通邮政局管理，电信局以当地驻军管理为主，省电信局领导为辅，派驻军队领导干部任县局教导员，地方干部任局长。1973年9月，邮政、电信并局，省局分管业务工作，县革命委员会负责党政工作。

1978年4月，恢复舟曲县邮电局名称至今。至1990年底，局内设话务班、报务班、邮运班、营业组、机务站、机线组和办公室。全局干部和业务人员83名，其中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58名（内高中、中专26名。工程师1名，助理工程师6名，技术人员5名）。各种机动车辆3辆，自行车22辆。（邮政编码：746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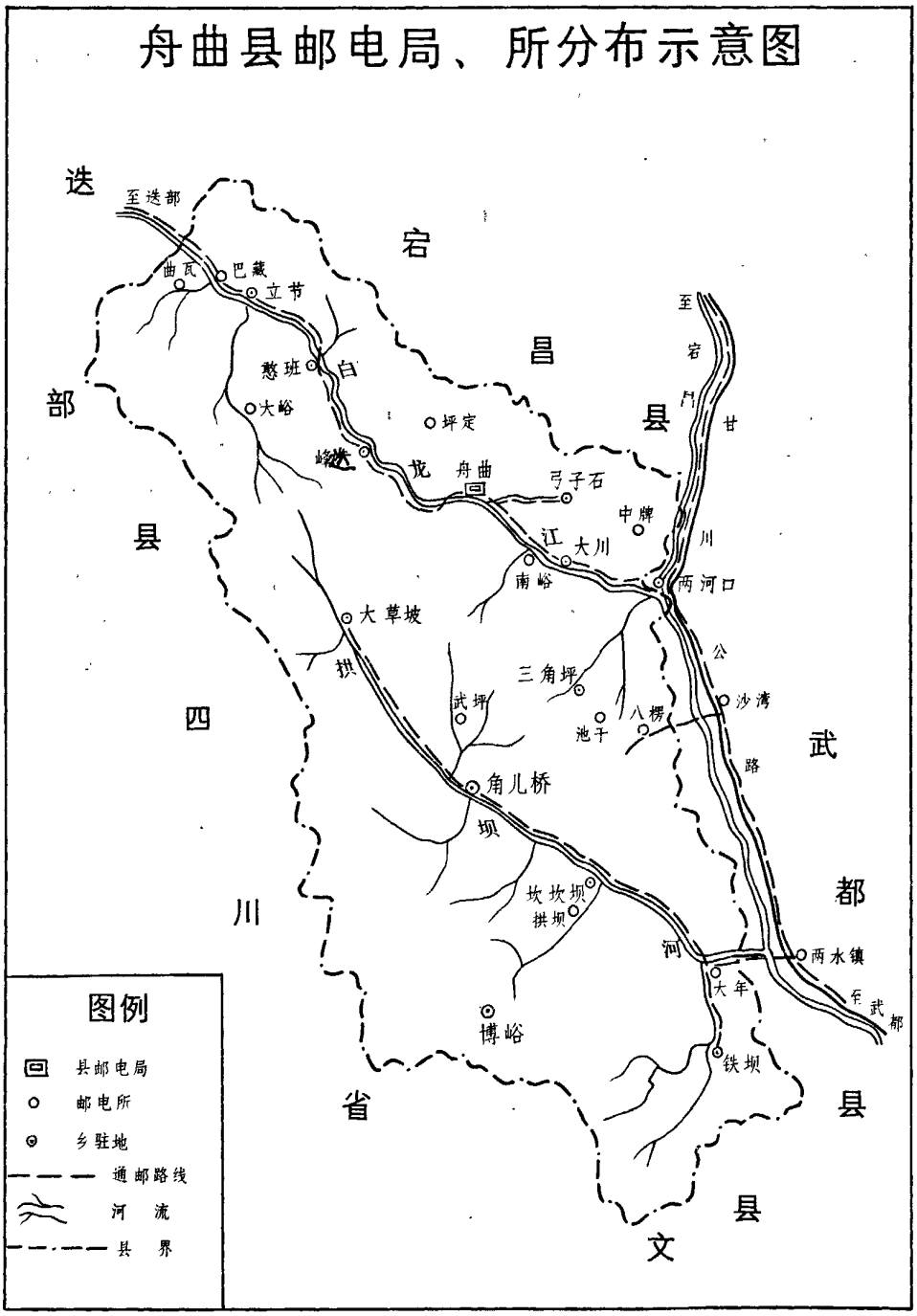
二、邮电分支机构

1954年在洛大、峰迭、武坪设立邮政代办所，大川设立邮电所。是年11月16日，洛大邮政代办所改为营业处。1955年成立磨里邮电所，今为三角坪邮电所。1956年11月4日武坪邮政代办所改为武坪邮电所，今为角儿桥邮电所。同年12月1日开办立节邮电所。

1958年12月，卓尼县下迭邮电所移交舟曲，改名麻牙邮电所。是年，憨班亦成立邮电所。1962年麻牙邮电所移交迭部县接管。1964～1976年相继设立弓子石、铁坝、拱坝、大草坡4个邮电所。1973年和1986年分别在两河口、大年乡政府所在地设立邮件接转站。

1984年5月，成立博峪邮电所。至1990年底，全县设邮电所11处。（表一、二、三、四）

舟曲县邮电局示意图


舟曲县邮电局、所分布示意图
迭
至迭部
曲瓦
巴藏
立节
宕
昌
县
至
宕
昌
甘
川
憨班
白
大峪
坪定
部
峪迭
龙
舟曲
弓子石
中牌
江
大川
南峪
两河口
县
大草坡
拱
三角坪
公
沙湾
武坪
池干
八楞
路
四
武
角儿桥
坝
都
坎坎坝
拱坝
川
河
两水镇
至武都
大年
博峪
铁坝
省
县
文
县
图例
县邮电局
邮电所
乡驻地
通邮路线
河 流
县 界

舟曲县邮电局分支机构情况

表一

名称＼项目	设置地址	建所年月	服务范围	职工人数	邮政编码
立节邮电所	立节村	1956.12	立节乡、大峪乡、曲瓦乡、巴藏乡	6	746303
憨班邮电所	憨班村	1958.7	憨班乡	2	746302
峰迭邮电所	瓜咱村	1954	峰迭乡	3	746301
大川邮电所	老庄村	1954.7	大川乡、南峪乡	4	746305
三角坪邮电所	三角坪村	1955.7	三角坪乡、池干乡、八楞乡	3	746306
角儿桥邮电所	角儿桥村	1956.11	武坪乡、插岗乡	5	746309
大草坡邮电所	大草坡	1964.7	舟曲林业局一林场	2	746311
拱坝邮电所	坎坎坝	1964	拱坝乡	4	746308
铁坝邮电所	铁坝村	1964	铁坝乡、大年乡	3	746307
博峪邮电所	第二坎	1984.5	博峪乡	2	746312
弓子石邮电所	鲁家村	1976	弓子石乡、中牌乡	2	746313
11				36	

舟曲邮电局、所房屋建筑结构状况

表二

单位:平方米

名称＼数量＼项目	建筑面积	修建年月	结构	备注
县局综合楼	1219.2	1987	砖混	
单身住宅	225	1965	土木	
宿舍楼	1440	1989	砖混	东街住宅楼(土木)
其它	120	1984		
立节邮电所	335.7	1983	砖木	
憨班邮电所	107.5	1983	砖木	
峰迭邮电所	184	1986	砖木	

续表

名称 \ 数量 \ 项目	建筑面积	修建年月	结构	备 注
大川邮电所	152.54	1975 1988	砖混、土木	
两河口接转站	101.84	1989	砖木	
三角坪邮电所	126	1986	砖木	
角儿桥邮电所	250	1984	砖木	
拱坝邮电所	140	1988	砖木	
铁坝邮电所	105	1986	砖木	
大年接转站	66	1970	土木	
博峪邮电所	54	1984	土木	
弓子石邮电所	90	1991	砖混	

舟曲县几个年份邮电业务量统计

表三

年份 \ 数量 \ 项目	收寄函件(件)	收寄包件(件)	开发汇票(件)	报纸期发(件)	杂志期发(份)	电报去报(份)	长话去话(张)	农村电话(张)	市内电话(户)	农话用户(户)	集邮(元)	储蓄余额(元)
1953	16 367	323	1 305	238	296		305					
1958	114 503	2 000	12 300	755	1 139	4 335	4 538	4 706	25	25		
1963	71 000	540	2 659	650	430	5 450	1 734	9 484	45	29		
1968	89 190	1 541	6 037	699	292	3 857	2 307	2 867	48	43		
1973	142 379	3 080	11 713	2 851	1 767	9 188	6 210	18 181	62	47		
1978	173 691	3 520	11 087	2 037	2 854	8 160	9 665	19 097	87	69		
1988	196 960	1 989	11 684	5 295	6 325	11 200	18 061	43 177	141	82	2 047	1 663
1990	159 258	1 801	10 731	3 001	7 688	9 554	19 914	42 754	158	87	6 937	186 559

舟曲县几个年份邮电收支一览表

表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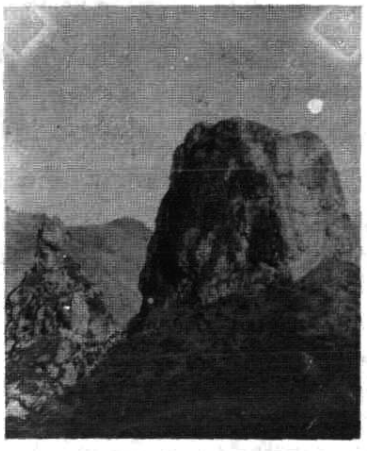
单位:元

数量 / 项目 / 年份	收入额	支出额	收支总额+、－
1953	7 963		
1958	64 300	40 630	+23 670
1963	22 660	55 750	－33 090
1968	27 329	66 100	－38 711
1973	63 245	135 138	－71 893
1978	66 442	136 255	－68 813
1988	186 003	352 652	－166 649
1990	251 136	522 749	－271 613

第二节 邮 政

一、解放前的邮政

1、古代烽燧、驿站 烽燧亦称烽火台，为古代边防昼夜示警报信之设施。舟曲民有“烽燧大鼓”之口碑。县境残存的一些烽燧遗迹为秦、汉至宋时期所建。



安家寺墩遗址

秦、汉时县境设羌道（县），为便利公差人员往来，中央政府在少数民族地区设置邮亭，驿站以至丝绸之路南道开通。

驿站（所），明代称水马驿并递运所，为符验。军情重务，递送公文又置铺舍。转运军需给养物资，以地理条件抽派运夫，使用马、驴、船、车等。西固至京城陆路4 500里，61站，限120日抵京。西固辖区沙湾设杀贼桥驿。清袭明制，仍设杀贼桥驿，马4匹，夫2名。

清光绪34年（1908），西固州同设驿夫3名，工银12两。

2、近、现代邮政 清宣统3年（1911），西固设邮寄代办所（西关天成西楼下韩宗轩中药铺，由韩代办业务）。后移南门内西侧处。1931年又移至西街（洪家铺子）营业，由韩子志勤、志恭轮流从杀贼桥接邮件，日行程60里，两日1次。

民国 28 年（1939）8 月 14 日，西固邮寄代办所升三等乙级邮政局。是年，官亭信柜改代办所，并在两河口村设信柜 1 处，由该村杨爱录办理业务。西关村张一民每日从两河口往县城送邮包 1 次。民国 30（1941）年，两河口村毛春禄充邮差，专为县城送信，是年，邮政局由西街移到北街（今农行所在地）。



靖边墩遗址

1947 年，西固邮政局因业务收入达不到三等乙级邮局规定，又降称西固邮亭。是年，西固始设无线电分台，初发电报业务。电台设在南街上翠号西楼，与武都联络通信，为军、政机关和银行部门服务。

解放后，邮电事业迅速发展，自 1951 年西固邮亭升为四级邮局，至 1990 年，有邮路 1 264 公里。

二、邮政网路

1、干线邮路 解放初，西固至两河口邮路为畜驮班，从沙湾接运。1954 年 10 月，武都至兰州班车开通，并托运邮件。1955 年 8 月 1 日起，舟曲邮局从石阙子接班，12 月 14 日又改沙湾接班，每日 1 次，配两头毛驴昼夜兼行；夜间 12 时从舟曲出发，次日凌晨抵达沙湾，中午 11 时返回县城。

50 年代初，在两河口村租民房 3 间，设立转运站。1959 年后邮政业务量及报刊发行量剧增，邮运改为马车班。1963 年初，为加快邮件传递速度，兰州至武都邮车到两河口先进入舟曲，后达武都（返程不进舟曲）。1969 年邮电分设后，两河口至舟曲邮路由武都至舟曲班车委办，县局派员押运。1971 年省邮政局拔款购小型方向盘拖拉机 1 台，每日往返两河口运送邮件。途中交换大川所邮件。

1973 年，在两河口修建邮件接转站。省局从敦煌局调嘎斯 63 型旧汽车 1 辆。1976 年初，配北京 212 型小“面包”车 1 辆，转运邮件。1983 年又为两河口邮路配备手扶拖拉机 1 台运邮。舟曲到迭部邮路经峰迭、憨班、立节邮电所。

2、军邮 1951 年，武都至西固邮路配军邮人员 4 名，归县委秘书室直接领导。1953 年以来，机要文件实行军、邮分设。1956 年 7 月邮电部门设机要通信机构，军邮员归县邮电部门。

3、县内邮路 1954 年 9 月 1 日，开辟舟曲至洛大干线 3 日班邮路，由两名乡邮员步行运邮，贯穿峰迭、憨班、洛大 1 区 6 乡，全程138 公里。

1956 年底，全县设乡邮电所 4 处，邮路总长度 246 公里，自编乡邮员 10 名。乡（镇）与县之间邮件交换次数每周 6 次的 3 个，每周 3 次的 5 个，每周两次的 6 个。1958 年底，全县 75%的公社通邮。至 1960 年底，上河片通邮达拉、卡坝、旺藏、多耳、阿夏、腊子口、桑坝等乡，下河片通博峪、铁坝、大年、坪牙等乡。

1989年底，全县邮路，有委办汽车邮路两条，即两水至大草坡逐日90公里；大川至三角坪自行车（班期周六）26公里，交换点10处，（考核点）；舟曲至弓子石当日步班17公里，交换点两处（考核点）。舟曲至迭部（当日）157公里。

农村自编环形投递线路15条，（步班14条，自行车班1条），形成贯穿全县22个乡，210个村，487个村民小组及7个林场的邮政通信网。（表五、六）

4、市内投递路线 西固邮政代办所初设时期邮件数量少，县城投递频次和路线尚未形成。1954年县局仅有1名封发员兼城市投递工作，主要为机关单位递送报刊、信件。

1988年后，配投递员两名，县城区域分东西两段投递：东以南街、北街以东到瓦厂、三眼村为1段；西以南街以西至中学为1段。日均投递报刊2 381份，各类邮件600多件。

三、邮政设施

县城至两河口接邮交通工具，1959年前为驮班，军邮自行车班，县内步班。1959～1963年为马车班。1963～1969年为省局自办汽车。1969～1973年为拖拉机班。1973～1983年为汽车。1983～1988年为拖拉机班。县以下邮路大部为自行车班；舟曲至迭部，两水至大草坡均为委办汽车。

四、邮政业务

解放初开办信函、包裹、汇兑业务。1953年增办报刊订销业务。1956年后逐步增加印刷品、特种挂号信、国际平信、保价包裹、快递小包业务。1985年开办“商品包裹”和“集邮”业务。1988年开设“邮政储蓄”。1989年5月开办“邮政快件”业务。至1990年底，邮电交换量增加10倍至25倍，其中长途电话由1953年的305张增加到19 914张，增长65.29倍；各种函件也增加到9.8倍。其他业务量成倍增长。

舟曲县邮电局农村投递路线

表五

单程长度：公里

名称＼项目	交通工具	班 期	单程长度	名称＼项目	交通工具	班 期	单程长度
县局至坪定	步班	周二	26	沙湾至八楞	步班	二日	48
坪定至各村	步班	二日	60	三角坪至池干	步班	周六	30
立节至各村	步班	二日	40	三角坪至各村	步班	二日	35
曲瓦至各村	步班	二日	65	角儿桥至各村	步班	二日	40
大峪至各村	步班	二日	50	拱坝至卡子	步班	周六	24
江盘至各村	步班	周六	30	大年至各村	步班	二日	51
弓子石至中牌	步班	二日	70	立节至曲瓦	自行车	周六	35
弓子石至真节	步班	周六	15				

舟曲县邮电局农村邮路、投递路线表

表六

单位:公里

农村邮路		条数	单 程	农村投递路线		条数	单 程
总 数		3	127	总 数		30	1 264
按邮运班期分类	逐日班	3	127	按投递班期分类	逐日班	14	369
	二日班				二日班	14	745
	三日班				三日班	1	80
	四日以上班				四日及以上班	1	40
按邮运工具分类	自办汽车	1	20	按投递工具分类	摩托车班		
	委办汽车	1	90		自行车班	16	680
	摩托车				步 班	14	584
	自行车				畜力班		
	步 班	1	17		其 它		
按邮运形式分类	其 它			按投递力量分类			
	自 编	2	37		自 编	30	1 246
	委 办	1	90		委 办		

全局共有乡邮员 22 名，其中自编 21 名，委办 1 名。

第三节 电 信

解放以来，电信通信经历 1956 年、1958 年和 1970 年三次发展高峰。特别是 1978 年后，全县形成和完善长话、农话、市内电话以及电报通信网络，业务种类不断增加。先后开办的电报业务种类有：防空、气象、特种、水情、军政、公益、新闻、公务、普通、电汇、公电等 11 种；电话按管理层次和经营范围分为长途电话、农村电话、市内电话等三大类。长途电话，种类分代号电话；特种电话，紧急调度电话，政务电话；普通电话，公务电话。特别业务有预告电话，预约电话。

一、电报

民国 36 年（1947 年）无线电报通报联系与武都并网。

1953 年 9 月 28 日，架通西固至武都单线电话，并利用电话线路，由武都经转电报。1956 年初，架通武都至岷县电话线路，舟曲与武都、宕昌、岷县各局互换通

报；舟曲发甘南州电报由岷县局抄转，去兰州电报由岷县经转。设备以震荡器听抄。因线路设备所限，常出差错。是年5月使用"莫尔斯"机纸条收报。1958年，省局为少数民族边远地区舟曲配发55A型15W无线收发报机5套，定时与兰州、甘南联络会晤。

1959年，架通舟曲到甘南州直达电话线路，同时开通直达报路，通报采用人工震荡器听抄。1989年5月使用BD—55型电传打字机。1990年7月改为ASR—12型电子电传机，插报双工工作。

二、电话

1、长途电话 解放前，西固县通外地电话系军政专用。

解放后，1956年武都与岷县通长途电话后，随之舟曲与岷县亦通长话。1959年又开通甘南州至舟曲长话线路。1970年武都至舟曲开通单路载波，舟曲装有B845—B型三路载波机1端。同年8月开通与兰州直达电路1路，合作2路，武都1路，宕昌1路。1988年底，安装ZM305型12路载波机1端，经合作、武都、兰州电信局接转，长途电话可通往全国各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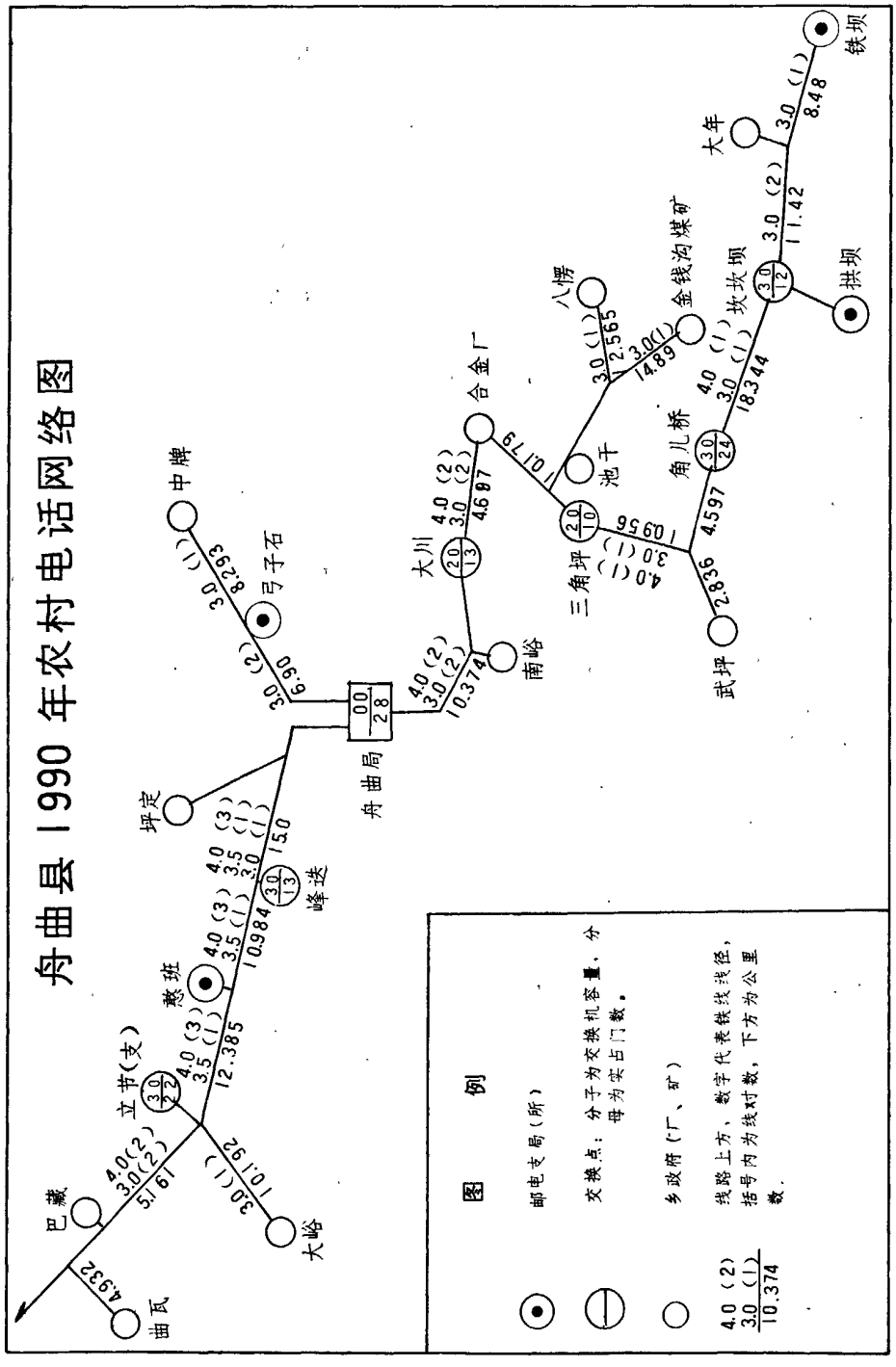
2、市内电话 城镇电话始建于1954年2月。是年，西固邮局仅有10门座式交换机1台（实为8门），用户话机4部，局内话机3部，有电话杆路0.25杆公里。1956年底，有交换机30门1台，电话机18部，电话杆路0.736杆公里。后经1958年、1976年、1988年大修改造，至1990年有100门交换机两台，已装容量和实占容量200门，用户话机141部，杆路长度8公里，电缆2皮长公里，形成县城市话通信网；同时纳入市内电话交换网的用户小交换机，有舟曲林业局20门，锁儿头电站10门，专供该机关内部使用。

3、农村电话 1956年4月19日，由省局勘测，架通县内农村电话165杆公里。配备话务员两名，县话线务员5名。1960年底除部分区乡通话外，西从洛大起，用单线架通卡坝、达拉、桑坝、多耳、阿夏、腊子等公社电话；南从武坪起，架通博峪、拱坝、铁坝、大年等公社电话。覆盖全县15个公社、31个大队、159个生产队。

1964年后对全县农话杆线路进行整治，原有单线换为双线。1971年初，利用广播线和自架单线通话的大队达90个。1972年初，由于公社以下线路缺少维护，大队以下电话自行停止，广播载波化也随之取消。1972年6～11月开通迭部至舟曲的电话线路。上河6乡及3个邮电所的电话线路亦与此线路接通。

1980～1990年期间，县城至两河口、中牌、坪定乡，三角坪至八楞乡，上巴藏至曲瓦乡线路改为水泥电杆；憨班至黑水沟，两河口至角儿桥、拱坝、铁坝线路为油浸电杆。杆路强度和电路质量有了提高。全县除博峪乡外其余21乡全部通电话。1990年有交换点7处，总容量260门，实占127门；杆路总长度244杆公里，明线长度522对公里，电话单机89户。纳入农村电话交换网的用户小交换机有：舟曲林业局下属的七个林场，共有交换点7处，总容量140门，有电话单机34部。

舟曲县1990年农村电话网络图



三、电信设备

电信交通工具

1953年有自行车2辆。1956年有自行车4辆，1972年有手扶拖拉机1台，电信用自行车12辆。

电信主要设备

电报设备 民国30年（1941），西固县有无线发报机1台，手摇发电机1台。

1954年人工音响器1部。

1956年"莫尔斯"收发报机1部。

1958年55A型15W无线收发报机5套，人工振荡器1部。

1988年81型15W无线收发报机3套。

1989年BD—55型电传打字机两部，人工发报机1部。

1990年ASR—12型电子电传机两部。

长话设备 1954年西固邮电局有10门磁石交换机1台（长话、市话合一）

1970年B845B型单路晶体管载波机1端。

1975年GD3—型三路载波机1端。

1988年底，装ZM—305型12路载波机1端。

市话设备 1954年市话交换机1台30门，0.5杆公里。

1957年市话交换机1台50门，2杆公里。

1960年市话交换机1台100门。

1979年市话交换机两台200门，5杆公里，电缆2皮长公里。

农村电话设备 1956年电话交换机2台30门，159杆公里。

1957年电话交换机3台50门。

1960年电话交换机8台170门，552杆公里。

1976年电话交换机7台200门，214杆公里。

1990年交换机7台260门，杆路244杆公里。纳入农村电话交换网的用户小交换机7台140门。

第十一章 商 业

第一节 经营体制改革

一、解放前的商业状况

解放前，少数农民在农闲时节从事商品生产和经商活动。清末民初有四川、陕西、河南、湖北等地外商在县城设立商号"义和长"、"天成西"、"荆生茂"药店，兼营少量百货。民国27年（1938），省合作委员会派员在西固县城开办合作事业，始设信用合作社，消费合作、铁器合作社各1处，货款6万元，并设商务会。时有个体商铺25家。民国35年（1946），全县个体从商者45家，从业人员90人，资金1.95万元。是时，物品奇缺，物价腾贵，市场冷落；农村商业市场更为萧条，只有少数货郎肩挑小货串乡叫卖。

二、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解放后，国家建立国营商业和扶植发展供销合作业的同时，私营商业也有所发展。1953年11月，国家对粮食实行统购统销后，取消个体粮商。1955年底，全县有私营商业和手工业117家，从业人员539人，流动资金2.67万元，其中非农业人口93家，422人；农商兼顾的24户，117人；日用百货业30家，从业人员126人；食品业6家，从业人员34人；中药材7家，从业人员37人；理发业2家，旅店5家，豆腐业7家，缝纫业8家，洗染业9家，屠宰业4家。1956年2月，国家对以上行业摸底排队，实行公私合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其中9家百货业合并到国营商业，16家小商贩和其他从业者并入供销社，部分手工业者并入手工业联社，其余回乡从事农业生产。

私人工商业改造完成后形成五种经济成分，即全民所有制国营商业，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合作商业，国家资本主义性质的公私合营商业及个体商业。1957年后个体商业不复存在。公私合营商业和集体商业逐步过渡到国营及供销合作社商业，其人员也陆续转变为国家商业职工。

"文化大革命"中，以割"资本主义尾巴"为由，城乡个体合作小组门店被查封，商品折价，转并民贸公司，记入"代管合作店组股金"专户；又以"清理阶级队伍"为名，抓捕合营的部分私方人员，随意对其抄家并管制，一些老、弱、病、残或认为有历史问题的从业人员被强制遣送农村。1979年后，在平反冤假错案和落实政策中复查落实24户，恢复粮户关系；收回下放农村的4户，45人恢复工作，退还合作小组的积

累资金。

三、商业体制变革

解放后，国家在加速发展国营商业的同时，不断扩大商业网点，增建服务设施，培训专业人才，大力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城乡商业日趋繁荣。但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时期，个体商业被取消，集体商业并入国营商业。渠道单一，流通不畅，影响了商业发展，商品购销及经营成果均低于其他年份。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逐步改革商业体制，建立多渠道、少环节的商品流通体系。至1988年，国营商业和供销社等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发展到314人，经营网点118处；农工商联营公司1处，从业人员200多人；合作店组30户，从业人员52人；个体商389户，从业人员419人。1990年，银行历年给商业贷款4451.1万元，其中粮食贷款1226.1万元，个体商业发展到431户，从业人员462人。商业经营体制现已发展成为国营商业、供销社、联营商业、集体商业、个体商业和集贸市场等6种经济成分。

第二节 国营商业

1952年4月，西北贸易公司岷县分公司在西固县设立贸易组。翌年春，改为贸易商店。后，成立贸易公司。1958年成立商业局后，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和棉麻采购站、药材公司等企业归并商业局管理。全县工商管理和商品购、销、调、存及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调拨等业务皆由商业局统一领导、统一核算，形成单一的国营商业形式。后几度分合。1971年起，先后从民贸公司分出并成立医药、农副产品、饮食服务、燃料、糖烟酒副食5个公司。

一、民贸公司

1952年由贸易组发展为民贸公司。在组织市场，控制批发，平抑物价、扩大流通、活跃市场、繁荣城乡经济等方面发挥国营商业的主导作用。1990年，商品销售总额完成388.5万元，实现利润7.75万元。县城综合门市部营业面积514平方米，商品销售完成62.5万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六分之一，比1985年增加6.5万元。另在县城设有各类商品零售门市部8处和民族商品专营门市部1处，立节乡设批零兼营点1处。全公司现有职工49名，流动资金69.8万元，固定资产53万元。

二、糖烟酒副食公司

1977年7月由民贸公司析置。现有职工54名，流动资金20.3万元，固定资产42.6万元。除经营批发业务外，在县城设零售门市部10处，副食加工厂1处，立节乡设批零兼营点1处。1990年，销售完成368.5万元，实现利润6.64万元。

三、燃料公司

解放前，本县无石油、煤炭燃料来源。1952年，供销社从外地采购调运并供应少量煤油。1958年大量供应。1976年后，民贸公司分设成品油加油站，同年8月成立"舟曲县燃料公司"，职工24名。1985年2月改设"舟曲县石油公司"和"舟曲县煤炭公司"，隶属甘南州业务部门管理。

石油公司 1985年2月成立，职工23名，流动资金7.6万元，固定资产41.3万元。有金属油罐10座，容积500立方米，油罐汽车3辆。1990年，供应各种成品油1 368吨，销售额157.4万元，实现利润7.5万元。(表一)

舟曲县几个年份成品油供应量统计

表一

单位:吨

数量/年份 品名	一九五四年	一九六九年	一九七六年	一九七七年	一九七八年	一九七九年	一九八〇年	一九八一年	一九八二年	一九八三年	一九八四年	一九八七年	一九八八年	一九八九年	一九九〇年
煤油	39	69	23	59	44	65	49	54	61	41	40	106	84	107	98
汽油			69	257	239	399	426	426	578	615	675	776	776	797	818
柴油			132	227	250	248	158	144	212	219	237	444	370	403	435
润滑油			5	20	23	27	18	13	19	18	26	44	45	33	34
合计	39	69	229	563	556	739	651	673	870	893	978	1370	1298	1340	1385

煤炭公司 1985年2月成立，职工10名，流动资金6.9万元，固定资产19.3万元。有蜂窝煤生产线1条，年生产能力5 000吨，主要经营工业用煤和民用煤炭业务。1984年销售煤炭1 007吨，1987年始对城镇居民供应蜂窝煤，比原用煤节约10%。1988～1990年分别销售504吨、980吨、1 556吨（收入16.8万元）。

四、饮食服务公司

民国35年（1946）全县饮食服务业4家，从业人员10人；旅店业3家，从业人员10人；理发业2家，从业人员4人；照相业2家，从业人员4人。1956年饮食业发展到6家，从业人员34人（其中：饮食合作小组4家）。公共食堂2家（其中：民贸公司办食堂1家）；旅店业5家，从业人员18人。

国营 1958年，饮食合作小组和个体饮食服务业过渡到国营企业。民贸公司在县城设"大众饭店"1处，理发、照相、旅社各1处，并于1959年成立"服务商店"。1971年，服务商店从民贸公司分出。于1974年2月成立"舟曲县饮食服务公司"，职工28名。1988～1990年，饮食服务公司下设旅社1处，床位300张，食堂、照相各

1处，理发2处，商业门市部3处。全公司职工19名，自有资金4.5万元，固定资金16万元。1990年营业收入4.6万元，亏损3.5万元。

私营 1990年，全县个体饮食业64家，从业人员118人。旅店业21家；其中县城11家，立节、铁坝各3家，峰迭、插岗各2家。理发业6家，照相2家。

集体 城关乡"农工商联营公司"设宾馆1处，床位50个，并设食堂1处。舟曲林业局旅社1处，食堂2处，浴池1处。县九二三林场旅社、浴池各1处。县医院浴池1处。县粮食局食堂2处。另有房屋修缮业11家。

此外，自行车、家用电器、钟表及其他等修理业13家。

第三节 供销合作社

一、县供销联社

舟曲县供销社是50年代初期由农民入股，国家扶植建立起来的集体经济组织。1952年4月成立西固县城关供销社，经营财政没收和接收旧合作社的少量物资及收购菜油、农铧等。8月始从岷县、武都等地购进各类生产资料及其他物资，业务逐渐扩大。1953年成立县社筹备处，负责商品购、销、调、存业务。1955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成立，并在南关设经理部。是年3月在广坝始建供销联社（建筑房屋7幢50间。翌年4月竣工，交付使用）。是时，国营商业面向城市市场，供销社面向农村市场，实行产品分销，接收棉麻采购站，同时将工业品批发移交县民贸公司。粮食和油料由粮食部门经营。是年底，经营网点发展到58个，其中基层供销社6个，分销店8个，小商代销店13个，农村代销店30个，县联社经理部1个，工作人员90名，入社社员6034户，股金1.63万元。1958年，全社资金发展到19.58万元。是年，供销社与国营商业合并，基层供销社改称商店。1961～1962年，供销社与国营商业析离后，供销社职工107名，基层社11个，分销店职工99名。1963年9月，供销社旋并国营商业。1965～1966年，投资10.72万元修建县城广坝商店和峰迭、铁坝、大川商店及角儿桥分店。1972年成立舟曲县农副产品公司。1977年撤销农副产品公司成立舟曲县供销合作社。1978年旋复舟曲县农副产品公司。1977年6月建成镐把厂（县社直属企业）。1979年移交九二三林场经营。

1984年1月，召开舟曲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理事会、监事会，入社社员10999户，占全县总农户的61.2%，入社股金3.05万元，年底股金达4.1万元。是年，县农副产品公司改为县社经理部（简称"县社"），县社建成经济联合组织。1986年底，县社实行并社留点，将原来的13处供销社调整为9处，即巴藏、大峪、立节并建立节供销社；八楞、大川并建大川供销社，拱坝、铁坝并建铁坝供销社。翌年，县社成立供销贸易公司，下设批发部、综合经营部、城关零售门市部（对外仍称城关供销社）。是年，各基层社召开社员代表大会，民主选举经营管理机构。1990年，全社职工133名，固定资产108万元，自有流动资金298

万元（社员股金 5.5 万元）。经营网点 85 家，其中基层社 9 家，分销店 19 家 19 人，农村代购代销店 57 家。另外，在沙湾和立节各建批发站 1 处。

二、乡供销社

1952 年 4 月，城关供销社成立，与县社一套人马，合署办公。是年 7 月建立联合区供销社和武坪区供销社。1953 年初，建立沙湾供销社和官亭供销社。是年底，县社与城关社析离，正式建立城关区供销社。1954 年分县后，接收岷县移交洛大直属乡供销社；同时将沙湾、官亭供销社及大川区销货点移交宕昌县。1955 年，第一届供销社社员代表大会后，本县有城关、武坪、联合区供销社和洛大乡供销社。1956～1957 年，大川区供销社由宕昌县划归舟曲县，并建立坪牙直属乡供销社。1958 年“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时期，供销社的所有制性质和经营机构多次变更。1983 年 3 月，恢复乡供销社，清理股金，兑现“股金与利息分红”。全县供销社清理落实股金 5498 股，股金额 1.11 万元，兑现利息分红共计 1.5 万元。新增股 655 股，股金 1 310 元。新扩股 8 284 股，股金 1.66 万元。新旧股共计 15 248 股，股金 3.05 万元。社员股金占基层社自有流动资金的 2.39%。是年，召开基层社社员代表大会，选出理事会成员 34 名，监事会成员 61 名，其中理事会主任 11 名，副主任 4 名。

1986 年，巴藏、大峪、立节、峰迭、城关、弓子石、大川、八楞、三角坪、插岗、拱坝、铁坝、博峪等 13 个基层社，职工 103 名，固定资产 63.79 万元，自有流动资金 122.67 万元。是年底减巴藏、大峪、八楞、拱坝 4 个基层社。1990 年，基层供销社的自有流动资金发展到 194 万元，固定资产 58.5 万元，职工 95 名，完成销售总额 526 万元，实现利润 5.6 万元。

1978 年后，恢复供销社“三性”（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经营上的灵活性）。1986 年实行“联购、联销、联利”经营责任制。1987～1988 年“并社留点”后，改革供销社内部人事制度，实行干部聘任制，职工合同制和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县社同县公司、各基层社以承包合同形式签定为期三年的《承包经营责任书》。1987 年，全县供销社实现利润翻番。翌年，实现利润 14 万多元。1990 年，完成销售额 969 万元，实现利润 10 万多元。

三、农业生产资料

1976 年前，供销社供应农村社队生产资料有小型铁、木农具和汽油、柴油、机油、润滑油及农药、化肥等产品。1976 年后，汽油、柴油、煤油 等产品由专营部门经营。(表二)

舟曲县几个年份生产资料供应量

表二

数量 / 项目 / 年份	生产资料供应总额(万元)	农药(吨)	化肥(吨)	农膜(吨)	铁制小农具(件)
1958	6.18	2.48	3.3		6 060
1978	54.48	8.26	1 830		14 824
1982	13.91	5.32	812		5 400
1984	23.41	2.22	876		5 890
1987	39.55	7.26	740		5 071
1988	85.80	3.91	1 157		15 532
1989	105.00	3.66	1 038	34.82	13 378
1990	121.00	5.46	1 218	67.29	10 833

第四节 合作店组

1956年，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时，对部分不够合营条件的个体商户，组织起合作商业店、组，有百货合作店、组7家，合作饮食业4家，经销代销3家。1958年，人民公社化高潮中，合作店、组全部过渡到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1979年后，合作店、组又重新发展起来。至1984年，合作店、组发展到33家，从业人员99人。1990年，合作店、组全部转为个体商户。

第五节 个体商业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对个体商户在政策和资金上给予大力扶持。1980～1984年，全县个体商户发展到240家，从业人员261人，年成交额61.2万元。1987年发展到528家，从业人员589人。个体饮食业发展到53家，从业人员100人。1988年个体商户有的因转业而降到389家，从业人员419人。1990年个体商户上升到431家，从业人员462人，年成交额28.2万元。

第六节 联营商业

80年代，城关乡政府创办“农工商联营公司”，扩大农副土特产品收购、生产、加工和推销业务；同时开办机砖厂、黄金厂、渔业、宾馆、饮食业。就业人数152人，工业总产值100万元，上交利税24.02万元。

第七节 集市贸易

唐、宋时期设“茶马互市”，峰贴峡寨成为当时汉、蕃进行茶马交易的重要市场。民国35年（1946）先后在沙湾、官亭两镇开办集场。解放后，县城等地为自发性质的小型集场。80年代后，县境集市贸易日趋活跃，蓬勃发展。1986～1988年全县集市贸易市场有城关、立节、插岗3处。至1990年，国家投资6.5万元建设贸易市场，面积600平方米。县城广坝建成商业一条街，上市商品有百货、日杂用品、针纺织品、化纤及棉纺织品、五金交电、生产用品、饮食、食品、粮油、蔬菜、牲畜、家禽、柴炭及各种修理等摊点400多家（摊点），日均成交额达1.1万元，年均成交额400多万元。外来商贩由1986年的1 082人，增加到1988年的1 500人，外商日流动量达400多人（次）。1990年，部分摊点转移农村乡镇或外流而降到195家，全年成交额113.18万元。日均成交额0.31万元。

第八节 物 资

一、管理机构

解放后，物资无专门管理机构。1967年，物资业务始由县计委主管，设仓库1处。1968年物资仓库改为物资站，工作人员3名。1972年设立物资局。1984年物资局改名物资公司。1988年恢复物资局，与物资公司合署办公，共有流动资金18万元，其中自有资金10万元，国有资金8万元。仓库44间（1 160平方米）。翌年，完成销售94万元。1990年完成销售69万元，实现利润1万元，固定资产26万元。职工由1972年的7名增加到10名。

二、物资调拨

经营物资主要有钢材、水泥、炸药、玻璃、汽车以及金属、化工和建筑等材料，其中计划内物资由省、州物资局分配，计划外物资按需求量由县物资局、物资公司采购。

三、分配供应

物资分配供应按计划内和计划外调拨。80年代后期，计划内钢材由州、县计划委员会直接分配，年约100～120吨，主要供应生产企业。计划外钢材采购，年约50～60吨，以补充基建单位和个人基建材料不足部分。水泥、炸药、玻璃、油毡等物资供应工程基建单位。汽车主要供应个体户。(表三)

四、储运与管理

县物资局下设物资公司，经营物资由省物资局直接供应，年进货约400吨，价值约60万元。储备约8万元，并随市场需求状况调整物资的储运。1970年前，年进货额约10万元，库存约3万元。1972～1979年，年进货额约70—80万元，销售额60万元，库存10万元左右。1980年后，年进货额约60万元，库存约7万元。物资储存专物专库，专人保管，定期检查、盘库，保证物资安全。

舟曲县几个年份主要物资购销量

表三

单位:吨、平方米、辆

数量/项目 年份	钢材		水泥		炸药		玻璃		汽车	
	购进	销售	购进	销售	购进	销售	购进	销售	购进	销售
1974	50	46	580	560	25	23	1 600	1 400		
1978	78	65	600	580	20	21	1 800	1 800		
1980	70	54	400	310	12	15	1 600	1 700	24	24
1984	86	80	200	200	16	17	1 500	1 600	2	2
1988	96	80	150	230	20	20	1 700	1 650	5	5
1990	120	120			20	20	1 600	1 600	4	4

第九节 商品购销

解放后，随着工农业大力发展，人民生活逐步提高，对日用商品需求量增大，年商品收购量和吞吐量逐年增长。1990年，商品销售总额完成2 121.2万元(实现利润37.1万元)，其中物资公司商品销售完成69万元，医药公司152万元，石油公司157.4万元，煤炭公司16.8万元，民贸公司388.5万元，糖酒副食公司368.5万元，供销社969万元。生产资料供应完成364.2万元。农副产品收购完成63万元。

1978年起农副土特产品市场收购完成额增长较快，但跳跃性大。1988年完成最高收购额214.44万元，比1984年的101.86万元增长1.11倍。后，农副产品年收购额逐年锐减，地产药材收购亦然。生猪收购亦于1978年下降。皮张、羊毛于1983年

始降。1990年各类皮张仅收购7张，羊毛8公斤。地方产品收购额下降原因主要是改革开放中市场竞争激烈。价格放开后，部分农民将自产商品外运销售；同时，外地商贩亦在本县抢购产品，市场农副土特产品大幅度减少。(表六、七)

1988年，食盐、糖酒、卷烟、棉布、缝纫机、机制纸等主要工业产品销售额为1990年前最高年份。后，逐年下降而化纤布销售呈上升趋势。自行车、手表、半导体收音机最高销售年份为1984年，后渐降。1985～1988年高档工业产品，特别是电器年销售额直线上升，后亦降。此因经济滑坡所致。商业部门则根据市场销售变化计划采购，运储工业产品。(表四、五、八)

1979年，书店省辖。是年，省拨款修建钢筋混泥土四层楼1幢。面积316.8平方米。图书发行量逐年增加。1988年，发行量达33万多册，营业额19万多元。

舟曲县历年商品零售总额

表四

单位:万元

数量/项目 年份	零售总额	其中		数量/项目 年份	零售总额	其中	
		商业	饮食			商业	饮食
1954	95.03	92.89	2.14	1973	474.77	470.08	4.69
1955	152.70	149.72	2.98	1974	622.07	615.02	7.05
1956	182.67	179.59	3.08	1975	590.67	583.67	7.00
1957	193.37	190.22	3.15	1976	528.55	523.05	5.50
1958	252.60	249.13	3.47	1977	686.00	680.00	6.00
1959	487.00	482.84	4.16	1978	684.98	679.83	5.15
1960	456.58	452.97	3.61	1979	673.41	664.96	8.45
1961	261.82	259.20	2.62	1980	754.22	740.60	13.62
1962	188.40	185.44	2.96	1981	768.64	756.18	12.46
1963	193.07	190.20	2.87	1982	937.41	916.98	20.43
1964	204.07	199.92	4.15	1983	950.68	910.85	39.83
1965	221.06	217.67	3.39	1984	812.85	799.38	13.47
1966	232.60	228.62	3.98	1985	874.86	862.76	12.10
1967	262.68	258.05	4.63	1986	907.12	898.16	8.96
1968	239.62	234.62	5.00	1987	1 143.98	1 135.50	8.48
1969	280.54	278.54	2.00	1988	1 649.56	1 642.60	6.96
1970	336.09	332.92	3.17	1989	2 120.80	2 115.20	5.60
1971	389.41	386.50	2.91	1990	2 121.20	2 116.70	4.50
1972	438.91	432.28	6.63				

舟曲县几个年份主要商品销售量

表五

数量 年份 / 品名	1954	1956	1965	1978	1984	1988	1989	1990
食糖(吨)	17	25	15	56	37.7	88	70.7	63
食盐(吨)	265	259	205	488	361	920	506	502
纯碱(吨)	11	13	11	14	13.8	15.8	31.6	13
茶叶(市担)	987	1 386	1 370	2 771	1 198	1 557	1 714	1 266
酒类(吨)	19	21	24	92	128	1 006	312	175
卷烟(箱)	427	673	980	855	1 459	2 080	1 100	1 396
奶粉(公斤)	250	340	640	1 130	4 387	5 268	3 700	2 400
火柴(件)	360	400	465	551	464	436	421	440
棉布(万米)	3 647	4 215	5 974	5806	72.8	706.8	2 059	1 722
化纤布(万米)				97	168	70.4	196	159
缝纫机(台)	12	20	18	301	521	812	315	119
自行车(辆)	3	8	12	257	685	517	214	235
手表(只)	34	12	18	356	1 712	495	340	585
半导体收音机(台)	12	20	20	106	433	190	41	21
机制纸(吨)	6.9	7.4	16.4	21	2.4	2.7	2.5	1.7
煤油(吨)	39	45	54	44	33.7	84	07	98
汽油(吨)				239	675	799	797	818
柴油(吨)				53	237	370	403	435
煤炭(吨)					1 007	504	980	1 556

舟曲县历年农副产品、药材收购总额

表六

单位:万元

数量项目 / 年份	收购总额	其中			数量项目 / 年份	收购总额	其中		
		商业	供销	药材			商业	供销	药材
1954	30.70	6.70	18.30	5.70	1973	78.36	19.15	44.70	14.51
1955	31.37	5.42	18.45	7.50	1974	103.12	25.30	56.03	21.79
1956	37.02	8.21	19.51	9.30	1975	120.32	26.08	60.85	33.39
1957	49.30	9.50	29.16	10.64	1976	117.77	24.98	58.29	34.50
1958	82.56	82.56			1977	153.68	6.96	96.09	50.63
1959	154.87	144.30		10.57	1978	159.46	6.04	103.96	49.46
1960	98.37	90.05		8.32	1979	137.00	8.60	80.00	48.40
1961	62.58	24.10	28.65	9.83	1980	107.67	0.84	55.41	51.42
1962	51.35	13.81	27.39	10.15	1981	144.12	0.83	69.00	74.29
1963	46.70	16.22	19.35	11.13	1982	107.08	2.74	48.38	55.96
1964	60.86	14.99	34.99	10.88	1983	87.26	3.82	21.83	61.61
1965	68.50	36.21	13.50	18.79	1984	101.86	5.50	51.52	44.84
1966	51.91	24.61	15.43	11.87	1985	71.83	7.20	42.92	21.71
1967	45.80	14.31	19.96	11.53	1986	52.00	5.60	36.20	10.20
1968	27.99	12.47	6.83	8.69	1987	92.78	27.10	17.28	48.40
1969	36.49	13.04	13.87	9.58	1988	214.44	41.30	67.34	105.80
1970	45.68	17.67	18.16	9.85	1989	70.70	4.70	35.00	31.00
1971	52.88	13.21	14.99	24.68	1990	63.00	7.00	12.00	44.00
1972	61.03	11.80	28.30	20.93					

舟曲县几个年份农副产品、药材收购量

表七

数量 年份 / 品名	1954	1956	1965	1978	1984	1988	1989	1990
生猪(头)	890	930	876	921	105	284	130	195
菜牛(头)	29	35	37	12				
菜羊(只)	498	537	162	385				
鲜蛋(公斤)	770	825	5 500	3 167.50				
牛皮(张)	150	230	43	426	745	21	4	1
山羊皮(张)	6 440	2 800	816	2 993	1 336	141	12	6
绵羊皮(张)	2 760	1 200	350	497	306	42	9	
羔皮(公斤)	55	66	105	130.50	16.5			
山羊毛(公斤)	150	50	1 850	2 350	383	25	38.50	8
绵羊毛(公斤)	231	2 600	859.50	800	70	47	11	
核桃(万公斤)	1.15	1.41	2.62	1.82	0.85		0.11	
蜂蜜(万公斤)	0.03	0.67	0.35	0.48	0.79			0.03
花椒(万公斤)	0.57	1.95	1.09	2.09	2.28	2.30	1.66	0.40
党参(万公斤)	0.73	0.69	1.02	0.81	0.15	1.50	1.00	0.60
当归(万公斤)	1.20	1.98	2.34	1.24	0.25	0.25	0.50	0.50
红黄芪(万公斤)	1.04	0.79	0.195	2.92	0.30	0.40	0.25	0.25
大黄(万公斤)	0.77	0.73	0.57	0.56	0.375	1.25	1.50	1.50
秦艽(万公斤)	0.08	0.06	0.09	0.16	0.10	0.05	0.10	0.10
羌活(万公斤)	0.15	0.20	0.75	1.62	1.00	1.35	1.00	1.00

舟曲县高档商品销售量

表八 (1977～1990) 单位:台、辆

品名 / 数量 / 年份	录放相机	电子计算器	照相机	彩色电视机	黑白电视机	洗衣机	电冰箱	电风扇	钟	摩托车	收录机
1977									230		
1978									125		
1979					1				258		
1980			2	1	8				107		
1981			2		25				207		22
1982			2	1	3				198		8
1983			18		37	5			350		26
1984			3	24	23	3			232		100
1985		70	9	69	64	57	3	24	245		41
1986		105	24	52	57	114	9	38	174	2	131
1987		60	9	42	194	33	2	131	314	1	437
1988		105	9	121	294	97	4	75	637		447
1989		191	3	47	120	44	2	68	351	2	254
1990	2	119	11	56	99	32	4	13	108		96

第十二章 粮 油

舟曲历为缺粮地区。解放前，大部缺粮户常年累月熬制土盐、种烟叶和收获干鲜果等物换取岷县粮油。市场上时有少量粮油出售，多是山区农民为购买日常急需商品逼迫出售，为数极少。

1952 年旱灾，人民政府为贫困农民发放农贷粮食 2.62 万公斤。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后，粮油购、销、调、存业务由粮食部门经管，形成统一的国营粮油市场。1979 年起逐步开放粮油集市贸易。1981 年全县粮站始开办粮油议价购销业务。至 1990

年，国家为舟曲缺粮贷款累计1 226.1万元、使群众的生活得以稳定。

第一节 机 构

一、县粮食局（科）

民国10年（1921），西固县城东街设粮仓1所，职员5名。翌年，省设丰黎社仓西固分仓。民国30年（1941），成立“田赋粮管理处”，职员32名，县长兼任处长，副处长省府委派，下设田粮，人事科，并在县城设粮仓1所。民国36年，田赋粮管理处更名田粮科。1949年12月西固县解放，人民政府成立后，财政科接管田粮科和城关仓库业务。1954年成立粮食科，1958年全县粮食系统职工44名。1968年，粮食科由县生产指挥部财政组领导。1971年改舟曲县革命委员会粮食局。后，更名舟曲县人民政府粮食局，设人秘、业务、计财等股。1990年，全县粮食系统职工127名，其中县局18名。下属劳动服务公司1处，职工19名；流动资金55万元，固定资产174万元，有粮仓13处，仓储面积6 444平方米，仓容950万公斤。有大小汽车3辆。

二、基层粮站

1954年，舟曲行政委员会粮食科接管城关、峰迭、武坪、洛大粮站。1955年设武坪区哈河坝、斜坡粮油购销点。1956年峰迭粮站并入立节粮站。1958年增设下迭地区和拱坝、博峪粮站。1959年增建铁坝、八楞、坪牙粮站。1971年全县有6所粮站，职工27名。1990年，全县基层粮站发展到12所，职工90名，粮仓总库容950万公斤，其中巴藏站50万公斤，立节站115万公斤，峰迭站25万公斤，八楞站40万公斤，插岗站80万公斤，铁坝站75万公斤，博峪站50万公斤，拱坝站55万公斤。

第二节 经 营

一、统购统销

解放初期，人民政府为防止粮商非法套购抢购倒卖粮食，农村粮食购销由供销社代购代运,保证粮食供给。1953年11月，国家对粮食实行统购统销，禁止自由买卖。1954年7月由供销社预购和代运。1955年实行“三定”（定产、定购、定销）。1957年7月，核定各农业社（户）粮食产量和居民用粮标准及余粮社（户）、自足社（户）和缺粮社（户）。依照国家规定，对缺粮社（户）进行统销，对余粮社（户）正常年景粮食产量扣除各项用粮（口粮、种子、饲料）和应交的公粮（包括地方自抽粮）后，凡达到起购点（每社余粮100公斤，每户余粮2.5公斤）的均按单一统购率

(80%～90%) 经民主评议后，以社（户）为单位进行计购。但在具体执行中与实际严重脱节，征购中以硬性任务指标为依据，农民不愿接受，影响了农民粮食生产积极性。

1958 年“大跃进”时期，农村大量劳动力抽调去炼“钢铁”，致使丰收的田禾未能及时收回，粮食浪费极其严重。是年完成统购粮食 106 万公斤，占任务数的 70.67%。1959～1961 年经济困难时期，粮食产量下降。1960 年农村集体食堂农民日人均口粮达不到最低标准，加上地方虚报冒产，国家从农村超征 12.50 万公斤粮食，农村群众生活陷于困境。国家除发动群众自力更生，口粮“低标准”和“瓜菜代”以外，回销农村群众粮食 372 万公斤 1966 年执行国家调整粮食征购指标，实行“一定三年”不变的政策，灾荒年适当减免当年征购任务，丰年实行“超产超购”加奖励办法，适当多征粮食 (表一)。1971 年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征粮改为“一定五年”，并增加征购基数，任务是 114 万公斤。对粮食超购和油料收购任务改为“一年一定”。超购部分仍实行加价奖励 (加价幅度为收购牌价的 30%，后调整到 50%)。此奖励办法延续到 1983 年结束。(表二)。1954～1983 年，共征收超购粮食 112.50 万公斤。1980～1987 年，征购粮食 51.50 万公斤，其中县政府收农业税 22.55 万公斤，给农村供应回销粮达 5 811 万公斤。舟曲因属特困县，1980～1987 年国家在粮食征购上政策上实行免购，减轻农民负担。1986～ 1988 年，省政府对舟曲农村返销粮实行年低价供应 500 万公斤的优惠政策。1984 年农村粮食合同定购、收购和超购合并计算，实行比例价。1988 年省政府下达合同定购任务，同时对粮食产、购、调、销、财务实行“五包干”，一定三年不变；县政府下达农业税合并为 45 万公斤；同时，县政府与州政府签定粮食购销责任书，指标为：粮食产量 1 500 万公斤，收购 44.40 万公斤，销售 960 万公斤，其中回销 650 万公斤，调入 917.50 万公斤，财务支出 127.90 万元。正常年景，农村回销粮每年递减 10%，灾年调整。(表三、四、七)

舟曲县各乡 1958 年粮食产、购定案表

表一

单位:公斤

项目 / 数量 / 名称	总 产	定 购	备 注
坪里乡	587 524.5	55 730.5	余粮乡
南峪乡	651 284	42 110	余粮乡
梁家坝乡	751 725.5	36 380	余粮乡
中牌乡	358 305.5		自足乡
坪定乡	784 769.5	113 603.5	余粮乡
弓子石乡	547 034.5	38 232	余粮乡

续表

数量项目 / 名称	总 产	定 购	备 注
寨子乡	805 199.5	38 885	余粮乡
杜坝川乡	707 584.5	32 066.5	余粮乡
阳山乡	576 873	134 780	余粮乡
城关乡	517 084		余粮乡
除瓦乡	673 767	15 562	余粮乡
老地乡	748 566.5	182 505	余粮乡
巴藏乡	723 581.5	138 110.5	余粮乡
占单乡	391 858.5	45 714	余粮乡
峰迭乡	609 317.5	86 992	余粮乡
坪牙乡	975 377.5	115 215	余粮乡
斜坡乡	556 694	110 106	余粮乡
八楞乡	732 222.5	177 761	余粮乡
磨里乡	97 365	87 708.5	余粮乡
池干乡	571 824	48 348.5	余粮乡
总 计	12 367 959.5	1 499 810	按余粮80%购

舟曲县1971～1975年粮油征购定案

表二

单位:公斤

数量项目 / 名称	粮食征购任务	油料征购任务	实际征购
除瓦公社	125 300	5 850	
巴藏公社	116 150	2 300	
立节公社	89 950	2 300	
大峪公社	165 850	9 700	1 660 000
憨班公社	71 050	3 400	1 350 000
峰迭公社	203 400	3 600	1 905 000

续表

数量 / 项目 / 名称	粮食征购任务	油料征购任务	实际征购
坪定公社	111 700	3 300	1 740 000
城关公社	109 850	550	1 370 000
大川公社	81 000	500	
南峪公社	89 900	400	
弓子石公社	82 000	3 600	
中牌公社	12 300	350	
三角坪公社	140 750	3 850	
八楞公社	129 000	5 300	
武坪公社	145 800	6 350	
插岗公社	70 900	2 000	
拱坝公社	124 150	6 200	
大年公社	75 300	4 000	
铁坝公社	106 900	8 550	
合　计	2 051 250	72 100	

舟曲县几个年份粮油征购量

表三

单位:万公斤

数量 / 项目 / 年份	合　计	其　中		油料统购
		征　购	收　购	
1954	96	45.5	50.5	
1956	108	51	57	
1960	191.5	83.5	108	0.91
1965	113.5	69	44.5	2.09
1975	137	64	73	1.67
1978	66.5	43.5	23	0.67
1979	49.5	49.5		0.44

续表

数量/项目 年份	合 计	其中		油料统购
		征 购	收 购	
1980				0.59
1981				1.03
1982				0.88
1983	30.4	30.4		2.06
1984	21	6	15	1.33(收购)
1985	0.5	0.5		
1986				6.33(收购)
1987				5.88(收购)
1988	45	45		6.68(收购)
1989	45.1	45.1		油品统购 2.36
1990	44.4	44.4		油品统购 2.45

1950 年征公粮 43.76 万公斤，1951 年征公粮 8.6 万公斤，1953 年征公粮 127.9 万公斤。

舟曲县几个年份粮食回销及城镇粮、油供销

表四

单位:万公斤

数量/项目 年份	合 计	其中		城镇油品销售
		农村回销	城镇用粮	
1954	31.5			
1956	115.5	66	49.5	
1960	303	168	135	1.3
1965	90	35.50	47.5	0.51
1975	274	114.5	145	1.85
1978	530.5	355	163	2.13
1979	409.5	209.5	193	2.5
1980	516	317.5	195.5	2

续表

数量项目 / 年份	合 计	其中		城镇油品销售
		农村回销	城镇用粮	
1981	1 033	808.5	215.5	4.5
1982	640.5	435.5	200	5
1983	945.5	417.5	221.5	5
1984	1 089	797.5	290	6
1985	1 517.5	1 032	224	19.35
1986	1 255	829	239.5	16.33
1987	1 542	1 171.5	299	14.74
1988	1 077.5	841.2	246.3	4
1989	973.9	703	270.9	油品销售 3.57
1990	1 027	733.8	293.3	油品销售 5.55

二、食油供应

1957 年始对油料（油品）实行统购统销，粮食部门向农村下达油料统购任务，无统销指标。对城镇居民用油实行人均月 4 两（原 1 斤 16 两制，4 两即今 0.125 公斤，1965 年改为 10 两制 4 两），凭证定量供应。1982 年供应 5 两（0.25 公斤）。此外，另行供应一些补助用油、特殊用油和行业用油等，均按规定的用油计划控制供应。

三、市镇粮食供应

1954 年始对居民、工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口粮按计划实行定量供应。1956 年 2 月，居民口粮供应根据舟曲县人民委员会《关于市镇粮食供应办法》，按照劳动差别和年龄大小分别划定等级供应；食品加工业及饲料用粮单位编制用粮计划，经核准后供应。1965 年，执行甘肃省政府统一规定。本县定量标准按成品粮计算。若需供应原粮，则按规定的加工折合率折合后供应；同时，对在押人犯，根据其劳动情况分别按等级定量供应，每人每月定量 14 公斤（1983 年增至 18 公斤）；在节约原则下适当照顾少数民族节日特殊用粮，但按标准折合供应。（表五）

1980 年 4 月，执行省粮食局对市民人口粮食供应标准调整和补充规定，在城镇人口粮食供应中，增加个别劳动等级，男女劳工同等定量标准。（表六）

舟曲县市镇居民月口粮供应标准

表五

单位:公斤

劳动级别	等 级	标 准	一般居民	等 级	标 准
重体力劳动	1	24.5	一般居民及十周岁以上	1	15.5
	2	22		2	15
	3	20		3	14.5
轻体力劳动	1	19.9	六至十周岁(不含十周岁)	1	12
	2	18		2	11
	3	16		3	10
	4	14.5	三至六周岁(不含六周岁)	1	9
机关、团体工作人员,公、私企业职员、店员以及其他劳动者	1	16		2	7
	2	15.5		3	6.5
	3	15	三周岁以下(不满三周岁)	1	6
				2	5
				3	4

舟曲县市镇人口月粮食供应分级定量标准

表六

单位:公斤

劳动级别	等级	标准	居民及儿童	标准
特重体力劳动者	1	27	十周岁以上居民	13.75
	2	26	九周岁儿童	13
	3	25	八周岁儿童	12
	4	24	七周岁儿童	11
	5	23	六周岁儿童	10
重体力劳动者	1	22	五周岁儿童	9
	2	21	四周岁儿童	8
	3	30	三周岁儿童	7
	4	19	二周岁儿童	6

续表

劳动级别	等级	标准	居民及儿童	标准
轻体力劳动者	1	18	一周岁儿童	6
	2	17	不满一周岁儿童	4.5
	3	16	备注	
	4	15.5		
干部及其他脑力劳动者	1	15.5	居民、儿童定量标准规定从1980年4月开始执行	
	2	15		
	3	14		

注：1、1980年甘肃省粮食局调整和补充市民人口标准，增加3个劳动等级。

2、20公斤以上（包括20公斤）定量的女职工按同种定量标准一等执行。

3、本表未列入大、中专学生的口粮标准。

舟曲县几个年份粮食调拨储运量

表七

单位:万公斤

数量/项目/年份	调入合计	其中		调出合计	其中		年末库存
		地、州(市)间	地、州(市)内		地、州(市)间	地、州(市)内	
1954	60	60					159.5
1956	7.5	7.5		21.50	8	13.50	156.5
1960	14.5		14.5	0.5		0.5	127
1965				8	8		102
1975	108.5	108.5					139
1978	514	514					357
1979	235	235					232.5
1980	703	392.5	0.5	2.5		2.5	417
1981	870.5	590	2.5	4		4	340.5
1982	700	692.5	7.5	11		11	380
1983	632	630	2	2.5		2.5	404.5
1984	894.5	892.5	2	1.5		1.5	410.5
1985	1 626.5	1 624.5	2				319.5

续表

数量 / 项目 / 年份	调入合计	其中		调出合计	其中		年末库存
		地、州(市)间	地、州(市)内		地、州(市)间	地、州(市)内	
1986	1 138	1 135.5	2.5				205.4
1987	1 185.5	1 184	1.5	2		2	862.11
1988	847.8	847.8		0.9	0.9		282.1
1989	1 341.8	1 338	3.8	1.7		1.7	695
1990	751.6	751.1	0.5	4.3		4.3	460.2

第三节 仓 储

解放前，甘肃各地多灾荒，西固亦然。省政府有时也以仓储粮赈济重灾民。民国11年创办省丰黎社仓西固分仓，为官署堆积丁粮之所，仓址设城内东街，面积约600平方米，四合院形，仓周筑以土墙。东西对面7间，南北对面6间，高约3米，宽约6米。民国15年积谷300石。16～19年，川军和回军挪用散失110石，借民间190石。民国22年积谷210石零1斗7升4合7勺，23年积谷238石5斗2开6合1勺。时，积谷折合市价，小麦每市斗（28斤），合洋1元5角；大豆每斗重42斤，合洋7角；粟米每斗42斤，合洋1元5角；荞麦每斗27斤，合洋1元3角；青稞每斗40斤，合洋1元2角；谷草20斤1束，价洋3分5厘；麦草20斤1束，价洋1角8分；杂草30斤1束，价洋1角5分。库原纹银一两换市钱13串200文，市原纹银一两换市钱12串883文，现洋1元换市钱8串800文。仓斗较市斗每斗小5升，京斗较市斗小6升4合3勺。

民国11年，西固县田赋粮管处成立后，省丰黎社仓西固分仓改设为县丰黎义仓及乡仓，同时扩建仓房3大间（9小间）。是年，收国币88 223元9角3分。翌年收国币5 498元9角。民国32年仓容为：县仓一所，1 965石。一所1 890石；县义仓一所186石，一所3 897石、一所1 077石；沙湾乡仓一所1 610石，共计10 625石（市石）。民国34年又扩建仓房6间。民国35年，征解契税附加数目请册，共收国币443 786元8角9分，其中契税354 285元5角1分，规费930元，契税附加88 571元3角8分。共计开除国币443 786元8角9分。

1949年12月，西固县人民政府财政科接管原西固县政府四柱清册，收县城仓库粮和沙湾区粮站、官亭粮站小麦分别为83 040市斤，15 587市斤，9 623.3市斤、以上共接收粮小麦108 250.3市斤（59 125.5公斤）；支出11 629市斤4两。存小麦96 620市斤15两（沙湾粮站12 977市斤12两）。1950年11月10日，县城仓库小麦

64 914 市斤 11 两，沙湾粮站小麦 21 224 市斤，官亭粮站小麦 10 408 市斤，合计 96 546.11 市斤 (48 273.4 公斤)，收支结平。

1950 年，全县公粮 4 500 石，其中分配城关区 1 200 石 1 斗 5 升，峰迭区 822 石，沙湾区 1 607 石 4 斗，官亭区 870 石 4 斗 5 升。

1952 年，本县旱灾，全县粮食作物产量普遍降底，减少公粮征购数。

1952 年西固县公粮纠偏数字控制表。

第一区：通产 60 000 市斤　减免 21 000 市斤　合计 81 000 市斤 (40 500 公斤)

第二区：通产 60 000 市斤　减免 21 000 市斤　合计 81 000 市斤 (40 500 公斤)

第三区：通产 60 000 市斤　减免 21 000 市斤　合计 81 000 市斤 (40 500 公斤)

第四区：通产 125 000 市斤　减免 31 000 市斤　合计 156 000 市斤 (78 000 公斤)

自治区：通产 50 000 市斤　减免 21 000 市斤　合计 71 000 市斤 (35 500 公斤)

阳山自治乡：通产 15 000 市斤　减免 5 356 市斤　合计 20 356 市斤 (10 178 公斤)

总计：每亩平均产量 60～70 市斤，改定通产 370 000 市斤，减免 120 356 市斤，合计：490 356 市斤　(295 178 公斤)。

1953 年冬，城关粮仓扩建 10 间。1975～1977 年，城关粮站在瓦厂建成仓容 110 万公斤的粮食仓库 (两栋)。三角坪、八楞、城关等粮站分别建成 300、300、1 000 平方米的晒粮场。至 1988 年，全县各粮站已修建仓库和职工宿舍，为粮油购销，赈济灾民提供了优越条件。

1990 年，全县共有粮仓 13 处，配专职保管员 25 名，仓储面积达 6 444 平方米。

第十三章　对外贸易

第一节　出口商品

舟曲历来很少开发自然资源，出口货品不多，无对外贸易。

50 年代末，县内零星统购或征购的一些羊毛、皮张、蚕茧、蚕丝和部分名贵药材等缴由省外贸局进出口公司直接组织出口。药材购销总金额 22 万元。药材出口以

当归、猪苓、黄芩、大黄、贝母等品种为主，1959年购销总金额22万元；1980年购77万元，销66万元；1990年收购44万，销售为96万元。

自经营体制改革市场开放搞活后，城关乡农工商联营公司开发组织出口县内出产的蕨菜和白云豆。至1990年，共向甘南州外贸公司提供蕨菜200多吨，白云豆100多吨。

第二节　经营方式

1986年，城关乡农工商联营公司与甘南州外贸公司签定合同，在曲瓦、巴藏、憨班、城关、坪定等9乡设立蕨菜加工点14处，于产季动员群众上山采集蕨菜，统一收购加工，由州外贸公司验收出口，联营公司并于1987年初从外地引进白云豆种子1万公斤，先后在城关、江盘、坪定、中牌、弓子石等9乡推广种植。产后除由联营公司收购、组织出口外，其他单位和个人收购白云豆的日益增多。

名贵药材的出口主要由药材公司组织收购，加工。

第十四章　经济计划管理

解放后，在旧中国落后的经济基础上，党和国家为建设一个繁荣昌盛，兴旺发达的新中国，从1950年到1952年动员全国人民努力生产，对原有衰颓破烂不堪的国民经济进行了恢复。1953年，国家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分阶段逐步实施五年经济计划（以下简称“一五”“二五”至“七五”），至1990年，国家第7个五年计划实施完成。1991年实施“八五”计划。之前，三年经济困难时期之后的1963～1965年为国民经济调整时期。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根据中央关于新时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一系列指导方针、政策，全县逐步推行经济体制改革。在改革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四个现代化”建设时期，经济管理工作，结合舟曲县情，研究发展本县经济战略，制定经济规划和产业政策；培育市场、管理重点建设。在实施和推动经济建设的同时，对其进行宏观调控，综合平衡。

第一节 机 构

一、舟曲县计划委员会

解放前，无专门计划机构，计划管理由统计部门和建设部门兼理。

解放初期，计划管理工作由西固县人民政府秘书室、工商科、建设科分理。1955年4月，舟曲县人民委员会成立后设计统科（计划统计），配科长1名，办事员2名。1958年计统科撤销，改为经济计划委员会（简称"计委"），配兼任主任1名。至1966年5月，设副主任1名。1968年4月舟曲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生产指挥部综合组取代经济计划管理工作。1975年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综合组撤销，成立舟曲县计划委员会，兼理统计工作。1981年3月，统计工作析置。至1990年底，先后有4名主任、6名副主任任职。工作人员14名。

二、隶属机构

舟曲县农村能源技术推广服务站 成立于1990年8月。是年底，有4名工作人员。主要工作业务是在缺能源乡、村营造薪炭林，改灶改炕，增设沼气池，引进推广太阳灶。

舟曲县矿产资源监督管理站 成立于1987年10月。1990年底专、兼职人员3名。主要工作业务是宣传和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甘肃省乡镇集体和个体矿山企业采矿管理办法》，依法行使对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监督管理；依法查处、取缔无证开采或破坏、浪费资源和滥采活动；颁发《采矿许可证》；审核划定矿界，调解矿业纠纷；制定并考核规章指标。

第二节 国民经济计划

一、解放前的经济计划状况

解放前，国民党政府统治腐败，不顾民众生计，连年发动内战，国家经济频临没落状态，无从谈起经济计划。西固县政府对于民生经济不仅无系统计划指标，而且更无长远规划。即是有修筑地方公路和桥梁建筑，修建电力设施之计划，多因通货膨涨，财力空乏等原因屡推迟实施，有的建设项目无力实施。

关系人民生计的农业生产和社会发展亦无计划指标，由于荒灾、战乱、物价上涨，农业生产力低下，人民生活处在最低水平。

二、解放后的经济计划

恢复国民经济任务 西固县人民政权从国民党手中接收过来的是一个经济频临崩

溃的烂滩子。交通闭塞，经济落后，农牧业生产结构单一，基础薄弱，人民生活极为困苦。1949年全县农业总产值仅71.3万元。工业只有设备十分简陋，生产手段非常落后的几家冶铁厂和十几家手工业作坊。农业生产手段也很落后，主要靠人力、畜力和原始耕种工具，广种薄收，靠天吃饭，只能维持简单再生产。在一些边远山区，还是"刀耕火种"，全县粮食平均亩产47.5公斤，人均占有粮食57公斤。

面临当时处境，中共西固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采取措施，稳定物价，救济灾民，管理市场，恢复农业生产。为根除腐败影响和抵制资产阶级的腐蚀，建立一个廉洁的人民政权和稳定的经济秩序，1951年和1952年根据中央方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三反"、"五反"斗争，"土改"运动和调整工商业，组织互助生产工作。县委、县政府根据中共七届三中全会精神，号召全县各族人民团结一致，克服困难，争取提前实现财政经济状况根本好转，巩固和发展人民民主政权已取得的胜利成果。

西固县国营经济非常薄弱。1952年虽然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开始组建，但远不能承担城乡交流的重任。因此，县人民政府从本县经济落后于全省实际出发，合理调整公私关系、劳资关系和产销关系，保护私营经济合法经营。本着"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积极帮助和私营经济迅速恢复生产。

在农村灾区，组织开展生产自救活动。发动农户互助互借、各级领导下乡帮助灾民解决籽种和耕畜，恢复生产。

在统一财政经济管理，稳定市场物价方面，县政府重点调整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工农产品不合理的比价关系，迅速制止国民党政府遗留下来的恶性通货膨胀。

经过全县各族人民3年艰苦奋斗，胜利完成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全县农牧业及私营工商业经济向前发展。1952年底，全县农播总面积由1949年7.78万亩增加到13万亩，增加67.09%。是年，粮食总产量达到计划指标的726万公斤,比1949年总产量332.5万公斤,增长118.34%；人均占有粮食121.75公斤，比1949年人均占有粮食增加1倍。油料总产16.45公斤。国民经济的恢复，为进行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奠定良好基础。

"一五"计划（1953～1957）　根据1952年底中共中央提出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从1953年起，第一个五年计划在全县开始实施。翌年，贯彻中央"积极引导，稳步前进"的方针和省委"整顿、巩固、提高互助合作组"农村经济工作总方针和总任务，本县农业合作化运动稳步健康发展。是年参加互助组的农户占总农户的31.35%，初级农业合作社9个。但是，从1955年下半年起，以前提出的正确方针，步骤被当作"右倾"，"小脚女人"而受到批判，于是，全县农业合作化运动出现要求过急，改变过快的现象。到1955年底，全县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突破预定计划指标猛然增加到178个，而且在初级社立足未稳的情况下，随即转入16个高级社，入社农户已占总农户的89.6%，使农业生产受到一定影响，但基本完成农业所有制的改造任务。

本县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计划实施工作虽然在后期出现一些失误，但由于国家投资进行了农田及水利基本建设，加上广大农民群众对新中国和中国共产党的热爱，生

产积极性高涨，生产力还是得到发展。1956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到2069万公斤，人均占有粮食308公斤，比经济恢复期1952年增长152.97%，创造历史最好水平。1957年社会商品零售额达195.44万元，基本建设投资10万元。1956年，修通舟曲至洛大62公里简易公路。

"二五"计划（1958～1962） "二五"计划的实施经历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和三年经济严重困难时期。本县同全国各地一样，由于对社会主义计划建设经验不足，对经济发展规律和全县经济基本情况认识不足，急于求成，从而在中央提出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后，同样，改变原有的经济计划，轻率地在经济社会文化领域掀起"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和大炼钢铁大办工矿企业运动，再加高指标、高征购、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严重泛滥，全县农业生产及各行事业，遭受过严重的挫折和损失，付出了极大的代价。但也取得不容忽视的成就。

为完成钢铁任务，随意砍伐森林，农民砸锅交铁，不仅对生态、社会、经济和人民正常生活造成很大破坏，而且使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

农业上不切实际地对粮食单产和总产放"卫星"，高估计以致严重的浮夸风又直接引来农业上的高收税、高定购。按照以后落实的产量计算，1958年（原估产1404.4万公斤，而大量成熟的秋田因无劳力收回烂在地里，人为减产大半）应征入库的农牧税粮，定购粮占实际总产量的17.20%。而1959年占总产量1456万公斤（仍为浮夸数）的40.76%，事实上高达实产量的70%以上。如此，再扣除种子和饲料等留粮，农民所剩无几。1960年，县内发生旱、雨灾害，粮食大幅度歉收。入库征购粮290.5万公斤。社员已严重缺口粮种子。是年，回销农村粮食354.5万公斤。1961年返销177.5万公斤。这种不正常的状况，不仅造成人力、物力、财力的巨大浪费，更严重的是留粮不足，供应不足，使农村广大农民口粮严重不足。有的生产队仓库粮食颗粒不存，全县浮肿病和非正常死亡相继发生。

由于"左"的指导思想造成的破坏，加之自然灾害的侵袭，舟曲县经济计划遭受到极大挫折。粮食产量锐减，人均占有粮和农业总产值大幅度下降。

1960年12月，中共中央西北局兰州会议后，国家和省、州抽调大量人力，调拨大批粮食、钱款、医药，立即在农村展开抢救人命的救灾工作。工业战线砍掉一批厂矿企业，科教文卫也进行了大幅调整，恢复正常的经济计划秩序。

从1958年到1962年，虽然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极不稳定，但农村部分生产队使用先进生产工具，并对旧的部分生产工具进行改革。

交通通讯和工业也有发展。期间，沙川、憨班白龙江公路桥竣工通车。架通舟曲至合作以及县内23个公社电话线路。农机修造厂、城关粮油加工厂、武坪煤矿建成投产。

国民经济计划调整时期（1963～1965） 全县国民经济计划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政策，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通称"六十条"），农村人民公社以生产队为基础，制定增划自留地，允许社员开垦小片荒地和饲养猪、羊、鸡，放宽小自由的规定，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农村困难开始缓解。由于

经济计划又回到正确轨道，1965年全县粮食生产量平均亩产96.9公斤，人均占有粮食293.58公斤，为解放以来第二个粮食高潮。

经济计划调整后期，农业上开始贯彻"以阶级斗争为钢"的方针，全县纠正单干，收回多划自留地和多开的荒地，农民生产积极性受到影响。

"三五"计划（1966～1970）　"文化大革命"前5年，由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破坏，舟曲的国民经济关系同样比例失调，政府的经济计划无法实施。农业上虽然开展"拼命学大寨，加油赶昔阳"的群众运动，兴修一些水利。期间，也无大自然灾害，粮食产量逐年增长，但是人口却从1966年底的64 685人急剧增长到1970年的74892人。此时期，1970年人均占有粮食284.94公斤。1970年冶金工业憨班铁厂恢复生产。1966年修通"立大"公路。

"四五"计划（1971～1975）　"文化大革命"的后五年，由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本县国民经济同样严重失调，5年中人口无限制的增长10673人。而"文化大革命"中1966～1975年增加2 2630人，是1965年人口数的36.03%，平均每年增长量3.6%。1975年粮食亩产103公斤，人均占有粮食249.9公斤；低于经济作物中油料产人均占有28.1公斤。工业生产波动较大，工业总产值忽上忽下。但本期建成插岗电站，全县各公社建立放大站，队队通广播。修通"城九"、"两峡"、"城化"、"沙大"地方公路。

"五五"计划（1976～1980）　1976年10月，中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宣告"文化大革命"的结束。此后1977年，舟曲经济计划与各项建设步入健康发展的道路。1979年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的里程。农村放宽政策，761个生产队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占总队数的97.19%。农民生产积极性被调动起来，农业生产力大力发展。本期粮食总产量比"四五"有所降底，一直徘徊在亩产90余公斤，人均占有粮食比"四五"期间减少，最低的1978年是217.3公斤；最高的1976年是220.2公斤。1980年农业总产值1293.69万元（不变价），农业生产量因连年遭受旱、雨、雹等自然灾害而降底。仅1978～1980年农作物受灾面积占播种面积的62.12%。

1980年工业总产值143.77万元（不变价）。锁儿头电站建成投产，两峡，曲瓦公路通车。

"六五"计划（1981～1985）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的指导思想结束长期占统治地位的"左"的错误路线，恢复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舟曲全县各族人民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政策，工作重点也由"阶级斗争为纲"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随之，经济计划工作为党的中心工作服务，社会经济发生深刻的变化。虽然1981～1984年农业上连续遭受几次大的自然灾害，但全县各族人民群众，战胜灾害带来的各种严重困难，加上开展计划生育工作控制人口增长，人民生活还是得到明显改善。1978年到1985年，舟曲工农业总产值由1389.69万元增加到1376.04万元（不变价），其中农业总产值1 216.45万元，工业总产值159.59万元。1985年粮食总产量比1981年增加34.70%，人均占有粮食144.4公斤。

“七五”计划（1986～1990） 全县进一步贯彻和完善党中央制定的农业联产责任制、承包制，制定三年吃饱（人均纯收入达到210元，含口粮250公斤），五年温饱的发展经济的奋斗计划。由于1988～1990年农业上连年遭受风、雹、暴洪、泥石流、滑坡等自然灾害，加之耕地面积及保灌面积逐年减少，粮食生产仍然不能自足，不得不靠国家调拨返销，被国家列为全国重点特困县之一。但粮食作物播种上引进优良品种和实施科学种田技术，改进耕作制度，兴建农田水利和护堤，在粮食增产上发挥一定作用。1984年后粮食生产量回升，但递进的粮食产量与人口的增长仍不相适应。期间，县属大企业实行第一轮承包。省政府扶贫舟曲县投资151万元，建设铁合厂，坪定金矿，疫病防治及经济开发服务公司。

期末，1990年工农业总产值达2052.9万元，其中农业总产值1660.9万元，占比重80.91%。是年，粮食总产量，农业总产值分别是1949年的4.46倍、22.29倍，农民人均纯收入278元；工业实行第二轮承包，总产值257.8万元，占比重12.56%。

为扩大耕种面积和提高亩产量，县计委参与县委、县政府制定“315”扶贫开发工程规划，决定在1991～1995年内，完成3个1万亩（恢复水浇地1万亩，恢复耕地面积1万亩，改造中低产田1万亩），到1993年达到粮食总产达5000万斤（2500万公斤），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一定水平。(表一、二、三、四、五)

第三节 经济计划工作

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改革开放和部分计划经济步入市场经济，县计划委员会的工作业务全力为本县经济计划服务。

一、计划工作

结合县情与发展前景，编制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提出任务、措施，整理、筛选建设项目及前期论证。

编制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测算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目标、重点、步骤以及经济发展的速度，经济结构比例，重点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生产布局，经济技术政策。对重大建设项目和重点建设工程进行前期调查、论证。

编制管理以工代赈建设项目资金的预算工作和年度计划及中长期规划，调查、筛选建设项目，进行效益审查等，并负责其建设项目的实施管理和质量监督，证券和实物兑换、拔付，审核决算财务。

二、经济工作

承担省、州经贸委赋于的全部工作业务。

测算、编制全县工业生产计划，统计编制工业生产月、季、全年生产进度，调查

分析经济运行动态，反馈信息。进行工业生产组织调度。

为企业协调服务。在企业管理工作中，着重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及产品产量、质量、生产效益、供销、职工培训、扭亏增盈、增产节支等，协调单位与企业、企业与企业之间关系。

争取新建项目和技术改造，扭补项目，开发新产品。

搜集、提供政策信息，商品信息、物价信息、供销信息、市场经济动态、商品资料、信息交流等，直接为工商企业服务。

负责基本建设项目开工前后的论证、审批立项等管理和质量管理以及建筑市场管理。

"农转非"(由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工作。

第四节　物资计划

一、物资计划、调拨

基本建设所需物资主要有钢材、水泥、炸药、化肥、玻璃、汽车以及其他金属、化工、建筑材料等。在国家商品计划经济尚未进入市场经济前，物资的计划、调拨、分配，分计划内物资和计划外物资。计划内物资由省、州计划委员会作出分配计划，并由省、州物资局直接分配；计划外物资按本县需求量由县物资局作出计划，物资公司采购调进。

二、物资分配供应

物资分配供应按计划内和计划外调拨。80 年代后期，计划内的钢材由州计划委员会直接分配，每年约 100～120 吨，主要供应生产企业。计划外钢材采购，每年约 50～60 吨。以补充基建单位和个人基建材料和不足。水泥、炸药、玻璃、油毡等物资亦专门供应基建单位，汽车主要供应个体户。

随着国家商品经济的改革开放，除化肥等需求量大的物资仍按计划内、外分配供应外，其余物资均投放市场，价格放开供应，满足基建单位和生产部门的需要。

附：舟曲县各五年计划时期经济、社会综合发展状况表。

舟曲县各五年计划(末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一览表

表一

项目 / 数目 / 年份	行政区划及机构			户数(户)		人口(人)						年末耕地面积(万亩)						
									农业人口性别				其中:			在水浇地中		
	乡镇(个)	村委会(个)	村民小组(个)	总户数	其中农业户数	总人口	农业人口	非农村人口	男	女	农村整半劳力	总耕地面积	山地	川地	水浇地	有效面积	保灌面积	水平梯田
1949				14 581	14 203	58 209	54 624	3 585	26 081	28 543	31 563	14.66	13.64	1.02				
(恢复末)1952				14 716	14 341	63 336	59 626	3 710	28 621	31 005	33 400	16.22	15.20	1.02				
1957				15 128	14 856	66 285	64 833	1 452	31 020	33 813	38 600	18.20	17.12	1.04				
1962	28	181	549	15 538	15 358	63 064	61 480	1 584	30 125	31 355	33 596	17.26	16.21	1.05				
(调整末)1965	19	152	520	14 690	14 317	64 668	62 801	1 867	29 503	33 292	32 435	16.62	15.26	1.36				
1970	19	166	434	16 127	15 819	77 995	74 892	3 103	36 173	38 719	35 301	16.87	15.50	1.37				
1975	19	180	477	17 883	17 160	93 814	87 315	6 499	42 501	44 814	36 230	16.85	15.44	1.41		3.32	2.33	4.37
1980	21	191	769	18 835	17 895	99 692	91 698	7 994	44 686	47 012	36 138	16.63	14.72	1.91		3.05	2.30	3.56
1985	22	210	538	20 938	19 602	109 762	101 176	8 586	51 689	49 487	51 545	16.44	15.01	1.43	2.26	1.86	0.88	2.99
1990	22	210	487	25 405	21 532	117 751	106 999	10 752	54 741	52 258	53 596	54 771	16.34	14.79	1.55	2.14	2.14	1.69

舟曲县各五年计划(末年)国民经济发展一览表

表二

项目 / 数目 / 年份	农播总面积(万亩)	粮食作物(万亩、公斤、万公斤)								经济作物(万亩、万公斤)					各类牲畜合计(万头)	大牲畜(万头)					山绵羊(万只)			年末生猪存栏(万口)
		播种面积	单产	总产	夏粮		秋粮		复播面积	播种面积	油料		药材			合计	牛	马	驴	骡	合计	绵羊	山羊	
					播种面积	产量	播种面积	产量			播种面积	产量	播种面积	产量										
1949	7.78	7.00	47.50	333	3.50	166	3.50	167	0.28	0.50		14.40		0.90	4.87	1.19	0.83	0.06	0.20	0.10	3.34	1.74	1.60	0.34
恢复末1952	13.00	12.30	59.00	726	6.15	363	6.15	363	0.20	0.50		16.45		1.10	6.26	1.38	0.94	0.08	0.24	0.13	4.27	2.23	2.04	0.61
1957	17.00	16.05	78.00	1 252	8.05	625	8.00	627	0.01	0.94		15.50			7.60	2.24	1.55	0.14	0.40	0.15	4.37	1.00	3.37	0.99
1962	20.55	20.00	59.00	1 184	10.60	529	9.40	656	0.21	0.29		2.45		0.06	3.98	1.36	1.03	0.05	0.18	0.10	1.88	0.60	1.28	0.74
调整末1965	19.94	15.80	116.70	1 844	8.59	883	7.21	961	3.32	0.76		20.49		1.19	6.64	1.71	1.32	0.07	0.23	0.09	3.64	1.16	2.48	1.29
1970	20.90	15.92	102	2 134	854	796	7.38	1 338	4.06	0.77		12.81		3.20	8.06	1.95	1.48	0.10	0.26	0.09	4.53	1.51	3.02	1.58
1975	21.21	16.05	103	2 182	918	897	6.87	1 285	4.29	0.59		11.43		1.14	9.41	2.27	1.75	0.12	0.31	0.09	5.41	1.73	3.68	1.73
1980	19.45	16.07	100.50	1 895	9.43	795	6.64	1 100	2.82	0.47		8.67		20.61	11.01	2.64	2.09	0.12	0.34	0.09	5.73	2.09	3.64	2.64
1985	18.92	18.06	81.00	1 461	9.77	784	8.29	676	3.46	0.71	0.24	8.90	0.38	4.77	13.75	4.03	3.17	0.21	0.46	0.19	7.12	2.78	4.34	2.61
1990	19.26	18.37	99.00	1 816	10.04	998	8.33	818		0.74	0.40	21.87	0.27	1.48	16.85	5.38	4.20	0.29	0.57	0.33	8.85	3.23	5.62	2.62

舟曲县部分五年计划(末年)农村经济收入一览表

表三

数量 项目 / 年份	农村经济收入(万元)											总费用(万元)		农村经济纯收入(万元)				人均纯收入(元)
	总收入	农业				工业	建筑业	交通运输	商业服务	服务	其他	费用总计	其中生产费用	纯收入总额	国家税收	集体提留	纯收入	统计抽查调整价格因素
		种植	林业	牧业	副业													
1965	393.15	328.33	2.56	5.32	56.92							80.82	71.89	312.51	16.51	22.33	273.41	43.61
1970	507.16	405.34	3.35	6.59	91.88							125.79	112.13	391.37	17	21.33	352.53	47.13
1975	664.45	488.38	2.24	3.47	170.36							180.89	168.87	484.36	19.35	58.47	426.54	46.57
1980	417	337.85	2.5	5.42	71.33							73.53	72.5	343.57	3.95	25.48	314.14	34.26
1985	1 528.3	787.55	153.69	149.57	52.92	97.26	145.08	29.52	112.6	50	430.46	281.36	213.2	1 246.6	8.71	9.6	1 228.2	128.04
1990	3633	1 324	256	574	734	71	206.5	124.7	4.9	745	515	467	3 118	44	20	303.7	2982.92	278.79

舟曲县部分五年计划(末年)农机、农科、农电发展状况

表四

数量 项目 / 年份	农业机械化					农业科学		农村电力(座、万度)									
	农业机械总动力(马力/台)	大中型拖拉机(台)	小型拖拉机(台)	农用提灌机械(马力)	农用载重汽车(辆)	农化肥施用量(元)	农药施用量(公斤)	县办电站		乡办电站		村办电站		村以下电站		农村通电	
								座	千瓦	座	千瓦	座	千瓦	座	千瓦	村数	千瓦
1975	7 477	16	95			870	4 550			3	141	42	1 983	1	12.5	84	
1980	10 593	46	233		26	257	1 417	3	3 450	3	325	32	1 826	1	50	118	
1985	16 616	31	133		46	601	1 486	3	3 880	3	450	20	1 224			94	131.30
1990	10 172	30	214	8		157	5 000	2	7 230	6	787	22	1 536			149	327.60

舟曲县部分五年计划(末年)工业总产值及其产品产量

表五

数量 项目 / 年份	工业总产值(万元)							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现行价	不变价	全民工业	城镇集体工业	乡办工业	工业总产值中		发电量(万度)	水泥(吨)	原煤(吨)	砖(块)	瓦(万片)	木制家具(万件)	锯材加工(立方米)	原木立方米
						重工业	轻工业								
1962	10.52	10.52	5.54	4.98									1 043		
调整末1965	25.40	24.1	15.98	8.12				32			37.80	28.7	748		
1970	14.01	14.01	8.07	5.94				32			29.30	23.10	486		
1975	45.03	43.14	33.34	9.1	0.7			320			51.30	62.5	750		9 462
1980	145.09	143.77	108.29	10.17	25.31	124.38	19.39	644			170.30	36	2 272	1 632	5 154
1985		159.59	116.75	9.48	33.36	139.64	19.95	819	4 000	4 055	124.00	16	972	1 858	5 330
1990	410.00	257.80	152.80	7.6	97.4	201.20	56.60	1 419	4 000	1 240	4 420	19	2 301	1 363	192

第十五章 工商行政管理

第一节 管理体制

解放前，西固县福津镇设有商务会。解放后，1950年6月县人民政府成立工商科，1959年2月工商科与商业局合署。1980年9月工商行政管理局复立。城关工商所成立于1981年6月，插岗、大川、立节工商所成立于1984年4月。

第二节 企业登记

一、国营、集体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1951年全县工商业852户，营业额20.72亿元（合新人民币20.72万元，下同）。翌年发展到913户，营业额66.36亿元。1956年3月，工商科对全县集体和个体私营工商业者进行清产核资，公私合营登记和发证工作。公私合营后，全县共登记工商业53家，其中公私合营商业百货业10家、药铺4家；集体性质的供销商店12家、合作商店7家，饮食业小组4家；手工业合作社13家及经销和代销3家。以上除对12家供销业未发营业执照外，其余全部核发营业执照。1980～1981年，县工商局先后完成对工业和商业的全面普查登记和发证工作。1981年底，全县国营和集体工商业46家，其中工业22家（国营8家）。1982年以来，全县工商业迅速发展。至1990年底，全县工商企业发展到225家，其中国营125家，集体100家。(表一)

舟曲县1983—1990年国营、集体工商业发展概况

表一

数量/项目 年份	工商企业总户数	其中		分支机构
		国营	集体	
1983	49	42	7	
1984	68	36	32	
1985	87	42	45	
1986	108	42	66	

续表

数量 / 项目 / 年份	工商企业总户数	其中		分支机构
		国营	集体	
1987	103	38	65	106
1988	109	39	70	126
1989	109	44	65	
1990	225	125	100	

二、工商企业监督管理

按照国务院发布的《工商业登记管理条例》，本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企业施行监督管理，监督企业及时办理开业、更换执照及歇业、注销登记。在工商业的普查登记中，根据"积极扶植，搞活经济"的原则，对新发展起来的乡镇企业及前关、停、并、转不符合手续的企业，本着"扶上马，送一程"的精神，分别情况给予补办开业手续或变更登记手续；对企业名称和性质，凡与国家政策相抵触或与实际不符的，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对有名无实，自行倒闭或自行歇业的企业，办理歇业、注销登记手续。

监督企业按照核定登记项目从事相应的生产和经营活动。对跨行业和超越经营范围的企业，只要是国家政策允许，并有利于发展生产搞活经济，又不搞违法活动的，给予变更登记手续。

监督企业认真执行国家政策、法令，端正经营方向。对企业违反国家计划和政策或擅自提高价格，制造、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倒卖紧俏耐用消费品，搞投机倒把活动，进行严肃查处，根据有关规定进行清理整顿。

第三节　个体经济管理

1946年，西固县私营商业45家，其中：百货业26家、中药铺4家、饮食业4家、照相2家、理发2家、缝纫2家、染房5家。解放后至1956年，私营商业再未发展。1979年个体经济仍然处于停顿状态。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县个体经济发展迅速。1981年，全县个体户38家，增至1990年的648家，从业人员844人，资金93.3万元，年营业额32万元。(表二)

舟曲县个体营业户发展情况

表二

年份	1946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8	1990
户数	45	38	79	353	526	650	773	987	648

1989年经济滑坡，至1990年，个体经济发展遇到暂时困难，营业户随之减少，也有因经营不善而自行倒闭的。

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和舟曲实际，县工商部门积极扶持个体经济发展，做好个体户开业、变更、歇业、注销登记和换照工作。取缔无照非法经营；监督个体工商户按照核定的经营项目从事经营，遵纪守法，文明经商；依法查处各种哄抬物价，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短尺少斤、倒买倒卖等投机倒把违法活动。1983年，全县个体劳动者协会成立，设城关、大川、立节、插岗等4个分会，开展"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文明经商活动。1990年1月，舟曲广坝市场获全省1987～1989年度文明集贸市场称号。

第四节 经济合同管理

1981年，国务院颁布《经济合同法》后，舟曲县始推行经济合同管理。县工商局和基层工商所负责全县各类经济合同的鉴证工作。县公证处成立后，与其协调管理经济合同。1984年成立县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由于商品生产的发展，签订经济合同者日益增多，鉴证的合同每年都在100份以上。县工商局宣传普及《经济合同法》知识，并在重点企业内确立专职或兼职合同管理人员，严把合同审查鉴证关，加强合同履约的监督检查，避免和减少合同纠纷以及违法案件的发生。对倒卖合同和超越经营范围及无照施工和非法经营等问题，分情况及时处理。

第五节 市场管理

1981年以来，舟曲县在进行市场建设和强化市场管理中，把城关市场列为重点建设项目，在城区广坝道边开设商棚货铺，培育市场，紧抓管理，市场呈现繁荣景象，曾几次被省、州评选为文明市场。另外，初步建设插岗、大川、立节等三个市场。

市场监督与管理中，县工商局配合有关部门依法查处个别企业和一些个体户任意套购、批发、销售假冒伪劣商品，非法倒卖国家计划物资、紧俏耐用消费品和国家限制的一、二类农副产品及哄抬物价、短斤少两、以次充好等不法行为；查处一批荒诞淫秽书刊、录音带、录相带和投机倒把走私活动。维护了社会经济和消费者的利益。

第十六章　物价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解放前，县内无专管物价机构。解放后，人民政府重视物价工作。1958年，凡关系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主要商品价格及劳务收费均由县工商主管部门管理，其余由县各专业公司管理。1959年成立物价委员会后，物价工作由县委财贸部兼管。1984年8月正式成立县物价委员会后，设立物价检查所，开展物价监督、检查工作。至1990年底，物价委员会有职工25名。

第二节　物价管理

根据1987年9月11日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县物价委员会对市场价格坚持直接管理和间接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实行国家定价、国家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三种价格形式，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对市场调节价采取管而不死，活而不乱的措施，使市场物价趋于稳定状态。1988年，根据上级规定放开109种医药小商品价格和13种名牌香烟及13种名酒价格，对本省生产的优质酒和优质卷烟、化肥及食糖等商品价格作出适当调整。同年4月，根据国家价格管理条例，开展一年一度的财税、物价大检查，重点检查生产资料价格、石油短秤问题和木材价格等；同时还检查越权定价、调价、调整收费标准和随意涨价、变相涨价及擅自将国家计划内商品转计划外商品高价销售；检查违反国家政策，加价倒卖生产资料和紧俏高档消费品，超越国家最高限价销售计划外商品和巧立名目提高收费标准等现象。对违反物价的行为，分别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做出处理。(表一、二)

第三节　物价演变

1952年，为发展经济，繁荣市场，稳定物价，县贸易公司和供销社大量收购花椒、棉花、柿子、烟叶、党参、贝母等农副土特产品。价值7650万元。解决了农民的生产生活困难问题。调低百货销售价格，深得群众拥护。

西固县土特产品及百货市价调查统计

表一

单位：元（旧人民币）

数量 / 年度 / 名称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单位	单价	单位	单价	单位	单价
土特产品	花椒	斤	4000	斤	7000	斤	13000
	麝香	两	160000	两	200000	两	250000
	党参	斤	4000	斤	6000	斤	8000
商品	雁塔布	尺	4000	尺	4000	尺	3300
	平光呢布	尺	5500	尺	5500	斤	5500
	食盐	斤	2800	斤	2800	斤	2500

注：解放初期人民币 *10000* 元等于新发行币 *1* 元。

舟曲县几个年份代表商品价格变化

表二

单位：元

商品名称	规格等级	计量单位	价格种类	平均价格						
				1957年	1961年	1965年	1975年	1985年	1988年	1990年
鸡蛋		市斤	国营价	0.25	0.75	0.60	0.78	2.20	2.50	2.00
豆腐		市斤	国营价	0.13	0.15	0.20	0.20	0.25	0.40	0.50
猪肉		市斤	国营价	0.73	0.97	0.75	0.75	1.45	2.80	2.50
白砂糖		市斤	国营价	0.65	0.65	0.78	0.89	0.91	1.29	1.43
食盐		市斤	国营价	0.12	0.12	0.12	0.15	0.155	0.22	0.41
华达呢		市尺	国营价	0.66	0.66	0.66	0.56	0.75	1.29	1.58
白布		市尺	国营价	0.32	0.32	0.33	0.54	0.62	0.82	0.90
毛巾		条	国营价	0.54	0.59	0.60	0.78	0.90	1.41	1.34
缝纫机	蜜蜂牌	台	国营价	147.60	146.90	151.00	168.90	210.33	187	238
铅笔		支	国营价	0.03	0.03	0.04	0.06	2.09	0.12	0.12
白纸	有光纸	张	国营价	0.04	0.05	0.05	0.06	0.07	0.10	0.14
脸盆	白面盆	个	国营价	2.29	2.41	2.52	2.84	3.27	7.62	8.60
自行车		辆	国营价	160.90	164.00	175.00	199.20	239.00	239.00	277.00
肥皂		条	国营价	0.42	0.47	0.48	0.50	0.50	1.10	1.02

续表

商品名称	规格等级	计量单位	价格种类	平均价格						
				1957年	1961年	1965年	1975年	1985年	1988年	1990年
木　炭		市斤	集市价	0.05	0.08	0.06	0.10	0.15	0.25	0.25
木　柴		市斤	集市价	0.01	0.01	0.02	0.03	0.03	0.05	0.07
化　肥	硝　铵	市斤	国营价	0.03	0.03	0.03	0.08	0.10	0.14	0.196
大　米	普通米	市斤	国营价	0.195	0.22	0.22	0.152	0.16	0.16	0.32
小麦粉	标准粉	市斤	国营价	0.168	0.168	0.168	0.174	0.174	0.174	0.348
食用油		市斤	国营价	0.80	0.80	0.84	0.84	0.84	0.84	1.68
白　菜		市斤	集市价	0.02	0.10	0.04	0.05	0.08	0.23	0.10
马铃薯		市斤	集市价	0.30	0.20	0.10	0.08	0.07	0.15	0.10
韭　菜		市斤	集市价	0.10	0.20	0.09	0.08	0.10	0.20	0.20
棉　花		市斤	国营价	0.90	1.00	1.00	1.04	2.00	3.40	4.73
花　椒	中等	市斤	收购价	0.10	0.50	1.50	2.60	6.50	11.00	8.00
牛　皮	二路	斤、张	收购价	1.00	1.00	1.03	8.00	8.00	9.00	9.00
党　参	中等	市斤	收购价	1.00	1.00	1.50	3.00	6.00	12.00	16.00

第四节　计量管理

一、度量衡演变

解放前，县境计量器具名称繁多，规格不一，十分混乱。1939年秋，西固县政府虽设立过专职度量衡管理人员，但度、量、衡未能统一。长期以来，度量衡沿用尺、秤、斗、提。尺：以木工用的木尺为标准，1尺为9寸4分。秤多为木杆秤，有"二二"秤、"二四"秤和新市秤。新市秤1斤为16两（实际只有13.6标准小两），还有16小两的平秤和14两、20两的秤等。另有小杆手提秤和盘秤；斗。即木斗，有40碗斗、50碗斗、60碗斗。碗的标准为能装0.83市斤小麦。吊提：即木提（量子），量液体有1两、2两、半斤、1斤等。

解放后，国家推行新计量器具。1959年6月25日国务院发布《关于统一计量制度的命令》，确定使用米制（公制）。1963年改革16两秤制为10两制后，农村商业和集市贸易市、公制并用。国营商业计量多用改革后的台秤、案秤、地秤等。1983年后，县石油公司油库始用自动油料流量器，计量实行公升制。县粮油仓库、食品公

司和各级供销社始用自动集油机。1984年2月27日国务院发布《关于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后，全县逐步推广米制（公制），改革市制，实行法定计量单位。是年，煤炭公司安装20吨地秤1台。水泥厂和金钱沟煤矿各安装25吨地秤1台。计量单位实行公斤制。医药卫生部门、中药销售计量皆实行克、毫克计量单位，取消两、钱、分。1987年2月1日国家计量局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后，本县各行各业推行米制废除旧制计量单位。

二、计量

解放后，舟曲县度量衡由县政府工商科各专业公司经营和管理。1958年计量由县商业局和供销社兼管，粮食、物资部门均配有兼职管理人员，负责组织对行业度量衡检查和市场管理工作。1980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成立并兼管计量工作后，加强市场计量管理，对制造或修理计量器具的企业和个人凡未取得《制造或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的，不予办理营业执照；对使用不合格计量器具或者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给国家和消费者造成损失的，工商行政管理局责令赔偿损失，没收计量器具和非法所得，处以罚款；禁止单位及个人经营销售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和不得使用残次零配件组装、修理计量器具；禁止单位及个人使用无检查合格印、证或者超过检定周期检定不合格的计量器具。

第十七章 统计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解放前，西固县政府统计部门负责推行县公务统计方案，调查各项社会经济状况。

解放初，西固县人民政府秘书室兼全县统计业务。1955年4月舟曲县人民委员会成立后，设计统科，人员2名。翌年2月，配备科长1名，办事员2名。主要负责全县劳动力、农牧业、工业生产情况及商业统计。1958年计统科撤销，统计业务并入县计划委员会。1960年1月，统计业务合并到中共龙迭县委统计室。1962年县委统计室撤销后，统计业务划并县计划委员会。1963年县计划委员会任命全县各乡统计负责人，统计工作人员28名。是年10月，统计业务与计划工作析置。同年12月成立统计局，配副局长2名。1968年4月，舟曲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下设生产指挥部，部内设综合组。后改为计统组。

1975年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及计统组撤销，成立舟曲县计划委员会（简称

“计委”），统计业务工作计委兼管，有1名统计干事。1981年3月，统计、计委析置，恢复成立舟曲县统计局，有局长1名，副局长2名，干事7名。县直各行政、事业单位的统计业务受县统计局领导，统计局负责督促其按时上报农业、工业、商业、劳动工资、物资，基建、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等统计报表。

1990年，全县22个乡已建立乡统计站，站长由主管统计的乡长兼任，副站长由统计员担任，其成员主要由会计或文书及乡经委干事担任。目前，由劳动人事局正式任命的各乡专职统计人员22名，兼职统计人员44名，县直各部门（包括中央、省、州属企业)专职统计员职24名,兼职146名，已形成乡乡有统计站，村村有统计员的统计网络，建立健全各乡统计岗位责任制。统计项目有国民经济工农业总产值等综合部分，农村经济部分及工业、交通、基建部分，劳动工资部分，商业部分以及教育、卫生部分。

第二节　统计调查

一、一般统计调查

本县成立统计科以来，统计业务从未间断，一直担负着舟曲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搜集、整理、调查、统计分析，为制定本县各个时期国民经济发展计划，指导经济和社会发展，管理各项经济事业和社会事业提供统计资料，并对政策和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统计检查和监督。40年来，统计工作给各级党政领导和决策部门起着耳目和参谋作用。

统计工作除国家规定的严格的一般年报及各项定期报表以外，还进行普查、典型调查、重点调查、抽样调查。

二、农产量抽样调查

1963年首次开展农产量抽样调查，从农业、财政、粮食部门抽调人员，成立“舟曲县农产量抽样调查委员会”。对抽选的大峪，大川、八楞3个公社进行农业生产量调查。这次调查连续进行4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中断。

1983年恢复农产量抽样调查。是年，成立“舟曲县农产量调查领导小组”,由11名成员负责具体工作,在城关、八楞、中牌、曲瓦、大峪等5乡10个点调查；抽调农工部、计委、农牧局、粮食局等单位干部包一乡两点，观察掌握调查点的粮食生产形势，为准确预报和实测粮食生产量打好基础。

三、农经调查

1985年，对抽中的巴藏、立节、峰迭、坪定、江盘、三角坪乡的13个村民小组进行农业经济调查，以村为总体，抽选调查户65户，对每户经济收支情况采取流水账记录，每发生一笔收支，记入账本。作到日清、月结、季度汇总上报，年终有年

报。是年，农经抽样调查农户人均纯收入为128.64元。1990年农经调查60户，人均纯收入为278.79元，比1985年上升116.72%。

四、人口普查和人口抽样调查

1953、1964、1982、1990年，统计部门人员协助参加4次全国人口普查，普查结果：1953年16837户，64109人；1964年14811户，62209人；1982年19223户，101582人，其户、口分别比1964年上升29.79%、63.2%；1990年普查数23482户，116336人，户、口分别比1982年上升22.16%，14.52%。

1984年，本县列为省统计局抽中的人口抽样调查县，县统计局举办人口抽样调查培训班。事后，在对被抽中的憨班、坪定、拱坝、铁坝、大峪、中牌、插岗7乡35个行政村进行1%的人口抽样调查。1982、1990年人口普查后，分别编印出《甘肃省舟曲县第三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资料》和《舟曲县第四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资料》。

第三节 统计服务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本县工农业生产稳步发展，乡镇企业相继涌现，商业兴旺活跃，服务等第三产业发展前景广阔，农业实行各种联产承包责任制，文化教育等蓬勃发展。旧的统计制度，统计方法、统计指标体系已不能适应和满足新形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统计事业进行改革，主要对统计范围、统计体系进行了必要补充和调整，在农村推行“农村经济一套表”，以便进一步摸清和掌握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律，切合实际地制定本县农村经济政策。为适应农村发展商品经济，宏观控制市场和微观指导生产，综合分析和评价社会经济发展情况服务，为农村经济的发展战略研究及决策提供重要依据，便于决策部门检查政策执行情况。

在统计工作调整改革中，为适应本县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本着减轻基层负担，消除报表多乱，把农业生产统计转变为商品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

本县经过调整改革的统计体系日趋完善。统计部门利用对工、农、林、牧、副业，交通、文化教育等发展状况全面、准确、及时的信息综合优势；为决策部门提供可靠的信息统计资料。统计部门强化“统计信息、统计咨询、统计监督”，并取得一定成效。1992年被州统计局评为统计先进单位。

乡统计站的职能是：负责完成国家与地方统计调查任务，制约堵绝滥发乱报报表，数出多门的不良现象，使本县准确及时地完成各乡农、林、牧及乡镇企业等统计调查任务有了可靠的保证。

一、人口与计划生育统计

1973年起全县开展计划生育工作后，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计统组始逐年对

全县人口出生率进行统计，为全县人口计划生育人口控制工作提供依据。经过全县人民努力，至1980年全县人口控制工作初见成效，人口出生率由1973年的40.63‰下降到1980年的14.39‰。

1983年，人口统计数中的出生率呈上升趋势，回升到1982年的19.4‰。回升因素主要是1980年后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其计划生育宣传工作和节育实施工作未能赶上农村经济改革的新形势。

1984年，县委、县政府根据统计局提供的人口出生率全面加强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并采取得力措施，使全县人口出生率下降下来，经过艰苦努力，1985年人口出生率降到12.6‰。1986～1989年人口出生率统计数一直在14‰左右。1990年人口出生率统计数比1989年上升8.99‰，为全县计划生育工作敲起警钟。

二、各种自然灾害统计

舟曲易常发生大暴雨，暴洪、泥石流、滑坡及霜冻连阴雨等自然灾害，给农业生产带来严重损失。多年来，每次大的自然灾害发生后，县党政领导在组织灾区干部群众救灾的同时，统计部门及时调查灾情，准确统计农作物受灾面积及受灾农户，及时上报灾情数据，直接迅速地为人民政府组织受灾地区群众生产救灾服务。

1981年4月，泄流坡发生大面积滑坡，并堵塞白龙江河道后，回水涨幅淹没江盘、城关、大川部分村民房屋和农田。省、州人民政府根据县统计局调查到的120余受灾户的数据，及时拨发23.63万元救灾款和一批救灾物资。

1984年，本县遭受严重风、旱、雹、泥石流、滑坡灾害。统计人员统计到有22个乡，408个村，1.9万户的17.4万亩农田成灾。县委、县人大、县政府领导在全力组织灾区群众"抗灾夺丰收"的同时，省、州人民政府拨发救灾款204.5万元，救助灾民恢复生产，重建家园。

三、教育统计

历年由县文教局上报，县统计局统计的教育数据资料，分别列出各级各类学校数(所)统计；普通中小学班数统计，小学、普通中学在校学生数统计，教职工基本情况等统计。小学数由1950年的28所发展到1990年的192所。期间，人口递增91.96%，而小学数增长585.71%，小学生数由1950年的1 384名增加到1990年的10 413名，增长652.38%；中学生由1947年的50名增加到1990年的4 112名，实际增长81.24倍。入学率80.6%，为政府大力开展基础教育和增加教学设施提供分析研究和决策依据。

其他统计服务　工农业计划总投入和总产值统计，畜牧发展状况统计、林木产品、植树造林和育苗情况统计，商品的调拨和市场销售额统计，生产资料和计划内建筑材料供应情况统计，地方病防治数和病况统计，扶贫脱贫统计，税收和财政收支统计，成人扫盲统计等。

第四节 统计工作成果

解放以来，以舟曲县统计局为主，进行4次全县人口普查。1982年、1990年分别整理编印《甘肃省舟曲县第三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资料》和《舟曲县第四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资料》；1983年整理编印《甘肃省舟曲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1949～1983年汇编) 120册。1984年始，每年编印《舟曲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并打印成册。至1990年，共编印800册。1987年进行全国残疾人调查和全国第二期生育力调查。1988～1990年进行人口变动抽样调查。1989～1990年进行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抽样调查。

第十八章 土地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1988年4月前，土地管理业务归县计划委员会管理。1988年4月13日成立舟曲县土地管理局，始对全县土地专门管理。至1990年，土地管理局下设检察、建设用地、地籍管理、秘书4股，职工8名。乡级专、兼职土地管理员22名。土地管理纳入县、乡目标管理责任制。土地管理局亦因土地管理、监察等工作出色，曾于1989～1990年获省人民政府授予的“土地管理先进县”和省、州土地管理部门授予的“土地监察先进单位”、“土地管理先进单位”称号和奖励。

第二节 地籍管理

解放后至70年代末，全县土地由各乡（公社）管理。进入80年代，人口剧增，农村建房出现乱占承包耕地现象，土地管理一度混乱。

1984年7月31日，县人民政府规定各乡农民修房占地由县委审批。1986年，县政府又发出《关于制止滥用耕地的通知》。是年9月，宣传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简称土地法)。翌年7月1日，占地建房审批权限报县人民政府批准。1988年4月设立舟曲县土地管理局后，为给全县农业及其他部门提供基础资料，成立土地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始对全县土地进行详查，全县宣传《土地法》、《甘肃省土

地管理法办法》，全面清理非农业用地，严格建房用地审批制度对城乡土地和地政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土地管理失控的现象基本得到解决。此间，对1982年5月14日前无审批手续和超占土地建房的国营和集体单位收缴管理费（每亩最低标准40元）。1989年，贯彻省政府《关于开展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审报、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严格政策界限，作出确权。全县国有土地应申报433户，已申报327户，占应申报的76%，其中应申报国有建设用地768192平方米，已申报657210平方米，占应申报的86%；应申报宗地473宗，已申报374宗，占应申报的79%；林地应申报1841142亩，已申报1763142亩，占应申报的95.76%；公路应申报3982.73亩，已申报100%；国有农业用地和绿化用地分别申报307.6亩，59.1亩；同时为县直单位发证120宗，40200平方米。是年，甘南州有关部门下达非农业建设用地55亩，村民个人建房批地44.7亩，乡集体用地审批0.7亩，国家用地3.55亩，节余6.05亩。

1990年，下达三项建设用地335亩，其中批准国家建设用地290亩（耕地125亩），农民建房用地45亩。

第三节　地籍检察

80年代前期，全县农民建房滥用耕地，土地使用管理混乱。1986年8月，县人民政府根据《国家建设征用土地条例》和国务院发布的有关城市规划、村镇建设用地各项规定，对全县机关单位、乡镇企业及农民和干部职工建房等非农业用地进行一次清理；对个别超占土地和乱占耕地建房的单位及职工、农民补办手续和罚款；强调农民建房用地，必须使用原有基地和村内空闲地，确需占用耕地的，应在乡、村规划指导下根据人口指定地方，划给基地，强调四至清楚、水路流向、人畜道路合理布局，以免发生纠纷。1988年8月前，查清非法占地营造私房，及庇护亲友违法占地，或以国家单位为名，不经批准私下非法转让等形形色色的土地案件。1989年4月26日，县土地管理部门转发甘肃省土地局、监察局《关于查处行政领导干部严重违犯＜土地管理法＞行为的通知》的通知意见后，对全县年内清理出的13件乱占滥用土地的违法案件，根据《土地法》有关条规，采取行政、经济、法律手段，罚款3050元，收回土地0.37亩，拆除违法建房3处。1990年，查处土地违法案件11件。

第十九章 城乡建设管理

几千年来县境人民多以石块或木材等材料筑屋舍，低矮狭小、阴暗潮湿。富户居四合院瓦房。寺院、庙宇等古建筑，历经兵燹和自然灾害，屡有毁坏。

解放后，城乡建设面貌日新月异，发生巨大变化。70年代初，公共用房结束解放以来借用民房的历史，普遍建有土木或砖木结构的两层办公楼。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农民生活不断改善，相当多的农户建起新房。1978年后县城部分机关、企事业单位4—6层的办公楼和职工住宅楼拔地而起，建筑材料和建筑技术水平日趋先进，建筑形式和风格多样化、现代化，街道、水电、通讯、文化娱乐、广播电视建设初具规模。1987年7月成立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设办公、规划、房地产、自来水、环境卫生管理等机构。1990年职工28名。专业技术人员8名，其中建筑工程业与民用建筑专业5名，内大专2名，中专3名。园林艺术专业2名，内大专1名，中专1名。测绘专业1名。

第一节 城乡建设规划

舟曲县城乡建设原无整体规划，形成机关企事业单位自占地盘，建筑和扩建混乱的局面。1985年县人民政府按国务院及国家建委、省建设局关于城镇建设规划政策的要求，结合县城地理特点，开始进行舟曲县城区域总体规划，1987年完成。1990年1月经甘肃省建设委员会批准实施。规划面积2.48平方公里，除白龙江经流城区面积0.175平方公里、山地0.98平方公里外，可适用建设面积1.325平方公里。1985～1986年底对曲瓦、巴藏、立节、憨班、峰迭、大川、南峪、插岗、铁坝、拱坝等11个乡政府驻地的建设进行规划，面积7.5平方公里。

第二节 县城建设

一、街 道

县城区主要街巷15条，总长度4768米。最长沿河路，东起瓦厂城关粮站门口，西至舟曲林业局机修厂，全长2100米。上街最短，102米。由于山城座落在三眼峪冲积扇地，东依驼岭山，南凭白龙江，除城南路、东街、北街、清和巷和西关几条东西向街道稍平外，其他街巷向南和西倾斜降低，街道路面窄，人车同道；雨后泥

泞，遇暴雨，水道洪水外溢，满街横流，冲进街旁民屋。80年代，人口剧增，城区街道不能适应车、人流量的需求，而且集市街道常发生车辆拥挤堵塞现象。1986年，对街道路面及排水沟进行改造，铺筑混凝土路面，部分加宽。至1990年，城区内有10条街道铺筑了混凝土，面积2.06万平方米，占街道总面积的71.9%。其中沿河路和南街最宽处11米，其余宽4—6米。

二、公共建筑

解放初，县级机关大都在原县政府旧址办公，少数事业单位利用庙宇或借用民房办公，设施简陋、陈旧。50年代后期，党政机关和一些企事业单位陆续建成土木或砖木结构的办公、业务用房。60年代中期，土、砖木结构两层楼公用房屋建设大增。80年代起，4～6层砖混结构楼房大量修建。

城区内现有房屋总面积16.97万平方米，其中由城建环保局直接管理的国家公房1.48万平方米，占城区房屋总面积的8.7%，占房管部门总管公房1.53万平方米的96.25%。另有拨用房575平方米，占房管总数的3.75%。全民所有制单位自管房10.81万平方米，占建筑总面积的63.68%。

公房建设使用面积中教育、医疗、科研用房1.46万平方米，各机关单位用房1.5万平方米，商业服务用房1.76万平方米，工业交通仓库用房2.79万平方米，其他用房315平方米。由于县城居民房集中，民宅独院占地面积大，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建房择其民房间的空地或选择河滩、山坡荒地集中修建和延伸扩建，构成县城中心、城东、驼岭山、北街、南街、南关、瓦厂、广坝东路、广坝西路等10多个建筑群体。(表一)

舟曲县城1950—1990年公房建筑状况

表一　　面积：平方米

地区	单位	建筑年代	结　构	幢　数	层　数	建筑面积
瓦厂	油　库	80	砖混	1	2	84
	气象站	60～80	砖混	2	1—2	438
	城关粮站	80	土木	6	1—2	2 207
	兽防站	60～70	土木	4	1	688
	工交、计委	70～80	土木、砖混	3	1—5	2 000
	公路段	60—80	土木、砖混	4	1—2	1 073
	手联社砖厂	50	土木		1—2	326
	城关砖厂	80	土木		1	1 560

续表

地区	单位	建筑年代	结 构	幢 数	层 数	建筑面积
南门外	防疫站	70	土 木	3	1—2	681
	九二三招待所	80	砖混	2	1—3	2033
	城关乡政府	80	砖混	2	3—5	855
	服务公司	60～70	土木、砖木	3	1—4	2808
	城关派出所	80	砖混	1	2	259
	水电局	80	砖混、土木	5	1—2	2197
	手联社	50～80	土木、砖混	4	2	1743
	农林局	80	砖混	1	4	1456
	乡镇企业管理局	80	砖混	2	4	680
	食品加工厂	80	砖混、砖木	3	1—2	1249
	石油公司	80	砖混	1	2	574
广坝东路	商业局	80	砖混	1	4	1039
	汽车站	80	砖混	2	1—2	9730
	电站机关	70	砖木、砖混	3	1—2	2407
	农机厂	60～70	土木	7	1	2152
	种子公司	80	砖混	1	4	421
	经销公司	80	砖混	1	4	406
	交警队	80	砖混	1	2	347
	管理站	80	砖混	1	2	270
	农林站	60	土木	4	1—2	2 258
县城中心	县委	60、80	土木、砖混	7	3—4	2000
	人大	50	土木	1	2	882
	政府	50、70、80	砖木、砖混	9	2—4	6265
	政协	50	土木	1	2	629
	百货商店	60	土木	1	1	504
城东	武装部	60.70	砖混、土木	3	1—2	690
	公、检、法	60～80	砖混、土木	16	1—3	3523

续表

地区	单位	建筑年代	结　构	幢　数	层　数	建筑面积
隍庙山	物资局	60～80	土　木	3	1—2	2 534
	农机局	60～80	土　木	2	1—2	338
城东北	水泥厂	70～80	砖混、土木	4	1—2	6 145
	看守所	70～80	土木、砖木	4	1	798
	县中队	70～80	土木、砖木	3	1—3	876
	党　校	70	砖木、砖混	3	1—2	919
	城关一小	50～80	土木、砖混	11	1—2	3 846
	电视接收站	80	砖混	1	1	117
北、南街	文化系统	80	砖　混	1	4	298
	金　融	60、80	土木、砖混	7	2—4	3 012
	邮　电	60、80	土木、砖混	3	2—4	1 141
	书　店	60、80	土木、砖混	2	2—4	636
	城关税务所	60	土　木	1	2	367
	粮食局、粮站	70～80	土木、砖混	7	1—4	1 988
西街	财政、税务局	80	砖　混	1	5	1 895
	妇幼保健站	80	砖　混	1	4	454
	药材公司	60～80	土木、砖混	5	1—3	2 724
西关	城关医院	70	土　木	1	2	314
广坝西路	城关二小	70	砖混砖木	6	1—2	2 032
	县医院	70～80	土木、砖混	5	1—4	3 336
	供销社	60～70	土木、砖木	8	1—2	3 681
	食品公司	70～80	土木、砖混	6	1—3	2 409
	民贸公司	60～80	土木、砖混	6	1—3	3 614
	舟曲林业局	70、80	砖混、土木	27	1—5	18 569
	九二三加工厂	70～80	土木、砖混	3	1—4	2 122
	舟曲第一中学	50～80	土木砖混	7	1—4	7 798
	舟林局机修厂	70—80	土木砖混	30	1—5	11 057

主要公共建筑简介

人民会堂 位于县委与县政府之间，坐北向南，一层两檐砖木结构，集会、影剧兼用。1957年建筑，面积550.84平方米，初设120条连椅，600座位。后于1985年重新装修，更设654座铁架胶合板单座椅，改灰条天花板为塑料工艺装饰板。

灯光球场 位人民会堂前十字街西北。1965年建，设有观台，容纳1 000余名观众。

百货商店 十字街西南角，与灯光球场一街之隔，坐南向北。建于60年代，一层，土木结构，建筑面积504.33平方米。90年代前，城区最大商场。

卫星电视地面收转站 县城外东驼岭山台地，钢筋混凝土结构，有6米抛物面接收天线和30米三角铁架发射天线。

城关一小教学大楼 县城外东北部。1989年9月修建4层单面教学楼（坐西向东），钢筋混凝土结构，建设面积2 673.24平方米，造价74.857万元。每层6个教室，共有八边形教室24个，与南侧办公楼连结为曲尺型。4楼为县教育电视台，屋顶安装抛物天线和发射塔。

城关二小教学大楼 县医院西侧，座西向东，砖混结构，两层双面楼，双檐小瓦顶，共17个教室，与南北侧拐角楼连结成"匚"型。1974年修建，建筑面积1 332平方米。

一中教学大楼 校园位县城西南部。4层双面砖混结构，建于1987年，面积2 560平方米，投资40万元。

县人民医院住院部大楼 位于县城西关。1989年动工修建，框架结构，4层双面楼，建筑面积3 300余平方米。

文化单位综合楼 位北街南侧。1981年修建，4层双面砖混结构，容电影公司、文化馆、图书馆及广播电视局4个单位。

邮电局综合楼 位北街，与文化单位综合楼一街之隔，框架结构单面拐角楼，建筑面积1 100平方米，造价36万余元。

舟曲汽车站 位县城外广坝东部。1976年修建，建筑面积973.6平方米，其中候车室110平方米，停车场2 750平方米。

三、民房建筑

县城区域狭小。1950年居户400余户，1990年为1 500户，40年增加2.7倍，人口1.02万。房屋使用面积6.20万平方米，人均14.76平方米；房屋居住面积3.68万平方米，人均8.76平方米。1988年县城民居建筑发展到4.53万平方米，占县城总建筑面积的26.68%，占规划区总住宅面积22.29万平方米的20.31%，占规划区土地总面积的3.42%。1949～1990年建房面积增长6.1倍，平均每年递增5.1%，住宅不断扩大。初，在宅间空地修建房屋，后来大量占用耕地建房，不断向城四周扩展。城四周原属孤立的卫星村瓦厂、罗家峪、月圆里、三眼、寨子、南桥已与城区连成一

片。

民房结构不断改进。为节约用地，革除陈规，因地制宜，建房在向高空发展。80年代起出现三层结构楼房并以过去土木结构改进为砖木结构，同时出现不少砖混结构。过去，屋顶多是土棚子，墙体多为泥垒石墙，土坯墙。今楼房普遍盖瓦，底层多用水泥砌石，上层砌砖，不少房屋一砖到顶。80年代后青砖、红瓦、水泥、钢筋、水泥预制块等新型建筑材料普遍使用。

70年代前，居民装修房屋无甚追求。富者居屋外墙抹粗、细光泥，门窗周围多用木板、木枋装修，贫家无力抹光泥，墙石、土坯裸露在外。

80年代后，居民修建房屋不仅讲求整体质量，而且对室内外装修标准逐渐提高。室内天花板用纤维板或塑料、石膏装饰块，并安装彩灯或吸顶灯；内墙多涂饰有色涂料或油漆，或用塑料墙纸或墙布；地板，一般铺设水泥地板，有的用塑料贴面或地瓷砖，或者用机制拼木地板块；外装修，一种是清水砖勾缝即成，或在面上抹层砂灰，做成几何图案，或者是用水刷石，做成图案。另有面贴马赛克的。

四、卫生设施

70年代前，城内农民家家户户皆有茅厕，大都修在街道两旁或距街道不远的地方。解放以来，东街桥头、南街小十字、西街城门口、县政府附近及人民会堂后等处建有简易公厕。70年代后期在南街小十字街设砖混结构公厕1所，因无排污设施，粪水渗入民房，旋即拆除。80年代农民种田大量使用化肥后，各单位厕所粪便无人清除，粪满为患。后，各街公厕逐渐改建民房。80年代后期，城建环保局在人民会堂后侧及车站东侧各修建一座造型较新的砖混结构厕所，上厕所难的问题得到缓解。但仍嫌不足。原来冬季堆放农家肥的麦场大都修筑了民房，农民只好将圈粪堆积在街道上，影响环境卫生。

五、给水　排水

70年代中期前，县城居民皆饮泉水。舟曲县城内外泉水丰富，俗称有"九十九眼泉"。其水源来自城北三眼峪中茂密的涵养林地带。溪水沿三眼峪冲积扇地层南流，从县城内及城南白龙江北岸东西约一平方公里的狭长地带溢出，水量丰富，且清冽甘甜，1976年，有关部门利用自然落差，在城内敷设供水管道，引来月园村水家里泉水。城内部分机关、居民开始用上了自来水。1983年又建成高水位蓄水池1座，库容130立方米，管道总长3 562米。降水正常年景，供水7.7万吨，日均供水211吨，其中工业年用水1.22万吨，生活用水6.48万吨，可满足城区7 100人的用水需求。江盘乡利用广坝吊桥设置跨江水管，将三眼水、水家水和南关泉水引上白龙江南岸，供南桥、桥头坡、河南三村人畜饮水。另外，舟曲林业局在南桥北端建立水泵站，在桥头和寨子坪，分别建100、300立方米蓄水塔各1座，自成供水系统，供舟林局机关、机修厂及其家属院居民生活用水。1989年国家投资129万元，在三眼峪建设一座灌溉和生活用水蓄水工程（水平面比城区高110米），管道直径15厘米，长

800米，流量0.03立方／秒，并在三眼峪口建有容量800方立方米的蓄水池。供水范围南至江盘乡南桥和桥头坡新村，东至罗家峪、水泥厂一带，西至下寨子一带，覆盖城区及近郊4平方公里，可供7300人及3600头（匹）牲畜用水，灌溉870亩土地。随着三眼水源涵养林被乱砍滥伐，遭到人为地破坏，涵养作用急剧下降，天旱给水量大减，一些泉水干涸；若遇大雨、暴雨，山洪暴发，威胁城区安全。

县城无专门排水排污设施，没有统一下水道。城东部沿大沟的单位和部分居民将污水排入溪水中，城内中、西部的污水多排入沿街水道。城外东起瓦厂，西至机修厂沿白龙江两岸两公里长地段的居民、机关单位将污水和垃圾排入江水之中，尤以北岸为甚，造成环境和水质污染，危害下游人民健康，及待妥善解决。地表水顺街旁水道穿城而过。县城有两条主要水道，一条进北城门，沿上街、北街、南街、南关，东入大沟溪水；另一条从北关穿过县政府，沿西街至西城角，流进车站水道与西关泉水汇合入白龙江。1986年在主要街道两侧构砌水泥排水道1510米，其中北街、南街两条正街左右两侧砌筑双水道，因山城街道地面倾斜度大，暴雨过后，洪水溢出水道、满街流淌。

六、供电

县城供电始于50年代末。1959年在白龙江南桥村修建容量50千瓦的一座水轮泵发电站，总投资17万元，运转约两年后，因南山滑坡，电站渠道多次被堵塞和移动、发电时断时续，终因渠道毁坏而报废。

1964年，在南桥面粉加工厂安装一台水轮泵发电设备，容量50千瓦，发电两年多，亦因故停止。

60年代末，县农具厂安装一台50千瓦柴油发电机，夜晚可供县城机关和部分居民照明。1976年10月锁儿头水电站建成发电，城关地区用电达到一个新的水平。除照明外，县城地区机关、部分居民用电力做饭、取暖。充足廉价的电力，促进粮食和饲料加工业的发展，文化娱乐活动得到发展，家用电器大力普及。

1981年在县城主要街道架设普通马路弯灯50杆盏。1983年改设增高21杆盏水银灯。现发展到30杆盏路灯，其中高压水银汞（钠）灯20杆盏，自镇流弯灯10杆盏。自控照明装置两个，总功率11千瓦，线路总长2100米。

七、供燃

解放前，城区居民炊事、取暖及照明多就地取材，一般自给自足。取暖多用木柴、树根，部分富裕者用木炭。照明，一般居民用菜油灯。不少农民无力购买菜油，则点燃松脂、竹棍照明。

解放后，供燃发生很大变化。做饭用燃料仍以木柴为主。60年代后开始用煤作燃。1976年后城区职工及农民大都用电炉做饭。80年代末，形成木柴、煤、汽油、电、煤气并用的局面。

取暖，70年代中期前以木柴、木炭和煤为主。冬季农民用做饭余火煨床或烧土

炕取暖。锁儿头电站供电后，冬季取暖多用电炉，夜晚睡觉普遍用电热褥取暖。80年代末，舟曲林业局机关、职工住宅开始使用暖气。

八、堤防

县城依山临水、北高南低。夏季暴雨时节，北部几条山沟山洪和南面洪涨的白龙江对城区和附近村庄构成严重威胁。1962年、1966年夏江水暴涨，冲毁南桥。1976年江洪翻越河堤。为确保成区及城郊村庄安全，1968年修筑广坝河堤长5 500米（北岸、南岸分别长3 500米，2 000米），城北硝水沟堤防650米。1984年投资13万元，在东城区的大沟河两岸修筑堤防工程总长1 000米，安全泄量30立方米／秒。1989年新修三眼村提防100米。至此，除罗家峪水沟和三眼至北门段外，其余都得到治理。

九、桥梁

县城地区白龙江由西向东流过城南。城区被东、西、北三、四条溪沟河流切为许多区块，架于这些沟、溪上的多座桥梁成为联系各区间的纽带。

原跨白龙江连接南北两岸的“永济桥”（木拱桥）建于康熙五年（1666），位于今防疫站附近。永济桥毁后，于南桥村东端重建木拱桥（南桥）。1962年暴洪毁桥后，两岸架钢丝绳用溜壳滑渡。1964年修建净跨36米木桁架桥。1966年特大洪水又冲毁桥梁。1969年在原址重建钢丝吊桥，桥面铺设木枋，跨度64米。由于增高桥台，加大跨度，洪水可畅通无阻，成为构通县城南北之必由之路。

1970～1990年底，城区共建大小水泥桥14座，其中干线桥5座。

十、城区绿化

50～70年代，开展义务植树，但成活率极低。80年代县有关部门成立绿化队，对人工林加强管理。经过10多年精心护理，驼岭山、北山、黄土山、二郎山和白龙江南岸桥头坡已形成成片树林。至1988年，城区绿化面积已达750亩，绿化覆盖率1.34%，人均绿化面积3.3平方米。植树3.52万株，成活率28%。城区居民多在住房周围植各种果树及泡桐、杨柳，环境大为改观。

第三节　乡村建设

一、乡政府驻地建设

解放前夕，8个乡（镇）公所，多是公有土木结构平房，每个乡公所仅10余间简陋的房屋。50年代，不少乡政府因无公房利用庙宇或借用民房办公。60～70年代，国家投资修建各乡政府，一般是土木结构瓦房，部分为砖木结构瓦房。1978年后，一些乡政府开始修建砖混结构的楼房，有不少两层、3层钢筋混凝土大楼。城关

乡的"龙江宾馆"（高5层），在全县乡政府公房中为最高建筑。除乡政府住所外，学校、医院、商店、邮电所等基层企事业单位也相继建立，形成以各乡政府为核心的地区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白龙江、拱坝河沿岸的巴藏、立节、憨班、峰迭、大川、插岗、大年等乡政府驻地的村已经形成集镇。解放以来建筑面积扩大几倍。立节位大峪沟与白龙江交汇处，设立节派出所、舟曲二中、立节小学、立节地区卫生院、邮电所，金融设施、供销社、民贸、食品等国营商业企业及10多户个体商户，形成上河地区较大的经济文化中心。瓜咱属峰迭乡驻地，有舟曲县职业中学、八年制学校、县良种厂、县苗圃、十几家商业企业、铸铧厂、粮站、邮电所，成为上河地区第2个文化中心。拱坝河流域插岗、拱坝、铁坝小镇，插岗较为繁华。除各基层企事业单位外，还有舟曲林业局插岗林场场部及附属单位、加工厂，县内第二大水电站插岗电站。

二、农村住房建设

解放前，农民屋舍简陋，每村除个别富户有瓦房外，余皆土屋。河川地区平房、楼房都用泥巴、黄土棚盖，在泥土上苫一层砂土，可防渗漏。屋墙底层多砌干石墙，一米以上垒泥墙，或用土坯垒。高山阴湿森林地带多榻板房。由于人民生活贫困，人口增长缓慢，因而建房造屋者甚少，几代人建房一次。农民惜田如命，修筑房屋很少占用耕地。

50年代土改后，贫苦农民分得房屋，短时间内暂能满足住房需要，故农村住房无甚变化。60年代初期，天灾人祸，人口锐减，农民更无力建房。"文化大革命"前的三年多，中央调整政策，农村住房始有发展。"文化大革命"时期，人口增长较快，住房有所发展。1976年后，住房增长速度加快。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民生活改善，农村建房猛增。1980～1990年增长速度超过解放后近30年之和。解放前几代人建一次房，现在有人建几次房和几座房。农村住房虽仍以土木为主，但普遍使用水泥、砖、玻璃。人们既要求住房坚固，并注重外表美观、实用。

在住房飞速发展的同时，产生不少副作用，即大量占用耕地，砍伐森林最为突出。80年代，县人民政府对此采取一系列措施，纠正乱占耕地和乱砍森林之风。截止1988年底，全县村镇房屋总建筑面积347.92万平方米，其中住宅281.26万平方米。此后，每年建房面积新增22万平方米。

农村村民居屋因无统一规划，各自按划拨土地而建。因而乡村道路多不规则，雨天满街泥泞，行路艰难。80年代末，村内道路有所改善，除省、县道外，相邻村庄间多通拖拉机或小汽车。山间村庄多修水泥桥、防洪堤。半高山缺水村庄大都兴修了人畜引水工程。

第四节　房产管理

解放初，县城公房归财政和文教局分管，经常修缮和陆续改修，公房面积逐步增加。1987年后，城建环保局房产管理部门管理城区公房面积15 340平方米。1990年，房产部门对县城区机关单位公房和居民私人房产丈测，经审查核实，由产权单位颁发房屋产权合法证件，为产权人凭此管理使用。是年底，共办理公私房屋产权手续1 420宗，其中公产107户（14.95万平方米），私产1 313户（16.90万平方米）。

第二十章　环境保护

50年代，县境森林覆盖面大，山青水秀，生态环境平衡，空气清新湿润，几乎无污染现象。以后由于大面积开荒、毁林，气候条件变化，气温上升，水土流失严重。加之逐年使用农药、化肥，人口迅速增长，工业任意排放垃圾废物，环境、空气、水源受到污染。

第一节　环境污染

一、地面污染

地面污染，舟曲县城农民将农家肥料堆放到街道旁，不仅影响市容，且对环境和地面造成严重污染。其次农家饲养的猪、狗家畜，不严加管理，任其街上乱跑，拉撒粪便，也是地面污染的一个因素。另外，城内每年要产生上百吨垃圾，由于缺乏清运工具，远不能满足清洁要求。

二、水源污染

据化验：县境24处水中，混浊度达到10度以上的就有20处，硝酸盐达到0.05微克以上的100%（国家规定在0.01—1.7毫克）。城区部分单位居民和沿河村庄居民将垃圾、污水、粪便任意排放到白龙江及水沟中，使下游部分村民饮用污染的水，发生各种疾病。据化验，河南村所用白龙江之水质，大肠杆菌230个／毫升，其他细菌600个／毫升。

三、空气、噪声污染

由于工厂、车辆和生活燃煤排放烟尘，大气受到污染，影响人体健康。

城区内车辆高音喇叭音响设备及水泥厂噪声超过国家规定，直接影响人们的工作学习和身体健康。

第二节 环境监测

解放40多年来，环境监测工作进行较少，更未形成定期检查制度，仅在1984年5月4日枯水期和是年10月10日丰水期，曾请武都地区卫生防疫站和甘南州卫生防疫站对县内部分乡村水源进行过两次采样检验。表（一、二）

舟曲县部分水样检查结果

表一

数量 / 项目 / 名称			种类													
			色味	混浊度	总硬度	酸碱度	镁	铁	氯	硫酸盐	氟	硝酸盐氮	钾	化学耗氧量	大肠肝菌
城关乡	东 街	泉 水	无	0	66.4	7.03	<0.05	<0.05	2.50	<5.0	<0.01	0.06	0.002	<0.1	27
弓子石乡	井 坪	大口井	无	10	134.4	6.71	<0.05	<0.07	8.00	<5.0	<0.01	<0.04	<0.02	2.9	7230
南峪乡	南 峪	沟 水	无	30	162.1	7.39	<0.06	0.22	4.00	106.0	0.4	0.28	<0.02	3.50	7230
大年乡	新 村	自流水	无	7	141.1	7.18	<0.05	0.86	5.00	8.5	1.60	0.18	<0.02	4.00	7230
铁坝乡	铁 坝	泉水	无	0	96.8	6.91	<0.05	<0.05	8.00	6.5	0.3	0.07	<0.02	2.60	7230
江盘乡	河 南	白龙江	无	450	103.3	7.23	<0.05	0.27	4.00	19.0	<0.003	<0.04	<0.02	3.90	7230
武坪乡	哈河坝	泉 水	无	2	67.4	6.93	<0.05	<0.05	1.00	15.0	<0.01	0.05	<0.02	3.10	27
插岗乡	乡政府驻地	自流水	无	10	162.6	7.02	<0.05	<0.05	4.00	30.5	<0.01	0.11	<0.02	2.40	11
城关乡	锁儿头	白龙江	无	30	104.4	7.20	<0.05	0.24	3.00	21.0	<0.02	<0.04	<0.02	4.30	7230
峰迭乡	瓜 咱	泉 水	无	30	142.5	6.99	<0.05	<0.05	3.00	98.0	<0.01	0.04	<0.02	3.70	7230
大峪乡	大峪坪	沟渠水	无	0	87	6.91	<0.05	<0.05	24.00	<5.0	0.08	0.14	<0.02	2.70	7230
憨班乡	黑峪沟口	泉 水	无	0	111	6.89	<0.05	<0.05	2.00	35.0	<0.01	<0.04	<0.02	3.00	93
立节乡	立 节	白龙江水	无	30	100.6	7.20	<0.05	6.13	5.50	11.0	0.2	<0.04	<0.02	4.00	7230
弓子石乡	石家山	泉 水	无	25	276.3	6.59	<0.05	0.55	7.00	130	0.4	<0.04	0.038	4.50	7230

甘南州卫生防疫站。

舟曲县部分水样检查结果

表二

数量/项目 名称			种类 色味	混浊度	总硬度	酸碱度	镁	锰	氯	硫酸盐	氟	硝酸盐氮	钾	化学耗氧量	大肠肝菌	细菌总数
城关乡	东　街	泉　水	无	11	71.8	7.6	6.80	<0.05	–	11.5	<0.1	0.48	<0.02	0.4	230	1800
	锁儿头	白龙江	无	20	98.7	8.0	1.18	<0.05	–	21.9	0.1	0.36	<0.02	1	230	730
弓子石乡	井　坪	大口井	无	18	22.4	7.05	0.19	0.3	–	13.5	0.2	4.72	<0.02	0.6	2380	1240
	石家山	泉　水	臭	10	253.2	7.05	0.39	<0.05	–	24.5	0.3	0.1	0.093	0.4	2380	1400
南峪乡	南　峪	沟　水	无	18	151.4	8.15	0.47	<0.05	–	73.5	0.3	0.56	<0.02	0.4	<7380	130
大年乡	新　村	自流水	无	15	134.6	8.15	0.29	<0.05	–	75.3	0.89	1.43	0.02	1.9	<3	1400
铁坝乡	铁　坝	泉　水	无	7	97.6	7.4	0.23	<0.05	–	21.5	0.3	0.63	<0.02	0.4	2380	380
立节乡	立　节	白龙江	无	12	35.3	8	0.18	<0.05	–	22.4	0.1	0.39	<0.02	0.9	<3	30
江盘乡	河　南	白龙江	无	20	100.9	8.1	0.49	<0.05	–	22.4	0.1	0.41	<0.02	0.9	230	6000
武坪乡	哈河坝	泉　水	无	7	78.5	7.6	0.17	<0.05	–	12.9	0.16	0.43	<0.02	0.6	2380	1100
插岗乡驻地	乡政府	自流水	无	18	167.1	7.95	0.23	<0.05	–	29.5	0.1	1.1	<0.02	0.6	230	700
峰迭乡	瓜　咱	泉　水	无	10	153.7	7.95	0.49	<0.05	–	97.6	0.1	0.77	<0.02	0.3	2380	290
大峪乡	大峪坪	渠　水	无	10	95.4	7.4	0.11	<0.05	–	7.7	0.1	0.95	<0.02	0.3	230	390
憨板乡	黑峪沟口	泉　水	无	5	124.6	7.4	0.24	<0.05	–	45.5	0.1	0.84	<0.02	0.3	2380	170

武都卫生防疫站。

第三节　环境污染治理

一、环境污染治理

70年代，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卫生部门始对县城地面污染初步治理，在南街新建一处砖混结构公共厕所，由于基础差，污便流入居民房舍，后拆除。又于80年代在城南广坝汽车站西复建一座公厕。但仍不能满足居民之方便。1979年县卫生部门始招收3名清洁工，每日定时清扫街道，清除街旁水道垃圾。以后清道工作量增大，清洁工随之增加，每日清除大量垃圾，街道地面污染初步得到治理。

80年代中、末期，环境保护部门数次公布严禁农户居民猪、狗等家畜上街之规定，虽大部农户居民遵守执行，但猪、狗等家畜上街拉粪不绝，不仅影响市容，而且

污染街道。

1979年后，县革命委员会发动县级单位职工绿化城区和主要街道。现在城区附近部分山丘绿树成荫，二郎山已辟为公园。但街旁所植之树由于管理不善，无一成活。

农村大部分村庄除自有保护林、水源涵养林外，已增大村庄绿化面积，有些农户于村头、街旁、公路旁设置简易公厕。有的村镇公路旁增植林木。

二、水源污染治理

为避免城区居民使用泉水污染和用水方便，70年代中期，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投资，在城区泉水水源之地建设蓄水池，于城内埋设输水管道，县城部分居民用上自来水。由于泉水源三眼峪沟以下到北门村地段皆为农耕地，农民使用化肥量逐年锐增，地下水质不纯，政府逐步增大自来水输送设施。

居民集居区和一些单位设有垃圾暂储仓或箱，定期清理，运出城外。农户及少数单位垃圾皆入厕所。机关、居民点、街道清除之垃圾大半运出城区堆积在白龙江岸旁，每遇雨季水涨，河水冲走。有的机关、居民点垃圾仓堆积的垃圾焚后被农民清理作为肥料运走。虽然城内清除垃圾净化了地面污染，但又形成局部的水污染和空气污染。

县政府已禁令建筑单位在建设设有卫生间的高层楼房时，不准将污便排放到白龙江中，就地置坑处理排出污便，现已制止。但广坝街区沿岸建筑群的每户污便仍排入白龙江。

三、空气、噪声污染治理

舟曲林业局机关、家属区冬季生煤炉取暖改为烧锅炉，向局内各部门、家属住宅输送暖气，并对排尘设置进行改造。县级部分单位及居民家庭采用电器取暖，而部分单位和大部居民、农民家庭仍燃煤取暖，排放烟尘。冬季，县城上空笼罩着厚厚的一层雾尘。

县境两郎公路沿线乡镇、村庄车辆所经街道皆为沙土路面，各种车辆于街道超速行驶，车后尘土滚扬。以前，交通等部门明令减速行驶，但收效甚微。

县水泥厂已采取消声措施，但排尘仍未降底。城区禁止车辆使用高音啦叭，但随着各种车辆的增多，其行进城区车辆的引擎声此起彼伏，甚者迭起，噪声不断。

第二十一章 税 收

第一节 机 构

清康熙二十六年（1687）前，西固设盐牧官，专司西固所盐课征收。清末设土药统税局，专管烟（鸦片）款征收。民国初～24年，禁烟局（所）经办禁烟产、销二税。31年6月，西固县田赋粮管理处始统管田赋及工商各税的征收，有税务稽征员3名，除由田粮科直接征收营业牌照税、房捐、契税及城区所征各税外，其余采用包税制，各乡镇均有一人承包征收。

1950年7月成立西固县税务局及官亭、沙湾税务所，税务职工7名。1951年税务局设稽征股、会计股。1954年税务局及官亭、沙湾税务所随西固县迁址宕昌，保留舟曲税务人员8名。1955年武坪区建立税务驻征处，在官鹅、大河坝、洛大、巴藏、立节、峰迭等地建立税款代征代扣单位。1958年卓尼县插岗税务驻征处移交舟曲。1959年初，税务局并入财政科。9月，城关、八楞、拱坝、下迭（地区）税务所成立，原峰迭税务所迁址立节，改名立节税务所。是年，税务职工9名。1962年4月，税务、财政分设，并成立武坪税务所。1965年税务并入财政局。1968年财税业务统归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1969年9月，八楞、武坪税务所并为插岗税务所。1973年大川、峰迭税务所成立。1977年，拱坝税务所迁址铁坝。1979年，税务局再次析离。1986年机构、人员由甘南州税务局领导。1990年，设人秘、征管、税政、计会、监察五股室及城关、峰迭、立节、大川、插岗、铁坝、博峪基层税务所，正式职工60名，协税员13名、经济师1名。

第二节 农业税

一、民国前的地丁钱粮

县境农业税开征早。秦至南北朝称“田租”，唐初官田为赋。元末明初称税粮。明洪武年间，西固官地19亩2分5厘，每亩均派夏秋粮9升6合5抄、民地94顷39亩8分，每亩该夏秋粮6升8合4勺4抄5撮。

万历十年（1582），西固官、民地391顷84亩3厘（新地4亩1分4厘折原旧地1亩）。官地每亩纳粮2升3合1勺2抄6撮，民地每亩纳夏秋粮1升6合5勺2抄。

清初，西固所屯地 134 顷 29 亩 7 分，每亩课本色粮 6 升，共征本色粮 805 石 7 斗 8 升 2 合，每石课地亩银 3 分 4 厘，共征地亩银 27 两 9 钱 3 分 4 厘。原额人丁三门九则不等，共折下丁 741 丁，每丁征银 3 钱 5 分 4 厘，共银 262 两 9 钱 6 分。丁银于雍正五年（1727）停征，而按征地亩粮银均载，每粮银 1 两，均载丁银 1 钱 6 分 8 厘，共征银 132 两 3 钱 9 分。遇闰加征银 4 两 8 钱 1 分 7 厘。

雍正六年（1728），收番地 15 398 段，征粮折银 635 两 1 钱。乾隆三年（1738）收武都（关）、西寨、真堆三族番民，征银 37 两 2 钱。

乾隆五十年（1785）西固实有地 92 顷 19 亩 6 分，征本色粮 553 石 1 斗 8 升 5 合，地亩银 26 两 4 分 9 厘。

道光三年（1823）至咸丰二年（1852），西固州同民地 94 顷 59 亩 5 厘，每亩课本色粮 6 升 8 合，共征本色粮 647 石 9 斗 5 升，地丁补充摊重丁银共 619 两 9 钱，遇闰加银 7 两 1 钱，草 465 束。在丁粮征赋外加征 15%的耗费，弥补征收损耗和仓粮损耗以及官吏俸给和办公费用，年额征农桑银 3 两 6 钱 3 分，后并入地丁内征收。

西固番族人民除纳朝廷钱粮、土司租粮外，还要负担土司各种名目的摊派剥削，民生极苦。光绪年间，山后四旗番民屡次掀起抗粮款斗争。官府除弊后，仍规定除按例纳朝廷钱粮及土司租粮外，应纳土司粮每户春粮、秋粮各 1 升，长差口粮每旗 1 斗，马粮 7 斗，鸡 1 对，油 1 瓶，土司承袭每户帮钱 200 文。

二、民国时期的田赋

民国初循清制，以清末县衙《红册》（即粮户承粮地亩花名册）为据，仍分地丁、粮石、草束三项。地丁正供外，附征耗羡、盈余、百五经费。后，以田赋代称地丁钱粮。

民国二年（1913 年），列田赋为国税，带征附税各款归地方，并规定田赋附加不得超过正税 30%。4 年，每亩赋 1 两征收库平银 1 两 7 钱 5 分，粮每石正杂共收 1 斗 5 升，草束按 7 斤征收，以当地价格折征银币。若供军需，则以草束征收。6 年，取消遇闰加征。民国 4 年后，由于将耗羡、盈余、经费等附税并入正供解省，县财政窘迫，遂巧立名目开征附加。有地方行政附加，教育附加、保甲附加，公安捐、自治捐、驻军给养捐等，民负极重，生计日蹙。16 年，田赋归划地方后，国民政府三令五申限制田赋附加“不得超过正税之一倍”，但地方附加仍有增无减。30 年，通货膨胀，粮价飞涨。国民政府将赋正税一律改征实物，西固县额征粮 2 768 石。31 年额征粮 2 765 石，配购军粮 2 765 石。

民国 31 年（1942），西固县土地编查，全县土地总亩数 18.9 万亩（面积较前增溢近 2 万亩）。以土地收益二十分之一厘定为三等九则，核定征田赋粮 5 001 石，军粮随赋加倍征购。因土地高列，后由地方公正人士协同田粮处复查，纠正呈报增溢土地高列之错误，惜未彻办。新定科则仍较前增加千余石。田赋累年积欠，民怨鼎沸。是年，依据国民政府规定，取消县附加征额。（表一）

西固县各等则地承粮数额

表一

（民国 35 年统计）

名称 \ 数量 \ 项目		承粮地亩(市亩)	赋 率	承粮数额(石)
一等水地	一则			
	二则	3 849.28	7升6合	292.545
	三则	579.167	6升6合	382.25
二等川地	一则	5 857.84	5升6合	328.037
	二则	7 849.2	4升6合	361.063
	三则	4 885.52	3升6合	175.878
三等山地	一则	66 139.11	2升4合	1 587.338
	二则	57 342.7	1升4合	802.797
	三则	21 777	5合	108.885
合 计		168 279.81		4 038.793

实物由中央支配，即原有田赋正、附各税一律合并征，统称“田赋”，不得再存地丁、草束、粮石、本、折、耗羡、盈余、经费及带征等名目。并规定每年征收实数外，带征县级公教粮三成，由财政厅统筹调拨，以资维持县级公教人员生活费用。民国 34 年，庆祝抗战胜利，免征田赋一年。翌年，本县田赋及随赋借购各粮免征。37 年（1948）征田赋粮 1 514 石 547 合，带征公教粮 454 石 547 合。

三、解放后的农业税

新中国成立后，改民国时期田赋为农业税，又称公粮。国家为恢复和发展经济，减轻农民负担，于 1950 年在全县范围进行查田定产，按常年产量，以累进税率计征农业税。以户为单位，按农业人口每人年均农业收入不超过 60 公斤小麦者免征；以 60.50 公斤为起点，共分 41 个税级，税率从 2%—42%累进计征,全年人均产粮 60.5—95 公斤，税率 3%，155.5—175 公斤税率 7%，215.5—235 公斤税率 10%。是年征收公粮 56.45 万公斤。1951 年，农业税以户内人均全年农业收入满 70 公斤小麦为起征点。1953 年，仍以户为单位按农业人口人均收入累进计征，未满 76 公斤小麦免征。是年，征收 63.95 万公斤，占通产 6.87%。1957 年，农业税采用比例税制，根据土地的自然条件和当地的耕作水平，按照正常年累计产量情况评定计税产量，按规定税率计算征收。1958 年仍按常年产量以比例税率计征。全县各公社以生产队为单位，先后实行“一定三年”、“一定五年”不变的税额。为办理地方公益事业，随同农业

税征收地方附加 15%。是年，全县计征任务 167.8 万公斤，实际征收 39 万公斤。1959 年对社员自留地免征农业税。1961 年全省农业税平均率 13.5%，调整甘南州为 9%，地方附加比例亦由 15%调为 5%。

农业税减免分社会减免和灾歉减免。灾歉减免执行“轻灾少减，重灾多减，特重全免”的原则。歉收不满二成的不予减免，歉收二成以上六成以下以歉收成数减征税额一成至七成，歉收六成以上全部免征。1979 年，为照顾社员生活，对人均口粮不足 150 公斤（征后）人均收入分配在 50 元以下的生产队，免征农业税。在起征点以上的生产队，交纳农业税后口粮不得低于 150 公斤，不足部分给予减免照顾。70 年代，本县农业税计征任务年均 200 万公斤，而实际征收在 40—65 万公斤之间，农民大部分口粮要依靠国家返销。从 1980—1989 年，全县农业税部分免征或全部免征。1984 年只征收 12 万公斤，其后五年全部免征。自 1989 年起，本县农业税全部征收代金，是年征收 38.50 万元，1990 年征收 37.6 万元。

农业税征收价以中等小麦结算。1951 年每 50 公斤 48 482 元（旧人民币），1954—1955 年代金价格为每 50 公斤 10.2 元。1956—1960 年每 50 公斤 9.8 元；1961—1965 年每 50 公斤 11.3 元。1966—1978 年每 50 公斤 13.5 元。1979—1984 年每 50 公斤 16.4 元。1985 年每 50 公斤为 22.5 元。1990 年每 50 公斤为 31.10 元。

第三节 工商及地方各税

一、清代

康熙二十六年（1687）前，西固分销西和县盐，额引（运盐凭据）100 张，每张额盐 200 斤 3 两，征课银 5 钱 8 分 5 毫 1 丝 6 忽，计征银 58 两 6 钱 8 厘 5 毫。

道光元年（1821）至咸丰十一年（1861），西固州同开征税种有畜税、商税、烟税、契税、马税、山税、盐税、褐税、架税、玉税等，额征盐课银 117 两 3 钱 5 分 7 厘，遇闰加银 9 两 7 钱 7 分 9 厘；额征磨课银 5 两 7 钱，遇闰加银 4 钱 7 分 5 厘；牙贴 5 张，每张征银不等，共征银 1 两 6 钱 3 分。当税银 5 两。畜税、契税按例每两抽收税银 3 分。其他各税均无定额，尽收尽解。

清末厉行禁烟，其时寓禁于征，以征为禁。种烟按亩抽捐，行销、从销纳捐。光绪末年，西固土药统税局年收入白洋在 3 000 元左右。

二、民国时期

民国初，主要税目有亩捐、脚骡捐、杂捐、纸捐、磨捐、商捐等。18 年（1929）后，税目逐渐增多，税率提高，其中有国税和县治税捐科目。23 年国税科目有地价税、土地增值税、营业税、印花税、还产税、财产出卖所得税等。自治税捐科目有营业牌照税、使用牌照税、筵席及娱乐税、屠宰税、房捐、建筑改良物税等。24 年又增契税、磨税。其后陆续增加遗产税、牲畜交易监征税、纸税、牲畜交易税、土

布交易税、棉花交易税、药材交易税、代征牲畜营业税等。38年达20余种税捐以及各种名目的杂捐。然而西固经济贫困，税源枯竭，许多税种虽有名目，但无从开征。具有征税对象的税种有：

货物税 产品13项，本县开征4项，以价征收。税率：烟叶30%，麦粉2.5%，皮毛15%，迷信用纸60%。

营业牌照税 经营商业、旅店、饭馆、水磨、屠宰业及牙行等。税率20—30%。民国35年征4亿元。

使用牌照税 由油房捐、磨捐、马车捐等改办，骡、马每匹2元，驴1元，骡、马、驴如系自用者免征。民国35年征460万元。

营业税 按营业总收入额计征，牙行业6%，其他行业3%；按营业资本额课税税率4%。民国35年改为按营业收入额征收，税率由3%减为1.5%，牙行业3%；制造业按营业总收入额1.5%征收。营业税三个月查定一次，按月交纳。

契税 土地、房屋因买卖、典当、赠与或交换而发生产权转移时，按所订契约，由承受人纳税。民国初年按卖六典三（6%、3%）征税。30年起契税按契价征收，卖契、增与契、占有契各为15%，典契10%；交换、分割契各为6%，并在契税内征收35%附加。35年契税划归县级收入后，卖契、赠与契、占有契税率各为6%，典契4%；交换、分割契为2%。契税附加仍按25%征收。31年（1942）征契税4 889.85元。34年（1945）征契税22.03万元，契税附加5.5万元。

屠宰税 清末称架税、亦称宰杂税。民国17年（1928）征收办法：牛、猪、羊每头（只）税额征银元各为1元、0.30元、0.10元。30年国民政府规定：凡屠宰牛、猪、羊，无论自用或出售，每头征收税额分别为2元、10元、0.30元。同年8月又按屠宰牲畜时值价2%—6%征收。37年起，凡宰猪、羊、牛、骡、马五种均从价征收，税率不超过10%。如有偷宰牛犊、羔羊及有孕母畜者，除勒令缴纳税款外，并课以5元以上20元以下罚款。所宰牲畜若属婚丧年节、喜庆自用，均须于宰前报请征税机关查验后免征：隐匿私宰，按应纳税额处以1—5倍罚款。民国35年征屠宰税120万元。

公荒牧租 对利用公有荒山、草地放牲畜的牧户、按放牧牲畜种类、数额征收。骡、马每匹年收2元，驴、菜牛每头1元，羊每只0.4元，耕牛免征。大家畜每户放牧总数5头以下，放牧羊只在40只以下免征。31年征743.5元，35年征11万元。

房捐 民国初，征收房捐名称及捐率，罚则多次变更。30年统一改称房捐。房捐率按年计算。31年规定出租房屋按所收价租金5%征收，自住房屋按所报产值5‰征收。37年又修改为营业用房屋，出租者征全年租金20%，自用按房屋现值征收20‰，住家用房屋，出租者征全年租金10%。自用者按房屋现值征收6‰，新建筑房屋免征1年。32年征房捐3 807元。35年征户捐12.95万元。

印花税 民国16年国民政府规定贴花凭证有发票、帐单、兵役证、学校毕业证、租赁凭证、婚丧、各项保单等。37年8月，印花凭证分为五种：商事凭证和产权凭证，有价额记载的税率为5%；发货票、银钱货物收据、借贷或抵押契据等税率

为3‰；保险单税率为3‰；无价额的人事凭证与许可凭证，为别按凭证性质、效力的久暂，以差别定额税课征收。

所得税 牲畜交易监证税、筵席、娱乐税也有极少额征收。

禁烟善后款 民国初年，西固县烟款年定额洋4000余元。各乡分摊洋3000元，按四季由禁烟善后局派员摧收，各村长承缴。民国11年后，国民政府为筹饷扩军而课以巨款，初名善后款，又叫烟亩罚款。农民如不种植鸦片，则又派收"懒款"。分摊各乡遂增加到4000余元，连同每季派出收款委员跟随人丁索酒、肉、烟土及盘川麻鞋之费，全年纳款在5000元以上。差丁催逼勒索，百姓如剜肉补疮。23年，本县绅学农商数十人具名上书省政府云："近年来，政繁赋重、继以天灾人祸，迭相为虐，兵燹残局，民困财竭、生计日蹙，将有流离失所之虞……恳求豁免善局摊款，取缔不法，照章缴税。"省政府未予准许。24年后，烟款征收逐年减少。(表二)

民国36年(1947)西固县各项税收状况

表二

法币：万元

数量 项目 / 名称	全年预算	实收数
牲畜营业税	800.00	477.44
普通营业税	800.00	340.00
契税	245.00	362.92
营业牌照税	100.00	119.65
契税附加	61.25	90.73
使用牌照税	2 200.00	3 806.34
屠宰税	12.00	1 023.02
筵席及娱乐税	10.00	332.00
公荒牧租	200.00	301.10
房捐	10.00	534.27
特种营业牌照税	1.00	0

三、解放以后

1950年1月，政务院颁布《全国税政实施要则》，确定新中国征收的工商各税14种。西固县开征货物税、工商业税、存款利息所得税、印花税、交易税、屠宰税6个税种。12月，简并税种税目，调整征收税率，工商税种由原来公布的14种减为11种，货物税类别由原10类减为8类。征税品目原1136个简并为358个，印花税由

30个目减为25个目。1953年，修正工商税制后，开征商品流通税、货物税、工商业税、利息所得税、印花税、牲畜交易税、屠宰税、文化娱乐税8种。征税原则是："对公私企业应区别对待，繁简不同"，"应使工轻于商，生产资料轻于消费资料，日用品轻于奢侈品"。为有步骤、有条件、有区别地利用、限制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服务。1955年7月，对国营企业、合作社经营商品粮食的货物税、营业税合产征收，税率4%，按当地税销牌价计税，植物油与油粮货物税合并，税率12.5%。

1958年，在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的基础上，为解决税制复杂与经济情况不相适应的矛盾，进一步改革税制，将原来的商品流通税、货物税、营业税、印花税合并为工商统一税。所得税从工商税中划出，单独设工商所得税。是年6月1日，开征车船使用牌照税。翌年停征利息所得税。1962年11月，征集市交易税(1978年起停征)。

1963年12月，扩大屠宰税征收范围，开征农民自养、自宰、自食生猪的屠宰税(1967年停征)。1966年9月，停征文化娱乐税。至此，舟曲县开征的工商税有工商统一税、工商所得税、牲畜交易税、屠宰税、车船使用牌照税5种。1973年1月，全面改革工商税收制度。一是将原工商统一税及附加、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盘税、屠宰税并为工商税。合并后对国营企业只征收工商税，对集体所有制企业只征收工商所得税；二是简化税目税率，税目由原141个减为82个，其中不相同的税率只有17个，最高66%，最低3%，多数企业简化到只用一个税率纳税；三是对少数税率调整，如对农机、农药、化肥等支农商品的税率降低了一些，对手表、缝纫机等高档生活用品的税略有提高。

1983年，为解决分配制度上的"统收统支"问题，稳定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国务院决定对国营企业实行第一步利改税，本县实现利改税的企业10家，其中省属企业1家，县属企业9家，并在10月起开征建筑税。1984年10月，实行第二步利改税，通过增加新税种和调整税率，从第一步税利并存逐步过渡到完全以税代利。一、将国营企业按规定标准划分为大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两类，大中型企业按55%的税率征收（甘南地区减征5%），小型企业按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二、将原工商税按不同征税对象分解为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盐税4个税种。三、保留、恢复和新设部分税种，增加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土地使用税和车船使用税。舟曲县城市维护建设税从1985年7月1日起开征，对交纳产品税、营业税、增值税的单位和个人征收本新税种，按纳税时交纳上述税的税额计算，县城税率5%，农村1%，另外，房产税及车船使用税从1986年10月1日起开征（房产税仅在县城开征）。资源税从1987年1月起开征。1984年开征国营企业奖金税。另外，1985年起开征集体企业、事业单位奖金税，当年征奖金税1.4万元。1990年征奖金税5.2万元。(表三)

1987年1月1日起，施行国务院发布的《个人收入调节税暂行条例》。个人收入超过规定，根据收入来源分配并按照超倍累进税率和比例税率计算征收调节税，本县只征收642元。

开征印花税。 1988年11月1日起开征城镇土地使用税。鉴于舟曲属特困县，县人民政府规定最低标准每平方米0.2元下浮30%执行，到1990年底共征城镇土地使用税3.5万元。

1990年，舟曲县实际开征的工商税税种有：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集体企业所得税、城乡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车船使用税、房产税、牲畜交易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屠宰税、资源税、奖金税（包括国营、集体、事业单位奖金税）、建筑税、国营企业所得税17种。是年，共征工商各税395万元，是1950年的79倍，1980年的3.3倍。

征集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1983年1月1日始征集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此基金是国家为集中资金、保证重点建设，对一切国营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部队和地方政府的各项预算外资金及其所属城镇集体企业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规定比例征集的专项基金。后因舟曲属"三项照顾"地区，商业、供销社企业应缴纳的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从1985年起暂予免征。1987年，国务院作出扩大征集范围的规定，同时对贫困县的乡镇集体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信用合作社的税后利润免征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1983～1990年，全县征集157万元，全部上解省金库。

征收教育费附加 为改善中小学设施和办学条件，本县从1986年7月1日起征收教育费附加，教育费附加以单位和个人实物交纳的商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的税额为计征依据，附加率1%。1990年底共征收教育费附加13.7万元。

国营企业利润监交 1956年前，国营企业应上解收入由县财政科直接管理。1957年7月1日县税务局按办企业利润监交县药材公司、粮食局及两家公私合营企业，后因财税合并而停止。1963年4月，税务局恢复对国营企业实行利润监交制度，接办7家企业的利润监交和监汇。后，利润监交工作时断时续。1983年1月始对国营企业实行利改税，企业上交利润改为征收所得税，监交利润工作转变为对国营企业所得税的稽征管理。

征收国家预算调节基金 1989年1月1日，始对国营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地方政府的各项预算外资金和所有集体企业、私营企业以及个体工商户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皆征收国家预算调节基金，当年应缴纳调节基金的预算外资金收入和预算外企业。税后利润不足5000元，个体工商户税后利润不足2000元的，免征调节基金。城乡集体企业、农村信用社和个体工商业户的税后利润免征调节基金，1990年共收国家预算调节基金21.76万元。

征收粮食补贴基金 1989年始征粮食补贴基金。为确保国家粮食收购价格政策的落实，促进粮食生产，保证市场物价基本稳定，对县境内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包括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集体企业（包括供应平价粮的乡办企业）、私营企业、城乡个体工商业户应按规定缴纳粮食补贴基金。粮食补贴基金按照供应平价粮的企业职工（包括离休、退休职工）和个体工商业户从业人员每人每年50元的标准计算征收。1990年底共征收36.26万元。

舟曲县1950～1990年度工商各税征收实绩

表三

单位：万元

税 种	征 收 时 间	征 收 实 数	备 注
货 物 税	1949.11—1958.10	30.07	1、1958年印花费并人工商统一税。 2、1988年10月,利息所得税设税种征收。 3、1973年车船使用牌照税并人工商税。 1986年设税种征收，改名车船使用税。
印 花 税	1949.11—1990.12	7.74	
工商业税	1949.11—1958.10	46.08	
利息所得税	1949.11—1958.10	1.19	
工商所得税	1958.11—1984.12	38.35	
屠 宰 税	1949.11—1990.12	50.29	
车船使用牌照税	1958.6—1990.12	4.54	
文化娱乐税	1956.6—1966.9	1.46	
商品流通税	1953.1—1958.10	5.20	
牲畜交易税	1949.11—1990.12	6.61	
工商统一税	1958.11—1972.12	231.90	
集市交易税	1962.11—1977.12	0.68	
工 商 税	1973.1—1984.9	1226.50	
产 品 税	1984.10—1980.12	968.93	
增 值 税	1984.10—1990.12	30.15	
营 业 税	1984.10—1990.12	417.78	
国营企业所得税	1983.1—1990.12	102.25	
奖 金 税	1984.1—1990.12	5.20	
建 筑 税	1983.10—1990.12	45.89	
资 源 税	1984.10—1990.12	0.56	
房 产 税	1985.10—1990.12	22.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5.7—1990.12	72.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988.11—1990.12	3.41	

第二十二章 财 政

民国时期，西固县经济萧条，加以连年战乱，人民困苦不堪，财政收入甚微，秩序混乱，主要依赖田赋附加和苛捐杂税。新中国成立后，西固县人民政府恢复经济，整顿财政，在“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总方针指导下，从生产入手，合理组织财源、税源，使财政工作逐步走上正规。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县财政收支规模不断扩大。地方财政收入由1955年的11.8万元上升到1990年的551.3万元，是1955年收入的46.7倍。财政支出由1955年的30.6万元上升到1990年的1 496.9万元，是1955年的48.9倍。1953年共收工商各税7 000元（折新币），1990年征工商各税395万元。然而由于舟曲县自然条件差，经济基础薄弱，经济发展缓慢，地方财政收入远远不敷支出，历年大部分支出均依靠上级补贴，从1955～1990年的35年间，上级财政补贴县财政累计金额1.2亿元，而县财政地方总收入仅4 642万元，上级补贴是地方收入的2.61倍。

第一节 清代财政

清代，西固财政收支状况不详，据《西固州同赋役全书》载，自清乾隆至咸丰年间，原额经杂银336两7钱5分，遇闰加银9两5钱，在起运银内留支。（表一）

清乾隆—咸丰年间西固官吏、书役工杂费

表一

数量 / 支出 / 名称		岁支银额		遇闰附加	备注
官吏书役薪奉	州同	1	60两		随饷估发
	皂隶	6	36两	3两	
	门子	1	6两	5钱	
	快手	4	24两	2两	
	民壮	8	48两		
	马伞夫	2	12两	1两	
	番役	4	24两	2两	
	通事	2	12两	1两	
	铺司	3	12两		
	斗级	2	8两		

续 表

数量 / 支出 名称		岁支银额		遇润附加	备 注
工杂	1.马	4	43两2钱		
	2.买马		21两9钱7分		
	3.关帝庙祭祀		21两		乾隆6年
	文庙祭祀		43两9钱7分		乾隆6年
	4.改设坛庙祭祀		14两5钱9分		乾隆11年
合 计			396两2钱5分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财政

民国初，西固县未建立县地方财政。23～24年（1934～1935），国民政府先后公布《划分省县收支五项原则》和《财政收支系统法》，规定县财政及乡镇一切收支编造预算，西固县于27年始编制县级预算。后，根据固定税源收入，确定支出范围。35年，规定县级财政收入有：契税、建筑改良物税、屠宰税、营业牌照税、使用牌照税、筵席娱乐税和公荒牧租等；另由中央和省分给县土地税总收入5%，遗产税30%，营业税50%。支出有行政管理、财务（会计室、田粮处）、保安警察（自卫队）、文教卫生事业费、乡镇保甲经费等17项，其中行政经费、保安警察经费所占比重较大。

行政费支出主要为行政机关人员薪俸，办公费、印刷费等。民国22年支洋11472元，其中乡镇行政经费甲等4所，每所月支90元；乙等1所，月支80元；丙等3所，每月支出70元，联保经费2106元。

民国32年起，货币贬值，物价上涨。西固县公教人员薪俸每月发给小麦，并由中央拨公教人员生活补助费。33年，发放公教人员食粮2903.9石。35年规定县级机关职员、学校教员、官佐月发食粮1石3斗，生活补助费1万2千元；乡镇公所职员和兵警月发食粮7斗，生活补助费分别为1万元、5千元；夫役、工友月发食粮6斗5升，生活补助费4千元；保户籍干事月支食粮7斗，无生活补助费。36年，发公教人员食粮3637.2石，生活补助费2859.60万元。民国末期，职工员役生活补助费所占支出比例增大，约为总支出的25%。乡镇保办经费所占总支出的9%左右。(表二、三、四)

县警款。民国初年向全县各庄摊派制钱5千串，约合洋4800余元（时银价每两换制钱1040—1050文），以支10—20名警兵之费用。16年，招募警干40名，每名月支小麦1斗2升，津贴洋1元，全年所需4千余元均向各区摊派，并向店户抽收洋

384元，以补助警所不敷之费。33年度，警款支出22 642元，占总支出的6.8%。由于县财政经费主靠各乡镇摊派筹集，乡镇公所、联保及保甲亦乘机任意摊派，从中苛索。国民政府虽屡次明令禁止非法摊派，但有禁无止。

民国32年6月～33年4月西固县财政收支情况

表二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中央划拨田赋	177 700	县政府及会计室经费	90 680
中央划拨营业税	548.17	乡镇保办经费	29 520
中央划拨印花税	62	教育经费	58 670.5
中央划拨遗产税	50	育苗造林	7 780
中央划拨国教补助费	19 530	外勤及旅运费	8 790
屠宰税	6 741	警察7人经费	22 642
房捐	3 807	教育会、农会、财监会经费	2 007
使用牌照税	33 936	新运会、粮监会、平价委员会经费	2 270
公荒牧租	743.5	公务员役生活补助费	84 239
违警罚金	1 100	印花检查员、户籍主任费	960
行政罚款	1 300	留办交待人员经费	1 860
没收金及没收物变价	1 200	通俗宣传费	350
赔偿金	400	县库经费	2 340
乡镇不动产交易监证费	7 900	县地方干部训练费	16 844.3
其他收入	1 500	印刷费	3 447.92
国库划拨员工生活补助	53 730	童军理事会经费	99
合计	310 247.67	合计	332 499.72

注:1、县库旧存，中央及地方各款未列入收入之中，超支部分由旧存款中支付。

2、收支金额系法币。

1940年西固县公务人员月薪标准

表三

单位:元

名 称	月 薪	名 称	月 薪
区指导员	40	乡镇长	20
公安警察巡官	26	乡镇助理员	15
警 长	20	雇 员	8
警 士	8	工 役	5

1946年西固县公务员月薪标准

表四

单位:元(法币)

名 称	月 薪	名 称		月 薪
县长	380	乡(镇)长	甲	120
警察队长	200		乙	110
主任科员	200		丙	100
户籍主任	160	副乡(镇)长	甲	100
督练员	120		乙	90
督 学	160		丙	80
事务员	60—100	雇 员		50
		工 友		30
干 事	80	兵		30
科 员	120	乡 丁		30

第三节 解放后的财政

一、机构

1949年12月西固县人民政府成立财政科。1954年7月更名财粮科。后，几度更名财税局、财粮部、财政局。“文化大革命”时期于1968年撤局，入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1975年1月复立财税局。1979年分设财政局。1990年财政局设预算、行财、农财、企财、综合、监察5个股、职工43名。下设城关、立节、大川、插岗4个农财所，有农财员21名。

二、管理体制及收入概况

1955～1990年累计金额总收入1.702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0.48亿元，占总收入的28.15%；上级财政补贴1.23亿元，占总收入的71.85%。地方财政收入中企业643.8万元，占3.80%；工商各税收入3 292万元，占19.32%；农业税收入430万元，占2.53%；其他收入381万元，占2.5%。累计支出1.66亿元，其中行政管理费支出3 711.9万元，占22.34%；文教卫生事业费3 993.4万元，占24.04%；基本建设投资1 810.8万元，占10.90%；支援农业1 920.3万元，占11.56%；工、交、商、事业费25.7万元，占0.15%；抚恤和社会救济1 102.9万元，占6.64%；水电水利支出554.3万元，占3.34%；城市维护费105.2万元，占0.63%；城镇人口下乡安置费21.8万元，占0.13%；其他支出2 834.6万元，占17.06%。

解放以来，国家财政体制根据各个时期经济形势，在"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下，由高度集中的管理体制逐步过渡到分级管理体制。解放初，实行财政供给，1953年建立县级总预算后，县财政收入来源主要是国营企业上交的税金和利润。厉行勤俭节约的支出原则，主要用于基本建设投资、支援农业和发展文教卫生事业。随着国民经济的逐步发展，全县财政收、支大幅度上升。

1955～1957年，全县财政收入主要为工商税和农业税。支出重点为行政管理费及文教卫生事业费，其次是基建投资等。1958～1960年，由于大跃进中大搞国民经济高指标、浮夸风的错误。造成财政收入的虚假。三年困难时期最严重的1960年，地方财政收入猛增到176.4万元，是1957年总收入16.8万元的10.5倍。此三年间，财政支出重点是发展农业集体生产、推广新式农具和农田水利建设、行政管理费以及文教卫生事业费等。1960年县财政总支出284.4万元，支援农业和农田水利建设支出为78.6万元，占总支出的27.7%，行政管理费106万元，占总支出的37.3%，文教卫生事业费54.4万元，占总支出的19%。

根据中央对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1962—1965年实行"划分收支、总额分成，一年一定"的管理体制和"坚持当年收支平衡，略有节余"的原则。4年间，县财政收入140.7万元，主要是工商税和农业税收入；支出448.8万元，支出重点为行政管理、文教卫生、社会救济以及支援农业等，其中社会救济为36.4万元，占总支出的8.1%，支大于收的308.1万元，仍由上级财政补拨平衡。

1966～1977年，实行"定收定支、收支挂钩、总额分成，一年一定"的财政管理，本县财政收入重点为工商税及农业税。支出重点为文教卫生事业费、支援农业和发展水利、水电建设及行政管理费等。1969年列有城镇人口下乡安置费支出。1975年起，每年有少量的城市维护费支出。1976～1979年，实行"收支挂钩、超收分成"的财政管理体制。县财政收入主要是工商税及商业上交利润，其次为农业税及农牧业收入。1971～1979年9年间，工业、企业有6年亏损，亏损金额18.2万元。

1980年财政体制改革，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管理体制，县财政收入开始持续增长。1985年地方财政各项收入共216.7万元。1990年达500.90万元，是

1985 年收入的 2.31 倍，其中工商税收入占 78.86%，农牧税 7.51%，企业收入 3.57%。1990 年各项支出累计 1 496.9 万元，其中支出文教卫生事业费 432 万元，占 28.9%；行政管理费 379.5 万元，占 25.4%；支援农业费 54.1 万元，占 3.6%；抚恤和社会救济 67.0 万元，占 4.5%；城市维护费 7.1 万元，占 0.47%；挖潜小改造支出 5.3 万元，占 0.35%；基建投资 48.2 万元，占 32%，其他开支 409.3 万元，占 27.4%；本年度上级财政补贴 1 238.6 万元。(表五、六、图)

舟曲县历年财政各项收入

表五

单位:千元

金额 项目 / 年份	总计	地方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合计	企业收入					各项税收		其它收入	
			工业	农牧业	商业	交通	企业其它上交	工商税	农牧税		
1953	393	28						6		22	365
1955	336	127						101	20	6	209
1956	699	143						121	21	1	556
1957	729	168						131	18	19	561
1958	1454	311			39			107	87	78	1143
1959	3005	1458	35	4	456	18	4	283	184	474	1547
1960	3403	1764	119	32	784		135	200	255	239	1639
1961	2899	398	11	50	4	15		133	152	33	2501
1962	1076	322	3	4				102	123	90	754
1963	1374	399						121	133	145	975
1964	1314	331						132	132	67	983
1965	1089	318						138	130	50	771
1966	1447	372						143	174	55	1075
1967	1543	351						125	176	50	1192
1968	1112	330						109	178	43	782
1969	1207	338	7					127	156	48	869
1970	1408	345	13	10				132	155	35	1063
1971	3607	648	-64	50	164		2	279	150	67	2959

续表

金额 项目 / 年份	总计	地方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合计	企业收入					各项税收		其它收入	
			工业	农牧业	商业	交通	企业其它上交	工商税	农牧税		
1972	3370	1041	-42	151	256		-1	464	155	58	2329
1973	3238	1504	-15	170	354		52	684	127	132	1734
1974	3752	1296		63	323			683	161	66	2456
1975	3307	1335	9	59	322		-13	734	158	66	1972
1976	3143	1230	-26	61	320			638	157	80	1913
1977	3260	1165	-22	20	220			802	121	24	2095
1978	4909	1655	3	41	372			1125	81	33	3254
1979	4889	1350	-13	65	153		2	1068	59	16	3539
1980	6961	1438	8	35	165		-6	1200		36	5523
1981	5824	1503	8	42	137		3	1268		45	4321
1982	5695	1801	26	20	117		25	1569		44	3894
1983	6606	1706	-52	-9	104		32	1589		42	4900
1984	8868	1794	21		99		32	1601		41	7074
1985	10073	2167	7		53		33	2041		33	7906
1986	12323	2465	20		50		75	2210		110	9858
1987	12644	2764	3		40		10	2386	109	216	9880
1988	11926	3227	101		46		10	2760	169	141	8699
1989	13927	4862	175		40		10	3654	385	598	9065
1990	17395	5009	179					3950	376	504	12386
合计	170205	47463	514	868	4618	33	405	32916	4302	3807	122742

舟曲县各时期预算内主要支出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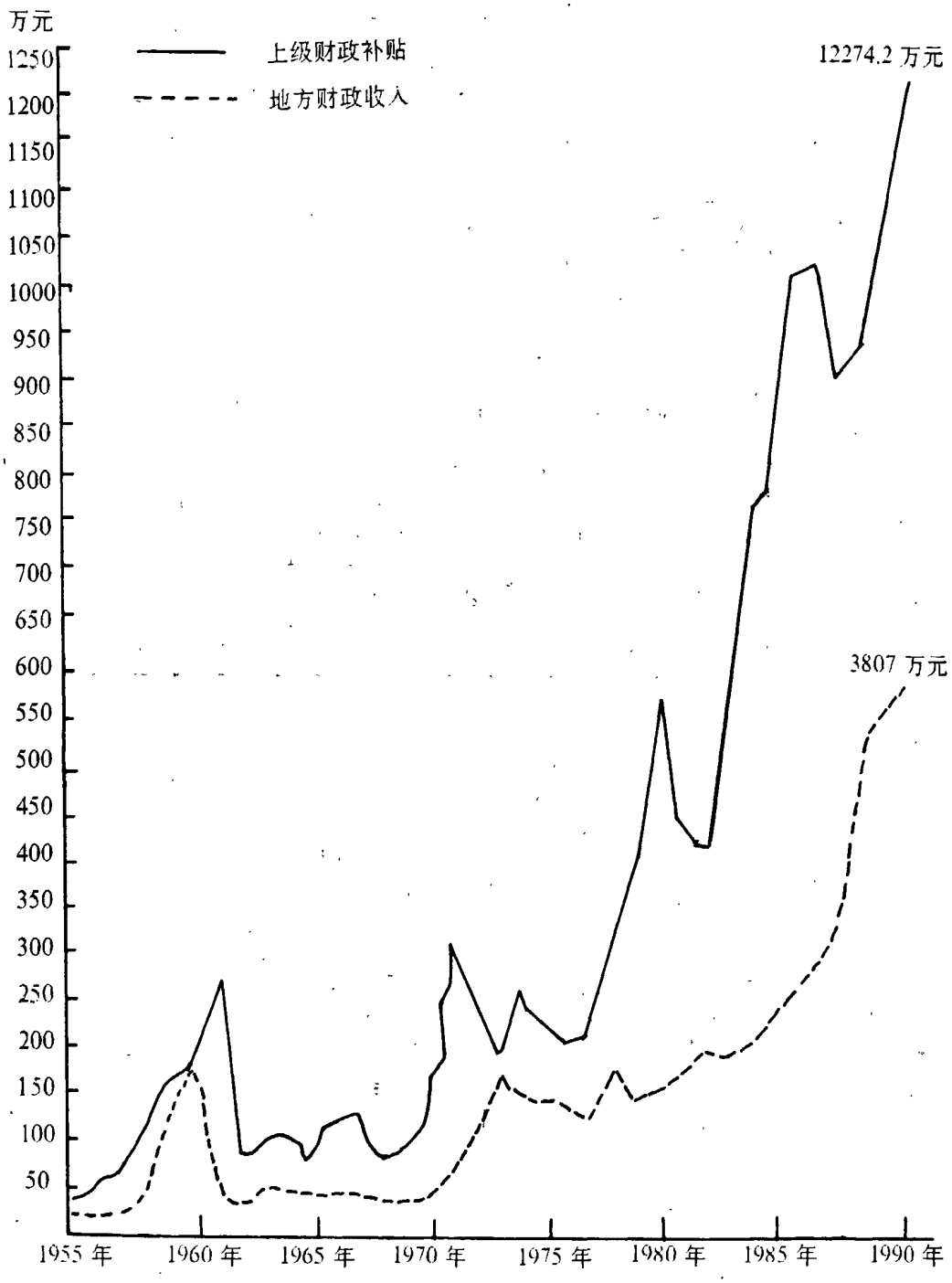
表六 单位:万元

项目 / 金额 / 时期	预算内总支出	基本建设投资		支援农业		文教、卫生		行政管理费		抚恤及社会救济		挖潜五小改造	
		支出	占总支出%	支出	占总支出%	支出	占总支出%	支出	占总支出%	支出	占总支出%	支出	占总支出%
"一五"时期后三年 1955—1957	173.8	17.2	9.9			43.8	25.2	109.4	63.0	1.2	0.7		
"二五"计划时期 1958—1962	1035.4	301.7	29.1	123.7	12.0	139.6	13.5	323.7	31.3	39.7	3.8		
"三年"调整时期 1963—1965	344.8	18.9	5.5	8.5	2.5	74.9	21.7	179.0	51.9	19.9	5.8		
"三五"计划时期 1966—1970	651.6	99.6	15.3	32.9	5.1	172.0	26.4	238.0	36.5	25.1	3.9		
"四五"计划时期 1971—1975	1728.5	652.3	37.7	226.5	13.1	276.7	16.0	289.4	16.7	44.4	2.6	61.7	3.6
"五五"计划时期 1976—1980	2341.0	286.7	12.3	347.5	14.8	547.9	23.4	293.6	12.5	176.3	7.5	121.8	5.2
"六五"计划时期 1981—1985	3664.7	182.4	5.0	764.1	20.9	1003.2	27.4	700.9	19.1	417.1	10.9	88.3	2.4
"七五"计划时期 1986—1990	6673.4	252.0	3.8	417.1	6.3	1735.3	26.0	1577.9	23.6	379.2	5.7	66.8	1.0
合 计	16613.2	1810.8	10.9	1920.3	11.6	3993.4	24.0	3711.9	22.3	1102.9	6.6	338.6	2.0

第四节 审 计

审计（财政监察），是财政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1984年县审计局成立后，开始对全县企业、行政事业单位进行财经审计。到1990年，累计进行203次财经审计，审计总金额17278.1万元，查出各种违纪资金704.6万元，其中，截留应交国家各项收入183.49万元；虚列支出，以拨作支，将预算内资金转为预算外资金110.20万元；偷税漏税48.02万元；挤占挪用专项资金81.01万元；乱挤成本、乱摊费用46.67万元；损失浪费11.45万元；隐瞒收入53.50万元；企业单位盈亏不实金额12.78万元。另有其他违纪犯规金额150.40万元。经审计，历年应交财政金额261.3万元，已入库156.8万元，为国家挽回了损失。

舟曲县地方财政收入与上级补贴收入示意图



第二十三章 金 融

第一节 机 构

一、银行

民国前，西固金融机构无考。民国32年（1943），西固县设甘肃省银行西固汇兑所，省行津贴县库代理公库经费4680元，同年10月，成立甘肃省银行西固办事处，代理国库、办理公款划拨、商贩贷款和公私汇兑；同时在县城设平民借贷所一处，专为农民贷放款项。35年，借贷所共有资金本息940万元（法币）。

1950年7月成立甘肃省人民银行西固县营业所，职员3名，向省银行武都办事处并表。1951年7月改称经收处，经收税款和支付财政拨款。1952年改为金库，经收处主任和金库主任均由县长兼任。1953年春，成立甘肃省人民银行西固县支行。1956～1980年三度设农业银行，两次撤并。1977年设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舟曲县办事处，1979年正式成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舟曲县支行。1985年人民银行分设中国工商银行舟曲县支行。1990年，本县金融系统有县人行、农行、工商行、建设银行、信用合作社和保险公司等机构，职工161名，其中经济师、会计师13名。

(一)中国人民银行舟曲县支行

中国人民银行西固县支行成立后，设秘书、农村金融、会计3股室和沙湾、峰迭、官亭、武坪、大川营业所，始发放农贷及私营商业贷款。1954年6月，西固支行迁宕昌。新成立舟曲支行，有职工29名。是年各项贷款23万元，存款59万元；全年收入167万元，支出166万元。1961年营业所增至12处。1964年成立角儿桥办事处。1966年营业所撤并为5处，1972年增设1处。1980年分设农业银行，立节、峰迭、大川、铁坝、拱坝、八楞6营业所划归农行。1986年分设工商银行后，人民银行舟曲县支行，在本县内履行中央银行规定的有关职能，具体领导和管理全县的金融事业，将存、贷款业务全部划归工商银行，不再直接办理对企业、个人的存款业务。1990年底，全行有职工20名，其中会计师3名、经济师1名。本年各项业务收入62万元，实现利润1.4万元。

(二)中国工商银行舟曲县支行

1985年，中国工商银行舟曲县支行成立，与人民银行一套人马两块牌子。1986年11月单独设立，设人秘、信贷、会计、储蓄四个股及城关、广坝两储蓄所。至1990年，有职工24名。工商银行是国家金融政策和信贷计划管理下的专业银行，主要任务是办理城镇储蓄、机关团体、国营企业的各项存款；国营工商企业、城镇集体

企业和个体经营者的浮动资金贷款；国营工商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和个体经营者的浮动资金存款；工商企业技术改造贷款及其主管部门的各项基金存款取款业务。办理异地转帐结算和同城转帐、现金收付结算业务。支行自成立后，在改革开放、搞活经济中，大胆革新经营管理，积极支持本县工矿企业的发展，千方百计动员城乡职工群众踊跃储蓄。1986年底，各项存款余额1 451.7万元。工商企业贷款余额460万元，出纳现金收付总量2 620万元，实现利润10.7万元。1990年底各项存款余额1 621万元，各项贷款余额785万元，出纳现金收付总量2 899万元，全年亏损39万元。

(三) 中国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

1980年1月恢复中国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设人秘、农金、会计、会计辅导四股室，辖立节、峰迭、大川、铁坝、拱坝、八楞营业所。1981年8月增设企业信贷股信用合作股。1985年2月增设审计股、城关营业所。是年8月，从人民银行接管角儿桥办事处，更名插岗营业所。1986年设广坝和沙滩储蓄所。1988年增设存款股，监察室。1990年，支行有人事秘书、计划会计、农业信贷、企业信贷、审计稽核、储蓄存款、监察保卫7股室及峰迭、立节、城关、大川、拱坝、铁坝、插岗、八楞营业所和沙滩、广坝二储蓄所。全行职工59名，专职储蓄代办员6名。

中国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根据国家金融政策，统一管理国家支农资金，领导信用合作社，集中办理农村信贷，组织农村企事业单位存款和乡镇居民储蓄，办理各种贷款、汇兑结算业务。1964年农行各项存款金额38.3万元，各项放款81.2万元。1980年各项存款199.9万元，各项放款119.4万元。1983年前，连年亏损。1984年第一次实现盈金1.2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按照国家金融政策，结合本县农村经济发展缓慢，人民生活长期处于贫困状态的实际，全力服务于农村，帮助农民脱贫致富，发展农村经济。1990年底，支行存款金额1 531万元，比1964年增长39.97倍，较1980年增长7.66倍，贷款余额1 968万元，盈余8.52万元。

(四)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舟曲县支行

支行人事权属甘南州中心支行，设会计股、业务股。1990年职工11名，其中经济师、工程师、会计师5名。

建设银行根据国家规定，管理和经办国家基本建设拨款、贷款和结算，管理基本建设支出预算和财务监督，履行银行和财政双重职能，并负责对所有施工企业的财务预算，收支结算进行管理和监督，坚持收入按政策、支出按计划、开支按标准、核算按规定。在资金管理中，坚持按基建计划、基建程序、基建预算、基建工程进度拨款的原则，基建资金（包括自筹基建资金）必须存入建设银行，先存后批、先批后用，存足半年才能使用。自1979年7月～1990年底，经办自筹基建项目38项，吸收资金558万元，经办交通能源拨贷款200万元，扩建金钱沟煤矿投资180万元。1989～1990年审查工程预决算，应审查价值196.78万元（1990年为111.78万元），工程量7 514平方米（其中1990年4 478平方米），核减价值1.9万元（1990）；同时代编代审工程预算2份，价值27万元。(表一)

1988年8月经人民银行批准，开办储蓄存款和经办现金业务。是年，储蓄存款

余额达25万元。1990年底，储蓄存款余额达81.5万元。一般性存款累计1 903.4万元，年终余额328.6万元。1986～1990年底，共计实现税利58.1万元。

舟曲县1983～1990年基建资金存款统计

表一

单位:万元

数量 / 项目 / 年份	建设单位存款	施工企业存款	更新改造存款	其他资金存款
1983	39	4	7	
1984		1.5	31.5	32.6
1985	88.7	19.4	52.9	21.8
1986	75	29.8	128.7	34.2
1987	76.8	40.6	104.8	45.2
1988	126.8	41.1	109.5	114.7
1989	92.1	27.1	124.2	83.9
1990	59.6	24	76.4	76.6
合 计	558	187.5	635	409

二、信用合作社

民国27年（1938）始创办信用合作事业，由省农村合作委员会派员来县指导组社，3～4月间在城区附近及二区（官亭一带）成立互助社20处，社员1 098人，贷款洋19.9万元。5～6月成立信用社34处，其中一区12处，二区11处，三区4处。四区7处，入社社员1 440人，每员股金2元，股金总额2 880元，贷款4.01万元。每月储洋5分者5社，1角者6社；每年储夏秋粮2—3升者12社，5升者11社。33年，全县合作社有公积金2.49万元，储蓄金495元。

解放后，西固县人民政府为支持农民发展生产，在生产互助的基础上建立信用社。1952年底，组建信用社83处。1955年以乡为单位建立9处信用合作社和21处信用互助组。入社、组3 521户，占全县总农户的33.4%，发展股金7 751元，组织存款1.6万元，发放农副业生产贷款8 148元。信用合作社的发展在组织农村闲散资金、扶持农副生产、打击高利贷、促进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等方面起了一定的作用。1956年，梁家乡信用社会计齐正德首次出席甘肃省农村金融先进工作者会议。1957年，全县27个信用社，入社农户10 468，占总农户（12 048）的86.8%，有股金2.6万元，各项存款余额29.9万元，当年发放贷款15.1万元。1959年元月，根据国务院“关于农村财政贸易体制下放的决定”，信用社和人民银行营业所并为人民公社

所属的信用部。后改为信用分部，设在人民公社管理区。1962年旋复信用合作社名称。1981年全县21个乡建社20处，其中城关、江盘两乡合一。1984年，文县博峪信用社移交舟曲县农行。是年起，对信用社业务管理进行改革，改变过去事实上属于银行基层机构、"行社合署办公"、"所社合一"、"社所联营"等状况，使信用社逐渐成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能起民间储蓄贷款作用的金融组织。是年，全县各信用社建立信用社县联社。1990年，全县共有信用社21处、职工36名，入股社员15 120户，占全县总农户的72%。

1990年底，全县信用社自有资金79.5万元，其中股金11.6万元。历年积累和基金22.1万元，存款余额432.1万元；累计放款1 221.1万元，收回991.6万元，放款余额232万元，转存银行225.2万元。(表二)

舟曲县信用合作社1965～1990年放、收款数额

表二

单位:万元

数量 项目 / 年份	放出	收回	余额累计
1965	3.6	1.6	3.5
1966	3.7	2.3	4.9
1967	3.6	3.1	5.4
1968			6.3
1969	4.4	3.7	7
1970	6.2	4.6	8.6
1971	8.5	6.2	10.9
1972	10.8	6.4	15.3
1973	10.6	9.3	16.6
1974	15.1	13.5	18.2
1975	15.2	14	19.4
1976	14.6	12.5	21.5
1977	21.3	20.5	22.3
1978	19	16.8	24.5
1979	18.4	10.8	32.1
1980	14.5	14.1	32.5
1981	14.6	11.9	35.2

续表

数量 项目 / 年份	放 出	收 回	余 额 累 计
1982	30.7	21.9	44
1983	36.3	30.1	50.2
1984	90.8	62.9	78.1
1985	86.1	75.6	88.6
1986	94.3	84.3	98.6
1987	152.1	112.1	138.6
1988	175.1	148.4	165.3
1989	161.6	139.5	187.4
1990	210.1	165.5	232

第二节 货 币

一、铜币与银币

舟曲境内人民使用货币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从出土文物悉，已有北山坪文化遗址出土的先秦时期的贝币；坪定、弓子石、井坪、池干、八楞东岔湾出土的先秦“半两”，秦、汉“半两”、“货布”、“五铢，唐“开元通宝”、“乾元重宝”，宋“淳化通宝”、“至道”，“咸平”、“大中祥符”、“治平”、“熙宁重宝”、“大崇宁”，明洪武、万历、崇祯和清顺治、康熙、乾隆、道光等时期的铜质方孔货币。

白银作为货币、始于汉代，迨后即以银两为本位币。县境流通的有五十两的大元宝、十两的川锭、五两的元稞、三两及一两的小锭，一两以下的散碎银块作为辅币流通。每市两（16两制)合31.25克。民国22年（1933）4月，全省废两改元，以银元为本位币，其值折合白银七钱一分五厘。

银元与铜元同流通于清光绪年间至民国期间，县境流通较多的银元有民国开国纪念、袁世凯头像币、孙中山银币，其他如龙洋、船洋等也有流通。民国25年，国民政府曾发行5分、10分、20分及5角的镍币，县内市场有少量流通。

铜元（无方孔）以大清双龙、民国双旗当十文、当二十文两种最普遍。县内甘肃、四川、陕西等省自铸的铜币亦有流通，因铸造粗劣，称为“沙板”，面额有五十文、一百文、二百文。解放初，银元仍在县境流通。人民政府在稳定人民币的方针下，对银元采取法令禁止，发动群众拒用、积极开展城乡贸易，保证市场物资供应以

及低价冻结等一系列措施。银元黑市价格由1950年每元兑人民币4.5元（折新币）降低到1952年每元兑人民币0.8元，银元已基本失去货币作用和对物价的影响，但仍有少量流通。1958年2月25日，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甘南州中心支行指示，禁止银元流通。自1956～1985年，本县银行共兑入白银1 460.5千克，兑入银元1 567万枚。

二、法币与金元券

民国24年（1935）11月，国民政府实行币制改革，以中央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农民银行发行的面额为壹角、贰角、伍角，壹元、伍元、拾元的纸币，称之为银本位制货币，与银元等价，通过法制强制通用，即为"法币"，为使用流通方便，明令停止银币流通、限期兑换。西固银行委托当地商户印制发行布料角票。市面上银子、银元仍在流通。1942年，政府将专供交纳关税用的"海关金单位兑换券"投入流通，称"关金券"（1关金折合法币20元。后与法币同时停止使用）。37年8月，国民政府由中央银行发行金元券。以金元券1元折算法币300万元的比价限期一月之内收兑法币。同时禁止私人持有黄金，白银和外国币券，意在搜刮金银和外币，引起人民的强烈不满和抵制。1949年，物价飞涨，货币贬值，金元券形同废纸。县境银元、铜元重新流通。市场以物易物，公教人员以粮代薪。

三、人民币

1949年10月下旬，中国人民解放军侦察兵10余人进入西固城、随带少量陕甘宁边区"边币"在市场上流通，为西北农民银行发行的桔红色500元币。西固县解放，即开始流通人民币。1950年，中国人民银行在西固首次发行人民币。面额1元、5元、10元、20元、50元、100元、200元、500元、1000元、5000元、1万元、5万元12种。1955年3月1日起、全国发行新人民币，币面额主币有1元、2元、3元、5元、10元5种，辅币有1角、2角、5角、1分、2分、5分6种。新币发行同时，以旧币1万元折合新币1元的比值收兑全部旧币。兑换期间，旧币按法定比率折合新币与新币同时流通。1957年12月1日，奉国务院命令，中国人民银行发行1分、2分、5分3种金属硬币，其值与纸币相等，与纸分币在市场混合流通。1963年根据总行通知，暂停投放苏联代印的3元、5元和10元3种票券。以上3种停用券，舟曲支行从1961～1963年共发行10.54万元，从1964年4月15日开始兑换到5月14日停止收兑，兑换6.35万元，业务收入8.69万元，共计15.04万元，超过发行4.50万元。为严格管理货币发行，中国人民银行舟曲县支行根据1977年11月28日国务院决定，对县内国营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和集体经济单位实行现金管理，核定单位现金库存限额，余数必须存入人民银行。单位库存现金限额一般不超过三日日常开支；单位之间经济往来，必须通过人民银行转帐结算；各单位人员赴外地购物所需现金，必须通过人民银行用汇兑或其他结算方式结算。1983年6月25日起，国营企业的流动资金，改由人民银行统一管理。

自1981～1990年，全县银行共支出人民币10916万元，收入人民币10079万元，净投放837万元。历年投放渠道主要是工资性支出，占33%。储蓄和信用社提现金占21%。农村产品采购支出17%。回笼则以商品销售（占40%）和信用回笼（占37%）为主。1990年，本县银行净投放279万元。（表三）

舟曲县几个年份货币投放、回笼概况

表三

单位:万元

数量 / 项目 / 年份	投 放	回 笼	轧 差
1954	166	167	+ 1
1957	285	289	+ 4
1960	993	991	− 2
1965	446	464	+ 18
1979	1 076	1 063	− 13
1985	881	1 009	+ 128
1987	2 960	2 780	+ 180
1988	3 432	3 347	− 85

注：轧差数为"+"，即净回笼，"−"即净投放。

第三节 储 蓄

一、业务

1953～1980年，储蓄业务由人民银行和信用社经办。1980年后，农业银行参与经营。1986年起人民银行经营部分由工商银行接替。1988年，建设银行也开办储蓄业务。邮电局开办"邮政储蓄。

储蓄种类除活期、定期、零存整取外，1952～1955年曾开展折实存款、保本保值储蓄及优待售粮储蓄等。1952～1980年举办有奖储蓄。1988、1989年开展保值储蓄及紧俏商品奖售储蓄。1990年储蓄种类有活期、定期、零存整取及定活两便，大额存单等。

二、储蓄余额

1953年，储蓄者大部分为部队战士及机关干部，市民有少量参加，农村空白，年终余额6.9万元。1966～1976年，储蓄额一直在30万元左右徘徊。1979年起，由

于党在农村的一系列农村经济新政策的实施，农业生产得到较大发展，农民经济收入普遍增加，个人储蓄逐年增长。1977年全县农村人均存款额为0.78元。1988年，市场物价上升幅度增大，由于调整存款利率，开展保值保息及紧俏商品奖售储蓄，储蓄额增长仍较快，年终余额1 069万元。全县首次突破储蓄千万元大关，人均存款达76元。

1990年，全县期末储蓄余额1 561.2万元，其中工商银行727.7万元，占46.6%；农业银行430.5万元，占27.5%；信用社321.5万元，占20.6%；建设银行81.5万元，占5.3%。

1990年人民银行县支行投放货币279万元，回笼货币9.5万元。

第四节 信 贷

一、农业信贷

解放初，为医治连年战乱创伤，帮助农民尽快恢复生产，渡过难关，西固县人民政府倡导民间自由借贷，互通有无，在群众自愿协议的原则下，保证有借有还。1950年贷出粮食888.3石，解决1 060户农民的生活困难。1951年上半年，借出粮食509.5石，人民币130.5万元（旧币），马铃薯88石以及棉花、铁铧等物资，解决困难户1 850余户；另由政府发放农具贷款1 000万元（旧人民币），耕牛贷款2 000万元（旧人民币），有重点的贷给630户贫苦农民。1953年，给全县灾区18个生产组、2 124户贫困户发放各种贷款3.82万元（折新币，下同），其中种子贷款1 700元，小农具款3 600元，支持农民安装水车两部，打井两眼，修水渠一条，买耕牛17头。1954年农贷金额19.1万元。农业合作化后，发贷对象由个体转向集体。1954～1974年农贷数额平均每年都在20万元左右。1980年起，国家为发展舟曲粮食生产、不断增加发贷数额。1980年发放农贷款122万元，1985年发放264万元，1990年1 376万元。

为解决信用社支持贫苦农民资金困难，1963年发放贷款1.2万元，1965年贷款2.14万元，并对1961年前旧农贷进行了清理，报请县人民委员会批准，豁免贫下中农贷款9.24万元.银行还对信用社所需资金给予支持，利息优惠。1956年到1963年信用社向农民贷款36万元，平均每年4.5万元。1980～1990年共贷782万元，平均每年贷款78.2万元。1990年贷133万元。

1978年后，发贷对象逐渐由社队集体转向支持“承包户”、“专业户”、“重点户”和发展乡镇企业。1980～1990年为乡镇企业贷款335.5万元，占农贷总金额的32%。1986年，县农行把农贷工作的重点放在扶贫上。1987、1988两年贷放扶贫贴息款759万元，支持种养业、加工业、个体企业及乡办企业等46个项目。

二、工商信贷

解放初，工商信贷分工业、商业、国营企业和合作事业4种。后，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工商信贷重点支持国家工商业和供销合作的建立和发展，县人民银行对合法经营、有利国计民生者在信贷上适当支持，坚决限制投机倒把、唯利是图。1953年为县供销合作社贷款19万元。另为收购土特产的7户私商和经营百货商共贷3 900元。1957年，商业贷款额45万元。1958年，银行实行大收大放、敞开供应资金，商业贷款猛增至232万元。1959年实行金额信贷，企业所需流动资金全部包干，商业贷款额又增至316万元。1960年高达426万元，是1957年的9倍，贷款被大量挤占、挪用和积压。1959～1962年共贷工业款134万元。1962年国民经济调整中，银行贯彻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银行工作的集中统一，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从严从紧管理贷款，清理收回被挤占挪用贷款，对亏损企业停止贷款。

1963～1968年工业贷款甚少，商业贷款亦逐渐下降，由1963年的232万元降到1968年的2万元。1979年后，银行对工商信贷业务实行区别对待、择优扶植和以销定贷的原则，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1985年后，信贷管理体制实行统一计划、划分资金、实贷实存、互相融通的原则，加强了宏观控制。随着改革开放，1988年工商信贷分工业、商业两大类，以商业贷款为主。1990年，工商信贷金额785万元，其中工业贷款205万元，商业贷款580万元。县银行对农村个体工商业也给予支持，工商贷款持续上升，仅商业贷款就由1982年的127万元上升到1988年的899万元，增长6倍。

商业贷款中粮食贷款所占比重较大，1966～1970年均73%，1980～1990年均25.5%；其中1990年占31.3%。(表四)

舟曲县几个年份存、贷款情况(期末余额)

表四

单位：万元

项目 / 年份	各项贷款							各项存款					
	合计	工业	商业		农业			合计	企业	财政	机关团体	基建	储蓄
			计	其中粮食	小计	信用社	个人						
1953													
1954	5.6		5.6	0.5									
1958	21.9				21.9			59.9	17.5	23.4	19		
1960	1				1								
1963	138		128		10			131.2	23.3	56.5	35		16.4
1966	49.9		37.3	35.6	12.6			147.3	46.8	60.5	19.8		20.2

续表

数量 项目 / 年份	各项贷款							各项存款					
	合计	工业	商业		农业			合计	企业	财政	机关团体	基建	储蓄
			计	其中粮食	小计	信用社	个人						
1970	125.2		93	38	322			156.7	58	61	12.7		25
1975	526	56.2	163	48	41	18	2	623	383.9	43.7	100		37.5
1978	867	12.2	136	70	65.6	18	2	760.8	448.4	107.8	52.6		52
1980	1208.8	6.0	175.8	72	102	20	6	1234	837.8	46.3	45.7		80.7
1983	19232	70	365	109	163	19	7.5	223.6	137.8	8.6	107	78	730
1985	20810	72	432	120	986	38	20.1	2876.3	1423	78	86	185	820
1988	22108	89	839	160	1102	92	25.3	3994.4	1636	152	125	315	1090
1989	24628	80	992	232	1306	16	22	3727.3	1008	153.7	91.9	234	1306
1990	2087.4	205	1090	341	1378	115	21.7	3126.6	1010	102	148	236	1561

第五节 债 券

民国时期，国民政府发行过公债，目前已查到的有：32年（1943）发行的同盟胜利公债，西固县当年交款12.2万元（法币），翌年交20万元。

1950年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券，分5年偿还，年息5厘，全县人民积极认购。为加速新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国家于1954～1958年发行“国家经济建设公债”，年息4厘。1954年发行的公债券分8年偿还，其余均分10年偿还，全县任务3.39万元。后均偿还本息。

1981年起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库券”，主要向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企业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机关、团体分配发行，部队、事业单位、农村富裕乡村也可适当认购，个人自愿认购，年息4厘，自发行后第6年起分5年作5次抽签偿还。1982～1984年发行的国库券，个人认购的份额增加，单位购买的年息4厘；个人购买的年息8厘，偿还办法与1981年国库券相同。1985年发行的国库券单位购买的年息9厘，自发行后的第6年起，不分单位和个人，均按购买总额一次还本付息。1986～1988年发行的国库券年息10%。1988～1990年发行的国库券3年后一次性偿还。个人购买的国库券可凭券在全国各地国家银行按中签年份还本付息，单位购买的在单位所在地的开户银行办理转帐兑付。1989年和1990年发行的国库券年息14%。1986、

1987年两年发行的国库券5年后一次性偿还。本县10年累计发行国库券219.3万元，从1987年开始兑付，累计兑付65.9万元。(表五)

舟曲县1981～1990年国库券发行兑付情况

表五

单位:万元

数量/项目 年份	发行总数	单 位	个 人	兑 付
1981	13	13		
1982	11.5	11.5		
1983	17.3	7.2	10.1	
1984	17.8	8.4	9.4	
1985	26.3	7.5	18.8	
1986	25	9.8	15.2	
1987	21.6	5.4	16.2	1.1
1988	35.7	9.8	25.9	10.6
1989	24.6		24.6	30.4
1990	26.5		26.5	23.8

第六节 保 险

舟曲县保险业务于1984年开办，由人民银行代理，当年收入保险费2万余元。1988年7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舟曲县公司成立。人民银行代理其行政，业务受甘南州保险公司领导，有专职业人员2名。保险公司以保险费建立保险基金，以补偿意外损失，并为国家积累资金。公司成立后，以发展保险事业、造福人民群众的宗旨，开展保险业务宣传工作，动员社会各界和群众积极参加企业财产、家庭财产、机动车辆、运输、人身平安、意外伤害保险以及养老、子女备用金、中小学生安全等多种保险。(表六)

1985～1990年保险费收入共43.9万元，同期赔偿支出23.3万元。1987年，舟曲林业局水柏沟林场投保的一辆解放牌汽车行驶途中意外车毁人亡，当年公司查清事故后，对其车辆赔付人民币0.80万余元，为驾驶员赔付0.5万元。

舟曲县1985—1990年保险费收支表

表六

单位:万元

年 份	保险费收入	赔偿支出
1985	3.3	0.3
1986	4.3	0.8
1987	6.2	2.0
1988	7.8	3.6
1989	10.2	5
1990	12	11.6
合计	43.8	23.3

315

舟曲县志

第四编

政治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舟曲县地方组织

第一节　中共西固地下党的活动

1949年8月上旬，国民党甘肃省第八战区上校保安副司令孙铁峰（武都县池坝孙家磨人）秘密参与中共武都地下党（是年8月由八区工作委员会改名，简称中共甘南工委）李忠孝、龙一飞组织策动八区保安团武装暴动，因事意外暴露，孙暗护地下党员龙一飞出城隐蔽，遂引起国民党陇南公署赵龙文的怀疑，孙即被调任西固任代理县长。在形势迫使下，孙与尚佐周（原国民党甘肃省建设厅秘书，西固县狮子乡人）、尚维周（尚佐周弟，县参议会副参议长）、沈容海（原国民党西固县参议会参议长，西固县官亭镇人），王玺（原国民党甘肃省参议会议员，西固县党部副书记长，西固北街人）4人密议，决定扩大武装力量，举行起义，派尚维周去武都寻找地下党组织。8月19日，尚维周在武都高山巩家坪找见地下党员王锐青（中共甘南工委负责人，尚维周幼年时的老师），向王汇报西固武装起义意图。王锐青听取尚的汇报，即表示赞成；同时，尚又代孙铁峰等要求加入中共地下党组织。王依照工委必须"坚持放手发展组织，武装工作第一"的工作原则和中共中央西北局关于白色地区发展地下党员"可以不用片纸只字"的有关规定，口头同意接收孙铁峰、尚佐周、尚维周、王玺、沈容海5人为地下党员。中共西固支部化名"周志仁"，武都地下党为"王兆南"。王一再强调："一要严守秘密，二要保护好敌伪档案，三要保护好粮仓。"尚维周回西固汇报，即成立中共西固支部，尚佐周任支部书记，孙铁峰为组织委员，尚维周为宣传委员。另列王玺为情报委员。中共西固地下党支部成立后，即按照上级要求秘密开展起义组织工作：对中下级人员进行思想动员；扩充地方武装力量，控制自卫队，警察队。并将马步芳在西固扩征的百余名新兵编入自卫大队。沈容海到官亭镇与杨佐廷建立武装游击队。另派孙毓书、马如麟去立节、巴藏组织藏民火枪队。此后，自卫队、警察日夜守卫粮仓。

10月下旬，孙铁峰命官亭镇长杨佐廷铺通被国民党338师破坏的临江、通北口等处桥梁，迎接解放军南下。

是月23日夜～24日，杨佐廷率游击队配合解放军先遣部队奇袭国民党官亭守军，占领官亭。

11月1日凌晨，孙铁峰率自卫队，警察局军警及县府职员300余人，在西固城东驼岭山龙山寺举行武装起义。宣告脱离国民党统治，宣读给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司令员彭德怀及其62军部的起义代电信，布置自卫队和东山民兵阻击进城运粮的国

民党247师骑兵队。是日上午，县城东南尖子石两军激战，247师伤残甚众，狼狈逃窜。

11月18日晨，国民党338师骑兵团协同247师的炮、骑、步兵分三路进攻西固县城，欲消灭起义部队。孙铁峰等指挥自卫队和警察掩护城内群众迅速撤离县城。起义人员大部转移坪定。后，翻越擂古山到达宕昌，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行列，此后移驻礼县的西固县委派人员到宕昌官亭清林子接收西固地下党组织，临时突击发展党员63名。

12月6日，62军先头部队分两路进发。孙铁峰引一路解放武都。二路由沈容海、尚佐周作向导歼守南峪、大川的247师顽敌，解放西固。其他支部成员随队先到官亭、化马一带发动群众，修路架桥、筹集粮秣。

沈容海等人完成任务后，在返回途中抓获潜逃到武坪村的国民党西固县末任县长边固，将其押送西固城，后解武都。

西固解放后，西固地下党支部配合西固县委作接管工作。

第二节 中共舟曲县委员会

1949年7月26日，中共武都地委在西安成立。8月3日，中共西北局决定了中共西固县委领导班子。是年12月10日中共西固县委正式成立，书记石峻，组织部长刘志明，宣传部长郭秉。1954年，中共西固县委迁宕昌。7月1日，中共舟曲县工作委员会在原西固城成立。1956年4月7日经省委批准，中共舟曲工委更名中共舟曲县委员会（简称舟曲县委）。1958年12月20日改名中共龙迭县委。1961年2月复名中共舟曲县委至今。

1949年12月～1954年7月前，县委设书记1名，副书记1名，委员若干名。所属机构有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村工作部、秘书室、工会联合会、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西固县委员会（简称团县委）。西固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简称县妇联），农民协会等部门。

1958年12月，县委设立书记处，除第一书记外，另设书记处书记3名，常委5名，委员13名。下属机构增设合作部、监委会、财贸部、工交部、机关党总支。

1961年1月撤销书记处，恢复县委书记、副书记称谓。设书记1名，副书记4名，常委7名，委员13名。

1967年“文化大革命”中，成立以县人民武装部（简称人武部）领导为主的“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生产指挥部，取代县委，统一领导全县的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工作。

1968年4月成立舟曲县革命委员会（简称革委会）后，实行党政“一元化”领导，革命委员会下设3部（政治部、保卫部、生产指挥部）1室（办公室），代替县委、县人委工作部门的职能。1971年4月选举产生第五届县委领导机构，县委恢

复。设书记、副书记各1名，常委7名，委员21名。县委与县革委会两块牌子，一套人马。"三部一室"既是县革委会的工作机构，又是县委的办事机构。

1979年县委、县革委会分署办公。县委设书记1名、副书记3名、常委9名、委员21名。所属机构有秘书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工部、机关党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纪委）信访办公室、贫下中农协会（简称贫协）、团县委、总工会、妇联等部门。

1990年底前，县委设书记1名，副书记4名。秘书室改为办公室，农工部改称政策研究办公室，新设机要室、老干部科、信访办公室、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1983年设政法委员会。翌年，纪委升格为副县级部门。

1993年1月，县委召开第十届委员会，选书记1名，副书记4名，常委8名，委员22名，后补委员3名（表一、二）

中共舟曲(西固、龙迭）县委历任书记、副书记表

表一

组织名称	职　务	姓　名	民族	籍　贯	任职时间	备　注
西固县委（1954年7月1日迁宕昌）	书　记	石　峻	汉	陕北延安	1949.12～1950.6	
		徐象龄	汉	山西保德	1950.6～1952.10	
		李广植	汉	陕北清涧	1952.10任职	
	副书记	刘国招	汉	山西临县	1953.10任职	
舟曲县工委（1956年4月改舟曲县委）	书　记	马学海	回	甘肃徽县	1954.7.～1956.4	
		李应芳	藏	甘肃舟曲	1956.4～5.	香巴才让
	副书记	陈生泰	藏	甘肃舟曲	1955.11.～1956.5	
		张晋旺	汉	山西离石	1955.11.～1956.5	
第一届委员会1956年6月～1957年6月	副书记	张晋旺	汉	山西离石	1956.6～1957.6	主持县委工作
		马成龙	藏	甘肃舟曲	1957.1.～6.	
第二届委员会1957年6月～1959年6月	书　记	张晋旺	汉	山西离石	1957.6～1959.6.	1958.12改任第一书记
	副书记	马成龙	藏	甘肃舟曲	1957.6～1958.8	
	书记处书　记	刘建邦	汉	山西洪洞	1958.12～1959.6	
		符汉杰	汉	甘肃西和	1958.12～1959.6	
		常守信	汉	甘肃岷县	1958.12～1959.6	

续表

组织名称	职 务	姓 名	民族	籍 贯	任职时间	备 注
第三届委员会 1959 年 6 月～1964 年 4 月	第一书记	赵生鹏	汉	甘肃镇原	1960.4～1964.4	1961.1 改任书记
	书记处书 记	杨剑照	汉	山西离石	1959.6～1960.5	主持县委工作
		刘建邦	汉	山西洪洞	1959.6～1963.5	1961.1 改任副书记
		赵 诚	汉	河北武安	1959.6～1961.1	
		符汉杰	汉	甘肃西和	1959.6～1964.4	1961.1 改任副书记
	副书记	禹涉川	汉	甘肃庆阳	1961.12～1963.8	
		卫德堂	汉	陕西延长	1961.12～1963.8	
第四届委员会 1964 年 4 月～1968 年 5 月	书记	赵生鹏	汉	甘肃镇原	1964.4～1968.5	
	副书记	马成龙	藏	甘肃舟曲	1964.4～1966.10	
		符汉杰	汉	甘肃西和	1964.4～1968.5	
		王应国	藏	甘肃文县	1964.4～1968.5	
		宋德寿	汉	甘肃定西	1965.9～1966.10	
第五届委员会 1971 年 4 月～1979 年 1 月	书记	陈作桐	汉	新疆伊宁	1971.4～1973.6	军方
		张汉相	汉	甘肃岷县	1973.7～1979.1	
	副书记	李焕达	汉	陕西米脂	1971.4～1973.6	
		刘来柱	汉	山西吉县	1974.4～1978.5	军方
		梁生华	藏	甘肃舟曲	1974.9～1979.1	
		梁炳灿	汉	甘肃泾川	1973.7～1976.7	
		李国栋	汉	甘肃武山	1978.12～1979.1	
		房亲贤	汉	甘肃舟曲	1978.3～1979.1	
第六届委员会 1979.年 1 月～1984 年 4 月	书记	张汉相	汉	甘肃岷县	1979.1～1980.7	
		梁生华	藏	甘肃舟曲	1980.7～1984.4	
	副书记	梁生华	藏	甘肃舟曲	1979.1～1980.7	
		李国栋	汉	甘肃武山	1979.1～1980.7	
		房亲贤	汉	甘肃舟曲	1979.1～1984.4	
		陈益珊	汉	甘肃宕昌	1980.7～1984.4	
		闵权政	藏	甘肃舟曲	1980.7～1984.4	1983.9 离职学习

续表

组织名称	职　务	姓　名	民族	籍　贯	任职时间	备　注
第七届委员会 1984年4月～1987年3月	书记	韩学斌	藏	甘肃舟曲	1984.4～1985.10	
		杨正西	藏	甘肃迭部	1986.1～1987.3	
	副书记	杜培林	汉	甘肃临洮	1984.4～～1987.3	
		赵养正	汉	陕西蓝田	1984.4～1987.3	1984.9～1986.7离职学习
		仇克珍	汉	甘肃舟曲	1984.4～1987.3	
		闵权政	藏	甘肃舟曲	1985.11～1987.3	
	纪委书记	李边玛	藏	甘肃舟曲	1984.4～1987.3	
第八届委员会 1987年3月～1990年1月	书记	傅九大	藏	甘肃迭部	1987.3–1990.1	
	副书记	杨濯汉	汉	甘肃景泰	1987.3–1990.1	
		何世昌	藏	甘肃舟曲	1987.3–1990.1	
		赵永昌	汉	甘肃卓尼	1987.3–1990.1	
		全尼西	藏	甘肃舟曲	1987.3–1990.1	
	纪委书记	李边玛	藏	甘肃舟曲	1987.3–1990.1	
第九届委员会 1990年1月～1993年1月	书　记	杨濯汉	汉	甘肃景泰	1990.1–1993.1	
	副书记	何世昌	藏	甘肃舟曲	1990.1–1993.1	
		蒋常宏	汉	甘肃舟曲	1990.1–1993.1	
		赵永昌	汉	甘肃卓尼	1990.1–1993.1	
		全尼西	藏	甘肃舟曲	1990.1–1993.1	
	纪委书记	杨建章	汉	甘肃宕昌	1990.1–1993.1	
第十届委员会 1993年1月—	书记	蒋常宏	汉	甘肃舟曲	1993.1—1995.3	
		王德魁	藏	甘肃舟曲	1995.3—	
	副书记	王德魁	藏	甘肃舟曲	1993.1—1995.3	
		杨　忠	藏	甘肃迭部	1993.1—1993.8	
		周玉民	藏	甘肃舟曲	1993.1—	
		车建军	汉	甘肃临洮	1993.1—1994.8	
		李鸿彬	藏	甘肃舟曲	1993.1—	
		洪　渊	汉	甘肃临潭	1995.2—	
	纪委书记	杨德伸	汉	甘肃舟曲	1993.1—	

中共舟曲(西固、龙迭)县委(工委)直属机构沿革表

表二

名 称	沿 革
办公室	1949年12月设秘书室。1968年5月改设县革委会办公室。1979年4月改秘书室。1983年4月改为办公室。
组织部	1949年12月设。
宣传部	1949年12月设。
统战部	1953年2月设。
农村工作部	1954年7月设生产合作部。1956年改为合作部。1959年析置生产合作、农业、农村工作三部。1963年分为农工、农业2部。1967年"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80年1月恢复农工部。
纪律检查委员会	1953年3月设，1962年6月撤销，1966年恢复。"文化大革命"取消。1979年1月改设纪委。1984年5月纪委升格副县级单位。
财贸部	1956年设，1959年1月撤销。
工交部	1956年设，1962年6月撤销。
机关党委	1957年8月设机关党总支。1965年改机关党委。
党 校	1958年8月设。
政法委员会	1959年设政法公安部。1962年6月撤销。1983年改设政法委员会。
档案馆	1964年2月设。
老干科	1983年11月设。
信访办	1980年11月设。
党史办	1984年5月设。
备 注	"文化大革命"原设各部（科、室）取消，1973年2月成立政治部、保卫部、生产指挥部三个党委。1975年1月三部党委取消。

第三节 历次代表大会

1956年6月1日召开中共舟曲县首届代表大会。至1993年1月，共召开过10届代表大会，并选举委员会及以后的纪律检查委员会。(表三)

中国共产党舟曲县历届代表大会(首次全委会)简况

表三

届次	召开时间	代表人数: 比例 : 党员总数	会议主要议程	选举结果								
				县委				纪委(监委)				出席省、州代表
				委员	常委	书记	副书记	委员	常委	书记	副书记	
一	1956.6.1—6.3	61 8.3% (815)	1、讨论通过中共舟曲工作委员会报告。 2、选举中共舟曲县委员会及监察委员会。 3、选举出席省第二次党代会代表。	13	7		1	5			1	2 (省代表)
二	1957.6.3—6.6	85 7.11% (1165)	1、讨论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农业合作化等方面的成绩与经验。 2、选举中共舟曲县委员会。	13 后补 2	5	1	1					33 (州代表)
三	1959.6.16—6.20	182 11.6% (1572)	1、讨论总结建立人民公社，夺取农业生产丰收、开展整风运动的成绩与经验。 2、批判"右倾机会主义"。 3、选举中共龙迭县委员会及监察委员会。	13	7		4	5		1	1	15 (州代表)
四	1964.4.4—4.12	152 8.6% (1762)	讨论总结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方面所取得的成绩与经验。提出工作任务: 1、农村"社教"和"五反"运动; 2、开展学习毛泽东著作的群众运动; 3、开展大学先进经验、大树红旗、大立标兵的比、学、赶、帮竞赛活动。	15 后补 2	7	1	1					
五	1971.4.26—4.30	250 12% (2076)	总结各项工作成绩。提出开展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运动及搞好斗、批、改和开展"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全国人民学解放军"的群众运动。	21	7	1	1					
六	1979.1.10—1.14	264 9.1% (2900)	总结"文化大革命"的经验教训。讨论工作重点转移到四化建设上来的问题。落实各项政策。	21	9	1	3	7		1	1	省代表 4 州代表 79

续表

届次	召开时间	代表人数: 比例 : 党员总数	会议主要议程	选举结果								出席省、州代表
				县委				纪委(监委)				
				委员	常委	书记	副书记	委员	常委	书记	副书记	
七	1984.4.6—4.10	148 4.5% (3243)	1、审议通过县委《加强党的建设。实现战略转变，为造福于舟曲人民开拓前进》的报告。 2、审议通过纪委《为实现党风的根本好转而奋斗》的报告。 3、选举本届委员会，选举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出席省第六次党代会代表。	21 后补 2	9	1	3	11	7	1	2	州代表 42
八	1987.3.16—3.19	155 4.28% (3619)	1、审议通过县委《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加强两个文明建设，为振兴舟曲奋发图强》的报告。 2、审议通过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严肃党纪、端正党风的报告。 3、选举本届委员会；选举纪律检查委员会。	21 后补 2	9	1	4	13	7	1	3	
九	1990.1.6—1.9	135 4.3% (4043)	1、审议通过县委工作报告。讨论部署加强党的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工作。 2、审议通过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 3、选举本届委员会；选举纪律检查委员会。	20 后补 3	9	1	4	10	5	1	3	
十	1993.1.1—1.4	141 3.31% 4256	1、听取审议通过九届县委工作报告；《解放思想，改革创新，为加快舟曲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发展而奋斗》。 2、审议、通过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 3、选举中共舟曲县十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	22 后补 3	8	1	4	10	6	1	2	省代表1人

第四节　组织工作

一、接收地下党

1949年8月初，中共中央西北局组成西固县委时，任命刘志明为组织部长，随解放大军西进负责党的组织工作。

西固解放后，县委接收原西固地下党组织及68名党员。1950年9月，西固县委根据上级指示，对原地下党组织进行清理，有9名党员承认其党籍，其余经思想教育后，补办入党手续（舟曲境内35名）。

1952年3月整党，县委重新清理地下党党员。除2名重新补办入党手续外，其余56名均以入党手续不合格，取销了党籍。

1986年，根据中央和甘肃省委落实地下党历史遗留问题的指示精神，中共舟曲县委组织部门对原西固地下党进行细致调查后，报经县委批准：承认原西固地下党支部，时间定为1949年8月。根据甘南州委（93）001号"关于原西固地下党有关人员党籍问题的批复，省委组织部于1992年2月19日研究处理，对孙铁峰等5人地下党问题予以认可。1949年11月纳入名册的其他人的党籍问题，因入党手续不合党的组织原则，一律不承认。

二、党的组织建设

1950年，县委在建立农村人民政权过程中，从人民群众和基层干部优秀分子中发展了一批党员。是年，成立城关、西街完全小学2个基层党支部。1951年1月，成立城关、沙湾、官亭、大川、武坪自治区委和部分县直属党支部。1953年县委辖6个区委，33个党支部，全县党员207名。1954年6月，西固县委迁址宕昌后，建立中共舟曲工委，隶属中共甘南藏族自治区工委领导。中共舟曲工委下辖城关、联合、武坪3个区委和阳山、坪牙、洛达、官鹅、大河坝5个直属乡党支部。3区24乡均建立党支部。1956年成立中共舟曲县委，全县党员由1954年西固县委移交舟曲工委时的100名发展到1178名。基层党委由3个增加到4个，基层党支部由12个增至40个。

1958～1965年，全县区、乡党组织有6次大调整。1958年1月，撤销区党委，改设16个乡党委和1个镇党委。12月，全县建立9个人民公社党委和2个县机关党委，26个党总支及125个支部，党员1572名。1959年改名龙迭县委。1960年设立人民公社党委书记处15个，党总支31个，党组3个，党支部135个，党员2439名。1961年设立23个公社党委，党支部223个，机关党组（党委）3个。1962年1月恢复舟曲县名后，改舟曲县委。原下迭5公社党委划归迭部县后，全县设23个人民公社党委，173个党支部，党员1817名。1965年，人民公社党委并为19个，党支部178个，党员1823名。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县委及下属各级党组织均受到红卫兵冲击，党的各级领导干部普遍受到不公正的批判斗争，党员组织生活处于停顿状态。

1968年4月，舟曲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实行党政"一元化"领导。各公社、县级各单位皆以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取代党委、党支部。

1969年2月，设立县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3月整党建党试点工作结束后，全县分两期进行"吐故纳新"的整党建党工作，19个公社全部成立新党委，184个农村支部恢复179个，占97.28%。县级机关支部（含公社机关）恢复28个，占应成立支部的73.68%。全县恢复组织生活的党员1 748名，占原有党员1 847名的94.6%；纳新党员227名。1971年4月全县整党工作结束。这次整党，由于指导思想偏离党的建党基本原则，结果造成党的组织不纯，思想不纯和作风不纯。大部分"纳新"党员思想政治素质偏低，削弱了党的战斗力。

1976年，全县设党委（党组）21个，党支部222个，党员2 903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县各级党组织贯彻"积极慎重"的建党方针，吸收有理想、有道德、有政治觉悟的先进分子入党，充实党的战斗力。1979年，建立健全全县党组织。1980～1990年全县党组织着重从文化高、年纪轻的先进分子中吸收新党员1 100名，占1990年党员总数的26.8%。从根本上改变党员队伍老化的状态。(表一)

1984年始，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注重在优秀分子和优秀青年中发展党员。至1990年底，25岁以下党员由1984年的16名增加到121名，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党员由31名增至112名。

为进一步统一全党思想，全面整顿党的作风，1985年，县委按照中共中央决定精神，统一部署，分期分批地进行整党工作，发展新党员284名。

经过整党，全县大部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1989年7月1日，博峪乡阿路沟村党支部被州委树为先进基层党支部。(附表)

舟曲县几个年份党组织及党员发展状况

年度	系统 / 党组织	总计	工业	交通	农林	财贸	文卫	机关	基建	其他
1949 (12月)	党委	1					1			
	党组									
	支部	1						1		
	党员	5						5		
1954	党委	3			3					
	党组	1						1		
	支部	12			11			1		
	党员	100			43	2		55		

续表

年度	系统 / 党组织	总计	工业	交通	农林	财贸	文卫	机关	基建	其他
1956	党委	4			4					
	党组	1						1		
	支部	40			33			7		
	党员	1 178			924		3	245		6
1959	党委	11			9			2		
	党组	1						1		
	支部	125	3	2	115	1		4		
	党员	2 022	105		1 505			377		35
1960	党委	15			15					
	党组	3			3					
	支部	135	11	1	115	2	1	5		
	党员	2 439	78	36	1 867	28	22	389		19
1962	党委	28			28					
	党组	2						2		
	支部	173	1	1	163	3	2	3		
	党员	1 817	7	12	1 485	26	15	265		7
1965	党委	20			19			1		
	党组	1						1		
	支部	178		1	152	2	1	22		
	党员	1 823		6	1 511	38	15	235	18	
1972	党委	19			19					
	党组									
	支部	213		1	178	4	4	25		1
	党员	2 165	13	14	1 795	59	44	232		8

续表

年度	系统 / 党组织	总计	工业	交通	农林	财贸	文卫	机关	基建	其他
1976	党委	19			19					
	党组									
	支部	222	2	1	183	6	4	26		
	党员	2 903	24	21	2 417	70	75	296		
1979	党委	20			19			1		
	党组									
	支部	237	3	2	189	9	3	31		
	党员	2 997			2 350	14	84	455		94
1984	党委	24			22			2		
	党组	5						5		
	支部	282	3	3	210	6	11	46		3
	党员	3 345	144		2 483	16		527		175
1987	党委	25			22			3		
	党组	5						5		
	支部	297	4	3	217	12	17	43	1	
	党员	3 893	41	63	2 837	109	265	564	7	7
1990	党委	24			22			2		
	党组	5						5		
	支部	311	5	2	215	9	18	61	1	
	党员	4 097	40	41	2 806	131	312	745	6	16

注:农林栏中包括乡、村党委、党支部和党员数。

三、干部管理

解放初期，干部由县委组织部统一调配管理。后，党政干部以党委管理为主。1958 年起建立分级管理制度，属州委组织部门管理的在县的县（处）级干部，县委主要从监督、了解、教育、鉴定等方面协助州委管理，对这些干部的提拔、调动、继

续任用由县委组织部向州委组织部门提出意见。此外，县委组织部管理全县科级干部和党、政、群的一般干部；呈报科级干部的任免，企业单位股级以上干部的任免和调动，中心小学校长的调动和任免。文教卫生部门一般干部由宣传部管理。

"文化大革命"期间，党管干部的工作处于瘫痪。1968 年 4 月舟曲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政治部设组织组管理干部。1975 年 1 月组织部恢复后，负责干部考察和呈报科级干部的任免；审批股级干部的任免，干部离休、退休、遗属供养和干部处理，干部的入党考察和违纪党员的处理等。

1978 年后，县委组织部主管党群、政法和全县股级以上干部的任免、调动及农村党支部书记的审批。1982 年 4 月组织部与人事局分设后，组织部主管全县股级以上干部和各乡党群、检察院、法院干部。其他行政、事业、企业的干部归人事局管理。

1983 年 10 月～1984 年 1 月机构改革中，按照"德才兼备"的原则，经过考核，把一批具备"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条件的党员干部和非党干部选拔到 34 个县直单位和 22 个乡党政领导岗位上，配备正、副科级干部 149 名，其中高中、中专以上 70 名，占 46.98%，比原先 44 名增长 17.45%；少数民族 55 名，占 36.91%，比原来 44 名增长 7.38%；妇女干部由 5 名增加到 7 名；非党干部由 6 名增加到 15 名，其中县直属机关班子干部 72 名平均年龄 45.2 岁，比原班子平均年龄 48 岁年轻 2.8 岁；乡党委、政府、经委 73 名领导成员平均年龄 36.3 岁，比原来 69 人平均年龄 42.4 岁年轻 6.1 岁；其他部门领导成员 4 名，平均年龄 47.8 岁，比原先年轻 4.4 岁。县、乡领导班子中，知识、年龄结构发生显著变化。

依照干部制度的改革精神和"管少、管好、管活"的原则，实行"简政放权"。组织部门只管党群、政法、人事、人大、政府、政协、武装干部及科级干部的任免调动。农村发展新党员由基层党委审批。截止 1990 年，从农村招聘一大批初、高中青年充实乡镇干部队伍。对 470 名干部带职带薪分期选送到省、州党校、电大等院校进行培训深造，接受高、中等教育。至 1990 年，组织部所管干部：党群系统 146 名，其中党委 118 名，工会 2 名，共青团 10 名，妇联 16 名；乡党政 65 名；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人民团体等 71 名。

是年底，组织部在册的科级以上干部共有 319 名，其中：县级干部 25 名。

四、老干部工作

1983 年 12 月，县委设立老干部工作科，对离、退休干部实行分级管理。组织部副部长兼老干科科长，设副科长 1 名，专管离、退休干部的学习、生活和文体活动。于 1990 年底以前全县共办理离、退休人员 1 631 名，其中离休 52 名，退休 1 579 名。

舟曲县干部退休工作从 70～80 年代始。60 年代退休干部依照本人工龄一次性发给退休金。

老干部由老干科组织学习、传阅有关文件。

为使离、退休老干部“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1988年农历九月初九日首次举办老人茶话会，宣传省人大关于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决定，开展“老有所为精英奖”、“敬老好儿女精英榜”评选活动。评出“精英奖”2名。1990年12月，设立老年人活动室1处，备有象棋、雀牌等娱乐工具；国家供给离、退休老年人身体检查费和医疗费，鼓励老年人参加各种有益身心健康的活动。

第五节 宣传工作

中共西固县委在西安组成之时，任命郭秉为宣传部长。西固解放，县委设立宣传部，作为县委宣传党的中心工作的领导机构。宣传工作，按照在不同历史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内一个时期的中心工作来确定宣传内容，组织宣传队伍，运用各种宣传工具和形式去进行。

解放初至1954年建立农村宣传网，全县4个区委配有宣传干事，25个乡党支部配有宣传委员，每村有1～3个宣传员。这时期根据毛泽东在1949年3月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的报告和西固县解放后所面临的实际，县委宣传部广泛组织读报组、歌咏队、演唱队、小广播队、标语书写组，走街串巷，深入农村家庭院落，宣传“迅速动员起来，镇压反革命，巩固人民新生政权”的号召和政策。

西固解放不久，国民党残余势力和藏匿的土匪、反动会道门头子和恶霸地主勾结一起，妄图推翻新生的人民政权。迅速宣传和发动群众，剿灭匪特组织的“反共工作团”、“一贯道”、“十兄弟会”、“犯盟兄弟会”等反动武装势力和反革命组织，成为当时刻不容缓的紧迫任务。县委宣传部调动全县宣传力量，宣传中央人民政府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动员全县人民群众，深入开展剿匪肃特和坚决镇压反革命运动。群众书写诉状和揭发反革命分子的材料170份，并查获不少枪支弹药、电话机、迫击炮引芯；逮捕拘留反革命分子200余人，不法地主70余人，镇压罪大恶极的土匪和反革命头目。之后，剿除马良反革命武装势力。

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爱国主义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全县人民开展和平签名运动，谴责美国侵略罪行；号召全县人民开展“捐献飞机大炮”运动，征集爱国青年入伍，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发动全县人民开展支前运动，全县妇女做慰问袋1 389个，写慰问信230份，并开展慰问军属烈属活动。此后，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

在经济宣传工作中，教育农民提高阶级斗争觉悟，向地主、富农开展减租减息斗争，消灭农村土地剥削制度，于1952年完成土地改革；1953年在党的总路线指引下，宣传农村互助合作，建立临时和常年性互助组，发展生产，抗灾救灾，并与1955年推动农村农业合作化；1956年宣传党对私营工商业和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及粮、棉统购统销政策和使用新币的政策。

1958～1959年上半年，党的“八大”提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

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全县掀起宣传"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热潮。是年，全民动员，"以钢为纲"，大炼钢铁。县委先后发出《关于当前大办地方工业的紧急指示》、《大搞冶炼工业的指示》并转发省委关于《书记挂帅，全党全民动员，大战一百天保证完成全年钢铁和铜的生产任务》的动员令，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大办工厂、大搞钢铁"冶炼"运动。几天之内全县所有高级社实现"人民公社化"。农业上，大力宣传县委《关于认真做好1959年'卫星田'的通知》，鼓动农民千方百计地完成不可能实现的超客观实际的粮食特高产生产任务，全县以开展反右倾、大鸣大放和全民大辩论的斗争形式促进粮食产量和钢铁产量的增长，并浮夸地公开宣传报道："舟曲也宣布实现了文化县，形成了一个完整的工农业教育网，学校教育网、卫生保健网、文化宣传网"(《甘肃日报》1958年7月17日)。由于提出不切实际的奋斗目标，导致以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强迫命令风，生产瞎指挥风和干部特殊化风（简称"五风"）为标志的"左"倾错误继续泛滥，持续更长时间，使国民经济遭受极大损失。

1961年1月后，县委开始纠正"左"倾错误给经济工作带来的严重失误，抽调88名干部（包括州委工作组）分赴全县公社，宣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及省委《关于进一步贯彻西北局会议的决定》的文件。彻底纠正"五风"，安排群众生活，抢救人命，整风整社、恢复生产，把农业正式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使各项生产建设在发展中得到"调整、巩固、充实、提高"。

1963～1965年，广泛宣传学习雷锋先进事迹，全县开展"学习雷锋同志好榜样"和"学习人民的好干部焦裕禄同志"的活动，并掀起"学锁儿头，赶锁儿头"为中心的比、学、赶、帮群众运动。同时，全县农村社会主教育运动全面开展。1965年全县农业经济有很大的发展。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宣传学习人民日报社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和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十六条") 以及《毛主席语录》。各中心小学师生组织"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宣传毛泽东思想，各学校师生、机关职工纷纷成立"造反派"组织，到处横扫"牛鬼蛇神"，层层揪斗"走资派"，"怀疑一切，打倒一切"，提出全面夺权。1967年6月，县委宣传部撤消。翌年4月宣传工作由县革委会政治部代之。1974年，组织机关干部，学校师生撰写"批林批孔"文章，政治部宣传组下发"批孔"材料20 000册。1975年1月恢复县委宣传部。1964年起，贯穿10年的"农业学大寨"一直是党的宣传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县委提出"远学大寨，近学锁儿头"；1975年提出"举旗抓纲学大寨，舟曲山河重安排，五年任务四年完，决心建成大寨县"的农业学大寨战斗口号。

1976～1978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全面揭批江青等人妄图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陷害周恩来等老一辈革命家的罪行和他们的极左路线在各方面造成的危害。期间，在干部中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和批判两个"凡是"的错误思想。

1979年起，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学习宣传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拨乱反正，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总结舟曲解放后30年来的革命和建设的经验教训，纠正指导思想上长期存在的极"左"错误；贯彻

“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开展多种经营。1980年底，全县包产到户达761个队，占总队数的97.19%。农业经济逐渐恢复发展。在贯彻宣传党中央“放宽政策，搞活经济”的富民政策中，县委宣传部人员深入农村广泛调查，大力宣传报道农村推行和完善家庭承包责任制的典型事例。

1982年始，组织全县所有宣传力量，开展“五讲四美”（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少生优育”的宣传活动，并以县委“种草种树，发展畜牧，改造山河，治穷致富”奋斗目标为宣传中心。1985年，在学习宣传《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的同时，县委向全县人民提出坚持改革，坚持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号召全县干部和人民群众开展“重新认识舟曲，开发舟曲，加快致富步伐”的大讨论。1986年，宣传贯彻甘南州委、州政府在舟曲召开的开发脱贫会议上制定的“以林为主，振兴农牧，多种经营，开发致富”的生产方针。1990年，重点宣传县委、县政府提出的“以农为主”的“315”工程目标。

1982年以来县委宣传部协同政法委员会、公安局、法院，宣传 打击经济领域内的犯罪活动和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斗争，保证全县经济改革的顺利进行。

1989年8月，根据甘肃省电话会议精神，县委决定成立由主管书记、县长及宣传、政法委、公安、工商、文教、广播等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整顿文化市场领导小组，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扫黄”（制贩黄色书刊、录相）专项斗争。近一月时间，对县内书店、图书馆、放像点、舞厅等文化娱乐场所进行清查。查收各类禁放、无出版单位，私自翻录，没有准放卡的录像带186盘。其中，明文规定查禁的《死亡劫杀》、《人狼》2盘，有色情、凶杀内容的录像带4盘，非法录制录像带78盘，无出版单位的录像带65盘，查缴无证经营，私自复制录像带12盘；收缴查禁不健康的书籍48本；取缔无证经营舞厅1处。全县文化市场管理混乱局面，得到有效控制。

1989年12月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指示，县委宣传部配合政法委、公安、司法等部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扫除“六害”（卖淫嫖娼，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拐卖妇女儿童，私种吸食贩卖毒品，聚众赌博，利用封建迷信骗财害人）的专项斗争，破获外省县拐卖舟曲妇女儿童案10件，岷县人戴金善贩毒案1件。

1989年3～6月与1990年3～5月，全县进行农村形势教育，前后抽调371名和355名县乡干部组成工作组，分赴各乡进行党的十三大路线及全县发展商品生产，脱贫致富等方针政策的宣传再教育。召开宣讲会2618场（次），听讲群众2.33万人（次），党员受教育面88.9%。这次教育，各级干部纷纷为群众办实事，解决群众的部分生产生活难题。

第六节 统战工作

1949年8月，中共甘南工委负责人王锐青寻找时机，争取西固地方国民党中上层人士，发展西固地下党组织，促成西固起义。配合武装游击队打击国民党残余势

力，迎来西固解放。

中共西固县委成立后，宣传部兼管统战工作，将爱国的旧知识分子和旧职人员集中训练教育，吸收到革命队伍中为人民服务。在巩固政权，粉碎暗藏敌人阴谋破坏活动中，县委采取"团结群众，争取多数，利用矛盾，各个击破"的方针和"首恶必办，胁从不问、立功者受奖"的剿匪政策，前后剿灭和镇压顽固坚持反动立场的反革命集团及匪特分子，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在减租反霸、土地改革中贯彻统战政策，团结开明绅士，打击了地主、恶霸势力。1950～1953 年西固县召开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吸收爱国的民族、宗教中上层人士和汉族民主人士参加，并在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选举爱国民主人士委员，让其参与县级人民政权建设。1953 年 2 月，中共西固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简称统战部）成立，党的统战工作得到加强。1955 年 4 月起召开的历次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和 1981 年 1 月后设立的常务委员会中，各界爱国民主人士均占有一定比例；在历届县人民政府领导成员和人民委员会组成中，选举有爱国无党派民主人士的委员和副县长。

1956 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委员会（简称政协舟曲县委或县政协）成立时，民族、宗教、工商联组织，爱国民主人士及宗教人士占有一定比例。

农业合作化时，县内部分宗教寺院拆毁，一些民族宗教人士被迫还俗。1958 年在平息反革命叛乱和民主改革（反封建斗争）运动中，由于斗争形势紧迫严峻，造成打击面过宽，特别是下迭 4 公社没收 667 户（地主 48 户，富农 198 户），占总户的 20.6%，并在具体处理中混淆敌我界限，伤害了部分藏族劳动人民和可以争取团结的爱国民主中上层人士的感情。是年，政协会议停止召开，工商联撤销，民族宗教寺院活动废除，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无法贯彻执行。

1961 年贯彻执行西北局首次民族工作会议纪要精神，纠正统战工作中"左"的思想倾向和违犯民族统战工作方针政策出现的偏差。是年，对全县 24 名民主宗教上层人士中的 13 人安排工作，发生活补助费 1 250 元；退赔平调 196 人物品 15.69 万件（合人民币 213.79 万元），房屋 2.45 万间，开放寺院 2 座。恢复工商联组织，发了利息和定息。翌年，对全县 37 名民主宗教上层人士（宗教人士 18 名、民主人士 19 名），通过座谈协商和安排政协委员，调整关系，尊重了职权；对 5 名平反释放的人士安排工作，列入统战对象，给予生活补助。

1962 年，国际国内阶级敌人掀起反华大合唱。县委根据中央指示，抓紧对民族宗教中上层人士进行爱国主义、国际主义、社会主义教育。1965 年，在贯彻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及点、面"社教"中，大抓阶级斗争，把正常的宗教活动当作封建迷信活动进行打击，使许多宗教喇嘛还俗还乡。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统战部被迫撤销，正常的宗教活动被当作"最反动的东西去消灭"。一些爱国民主人士和民族宗教人士虽然再次受到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残酷迫害，但他们始终念念不忘共产党，坚信共产党的领导，接受劳动锻练，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默默工作，充分表现出他们的爱国主义热情和社会主义觉悟。1975 年县委统战部恢复，统战工作仍未正常进行。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和国家的政治生活恢复正常。根据上级党委指示，县委、县政府配合有关部门抽调干部，组成县委落实统战政策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落实政协委员政策、非党知识分子政策、宗教和少数民族政策、台胞台属政策、以及起义投诚人员政策方面，实事求是地查证全部冤、假、错案，为他们进行平反，恢复名誉；同时，对党外爱国民主人士适当安置。1981年元月，政协舟曲县委员会议恢复后，广泛深入地宣传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县政协六届委员会中，有12个界别的委员。在2名副主席中，有1名爱国宗教人士；委员中，宗教人士15名，占委员总数的35.71%。是时，县委又设立对台办公室。党的统战工作从此得到加强。

1985年党中央提出"一国两制"的方针被作为基本国策后，"三胞"（台胞、藏胞、侨胞）、非党知识分子干部、投诚起义人员等4个方面和原来6个方面的统战范围更加扩大，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得到贯彻，纠正"文化大革命"中"左"的作法，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民主人士和民族、宗教人士全力投入到四化建设上来，为舟曲的改革开发、繁荣昌盛献策出力。在县政协第七、八、九届委员会中，其界别分别增加到13、15、19个，其中宗教委员比例居高。

1990年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意见》，统战部协同县政协发挥统一战线人才的智力优势，帮助工商联加强自身建设，突出舟曲县统战工作的特点。

本县侨务工作，据1990年统计，全县有台属11户、41人，去台7人；原旅居国外华侨（藏胞）20人，其中分布在印度的12人，尼泊尔8人；国外亲属18人，国内亲属89人。以上是解放前因战争和生活原因而定居台湾和国外的。解放后，祖国日渐繁荣昌盛、蒸蒸日上的建设形势激励他们爱国热忱和思乡之情。旅居印度的谷桑木旦和马它木克（现在夏河寺院）于1957年回国，受到县人民政府和统战部门的热情接待。为动员更多的侨胞（藏胞）和台胞回到祖国的怀抱，至1990年，县委对台办公室共组织宣传稿件86件。

第七节 纪律检查

1953年3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成立党的中央和地方监察委员会"的决议，成立西固县监察委员会（监委），县委书记兼任书记，并设副书记1名。1956年6月中共舟曲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后选举副书记1名，委员5名。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县委监察委员会受到"造反派"组织冲击，机构取销。1975年1月恢复监察委员会（设在组织部），书记由县委常委、县革委会副主任兼任。

1979年1月，召开中共舟曲县第六次代表大会，选举成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纪委），县委副书记兼任纪委书记，并设副书记1名，委员7名。1984年4月，中共舟曲县第七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是年，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设专职书记1名，副书记2名，常委7名，委员11名。1986年在全县22个

乡、县直机关党委配备兼职纪检干部39名，由各乡党委指定1名书记或副书记分管此项工作。1990年副书记增加到3名，常委5名，委员10名，并设立办公室、纪检室、审理室，配备副科级室主任3名。1993年1月，中共舟曲县第十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书记1名，副书记2名（后增补2名），常委6名（后增补1名），委员10名（后增补1名）。

自党的纪（监）委成立以来，对党员进行党规党法纪律教育和继承党的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教育；加强人民来信来访和党风党纪的检查，坚持正常的民主生活制度。对在"三反""五反"运动和农业合作化时期违犯《党章》的党员给予党纪处分。1959年1～2月，结合整社和机关整风补课进行整党，对查出的捆绑、打骂群众，道德败坏，贪污盗窃等严重违法乱纪的党员干部，给予党纪处理的有72名；整顿13个3类支部，124名3类党员思想政治观念和组织观念得到改变；306名积极分子被吸收入党。"文化大革命"中纪检工作受到冲击。

1979年重新建立纪委后，学习中纪委1号《通告》，贯彻执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方针、路线和政策，配备培训纪检干事；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纠正党内不正之风。1979～1980年查处影响较大的党员违纪案件13件。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造成的恶劣思想影响，加之面临对外开放和对内搞活经济的新形势，全县党员思想管理工作一时落后于形势，思想政治工作一度被忽视和放松，部分党员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有所滋长；一些地方封建残余思想沉渣泛起，社会不良风气乘机侵入党的肌体，党内不正之风和各种违法乱纪行为严重地侵害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损害党在人民中的形象。针对党内存在的不良现象，1980年宣传执行《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准则》，整顿一批基层党支部，健全党的组织生活，使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得到发扬；1980～1981年为加强党员的思想政治教育，举办各种类型的学习班，培训宣讲骨干，各支部党员对照《准则》，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自上而下的纠正党内不正之风，全县受教育的党员2 539人，占党员总数的78.5%，同时表彰先进党支部19个，模范党员74名；1982～1983年，县纪委发文通知基层党组织，要求党员自觉遵守《党章》和《准则》。根据中央《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县纪委直接参与对经济领域不正之风的斗争和打击。全县立案查处的贪污受贿，投机诈骗等经济案件25件，24名，1个单位，其中涉及17名国家职工（内科级干部2名，党员7名），大队不脱产干部7名，其中千元以上的13名，千元以下的11名。以上经济案件1985年全部查结，追回赃款2.68万元。以此为戒，对广大党员进行反腐蚀教育，建立健全机关财务管理制度。此外，从1979年到1983年底，共查处党员干部违犯财经纪律和计划生育政策以及严重渎职、以权谋私案件24件，受处分党员15名；对违纪修建私房的29名党员干部和超标准住公房的39名干部进行清查清退，罚交建房地皮款和材积款8 476.25元；对农村乱砍滥伐，毁林开荒的个别党员进行教育。对党员违纪典型案件通报全县，使全体党员受到教育。

1984年以来，县纪委按照中纪委二次会议决定精神，以查处党员的各种违纪案件，转移到以主要精力大抓党风的根本好转，举办乡党委、县直党支部负责人学习

班，学习《整党决定》、《党章》和《准则》，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度、党风大检查制度、对照检查制度、“三会一课”（支委会、党小组会、党员会、讲党课）制度、党员冬训和党员联系户制度。

1985～1987年全县整党，受教育党员3 547名，占党员总数3 619名的98%。各级党组织抓教育管理规划，定措施，立约法，抓落实，形成全党抓党风建设的好风气。

1985年，纠正机关中乱提工资、乱发奖金实物、乱提物价等违犯财政纪律的新的不正之风。收回干部历年拖欠借款6.47万元，占总拖欠借款23.17万元的27.92%。征收1979～1984年底471名超计划生育职工多子女费14.43万元。根据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提出的六条验收标准，县委组织人力对全县各级党组织的党风转变情况进行检查验收，1985年底，24个基层支部的党委，已有5个实现党风的根本好转，占20.83%，另有13个实现党风的明显好转，占54.16%在县直机关和乡党委79个支部中，党风根本好转的14个，占17.72%；党风明显好转的45个，占56.96%。通过整党，涌现出端正党风先进支部18个，先进党员38名。

1984～1986年，县纪委贯彻“坚决，持久”的工作方针，根据群众来信来访，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力量严肃查处党员各类违纪案件40件，其中1984年和1985年各11件，1986年18件，内经济案件4件4人，退赃款7 217元；同时对群众反映强烈的5个乡中94名干部职工私分救灾粮票2.18万斤，20个乡中528名职工侵占农民回销粮违纪问题亦作适当处理，两案涉及党员和党员干部208名。

1987～1990年，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大精神。县纪委开展党性教育，促改革开放，坚持基层党组织正常民主生活制度，增强党内监督意识，促进全县党风建设健康发展。全县30个基层党委（组），县直62个支部制定出“职工岗位责位制”、“职工守则”、“服务公约”。通过经验交流会、座谈会、先进评选活动，党性教育向纵深发展。3年中，受州委表彰的先进党支部11个，优秀党员、党务工作者各1名。县委先后表彰先进党支部43个，优秀党员79名。4年共查处党员以权谋私违纪案件11件，并对1984年以来违纪违法，在城镇建私房的133户（名）干部罚款2.13万元。其中，土地罚款5 640元，非法购买木材罚款1.57万元。1979～1990年，县纪委共处理党员违纪案件83件，违纪党员60名。1990年，健全基层党委一年两次民主生活会，支部每季1次生活会制度，加强党内监督。全县党风廉政建设走向新阶段。

第八节 党 校

中共舟曲县委党校始建于1958年8月，借用西关花园里张家3间房作校舍，有兼职校长（县委副书记）和副校长各1名。是年9月，始举办第一期理论学习班，另设有业余党校16所，分校45所。1961年校址迁城关小学院内师范楼（三楼），校舍13间。1971年2月，党校改名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校舍临时占用县委三楼（现政府

中楼)。同年8月迁址峰迭乡瓜咱坝并改名"红专学校"，10月成立校革委会，与县良种场合并，一套人马，两个牌子。1972年底恢复党校名称。1982年党校迁县城东北驼岭山新建校址。1990年，有教职工12名，其中专职教师4名，行政人员4名。校园面积2 466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612平方米，有教室、宿舍、图书室、医疗室等37间。

党校建立以来，配合各个时期党的中心工作培训一批党员干部。1958年，全县各级党校举办89期学习班，学习《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和整党建党文件，学员1 302名，其中党、团员及先进青年分别为730名、390名、182名。1960年办8期培训班，培训县、社、队三级干部249名。1961年11月～1962年2月以党的基本知识、《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党的优良传统为主要学习内容，先后举办10期农村不脱产干部学习班，培训大队党支部书记、大队长等544人（次）。1962～1964年贯彻中央《关于轮训干部的决定》及省委、州委《关于加强党员教育训练和整顿农村支部工作报告》，学习班以党课教育为主，讲授形势、阶级、社会主义方向和党的政策教育，以《什么是共产主义》、《怎样做一个共产党员》、《八届十中全会公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恢复发展农业生产》等为教材，举办27期训练班，培训县、社大队干部2 452名，其中委托公社训练妇干390名，大队会计360名。1965～1966年训练5期农村大队级干部853名，学习内容突出党支部自身建设和对党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党校工作停止。1968年8月前，县革委会政治部以"斗私批修"为主要内容，举办3期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参加学员120名。1970～1972年7月根据省革委会《关于加强干部培训工作的通知》精神和《认真学习毛泽东哲学著作的决定》，学习班"突出无产阶级政治"、大兴"三八作风"（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艰苦朴素的工作作风，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和团结、紧张、严肃、活泼），以"反骄破满"为教育内容，学习毛泽东的《实践论》、《矛盾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举办社、队干部学习班5期，其中公社正、副书记87名，大队骨干150名，党支部委员等173名，辅导员及新党员42名；教师政治理论学习班1期，273名。1973年，进行形势教育，举办农村学习班2期，参加的大队干部122名。1974～1975年，学习班转入批林整风和批林批孔（批判林彪反党集团和孔丘），学习毛泽东关于理论问题的指示，办"抓革命、促生产"学习班16期，学员1 555名（男1 169名，女386名，党员590名，团员392名），不脱产大队干部766名。

1978～1979年，以揭批江青反革命集团为主要内容，学习全国五届人大政府工作报告、新《宪法》、毛泽东《论十大关系》和《实践论》，两年培训干部5期，366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从1979年到1982年，党校以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为中心，开设经济管理、哲学、党的建设和科学社会主义等课程，培训党课辅导员4期，脱产干部学员370名。1983～1985年，以《邓小平文选》和中央整党决定为主

要学习内容，举办14期学习班，培训干部808名。

1986年起对干部进行正规化理论教育，根据干部行业特点，采取“三早”（宣传早、准备早、落实早）的方法，分别进行短期培训，离职集中培训，分散自学、统一辅导和电视教学的理论教育。至1990年，举办6期脱产学习班，培训党政干部240名，参加自学学员420名。开设课程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中国革命史》等，单科结业考试及格率90%。此间，举办村级干部学习班29期，524名；现职学习班7期，学员140余名；其他学习班7期，250名。

1958～1990年共举办县、乡（公社）、村（大队、小队）三级干部理论学习班234期，培训脱产和不脱产干部约9290名。另举办乡村“赤脚”医生、民办教师、民兵干部、会计、农林科技等其他培训班39期，培训学员1320名。

第二章 解放后党的重大政治活动

解放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历次政治运动都是在当时特定的历史条件下进行的。有的运动，顺应时代发展规律，非常必要。由于具体政策、方法正确，有利于社会和人民；有的运动则缺乏客观必要性，错误地估计形势，脱离客观实际超前发展，而且“左”倾错误占主导地位，使指导方针产生偏差，造成严重后果，可供后人借鉴。1981年6月29日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建国后一系列重大政治历史问题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从而引导全党和全国人民吸取过去历史进程中的经验教训，更好地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本志以《决议》为准绳，对舟曲县解放后40年所进行的部分重大政治运动，设专节集中予以记述。

第一节 镇压反革命

1950年初，县境国民党残余势力及一些反革命分子、恶霸地主仇恨新生的人民政权，采取各种方式进行对抗，妄图推翻人民政权。县委根据1950年7月23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和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宣传动员全县各族各界人民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7月2日，在召开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分发114名反革命分子的罪行材料1万余份。宣传部门组织人力绘制反革命罪行漫画57张，印刷《惩治反革命条例》和《惩治不法地主条例》小册子17份，编印《镇反通俗讲话》100本；举办反革命分子罪行展览会，在各区、乡村巡回展出，观展群众7000余人，有2131人联名书写揭发材料170余份。查获反革命分子匿藏的一批枪

支、弹药，捕获“一贯道”、“十兄弟会”等反革命组织及反动会道门首要分子。

这次运动，对查获逮捕的反革命分子视其罪恶轻重，判处死刑、死缓、无期徒刑和有期徒刑以及劳役的共103名，其中有××名首恶分子处以极刑。给予其他处分的21名。彻底摧毁了国民党残余势力和反动会道门等反革命活动，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

第二节　减租反霸

解放前，在长期封建剥削制度下，地主阶级占有大量土地，利用雇工、地租、高利贷残酷剥削贫下中农。他们勾结官府，横行乡里，欺压百姓，迫使许多农民濒临绝境。解放后，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群众进行减租反霸和土地改革运动。

1952年2～4月，中共西固县委、县人民政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及省委关于全省土改的部署，抽调110名干部分赴城关、沙湾、官亭3区8乡开展减租反霸斗争运动。宣传发动劳动群众，查租田，算剥削，初定成份，没收地主恶霸的财产，废除373户初划地主的债务，削弱202户富户的剥削量，按“二五减租”(25%)，减回租子计粮食约694.313石（合17.36万公斤），有2813户贫苦农民分得胜利果实。

减租反霸进入开展诉苦、斗争地主恶霸阶段。个别不法地主转移财产，隐藏租约，采取金钱收买等手段，对抗减租。工作组召开诉苦大会，发动苦大仇深的贫雇农，对恶霸地主进行面对面的斗争，清算血债。第一阶段减租反霸斗争运动于是年底结束。这一运动的胜利进行，为1952年春季全面开展土地改革运动奠定了基础。

为贯彻民族地区“慎重稳定”的土改工作方针，结合西固县民族地区的实际，县委、县政府对武坪自治区的那下、磨儿里、武坪、八楞乡及峰迭区的巴藏共5个乡(占全县25个乡的20%）未进行土改，只进行减租减息。从1952年2月开始，抽调59名干部，组成工作组分赴各乡，历时一个半月宣传政策，发动群众划分阶级成份，查清出租田地，计算剥削量，开展说理斗争，减租减息、清理债务，减轻了农民负担；同时建立发展农会、民兵、妇女、青年等组织，整顿乡、村人民政权，召开乡人民代表大会；开展群众自由借贷和生产运动，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上的困难。由此，激发群众的生产热情，加强了民族团结，提高了共产党在群众中的威望。期间，共划地主成份47户，富农78户，中农1199户，贫农1379户，雇农434户，其他37户。查明5个乡140户出租土地，共计3391亩，按“二五减租”政策，共减租子9.69万公斤。减租斗争后期，自由借贷粮食6.62万公斤，马铃薯4930公斤，人民币100万元（旧币），解决937户农民春荒及所缺籽种。2731人自动组织起404个变工组。减租减息斗争中涌现出积极分子427名，提拔村干部412名。农村政权得到巩固。

由于长期反动统治及宗教势力的影响，这些地区部分群众工作基础差，阶级意识

不强，给地主阶级和个别上层人士以可乘之机。这些人反对在本地区实行减租反霸和土地改革。解放初的两年中曾几次组织上访团，赴省要求划归卓尼管辖，直至武坪自治区成立后仍有上访活动。减租减息斗争前，他们造谣破坏，拉拢干部，恐吓、威胁群众，企图维持他们的统治权益。

第三节 土地改革

1951 年 9 月，县土地改革委员会成立后，确定土改在藏族乡以外的区乡进行。土改运动自始至终贯彻执行“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方针。每期土改经历宣传党的政策，访贫问苦，发动群众，开展斗争，划定成份，没收财产，分配土地，健全组织，改选乡村干部等步骤。

土改对有罪恶和有民愤的地主召开大小斗争会 81 次，参加斗争群众 35 710 人(次)。苦大仇深的群众纷纷登台“吐苦水”，控诉封建剥削制度的罪恶。人民政府对罪大恶极的少数地主分子判处死刑，就地枪决。另外判处有期徒刑 77 名。

土改中成立妇女联合会和生产、治安委员会，清洗混入人民政权中的不纯分子。吸收农会会员 24 691 名 (妇女 11 033 名，占总人口的 37%)，农会干部 3 523 名；涌现积极分子 1 545 名，培养骨干 692 名，其中部分骨干担任乡，村干部，充实加强民兵组织。

为使土地改革运动万无一失，1952 年 10 月与 1952 年 12 月～1953 年 2 月进行两次土地改革复查。第一次纠正错划和漏划的阶级成份。二次复查从 12 月 25 日开始，对错划的 9 户地主，8 户半地主，34 户富农，7 户小土地出租，2 户游民的阶级成份进行改定。

减租反霸和土地改革运动的胜利完成，彻底消灭农村几千年来封建土地剥削制度，广大劳动人民从此在政治、经济上翻了身。

第四节 抗美援朝

1950 年 6 月 25日后，美帝国主义发动侵朝战争，11月中央领导全国人民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西固全县人民掀起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热潮。

1951 年春，西固县人民热烈响应党中央号召，踊跃报名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献出自己优秀的儿女。出现父送子、妻送丈夫、兄弟争相参军的动人场面，短期内有 186 名青年报名参加志愿军。

抗美援朝运动开展后不久，成立有各界人士参加的西固县抗美援朝分会，区、乡、村及各机关、学校、亦相继建立抗美援朝组织，运用壁报、黑板报、漫画、传单

及文艺公演、报告演讲等多种形式进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同时全县掀起订立“爱国公约”热潮，努力增产节约；自愿组织成帮工队、代耕队，帮助烈、军属生产，解决种子、燃料等困难。1951 年 3 月，县抗美援朝分会组织全县人民开展和平签名运动，机关、农村、学校普遍设立签名站，签名人数达 3.3 万人。5 月 1 日县城召开群众大会，举行有 5 200 多人参加的示威游行，与会群众手持彩旗、标语，高呼口号，表达对美帝侵略行径的极大愤慨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决心。全县人民以实际行动支援前线，投入“捐献飞机大炮”运动，共捐献人民币 2.6 亿元（合新币 2.6 万元。内含银元 2 760 元，折价），白银 81.5 两，色银（首饰）166.5 两，色金（戒指）26 钱，麝香 5 个；同时在全县青少年和妇女中开展向志愿军写慰问信、做慰问袋的活动，全县写慰问信 230 封，做慰问袋 1 389 个。

第五节　“三反”、“五反”运动

解放初，由于复杂的社会环境影响，部分职工在思想、作风诸方面出现贪污、浪费犯罪行为和官僚主义作风，严重地危害着国家经济建设。1951 年 12 月下旬，西固县委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在党和国家机关内部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

全县各级党政干部集中参加“三反”运动。第一阶段学习文件，发动群众，交待政策，帮助领导检查官僚主义，揭发贪污浪费问题；第二阶段自觉坦白，检举揭发、清仓查帐；第三阶段边查、边立案，对较大的贪污分子追赃立案处理。

随着运动的逐步深入，斗争重点集中于贪污盗窃分子，谓之集中火力打“老虎”，运动持续到 1952 年 8 月结束。全县查出有贪污行为的干部 244 名，占全县干部总数 266 名的 93.84%，其中够“老虎”的 10 名。贪污百万元（合新币 100 元）以上的 51 名，占干部总数的 19.6%；百万元以下的 157 名，占干部总数的 71%，计贪污金额 37 543.1 万元（合新币 37543.1 元），已退赃款 10 574.9 万元。贪污人员中，区长以上干部 19 名，科员 122 名，乡级干部 31 名，党员干部 32 名，团员干部 63 名；刑事处理 9 名，开除公职 16 名，撤职 10 名，降职 5 名，警告 12 名，记过 21 名，免予处分 91 名。

初期，工作细致、重事实、重证据，启发有问题的干部自觉坦白交待，运动进展健康。到了中期，由于武都地委给西固县硬性分配打“老虎”的数目，规定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因而领导思想上产生单纯完成任务的急躁情绪。随之，运动采取“疲劳战”、“车轮战”的办法，昼夜不停，施行逼、供、信，出现违反政策的作法，因而运动中被打的“老虎”有 2 人自杀。在最后处理定性过程，以上错误做法得到纠正，平反大部分错案。

继“三反”运动之后，县委派出工作组又在工商界开展“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运动后期，根据

毛泽东提出的处理资本主义工商户的基本原则，对个别不法工商户分别作出处理，使工商户守法经营，积极改造。通过“三反”、“五反”运动，教育和挽救了一些干部，使广大干部在以后二十几年中保持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和廉洁奉公的工作作风。

第六节 农业合作化

土地改革后，中共西固县委领导全县翻身农民“组织起来”，走互助合作道路。按照“自愿互利”原则，组织起2 843个常年互助组。1955年，毛泽东的《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发表后，极大地鼓舞和调动了农民参加农业合作社的积极性。是年，全县加入初、高级农业合作社的农户占总农户的89.6%。1956年农民入社形成高潮，入社农户增长到94.6%，全县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由于农业社发展速度过快，干部缺乏管理经验，加之物质条件不足和受“左”的思想影响，广大社员的生产积极性没有充分调动起来，部分群众生活也没有得到应有的改善。

第七节 肃反运动

1956年11月～1957年10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开展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精神，县委成立肃反领导小组，在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公私合营工商业中开展肃反运动。全县参加运动的217个单位，8 263名人员中，对3 427人摸底排队，初步查出嫌疑对象109名，其中坪定乡上升为肃反对象的45名。全县专案审查对象91名，其中以社会“肃反”捕办24名，畏罪自杀1名，内部定案为反、坏分子的24名，系一般政治历史问题下降的32名，转公安部门的反革命嫌疑分子10名。

运动中清除国民党区分部、中统特务通讯组，清乡委员会情报小组，防奸保密小组等10个反动组织，骨干分子35名和一般成员82名，还清查出56名普通反革命分子和20名刑事犯罪分子。

这次运动收到检举材料109份，贴出大字报7 376张，建立1 183人的人事档案材料，查清了272人的一般政治历史疑案，并作出结论；建立健全人事保卫制度，禁止通过私人关系安插人员的作法。运动中涌现出1 405名积极分子，占参加运动总人数的41%；同时接收一批积极分子加入党组织；训练吸收55名专职干部，并将14名优秀干部选拔到科级以上领导岗位。

第八节　整风和反右派斗争

1957年4月，中共中央为使全党学会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完成社会主义建设任务，决定在全党进行一次反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现主义的整风运动。县委根据中央指示，成立整风办公室，于7月开始整风运动，全县有721名干部参加整风。

整风运动过程分学习文件，端正思想；发动群众，大鸣大放，对照检查；全面整改、健全制度和进行思想组织建设等4个阶段进行，采用大鸣、大放与大字报揭发相结合的方法，组织动员职工帮助共产党整风，提批评意见，向党政部门和一些领导干部就思想作风，工作作风，以及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及民族主义等方面的错误表现提出3913条批评意见。除个别属攻击性言论或违反社会主义利益的错误言论外，绝大多数是有益的批评意见。

6月，党中央发出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向党进攻的指示，全县运动即由党内整风转入公开地反右派斗争。7月，县上利用中小学暑假召开全县教师会议，首先在教育系统展开反右派斗争。县委、县人委主管领导亲临督战，动员教师以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方式揭批所谓右派言论，重点批斗6名右派分子。此后，紧接着在全县党政、企事业干部中全面展开反右派斗争。县委根据上级指示，召开区、乡和县级机关单位负责人整风紧急会议，号召各级领导带头鸣放，引发大规模的群众反右派斗争运动，使一些向县委和各级领导在整风中提意见的知识分子、爱国民主人士和党政干部蒙受不白之冤。反右派斗争持续到1958年7月。

这次反右派斗争运动，发动群众张贴大字报5880张，共揭发批判右派69名(后定为64名)。其中定为右派分子、反社会主义分子或阶级异已分子、反革命分子的有44名，余皆属“右派”。对上述人员处理降级降薪的15名，留用察看的3名，被监管生产的6名，劳动教养4名，开除公职2名，免予处分2名，余戴帽改造。1958年11月～1959年1月，全县进行整风补课，参加这一运动的干部322名，揭出有“问题”干部238名，被批判斗争50名，县长陈生泰在运动中被致死。

这次全县整风反右斗争，回击极少数右派分子对党的猖狂进攻，在党内和人民中间进行社会主义道路的教育，是完全必要的。但是，由于当时党对阶级斗争形势严重估计，把大量人民内部矛盾当成敌我矛盾，造成不幸后果。对干部帮助党整风所提出的大量有益意见不实事求是具体分析，用“左”的方法划定框框，以左、中、右硬性排队，无限上纲，使斗争扩大化。

第九节 农村社会主义大辩论

在全党整风和反右派斗争的同时，中共中央于1957年8月8日发布《关于向全体农村人口进行一次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的指示》，要求在农村就合作化优越性等问题进行大辩论；批判富裕中农的资本主义思想，反对不顾国家利益、集体利益的个人主义和本位主义。中共舟曲县委于10月底在城关、大川两区进行。第一期农村社会主义大辩论，历时40天，辩论内容以中央指示的合作化优越性、粮食和其它农产品统购统销、工农关系、肃反与法制等为主，并结合本地突出问题。两区参加大辩论的群众10980名，辩论中提出各种意见8668条。

11月11日～12月底，全县工商界87名从业人员和63名家属参加了辩论，将1人划为右派分子，3人定为"坏分子"。

12月27日，第二期农村社会主义教育大辩论在武坪、联合两区的15个乡和洛大、坪牙、阳山3个自治乡开始，历时51天。

这次农村大辩论同样扩大化，斗争375人，批判900人，逮捕128人。

第十节 大跃进运动和人民公社化

1958年5月23日，中共中央八大二次会议通过党中央根据毛泽东的倡议而提出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及其基本点。全国工业、农业、文教、卫生及各行各业迅速掀起"大跃进"高潮。舟曲和全国一样，全县人民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发扬敢想敢说敢做的创造精神，一夜之间从社会主义跨入"共产主义天堂"，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各生产大队、小队建立公共食堂；为超英赶美，全县一江两河沿岸、山前山后建起成百上千座土高炉，数万人会战，大炼钢铁，炼出一堆堆小山似的"烧结铁"，庄稼烂在地里。全县人民为此付出沉重代价。

一、工业大跃进

大办工厂 5月19日县委召开工业会议，提出"苦战三年，彻底改变舟曲面貌，工业产值超过农业总产值"的战斗口号。7月4日，中共舟曲县委发出《关于当前大办地方工业的紧急指示》，全县一哄而起，掀起办建厂矿热潮.县、乡、机关单位、学校、农业社、商店职工群众短期内办起钢铁、砖瓦、陶瓷、水泥、耐火材料、磁铁、采煤等厂（场）矿557个。是年，《甘南报》曾载文虚夸地报道："舟曲人民干劲冲天，分秒必争，快马加鞭，追赶临潭。全县4天建厂（场）4933个，工业产值达到了3625万元"。这些厂矿普遍存在原材料严重不足，技术力量十分薄弱，生产技术落后，土法上马，采用原始的手工操作生产方式,产品质量低劣，造成人力、物力的

极大浪费；生产也无以为继，形成一哄而起，一哄而散，不久纷纷下马。是年底，除炼铁厂以外，其他厂（场）产值为21.9万元。

大炼钢铁　中共中央提出以钢为纲、1958年钢铁产量翻番，全国钢产量要达到1 070万吨。甘肃省的任务是30万吨铁、10万吨钢。舟曲县属全省24个钢铁冶炼县之一，州委下达舟曲炼铁任务是25万吨，大力推行小、土、群运动（小高炉、土法炼铁炼钢、群众运动）的方针。要求建土炉1 080个，平均3户1炉。8月10日县委发出《关于分配8月份建炉及生产任务的紧急通知》，并于是日在舟曲召开有夏河、临潭、卓尼三县代表参加的以钢铁冶炼工业为中心的现场会议。8月21日，县委发出《大搞冶炼工业的指示》，要求书记挂帅，动员全民投入冶炼钢铁运动。5天内，全县建成土高炉77个，投产2个，炼铁3 200公斤。9月10日县委提出号召："全民总动员，男女齐上阵，苦战十昼夜，建成千炉县"，口号是"全民上阵，大搞冶炼，一斤不少，一天不延"。经过10昼夜苦战，实现"千炉县"。为完成冶炼任务，县委于9月12日召开20个小时的各级党委书记、县办各厂负责人会议，以整风的方法，开展批评，进行思想交锋。10月，县委转发州委书记马宗瀛到磨沟等处炼铁厂调查所写的情况报告，成立由9人组成的磨沟炼铁厂党委会，将1 000多名民工编为运矿、运燃料、运炭、突击、建炉等6个连，分配该厂当年炼铁任务1 120吨。其后，为确保舟曲冶炼任务完成，依照省委指示成立舟（曲）、岷（县）、宕（昌）三县指挥部，马宗瀛任总指挥。岷县、宕昌抽调2.5万名劳力支援舟曲，舟曲县抽调劳力4.12万人，组成30个战斗团（其中舟曲15个团）分赴全县各炼铁工地。省委抽调省级机关18名干部和技术人员，与上海复旦大学、交通大学，兰州大学和西北师院、铁道学院等19所大专院校790名师生到舟曲各铁厂参加劳动，解决炼铁技术向题。省委副书记高健军、焦善民先后到舟曲炼铁工地调查了解大炼钢铁情况。是年底，参加舟曲大炼钢铁的农村劳动力有1.98万人，先后共建各种炼铁炉2.1万个，据浮夸统计：炼生铁1.8万吨，烧结铁9 442吨，炼"钢"2 655吨。舟曲大炼钢铁所生产出来的"钢"、"铁"遍布白龙江、拱坝河沿岸公路旁及各山沟内迤逦数百里。为大炼钢铁提供燃料砍伐掉大片的原始森林，拆掉许多名胜古迹，砸碎几十口古钟。是年全县农村因强壮劳力被调进炼铁厂，庄稼烂在地里没有收回来，损失很大。

二、农业大跃进

高产"卫星田"　——虚报浮夸风在舟曲刮起

1958年6月中旬，甘肃省委要求全省农民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学习河南等省"高产卫星"经验，普遍开展"亩产粮食平均600公斤运动"，8月20日，中共舟曲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做好1959年"卫星田"的通知》，要求1959年要完成小麦亩产25万斤的1亩，6万斤的10亩，2.5万斤的5亩，1万斤的15亩；亩产马铃薯50万斤的1亩，10万斤的2亩，5万斤15亩，万斤籽棉2亩。口号是"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是年上报全县农业数字，播种21万亩，亩产155公斤，总产3 425万公斤，全县人均425.5公斤。也是大大夸张后的数字，亩产和总产分别占1958年浮夸数字的

63%、52.9%。

人民公社化 1958年8月17日，中共中央北戴河会议通过《关于在农村中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18日甘肃省委召开电话会议，指示各县进行人民公社试点。舟曲全县迅速掀起"人民公社化"热潮，将原来小社在一月多时间并为大社，直接合并成人民公社。后期，并在少数民族地区进行反封建斗争和民主改革运动，"一步登天"，实现人民公社化。按"一大二公"的要求，全县由原来17个乡并为9个人民公社。公社下设管理区，管理区下设生产大队，大队之下又设几个生产队。9月21日，舟曲成为全省最先实现政社合一人民公社化县份之一。在管理及分配上，大搞"一平二调"，大刮"共产风"，在全县公社范围内实行贫富队拉平，平均分配。对生产队的某些财产无代价地上调，过多地搞义务劳动，把生产队以至社员一些财产无偿地收归公社所有。

公共食堂 人民公社强调"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供给制，大办集体食堂。基本上是一个生产队（相当于现在一个村民小组）建立一个食堂。最初全队社员按时集体上工、集体就餐，实行吃饭不要钱制度，食堂吃饭有浪费现象，全县共建公共食堂671个。不久，实行定量供应，最初每人日均一斤粮。后，定量逐渐下降，最低时每人每日四、五两。其后连最低定量也无法维持，许多农民因此患浮肿病而死亡，公共食堂不得不于1961年夏停办。

三、文教卫生大跃进

除四害讲卫生运动 1958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除四害讲卫生的指示》。3月，全县人民总动员掀起以除四害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高潮，工人、农民、干部、学生一齐出动消灭老鼠、麻雀、苍蝇、蚊子；提倡讲卫生，消灭危害当地人民最严重的疾病。公社生产队、机关单位、学校纷纷制定卫生公约。全县年终统计：灭鼠12.45万只，灭雀4.15万只，灭蝇1.43万两，灭蚊240两。

文化县建设 1958年7月17日，《甘肃日报》报道，继临洮县成为甘肃省第一个"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全面跃进"的文化县之后，又有舟曲等县也宣布实现"文化县"，形成一个完整的"工农业余教育网、学校教育网、科学研究网、卫生保健网、文化宣传网"。这是当时盛行的高指标、浮夸风在舟曲的又一种表现。1958年，全县开展扫盲运动，各社村普遍办起夜校、识字班，村口、田间、街道巷口设置"识字板"。一中师生在搏峪、拱坝、铁坝等少数民族地区帮助扫盲，上报脱盲人数1.75万人（浮夸）。另外，在"大跃进"形势下，全省出现县办大学热潮。1958年夏，舟曲也办起一所"工业大学"，向县内及甘南、陇南各县贴出"招生广告"，设采矿、冶炼两个专业，当年招生40名，校址设在瓜咱坝。在大炼钢铁高潮中，师生一律参加运输矿石、建土高炉炼铁。学校开办不久即行撤销。随"大跃进"应运而生的还有舟曲中学附设干部业余大学1所，学员79名，因流于形式而解散；工农业余学院两所，学员200余名；业余技校30多所，学生4000多名，其实没有教师和学生，徒有虚名。

第十一节　平息叛乱与反封建斗争

1958年初，正当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进入社会主义建设高潮时，州内少数反动分子挑动大规模武装叛乱,叛乱势态已发展到舟曲部分地区。3月，300余名被胁迫欺骗参与叛乱的群众在叛乱头目唆使下，抢劫、烧焚巴藏商店，并企图攻打县城。叛乱武装所到之处，烧、抢国家财产，以最残忍和野蛮的手段，杀害干部和人民群众，并公开以"坚决不走社会主义道路，杀光地方干部，赶走解放军，推翻人民政府"为行动口号。在人民财产遭受重大损失之际，全县1 570多名民兵和积极分子积极参加剿匪战斗及支前活动。是年底，彻底平息县内叛乱。王魁等47名同志光荣献出自己宝贵生命，另有54名同志负伤致残。

平叛结束后，本县在藏族地区进行反封建特权和根除压迫剥削制度斗争。维护祖国统一和各民族团结，使广大藏族人民从封建桎梏中解放出来。

这次反革命武装叛乱，其性质是反对共产党和人民政权，反对社会主义的。平息叛乱和反封建斗争是正确的，完全符合各族人民的愿望。但是，由于受"左"的思想影响，平叛斗争和反封建斗争有扩大化错误；同时，反封建斗争没有认真区分正当的宗教活动，民族风俗习惯同封建宗教特权和残酷剥削制度的界限，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错误地划分"叛区"（曲瓦沟、黑峪沟）、"预叛区"（插岗、拱坝、铁坝地区），提出"先发制敌"、"把反革命叛乱消灭在预谋阶段"等错误口号；搞逼、供、信，发生错捕，错判、错斗等倾向。使错捕错斗的一些干部和群众在政治上蒙受不白冤屈，经济上造成很大损失。

对于1958年平叛、反封建扩大化问题，60年代初，县委根据中央指示和西北地区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精神，进行过纠正，但不十分彻底。

第十二节　"反右倾"斗争

1959年9月，中共龙迭县委向全县党员传达《中国共产党八届八中全会关于以彭德怀同志为首的反党集团的错误的决议》和《为保卫党的总路线，反对右倾机会主义而斗争的决议》，后传达到党外。又根据省委指示，县级机关按系统，基层以公社为单位，组织干部反复学习《决议》，就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党的领导方面的问题，开展鸣放交心（向党说老实话）；同时以"四大"（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形式揭批右倾言论，对揭得不深4个公社的书记和社长调县批斗，县委常委卫德堂等4人因"右倾错误"受到批判。

这次"反右倾"斗争把向领导干部提批评意见当作"反党"、"反对领导"，如实反映群众生活和工作情况，当作"否定大跃进"、"攻击人民公社"。在反右倾运动中，斗争

批判和处分一批敢于反映真实情况的人，使党内民主生活受到严重损害。支持浮夸风和说假话的不良倾向。全县反右倾运动揭发批判认为属“四大问题”（反对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党的领导）的有78名（重点批判30名），其中44名各级领导干部受到批判，13名作定性处理，内5名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和“右倾机会主义反党分子”，4名被定为严重右倾。另外，定蜕化变质分子和坏分子各1名；其他定性2名。定性后开除党籍5名，留党察看1名，撤消党内职务4名，撤销行政职务3名。1962年1月后，根据上级指示，县委对“反右倾”斗争中受批判处理错了和基本错了的44名干部，甄别平反34名。余于1963年3月前全部甄别平反。

第十三节 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根据中央“双十条”（《关于目前农村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即《前十条》，《修正草案》为《后十条》）精神，1963年舟曲县委在坪定公社先锋大队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试点工作。1964年初成立县委社教工作团，设立社教办公室。3月开始在南峪公社及所属生产队进行社教试点和部分公社的大队进行第一期面上社教。

社教运动分五步进行：宣传“双十条”，访贫问苦，提高干部思想认识，“下楼”、“放包袱”、“洗手洗澡”；发动群众，开展“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检查“六十条”贯彻情况，忆苦思甜，提高阶级觉悟，掀起“四清”高潮；纠正单干、开展对敌斗争；评选“五好干部”、“五好社员”，总结“社教”工作。

社教试点和第一期面上社教分别于5月和8月结束。到会听中央文件的群众占93%。期间，放包袱社队干部1967名。清查交待问题的8811名，其中贪污盗窃1820名，投机倒把114名，不执行政策的194名，阶级路线不清的444名，多吃多占的1602名，单干223名，瞒产私分的324名，挪用集体粮款的1155名，违法乱纪的528名，搞迷信活动的16名，搞打击报复的8名，铺张浪费的142名，其他方面的1957名；清出贪污盗窃现金约4万元，粮食（包括粮票）29.02万公斤，工分3.9万分，布票（包括棉布）1058公尺，棉票（包括棉花）242.3公斤，木料1084根，各种家俱2437件，衣服25件，羊324只，鸡327只，猪21头，火枪4支等。经教育退赔现金6311.59元，粮食8163公斤，工分3665分，布票（棉布）839尺，棉票（棉花）103斤，木料99根，家俱412件，肥料3500公斤，肉14公斤，皮张15，羊毛7.5公斤，衣服10件，手表1只。收回多划自留地3746亩，开荒地6641亩，园子313亩，借种二荒地107亩，隐瞒地907亩（合计1.17万亩）及规定自留羊1149只，自留树1347棵。

9月，中央发布《后十条》修正草案，中共甘肃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决定：全省农村路线教育要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11月下旬起，县委即按省委通知，抽调46名脱产干部和积极分子参加省上在张掖地区进行的社教运动。

1965年1月，中央发出《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

《二十三条》），强调这次运动的性质是“解决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矛盾”。提出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县委根据《二十三条》精神，改县委社教团为“四清”办公室。2月，在全县展开“四清”运动。8月，县上又抽调57名脱产干部和35名农村积极分子参加州委在临潭县进行的“四清运动”。

“社教”运动，对于解决干部作风和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作用。但由于指导思想上把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因而使不少基层干部受到不应有的打击。社教后，对92.8%的农村“四不清”干部宣布解放，仅把粮食增产还是减产作为衡量运动搞得好坏的标准之一，在一定程度上，减轻运动的损失。

第十四节　“文化大革命”

一、“文化大革命”的开始

1965年11月10日，上海《文汇报》发表姚文元《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一文。1966年春季，对《海瑞罢官》连续批判，发展成整个社会领域“联系实际”、“揭铁盖子”的深层次批判。舟曲县从机关、学校到厂矿、企事业单位以至农村开展对吴晗、邓拓、廖沫沙“三家村黑店”的批判。3月，县委向文化单位、县属学校派出工作组，开展“亮思想”运动，后发展为“阶级斗争补课”，5月，中央发出《五·一六通知》，从此，拉开“文化大革命”的序幕。1966年6月1日，《人民日报》社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发表后，“文化大革命”风暴席卷全县，舟曲县首先以文教系统为“革命”重点对象。7月，将全县200多名中、小学教师和民办教师集中到城关小学（现城关一小）搞“文化大革命”。县委事先派出政法干部为主的工作队进驻学校，“指导”教师学习《五·一六通知》和六一《社论》，在教师中排名单，列对象，非法抄家，搜查个人笔记，乱揪“牛鬼蛇神”和“黑帮”。与此同时，县上召开县级单位职工动员大会，声讨、批判教师中的“牛鬼蛇神”，人委干部和县中队战士率先在街头贴出揭露文教战线“牛鬼蛇神”的大字报。一时间，大字报贴满学校校园。批判斗争“牛鬼蛇神”的口号声震耳欲聋。工作组错误地提出：“用照妖镜照”，“用箩儿箩”，“把妖魔鬼怪一网打尽”。在极“左”思想指导下，竟把一些同志生活、工作、思想行为上的缺点错误和一些平时闲谈玩笑以至个人所抄的古诗、个人心得等罗织罪名，无限上纲，当作“黑货”、“黑话”批判；把有历史问题和犯过错误早已改正，组织已作结论的教师和文教干部，也以“不放掉一个坏人”，当作“黑人物”揪出来批斗，以此连续“深挖”、“深揭”，“深批”、“深斗”。教师中11人首先被“批倒”，“批臭”，打成“牛鬼蛇神”。之后，全县即掀起批斗“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赫鲁晓夫式的人物”的高潮。期间，近百名职工受到重点批判。重点人物被关进“牛棚”，进行集训改造。

是年12月，全县教师再度集中城关小学，批判所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根据中央指示精神，所有受害者平反，回单位工作。

二、红卫兵运动

1966年8月1日，毛泽东写给清华大学附属中学红卫兵的一封信，表示对他们的造反精神的热烈支持，红卫兵运动在全国迅猛兴起。8月18日～11月26日，毛泽东在北京先后八次接见红卫兵和大中学校师生，大串连活动在大、中城市开始。9月上旬，舟曲中学学生打着"造反有理"的旗帜在县城大搞所谓"破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立四新"（新思想，新文化、新风俗、新习惯）运动。一时间，摧毁寺观庙宇及其神像，查抄焚烧所谓"封、资、修"的各种古典文史图书；商店的香水、香粉、胭脂等化妆品被视为资产阶级的东西查封禁售；家庭古典花瓶、种植的花卉统统被视为资产阶级的东西被砸碎；妇女、姑娘的长辫强迫剪成短发；同时，废除城内各街道及学校等原有名称，换上富于"革命"性的名称。

10月，舟曲中学学生建立全县最早的"红卫兵"组织。开始大串连的红卫兵组成数支徒步远征小分队，身着黄军装、黄军帽（缀红布领章和五星），戴"红卫兵"袖标，挎黄帆布包，扛上"红卫兵"大旗，分别经武都、西安、延安向北京进发。全县小学生建立"红小兵"组织，在教师带领下，于县内串连，宣传毛泽东思想。中央通知停止串连，才告终止。

1966年12月6日，从北京串联回来的"东方红"中学（舟曲中学）红卫兵在县城街头贴出"炮轰舟曲县委"、"彻底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等大幅标语。12月9日，全县第一个群众组织"红卫战斗队"在育红小学（城关小学）成立。随后，"延安红卫战斗兵团"等群众组织相继建立。1967年1月22日，兰州铁道学院串连的"红卫兵"来舟曲"煽风点火"，支持县城群众组织把斗争锋芒指向县委，揭发、批判县委书记赵生鹏及县上其他一些领导。此后，县党政机构陷于瘫痪，全县干部职工群众思想处于混乱状态。

三、派性斗争

1967年6月，根据中共中央"抓革命、促生产"的指示精神，舟曲县人民武装部牵头成立"舟曲县抓革命促生产指挥部"，行使县委、县人委职权，对党政实行军管。此后，县城机关"文化大革命"暂处"低潮"。8月12日，"红卫战斗队"在街头贴出几张大字报，就县城地区运动冷清的势态等问题提出12个疑问。这一事件在广大职工群众中掀起轩然大波，一场围绕舟曲"文化大革命"形势的大论战在县城展开。辩论焦点是：谁是"保皇派"？谁在支持"保皇派"？谁是"革命造反派"？"县委主要领导该不该揭发批判"？辩论在机关、学校、部队、街道、家庭随时可见，并从县城发展到农村，从早到晚，甚至吃饭、睡觉无时不在论战。辩论持续数月之久，形成一场空前规模和异常激烈的大论战。

通过辩论，人们依据对"保皇"与"革命"，"县委书记赵生鹏该批斗或不该批斗"的不同观点，自然形成两种相互对立的派别。

各持不同观点的群众组织以大字报、大幅标语、油印传单为武器，相互攻击，甚

至两派群众集结街道进行舌战，以致后来形成剑拔弩张的对立形势。

1967年12月4日，各单位职工学校教师、舟曲中学学生凡持拥护、肯定、赞成"红卫战斗队"观点的，组织成立"舟曲县八·一二革命造反派总司令部"（简称"八·一二"）。而与此相反观点的成立"舟曲县靠舵手革命造反派总司令部"（简称"靠舵手"）。此后，由于支"左"部队的介入和对县委、人委领导干部批斗问题上观点不一，两派群众组织各发表自己的宣言，声明自己的观点。但最终把斗争矛头直指县委领导中的"走资派"。各派均派出队员外调回县委书记赵生鹏的假材料，罗列罪名，无限上纲，刑讯逼供，给赵冠以"三反分子"、"叛徒、内奸"的罪名，揪出游街批斗。

1968年3月2日，舟曲两派群众组织代表和军方代表共17人赴合作参加全州第一期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协商成立"三结合"的舟曲县革命委员会领导班子。

舟曲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一段时间，派性斗争日渐激烈，逐步升级。

1968年12月8日，舟曲两派群众组织派代表参加兰州军区、省革委会举办的第九期毛泽东思想学习班（17日正式开学，学习时间40天），主要解决舟曲的派性问题。

四、各级革命委员会成立

1968年春，全国各省、市、自治区成立革命委员会（简称革委会）后，甘南州革命委员会和支左委员会于3月召集舟曲县两派群众组织、军方代表和领导干部共17人，在合作举行谈判，协商成立"三结合"的舟曲县革命委会员领导班子。5月3日，两派组织谈判代表基本达成协议，促成两大派群众组织大联合。

5月24日，在全县19个人民公社均成立革命委员会的基础上，经甘肃省革命委员会批准，舟曲县革命委员会正式成立，军方代表任主任，委员25名，常委11名。县革命委员下设政治部、生产指挥部，保卫部、办公室。

县级各单位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于1968年5～6月陆续批准成立。

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两派群众派性膨胀，继续给"三结合"的党政领导干部罗织罪名。县委和部分县直机关干部被集中审查，下放劳动。原县委副书记王应国等人被诬陷为"反革命二套班子"，遭非法监禁、毒打；一大批部门领导干部被列为赵（生鹏）、王（应国）的所谓"黑帮"、"黑干将"、"亲信"、"爪牙"，"扫地出门"，被监督劳动。

五、清理阶级队伍

1968年6月，在全国开始清理阶级队伍，县革委会于14日发出《关于当前舟曲地区对敌斗争中若干问题决定》，提出要依靠无产阶级革命派、广大革命群众和革命干部，稳、准、狠地向一小撮阶级敌人发动猛烈进攻，召开千人大会，大刮"十二级台风"，在"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革命，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的行动"口号鼓动下，把有历史问题或在历次政治运动中挨过整以及社会关系复杂的人，又统统当作"阶级敌人"揪出来。"十二级台风"很快刮到基层单位和农村，对揪

出的“阶级敌人”轰、拉、打、斗、捆绑、挂牌,“架土飞机”、戴高帽子、游行示众、关押、批斗、下放劳动,实行群众“专政”。12月,县直机关“清队”,被揪斗的人员交由本单位“革命群众”监督学习或劳动改造。后,这些人员大部被分配到边远艰苦地区工作。群众谓之流放。

这次“清队”,使全县1 400名党员、干部和群众遭到残酷斗争,无情打击,蒙受不白之冤。

六、批林批孔

中共第十次代表大会前后,毛泽东提出:批判林彪要同批判孔子和儒家,推崇法家结合起来。江青集团为扩大自己的权势,利用批林批孔运动把矛头指向周恩来总理。1974年2月,舟曲县批林批孔运动开始,各机关单位、职工和学校师生纷纷在街头墙壁专栏中“发表”“批林批孔”、“评法批儒”文章,举办批林批孔讲用会,报告会。县委政治部下发2万册铅印《评法批儒材料》等批孔材料,人手一册。运动持续一年之久。

七、“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1975年,舟曲县委召开扩大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指示,结合前期“教育革命”大辩论,揭摆“右倾翻案风”在本县的表现。1976年10月,党中央一举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宣告“文化大革命”结束。

第三章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来的重大政治策略

1976年10月中旬,在渡过一月多紧张不安的岁月后,舟曲人民终于盼来党中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篡党夺权阴谋的特大喜讯,人们奔走相告,互相庆贺。10月23日,舟曲县城万人集会庆祝江青反革命集团彻底灭亡的伟大胜利。“文化大革命”至此结束。祖国进入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时期。舟曲县委根据党中央决策,进行大量的工作。尤其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拨乱反正,采取一系列重大措施,使社会主义事业沿着正确的道路前进。

第一节　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

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两年间，虽然宣告“文化大革命”已经结束，但党的指导思想仍然没有根本改变，从而使党和国家的工作在总体上受到严重影响。

1978年5月，全国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5月11日，《光明日报》以特约评论员名义发表题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文章，新华社、《人民日报》、《解放军报》随即转载。这篇文章重申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个马克主义基本原理，从根本理论上否定“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具有重大现实意义，从而在全国掀起关于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的高潮。

是年秋，县委对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进行具体研究和安排。县、社、队均以召开理论讨论会，座谈会、办学习班等形式，进行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抽调培训240名干部，并通过以会代训的方法，对农村1 800余名干部积极分子进行3～7天的培训。8月下旬，县委召开全县宣传工作会议，采取在弄懂理论问题的基础上，紧密联系实际，进行真理标准问题专题讨论。讨论中强调贯彻“三不主义”（不戴帽子、不抓辫子、不打棍子），畅所欲言，辨清是非。县委、县革委会还提出贯彻甘南州委关于真理标准讨论会的12条具体意见。

舟曲县在1978年真理标准问题讨论中，虽然培训干部、举办讨论会、播放真理标准录音，但因极“左”思想影响较深，大部分干部和群众心有余悸，对于明显错误的东西不敢接触实际评述，有的人对开展这场讨论持冷漠或怀疑态度，因而思想不够解放；江青反革命集团加在人们身上的精神枷锁还没有完全粉碎，甚至对江青集团设置的禁区还不敢去触及，主要在农村经济工作上和落实政策上，仍有“左”的思想表现。

经过广泛深入地讨论，广大干部和群众逐步从“左”的思想中解脱出来，普遍认识到承认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就是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就是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还是坚持一切从本本出发，坚持“两个凡是”，这是两条根本对立的思想路线。坚持什么样的思想路线，是关系到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问题。

这次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对于拨乱反正，全面纠正“左”的错误，肃清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流毒，恢复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发挥了重大作用，使全县人民受到一次深刻地辩证法教育，促进干部和群众僵化、半僵化思想的解放，对各项工作起到推动作用，为全面贯彻执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清除思想障碍。

第二节 平反冤假错案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舟曲县开始进行平反冤假错案的工作，但进展缓慢。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委遵照中央制定的一系列改正、平反错案的具体政策和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加快平反冤假错案的步伐。成立由县委主要负责人组成的7人领导小组，抽调专干组成落实政策办公室，从1978年3月开始到1985年底，历时7年多时间，全县共受理需要复查落实的各类案件3 228件。办公室采取分工负责和归口复查的办法，凡属捕办，判刑的案件，由法院复查；戴四类分子帽子的案件，由公安局复查；右派案件，先后由摘帽办公室、落实统战政策办公室复查；凡属初干和党政干部案件，由县委清理落实干部政策办公室负责；其他职工的案件，由各系统主管局复查，报县落实政策办公室审理；农村基层干部、社员、居民的案件，由各公社（乡）党委复查落实。

对所有复查案件，坚持实事求是，按政策规定，全错全平反，部分错部分平反，不错不平反的原则，反复核查，一一落实，分别予以安置。

一、"文化大革命"前的案件

申诉"文化大革命"前案件414件（包括右派案件）。复查后全部平反的161名，部分平反的48名，维持原结论不变的205名。

二、"文化大革命"案件

全县查证"文化大革命"中揪斗的干部、群众2 207名，其中干部、职工286名，经复查全部平反的224名，部分平反的16名，维持原结论不变的46名；社员群众1 921名，全部平反的1 692名，改变定性的166名，维持原案不变的63名。

1978年12月21日，县委书记张汉相在全县落实政策平反昭雪广播大会上宣布：全县立案的"文化大革命"中的案件131名，其中干部101名，职工30名，已复查干部88名，工人21名。各公社对农村基层干部和社员群众中的立案案件复查结案894名，占80.7%。以上尚未结案的在1985年前全部复查重新作了结论，绝大部分予以平反。有的恢复党籍、团籍，收回当干部、工人，生活困难者发给补助费。

"文化大革命"中对被查、抄、没收财物的102户职工、群众的63间房屋全部退还，其他财物285件以及衣物、布匹、粮食、木料、家具折合人民币2.87万元已退还约1.9万元；退还白洋折价（1个1元）款1 126元，银锭、银货110两，亦折价退赔。

另外，对"文化大革命"中强迫下放的22名职工和3名集体工恢复工作。

三、对戴帽和集团性案件的平反

对“文化大革命”中以“走资派”、“反革命”、“叛徒”、“特务”、“反革命二套班子”等罪名乱批、乱斗的9起冤假错案，召开平反大会，宣布全部平反；同时，县人民法院亦对13起冤假错案平反纠正，并清理消毁全部已形成的档案材料。对未形成正式材料的，也实事求是的平反，恢复名誉，安排适当的工作。

四、对非正常死亡人员结论

“文化大革命”中非正常死亡51名，其中科干1名，一般职工5名，不脱产干部7名，社员31名，四类分子7名，已复查结案34名。对死亡的4名职工补发埋葬费，生活费和困难补助费。对受迫害的22户家属恢复城镇粮户关系。

五、清档工作

县委落实政策办公室对“文化大革命”中形成的所有不实材料，进行全面彻底清理，凡个人检讨和定性单行材料全部退还本人，其余全部销毁。

第三节　右派摘帽及错划改正

1957年反右派斗争和1958年整风补课，舟曲县划定右派64名，其中藏族干部7名，回族1名。1962年根据中央指示，甄别摘帽4名。

1978年4月，党中央决定对“右派分子”摘掉帽子。同年，县委又贯彻中央(78) 55号文件精神和1957年中共中央《关于划分右派分子的标准》的通知，于年底成立“摘掉右派分子帽子领导小组”，下设“摘帽办公室”。1979年初开始工作，要求各公社、部门做好右派摘帽后的安置。截止4月底，对原划右派全部复查，摘去帽子，重新作出结论。

这次查证改正右派，应复查的60人中除2人符合划右派标准，维持原结论不变外，其余58人均予改正，恢复政治名誉。其中撤消6人原开除党籍的处分决定，恢复党籍；撤销2人原停止予备党员的处分决定，补办手续，按期转为正式党员。另有11人恢复团籍。改正后，收回工作的48人，按退休处理2人。对死亡的5人，补发抚恤、丧葬费3 600元。受株连12户，43名家属恢复城镇粮户关系。另对生活确有困难的23人发补助款4 190元，粮食245公斤。

1984年4月，县委根据甘肃省委（84）1号文件精神，对原改正“右派”重新复查，将结论中留有疑案未决的1人重新作了结论。

第四节 四类分子摘帽

舟曲县土地改革核定地主 175 户，半地主 92 户，富农 108 户。土改以后 30 多年，地主、富农中的绝大多数经过教育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中共中央于 1979 年 1 月 11 日作出关于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的决定。是月 28 日，中央又作出关于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改变成份的决定。县委、县人民政府根据党中央决定和省委部署，成立“舟曲县地富分子摘帽办公室”，由公安局具体负责，依照中央 5 号文件精神，对全县四类分子一一排比摸底，向他们宣传党的政策，经社员会议民主评议，大队党支部和公社党委加注审查意见，上报县公安局审批。于 1982 年摘掉原有 467 名地富分子（包括以后反封建所定地富分子）中 390 人的帽子，不摘帽 7 名，继续查证 28 名，原先死亡 14 名。群众评议并查证落实已改正的 28 名。

1983 年中央决定对地富分子全部摘帽和改变子女成份。至此，舟曲县对待查的地富分子全部摘帽，个人成份一律定为公社社员，给予农村社员待遇。对死亡的地富分子亦宣布予以纠正。

第五节 落实统战和民族宗教政策

舟曲县委落实统战政策办公室从 1978 年底开始，认真清理“文化大革命”前历次政治运动中全县统战系统和“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冤假错案，予以平反和纠正。

一、复查平反错误处理的政协委员

历届政协常务委员 54 名，须落实政策的 27 名全部复查平反，恢复委员 11 名，收回工作的 6 名，补发“文化大革命”减扣工资 4 名，13 335 元。全县 22 名老统战人士（藏族 19 名，汉族 3 名）在“文化大革命”中被错误批斗和处理（被捕 4 名，戴帽 2 名，16 名被清除统战队伍）。这次落实复查，摘去 3 人帽子。除死亡 6 人外，其余 16 名全部恢复政协副主席、常委、委员等职务。

二、查证起义投诚人员

1981 年后查清原西固起义人员 311 名，报县委批准，发给证书。

西固县政府迁宕昌后舟曲县境起义人员 206 名，须复查的历次政治运动被错误处理的 62 名（包括外地起义在县工作 7 名）。已复查平反 47 名，收回安排工作 3 名，作退休处理 2 名，对死亡 4 人发给抚恤、埋葬费 2 300 元，发生活困难补助费 29 450 元。

三、区分原工商业者

全县原以工商业者对待的人员有28名，通过区分，原以地主兼工商业者5名中，属历次政治运动错误处理的3名，全部复查平反。恢复城镇粮户关系2户，退休处理1名；区分为"三小"（小商、小贩、小手工业者）的23名中，历次政治运动错误处理14名，复查后予以平反，并恢复城镇户口9户，退休3名，收回工作恢复原工资级别的4名。

四、落实反封建遗留问题

根据省委（82）80号文件精神，县委成立落实政策办公室，对1958年反封建遗留问题专门逐人逐案复查落实，涉及的294人全部复查纠正，其中平反153名。发放冤狱费、死亡抚恤埋葬费和生活补助费以及部分财产损失补偿费24.4万元（不包括文县对博峪复查的254人，补助费8.68万元）。

五、恢复正常的宗教活动

开放寺院5所，入寺喇嘛170多名。对蒙受财产损失较大的喇嘛补偿126户，1.29万元。

第六节　全面整党和精神文明建设

一、全面整党

由于"文化大革命"遗留下来的党内思想、作风、组织不纯和纪律松弛的问题还相当严重，1983年10月中共十二届二中全会作出关于整党决定，开始全面整党。

根据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的通知要求，中共舟曲县委于1985年7月～1987年5月分两期进行整党。

这次整党任务是：统一思想、进一步实现全党思想上政治上的高度一致，纠正一切违反四项基本原则，违反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路线的"左"的和右的错误倾向；整顿作风，发扬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革命精神，纠正各种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的行为，反对对党对人民不负责任的官僚主义；加强纪律，坚持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反对无组织无纪律的家长制、派性、无政府主义、自由主义、改变党组织软弱涣散状况；纯洁组织，按照党章规定，把坚持反对党、危害党的分子清理出来，开除出党，关键是清理"三种人"；即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

经过整党、全县党员在思想、作风、组织、纪律四个方面有很大转变，党内存在的思想、作风、组织上严重不纯状况有所改变。据统计，查出20个乡，622名党员干部利用职权侵占农民群众回销粮指标，私分救灾粮票和粮差补助款的问题；对

1979年以来未作处理的超计划生育的326名干部职工，一次性征收多子女费14万元，其中，对25名干部职工给予处分。清还职工历年借款10万元。

全县参加整党党员3396名，通过党员登记和组织处理，不予登记的有26名，缓期登记的有22名，暂挂3名，准予登记的有3345名。这次整党工作发展不平衡，还有一小部分单位包括一些农村基层党组织没有很好完成整党的四项任务，有的甚至走了过场。

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为加强精神文明建设，1986年9月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作出《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指导方针的决议》。中共舟曲县委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党员带头学好《决议》，搞好精神文明建设。结合整党和各项工作，坚持马克思主义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指导作用，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动员和团结全县各族人民，树立和发扬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社会主义的道德风尚。全县各级党组织加强党员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和社会主义民主、法制、纪律的教育，普及教育科学文化，使受到这一教育的大部分党员和干部思想面貌焕然一新，在生产和工作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据统计：1986年，全县党员为群众做好事488件。

1987年10月中共十三大政治报告提出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县委号召各级党组织组织党员、干部职工和群众认真学习中央提出的"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的指导方针。全县各族人民团结一致，遵照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开始全面治理整顿和经济体制的深化改革。

第四章 中国国民党西固县地方组织

第一节 沿 革

中国国民党西固县党部于民国13年（1924）建立，指导员尹盛学。此前，国民党甘肃省常务正理委员马鸣驹、王积善等人在西固县设立办事处，成员系县城的教员。17年2月，国民党停止西固的活动。20年，甘肃省国民党指导委员会派遣张蔚兰组建西固县党务指导委员会，进行党员登记工作，恢复国民党西固县党部，发展10多名党员。31年，全县有党员366名，4个区党部，14个直属区分部，12个区分部，28个小组。县党部创办《江涛周刊》，宣传党义及抗战新闻，后停刊。33年3月

8～10日，召开国民党西固县第一届党员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26名，讨论地方党务、政治、经济、教育等兴荣议案46件。36年11月，国民党县党部奉命改组，与三青团合并，建立统一委员会，由党部负责人任书记长，三青团干事长任副书记长。改组前的国民党员有469名。

自设立国民党西固办事处后，党部机构，负责人员设置、职称几次变动。1927～1931年称办事处，党务负责人称正理委员；1932年称党务指导委员会，负责人称指导员；1938～1949年为县党部，负责人称书记长，各区分部设书记1名、执行委员3名。

第二节　党务活动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建立后，主要开展以下活动：1、建立宣传机构。民国28年11月5日成立县党部宣传委员会，由王好仁负责，设立乡镇民众讲堂4处，推举当地学校教员及地主绅士轮流讲演，每月一次，听众达数百人；开展统一文化运动，督导文化运动，辅导各文化团体发展，开办民众阅览室，举办新闻照片展览、音乐茶座和黄钟乐会等。2、民国33年4月兼办文字宣传的《西固周刊》，每月4期，每期200份。3、发动党员举行演讲，举办游艺、球类等团体竞赛运动。4、开展党团督导活动。为扩大国民党的力量，坚定核心作用，在县参议会和县教育会各建1个党团组织，每月召开干事会议及团体会议1—2次，讨论要案。。

第三节　县党部历任负责人

中国国民党西固县组织在西固县存在25年，设办事处正理委员3名，指导委员会指导员2名，县党部书记长7名。前后共有负责人12名（附表）。

中国国民党西固县地方组织历任负责人

时　间	机构名称	职　务	姓　名
民国13年	国民党西固县办事处	正理委员	尹盛学 马鸣驹 王积善
民国20年	西固县指导委员会	指 导 员	张蔚兰
民国25年	西固县指导委员会	指 导 员	颉凤池
民国27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 记 长	尚佐周
民国29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 记 长	田尚礼
民国30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 记 长	李　枢

续表

时 间	机构名称	职 务	姓 名
民国31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记长	包员贞
民国32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记长	李 增
民国33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记长	王好仁
民国34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记长	李春森
民国35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记长	李春森
民国36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记长	李春森
民国37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记长	李春森
民国38年	国民党西固县党部	书记长	李春森

第四节 三民主义青年团

民国26年（1937）下半年，始筹备组织三民主义青年团西固县直属区队，团员20余名，由县国民兵团副团长李雪谷、董久修任区队长，筹备处设在戒烟所内。

民国32年10月，成立三民主义青年团西固分团部筹备处。翌年9月，县分团部筹备处下设3个区队，9个分队，团员129名。由县城西街小学校长王玺负责。

民国35年（1946）上半年，西固县三民主义青年团首次召开代表大会，正式建立三民主义青年团西固县分团部，选举产生干事会，王玺任干事长，薛维堂任书记，并设干事和监事各5名。下设组织、宣传、总务3个股，分别由薛宗唐、洪廷楷、刘世瑞任股长。

民国36年上半年，县分团部下属13个区队、4个直属分队，团员880余名，分团部创刊《青年旬刊》、《青年壁报》。

1947年10月8日，国民党中央正式通过党团员登记确定党管办法，明文规定10月15日～11月底登记完毕。但本县在合并登记期间于1948年1月底、2月底、3月底、5月底4次变更。国民党甘肃省党部分别于1948年1月13日和6月9日通令西固县、区党部，催办总登记工作。

1947年10月11日国民党三青团甘肃省党团部合并办公后，西固县党团部合并工作，实际推迟到1948年1月后开始进行。全县所有三青团员突然被取销团籍，造册转党，收回团证；三青团干事长转为国民党县党部副书记长，干事转为县党部执行委员会委员，监事转为监察委员，分团部并入国民党县党部。是时，由团干转为党干的45名，三青团员转为国民党员的1331名，国民党员合计1800名。

国民党与三青团突然合并是国民党有目的、有组织、有计划的一次政治阴谋活

动。党团合并，三青团员一律转为国民党员，并未开会宣布，由县党部派出的人员分赴各区、乡责成当地骨干将所有团员填表上报。合并后的原三青团员均不清楚何年何月加入国民党组织，有的甚至不知道合并一事，糊里糊涂当上国民党党员。从而，给解放后的审干工作带来很多麻烦，并造成一些冤案。

第五节　国民党在西固县的特务组织及其活动

解放前，国民党在西固县建立“中统”、“军统”和“防奸保密小组”、“民众组训”等特务组织。由于这类资料不全，不能窥其全貌。

一、“中统”

“中统”（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调查统计局）甘肃省党部调查统计室，西固通讯组所有通讯员定期将“工作情况”直接向省调统室29号、30号信箱通讯联系，只有上下联系，无横的关系。

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中央调查统计局通令各地特务组织调整整顿。奉命整顿后的西固“特别小组会议”由5人组成，组长李春森、执行委员刘克仁、张仲权，监察委员杨淑代理，秘书张问明。

1947年，按省调查统计室指令，西固县成立“汇报室”，县长任汇报主席。解放前夕，西固县“中统通讯员”10名。

二、“军统”

“军统”（中国国民党军事委员会调查统计局），是国民党国防部在全国设立较广的一种秘密特务组织。据资料称：“军统”兰州工作部武都通训组西固小组先后有两名通讯员，身份不公开，以其职业作掩护，和武都通讯组直线联系。

三、其他特务组织

“防奸保密小组”　西固县1946年下半年设立“防奸保密小组”，其目的是为“中统”增强防范力量。

西固“防奸保密小组”，直接由县政府汇报室特汇秘书指挥，在党、政、军、机关、学校、团体及乡村保甲中安插有“防奸”成员，配合“中统”侦察汇报外来不明身份人员的思想、言论、行动等。

“保密小组”　属国民党县党部管辖，与防奸保密小组在县级主要机关和重点区、乡公所及学校中秘密设立有小组，其组成成员不清。

“反共组”（又称“反共工作团”、“民众组训”）　1949年8月，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取得决定性胜利。甘肃天水、兰州及河西解放。国民党匆忙将省府迁到武都。是年9月，川陕靖绥公署陇南分署主任赵龙文在武都建立“陇南民众组训班”，西固县10名

青年知识分子参加受训。学习课程是:《民众组训实施方案》、《现阶段的任务》等,向受训青年灌输反共思想。受训结束后参加"反共工作团"。回县后在城关坝里庙中歃血盟誓,建立"西固领导小组",陈玉玺任指导员,其他人员均担任乡、镇指导员。在民众中进行反共宣传。

第五章 群众团体

第一节 工人组织

一、西固县各业工人联合会

民国34年12月,西固县各业工人联合会成立,会员217名,职员9名,归县政府领导,至解放。

二、总工会

解放初期,全县各区和县级机关陆续建立起基层工会组织。1956年10月22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成立由13人组成的舟曲县总工会筹备委员会,县委书记张晋旺兼主任,下设办公室。原计划于1957年10月下旬召开全县首届工人代表大会并成立总工会,后因故未能如期举行。1958年12月,筹委会办公室工作人员调离,办公室撤销,县总工会筹委会名存实亡。但下属基层工会组织仍在开展互助金会、文娱、体育、读书等活动。"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县工会组织处于瘫痪状态。1973年8月,召开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委员会。

县工会历次代表大会 1956年10月成立县总工会筹备委员会。至1990年底,共召开5次代表大会。由于将筹委会认作首届会议,故将1973年召开的代表会确定为第二届。(附表)

舟曲县工会历次代表大会简况

届次	时间	代表人数(名)	主要议题	基层工会数(个)	会员数(名)
筹委会一	1956.10		发展会员,建立各级组织	14	613
二	1973.7	62	批修整风	15	271

续表

届　次	时　间	代表人数（名）	主　要　议　题	基层工会数(个)	会员数（名）
三	1979.8		献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挥工人阶级在新长征中的作用 选举本届委员会	(无资料)	(无资料)
四	1983.4	84	抓好企业民主管理和职工队伍建设。学赶先进,推动"两个文明"和工会自身建设,用改革的精神开创工会工作的新局面。 选举本届委员会。	26	1 066
五	1987.9	98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围绕党的中心工作，根据各行各业的特点，积极开展工作。 选举本届委员会.	69	2 099
六	1990.9	97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维护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大局,结合舟曲实际搞好企业第二轮承包；团结和教育广大职工在四化建设事业中发挥工人阶级的主力军作用, 选举本届委员会.	79	2 746

下属工会组织　50年代，本县有教育、邮电、商业、粮食、大川区、城关区等14个基层工会委员会和2个工会小组。至1990年，全县已建立基层工会组织76个，其中：工会委员会46个，工会小组25个，有会员2746名。邮电局、工商银行、民贸公司、食品公司、供销社等15个单位建立职代会。

主要活动　工会围绕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中心任务，对职工进行经常性的思想政治教育，不断提高职工政治觉悟。60年代初，国民经济困难之际，大部基层工会关心职工生活，组织职工养猪种菜，发展副食品生产，补助生活困难职工。1957年始，县工会筹委会发动基层工会组织互助储金会。至1958年，全县设立12个互助储金会，会员323名，储金总额8798元，有34名困难职工得到补助，补助金额1390元。

"文化大革命"前，各基层工会贯彻以生产为主的工运方针，组织职工开展劳动竞赛，开展阅报读书活动。80年代，在开展劳动竞赛中，发动职工提合理化建议。1984年，职工提出合理化建议81条，采纳66条。

1982年以来，各基层工会组织广大职工开展以治理"脏、乱、差"为重点的"五讲四美"活动，表彰在此活动中做出成绩的先进集体12个，先进个人100多名。1984年，贯彻"种草种树，发展畜牧，治穷致富，改造山河"的战略任务，县工会通过基层组织动员县直、企事业单位的1289名职工在县城附近的荒坡上植树造林5.18万株，成活率达86.6%。

县内部分乡村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工会动员全县职工支援灾区人民，捐款2600多元，粮票6780.5公斤，衣物702件。

1985年，组织职工学习《邓小平文选》，经测验，有1670人考试及格率达96%。是年，动员全县426名职工参加读书自学活动，出现26个文化技术小组和15个兴趣爱好小组，至1988年，参加自学读书活动的职工达973名。1990年底，基层工会组织达80个，共有会员2738名。

第二节 青少年组织

一、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组织沿革 1950年1月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西固县工作委员会。冯志贤任副书记。7月14日，在西街小学设立第一个团支部。1954年6月分县后，成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舟曲县工作委员会，王培林任书记。7月后，各区陆续建立团工作委员会，全县有团员2022名。1956年6月召开首届团代会，成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舟曲县委员会（简称团县委）。1957年，更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舟曲县委员会。是年，始建基层团总支。至1964年，全县26个人民公社均成立团委会，有团总支2个，团支部165个，团员1764名。"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不久，全县各级团组织处于瘫痪状态，1971年，经县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批准，各人民公社团委陆续恢复。1972年11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共青团省、地、县委的《通知》精神，中共舟曲县委成立共青团县委会筹备小组。1973年2月，召开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舟曲县第六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团县委第六届委员会。是年底，全县恢复基层团委19个，建立团支部213个，占全县应建支部数的97%。1990年底，全县乡团委22个，团总支5个，团支部374个，团员2376名。

共青团代表大会 "文化大革命"前，团县委历次代表大会均正常按期召开。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干扰，第六次代表大会延至1973年2月召开，前后间隔10年。（附表）

共青团舟曲（龙迭）县委历次代表大会简况

届次	时 间	代表人数	主 要 议 题	全县团员数
1	1956.6		走农村合作化道路,开展以粮食增产运动为主的活动。 选举委员会。	2 022

续表

届次	时　间	代表人数	主　要　议　题	全县团员数
2	1957.8	96	号召青年团员为社会主义建设做出贡献。协助党做好整风运动。 选举委员会。	2 422
3	1959.6	215	发动青年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积极工作,开展争当“红旗标兵”的运动. 选举委员会	3 556
4	1962.3	180	加强团的建设,积极开展“四个教育”(阶级教育、形势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国际主义教育)。 选举委员会。	1 894
5	1964.7	112	开展“社教”运动和“四史”(家史，村史，厂矿史）教育,开展学习农业生产技术等十项活动,建立团结教育青年的活动阵地,学习雷锋精神,树立共产主义世界观,创建“四好”支部。 选举委员会。	1 905
6	1973.2	247	贯彻毛主席的无产阶级建团路线,加强青年团组织建设,开展适合青年特点的活动;带领全县青年积极投入“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运动. 选举委员会.	1 959
7	1978.7	200	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加强团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开展学习雷锋活动和社会主义劳动竞赛. 选举委员会.	3 045
8	1982.6	145	带领全县青年同心同德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作贡献. 选举委员会	
9	1986.6	153	开展“四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教育,引导青年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目标;加强共青团的自身建设. 选举委员会	3 832
10	1989.5	107	加强团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抓好团员、青年的思想政治工作，牢固树立“基层第一”的思想。 选举委员会	4 135

主要活动　团组织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根据青年特点，开展各项活动。解放初期，团县委组织团结广大青年投入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农业合作化运

动。1955年，全县有129名团员参加互助组，担任组长的团员40名，占加入互助组团员的31%。1956年，全县加入农业社的农村青年8642人。团员全部带头入社，其中担任生产队长以上的干部457人，占入社团员的22.8%。全县组织起亩产千斤玉米、小麦，万斤马铃薯，50斤棉花的青年突击队48个，参加青年1127名，其中有200名团员担任突击队正、副队长、组长；创办业余学校及夜校识字班8所，学生472名；同时，开展青年植树造林活动，共植树1455万株，占全县植树任务的70%以上。

60年代初，全县团组织先后办起青年俱乐部60多个，业余文艺演出队6个，建设篮、排球场地120多个，为解决开展活动所需经费，种植青年文化田100亩。

1963年春，全县各级团组织响应中央号召，组织全县团员、青年深入持久地开展学习雷锋及其他英雄事迹的活动，争做好人好事。同时，引导团员和青年学习科学文化。

1956～1964年近10年中，有1名女青年被授予全国红旗标兵，另有2名青年被评为甘肃省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8名青年被授予全省红旗标兵，28个单位被甘南藏族自治州授予红旗单位，45个团组织授予全县红旗单位，116名青年团员授予红旗手，并授予474名团员为“五好青年”。

1984～1990年，本县团员和青年响应党的“种草种树，改造山河，治穷致富，绿化大西北”的指示，营造青年林9处。绿化面积5630平方米，采集树种5063.5公斤。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开展争当“两户”（个体户、专业户）、“四能手”等活动，涌现青年团员个体户、专业户54户。在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和军民共建文明村活动中，全县建立以青年团员为活动骨干的文明村7个，“青年之家”10处，夜校1所，文化站6所，拥有各种书报1万余册（份）。54个帮工、助工小组和77个学雷锋、送温暖、为民服务队开展“为民服务”活动，共做好事10100余件。

二、中国少年先锋队

1950年6月1日，西固县第一个少年儿童队在西街小学（城关一小）建立，初设立一个中队，35名队员。1952年春，西街小学、城关女小两校联合建立一个大队部、5个中队。1953年6月按照团中央通知，中国少年儿童队改名为中国少年先锋队（简称少先队）。1954年，全县4所完小设立3个少年先锋队中队部，队员185名，大队辅导员2名，中队辅导员5名。1957年，全县有7个少年先锋大队，5个中队，少先队员1958名，辅导员51名。1964年全县少先队员发展到2900名，学区辅导员8名，大队辅导员10名，中队辅导员37名。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少先队停止活动，是年9月，在少年儿童中建立“红小兵”组织。1978年10月，撤销“红小兵”组织，恢复了少先队。

少先队组织对队员进行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教育。50年代初，开展抗美援朝宣传教育活动，少先队员纷纷给中国人民志愿军写慰问信，寄慰问品，踊跃参加捐献活动。西街小学（城关一小）学生通过劳动生

产、种菜等活动，捐献人民币37.67元。“文化大革命”前，广泛开展科学小实验，除四害、讲卫生，积肥、拣麦穗、讲普通话等活动。1978年10月，开展“学雷锋、树新风、创三好”（思想好、学习好、身体好）活动。营造红领巾林6处。1990年，全县有少先大队25个、中队364个，全县少先队员6340名，占全县少年儿童数的51.6%。

第三节　妇女组织

一、组织沿革

1950年6月，西固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成立，马玉林任主任。1951年11月会员发展到7177名。1954年7月10日，召开舟曲县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选举成立县民主妇女联合会，全县19个乡设立分会。1957年4月改名县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县妇联组织被迫停止活动。1973年县妇联恢复后，于4月17日召开全县第六次妇女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县妇联委员会。

解放初，妇联基层组织称“妇女会”，实行会员制。1954年始逐步建立乡妇女分会。人民公社化后，公社设妇女联合会，大队设妇女代表会。1978年后，随着女职工的日益增多，在县直企事业单位中，设立妇女委员会或妇女小组。1988年，全县有22个乡妇女联合会，210个村妇女代表会，31个机关妇委会（小组）。（附表）

妇代会简况

届　次	时　间	代表人数	主　要　议　题
一	1954.7	47	1、号召全县妇女协助政府搞好各项中心工作。 2、宣传《婚姻法》，保护妇女权益，实行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 3、选举成立县民主妇女联合会。
二	1956.2	53	1、整顿机构,制定工作会议制度。 2、发动妇女积极参加生产合作社，动员妇女学习文化。在全县妇女中进行《婚姻法》教育。 3、选举委员会
三	1959.7	128	1、动员全县妇女投入大炼钢铁和增产节约运动,积极参加农业生产。 2、选举委员会
四	1962.6	56	1、带领全县妇女鼓足干劲,克服困难,力争夺取农业生产的较好收成。 2、选举委员会

续表

届 次	时 间	代表人数	主 要 议 题
五	1964.7	120	1、在妇女群众中进行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爱国主义教育，继续宣传《婚姻法》。 2、选举委员会
六	1973.4	270	1、整顿和建设基层妇女组织。发挥妇女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中的作用。 2、选举委员会。
七	1979.5	200	1、积极投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在新长征中发挥妇女"半边天"的作用。 2、选举委员会。
八	1983.5	107	1、学习贯彻中共十二大提出的"两个保护"、"两个教育"的指导方针。 2、动员和组织全县妇女在治穷致富、抗灾救灾中立新功。 3、选举委员会
九	1988.5	101	1、贯彻中共十三大精神，以发展社会生产力为中心，提高妇女素质为重点，发动和组织全县妇女，积极投身改革和建设。 2、选举委员会

二、主要活动

解放前，妇女处于社会最底层，无政治、经济地位。

解放后，妇女解放，大批走向社会，积极参加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主义建设，发挥"半边天"的作用。1955～1958 年，主要是整顿和健全乡级组织机构，订立简易可行的工作会议制度，在 19 个乡成立妇女组织。为解决群众的生活困难，遵照全国第三届妇女代表大会确定的"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的妇女工作方针，全县各级妇女组织带领妇女们养鸡、养猪、养蚕、做针线、挖药材，举办妇女识字班。县妇联与司法部门配合，揭露批判封建婚姻的种种罪孽，使婚姻自主，婚礼从简，尊婆爱媳，夫妻互敬互爱，家庭和睦逐步形成风气。各级妇联组织配合有关部门做妇幼保健和少年儿童工作。1955 年，全县设接生站 3 个，接生小组 1 处，接生人员 13 名，接生婴儿 42 个。1959 年后，全县设保健站 17 个，产院 8 处，接生站 122 个，接生人员 217 名，提高产妇和婴儿的健康水平。1958 年，全县一哄而起办托儿所 312 所，入托数 6 379 名，保姆 561 名，幼儿园 196 个，入院幼儿 5 336 名；敬老院 47 个，入院老人 482 名；同时，号召广大妇女移风易俗，改灶、改炕、改烟筒，放头、放脚、改服装。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县妇联组织发动全县妇女治穷致富，争当"两户"。

1984年后，以妇女为主体的“两户”有1 000多家，参加者6 728名；组织农村妇女劳务输出，向兰州等地输入家庭服务员86名；举办1期妇女裁剪缝纫班。办起妇女草编厂（全县设点10处）。办妇女夜校2所，参加夜校学习的妇女140余名；举办3期男女扫盲班，参加人数163名，其中女65名，脱盲111名，其中妇女50名。

全县妇女在各条战线上涌现出一批模范先进人物，被评为甘肃省“三八”红旗手和优秀专职妇干11名，树立省级“五好家庭”1户；评为甘南州优秀妇女专职干部8名，州级先进集体2个。另有141名被县上授于优秀妇干、女能人、好婆婆、好媳妇先进个人等称号，15个家庭被县上评为“五好家庭”。

1990年，全县有233个妇女组织。其中县级1个，乡级22个，村级210个。

第四节　农民组织

一、农　会

农会组织成立于民国27年（1938）6月15日，会员240名，李春华负责。至民国34年（1945年）9月，会员达9 327名，职员11名，下辖8个乡镇农会，由薛雨村、王贸负责。县农会归县政府领导，解放时废除。

二、农民协会

1950年，西固县人民政府成立县农民协会，由县委书记徐象龄兼任协会主席。此后，区、乡、村农民协会筹建工作开始。根据政务院《农民协会组织通则》规定，农民协会是农村中改革土地制度的合法执行机构，在土地改革尚未完成以前，农民协会是农民群众反封建组织。1952年3月，随着全县土改工作的开展，在县城召开西固县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县农民协会主席、副主席和出席甘肃省农民代表大会代表。至此，全县均成立农民协会，会员24 691名（其中妇女会员11 033名）。全县各级农民协会认真贯彻执行土地改革法和各项政策，带领全县农民进行剿匪、减租、反霸和土地改革运动。随着农业合作化的实现，农民协会逐渐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

三、贫下中农协会

贫下中农协会（简称“贫协”），是60年代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贫农、下中农自愿组成的群众性的阶级组织。1962年2月，在各公社、大队普遍建立贫协委员会的基础上，成立县贫下中农协会（筹）。1965年1月13日与10月25日，先后召开全县第一次和第二次贫下中农代表会，会议通过《告全县贫下中农书》。“文化大革命”中，县贫协机构1969年2月撤销，此前一切活动早已被迫停止。1973年，县委决定恢复贫协组织，并组织县贫协筹备领导小组。是年9月，召开县贫下中农协会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是时，全县19个公社和180个大队均建立贫协，占全

县应建数的100%；同时在475个生产队建立贫协小组，占应建数的99.3%。全县已加入贫协组织的贫下中农23246名，占贫下中农总数的91%。1977年7月，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至1983年底，县贫协撤销。

贫协组织围绕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开展活动。在"文化大革命"前，主要协助党组织作好社会主义教育运动。70年代，组织贫下中农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进行阶级教育和路线教育；开展"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大修水平梯田。1973年，在农田水利建设中，全县涌现出农业先进集体64个，农业劳动模范和先进人物759名。1979年以来，贫协组织协助党委和政府在农村进行联产承包责任制。

第五节 工商 科学 教育组织

一、商 会

西固县商会，成立于民国15年（1926年）4月，由洪懋学任会长，先后改建5次。至民国27年（1938年）4月，刘长春任会长，会员发展到127名，有职员13名，商会归县政府领导，至解放时废除。

二、工商联合会

1951年，西固县工商联合会筹备委员会成立，委员会由5人组成，雷鸣声任主任委员。1953年3月，由县贸易小组主持，召开全县工商界代表大会，成立西固县工商联合会（简称"工商联"），选举产生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及委员。

工商联成立后，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团结教育私营工商业者爱国守法，拥护社会主义改造，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交纳税收等。1958年由于工商联负责人和工作人员调离，县工商联自行解散。

三、个体劳动者协会

1983年4月18日，成立舟曲县城关地区个体劳动者联合会（简称"劳协"）。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导。1984年7月28日成立舟曲县个体劳动者协会。

劳协 广大会员（个体工商业者）以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为宗旨，凡从事个体工商业的公民，从领取营业执照即日起便成为该会会员。个体劳动者申请歇业，或有严重违法行为需要吊销营业执照等，经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后，即自行退会。劳协分别于1986年7月和1988年11月召开第二次、第三次代表大会，并设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秘书长。城关、大川、插岗、峰迭4乡均设有分会。1990年全县有会员848名。

四、科学技术协会

舟曲县科学技术协会（简称"科协"）成立于1960年2月，1962年10月撤销。

1987年3月，根据党的“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技进步，科技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方针，县委决定恢复舟曲县科学技术协会。

县科协恢复以来，积极开展各种科学技术咨询及宣传活动，共印发各种科技资料6000余册。通过展览、墙报、电影、电视等多种形式开展科普宣传活动，观看人数达9000多人次；同时，在全县乡级逐步建立科协组织。截止1990年，共有14个乡成立科协组织。

五、教育会

西固县教育会，最早成立于民国6年，因名存实亡，后于民国27年3月复立教育会，先后改选过3次，有会员69名，负责人刘克仁。解放时废止。

六、计划生育协会

舟曲县计划生育协会于1990年7月22日成立。该会受县委、县政府领导，设有理事会，会长1名，副会长5名，常务理事26名，理事47名，现有会员111名。1990年底，全县已有8个乡成立了乡计划生育协会，会员164名。

第六节　其他群众组织

一、社会服务处

西固县社会服务处，系商业性质，成立于民国28年（1939）7月，由尚佐周负责，因无活动，后撤销。

二、西固县国药同业公会

西固县国药同业公会，成立于民国27年（1938）3月，会员9名，先后改选两次，由李际选负责。后废止。

三、西固县杂货同业公会

西固县杂货同业公会成立于民国27年（1938）3月，会员12名，由李世选负责。解放时废止。

四、铁业同业公会

西固县铁业同业公会成立于民国32年（1943年）11月，先后两次改选，会员12名，张仲权负责。解放时废止。

五、农学会

1989年8月成立舟曲县农学会，负责全县农业生产新技术的探索和科学技术的

普及、推广。现有会员40名，设理事长1名，副理事长2名，秘书长和副秘书长各1名。

第六章 地方国家权力机关

第一节 西固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

新中国成立后，砸碎旧的国家机器，劳动人民成为国家的主人，人民代表参与国家和地方各级人民政权事务的管理，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

1950年1月，中国共产党西固县委员会遵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及中共中央华北局发布的《建立村、区、县三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决定》规定原则，召开西固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并设常务委员会，县长兼任主席，并设副主席1名，专职干事2—3名，进行日常工作，出席代表由县、区、乡人民政府指定选派或邀请。至1952年10月共召开过3届7次代表会议。1953年9月，筹备建立舟曲行政委员会，西固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中止。(附表一)

西固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简况

表一

届次	时 间	出席代表	会议主要内容	选举结果	备 注
一	1950.1	86名 列席6名	总结接管旧政府机构及建立基层政权和布置剿匪、肃特、反霸、减租减息、征粮等工作任务。	选出常务委员(13名)及主席、副主席	本届召开3次会议。第2次会议因到会代表一半，改开座谈会)
二	1951.7	335名	讨论镇压反革命、清理积案、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宣传新《婚姻法》、交纳公粮等工作。	选出常务委员(15名)及主席、副主席	本届召开两次会议(第2次会议与农代会合并召开)。
三	1952.6	931名 (女15) 列席9名	总结三反、镇反工作，部署土改复查及整顿变工组工作。	选举常务委员(15名)及主席、副主席	本届共召开两次会议。

第二节　舟曲县人民代表大会

一

1954年6月15日，召开舟曲县行政委员会临时人民代表大会，商讨筹备舟曲行政委员会成立事宜。6月29日—7月1日，召开舟曲行政委员会成立大会。会议依据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民族政策以及甘南藏族自治区的工作方针，制定本地区加强民族团结，发展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社和经济文化事业的方针；选举成立行政委员会，委员16名。

二

1955年4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之规定，召开舟曲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为县级最高权力机构和民意机关。舟曲县行政委员会之名于代表大会期间改名，成立舟曲县人民委员会。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乡（公社）人民代表大会间接选举产生，乡(公社）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1955年4月～1996年2月共召开过11届代表大会。(表二、三)

舟曲县历届人民代表大会简介

表二

届次	时　间	代　表	会　议　主　要　内　容	选　举　结　果
一	1955.4	87人	听取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和反对使用原子武器的报告，作出办好农业互助合作社，加强民族团结，禁种大烟，抓好农副生产等工作决议案。代表提案28件，处理28件。	选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15名、县长、法院院长。出席甘南州人代会代表53名。
二	1956.9	85名	通过舟曲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法院工作报告，作出办好农业高级合作社、发展农业生产等工作决议。	人委委员25名、县长、副县长，法院院长和检察院检察长。
三	1958.5	95名	通过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和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作出贯彻总路线和大办钢铁运动的决议。	人委委员19名、县长、副县长2名、法院院长和检察院检察长。出席甘南州人代会代表35名。

续表

届次	时 间	代 表	会 议 主 要 内 容	选 举 结 果
四	1960.12	135名，出席90名	通过县人委工作报告和贯彻中央12条政策的报告，1958年、1959年财政决算及1960年财政预算报告。总结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中的经验教训，批评政府工作的错误和缺点。1962年9月，第二次会议传达周恩来在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的报告和西北局第一次少数民族干部工作会议纪要。	本届人委委员19名、县长、副县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
五	1963.6	155名 出席146名，列席8名，特邀7名	形势报告。通过县人委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批准舟曲县1962年财政决算和1963年财政预算报告，1962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63年国民经济计划报告。安排各项工作。	本届人委委员17名，县长、副县长4名，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暂缺)，出席甘南州五届人代会代表52名。
六	1965.9	155名，出席91名	通过县人委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审议通过舟曲县1964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65年计划安排报告，财政决算、预算报告；对社教运动，坚持毛泽东思想挂帅突出政治问题，作出决定。	本届人委委员21名、县长、副县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出席甘南州六届人代会代表56名。
七	1979.4	275名	学习中共十一大和全国五届人大文件，揭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总结县革命委员会10年的工作，制定今后的工作任务。	本届县革命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20名、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参加州人代会代表80人。
八	1981.1	138名，出席131名	审议通过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决定设立舟曲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改舟曲县革命委员会为舟曲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保护森林资源，坚决制止乱砍滥伐的决议。 1982年11月第二次会议补选副主任。	本届委员会主任、副主任2名委员12名、县长、副县长4名、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出席州人代会代表60名。

续表

届次	时　间	代　表	会　议　主　要　内　容	选　举　结　果
九	1984.1	145名，出席134名，列席46名，特邀4名	通过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1983年财政决算和1984年财政预算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及其5项决议。	本届委员会主任、副主任4名、委员16名、县长、副县长5名、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二次会议选出舟曲林区基层法院院长。
十	1987.3	出席149名，列席104名，特邀2名	审议通过县人民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1986年财政决算和1987年财政预算报告，1986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87年国民经济计划报告等6项决议。	本届委员会主任、副主任5名、委员14名、县长、副县长5名、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二次会议选出出席州人代会代表41人。
十一	1990.2	128名，出席120名，列席136名，共计256名	审议通过县"一府两院"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1989年财政决算和1990年财政预算报告，1989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90年国民经济计划报告等6项决议。	本届委员会主任、副主任3名、委员14名、县长、副县长6名、法院院长、检察长各1人。
十二	1993.3	130名，出席124名，列席157名	审议通过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计划和执行情况工作报告，财政预算执行，预算草案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和检察院工作报告，通过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办法。	本届委员会主任、副主任3名、委员17名、县长、副县长5名、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出席州人代会代表39名

舟曲县十～十二届县、乡人民代表选举情况

表三

届次	时间	选民登记人数	参选情况		无选举权者			当选人民代表					
								县人民代表			乡人民代表		
			人数	%	剥夺选举权	停止选举权	精神病患者	人数	少数民族	妇女	人数	少数民族	妇女
十	1990	68 562	62 704	91.46	1	1	984	128	48	7	762	319	12
十一	1993	73 354	69 602	94.9	1	3	1 060	130	49	22	772	314	61
乡级选举	1995	68 813	64 385	98.90			746	128	49	23	957	415	122

注：一至九届选举情况无资料。

"文化大革命"期间，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断。1979年恢复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县、乡（公社）两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由选民直接选出，并实行差额选举。1981年县、乡（公社）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3年。1993年起县人民代会大会每届5

年，乡人民代表大会仍为3年。

第三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西固县3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委员、主席（县长李广植兼任）由代表选举产生。

1981年1月，舟曲县人民代表大会八届一次会议，复设常务委员会（简称"人大常委会"）及其办公机构。会议闭幕期间行使会议职权，并负责向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工作。1981～1990年共召开4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常务委员会主任5名，副主任16名（表三）。办公室设秘书、文书、财务干事等4人，主任、副主任各1人，专职委员5人；其外还设法律、财经、教科文卫、民族、代表联络等5个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均由常委会委员担任（1984年九届人大常委会各委员会主任改由常委会副主任兼任。各委员会的副主任由专职委员担任）。

县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常务委员会议制定《舟曲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暂行办法》、《舟曲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联系人民代表试行办法》、《舟曲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制度（试行）》等工作制度。

舟曲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依法行使对全县重大事项的审批、决定，对"一府两院"（县人民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监督等职权。共召开全体委员会议71次，听取和审议有关农牧业生产、扶贫开发、经济计划、护林防火、教育卫生、计划生育、工业交通、财政收支、商业贸易、乡镇企业、能源水电、社会治安、执法检查、城乡建设，抗灾救灾等近40项工作报告和汇报，组织委员深入基层视察、调查，掌握第一手资料；同时，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促进《义务教育法》《民族区域自治法》《水法》等各项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批准《舟曲县农业区划报告》、《舟曲县城总体规划报告》、《舟曲县防震救灾规划报告》等文件。依法任免政府、法院、检察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30名。接待人民来访155人（次），处理人民群众来信193件。县十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以来，督办人民代表提出的议案（提案）意见和建议752件。(表四)

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历任主任、副主任简介

表四

届 次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民 族	任 职 时 间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1981.1～1984.1	主 任	张春岭	河北阜城	汉	1981年1月—1984年1月
	副主任	仇克珍	舟曲城关	汉	1981年1月—1984年1月
		王明权	舟曲江盘	藏	1982年12月—1984.1月

续表

届　次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民　族	任　职　时　间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1984.1～1987.3	主　任	梁生华	舟曲立节	藏	1984年1月—1987年3月
	副主任	陈益珊	甘肃宕昌	汉	1984年1月—1987年3月
		马光前	甘肃甘谷	汉	1984年1月—1987年3月
		王明权	舟曲江盘	藏	1984年1月—1987年3月
		赵国斌	舟曲立节	汉	1984年1月—1987年3月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1987.3—1990.4	主　任	梁生华	舟曲立节	藏	1987年3月—1989年8月
	副主任	陈益珊	甘肃宕昌	汉	1987年3月—1990年4月
		马光前	甘肃甘谷	汉	1987年3月—1990年4月
		王仙玉(女)	舟曲城关	汉	1987年3月—1990年4月
		赵国斌	舟曲立节	汉	1987年3月—1988年5月
		杨道生	舟曲峰迭	藏	1988年4月—1990年4月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1990.2—1993.3	主　任	李边玛	舟曲八楞	藏	1990年4月—1993年3月
	副主任	王仙玉(女)	舟曲城关	汉	1990年4月—1993年3月
		杨道生	舟曲峰迭	藏	1990年4月—1993年3月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1993.3—	主　任	李边玛	舟曲八楞	藏	1993年3月—
	副主任	王仙玉(女)	舟曲城关	汉	1993年3月—
		杨建章	甘肃宕昌	汉	1993年3月—
		郭满堂	舟曲插岗	藏	1993年3月—

第七章　地方行政机构

第一节　行政机关沿革

舟曲建置历2200余载，虽秦汉有羌道(县)建置，然行政机构可考不过800余年。唐宋称“政事堂”。明西固军民守御千户，置守备、参将之名。千户所设千户7

员，百户5员，吏目1员，守备1员。千户分正副，正千户5品，副千户从5品。百户有试有实，实授百户正6品，试授百户为正式实授而掌百户之权的百户。千户、百户皆为世袭制。守备为5品。清设阶州西固分州（散州知州，地位与知县略同），州同敕授，6员。清仅见州同之名（表一），其下机构人员不见于记载。

民国初年西固置县，仍行清制，先后称行政衙门。后改设县政府。县地方长官称县长。解放后，舟曲县最高行政机构已数易名，先后为“西固县人民政府”、“舟曲行政委员会”、“舟曲县人民委员会”，“龙迭县人民委员会”，“舟曲县人民委员会”、“舟曲县革命委员会”，“舟曲县人民政府”。行政机构领导人为县长、副县长。

历任西固州同

表一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出身	备 注
毛凤仪	山海关	顺治十三年		
孔尚隽	山东曲阜	顺治十五年		
王 发	旗 人	顺治十七年		
林 胜	莆 田	康熙元年		
程天衢	宁 国	康熙十一年		
吴世臣	旗 人	康熙十三年		
萧云凤	旗 人	康熙十九年		
于 鉴	山 东	康熙二十七年		
王治隆	辽 东	康熙三十六年		
曹英祖	旗 人	康熙四十四年		雍正七年后改抚彝同知、缺载。
廖 英	福建闽县	乾隆八年		乾隆之年仍设州同、隶阶州
李廷坦	江南上元县	乾隆十年		
田自修	直隶涂州	乾隆十一年	贡生	
程奎联		乾隆十二年		
朱 亭		乾隆十二年		
余任贤	江 南	乾隆十四年		
黑懋奖	江 西	乾隆十六年		
吴致烈	贵 州	乾隆十七年	举人	

续表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出身	备　　注
李道王	顺　天	乾隆二十三年	举人	
张汉芳	山　西	乾隆二十五年	进士	
武　琏	云　南	乾隆二十八年	举人	
李　立	山　西	乾隆三十二年	贡生	
曾承姒	湖　南	乾隆三十四年	举人	
闵　煜	吉　林	乾隆三十六年		
窝什浑	镶蓝旗人	乾隆三十七年		
苏鹏举	河　南	乾隆三十八年	举人	
张毓林	陕　西	乾隆四十一年		
李友杜	山　西	乾隆四十二年	举人	
波尚贤		乾隆四十八年		
陈　熽	广　东	乾隆四十九年	举人	
胡廷彦	湖　北	乾隆五十六年	举人	
陈　熽	广　东	乾隆五十六年	举人	续任至嘉庆元年
吴　靖	江　南	嘉庆二年		
马履丰	福　建	嘉庆三年		
李世青	陕　西	嘉庆四年		至嘉庆五年
马履丰	福　建	嘉庆六年		再任
吴承简		嘉庆十五年		
严大墉		嘉庆十五年		
郭大用		嘉庆十六年		
江　遴		嘉庆十六年		
何维新		嘉庆二十二年		
李　映		嘉庆二十四年		
李如菖		嘉庆二十五年		
张增龄		道光元年		
李如菖		道光四年		再任
张　鹗		道光六年		

续表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出身	备 注
李于沅		道光七年		
邱 宏		道光十一年		
周廷钫		道光十一年		
苏寿檀	福 建	道光十九年		
汪松泰	安 徽	道光十九年		
魏兴锋		道光二十五年		
申典常	陕 西	道光二十六年	举人	
刘炳济	陕 西	道光二十六年		
郭人经	四 川	道光二十六年	举人	
熙 恒	旗 人	咸丰二年		
李光兴	顺 天	咸丰四年		
黄大昕	四 川	咸丰五年	拔贡	
吴楚宝	湖 南	咸丰五年	举人	
托克坤	山 西	咸丰六年	副贡	
杨 城	陕 西	咸丰七年	拔贡	
员张铭	陕 西	咸丰九年	副榜	
董元湘	安 徽	咸丰九年	举人	
贞 庆	旗 人	同治元年		
张云汉	四 川	同治三年		
于森长	山 东	同治四年		
朱镜清	江 苏	同治五年		
王廷弼	山 阴	同治六年		
张宪纲	曲 沃	同治八年		
李支瑞	湘 乡	同治九年		
陈心波	福 建	同治九年	举人	
杨作舟	四 川	同治十年	举人	
邱镜清	湖 南	光绪六年		
萧逢之		光绪六年		

续表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出身	备　　注
周　书	长　沙	光绪六年		
文　祥	镶黄旗人	光绪八年		
田宝岐	登　城	光绪九年	进士	
杜绍勋	湖　北	光绪十年		光绪十三年后阶州志失载

注：空白栏无资料。

一、民国时期行政机关及人员设置

中华民国 2 年（1913）西固州同署改为县，行政机构衙门设有行政长官（知县），下属有把总。后改设县知事衙门。县知事以下设：秘书室、警察所、第一科（主管民政等）、第二科（主管财政等）。民国 16 年（1927）起改为县政府，知事改名县长。17 年（1928）县政府设建设局，改劝学所为教育局。后建设局、教育局旋称科。民国 21 年建设科、教育科并第三科。28 年（1939）教育科从第三科分出。29 年（1940）裁教育科并第三科，并撤销区署，设乡（镇）公所、保办公处和地方干部队员训练委员会。民国 38 年，西固县常设机构编制已趋完善，设 2 室 4 科、36 人。（表二、三）

民国 38 年(1949)西固县政府机构人员编制

表二

机构名称	人员编制		机构名称	人员编制		机构名称	人员编制	
	职　别	职员(名)		职　别	职员(名)		职　别	职员(名)
秘书室	秘　书	1	第一科（民政）	科　长	1	第三科（教育、建设）	科　长	1
	指导员	1		科　员	1		督　学	1
	会计主任	1		户籍主任	1		科　员	1
	统计员	1		户籍科员	1		合作主任	1
	从事管理员	1		社会科员	1		合作指导员	1
	会计助理员	1		雇　员	1		技　士	1
	事务员	3	第二科（财政）	科　长	1		事务员	1
	雇　员	1		科　员	1	第四科（军事）	科　长	1
军法室	军法承审员	1		稽征员	3		科　员	1
				事务员	1		督练员	1
				雇　员	1		雇　员	1

民国时期历任知县、知事、县长

表三

姓 名	职 务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江命职	知县		民国元年～2年2月
李震乙	知事		民国2～3年
江命职	知事		民国3～4年
史仰汉	知事		民国4～5年
左崇祺	知事		民国6年
刁 宣	知事		民国7～8年
林荫浓	知事	山东	民国10年
喻 烈	知事	湖南	民国13～14年
周秉钧	县长		民国14～16年
栗鹏云	县长		民国16年
金 鑫	县长		民国16年
何彦林	代理县长	甘肃西固	民国16～17年(陇南军阀王佑邦任命)
蒲之润	县长		民国17年
萧云策	县长		民国17年
于光和	县长	宁夏中卫	民国18年3月～12月
张元善	县长	河北	民国18年12月～19年4月
吴弘年	县长	甘肃天水	民国19～20年(马廷贤任命)
况青泉	县长	四川	民国19～20年(川军任命)
马瑞生	县长		民国19～20年
杨 琛	县长		民国20年4月～5月(未到职)
张彦三	县长		民国20年5月～21年2月
石作柱	县长		民国21年
畅莫华	县长	河南	民国21年～22年元月
刘纪之	县长	天津	民国22年元月～23年3月
火 灿	县长	皋兰	民国23年3月～24年3月
周竟翔	县长	湖南湘阴	民国24年3月～26年

续表

姓　名	职　务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屠安良	县长	甘肃临洮	民国26年～27年3月
郑执中	县长	贵州苍梧	民国27年3月～29年10月
陈宝全	县长	甘肃清水	民国30年7月～32年7月
王概儒	县长	山西介休	民国29年10月～32年7月
龙兴海	县长	甘肃临夏	民国32年3月(陇南农民起义军刘羽任命)
庆　昌	县长	甘肃临洮	民国32年7月～33年
郭统文	县长	青海乐都	民国33年
马守礼	县长	甘肃张家川	民国35年2月～37年1月
赵宏璋	县长	甘肃泾川	民国37年1月～38年8月
孙铁峰	县长	甘肃武都	民国38年8月～12月(11月1日率西固县党、政、军300余人起义)
边　固	县长		民国38年11月～12月(武都专员任命其为西固城防司令并代理县长)

第二节　县人民政府

1949年12月10日，西固县人民政府成立，县长李广植，副县长慕锡林。设民政、财政、教育科，公安局、人民法院和县大队；同时成立接管委员会，分武装治安、民政、财政、宣教四科，接管旧政权机关及其所属单位。

是月底，成立秘书室、工商科、建设科、卫生科、邮局、电报局。并设4个区公署。1950年增设税务局和武坪自治区公署。1951年7月设检察院。1952年6月邮局和电报局合并为邮电局。

1954年6月，西固县迁宕昌，原西固县址成立舟曲县行政委员会。西固县同时设置机构。是年7月，财政科改财粮科。12月财粮科又分为财政科、粮食局，工商科和建设科并为工建科。1955年1月，秘书室改为办公室。4月，舟曲县人民委员会成立（简称人委），新设文化科、计统科、林业科、水利科、交通科、农业科、县人民银行。1957年，根据中央"调整机构，紧缩编制"的方针，教育科、文化科并为文教科。水利科入农业科，交通科入工商科。1958年5月撤销计统科。1959年，舟曲县改名龙迭县，卫生科并入文教科，称文卫科。粮食局、财政科合并为财粮科。撤农业科，改设农业水利部、农林部、测侯所。1960年，县人委工作机构再次调整，增设经济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物价委员会、市场管理委员会、体育委员会及

工交科、水产科、农垦科，撤销农业水利部、交通科、畜牧科，农林部分设农业科、林业科。1961年精减测候所。1962年撤销科学技术委员会、市场管理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及水产科、农垦科、林业科、农业科，改设农牧科、供销社（从商业局分出），恢复税务局。至1966年5月，县人委设15个机构。县政府设县长1名，副县长1—3名。科局有科长（局长、主任）1名，副科长（副局长、副主任）1—2名。1967年6月"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成立，统管各部门工作。1968年5月，成立舟曲县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3名（是年9月补1名），下设政治部、保卫部、生产指挥部及办公室。部、室以下又分若干组，部室设主任或部长1名，副职1—2名。政治部取代县委组织、宣传、统战、监察等工作部门；保卫部取代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部门；生产指挥部取代农林、工交、财贸、文卫、计划、民政、劳动等工作部门。1973年11月撤销保卫部，恢复公安局。是年，设民政局、财政局、教育局、卫生局、农业局、商业局、水电局、农业机械局、物资局、工交局、计划生育办公室、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办公室、物价委员会。1974年，成立"农业学大寨"办公室，农业局改农林局。1975年1月撤销政治部、生产指挥部，设计划委员会、工业学大庆办公室、财贸办公室、多种经营办公室。1976年成立社队企业管理局。1979年设财政局、税务局。撤销"农业学大寨"办公室、"工业学大庆"办公室、财贸办公室、多种经营办公室，设立建设银行。1980年设立统计局、农业银行、工商局、档案局、司法局。撤销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办公室。1981年1月成立舟曲县人民政府后，设31个机构。

1983年进行机构改革，县人民政府对所属工作机构进行适当调整。至1990年，舟曲县人民政府机构37个，人员编制健全完备。(表四、五)

舟曲县（西固县、龙迭县）行政机构设置状况

表四

年份	直属机构	计委系统	文卫系统	财贸系统	工交系统	农林系统	政法系统	派出机构
1950	秘书室 民政科		教育科 卫生科	财政科 工商科 税务局	建设科		公安局	一区 二区 三区 四区 武坪区
1956	办公室 民政科	计统科 (计划、统计)	教育科 卫生科 文化科	财政科 工商科 税务局 供销社	交通科	林业科 水利科 农业科 畜牧科	公安局	城关区 沙湾区 官亭区 联合区 武坪区 大川区
1958	办公室 民政科		文教科 卫生科	财政科 粮食局 工商科 税务局 商业局		农业科	公安局	

续表

年份	直属机构	计委系统	文卫系统	财贸系统	工交系统	农林系统	政法系统	派出机构
1959	办公室 民政福利部	劳动部	文教卫生部	财粮部 商业局		农业水利部 农林部 畜牧部	公安局	
1963	办公室 民政科	劳动科 经计委 物委	文教卫生科	财政局 粮食局 商业局 税务局	工交科	农牧科	公安局	
1965	办公室 民政局	劳动科 经计委 物委	文教卫生科	财政局 粮食局 商业局	工交科	农牧科	公安局	
1968	办公室	政治部、保卫部、生产指挥部						
1973	办公室 政治部 民政局 知青办	生产指挥部 物资局 物　委	教育局 卫生局 计生委	财税局 商业局 粮食局	工交局	农业局 水电局 农机局	公安局	
1976	办公室 民政局 知青办	物资局 物委 计委	文教局 卫生局 广播局 体委 计生委	财税局 商业局 粮食局 财贸办	工交局 工业办 公室 社队企业管理局	农业局 水电局 农机局 多种经营办公室 “农业学·大寨”办公室	公安局	
1981	办公室 民政局 劳动人事局 宗教局	物资局 计委 物委 统计局	文教局 卫生局 广播局 计生委 体委 档案局 医药管理局	财政局 税务局 商业局 粮食局 工商局	工交局 社队企业管理局	林业局 农牧局 水电局 农机局	公安局 司法局	
1990	办公室 民政局 劳动人事局 劳动保险局 监察局 扶贫办 宗教局	计委 物委 物资局 统计局 城建局	文教局 卫生局 广播局 计生委 体委 科委 档案局 县志办 地震办	财政局 税务局 商业局 粮食局 工商局	工交局 乡镇企业管理局	农牧局 水电局 林业局 农机局 农业区划办公室 土地管理局	公安局 司法局 法制局	

注：凡属省、县双重领导的邮电、银行等单位未列入本表。

舟曲县(西固县、龙迭县)历任县长、副县长(主任、副主任)名单

表五

届 期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民族	任 职 时 间
西固县人民政府 1949.12～1954.6	县长	李广植	陕西	汉	1949年12月—1952年10月
		龙一飞	甘肃武都	汉	1952年10月—1954年6月
	副县长	慕锡林	山西	汉	1949年12月—1950年3月
		高将错	舟曲巴楞	藏	1950年12月—1953年3月
		黄巨福	陕西	汉	1953年9月—1954年6月
舟曲县行政委员会 1954.7～1955.4	主席				
	副主席	李应芳	舟曲立节	藏	1954年7月—1955年4月
舟曲县第一届人代会 1955.4～1956.9	县长	李应芳	舟曲立节	藏	1955年4月—1956年9月
	副县长	陈生泰	舟曲八楞	藏	1956年5月—1956年9月
舟曲县第二届人代会 1956.9～1958.5	县长	陈生泰	舟曲八楞	藏	1956年9月—1958年5月
	副县长	卫德堂	陕西延长	汉	1956年9月—1958年5月
舟曲县(1959年1月改龙迭县)第三届人代会 1958.5～1960.12	县长	陈生泰	舟曲八楞	藏	1958年5月—1959年1月
	代理县长	卫德堂	陕西延长	汉	1959年1月—1959年5月
	县长	卫德堂	陕西延长	汉	1959年6月—1960年12月
	副县长	卫德堂	陕西延长	汉	1958年5月—1959年6月
龙迭县(1961年1月改为舟曲县)第四届人代会 1960.12～1963.1	县长	卫德堂	陕西延长	汉	1960年12月—1963年5月
		禹涉川	甘肃庆阳	汉	1963年5月—1963年6月
	副县长	贾成业	陕西米脂	汉	1958年—1963年6月
		邢俊华	河北沧州	汉	1959年—1963年6月
		雷尕曼 (女)	甘肃卓尼	藏	1960年12月—1962年7月
		郑绍荣	江西	汉	1961年12月—1963年3月
		兰文选	舟曲八楞	藏	1962年7月—1965年6月
舟曲县第五届人代会 1963.6～1965.9	县长	禹涉川	甘肃庆阳	汉	1963年6月—1965年8月
		马成龙	舟曲武坪	藏	1965年8月—1966年3月
	副县长	贾成业	陕西米脂	汉	1963年6月—1965年9月
		邢俊华	河北沧州	汉	1963年6月—1965年9月
		兰文选	舟曲八楞	藏	1963年6月—1965年9月

续表

届　期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民族	任　职　时　间
舟曲县第六届人代会 1965.9～1968.5	县　长	马成龙	舟曲武坪	藏	1965年9月—1966年3月
	副县长	贾成业	陕西米脂	汉	1965年9月—1968年5月
		邢俊华	河北沧州	汉	1965年9月—1968年5月
		兰文选	舟曲八楞	藏	1965年9月—1966年1月
		梁生华	舟曲立节	藏	1966年1月—1968年5月
舟曲县革命委员会 1968.5～1979.4	主　任	郭庆华	陕西米脂	汉	1968年5月—1970年10月
		陈作桐	新疆伊宁	汉	1970年10月—1973年10月
		张汉相	甘肃岷县	汉	1973年7月—1978年12月
		梁生华	舟曲立节	藏	1978年12月—1979年4月
	副主任	贾成业	陕西米脂	汉	1968年5月—1970年10月
		梁炳灿	甘肃泾川	汉	1968年5月—1976年7月
		王应国	甘肃文县	藏	1968年9月—1970年9月
		李焕达	陕西米脂	汉	1970年10月—1973年7月
		刘来柱	山西吉县	汉	1970年10月—1978年3月
		史朝安	山西	汉	1970年10月—1974年10月
		张廷俊	甘肃临潭	汉	1970年10月—1974年10月
		李蔚发	舟曲弓子石	汉	1970年10月—1977年4月
		梁生华	舟曲立节	藏	1972年10月—1978年2月
		赵生彩	舟曲巴藏	汉	1974年10月—1979年4月
		阎汉杰	甘肃平凉	汉	1974年10月—1974年4月
		王明权	舟曲江盘	藏	1974年10月—1979年3月
		王仙玉　(女)	舟曲城关	汉	1974年10月—1979年4月
		房亲贤	舟曲武坪	汉	1975年10月—1978年12月
		赵有仁	甘肃永登	汉	1976年3月—1979年4月

续表

届 期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民族	任 职 时 间
舟曲县革命委员会(县第七届人代会) 1979.4～1981.1	主 任	梁生华	舟曲立节	藏	1979年4月—1980年7月
		房亲贤	舟曲武坪	汉	1980年7月—1981年1月
	副主任	陈益珊	甘肃宕昌	汉	1979年4月—1980年7月
		赵有仁	甘肃永登	汉	1979年4月—1979年10月
		阎汉杰	甘肃平凉	汉	1979年4月—1980年7月
		王仙玉 (女)	舟曲城关	汉	1979年4月—1981年1月
		张春岭	河北阜城	汉	1980年7月—1981年4月
		曹学文	甘肃渭源	汉	1980年5月—1981年1月
		曹光学	甘肃临洮	汉	1980年7月—1981年4月
		马光前	甘肃甘谷	汉	1980年7月—1981年1月
舟曲县第八届人代会 1981.1～1984.1	县 长	房亲贤	舟曲武坪	汉	1981年1月—1983年11月
		杜培林	甘肃临洮	汉	1983年11月—1984年1月
	副县长	马光前	甘肃甘谷	汉	1981年1月—1983年11月
		王仙玉 (女)	舟曲城关	汉	1981年1月—1984年1月
		何世昌	舟曲拱坝	藏	1981年1月—1984年1月
		李边玛	舟曲八楞	藏	1982年7月—1983年11月
		赵振国	山西	汉	1983年11月—1984年1月
		刘培春	舟曲峰迭	汉	1983年11月—1984年1月
舟曲县第九届人代会 1984.1～1987.3	县 长	杜培林	甘肃临洮	汉	1984年1月—1986年11月
		杨濯汉	甘肃景泰	汉	1986年11月—1987年3月
	副县长	何世昌	舟曲拱坝	藏	1984年1月—1986年11月
		王仙玉	舟曲城关	汉	1984年1月—1986年11年
		赵振国	山西	汉	1984年11月—1987年3月
		刘培春	舟曲峰迭	藏	1984年1月—1987年3月
		宋德惠	陕西	汉	1986年2月—1987年3月
		王德魁	舟曲南峪	藏	1986年11月—1987年3月

续表

届　期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民族	任　职　时　间
舟曲县第十届人代会 1987.3～1990.2	县　长	杨濯汉	甘肃景泰	汉	1987年3月—1990年4月
	副县长	刘培春	舟曲峰迭	藏	1987年3月—1990年4月
		宋德惠	陕西	汉	1987年3月—1990年4月
		王德魁	舟曲南峪	藏	1987年3月—1990年4月
		周　庄	甘肃武山	汉	1987年3月—1990年4月
	科技副县长	康习勤	甘肃临洮	汉	1989年4月—1990年4
	县长助理	郭满堂	舟曲插岗	藏	198　年　月—1990年4月
舟曲县第十一届人代会 1990.2～1993.3	县　长	何世昌	舟曲拱坝	藏	1989年11月—1993.3月
	副县长	王德魁	舟曲南峪	藏	1990年4月—1993.3
		刘培春	舟曲峰迭	藏	1990年4月—1993.3
		宋德惠	陕西	汉	1990年4月—1993.3
		周　庄	甘肃武山	汉	1990年4月—1993.3
	科技副县长	康习勤	甘肃临洮	汉	1990年4月—1992年5月
舟曲县第十一届人代会 1993.3—	县　长	王德魁	舟曲南峪	藏	1993年3月—1995.5月
		赵志德	甘肃漳县	汉	1995年4月—
	副县长	周　庄	甘肃武山	汉	1993年3月—
		王明权	舟曲江盘	藏	1993年3月—1995年2月
		房玉和	舟曲武坪	汉	1993年3月—
		许香板	舟曲八楞	藏	1993年3月—
	挂职副县长	姜世荣	甘肃卓尼	藏	1993年3月—
	科技副县长	石永川	甘肃康乐	汉	1993年3月—1995年12月

第三节　基层行政机构

据县境藏族聚居区发现的多例东汉砖室墓葬分析：西汉、东汉政府在境内民族地区已设基层行政机构，派遣汉民族管理民族行政事务。唐、宋基层机构人员均无考。明清藏区实行地方自治制度，土司衙门辖其部族；汉区行里甲，里有员差，街道设乡

约，甲有户首。民国初年，仍沿旧制。至民国18年改行政区、村镇，区设公所，有区长、副区长、助理员、干事等。村设委员会，设村长。民国23年区改乡（镇）后，乡（镇）公署职员如旧。民国24年设区，区公署有区长、巡官、助理员、文书、区役等。区下设联保、保、甲三级，联保处有主任、文书等；保有保长，甲有甲长。民国30年，国民党政府实施"新县制"，统一基层行政体制。乡（镇）公所设乡（镇）长1名，副乡（镇）长1—2名，其下设有乡（镇）队副和民政、经济、户籍、警分队、保办公处。民国35年，全县缩减20保。

民国初期，插岗、拱坝、铁坝、博峪4乡境地属卓尼"黑番"4旗。每旗设长宪1人，总管1人，村有头人1—3人。长宪由土司衙门头目举荐，经土司认可，悬牌委任。旗总管均由地方遴选，报请土司委任。上述四旗长宪除处理日常行政事务外，兼理军事和民、刑事案件。民国26年，卓尼"黑蕃"四旗设插岗区。33年推行保甲制度，遭旗民武力反抗，以推迟编保甲而告终。

解放后，基层为区、乡、村。区设正、副区长及文书、会计、民兵营长和民政、文教、财政、生产、公安助理员各1名。乡设乡长1名。不脱产副乡长1—2名，不脱产民兵队长1名。每乡分5—8个行政村，村设委员会及主任、文书各1名，自然村10—25户设代表1名。至1954年，各乡设有文教、治安保卫、生产节约、调解等委员会，各委员会有主任1名。农业生产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时期，设社长、副社长及会计、干事10—20人不等。社以下设管理区和生产大队，区设主任、副主任。大队有正、副大队长和正副生产队长。1968年公社、大队成立革命委员会，设正、副主任、文书、会计等。生产队为革命领导小组，设正、副组长和会计。1984年，改公社为乡，生产大队为行政村。乡有乡长1名，副乡长2—3名，并设秘书、经委主任、武装部长（或干事）、会计、计划生育、民政、司法、土地管理等助理员各1名（有的兼职）。行政村有村长、村民小组长、文书等，均不脱产。

第八章 参政议政机关

第一节 民国县参议会

在封建社会，地方一切权力集于州、县（所、分州）衙门。民国时期，"民意"权力机构有临时议会、参议会、乡（镇）民代表会议、保民大会、户长会议。实际上议会徒具形式，其参政议政权力操纵在地方国民党少数官僚手中，广大劳苦人民群众无权当家作主。

民国23年（1934）冬，奉国民党甘肃省政府令，西固县县党部和县政府筹备临

时参议会及择选预备参议员。翌年4月，省政府批准成立西固县临时参议会，圈定杨淑为议长，沈容海为副议长，参议员11名（包括正、副议长），由全县2镇6乡和教育会、农会、商会3团体各选1名。临时参议会议决地方自治、财政、县长交议案，民众请愿等事项；听取县政府施政报告，向县政府提出询问事项及行使法律赋予的其他职权。

1945年10月10日，西固县临时国民议会（代表162名）和西固县参议会同时成立。参议会设议长（沈容海），副议长（韩际唐），议员11名，职员、事务员6名，尚佐周、王玺先后被选为省参议员。1947年10月，西固县召开第二届参议会议，议长沈容海，副议长尚维周。

县以下乡（镇）民代表会议由县长和高级职员参加指导，代表名额每保两名。保民大会每年定期召开，由正、副乡（镇）长轮流指导，县长或高级职员抽查。户长会议亦按规定召开。

第二节　县人民政协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委员会（简称舟曲县政协或政协舟曲县委）1956年9月成立，设主席、副主席、秘书长，有2—3名办公人员。常委会下设民族、宗教、工商工作组。1966年，召开五届七次全体委员会议。“文化大革命”时政协委员会议停止。1981年1月，恢复并召开政协舟曲县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常委会设主席（县委书记兼）、副主席、秘书长及学习宣传、工作、提案办理3个组，办公室设财务等干事2—3名。六届二次委员会议后，设专职副主席2名，副秘书长2名，财务、文书等干事4名，至1984年编制11人。1988年5月，县政协机构设“五委一办”，即：提案委员会、法制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学习联络、青年、妇女委员会，文史资料教文卫体委员会，民族宗教委员会及办公室。各委员会组成人员有副主席、常务委员和委员4—5名。委员会主任由副主席或常委担任，现有职工16名。（表一、二、三）

一、历届政协委员会

县政协1956年成立时有委员45名，其中共产党员10名，企业界1名，民族宗教和其他界别34名。到1990年九届一次委员会，委员增加到70名，有中国共产党、工会、共青团、妇联、无党派人士、工商界、宗教界、教育界、新闻界、文学艺术界、农林界、少数民族、农民、台属和特邀人士等22个界别。

政协舟曲县委历届委员会简况

表一

届次	会次	时 间	委员数	特 邀	会 议 主 要 内 容	选 举 结 果
一		1956.9	45		成立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听取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县人委的工作报告，产生委员会（委员45名）	常务委员14名，主席、副主席5名，后增补2名
二		1960.1	27		听取会议报告、产生委员会	常务委员13名，主席(未到职)，县委书记兼，副主席2名。
三	一	1962.6	22		形势报告,恢复农业生产报告	常务委员11名，主席、副主席3名。
	二	1962.9	22	23人 (少数民族)	传达周恩来总理在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西北局第一次少数民族干部工作会议纪要,州政协三届二次会议精神。传达省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听取讨论县人委和县政协工作报告。增补委员20人，宣布平反一些冤假错案。	
四	一	1963.2	35		关于国内外形势、民族政策、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统一战线政策的报告	常务委员14名，主席、副主席3名。
	二	1964.2			增补5名委员(因博峪、坪牙公社划出，委员减少6名)。	
五	一	1965.9	30		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传达州政协四届二次会议精神，听取讨论县委负责同志的报告。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列席人代会。	常务委员10名，主席、副主席2名
六	一	1981.1	42	23	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列席人代会议，听取讨论报告。通过本次会议政治决议和有关事项的决议，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	常务委员15名，主席、副主席3名(后增补1名)。秘书长1名
	二	1982.11	48	12	学习党的十二大精神。审议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通过本次会议政治决议，增补委员11人主席团9人，列席县人代会，听取有关报告。	增选常委1名，副主席1名。

续表

届次	会次	时　间	委员数	特　邀	会议主要内容	选举结果
七	一	1984.1	51	4	学习十二大文件，全国人大和政协六届一次会议文件，胡耀邦视察甘肃指示及《邓小平文选》有关章节，省六届代表大会文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列席县人代会。	常务委员25名，主席（未到职）、副主席2名，秘书长1名
	二	1985.1	63		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县人代会，通过本届二次会议政治决议，增补委员2人，(主席团11人)	增选常委2名
	三	1986.3	64		提案办理，常委会工作报告，列席人代会。	
八	一	1987.3	61	9	讨论通过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办理报告，听取县人代会政府工作报告。	常务委员15名，主席、副主席5名，秘书长1名。
	二	1988.4	65	12	讨论通过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办理工作报告。列席人代会，召开文教科技和民族、宗教人士座谈会。	
	三	1989.4	65	12	讨论通过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办理工作报告。列席人代会。召开文教科技和民族、宗教人士座谈会。	
九	一	1990.2	70	3	讨论政协工作报告，提案办理报告，列席人代会。	常务委员15名，主席、副主席5名、秘书长1名。
十	一	1993.3	80	1	讨论通过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办理审查报告，列席人代会，听取县委领导讲话。	常务委员15名,主席、副主席5名，秘书长1名。

舟曲县历届政协委员界别

表二

数量 / 届次 / 界别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委员总数	45	27	22	35	30	42	61	61	70	80
中国共产党		5	3			5	12	10	9	10
工 会								1	2	1
共 青 团		1	1			1	1		1	1
妇 联		2	1			1	1		1	1
无党派人士		2						3	4	4
工 商		2	3			2	2	2	2	3
少数民族		4	2			4	14	6	6	4
宗 教		7	9			15	11	18	19	21
教 育		1	1			4	6	5	5	6
卫 生						3	3	2	2	3
体 育						1	1	1	1	1
科 技						1	3	2	3	4
新闻广播									1	1
文学艺术									1	2
农 林									5	7
农牧民		2	2					4	3	7
台 属									2	2
起义人员						1	4	3		
特 邀						4	1		3	1
流落红军							1	1		
离退休								1		
军代表								1	1	1

舟曲县(龙迭县)历届县政协主席、副主席任职名单

表三

届　期	职务	姓　名	籍　贯	民族	任　职　时　间
第一届 1956.9—1960.1	主　席	李应芳	舟曲立节	藏	1956.9—1957.12
		张晋旺	山西离石	汉	1957.12—1959.8
		杨剑照	山西离石	汉	1959.8—1960.1
	副主席	陈生泰	舟曲八楞	藏	1956.9—1957.12
		许冉旦加措	舟曲八楞	藏	1956.9—1960.1
		李加羊	舟曲憨班	藏	1956.9—1960.1
		韩丕斋	舟曲城关	汉	1956.9—1957.12
第二届 1960.1—1962.6	主　席	闵选良	舟曲峰迭	藏	未　到　职
		杨剑照	山西离石	汉	1960.1—1960.5
	副主席	许冉旦加措	舟曲八楞	藏	1960.1—1962.6
		尕藏旦巴加措	甘肃迭部	藏	1960.1—1962.6
第三届 1962.6—1963.2	主　席	赵生鹏	甘肃镇原	汉	1962.6—1963.2
	副主席	许冉旦加措	舟曲八楞	藏	1962.6—1963.2
		韩经明	舟曲八楞	藏	1962.6—1963.2
第四届 1963.2—1965.9	主　席	赵生鹏	甘肃镇原	汉	1963.2—1965.9
	副主席	许冉旦加措	舟曲八楞	藏	1963.2—1964
		韩经明	舟曲八楞	藏	1963.2—1965.9
第五届 1965.9—1981.1	主　席	赵生鹏	甘肃镇原	汉	1965.9—1981
	副主席	韩经明	舟曲八楞	藏	1965.9—1981.6
第六届 1981.1—1984.1	主　席	梁生华	舟曲立节	藏	1981.1—1984.1
	副主席	韩经明	舟曲八楞	藏	1981.6—
		李蔚发	舟曲弓子石	汉	1982.12—1984.1
		赵高乔	舟曲曲瓦	藏	1981.6—1984.1
第七届 1984.1—1987.3	主　席	兰文选	舟曲八楞	藏	未　到　职
	副主席	李蔚发	舟曲弓子石	汉	1984.1—1987.3
		李加羊索闹	舟曲曲瓦	藏	1984.1—1987.3

续表

届 期	职务	姓 名	籍 贯	民族	任 职 时 间
第八届 1987.3—1990.2	主 席	仇克珍	舟曲城关	汉	1987.3—1990.2
	副主席	李蔚发	舟曲弓子石	汉	1987.3—1990.2
		李加羊索闹	舟曲曲瓦	藏	1987.3—1990.2
		王明权	舟曲江盘	藏	1987.3—1990.2
		赵生彩	舟曲巴藏	汉	1987.3—1990.2
第九届 1990.2—1993.3	主 席	仇克珍	舟曲城关	汉	1990.2—1993.3
	副主席	李蔚发	舟曲弓子石	汉	1990.2—1993.3
		李加羊索闹	舟曲曲瓦	藏	1990.2—1993.3
		王明权	舟曲江盘	藏	1990.2—1993.3
		赵生彩	舟曲巴藏	汉	1990.2—1993.3
第十届 1993—	主 席	全尼西	舟曲博峪	藏	1993.3—
	副主席	李蔚发	舟曲弓子石	汉	1993.3—
		李加羊索闹	舟曲曲瓦	藏	1993.3—
		赵生彩	舟曲巴藏	汉	1993.3—
		许守禄	舟曲八坳	藏	1993—
		闵权政	舟曲峰迭	藏	1994.11—

二、政协工作

参政议政

县政协遵照“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通过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办公会、各界座谈会、意见听取会及列席县委、县人大及县政府各种有关会议、组织委员考察、专题调查、办理委员提案等形式，参与国家有关事务和地方政治、经济、人民生活重大事务问题的讨论，提出意见建议。从六届一次委员会议起至1990年，共办理委员提案344件，内容涉及全县经济建设，文教科技卫生事业发展，统一战线、民族宗教等。

调查研究

县政协成立后，组织部分常委委员随省、州参观团、考查团赴北京、上海、新疆、东北、湖北等地参观考查，宣传外地经验。1983年后，组织委员调查本县工农

业生产、文教卫生、科技、乡镇企业发展状况及体制改革、生态环境、民族宗教等30余次，专题报告有《大川乡土桥村大力发展花椒致富》、《瓜子沟村自力更生种植药材的经验》、《舟曲一中政治思想教育工作面面观》、《武坪寺院加强团结遵纪守法以寺养寺》、《曲瓦乡扶贫情况的调查》、《农村计划生育工作要坚决依靠村党支部和村委会》等14篇。

政策宣传

县政协组织召开委员会外，学习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深入社会广泛联系，举办春节、中秋节、老人节、国庆节、学校校长、科技人员、乡党委书记、乡长、群团代表、台属等座谈会，联谊会及培训班、书画展览会、办政协《简报》等形式，增进各族人民团结，凝聚社会各方面力量，投身于本县经济建设。部分委员献身于发展乡镇企业，推广科学种田，助民脱贫致富，忠诚教育事业，被国家及省、州评为先进人物。

文史资料

1987～1990年，县政协编印《舟曲文史资料》5辑，内容涉及本县古今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民俗等34篇，45万字，印发3 500册。

第九章 公 安

解放以后，西固县人民公安、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在废除旧政法制度职能的同时，紧密配合县委、县人民政府清匪、减租、减息、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巩固新生人民政权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运动和社会主义革命运动，发挥人民民主专政的威力，维护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本县政法各工作部门为保障全县经济体制改革顺利进行，开展严厉打击各种严重刑事犯罪斗争和经济犯罪斗争，保护国家、集体和人民的合法权益，社会趋于稳定，经济改革开放得到有力保证。

第一节 解放前的警政机构

清光绪十一年（1885）西固设立巡警总局，职员、巡丁40名。民国初为巡警所。民国15年改称西固警察所，县知事兼所长，设警佐1名，巡官2名，警兵80名。1928年，改为警察局，设局长、巡官、雇员、1～3级警长、警士、勤务员等职。1936年，县长兼任警察局长。设警佐、巡官各1名，警兵80名。1938年设立消防支队，分队3个，官兵35名；设交通支队，分队两个，官兵42名。1939年政务

警察23名，警佐1名。是年设区所，巡官3名，警察8名。

1941年公安、政务警察整编为警察队，警佐兼任队长，县长统一指挥。1942年警佐2名，警察36名。1944年警察始调天水轮训。后按省政府规定：队长、长警常年培训教育。1945年，警察队有步枪25枝，子弹524发。1948年7月，改称警察局。1949年，增设教导员1名，警长4名。设行政、总务、督察室、刑警队、拘留所。有长警、警士、职员41名。1949年11月1日，警长、警察随县长孙铁峰起义。

民国时期，县、区警官多次调省训练、仍不符现代警官之标准。后以高、初中毕业生训练后补充，存优汰劣、裁弱留强，充任县、区警官。警察虽经常训练教育，但素质甚差、待遇微薄。且以地方偏僻，借端敲诈勒索，营私舞弊，屡见不鲜；拘押鞭笞，随心所欲；处罚甚重，率多中饱私囊。流弊所在，不一而足。

第二节 人民公安

一、县公安局沿革

1950年1月成立西固县公安局。1954年西固迁县后，于10月新组建公安组，隶属甘南州公安局。后改为公安局。1959年2月改称龙迭县公安部。1961年11月改名舟曲县公安局，并设立节、插岗公社派出所，其他公社均设有公安特派员。1967年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砸烂公检法"反动口号煽动下，舟曲县公安局及所属派出所被军管。1968年5月，公安局业务归并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公安人员参加学习班，有的被列入审查对象调往基层，接受改造，公安业务遭破坏。1974年恢复舟曲县公安局和插岗、立节派出所。至1990年底，设城关、立节、峰迭、大川、插岗、铁坝、池干7个派出所和憨板、大年两个林业派出所；机关设秘书股、政保股、治安股、内保股、户政股、消防股、刑警队、预审股、看守所、交通警察大队。全局73名干警。

1950年6月，设中国人民公安部队西固县公安队，隶属公安局，干部、战士65名，武器40多件。1957年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舟曲县中队。1983年称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舟曲县中队。其主要任务是警戒、执勤，维持社会秩序，保护国家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舟曲林业局公安局

舟曲林业局公安局成立于1981年10月。至1990年底，全局设秘书、刑侦、治安、预审4个股，下设两水、铁坝、插岗、憨班、洛大、腊子口6个派出所、1处看守所。全局干警77名。

第三节 政治侦察

一、清查登记

1950年7月，西固县清理积案委员会成立后，县公安局与法院干警投入清查登记解放前的重大积案工作。对国民党反动党团、军、警、宪、特人员进行登记审查。翌年春，设立总登记处和区乡登记站。县人民政府出布告，宣传党和人民政府的登记政策，引导群众申冤诉苦。揭发检举藏匿的反动分子。4月30日，县政府召集动员到会的56名原国民党军、政人员自我交待，互相检举揭发，补登国民党和三青团骨干及暗藏的中统、军统特务、帮会头子等成员172名；收缴国民党和三青团证、委任状、军人牒训令等194件。至5月底登记的国民党、三青团和军、警、宪、特人员有214名。其中，部分有罪恶者逮捕判刑。

二、剿匪肃特

1950年春夏之交，在县境隐蔽的残余国民党顽固势力、土匪、特务、恶霸、反动会道门头子，趁美帝国主义发动侵朝战争，出兵侵入我国神圣领土台湾的国际形势，造谣煽动，烧杀抢劫、破坏生产。特别是剿除北部官厅区狮子乡的土匪集团和一些区乡的"反共工作团"以及北部石阙乡100多人参加的"一贯道"等反革命组织活动，成为当时刻不容缓的首要任务。同年9月，根据中央指示，县委布置剿匪肃特工作，公安人员全体行动，配合民兵侦查匪情，展开斗争。

1951年春，公安、法院干警深入基层，宣传党中央关于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指示和《惩治反革命条例》，召开群众诉苦告状会，启发劳动群众检举揭发隐藏的匪特分子和不法地主的罪行，有2131名联合书写诉状和揭发材料170余份。全县共查获反革命分子隐藏的步枪12支，手枪2支，子弹646发，电话机11部，迫击炮引芯3箱；逮捕拘留反革命分子210名，不法地主、恶霸73名，镇压一批罪恶昭著的土匪头目、反革命分子，恶霸地主。

1951年，以马良为首的反革命武装势力盘踞甘、川、青边界地区，进行公开骚扰破坏活动，欲颠覆新生的革命政权。西固等县公安干警、民兵、解放军配合剿匪主力部队经过一年多战斗，全歼马良匪徒。

1957年，曲瓦公社狼子仁、冯永福组织反革命集团刺探县中队人数、武器，预谋切断电话，抢劫武器，打开监狱。狼、冯欲抢劫曲瓦乡政府和商店时，被跟踪侦查的公安特派员、民兵和乡干部一网打尽。

镇压反革命采取公安机关与群众相结合的方法，实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发现一批，打击一批，公开审理。对罪大恶极抗拒交待反革命分子实行坚决镇压，一般的反革命分子给予适当处理，胁从者教育后释放、主动坦白立功者奖励。

1958年3月，甘南藏族自治州部分地区少数反动分子挑起大规模武装叛乱，县

公安局干警与民兵配合解放军进剿，进行大小战斗40多次，取得平叛斗争的胜利。

三、取缔反动会道门

解放初期，县境有一贯道、普渡门、黄香门、收园门、三宝门、同善社、青帮、红帮、十兄弟会等10多种反动会道门组织。他们利用扶乩念咒拜佛、求神、卜卦封建迷信活动，伺机造谣惑众，煽动群众闹事，扰乱治安，破坏生产。县公安局打击首恶者。

1950年9月30日，县公安局取缔机关职工中反动组织及其一切活动，强令干部退出反动会道门，经集训教育，使悔过自新。

1958年，为肃清县内反动会道门组织，县委成立舟曲县取缔反动会道门指挥部，下设3个工作组，18个登记站，组织140多人的宣传队伍和登记人员。全县共召开宣传和揭发批判大会80次，参加群众3 404人（次），印发宣传品1万余张，标语15 000张，黑板报16期。强令驱散道首79名，道徒525名，取缔坛堂11处。在党的政策威慑下，道首、道徒交待自己的罪行。

四、反动会道门组织

（一）青帮、红帮

红帮 民国8年（1919），韩文科传入西固。设有机构，分布巴藏、武坪哈河坝等12个乡村，成员656名，其中骨干387名，1955年强令取缔。

青帮 民国23年（1934），苏连科传入西固。先后在坪里、石家山等村庄建立机构，发展成员78名，骨干22名。1950年强令取缔。

（二）普渡门

民国27年（1938），礼县沈义贤传入西固。分布城关、立节、憨班、大川等乡村，设善堂5处。道徒225名，骨干22名。

（三）收园门

清末（1910年），陕西汉中金山铺吕兰才到西固大川、立节等地传教，并在大川梁家坝和立节、花年村各设善堂1处，发展道徒116名，骨干22名。

（四）同善社

民国20年（1931），四川合川县合一会派魏择善、洪钢乾来西固传教，发展道徒216名，骨干16名。

普渡门、同善社、收园门等反动会道门于1958年取缔，其余均在1959年上半年明令解散。

第四节 刑事侦察

1951年12月，公安、法院机关配合县委、县政府开展“三反”、“五反”运动。1953年上半年复查贪污款4.81万元。后，对贪污公款数额较大的9人判处徒刑，使干部群众受到教育。

1955年9月，根据中央集中搜捕刑事犯的指示，县公安局全体干警从10月25日～1958年1月25日分两阶段搜捕打击刑事罪犯。1958年，根据第九次全国公安会议关于“集中力量破案，打击刑事犯罪”的精神，共破获刑事案件20起，政治案件7起，破获历年积案率达80%。1964年刑事案件发案率下降67.4%。至1966年5月，刑事案件发案数继续下降，社会秩序基本安定。

“文化大革命”期间，法制遭到严重破坏。乱抓乱捕人的现象到处发生，社会呈不安定状态。

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后，为尽快实现社会治安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保障经济体制改革和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1981年6月，根据中央决定，在全国同一时间开展对各种刑事犯罪分子的严厉打击。1983年8月，县委在传达全国和省、州政法会议精神的同时，部署在全县范围开展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简称“严打”）具体方法和步骤。8月23日，全县集中统一行动，逮捕一批主要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各类刑事犯罪分子，并在全县开展法制宣传，动员犯罪分子投案自首，坦白检举，立功赎罪。

“严打”第一战役打响后，县委进一步部署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的工作。翌年5月19日在县城召开数千人旁听的公捕公判大会。依法捕判一批刑事犯罪分子。

这次打击刑事犯罪的对象主要是：流氓团伙分子，流氓作案分子，杀人、放火、投毒、贩毒、强奸、抢劫、重大盗窃等八类严重现行犯，劳改逃跑犯，重新犯罪的劳改释放分子和解除劳教的人员以及其他通缉在案的人犯；书写反动标语、传单、挂钩信、匿名信的现行反革命分子，包括有现行破坏活动的林彪、江青集团残余分子。

1988年12月14日，县政府召开各部门及省、州属单位治安防范会议，部署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战役。在全县干部、群众支持下，公安机关侦查、捕获一批犯罪分子。

打击经济领域犯罪分子与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自1982年2月起到1990年底，全县共捕获各类刑事犯罪分子×××名，并按照犯罪情节、认罪态度和法律有关规定，实行惩办与宽大相结合，区别对待的政策，提请检察院批准，依法逮捕×××名，收容审查×××名，作其他处理×××名。

这次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和经济犯罪分子活动。得到全县人民的拥护和支持，使全县社会治安明显好转。据统计：1990年比1987年刑事案件发案率下降89.2%。

1988年1月23日，舟曲县公安局在联防堵截“11·23”抢枪杀人案中有功，被甘

南州公安局荣记集体三等功。

1989年1月，在侦破城关一中学生黄××杀人奸尸案中，本局刑警队与舟曲林业局公安局联合侦查，由于出兵迅速，仅用3昼夜侦破此案，及时打击了凶犯。此案的侦破工作受到州公安局的嘉奖。

在侦破1990年7月12日发生在沙布公路冷水泉村附近一起抢劫供销货车案中，用32小时查获10余名犯罪分子。

第五节 禁 毒

一、禁种、贩、吸毒

清末至解放前，县境烟毒为害，人民健康受到严重摧残，社会经济逐年锐退，众多烟民由于常年吸毒，逼迫典卖田产、卖儿卖女，以至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民国初年，西固始设禁烟局，后改禁烟善后局。民国24年，改设禁烟所。25年，西固县政府奉令查铲烟苗，惩办烟犯，举办总监所，成立禁烟协会。然而，由于当时国民党地方政府腐败无能，施政忽张忽驰，法政未臻完善，根本无法彻底禁绝烟毒。更有甚者，官员、绅士和缉私警长、警士亦多染毒，屡勾结贩毒者从中渔利，大发横财。人民讽刺说："阎雄审案先吸烟，吸足大烟杀烟犯"。禁毒结果，越禁越滥。据统计：民国25年全县有烟民2508名（男2365名，女143名）。27年仍有2340名（男2157名，女183名）。1946年，西固对11名大烟犯判处极刑。关押烟犯1947年时增至400多人。此后一年多，连续枪毙大烟犯多批。每次1—2名或3—4名，皆是贫民百姓。

1947年5月20日，岷县、西固交界处红砂溜（今新城子乡马圈沟）发生一起震动全省的种植罂粟100多亩的烟毒案。是日，岷县民政科长与警察局长在红砂溜检查烟毒发现此案后，为推脱罪责，便拔1捆罂粟，携带到西固县界辖地官亭镇赵家沟，将正在田间劳动的农民沈生燕等5人捆绑后于是夜押送岷县（途中逃跑1人）。西固县长马守礼悉知，即命警察局长率领警察、民兵50余人直奔红砂溜，捆绑马圈沟、秦家山保长和西津乡户籍干事等4人，解送西固县羁押，并电报甘肃省政府称："岷县政府包庇西津、宕昌两乡镇历年在马圈沟一带大量种植大烟，请派员勘查"。7月下旬，两县政府官员集于官亭协商铲烟，因双方推赖，未果。9月上旬，甘肃省政府派保安司令部军法官于剑秋等4人，会同两县官员前往马圈沟查看处理。处理决定：种烟之地皆属岷县。两县各级有关官员越界捕人，应予究处（除岷县县长坠马身亡，西固县长调离免究外），余皆撤职。扣压人员由各县惩处。

1950年9月，人民政府成立禁毒委员会。制定禁毒政策，动员全县职工群众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翌年春，各区、乡建立禁烟禁毒委员会，公安局和民政局合办戒烟所，强制烟民劳动改造，实行"自铲不问、抗拒铲禁者惩处"的政策，发动群众订立禁烟公约；至1953年底，全县铲除烟苗2055.25亩，145名吸毒者戒除烟瘾。对

两名烟犯依法判处徒刑。是年，县、区缉私队在沙湾、南峪、沙川等关卡查缉没收烟毒1 737.3两，烟具159付，控制境内大量种毒、贩毒、吸毒的情势。

1954年5～6月间，县内部分地区少数坏人趁西固县迁址之机，煽动群众种植烟苗，使当年粮食减产。村干部为制止种烟，屡遭烟民殴打。官亭区秦峪乡大村民兵×××鼓动30多名卖掉国家供应的口粮，贩大烟。瓜子沟×××煽动村民威胁村农会主任种烟。舟曲县工作委员会针对禁毒工作难的问题，采取教育与惩处结合、行政动员与群众结合、群众自铲与干部检查结合的果断措施，实行地区铲烟包干制度，抽调公安机关干部，组成60余人的两个工作队，分赴联合区和武坪自治区开展禁毒工作。至是年8月底，全县共铲烟苗2 281.85亩，改造烟民179名。缴获大烟274.6两，逮捕贩毒犯13名（判处死刑1名，无期徒刑11名）。为根绝毒害，1955年4月2日组成禁烟复查工作组，按照"彻底根绝，坚决铲尽，不留一苗"的原则，在联合区进行重点复查时，对仍种烟的206人进行政策教育。铲除烟苗170.75亩。此后，连续复查，种、吸、贩毒的现象基本根绝。

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后，跨国贩毒集团乘机将毒品走私输入我国。国内私种罂粟、走私毒品和吸毒开始蔓延，舟曲亦然。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禁毒的决定》及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查禁毒品的规定》和省人民政府《禁毒通令》，县公安局配合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广泛宣传，开展提高全民禁毒意识的教育运动，查获贩毒犯4名，其中判处徒刑1名，治安处罚3名。1990年铲除罂粟3 100株，米兰子3 600株，打击贩毒犯2名，毒资1 052元，治安处罚种烟者181名，吸毒恶习有收敛。

二、清除"六害"

根据中央关于扫除"六害"（卖淫嫖娼，制作贩卖淫秽物品，拐卖妇女儿童，私种吸食贩运毒品，聚众赌博，利用封建迷信骗钱害人）的文件精神，县委于1989年6月成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后，全党动员，全民动手，广泛宣传，在公安机关密切协作下，全县开展了扫"六害"运动，排摸出属"六害"的57名，在案件查证过程，确立调查对象33名。翌年1月20日，召开全县公捕公判大会，依法打击处理"六害"违法者12名，其中判处有期徒刑1名，治安处罚9名，收容审查2名。其中贩卖毒品1名，吸食贩毒3名，聚众赌博6名，拐卖妇女儿童2名，此项运动增强了人民群众抵制"六害"的自觉性。

第六节 治安管理

一、户口管理

县公安局设户籍股，配股长、副股长、干事各1名。

1951年，结合镇压反革命运动，核查城镇户口，建立迁出、迁入变更等登记管

理制度，并在白龙江重要渡口立节、沙川、南峪、沙湾等地亦建立户口核查制度。

“文化大革命”期间，户口登记制度管理处于混乱，1980年后恢复和健全户口登记制度，加强正常户口和整顿暂住人口的管理；城镇户口由公安派出所负责登记管理，农村户口由各乡负责管理；农业户口转城镇或城镇户口转农村，须经公安机关批准。

1987年4月，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条例》，成立舟曲县颁发居民身份证领导小组，抽调人员办工。截止1990年底，共颁发16周岁以上公民身份证68 163份，占应发证数的86.84%，完成省下达任务数67 044份的102%。

二、特种行业管理

1983年起，县公安局对城镇旅店业、刻字业、电器修理、印刷、废品收购和录像放映业调查登记，实行治安管理。1984年重新清理整顿，并由城关派出所直接检查，依法加强管理。1988年复查后建立档案和报告制度。

三、交通管理

1959年，始对机动车辆采取登记管理措施。1975年7月1日，县教育系统一行7人乘坐的赴州参加朝农经验学习会的县医院一辆救护车在南峪附近公路遇车祸，一中校长刘润遇难。县公安局按交通事故作出处理。1986年锁儿头大转弯处发生一起车祸，死亡3人。1987年8月，成立公安局交通警察队，配备5名交通警察，负责全县范围内的交通管理和事故处理。1989年发生3·18特大交通事故，死亡8人。全体警察闻风而动，全力抢救伤亡人员，受到甘南州运输公司奖励。

1985年，城关派出所实行全县自行车扎号登记制度。截止1990年底，对县境1 500多辆自行车进行登记。

四、治安保卫组织

1950年，本县乡、村建立治安保卫委员会，协助人民政府查清反革命，防奸、防谍，保卫民众治安。1954年底，全县建立治保组织30个。“文化大革命”中，治保组织自行解散。1978年治保工作全面恢复后，其任务转向防特、防盗、防火、防灾害事故。1983年4月恢复整顿农村治保组织。1990年底，全县有治保委员会244个，其中内部单位29个，城镇2个，农村213个，治保人员765名。

五、消 防

1980年3月，县公安局始设专职消防干警1名。专管全县火灾案件的查处和防火宣传教育。1982年11月成立舟曲县防火委员会，并在全县物资保管部门、厂矿、企业陆续建立消防制度。配备简易灭火机具。县级各单位建立防火档案；组建义务消防队6个，成员63名。1990年县公安局成立消防股，隶属州消防支队，配备消防武警专干2名，负责全县防火工作。

第七节 看 守

劳动改造罪犯始于1955年，县公安局设看守所和预审股。其主要任务是看管依法逮捕人犯、已判刑的案犯和刑事、治安案件拘留人犯。已经法院判刑的人犯转送国家监狱或劳改农场服刑。1959年曾在武坪、大峪乡试办人犯劳改农场1所，经费自给，1961年停办。看守所对人犯的改造政策是：挽救、教育、感化，不打骂、不刑讯逼供；组织人犯学习政治、文化，启发觉悟，认罪服法，重新作人。人犯最初月口粮标准为13.5公斤，伙食标准13元，1983年后口粮增加到18公斤，伙食费24元。

第八节 舟曲林业局公安工作

1985年舟曲林业局公安局成立，在治理整顿和改革开放搞活林业工作中，协助林业局和地方人民政府维护社会治安，制止各种严重破坏森林违法犯罪活动。1985年，在"严打"斗争中，受理查处社会治安案件14起，至1990年，社会治安案件比1985年上升3.78倍，刑事案件立案数上升25%。1986～1990年立案侦察的53起刑事案件中，其中有1988～1990年发生的重大案件28起（1起未破）。(附表)

舟曲林业局公安局社会治安、刑事案件统计表

数量 项目 / 年份	社会治安			刑事案件			
	受理(起)	行政拘留(人)	罚款(人)	立案(起)	处罚(起)	报检察院(件)	撤销(件)
1985	14		13				
1986	27	30	28	12	2		2
1987	14	36		9	5	4	
1988	26	49	18	6	6	4	
1989	41	12	61	11	8	3	
1990	67	11	53	15	13	3	1
计	189	138	173	53	34	14	3

户籍管理：1990年底，户数175户，1022人。

第十章 检 察

第一节 机构沿革

一、县人民检察院

1951年7月建立西固县人民检察署，隶武都地区检察分署。1954年6月检察业务由甘南州检察院代行。1956年4月成立舟曲县人民检察院。"文化大革命"中，1967年2月县人民检察院实行军管，机构名存实亡，人员调离。1968年5月业务归并舟曲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1978年6月恢复舟曲县人民检察院，设办公室、刑事、法纪、经济检察股。1988年10月，根据人民检察院组织法规定，股改为科、各科设科长、副科长和办公室秘书等相应人员。1990年底，检察院共有干部21名。

二、舟曲林业局检察院

舟曲林业局检察院始建于1981年12月。1986年2月25日正式办公。至1990年底，设刑事、经济股和秘书室。现有检察长和副检察长各1名，检察员4名，助理检察员1名。全院人员10名。

第二节 检察工作

一、刑事检察

1953～1990年底（不包括1968年11月～1978年6月机构撤销期间的数字），舟曲县人民检察院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刑事案件423件，2018人，其中审查批捕262件，1300人；不捕14件，275人；退回公安机关补查的14件，54人；公安机关提请撤回5件，6人。

受理公安机关移送起诉案件390件，486人，其中，决定起诉324件，397人；免诉9件，19人；不起诉2件，33人；退回公安机关补查4件，11人；撤回起诉1件1人。在审查批捕、起诉案件过程中，对发现漏捕、漏诉的5名犯罪分子，依法追捕起诉。

舟曲林业局检察院到1990底共受理刑事案件27件，其中1986年1件。1988年5件，1990年10件。

二、法纪检察

1956～1990年底，县人民检察院自侦违纪案件150件，63人，其中非法拘禁10件，14人；侵犯公民通信自由1件，1人；侵犯公民民主权利1件，1人；其他4件，5人。对虽有违法和违纪行为但不构成犯罪的案件，移送有关部门作行政处理的64件；作其他处理的45件。

三、经济检察

1955～1990年县人民检察院共受理经济案件50件，其中立案侦察10件，14人；起诉2人，免于起诉1人。在执行《关于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的决定》后，运用检察职能，开展打击经济犯罪活动。自《决定》颁布至1990年底，受理各种经济案件32件，28人；办结15件，其中立案侦察7件，逮捕案犯2名，提起公诉1人，追回赃款3 271元，为受害企业和个人挽回经济损失。

舟曲林业局检察院5年间共受理经济案件10件，其中1986～1988年各1件，1989年3件，1990年4件。

四、监所检察

1955年开始行使监所检察职权。1978年6月县人民检察院恢复后，依法对看守所羁押和释放人犯执行判决、裁定、管理教育、劳动改造实行监督，受理看守所侦察终结后移送的案件和案犯及其家属向人民检察院提出的申诉。1984年起，坚持每月进行一次监所检查的工作制度。

舟曲林业局检察院1987～1990年向舟曲林业局提出监所检察建议4起。

五、控告申诉检察

1955～1990年，舟曲县人民检察院受理机关转来的刑事案件282件。受理来信282件。其中转办119件，自办118件；复查纠正1966年7月前的错案5件，5人，“文化大革命”期间的13件，5人，直接答复本人的6件，存查21件。1986年12月至1987年4月，复查免诉各类案件20件，其中改撤销原免诉2件，维持原免诉18件，受理群众来访17件，其中，自查2件，转送其他部门作行政处理的10件，存查5件。

第十一章 审 判

第一节 解放前的审判

清光绪分州时期，民有诉状向州判转呈，由州判升堂审判，原告、被告进堂跪地答话。多以口供审案、定案。判官私索原、被告钱财后，草率审理或被驱逐。

民国初，县长审理案件。民国26年（1937），西固县始设司法处，设审判官、主任书记官、书记官、录事、检验员、执达员、法警等，并设监所1处，容人犯50人。司法处负责受理婚姻、债务、土地纠纷等民事案件，刑事案件仍由县长审理，并有承审员参加，原、被告仍跪于法庭，县长坐堂问案，审判重口供而不重调查研究。刑具有木棍、板子、皮鞭、木锤等，施刑加收刑费。民国前期极刑多用斩刑、绞刑，后期施行枪决。审判制度延续解放前夕。

民国25年（1936），沙湾发生一起奸杀案，罪犯逃匿，警察抓来6名无辜者施刑问案，随身钱财被审判官搜刮干净，案犯家属探监送饭，皆被狱警收走。

第二节 人民法院沿革

一、县人民法院

1950年7月成立西固县人民法院。1954年6月分县后，成立舟曲县人民法院，设法庭庭长、秘书、法警、书记员，并在城关、联合、武坪三区及洛大乡分设巡回法庭。1967年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砸烂公、检、法"反动口号煽动下，法院受到造反派组织冲击。是年2月，法院实行军事管制，法院干部有的受审查，有的下基层工作。1968年4月，法院业务归并舟曲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1973年4月，舟曲县人民法院恢复，设秘书室、接待室、刑事审判庭及民事审判庭。1985～1990年增设经济审判庭和行政审判庭，各庭设庭长、副庭长、审判员、书记员。另设立节、插岗基层审判庭。至1990年底，法院干部27名（编制为30名）。

二、舟曲林业局基层法院

舟曲林业局基层法院始建于1981年12月，1986年3月25日正式办公，设刑事、民事、经济3个审判庭和秘书室，1990年底全院干部14名，院长、副院长各1名，庭长、副庭长3名，审判员3名，书记员5名，法警1名。

第三节 审判制度

建院初，法院在全县范围及重点区、乡巡回处理各类案件。1952年冬，根据上级决定，开展司法改革运动，批判废除封建司法制度和旧衙门作风。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颁布后，全县审判权统一由县人民法院行使。按照法律程序进行审判，实行陪审、合议、辨护、上诉等各项制度；对重大有普遍教育意义的案件，出示公告，通知群众参加旁听，进行公开审判。

1962年，县人民法院开始纠正"大跃进"以来某些失误和"左"倾错误，使一度遭受破坏的各种民事诉讼原则、制度、程序逐步得到恢复，总结和贯彻"依靠群众，调查研究，着重调解，就地办案"16字方针，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文化大革命"中，县人民法院审判制度受到破坏。

1979年恢复人民陪审制度后，全县选举陪审员38名。并对审判员和陪审员进行培训。1980年后，依照《刑事诉讼法》规定审判刑事案件，依照《民事诉讼法（试行）》规定审判民事、经济纠纷案件。审判组织有独任制、会议制和审判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等法规规定的审判原则执行。期间，法院建立健全各项审判制度，审理案件实行两审终审制，受理第一审刑事、民事案件。

第四节 审判工作

一、刑事审判

县人民法院工作

舟曲县人民法院建院初至1952年5月，在开展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三反"、"五反"运动中，坚持"普遍宣传、个别惩处、教育群众"的原则，判处反革命分子死刑××名，死缓5名，无期徒刑3名，有期徒刑、管制和其他处分88名；判处不法地主死刑×名，徒刑77名，管制87名；判处贪污、盗窃等刑事犯罪分子有期徒刑9名，其他处分155名。1954年起，法院运用宪法赋予的职能，贯彻"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方针，继续同一切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刑事犯罪分子作斗争，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

1954～1990年底，在刑事审判工作中，人民法院共审结各类刑事案件1 507件，其中1950～1966年5月为1 066件；1976～1979年为42件；1980～1990年底为272件（包括"文革"中一般正常案件143件）。

1983年起，贯彻中央政法会议精神，县人民法院与公安、检察院密切配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严打"斗争，运用法律武器，从重从快地审理判处一批各类刑事犯罪

分子，共召开公捕公判大会7次。通过“严打”斗争，有效地维护了社会治安和公民的合法权益。

舟曲林业局基层法院工作

舟曲林业局基层法院自成立至1990年底，受理审结各类刑事案件31件，其中，盗窃案件11件，强奸、过失杀人案件各2起，故意伤害致人死亡、抢劫、受贿、流氓等案件8起，退检察院补充7件，1989年审结强奸一案，移送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二、民事审判

县人民法院工作

1954～1990年底，舟曲县人民法院共受理各类民事案件1 423件（不包括“文化大革命”期间）。县人民法院设立信访工作后，办案人员注重调解质量，做好原、被告的思想工作，妥善处理大量民事案件。1968～1973年3月，信访工作随法院军管停办，民事案件无人管，许多民事纠纷得不到及时处理，使有些人民内部矛盾激化为刑事案件。

1979年后，县人民法院广泛开展法制宣传，人民群众法制意识增强。1982年10月～1990年按照《民事诉讼法（试行）》规定，受理第一审民事案件，接待信访1 757件。同时，一度由于自由化思潮影响和政治思想教育的放松，农村中一些封建陈腐观念泛起，群众中遂通过诉讼解决的婚姻、赡养、继承、承包地界、房地产争端案件逐步上升，1990年共达495件。

舟曲林业局基层法院工作

舟曲林业局基层法院于1986～1990年受理审结各类民事案件27件。其中，婚姻案20件，赡抚养4件，返还财物和赔偿3件。1989～1990年受理审结行政案2件；调解简易民事、经济纠纷19件。

三、经济审判

县人民法院工作

随着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企业与企业、企业与个人之间的经济联系逐步加强，经济合同随之产生和增多。为保障城乡经济改革顺利进行及企业或经营者合法权益。1985年县人民法院建立经济审判庭。翌年，起诉经济合同纠纷1件，诉讼标的人民币11万元。1988年起诉5件，诉讼标的人民币12.54万元。1989年起诉13件，诉讼标的21.14万元。1990年起诉13件。诉讼标的人民币22.64万元，至1990年底，共审结33件，诉讼标的人民币44.6万元。

在经济审判工作中，坚持“判明是非，分清责任，依法处理”的原则，针对审理过程中发现的个别企业或经营者的漏洞，提出司法建议；开展经济法规的宣传教育，帮助企业或经营者明辨是非，分清责任，改善经营管理，审理偿付贷款纠纷时，对的确无力偿还现金的企业或经营者，促成实物偿还。

舟曲林业局基层法院

舟曲林业局基层法院于1986年受理审结侵权纠纷案1件；1990年审结建筑合同纠纷案1起。

四、申诉复查

县人民法院遵照党的"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方针政策，通过受理来访、申诉案件，复查纠正过去办结的错案。

1958～1961年，平叛反封建斗争，"大跃进"、"大炼钢铁"生活困难时期，由于"左"的思想错误影响和法制不健全等原因，在法院刑事审判工作中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错判，错管、错戴、错划一批劳动人民。二是没收面太宽。三是拘捕人犯管理不善，死亡严重。以上遗留了不少问题。其后，"文化大革命"时期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干扰破坏，冤、假、错案更多，其主要原因在于处理案件中，混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的界限；犯罪与一般犯法的界限、量刑畸重。

1962年对过去审结的平叛、反封建斗争扩大化错案曾作过审查纠正。1979年2月起，遵照中央"务必把一切尚未平反的冤、假、错案，平反纠正过来"的指示和省、州有关通知精神，县委成立复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对1958～1961年和"文化大革命"期间判处的666件刑事案件进行重点复查，其中维护原判的371件，占总数的55.7%；错捕错判、撤销原判的占44.3%,对宣告无罪的，全部彻底平反，并发给生活费3.05万元。同时，对其他各历史阶段办结的693件各类案件亦作反复查证，认定绝大部分案件判决是正确的。

第十二章　司法行政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980年11月舟曲县司法局成立，分步开设审判、陪审、公证、法律顾问及司法宣传、调解等业务。1982年增设公证、法律顾问处。翌年，陪审、审判移交县人民法院。至1990年底，司法局设人秘、宣传、调解三个股，人员13名。各乡配备乡级司法助理员共22名。

司法局领导管理律师、公证、人民调解、法制宣传工作和乡法律服务所工作。主要职权是依法管理国家司法行政事宜。

第二节 司法工作

一、法制宣传

司法局成立后，贯彻"综合治理"社会治安的方针，开展法制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活动。至1990年底，共出动法制宣传流动车110次，听众达5万人次；通过有线广播宣传法制96次，听众18万人(次)；举办影视和录象宣传51场，观众1.5万人次；印发各种法制宣传资料（包括各种成文法规）5000份，举办法制专栏130期，参观人数1.1万人（次）；为职工举办培训班及学生上法制课（包括考试）85次，听讲2.1万人次。在学习宣传法律条文中，针对农村一些乡村存在的私婚、早婚、重婚和乱砍滥伐森林等违法行为，着重以《婚姻法》、《森林法》等法规宣传教育。职工以自学为主，经考试验收，学习与本职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1988年，农村部分地区由于旧传统观念影响，私婚、早婚问题突出。经宣传教育，违犯《婚姻法》现象逐渐减少。

二、基层调解

1953年，各区、乡、村陆续建立调解委员会。1965年有调解委员会191个，调解人员744名，调处各类民事纠纷764起。"文化大革命"中各乡村调解工作停顿，有的调解干部被批斗，受到不公正的对待。1978年后，全县调解组织恢复。1981年1月，县人民法院将基层调解工作移交县司法局。至1990年，全县共建立调解组织251个，其中县直单位19个。

1981年全县共发生民事纠纷1430起，调解处理1201起，占总数的83.9%。1985年司法局组织宣传员深入全县乡村宣传《继承法》、《民法通则》等法规。是年，农村民事纠纷1004起，调查处理902起。1990年共处理民事纠纷424起。培训基层司法助理员和法制辅导员180人(次)。

三、法律顾问

舟曲县法律顾问处工作始于1986年12月。1988年9月成立律师事务所，有4级律师1名。律师助理1名。律师事务所受同级司法行政机关的领导和业务监督。领导律师开展工作。

1986～1990年，县律师事务所有中级专业律师1名，初级2名，出庭为刑事被告人担任辩护15起。民事代理49件，代写各类法律文书41件；接待来访，解答法律询问56人(次)。

四、公证

县公证处1982年7月成立，至1990年底配主任公证员、公证员、助理公证员3

名。公证处通过办理公证事项，保护公共财产、保护公民身份，财产权利和合法权益。

到1990年底县公证处共办理公证2 121件，其中经济合同公证1 947件，农业承包合同公证196件，权利与义务公证174件，财产继承权与分割公证2件，公民身份、学历、出身公证17件，接待群众来访110人次。公证作用宣传和公证活动开展，对预防各种纠纷，减少诉讼，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利益起到积极作用。

第十三章 民 政

民国初，西固县始置民政机构，综理法制、选举、自治、清匪、地方行政、警政、禁烟、水利、礼俗、卫生行政、救济及慈善事业。1933年县政府一科（民政）设科长、科员、会计员、股长、技士、办事员等。1949年1月设科长、主任科员、指导员、人事管理等职。

1949年12月10日，成立西固县人民政府民政科，主要工作是建政、优军、禁烟、法政、卫生（防疫、种痘）；配合有关部门开展"镇反"、土地改革、"三反、五反"运动，宣传《宪法》，开展普选工作，组织农民互助生产、救灾、救济。1954年工作重点拥军优属、救灾、救济和社会福利等。1982年劳动业务从民政局析出，民政工作主要是基层政权建设、优抚、复员退伍军人安置、生产救灾、社会救济、农村扶贫和社会福利等。

第一节 拥军优抚

解放前，国民政府对抗日军属及阵亡将士实行优待和抚恤政策，由于地方财政空乏，优待规定难以落实。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对革命烈士、革命残废军人、革命军人及其家属在生产生活上关怀备至，使其感受到社会主义祖国大家庭的温暖。

一、支前

抗日战争时期，西固县于1940年成立民众抗敌后援会自卫总队，队长、队副及队员155名，组织支前，防奸后援活动。

1951年3月，全县掀起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热潮，干部学生群众自动为赴朝志愿军写慰问信230封，捐献慰问金37.1万元（合新人民币37.16元），做慰问袋1 389个；捐献飞机大炮认购入库2.59亿元（合新人民币2.59万元），并在一月内超征公

粮 73.8 万公斤。

1952 年 11 月围剿马良股匪时，抽调 9 名干部组成支前委员会，动员组织民工 2 200 人（次）；抽调牲畜 6 604 头（匹），动用民夫 6 604 人，运送粮食 3.48 万公斤，面粉 24 万公斤，大米 2 625 公斤，蚕豆 6 万公斤，黄豆 1 101 公斤，麦麸 4 625 公斤；组织担架 30 副，担架人员 150 人；修补道路、架设电线各 30 公里。干部、群众纷纷送猪、羊、鸡、蛋、酒等慰劳品，保证剿匪任务的胜利完成。

1958 年，平息甘南地区反革命武装叛乱时，全县 100 多名民兵和各族群众组成运输队、担架队，胜利完成伤员转移和军需物资运输任务。1979～1985 年在对越自卫反击作战时期，职工、学生纷纷为前线人民解放军写慰问信、寄慰劳品，支援前线人民解放军英勇抗敌，保卫祖国。

二、拥军

党和人民政府及人民群众发扬党的革命优良传统，广泛开展拥军活动。每年元旦、春节和“八一”建军节期间，党政领导召开拥军优属慰问会、庆祝会和联欢会。邀请武装部、武警中队指战员联欢、座谈，征求意见，改进工作。带领慰问团、队到部队驻地和各乡村慰问驻军及烈、军属，向荣誉军人赠送慰问品，挂光荣匾、献光荣花。

1951 年春节，县委拥军优属工作团与农村优军委员会共同慰问烈、军属。翌年 5 月，县城人民群众热烈欢迎从朝鲜归来的人民志愿军代表 。

1954 年 3 月 17 日～4 月 22 日，全国人民慰问人民解放军代表团第二总团三分团慰问甘南藏区、武都军分区及驻守在甘、川、青边境的人民解放军，受到驻军和藏汉群众的热烈欢迎。与此同时，各地群众亦组织慰问队或派代表慰问人民解放军。慰问团与驻军、武工队和地方工作组及群众举行军民联欢会、座谈会、志愿军功臣报告会，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民族政策，鼓舞群众爱国生产热情，加强了民族团结。

1959 年 8 月，县委、县人民委员会召开全县烈军属、残废、复退、转业军人积极分子代表大会，表彰积极分子 57 名，其中复员军人 47 名。是年，职工群众给现役军人写慰问信 127 封，赠送贺年片 400 余张。之后，各级妇联、工会、共青团和民兵，经常组织妇女、青少年和民兵，为烈、军属、残废军人、军队离退休老干部、老红军赠送慰劳品。贴春联，担水，打柴，清扫住房，帮助他们排忧解难。

1982 年 4 月，县城东 6 公里泄流坡山体滑动，白龙江阻流，江水淹没村庄、农田，形成自然水库，回水头达县城附近。险情发生后，人民解放军兰州部队某部两个工兵连英勇奋战，力排险情。县党、政、企事业单位职工、学校师生和城关居民群众纷纷前往部队驻地慰劳人民解放军。4 月 30 日，副省长年得祥带领省委、省政府慰问团前来舟曲泄流坡慰问参加抢险战斗的解放军指战员和受灾群众，并授予抢险部队一面“英勇善战，抢险为民”的锦旗。

1985 年春节，县委、县政府、武装部组成“参战军人家属慰问组”，对全县 51 名对越防御作战战士家属逐户慰问。1987 年 3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将对越防御作

战烈士鲁庆昌的骨灰送回舟曲，县党、政、军领导和各界群众、学校师生夹道迎接，举行隆重的追悼会。

在开展“青年有当兵的义务，群众有优待的义务”活动中，涌现出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1983年，县委、县政府召开拥军优属表彰大会，表彰城关乡西关村、三角坪乡三角坪等村为全县先进集体和53名先进个人，罗光九被选为出席甘肃省拥军优属先进表彰大会代表。

武装部和武警部队经常开展拥政爱民活动，支持地方生产建设和文化建设。1983年起开展军民共建文明村活动，先后建立的文明村有城关乡沙川，巴藏乡上巴藏，立节乡水地，江盘乡河南，三角坪乡三角坪，拱坝乡拱坝村等。

三、集体优抚

对烈、军属和革命残废军人以及贫困复退军人实行集体和群众优待，是全县长期坚持的一项制度。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和农业生产的发展，优待出现多种形式。

优待代耕 1956年前，农村优待实行援工制、包耕制、部分代耕和固定代耕制。代耕对象主要是缺乏劳力的烈、军属和转业回乡的一、二、三等革命残废军人。此外，对享受供给制或包干制的工作人员，其家庭生活存在困难，无劳力从事生产者，也按稍低于烈、军属的标准，享受代耕优待。代耕服勤范围：凡居住农村，年龄在17～50岁的全劳或半劳力均应负担代耕勤务。

优待劳动日 农业合作化后，农村优待形式由代耕转为优待劳动日，计入劳动工分帐，参加年终分配。1956年，全县烈、军属和残废军人218户，享受劳动工分优待120户，优待劳动日6330个，户均53个；补助粮食4952公斤。

1958年，全县优待劳动日采取“年初评定到户，分月记入劳动手册”的办法，保证优待户及时预支、预分和年终决算。人民公社化后，实行定工劳动、定工优待的原则，鼓励优抚户积极参加劳动生产。“文化大革命”中，部分生产大队群众优待中断。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对军属的优待普遍恢复，烈属一律免交公、购粮。

优待现金和粮食 1951年春节，城关、峰迭、沙湾区群众优待无劳力烈、军属粮食1200公斤。抗美援朝时期，全县103户军属优待粮食8250公斤，马铃薯1.4万公斤，棉花112.5公斤，烧柴禾4165公斤，土布30.7公尺，保证征兵任务的完成。1951～1952年上半年，全县633户烈、军属得到种子3900公斤，棉花605公斤。

1952年春节，城关区对贫苦烈军属实行“自报公议”优待办法，195户得到小麦1619公斤。翌年，县城地区召开烈、军属座谈会，对24名模范烈、军属颁发了奖金。此后，全县建立村级优待组织，对贫困烈、军属和复员退伍军人给予粮食和现金补助。

1980年后，县民政局制定出《现役军人家属优待暂行规定》，各乡采取“以乡统筹，平衡负担”的办法，至1990年，给现役军属和复退军人共补助人民币3万元。

四、国家抚恤

1950年，国家颁布有关对革命军人、革命工作人员、民兵、民工牺牲、病故和伤亡的抚恤条例。抚恤分烈士、牺牲、病故和残废抚恤。

烈士抚恤和牺牲、病故抚恤 解放以来，抚恤对象是：革命烈士和病故的现役军人、人民警察、党政机关和社会团体的工作人员以及参加平息甘南地区反革命武装叛乱的民兵、民工家属。

1981年前，分牺牲抚恤和病故抚恤两项，以后分革命烈士抚恤、因公牺牲（不称烈士）抚恤、病故抚恤3项。抚恤标准从1952～1990年多次提高。1956年前，对上述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并发给《革命烈士证明书》和《革命牺牲民兵民工家属光荣纪念证》。1960年全县抚恤烈属43户。1962～1964年，发抚恤费两万多元，"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县优待对象和补助金额减少，1967年为5600元。

1979年重新确定"双定"（定期定量）抚恤的烈属2户，病故军人家属10户，平均每户补助10元。1982年享受"双定"抚恤补助的烈属12户。1985年，给革命残废军人按等级每人补助20～120元。翌年7月起，根据国务院有关规定，对牺牲和病故人员分别按20个月和10个月工资计发抚恤补助。1988年，发放抚恤金3000元，1990年，发放抚恤金4万元。

残废抚恤 1956年起，对复员回乡的三等残废军人实行终身抚恤制，发给《残废抚恤证》。1962年、1972年、1981年3次换证。1962～1964年给19名残废军人补助2562元。残废抚恤标准：分在职、在乡和有无固定工资两种。因战致残的标准略高于因公致残，抚恤标准也多次提高。1979年，残废军人26名，每人每月补助10元。1982年发放残废军人和参战致残民兵、民工抚恤金4.3万元。是年起，给一等参战残废民兵始发相当于普通工人标准工资的护理费；对二等残废民兵月口粮不足17.5公斤的，从返销粮中补足；包产到户后生活生产有困难的另行补助。1988年残废抚恤18名，其中一等1名、二等乙1名、三等甲10名、三等乙6名。

复员军人赡养 1956年，始对生活生产有困难的复员军人给予照顾。1962～1963年，复员军人补助费9970元。1979年，复员退伍军人917名，其中在职150名。是年，对生活生产困难者补助1.2万元。1981年，对当年复退的28名农村军人划分给责任田，困难者每月补助粮食22.5公斤；对无家可归的5人划出房基，县民政局补助900元。1986年，对当年退伍的17名农村军人每人补助300元。1989年，在救济扶慰和抚持生产中，优先录用两用人才。1990年，全县应享受补助的复退军人116名。

孤老烈、军属和流落红军赡养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始终关怀孤老烈、军属和流落红军的生活。1953年，民政科为211名孤老烈、军属免费医疗，发生活补助费。1957年对15户孤老烈、属和23户孤老军属优待劳动日548个，给24户困难户补助粮款1340元，买粮食4952公斤。期间，优抚西路红军老战士50名。1982年，始对红军老战士每人每月发给副食品补贴，优待孤老烈、军属每人棉衣1套。

1985年，补给37名红军老战士生活费各120元，优抚10户孤老烈属。

对无依无靠烈、军属老人衣、食和疾病治疗由政府负责补助粮食、棉花、棉毯、棉衣棉裤等。各乡村也固定人员经常怀顾他们的生活，各级领导经常看望和慰问。青少年学生和群众经常访问，为他们做好事。(表一)

舟曲县若干年份抚恤、社会救济

表一

(县民政支出部分)

单位:万元

年 份	救济数额	年 份	救济数额
1953	43	1973	109
1955	4	1974	65
1956	4	1975	119
1957	4	1976	134
1958	3	1977	270
1959	33	1978	399
1960	13	1979	455
1961	233	1980	505
1962	115	1981	540
1963	86	1982	503
1964	113	1983	417
1965	50	1984	798
1966	49	1985	1 918
1967	78	1986	1 219
1968	28	1987	488
1970	76	1988	983
1971	65	1989	532
1972	86	1990	670

五、国家定期定量补助

1953年，县民政科对生活困难的226户烈、军属重点发放生活补助费8 356万元(合新人民币8 356元)。

1960年，国家对年老、缺乏劳力和丧失劳力且无亲属赡养的烈、军属、工属实

行定期定量补助。初，确定“双定”补助的烈属43户，军属106户，残废军人24名，全年补助1 500元。

1963年，全县正式确定定期定量补助对象：孤老烈属、病故军人的遗孤和虽有亲属而无力抚养的烈士、病故军人未成年子女；失去劳动能力，而其子女又确实无力供养的烈士、病故军人的父母和配偶；生活有困难的在乡三等残废军人；年老体弱丧失劳动能力、生活经常有困难的复退军人。1965年，享受定期定量补助的军属占总数的27%，烈属24%，残废革命军人100%。共补助劳动日1 417个，粮食4 651公斤。

1979年，国家财政部、民政部颁发《关于改进定期定量补助工作的规定》后，民政局对全县“双定”补助对象进行全面评定：补助标准偏低的适当提高，死亡的停补。是年，确定“双定”补助对象134名，其中西路红军老战士17名，每人月补助18元；烈属114名（户）、残废革命军人3名，每人月补助10元。另外，临时补助108名。1981年，定补81名，月补助1 174元，人均补助14.49元；同时，给每户现役军人家属补助粮食100～200公斤。

1983年复员军人定量补助由8元提高到13元。1985年1月按省民政厅通知，革命烈士家属、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定期定量补助改为定期抚恤金。本县补助标准：烈士、牺牲军人家属在农村的25元，城镇30元；病故军人家属农村20元，城镇25元；在乡革命残废军人一、二、三等各为12元、6元、4元。

1989年，烈士和牺牲、病故军人家属补助人均每月增加15元，农村不低于35～40元，城镇45～50元。

1979～1990年，国家共发放优抚款44.02万元，其中：“双定”补助占总数的一半以上。1988年，确定“双定”补助的烈、军属1 820名，残废军人和民兵23名，西路红军老战士34名，复员转业军人242名（解放战争入伍的56名，实行《兵役法》前入伍的186名）。退伍军人1 007名。

六、革命烈士陵园

为缅怀革命先烈，1958年9月，县人民委员会在县城东北小山坪建立革命烈士陵园，刊立烈士纪念碑，陵园占地约1 200平方米。后于1978年整修，设立守护房。

陵园安葬的有1958年平叛战斗中光荣牺牲的本、外籍解放军指战员12名。同葬的亦有以后县级部门病逝的，曾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做过一些贡献的外籍干部。

1959年起，每年清明时节，民政部门即组织县城各单位职工和学校师生制做花圈，前往陵园举行纪念扫墓活动。

第二节 复退军人安置

一、安置

清代和民国时期中央及地方政府靠派兵、抽兵、抓兵、雇买扩充兵源，逃兵不绝，兵员服役无期，免死为幸。伤残病员"退伍"，常以乞讨流浪为生，根本无安置可言。

1950年7月，中央军委和政务院颁发《志愿兵复员工作决定》后。本县始办理复员、转业安置工作，有工作能力的吸收参加工作，无工作能力的分给公用土地或划给闲散地，并解决住房、口粮、种子，帮助生产。1954年成立舟曲县退伍军人安置办公室，由党、政军主要领导兼任正、副组长，并由武装部、民政部门人员组成办公室，负责办理军人复退安置工作。民政部门根据毛泽东"妥善安置，各得其所"的指示和国务院《复员建设军人安置暂行办法》规定，对1956年前31名转业军人和181名复员军人进行安置，其中125名复员军人安排参加农业生产。

1959年，对在平叛战斗中战绩突出的23名复员军人安排工作。

1962年，根据"从那里来，到那里去"的安置原则，对当年198名复退军人，171名安置农村参加农业生产外，另27名分配到党政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工作。1979年根据国务院和中央军关于对滞留部队10多年的伤、病、残复员军人进行妥善安置的精神，本县对1968年以来逐年复退仍未安置的少数复退军人均给予妥善安置。

解放后至1990年底，安置到农业战线的复退军人345名。其中担任村（大队）支部书记、村长（队长）和民兵连长的117名，安排担任乡企业领导和被企业录用的233名（内亦有乡村干部）；录用为一般干部、工人191名;担任副科长以上干部24名。在复退军人总数中被企、事业和乡镇企业录用的军地两用人才有548名。1962～1990年国家还拨出5.7万元，帮助125户复退军人修建房屋。他们在各条战线上发挥骨干作用，为城乡社会主义建设做出贡献。

荣誉军人安置，是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工作中的一项重要环节。1985年，对两名荣誉残废军人已妥善安置。1987～1989年，又对14名在对越防御作战中荣立三等以上军功的农村籍退伍军人安置到县乡人民政府工作。

二、扶持生产

扶持复员退伍军人发展生产，勤劳致富，是农村优抚安置工作的重点。1956年前，为解决贫困烈、军属、复员军人生产、生活方面的困难，政府优待粮和款。农业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后，扶持工作由农业合作社和人民公社承担。"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对贫困烈、军属的生产扶持工作减少。

1982年后，为落实农业生产承包责任制，对扶持对象优先提供贷款，优先给予生产资料供应，优先给予承包专业和技术指导。翌年，贯彻国务院和省民政厅《关于

扶持复员退伍军人劳动致富，扶持农村贫困户发展生产的指示》精神后，至1990年底，共扶持复员退伍军人276户，提供贷款13.8万元，化肥20余吨，以及农药、饲料、种子等，帮助优抚户从事种植业、养殖业、运输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等。已有128户脱贫。

另外，放手扶持138名复退回乡的军地两用人才兴办各类经济实体，率先致富，其中，充实到国家专业技术部门的军地两用人材14名。(表二)

几个年份"双扶"投资统计

表二

单位:万元

数量/项目 年份	总金额	其中			扶贫人数	脱贫人数
		省、州投资	民政投资	农代款		
1983	2.57	2	0.57		80	58
1984	35	35			9 745	309
1985	25	20	2	3	5 460	216
1986	62	62			9 505	420
1989	3	3			12	10
1990	3	3			460	121

第三节 生产救灾

一、解放前的救灾赈恤

本县历来水、旱、风、雹、霜冻、病虫等自然灾害频仍，对农业生产造成不同程度的损害，人民生活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阶州直隶州续志》：宋元丰四年（1081）～元至治二年（1322），阶州等地曾遭10次大旱灾，"民缺食流移"，朝廷遣官赈恤，蠲民税之半，为"招抚羁縻、管设吐蕃之费"，以"作安集之计"。元至治三年至明崇祯十三年（1640），阶州属地荒灾3次，民大饥，州府申请发义仓，赈恤济民。元泰定帝也孙铁木耳亦发钞千五百锭，赈吐蕃、阶州饥。清顺治二年（1645）起，甘肃各县和阶州属地发生旱、水、蝗、地震。1680年蠲免阶州荒粮3 800余石。1702年甘肃属县"悉行蠲免地丁钱粮"。1879年阶州属地地大震，西固城垣倒塌，死伤甚重。钦谕："将被灾户口，妥为抚恤，毋任失所"。但是，频繁的各种灾害，给人民造成的深重灾难，绝非少许赈恤和蠲免地丁粮所能济事。1929～1943年，西固荒灾复重，县政府呈请列入救济县内，国民政府赈济微薄，而地方官员借民"慈善"义赈，挥霍暗夺。民国17～18年，甘肃大旱，西固重灾，城乡出现饿殍载道，哀鸿遍野，"树皮剥

食几净”，“人相食”的凄惨情景，兵燹匪盗不绝，天灾人祸横加，灾民无以生计，只好卖儿鬻女，典妻当奸。

二、解放后的生产救灾

解放后至1990年底，舟曲县自然灾害频发。但每次遇灾，党和人民政府关怀灾民生活，即时发放救灾粮、款和其他物资，组织灾民生产自救。

1950年，遭水、旱、虫、雹灾，全县1.39万亩粮田绝收，受灾人口占28%，国家及时救济灾民。1953年遭受严重的旱、洪、涝、雹灾，国家给1 353户重灾民发救济款5.5亿元（合新人民币5.5万元）。

三年经济困难时期，国家救济舟曲灾民192.94万元，全县动用公益金0.21万元，用作灾民口粮、贫病免费医疗。

1976年8月，连续降雨半月，县境严重水灾。同期，四川省平武、松潘地震波及舟曲，群众户外防震月余，人畜有轻微伤害。全县党政、军、民全力抗洪、抗震救灾，并发放救灾款4.4万元。

1981年4月，泄流坡滑坡，江盘、城关、大川乡的120多户群众遭受严重水灾，州、县领导及救灾工作组深入灾区，帮助救灾。省、州政府拨发23.63万元救灾款，解决灾民搬迁、医疗、衣着和购粮、购帐蓬等困难，省政府机关和省农大支援小麦7 500公斤，解除灾民生活困难。

1984年春夏之际，遭严重风、旱、雹、泥石流、滑坡灾害，全县22个乡，408个村，约1.9万户农民重灾，死亡17人，伤5人。田粮成灾17.4万亩，特别是县境多处滑坡灾害，毁坏房屋数百间。灾后，县委、人大、政府领导分片深入灾区调查灾情，指挥抗灾；交通、水电、邮电、商业、粮食、物资、民政等部门将抗灾救济物资运到灾区，并协助灾区乡村干部组织群众开展“抗灾夺丰收”斗争。是年，省、州拨发救灾款204.5万元，其中用于口粮救济199.4万元。一方受灾，八方支援，省、州、县机关职工向本县灾区捐款4.1万元，粮票21万多斤，衣服6.2万多件，帮助灾民重建家园，恢复生产。

1989年遇旱、风、雹、洪、滑坡及泥石流灾害，全县粮食减产99.9万公斤，重灾民9 479人。博峪乡和城关乡庙沟村遭灾尤重。灾后，及时组织抢救被淹埋的群众和粮食，抢修房屋，建堤堵水，修复田地。政府下拨救灾款40.3万元，其中博峪、磨沟13万元，发放粮食1.625万公斤，修房屋600间。

1986年起，采取“农业损失副业补”的生产自救措施，在重灾情况下，一面恢复生产，一面组织劳务输出。是年，输出劳动力9 600名，收入164万元，人均170.8元，生产自救总支238万元。至1988年，劳务输出达1.06万名，收入270.58万元。(表三)

三、农村扶贫

农村中除部分社会福利救济者外，尚有一部分家底薄，人口多，缺劳力，生活长

期穷困的群众，政府对其发放扶贫资金，扶持脱贫致富。

1955年前，政府优先照顾贫农合作基金，减免农业税发放救济粮款，支持贫农发展家庭副业。翌年，对贫困户劳动生产分工分业，适当照顾口粮分配，扶持家庭副业。“文化大革命”中，农村副业生产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禁止。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和人民政府重点扶助贫困户治穷致富，发展副业生产。1982年10月14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班禅额尔德尼·却吉坚赞视察舟曲，目睹农村许多藏汉群众尚未解决温饱，慷慨捐献1.3万元。翌年，在城关乡三眼村开展“双扶”试点，扶持18户贫户开办8个商品生产项目。1984年，建立县、乡扶贫组织。翌年，提倡农村党员干部带扶贫户，全县扶持1 652户贫困农民，下拨资金25万元。1986年起，县四大班子领导包片，干部包乡包村，重点扶持贫困户1 949户，投资65万元，其中民政局拨“双扶”资金19.5万元。

1983～1990年民政局投入资金170万元，共扶贫4 250户，使1 089户贫困户脱贫。城关乡办起各类经济实体1家。其中18户成为专业户，由贫变富。

舟曲县几个年份生产救灾金额统计

表三

（民政支出部分） 单位:万元

数量 项目 / 年份	总金额	其中		
		口粮折价	衣被折价	修、补房屋折价
1953	5.5			
1956	7.82	3.59		
1966	6.96	1.6		
1978	25			
1979	29			
1980	39			
1981	19.69			
1982	21			
1983	226			
1984	204.5	19.94		9.72
1985	29.4			
1986	24.9			
1987	40			
1988	35.53		2.79	
1989	18.60		5.6	
1990	52.25		6	

四、收容遣送

解放前，县内逃荒乞讨者甚多，无人问津。解放初人民政府开展生产自救，对过境少数乞讨灾民救济路费。本县乞讨者给予安置。

三年严重困难时期，农村大部分农民破产度灾。1960～1963 年本县外流人口 2124 名。1960 年成立"龙迭县临时自流人员收容遣送站，"按照"坚决收容，就地安置"的原则和"边审查、边了解，安置落实再送人"的办法，对外地有家可归的遣送回家，少数无家可归的或屡遣屡返的则予收容。本县流民均给予妥善安置。

1964 年正式成立舟曲县外流人口收容所，至 1965 年收容外流人口 202 名。"文化大革命"初，收容工作停止。1971～1979 年收容外流人员 500 余名。被收容的人员除少数因遭灾而外流外，多为游手好闲、好逸恶劳和以乞讨为生财之道的人以及被遗弃的一些精神病人、痴呆傻人。1981 年收容工作停止。

五、社会救济

贫瘦、贫病救济 人民政府对群众因生活严重困难形成的贫瘦、贫病给予特别救济。使其休养生息，恢复健康。

1958 年"大跃进"时期，调集农村主要劳力大炼钢铁、大办厂矿企业，致使大部即将丰收的农作物没有及时收回而造成人为的减产和浪费；同时"浮夸风"的盛行和 1960 年自然灾害，群众缺少口粮，生活发生严重困难。

1960 年国家给本县下拨救济款 20.7 万元，发放食糖 3 647 公斤，肉食 2 550 公斤，酥油 4 210 公斤，康复散 1 500 公斤，宰杀食用淘汰牲畜 3 356 头 (其中羊 2 933 只)。1961～1964 年共下拨 17.19 万元。其中口粮款 8.58 万元，为生活困难户解决口粮 429 万公斤。修补房屋 1 500 间，治疗贫瘦病人免费 1 500 元，县民政科拨社会救济款 6.04 万元。

火灾救济 舟曲县农舍、麦场时常发生火灾，究其原因，多为生火和用电不慎或者小孩玩火引起。政府除经常向人民群众进行安全防火教育外，视其火灾户粮食财产损失情况，给予适当救济。1982 年，全县共发生火灾 6 起，损失 15.55 万元，其中大火灾两起，烧毁 56 户民房，国家救济 2.31 万元。随着城乡居住条件的逐步改善和人民群众防火意识增强，至 1990 年，虽每年发生数起火灾，但由于及时救火，其损失大为减少。1984～1990 年共发生 10 起火灾，损失合计为 9.44 万元，民政救济 1.6 万元。由于火灾受灾户没有参加财产保险，其损失难以挽回。

冬令救济 每年入冬，国家对全县少数缺少衣被御寒的困难户给予救济。民政部门筹办棉衣、裤、棉被等物，于冬发放。

1958 年，县人民政府根据"国家扶持集体、集体保证个人"的原则，于 12 月发放冬令救济款 9 900 元。1960～1961 年，部分社会救济款用于特别困难户添置寒衣被褥，加上公社和大队公益金 2.10 万元，共制棉衣、棉裤 14.704 件，单衣 1 580 件，被子 596 床，帽子 165 顶，鞋袜 657 双，发给 4 000 余困难户过冬；发放棉布 6 526

米，棉花 1 196.5 公斤。1965 年拨发棉布 6 000 米，棉花 2 500 公斤。随着农业生产发展和群众经济收入逐步增加，救济面逐年缩小。1957～1987 年中，有 17 年发放冬寒救济款 73.65 万元。

1988～1989 年本县连遭自然灾害，县民政部门为受灾户发放棉毯 600 条、绒衣 530 件、棉被、棉衣、棉裤 1 100 床（套），合现金 5.6 万元。1990 年发棉衣、棉裤、棉被 1 200 床（套），合现金 6 万元，救济 3 361 人。

其他救济 对精简回乡的党政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职工以及年老无依靠的宗教界人士，生活有困难者，政府亦给予救济。1979 年，补助精简老职工 2 857 元，其中医疗费 125 元。一般职工 1 640 元。1982 年发救济款 1 769.76 元，享受医疗费三分之二。1983～1990 年，发给精简退职老职工 40%的救济款，医疗费和临时救济等 2.88 万元。

第四节 社会福利

一、清代“善后条规”

舟曲县城现存清代《善后条规》之碑，反映清时地方民政法规。

此碑记述清代光绪初年阶州西固分州创立养济院、义学、义船、恤嫠等民政事业的经过、资金来源、数目及分项使用的具体办法、规定。所筹资金，“无论地方何等紧急公事，官绅不得借端挪用。如私自通融，准众民禀官或上控，仍将挪用过日期照算追取利钱，以昭慎重”。勒镌此碑原由，系因“在官档案，民弗得窥，能保异时无抽换之故，使碑记具有永垂久远，全体官民悉从遵守”的法律效力。条规涉及社会福利事业主要有下列诸项：

养济院 略相当于今敬老院，收养 60 岁以上的孤老、或年未 60 身患笃疾不能谋生者。上述孤贫、笃疾两种人证明其确无依靠，必住院扶养。若不入院，按月请人代领月钱。明有亲属可依，须将此名开除，另补一人。邻近县份孤贫乞丐，照例移送原籍，概不收养。住院的孤贫、笃疾老人每月各给钱六百文，重阳日各给棉衣钱八百文。如有身故者给棺板钱两串，由街道派人掩埋。

恤嫠 对寡妇的抚恤，封建时代提倡寡妇守节，反对改嫁。条规规定，嫠妇在丈夫去世后，由董事查明，如能真守节，每月给钱六百文，不扣小建。重阳日给棉衣钱八百文。苦节者不必拘泥。对寡妇帮给数年后，子女长大成人，或续有亲戚资助，则停止帮给，另补一名。如有自称守节，其实不节，或吸食烟毒者皆不准帮给。嫠妇身故，给丧葬钱四串，合例（三十岁以内夫亡守节者）为之清旌。

义船 两河口造义船 1 只，雇船夫 1 名，每年工食钱二十四串，按四季发给。船若漂失，追船夫赔价补造。或遇过渡之人及货物、牛羊停泊，勒索船钱，即惩治更换。

二、解放后孤寡老人供养

1950～1955年，农村鳏、寡、孤、独和无劳动能力老人的生活，主要靠群众互助解决。由互助组无偿包工代耕，开展自由借贷等。生活无保障的孤老贫困户，政府发给救济粮、款，给予重点救济。

1956年农业合作化后，对孤寡老人和残疾社员由集体实行“五保”（保吃、保穿、保住、保医、保葬）和孤儿保养制度。是年，全县评定“五保”对象239户，372人。其生活费用在农业生产合作社公益金或生产总收入中开支。1958年“大跃进”，全县举办37所敬老院，集中收养250位“五保”老人。1962年调整人民公社体制时，因经济条件不成熟全部解散。

1963年起，各社队按照“五保”人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一般社员的原则，对他们照顾工分补贴，参加分配，或供给粮食200余公斤，并由大队修理住房。1965年给178户“五保”救济粮食2.69万公斤。

1983年调整重评“五保”271户，352名，其中孤老245名，残废72名，孤儿35名，是年起，国家每年救济“五保”每人口粮200～250公斤，发给棉衣1件或1套；2～3年发棉被1床，棉毯1条。各乡保医疗。

1985年实行《甘肃省农村五保工作暂行办法》后，全县对298户“五保”（其中孤老占82%）发社会救济款1.5万元，棉毯400条。1988年“五保”283户，369名。其中老人319名，残疾30名，孤儿20名。集体供养1.6万元。

为尊重残疾人权利，发挥其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1990年12月30日召开舟曲县第一次残疾人代表会，成立舟曲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孤儿遗弃教养

解放后，县内弃婴及收受弃婴归个人抚养屡见不鲜，政府给其申报户口，给予抚养费和生活费。随着国家计划生育和保护女婴政策的逐步实行，弃婴大为减少。但由于重男轻女封建传统思想的影响和个别私生现象的出现，仍有个别遗弃女婴和先天性残疾婴儿的现象出现。一般正常健康的弃婴多被患有不育症的夫妇收养，作为自己的子女。

第五节 婚 姻

一、婚姻制度

民国前，由于封建礼教束缚，妇女社会地位低下，子女婚姻皆由父母包办择定，不能自主，无法律保障。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指腹为婚，包办婚姻、逼婚、抢婚、童养媳及早婚、重婚纳妾等现象为社会认同。

民国时期，国民政府曾倡导男女平等自由，颁布较为进步的婚姻制度，但徒具形

式，未彻底实行，封建包办婚姻盛行，男女相爱，自由结合，遭社会鄙视。

1950年县人民政府贯彻《婚姻法》，全县组织宣传队伍，大力宣传《婚姻法》，批判废除封建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结婚、离婚、复婚办理登记手续。

二、结婚

1951年，全县区、乡政府设立"婚姻登记处"，办理婚姻登记。至1954年，登记自由结婚者420对。1955年6月1日起，男女结婚双方须携带所在单位或村的证明，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登记结婚，经审核符合《婚姻法》规定，予以登记，发给双方结婚证、布票。1957年，结婚登记由区公所直属乡人民委员会办理。是年，全县申请登记结婚者130对，经审查，不符合规定条件，不予登记的7对。1958年起，各公社民政干部负责办理婚姻登记。

1981年，开展宣传新《婚姻法》。是年，办理结婚登记的458对。1984年后，由于农村部分农民法制观念淡薄，受封建传统观念影响，包办、买卖婚姻和私婚、早婚等非法婚姻死灰复燃。1988年，全县开展宣传《婚姻登记法》，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整顿建立正常婚姻登记法律程序。1985年，全县结婚523对，其中无结婚证的私婚、早婚、重婚和包办婚姻225对，占总数的43%。经说服教育，有154对非法婚姻补领结婚证，宣布无效婚姻10对。1989年结婚490对，其中无证、私婚、早婚210对，占总数的42.9%。1990年，结婚780对，其中无证私婚、早婚260对，占总数的33%。

三、离婚、复婚

解放初期，通过宣传《婚姻法》，一些因过去封建婚姻制度造成畸婚的妇女，不堪公婆、丈夫的压迫虐待，纷纷向政府申请办理离婚手续。1951～1959年经申请批准办理离婚者237对。此后，离婚者多是由于家庭纠纷或夫妻感情破裂造成。

1981年离婚者43对。1985年10对，调解和好的4对。

第十四章 劳动人事

解放后，舟曲县劳动人事工作由民政科管理。1968年5月，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民卫组分管人事和劳动工作。1982年4月，建立人事局。翌年，改称劳动人事局，除办理劳动人事业务外，另设工资改革，职称改革，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属社会劳动保险局、就业服务局。另外，在一段时间代办劳动服务公司。至1990年底，全局有9名干部。

第一节　劳动管理

一、民国时期用工制度

解放前，县境私营铁铧厂、洗染业作坊和县城十几家商铺等、个体作坊、雇用季节工或年工；县、区、乡机关，有的雇用临时役夫。

二、解放后的劳动力调配

劳动人事部门的劳动力管理包括招工，技校招生、自然减员补充、接收安置复员退伍军人及职工的分配，调动、工人技术考核和合同工、临时工的管理等。

解放初，人民政府贯彻"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政策，依靠群众，改革旧的劳动管理制度，对城镇劳动就业者统筹管理，安排就业，改善劳动条件，提高职工的社会地位，对劳动力实行计划调配。在全民和集体企业中逐步推行统一招工，统一分配，辅之以合同工和临时工的使用。

1979 年，实行公开招工，对报名应招者，按招工计划考核择优录用。1982 年，改为招聘合同制。1986 年实行劳动合同制，面向社会，全面考核，公开招聘，择优录取。录用后由用人单位以合同的形式规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至 1990 年底，全县全民所有制企业单位共招工 882 名，其中待业安置 638 名。

招工、招干，劳动人事部门按上级劳动部门统一分配指标和依照一定条件办理招工、招干。城镇招工对象主要是待业青年。父母户口所在单位出具证明，并具备三证(户口、待业、毕业证)，经考核（后改考试）和体检，择优录取后办理录用手续。招干对象多从在职青年中选拔。

农村招工、招干由乡政府按照劳动人事部门下达的指标经考核或考试确定人选并出具证明，经县以上人民医院体检合格后，由劳动人事部门办理录用手续。所招工人分配全民或集体所有制单位工作。1985 年起，劳动人事局还根据上级劳动人事部门下达的在农村录用干部的指标，招收农村知识青年 23 名。

三、职工培训

50 年代，全县企业职工文化素质、技术水平很低。1953 年，全县职工中文盲、半文盲占职工总数的 38%，1954 年，开展业余文化教育活动，文盲、半文盲减少。1958 年"大跃进"时期，由于大量农村青年进入企业厂矿，职工文盲、半文盲人数增加。1959 年根据生产的需要，从外地引进技术人才和技术，从兰州调来技工 22 名，通过以师带徒培训出学徒 43 名。此后在调整劳动力后，1962 年起，又对文化素质偏低的职工进行重点培训和保送职工去外地培训学习。"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职工文化技术培训中断。

1979 年起，重新提倡职工文化学习和技术培训，实行文化技术考核，80 年代，

职工教育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城乡经济体制改革跃入新的台阶后，全县工矿企业全面开展职工文化补课学习活动和技术考核。至1990年底，全县有96%的职工经文化技术考核合格，职工文化素质和技术水平在不断提高；同时对录用工人实行"先培训，后就业，不培训，不就业"的办法使其提高业务素质。

四、劳动保护

解放后，国家对职工实行劳动保护制度。1954年县劳动部门贯彻国务院"安全生产"的方针，把劳动保护纳入生产和财务预算计划。1956年后，全面实行《工人职员伤亡事故报告章程》，《安全卫生规程》和《女职工保护条例》，职工安全生产进一步得到保障。

1958年"大跃进"时期，片面追求高速度，高指标，职工劳动保护法规被忽视，企业安全保护条件差。1961年在公路工程桥梁架设和其它生产过程中发生工伤事故28起，死亡20人，其他非正常死亡15名，重伤28名。此后，各企业建立严格的安全生产制度，坚持开展"安全月"教育和"安全标兵"评选竞赛活动，堵绝各种违章生产的漏洞和不利因素。县人民政府对于因公事故死亡或伤残的，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均作善后安置。

1978年后，县劳动部门加强对生产单位安全生产的检查督促，把"安全第一、生产第二"作为一项固定制度去抓，主管部门与企业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此后，安全生产日趋经常化，制度化。至1990年底，全县工矿企业建立安全检察组织15个。监督企业的安全生产。

五、劳动保险

1955年起，国营商店、粮食供销、邮政、金融等部门始实行国家颁布的《劳动保险条例》(简称全劳保)，提高职工病假期间的工资和职工救济费标准。企事业单位职工年满50岁以上，工龄10年以上退休后，实行"全劳保"待遇；年龄不到50岁的职工离职后按退职对待。

1985年起，企业对离休、退休职工每月发给生活补助费12—17元。1987年后，改善遗属生活补助54户。

解放初，国家建立养老保障体制，职工退休费用实行统筹。"文化大革命"期间，统筹制度遭到破坏。后改由企业直接支付职工退休费用，即以国家为主体，企业在营业外项目下支付退休职工费用的"企业保险"办法，结果畸轻畸重，矛盾突出。

1987年10月，县劳动保险局成立，实行企业退休费用社会统筹（国家、集体、个人)。至1990年底，"三项基金"收缴率达到95%以上，其中，收缴51个单位607名合同制工人养老金16.47万元，收缴55个单位3 735名职工待业（失业）保险基金4.72万元。全企业固定职工离休、退休费用的统筹，本着"以支定筹、略有节余"的原则，采取调整两头、中间持平、分档次确定比例的办法，共收缴16个企业职工离、退休费用18.5万元。对已退休的78名职工已发给退休费用14.38万元。解除退

休职工的后顾之忧。

六、精简安置

1957年，贯彻中央"精兵简政"的方针，精简下放干部39名，编余23名动员回农村劳动。

1961年，国家面临经济困难时期，县内部分厂矿企业停办，根据中央和省、州指示，下放职工2244名，其中干部55名，工人1734名，城镇居民25名，职工家属194名。

1962年，遵照中央关于"继续减少城镇人口，精简职工，彻底实行精兵简政"的指示精神及省委关于全省精简职工12万，城镇人口20万，国家机关、人民团体编制精简30%的决定，本县精简职工786名，其中干部438名，工人348名。被精简的人员去向是：凡在"大跃进"期间从农村招收的工人仍回农村，外籍职工回原籍。在精简职工中，号召干部队伍中的老弱病残自愿退职参加农业第一线。

1984年，根据国务院规定，对解放前参加工作，60年代精简退职的70名老职工按工龄逐月发给原工资60—70%的生活补助费。1986年，对解放后参加工作，60年代初精简退职的200名职工，每月分别发给10—20元的生活补助费。1988年救济面扩大到1958年参加工作因工致残的精简职工。

第二节　劳动待遇

一、劳动工资

解放前，县内私营企业的工资名目有年薪、月薪、日薪，但没有一定标准。在一些铁厂中，有满月工资和半月工资或者以产品顶替工资，也有供给伙食外发零星工资加分红工资，学徒大都只管伙食无薪可领。政府及其各部门职员工资菲薄，往往入不敷出。

解放后，党和国家为逐步提高职工生活水平，在不断发展生产的基础上，对职工工资实行多次改革。行政、事业单位干部初行供给制，企业职工工资实行统筹。1952年，，县直党政机关干部改供给制为薪金制工资制度，区乡干部仍实行工资分制。1954年10月起，全民职工逐步实行"八级工资"制，机关工作人员的工资向薪金津贴制过渡。1955年8月，将包干制一律改为工资制。相应地废除了以粮、布、油、盐、煤5种实物计算的"工资分"，由实物代金改为货币制。

1955～1956年，进行工资改革，全县职工月平均工资41元。

1963年，全民所有制单位部分职工调资，全县有40.53%的职工增加工资，增资338名，其中工人19名，人均增资4.30元。

1971年，全县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和党政部门1227名职工提级增资，人均增资4.60元。

1977年，给1971年底前和1966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一、二级工人升一级工资；对1971年底前工作的干部和中小学教师按40%～60%的升级面升一级工资，全县增资人数846名，人均增资5元。

1978～1983年，先后4次对行政、企事业单位的职工提级增资。

1985年起，改革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实行基础职务工资制度。按照工资不同职能，分基础工资、职务工资、工龄工资、奖励工资四部分。1986年，对企业职工工资改革，调整统一工资标准。

1986～1987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的1786人增加工资，人均增资9.14元。1988年，升级2204名，人均增资9.75元。1989～1990年，全县行政、企事业2074名职工工资升级，人均增资10.98元。

现行工资标准体现按劳分配，多劳多得，奖勤罚懒，奖优罚劣的原则。

二、奖金

1956年起，在企业单位中建立奖金制度，其中有完成定额、超产、节约、质量等单项奖励制度。

1958年"大跃进"时期，各行业大力提倡共产主义精神的劳动态度，一些企业的工人自动取消计件工资、待遇和奖励工资，自动加班加点，忘我劳动，不计报酬。是年底，为鼓励职工以创造性的劳动来争取国家建设事业的更大跃进，按照中央和国务院"发给职工1958年跃进奖金"的通知，在农林、水利、气象、工交、邮电、商业、基本建设、金融等和公用事业单位职工中评级，统发一次性奖金。全县奖金总额为当年12月实支工资的二分之一，学徒每人10元。

1959年下半年，在工交、金融、财贸等企业中推行综合奖励制度，以产量、质量、节约、安全为主要评比条件，有月评、季评、半年评奖励和年终奖励。

1960年元月，按照中央和国务院通知，在机关、企事业和人民团体职工中按生产、工作成绩评级，统发一次性跃进奖金。在岗工人不超过本人月标准工资的50%，其他职工不超过40元。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职工奖金被当作"金钱挂帅"受到批判，奖金制度取销。以后部分企业把奖金列为职工的附加工资。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恢复奖金制度。商业系统有利润超额提成奖；工交、建筑等部门有定额超产奖、全优工程奖；党政、事业单位建立增收节支奖，并对有突出贡献的职工奖励晋级。1985年起，企业深化改革，逐步实行责、权、利结合的二次分配，即：奖金分配同职工的劳动态度、生产质量、贡献大小直接挂钩，体现奖勤罚懒、奖优罚劣、多劳多得的原则；党政、事业单位实行考核奖励干部。是年，分三等级奖励干部61名，奖励1.07万元。1988年起，对职工逐月考勤，人均发放15元的奖金，鼓励干部尽责尽职工作。(表)

三、福利

解放初至70年代中期，本县职工工资较低，职工福利费主要用于职工家庭的生活困难补助（个人申请，民主评议），其次是用于职工集体福利事业和子女统筹医疗费等。1962年，对352名生活困难的职工补助福利费1.75万元；同时，还对职工发困难补助费5.1万元。1963年发职工家庭生活困难补助费2.1万元，全县80%的职工享受补助。1965年，职工福利补助为7 445元，补助困难职工135名。

1979年后，随着职工工资逐步增加，家庭生活水平逐步提高，福利费的使用随之发生变化。1983年，用于增加集体福利事业补贴、设施和子女统筹医疗的费用占福利费总数的55.95%，用于干部个人困难补助仅占16.33%。1990年，用于个人补助仅占2.8%。

1952年，全民职工实行公费医疗。1987年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逐步改进公费医疗使用管理制度，多数单位按人月均4元定额包干使用。重病号住院医疗费经批准实报实销。

解放后，国家规定病故职工实行公费丧葬制度，发丧葬费500元，并对遗属和未成年子女给予生活补助。

1978年6月，国务院颁布《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规定》后，对职工离、退休发给一定退休费。1985年起，依照甘肃省人民政府规定，对30年以上工龄的中、小学教师、乡级干部以及1952年12月底前参加工作的干部离休、退休后，发给个人工资100%的离退休费，其他按工龄发给个人工资95～75%的退休费。本籍、外籍职工分别发1 000元、1 500元建房安家费。并按在甘南地区工龄发给每年80元的高寒补贴。

企业福利费的支出由本企业自筹解决。

舟曲县各时期国家职工人数及工资总额

表

单位:万元

数量 / 项目 / 名称	1954年		1957年		1964年		1976年		1980年		1985年		1990年	
	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1、工业部门	34		463		18	1.00	68	4.45	135	11.35	259	31.50	329	73.80
2、基建部门							14	0.72	96	4.53	86	10.00	76	10.1
3、农林水利	45	3.15	65	4.68	23	1.52	136	8.29	259	16.18	254	30.00	281	63.00
4、交通运输	19	1.33	65	3.55			13	0.82	6	1.09	8	1.20	10	2.30
5、商业饮食	211	8.65	239	9.79	194	11.83	301	15.41	439	32.25	343	40.20	315	57.70
6、金融部门	43	2.15	50	2.50					8	0.57				
7、科教卫生	137	7.28	166	8.30	208	12.09	451	26.50	1132	62.80	1 293	145.20	1 090	254.80
8、国家机关人民团体	476	28.56	501	32.32	396	29.27	434	29.70	581	46.38	913	111.40	1 025	239.40
9、公用事业											5	0.40	23	5.90
总 计	965 女: 207	15.12	1549 女: 585	61.14	839 女: 91	55.71	1 417 女: 235	85.89	2 656 女: 456	175.15	3 161 女: 524	369.90	3 149 女: 616	707.00

说明: 1、表内职工人数和工资总额不包括省、州属单位。2、历年职工人数中包括集体工人数。

第三节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一、支建青年

1955年7月与1956年6月，首批刚从初中毕业的北京青年学生和上海等地职业青年，响应党中央"到西北去，到边疆去，把青春献给祖国最需要的地方"的号召，志愿献身甘肃社会主义建设，有10名北京男青年和22名上海职业青年（男19名、女3名，实际报到9名）分配到舟曲县。县上为他们举行隆重欢迎会，分配县属单位工作。

1959年5月，河南省尉氏等县4200名男女知识青年（15名干部）响应党中央支援西北建设的号召，志愿报名来龙迭县参加建设。7月18～20日分批到达县城，受到党政部门与群众的热烈欢迎和接待。这批青年被分配到瓜咱、洛大农场和城关砖瓦厂、陶瓷厂、耐火材料厂等企业劳动，另有县师范（一年制）师训班招收20名支建青年，毕业后分配小学任教。另外，从中挑选演员组建豫剧团。在三年生活困难时期，部分支建青年调四川省和县内一些林场，部分自回或调回原籍，剧团人员调合作。余20多人，绝大部分陆续参加工作。

30多年来，北京、上海、河南支建知识青年在舟曲艰苦条件下勤奋工作。他们中的一些人加入中国共产党，有的已多年担任各级领导工作，有的被省、州树为先进工作者，为舟曲建设事业作出一定的贡献。

二、知识青年插队

为贯彻毛泽东关于"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指标，舟曲县于1973年开始安置上山下乡知识青年（简称"知青"），第一批安排瓜咱良种场。1973年7月，县委成立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领导小组（后改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办公室），统一负责办理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动员和安置工作，在峰迭乡的杜坝、武都关、瓜咱城内、峰迭城外、城内、好地坪，憨班乡黑峪寺村，巴藏乡各皂坝，坪定乡九原，武坪乡哑下等乡村设立知识青年点，修建专用房屋。有关单位先后派出带队人员，协助社队管理教育知识青年。1979年6月，依照全省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工作会议精神，停止动员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至此，动员到农村插队劳动的城镇知识青年有298名，其中男148名，女150名。

城镇知识青年插队期间，在人民群众的热情接待和多方照顾下，大多数能和当地群众打成一片，积极参加生产劳动，协助生产队举办农民夜校，参加农业科学实验，有的被评为"五好"社员，有的还加入中国共产党和共青团。

插队知识青年上学、招工、招干，均由知青点全体知识青年民主评定和所在大队领导按其政治、劳动、生活、学习诸方面表现进行推荐。1985年，全县插队知识青年通过招工、招干等渠道全部离开农村，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工作结束。

第四节 人事管理

一、明、清官吏设置

明洪武十四年(1381)改西固军民千户所为军民守御千户所后，设守备1员，千户7员，百户5员，隶目1人。马队官军199员。官吏多世袭，军士亦父子相承。千户有正有副（正，五品；副，从五品），百户有试有实。

清顺治二年（1645），设阶州直隶州（同府）西固分州（散州）。雍正七年缺裁，改设抚彝同知后，州同由皇帝敕命授予正六品承德郎职衔，掌一县治理，决公断辟，劝农赈贫，讨猾除奸、兴建立教。属官：1名县丞，1名主薄（无定员）、1名典史。

二、民国公职人员

民国时期县政府公职人员为委任制。1933年，西固县公务人员11名，年龄平均40.9岁。1938年，政府佐治人员33名，其中高中以上程度13名，训练学校结业及高小程度17名。1946年，县政府文职人员55名，其中高中以上程度41名，占总数的74.5%，平均年龄33.3岁。时，委任政府职员须经省政府审核备案。

1947年，县政府及各机关职员232名，工友54名，官佐3名，兵役27名。其中政府机关职员平均年龄30岁。是年，县政府设民政、财政、军事、田粮等科。另委任承审员、县督学、会计、合作和户籍主任、警佐、巡官等职。1949年，县政府机关科长、科员、办事员等仍由县长委任和派任；县、区（镇）长由省政府委任。其职员委任或派任皆凭私人介绍，多为县长和常任职官的亲戚、同学、朋友，另亦有省政府的派员。是年，县政府委任和派任的43名职员中，中等以上学校毕业37名，占总委、派数的86%，平均年龄30.8岁。

三、解放后的干部状况

西固县解放后，为迅速建立人民政权和发展生产，县委、县人民政府即着手调配干部。干部来源主要是从部队选调，并吸收旧知识分子和农村优秀青年。1950年，为使青年干部适应建政和巩固政权工作的需要，县委举办青年干部培训班。是年后，陆续选送45名干部到省党校、民族学院学习。为加强干部队伍的建设，在减租反霸，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运动中，县委组织部门数次从农村青年积极分子中培养吸收出身好、立场坚定、革命斗争性强的干部。1954年，全县干部增加到304名，其中行政机关干部88名，男86名，女2名，高中2名，初中20名，小学及以下66名；25岁以下42名，36岁以下34名，50岁以下12名，60岁以下1名；党员21名，团员24名，群众43名。另有少数民族干部62名，占总数的20%。1956年起，国家分配知识青年到舟曲工作。1958年“大跃进”及大炼钢铁运动时期、大量农村文盲劳动力在小土炉前被突击提干，称“火线转干”。是年，以工农为主的干部增加到

636名，其中少数民族144名，占总数的22.6%。1961年11月，原龙迭县部分公社划归迭部县后，移交干部223名。1962年，精简干部后，干部总数766名。"文化大革命"时期，干部使用制度实行"老、中、青"相结合的政策。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以四化（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为标准选拔培养干部。1982年全县干部1 523名，其中妇女干部252名，占总数的16.5%；高中以上966名，占总数的63.4%；少数民族204名，占26.4%。此后，干部主要来源是大、中专毕业生和复退军人、待业知识青年。期间，对干部的培训采取岗位培养，短期训练（省、州、县党校培训），长期教育。实行委任制、选举制和聘用制。至1990年，全县干部增加到1 980名，其中高中以上程度1 516名，占总数的76.57%；少数民族干部634名，占总数的31.6%，比1978年上升9.7%。干部年龄构成基本趋向合理，35岁以下干部1 059名，占总数的53.3%，36—45岁的占15.4%，46—55岁占11.4%。

四、人事管理

解放初，全县干部统由县委组织部管理调配。后改为党委专管党政干部，各业务主管部门管理企、事业干部。1958年实行干部分级管理。"文化大革命"中，干部调配混乱。1975年1月县委组织部恢复干部管理工作。1983年起，县政府人事部门与县委组织协同办理人事业务。人事部门主管一般干部的培养、录用和工人的招收、使用调配。组织部管理副科级以上干部的调配使用。

五、舟曲林业局人事劳动

干部、工人来源主要是外地调入和大中专毕业分配，从待业青年中招干招工，复员军人安置。至1990年，全局职工4 072名，其中干部468名，女职工817名，少数民族392名，全局共安置待业青年304名。另外，170名尚未安置。

职工福利　1988年职工困难补助2.16万元，职工医疗费49.7万元。1990年，职工困难补助为2.4万元，职工医疗费用85.9万元。

437

舟曲县志

第五编

军事

第一章　历代军事

舟曲，俗有“秦陇之锁钥，川蜀之咽喉”之称。战国时期，这里就是秦与氐羌争夺的战场。秦建羌道后，历代统治者在这里设军事，固防御。两千年屡遭兵燹。频繁的争战给人民造成深重的灾难。既有汉、羌（蕃）人民共同联合抵御外部势力的战争，又有人民反抗统治阶级和统治者镇压人民起义的战争，也有统治者有意挑起的民族间的争战。

解放前夕，舟曲人民不堪国民党的残酷统治。在中国共产党的指引和领导下，举行武装起义，用武装斗争换来西固县的解放。

解放后，人民解放军舟曲县驻军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剿灭残匪，协助地方巩固各级人民政权，维持地方秩序，支援生产建设；抢险救灾，帮助灾民恢复发展生产，军民共建文明村；建立和发展地方民兵武装力量，支援农村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出一定贡献。

第一节　古代军事设置

秦始皇统一全国后，军事势力已扩至县境东部，其西部为秦边塞。西汉中央政府为统治羌人，除设武都郡太守，羌道（县）令外，又在羌地置护羌校尉，主要是“使塞外羌夷为吏耳目、州郡因此可得警备”（《汉书·赵充国传》）。东汉袭旧制，建武九年（33）复设护羌校尉；同时还在县境设武都郡西部都尉，加强军事防御，以统治归降的羌人。其日常军事由羌道令及常驻别部司马代摄，遇战事，则由太守（都尉行将军职）率兵征讨。东汉后期，羌与汉军争战频繁。

三国时期，县境西部为蜀汉阴平郡沓中地区，为魏、蜀后期战略决战要地。唐在西部少数民族地区分置节度使总理兵事，县境要城据守重兵。安史之乱后，县境尽陷于吐蕃，成为吐蕃军队进攻中原的后方。

宋熙宁六年（1073），宋收复县境，重筑城垣，分兵守御。端平三年（1236），蒙古贴木耳镇守西固，改巩昌府为巩昌路便宜都元帅府，县境军事隶其府。

元至元二十六年（1289）立西固城蕃汉军民千户所，军队官职五品以上，镇抚、都尉率兵千员以上。

明袭元制，委土千户、土百户、土司，“以夷治夷”，“军、民屯垦”。洪武四年（1371），傅友德兵至。十四年，改西固城军民千户所为军民守御千户所，千户7员，百户5员，吏目1员，千、百户世袭制。驻扎守备1员，马队官军199员。

嘉靖二十三年(1544)，欧宁人鄯虎补西固城守备。万历三年（1575），西固守备悉听洮岷参将。六年，千户所之民事交由阶州同知管理，军事仍由岷州卫办理。十年，山西平定州人郭邦为阶、文、西固参将。

清初，废千、百户，改置御所千总。顺治十二年（1655），裁西固守御并阶州。康熙十三年（1674）改千总为守备，十七年裁守备，设都司1员，率领马战兵23名，步战兵18名，守兵176名，马27匹。十四年，马任远抵西固，招安守备1员，州同1员，守御所掌印1员。十七年恢复西固守御所，守备及千总等官教员、兵400名。雍正七年（1729）西固复裁守御。

第二节 民国地方武装

国民党西固县地方武装除保安队、警察队、自卫队外，余为民团。国民兵是临时性的地方群众武装组织。

一、民团、保安队、自卫队

民国25年（1936）成立县民团，设中、东、北三区总团。每团设团总1名、排长1名，团丁60名。西南各小村镇均设教团。1938年成立保安队，后改中队，下辖3个分队，官兵366名。

1938年成立西固县民众抗敌后援会救护队支队，设分队两个，官兵32名。1945年，保安队改为自卫队，设1个中队，3个分队，官兵100余名。1949年设自卫总队，队长、副队长各1名，下设两个中队，官兵300余名。

二、国民常备队、后备队

西固县国民常备队在西固设大队部，乡设中队部，三保设一分队部，下设班。大队长、中队长、分队长分别由县长及所在乡、保长兼任。后备队设县、乡、保总队部，县长兼任总队长，副总队长由常备队副大队长兼任；大队长、中队长分别由乡、保长兼任。

后备队除常备队队长、队员和病残者外，凡12岁以上的民众，依照年龄、性别，分为老年、青壮年、儿童和妇女4个分队。另外，还有警卫班。每乡1班，10名左右，每人配有长枪1支。

第三节 军事设施

一、古城（堡）

西固城 始筑于汉代，位西关，为历代军事戍守要镇。

羌道古城　筑于秦汉，位舟曲西北10公里的坪定乡，历代军事防守要地，秦汉羌道（县）治所。

西寨　羌道古城西北1公里，秦汉筑，古为石头城，历代屯军戍守重城。

瓜咱城　位于县城西白龙江谷道中，舟曲通迭部大道的咽喉地段。城东北临水，西依岗，南靠峻山，东南凭牛头山关，在地理上形成犄角之势，古道路惟通牛头关。城池汉代始筑。曾为宕昌政权统治中心和古军事经略重镇。

牛头山古城堡　位瓜咱城东，遗留汉城墙。城堡内有地下通道。为古宕昌城军事防御之要隘。

峰迭城　史载宋守戍要镇，城东南原遗存"兵岗城"，均为汉筑。

华年城　华年村对岸，古名华阳和华严，三面环山，一径可通，其东北（江北）以横亘谷道的堡子山凭险。山堡为华年古城之卫城，历代军事守戍要地。

大峪沟城（堡）群　峪口有马莲坪、加下、阴面及溪岭（堡）；谷中有得力坎、多拉、半沟、老地、上坪、阿阳坡、闪坎、少下、大崖城（堡）。以上城（堡）出土铜箭簇和一些残铜兵器，多为汉筑，部分明清复筑。为边防戍守之地。

沙滩寨（堡）群　位今武坪沙滩村西峪口台地一带。

武坪寨（堡）　哈河坝村西，汉筑，含有地道工事。

力族古城　位力族坝村东，汉筑。

以上三地古城（堡）为县南境拱坝河谷，屯军守戍之地。

二、烽燧、关隘、桥梁

1、烽燧　自秦汉到宋，县境内烽燧20余处。古军事燃火报警。西北路有锁儿头墩、沙川墩、西寨墩、靖边墩、长永墩、永宁墩；东南路有五里墩、十里墩、南峪墩、威蕃墩、黄水湾墩、上堠子墩、长乐墩、湾口墩、塞巷墩、糜子坝墩、渠水墩、守彝墩、杀贼桥墩、刘二墩、土地堂墩、豆二石墩。

2、关隘　化石关、坪定关、武都关等。

3、桥梁　两河口桥、杀贼桥、邓邓桥、南峪桥、沙川桥。

第二章　人民武装部

第一节　沿　革

一、西固县大队

甘肃解放前夕，于1949年8月2日在西安临时筹建西固县大队，张玉山任大队

长。石峻任政治委员。西固解放之日，吸收福津镇、官亭镇和其他乡的起义警卫班士兵，以及自愿参加革命的60名知识青年及农民组成县大队。

二、县人民武装部

1950年6月相继建立以工农为基础的县、区、乡人民武装部，隶属武都军分区。1953年7月，按照中央指示，成立西固县人民武装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广植(县委书记)，副主任委员田桂璋（县人民武装部长)。1954年6月分县后，舟曲县工作委员会新组建人武部，隶属甘南军分区，编制8名，配正、副部长各1名。1959年人武部编制10名，设副政治委员1名。"文化大革命"中，人民武装部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干扰破坏。县人武部原为军队序列。

1986年6月，根据中央裁军百万的决定，改为地方建置。1990年10月中旬恢复军队建置，归甘南军分区领导。县人民武装部在开展国防教育活动中，因成绩突出，1990年被甘肃省人民政府评为全省"国防教育先进单位"。现在，全县均设有基层武装部（包括舟林局)，武装干事若干名。

舟曲县人民武装部历任领导

(1949～1990)

职务	姓 名	民 族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备 注
政治委员	石 峻	汉	陕西延安	1949.8～1953.6	
	李广植	汉	山西	1953.6～1954.7	
	张晋旺	汉	山西	1954.7～1959.8	
	赵生鹏	汉	甘肃镇远	1960.4～1968.4	第一政委
	郭庆华	汉	甘肃庆阳	1967.9～1969.5	
	陈作桐	汉	新疆伊宁	1970.4～1973.11	
	王英群	汉	湖北	1978.9～1979.2	
	候润民	汉	陕西渭南	1979.2～1981.6	
	张汉相	汉	甘肃岷县	1973.7～1980.7	第一政委
	梁生华	藏	甘肃舟曲	1981.9～1983.12	第一政委
	杨学震	汉	甘肃榆中	1981.5～1983.6	
	韩学斌	藏	甘肃舟曲	1983.12～1985.10	第一政委
	高尚义	汉	甘肃静宁	1983.6～1984.12	
	冯兵强	汉	甘肃庆阳	1985.1～1986.3	
	刘福来	汉	甘肃舟曲	1986.3～1994.12	

续表

职务	姓　名	民　族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备　注
副政治委员	余汉民	汉	江苏盐城	1959.9～1966.6	
	陈作桐	汉	新疆伊宁	1965.～1970.11	
	黄启毅	汉	山西省	1970.3～1977.2	
	王英群	汉	湖北	1973.8～1978.6	
	高尚义	汉	甘肃静宁	1981.3～1984.12	
部长	张玉山	汉	山西	1950.6～1952.5	
	田桂璋	汉	甘肃庆阳	1954.7～1963.1	
	刘来柱	汉	陕西	1966.10～1978.5	
	刘秉龙	汉	山东	1978.5～1981.5	
	尚春杰	汉	陕西渭南	1981.5～1983.4	
	李庆生	汉	甘肃天水	1983.5～1986.6	
	杨兴龙	藏	甘肃迭部	1986.6～1989.6	
	源世杰	汉	陕西渭南	1990.10～1993.4	
	杨忠德	汉	陕西	1993.4～	
副部长	何学奎	汉		1954.7～1959.8	
	刘秉柱	汉	陕西	1963.10～1966.6	
	朱登昌	汉	甘肃临夏	1970.3～1973.12	
	王毓武	汉	甘肃	1970.3～1973.12	
	王六生	汉		1973.8～1978.2	第一副部长
	胡智忠	汉	甘肃临潭	1973.8～1978.6	
	李庆生	汉	甘肃天水	1978.8～1981.6	
	薛满朝	汉	甘肃舟曲	1983.6～1984.12	
	龚　昌	汉	江苏	1985.1～1986.3	
	杨光明	藏	甘肃舟曲	1989.1～1990.10	
	阎保仁	藏	甘肃舟曲	1993.4～	

第二节 民兵建设

一、组建与发展

1951年在减租、减息和土地改革试点的基础上初建农村民兵组织。1952年土地改革后至1954年在曲瓦、巴藏、立节、大峪、憨班、峰迭、坪定、城关、江盘、南峪、大川、弓子石12个乡组建民兵组织。半高山地带的池干、三角坪、武坪、插岗、拱坝、大年、铁坝、博峪等少数民族地区的民兵组织于1958年春建立。至此，全县编有3134名民兵。总编3个中队，91个分队，并在全县始实行民兵预备役工作。1958年4月，根据中央军委改进民兵工作指示，将预备役工作和民兵工作合而为一，内分基干民兵和普通民兵。基干民兵以复退军人为骨干，按各人身体、年龄等条件组成；不编入基干民兵而适合服预备役的公民编成普通民兵。

1958年，人民公社建立后，全县贯彻"全民皆兵"，组织工农兵相结合的劳动大军，民兵队伍迅速壮大。是年底，全县民兵人数发展到4.13万名，其中基干民兵7075名，普通民兵3.42万名（含女性1.18万名），建制为1个师，10个团，36个营，125个连。

二、大办民兵师

1963年，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的《民兵工作条例》，对全县民兵组织进行整顿。整顿后的民兵数量减少到1.37万名，其中，基干民兵9152名（女737名），普通民兵4586名（女2164名），复转退伍军人246名。建制81个连、330个排，其中基干排75个。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县民兵1.62万名，其中，基干民兵9788名（女3625名），武装基干民兵403名，普通民兵6509名（女3005名）。排以上干部1085名（女109名），复退军人303名。建制100个连，425个排，其中武装基干排8个。1976年全县民兵发展到2.71万名（女1.34万名），其中复退军人278名，普通民兵1.12万名（女4595名）。排以上干部2437名。全县建制1个民兵师，13个团，20个营，219个连，691个排（其中独立排14个，班226个）。县武装部基干团在城关武装连中改装一个侦通连。在巴藏、大川、峰迭、武坪武装连中，各组建一个侦通排，共25个班。在12个武装独立排中各建一个击坦克爆破班。

三、民兵整组

1980年根据中央军委的指示精神，全县开展民兵"三落实"活动。一、进行民兵组织调整和改革，压缩民兵年龄，简化层次，缩小范围，调整装备。二、整顿武装民兵组织，解决超龄民兵不宜持枪和一家多兵问题；压缩机关民兵数量，增加男民兵，减少女民兵总数量；调整战时兵员的动员对象。三、重视和加强民兵政治思想教育。

是年，民兵总数2.54万名（女9037名）。其中复退军人185名，基干民兵1.20万名，普通民兵1.11万名。排以上干部2317名（女297名）。全县建制一个师、4个团，12个营。235个连，705个排。其中基干团1个，营1个，连27个，排97个。下属迫击炮连1个（109名），重机枪连1个（75名），高射击枪连1个（78名），侦察连1个（90名）。

1981年，根据中央文件精神和省、州民兵工作会议精神，围绕服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全县缩小组建民兵的范围，撤销县、乡机关、社办企业和学校等单位的民兵组织；压缩民兵年龄，减少民兵数量；撤销县编民兵师、团领导组织的虚设机构。

四、军事训练

舟曲县建立民兵组织后，即开展正规军事训练。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各时期中心任务的实施，因地制宜的开展多种形式的军事训练活动。

1959年，县人武部从大川、城关、峰迭公社和憨班铁厂各调1支基干连与武装部机关直属分队共800人，用9天时间进行以战术、射击、执勤等课目为主的训练，并进行组织整顿。1962年，组织5个武装基干排进行射击、战术、治安、执勤训练，参加民兵305名。

1965年，进行突击野营训练，全县训练基干民兵1111名，排以上干部180名。专职武干20名。项目达到走、打、吃、住、藏等“五会”。为提高民兵战时素质，8～9月，进行一次野营拉练，重点培养特等射手40名，投弹能手18名。县人武部为达到考核标准的21名民兵进行奖励。

1971年，计划训练民兵4600名，参加实弹射击的3460名，组织拉练46次，野营拉练120人（次）。

1978年，按照国务院、中央军委文件精神，对民兵训练的时间由年度改为周期。其主要内容是射击、投弹、刺杀、爆破、战术等课目。按照新的训练要求，全县先后共训练民兵6442名。其中排以上干部870名，武装民兵3982名，基干民兵1446名，普通民兵144名。

1982年，根据甘南州军分区指示：结合军事训练、整组，对广大民兵进行“五讲四美”、“三热爱”及发展商品经济建设等思想政治教育活动。是年，训练民兵637名，参加步枪第二练习，实弹射击优秀民兵211名，良好149名，及格156名。在全州民兵训练总评中，本县民兵训练成绩评为优秀。1985年，采取集中和连片训练相结合的方法完成200名民兵军事训练任务，参训人员均达到人员、时间、内容、效果“四落实”。1986～1988年，根据甘南军分区指示，全县先后完成上级安排的30名民兵的六0迫击炮分队训练任务，并对城关、南峪、大川3个乡编入炮兵分队的18—22岁民兵教练20日，经考核5个班优秀。两个班良好，总评成绩优秀。

第三节 民兵作用

解放初期，全县开展抗美援朝运动，民兵踊跃报名，争当志愿军，积极捐献“飞机大炮”。上喉子、石阙子、梁家坝、城关等地民兵在减租反霸、镇压反革命和土改运动中昼夜站岗放哨，巡逻村庄，监视恶霸匪特的行动，维持大会会场及社会秩序，此后，坪定和沙湾村堡子乡民兵带头参加互助组和初级合作社。

1952 年，全县民兵积极组织担架队，支援公安 11 团平定马良股匪叛乱。

1958 年，甘南地区少数反动分子挑起武装叛乱，舟曲县 1 570 余名民兵和积极分子协同人民解放军清剿，彻底平息叛乱。

1962 年，全县民兵开展毛泽东提出的“民兵工作要做到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的活动，民兵组织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高,涌现出锁儿头、沙川、杜坝 、舟曲林业局机修厂等先进单位。

农业生产建设中，民兵发挥突击队的作用。杜坝 200 名民兵苦战两个月，整修梯田 150 亩，并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连续 7 年被兰州军区及省、州评为先进单位。巴藏乡民兵在一年中投工修成两条水渠 (一条 1 400 米，另一条 1.8 万米)。在修筑城九公路中，骨干民兵开展“比、学、赶、帮、超”竞赛，对承担的整个工程任务，在短期内赶修出来。

1976 年 9 月 9 日毛泽东逝世后，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发布一级战备命令。县人武部部署战备：指定城关锁儿头和武坪亚下大队的武装排为值班分队，警卫毛泽东追悼大会。在县城海拔 1 650 米的制高点上，增设两个对空监视哨，配制火器，构筑工事，布置兵力 5 个班，共 50 人执行对空观察和射击任务，圆满完成追悼会的保卫和执勤战备任务。

1973 年 2 月，全县民兵响应甘肃省军区《关于动员广大民兵积极投入抗旱备耕的紧急通知》的口号，在全县范围内率先开展抗旱救灾活动。

1978 年 9 月，贯彻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民兵工作会议精神，全县民兵批判和清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流毒，总结错误地学习“上海经验”，组织民兵小分队 (俗称棒棒队) 等经验教训。“三落实”先进单位作经验介绍。组织部分民兵连进行 6 项军事技术表演。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民兵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结合县内实际，组织民兵治穷致富。

1981 年 4 月，泄流坡大滑坡，临近乡 780 名民兵配合兰州军区某部工兵连奋战抢险，疏通河道。根据甘南军分区和县委的指示，县人武部于 7 月 23 日对抢险抗灾的民兵予以通报表彰，爆破班 20 多名民兵荣立三等功，并对城关、大川两个民兵连和 40 名民兵予以嘉奖。

1984 年 4 月，迭部县达拉沟森林发生火灾，舟曲县 1 000 余名民兵参加灭火战斗，连续奋战 4 昼夜，胜利完成灭火任务，受到省政府、省军区的通报表扬。陈光毅

省长赞扬说:“舟曲民兵工作做得好，这支队伍真正做到了召之即来，来之能战”。

全县民兵长期坚持帮助军、烈属耕地收田，并在维护社会治安、移风易俗、学习文化、“军民共建”、办“青年民兵之家”和“以劳养武、富兵强民”活动中，发挥积极作用。

第三章 兵 役

第一节 兵役制度

民国前通行招募兵制。民国时期实行派兵和抓兵（抽壮丁）的强制入伍制度。

1929后冯玉祥驻防西固，实行派兵制。兄弟多人，派1名兵。1933年6月与1946年10月，国民党中央政府先后两次颁布《兵役法》，规定:“三丁抽一，五丁抽二，独子免役，长子缓征”,“小学教师和师范学生缓征”。在地方，实际有钱有权势的人不当兵，公职人员不当兵，符合所谓《兵役法》规定的人不当兵。而征兵任务，全部压在贫苦农民头上，群众视当兵如上杀场。为逃避当兵，有的家庭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有的剁掉手指，终身残废；有的投江或跳崖，以死拒抗。家境好的，也倾家荡产，卖田卖地买马顶兵。

1943年，蒋介石以抗日为名，号召10万知识青年从军。这次征兵，由西固县政府宣传鼓动青年学生从军服役。是年3月，全县有20余名知识青年报名应征。其中3名教师，余皆学生。

解放战争时期，国民党扩大内战，加大征兵任务，天天抓兵，鸡犬不宁。乡（镇）长及保甲长进村抓兵，抗拒者，遭捆绑、吊打，索钱要粮。壮丁送到兵营，犹如投入牢狱，终日关押，不得自由。若有逃跑，抓住枪杀、活埋。服役时期，年少者备受凌辱，受非人之苦。解放前，国民党军队每年要在县境抓走强壮劳力数百人，农业生产受到破坏，人民生活更加困苦。

新中国的兵役制度是源于人民、服务于人民的崭新的兵役制度。解放初期，西固县始实行志愿兵役制度。1955年7月30日国家颁布第一部《兵役法》后，本县实行义务兵役制。为适应军队现代化要求，1984年5月31日颁布新《兵役法》，规定实行“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

解放以来，在征兵过程中实行思想动员，政治审查、体格检查、登记审批等制度。批准入伍新兵披红挂花，群众敲锣打鼓欢送。服役期间，部队官兵平等，亲如手足，待遇优厚；军人婚姻受法律保护，家庭受政府优待，复员后给予适当安置。

第二节 征 兵

一、解放前的派兵

辛亥革命后，各地军阀混战。陇南境内为小军阀盘踞，经常向地方派募壮丁、征收骡马，为军队修筑工事、碉堡、运送弹药食粮。县府将配额分摊于各乡镇，乡镇压于农民头上。民国30～35年，每年派募壮丁500名左右。现列民国33年派募壮丁征收骡马情况表，以见一斑。

民国33年(1944)西固县征交壮丁、马骡情况

单位:名、匹

乡镇名称	新收		结欠		说明
	壮丁	马骡	壮丁	马骡	
福津镇	71	5	58	4	1、配赋：33年壮丁432名，保安第二团随征壮丁100名 2、33年7月前结欠未征壮丁745名 3、免壮丁410名。
南峪乡	101	3	83		
武坪乡	57	10	44		
官亭镇	67	3	75		
沙湾乡	68	5	71		
峰迭乡	36	3	35	2	
立节乡	18	1	28	8	
富坪乡	26	4	29		
合计	444	34	423	14	

33年，征交西北马骡办事处抵丁骡34匹，宪后二团壮丁42名，师管区补二团壮丁260名；中央军校壮丁100名；保安二团附征壮丁42名。

1946～1948年上半年，国民党为打内战在本县强制征兵（抓兵）592名。

二、解放后的征兵工作

解放后，本县于1949年12月18日始征兵，兵员主要扩充人民武装部队。中共武都地委、军分区下达西固县征兵名额100名。县委、县人民政府组织宣传力量，广泛宣传征兵目的、意义及政策，让群众认识新旧社会兵役制度的本质区别，解除思想顾虑。农村青年踊跃报名参军，经验收、批准100名青年，光荣入伍，编入县大队。

美国侵朝战争爆发后，开展抗美援朝运动。本县奉命于1951年3月上旬征兵。

全县青年踊跃报名，有186名光荣应征入伍。

解放后一般每年征兵1次。1954～1990年，全县为部队输送兵员1 300余名，部分入伍战士为保卫祖国英勇战斗，荣立战功，不少战士以身殉国，英名长存。

征兵方法，一般是由县委书记、县长、武装部长等组成征兵领导小组，下设征兵办公室及农村设征兵站。人武部统一组织实施体检、政审、后勤工作。对检验合格应征青年，经征兵办公室批准后，发给《入伍通知书》，由武装部负责送交接收部队。

城镇入伍战士在服役期满退伍或军内提干转业后，由民政部门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妥善安置。农村退伍军人回农村参加农业生产劳动，政府对其生产生活困难者优待粮款，扶持他们发展生产，勤劳致富。

第四章 驻 军

舟曲僻处，向为东进西出，南征北战的军事要地。清前驻军因缺少史料多不可考。辛亥革命后至红军长征前，战乱频仍。川军军阀杨抚泉、马廷贤部，惯匪白云部，陇南小军阀、惯匪王佑帮及王长胜部，国民军冯玉祥军之吉鸿昌部，洮岷军阀鲁大昌等部相继占据西固。以后有阻截红军长征的中央军胡宗南部，解放战争时期的119军247师亦驻过西固。他们在西固委任官吏，摊粮派款，骚扰地方。甚者大肆劫掠，屠戮无辜。当地人民时常躲避战乱，苦不堪言。

第一节 军阀和惯匪部队

一、江防军

川军部队。约于民国14年驻扎舟曲，百姓误称“姜黄军”。

二、川匪白云部

约在民国17年驻西固县城。回军马廷贤部越东山攻打县城。白云部据城抵御，川军广队长出城抗击阵亡。回军暂退，二次攻陷西固。

继白云部之后，川军邓锡候部团长杨抚权军来西固两月余，任命况清泉为县长。

三、惯匪王佑帮部王长胜军

王长胜，俗称王胡子，约于民国17年冬数次来西固。起先至官亭，佯攻西固，百姓集资杀猪宰羊，公推两名绅士为代表，到官亭犒劳王长胜。结果仅有一小部分人到西固，将国民军任命的县长金鑫捕杀于武都。尔后，王胡子军队复越东山攻陷县

城，县长于光和赤身被擒。王长胜任命何彦林为代理县长。王10余天后撤走。

四、国民军冯玉祥部

17年国民军冯立辉旅率军队来西固剿匪，驻扎县城。冯军装备精良，纪律严明，其口号："不扰民、真爱民"，颇受城内百姓称道。

五、甘肃国民革命军

民国19年夏，马廷贤"甘肃国民革命军"数次来西固。西固人民见回军袭扰，纷纷逃匿。10月下旬，回军属队南下时，秦家峪民众以擂木、石头击之，回军迫退。旋又攻占秦峪村庄。11月初，回军进攻西固城未遂。后，回军复攻，城陷。

六、鲁大昌新编14师

民国22年，国民党新编14师师长鲁大昌为扩大其势力范围，令任谦团部驻西固。任团14营营长孙铁峰驻西固城至巴藏一线堵截红军。该部征粮要款，骚扰百姓，为害地方，无恶不作。

1936年秋，红军攻克腊子口后，孙铁峰率营与红军激战于岷县二郎山。鲁急调任谦团回岷，终于结束鲁大昌在西固的横征暴敛。

第二节 中央军 自卫军

一、胡宗南12师

1935年4月，国民党当局令胡宗南率部到碧口堵截红四方面军进入甘肃，并调60师、61师等部增援。8月，又调中央军12师驻西固、岷县一线，设置封锁线。胡宗南驻沙湾乡大寨村，属部12师分驻西固城内外高寺、阎家寺、大佛寺、隍庙山及城内富户家中。军需补给和军饷用飞机空投。中央军在城北校场坝加紧军事训练的同时，又在寨子坪、雷崖石、盐土山、王家山等地挖掘战壕、构筑碉堡。是年底，胡宗南部相继撤离西固。

二、胡宗南15师

1943年胡宗南部康庄15师在武都围攻农民军刘鸣（刘羽）部队。义军失败后，康部15师2营调西固，镇压巴藏前后北山藏汉群众联合"提团"抗铲烟运动。一月后康部撤离西固回武都。

三、国民党119军247师

1949年9月上旬，国民党119军247师李惠民部1 000余人溃退西固。该部步、骑、炮团装备精良。10月26日，李部闻官亭解放，247师逃至南峪。县城为起义部

队控制。11月8日，247师反攻县城，城陷。12月9日人民解放军歼灭247师。期间，胡宗南部338师驻甘川公路要冲官亭、沙湾一带，11月撤至武都。

四、甘肃农民抗日自卫军

1943年2月陇南起义。4月24日义军刘鸣（刘羽）率2000余人，攻西固县城。翌日，城陷。县长王慨儒投降。农民军安民告示，开仓放粮，劫富济贫。委任龙兴海为县长兼城防司令，任韩老七为城防副司令。数日后义军撤离县城。

第三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

一、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18兵团62军165师53团

1949年10月24日～12月上旬末，中国人民解放军62军165师53团一个连解放西固官亭镇后，全歼247师。西固全境解放后，该团随即入川。

二、公安11团

1952年7月，公安11团进驻西固，进剿马良股匪。团部、参谋部驻上翠号，炮兵营驻忠烈祠，政治部驻西街李家大厅，余驻西固城西沿江至洛大一线。县城群众家家户户为子弟兵做干粮。剿匪瞬隙，驻军与县城人民群众、学校师生进行文娱联欢，体育联谊比赛，协助学校团、队开展活动，留作佳活。

第五章　重大军事纪略

第一节　古代重大战事

一、秦汉时期

秦徙无一爰剑种部参狼羌居武都（含今舟曲县境），胜兵数千，时常扰秦，时为边患。

西汉武帝开拓疆土，于无狩六年（前117）遣李广征西，入迭州，压服羌人，在羌道初置武都郡。元鼎六年（前111），武帝遣中郎将郭昌、卫广击西南夷，“灭白马羌”，战事扩及羌道县。

东汉光武帝建武十二年（36）年底，参狼羌与塞外诸羌种杀长吏。陇西太守马援击4000余羌。中元元年（56），参狼羌攻武都。陇西太守刘盱军5000人赴武都，途

与羌战，斩其千余人。后被武都兵击溃，斩首千余级，余悉降。汉安帝永初元年（107），滇零羌种称天子与北地，招集武都参狼等种羌举事。东攻赵魏，南徼益州，杀汉中太守，断陇道。这次战事，威慑地方统治，但百姓死亡也不计其数。翌年十二月，参狼羌降汉。桓帝建和二年（148），白马羌进攻广汉属国都尉，杀长吏，被益州刺史击破。此后，羌部族起义无常，无少宁息。

二、魏、蜀汉时期

三国时期，今白龙江中上游的县境成为蜀魏争夺之疆场。县境西部已为蜀汉阴平郡沓中地区。蜀汉延熙十二年（249）秋，蜀军姜维出攻魏陇。魏军邓艾与雍州刺吏郭淮拒之，留邓艾屯白水（白龙江）北。姜维遣廖化于白水南，向邓艾逼进时，又策军自东袭取洮城（史载：洮城在白水北，去艾屯60里）。邓艾先至洮城据守，维不能攻取。景耀五年·魏景元三年（262），姜维出候和攻洮阳，败于邓艾，退还沓中。翌年秋，魏诏邓艾、诸葛绪等统军3万进军沓中，寻姜维主力决战。诸葛绪守武街（今武都西南），绝姜维归路。维自沓中欲引兵东还，金城太守杨欣等追维于疆川口战，维败。"屯桥头从孔函谷入北道，欲出雍州。诸葛绪截维，较一日不及。维寻还从桥头过，遂东引，还守剑阁"。

三、宕昌国战争

宕昌国通魏初期，宋进号仇池氐王杨难当征西将军。难当封其侄保宗为镇南将军，遂以武力割据宕昌。民有"杨（难当）家将至狼岔坝，挽弓射箭于石崖"之口碑。后，宕昌复有其地。宕昌王虎子（弥忽孙）死后，其弟羊子欲夺其侄弥治王位，联吐谷浑攻宕昌。武都镇将宇文生击退吐谷浑，保住梁弥治王位。北魏孝文帝太和元年（477），南朝葭芦戎主杨文度遣兵4万伐仇池。宕昌国派兵攻打杨文度。保住仇池。九年，吐谷浑进逼宕昌国，王梁弥博逃奔仇池。仇池镇将穆亮率兵3万绕道松潘，击走吐谷浑。北魏末年，宕昌国洮州酋王梁仙定引吐谷浑举兵犯魏，被部下杀，西魏文帝大统十六年（550年），宕昌叛羌獠干逐其王弥定而自立，被史宁破斩。保定四年（564）弥定王（巩廉玉）"寇洮州"，旋"寇石门"。保定六年（566），周武帝令大将军田弘灭宕昌。"获其二十五王，拔其七十二寨"。

四、唐、宋时期

唐初，吐蕃东进，占领、兼并白龙江上游流域的羌族部落，其间有过唐蕃及蕃汉之间的小规模战事。

唐至德元年（756）至宝应初（762），吐蕃乘"安史之乱"与唐争夺陇右土地，战事纷沓，陇右诸州县尽陷吐蕃。贞元八年（792）"山南道节度使破芳州、取黑水堡，焚积聚"。大中五年（851），吐蕃随军奴隶在河陇广大地区大暴动，自号"嗢末军"（又称"浑末"），其势力扩至今舟曲县境。

宋熙宁六年，宋使王韶率大军连拔宕、岷诸州，吐蕃部落及羌酋皆以城降，归附

于宋。

南宋时，金章宗完颜璟泰和中期（1204～1205），金兵临洮府首领乌古论长寿曾两次遣兵攻打岷、宕、福（津）故城镇等地。“杀人八千多，获马二百匹”。

南宋吴阶，弟吴璘、子吴挺于成（成县）、武（武都）、宕（宕昌）、西（西固）山地筑工事抗击金兵。以茶换取西固、宕昌、铁布、洮岷良马、充实国防。端平三年（1236），阶、岷、迭、宕、西降于元。

五、明、清时期

境内战事迭起。洪武四年（1371）徐达、傅友德击败元兵，兵至西固。成化二年（1466）春，阶州赵家坪番人反明，西固番民响应，杀守备顾铎。西固有30族震慑乞降、被屠戮无算。

正德十五年（1520）秋八月，西固番民举事，进攻阶州。总制尚书王琼遣镇守刘文率师征讨，攻破8旗寨，杀300余人，降36族。万历二十四年（1596），杀贼桥庙见哑及官鹅（今宕昌）一带番民聚众反抗地方统治。洮岷道袁宏德兵压。

崇祯十年（1637），李自成义军混天星部据洮、岷、阶、文、西（固）深谷间，洪承畴派曹变蛟等会击，义军受重挫。

清康熙四十八年（1790）十二月二十三日，西固八楞一带番民聚众起事，杀伤清官兵多人。洮岷协副将张宏印率部镇压，于次年正月初二攻破五族，初五攻破二族，至正月十三日共剿抚34族。是年，武坪24部族反清，卓尼土司杨汝松率军3000征抚。翌年，西固番民又起事，文县守备程梓率部镇压。五十一年（1712）武坪头目二哥带山后插岗等18族头目何儿等29人投诚。

同治三年四月，四川南坪地区番民起事反清，文县白马峪藏民响应，合攻西固、洮岷等地，西固番民响应起事，陕甘总督沈兆霖遣副将李玉珍镇压，义军伤亡甚众。六年（1867）西固、文县人民聚众反清，临洮镇总周建武率重兵围剿。七年十二月，西固西部番民起事，各族群众抗清斗争揭竿而起。

光绪六年（1880）四月，西固“黑番”起事。先是卓尼土司所辖铁坝瓜子沟（今舟曲铁坝乡境）一巫师古旦巴妻于上年五月十二日地震时生一子，古旦巴伪称其子活佛，哄动番人朝拜。番众头裹红巾，执刀跳舞，口称降神，狂叫不止，反形大露。其头目哈力、古旦巴趁机发动四旗黑番4000余人反朝廷武装斗争，攻打哈河坝、武坪和阶州辖地“杀贼桥”。武都、文县、南坪、铁布、松潘等地番民响应。巩秦阶道龙锡庆随同阶州游击陈再益率兵征剿，至八楞等处。翌日，夜袭黑松坪。举事番众未散。同年四月十七日，陕甘总督左宗棠派道员刘璈、总兵沈玉遂、王仁和、李志刚、马占鳌、沈福田、田连考等各率所部进剿，生擒哈力、古旦巴、点纣及伪活佛等20余名，伏诛。余番皆平。这次番人起事，总督左宗棠曾于是年四月十三日、四月二十三日、五月十八日上奏光绪皇帝，震惊了清王朝，光绪曾两次手谕（详文见附录三）。

第二节 民国时期战事

民国元年（1912），西固藏汉人民为反抗当地封建土官头人和地方恶霸的残酷压榨，聚集200余人起义。提出“抗粮抗款”口号，遭地方军队镇压，一月后失败。

民国2年（1913），卓尼土司辖境铁坝瓜子沟苟占熬和石彦龙以拥立一“大耳朵”小孩为“真龙天子”为名，自封左右承相，聚众造反。卓尼土司杨积庆、杨楹，安维珍奉省政府令，进行镇压，将苟、石缉拿，悬首示众。

民国3年，西固县武都关秀才王国昌（藏族，俗名王背锅儿）和杜坝秀才杜世忠联合藏汉群众1 000余人聚众起事，（当地人称聚众起事为“提团”），攻打西固县城。国民党县政府纵使外国传教士卜尔登和法朗尔以“洋枪”击溃团众，王国昌被杀害于县城。杜秀才逃匿，起事失败。

1928年，“河湟事变”爆发后，马仲英转移洮岷、西固时，集百人攻西固城未遂撤走。是年冬，马部复攻西固城，城陷，民遭劫难，南街、西街烧毁房屋多处。

1934年，甘肃省政府在宕昌马土司所辖八楞、武坪等地编保甲，并将其划归西固县辖。当地藏汉集众反对接管。至1937年5月，西固县长屠安良派遣县保安队和城关、上河民团500余名，分赴八楞、武坪以武力征剿。该地群众组织力量防范，因寡不敌众，战败，屠戮无辜16人。县民团一连长被武坪群众击毙。

1935年9月毛泽东、周恩来领导的中央红军进入迭部后，原计划东出西固，经两河口北上。后因国民党胡宗南十二师唐怀源、鲁大昌部任谦先期在西固堵截，红军突破天险腊子口到哈达铺。1936年7月，二、四方面军在甘孜会师后，组织制定洮、岷、西战役计划，准备夺取洮州、岷县、西固三地。兵分三路：一部由包座、俄界经旺藏寺、哈达铺攻打岷州，主力向洮州方向进攻。一部取道白骨寺经西固向武都移动。此路线已部署到县境瓜咱一带。由于甘肃绥靖公署主任朱绍良电令鲁大昌新编14师在岷县～腊子口～西固一线构筑工事，堵截红军。红军从腊子口北上，到达哈达铺。

1943年，在王仲甲、马福善、肋巴佛等人领导和组织有各族民众参加的为反抗国民党残暴统治而进行的声势浩大的农民武装暴动。是年，义军刘鸣（原名刘志明，字远锋，化名刘羽）部2 000余人于4月24日攻克西固县城。义军任命龙兴海为西固县长，龙安民告示，开仓赈粮，释放羁押犯人。

第三节 人民解放战争

一、孙铁峰率队起义

1949年8月，兰州等重镇解放后，国民党胡宗南调集338师与王治岐-119军244

师、247师沿宕昌、西固、武都境内甘川公路布防。人民解放军62军准备向陇南进发，解放四川。迫于形势，西固县长孙铁峰等谋求起义。在征得武都地下党负责人王锐青同意，组建中共西固支部后，即着手组织成立官亭镇游击队，秘密组织起事。是年10月26日晚，孙铁峰等佯传解放军占领两河口，诱使驻守西固县城的国民党247师李惠民部仓皇撤至白龙江南岸（布兵南峪和河南村）。后，孙即派人拆毁南桥，留部分自卫队员守御驼岭山，在尖子石修筑防御工事，切断公路。11月1日凌晨1时。孙铁峰率自卫队和警察队及党、政、军300余人在驼岭山龙山寺举行武装起义，正式宣布脱离国民党统治，接受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的英明领导，通电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总司令员彭德怀和驻岷县的62军。电文："雄师西指，解民倒悬，云霓指望，遐迩同心。地处边陲之西固人民，三十年以来受尽国民党反动派之剥削压迫，人民负担奇重，实无喘息之余地。铁峰等不忍坐视民疾，遂率西固军民高举义旗，欢迎解放大军，并正式脱离国民党反动政府统治，在钧座领导下为人民服务。临电迫急，不胜待命之至"。起义主要人员有：西固县长孙铁峰，西固县参议会议长沈容海，国民党西固县党部书记长李春森，甘肃省建设厅秘书、省议员尚佐周，国大代表刘克仁、房存义，省参议员王玺，县副参议长尚维周，自卫队大队长韩廷俊等。制定对付247师作战策略和扩展训练队伍方案，由孙铁峰指挥开展游击战，扰乱敌人部署，切断敌人供给，坚持斗争，迎接解放军进击李惠民部，解放全县。

二、县城突围

11月2日，驻南峪的247师李惠民派马队进县城抢粮，在尖子石遇民兵火力伏击，逃回南峪。此后，李部屡派兵进城抢粮，均无所获。

274师抢粮失败后，李惠民欲攻西固。孙铁峰调集巴藏、立节藏民火枪队进城，配合自卫队向247师出击，击毙敌连长1名。藏兵火枪队长安代九在战斗中光荣牺牲。是月8日，赵龙文电令338师刘享龄团和武都专员李永瑞，新任西固县县长兼城防司令边固赶赴南峪，协同李部进攻西固城。敌炮团经白龙江南岸山路，直抵西固城南崖头，炮口对准县城；刘享龄步团取道东山，迂回城东、北山岗，形成对县城弧形包围；骑兵沿白龙江谷道直扑县城。9日凌晨4时许，敌军进攻县城，县城上空浓雾弥漫，故盲目炮击。孙铁峰令自卫队和警察队紧急动员城内群众向城北疏散。守御南山和尖子石的部队迅速转移坪定集结，暂留小部队伍监视敌情。6时许，敌合围县城。驻城外罗家峪的自卫队两小分队受敌围困，分队长集中队员手榴弹，炸开一条血路，掩护队员突围，与大队会合于坪定。

西固城陷。孙铁峰率队员转移黑峪寺后，即组织藏汉民兵对敌展开游击战。峰迭民兵在一次激战中俘获247师连长、指导员各1名，打死打伤敌人数名。孙铁峰在接到解放军62军65师53团部和地下党的指示后，即率起义人员翻越海拔4000米的黄家路大雪山，到达宕昌与解放军会合后。孙铁峰南下为解放军作向导，解放武都。尚佐周为西去追歼李惠民的解放军作向导。起义部队编入解放军武都军分区独立营。

三、解放官亭

10月下旬，被国民党338师破坏的宕昌至官亭的几座桥梁修复后。62军165师53团3个连，1个侦察排，由游击队作向导，分四路逼近官亭守敌。一路正面直取邓邓桥。二路翻山到董家山堵死后路。三路沿贾家山梁迂回敌侧后，用火力控制青林子桥。四路截右翼之敌。24日晨，解放军出其不意地攻取官亭，消灭守敌一个连（伤敌11名，俘获80名），缴获大量武器弹药。杨佐廷游击队在滑石关、化马击败残敌一部，缴获机枪1挺，步枪5支。驻沙湾的338师团长付耀华数次偷袭石阙、化马，并烧毁化马桥，炸断两河口公路。是月底，62军先头部队进驻化马。

12月6日，尚佐周、沈容海作向导带领62军林师部队沿白龙江西进。国民党338师刘享龄团事先协同247师残部布防大川、南峪一带，修筑暗堡，增筑工事，控制制高点。人民解放军林师部队西进大川时，守敌佯装西逃，解放军追击"逃"敌，险遇炭窑山附近和白龙江南岸守敌火力伏击和"逃"敌的反扑，三面受困。为减少部队损失，解放军撤回大川土桥子。

四、攻克大川据点

12月7日晚，人民解放军65师侦察部队的夜战连、老虎连从化马渡河，趁夜上西山，翻越晚霞山，并绕道大川北山顶隐蔽。8日上午匍匐下山，贴近寺院外墙时被守敌发觉，双方展开激烈枪战。解放军战士冲进寺院，猛攻狠打，击毙敌机枪手，迫使敌人缴械投降。我军两战士受伤。随后向山下突击，和正面部队集中火力摧毁沙骨堆敌暗堡据点，缴获敌机枪4挺，卡宾枪几十支，子弹20箱，手榴弹一批。是日黄昏前，解放军侦察部队隐蔽在大川西南峪对岸山坡，控制南峪南北附近有利地理形势。

五、突破南峪

解放军连续摧毁大川西白龙江两岸敌火力点后，247师师长李惠民急令驻守县城部队撤回南峪。此时，埋伏在南峪桥北山坡的解放军部分侦察战士奉命伪装。黄昏时混入敌群，越过木桥隐蔽，监视敌人行动。守桥敌军未待撤回部队完全进入南峪，便火力掩护其部强行拆桥，木桥仅剩两根横木。在千钧一发之刻，隐蔽在南岸的解放军战士迅即跃上桥头与拆桥敌人拼杀。此时，解放军广播李惠民逃窜的消息。由于情势紧迫，北岸解放军亦以机枪对桥南守敌猛烈射击，掩护部队冲锋。先头战士顶着弹雨在桥木上匍匐前进。有的战士中弹牺牲，掉进江中。守敌欲烧毁桥梁。紧急关头，一解放军战士跃上桥头，将正在泼油烧桥的敌人踢进白龙江中。与此同时，另一战士炸毁敌一挺机枪。敌余机枪手携枪逃命。我军迅即铺好桥板，大军全面进攻。群敌向磨儿坪安扎梁逃窜。南峪寨解放。

六、追击残敌

1949年12月9日晚，解放军追击部队两个连在插岗梁丛林中包围247师残部，敌慌乱应战，解放军英勇战斗，与敌拼搏，夺取枪支，敌伤亡惨重。解放军到达博峪地里坎，247师副师长王灏鼎率残部投降。南峪争夺战中，未来得及过桥的原西固守敌247师残部100余人在县城广坝向解放军投诚。西固县又回到人民手中。

第四节　剿　匪

1951年4月，甘南地区以马良、马顾卿等为首的反革命武装股匪与台湾直接联系，空投特务10余名，“60炮”1门，机枪10挺，卡宾枪80余支，弹药100余箱，电台两部，以及短枪、白洋、钞票等。委任马良“反共救国军”103路司令，马顾卿及敏海峰、敏胜德为“反共突击军独立第七纵队”正、副司令。其中活动在郎木寺和黄河支流才宝山一带的股匪，与当地潜伏的反革命分子、伪军政人员、恶霸、惯匪等聚集一起，伪装商人搞联络，到处造谣惑众，煽动落后群众，残杀我军政人员，抢劫财物，破坏乡村设施。马匪经常窜入西固境内，所到之处无恶不作，曾于深夜袭击洛大乡政府，绑走并杀害该乡乡长，社会治安很不安定，武都地委根据敌情，部署兵力。1953年西固县武工队与兄弟县、区地方武装一起，配合公安十一团全歼1 400多名马良股匪，活捉128人，生擒匪首马良。

459



舟曲县志

第六编

文化

第一章 教 育

舟曲县教育事业，基础薄弱。虽开始于汉代，然两千年不振。据文献载，西固分州官办教育始于清代道光年间。官办、民联办和个体办私塾亦兴于此，虽光绪时有发展，而后期屡遭动乱摧残，凋敝不堪。民国时期，西固县公、私兴学复振，而成效有限，发展缓慢。

解放后，由于国家关怀重视，人民大力支持，舟曲县教育事业始得全面发展，尤其少数民族教育得以长足发展。全县人民的文化素质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而逐步提高，人才严重不足的状况开始转变。

第一节 机构沿革

本县教育行政机构始于清末维新变法兴学时期。光绪三十四年（1908），西固分州劝学所成立，总董、视学1名，总理一切学务。民国5年（1916），总董改为劝学所所长、督学1名。劝学所筹措经费，劝导入学，调查学务，宣讲教育宗旨等。翌年，西固教育会成立。14年，劝学所改教育局，设局长、督学各1名。至民国21年，教育、建设合科，称第三科。28年复教育科，设科长、科员、督学各1名。

1950年成立文教科，全县五区均设文教助理员。1953年文教科成员增至7名，分教育、宣传、扫盲、财务等工作。1954年，舟曲行政委员会文教科有3名成员。1962年文教、卫生合科，称文卫科。1964年，文卫科设视导组。1956年，全县小学划分城关、立节、峰迭、坪定、大川、八楞、武坪、拱坝八个学区，学区工作分别由中心学校校长负责，组织开展本学区教学研究活动。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下设“教育革命组”，重点抓教育战线“阶级斗争”，批判“修正主义教育路线”，进行“斗、批、改”，废除视导组和学区管理制度，工人宣传队、贫下中农宣传队进驻管理学校；农村学校下放生产大队办，教师归公社管理。教育行政机构遭到破坏，学校管理混乱，无政府主义思潮泛滥，教育事业遭受一场劫难。1976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教育行政管理逐步恢复正常。

1983年县文教局设局长、副局长3名，干事7名，教研室人员3名。分别承担中、小学教育、成人教育、秘书档案、文化财务工作。恢复各乡学区，县、乡两级教育行政领导机构成立，工作制度化。1986年，县文教局设立督导室，原教研室与督导室合署为督导教研室。是年，贯彻党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规定》，在城关、

江盘两乡进行分级办学，分级管理试点。1988年上半年，全县各乡相继成立教育管理委员会。至1989年春，各乡政府行施乡以下学校的教学管理。1990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领导班子基本健全，乡中心学校和乡以下大学校，县直属学校均配有校长、副校长和教导主任。是年底，文教局有15名工作人员，其中正、副局长3名，督导4名，干事8名。

第二节 兴学堂前的教育

一、科举

县内历代课读者不多，参加科举应试者更乏，清末列为下学，分配录取名额文生8名，武生4名。童生每三年去阶州贡院应考，乡试亦是每三年举行一次（一般于子、卯、午、酉年）。同治之前，陕甘两省合闱，光绪元年分场。西固生员赴西安或兰州应试，或进京会试，需时一至两月，备极艰辛。加之旅途费用筹措不易，大多数生员无力赴考，只好在家开馆授徒，或学医为人治病，以谋生计。清乾隆以来，中文举者仅有冯炯、尚勖，毛文炳3人；中武举者只有张绅、白玉彬、彭殿元、李多馥、马昭南、张万魁、张仲魁。

县内文、武秀才55名：

翟宗儒、杨凌霄、刘锦堂、杜世忠、王国昌、杨菁莪、刘祚隆、韩文魁、王廷彦、孙振、李炳庚、李殿英、薛腾蛟、冯育才、杨炳华、杨蔚华、杨秀章、杨培俊、冯天文、赵德毅、刘渊、刘绍昆、张安仁、张居仁、张尚仁、张联科、张其仁、杨春元、洪钧、洪深、沈澍霖、仇报德、袁殿奎、韩文华、房吉、冯可训、刘履泰、刘履谦、刘履晋、王化隆、刘履豫、刘履益、刘赞尧、高奇峰、张映瑞、张鹏万、张万选、张万杰、冯育德、冯育英等。

二、书院

清道光二十八年（1848），阶州知州葛以简于城内西街创办“翠峰书院”。光绪五年地震后重建书院（前后两院9间），至清末多已坍塌，仅存三间，院内蒿草丛生，书院名存实亡。

三、私塾

清同治至民国初年，西固私塾较为兴盛，有集体和个体形式的私塾，除偏僻山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外，城镇和一些较大村庄皆有不同规模的私塾。

私塾教材以“四书”、“五经”为主要内容。初学者，教读《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等，而后则学习《幼学故事谚林》、《论语》、《大学》、《中庸》、《孟子》等，逐渐增加《诗》、《书》、《易》诸经以及《四书注疏》。30年代后，部分学生兼读《论说精华》、《历史指南》、《地理指南》、《国语读本》等新编书籍。女生加读

《女儿经》、《孝经》、《烈女传》。私塾教学采取个别授课制，无考试制度。

私塾教师待遇：西固城内每年三节礼（端午、中秋、春节），根据学生家庭情况，有的送钱、送米，有的送酒肉或菜蔬。农村私塾教师生活仅能维持糊口。

县城内私塾简介：

文昌宫私塾 开办于清同治年间，先后由廪生韩文魁、秀才王廷彦、薛宝德等任教，民国初年停。

西胜寺私塾 清同治年间开办，贡生孙振执教，民国20年后停。

大佛寺私塾 开办于清光绪初年，以大佛寺内3间斋房为校舍。贡生张尚仁执教。光绪末年，秀才张万杰执教。至民国初有学生五、六十名。民国20年改为公立初级小学，学生发展到120多名。

翠峰书院女子私塾 民国初年由廪生张映瑞开办，有学生七、八名，民国10年改为公立女子初级小学。

二郎庙私塾 民国初年由杨建英开办，20年后停。又于民国30年恢复为福津镇清水保校。

西街刘家院私塾 民国初年由秀才王化隆开办，20年后停办。

西关水巷私塾 民国2年，秀才刘祚隆开设，13年因房屋失火停办。另外，巴藏、立节、憨班、峰迭、坪定、坪里、大川、官亭、沙湾、磨儿里、哈河坝等地设有17处私塾。至民国10年，全县城乡有20余处私塾，开办时间大部分为10年左右。

第三节 幼儿教育

1958年“大跃进”时期，为解放劳力，全县一哄而起共建幼儿园196个，入园幼儿5336名，教养员338名（其中工矿企业开办1所，入园幼儿96名）。1959年，幼儿入园数达6238名（每个公社有一所幼儿园），占全县幼儿91.7%。教养员由年老妇女或半劳妇女担任，按同等劳力评定工分。1960～1961年生活困难时期，农村幼儿园解散。1981年，城关第一小学附设幼儿班，教养员2名，入班幼儿40名。1984年，入班幼儿65名。是年，大川八年制学校附设幼儿班，入班幼儿35名，教养员1名。1986年，全县有5个学校办起6个学前班，入班幼儿增加到229名，增长5.54倍。1988年，新设立县中心幼儿园1所，配备园长和教养员，招收幼儿60名；小学附设学前班4个，在班幼儿174名。1990年幼儿班8个，幼儿入园（班）数240（内藏族31名）。（表一、二）

舟曲县几个年份幼儿教育简况

表一

年 份	班 数	入园(班)幼儿数	教养员(教职工)数
1958	196	5336	338
1961	1	30(实际12)	2

续表

年 份	班 数	入园(班)幼儿数	教养员(教职工)数
1981	1	40	2
1983	1	49	2
1984	3	100	3
1985	4	144	5
1986	6	229	11
1988	6	234	11
1989	6	205	11
1990	8	240	13

舟曲县1990年度幼儿园(班)基本情况

表二

数量项目 / 名称	班数		在园(班)幼儿数			
	计	其中学前班	计	其中		
				学前班	女幼儿	藏幼儿
合 计	8	5	240	149	106	31
巴 藏	1	1	18	18	8	
憨 班	1	1	30	30	15	
大 川	1	1	55	55	14	
插 岗	1	1	22	22	12	
武 坪	1	1	24	24	14	
县幼儿园	3		91		43	

第四节 初等教育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州同黄为楷开办西固分州初等小学堂，后于民国2年(1913) 改立为西固县高等小学校。教材以“四书、五经”为主。初、高等小学三年毕业，至民国26年（1937）后，改为每年毕业。

民国25年，本县开展短期义务教育，全县设短期小学4所，翌年增设4所，学

生437名，前后毕业169名。

抗日战争初期，西固县公办小学发展到29所，民办初小11所，学生927名，教师52名。至民国30年（1941），小学增至46所，其中高小3所，学生407名，教师17名；初小43所，学生2196名，教师49名。此后，全县初等教育逐年发展。截止1948年，全县有中心小学10所，保国民学校45所，教员160名，学生2875名。(表三、四)。

办学经费，因货币贬值，省、县层层折扣，无力增建校舍，添置设备。初小教员薪粮由各保向群众摊派，教员常因领不到薪粮而断炊停课。县城完全小学（简称完小）教员编制中，还有挂名领薪粮的闲散官吏。

1950年初，县人民政府审查录用旧职教师和自愿任教的知识分子，学习政策，分配其工作。是年春，全县5所完小学生477名，其中女生74名；普小23所，学生907名，教员51名。学校恢复时期，师生动手修理桌凳，修补门窗、墙壁，平整活动场地，开展"劳动建校"活动。

1950年夏，始建中国少年儿童队和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组织。1952年完小、初小分设正规课程。1953年贯彻中央"整顿巩固，重点发展，稳步前进"的文教总方针，将河南、磨沟、盐土孔三所初小合并交群众自办。1957年，全县小学54所，其中完小7所，初小29所，民办初小18所，学生3559名（少数民族生654名），小学教师99名（民办教师24名）。1961年经济困难时期，全县二分之一学生停学，不少民办初小停办，有些公办小学处于半停状态。是年，停办民办初小77所，仅留16所，1962年，全县完小、初小全面整顿，撤销、合并、暂停、改办一批学校。是年1月、移交迭部县完小1所，初小17所，在校学生870名（藏族生828名），教师37名（女教师2名）。

1963年3月起，实行《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加强学生思想品德和时事政策教育，培养"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公德；贯彻教学为主的原则，全县教育形势基本好转，部分停办学校重新开办，并新建一些学校。是年底，全县全日制完、初小75所，学生4016名。其中，民办28所，学生523名。

1965年，贯彻中央"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试行"两种劳动制度"和"两种教育制度"，农村试办耕读学校31所，学生994名。是年，全县有学生5010名，学龄儿童入学率为42%。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教学秩序紊乱。1969年，全县13所公办小学附设初中班，实行七年一贯制，34所公办初小实行五年一贯制，农村学校一律下放大队办。1973年，青少年学生中大肆宣扬"闹而优则仕"乱学思想，否定文化知识学习，学校教学秩序异常混乱，教育与教学质量严重下降。1977年，新设立城关第二小学（简称二小），新修教学楼、宿舍，原城关小学改为城关第一小学（简称一小）。1978年，全县各小学始使用统编教材，试行《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试行草案）》。

1981年9月，实行《小学生守则》，贯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各校

教学秩序恢复正常，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1985年，全县小学206所，学生11963名，其中女生3429名，藏小53所，藏族学生3975名，全县学龄儿童已入学8479名，入学率为73.6%。

1990年，全县小学180所，其中公办小学96所（内藏族51所），民办村学84所，在校学生10413名（内藏族学生3245名），民办村学84所，在校学生10413名（内藏族3245名），全县学龄儿童总数10123名（内藏族4143名），已入学学龄儿童8160名（内藏族3019名），入学率为80.6%（藏族为72.9%）。在校学生年巩固率89.6%，小学毕业生升学率83.4%。（表五、六）

本县解放前后主要小学简介：

1、舟曲县城关第一小学

城关一小，成立于光绪三十二年（1906）为县内开办最早的一所学校，初名西固分州初等小学堂，学制5年，后改立高等小学堂，学制4年。辛亥革命后，改为西固县公立第一小学校。民国13年，学校迁西街新校址。位于武衙门旧址的新校舍，由管理全县学田及教育经费负责人韩丕斋设计，督修施工。新校舍建成后，学校全面开设新课程。民国14年改高级小学，仅设高小，学生30余名。民国25年，正式成立完全小学。民国30年，名为西固县福津镇西街中心学校。民国末年，改为西固县福津镇第一中心国民学校（简称福津一校）。学生230名以上，教员8名。是时，全县此校规模最大，设备完善，环境幽雅，教学条件良好。有师生宿舍和一定数量的图书资料，数理科教具等设备。

解放后改名城关小学，1952年秋迁广坝"忠烈祠"。1958年按高、中、低三部分别迁于上翠号、南关（今大众饭店）。1959年迁县城东北角新校址至今，校舍几经扩建，至1990年，占地面积19亩，建筑总面积2276平方米，两层和4层教学楼两幢，平房39间。各种教学仪器、电影放映机、电视机、风琴等设备120件，图书20000册；教职工44名，其中：男24名，女20名，少数民族4名。学生725名。其中：男390名，女335名。1963年列为省重点学校，80多年来，学校培养出大批人才，县内相当多的知识分子曾在此校读书、毕业。

2、翠峰女校

民国10年，西固县立女子初小在原西街翠峰书院成立。入学女生20余名，教学以识字为主。教材为《女子初等小学国文》和《女子初等修身》两种。民国12年改立女子高等小学校。民国17年前后，军阀混战，连遭匪乱，学校多停课驻军，校舍亦遭破坏。后，原地重建复课。竣工不久又被戒烟所借用。民国29年11月改为翠峰女子小学校。翌年，又改为翠峰女子中心学校。学生72名，分5个学级，初级复式班，校长1名，专任教员2名，兼任教员4名（女教师1名）。是时，县内女子上学读书风气不振，教育当局遂实行强迫性教育。抗日战争时期，校舍增建，教员、学生人数增加。女校首届毕业学生杨爱仙被破格留校任教，为本县女子破天荒第一个参加社会工作。抗战胜利后，女校迁至广坝"忠烈祠"，学生增加，每年有4～5名学生毕业，教职工增至7名（校长1，教员5，工友1）。民国36年，学校迁南关"同善

社”，经修缮改装后，有教室5个，小礼堂1处，教职工宿舍4间。

至1957年，翠峰女校毕业学生40多名。1959年3月，女校与男校（原西街小学）合并为舟曲县城关小学。

另外，历史较悠久的还有福津二小、南峪、沙湾、官亭、富坪、武坪、峰迭、立节各乡中心学校。

民国32年西固县教育情况

表三

项目 / 数量 / 名称	学校数及班级数										教员数及文化程度					
	中心学校					保国民学校					合计	中心学校	保国民学校	毕业学生		
	校数	班级数				校数	班级数							师范	中学	小学
		合计	儿童数	妇女班	成人班		合计	儿童班	妇女班	成人班						
总计	9	65	48	9	8	56	250	184	12	54	168	62	106	35		143
福津镇	2	15	12	2	1	7	31	22	2	7	33	18	15	8		25
南峪乡	1	7	5	1	1	9	41	30	3	8	23	5	18	1		22
沙湾乡	1	8	6	1	1	8	36	27	1	8	22	8	14	3		19
官亭乡	1	8	6	1	1	7	32	24	1	7	22	9	13	7		19
富坪乡	1	6	4	1	1	6	25	18	1	6	15	4	11	7		14
武坪乡	1	7	5	1	1	7	30	22	2	6	20	7	13	3		17
峰迭乡	1	8	6	1	1	7	32	24	1	7	19	7	12	3		16
立节乡	1	6	4	1	1	5	23	17	1	5	14	4	10	3		11

民国37年6月西固县教育程度统计表

表四

数量 / 项目 / 名称			福津镇	南峪乡	官亭镇	富坪乡	沙湾乡	武坪乡	峰迭乡	立节乡	合计
大学	男	毕	7						2		9
		肄	3								3
	女	毕									
		肄									

续表

项目 \ 名称			福津镇	南峪乡	官亭镇	富坪乡	沙湾乡	武坪乡	峰迭乡	立节乡	合计
高中	男	毕	19			6		1			26
		肄	7			5					12
	女	毕									
		肄									
初中	男	毕	45	4	6		7	1	18		81
		肄	21	6	9	1		5	3	3	53
	女	毕									
		肄									
高小	男	毕	237	14	50	3	13	10	39	34	400
		肄	50	32	53	10	22	33	34	21	255
	女	毕	6						1		7
		肄	4					1			5
初小	男	毕	25	3	15		11	4	26	22	106
		肄	404	459	241	268	469	313	219	218	2591
	女	毕	9						1		10
		肄	61	65	39		81	30			276
私塾			331	116	98	112	83	61	25	132	958
不识字	男		3039	3579	3137	1654	3618	2610	1805	1878	21320
	女		3919	4051	3284	1808	3811	3019	2062	2292	24246

舟曲(西固) 县部分年份小学在校学生数及学龄儿童入学率

表五

数量 \ 项目 / 年份	小学在校学生数	七至十一周岁(人)		
		全县学龄儿童数	入学学龄儿童数	学龄儿童入学率%
1948	2 875			
1950	1 384	4 726	1 674	35.4
1952	1 631			

续表

数量 / 项目 / 年份	小学在校学生数	七至十一周岁(人)		
		全县学龄儿童数	入学学龄儿童数	学龄儿童入学率%
1954	1 063			
1956	3 165			
1958	8 891			
1960	9 181			
1962	1 569			
1964	3 277			
1966	4 415	9 237	3 517	38.1
1968	4 988	8 534	3 780	44.3
1970	6 668	9 541	4 257	44.6
1972	6 891	10 121	5 481	54.2
1974	8 725	11 767	7 076	60.1
1976	14 505	12 792	12 204	95.4
1978	13 127	12 294	10 189	82.9
1980	11 795	13 608	8 817	64.8
1982	11 297	14 978	9 042	60.4
1984	11 208	13 756	8 914	64.8
1985	11 936	11 526	8 479	73.6
1986	11 518	12 133	8 511	70.1
1987	11 923	10 947	8 454	77.2
1988	11 705	10 752	8 701	80.9
1989	11 137	10 265	8 333	81.2
1990	10 413	10 123	8 160	80.6

1990年舟曲县小学在校学生数

表六

数目名称 \ 项目		合 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总 计		10 722	3 893	2 053	1 670	1 476	1 227	403
其中	女 生	3 801	1 397	757	594	512	385	165
	六年制	2 398	435	343	357	436	424	403
曲 瓦		203	94	41	29	27	12	
巴 藏		347	129	70	46	52	50	
大 峪		266	106	52	35	45	28	
立 节		444	155	84	82	83	36	4
憨 班		364	126	90	71	47	29	1
峰 迭		898	347	199	134	134	84	
坪 定		413	157	93	70	42	51	
城 关		760	322	158	123	84	73	
江 盘		323	115	72	60	39	33	4
弓子石		872	276	199	150	146	101	
中 牌		349	157	76	45	39	32	
南 峪		386	163	64	61	64	34	
大 川		505	182	92	82	74	75	
八 楞		279	82	49	44	41	37	26
三角坪		322	151	46	51	30	44	
池 干		159	75	29	30	14	11	
武 坪		486	193	102	80	58	53	
插 岗		281	98	54	48	37	44	
拱 坝		414	171	65	52	52	42	32
铁 坝		260	124	36	35	28	21	16
大 年		260	194	27	14	11	14	
博 峪		331	149	67	50	19	23	23
一 小		805	128	135	138	102	103	199
二 小		766	130	99	93	163	136	145
舟曲林业局		309	69	54	47	45	61	33

第五节 中等教育

一、学校设置及学制

舟曲县中等教育起步晚。民国36年（1947）秋，西固县立初级中学成立，"忠烈祠"为校舍。校长先由县长马守礼兼任。后杨为栋任校长。学校条件甚差，无图书，仪器。教师配备不齐，一些课因缺少教师亦无法开设，两年共招生80名，教师7人左右，实际到校学生50余名。1949年秋停办。

1956年8月，舟曲县初级中学成立。张问道、张鸣凤等负责筹建开办（校址县城西寨子坪）。招生51名，教职工6名。1959年增设高中部，招生42名。至1961年，由于生活所迫，学生大量自行停学。1962年高中未招生，毕业20余名。1963年，贯彻《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试行《中学生守则（草案）》，教学质量明显提高。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教育界批判学校管理体制和招生、学制、课程等各方面的所谓修正主义路线，中学由公社办或大队联办。1969～1977年间，各公社中心小学先后附设初中班，改为七年制学校。立节、武坪、拱坝等学校增设高中班，改为九年制学校。立节九年制学校改为二中，拱坝九年制学校改为三中，峰迭、大川七年制学校改称四中、五中。1977年全县中学有5所，其中完全中学2所，九年制学校3所，七年制学校15所。1978年，初中学制改为三年，各七年制学校遂改为八年制学校。一、二、三、四、五中改名城关、立节、拱坝、峰迭、大川中学。中学的盲目发展，超越客观经济条件，师资奇缺，校舍不足，设备极差，图书、仪器、体育器材短少，教学质量普遍低下。

1980年，调整、压缩，保留城关、立节、拱坝三所中学，撤销峰迭、大川高中部，15所八年制学校调整为7所。1981年，武坪新设独立初中1所，城关、立节中学又改名一中、二中。1985年，江盘河南小学改为八年制学校。1986年，博峪乡第儿坎小学改为博峪乡藏族九制学校。1988年秋季，城关乡寨子民办小学改为八年制学校。至1990年，全县有完全中学3所（内藏族中学1所），独立初中1所，八、九年制学校戴帽初中12所（藏族九年制学校3所）。中学在校学生数4152名，其中高中生575名（内藏族生114），初中生3577名（内藏族生808）。中学专任教师235名，其中高中专任教师47名，初中专任教师188名。

二、课程及教学工作

1956年贯彻"使青年一代在智育、德育、体育、美育方面获得全面发展，使之成为新民主主义自觉的积极的成员"这一教育宗旨，学校教导工作采取教师责任制，教师负责各项教学工作和学生思想行为教育。学校管理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对学生思想行为要求，按1955年教育部颁布《中学生守则》（十八条）执行，开设教育部规定

课程。

1958年，加授社会主义教育和生产劳动课，师生下乡参加劳动，投入大炼钢铁运动，校园内建起小高炉。是年10月，全校师生赴武坪煤矿炼焦炭3个月。1958年后，政治课调整为政治常识和时事政策课。1961年秋，政治课改授《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初三和高中)、《道德品质教育》、《社会发展简史》(初中)，《辩证唯物主义常识》(高中)。1959～1961年，学生因生活困难流动大，教学一度受到严重影响。1963年3月，执行《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和《中学生守则（草案)》，重视培养目标，加强学校管理和教学工作，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学校开展访贫问苦，请老贫农、老工人作忆苦思甜报告；开展社会调查，写村史、社史、家史等活动，向学生进行阶级和阶级斗争教育。1966年秋，文科主要教材合并或停用，以毛泽东著作为基本教材，并选读"文化大革命"中的一些批判性文章、作品。舟曲中学改名为东方红中学，学校组织红卫兵，成立战斗队，停课大串连，学校教学秩序大乱。1967年夏，中学开展军训，师生陆续返校，按班、排、连、营编制，学生复课闹革命。1968年9月，"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中学，1970年，使用甘肃省编中学教材，开设毛泽东思想教育、工农业基础知识、革命文艺、军事、体育、劳动等课。县城中学增设英语课。各校教学秩序趋向好转，教学质量有所回升。1974年，学校秩序再度混乱，授课内容复变，物理课增加"三机一泵"（即拖拉机、柴油机、电动机、水泵)；化学课增加土壤改良，农药化肥使用；语文课增加写大批判稿，小评论，工作总结；数学课增加会计、测量等内容。是年2月，县委向学校派驻工人宣传队。1975年，初中低年级政治课改授"青年修养"。1977年工、农宣传队撤离学校。1978年7月撤销各校革命委员会和红卫兵组织，原革委会主任、副主任职务，改称校长、副校长。秋季使用全国统编教材，并试行教育部重新颁布的《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此后，各校教学工作逐步走向正规，教学质量开始回升。

1981年9月1日起，执行《中学生守则》，在初中开设法律常识课。1984年秋，舟曲第一中学（简称一中)，恢复高中三年学制。各校重视体育保健工作，加强学生思想品德教育，开展"五讲四美活动"。1978年起全州中小学部分年级、部分学科统一命题考试，本县教学质量较前提高。1989年，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和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通知》，针对平息北京暴乱，对学生进行形势教育。1990年，各级各类学校贯彻执行《学校体育工作条例》，本县学校体育工作正常开展，改进各科教学工作，建立德育工作规章制度，把道德教育和国情教育渗透到文、史、地等科教学过程中；开展学雷锋、学赖宁等英雄模范人物的活动；整顿和加强学校中的团队工作，各校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

三、学生

1951～1955年完小毕业生须去武都、岷县、兰州等地考试升学，绝大部分学生无力上学，就地参加工作或从事农业生产或其他劳动。1956年，县初级中学成立并

开始招生，学校实行助学金制，民主评定享受金额，被评者每月4～8元。学校对学生按《中学生守则》十八条要求管理教育，严格升留级制度。1966年废除考试制，高、初中实行推荐与选拔相结合的办法。工人、贫下中农、革命军人及革命烈士子女优先入学。是年，恢复高中，招生30名，取消各年级学期考试，采取民主评议办法决定升留级。1977年恢复高考制度，县一中高中招生，对少数民族学生降低分数段录取。是年在中学生中评选"三好"学生，鼓励学生奋发向上，德、智、体全面发展。1985年，全县中学在校学生中有共青团员491名。初中毕业生715名，高中毕业256名。初中招生952名，高中招生293名。全县中学生总数3450名，其中一中1263名，占总数的36.6%。至1990年，本县普通中学在校学生4152名，比1985年增长20.35%。(表七、八、九、十、十一)

舟曲县部分年份中、小学校数统计

表七

数量 项目 / 年份	小学(所)			七、(八)年制	九年制	中学(所)		职业中学	进修学校
	合计	公办	民办			独立初中	完全中学		
1948	55								
1950	28								
1952	43								
1954	24								
1956	46	31	15			1			
1958	117	31	86			1			
1959	126	47	79				1		
1960	125	32	93				1		
1962	58	47	11			1			
1964	64					1			
1966	102	47	55				1	1	
1968	113	57	56				1	1	
1969	121	34	87	13			1	1	
1970	132	65	67	13			1		
1971	140			11	2		1		
1972	178			11	2		1		

续表

数量 项目 / 年份	小学（所）			七、(八)年制	九年制	中学(所)		职业中学	进修学校
	合计	公办	民办			独立初中	完全中学		
1974	150	38	112	11	2		1		
1976	283	96	187	13	1		2		
1978	301			15	3		2		
1980	233			9			3		1
1982	167	98	69	9			3		1
1984	172	101	71	9		1	3	1	1
1985	206	100	106	10		1	3	1	1
1986	206	100	106	9	2	1	3	1	1
1987	204	107	97	8	3	1	3		1
1988	203	108	95	9	3	1	3	1	1
1989	200	109	91	9	3	1	3	1	1
1990	192	108	84	9	3	1	3	1	1

1990年舟曲县普通中学在校学生数

表八

数量 项目 / 名称	合计	初中				高中			
		小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小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合 计	4 152	3 577	1 102	1 247	1 228	575	209	155	211
其中:女	1 208	1 015	308	371	336	193	60	50	83
一 中	1 393	942	264	332	346	451	135	134	182
二 中	309	248	72	81	95	61	40	21	
藏 中	195	132	35	48	49	63	34		29
职 中	239	239	87	107	45				
巴 藏	172	172	57	55	60				
大 峪	105	105	35	24	46				

续表

数量项目 / 名称	合计	初中				高中			
		小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小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峰迭	291	291	83	116	92				
坪定	172	172	48	60	64				
城关	168	168	51	57	60				
江盘	159	159	38	57	64				
弓子石	287	287	100	107	80				
大川	346	346	100	120	126				
八楞	50	50	29		21				
三角坪	107	107	50	32	25				
拱坝	71	71	20	23	28				
博峪	48	48	13	18	17				
舟林局	40	40	20	10	10				

舟曲县部分年份高等院校及中专招生录取情况

表九

(*1979—1990* 年)

录取数 / 年份 / 类别	高等院校				高中中专				初中中专			
	合计	本科	专科	其中藏族	合计	州外	州内	其中藏族	合计	州外	州内	其中藏族
1979	10			7	57	11	46	4	51	1	50	35
1980	10			4	76	16	60	26	50	2	48	38
1981	4			2	48	20	28	14	43			39
1982	3				59	17	42	14	27	1	26	25
1983	10			2	63	35	28		40	2	38	19
1984	18			5	77	46	31	1	40	2	38	22
1985	13	8	5	2	53	19	34	3	92	14	78	48
1986	16	9	7	7	29	8	21	1	63	28	35	24

续表

录取数 年份 \ 类别	高等院校				高中中专				初中中专			
	合计	本科	专科	其中藏族	合计	州外	州内	其中藏族	合计	州外	州内	其中藏族
1987	27	14	13	11	31	23	8	3	111	31	80	24
1988	31	3	28	11	20	20			99	29	70	22
1989	20	8	12		20	20			111	35	76	
1990	11	5	6	4	18	13	5	2	127	59	68	29
合 计	173	47	71	55	551	248	303	68	854	204	607	325

1990年舟曲县各级各类学校学生、教职工、党团员及藏族数

表十

人数 名称 \ 项目	在校学生			教职工数			
	总计	其中		总计	其中		
		团员	藏族		党员	团员	藏族
总 计	14 945	771	4 198	739	204	183	260
普通中学	4 152	693	922	249	79	70	53
小 学	10 413		3 245	472	119	112	207
职 中	140	78	11	9	3		
进修学校				7	3	1	
幼儿园(含学前班)	240		20	2			

舟曲县中、小学校名录

表十一

(依 *1990* 年数据填写)

名称 \ 数字 项目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县直属学校	舟曲县第一中学	1956	6	26	1393	90	20.61	3869.4
	舟曲县第二中学	1969	5	8	309	24	13.27	1751.7
	舟曲县藏族中学	1958	5	5	195	16	21.0	2448
	舟曲县职业中学	1984.10	2	4	213	14	18.8	1889.7

续表一

数字项目 / 名称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县直属学校	舟曲县武坪初中	1982.2	3	6	239	12	11.0	1449.9
	舟曲县城关第一小学	1906	6	16	725	45	9.0	2889
	舟曲县城关第二小学	1977	6	18	766	38	10.0	2032.7
	舟曲县幼儿园	1988.9.6	2	3	91	6	1.42	736
	舟曲县教师进修学校	1979.5	1	1	40	6	1.29	792
曲瓦学区	曲瓦中心小学	1958	5	5	78	6	2.1	749
	城马小学	1963	4	4	52	3	1.3	389
	头沟坝小学	1963	1	1	10	1	0.21	108
	边藏藏族小学	1973.5	1	1	10	1	0.21	102
	缠藏藏族小学	1971	1	1	12	1	0.36	360
	水泉小学	1975	3	2	16	1	0.11	75
	赵家坎民办村学	1973	1	1	7	1	0.18	138
	茶然民办小学	1985.9	2	2	10	1	借用民房	60
	莫藏民办小学	1972	2	2	8	1	0.13	46
巴藏学区	巴藏八年制学校	1933	8	8	392	22	7.24	1524.8
	后北山藏族小学	1956	2	2	52	3	1.16	220.24
	各皂坝藏族小学	1973	4	2	30	4	0.9	173
	溪岭小学	1964	4	2	32	2	0.34	105
	各峪民办村学	1985	1	1	7	1	0.054	36
	各皂民办村学	1985	1	1	6	1	0.067	45
大峪学区	大峪八年制学校	1940	8	8	179	15	12.15	1254.9
	大崖小学	1960.3	4	4	40	2	1.26	151.8
	大坪小学	1965	5	4	42	3	1.67	312.7
	多拉小学	1969	4	2	30	3	0.82	162
	得力小学	1926	5	5	62	5	3.87	294
	少下民办村学	1975	2	2	10	1	0.327	98
	站力铺民办村学	1969	1	1	8	1	无校舍借用民房	

续表二

数字 项目 / 名称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立节学区	立节乡中心小学	1939	5	5	160	9	6.3	673
	花年小学	1934	5	5	157	7	3.6	341.8
	占单藏族小学	1964	6	5	38	4	3.26	214.8
	北山小学	1965	4	4	33	1	2.0	108
	拉尕山藏族小学	1963	4	3	22	2	1.48	232.2
	拉尕沟小学	1960	3	3	24	1	1.48	198
	瓦土山民办村学	1971	3	3	10	1	0.4	76.8
憨班学区	憨班乡中心小学	1956.9	5	6	181	11	11.0	565
	黑峪藏族小学	1951.3	6	6	73	6	3.0	261
	拉尕藏族小学	1963	3	3	20	2	0.34	108
	果者藏族小学	1970.3	4	4	41	3	0.95	216
	老沟民办村学	1964	2	2	20	1	0.5	119
	宝拉民办村学	1962	1	1	7	1	0.1	60
	香春沟民办村学	1964.3	2	2	7	1	0.15	99
	项哈民办村学	1968	2	2	17	1	0.09	60
	牙果民办村学	1967.3	1	1	9	1	0.09	60
	古当民办村学	1989	2	2	14	1	0.5	60
峰迭学区	峰迭八年制学校	1947	8	13	511	30	7.07	2063
	杜坝小学	1952	5	5	136	7	4.5	354
	堡子小学	1935.3	2	2	25	2	1.5	180
	城外小学	1912	5	6	167	10	4.0	582
	好地坪藏族小学	1946	5	5	64	4	1.3	287
	武都关小学	1975	5	5	83	5	1.51	228
	磨沟小学	1956.2	5	5	65	5	2.0	162
	阳山民办村学	1958	4	4	22	1	0.21	96
	红山民办村学	1970.3	1	1	14	1	0.06	45
	水泉民办村学	1964.2	3	3	28	1	0.218	48

续表三

数字/项目 名称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峰选学区	弓哈民办村学	1969.10	2	2	15	1	0.27	90
	狼岔坝民办村学	1972	2	2	24	1	0.14	49.5
	阿吉坡民办村学	1970	2	2	14	1	0.14	45
	沙沟民办村学	1972	2	2	17	1	0.09	60
坪定学区	坪定八年制学校	1950	8	9	405	22	7.895	1028
	靖边小学	1970	3	2	33	2	1.08	206
	柳坪小学	1956	5	5	54	5	1.13	240
	九原藏族小学	1960	3	3	34	2	0.51	204.75
	亚头民办村学	1979	2	2	15	1	0.42	120
	西寨民办村学	1973	1	1	18	1	0.26	120
	奂坪民办村学	1976	2	1	12	1	0.39	84
	武滩山民办村学	1970	2	1	14	1	0.42	135.2
城关学区	城关乡八年制学校	1971	8	6	216	15	2.1	192
	锁儿头小学	1971	5	5	120	6	2.5	324
	坝里小学	1946	5	5	88	5	1.2	439
	罗家峪小学	1971	5	5	80	6	1.4	290
	沙川小学	1981	5	5	115	5	3.2	359
	庙沟小学	1966	5	4	48	4	0.9	206
	西半山小学	1951	5	5	75	4	2.6	191
	真亚头民办村学	1971	3	3	47	3	1.2	158
	三眼民办村学	1974	5	5	40	5	0.3	108
	瓦厂民办村学	1971	5	5	70	4	0.7	167
	马莲坪民办村学	1971	3	2	19	2	0.3	100
江盘学区	江盘八年制学校	1937	8	8	353	25	2.7	617.6
	姚家楞藏族小学	1957	3	2	11	1	0.27	118.8
	阳山藏族小学	1966	5	4	30	3	0.41	184
	马土山藏族小学	1957	5	2	4	1	0.83	72.36

续表四

名称 \ 项目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江盘学区	端山藏族小学	1956	6	6	49	3	1.8	150
	云台民办村学	1955	3	3	26	1	0.44	64
	南山民办村学	1985	3	2	9	1	0.96	60
弓子学区	弓子石八年制学校	1937.2	8	11	487	25	3.8	1228
	井坪小学	1950.2	5	5	147	7	0.91	582
	弓子石小学	1955	5	5	139	7	3.6	383.6
	石家山小学	1953.3	5	5	181	7	4.0	333
	真节小学	1953.3	5	5	72	3	1.0	300.3
	果园民办村学	1963.3	1	1	7	1	0.1	72
	没水山民办村学	1972.7	2	2	12	1	无校舍	借用民房
	上湾民办村学	1972.7	1	1	10	1	无校舍	借用民房
	下湾民办村学	1972	2	2	14	1	无校舍	借用民房
	白家山民办村学	1972	2	2	19	1	1.0	336
	李家山民办村学	1972	2	2	10	1	无校舍	
	青崖头民办村学	1972	2	2	9	1	0.036	15
	半山民办村学	1972	2	2	12	1	无校舍	
中牌学区	中牌乡中心小学	1933	5	6	204	11	3.2	580
	严家小学	1954	5	5	73	5	0.3	150
	谢家民办村学	1964.2	2	2	21	1	0.1	60
	辽洞民办村学	1974.9	2	2	15	1	0.09	36
	暖泉民办村学	1957.2	2	2	36	1	无校舍	
南峪学区	南峪中心小学	1948	5	6	246	10	4.8	871
	旧寨小学	1936	5	5	90	4	1.7	344
	真堆藏族小学	1954.4	3	3	10	2	0.45	220
	洛地坪藏族小学	1959	2	2	12	2	1.7	120
	磨坪村学	1959.	1	1	12	1	0.9	140
	安门民办村学	1952	1	1	6	1	0.15	72
	黑松坪民办村学	1976	2	2	10	1	0.15	60

续表五

数字/项目 名称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大川学区	大川八年制学校	1934	8	13	650	25	7.43	1226
	石门坪小学	1938	5	5	100	6	0.4	339
	梁家坝小学	1952	5	5	81	5	1.58	195
	石门沟民办村学	1956	1	1	16	1	0.09	60
	土桥子民办村学	1967	1	1	24	1	0.02	16
	关家山民办村学	1974.2	1	1	7	1	0.05	36
	泄流坡民办村学	1955.2	1	1	6	1	0.05	36
	通化头民办村学	1978	1	1	26	1	无校舍	
八楞学区	八楞九年制学校	1951	9	8	190	16	6.28	1185
	花园沟藏族小学	1963	3	3	14	2	无校舍	借用民房
	林家山藏族小学	1953	4	3	27	3	4.0	192
	小真庄藏族小学	1958	3	3	22	3	1.0	216
	冷水泉藏族小学	1958	4	4	12	3	1.5	180
	斜坡藏族小学	1958	3	3	21	2	1.25	267
	西岔民办村学	1959	2	2	8	1	2.0	144
	东岔湾民办村学	1978	1	1	10	1	无校舍	借用民房
	阴山民办村学	1978	1	1	20	1	无校舍	借用民房
	阳山民办村学	1964	1	1	9	1	1.2	360
	下半山民办村学	1970	1	1	12	1	1.0	45
三角坪学区	三角坪八年制学校	1937	8	8	306	22	11.0	666
	别列沟小学	1956.9	1	2	31	3	2.28	141
	真庄藏族小学	1969	6	2	27	2	1.65	125
	蒿地民办村学	1970	2	1	23	1	无校舍	占用民房
	虎家湾民办村学	1969	3	1	13	1	0.24	84.8
	水坪民办村学	1975.3	1	1	12	1	0.16	105
	狼头山民办村学	1975	1	1	10	1	0.09	60
	落木山民办村学	1973.2	1	1	7	1	0.28	79

续表六

名称 \ 数字项目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m^2）
池干学区	池干甘子沟中心小学	1958	5	3	59	6	1.77	510
	池干小学	1947	4	2	26	2	1.4	144
	前山藏族小学	1964	3	2	33	2	0.83	127.4
	朱西藏族小学	1955	5	3	41	3	0.9	108
	别列沟民办村学	1972	1	1	6	1	无校舍	
武坪学区	哈河坝中心小学	1933	5	5	191	10	3.1	77.2
	武坪藏族小学	1956	5	4	112	3	3.0	224
	那下藏族小学	1960	2	1	32	1	0.375	120
	桥子小学	1962	5	4	57	3	0.29	258
	坝子小学	1964	5	3	64	3	3.4	180
	沙滩藏族小学	1970	1	1	3	1	0.18	120
	新地民办村学	1962	2	1	9	1	0.1	64
	亚下民办村学	1968	1	1	12	1	0.59	108
	黄见民办村学	1968	2	1	12	1	0.12	72
插岗学区	插岗角儿桥中心小学	1964	5	5	202	13	3.72	734
	茶岗藏族小学	1977	3	3	27	3	0.4	162
	古当藏族小学	1978	3	3	20	2	1.25	180
	草坡小学	1969	2	2	17	2	0.26	48
	嘎儿里民办村学	1972	1	1	39	1	0.08	54
	塘古民办村学	1969	2	2	12	1	0.06	42
拱坝学区	拱坝中心小学	1954	6	7	231	15	1.08	802.5
	阳庄坝藏族小学	1962	4	4	41	3	0.43	144
	缠坪藏族小学	1966	2	2	16	2	无校舍	借租民房
	先锋藏族小学	1962	5	5	70	5	0.5	144
	驼骆坝藏族小学	1980	2	2	11	1	0.5	108
	勿衣族藏族小学	1965	2	2	13	1	0.2	54
	驼骆山民办村学	1975	1	1	10	1	0.2	54

续表七

数字 / 项目 / 名称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拱坝学区	坎坎山民办村学	1968	1	1	9	1	0.2	54
	阳庄山民办村学	1927.5	1	1	13	2	无校舍	借租民房
铁坝学区	铁坝九年制学校	1953.7	9	9	217	21	8.53	1513.6
	瓜子沟藏族小学	1957	3	2	8	2	1.0	180
	茶坪藏族小学	1969	3	2	24	2	0.14	140
	天干藏族小学	1957	1	1	7	1	0.99	285
	阿木族藏族小学	1957	4	2	30	4	2.3	193
	莫洛民办村学	1969	1	1	3	1	0.135	42
	木头岭民办村学	1973	2	1	12	1	0.135	45
	燕麦坝民办村学	1974.3	2	1	18	1	0.34	48
	庄房民办村学	1965	2	1	12	1	0.12	30
大年学区	下大年中心小学	1958	5	5	75	7	1.64	506
	木耳藏族小学	1965	5	3	40	2	0.64	180
	下后子藏族小学	1959	3	3	40	2	1.1	146
	力族藏族小学	1956	5	5	70	5	5.0	259
	大年坝民办村学	1971	1	1	15	1	无校舍	借用民房
	力族坝民办村学	1969	1	1	15	1	0.2	54
博峪学区	博峪九年制学校	1957	9	9	211	17	2.8	973
	曲马藏族小学	1964	2	2	21	2	0.1	160
	开麻藏族小学	1958	2	2	19	2	无校舍	借用民房
	河坝藏族小学	1985.9	2	2	20	2	0.8	45
	古地坝藏族小学	1948	2	2	24	2	0.1	36
	岔路沟藏族小学	1964	2	2	17	2	0.27	90
	草坡民办村学	1968	2	1	4	1	0.1	60
	槐沟民办村学	1963	2	1	17	1	0.1	34.2
	尖地民办村学	1963	1	1	8	1	0.1	40

续表八

数字项目 / 名称		成立时间（年）	学制（年）	班级数（个）	学生数（名）	教师数（名）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博峪学区	朱日朗民办村学	1971	1	1	8	1	0.1	35
	尖格拉民办村学	1978	1	1	12	1	无校舍	借用民房
	两岔沟民办村学	1979	2	1	8	1	0.1	31.5
	阿路沟民办村学	1962	2	1	19	1	0.1	45
	崖后头民办村学	1972	1	1	12	1	借用民房	借用民房
舟曲林业局	一场小学	1960 1978 年设初中	6	6	55	10		
	二场小学	1981.3	6	6	30	8		
	三场小学	1981.3	6	6	30	9		
	四场小学	1967.7	6	2	15	5		
	五场小学	1967.7	6	6	87	9		
	六场小学	1970	6	6	43	9		
	七场小学	1972.3	6	6	49	10		
	7 所		六年制	38	309	60	21.75	2 824

第六节 成人教育

一、扫盲

1951 年，农村结合政治运动开展扫盲教育，教材以农民识字课本为主，采取包教包学，办夜校、冬学、民校等形式，动员农村青年参加学习，教师由工作组干部或学校教师担任。11 月，县政府成立扫盲委员会，培训教员 17 名。1953 年冬，推行“以民教民”的方针，对原有民校进行整顿巩固，全县六区学员 447 名，其中武坪自治区藏族学员 47 名。1958 年，全县社村办起业余夜校、识字班及村口、田间、街巷设“识字板”。教师和中学生到博峪、拱坝、铁坝等少数民族地区帮助扫盲，全县扫盲声势遂起。是年，上报脱盲人数 17 485 名（浮夸数）。翌年，办扫盲班 132 个，学员 2 962 名（内藏族 987）。后，扫盲工作停止。1987—1988 年，江盘乡河南、阳山村，立节乡占单村，憨班乡果者、老沟村扫盲，有 240 多人参加学习。翌年，果者村 78

人，有40名成绩合格，发脱盲证后，旋又办起职业班，学习半夏、木耳等栽培养殖技术，所有扫盲班结束时，县文教局派专人进行验收。

二、职工业余教育

1956年，文卫科设工农教育专职干部3名。建立干部业余初中、高小班，共有学员168名，其中初中班105名；农民业余学校94所，学员3984名。1958年，舟曲中学附设干部业余大学1所，参加学习者多为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的职工，学员79名，因流于形式而解散。随"大跃进"形势应运而生的还有工农业余学院两所，学员221名；业余技校35所，学员4639名；业余高小359班，学员14567名。以上学校办学条件差，没有教师和学生，徒有虚名，后亦散。1959年尚存业余小学126所，县级机关业余学校1所，专职教师1名，学员120名（初中40，高中80），学校仅存数月时间。1974年，政治文化夜校21所，学生846名（其中青少年631名），专任教师22人，兼任教师21人。

三、自学考试

1984年下半年，本县成人始参加高等、中专业教育自学考试。当年报考大专政治、英语、汉语言文学、工、企业管理等6个专业的学员56名，报考中师等中专专业的5名。1985～1989年，大专报考92名，中专报考6名。参加自学考试的有党政干部、教师、职工等。至1990年底，经考试有5人取得大专毕业证书，城关一小教师杨建华首获大专毕业证书，后调中学任教。

四、广播电教

1987年下半年，先后建起城关一小和县教师进修学校两处电化教学点，配备彩电、录相机及录像带等设备。进修学校巡回城关、江盘、大峪、立节等7个乡，播放教学录相。在城关一小举办的全县电教中师班，有32名教师参加学习。1989年上半年，成立县电教馆。同年8月，县教育卫星地面接收站建成，并利用自筹经费和世界银行贷款建立巴藏、峰迭、大川、一中、藏中、城关一小等6个乡（校）电化教学点。

第七节 中等职业教育

一、龙迭师范

1959年8月，龙迭师范成立，初设上翠号（今县幼儿园）。1960年秋，在城关一小校园内建师范教学楼一幢，为土木结构三层双面楼，学校占地面积约14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800平方米，招生50名，教职工8名，其中教师5名。学生实行食宿制。期间办一年制师训班1班，招生20名，其中河南省支建青年15名，毕业后

均分配工作。1961年春，在校学生数为172名。是年秋学校停办，图书、仪器等设备移交一中，教学楼交党校。部分学生合并到中学，部分去生产队当会计，余参加农业或其他劳动。

二、职业中学

1965年秋，县办农业中学1所（舟曲中学附设），招生21名。1966年9月，迁址峰迭乡瓜咱坝新建校舍，占地面积18亩，是年招生42名，教师3名。另有马车1架，骡马3匹。学校开设语文、数学、理化、农技（缺教师）等课程。县文卫科拨购置农具费1 500元。1966年播种玉米8亩，谷3亩。是年12月更名舟曲县红专农业中学，学校向贫下中农开门，学生属社来社去，由贫下中农推荐选送。至1969年，学生近百名，教师9名。是年秋，合并于县东方红中学。

1984年，开办农业中学（原瓜咱坝党校旧址），筹资12万元，招收初中毕业生两班，91名，学制两年。学生口粮国家供给，实行食宿制，每月每生补助伙食费17.5元。教职工11名，其中行政管理3名，专任教师5名（内招聘2名），雇用工勤人员3名。课程除开设政治、语文、数学、理化、生物等高中课以外，还设农林技术课。翌年，增设幼师班1个，学制1年，学生40名。1986年更名舟曲县职业中学，招收农林（二年制）、财会（一年制）专业各1班，学生95名。1987年，招收木工、缝纫专业各1班，学制2年，学生111名。是年，招聘专业课教师4名，开办木器加工厂，兴建厂房189平方米。1988年，职中林业班毕业生中5人考入甘肃农大。秋季招收民用建筑专业1班，学员56名。是年，在校学员157名。职中专业课教学采取长期与短期相结合，边学习边实习边做来料加工的形式，创出以厂养校的路子。1989年，招收农业、缝纫、家电维修等专业各1班，学员135名。

三、教师进修学校

舟曲县教师进修学校1980年修建，校舍面积1.5亩，建筑面积617平方米。1981年，培训藏族中小学藏语文教师，学制半年，招收第一期学员41名。至1988年，共举办8期进修班，培训公、民办教师285名。1～3期为半年，第4期后改为一年。开设政治、语文、数学、教育学、心理学、书法、音乐、体育课程。第8期增设美术课。有教职工11名，其中专职教师3名。1988年8月，为培养初中教师，甘肃教育学院数学系在本县进修学校举办甘肃教育学院舟曲数学大专班，招收学员60名，开设高等代数、几何、数学分析等及中学数学教材教法课程。1990年5月结业，有15名学员取得大专毕业文凭，余为大专结业生。

四、其他形式的职业教育

1987年，财政、教育、计划、劳动人事、农林等部门组成职业教育委员会。翌年进行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相结合的尝试，藏中开办缝纫班1个，学员45名，学习3个月结业。为解决部分中小学英语师资问题，一中开办英语职业班1个，招收高中

毕业生 57 名，学习 1 年结业。1989 年，一中开办食用菌栽培班，学员 25 名。二中开办农村电工培训班，学员 45 名；藏中开办林果栽培和快速养猪培训班各 1 个，学员 90 名。武坪初中开办养蜂培训班，学员 35 名。占单扫盲点开办养猪培训班，果者扫盲点开办半夏、食用菌栽培养殖班，学员 25 名。

第八节 民族教育

解放前，少数民族教育极其落后，民国 22 年（1933 年）和 35 年（1946），先后在武坪、好地坪成立两所少数民族初级小学，各有教师 1 名，校舍（民房）、设备简陋，入学儿童 80 名。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文化教育事业，鼓励动员藏族儿童入学读书，免收学费、课本费、发给助学金，保送外地学习。另办民族班，多渠道培养民族师资，民族教育事业有很大发展。1952 年，全县藏族小学 3 所，民族教师 2 名，在校学生 130 名，占学龄儿童 1 460 名的 8.8%。1953 年，武坪自治区八楞乡建立藏族小学，直属省教育厅。1958 年，“大跃进”时期，民族教育亦“一步登天”，开办少数民族小学 44 所（公办 18，民办 26），入学儿童 3 254 名；民族幼儿园 70 所，幼儿入园率达 65%以上。由于不具备办学条件，群众基础薄弱，部分小学流于形式，幼儿园陆续解散。

1956 年 8 月舟曲成立初中时，藏族仅有 1 名中学生，至 1963 年，在校学生中藏族生只有 8 名。为加速发展少数民族教育事业，1980 年将铁坝、武坪、三角坪、八楞 4 所八年制学校改为藏族学校，曲瓦等 16 乡的 41 所小学改为藏族小学（六年制）。是年，拱坝九年制学校改为“舟曲县藏族中学”（简称藏中，州、县双重领导），学制六年，加授藏语文。校舍占地面积 1 616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 116 平方米，体育场地 500 平方米，配备部分教学仪器和体育器材、乐器及福利汽车 1 辆。1982 年 10 月，班禅副委员长视察舟曲时，莅临舟曲藏中，赠人民币 3 000 元。

1985 年底，全县有藏族完全中学 1 所，藏族九年制学校 2 所（铁坝、八楞），藏族小学 51 所，中学班 13 个，藏文授课生 512 名，其中藏族 399 名；小学班 88 个，藏文授课生 553 名，其中藏族 543 名。全县藏族适龄儿童总数 4 460 名，已入学 3 166 名，入学率为 71%。1988 年，藏族学龄儿童入学率为 79.2%。一中、二中开设初中民族班，加授藏语文课。1990 年底，全县藏族中小学 51 所，学龄儿童入学率为 72.8%。（表十二、十三）

舟曲县中小学少数民族教育基本情况表

表十二

(*1985* 年)

单位:个、名

数量/项目/校别	学校数	班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藏文授课生			藏文教师		
					总计	其中		总计	其中	
						女	少数民族		藏族	聘请
总计	54	101	315	197	1 065	217	942	41	41	12
中学	2	13	219	187	512	121	399	4	4	
小学	52	88	96	10	553	96	543	37	37	12

舟曲县少数民族教育几个年份基本情况

表十三

单位:个、名

数量/项目/年份	藏族学校数	藏族在校生			藏文授课生			藏族学龄儿童入学率		
		合计	中学	小学	合计	中学	小学	学龄儿童数	已入学数	入学率%
1988	56	4 512	811	3 701	1 200	640	560	4 350	3 447	79.2
1989	56	4 388	788	3 600	1 456	728	728	4 375	3 500	80.0
1990	51	4 166	754	3 412	2 311	817	1 494	12 787	9 309	72.8

第九节 教 师

一、教师状况

清光绪末，初等小学堂有教习 2 名。民国初，高等小学校有教员 2—3 名（省派），年待遇(银币)40 余元。后，新学渐兴，聘请外籍教师或由当地官吏代授课程。至抗战初，本县赴外地求学的学生陆续毕业回县，被聘为高小教员。乡村新设初小教员，主要从县城高等小学毕业生中选拔任用。教员薪金因货币贬值以小麦代替。抗战胜利后，县立中心国民学校教员待遇，每人月发小麦 1 石 2 斗（市制）。各乡保国民初小教员，每人月发小麦 9 市斗。至 1948 年，全县小学教员 160 名，教育部门于每年暑期举办全县教师讲习班。1938～1939 年为本县培训短期小学教师 8 名。是年暑期，省教育厅在武都举办暑期教师讲习会，本县有 60 余名小学教师、塾师参加学

习。

1950年，全县完小、初小教员51名。至1956年，小学教师71名（其中藏族4名），民办教师18名，中学教师3名。1957年2月，教师仇克珍、张问世、窦恒泰出席"甘肃省优秀教师代表会议"，荣获优秀教师称号。1960年，麻牙小学藏族教师兰羊典出席全国优秀教师会议。1969年，全县中小学教师147名。在"文化大革命"中，教师被当作"牛鬼蛇神"揪斗14名，下放37名去农业第一线参加劳动（一中教师到三角坪劳动一月，城关小学教师10余人到铁坝公社燕麦山村劳动两月余，揪斗4人）。另有多名贫下中农充任兼职教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知识分子政策逐步得到落实。

1979年，对教职工中42件冤、假、错案均复查落实平反。对摘掉右派帽子，改正收回的7名教师和落实的3名教师，3件假案，一件错案妥善安置，分配工作。为提高现有教师队伍素质，1980～1985年，离职到师范院校进修的教师44名。县进修学校培训公、民办教师217名。1983年，一中刘正明出席全省少数民族地区先进科技工作者会议。是年，一小教师赵金兰评为全国优秀班主任。1985年秋，县文教局组织考核班子，对教师进行教案查阅，教材教法考核、记录成绩，作为对教师奖惩及晋级的依据。

1985年，全县教职工总数为815名，其中专任教师772名；党员108名，团员262名；大专以上程度50名；中师、高中程度的421名。另外，全县聘请98名。

1985～1990年，继续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表彰奖励优秀教师；离职进修教师59名，其中达到本科毕业的4名，大专毕业的17名，中专毕业的18名，仍在外进修的6名；教师工资提高10%，评聘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解决216名教师家属户口（792人）的"农转非"以及子女就业问题；对教龄30年以上的34名老教师颁发荣誉证书。

1985年国家建立教师节以来，县委、县政府每年举行庆祝活动，表彰奖励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及捐资助学先进单位和个人，各级领导亲赴各校慰问教师。至1990年，评出全国优秀教师1名，获省园丁奖者6名，省级优秀德育工作者1名，获州园丁奖者15名，县级优秀教师213人（次）。清理618名教师的人事档案。吸收具备党员条件的46名教师加入中国共产党。选拔教师中德才兼备的优秀分子担任学校领导职务，有20名教师选为州、县党代表，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是年，全县各类学校教师1075名，其中公办教师719名，民办教师114名，招聘教师199名；中学教师235名，小学、幼儿园和学前班教师810名。47名高中教师中，大学本科毕业的9名，学历合格率18.7%；188名初中教师中，大专毕业的30名，本科毕业的1名，学历合格率16.5%。中、小学中，高、中级教师93名。（表十四、十五）

舟曲县部分年份中、小学教职工统计表

表十四

单位:名

数量 项目 / 年份	总计	教职工数							招聘雇用教师
		合计	专任教师					行政工勤人员	
			小计	高中	初中	小学	其中民办		
1950	51	51	51			51			
1952	59	59	59			59			
1954	41	41	41			41			
1956	92	92	92		3	89	18		
1958	265	265	265		8	257	76		
1960	416	416	354		15	339	119	62	
1962	322	322	260		15	245	25	62	
1964	142	142	120		14	106	19	22	
1966	278	278	224	6	15	203	16	54	
1968	292	292	234	7	16	211	16	58	
1970	288	288	243	3	12	228	15	45	
1972	609	609	599	13	39	547	194	10	
1974	657	657	647	12	32	603	223	10	
1976	1 100	1 100	1 085	13	35	1 037	424	15	
1978	1 193	1 193	1 170	27	109	1 034	439	23	
1980	1 177	1 174	1 142	25	100	1 017	352	32	3
1982	931	924	886	24	122	740	175	38	7
1984	839	829	788	32	134	622	167	41	10
1985	913	815	772	35	155	582	142	43	98
1986	962	801	760	37	150	573	141	41	161
1987	967	801	760	47	148	565	129	41	166
1988	964	817	769	46	163	560	127	48	147
1989	1 005	853	796	45	172	579	119	57	152
1990	1 075	861	805	47	195	563	114	56	214

1990年全县各类学校教职工基本情况

表十五

单位:名

数目 \ 项目 / 校名	合计	教职工数								招聘雇用教师
		小计	专任教师					行政人员	工勤人员	
			计	高中	初中	小学	其中民办			
总 计	1075	861	805	47	195	563	114	42	144	214
曲 瓦	18	12	11			11	2	1		6
巴 藏	41	24	22		9	13	2	2		17
大 峪	40	29	28		9	19	9	1		11
立 节	34	24	24			24	3			10
憨 班	30	21	21			21	4			9
峰 迭	76	64	61		18	43	16	2	1	12
坪 定	39	30	30		8	22	5			9
江 盘	46	36	34		10	24	4	2		10
城 关	63	61	61		9	52	14			2
弓子石	64	44	43		14	29	3		1	20
中 牌	20	14	14			14	3			6
南 峪	31	21	21			21	2			10
大 川	47	37	35		13	22	4	1	1	10
八 楞	37	30	30		5	25	5			7
三角坪	34	27	27		11	16	6			7
池 干	14	12	12			12	5			2
武 坪	32	24	24			24	6			8
插 岗	22	17	16			16		1		5
拱 坝	31	30	30			30	7			1
铁 坝	35	30	29		9	20	5	1		5
大 年	16	16	16			16	1			

续表

数目 / 项目 / 校名	合计	教职工数								招聘雇用教师
		小计	专任教师				其中民办	行政人员	工勤人员	
			计	高中	初中	小学				
博峪	35	25	22		4	18	8	3		10
一中	94	81	64	28	36			13	4	13
二中	24	21	19	6	13			2		3
藏中	17	16	15	5	10				1	1
武中	12	12	12		12					
职中	16	9	5	5				2	2	7
一小	46	41	40			40			1	5
二小	39	35	29			29		5	1	4
幼儿园	6	2	2			2				4
进修学校	7	7	3	3				3	1	
文教局	9	9	5		5			3	1	

二、民办教师

解放后，随着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学龄儿童入学率逐年提高。为方便学龄儿童就地就近上学和普及小学义务教育，农村开办民办小学，师资由生产队或公社在回乡知识青年中选招，报酬由生产队或公社支付，国家给予少量补助。1965年，名为社请教师，后改为耕读教师。1976年更名民办教师。民办教师的报酬，公助部分由15元、17元提高到22.5元，民支部分主要解决口粮。1981年底，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对民办教师进行整顿，经考核，择优任用106名，颁发任用证书。另外留用82名。任用、留用教师公助工资提高到40元。辞退116名，每人一次性发给补助费70元。1988年底，陆续自动辞退10名。为适应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对在职民办教师分期进行培训，学制一年。考入甘南师范民教班33名，转正录用24名，招聘9名农业户口（享受公办教师待遇）。1984年，博峪乡转入县民办教师7名。在职民办教师共计119名。经1986～1988年教材教法考试，成绩合格。1988年，为小学34名一级教师，44名二级教师，38名三级教师评定职称。(表十六)

1981年后，任用、留用民办教师的民支工资没有落实。民办教师大部分在边远山区辛勤工作，酬劳不符。但他们仍在十分艰苦的条件下，任劳任怨，为发展地方教育事业而贡献出自己的力量。1984年民办教师占中小学教师数21.20%。1990年下

降到14.30%。

舟曲县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定统计

表十六 (*1984～1990*)

总计	高级		中级			初级					
	合计	中教	合计	中教	小教	合计	中教		小教		
		高级		一级	高级		二级	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755	5	5	104	50	54	646	93	44	241	210	58

第十节 教育经费

一、解放前经费

民国时期，教育经费主要来源除筹措少量基金和学田（山地133亩、旱地3亩，年收入粮食1万余斤）收入外，其余则由盐课、担头税捐、铁厂汇税等地方财政项下支付，为数很少。民国20年，全年经费（银币）375元。25年，地方财政无力负担，由省政府在中央庚子款内筹支，总数1440元，按七折拨付，实际为1008元。30年，全县教育经费（法币）13000元（除省政府补助短小经费2640元，边小经费400元，由地方摊款增加教育经费5000元外，余属教育基金）。32年后，货币日益贬值，教育经费愈加困难，全县教职员工的薪俸部分，发放米津粮和少量现金。（表十七）

二、解放后经费

解放初，教育经费无具体规定。1950年，政府既无预算，地方也难筹措。是年秋，给公办小学教师每人发粮食2市石（150公斤），校长另加5市斗（37.5公斤），作为办公用费。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国家对教育经费的投资逐年增加。1953年3.8万元（折合新币数），1958年为8.40万元。1980年实行包干制后，事业费逐年增长。1986年，上级拨专项经费46万元，发展资金4万元，用于学校基建、维修、以及购置设备等项支出。1987年，上级拨中、小学校舍基建维修补助款46.8万元，群众集资约10万元，民族宗教部门支援课桌凳550套，农村乡镇企业亦为学校解决校舍和部分课桌凳。1988年，州下达专项经费13.75万元，用于基建和维修校舍，购置课桌凳开支，使7所学校基本实现“一无两有”（校校无危房，班班有教室，学生有桌凳），解决15所学校缺课桌凳的问题。在校舍建设上遵照“两条腿走路”的方针，除争取上级增加教育基建投资外，还注重发挥群众办学的积极性，调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捐资助学。1989、1990年，本县成立捐资领导小组，县级领导率先捐资

(每人捐月基础职务工资的100%)，县级机关干部、职工踊跃赞助。至1990年10月10日止，共捐资45.40万元，其中城镇教育费附加4 968元，职工捐资21.67万元，农村教育经费附加12.54万元，群众投工献料折价计5 940元，危房变价900元，省奖励10万元。(表十八)

三、勤工俭学

解放初，各校师生自己动手修复校舍，修理课桌凳，开辟活动场地和园地，开展"劳动建校"活动。1958年，贯彻"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对学生加强劳动教育，提倡勤工俭学，不少学校开办小农场、小饲养场。"文化大革命"期间，否定课堂教学，提倡开门办学，以学工、学农、学军活动，替代学校教育。一中学生走出学校，开办学农基地，造地28亩，简易房屋18间。坪定七年制学校，开办小农场，种植粮食、蔬菜，组织饲养、木工、缝纫等小组。以勤工俭学收入解决全校学生的书、学费和教师职工的蔬菜、肉食问题。1977年起，因竭力恢复正常教学秩序而"矫枉过正"，勤工俭学活动停止。

民国33年(1944)西固县各级学校数及教育基金数

表十七

单位:元(法币)

数量 项目 / 名称	保数	学校数		各级学校教育基金		
		中心学校	保 校	合 计	中心学校	保 校
总计8	60	9	56	11 011 932	173 1000	9 280 932
福津镇	8	2	7	1 320 000	500 000	820 000
南峪乡	8	1	9	1 720 000	300 000	1 420 000
沙湾乡	9	1	8	4 200 932	100 000	4 100 932
官亭乡	8	1	7	580 000	230 000	350 000
富坪乡	6	1	6	470 000		470 000
武坪乡	7	1	7	1 771 000	291 000	1 480 000
峰迭乡	7	1	7	530 000	230 000	300 000
立节乡	7	1	5	420 000	80 000	340 000

舟曲县历年教育经费支出表

表十八

单位:万元

数量项目 / 年份	总决算数	教育事业费				备注
		合计	小学	中学	其他	
1953	3.80					
1958	8.40					
1968	22.70	22.70	17.50	4.20	1.00	
1973	35.50	35.50	19.80	8.40	7.30	
1978	68.80	68.80	38.00	22.50	8.30	
1981	110.80	89.00	51.90	25.80	11.30	
1982	106.90	98.20	75.80	22.40		
1983	101.20	91.30	64.90	20.50	5.90	决算中未包括下达一次性基建款50万元
1984	169.50	151.50	114.10	32.40	5.00	
1985	158.60	150.50	94.90	44.60	11.00	决算中未包括下达基建款25万元
1986	176.50	168.20	125.50	33.30	9.40	发展资金4万元,药费4.255万元
1987	222.60	214.40	151.60	37.70	25.10	药费8.25万元
1988	223.70	208.60	154.80	42.20	11.60	发展资金9万元,药费6.57万元
1989	196.00	196.00	145.40	39.70	10.90	财政下达包干经费
1990	212.00	212.00	152.60	41.50	17.90	

第十一节 学校建设

民国初年，全县公立高等小学校舍狭小，设备简陋。民国13年（1924），将清都司衙门（武衙门）改建为高等小学，有礼堂、教师、师生宿舍、操场、球场，及少量图书、仪器、乐器等。民国29年后，全县中心国民学校中，官亭、秦峪、上堠子、武坪、峰迭、南峪、富坪、立节等地均修校舍，其他学校校舍仍借用庙宇、寺院、房屋破旧。

1956年，在县城寨子坪新建一所中学。后，逐年扩建。1957年，州拨款修建立节、八楞和城关小学，1959年修建县立师范学校大楼1座（师范撤销后，先后归党校、城关小学使用）。继又在立节、拱坝、武坪、曲瓦、三角坪等地修建完小校舍。

1974年，新建坪定七年制学校1所。1977年，新建城关二小校舍1所。“文化大革命”期间，许多学校校舍、图书、仪器破坏严重。1978年后，新建和扩建大部分中小学校舍，添置课桌凳、仪器、体育器材。1983年，州拨基建款50万元，扩建巴藏、坪里、大川、八楞4所八年制学校和弓子石、南峪2所小学及拱坝藏族小学。1984年，本县遭受严重洪灾，许多校舍严重毁坏，甘南州主管部门前后两次拨款计24万元，为8所小学新建砖木结构校舍84间。又从县救灾款中抽出5.8万元，分拨给29所民办小学维修校舍。1987年，舟曲一中新建4层砖混结构教学大楼1幢，建筑面积2 560平方米，投资40万元，并自筹资金添置课桌凳、图书及教学实验药品、仪器、标本、模型等。1988年，峰迭八年制学校新建办公楼1幢，两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297平方米，投资5万元。(表十九)

截止1989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教学设备，有理化实验室5个，仪器室7个，有各类教学仪器6 140件，共值33万元。其中电化教学设备：有电影放映机4部，各种录音机28台，各类电视机、监示机19台、录像机12台；音乐教学设备：有钢琴、各类风琴、电子琴28部；体育教学器材224件。图书室4个，藏书4万余册。职业中学教学设备有电动机、带锯、刨床等机械9台，缝纫机40部，锁边机2部，1989、1990年教育经费紧缺，县自筹资金1.25万元，购置教学仪器，完善藏中等校的实验室建设。是年，新建校舍230间，4 457平方米，维修8所学校校舍862平方米，共拆除改建危房4 004平方米。总投资121.32万元（包括1989年前安排的14所学校基建补差款21.34万元)，其中省州补助70.58万元，县乡捐资50.73万元，省奖励10万元。至1990年底，排除危房面积8 730.9平方米。是年，实现“一无两有”的学校占66%。

舟曲县各类学校校舍情况统计表

表十九

(*1990*年)　　单位:亩、平方米、所

数量 项目 / 校别	学校数	学校占地面积	校舍建筑面积	其中危房面积
合　计	199	355.70	63 305	3 726
普通中学	4	65	11 518	
小　学	192	270	48 370	3 352
职业中学	1	18	1 889	374
进修学校	1	1.30	792	
幼儿园	1	1.40	736	

第二章　文化事业

第一节　文化事业单位

一、文化馆

民国32年（1943），西固县建立民众教育馆（址文庙），设备简陋，图书缺乏，经费14.60元。开展书刊借阅、扫盲，展览甲盔、军械等物和翻印小报、兴办壁报、讲演及科普等宣传工作。民国35年（1946），经费全无，工作停滞。民国38年撤。

1951年在县城西街设立西固县人民文化馆，配合土地改革、抗美援朝、“三反”、“五反”合作化等运动开展宣传活动。1954年随西固县迁址宕昌。1955年成立舟曲县文化馆。1959年，馆址北街，开展扫盲活动。1962年与广播站并。

“文化大革命”期间，馆藏图书资料被封存，群众文化设施遭破坏，有的干部受到迫害。

1968年，文化馆、电影放映队、新华书店、广播站并为“舟曲县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73年宣传站析离，各复原名。1974年起开展文学、文艺创作辅导讲座和美术学习班、书画摄影展览；征集、展览文物；举办群众业余文艺演唱和“元宵灯会”。建立巴藏、峰迭、立节、拱坝、三角坪等乡中心文化站。1981年，文化单位综合办公楼建成。1984年，析置县图书馆，文化馆开展橱窗图片展览、报栏、文物保护、辅导乡镇文化站、搜集民间艺术素材、举办书画展览和摄影、美术讲座。1988年，评为“全州先进文化馆”。截止1990年，举办美术、摄影等展览8次，编辑《山泉》3期，《对联集锦》3集，《民间小调》1集，《舟曲民歌集成》1集，收藏、汉族民歌90多首，被省刊选用33首。《中国少数民族民歌集成》选用15首。

二、乡、村文化站（室）

1954年，县文化馆设流动图书箱巡回农村阅览。1960年，在立节公社立节大队、巴藏公社下巴藏大队、大峪公社水沟队相继建立文化室，以报纸阅览和图书借阅为活动内容。“文化大革命”期间，部分公社以文化室为活动点组建文艺宣传队，活跃在村头田间。

1982年，巴藏、三角坪乡文化站建立。翌年，峰迭、立节、拱坝文化站相继建立。1989年，增建中牌乡文化站，各文化站配专干1名，共藏书2 500余册，报刊杂志15种，主要开展图书借阅、读报、图片展览、黑板报、文体娱乐和放映录像等活动。

三、图书馆

1955年隶属文化馆，藏书6000余册，流动图书箱46个，"文化大革命"中丢失殆尽。

1984年，析置后的舟曲县图书馆，馆舍建筑面积224平方米，工作人员8名，开展报刊阅览、图书借阅、送书下乡等业务活动。1990年有职工7名，藏书1万余册，杂志114种，报纸34种，年均阅览1.8万人（次），图书租借约一万册（次）。

四、新华书店

1950年，武都新华书店支店不定期地派出流动供应组负责舟曲图书发行供应。

1958年12月，"舟曲县新华书店"成立（县城北街），时有旧房5间。人员3名，发行图书8万册左右。销售额2万余元。

1968年4月，书店并入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是年，修建土木结构楼房10间，1973年析离，人员增至5名。1977年，被省委授予发行《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先进集体"。

80年代，县书店年均发行各类图书23万余册，销售额达10万余元。1982年，书店省辖。是年，省拨款修建钢筋混泥土四层楼一幢，建筑面积316.8平方米，图书发行量逐年增多。

1989年，被甘南州委宣传部、州新华书店评为"双文明单位"。1990年共发行图书25.85万册，销售额28.95万元。

五、文工队

1966年组建县文化队，后，更名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编排短小节目40多个，队员自带行李，踏遍全县大部分村庄，为群众演出250多场。小话剧《灵活处理》、《老俩口学＜毛选＞》吸引群众。1969年演出队解散，人员回原单位。

县文工队成立于1979年12月，招收学员30名，行政人员2名，拨开办费1.5万元，接收文化馆移交的乐器，服装。次年3月在憨班集训，学员在露天场地练工，另开设文化课。

是年九月，全队赴甘南州歌舞团学习集训3个月，年底搬迁县城，租借民房14间。1981年春节首场演出。是年，业务经费2.4万元，调整农机厂旧房5间，另拨款修建钢筋混凝土三层单面楼21间，简易平房7间，文工队始定居。

1982年3月，二次赴甘南州歌舞团学习，7月返县后下乡演出。是年，增演秦剧，充实班子，增加人员。派员赴省秦剧团学习，并从陕西等地招聘秦剧演员12名。至此，文工队歌舞、秦剧组，有演职员50多名。歌舞、秦腔分场排练，协同演出。1983年在全县各乡村及武都、宕昌巡回演出80多场。

1984年元旦，秦剧首场演出，主要剧目古典折子戏。继排《恩仇记》、《玉堂春》、《梁秋燕》等本戏下乡演出。3月，歌舞人员在省艺校培训学习。5月，参加甘

南州第二次专业文艺调演，杨玲获女声独唱一等奖；双人舞《赶集》获演出二等奖；舞蹈《山庄马铃》获创作二等奖；《丰收花鞭》获演出三等奖。为省文艺团体输送演员1名。

1985年，甘南州抽调舟曲县文工队6名骨干演员参加州歌舞团舞剧《顿月顿珠》排练，与州歌舞团联合赴甘南、武都、宕昌、文县、南坪等地演出。

1986年，秦剧组撤销，人员解聘。歌舞人员大部分改行或上学，业务停滞，现有3名职工。

六、电影公司

民国时期，本县无电影放映机构。1947年夏，省教育厅电影队来西固，仅放映几场无声电影。

1956年，甘南藏族自治州牧区文化服务二队在西固县下乡。后常驻西固，放映设备有乌克兰放映机、1103型发动发电机一套，房1间，在西街小学操场放映。场票收入10元。

1957年3月，电影队由州、县双重领导，增加放映员2人，1959年，下放县管理，从支建青年中调配人员，全队10人，扩建电影二队，配备104型35毫米提包机一套；54—16型16毫米放映设备一套。1962年，增加住房两间，放映场地改人民会堂。1964年，增新房两间。1965年增员3名，增设长江—16型放映设备1套，年放映百余场，场票收入70多元。

1968年，放映《地雷战》、《地道战》、《南征北战》等影片。1973年，电影队析离，建立县电影管理站，旧房26间，增设放映队4个，人员增至26名，分片放映，以演《红灯记》等样板戏影片为主。翌年，增设8.75毫米放映设备1套。舟曲林业局8个场（厂）放映队建立后，业务及供片归属县站。全站年放映700多场。1975年，绘制幻灯片《在广阔的天地里》。参加全州幻灯会演。是年，成立农村放映队两个，培训放映人员。1976～1979年，公办放映队撤销3个，人员调离。

1980年，县电影管理站（行政事业单位），改称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职工工资由县财政拨款，农村放映队相继建立。翌年，省、州县集资9.8万元，与文化馆、广播局合修四层双面楼一幢，用地面积480平方米（36间、简易平房9间）。

1983年，购置5501型35毫米座机一套，16毫米影片发行量增大，个体放映队、放映人员及农村放映场次剧增。后，由于电视的普及，电影放影收入日趋下降。1987年，舟曲林业局8个放映队自行解散。是年，全县电影放映业不景气，部分人员调离。至1989年，有放映单位33个，其中县放影站1个，职工16名（退休5名）。乡级及个体放映队32个，放映员32名，放映设备37套。1990年有放映单位20个，其中县2个，职工12名；乡级18个，放映员18名，放映设备20套，其中35毫米1套，16毫米19套。

七、档案馆（室）、局

40年代后期，国民党西固县政府设有档案室，管理员1名。

1954年6月，西固县机关档案及民国时期档案随县迁移到宕昌。1957年9月，舟曲县委设立档案室。翌年10月，成立舟曲县档案馆。1960年入馆档案446卷。1963～1964年入馆档案1992卷。1985年，档案馆并县委秘书室。1974年析离，进档案2753卷。1976年在大川搞清档试点，培训骨干15名。

1980年11月，成立县档案局。1982年，馆藏档案3420卷。是年，孙怀仁获全省档案工作先进个人。1984年，进档545卷，增设铁柜32套、木柜6套。翌年，接收15个单位档案，5297卷。

1986年，省、州、县拨款16万元，修建4层单面楼1幢，总面积1065平方米。是年，进科技档案20卷。

1990年职工8名，其中专业技术馆员1名。铁柜41套，木柜23套，库房287平方米。馆藏档案43个全宗，14123卷。其中：永久性8400卷，长期性5006卷，短期性717卷。

八、文化管理

人事财务管理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设文卫科管理县文化、教育、卫生、体育事业。文化经费由文卫科调济，人员由人事部门统一调配。“文化大革命”中，文化机构由政治部宣传组统管。1973年后归文教局管理。

1976年，文教局配备副局长和干事各1人兼管文化工作。事业费由文教局拨给，人员由劳动人事部门和文教局协商调配。1982年后，实行财政包干，年经费约10万元。1986年增至14万元。电影放映经费由县财政调济5千元外，自负盈亏。

乡镇文化站，由县文化馆（股级单位）管理，重要事宜和人员安置须报县文教局审批后办理，乡镇电影队由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管理。

文化市场和演出管理 1982年后，个体小摊开始经营少量从本县书店或外地书店批发的图书；影片由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供片。1987年文化、广播系统增设录像放映点，由宣传文化部门审核，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发证经营，录像带由广播电视局、文化馆租发。

县业余文艺队和外地表演团体在县演出，须经县文教局同意。

第二节 群众文化

一、文学创作

诗歌、小说、散文

清同治后，诗词撰写者较多，张尚仁、洪文蔚、杨培俊、王廷彦等人士颇有影

响。

民国初期，群众文学创作活跃，以学生为主的讲演及论文竞赛会盛兴一时。

解放后，文学作者增加，多写诗歌、散文。1964年，组织进行文学创作活动，举办“诗歌朗诵会”，编写“演唱材料”。1976年，创作队伍不断壮大，作者直接向报刊投稿。翌年4月，何世昌的短诗《草原上喜迎红宝书》在《诗刊》上发表。

1985年后，新颖作品接连出现，作品采用率相应上升，至1990年，全县有业余作者50多名。发表作品80多件。其中国家级刊物发表2件，省级刊物发表13件，州级刊物发表约70件。小说《戴银盘的姑娘》，在四川甘孜《雪莲杯》小小说大奖赛中获“新人奖”；散文《青山爷，你为什么?》获“甘南州文学奖”；诗歌《故乡啊，我心中的长天》获全国“万家诗会”希望奖。1990年4月州文联主办杂志《格桑花》刊发舟曲专号，发稿53件。

附：文学作品选载

近代诗录

西固城　(五律)　〔清同治〕　王笠天

百花上街头，荒城久不修。
引声园野色，桥影截江流。
以我暂相记，斯人谁与谋。
众山归一览，镇日卧岑楼。

(七律)　王笠天

雪爪鸿泥寄偶然，西城回首万峰巅。
初离鸟度蛇引路，大似天开地劈年。
同旅戒严传虎析，此身相伴指龙泉。
每逢云迷绝壑处，层层迭迭万仞山。

固城怀古　(七律)　〔清〕佚名

羌道城形小似船，东依驼岭势参天。
绿杨夜挂长桥月，翠柏朝凝古庙烟。
两岸泉声飞吏署，四山岭气朴民廛。
他时若问边厅志，前后遥传五百年。

大佛寺怀古　(七律)　〔清〕佚名

固城闻筑大明年，惟此觉皇殿更先。

仪习良臣余旧额，经传小子慕前贤。
江声伏座禅心静，树影撑坛佛顶圆。
且喜龙华香火盛，不随断碣卧荒烟。

宝峰阁 （七律） 〔清〕 洪文蔚

神来笔阵称摩空，大雅挟轮补化工。
翠峰重重云缥渺，楼高面面玉玲珑。
光腾秋水长天外，人在珠宫贝阙中。
转瞬芳名题雁塔，霓裳咏处众仙同。

宝峰阁 （七律） 〔同治〕 张尚仁

炎蒸日退晚云红，闲步城南梵舍中。
参佛无香空拜首，对朋有酒好谈衷。
朦胧树色环村密，放浪江声入夏雄。
清景不烦吾再道，诗留墙壁愧先风。

西固县八景 佚名

西固城形一只船，露骨积雪六月天。
南山笔架文明象，瀑布飞流半空悬。
三眼涌泉千古迹，七星古柏四时鲜。
城头虎迹人罕见，驼岭钟声渺渺传。

吟八景 〔清〕 王廷彦

翠峰蔚秀气峥嵘，三眼泉流澈底清。
驼岭参天乔古木，龙江照月夜珠明。
柳疏烟密游鳞跃，石瘦雪肥露骨横。
不但武都关巩固，南山笔架彩花生。

宝峰阁 （五律） 杨培俊

尽日晴光逼，南楼纳晚凉。
倚窗看过客，隔岸认渔郎。
水绕边城阔，烟横古渡长。

频年怀此地，夙愿至今偿。

无　题　　张万杰　(*1926* 年)

秋雨苦连绵，因公到此间。
天气近白露，两袖清风寒。

翠峰祈雨　韩丕斋　(*1933* 年)

祈祷雨泽同上山，心旷神怡意安然。
焚香默祝诸佛祖，惟愿甘霖降城垣。

现代诗录

忆　弟　房存义

骨肉离别卅余年，音讯未通心相连。
思乡爱国情义重，终有叶落归根天。

重阳赋　赵　兴

万木萧瑟又重阳，东篱黄花散晚香，
尊老自古有明典，聚会今日新风尚；
步健毋庸扶鸠杖，避邪何佩茱萸囊，
金色年华叹往事，余热亦自萤火光。

清　泉　七绝　杨述椒

人道南门泉水香，酿酒煮茶增芬芳。
今古南来北往客，盛传佳话到陇上。

幸福的乐乐舞　何世昌

啊，在血雨腥风中挺进的民族
曾勇敢冲出与兽群同居的山林
以江河为琴放开其嘹亮的歌喉
用铁肩钢骨发出了铮铮的铜音

跳起了这情趣动人的乐乐舞
舞姿带着古老民族的挣揣性
带着祖辈开拓进取的拼搏感
带着寻求自由王国的新真谛

舞姿赶跑了暴风雷雨的困扰
舞姿激起了篝火四周的情歌
舞姿驱散了围追堵猎的艰辛
舞姿迎来了人生欢乐的笑声

啊，这欢乐幸福的乐乐舞
踏碎了怪石峥嵘坎坷的山
剪直了山间逶迤崎曲的路
唤醒了雪域中沉睡的金狮

像伟大民族昂起了不屈的头颅
像雪域巨人挺起了坦荡的心胸
迈开了夺取文明富强的新步伐
曼妙的舞姿在姗姗探索中挺进

我豪放的民族欢快的舞
舞步下融化了千里冰雪
歌声里逗出了布谷欢鸣
舞场升腾着初春的温馨

跳吧，跳吧！尽情的去跳吧
跳出金轮飞转降吉祥的喜庆
跳出政通人和山河秀的神彩
跳出通向幸福天国的金梯云

我的心愿 袁永兴

听耳边，声声“再见，
看眼前，天阔路宽，
毕业了，我们扬帆出征，
为人民，踏上新的起点。

在这离别的时刻，
同志，你又问起我的心愿，
我的回答呵还是那样简单：
一辈子深深扎根在草原。

我怀念阔别三年的第二故乡，
我渴盼重新在草原跃马扬鞭，
我要把党的关怀送到牧民心里，
我要去开辟更多的“牧读点”。

让马背学校在风中雨中前进，
让草原红花开得更加鲜艳；
让草原一日千里腾飞，
让奴隶的后代茁壮成长立地顶天。

同志，这就是我的心愿，
十分真挚又十分简单。
草原人民送我上大学，
我呵，定将青春献草原。

附：已发表的现代诗歌、散文、小说、译制作品目录。

诗歌　何世昌《草原喜迎红宝书》(诗刊)，《雪山啊，祖国母亲的杰作》(甘肃《金城》，后编入《当代诗歌》)；《喜看农村新美景》(《甘肃日报》，后编入《陇原新歌》)，《献给故乡的歌》(《甘肃日报》)，《举起你的金杯》(甘肃《陇苗》)，《一个藏族姑娘的夜晚》(甘肃《驼岭》)，《故乡啊，我心中的长天》(辽宁《芒种》)，《乐乐舞》(辽宁《芒种》)，(山东《当代青年诗选》)，《欢乐的采花节》(辽宁《芒种》)，后编入贵州《当代青年千家诗》)；《党啊！母亲》载湖南《白云诗刊》。

袁永兴《还是工农兵一员》《甘肃日报》；《心愿》载《甘肃文艺》。

李舟才《布谷鸟的悲歌》载《西藏文艺》。

散文　发表作品有：《青山爷，你为什么》、《四月黄哟》、《哥哥我来为你引魂》、《窗前有棵皂角树》、《哟，叨拉发拉》、《我们曾经》、《趣闻》、《藏家新风》等。

小说　何世昌　《戴银盘的姑娘》(四川)　李舟才　《丢失的猫》(《西藏文艺》)　其他作品　《乡扎》、《拱坝河畔》、《在粮站里》、《山谷红霞》等。

翻译作品　李周才　寓言故事《谁的孩子》(《少年文史报》)、民间文学《宝贝蛋的故事》；小说《被霜雪摧残的花朵》、《纸唐尕》、《美的旋律》、《苏旦村的故事》、《不成对的鞋》及《学生的心声》发表在《青海教育》等报刊。

楹联

自古以来，本县城乡群众每逢春节、元宵灯会及红白喜事。必贴对联（丧事为白

纸对联），也有赠送对联的。光绪三十二年（1906）西固州同黄为楷创办“西固分州初级小学堂”时，亲题两幅对联（附后），对后进学生和守土官吏，寄予殷切希望和严格要求。光绪年间，张万魁中武举后，其叔张尚仁在新建大楼题联（附后）。劳动人民通过对联表达自己的不幸遭遇，如城解放前，某年除夕内北街一农民见不少人巴结权贵，特书写春联云：“冬去矣未见雪里送炭者，春来也尽是锦上添花人。”

解放后，对联内容、形式随形势而易。1982年，县城恢复传统灯会，灯对联语，泥土芳香，呈现出“苍松与翠柏竞秀，灯火同星月争光”，“耀耀灯火庆元宵尽表心头喜悦，洋洋壮语赞四化抒发胸中豪情”的景象。

附先代遗联和现代对联：

先代对联选录

元宵灯节 （清同治） 张尚仁

头顶灯，手提灯，灯连万户成灯市
你望月，我看月，月照千家是月宫

谁赌酒乎？正好灯前举觯饮
有知音者，何妨月下抱琴弹

佚名

虽是西陲边塞地，赛过扬州城中灯
三分谁谓杨州二，一石莫言子建八

登 魁 （清光绪） 张尚仁

地脉初培，山发秀何如水发秀
天荒已破，武登魁即有文登魁

县令学堂联 （清光绪） 黄为楷

其 一

鸿雪幸留缘，看此间白水翠峰，应出磊落英多之士
鹏霄谁奋迹？愿诸子干家栋国，都从忠心笃敬而来

其 二

树木树人，成效在数十年之后，请君来守此土。
须知识事务者，读时务书，纳彼百川归学海，
同文同轨，圣教通九百里而遥，多士生于其间。
且原以地方才，办地方事，慨然丰润到廉泉

现代对联选录

歌颂联：

昼耀日夜耀月元宵耀灯
国明策政明法人民明智
政策越宽生活越好越要热爱共产党
方向愈明前途愈广愈应振兴我中华
有龙灯有社火又有秦腔舞蹈今年胜似去年好
能改天能换地更能振兴中华后人总比前人强
救灾又扶贫社会主义制度好
供食且济衣人民政府恩惠多

秉公办事联：

心中有数开腔少说空话
足下无私办事不踢皮球
断案须持重应该天公地道
侦察要慎微不可李代桃僵

艰苦创业：

树立鲲鹏大志为振兴中华奋翅扶摇
发扬延安精神欲实现四化展才献能
靠国家支持向银行贷款终非脱贫之计
持艰苦作风有实干精神才是致富之门

团结奋进：

为政方略贵审势
齐民要术在理财
具百里之才当二里之任大胆创新成效在数十年之后哪管三年一换
重一虑之得慎千虑之失集思广益谋利于十万人之众自有异口同声

文教体育：

勤勤恳恳不图名不为利甘愿蜡烛成灰
兢兢业业有实学有才德乐为后人师表
奥运扬国威十五金牌名振世界
排坛显神手五联冠军誉满全球

农林水电：

花香椒香百果香饭也香异香飘万里
山秀水秀八景秀人亦秀俊秀展奇才
锁头紧扣白龙水，
电站怒放霓虹花

经济流通

信息迅速胜似当年顺风耳
神通广大且看今日孙行者
牛羊满圈尽是招财童子
花椒遍地无非进宝郎君

文明时代:

舟曲太贫困勿尚浮华勿事奢侈更应保持一勤
人民本诚朴要讲文明要有礼貌首要孝顺双亲

舟曲景象及沿革:

灯灿舟城星从银河坠下
雪积露骨山自天外飞来
崇山西越沧海东临明月雄关猛想当年鼙鼓
月色晴开春风漫度柳枝清笛还听今日笙歌
雁山西来桓水东去石鸡马鬃拱左右
天门北峙飞泉南泻翠峰笔架卫后前
溯边厅沿革秦为羌道宋号福津明属巩昌清隶阶州民国初兴复称西固前后遥传二千年
看地舆增异北接岷江南临四川东邻武都西衔迭部解放以还易名舟曲藏汉居民三万户
舟系龙江二五城垣倚驼岭
曲奏翠峰九九泉眼入长江
启蒙求学忧忆驼岭峰晨钟
品茶舒怀难得南门外甘泉

二、戏曲、音乐、舞蹈

1、戏 曲

解放前，县城秦腔业余爱好者，每逢春节、元宵节和重大活动，都演出秦腔、眉户剧等。主要戏剧有:《柜中缘》、《拾玉镯》、《四郎探母》等。本县戏剧团体，乡村有南峪、梁家坝村秦腔戏会。抗战时期学校师生演现代戏，宣传抗日。解放后，秦腔、眉户、豫剧、话剧、歌剧、快板、山东快书等戏曲相继兴起。

南峪戏会 明末清初，南峪戏会建立，有二、三十户人家，每户1人进戏班，艺技单调原始，演出折子戏。民国34年，村民王代成进戏班主挑大梁。1950年陕西艺人史艺风流落到此，培育新人，与王配套演导，在南峪集会时演出本戏《辕门斩子》、《白蛇传》。此后，每逢元宵节在村上演出，临近乡民观看。因受封建迷信影响，当时的"戏会"成为"婆婆"（神像）的供品。后，大川梁家坝戏会成立，主要剧目秦腔折子戏及眉户戏曲《张连卖布》等。"戏会"部分健康剧目起进步作用。"文化大革命"中"戏会"取消。1982年复出。

龙迭县豫剧团 1959年，河南省支建青年组成县豫剧团，演出剧目主要有:《白蛇传》等。翌年，该团调合作，更名甘南州豫剧团。

业余团体演出的剧目　50年代初配合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西街小学和女子小学演出现代剧《穷人恨》、《小二黑结婚》、《宣誓》、《刘胡兰》、《一贯害人道》等。县委、县政府职工演出《兄妹开荒》、《送夫参军》、《夫妻识字》等现代剧目。

1964年，县级机关职工业余文艺演出活跃，县人委眉户剧《三代仇》和城关小学话剧《箭杆河边》、《梅岭山下》等剧目连续在县城演出，群众欢迎。

"文化大革命"中，各单位学唱学演"样板戏"。县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演出小话剧《灵活处理》，城关中学演出《收租院》、《红灯记》，城关小学演出《智取威虎山》、《沙家浜》及《红灯记》等，县业余文艺宣传队演出眉户剧《演练路上》、《流水潺潺》。

1979年，县业余秦剧团演出传统秦剧《三回头》、《拾玉镯》、《游龟山》、《游西湖》等剧目。

2、群众音乐

20年代，北伐时期，流传演唱《打倒列强》等革命歌曲。

抗日战争时期，为唤起民众，《大刀歌》、《黄河大合唱》、《红缨枪》、《义勇军进行曲》、《流亡三部曲》、《送寒衣》等歌声遍及城乡。

解放后，以《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你是灯塔》、《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妇女翻身歌》、《大生产》、《歌唱祖国》、等歌曲为主的学校歌咏活动尤为活跃。合作化高潮时期，《向劳动英雄看齐》、《三头黄牛一匹马》等歌曲在群众中广为流传。

50年代末，青少年喜欢唱"电影插曲"。60年代前期，"农业学大寨"歌声此起彼伏。"文化大革命"期间，"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歌曲充满歌坛。《毛主席语录》歌曲家喻户晓，歌咏比赛经常举行。

1976年初，县委通知，要求全县大唱由本县作者创作的《决心建成大寨县》、《六条标准》等8首歌曲，在广播上教唱，广为流传。1977～1980年，举办《大路歌》等革命历史歌曲演唱会，参加200余人。参加"革命歌曲竞赛"300余人，县一中的《长征组歌》给观众留下最深印象。翌年，《祝酒歌》、《骏马奔驰保边疆》等流行歌曲在全县传开。

80年代，现代通俗港台歌曲被青年人接受。随着电视的普及，电视剧插曲也广泛流传开来。

3、群众舞蹈

解放初期，"秧歌舞"、"腰鼓舞"，"集体舞"传入本县。

1962年，共青团、妇联和工会等组织举办青年交谊舞会。"文化大革命"中，大兴"忠"字舞，歌舞演出接踵而来。1976年后，"罗罗舞"、"马铃舞"等舞蹈素材被中央、省、州级文艺团体普遍采用。翌年，农村文艺活动复苏，民间舞蹈得以继承和发展。

1984年后"迪斯科"、"霹雳舞"等一批海外流行舞蹈相继传入本县。

4、音乐舞蹈创作

"文化大革命"初，城乡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自作节目演出。。1971年后，州县

多次举办文艺会演，文艺人才脱颖而出，创作水平有了提高，出现一些人们喜爱的舞蹈。1976年，由本县创作的男女声对唱“大寨红花遍地开”和舞蹈《欢庆丰收》主旋律，被甘南州歌舞团采用，改编为《深林情歌》，于1980年参加全国少数民族文艺调演获奖。1984年，《白龙江流水》被省刊《祁连歌声》选用。截止1984年，全县参加州演出的音乐舞蹈约80多个。

歌曲有《我爱公社的山和水》、《组歌联唱》、《大寨红花遍地开》、《农家笑》、《白龙江流水》、《绿云里飞出绿色的歌》、《牛哎，你和我交上了好运气》、《植树歌儿满山梁》、《一棵小树一颗心》《草原骑兵心向党》等。

三、群众文艺表演

本县藏族跳罗罗，汉族闹社火，由群众自发组织活动。古今沿袭，穿插说唱，后注入短剧、快板之类。

1958年在县城广坝首次举办全县“民间传统歌舞会演”，城关队《女声独唱》，铁坝队《马铃舞》，武坪队《霸王鞭》，大川队《担水》等优秀节目受群众欢迎。是年，30多人参加甘南州第一次民间文艺会演，易明秀演唱的《十唱共产党》，颇受观众赞扬。

1971～1972年，为纪念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29周年和30周年，组成业余文艺宣传队，参加甘南州业余文艺会演。《欢庆舞》、《白龙江畔庆丰收》、《柿子熟了》、《五个老汉搞科研》、眉户剧《演练路上》被评为优秀节目。

1975～1976年，县业余文艺宣传队参加“甘南州农牧业学大寨”专题文艺会演和“甘南州纪念《讲话》发表34周年”文艺演出，舞蹈《伟大的胜利》、《我们是藏族铁姑娘》、《养蚕歌》和《组歌联唱》、《男女对唱》、《大寨红花遍地开》、《欢庆丰收》等9个节目被评为优秀节目。舟曲藏族舞蹈，连续两年为县赢得声誉。

1978年，以大川公社老庄社火队为主体组成的县民间文艺演出队。参加甘南州第二次民间文艺会演，参演主要节目有：《扇子舞》、《狮子舞》、《唢呐》、《罗罗舞》等。

自1958年以来，多次举办机关、学校文艺调演，开展业余演出、演唱、歌咏比赛活动。1978年后，民间传统文艺表演复兴。

1988年第三届全国青年歌手“五洲杯”电视大奖赛中，舟曲籍歌手张涓，荣获专业组通俗唱法优秀歌手奖。后于1990年第四届全国青年歌手电视大奖赛中获通俗唱法三等奖，聘为中央电视台特邀演员。

1990年，城关地区中、小学排练的舞蹈《上学路上》，歌曲《假如我是一朵蕾》，小品《生日快乐》等节目，参加甘南州中专中小学调演，分别评为一、二等奖和优秀节目奖，是年8月，歌曲《阿妹的口弦三寸长》，参加全省调演。

第三节　美术　书法　摄影

一、美　术

清末民初，县城北街秀才薛尊德以善画“博古画”和擅长裱装技术名闻乡里。民国15年，张仲权（字少平）兰州中学毕业后，以人物画首屈一指。刘克仁善画翎毛花卉，王铭善画兰竹均小有名气。后，薛振唐、韩志恭、杨述椒等初露锋芒。

1974年，甘南州委宣传部干部杨林来县，协助县文化馆举办工农兵美术学习班，学员有教师、农民、知识青年30人，学习42天，每人创作1幅作品，在州初选后送省。1976年州委宣传部派甘南师范美术教师刘鹤林、严肃庄协助县文化馆举办“版画学习班”，参加16人，作品送省评议。1983年和1988年，城关中学举办两次“中学生美术学习班”参加51人。

二、书　法

光绪八年八月（1881），杨雅震书写《重修西固城垣碑》。清末民初，刘履泰、刘履谦兄弟和杜祥、薛绍宗、张映瑞、沈澍霖、赵勤学诸人书艺誉满城乡。薛绍宗在城隍庙墙壁上所书大幅对联“昼锦堂记”行书条屏，深为武都书法家花湛露所推崇。现在月圆鳌山寺壁间尚留有墨迹。张映瑞以题写“孔庙大成殿”而驰名。宣统年间，大川坝奂文德以题写对联而声闻乡里（现留有墨迹）。民国时，韩际太、高连山、杨洁、王玺等在书坛上享有盛誉。赵帮晋（藏族）在上河一带小有名气。后张鸣凤以正楷、草书著称，房存义以楷书，赵兴以魏体，杨述椒以篆隶各具特色。后起之秀奂俊昌，酷爱书法，勤学苦练，其书法自成一家。

1978年国庆，本县举办第一次书法、美术展览，参展作品105件，受到观众好评。1980～1989年先后举办“国庆”、“中青年”、“中学生”、“老人节”、“迎春”书画展作品428幅，其中1989年“龙年迎春书画展”作品之多，居历次书画展之首。城关中学、江盘学区、峰迭乡展出作品约100多幅。至此，全县共举办书画展览14次，展出作品637幅，其中选送州展出43幅（书法35幅，美术8幅），省级展出7幅（书法5幅，其中15岁学生韩乐中获省少年书法奖，美术2幅）。1989年5月，乔俊明创作的现代剪纸画“转灯、迎灯——正月十四夜望”，在全国首届风情画大奖赛中入选。

三、摄　影

县内摄影照片多以新闻为主。1980年后，艺术摄影水平不断提高，杨长海的摄影作品《白龙江畔抢险记》、《长海潮》、《人勤林茂》、《苹果丰收》、《喜收新粮》、《高原团结之花》、《绵绵手足情》分别发表在《解放军画报》、《民族团结》、《民族画报》上，与韩守智合拍的《摘花椒》等3幅彩照被《甘南概况》一书刊用；省级报刊、影

展采用10余幅，州级约80多幅。

1986年9月，州群艺馆派出摄影人员协助县举办摄影学习班一期，参加13人，是年展出杨长海及其他摄影作品100幅。翌年，张宝明拍摄的《山庄秋色》在"全省民族摄影展"入选。

至1989年，摄影作品被国家级刊物采用11幅，省级15幅，州级约100余幅。

第四节 民间文艺

一、民间文学

解放前，民间文学收录极少。解放后，开始收集整理。1971年采收部分民歌。1980年后，陆续组织人员对民间流传的神话、故事、名人轶事、地名传说、寓言、小调全面收录，先后选编《民间小调》1集，《舟曲民歌集成》1集，《舟曲民间传说》1集，收藏藏汉族民歌100多首，民间传说80多篇，其中藏族民歌被省刊选用33首，《中国少数民族民歌集成》选用15首。

本县民间文学形式主要有歌谣、民间传说、谜语、绕口令等。

1、民间歌谣

劳动号子 集体打夯、拉木头等多用。

打夯歌：夯儿么抬起来呀！哎哟嘿呀！
边上么牢牢地打呀，哎哟嘿呀！
边上么打不牢呀，哎哟嘿蚜！
我们就麻烦了呀，哎哟嘿呀！

拉木头：嗷—上来。嗷—上来！
鼓一把劲啊，嗷—上来！
木王爷大了，嗷—上来！
拉不动啊，嗷—上来！
千树中间，嗷—上来！
万人伙里，嗷—上来！
选下的料哎，嗷—上来！
嗷着！嗷着……。

儿戏歌谣 主要分"催眠曲"，"童年游戏"和"少年游戏"歌。

催眠曲：《月亮月亮光光》

月亮月亮光光，照着马家房上，
马家房上有狼呢，把娃吓的叫娘呢。
娃娃娃娃不要哭，爷爷给娃打豆腐。
豆腐香，买辣酱，辣酱辣，买枇杷。
枇杷皮，买条驴，驴不走，买条狗。

狗哇哎，吱儿吱儿，把门打的嘭嘭嘭。

开开门才是你，你是一个磨面的。

少年游戏歌谣：《我给张家引娃娃》

噔儿噔儿弹棉花，

我给张家引娃娃，

娃娃引来大了，

张家把我不要了，

把我的心肺气炸了。

山歌（花儿）　本县藏汉族花儿各异，多唱于山林中。

《只要和你来相逢》（藏语大意）

只要和你来相逢，青石做床也安稳。

冷水洗脸也温暖，粗茶淡饭也心甜。

《等到霜杀树叶落》

你在山来我在河，

树叶叉①住照不着，

要等把你照得着，

待到霜杀树叶落。

《立故儿寻着你来了》（汉族）

大路上的人不断，

心病上的人不见，

烟雾散了再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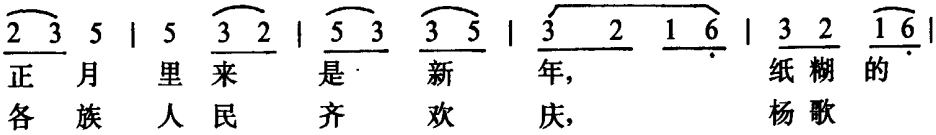
立故儿②寻着你来了。

附：社火小调选录

多在春节、元宵节群众性社火表演中合唱。

扬　歌

1＝bB　2／4



①“叉”，遮挡之意。

②“立故儿”，专门的意思。

1 3 2 | 1 6 6 5 | 5— | 5 6 1 | 2 3 5 | 3 2 1 6 |
灯笼 挂门 前， 风吹灯笼 忽噜 噜噜
唱给 大家 听， 民族团结 力量

1— | 3 2 1 6 | 1 3 2 | 1 6 6 5 | 5— | 2— |
转 风调 雨顺 太平 年。 哎
大 金光 大道 向前 进。 哎

| 3 2 1 6 | 1 3 2 | 1 6 6 5 | 5— |
风 调 雨顺 太平 年。
金 光 大道 向前 进。

二十四节

1= $_{b}$E 4/4 2/4

‖: 6 5 6 — 5 6 | 1 2 1 6 5 3 | 5 6 1 6 1 5 |
立 春 (的个) 绿 柳 绽 黄
渭 水 (的个) 河 边 姜 太

6 5 3 · 5 3 5 3 2 | 3 — : ‖ 5 5 6 1 · 2 |
金 (哎) 一 钓 (呀)
公 (哎)

3 5 6 5 3 | 2 · 5 5 6 3 5 1 | 2 1 6 · 1 6 6 5 |
周 朝 八 百 春 (哎)

6 — | 1 · 6 1 · 2 | 3 5 6 5 3 | 5 3 2 — |
雨 水 (呀) 杏 花 红 (哎)

1 2 3 5 5 3 2 | 1 2 3 5 5 1 | 2 1 6 · 6 1 6 1 6 5 | 6 — ‖
哎 哟 万 象 又更 新 哎

2、二月惊蛰雷发声，白袍薛礼去征东，水面上捉拿盖苏文。春分来鼓动，长盈聚宝盆。

3、三月清明报祖德，文公寻访介子推，他母子火烧绵山内。谷雨朝金阙，聚赴琼瑶会。

4、四月立夏日正长，刘秀十二跑南阳，保驾的姚琪马子章。小满蚕茧作成，蚕娘夜不忙。

5、五月芒种种谷糜，后稷教民务庄农，灵禽鸟巧语动万民。夏至天渐短，地内生阴风。

6、六月小暑入伏天，唐僧经过火焰山，孙行者三盗芭蕉扇。大暑紧相连，佳人愁眉尖。

7、七月立秋桐叶落，庞统死在落凤坡，孔明妙算真不错。处暑凉风至，才子笑呵呵。

8、八月白露正中秋，杨家父子闯幽州，战败了北番萧太后。秋分昼夜亭，子午两相投。

9、九月寒露冷森森，张良吹箫动楚兵，吹散江东八千兵。霜降百草枯，等到来年春。

10、十月立冬小阳春，张生月下戏莺莺，小红娘来往为媒证。小雪鹅毛飞，家家过寒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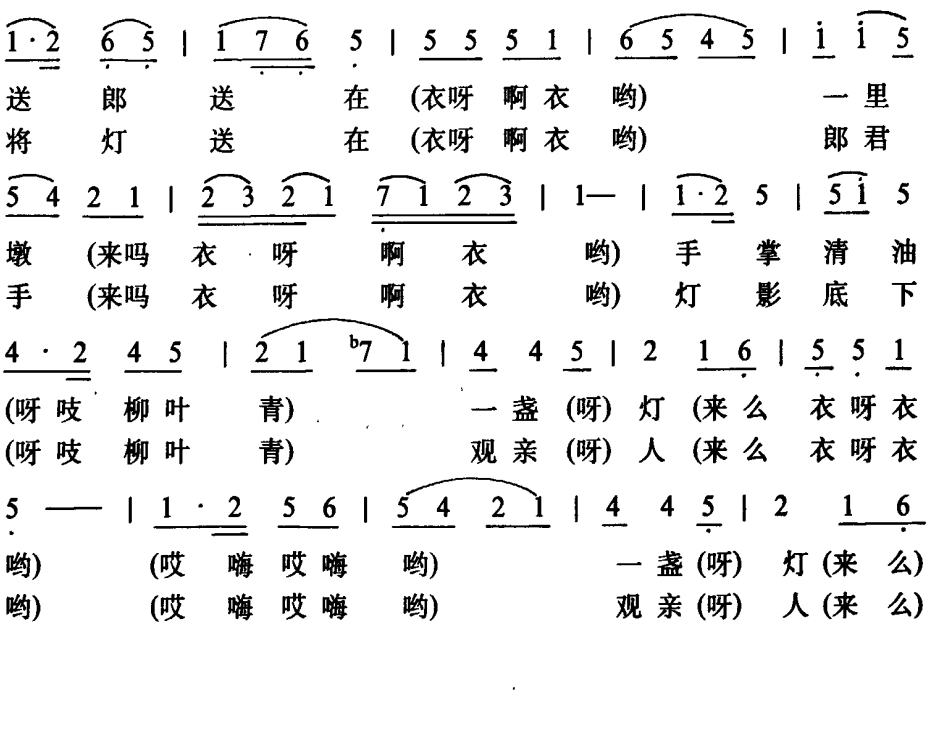
11、十一月大雪飞纷纷，醉打三门鲁智深，为友大闹野猪林。冬至日渐长，一九一阳生。

12、十二月小寒冷如冰，闯王攻打北京城，冲锋陷阵刘宗敏。大寒人人怕，半月就立春。

13、一年四季十二月，天地循环无休歇，万般活路安排妥。要知来年闰，冬至数月尽。

十里墩

1=F　2/4



5 5 1 | 5 —— ‖

衣呀 衣 哟)

衣呀 衣 哟)

2、送郎送在二里墩，头上金簪抹一根，手掂金簪有多重，能舍金簪不舍人。

3、送郎送在三里墩，桃花杏花齐开红，有心折花无心戴，拿到绣房解愁闷。

4、送郎送在四里墩，四里墩前放风筝，风筝已起线在手，亲人一去那里寻。

5、送郎送在五里墩，园中韭菜绿茵茵，刀割韭菜根还在，郎君一去何时来。

6、送郎送到六里墩，六里墩前太阳红，奴送郎君一把伞，上遮太阳下遮身。

7、送郎送在七里墩，叫声郎君细心听，好马不披两张鞍，好女不嫁两个男。

8、送郎送在八里墩，回头不见绣房门，有心回家把门锁，难舍亲人离奴身。

9、送郎送在九里墩，怀里抱的酒壶瓶，郎吃三杯熏熏醉，妹吃一杯满脸红。

10、送郎送在十里墩，十里墩前别亲人，有心再送三五里，金莲疼痛走不成。

2、民间传说

过去，穷苦人为缓解生活压力和焦虑，消忧解愁，于闲暇时节，集拢一块，说古道今，侃侃而谈，内容广泛。历史人物、故事、神话、地名、风俗及天文、地理，无所不涉。

附

《金鸭与金蛤蟆》

清朝末年，西洋人寻宝来到西固，获悉锁儿头潭中有两只金鸭子，便收买附近一恶棍，用金盘盗走潭中一只雄性金鸭子，六月天洋人又爬上露骨山欲盗守护银蛤蟆的金鹿，适遇冰雪大作，二洋人和恶棍丧于雪崩。自雄性金鸭子被盗后，雌性金鸭沉入潭底，不出水面，自此，锁儿头村庄就连年滑坡不止。

《人命池》

从前，舟曲武坪大海沟，有一猎人带狗出猎，忽见一麝，追至山顶水潭边，开枪射击，枪声"嘭"的一响，麝突然失踪，水潭冒出一股白烟直冲九宵，霎时天气陡变，狂风暴雨大作，将猎人卷入水潭。猎狗见状，奔回家中狂吠不止。猎人父母见猎狗独自跑回，从吠声中怀疑儿子遇险，即寻到潭边。但儿子踪影全无，嚎啕大哭。此时，有一老人出潭慰劝，并赐拐杖几根。二老各拿一根,其余丢掉。半夜，拐杖金光灿灿，二老一看拐杖变成金杖，恍然大悟，始知金杖为儿命价。再去潭边寻找丢弃的拐杖，潭中老人又出现，并给二老赐一木碗说:"你们的儿子已不能抚养你们，若遇旱年，取潭水一碗撒空中，即可下雨，凭此可保你俩生活无虑 "。以后凡遇天旱，屡试灵验。从此，人称此潭为"人命池"。

3、民间谜语

猜"谜语"（俗称"探古今"），以诙谐幽默、朴实通俗的语言和形象的比喻，创造

了具有鲜明地方色彩和民族特点的“谜语”，这些谜语，在繁忙劳动之余能消除疲劳，为劳苦大众的生活增添乐趣。

形体谜语。　以模拟、形象、夸张的手法编织而成。例:

一个红媳妇儿，一肚子白烧饼儿。(红辣椒)

扁塌的肚子搐搐嘴，尽吃馍馍不喝水。(布袋)

从小生来一身毛，长大成人穿黄袍。

虽然不是真天地，文武大臣都来朝。(民用蜡烛)

一个木马，四蹄四爪，口里吃人，肚里说话。(房子)

动体谜语　以模拟动作、夸张的手法编织而成。例:

一个麻雀跟风飞，肠子肚子倒一堆。(织布“梭”)

组字谜语。例:

三人同日去看花，百友原来是一家。

禾火二人同旁坐，夕阳西下两冬瓜。(春、夏、秋、冬)

杠上一条牛，立日在心头，西阳有一女，女子最风流。(生意要好)

4、绕口令

俗称“咬谜”。例:

背的板，上的坎，板把坎坎？还是坎把板坎？

一个跛子，背了一背篼果子，跌倒跛子，撒了果子，先拉跛子嘛？先拾果子？

扁人背的扁背篼，扁豆地头摘扁豆，会摘的摘一扁背篼扁豆，不会摘的摘半扁背篼扁豆。

二、民间艺术

流传的民间艺术主要有:

1、松棚彩灯

过去，每逢“元宵”，县城街道搭松棚，挂灯对，灯距 5 米，灯对多写对联，内容多以歌颂为主，一般长约 2 米，宽约 28 厘米的长方体木框，灯对之间悬方灯、转灯、匾灯、还立屏灯，以蜡或植物油灯为光源。游人观灯，既玩味对联，也欣赏书法。

屏灯为大型座灯，高宽约 2.5～3 米，形如屏风，前后做成长方形木框，每格木框白纱上画有连环画。解放前，四街屏灯图画内容各异。北街屏灯做成年代最早，描绘十八层地狱；东街画列国故事；西街《三国演义》西关为《今古奇观》和《二十四孝》组画等，80 年代初恢复灯会后，各街屏灯重新绘以《三国演义》、《西游记》、《八仙过海》等古典故事画，也有充实新内容的，中悬日光灯，识文观图，极其精彩。

2、龙灯

龙身彩布，绘鳞甲，也有纺绸龙，沙布龙，其色多为青、黄、红三种。龙灯头尾用竹扎制，龙身用竹筐或藤条做成（7～9 节或 12 节），各节内燃蜡烛（后，安装电

池灯泡)。

另外，还有宫灯、裙子灯、转灯、八卦灯及鱼、蝶、瓶、盆、瓜等动、植物形体灯。弓子石一带流行背灯，身背支架，上挂彩灯。元霄节时，一户一灯，敲锣打鼓，顺街游转。

3、民间音乐

民间传统音乐流传至今，久兴不衰。

民歌 包括拉依、花儿、耕地、射猎、牧歌、拉运、夯歌等。拉依、花儿多表达情爱、情怀，以独唱、对唱为主，牧歌、拉运、夯歌抒发劳动热情，提高劳动效率。

家曲 有酒曲、催眠曲和道情等。相会时围坐火炉旁，传递酒碗，边喝边唱。

舞曲 含藏族罗罗舞、马铃舞和汉族秧歌舞、师家舞曲等。

小调 多在春节闹社火时演唱，集体手工劳动时也演唱，如旋柿子、剥玉米等。农村普遍传唱的有200多首，主要有《采花调》、《担水》、《放风筝》、《十盏灯》、《二十四节》、《解放西固》、《织手巾》、《十二花》、《伯牙抚琴》(背弓调)、《小卖花》等。

世俗音乐 婚丧嫁娶时，艺人以唢呐为主，敲打吹奏，或哀伤凄凉，或热烈欢快。

宗教音乐 藏汉各异，用于祭祀、宗教活动。

器乐 “弹口口儿”(口弦琴)，用整块竹片制成的微型乐器，长约10厘米，竹孔镶嵌一簧片，右边拴一线绳，平时藏于竹筒，挂在胸前。演奏时，左手握柄，按在嘴唇，右手轻轻拉动线绳，以微气控制，弹奏优美的旋律。节日或闲暇时几人围拢一起，齐奏。

其次还有“柳咪儿”、“竹咪儿”、“草咪儿”、“柳竹咪儿”等简单器乐。

常见的民族乐器有三弦、箫、笛、七星架、二胡、琵琶、扬琴等。

4、汉族舞蹈

明初，汉族“扇子舞”、“霸王鞭”、“龙狮舞”、“师家舞”流行县内。

扇子舞 旧时，男角着白衣、黑褂、蓝裤，戴缎帽，挂眼镜；女角男扮女妆，上着红绸衣，下着裙，垫起假脚、发髻上插绢花，吊银穗耳环。解放后，男女角色分扮，左手执彩灯，右手执扇子，一般10～20人，边唱边舞，盛行于白龙江畔。

霸王鞭(俗称打鞭子) 用细竹竿做成，长约1.2米，竹头凿孔安上铜钱，拴红绸。表演时，旋转拍打竹竿诸部位，落地起跳，拍打鞋底，重复进行。表演者10人以上，男性为主，女次之。城关、大川、南峪、武坪盛行。

龙舞 即龙灯舞，引舞者挥动灯体和珠灯，和着锣鼓节奏，引“龙”抢“珠”，逗“龙”游舞，盘舞阵式有“龙抱柱”、“龙翻身”、“龙跑阵”、“二龙戏珠”等，城关表演较多，乡间次之。

师家舞 铁圈绷上羊皮为鼓，手柄末端系若干个铁片吊环，鼓锤呈弓形，击鼓摇环，边敲边唱边舞。

另外，“狮子舞”、“跑旱船”、“跑纸马”、“高跷”古今流行。

5、藏族舞蹈

罗罗舞　藏语称"多德"，又叫"嘉惹"，是女姓集体舞，领舞者先出场，众舞者互挽臂翩翩起舞，围圈后缓缓退开，动作一起一蹲，挽臂跃前甩后，整齐划一，步阵缓慢横向移动。

摆阵舞　男姓集体舞，称"玛汉"，即"玛复"，反映男子古代作战的阳刚美。

马铃舞　舞者执一串镶有10多个小铜铃的皮圈，起舞时随乐节拍摇动马铃，男女多以10～20人转圈摇铃为舞，至狂跳。今铁坝、黑峪、占单等地藏族为普遍流行。

敲打舞　围着篝火边唱边跳。

6、剪纸、刺绣

剪纸和刺绣历史悠久。是本县妇女（藏族妇女有的亦兴刺绣）手工艺之一。剪、绣水平以城关地区为代表。女孩从小就练习剪花、绣花，尤其是绣花水平高低是择婿的重要条件之一。过去民谣："养下儿子会识字，养下女儿会扎花。大姐扎的牡丹花，二姐扎的灵芝草，剩下三姐不会扎，一针挽了个线疙瘩"。说明姑娘家人人从小都学刺绣。

剪纸和刺绣联系密切，美的刺绣必须选择精巧别致的花样。剪纸分两大类，一类是枕头、鞋、帽等物绣花所用的花样；一类是室内装饰性剪贴，如窗花、天花板剪贴等。枕头花样分大枕、行枕和耳枕，大枕花样为6寸左右的正方形，内容以民间传说、二十四孝等内容为主。行枕花样五、六寸长，二寸宽，以花卉为主，例"鱼闹莲"、"蝴蝶碰金瓜"等。帽花多用在小孩帽子上，大尾巴帽子花样较大，"狗头"帽花样较小。鞋类花样，老年妇女所穿船形鞋，因鞋尖向上变翘，亦名尖尖鞋，从鞋根到鞋尖分左右对称两张花样。另有木底三寸"金莲"鞋。以上鞋皆满绣。儿童及大姑娘、年轻妇女的绣花鞋，花样在鞋尖，呈新月形。另有绣寿衣，绣荷包、绣裹肚儿等。有的兼具剪、绣两种技艺，有的只剪不绣，有的只绣不剪。城内刺绣高手首推北街仇孟英，可绣帽、鞋、枕头极其精妙。其次还有张蓓蓓子，人称王花儿姑姑。东街剪纸能手有杨元元、所剪花样为城内抢手货，年迈时剪花熟练到胸有成竹，不用落墨，凭一把小剪，在一张白纸上剪出复杂的图案，即使细微之处，也能细致入微，同街薛怀青、薛玉青姊妹二人绣花齐名。西街刺绣能手著名者有薛银兰等。西关张家韩妙凤、韩先先、韩惠贞三妯娌以刺绣齐名，而以韩惠贞技艺略胜一筹。同街还有张喜元、乔先先绣衣亦有名。大川刘四斤，南峪豆元秀，旧寨子刘格格的二十四孝也很有名。

70年代末，新人复出，如寨子韩翠英、大川袁全全子为后起之秀。1978年袁全全子为县文艺演出队赴州会演剪贴彩灯、纸船贴花150多幅。1988年县文化馆举办以城关为主的"农民剪纸艺术展"，作者8人，入展作品64幅。韩翠英的"丁郎克母"、张秋桂的"佛手桃"、孙朝玉的"七月里"、姚高吉的"龙腾图"、刘亲义的"凤凰戏牡丹"，被《甘肃农民报》国庆专版刊用。此外，解放后刺绣还兴起剁针绣，用来绣门帘、枕套等。

7、雕塑

舟曲称绘画、雕刻和彩塑艺人为画匠，擅长此类技术的艺人俗称“某画”。最著名者为“张画”。张画系县内峰迭乡瓜咱城内人，历经清末、民国及新中国三代，50年代中期去世。张画，精通山水、花卉、翎毛及人物，尤以人物为最。且木工娴熟，房屋架落、门窗刻镂、或明、暗八仙、或菊竹梅兰，工艺精细。特别是彩塑，形神兼备。解放前，县城方圆及弓子石、中牌乡、寨子许多庙宇的神像多系他作。故拜师求艺者甚多，现门徒已传至三代。县内瓜咱、宕昌石阙子均有人承其艺。

解放后，南桥木工王永珍、真亚头冯开吉、弓子石乡甸子湾王林显等人，雕刻技艺精湛。弓子石乡官家山青年农民刘家峰潜心钻研技艺，其泥朔“藏女背水”、“赶驴老汉”等22件泥塑作品，1988年县文化馆书画展览会展出。

第三章 科 技

解放前，舟曲县无科技组织，更无科技成果可载。粮食、蔬菜品种的筛选，均以祖传方式选择旧品种。也有与邻村、邻县交换旧籽种的。但都是移地未易种的简单作法，如是代代相传，品种逐渐退化，难得高产。偶有丰收之年，也是有经验的农民对来年气候、土地墒情的估计确定作物播种。倘如气候正常、无自然灾害，终年辛劳，方可取得丰收。收获仅凭侥幸。吃饭全靠老天。

农业耕作技术因受山地条件限制，一直沿用牛耕。收割、脱粒打碾全凭人力操作，有的农户可使用大牲畜拉碌碡碾压脱粒。

家禽家畜及林木果树均以自然繁衍为主，个别牲畜（如骡）和果树（柿），人工配种、嫁接而得以繁殖延续。其他方面则多为空白。

解放后，人民政府重视恢复和发展农牧业生产，主要以农为纲。中心工作以解决人民温饱为主，其他科技事业一度停留在解放前水平。

1959年，舟曲县科技委员会成立，科学技术逐步推广应用。先后建成9个科技组织，办起两处农村科技网，11个地震群测点，地震预测、预报准确率逐次提高；科学技术普及有长足进步，农业机械发展较快，尤其科技咨询服务项目网点增多，农作物套种技术全面推广。截止1990年，在引进、推广、自研农业科技的同时，培训药材栽培、病虫害防治、果树修剪，以及农技、农机、兽防等农村科学技术人员9 500余人次，在科技兴农的战线上，成为技术骨干力量。

50年代以来，科技、科研人才陆续增多。80年代，一批科研新秀脱颖而出。截止1990年，取得科研成果农业方面10项，林业6项，畜牧业4项，医药卫生7项、工商4项，地震科研7项。在以上科研成果中参加全国专业技术讨论会的论文两篇，获省级三等奖的成果1项，获州级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3项。

第一节 科技组织

一、舟曲县科学技术委员会

舟曲县科学技术委员会成立于1959年，1962年撤销，1977年9月，成立舟曲县科学技术管理局，局长1名，干事1名。是年11月，增干事1名，始开展工作。1980年恢复科委名称，配主任、副主任各1名，干事3名，1984年增加科员1名。1990年职工7名。

在科学管理工作中，主管全县科技人员先后进行职称评定和申报，应用技术的引进和推广，科技成果和申报，基层科技人员的培训，科研项目论证等工作。

二、舟曲县农业科学研究所（简称农科所）

舟曲县农科所，1977年10月成立（县良种场并入，地址峰迭乡瓜咱坝），主任、副主任各1名，技术员3名，工人7名，占地5380平方米，其中房屋占480平方米（平房22间）。大型农具有：东方红—28型拖拉机1台，工农—11型手扶拖拉机1台，10马力柴油机1台，东风700型脱谷机和37型粉碎机各1台。牲畜：骡马3匹，猪30余口，羊58只。

农科所引进小麦良种95项，辐射育种16项，大田推广5项。对玉米有目的地试验杂交组合25项；同时对引进、杂交、试培的76项杂交组合进行区试观测，并承担州列"玉米杂交试验"课题。期间，繁殖提供良种小麦1.65万余公斤，良种玉米0.12万公斤。

1980年3月农科所撤销，人员、财产、业务移交良种场。

三、舟曲县良种场

1970年成立舟曲县良种场，1977年归并农科所，1980年3月农科所撤销后又恢复原称、建制。现有职工18名，其中技术人员3名，干部1名，工人14名。大型主要农具有：铁牛—55型拖拉机1台，天津造小四轮拖拉机1台，东风—700型脱谷机1台。场址为原农科所地址。

1981～1989年，县良种场进行小麦良种繁育、引种试验和三圃田繁殖原种试验。参试的品种：武都5号、7号、763—7—7、槐70011—1等20多项。经试验后，对适宜本县种植的品种进行大田推广，计每年向全县提供小麦良种1万公斤，并承担省属有关地区的种子和农科部门玉米小区试验及玉米大田杂交良种。截止1990年，每年计向全县提供玉米良种0.3万公斤左右。

四、舟曲县种籽公司

1983年舟曲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析置。初，主要进行小麦、玉米优良品种的引

进，示范和推广工作。

小麦良种 1987年引进的绵阳系列良种在大川至巴藏河川地带试种成功，亩产280公斤，比老品种150～200公斤增产80～130公斤。1989年已扩大到2000多亩。引进的清山系良种，亩产293～301公斤，适宜在半山阳湿地带播种，已在城关、江盘、南峪、坪定等乡大面积推广。

玉米良种 1982年引进的中单2号，在铁坝、大川、南峪、城关乡试种成功，亩产达500公斤左右，适宜在河川地区春播和小麦套种。1989年已推广扩大到5000多亩。1990年推广面达8000亩。1984年引进的鲁玉4号、中单2号，经5年试验、示范，亩产达450多公斤，最高达640公斤，1990年在全县22个乡，海拔1800～1900米之间的半山区推广种植1.5万多亩。

五、舟曲县农业技术推广站（简称农技站）

农技站建站后，引种试验、示范，实现小麦、玉米良种的更新换代，进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试验、示范并推广地膜覆盖玉米栽培技术。

小麦 60年代中期，引进的阿系良种取得大面积增产效益，从而更换原来的老品种。70年代初期，引进甘麦系良种更换其他品种。1976年以后推广天选系、武都系良种，更换已退化的品种，使产量稳步上升。

玉米 60年代为杂交种试种阶段。70年代初引进推广产量成倍增长的“金皇后”、“白马牙”、“辽东白”等良种更换低产老品种。1977年后以“张掖488号”、“庆单7号”更换已退化的其他品种。

病虫害防治 60年代中期始逐年增加防治面积。1987年发展到5.02万亩。1988年达6万亩，防效率80%以上。1990年控制黑穗病、锈病、白粉病及蚜虫、粘虫等病虫害的蔓延危害。

地膜覆盖玉米栽培技术 1984开始在海拔1800米的山地示范、推广。1990年，面积达到13000亩，当年增产128.86万公斤，比当地未覆盖的玉米增产2～3倍，已在全县海拔1800～2000米的半高山区全面推广。

六、舟曲县瓜咱苗圃

1972年，在峰迭乡瓜咱坝建立。苗圃209亩。职工2名。1990年有职工21名，建筑面积11000平方米，50间。在原70亩果园中划分出新品种引进试验地4亩，育苗田50亩。主要设备有：东风牌载重汽车1辆，手扶拖拉机1台，抽水机1套，恒温箱1个，500倍显微镜1架。

苗圃为支援全县林果建设，累计培育各种苗木270余万株。其中苹果、梨、苗木20余万株，葡萄、石榴、无花果等苗木20余万株，花椒苗木50余万株，核桃苗木30余万株，生产各种果品10万公斤左右。引进栽培成功投入生产和正在试验的优良果树有七个树种26个品种，其中苹果类有红元帅、黄元帅，红星、祝光、富士等5个品种；桃类有水密桃、蟠桃、山东大桃、沪005号，大久保、白粉、岗山白、麦香

等9种；梨有香蕉梨、苹果梨、莱阳梨、雪梨、冬果梨5种；葡萄类有“牛奶”、“巨峰”两种；杏有唐汪川杏等3种；此外，有河南省的李子、新疆的核桃等。

1978年，苗圃被评为全州先进科技单位。农艺师杨文远先后获得省级科学大会颁发的个人奖状和国家民委、劳动人事局、中国科协三家颁发的少数民族地区科技工作者荣誉证书。

七、舟曲县林业工作站

60～70年代引进优良果树种苗，在城关乡锁儿头、三眼，江盘乡河南，大峪乡和八楞寺等地创建12个果园，每年向市场提供大量优质苹果、梨、桃、葡萄等果品。配合省农科院植保所及州林木病虫防检站共同研究并摸清花椒树病虫的危害规律及防治方法，1988年防治4次，共59.94万株，当年全县花椒比1987年增产10.50%，增值51.15万元，其中大川重点防区增产22.40%。1990年防治65万多株。省农科院副研究员雷家瑶承担，县林业站参加研讨的“花椒流胶病（黑胫病）课题”取得突破性进展，通过省级鉴定，其论文为在北京召开的“全国植物病理学会成立六十周年纪念会”所采用。

八、舟曲县蚕桑站

舟曲县蚕桑站，1957年成立时，在原产土茧70公斤左右的基础上，经引进推广优良桑树，蚕种，建立起以大川为中心桑蚕基地，使本县的蚕桑事业在技术经验方面居省内领先地位。至1975年，蚕茧除民间自用外，累计上交国家6万余公斤，年均产3 336公斤，1959年产量高达7 454.5公斤。栽培成功的桑树良种，仅大川就有12.67万多株。

1964年“全省蚕茧生产现场会议”在大川召开，推广介绍蚕桑生产技术经验。1980年蚕桑站，合并到林业站。

第二节 农村科技试验

一、瓜咱沟天麻试验点

1980年6月县科委创办瓜咱沟沙沟河坝（海拔1 820米）天麻试验点，试验田6亩，建筑面积2亩（包括院场、土温室、气象哨）简易平房5间，保护林（次生林）150多亩。期间，科委有关技术人员承担州列课题“天麻栽培试验”和县列课题“猪苓人工栽培试验”。经鉴定，验收合格。

二、舟曲县医药公司少哈药材试验场

1975年11月建在大峪乡少哈药材试验场，海拔2 200米，属集体性质，总占地面积27亩，其中供种植用地11亩，种植商品药材用地16亩，技术员1名，药工3

名，临时用工由少哈及其邻村投入人力。

少哈药材试验场承担甘南州科委下达的人参等多种药材试验课题。1979年试种成功，并在全县推广杜仲、云木香、山茱萸、黄柏、板蓝根、黄莲、人参、天麻等药材种植技术；同时，在武都关试验成功当归鲜籽育苗。

第三节 地震测报

一、组织机构

舟曲县地震办公室 1975年成立，原址舟曲县气象站，由一名兼职主任负责具体工作。1976年配专职干事1名。翌年归并舟曲县革命委员会办公室。1978年恢复原称后与科技局合署办公，兼职主任1名，干事2名。

舟曲县地震台 1987年成立，隶县地震办公室址城关乡三眼村北峪门口，专职工作人员5名。监测设备有B73微震仪，遥测式JB水平摆倾斜仪，OY—Ⅱ、75—Ⅰ土应力仪，植物电仪器等。

群测点 全县先后在基层各学校、单位设立业余地震观测点11处，业余观测员10余名。1975年国家地震研究所协助舟曲在一中、气象站安装土地电仪，设立第一批群众性业余地震测报点。1976年，松潘地震后，在县武警中队、农科所、立节中学、舟曲林业局机修厂、大川中学、坪定小学设立群测点。1980年调整，保留县气象站、立节中学观测点，增设铁坝学校观测点。1987年增设博峪观测点。

二、测报工作

1985年前，测报工作主要依据各群测点上的土地电，土应力、土倾斜仪、土地磁、植物电及群众上报的各种动物反常行为，天象气候观察等宏观现象，由县地震办公室综合分析产生预报意见，上报州地震办公室。1976年实行定期会商制度。期间，县地震办曾对1976年9月1日松潘5级地震，1979年7月礼县4级地震提出过预报。1988年先后在县地震办、地震台、博峪观测点设立地震专用无线电台（归属甘肃省地震系统无线电台网络系统）。是年9月1日起，舟曲县地震台观测资料纳入甘肃省地震观测区域台网，地震台较准地预报出1989年3月1日四川省马尔康附近5.1级地震，1989年6月16日发生在玛曲的5级地震。

第四节 科技普及

一、科技咨询服务

舟曲县尚未创立专业性科技咨询服务机构。80年代，县科委先后帮助城关乡食用菌菌种厂、食用菌栽培专业户、药材种植户、县医药公司等单位和个体户，作过一

些技术咨询、经济论证，预测等无偿服务。并对县药材资源的开发和引种试验等方面作出一系列的可行性论证报告。1984～1989年间，研究改造酒柿加工工艺，为主产区大川，南峪等乡远销酒柿商品提供技术服务。1986年从武都地区农科所引进技术，帮助城关乡创建菌种厂。截止1989年累计生产黑木耳菌种3.5万瓶，除供应本县外，还销往迭部、宕昌、岷县一带，创产值2.28万元。1986年为城关、弓子石等乡引进白芸豆生产技术推广种植，年产量40吨左右。1982年，以城关乡三眼村引进试验江苏平菇、凤尾菇原种分离生产栽培为重点，在西街、瓦厂、寨子等村发展13户食用菌栽培户，菇床420平方米，截止1986年累计培育出菌种7000多瓶，产值4200多元，产量最高达10公斤／平方米。1987年因借用接种试验的农技化验室另作他用，停止生产。至1990年，平菇生产仅剩1户（西街），菇床30平方米，3年共生产250公斤鲜菇。

二、实施套种技术

本县人均0.28亩的河川一年两熟作物区的水浇地，亩产一直徘徊在150～200公斤之间。1982年州、县农技部门在城关乡三眼村实施小麦、玉米套种技术，其播幅：小麦0.9—1米，玉米36—40厘米；播期：小麦10月10日左右。玉米在麦收前半月至20天点播，采用"中单2号"玉米良种，先在两户农地中试验成功，亩产从原来的200公斤左右猛增到450多公斤，最高亩产达650公斤。1983年发展到18户，60亩示范田。1984年全村实现套种化，1985年获大丰收，总产量由原来的4.5万公斤左右，猛增到8.3万公斤；人均有粮由原来110公斤增加到208公斤。是年，在城关乡推广。1986年州、县有关部门在三眼村召开河川地区乡村干部现场会议，进行推广，并选抽该村"二传手"技术员分赴各乡传授套种技术。大面积推广后，1988年全县亩产由原来的140.5公斤增至359.5公斤，净增156%，三眼、北关两村亩产在500公斤以上。1990年，全县共套种10000亩，亩产800公斤以上。

第五节 科技培训

一、天麻、猪苓人工栽培培训班

县科委于1982年4月、8月及1985年12月先后在峰迭及大峪、城关乡庙沟村等地举办5期（每期3—6天）天麻、猪苓栽培技术培训班，培训300余人，其中约200人已掌握基本操作技术。

二、花椒病虫害防治技术培训

1987年4月和8月，甘肃省农科院植保所在舟曲实施花椒流胶病虫害防治课题，举办两期花椒流胶病虫害防治技术培训班，省农科院雷家瑶教授讲授，培训145名技术骨干，受训人员基本上识别近10种虫害，掌握基本的防治方法。另外，县林

业站自1987～1990年累计培训农业植保员547名。

三、苹果树修剪培训班

1987年11月县科委与扶贫办公室举办14个乡，41人参加的苹果树修剪培训班，聘请县林业局农艺师和瓜咱苗圃技术员，讲授果树修剪技术，学员基本掌握果树修剪。

四、农技、农机、兽防人员培训

1985～1988年县农技站共培训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技术骨干1 117名，地膜覆盖玉米栽培技术员6 608人（次），小麦、玉米套种技术人员515人（次）。至1990年底，县农机局培训合格农机手210名，兽防站培训合格基层兽防员121名。

第六节 科研成果

50年代以来，随着农技、农机部门的成立，科学技术首先在农、林业范围内推广应用。1978年后逐步扩展到其他领域，并开展专业性科研活动。

一、农业科研成果

本县农业方面取得科研成果并写出理论性文章的有：《舟曲县第一次、二次土壤普查》、《舟曲县土壤志》、《舟曲县土农药志》、《舟曲县农业资源调查与综合区划报告》、《舟曲县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冬小麦套种玉米技术试验示范》、《玉米地膜覆盖栽培技术的应用与推广》、《小麦良种的引进试验与大面积推广》、《小麦玉米病虫害防治》、《意大利蜂的引进与推广》，其中《舟曲县第二次土壤普查》，于1988年12月获州级科技一等奖，《冬小麦套种玉米技术试验示范》获三等奖。

二、林业科研成果

林业方面科研成果资料有：《舟曲县果树品种资源调查》、《舟曲县林业资源调查与区划报告》、《花椒黑胫病的初步研究》、《花椒桔啮跳甲的防治》、《优良果树的引进与果园创建》、《瓜咱苗圃的创建与优质果树树苗的繁育》等6项，其中第4项系本县林业站配合州林木病虫防检站共同研究课题，荣获1988年12月州级科技二等奖。

省农科院植保所承担的《花椒病虫害防治及丰产栽培技术推广》课题，于1990年底已在本县实施。

三、畜牧业科研成果

舟曲县畜牧业科研成果及资料有《黄牛冻培改良》、《马鼻疽的防治》、《畜间布氏杆菌的防治》、《黄牛青枫叶中毒的初步研究》等4项。

四、医药、卫生科研成果

医药卫生方面的科研成果有:《地甲病、克汀病的普查与防治》、《结核病的普查与防治》、《猪苓人工栽培试验》、《天麻栽培试验》、《当归鲜籽育苗试验》、《杜仲、山茱萸、黄柏、云木香、板兰根、元胡等药材的引种试验与推广》、《纹党深加工技术研究》等7项。其中,3—4项获1988年12月州级科技三等奖,医疗系统有9人9篇论文专著。

五、地震科研成果

舟曲县地震办公室成立后,已取得七项地震预测科研成果:《土地电短期突发性异常与地震》、《介绍一种群众预报方法—综合概率法》、《震源外围土地电变化与地震》、《谈一土地电变化特征》、《对一土地电在几次地震前后变化的讨论》、《舟曲地震台台站常数及尾波震级》,《西一礼盆地及西缘地区地震活动性异常识别及综合评判模型》,其中第5项参加全国地震群测群防业务技术讨论会中国地震学会普及工作成立大会;第7项获甘肃省地震局科技进步三等奖,第四届甘肃青年地震工作者优秀论文奖。

六、成果选介

舟曲县综合农业区划成果报告 1984年底~1985年5月,完成土地、气候、种植、林业、畜牧、水利、水保、农机、农经、乡镇企业等10个专业区划和综合农业区划的成果报告,经省、州有关部门组织专家验收,颁发验收合格证书。

舟曲县第二次土壤普查

第二次土壤普查(1985年5月~1987年1月)以农地为主,应用1:5万地形图作为工作底图(部分地方用1:10万地图),挖土壤剖面498个,平均8985亩1个剖面,其中农业用地170个剖面,平均1446亩1个剖面;采集农业耕作土壤化验剖面样(农业耕作层,自然土壤表层)492个,分析化验1708个项次,牧业用地145个土壤剖面,平均8788亩有一个剖面。化验剖面样277个,2216个项次,并按照全国第二次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进行养分分级,查清县境5个土类、8个亚类、27个土属。编绘1:5万土壤图、土壤有机质分级图、土壤含氮分级图、土壤速效钾分级图和土壤改良利用分级图、土地利用现状图。编出《舟曲县土壤普查报告》。

天麻栽培试验

1980年6月~1985年11月。先后从600~1400米的低海拔亚热带湿润区引进技术种茎,选择海拔在1820~1900米的温暖带半湿润区的瓜咱沟沙河坝试验。1982年运用《树叶菌床法》进行有性繁殖试验,获第一代种茎。1983年经与其他品种组合对比栽培,其产量与母种相比,平均增产31倍,最高38倍。其他品种平均增产4.47倍,最高7.53倍。

1980年7月首次下种,1982年5月收获的鲜天麻125公斤,商品率73.6%,产

量为母种的3.29倍，平均产量1.055公斤／平方米，最高4.275公斤。后在大峪等7个乡进行示范推广，转入商品生产。

据大峪、城关庙儿沟105户栽培的1866平方米天麻统计，1985年产鲜天麻3987公斤，商品1109.5公斤，折干品221.9公斤，产值6.66万元，种子2877.5公斤，产值2.88万元。

猪苓人工栽培试验

1980年7月～1988年6月，在瓜咱沟天麻试验点进行，运用密环菌培育的菌棒，添加菌枝、落叶、腐殖质土、野生猪苓菌核作种材料，采用丰坑式窝形栽培法，取得成功，其产量与母种相比：栽培两年2.5倍，三年5倍，四年8.33倍。

第四章 新闻广播

解放前，广播事业几乎处于空白。

解放后，本县新闻广播电视事业经历从无到有，由小到大，由兼职管理到专业管理，从城镇到农村，由单项收听到多项转播的大发展过程。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改革开放的12年中，由单纯国家独办发展成国家、集体、个人多渠道、多层次筹集资金四级联办的广播电视事业。宣传业务由原抄转甘肃省广播新闻发展到就地取材，自编稿件、自制录像放像。

县内新闻广播与电视业蓬勃发展，宣传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以及四个现代化建设中本县各行各业先进事迹和先进经验。丰富城乡人民群众文化生活。1988年，舟曲县广播电视局获“甘肃省广播电视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第一节 新闻报道

解放前，交通闭塞，信息不灵，新闻报道寥寥无几。《大公报》记者范长江于1936年曾沿长江西行，辗转到白龙江流域西固县采访民情。1941年县教育界人士王玺投稿《陇铎月刊》，报道《西固县教育概况》。国民党西固县长陈宝全也曾撰文报道过本县风物名胜。1949年11月，孙铁锋起义，向人民解放军62军部发送起义电，后在《甘肃日报》报道西固起义情况。50年代后期，县内业余通讯员新闻报道活跃，稿件多被省、州以至全国性报刊采用。50年代末～60年代，县委宣传部报道组经常撰写本县各业新闻，通过县广播站广播报道。1979年，县广播事业局设采编组后，开展正常新闻报道，配合党在新时期的中心工作，编辑报道本县农村经济改革的

先进经验和各行各业的工作事迹。1990年全县业余通讯员已发展到60多名，报道本县改革开放的稿件屡被省、州、县广播电台（站）和报纸采用，县广播站播出稿件由1981年的74篇增加到1990年的500多篇，表彰优秀通讯员41名。1986年，李宏被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评为优秀通讯员；1989年李宏的报道消息：《舟曲花椒病虫害防治实行任务承包》一文，在全省优秀广播节目好新闻评选中获三等奖。

第二节　广播事业

一、广播机构

1951年，西固县始设立收音站，县委宣传部干事兼收音员，负责收录新闻和广播宣传。1956年成立舟曲县广播站，配播音、机线、行政负责3名。1960年，广播业务归并文化馆。1962年广播站恢复。1968年与文化馆等单位合并组建宣传站。1973年广播站析置。1975年在原广播站基础上成立舟曲县广播事业局，一套人马，两个牌子，设编辑、事业、技术等股。1984年改名县广播电视站。1987年更名舟曲县广播电视局。现局、站编制25人，其中各类专业人员20名，行政人员4名。局内设编辑、机线、电视转播、音像管理，事业等6个组（室）、每日转播中央和甘肃省广播电台节目5个半小时。自办节目30分钟。

50年代初，随着县收音站的建立，陆续在城关、峰迭、大川、沙湾、武评、官亭区建立收音站，由区政府宣传干事兼收音员。1959年城关公社建立广播放大站，1960年停办。1970～1972年插岗、立节等18个公社建立放大站。1974年城关公社放大站恢复。1981年江盘、池干乡成立放大站。至此，全县各乡都建立广播放大站。至1990年，除博峪乡广播网划归前毁坏未能恢复外，全县广播放大站21处，广播站6处（舟曲林业局机关、厂（场）5处）。各乡放大站有工作人员30名，其中临时工23名，舟林局厂（场）广播站5名。

二、广播网路

1948年国民党西固县国大代表刘克仁去南京开会，买回一台直流收音机（始为西固第一台收音机），收听国民党中央广播节目。

县、区收音站建立初期，只装有几只高音喇叭在城镇宣传。县广播站成立后，逐步向农村发展100多户入户喇叭。1957年架通10个生产大队广播线路，入户喇叭发展到145只。1958～1959年利用225公里电话线路开通洛大、武坪、铁坝等10个公社，49个生产大队的广播，喇叭增加到802只。1962～1969年增设县城到公社广播专线和公社到生产队入户线路共185杆公里，全县15个生产队架通广播线路，入户喇叭发展到851只。1973年起，县广播站组织人力整修农村广播线路830杆公里。并新架设300杆公里线路（重点架设公社以下广播支线），线路总长增加到1 130杆公里，入户喇叭发展到1.2万只，入户率上升为69%。1977年全县入户喇叭较前减

少。

1978年后，政府加强对广播事业的领导，农村新增入户喇叭600多只，喇叭总数发展到1.25万只，入户率上升到71%，使183个生产大队573个生产队全部通广播，农村广大农民能收听到新闻及文艺广播节目。舟曲县广播事业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1980年县广播事业局自筹经费制水泥杆120根，更换县城至弓子石、坪定公社广播专线19.5杆程公里。同时，广播事业局与公安局联合颁布《保护农村有线广播通告》，调整放大站半脱产人员工资待遇，农村广播线路得到有效保护。1982年甘南州广播局投资1.3万元帮助发展舟曲广播事业，县局制水泥杆150根，架通县城至大川公社12.5杆程公里广播专线，使该地区3万多群众直接听到县上广播。1983～1986年，广播线网及其设备被盗窃破坏，全县广播喇叭由1.25万多只下降到2 700只。整顿后，喇叭回升到3 417只。坪定、中牌、巴藏、憨班等乡全面恢复中断数年的广播线路及入户喇叭。1989年对农村广播工作人员实行岗位责任制开展评比活动，奖勤罚懒，县局奖励5个基层先进站，6个乡放大站工作人员受到处罚。1990年，全县广播线路总长461.5杆公里，通行政村88个，通自然村率40.9%。入户喇叭4 228只，入户率19.3%。

三、载波与小片广播网

1970年县广播载波会战小组先后制成ZQ—8—I型15KC和ZQ—8—I型37KC电子管载波发射机各1部，接收机1部、电子管中间放大器5部，半导体接收机12部，ZQ—I型37KC滤波器16套。在立节、峰迭、大川、三角坪、插岗邮电所装置滤波器，并在部分放大站装用中间放大器和接收机，通过电话线路向公社放大站传输县广播信号。后因以上地区架设广播专线，1973年载波广播停用。

1970年后，本县农村未架设广播线路的村庄，由县宣传站广播组协办自购三用机和高音喇叭，开办小片广播。至1979年，全县办起57处小片广播网。随着农村广播网的发展，小片广播逐渐减少。现有八楞乡花园沟和大川乡石门坪村因未通广播专线，继续沿用小片广播网宣传。

四、机房设备

县、区收音站初建时，利用狭窄的旧民房开展广播业务，设备仅有4灯和5灯电子管直流收音机。县广播站成立初，仅有15平方米的机房和播音室，设备有50瓦9灯扩音机1台、转播机1部、2千瓦发电机1台。1957年增置2千瓦扩音机1台，改建北街桥头水磨为小水电站，供广播用电。翌年，扩音设备改用500瓦，并增设810型录音机1台。1959～1969年3次更新机房设备，采用Y—1 000A型扩音机2台，增音机2台；增设810、601型录音机4台，改用CY—500型扩音机2台，增用W—430型无线收讯机1台，12千瓦／25马力柴油发电机1台。1982年广播事业局分配新建楼房，面积433.29平方米，内设机房、播控室、录音室、服务部、会议室、

办公室及数间职工宿舍。

1987年对机播室按标准化进行改建，装置自制电源配电柜和输出配电柜，改造TY250—1 000A型扩音机2台，增设播出控制台和自制收讯控制台，配备维修用仪表、监听机、除尘器等。

基层放大站机房、播音室大都合用一间房。1988年全县共有扩音机24台，输出总功率5 215瓦，柴油发电机组6台，电唱机16部，5KV　自耦变压器10台、收讯机3部，城关站配有CKI—I型广播控制台。

五、广播经费

初，各收音站经费由区政府供给。1954年起农村有线广播宣传经费实行三级负担：县、乡站广播专线、设备及业务费由地方财政供给，乡至村网路建设、维修费用由乡、村分担，入户线路、喇叭维护费由农户承担。1979年前，乡站广播业务经费每年由地方等集2.1万元。实行包干后，经费按包干数由财政拨款；农村广播网建设和维护费实行民办公助。

六、广播宣传

“快报”与“收听”　解放初，县、区收音站每天借助收音机听抄中央、西北和甘肃台的“记录新闻”，自编《广播快报》，油印后发至县直机关和区、乡政府，再由区、乡政府复印投送各行政村党支部。《快报》周1期、150份，共刊220期，发行总数4万份。各收音站利用节假日，群众集会时携带收音机、喇叭和自制话筒，组织群众收听时事和党的方针政策。至1955年，各站总计宣传510场（次）。

节目时间　建站初期，收音站每晚播音1次，210分钟。1957年始，早、中、晚各播音1次，330分钟。1959年改每日播音1次，150分钟。1960年停播。1962年恢复日播音1次，时间增加到210分钟。1966年后，恢复日3次播音，全天播音时间仍为330分钟。

转播节目　建站后至1968年，广播时间重点转播中央台“新闻和报纸摘要”、“对农村广播”、“各地人民广播电台联播节目”和甘肃台“全省新闻联播”、“法制园地”、“卫生与健康”及部分文艺节目。

自办节目　始于1969年。以选播报刊文件为主，另加播本县新闻。1979年起设专人编稿播音。1981年后，节目内容扩展到“农业科技”、“生活常识”、“理论讲座”、“普法教育”、“计划生育”、“教育与教学”、“国防教育”等。自办节目占总播音时间18%。

第三节 电视事业

70年代前，电视一词在舟曲人们生活言语中还很陌生。1979年后，已进入舟曲居民家庭。本县从第一座电视差转台建成至今，仅11年时间，全县已建成电视差转台3套3座，地面收转站（包括舟林局属场）14座。

一、电视转播

测定电视差转信号源 舟曲南北峰峦重叠，高耸入云。初建电视转播探定差转信号源工作十分艰辛。1978年11月，县委宣传部和县广播事业局与武都地区广播局共同抽调业务人员及医疗工作者组成电视差转信号探测小组，在大雪封山、天气严寒的条件下，主攻海拔4154米"雷古山"侧峰收测，首次取得测试资料。翌年4月复登海拔3958米白尖山收测，获取第一手资料。同年6月复登雷古山、白尖山等数座高峰，对来自200公里外大尖山台电视信号鉴测对比后，白尖山测试效果优于其他各点，经试收观察、信号稳定，以此确定电视差转信号源。江盘乡南山黄土梁定为收转白尖山差转信号的差转点（白尖山信号源不能直接转县城）。

电视差转台 1979年9月，县委、县政府批准在坪定乡九原村白尖山峰顶和江盘乡黄土梁建立差转台。用武都设备进行收转试验。12月购置2台10瓦差转机，分置白尖山和黄土梁，白尖山收8频道发6频道，黄土梁收6发10。正式建成第1、2两座电视差转台。翌年9月在白尖山腰（海拔约3600米）修建60平方米双层木板机房，固定4人值班。1981年在完善收发系统工程中，于黄土梁修建30平方米机房。此后架设两地差转台的高压输电线路3.5公里。白尖山采用电源控制差转机开关，结束人常年住白尖山值班的历史。1983年自制两座轻型铁塔，功率0.01千瓦覆盖半径5公里，并完成黄土梁台的避雷网建设和天线改造工程。另在九原村修建1座20千瓦水电站，调配1台40马力柴油机，装配成12.5千瓦柴油发电机组，以作备用电源，年播出天数达到340天以上。1985年改收关山台（甘肃台）信号，对原收发频率进行调整，白尖山收12频道发2频道，黄土梁收2发9。1981～1990年底，共播出电视节目1.52万小时。

白尖山台覆盖曲瓦、憨班、峰迭、坪定、弓子石乡部分村户1.3万人，黄土梁台覆盖城关、江盘乡约1.2万人，溪岭台覆盖大峪、巴藏两乡部分村约5000人。

县城隍庙山电视地面收转站 1986年1月，省、州广播电视部门负责人、技术人员一行5人来本县考查县城电视地面站选址，始定城东隍庙山建站。是年，地方财政投资后，4月建机房，5月竣工，占地面积117平方米，6月12日始转播中央电视台第一套节目。1989年11月增置设备后全天转播中央台二套节目。至1990年底，共收转中央一套节目8370小时，二套节目6.18万小时。

机房设备有：CaC—Ⅱ50W和DCH—50W彩色差转机（供收转一、二套节目

用）、PX 型（供一套用）和 ISR—CI 接收机 3 台（一、二套主机和备机）、2T—I 中频调制器 2 台，AV—20mE（1）型和 JVC—7 695VCXR 型彩色监视机各 1 台，及交流电子稳压器等。

乡、厂（场）矿电视地面收转站　1987～1990 年，博峪、武坪、拱坝、曲瓦、三角坪、峰迭等乡和金钱沟煤矿、立节乡占单村，舟曲林业局所属大草坡、插岗、铁坝、憨班林场（场部）陆续建起不同功率的电视地面收转站，全县电视覆盖面约 5 万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42.7%（表一）。现在全县约有电视机 4 000 台以上，重点分布县城和乡镇机关单位及职工居民家庭。农民家庭购置电视机也在逐步上升。

舟曲县电视地面收转站

表一

站属	站名	建站时间	站址方位	设备	资金来源	收发频道	覆盖面	
							村镇	人口
县	博峪	1986 年 6 月	东径 103°23′ 北纬 33°55′	接收机、监视机、差转机、中频调制器等	自筹 4 万	2	第二坎、乡政府及所属单位、河坝、阳坡、崖石头等。	1 200
	武坪	1988 年 1 月	东径 104°06′ 北纬 33°25′	接收机、差转器、调制器、稳压器等	州局投资全套设备地方财政 1 万元	9	武坪、哈河坝、河拉、哈下、亚下、扎下村、乡政府及所属单位。	2 700
	拱坝	1988 年 10 月	东径 104°31′ 北纬 33°25′	接收机、监收机、差转机等。	自筹 0.7 万元州局提供设备。	4	拱坝村、乡政府及所属单位	1 400
	曲瓦	1989 年 9 月		接收机、差收机、监收机、调制器	自　筹	8	曲瓦、水泉、岭儿坝、半沟等。	500
乡	金钱沟	1989 年 9 月	东径 104°29′ 北纬 33°34′	接收机、差转机、监收机、调制器	自　筹	12	矿区、金钱沟	350
	三角坪	1989 年 9 月	东径 104°25′ 北纬 33°18′	接收机、差收机、监收机、调制器	县财政补贴 1 万元；自筹 2 000 省州厅局提供接收设备	2	三角坪、池干	4 000
	峰迭	1989 年 11 月	东径 104°48′ 北纬 33°18′	接收机、差转机、监收机、调制器	县财政补贴 1 万元；自筹 2 000 省州厅局提供接收设备	4	瓜咱村、咀村、乡政府及所属单位、水泉等村	2 700

续表

站属	站名	建站时间	站址方位	设备	资金来源	收发频道	覆盖面	
							村镇	人口
县乡	占单村	1989年12月	东径104°08′北纬33°52′	接收机、差收机、监收机、调制器	省民委补贴3万元；省厅提供设备		占单、寺上、果者、北山等10村	1 500
	电教馆	1989年8月		接收机、差转机、调制器、录像机、录像带	自筹、世界银行贷款		巴藏、峰迭、大川、一中、藏中、城关一小、电化教学点及城关、江盘10余村	16 000
县属	县城隍庙山	1986年4–6月			地方财政补贴6万元	6(一套) 11(二套)	县城单位，居民住宅，城关乡13村、江盘乡5村。	12 000
舟曲林业局属场	插岗林场	1987年6月		发射机、接收机等。	自筹	11(一套) 9(二套)	插岗林场及乡机关、插岗村	1 500
	铁坝林场	1987年3月		发射机、接收机等。	自筹	6(一套) 10(二套)	铁坝林场及铁坝村等	1 200
	大草坡林场	1987年5月		发射机、接收机等。	自筹	7(二套) 10(一套)	林场场部及场区	1 200
	憨班林场	1987年10月		发射机、接收机等。	自筹	10(一套) 12(二套)	场部、乡级机关、项哈等村	1 000

二、摄像宣传和录像放映

1984年始应用摄像、录像技术。购进2台录像机，1架摄像机，成立录像放像队1个，以地方新闻为主，开办不定期的电视自办节目。期间，向甘肃省电视台投送录像新闻20余条，其中被采用播出12条。此外，摄制扶贫、教育、植树造林、农业科技等专题录像片，下乡巡回播放。

录像放映业务发展飞快。1985年7月成立舟曲县音像制品管理领导小组，指定专人管理业务。1989年3月，成立录像代办站，负责全县放映站、点的供片工作。1990年全县录像放映站、点11处，分布主要村镇，直接为农民群众服务。

第四节　报刊发行

一、地方报刊

本县创办报刊，始于抗日战争时期，民众教育馆办有《青年简报》，内容宣传抗日救亡。国民党县党部主办《江涛周刊》，内容多系党义及披露抗战新闻。出刊时间不长。《青年旬刊》系三青团西固区队部主编，内容与《江涛周刊》大同小异。另外《西固县政府公报》每旬出刊，系县政府宣布政令及揭晓县政工作情况，内容丰富，适合地方实际需要。后，县党部办有《西固周报》，内容主要宣传国民党政策政令，解放前夕停办。

解放后，《西固周报》为中共西固县委机关报，内容以地方新闻为主，转载中央和省、地区报刊、电台的重要新闻，宣传党在国家过渡时期的各项方针政策。该报石印，8开，4个版面，发行400～500份，由邮局办理订阅，发行到省内各县。是时，有报社机构，工作人员4名，县委书记兼总编，另有1名缮写，印刷工作2名。1954年6月，报社随县迁宕昌。

二、国家报刊发行

解放以来，县委宣传部协同邮电部门组织全县机关、团体和职工群众收订报刊。初期，收订率低。以后随着地方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物质生活的逐步提高，报刊收订率渐增。1978年，1988年为本县报刊收订率的高峰年，每百人有11.11张的报纸和5.49本的杂志。1990年报刊提价，各部门经费紧缺，报刊收订率下降。(表二)

舟曲县几个年份报刊发行情况

表二

项目 / 发行数 / 年份	报纸	每百人均报纸数	杂志	每百人均杂志数
1953	238	0.38	296	0.46
1954	220	0.34	574	0.89
1958	755	1.12	1 139	1.69
1960	1 760	2.5	540	3.13
1963	650	0.96	430	0.63
1970	1 203	1.54	379	0.38
1973	2 851	3.23	1 751	1.96

续表

发行数 / 项目 / 年份	报 纸	每百人均报纸数	杂 志	每百人均杂志数
1976	1 805	1.86	3 214	3.33
1978	11 087	11.11	2 854	2.95
1980	2 859	2.86	3 008	3
1985	4 368	4	4 889	4.44
1988	11 698	10	6 325	5.49
1990	3 001	2.56	2 688	2.28

第五章 文物 胜迹

舟曲古文化遗存丰富。新石器中晚期，先民们已在这里繁衍生息，以自己的智慧和才能创造光辉灿烂的文化。

历代封建社会，劳动人民创造的文化财富消失湮灭。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重视文化建设，开展文物保护宣传和文物调查征集工作。至1990年底，全县已调查发现古文化遗址43处，甘肃马家窑和齐家、寺洼文化分布广泛，具有地方特点和时代共性。个别遗址出现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遗存。古城、寨堡和各历史时期墓葬遍及全县。现存明清时期石碑10多块。由于一些人缺乏保护古文化遗存意义的认识，县内一些古建筑于50年代陆续拆毁，剩留的也在“文化大革命”中被当作“封、资、修”黑货毁弃，荡然无存。

第一节 古文化遗址

县境内发现的新石器文化遗址，尚能说明文化类型的计23处。

牛头坪文化遗址 牛头坪文化遗址位于峰迭乡瓜咱城东南高丘三阶地。1974年初查发现。面积约1.76万平方米，文化层厚5～14厘米，距地表1.8～6.4米。剖面遗层含红烧土层、灰层、灰坑、家畜禽兽遗骸及泥质橙红陶、彩陶、灰陶和细高颈敞口罐，直口瓶、敛口瓮的残片和砍砸器、刮削器、磨制残石器。出土典型器物有橙红

胎黑彩的敞口罐、钵、直口杯，长颈侈口灰陶罐素面无纹。石器有缺口石刀、磨制石斧、石镰、石锛和钻孔石刀、石锄等。

彩陶花纹有写实的叶状纹、锯齿纹、网纹、水波纹、钩叶纹、平行线纹、同心圆纹等，属马家窑、半山类型文化和齐家文化遗存，有的接近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绳纹有兰纹、剔刺纹、划纹多见于泥质灰陶。

咀坪文化遗址 （咀村）咀坪台地文化遗址有新石器晚期的马家窑文化及齐家文化遗存，面积约6300平方米。遗址剖面地层暴露灰坑、灰层，人、禽、畜遗骸，橙红陶、彩陶、灰陶片及墓葬坑。灰坑呈袋状，口直径55～65厘米内含杂灰、人畜骨骸和陶片。

遗址有长方形竖穴土坑墓葬，石板棚葬。出土泥质橙红黑彩的长颈折肩直腹双耳壶、直敞口悬耳杯、敛口圆腹钵及侈口高颈折肩直腹双耳泥质灰陶壶、碗等。彩陶饰横带纹，鱼网纹、叶状纹、漩涡纹等。

瓜咱坪、西坪遗址 位于白龙江南岸峰迭乡瓜咱城西南阶地及其西二阶地。1974年调查发现。总面积约9600平方米。西坪遗址文化层均厚85厘米，剥蚀面有灰层、红烧土、泥质橙红陶、彩陶和高颈折肩直腹素面灰陶壶，直口鼓腹罐，折沿瓮的残片。灰坑中含畜禽骨骸。彩陶以带纹、波浪纹、漩涡纹为饰。

遗址墓葬主要分布在瓜咱阶地。多为1～2人的土坑石板棚葬。随葬物有泥质橙红陶敞口碗、侈口罐，高颈彩陶壶和素面灰陶壶、瓶、直侈口园腹罐。少数彩陶吸收庙底沟文化特点，饰宽带纹、叶纹、斜带纹、垂帐纹，为新石器马家窑、半山文化类型。遗址在建设乡属单位时已征用。

出土文物高颈彩陶壶在省博物馆展藏。

北山坪文化遗址 在县城东北1.5公里的三阶台地。1978年调查发现。遗址面积5.5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距地表0.8～9米，厚均40厘米。遗址地表泥质橙红陶和彩、灰陶片遍地皆是。

文化遗层存在上、下迭压地层关系。早期文化堆积内涵丰富，有泥质橙红陶、彩陶、灰陶、夹砂陶的盆、瓮、钵、瓶、罐等的残片及石器、灰坑、窑穴、木炭屑及陶窑遗迹，并出现尖状器、刮削器、圆形磨谷器、石环锤等石器。出土马家窑类型两连彩陶罐（省博物馆存展）。晚期堆积含寺洼类型的泥质和细沙的灰陶残片及饰刻划纹的泥质厚胎红陶残片。

墓葬除单体成人葬外，还出现一例3人合葬墓：居中男性仰身直肢，两侧女性各以左右作侧身屈肢面向男子，为夫妻合葬，显出女性屈从和依附于男性的状态。随葬器物有寺洼类型马鞍型口沿双耳泥质褐灰陶罐。遗址另有身首异地的"乱葬坑"。

锁子头文化遗址 在半高山弓子石乡老庄村南台地。面积约有1.08万平方米。遗址文化堆积层厚20～60厘米，含红烧土板结层、灰层、炭屑、素面泥质红陶和绳纹灰陶片。出土泥质橙红黑彩陶的瓶、罐、三足罐及侈口高颈折肩直腹灰陶罐、钵等。彩陶饰网纹带纹，灰陶有外饰狗纹的残口罐。磨制石斧、石锛等石器，为新石器马家窑早期文化遗存。

马各坪文化遗址 含新石器晚期马家窑、齐家、寺洼文化类型。1974年调查发现。位于南峪村东南1公里的黄土一阶地，面积约9400平方米。文化遗层含泥质橙红陶、彩陶和灰陶陶片、窖穴、灰坑、炭屑等。彩陶饰网纹、带纹、平行线纹等。灰坑深86厘米，口宽75厘米。

墓葬有成年单人葬，出土直侈口鼓腹平底的单、双耳和无耳素面无纹泥质灰陶罐，侈口折肩直腹薄胎红陶罐及四口罐。其中一灰陶罐肩腹处饰"#"刻划记号。

台子文化遗址 1974年调查发现。位于白龙江南岸县二中周围二阶地，东西长280多米、南北宽180米，侵蚀严重。文化层厚均45厘米。含灰坑、灰层、红烧土层及泥质橙红陶、黑彩陶、灰陶夹砂陶片。陶片遍布校园，多为泥质薄壳红陶和彩陶敛口钵、高颈罐、侈口罐及灰陶盆形器、罐的残片。出土器物有泥质橙红陶敛口罐(沿有四孔) 和内外饰红彩的泥质灰陶侈口单耳罐，陶纺轮、残坠环、臂环。彩陶以匀称的宽带纹、平行线纹、漩涡纹、同心圆纹、钩叶纹为饰。马家窑和半山文化类型。

掌坪文化遗址 在峰迭乡城外村南二阶台地。面积约3.1万平方米。1974年调查发现。遗址分布面广，剖面遗层裸露出灰层、灰坑、窖穴、磨制残石器、炭屑、灰层和红烧土层、泥质橙红陶、彩陶、灰陶及夹砂陶片。

遗址存在石板棚盖的成年单人葬，2～3人的成年合葬及单一的小孩瓮罐葬同有出现，出土泥质橙红黑彩陶高颈壶、侈口罐、三连罐和灰陶单耳小侈口罐、敞口高圈足豆、碗、残石坠环等器物。彩陶纹饰具有仰韶文化特点，多以波浪纹、漩涡纹、同心圆纹、网纹、山形纹出现。彩陶三连杯、双耳壶在省博物馆展藏。

达嗄坪文化遗址 位巴藏乡政府以东1.5公里白龙江北岸二阶台地，文化层厚40～56厘米，含灰层、灰坑、红烧土板结层、残石器、泥质橙红陶、灰陶的敛口盆、侈口罐及黑彩陶器残片和烧结物等。板状泥结物有竹杆压印痕迹。袋状窖穴含变质的栗骸。彩陶饰横带纹、漩涡纹，灰陶器腹拍饰绳纹。具有新石器晚期半山文化及齐家文化特征。

上坝子文化遗址 上坝子文化遗址在巴藏乡上巴藏村以西白龙江北岸二阶地，东西长约360米，南北宽220米。东北部为公路和民屋侵蚀。1974年调查发现。文化层均厚40厘米，出现灰堆、红烧土、褐土层、窖穴、陶窖、磨制残石器、泥质橙黄陶的侈口高颈折肩罐。敛口盆、碗、高圈足豆、夹砂鼎足器、长颈黑彩陶壶、盆和灰陶敛口钵、瓮的残片。出土石铲及泥质桔黄陶高颈罐，罐肩饰压印纹，腹绳纹。高圈足豆饰镂孔。泥质黑陶敛口罐小而光滑。彩陶饰宽带纹、圆点纹、网纹、弧形三角纹、漩涡纹。红陶与灰陶耳饰指压附加堆纹，腹饰兰纹、绳纹。另外，群众在陶窑堆积中发现一颗陶丸和半截陶祖。

上台子文化遗址 出现早期马家窑文化。位于上巴藏白龙江南岸西南高台地。1983年调查发现。遗层内涵丰富，厚约60厘米。暴露出灰坑，陶窖遗迹及泥质彩、灰、红陶片和夹砂陶片。陶窑遗迹略呈圆形，室、膛、穴门、篦隔可辨认，地表有泥质橙红陶侈口罐、敞口钵和灰陶折沿双耳罐、豆及夹砂陶的鼎足残片。彩陶盆饰宽带

纹、条纹、螺旋纹和旋涡纹。夹砂陶片有拍印纹和压印纹。

岭儿坝文化遗址　在曲瓦乡东南2公里的白龙江南岸岭儿坝村东、西一阶地。文化层含打制和磨制残石器、木炭屑、灰层、泥质橙红陶、黑彩陶及灰陶敛口钵、侈口壶、夹砂陶足等残片。出土器物有泥条盘筑的高颈双耳彩陶壶；单耳侈口鼓腹灰陶罐、壶等。彩陶壶耳脊饰泥条指压附加堆纹，器表宽带纹、曲带纹；灰陶壶肩、腹周刻饰线纹、波浪纹、竖线纹和"×"形刻划符号，遗址属于马家窑、齐家文化类型。

大尕坪文化遗址　大尕坪文化遗址位于曲瓦乡城马村西白龙江南岸二阶地，面积约1.98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距地表2.2～3.2米，均厚30～50厘米，内含灰层、炭屑，泥质红陶和彩、灰陶的罐、瓶、壶、敛口钵、盆的残片及砍砸器、刮削器、斧、锛的残石器。出土器物有泥质橙红陶罐和灰陶单耳罐。彩陶片饰三角纹、宽带纹、同心圆纹、钩叶纹、山形纹等。并出现鬲和料的残足器底和石斧。遗址为齐家文化类型。

石家山文化遗址　1990年底调查发现，属马家窑、齐家文化。位弓子石乡东南7公里的大村台地西，堆积层厚25～35厘米，有灰层、灰坑、禽、畜骨骸、红烧土层和泥质橙红陶、彩陶及灰陶的鼓腹敛口钵、侈口罐、高足豆、碗的残片。出土红陶无耳罐及高41厘米的圆腹单耳和无耳灰陶罐，腹饰绳纹。彩陶片饰网纹、漩涡纹、三角纹、圆点纹等。

大年坝文化遗址　位拱坝河下游北岸大年坝一阶地。1990年底调查发现。文化遗层含上下迭压地层关系。下层灰迹堆积长而厚，且有灰坑、红烧土层和灰陶双耳罐、高颈壶、敛口钵的残片，均饰绳纹。红陶罐腹残片胎质粗糙，并出现磨制石斧。上层含厚胎红陶罐腹和鬲和料的夹砂陶片及口、耳皆呈马鞍形的灰陶罐残片。系齐家文化和寺洼安国类型文化墓葬位台地北，出现灰陶单耳罐，为寺洼文化。

坎坎坝文化遗址　位于拱坝乡政府北二阶地（现为耕地）。东西长约310米，南北宽260米，耕地表有大量陶片。遗层堆积含褐红烧土、灰烬层、灰坑和泥质橙红陶的侈口折沿盆、罐及侈口折沿灰陶壶、罐的残片。橙红陶厚胎，饰指压纹、竖行绳纹。灰陶薄胎，素面无纹，夹砂陶片绳纹，指压纹口沿，属齐家文化遗存。

拱坝坪文化遗址　位村东侧台地。遗层含灰坑、灰烬层、红褐土层，炭屑、圆状磨谷器、砍砸器、红、灰陶片和夹砂陶片。另出现灰陶鬲器底和罐、瓶、钵的残片，不具文饰。出土双耳灰陶瓶、无耳折肩腹罐和磨制精细的圭形凿、窄肩石斧。属齐家文化遗存。

陕甘西村台地亦发现齐家类型的文化遗址及出土的灰陶罐。

奂坪、马头梁、堡子下文化遗址　奂坪遗址位于坪定乡政府西1公里台地。1975年调查发现。遗层含带状灰层、红烧土层、红陶侈口罐、碗残片和灰陶侈口鼓腹罐、盆、钵残片。出土泥质单耳灰陶罐，腹饰绳纹。属齐家文化遗存。

马头梁文化遗址位该乡西台地之上，遗层含灰层、红烧土和单耳罐、敞口钵、盆、碗的红、灰陶残片。夹砂粗陶，腹饰竖行绳纹和剔刺纹。出土泥质单耳褐陶罐、盆和橙黄陶罐（残）及磨制无肩圭形凿、石斧石器。属齐家文化。

堡子下文化遗址 位于坪定乡政府西南台地。文化层含粗厚的罐腹和碗的红陶残片，另有褐、灰陶的罐，豆圈足和盆等残片。夹砂陶厚胎。墓葬出土单耳褐红陶罐、盆、罐腹绳纹。属齐家文化类型。

硬山梁文化遗址 位于中牌乡政府东北1公里的黄土梁。遗层出现灰烬层，泥质薄胎红陶器腹和灰陶罐、碗、豆圈足残片。出土砍砸器、圆状磨谷器、石钵、石刀、石臼等石器。陶器有长颈圆肩腹下杀的泥质灰陶瓶，腹拍饰绳纹。双耳灰陶罐耳呈马鞍形。为新石器晚期共存的齐家、寺洼文化遗存。

年子坝文化遗址 寺洼安国类型。1990年底调查发现。位于大年乡北2.5公里的拱坝河北岸二阶地。遗址为村落和耕地侵蚀。遗层有灰坑、灰堆、泥质橙红陶和褐红陶及褐灰陶的高颈圆肩腹和折肩腹的单耳、双耳罐沿、腹残片。

上大年文化遗址 位大年乡西北高山之巅的上大年台地。1990年底调查发现。文化遗层厚约15厘米，含红烧土层、灰层，间有泥质褐灰陶和褐红陶的口沿、腹的残片及夹砂陶片。系寺洼安国类型文化。

力族坝文化遗址 位大年乡西北10公里的拱坝河北岸阶地。1990年调查发现。属齐家、寺洼文化遗存。文化遗层含灰炕、灰层、窖穴，泥质桔黄陶、褐灰陶及灰陶的侈口圆肩腹绳纹罐和侈口折肩罐腹残片。出土灰陶侈口圆肩腹素面罐。

上驼骆文化遗址 位拱坝乡东南半高山台地，1990年调查发现。文化遗层为村落迭压，含灰层、红褐土层，不具纹饰的泥质褐灰陶鼓腹罐、盆、碗和橙红陶、灰陶盆、罐腹沿残片。出土灰陶鼓腹罐和橙黄陶折肩罐及高54厘米、口径48厘米的石臼石器。系寺洼和安国类型同存文化。

石门沟文化遗址 位大川乡东南石门村北台地。面积约1500平方米，遗层和耕地表散布，饰波浪纹、横带纹等的彩陶片和红陶片，灰陶片少。系马家窑文化。

此外，在两河口南台地、弓子石乡果园村台地、石家山大村台地、三角坪台地、南峪上坪、大峪得力坎阳面坪、铁坝乡阿木族坪、喇嘛街台地、立节水地坪、城关半山村方地等处发现新石器遗址，有马家窑和齐家、寺洼文化类型泥质红、灰陶残片。

第二节 古墓葬

一、秦墓葬

70年代农田建设中，县境东南八楞乡东岔湾、池干乡干子沟、弓子石乡石家山等台地出现数座秦墓，出土规格不一的秦"半两"铜币和绳纹灰陶罐、盆等器皿及残戈兵器。其中东岔湾一例墓葬，头、身遗骸异置。

二、汉墓葬

分布在舟曲以东和东南部地区及西北坪定乡地区。

坪定墓群 位坪定乡政府东台地，1975年调查发现。土坎剖面裸露朽棺木和人

骨遗骸及随葬侈口绳纹灰陶罐，褐红陶壶、盆、碗残片。墓葬居多，有大量汉"五铢"铜币。

奂坪墓群　坪定乡西南奂坪北。70年代初出现5例土坑墓和一例砖室墓。墓室正方形，有甬道，井顶高2.6米，墓砖29×17×4（厘米）。室顶悬一面西汉规矩铜镜。被群众掘弃的其他土坑墓葬多随葬灰陶器皿和"半两"铜币。

井坪墓群　位官穴台地、西台子及老庄北。70年代出现3例砖室墓和7例竖井土洞墓及棚葬墓。出土灰陶罐等器皿和西汉"五铢"铜币。墓砖25×13.5×4（厘米），28×16×4.2（厘米）。

西关墓群　县人民医院北，盐土山脚。建院时平弃数座土坑墓，出现绳纹灰陶罐、碗等器皿残片及数枚汉"半两"铜币。

此外，弓子石乡罗家，八楞乡斜坡、林家山，武坪乡哈河坝村东，大川乡石门村东骆驼湾，拱坝乡麻衣村，大年乡上大年、力族坝东，铁坝乡燕麦、王家山村及中牌等台地，亦发现汉代砖室墓，随葬灰陶罐、壶等器物，砖长25～28（厘米），宽14～17（厘米），厚4～4.3（厘米），斜坡墓葬有"五铢"铜币，铜泡钉。上大年、林家山墓葬随葬汉代小铜镜。

三、唐墓

70年代，井坪村斜道出现一例土洞墓，随葬"开元通宝"和一面有柄铜镜。60年代中期，城关真亚头马莲坪发现一例小型砖室墓（彩饰），随葬物中有"开元通宝"。

四、明墓

刘氏墓碑　位县城东。墓碑高115厘米，宽65厘米。额阴刻"大明"，其下阳刻"刘氏三代宗位谱表"，下列其家祖位：高祖刘□儿任枢密院佥院（元中央军方临时机构）；刘□初授怀远将军及曾祖刘裕、刘洁、祖伯刘瑄、祖父刘武（皆五品），妻、祖公婆宜人等。碑镌刻精细，属雕绘艺术珍品。

房临溪墓　位于县城东北罗家峪村西北台地。1975年平地掘弃，经清理，为竖井土洞墓。椁彩饰；棺乌漆，不具纹饰。棺底铺垫3～5厘米厚的木炭渣和白膏泥，墓中随葬两块志铭（46×45厘米），碑志篆刻"明故考承信校尉房公墓志铭"。载："公讳宪，字百度，临溪其号。上世直隶凤阳府邱州人"，……临溪生于嘉靖甲午（1534），卒于万历五年（1577）。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二次葬于此地。

第三节　古城寨堡

县境自秦置羌道起，于边陲高山、大河之咽喉筑城围寨、汉至清，随兵燹征战，时有筑城设堡之举。

一、坪定乡古城遗址

西寨城 位舟曲西北坪定乡西2公里台地北。疑此城为汉代前羌道治所。民口碑:“西口子”、“石城”及“先有坪定石头城，后有万里长城”。面积约30600平方米。东依山崖，西、南临险沟，北靠丘。遗墙大部废弃，残高9米，北土墙存夹棍眼。城中有内城遗迹。出土粗泥质灰陶罐片及秦“半两”铜币。遗址东南角外墩台遗址亦出现绳纹灰陶残片及秦“半两”铜币。古城筑于秦。

坪定城 为西汉早期羌道治所。遗城位坪定村西南高台地，略呈长方形，东南隅几处内残墙有夹棍眼，高约10～12米。遗址面积约12400平方米，出土粗布纹瓦片，侈口圆腹绳纹灰陶罐、敛口钵残片及汉小砖。古城汉代筑。

亚头城 位坪定东南3公里两峰对峙口的黄土梁台地，为坪定东控要冲。亚头，古“牙头”讹写。古代官署之称。亚（牙）头，即官署前头之卫城。现存长约24米的两段夯筑残墙及一处残高8米的墩台遗迹。东西长约120米，南北宽72米，出土灰陶罐沿、腹残片，明碗圈足瓷片。汉代筑。

二、西固城遗址

西固城即今舟曲城。汉武帝元狩六年，李广征西人迭州，置武都郡（本广汉郡西部都尉），治所在西固城。早期古城在舟曲西关。清人丁谦《梁书·夷貊传地理志考证》：宕昌故城当在阶州（武都）西，西固所城也。今北城外一段12米长的外城墙，留存8孔夹棍眼，属汉代筑。城内出土一件小型铜鼎，饰饕餮纹，鼎底镌篆隶“汉世金鼎”文字。同时，还出土“货布”铜币。系汉遗存。

宋为福津故城镇，属阶州。宋高宗绍兴二十年（1150），福津县令张俊臣筑西固堡。明洪武十年四（1381）千户姚福拓筑西固新城，原西固堡（旧城）为西关（《阶州续志》）。

查今舟曲西关旧城北遗墙，残高8米。西固新城曾三次加固倍筑，残高9米左右。解放后，大部城墙悉毁。现残存城北和东部一段墙迹。

三、大峪城（堡）群遗址

大峪沟纵深20公里。峪口石峡锁控，马莲坪城堡座其顶，溪岭城堡与附近阳面山站力城（堡）形成居高临下的三角阵。另有半沟，年藏、站个咱、得力坎、多拉、阳坡、老地（1958年毁为耕地）、大峪坪上坪、闪坎、大崖、少下10多处汉城遗址，残留城迹。大峪上坪、年藏、阳坡、大崖等城地出土有脊双翼式铜箭簇和其他铜兵器。遗城有夹棍眼。大峪上坪古城外原存一处高约8米，底周约16米的骨灰塔堆。此塔1958年垦地平弃时，群众发现骨灰中有数以千计的有脊双翼式铜箭簇及灰陶罐，蜀汉铜币多枚。此迹为古代军事战役所致。下坪东、西、南壁崖及村中地段，存在贯通的地下平直甬道和多口崖洞工事。

四、瓜咱古城遗址

遗址座落在白龙江南岸一阶地峰迭乡政府所在地瓜咱村。古传莲花城。因城形似莲花（民又称梅花城）而得名。城周地势险峻。其东武都山（疑古宕昌山）高耸入云。遗址残存南、北、东墙迹，长约340米。城区东北为城中之小城（民传亦此），遗墙残高7.4米，二次倍筑，含夹棍眼。出土泥质侈口刺纹双耳灰陶罐、细颈灰陶瓶，敛口钵绿瓷及粗褐、白釉瓷片，铜质残兵器。陶器表光滑，腹饰曲线纹。西城高丘台地下出现莲花纹瓦当残片（传古寺遗址）。《甘肃地理沿革图表·仇池杨氏》：今舟曲西北瓜咱地带有宕昌一名。《汉书·地理志》：羌道县羌水出塞外，东南流经宕昌城东，又东南流经婆川城（大川梁家坝）东南。《阶州直隶州续志》："后秦仇池增宕昌、在白龙江之上。"古城汉代始筑。当为宕昌早期之王城。

五、牛头城遗址

古城遗址位于瓜咱城东南咀村文化遗址之上台地东缘，古名牛头关。其东、南、北临险坡。城长方形，东西长110米，南北宽54米，现存墙残高8.2米，上宽5.2米，有夹棍眼。城地表有绳纹灰陶和青绿釉陶瓷片及粗布纹瓦片。南墙外土坑墓葬出土褐绿釉陶罐。城堡，东西锁控。过去公路未通时，行人进出瓜咱须经此关。古城汉筑，瓜咱古城之卫城。

牛头城东坡下咀村台地亦存在古城残墙，同有夹棍眼。出土新石器马家窑彩、灰陶器及褐釉瓷片。

六、峰迭城遗址。

距峰迭乡西北3.5公里的白龙江南岸洪积滩，长方形，面积约42500平方米，城迹犹存。北遗墙残高9米，上宽6米。墙中层出现陶筒（总长66米。单长42～46厘米，口径29厘米）、布纹瓦片和排列整齐的方砖28×28×4.5（厘米）及长方砖29×13×4（厘米）。东墙以沙石、土筑，含夹棍眼。城地出土粗布纹瓦片，灰陶器，褐、灰、白釉粗瓷片。古城汉代至南北朝时期筑。1975年版《中国历史地图集》：标注唐怀道位舟曲峰迭。唐人李志甫撰《元和郡县志》：怀道县（宕州、怀道治所易地巴藏），东距宕昌故城五十二里。按旧程计，峰迭曾为宕昌故城。

峰迭城遗址东南约50米处存在兵岗古城遗墙。解放后平为耕地，面积约7350平方米。遗址地层发现灰陶片及乳白瓷片，地下有焚烧后的残砖瓦片，砖28×12×4.2（厘米）。

七、华阳城遗址

位今立节东南1.5公里的白龙江南岸台地，与今华年城村隔江相对。遗城周山环拱，依江凭险。东南峰脊和城地墩台、废城墙、石筑墙残迹犹存。城址面积约23500平方米，地表有泥质灰陶罐腹残片和褐、灰白残瓷片、大板瓦、粗布纹瓦、有脊双翼

式铜箭簇。另出土一枚"鞮当司马"铜质印章。城遗址地层遗存焚木和大面积火燥遗迹。民口碑：华阳城女国王忽念（又忽廉）灭，城尽焚毁。

华阳古城与其东拦锁谷道的峭峰顶台地古城堡（长方形、沿台缘筑成）形成险要地势。

八、巴藏城遗址

唐人李志甫撰《元和郡县志》(元和 806～820)："宕州，东南至武州二百五十里，西北迭州二百五十里"。又，"宕昌故城今为交和戍，县东五十二里"。依古程计，宕州（怀道）位置在今巴藏。《中国历史地图册·唐·陇右道东部》：宕州（怀道）位置亦在今白龙江北岸舟曲巴藏一带。唐古城为清同治八年所筑新城迭压，城南河岸残留唐废城遗层，城墙附近地下 0.8～1.2 米地层有唐残方砖、长砖、白瓷、三彩瓷片、石磨片等，均为唐代遗存。

九、其他古城遗址

驼骆州古城遗址 《阶州续志》：阶州黄鹿坝西三十里有废城：俗传古驼骆州，建官置戍。遗城位今拱坝河下游大年乡政府驻地前燕麦坝一阶地。藏语称此地古城为"客佬"或"客堪"，意为古城。遗址面积约 19900 平方米。解放后，遗留残墙毁，地面裸露残砖宽 15～17 厘米，厚 4～4.5 厘米。遗城始筑隋前。

力族坝古城遗址 位大年乡西北约 10 公里的拱坝河北岸一阶地。残存城迹。解放后平为耕地。残砖长 29.5×18×4（厘米），并出现多枚有脊双翼式铜箭簇。古城筑于汉～北朝魏时期。

婆川古城遗址 《中国历史地图集·北朝魏》：今两河口西有婆川一名。查今两河口以西古城遗址，今大川梁家坝村台地北遗存 6 米长有夹棍眼的断垣残墙。城地表下一米地层堆积含泥质灰陶片和褐陶片。

此外，另有两河口白龙江南仇家寨城堡、江盘河南村永宁寨（又名石鸡坝）、南峪寨、坪定靖边寨等，多废。

第四节 石 陶 金

一、石器

1、石铲 细石器新石器时代，石英岩质，梯形弧刃，长 19.2 厘米，宽 16.4 厘米，厚 0.8 厘米。利刃，磨制精细，形美。肩钻穿二镂孔，为新石器农耕复合生产工具，1978 年文物复查征得，县文化馆藏。

2、石斧、石镰 新石器时代石英岩琢成、梯形、磨制极细，多用途生产工具。石斧弧刃，长 11.6 厘米，宽 5.6 厘米；石镰薄平，长 20.8 厘米、宽 8 厘米。以上两石器各有一眼镂孔。1974 年省文物普查队在峰迭乡调查时于坝子村征得，现存省博

物馆。

3、石刀　(细石器) 新石器时代，石英质，琢磨光滑、体扁平，多用途生产工具。长 9.4 厘米，宽 3.5 厘米，肩穿钻二镂孔，刃有缺口，为复合生产工具。

4、缺口石刀　新石器时代页岩，侧缺口，发现于牛头坪，坎坎坝遗址。长均 7.2 厘米、宽均 4.8 厘米，为打制生产工具。

5、无肩石斧　新石器时代，多处文化遗址出现。梯形弧刃、磨制较细。井坪锁子头遗址出土的玉质石锛扁平细腻。

6、有肩石斧　新石器时代，大尕坪和八楞乡林家山遗址出土，形似金属斧，为复合生产工具，县文化馆藏。

7、石环锤　新石器时代，石英质，为原始砸击复合生产工具，直径 10.5 厘米，高 7 厘米。柄孔直径 7.5 厘米。1978 年调查所得，县文化馆藏。

8、石刃凿　新石器时代，长各 12.3 厘米和 15.6 厘米。拱坝出土硬玉凿，磨制极细。为刮、削、剥、刨、凿多用途生产工具，藏县文化馆。

9、石　条　新石器时代，生活用品，凿一孔眼，其一长 9.8 厘米，厚 0.5 厘米；其二长 12.4 厘米，厚 0.9 厘米。北山坪文化遗址出土。

10、石臂环　新石器时代，岩页与硬玉质 (残)，页岩环直径 8.4 厘米，剖径 1.7 厘米。硬玉环剖径 0.8 厘米。皆为臂饰品。县文化馆藏。

11、石磨　汉代，一合，井坪斜道出土。直径 44.3 厘米，上下片同厚，为 23.8 厘米。上爿周凸边，槽斗有隔梁，斗底各有一孔眼。下爿中有楔穴，齿磨损。群众藏。

二、陶器

1、马家窑文化彩陶　三连罐、两连罐、壶、瓶、罐、钵、瓮等彩陶器，造形精美别致。以旋动繁复、黑红交错勾连的旋涡、螺纹、同心圆纹、波浪纹、连弧纹、鱼网纹、山形纹、平行带纹绘成图案，浑厚洗练，和谐明快，生动流畅。

2、齐家文化陶器　**泥质红陶**　薄胎侈口粗颈菱肩罐、高颈折肩深腹罐、敞口罐，饰附加指压堆纹和竖绳纹。

彩陶　高颈折肩双耳罐、侈口三足罐，均为橙红黑彩，饰曲带纹、宽带纹、方格纹等。

灰陶　侈口大耳罐 (单耳、双耳) 饰附加堆纹、兰纹、绳纹和剔刺纹。典型陶器有高颈双耳灰陶罐。

3、寺洼文化陶器　粗泥质褐胎马鞍形口沿罐，口、耳皆呈马鞍形，为“安国式”褐陶罐。

4、坠环　圆饼状，泥质橙红陶，中心有孔。大环坠直径 4.8 厘米，厚均 0.5 厘米；小环直径各为 4.2 厘米和 4.1 厘米，厚 0.5 厘米。北山坪文化遗址出土。佩饰品。

5、陶纺轮　泥质红陶，剖面梯形，通高 1.6 厘米，中心有镂孔，纺线生产工

具。县文化馆藏。

三、金器

1、铜箭簇 汉代三国兵器，青铜质，多地出土形制同一，长 6 厘米，圆椎复合柄有脊双翼式。

2、铜印（南北朝） 青铜质，正方形、鼻纽。边长 2.1 厘米，重约 120 克，印面篆隶阳刻"鞞当司马"。县文化馆藏。

3、规矩铜镜（汉） 黄铜质，直径 9.1 厘米，饰青龙白虎纹、方格纹等。圆心为半丘状纽，有孔、镜纹样区段分明，花纹繁缛。1978 年出土，群众收藏。

4、有柄铜镜 黄铜质残，井坪西台地出土，长 24.5 厘米。背饰人物故事图，为晚唐遗物。

5、三足釜 口径 31 厘米，高 27 厘米。耳方形（一耳残缺），西汉遗物。县文化馆藏。

6、铁犁、镢锄 1984 年井坪出土。犁幅宽 27 厘米，复合口宽 3.4 厘米，重约 2 公斤。镢锄宽 19 厘米，复合口厚 1.2 厘米。以上为秦、汉农用翻土生产工具。

7、铁铲 1986 年八楞阳山村出土。质杂，重约 1.2 公斤，长 18.6 厘米，刃宽 11 厘米，破损。汉代翻土工具。

8、铁钟 坪定泰山庙和高峰寺存，形制同一，通高 84 厘米，口径 64 厘米，重约 200 公斤。钟纽人头形，耳八朵，铸于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

第五节 古建筑

自宋、元起至解放前，寺、庙、观及居民古住宅遍布县境。50 年代初陆续拆除。1958 年大炼钢铁时期，大部古建筑拆毁，仅存数处。"文化大革命"时期，重遭厄运，原留建筑破坏殆尽，幸存者极少。1978 年后，部分陆续复建。

文庙

建于明代。位县城北街。一进两院。大门左右有精雕石狮一对，由底座和狮身构成，高约 2.2 米（1958 年移至人民会堂大门两侧。"文化大革命"时期被红卫兵推倒，深埋于此地）。文庙前院正中，有直径 5 米的圆形泮池一座，有一南北走向的石拱桥跨池上，池周及桥两侧均有石雕栏杆。后院正北大成殿，廊下 4 明柱及殿内两柱有彩塑缠龙 6 条。殿内正中为孔子立塑像，壁绘孔子周游列国图，线条淡雅生动。

武庙

位于县城北部正中，建于明代。东南角钟楼上之铁铸大钟，高约 2.5 米，直径约 1.5 米，厚约 15 厘米。音质宏亮，前院戏楼覆于大门之上。院北正殿，歇山顶，斗

拱重昂五铺作。檐柱间四角翘起。殿宇宏伟。殿正中塑关羽坐像，高约3.5米，左右塑关平、周仓立像，塑造技艺高超绝伦，形象威武生动。文庙西跨院为火神庙。

县衙

始建清顺治年间。光绪7年西固州同周书补修。正堂5间，高大雄伟，以此为中心形成建筑群。堂前院左有古槐一株，树冠大可盈亩。大门外有巨大影壁。

武衙

位于城内西街，建于明代。占地5000平方米，改修为县高等小学（现县政府驻地）。

大佛寺

位县城东南，始建于唐代。主体大雄宝殿，坐北向南，结构正方形，四周游廊。歇山屋顶。殿中释迦牟尼塑像（跏趺坐）高约5米，雍容庄严，其顶有八边形藻井，高约4米，至顶渐收拢。大殿两侧塑韦驮护法神，十八罗汉，形态各异,惟妙惟肖。观音塑像，壁背悬空。殿后有门通内院。筑城之前，佛寺山门在驼岭山南端，故其地俗称寺门。后，县城修竣，寺门隔在城外，改建为宝峰阁。

宝峰阁

县城东南角驼岭山南端，依山临江，因山势而立，上有关帝庙、三清殿、圣母宫。光绪六年，东南修魁星阁，上下两层，楼上雕塑魁星立像，阁外环廓，为游览、避暑佳地。阁楼下为县城通外地大道。后因修筑加宽公路，于50年代后期拆除。

隍庙建筑群

城东驼岭山巅，建于清初。城墙依山修建，蜿蜒于山顶。山顶庙宇鳞次栉比，高低错落，形成城隍庙、文昌宫为中心的建筑群。隍庙院南端有戏楼，向北。大殿位院北，正中塑城隍坐像，“判官”、“小鬼”分立两侧，面目狰狞。大堂置一大鼓，直径1.2米。东西偏殿，塑十殿阎君，每侧五位。隍庙后、西侧低处有关帝庙、泰山庙。驼岭半坡为文昌宫，始建嘉庆九年（1804）。道光二十一年重修。玄天观位中，有钟楼，其钟声音宏亮，声闻数里（解放初县人民政府以此为机关职工作息报时工具）。隍庙南端，光绪七年修筑白骨塔，塔基与城墙相连，八角三层，依山临江，蔚为壮观。

龙山寺

明嘉靖二十五年（1546）修建，位城东北、驼岭山之北端。寺南北各有山门和大门。前院有关羽、地藏菩萨、三清诸殿，东北角后院有药王吕洞宾殿。山门内四大天王，塑像高大威武，气势威严，为县境四大天王塑像之冠。洞宾跨白鹤，神态安详慈善，别具风格。

鳌山寺

北关月圆村，建于清康熙年间，保存完好。由正、侧殿及戏楼组成，遗存古人壁画、书法。

玉皇观

清建，位北山南端。塑有玉皇大帝，大殿两柱彩塑盘龙。形神逼真。

洪福寺

位城东北罗家峪村，建于明弘治年间。50年代毁。

望江楼

建于明代，位于江盘乡河南村。于50年代后期拆除，现修复。

上翠号

清道光建，民间大户住宅，形若殿堂。保存完好（现为幼儿园）。

奂家厅

位西街、明代建筑（民居）。民谚:“先有奂家厅，后有西固城”，言其该建筑之早。现部分残存。

此外有先农坛、社稷坛、厉坛、风云雷雨坛等，民国时期拆毁。

塔陀山梵严院

唐建，弓子石乡石家山西北。现存正殿。

坪定东岳庙

俗称“泰山爷”庙，位坪定村，明建，清复修。解放后部分拆除。现修复。

第六节 名 胜

一、西固（舟曲）八景

明《巩昌府志》（卷五）载西固八景。

仙洞活水 俗称“裹肚儿水”，位城北三眼峪桥子梁前半崖山洞中，状如裹肚儿，内蓄水，不流溢。下观，不见其水，须攀登崖半壁，樵、猎人常进内用竹筒或苇杆饮水。

南山笔架 位白龙江南岸，壁立千仞，气势突兀，与县城北山隔江相对。主峰及

东西二侧峰呈“山”字形，状若笔架，诗人誉为“巨毫难得一空架”，为其地文明象征。

北峰古刹　县城北，独峰之上松树成荫，建有翠峰山寺，故得名。

驼岭永障　纵贯东城南北的驼岭山，形似驼峰，宛如屏障。城墙蜿蜒峰脊，古柏参天，有七株巨柏，称“七星古柏”，寺庙殿阁群座其顶，晨钟暮鼓，击声悠扬，为之“驼岭晨钟”。

露骨积雪　城北30里，名露骨山，亦名擂鼓山。为县内高峰之一，岩石裸露，草木不生，皑皑积雪覆其上。诗人赞云：“露骨积雪六月天”、“石瘦雪肥露骨横”。

东岩晚照　即驼岭夕照，指夕阳西下，城入暮霭，唯城东驼岭山庙宇寺观的绿瓦红墙及古柏林木，被夕阳斜射，景象极为壮观。

通泉沃壤　城北三里，峪门口西侧，又名“三眼涌泉”，传说原是“九十九眼泉水”，现崖脚有一巨洞，深约数十米，雨季泉水满盈，汹涌而出，经三眼村穿城而过，城北良田赖以灌溉。泉水清澈透底，清冽甘醇。旱季干枯。

瀑布飞流　锁儿头电站上洞口悬崖瀑布。高达200余米，状若千尺白练。解放前民谚云：“峡里水，一股儿线，锁儿头房子稀巴烂。”成为旧社会舟曲人民悲惨生活之写照。

西固八景除上述外，另有多种说法，或一景多名，或一名多景，诸如“西固船城”、“龟山晚照”、“驼岭钟声”、“柳林夜月”、“南桥横带”、“城头虎迹”等。“西固船城”指县城东西狭长，南凭白龙江，东首翘起，形如启航之巨舟。“南桥横带”，指位于广坝联系白龙江南北的木拱神仙桥。桥临空腾起，似玉带，悬于大江之上，故名。

二、风景胜地

翠峰山　县城北5公里，西固八景称北峰古刹。其峰状似一面屏风。峰脊一线通路，南北峭壁悬崖。峰顶巨松古柏参天，重重叠翠，险绝清幽，古寺掩映其间。夕阳斜照，红绿交映。古诗人称其“翠峰映照”。宋时建寺以来，至今香客游人不绝。今被省政府确定为文物保护单位。

南峪黑水沟　位南峪村东南峡谷，距两郎公路约4公里。景地含山、石、林、水、雾（阴、雨天）之景，具有幽深、奇特、险峻、秀丽之特点。东，清水沟小瀑跌宕10多级，阳光照射，异彩纷呈；南，红水沟连瀑呈红色。神仙沟于峭峰之巅，秋夏云雾缭绕。传有修道之人居洞中修德。景地原森林茂密，1958年在这里大炼钢铁，大部林木被毁，现人工栽植幼树在成长。此风景地尚未开发。

大海沟　位拱坝河上游武坪乡西南深山。距两（水）沙（滩）公路及沙滩村约4公里。景地奇峰怪石，林海莽莽、溪瀑清丽，云雾缭绕，茫茫云海与奇峰怪石珠联璧合；山水林雾，相映成趣，构成天然美景。有小道通四川黑河。现插岗林场工段公路已修进山中。此地是舟曲未开发的一处风景宝地。

鬼门关　位拱坝河中游插岗乡东，古交通要冲。“飞来峰”雍塞谷道，河水穿切巨岩成隙，向东急流，隙道幽暗，架有栈道，贯通东西，波涛击石，抨轰作响。怯懦者多裹足不前，翻山而过。今“飞来峰”隧道贯通，汽车往来。鬼门关谷道东西迤逦4公

里，山松青郁迭翠。深秋红叶遍山，如火如荼，风光旖旎。

巴藏后北山喷瀑 地处两郎公路73公里处进黑水沟4公里的青山绿水环绕之中，东南山峰，松林茂密，郁郁葱葱的林景四季常青；左顾怪石奇峰，从绝壁奇峰中喷涌出奇异的喊瀑—“昂让曲纱”（藏语即：仙水）；座落于山环水绕，山青水秀中的白格寺，使景地更显现出一种灵幽的美妙。此地是未开发的一处风景区。

石门沟 位武坪乡政府北1.5公里，沟峪林青水秀，谷险峰奇，怪石嶙峋，一处瀑布从峰顶直泻而下。

三、其他胜迹

狼岔坝射箭崖 位峰迭乡磨沟狼岔坝村，距县城西南10公里之群山中。《阶州直隶州续志》：“土人相传，杨难当率兵至狼岔族，羌人归附。因挽弓射箭，以示刚勇。其箭至今犹在半崖石壁间”。此说至今流传。

第六章 卫 生

本县盛产药材，但解放前医疗卫生事业极其落后，各种传染病和地方病流行蔓延，得不到治疗。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关心各族人民的健康，发展卫生医疗事业，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县卫生事业蓬勃发展，地方病和传染病基本上得到控制，卫生医疗质量和人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至1990年，全县医疗机构（县属）达40个，病床187张，人员353名，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35名，是1949年的46.86倍。

第一节 管理机构

西固县人民政府成立后，于1949年12月设卫生科，人员编制2名。1954年7月改称舟曲行政委员会文卫科，1955年4月为舟曲县人民委员会文卫科，分管文教和卫生工作，科长、副科长、工作人员3名。

1967年10月，舟曲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设文卫办公室。1969年6月，改卫生革命办公室，工作人员3名。1970年3月，称舟曲县革命委员会民卫组，组长、干事4名。1973年4月，称舟曲县革命委员会卫生局，主管卫生防疫、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等工作。1978年7月，改称舟曲县卫生局，工作人员11名。1979年8月，计划生育工作析置。至1990年，局长、副局长3名，工作人员11名。

1963年3月成立舟曲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1979年9月，建立地方病办公

室。

第二节 事业机构

一、舟曲县人民医院

1939年西固县卫生所成立，址西街，1943年3月改立西固县卫生院，院长、医务人员2名，属文县卫生院分支机构，月经费（法币）1000元，包括药费400元。1945年卫生院门诊292人次，在学生中诊病41名。1948年起，卫生院办理全县卫生行政、诊疗业务，并推行卫生教育。是年12月，甘肃省卫生处统管，医务、勤杂人员5名。1949年增加护士、助产士、卫生员、事务员、司药各1名，助产护士2名(女1名)。

1949年12月，西固县人民政府接收原西固县卫生院，医务人员留用，租民房开展业务。1954年6月，改为舟曲县卫生院，医护人员7名。开展常见病的医疗预防工作，无手术室，不能开展手术。1956年，在县城西关新建卫生院门诊部（土木结构平房），医务人员除门诊外，还巡回医疗。是年门诊14 500人（次）。1957～1962年，医护人员逐年增加，增设住院部，设病床20张。1960年10月，成功完成本县第一例宫外孕手术。1962～1966年，调进几位医学本科毕业生，设化验室、透视室。除常见病、多发病的医疗预防工作外，始做阑尾切除，肠梗阻、剖腹产等手术。

“文化大革命”中，医院贯彻毛泽东“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6·26”指示，医务技术人员下放基层，直接为贫下中农患者服务。1975年修建门诊楼1幢。1978年7月，舟曲县医院革命领导小组改称舟曲县人民医院。

1979年后，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门诊与住院部分开，另建医技科室楼，设病床50张，利用率100%，临床科室设有内科、普外科、妇产科、五官科、中医科、理疗科、手术室；医技设检验科、放射科、B超、纤维胃镜等；行政管理部门有办公室、会计室等。随着科室规模的扩大，医疗技术水平有很大提高。

内科 在处理常见病和多发病的基础上，已能诊断治疗一些疑难病及危重病人和各种中毒急性病抢救，并能进行胃镜、心电图、心电监护、B超等检查项目。

普外科 能开展多种普外手术。如溃汤、骨CA根治、骨部切除及全骨切除；肝、脾破裂修补和脾脏切除以及各种腹部手术；急诊手术抢救急性阻塞性胆管炎。感染中毒性休克的治疗成功率由原来的60%提高到86%以上，在血色素不到5克的情况下，用手术抢救上消化道出血病人多例均获得成功。骨外科能进行各种骨折复位、关节复位、手术内固定和各种骨科疾病手术治疗及关节融合术。骨肿瘤科开展骨移植、小儿麻痹矫正术及烧伤病人植皮术。

妇产科 在处理常见病、多发病的基础上，能进行子宫全切、子宫次生全切及子宫脱垂修补，妇科肿瘤清扫、阴道成形及宫外孕手术等。此外，还作剖腹产毁胎术、产钳等。

五官科 开展白内障囊内外摘除术、白内障针拨术、眼装置术、眼球摘除术、眼内容挖出术等眼内科手术以及扁桃摘除术、鼻息肉摘除术、上颌窦穿刺术、龋牙填充、镶牙等。

放射科 透视拍片、各种造影、全消化道造影、胆囊、肾盂造影等。

检验科 能进行各项临检及生化、肝功、乙肝三系统检验，细菌培养、药效试验、胃影象检查及病理检查。

1990年门诊4.39万人（次），住院814人（次），病床周转率24.61次；平均住院14日，县医院成为全县医疗技术指导中心。

医院占地面积5 8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 925平方米。现有职工72名，其中医疗技术人员59名，内中西医结合高级医师1名，中、西医主治医师，护、检师等10名；中、西医士，护、检士等47名；其他技术人员1名。行政管理3名，工勤6名。

二、舟曲县卫生防疫站

1959年10月，成立龙迭县卫生防疫队，属县卫生局领导。1974年成立舟曲县卫生防疫站，编制2名，并入妇幼保健站，暂用县医院住院部1间病房开展业务。1976年3月，拨款6 000元，修建原城关公社房屋，迁入办公。1978年4月，拨款5万元。于城南白龙江畔修建砖混结构单面楼1幢，建筑面积436平方米。是年底，启用新楼办公。翌年，分设卫生、防疫、妇幼组。1980年4月，修建检验楼和妇幼保健站楼，检验楼建筑面积120平方米。1981年"两站"分署办公。至1990年防疫站建筑总面积604平方米，设卫生股、防疫股、地方病股、检验股、后勤股及站务办公室，有救护车1辆，各种用途的冰箱11台，培养、干燥，性温水浴箱6个，冰排速冰器1台，显微镜2架，冷藏箱18个，冷藏包248个，另有水浴锅、振荡器、中型离心机、真空泵等检验仪器各1台。职工24名，其中技术人员20名，内有医药师和检师4名，医、药士和检士等15名，行政及其他人员4名。

三、舟曲县妇幼卫生保健站

60年代，妇幼卫生保健工作由县人民医院兼管，1973年9月与卫生防疫站合署办公，工作人员2名。1982年在城关西街建3层楼1幢。建筑面积390平方米。设门诊、检查、手术室等。至1990年，有50毫安X光机1台和其他备用医疗设备。内设妇科、儿科、咨询室、计免室、治疗室、婚检室、手术室、中、西医药房及办公室。有职工10名，设站长1名，其中主治医师1名，医士、助产士等9名。

四、舟曲县药品检验所

舟曲县药品检验所1987年成立，隶属县卫生局。是年起，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本县境内的中、西药经营进行监督检验。7～8月，对城关地区18家医疗卫生单位及药品经营单位的"三证"（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药品经营企业许可证、制剂生产许

可证）和“四无”（无批准文号、无产品批号、无注册商标、无生产厂家）药品进行执法检查，查出不合格中、西药“四无”药品及失效淘汰药品343种，6354瓶，价值8052元。翌年1月，舟曲林业局邀请县卫生医药管理单位，对局属卫生单位药品进行检查，查出价值1.7万元的“四无”药品对以上“四无”伪劣和失效淘汰药品，在当地卫生、公安、工商部门的监督之下当众销毁。

五、舟曲县卫生学校

1960年由县卫生院代办卫生学校，是年底停办。1979年11月，舟曲县人民医院东侧建成二层楼1幢，面积544.5平方米（占地面积700平方米）。翌年，举办一期放射和妇幼专业学习班。此后，曾多次举办乡村医生、卫生员学习班，现有3名教师。

六、地区中心卫生院

1990年底，全县有立节、大川、拱坝、大年、插岗等5所地区中心卫生院，中心卫生院是连接县、乡、村三级医疗网的中间环节。除承担本院医疗任务外，还对附近乡、村卫生院（所）及医疗站的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医疗技术援助。

立节中心卫生院

1965年建立卫生医疗小组，1966年成立中心卫生院，设中、西医科室和门诊，开展常见病、多发病的临床医疗工作。1972～1973年，设病房两间，病床6张，接收治疗常见病的住院病人。1974～1975年增设15毫安X光透视机1台，扩建病房75平方米，病床增至12张。1976年后，增置30毫安X光透视机1台，陆续开展胃穿孔修补，肠梗阻解除、阑尾切除、疝修补、宫外孕、卵巢囊肿切除等中小型普外手术；骨科开展四肢骨折的整复、牵引、截肢、关节及脱臼整复等，并承担计划生育手术。1986～1988年，扩建28间砖木结构双面平顶楼1幢，建筑面积291平方米，维修旧房22间，增设化验室及其设备1套，现有医务人员10名，具有中专以上文化程度。

大川中心卫生院

1964年8月成立，1968年建成中心卫生院。1972年进行1例3年死胎破腹产手术成功。后，进行截肢、阑尾切除术、宫外孕、难产术、子宫破裂修补、卵巢囊肿摘除、肠梗阻等手术。1975年8月进行一例胃溃疡穿孔大部胃切除术。1976年扩建平房6间。1982年建单面楼1幢，增添医疗器械。1983～1984年抢救农药中毒患者19名。1986年派员赴外地进修放射、普外、检验等专业。至1990年，已能开展胸透视及三大常规化验、针拨白内障、接肢复位；中医可治肝炎、胃溃疡、阑尾炎、肺气肿等症。现有医务人员12名。

拱坝中心卫生院

1986年在原有卫生院基础上扩建1幢砖混结构平顶楼（3层），内设门诊部和住院部。现有专业医务人员9名，开展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多发病、常见病的预防治疗及

放射、检验等卫生医疗业务。

七、乡卫生院

1958年"大跃进"时期，在盲目超前大办文化县的高潮中，各公社纷纷创办卫生所。1959年底，全县人民公社有14所公办卫生所，6个社办卫生所。此后，其余公社卫生所都在大队卫生所基础上建立起来。1962年，设立大年、坪牙卫生所，并将武坪、八楞、拱坝、铁坝、博峪人民公社卫生所调整为公办卫生所。1963年，坪牙、博峪卫生所划出。是时，社办卫生所有城关、坪定、井坪、巴藏、除瓦、立节、大峪、憨班、杜坝、大川、南峪、坪里、中牌、江盘、石门、三角坪、峰迭17所。公办及社请卫生医务人员56名。1965年，武坪公社改卫生所为插岗地区医院。立节卫生所改为公办。是年8月，全县社办卫生所缩并为14所；石门并大川，井坪并坪里，杜坝并峰迭。1968年公办卫生所7所，社办卫生所减少到12所。1973年9月，立节、大川、大年卫生所和插岗医院改建为中心卫生院。社办卫生院一律改为公办。1980年，成立江盘、池干公社卫生院。1984年，博峪卫生院复归舟曲。1986年，拱坝卫生院建成中心卫生院。1990年，全县共有22所乡卫生院。

城关乡卫生院 1958年，由6名个体老中医创办城关人民公社卫生所，租借4间简陋民房开展医疗业务。1971年更名城关卫生院，是年建院房14间，建筑面积250平方米。至1984年，年均收入数千元。1985年租借县手联社房屋设门诊部，方便城内患者就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显著提高。1985年门诊人次7273余例，门诊收入1.6万元；1986年门诊人次1.18万余例，门诊收入2.88万元。1990年开展中、西医门诊常见病、多发病及牙科病的治疗门诊收入5万元。现有医师5名，医士4名，其他技术人员1名。

大峪乡卫生院 1958年6月，由河南籍游医梅子丹自办"老地乡农村医院"。1969年，该乡党委发出"全民动员，自力更生、勤俭办医院"的号召，全乡大队资助经费，修建15间房屋、购置毛毯、被褥，接收住院病人，开展医疗业务。1977年县卫生局拨款扩建平房7间。流动资金2.2万元，固定资产4000元。1970年，院长朱生华在治疗一位头部严重烧伤女孩时，将自身一块皮肤割下，移植患者身上，使其很快康复。

南峪乡卫生院 1958年3月，南峪恒星社设立卫生所，工作人员4名。1970年春组建卫生院，初租民房3间，开展门诊业务。财政拨款修建土木结构平房13间，简易平房4间，分设门诊部、手术室、住院部、中西医院房。现开展阑尾炎、宫外孕、卵巢囊肿切除、女性结扎等手术。院长李春芳为一患者输血100毫升后，又为其作剖腹摘除术，取出囊肿2公斤多，患者很快康复。卫生院下设医疗站6处，村村有医有药，基层卫生网初步形成。

池干乡卫生院 1980年4月建立，购村旧库房5间开展医疗。现在除治疗常见病和多发病外，还能治疗部分疑难病症。1985年始接收危重病人住院治疗。附全县乡级卫生院机关情况。(表一)

舟曲县1990年乡级卫生院简况

表一

单位:名、平方米、架

卫生院名称	院址	现有职工数	专业技术人员数	院舍面积	主要医疗设备	门诊人次
曲瓦乡卫生院	曲瓦村	5	5	400		5600
巴藏乡卫生院	上巴藏村	7	6	500		4200
立节卫生院	立节村	11	10	882	X机2	6400
大峪乡卫生院	老地村	5	5	430		5410
憨班乡卫生院	憨板村	7	7	449	X机1	6400
峰迭乡卫生院	瓜咱村	9	9	378		7100
城关乡卫生院	西 关	12	12	224		17514
江盘乡卫生院	南 桥	7	7	128		4849
坪定乡卫生院	坪 定	4	4	430		2654
弓子石乡卫生院	弓子石村	6	6	340		6000
中牌乡卫生院	中牌村	4	4	400		4600
南峪乡卫生院	南峪村	5	5	363		6778
大川卫生院	大 川	12	12	615		8500
三角坪乡卫生院	三角坪	5	5	440		5488
八楞乡卫生院	寺上村	5	5	400		4631
池干乡卫生院	甘子沟	5	5	100		1592
武坪乡卫生院	哈河坝	5	5	425		3168
插岗卫生院	角儿桥	5	5	378.25	X机1	3623
铁坝乡卫生院	铁 坝	6	6	347		4887
拱坝卫生院	拱 坝	11	10	828	X机1	6800
大年乡卫生院	大年河坝	6	6	567		2248
博峪乡卫生院	河 坝	5	5	378.25		6900

八、行政村医疗站

行政村医疗站前身为大队合作医疗站。合作医疗站是农村3级医疗卫生保健网的

最基层组织。担负广大农村医疗、卫生防疫、妇幼保健、卫生知识宣传和卫生科技普及任务。

1968年，随着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诞生，遵照"三土"（土医、土药、土法）上马，"四自"（自采、自种、自养、自制）的方针，创办全县各生产大队合作医疗站。是年11月，培训29名半农半医"赤脚医生"，按"社来社去"办法分配。1976年，大部生产大队办起合作医疗站，各站均有"赤脚医生"。是年6月，培训生产大队"赤脚医生"180名。

1978年后，全面整顿大队合作医疗站。1983年9月，县卫生局为99名乡村医生颁发"乡医证"。1984年，改大队合作医疗站为行政村医疗站，"赤脚医生"改名乡村医生和卫生员。1987年，县卫生局为合格乡村医生颁发第二批"乡医证"。至1990年，全县改建村医疗站97所，其中，集体办58所，乡医办18所，其他形式21所，有村医236名（包括卫生员），农村接生员75名。

九、舟曲林业局卫生院(所)

舟曲林业局及其厂（场）属卫生院（所）7所，卫生技术人员60名（已聘任28名）。其中副主任主治医师2名；主治医师、主管药师3名；中、西医士23名，其他尚未聘任医士（中医、护、检）等人员32名。

舟曲林业局机关卫生院设有透视、化验等医疗检验设备，能开展常见病、多发病和一些疑难症的医疗。

第三节 防疫灭病

解放前，本县卫生防疫缺医少药，人民又缺乏卫生知识，一旦罹灾染病，便求神问卦，或"送瘟神"，听天由命。但，大疾病依旧流行，许多人死于疫病。据统计资料，民国初到解放前，全县流行各种传染病和地方病而得不到治疗死亡的有3 500多人。1933年伤寒、痢疾、鼠疫、霍乱、麻疹、白喉等传染病和地方病患者705例，死亡172人，占总数的24.4%（缺少3、8、9月份统计资料），其中，痢疾246例，死亡107人，霍乱89例，死亡23例，鼠疫5例，死1人（4人结果无资料），1934年伤寒、副伤寒、麻疹、痢疾患者626人，死亡73人。1944年，本县农村发生天花，系因"点花先生"用鼻苗种痘所引起。死者甚多。

1946年，防疫接种21人，预防接种29人。

解放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地方病和各种传染病的防治工作，提出"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开展防疫灭病工作。使一些传染病和地方病得到控制，一些常见病和多发病的发病率显著下降。

一、传染病防治

1950年3月，甘肃省卫生厅防疫宣传队来本县开展接种牛痘及防疫宣传工作。1952年，为粉碎美国在朝鲜战争中的细菌战，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在全县各族人民群众中开展卫生防疫知识的宣传教育活动，培训一批医务工作者，开展计划免疫接种工作，各族人民群众开始接受传染病的预防注射。

1958年春夏之际，全县人民响应国家号召，掀起"除四害"，讲卫生"的爱国卫生运动，垫污水坑，改造厕所，修建牲畜圈棚，清理垃圾，粉刷墙壁。据有关部门统计，灭鼠12.45万只，灭雀415万只，灭蝇14万两（16两制），灭蚊240两。1959年灭蚊蝇9495斤，鼠1.78万只，麻雀10万只（上述数字，时因突击任务，有虚列现象）；改造修补厕所113所，新建27所，疏通沟渠1350米，修垫道路14条，整平污水街道4680米，粉刷墙壁房屋2.8万平方米，2065间，填污水坑5984平方米，喷洒"六六六"药粉807户，药粉132斤，灭犬138条。形成村村户户讲究卫生的良好风气。是年，卫生大检查9次，小检查46次，评出卫生模范单位10个，卫生模范生产队4个，卫生模范自然村20个，卫生红旗手15名，使全县传染病发病率降底。此后，每年夏秋季节，县卫生防疫部门定期在县城主要场所喷洒敌敌畏、"六六六"等药物，灭蚊、灭蝇。

为预防传染病流行，1959年，全县接种牛痘苗1.6万人，初种百日咳疫苗6764人，另有554人接种三联疫苗，用三仙丹、"606"治愈梅毒62人。1962年秋接种牛痘2500支。1965年接种牛痘4.5万人，普种率97%。接种白百咳苗4000人次。1955～1990年，本县急性传染病发病的有痢疾、猩红热、麻疹、疟疾、黑热病、百日咳、传染性肝炎、流行性感冒、脊髓灰质炎、流行性脑脊髓膜炎、伤寒及副伤寒、流行性乙型脑炎、波状热、白喉等14种。已经绝迹的传染病有霍乱、鼠疫、疟疾等；1981～1983年后再未出现的病例有脊髓灰质炎、乙脑、白喉等。

1979年以来，县委、县政府加强计划免疫工作，县防疫站抽调技术骨干，从城镇到农村，对0～12岁儿童施行计划免疫，即预防接种工作。主要接种麻疹疫苗、脊髓灰质炎疫苗、百日咳、白喉、破伤风三联疫（菌）苗及卡介苗等，普遍建立《计划免疫卡片》。1988年底，经州防疫部门严格考核检查，舟曲县计划免疫预防接种和四苗覆盖率达到98.57%，已超标完成任务。

1981年4月，县内发生伤寒735例，死亡1人。疫情分布在立节、憨班、坪定、城关等5乡。县卫生局抽调30名高、中级医务人员，分4个小组赴疫区进行治疗。是年，池干、三角坪等乡发生麻疹596例，死亡6人，疫情发生后，即采取治疗措施，州卫生局及时拨款8万元，进行集中治疗，使疫情及时得到控制。从当年起，本县主要流行的传染病发病率逐年下降，死亡率大大减少，部分流行病基本消灭。据1987年调查，痢疾、麻疹、传染性肝炎、流行性感冒、流行性乙型脑炎、副伤寒等6种传染病总发病率263例，已全部治愈，无一死亡。与1964年比较，发病率减少72.9%。1987年，本县计划免疫协调领导小组成立后，集中普及免疫工作。到1990

年，痢疾流行 37 例，麻疹 82 例，传染性肝炎 65 例，发病率比 1989 年分别上升 94.73%，12.66 倍，6.22 倍。是年，插岗乡突发麻疹，并在扩延，县上接到疫情报告后，即采取有效防治措施，控制麻疹病的蔓延，患者得到及时治疗。

50 年代本县流行黑热病被灭后，1990 年又突发 9 例，已全部治愈。疟疾、脊髓灰质炎、流行性乙型脑炎、百喉等已绝迹、猩红热、流行性感冒、流行性脑脊髓膜炎传染病再未出现。(表二)

舟曲县部分年份疫情统计

表二

数量 病名 / 年份	痢疾		猩红热		麻疹		疟疾		黑热病		百日咳		传染性肝炎		流感		脊髓灰质炎		流脑		伤寒		乙性脑炎		波状热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1955	33	1	1	1	61	17	20		10																	
1956	34				190	2	3		10																	
1963					176						402		11													
1964	933	24	109		106	8			1		1		15		270	1	5				17		4	2	4	
1965	4																									
1966	509																									
1967	175																									
1970					1374	13					700				8497	16										
1971	1759	8	2		54						20		9		784	2	4	1			2					
1972	1151		13		17						784		10		2875	12	1	1			11					
1973	424	1	124		608	46					35				1965	12	2				1		3	2		
1974	46		17		467	75									1635	5										
1975	271		11		651	20					137		25		5544											
1976	313	4	261		261						636		23		4173											

续表

数量 / 病名 / 年份	痢疾		猩红热		麻疹		疟疾		黑热病		百日咳		传染性肝炎		流感		脊髓灰质炎		流脑		伤寒		乙性脑炎		波状热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患	死
1981	4897	11	39		596	6					125		13		3040		3		4		735	1				
1982	2844	7	50	1	477	7					242		7		1283				1		6		1			
1983	2688	3	1		125						305	2	2		243	2			243		1				2	1
1984	236				367	2					239				1021											
1985	26		1		305						43		12		1348				1		1					
1986	640		8		1						46		20		12				9	2	3					
1987	116				61								31		44				4		7					
1988	57				1				1	1			3						2							
1989	19		7		6				2		7		9						5		1					
1990	37				82				9	1			65							1						

二、卫生监督

县卫生防疫站又为食品卫生监督机构，设监督员8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1987年起，对全县196户国营、集体、个体食品经营单位及从业人员251人实行每年1次卫生检查，发放卫生许可证，落实"三防一消"（防蝇、防尘、防鼠、消毒）卫生措施。是年，共检查4 530户（次），没收销毁变质发霉食品9 251公斤，价值1 498元，罚款29户（次），1 120元；责令停业改进8户，停业1户。1990年，监督检查2 379户次，没收销毁变质发霉食品641公斤，价值1.47万元，责令停业改进1户。

三、地方病防治

本县地方病主要有地方性甲状腺肿（简称"地甲"病）、克汀、氟病和麻风病等。尤以地甲病、克汀病流行较广。对人民健康和民族优生危害甚大。由于县境部分地区地质缺碘，加之偏僻山区历来卫生条件差，故为地甲病和克汀病自发的古老病区。解放前，国民党政府无力防治，任其发展。

解放后，党和政府采取多种防治措施，广泛宣传地方病防治科学知识，投放大量口服碘化钾食盐片、食用海带、注射碘油针剂，供应加碘食盐，口服碘油胶囊胶丸等药物，大搞爱国卫生运动，除害灭病，并选点对克汀病人服药观察治疗，经多年防治，地甲病发病率大幅度下降，克汀病新发病显著减少。

据1959年普查，本县有地甲病2 264例，梅毒207例，克汀病37名。

50～60年代，人民政府给病区定期发放口服碘化钾食盐片及海带药物进行防治。但成效甚微，究其原因，主要是对地方病掌握不清，技术力量薄弱，防治范围小，药物投放数量有限，防治技术差，设备少。针对以上防治差距，1970年始对全县地方病进行全面普查，有地甲病1.06万例，患病率18.8%；克汀病1 540例，患病率1.98%。是年起，大量投放碘化钾食盐片，并对大峪等乡重病区投服中草药、海带进行治疗。1971年对全县地甲病及病区水、土、粮等作出详细调查和检验，给病区群众发放大量碘化钾食盐片及海带等中西药物，并进行碘化钾溶液腺肿内注射和针刺疗法。1975年在19个乡，9.38万人中查出地甲病患者1.08万例，患病率11.6%，克汀病患者1 365例，患病率1.46%。

1980年，全县21个乡（总人口99 692人）中查出地甲病患者4 721例，克汀病1 105例，患病率分别降到5.05%，1.18%。与1975年相比，分别下降56.47%、16.31%。地甲病患病率最高的大峪乡为12.73%。其次南峪11.0%，再依次为武坪、大川、铁坝、插岗、立节、拱坝和城关7个乡，患病率在9.82～4.60%之间。其余12乡患病率在4.45%以下，其中最低的中牌乡为0.78%。城关居民患病率为4.33%，机关职工患病率0.21%。克汀病患病率最高的南峪乡为2.73%，其次是巴藏和峰迭乡分别为1.81%，1.74%。最低率弓子石乡为0.2%，居民为0.05%，职工无。是年，地甲病患病率女为6.94%，男3.14%。男女病率之差，其因不详。

1982年，县卫生防疫站将本县克汀病率最高的南峪村选为防治试点。是年，克汀病85例，男女均以15～19岁组发病最高。男41.46%，女36.36%。投放甲状腺素片为治疗主药，以钙片及多种维生素类营养滋补剂为辅助药，经过5年疗效观察，显效15例，一般有效25例，总有效率78.82%，改善患者的体力和智力，比较重型患者，能够自理生活。轻型病人能参加劳动。

1984年对江盘、城关等11个乡27个村1 105例地甲病人投服海带作治疗(代菜片)。两年后观察：江盘乡原定治疗组20例中7例痊愈，5例缩小，4例无效，总有效益80%。城关乡对治疗的144例抽查25例，4例痊愈。10例腺肿缩小，有效率56%。期间，由于本县防治地方病工作成效斐然，江盘乡卫生院获甘肃省地方病防治先进单位称号；张勤、张理德获甘肃省地方病防治先进工作者称号，王得铭获甘肃省卫生文明先进工作者称号。 1990年，地甲病患者2 930例，克汀病人1 072例，分别比1970年减少73.5%、30.38%。其他地方病：1990年氟中毒696例，患病率0.60%，比1986年增加8.15倍：麻风病16例（迁入1例），实行固定疗后，比1986年减少2例。是年，举办地方病治疗学习班6期，培训人员51名。(表三、四)

1985年舟曲县地甲病分龄组型度患病统计

表三

性别	年龄组	检查人数	生理肿大人数	甲状腺肿大度数					分数统计				各组患病率	总患病率
				Ⅰ	Ⅱ	Ⅲ	Ⅳ	共计	弥漫	结节	混合	共计		
男	0—6	2087	3	5	2			7	1	3	3	7	0.34	
	7—14	11098	33	92	12	3		107	39	54	17	107	0.96	
	15—24	9798	46	150	52	14		216	71	88	57	216	2.20	
	25—34	6303	70	122	41	12		175	50	108	17	175	2.17	
	35—44	5712	64	132	95	21	2	250	85	131	34	250	4.38	
	45—54	4347	41	111	66	22	4	203	72	109	22	203	4.66	
	55—64	2951	31	75	52	40	4	171	54	98	19	171	5.79	
	65岁以上	1925	9	39	49	41	5	134	26	87	21	134	6.96	
合计		44221	297	726	369	153	15	1263	395	678	190	1263	2.85	1.43

续表

性别	年龄组	检查人数	生理肿大人数	甲状腺肿大度数					分数统计				各组患病率	总患病率
				Ⅰ	Ⅱ	Ⅲ	Ⅳ	共计	弥漫	结节	混合	共计		
女	0—6	1900		6	1			7	2	4	1	7	0.37	
	7—14	10948	29	101	12	2		115	56	55	4	115	1.05	
	15—24	9370	65	174	44	18	2	238	87	124	27	238	2.54	
	25—34	6239	59	228	82	16		326	135	185	5	326	5.23	
	35—44	5705	116	398	199	46	7	650	190	361	99	650	11.39	
	45—54	4327	50	317	234	86	5	642	200	364	78	642	14.79	
	55—64	3060	35	197	158	75	12	442	101	266	75	442	14.44	
	65岁以上	7382	15	128	135	91	14	368	78	215	75	368	15.45	
合计		43931	369	1549	865	334	40	2788	850	1574	364	2788	635	3.16
共计		88152	666	2275	1234	487	55	4051	1245	2252	554	4051	4.60	

舟曲县1986年地方病状况统计

表四

数目名称 \ 项目	总病人数							治疗试点人数							
	原有	新发	治疗	治愈	迁出	死亡	现患	人口	病人	新发	治疗	治愈	有效	迁出	死亡
地甲病	4051	29	2294	187	5	28	3860	12628	2294	23	2294	187	314	4	27
克汀病	1527	6	106	5	15	7	1506	2636	106	6	106	5	62	15	7
布病	1	10	6				11	623	1	10	6				
氟中毒	77					1	76								
麻风	18	3	15	2		4	15								

第四节 妇幼保健

一、接生

解放前，本县无妇幼保健机构，妇女生育皆由接生婆接生，产妇临产和"坐月子"，在光板床或光土炕上生产，缠裹婴儿皆用脏布。若遇难产，便给菩萨烧香叩头，致使许多妇女死于难产，许多婴儿死于"四六风"（4—6日内抽风）。产妇生产后，饮食单调，不让吃肉菜，身体久久不能恢复，甚至造成许多"月子病"，新生婴儿发育受到严重影响。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重视妇幼保健事业。1950年3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卫生处负责人吴中率领医疗队来西固，宣传新法接生，举办接生员训练班。1956年培训保健接生员85人，是年，县卫生院设助产、保健卫生人员各2名。在全县内开展新法接生。1959年8月，培训农村保健员、接生员1 501名。1978～1990年共举办6期新法接生培训班，培训接生员229人（次）。1985年，县卫生局批准16名医生为妇幼保健站"妇幼兼干"。1990年新法接生1 691名，接生率达65.3%，婴儿破伤风发病率降至1%以下，产妇死亡率下降到万分之三以下。接生率低，主要是原有老接生员退休多，新接生员力量不足，又加本县进入生育高峰期，接生工作不适应生育发展的形势。

二、儿童保健

1983年以来，每年对人口集聚区的0～12岁儿童免费体检1次，对城关一小5～12岁儿童进行大便化验2 272人（次），发放蛔虫药8次，治疗蛔虫症1.75万人（次），驱虫率95%以上。同时，对人口集聚的独生子女和部分散居婴幼儿、新生儿、体弱儿、残疾儿实行每年一次的系统化复查。（表五）

1990年底前，对全县0—6周岁婴、幼儿进行计划免疫工作。截止是年底，全县计划"四苗"（卡介苗、百日咳、麻疹、脊髓灰质炎）注射覆盖率达到98.57%。

三、妇女保健

1979年10月，县妇幼保健站普查出妇女子宫脱垂Ⅰ57例；Ⅱ108例；Ⅲ79例。尿瘘29例，即进行治疗。

1983～1990年，对妇女"两病"（子宫脱垂、尿瘘）每年免费普查，共治疗患者427例。其中：子宫脱垂422例，治愈397例，治愈率99.07%；尿瘘5例，治愈4例，治愈率80%。普查中，对患其他炎症的妇女均予普治，大部痊愈。（表五、六）

舟曲县儿童保健情况统计

表五

单位:人、%

项目 / 数目 / 年份	七岁内儿童健康检查情况				疾病分类					矫治数	矫治率	0~1岁侯儿数	婴儿死亡数	死亡率
	实查数	普查数	发病数	发病率	佝偻病	贫血	腹泻	肺炎	其它					
1983	360	100%	45	12.5%	1	1	10		33	32	71.1%			8
1984	100	100%	30	30%	2	1	7		20	28	93.3%			
1985	200	100%	40	20%	2	1	3		34	32	80%	1398	12	8.58%
1986	300	100%	180	60%	9	1	19		151	171	95%	1332	11	8.25%
1987	402	100%	210	52.2%	18	10	30	2	150	200	95.5%	1232	10	8.1%
1988												1164	13	11.2%
1989	58	100%	41	70.6%	3	0	0	0	38	40	97.6%	858	10	11.65%
1990	160	100%	112	70%	6	0	0	0	106	100	89.3%	1026	5	4.87%

舟曲县妇女"两病"查治情况统计

表六

单位:人、%

项目 / 数目 / 年份	子宫脱垂							尿瘘					
	摸底数	实查数	治疗数			治疗率%	累计治愈	摸底数	实查数	治疗数	治疗率%	治愈数	治愈率%
			非手术	手术	合计								
1983	718	110	61	20	81	73.6	81	718	2	2	100	2	100
1984	698	102	58	17	75	73.56	75	698	2	2	100	1	50
1985	400	30	28	2	30	100	30	400					
1986	450	46	40	2	42	913	41	450					
1987	410	68	58	10	68	100	44	410					
1988	545	66	44	1	45	68.1	45	545	1	1	100	1	100
1989	416	52	51		51	98	51	416					
1990	814	38	30		30	78.9	30	814					

第五节 医生 医术

一、民间医生

解放前，县内民间汉族医生多毕业于私塾，家道殷实，有祖传医书、医术、医方，主要分布在城关、坪定、憨班、巴藏、官亭、沙湾、大川、弓子石、中牌诸乡，大多以工、商、农、教育兼医。其中，以农兼医甚多。少数中医和"阴阳"并行。

清至民国时期中医杨青莪、谈生新、杨俊德、张仲矩，为改变家乡疾苦，勤奋自学医术，颇重医德。

民国至解放后中医有谈生新授徒的谈宗义、谈志义。杨俊德授徒张维铭（城关北街人）、薛志龙（弓子石人）。另有大川奂显谟、北街刘克勤、巴藏赵国祥、官亭沈澍霖等医生施药治病，有疗效。

赵国祥学医于朋友，擅长治疗跌打损伤，晚年精于接骨术。

薛志龙医方有：用柴胡、羌活治疗小儿发烧。用芫荽籽治小儿麻疹。用生大黄粉和鸡蛋清贴无名肿毒等有疗效。

河南籍名游医梅子丹，在大峪和上河一带行医40多年，实践验方有：小产三胎，用"奠定二天汤"服6剂，痊愈。阳萎病，用"八味地黄汤"加淫羊血，鹿茸、锁阳、阳起石、羊睾丸、牡蛎、龙骨配9剂服，即愈。流产大出血，用四物汤加重止血药阿胶、艾叶、棕炭一剂即止，5剂痊愈。

解放前，县内无藏医。解放后，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扶持藏医藏药，临床应用赢得藏汉患者的赞誉。

藏医赵高乔（县政协常委，民主人士），1963年拜师碌曲藏医加羊米玛，现碌曲县藏医院院长）学医1年，掌握多种解毒法和"吹气艾灸法"。钻研藏医中，采集300多种动、植、矿药物，加工炮制成"索玛尼吉"丸、"赞旦丸"（沙河柳丸），专治小儿麻疹。

二、公派医生、科研成果

解放后，国家培养和调进大批卫生专业人材，他们扎根山区，不畏艰苦，发扬"救死扶伤"人道主义精神，为发展卫生医疗事业和解除人民痛苦贡献出青春年华。

60年代初，始调入医学院校大专和本科毕业生。至1987年，共调入大专和本科毕业生39名，其中，外籍27名，他们在工作多年后已调出20名。另考取研究生1名。至1990年底，本县有医学院大专以上毕业生12名，各卫校毕业的中专生298名。现在，卫生技术人员中，有中、西医结合高级医师1名；中、西医师，中、西药师、护师、检验技师等中级技术人员133名；中、西医士、护士等初级技术人员201名，其他技术人员2名。

医务工作者不断总结医疗经验。其科研论文有（部分目录）：《静注氨茶碱应注意

什么问题》(兰俊彦),《维脑路通治疗脑外伤偏瘫12例疗效观察》(刘保珍),《巨脾手术一例》(白干藏),《甲硝哒唑磺胺增效剂为主治疗慢性腹泻30例疗效分析》(杨寿辉),《舟曲1781名妇女宫脱普查报告》(王爱玲),《系膜包理法在女性绝育术中的应用》(刘家齐),《舟曲县第一次结核病普查痰检结果分析》(惠建军),《浅谈骨下垂的中医诊治体会》(鲁中荣)。《前房积血》、《中草药外敷和熏疗法在眼科临床的应用》(严培金)。

第七章 医 药

第一节 药政管理

舟曲县盛产药材,分布广泛,素有"千年药乡"、"千年药库"称誉。特别林区,发展药材潜力很大。据调查:全县共有药材600余种,已开发利用200余种。大宗收购的有70多种。现在,出口品种有纹党、猪苓、蚕羌、柴胡、节麻黄、冬花等10多个品种。但在解放前,药材资源得不到充分利用和发掘,即是民采集,品种少,数量有限。

解放后,人民政府重视本地药材的集中收购和广泛利用,于1956年成立舟曲县医药公司,利用开发本县中药材资源,统一经营中西药的生产购销。是年,医药公司与县民贸公司合并经营,统一核算。1962年医药公司分设。1967年又并入县民贸公司。1970年再度分设,由县商业局主管。1980年随国家医药管理局的成立,舟曲县医药公司归甘南藏族自治州管理。人、财、物、产、供、销合并经营,统一核算。1986年州医药公司将原收6项权利下放到县,由县经济计划委员会管理,实行独立核算。1988年实行企业承包责任制后至1990年,有职工68名,其中中药师3名,药士2名,助理会计师1名。公司内设业务、财务、人秘3股,下设城关、峰迭、憨班、立节、巴藏、大年、插岗、博峪8个药材收购站,两个药品批发库,3个药品零售门市部。1990年公司有机械设备10台,库房1861平方米,自有资金19.5万元。固定资产65万元,专用资金24万元。

第二节 药品经营

经营及品种 解放前,县内经营药材的人不多。除坐商"天成西"(陕西人经营)、"荆生茂"(河南人经营)、刘长春(河南人)三户贩运外,每逢药材收获季节,

有陕西、河南、四川等地商贾来此收购、贩运药材。县内零星销售的中药材，一是由个体行医者经营，自采自炮制。县内不产的药材从外地购进。二是私人开设专营中药铺。全县中药铺21家，其中县城中药铺6家，即北街刘克宽、刘克勤经营的"忠恕堂"、"忠信堂"，李忠义、朱光义经营的"义兴永"、"万义春"；西街张仲矩经营的"荆发春"及西关韩志勤经营的中药铺。部分药铺解放前夕倒闭。

解放后，国家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时，私人药铺并入县药材公司，实行公私合营，折价入股资金1 598元。随股合营的3个从业人员，并入国营单位任营业员，中药品统一归县医药公司经营。

县医药公司成立后，经营中药材和西药，其品种、数量少。1960年，经营中药185种，西药105种。1980年，经营中药品种251种，西药品种425种。1990年，中、西药品种的经营分别增加到315和615种，分别比1980年增长25.5%、44.70%，比1960年分别增长70.27%、485.71%。

中药材购销 1960～1961年因三年经济困难时期未完成购销任务外，其余年份购销逐步增长，1959年购销总金额22万元，是年，收购党参1 898.5公斤，大黄1 305公斤，黄芪2 626公斤，贝母159公斤，当归2.64万公斤，麝香139两（旧制16两），大力子5 830.5公斤，猪苓2.17万公斤，羌活3.1万公斤。1970年，中药材收购17.67万元，销售18.68万元。1980年收购77.26万元，销售66.13万元，其购、销比1970年分别增长143%，110%。是年，调拨少，有库存，但未改变1975年以来"蓄水池"经营状况。

80年代，改革经营管理后，经济效益逐年增长。1988年购、销分别为105.85万元，71.32万元，为本时期最高年份，但仍有库存。比1980年分别增长37.01%、7.84%。1990年中药材收购44.29万元，比1988年下降，但销售额为96.73万元，比1988年增长35.6%，购、存全部调拨销售。除满足县内各医疗单位、药店用药外，大量供应外地。

西药品购销 自西医药进入本县后，到60年代，购、销额增长速度与中药相当。1962年中药材销售亏损，而当年西药销售额9.74万元。1965年销售32.68万元，比1962年增长235%。

1966年西药批发库增营药品、医疗器械、化学试剂、玻璃器皿及兽药批发，销售西药8.78万元。1978年销售药品收入39.33万元比1966年增长347.97%，满足全县医疗单位和人民用药的需要，至1990年，西医药品销售增加到55.82万元，比1982年增长41.90%。

1990年，全县有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制中、西药房74家，个体中、西药房86家。(附表)

舟曲县医药公司历年商品经销

单位:万元、次

年 份	销售收入	其中中药调拨	总购进	其中中药材收购	实现利润	资金周转次数
1970	30.01	20.82	41.52	21.05	1.41	0.73
1971	53.31	35.10	44.60	31.56	3.08	3.7
1972	44.10	24.72	44.00	15.05	1.71	1.12
1973	45.52	18.78	41.51	15.05	2.00	1.1
1974	48.23	18.96	47.29	21.78	2.10	1.03
1975	63.95	32.88	59.28	32.04	2.20	1.91
1976	69.94	37.84	59.00	37.00	3.08	1.53
1977	81.69	45.43	59.00	37.00	3.11	1.57
1978	106.28	66.95	54.02	26.55	3.11	1.31
1979	104.22	69.64	67.23	48.02	2.10	3.34
1980	98.65	66.12	77.75	51.42	3.00	3
1981	121.70	89.39	104.25	74.29	6.20	3.96
1982	100.54	67.76	85.12	55.96	6.53	3.1
1983	94.06	51.14	104.58	61.61	6.07	2.2
1984	92.00	53.21	76.80	44.84	5.00	1.58
1985	90.00	33.45	72.18	21.71	1.00	1.12
1986	66.44	23.90	52.76	10.20	0.06	0.82
1987	99.82	62.44	96.24	48.40	1.09	1.06
1988	130.03	71.31	177.68	105.85	4.30	0.91
1989	168.22	103.47	53.29	31.11	5.21	0.75
1990	152.55	96.73	88.67	44.28	4.41	0.97

第三节 药品生产

1958年11月，县医药公司成立制药厂，工人60名，设备有：打丸机、粉碎机、切药机等。研制和生产的木香顺气丸、六味丸、利肺丸、杞菊地黄丸、补中益气丸、附子理中丸、菊花丸、归脾丸、固精丸、黄连上清丸、明目地黄丸、朱砂安神丸、安神补心丸、还心丹、十全大补丸、乌鸡白凤丸、八珍益母丸等26个品种的中成药，除县内销售外，还广销省内外。此后，根据地方常见病和多发病的医疗需求，生产一些中成药。

1990年，县药材公司增设舟曲县医药公司中药材加工厂，兴建单面楼1幢，970平方米，另设陇西经营部1处。购置大小器械设备8台，加工经营以纹党为主的猪苓、柴胡、蚕羌、地骨皮、冬花、节麻黄、天南星等10多个品种，远销东南亚及深圳，为本县有史以来中药材首次打入国际市场。

第八章 体 育

第一节 民间传统体育活动

一、传统体育

历史上，舟曲县人民受中原文化影响，民间传统体育活动丰富多彩，文体娱乐熔为一体，散见于喜庆节日和日常生活中。相传明清，县内有“练武场”、“跑马滩”之类场地，习功练武，强身自卫。身有绝技者，四乡不乏其人。清末，县城丁振海的拳术和八楞花园沟农民练的“连枷棍”尤为爱好者称赞。坪定乡农历三月二十八日“跑马节”，八楞乡林家山等村“赛马会”仍相沿袭。至解放前夕，拜师求艺，学习武功者仍不少。人们训练子弟，以武功谋求功名利禄。评论人物，皆以“习文练武”为本。现在，一般性民间传统体育活动因地制宜，灵活多样。如在禾场、院落、场地摔跤、翻跟斗、荡秋千、“打泼牛”、跳绳、跳方、跳高、跳远、扳手劲，爬山、赛跑、爬树、跳罗罗、踩高跷、耍龙灯等，青少年是活动的主力。

荡秋千 每年农历腊月初八开始，二月初二日结束。男女皆宜，尤为妇女喜爱。秋千分软秋、硬秋、围秋和轮秋。软秋用横梁、立柱、踏板和两根绳组成；硬秋以细木杆代绳制成；围秋用一根中心钻孔的木柱横套在直立的木桩上，由两人连续推转横木运动；轮秋由两人或4人组成的“翻梁”秋。1985年，本县参加全省第一届少数民

族运动会的5名秋千运动员，表演各种荡秋千动作。观众欢迎。

扯坡牛 （大象拔河）。拱坝、铁坝、武坪、八楞、三角坪等乡藏族群众的一种古老的体育活动。两人将5米长的麻绳圈套于脖颈，“裁判”令发，即同时背相用力拉，力大者获胜。1985年与1990年，县运动员参加全省首届民族运动会和第四届甘南州民族运动会时，大象拔河比赛取得较好成绩。

二、传统游戏

老年人多以玩“牛九”纸牌或对弈消磨时间。

掷子儿 通常2、3人对玩，用5个石子。掷时，将1子抛起，速抓地面上的石子，再抓下落的石子。1～4次按次数称，5次称“描”，6称“叭”，7“背”、8“换”、9“格”、10“上楼儿”，难度逐渐增大。灵巧姑娘抛起石子“蹲三格”，至子落，闭眼顺夸“扬州”。

过“桥” 10多人玩，双行，面对面、伸臂拉手，1人于众臂“桥”上爬行，众人用力抛起，“桥”断复续。

老鹰抓鸡娃 10多人玩，事先列成单行，后者紧抓前者腰带或衣襟为“鸡”，队外1人扮“鹰”，欲叨“鸡”，为首者护“鸡”，鹰则抓尾“鸡”，直至逮住为止。

翻架子 2～3人一组，轮流穿臂。

占高山 以家肥堆为“山”、首抢占“山”者为王。

倒油 两人倒体前行。

闯大黄 10多人横排成一队，另有两人从两端用力碰撞，被挤出队外者输。

掷棍棍 折树枝一簇，地面置一拳头大石头，撒枝条于石，捡枝时触动他枝者停捡，交他人。以枝条多少论胜败。

此外，还有“弹棉花”，“打棒棒”，“捉迷藏”、“跳皮筋”、“走路马”、“下方儿”、“捉狗娃”等，也是同类游戏。多人聚玩，富生活气息。

青少年还多在江水中戏玩或游泳。

姑娘们除参加上述一些游戏外，另喜爱翻花绳绳儿，弹弹儿等。

随着不同的季节，不同的环境和自然条件，少儿们还喜欢用纸片和竹棍儿制做“风车儿”，在野外跑“风车”；用短粗竹管做“水枪”，打水仗。冬日，打雪仗、滑冰溜。

第二节 现代体育

一、解放前的体育运动

舟曲县现代体育事业兴起于20年代。民国10年，县城学校始设唱游和体育课，然而场地小，师资、器材缺乏。民国30年，县城西街小学成立“自强”篮球队，始开展校内外比赛活动。40年代，县城机关少数职员自发开展练武术、打篮球、跑跑

步、骑马、旅游等体育活动。县内一位姓石的田径运动员参加甘肃省运动会长跑比赛，名列倒数第一，省报刊载“长身压尾、精神可佳”的鼓励性报导。

二、解放后的体育运动管理机构

解放后，本县体育事业得到较快发展和提高。50年代职工、农民、学生体育活动兴起。县文教科兼管体育活动，办理日常业务工作。“文化大革命”中，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兼管体育。1973年，成立舟曲县体育运动委员会（简称体委），始设置专门机构，调配专职副主任1名，兼职体育教练员9名。年体育经费300元，不足部分由工会，文教局、妇联资助。1983年编制4名。

1990年底，全县共有专职体育干部和教师26名（高等体育院校毕业3名），其中，中学12名，小学4名。此外，兼职体育教师和业余体育教练分布在全县各地学校，为体育事业辛勤耕作。

三、体育运动设施

随着体育事业的发展，体育场所及器材逐年增加，全县现有150米跑道的专门体育场1块，200米跑道的田径场地2块；有设备齐全的篮、排球场地93块，其中农村15块，学校69块，城镇9块。体育场地比解放前增加20多倍。县城灯光球场看台容纳2000名观众。另有舟曲林业局灯光球场两块，（设台阶）各容纳观众500～1500人。全县有大型体育器材220多部（件）。中小型体育器材510余件。

第三节 群众体育活动

一、职工体育运动

50年代初，县级机关职工、教师、战士开展篮球、乒乓球、体操等体育活动。由于剿匪部队的影响和促进，职工和农民篮球运动最为活跃。“战旗”、“战锋”、“联合”、“学联”等球队相继建立、军民之间经常开展训练和比赛活动。县内完全小学普遍开设体育课。1959年，中小学推行《劳卫制体育锻练标准》，学生达标率25%。1961年降至15%，是年起，机关职工相继组建“矛盾”、“长缨”“钟声”、“邮电”等球队，坚持训练和比赛。1973年后，县级机关男女篮球队分别发展到20和16个，男女排球队11个和8个。

二、农民体育运动

1978年后，农村参加体育活动的人数日益增多，广大农民利用劳动之余，开展各种形式的体育活动，各乡和大村形成打篮球的风气。1980～1990年，城关乡在春节期间举办9届农民传统体育比赛活动。并在全州农牧民篮球比赛中，两次获得亚军。期间，县体委举办的4次农民篮球调赛中，全县有8个队先后参加，参赛运动员

480人（次）。1989年，城关乡被省体委评为“体育先进乡”，受到奖励。县体委高望岳被评为全国农村体育工作积极分子。

三、学生体育运动

职工业余体育活动和中小学生体育锻练经常化。全县中小学坚持“两课”（每周两节体育课）、“两操”（每日早操、课间操）、“两活动”（每星期两次课外体育活动）制度。有的中学和中心小学建立班、校级代表队，开展经常性锻练和比赛。至1990年，县体委举办全县中学生田径运动会5届，篮球赛6届，参赛运动员2200人（次）。1986年后，每两年举办一次城关地区小学生运动会。1984年始，各中学开展体育锻练“达标”活动。舟曲一中学生达标占73%。全县中学生平均达标率28%，学生身体素质逐年提高。在全国田径分龄赛中，舟曲县参赛运动员获金牌3枚，铜牌2枚；省级比赛获金牌9枚，银牌4枚，铜牌5枚；州级比赛获第1名59项、第2名54项，第3名46项。

第四节 裁判运动员培养

一、裁判员训练

解放以来，通过重点培养，短期训练，陆续培养出一支有一定业务水平的国家等级运动员和裁判员，历年除工作外调，至1990年底，全县共有省、州、县批准的二级裁判员11名，三级裁判员26名。三级裁判员中，篮球裁判10名，田径裁判8名，射击裁判3名，排球裁判5名。

二、运动员培养从少儿抓起

60年代初建立运动员等级制度后，1963～1965年评出篮球二级运动员3名，三级运动员9名。为培养体育人才，从儿童抓起，县上成立少儿业余体校，并在一中、城关一小、二小和藏中设点教学，进行篮、排球和田径训练。先后8个班，100名男女运动员接受训练。至1990年，共有600名学员毕业，并向省体工队输送篮球运动员1名，向省、州体校送学员11名，考入西安体院、西北师院、兰州师专等体育专科28名。1980年前，本县运动员先后4次参加全州田径比赛，总成绩始终为全州最后一名。后，对业余体校和中小学田径运动员严格训练。1984～1989年，连续4次夺得全州田径总分第1名，获得54个单项第1名，42个第2名和36个第3名，并两次获体育道德风尚奖。期间，出席州以上代表队65支，参加比赛运动员700多人（次）；代表州参加省级和全国代表队23支，参赛运动员210人（次），其中尚玉英，谈文军在1988～1989年全国业余体校分龄赛中获四项全能金牌5块（尚玉英分获3块，谈文军分获2块）。武龙、冯书明各在甘肃省七运会、首届青年运动会4×400米比赛中获金牌1枚。1984年，县业余体校被省体委评为先进普通业余体校，奖锦旗1

面，奖金1 500元。是年，县一中被省体委确定为篮、排球传统项目教育学校，教师谷汗因体育教学成绩突出，被评为全国传统体校优秀教练员。1980～1990年，全县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的5人（次），三级运动员8人（次），国家少年级运动员15人（次）。

第五节 运动项目 运动比赛

一、运动类项

1980年以来，运动项目增加较多。至1990年，各地学校，机关干部职工及农民先后开展的体育运动项目共有12种。

（一）球类：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台球、棒球、垒球。

（二）田径：短跑、中跑、长跑、竞走、投掷、跳跃、全能项目、越野跑。

（三）体操：支撑跳跃技巧、吊环、鞍马、单杠、双杠、自由体操、健美操。

（四）武术：中国传统武术。

（五）射击：汽枪、小口径步枪、半自动步枪、手枪。

（六）自行车：公路赛。

（七）拔河：集体拔河、单人拔河、双人拔河。

（八）棋类：中国象棋、军棋、跳棋、围棋。

（九）赛马：场赛，越野赛。

（十）登山。

（十一）其他：整装、拾芋。

（十二）游泳。

运动项目中，球类、田径遍及城乡，而以篮球、乒乓球为群众所喜爱。

二、比赛活动成绩

70年代以来，每年元旦、春节、“三八”妇女节、“五一”国际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六一”国际儿童节、“十一”国庆节，县体委组织职工和中、小学生篮球、排球、乒乓球、象棋等单项比赛活动，规模较大的中、小学，每年或每两年举行春、秋两次运动会。

1955～1988年，县运动员共参加省、州球类和射击运动会32次，其中篮球运动会19次，获5项冠军，9项亚军；排球运动会3次，获冠军1次，亚军3次；乒乓球参赛3次，获团体冠军1次，女子单打冠军2次，男子单打亚军1次；参加省、州射击比赛7次。

1981～1988年，打破全州10项田径运动记录，打破1项省射击女子乙组3×20项目记录。1988年8月，尚玉英在全国业余体校分龄赛4项全能比赛（100米、800米、铅球、铁饼）中，以385分打破全国14岁组少年记录。（表一、二、三）

舟曲县运动员参加全国、省级田径比赛成绩(前三名)

表一

年 份	运动会名称	获奖运动员姓 名	性 别	项 目	名次
1987	全省业余体校田径分龄赛(张掖)	尚玉英	女	四项全能	2
1988	全省业余体校田径分龄赛(临洮)	尚玉英	女	四项全能	1
1989	全省业余体校田径分龄赛(武威)	尚玉英	女	四项全能	1
1987	全国业余体校分龄赛(四川)	尚玉英	女	四项全能	1
1988	全国业余体校分龄赛(兰州)	尚玉英	女	四项全能	1
1989	全国业余体校分龄赛(内蒙古)	尚玉英	女	四项全能	1
1986	甘肃省七运会(兰州)	武 龙	男	4×400 米	1
1989	甘肃省业余体校分龄赛(武威)	尚玉英	女	铁 饼	3
1988	甘肃省首届青运会(兰州)	武 龙	男	4×400 米	1
1988	全国业余体校分龄赛(临洮)	谈文军	男	四项全能	2
1988	全国业余体校田径赛(兰州)	谈文军	男	四项全能	1
1989	全国业余体校分龄赛(兰州)	谈文军	男	四项全能	1
1988	全国业余体校田径分龄赛(兰州)	谈文军	男	四项全能	1
1989	全国业余体校田径分龄赛(内蒙古)	谈文军	男	四项全能	3
1988	甘肃首届青运会(兰州)	冯书明	男	4×400 米	1
1989	甘肃省业余体校田径赛(平凉)	蒋兴泉	男	铅 球	2
1989	甘肃省业余体校田径赛(平凉)	赵和平	男	铁 饼	1
1989	甘肃省业余体校田径赛(平凉)	赵和平	男	标 枪	3

射击比赛成绩

表二

青少年	1984 年	甘肃省射击比赛	女子团体 3×30 第 3 名	李晓凤、杨生玉、杨艺
青少年	1984 年	甘肃省射击比赛	女子 9+30 团体第 3 名	李晓凤、杨生玉、杨艺
青少年	1984 年	甘肃省射击比赛	女子个人 10+30 第 2 名	李晓凤
青少年	1984 年	甘肃省射击比赛	男子个人 10+30 第 1 名	刘维朝
青少年	1984 年	甘肃省射击比赛	女子个人 10+30 第 2 名	杨生玉

舟曲县运动员破田径记录成绩

表三

项 目	成 绩	姓 名	运动会名称	时 间	地 点	组 别
跳 远	5.96 米	任文林	甘南州运动会	1984	合 作	男青组
5000 米	17′ 20″ 9	牛胜利	甘肃省七运会	1986	兰 州	少男甲组
铅 球	13.64 米	雷永江	甘肃省田径分龄赛	1988	临 洮	少男甲组
跳 远	6.13 米	雷永江	甘肃省首届青运会	1988	兰 州	少男甲组
五项全能	2 930 分	雷永江	甘肃省首届青运会	1988	兰 州	少男甲组
铅 球(4 公斤)	9.77 米	高菊琴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81	张 掖	少女甲组
1 500 米	5′ 26″	谢玉兰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81	临 潭	少女乙组
100 米	12″ 26	张立军	甘南州田径运动会	1984	合 作	少男乙组
铁饼(1 公斤)	31.06 米	尚玉英	甘肃省首届青运会	1988	兰 州	少女乙组
手榴弹(300 克)	57.40 米	张玉平	甘南州田径运动会	1984	合 作	儿童男子组
跳 远	4.50 米	刘建功	甘南州田径运动会	1984	合 作	儿童男子组
100 米	14″ 99	刘小宁	甘南州田径运动会	1984	合 作	儿童女子组
铁饼(1 公斤)	44.58 米	谈文军	甘肃省首届青运会	1988	兰 州	少年乙组
铅球(4 公斤)	13.74 米	谈文军	甘肃省首届青运会	1988	兰 州	少年乙组
铁饼(1 公斤)	44.92 米	雷永江	甘肃省首届青运会	1988	兰 州	少年乙组
射击(3×20)	511 环	杨生玉	甘肃省首届青运会	1988	兰 州	女子乙组
跳 远	6 米	冯书明	省农民运动会	1987	兰 州	成年组
四项全能	385 分	尚玉英	全国田径分龄赛	1988.8	兰 州	14 岁组

第九章　旧志编修

第一节　清编西固志

编纂地方志是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清前，有无《西固志》，无从考证。据考：清康熙、乾隆盛世，修志大兴，邑人即编有《西固志》，见乾隆《甘肃通志》风俗卷所引《甘肃通志》雍正六年创修，成书于乾隆元年，窥见《西固志》产生于《甘肃通志》之前，至少在雍正时期，或在更早的康熙时代。《西固志》见于文献者仅此一处，其志的编纂时间，编纂者及梗概无从稽考。

除《西固志》外，另编有《西固州同赋役全书》，此书木刻版，共3册。

第二节　民国时期修志概况

一、《西固县志》

民国18年（1929）12月，国民党中央政府颁发《修志事例概要》，倡修地方志书。全国省、市（县）兴起修志热潮。民国22年（1933），西固县文献委员会成立。时，杨培俊（西固人）主持修纂《西固县志》，1937年完稿成书，全志约10万字，4卷，上、下两册（手抄本），因无经费付梓，故未出版。惜原稿于解放初辗转佚失。

二、《西固县志概要》

民国35年（1946），西固县政府编辑出《西固县志概要》，志本手抄，未刊行。目录前设沿革、行政区划、名胜古迹、县界、面积、民族、河流、物产、文化设施、县政中枢、司法机关、金融机关、通讯机构、交通、民生状况、风俗习惯、历代人物、历史兵燹。后部分分述：民政、教育、建设、卫生、合作、人事、统计、财政、田粮、会计、社会等。语言简洁流畅。

三、《西固要览》

民国37年（1948），西固县政府续编有《西固要览》，成稿后石印。志前设弁言。(附)

弁 言

西固县治原由阶州分划，建治（置）较晚，民国二年始行政治。地方耆老对县志虽屡有修纂之议，终以人才、经济两感缺乏，迄未举办。戊子春，余秉政斯土，奉令编辑要览，承专员丁公之指示纂成。兹编其体例略同于游历指南，虽与县志同为纪载舆地之书，而县志重在历史之演变与掌故之搜求及金石之考据，以备后人之甄采，与学人之考证。此则偏重于现时社会之情状与特产之概况而已。兹就是治之沿革与山河关渡、名胜古迹之梗概，备供施政者之参考而已。一则观古原以及今，一则仅说今而略古。盖因其立意之不同，其取材亦自各异。现编纂既竟，爰述其崖略，以弁于端。

中华民国三十七年八月

县长 赵宏璋立人氏谨识

下设目录：沿革，疆域（附图），政治、经济、交通、社会、乡贤事略。

四、后记

《西固县志》资料除见于《甘肃通志》、《甘肃新通志》、《甘肃通志稿》外，大部资料散见于清《巩昌府志》、《岷州志》、《武阶备志》（即《阶州直隶州志》）、《阶州直隶州续志》。以上旧志资料由于历史环境和阶级的局限，偏重于人文而忽略经济，宣扬美化统治阶级，贬低劳动人民的作用；对在封建剥削制度压榨下，被迫揭竿起义的造反者，视为洪水猛兽。对历史起义（起事）人物称之为“寇”，骂之曰“贼”；对少数民族亦有侮辱性的称呼。对此应“取其精华，去其糟粕”。

579



舟曲县志

第七编

社会

第一章 人 口

解放前，本县经济、文化、卫生落后，战事频繁不息，社会动荡不安，人民群众饱受战争、饥荒、疾病的折磨，生活十分贫苦，人口增殖一直缓慢，人口总量较少。解放41年来，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医疗卫生和保健事业逐步普及，人民抵御疾病和死亡的能力增强，全县人口增长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第一节 人口发展概况

一、历代人口状况

西汉元始二年（2）前的200余年，史无人口数字记载。但从史载资料看，当时由于经济的发展，县境人口数量发展是逐步增长的过程。元始二年后至东汉时期，由于连年战争，人民"流离失所，随道死亡，或弃捐老弱，或为人仆妾，丧其大半"。人口大量减少。

魏、蜀争陇，蜀汉大量掠夺陇南人口，县境羌、汉、氐部分人口迫徙蜀地，壮丁征为蜀军，后大多战亡，县境人口急剧下降。

十六国至北朝北周时期，宕昌国境羌落有户2万，人口10万，县境户均人口5人，人口数量有所增长。

隋文帝开皇四年（584），宕昌有户6966，口34830，县境户均5人。

唐玄宗天宝元年（724），宕州改怀道郡时有户1190，口7199，县境户均6.05人。

中唐，怀道郡有户1260，口7040，县境户均5.59人。安史之乱，甘肃驻军东调，吐蕃乘虚入陇，县境沦陷时久，整个陇原"自经寇乱，百姓凋残，地阔人稀"。此前，唐肃宗乾元元年（758），怀道郡复宕州后有户1401，口1461，县境户均1.04人，人口剧减。

五代至北宋，县境仍为吐蕃占领，社会基本安宁，人口稳定。

元统治初期，县境人口下降。元始祖至元二十七年（1290），西固军户1110，民户410，口3615，户均2.37人。

明朱元璋鼓励垦荒，招集流亡，徙民甘肃（县境亦然）屯垦，减轻农民负担，人口逐步恢复，县境人口增长将近1倍。但明英宗正统二年到弘治二年（1437～1489）连续自然灾害，人口有减。

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西固分州户6187，口25350，户均4.09人；宣统元

年（1909），西固分州户 6 190，口 25 438，户均 4.11 人，总人口中男性 13 436，占 52.02%；女性 12 002，占 47.18%。

二、民国人口状况

民国元年（1912），县境人口 27 775 人，比清末增加 2 336 人，增长 8.4%。1928 年，西固县户 6 435，口 33 031，户均 5.1 人，比民国初增加 5 256 人，年增长率 11.8%。是年，大旱，粮绝收，又值狄、河战乱，天灾人祸复加。翌年，复大旱，又遭雹、洪、虫、瘟疫之害，人民饥馑饿死，大批流亡。国民党政府无以赈济，全县人口大幅度下降。1930 年，户、口分别降至 5 962 和 23 750，户均 3.9 人，减少 9 277 人，人口降低 28.09%。1932 年，户升 438，口升 2 190，增长 9.2%。1936 年人口增加到 55 334 人。1939～1944 年，连遭自然灾害和瘟疫，国民党又拉夫扩兵，人民避抓兵外逃或隐报户口，全县户降到 9 813，口降到 46 435，其中户口比 1937 年减少 14.33%；人口减少 11.58%。1949 年，全县户均 5.2 人，比 1944 年增长 25.4%，解放前，县境人民虽遭国民党苛征暴敛和自然灾害，民不聊生，但人民迫于穷困，而求“多子多福”，人口自然增殖。

三、解放后人口状况

解放后，县境人口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人口增殖不断扩大。

1949 年全县人口为 58 209，1954 年上升到 65 103 人，增加 6 894 人，增长 11.8%。平均每年增长 2.36%。1982 年全县总人口为 102 233 人，比 1949 年增加 44 024 人，增长 75.6%。1990 年末，全县户 20 405 人，口 117 751 人（是年 7 月 1 日人口普查数为 116 336 人），比 1949 年增加 59 542 人，增长 102.29%，户均 5.8 人。

1954 年，西固分县，部分人口划出，人口降到 52 790 人（分县前西固县人口为 65 103,），减少 12 313 人。1956 年 3 月，梁家坝乡的南峪、坪里和中牌复归舟曲，增户 1 788，口 9 277；原官鹅、大河坝划出，总人口相应减少。1958 年卓尼辖区的插岗、拱坝、铁坝、博峪划入本县。1959 年，县接辖迭部下迭地区，河南支建青年 4 200 余人来县参加社会主义建设，再加上人口自身增长，使 1959 年全县人口由 1957 年的 66 285 人猛增到 73 283 人，增长 10.55%。1960～1961 年，由于自然灾害和 1958 年“大跃进”带来的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以及地方部分领导严重官僚主义作风的危害，造成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严重困难，本县人口出现大量外流、死亡。据统计，1961 年人口比 1959 年减少 11 346 人，户均人口由 4.5 人减少到 3.9，口减少 15.48%。1962 年恢复舟曲县，向迭部移交洛大、麻牙、桑坝等 7 公社户 2 967，口 15 344 人。1963 年，坪牙、博峪公社划出，总人口减少。1964 年全县人口普查有户 14 811，口 62 209 人，比上年增长 2 566 人，增长率 4.3%，户均 4.2 人。人口大幅度上升。1965 年起，全县人口进入发展时期。“文化大革命”中，人口增殖处于无政府状态，增长数直线上升，1966 年口 67 268 人，1976

年增加 27 480 人，10 年增长 24.5%，年均增长 2.45%，1990 年人口比 1980 年增加 18 059，增长 18.1%，年均增长 1.81%。人口增长速度下降。

1990 年汉族 61 063 人，增长 32 352 人，增长 112.68%，年均增长 2.82%；藏族增加到 36 478 人，增长 6 982 人，增长 23.07%，年均增长 0.59%；回族增长 187，增长 92.5%；满族 1990 年 14 人，比 1985 年增长 6 人，增长 57.14%。(表一、二)

四、人口自然变动

70 年代前期，全县人口自然增长较快，1973 年出生 3 617 人，出生率 40.63‰，死亡率 8.6‰，自然增长率 32.04‰。1980 年自然增长率降至 8.54‰。1982 年人口自增率又上升到 13.76‰。1984 年起，执行计划生育政策后，人口出生逐渐下降。1988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降到 9.96‰。(表五、图一)

全国四次人口普查，舟曲普查结果:

1953 年 7 月 1 日，16 837 户，64 109 人。

1964 年 7 月 1 日，14 811 户，62 209 人。

1982 年 7 月 1 日，19 223 户，101 582 人。

1990 年 7 月 1 日，23 482 户，116 336 人。

舟曲县几个年份人口总量变动概况

表一

数量 / 项目 / 年份	年末总人口	各年人口变动	
		增加人口(比上年)	增长速度%
1949	58 209		
1950	61 340	3 131	5.38
1954	65 103	994	1.55
1955	66 099	996	1.52
1956	67 104	1 005	1.52
1959	73 283	5 785	8.57
1960	71 356	−1 927	−2.63
1961	61 937	−9 419	−13. 2
1962	63 064	1 127	1.82
1963	59 643(下迭划出后)	−3 421	−5. 4
1967	69 234	1 966	2.92
1973	89 023	2 711	3.14
1980	99 692	1 562	1.59
1985	109 848	1 582	1.46
1990	117 751	1 600	1.37

舟曲县1990年家庭户、集体户状况

表二

地区别	总户数(户)			总人口			家庭户均人数	
	合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合计	家庭户	集体户	1990年	1982年
合计	23 482	23 157	325	116 336	113 338	2 998	4.89	5.2
曲瓦乡	757	745	12	4 091	4 056	35	5.44	5.7
巴藏乡	837	829	8	4 427	4 379	48	5.28	5.7
大峪乡	977	968	9	4 934	4 887	47	5.05	5.5
立节乡	911	888	23	4 651	4 516	135	5.09	5.40
憨班乡	856	841	15	4 292	4 247	45	5.04	5.40
峰迭乡	1 964	1 939	25	10 005	9 818	187	5.06	5.60
城关乡	3 313	3 235	78	15 000	14 541	459	4.50	5.00
江盘乡	899	896	3	4 331	4 322	9	4.81	5.10
坪定乡	936	932	4	4 484	4 470	14	4.80	5.3
弓子石	1 547	1 544	3	7 363	7 343	20	4.75	5.2
中牌乡	628	624	4	3 067	3 052	15	4.89	5.3
南峪乡	889	883	6	4 213	4 192	21	4.75	5.0
大川乡	1 129	1 095	34	5 294	5 189	105	4.74	5.0
三角坪	996	989	7	4 790	4 760	30	4.81	5.2
池干乡	769	766	3	3 614	3 596	18	4.69	4.9
八楞乡	816	808	8	4 111	4 004	107	4.96	5.0
武坪乡	1 037	1 027	10	5 304	5 228	76	5.09	5.2
插岗乡	495	481	14	2 672	2 594	78	5.39	5.3
拱坝乡	834	822	12	4 335	4 280	55	5.21	4.9
铁坝乡	989	981	8	5 573	5 524	49	5.63	5.3
大年乡	639	628	11	3 183	3 138	45	5.00	4.8
博峪乡	658	648	10	3 327	3 270	57	5.05	5.2
舟林局	606	588	18	3 275	1 938	1 337	3.30	3.30

1990年7月1日人口普查数。

第二节 人口规模

一、人口分布

全县人口分布趋向：县境东北和中部白龙江沿岸及半山台地居民人口分布以城关、弓子石、峰迭、大川为多，汉族分布由中向西渐稀，藏汉杂居。南部拱坝河流域人口分布较少。境北1964年人口48948，占总人口的72.9%；1980年人口78992，占总人口的79.23%；1990年人口88357，占总人口的75.04%。境北人口众多之因主要是人类徙居较早，农耕土地肥沃，人口增殖快。

县境南部拱坝河、博峪河流域多林地区，自古少数民族聚居，交通梗塞，人口发展缓慢。全县现有12.91%左右的人口分布在铁坝、武坪、拱坝乡；12.05%的人口分布在插岗、大年、博峪乡。而且，人口多居于半山黄土台地。

纯汉族分布于县境东弓子石和中牌乡。

城关乡人口分布数量居全县之首，1980年占总人口的16.89%；1990年下降到12.7%。(表三)

舟曲县几个年份各乡人口分布状况

表三

地名	面积		1964年		1980年		1990年	
	平方公里数	占县%	人口数	占县%	人口数	占县%	人口数	占县%
全县	2 983.70	100	62209	100	99 692	100	117 751	100
曲瓦	147.73	4.97	2 256	3.63	3 488	3.50	4 091	3.47
巴藏	93.40	3.10	2 499	4.02	3 856	3.87	4 427	3.76
立节	82.87	2.78	2 570	4.13	4 038	4.05	1 651	3.95
大峪	152.20	5.10	2 941	4.73	4 405	4.40	4 934	4.19
憨班	153.33	8.49	2 324	3.74	3 791	3.80	4 292	3.60
峰迭	191.27	6.42	6 248	10.04	8 545	8.57	10 005	8.49
坪定	68.93	2.31	2 879	4.63	4 038	4.05	4 484	3.80
城关	116.07	3.89	9 649	15.51	16 844	16.89	15 000	12.7
江盘	26.93	0.90	与城关合		3 609	3.62	4 331	3.68
弓子石	38.40	1.29	4 557	7.32	6 614	6.63	7 363	6.25
中牌	30.53	1.02	1 935	3.11	2 757	2.76	3 067	2.60

续表

地名	面积		1964年		1980年		1990年	
	平方公里数	占县%	人口数	占县%	人口数	占县%	人口数	占县%
南峪	59.73	2	2 555	4.11	3 819	3.83	1 213	3.58
大川	45.60	1.50	3 091	4.97	4 660	4.67	5 294	4.50
三角坪	41.73	1.40	4 766	7.66	4 262	4.28	4 792	4.07
池干	21.13	0.70			3 226	3.23	3 614	3.07
八楞	90.66	3.04	2 359	3.79	3 725	3.74	4 111	3.49
武坪	428.33	14.36	2 944	4.73	4 666	4.68	5 304	4.50
插岗	151.07	5.06	1 437	2.31	2 249	2.26	2 672	2.27
拱坝	189.70	6.37	2 277	3.66	3 663	3.67	4 335	3.68
铁坝	361.40	12.13	2 962	4.76	4 666	4.68	5 573	4.73
大年	78.33	2.63	1 960	3.15	2 777	2.79	3 183	2.70
博峪	414.20	13.88	1 681	2.70	2 679	2.68	3 327	2.83

二、人口密度

1940年，西固县总面积为2 550.80平方公里，人口49 042，平均每平方公里居住人口为19.22人。1947年每平方公里有人口33.3人。现在，平均每平方公里居住人口39.4人。全县22个乡，每平方公里居住人口在30人以内的有曲瓦、武坪、插岗、拱坝、铁坝、博峪6个乡；30～50人的有憨班、八楞、大年、巴藏、大峪4个乡；50～100人的有立节、峰迭、坪定、南峪4个乡；100～150人的有城关、中牌、大川、三角坪4个乡，150人以上的有江盘、弓子石、池干3个乡。县城地区每平方公里136.09人。

人口分布密度最大的弓子石乡（纯汉族），每平方公里191.74人。汉族人口分布密度最小的是大年乡。

少数民族人口分布密度最大的有江盘、池干等乡，密度最小的有大峪乡。(表四、五)

舟曲县人口密度

表四

地区	总面积(平方公里)	1982年普查总人口(人)	1990年普查总人口(人)	1990年与1982年比较			人口密度		其中				人口密度位次
				增加人口数(人)	增长%	平均每年增长%	1982年	1990年	汉族	人口密度	少数民族	人口密度	
曲瓦	147.73	3 629	4 019	462	12.73	1.51	24.56	27.20	2 866	19.40	1 225	8.29	17
巴藏	93.40	3 974	4 427	453	11.40	1.36	42.55	47.40	2 936	31.43	1 491	15.96	12
立节	82.87	4 219	4 651	432	10.24	1.23	50.91	56.12	4 044	48.80	607	7.32	10
大峪	152.20	4 498	4 934	436	9.69	1.16	29.55	32.42	4 684	30.78	250	1.64	15
慈班	153.33	3 872	4 292	420	10.85	1.30	25.25	27.99	3 162	20.62	1 130	7.37	16
坪定	68.93	4 190	4 484	294	7.02	0.85	60.79	65.05	3 885	56.36	599	8.69	9
城关	116.07	12 759	15 000	2 241	17.56	2.04	109.92	129.23	14 377	123.86	623	5.36	4
江盘	26.93	3 757	4 331	574	15.28	1.79	139.50	160.82	2 563	95.17	1 766	65.57	3
弓子石	38.40	6 801	7 363	562	8.26	1.00	177.11	191.74	7 361	191.69	—	—	1
中牌	30.53	2 812	3 067	255	9.07	1.09	92.10	100.46	3 067	100.46	—	—	7
南峪	59.73	3 974	4 213	239	6.01	0.73	66.53	70.53	3 472	58.13	741	12.41	8
大川	45.60	4 736	5 294	558	11.78	1.40	103.86	116.10	5 020	110.09	274	6.01	5
峰迭	191.27	9 062	10 005	943	10.41	1.25	47.37	52.30	8 445	44.15	1 560	8.15	11
三角坪	41.73	4 345	4 790	445	10.24	1.23	104.12	116.46	2 932	70.26	1 858	44.52	6
池干	21.13	3 270	3 614	344	10.52	1.26	154.75	171.03	2 348	111.12	1 266	59.91	2
八楞	90.66	3 795	4 111	316	8.33	1.00	41.86	45.34	385	4.25	3 726	41.10	13
武坪	428.33	4 754	5 304	550	11.57	1.38	11.10	12.38	3 013	7.03	2 791	6.51	21
插岗	151.07	2 312	2 672	360	15.57	1.83	15.30	17.68	695	4.60	1 977	16.08	19
拱坝	189.70	3 779	4 335	556	14.71	1.73	19.92	22.85	74	0.39	4 261	22.46	18
铁坝	361.40	4 891	5 573	682	13.94	1.65	13.53	16.60	109	0.30	5 464	15.12	20
大年	78.33	2 867	3 184	316	11.02	1.32	36.60	40.65	17	0.22	3 166	40.42	14
博峪	414.20	2 823	3 327	504	17.85	2.07	6.82	8.02	356	0.86	2 971	7.17	22
舟林局		3 286	3 275	11—	—0.33	—0.04			3 042		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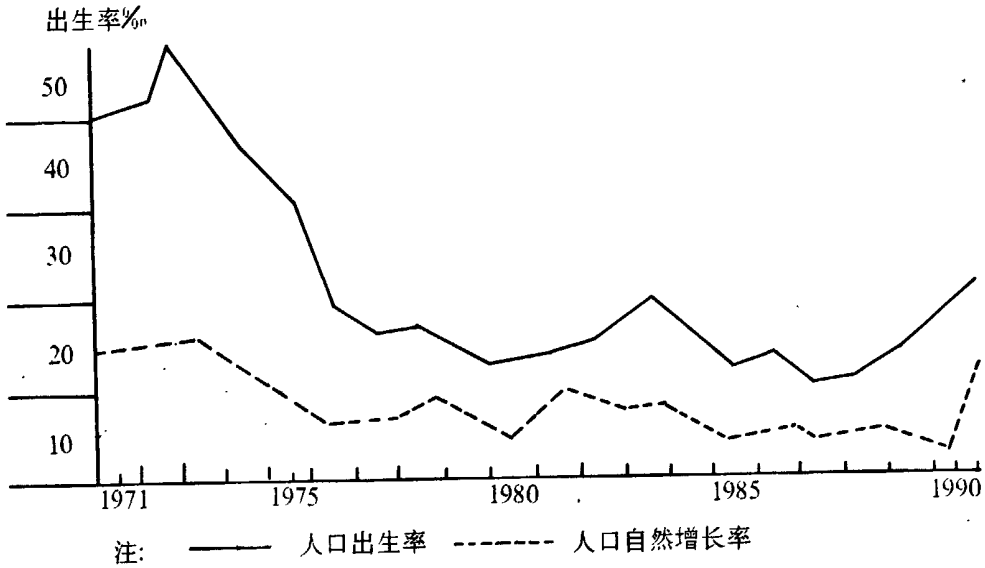
舟曲县1971～1990年人口自然增长情况

表五

年 份	出 生 数	出生率(‰)	死亡人数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1971	3 201	38.57	617	7.34	31.08
1972	3 339	38.75	571	6.63	32.07
1973	3 617	40.63	765	8.60	32.04
1974	3 436	37.52	657	7.17	30.34
1975	2 604	27.76	683	7.28	20.48
1976	1 623	17.13	532	5.61	11.51
1977	1 600	16.70	567	5.92	10.78
1978	1 770	17.85	491	5.07	12.78
1979	1 580	16.10	534	5.44	10.66
1980	1 435	14.39	584	5.86	8.54
1981	1 851	15.76	640	6.39	12.07
1982	1 984	19.40	588	5.75	13.76
1983	1 929	18.57	625	6.02	12.55
1984	1 687	15.58	643	5.90	9.64
1985	1 393	12.68	572	5.20	7.53
1986	1 563	14.07	598	5.38	8.67
1987	1 528	13.54	567	5.02	8.52
1988	1 697	14.78	567	4.94	9.84
1989	1 654	14.32	613	5.28	8.96
1990	2 714	23.31	626	5.38	17.23

舟曲县 1971～1990 年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示意图

图一



第三节 人口构成

一、性别构成

1949 年全县总人口为58 209人,其中男性人口 28 222，占总人口的 48.48%；女性人口 29 987，占总人口的 51.52%。1980 年总人口 99 692，其中男性 50 681，占总人口的 50.84%；女性 49 011，占总人口的 49.16%。1990 年底 117 751 人，男性人口 60 150，占总人口的 51.08%，女性人口 57 601，占总人口的 48.9%。

据第三次、第四次人口普查性别比为：103.69：100；104.74：100。(表六)

1990 年舟曲县人口性别构成状况

表六 单位:人

乡别	总人口(人)			占总人口%		1990 年性别比: 女=100	1982 年性别比: 女=100
	合 计	男	女	男	女		
合 计	116 336	59 514	56 822	51.16	48.84	103.69	104.74
曲 瓦	4 091	2 115	1 926	51.70	48.30	105.14	107.03

续表

乡别	总人口(人)			占总人口%		1990年性别比:女=100	1982年性别比:女=100
	合 计	男	女	男	女		
巴 藏	4 427	2 229	2 198	50.35	49.65	99.30	101.41
大 峪	4 934	2 563	2 372	51.93	48.07	104.83	108.01
立 节	4 651	2 393	2 258	51.45	48.55	104.01	105.98
憨 班	4 292	2 200	2 092	51.26	48.74	102.09	105.16
峰 迭	10 005	5 079	4 926	50.76	49.24	100.62	103.11
城 关	15 000	7 708	7 292	51.39	48.61	106.02	105.70
江 盘	4 331	2 171	2 160	50.13	49.87	99.10	100.51
坪 定	4 484	2 265	2 219	50.15	49.49	102.12	102.07
弓子石	7 363	3 665	3 698	49.78	50.22	95.32	99.11
中 牌	3 067	1 528	1 539	49.82	50.18	98.59	99.29
南 峪	4 213	2 101	2 112	49.87	50.13	94.90	99.48
大 川	5 294	2 726	2 568	51.49	48.51	102.05	106.15
三角坪	4 790	2 427	2 363	50.67	49.33	99.77	102.71
池 干	3 614	1 841	1 773	50.94	49.06	101.48	103.84
八 楞	4 111	2 108	2 003	51.28	48.72	102.62	105.24
武 坪	5 304	2 679	2 625	50.51	49.49	99.75	102.06
插 岗	2 672	1 323	1 349	49.38	50.62	96.93	98.07
拱 坝	4 335	2 149	2 186	49.57	50.43	96.72	98.31
铁 坝	5 573	2 828	2 745	50.74	49.26	103.03	103.02
大 年	3 183	1 601	1 582	50.30	49.70	98.68	101.20
博 峪	3 327	1 656	1 671	49.37	50.23	99.22	99.10
舟林局	3 275	2 160	1 115	65.95	34.05	235.99	193.22

注：*1990*年普查统计数。

二、年龄构成

1982年第3次人口普查，全县30岁以下人口65841人，占人口总数的64.4%；20岁以下人口53759人，占总人口数的52.58%，少年40321人，占总人口的

39.44%；劳动人口 58 036 人，占 56.79%；65 岁以上老年 3 849 人，占 3.79%，人口年龄中位数（从零岁依次将各年龄人口数累计达到总人口一半时的年龄）为 18.91 岁。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本县总人口116 336人,其中,30 岁以下人口 74 636，占人口总数的 64.16；20 岁以下人口 51 153，占 43.97%。以上比 1982 年分别降底 0.29%，8.61%。其中 0～14 岁人口 34 811，占人口总数的 29.92%，比 1982 年降底 26.87%。60 岁以下至 15 岁人口 73 633，占人口总数的 63.29%；老年人口 7 892，占 6.78%，以上比 1982 年分别降底 6.5%，2.99%，人口年龄中位数为 21.35 岁。(图二、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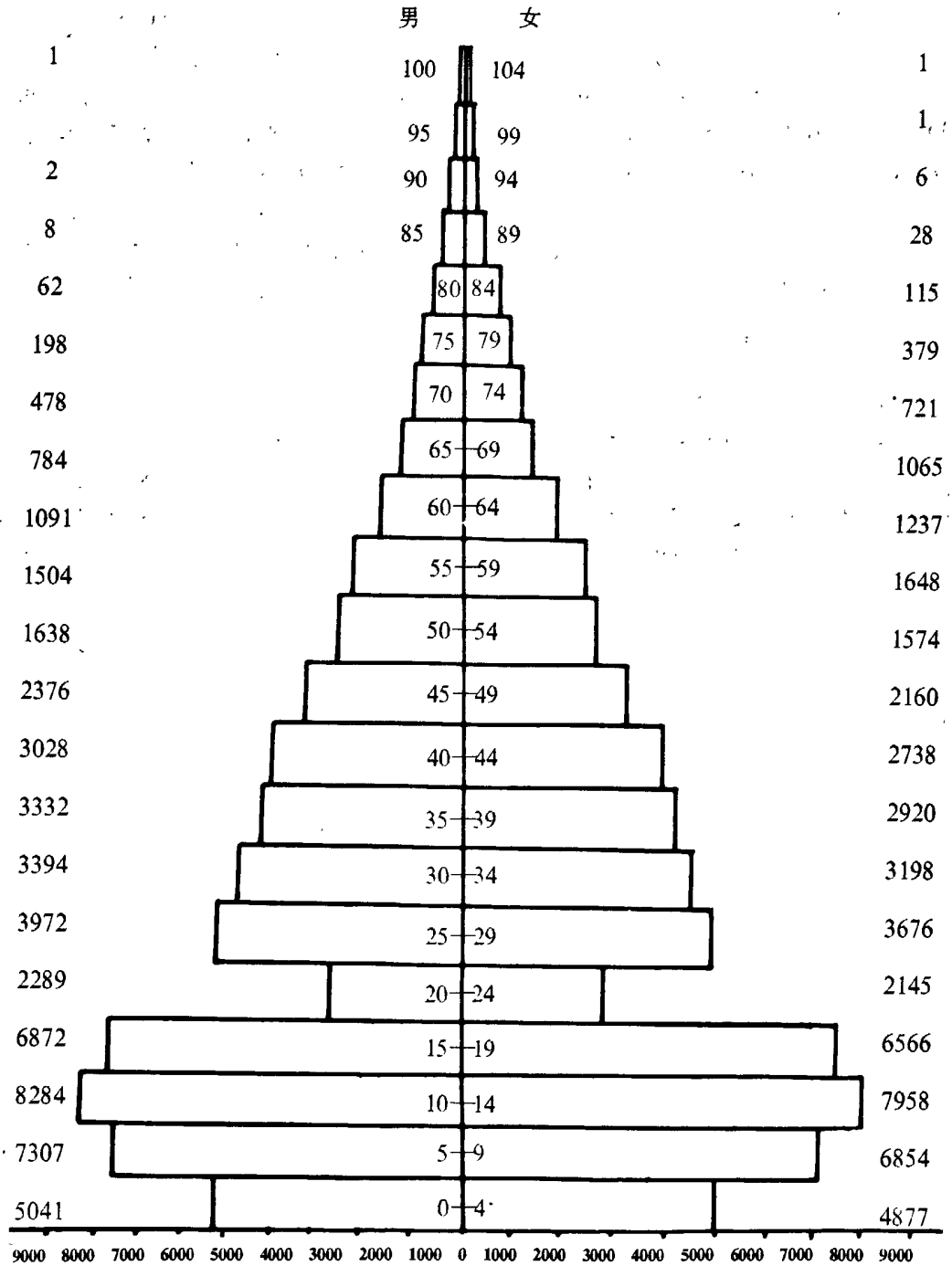
由于人口年龄总体中，22 岁以下占半数，劳动力后备力量充足，但在今后一个比较长的时期内，需要接受教育的人将近占三分之一，就业方面的压力更大。

三、平均寿命

据第三次人口普查，1982 年本县平均寿命为 66 岁，(男 64.4 岁，女 66.59 岁)。年龄在 70～74 岁的 1 199 人，其中男 478 人，女 721 人；75～79 岁 577 人，其中男 198 人，女 379 人；80～84 岁 177 人，其中男 62 人，女 115 人；85～89 岁 36 人，其中，男 8 人，女 28 人；90～94 岁 8 人，其中男 6 人，女 2 人；95～99 岁 1 人(女)；100 岁以上 2 人 (男女各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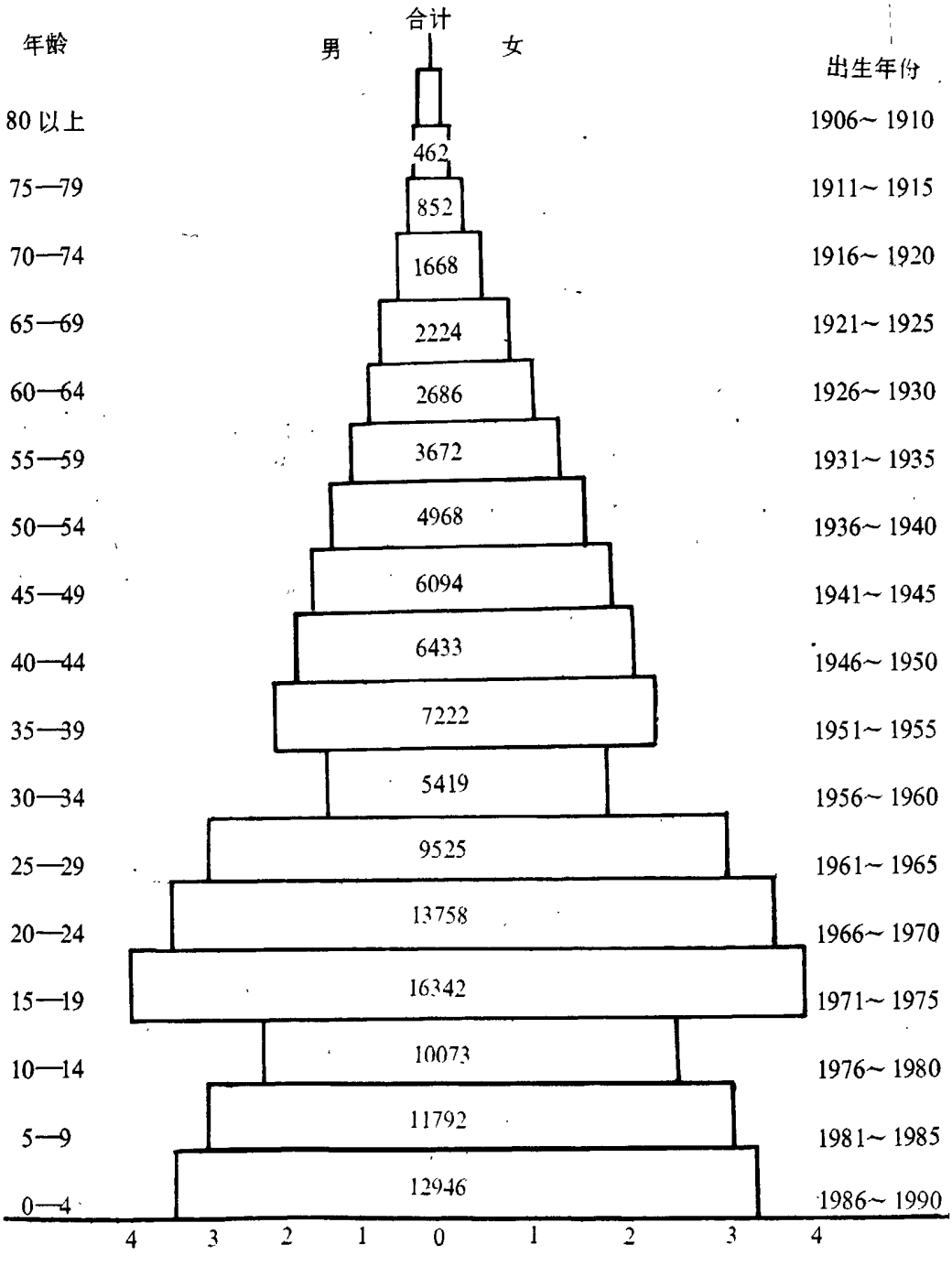
舟曲县 1982 年人口年龄结构示意图

图二



舟曲县1990年人口年龄结构示意图

图三



四、文化构成

1948年本县识字者有4 800人，占总人口约57 000人的8.42%。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全县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25 148人，占总人口101 582的24.76%。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有34 204人，占人口总数116 336人的29.4%，比1948年增长20.98%。比1982年增长4.64%，其中，具有小学、初中、高中（中专）、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比1982的15 523、6 638、2 843、144人分别增加2 775、4 336、1 778、167人，分别增长17.88%、65.32%、62.54%、115.97%。

据1982年普查，从事各种职业的51 262人中，文盲、半文盲达38 651人，占从业人数的75.4%，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中有14人，国家机关、党政群团组织中有21人，事业中27人，商业人员15人，服务性人员132人，工人363人，其他行业27人。(表七)

1990年普查出15岁以上文盲、半文盲有56 646人，占总人口的48.69%。12岁以上的有59 375人，占总人口的51.04%，6岁以上的有66 791人，占总人口的57.41%。12岁以上文盲人数比1982年的64 633人减少5 258人，下降8.14%，原因是适龄儿童入学率、学生巩固率、毕业率提高。现在全县每1 000人中拥有小学、初中、高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分别为157人、94人、40人、3人。(图四)

是年底，乡村劳动力中文盲、半文盲有38 527人，占劳动力总数54 771的70.34%，全县农村人口文化素质很低。

舟曲县1990年人口文化构成状况

表七

地区别	小学至本科文化程度人口							不识字、识字很少	
	合计	本科	专科	中专	高中	初中	小学	15岁以上	占总人口%
合 计	34 208	42	268	1 316	3 303	10 984	18 295	565 67	48.69
曲 瓦	692		2	15	59	152	464	2 257	55.17
巴 藏	979	2	2	35	80	332	528	2 394	54.08
大 峪	891		4	20	85	325	457	2 796	56.67
立 节	1 266		11	50	107	435	663	2 313	51.11
憨 班	1 087		1	20	67	254	745	2 231	51.98
峰 迭	2 887	2	11	72	219	965	1 618	5 069	50.66
城 关	7 921	20	173	487	1 310	2 513	3 418	4 705	3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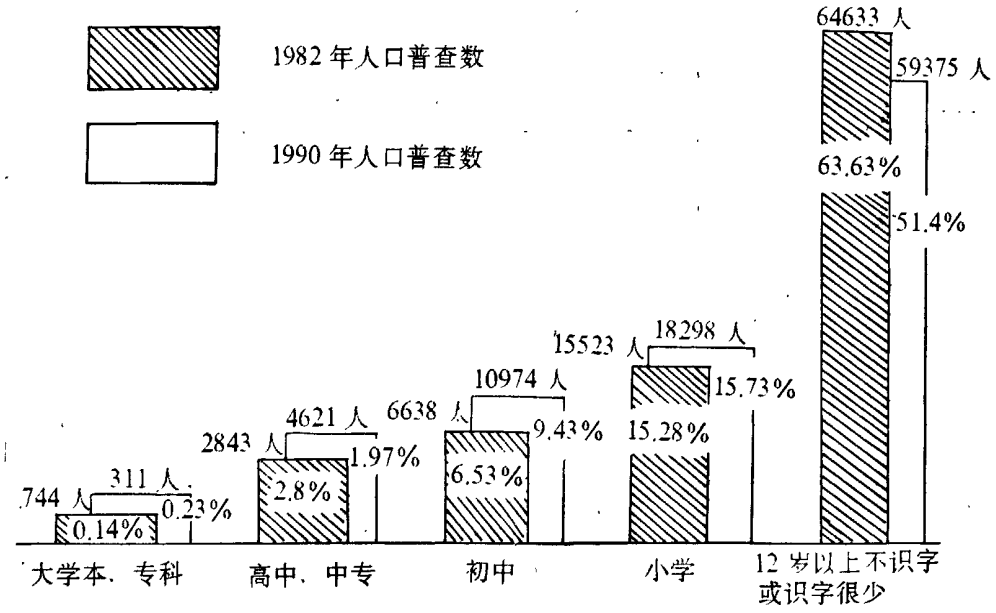
续表

地区别	小学至本科文化程度人口							不识字、识字很少	
	合计	本科	专科	中专	高中	初中	小学	15岁以上	占总人口%
江 盘	1 295		6	39	112	361	777	2 100	48.19
坪 定	1 160		2	25	124	418	591	2 398	53.48
弓子石	1 993		4	42	152	627	1 168	3 587	48.72
中 牌	950		1	11	63	223	652	1 348	43.95
南 峪	1 416			28	64	487	837	2 002	47.52
大 川	1 872	1	2	60	116	631	1 062	2 397	45.28
三角坪	1 018	1	3	18	51	354	591	2 599	54.26
池 干	416		1	13	23	114	265	2 244	62.09
八 楞	882		5	37	55	263	522	2 197	53.44
武 坪	1 564		2	39	66	464	993	2 692	50.75
插 岗	689		1	32	57	194	405	1 394	52.17
拱 坝	895	1	10	46	39	280	519	2 397	55.29
铁 坝	481	1	3	33	39	188	217	3 406	61.12
大 年	446		1	25	21	138	261	1 967	61.80
博 峪	704		1	24	18	135	526	1 712	51.46
舟林局	2 704	14	22	145	376	1 131	1 016	362	11.05

资料来源：第四次人口普查。

舟曲县人口文化程度比例示意图

图四



五、行业和职业构成

据 1990 年底统计，全县在业人口为 62264（包括乡村劳动力和职工离退休人员），占总人口的 52.88%。分布在农、林、牧、渔、水利业的 52978 人，占总人口的 44.99%。其中，农村劳动力中农业人员 52697 人，占农村人口的 49.25%。占农村劳动力的 96.21%；分布矿业、木材采运 4090 人（女 824），占在业人口 6.57%；分布在电力、机械制造、木材加工等制造业的 272 人（女 63），占农业人口的 0.44%；分布在建筑业的 76 人（女 15），占在业人员的 0.12%；分布在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业的 94 人（女 16），占在业人口的 0.15%；分布在商业、饮食、物资供销及仓储业的 345 人（女 136），占在业人员的 0.55%；分布在农村劳动力中，从事工业、建筑、交通、商业等业的人员有 2074 人，占在业人员的 3.33%，占农村劳动力的 3.79%，占农村人口的 1.94%；分布在房地产管理、公用管理和居民服务业的 23 人（女 15），占在业人员的 0.04%；分布在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事业的 272 人（女 97），占在业人员的 0.44%；分布在教育、文化艺术和广播电视事业的 790 人（女

123)，占在业人口的1.27%，其中，教育人员占全县总人口的0.62%；分布在科学研究、综合技术服务业的28人（女4），占在业人口的0.05%；分布在金融、保险业的124人（女33），占在业人口的0.20%；分布在国家机关、党政社会团体部门的1098（女145），占在业人员的1.76%。

脱离农村农牧林等生产业的固定职工5738人，占在业人员的9.2%；合同制人员811人，占在业人员的1.3%；临时人员765人，占在业人员的1.23%；计划外人员179人，占在业人员的0.28%。

全县不在业人口55487人，占总人口的47.12%。其中，在校学生15014人，占不在业人口的27.05%；0～6周岁儿童20400人，占不在业人口的36.76%；60岁以上家务劳动的老人7550人，占不在业人口的13.61%。其他2523人，占不在业人口的22.57%，主要是城镇待业人员、无业家属和农村未入学的少年儿童。

第四节 计划生育

一、机构设置

1973年12月成立舟曲县革命委员会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与县卫生局合署办公。1979年8月，正式成立计划生育办公室，配主任1名。是年11月，给城关等14个公社各配备1名计划生育专干。1982年8月，成立舟曲县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翌年，设立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服务站，配站长1名。现有技术员7名，其中主治医生1名，妇产科医生1名，其他卫生技术人员4名，至1990年底，全县共有计划生育专干24名，办公室公务人员9名。

二、政策措施

1985年，县委、县政府根据中央、省、州有关计划生育规定精神，发出《中共舟曲县委、舟曲县人民政府关于继续大力抓紧抓好计划生育的规定》。1987年，县政府制定《舟曲县关于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有关政策实施细则》，上述政策明确规定：干部、职工、城镇居民、一对夫妇只能生育1个孩子；少数民族干部、职工、城镇居民可以生育2个孩子；博峪、大年、铁坝、拱坝和插岗5乡少数民族一对夫妇生育最多不得超过3个孩子。

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政策，采取宣传教育为主，经常工作为主，避孕节育为主的方法，辅以奖励和经济处罚与行政处分。

三、晚婚优育

由于受封建传统习俗的影响，本县早婚早育，不作婚姻登记而同居生育现象在部分地区依旧存在。女子婚姻由父母包办，仍有十六、七岁结婚生育和超生者，直接影响计划生育工作。为此，县委、县政府在有关政策规定中："大力提倡晚婚晚育，男二

十五周岁，女二十三周岁以上结婚为晚婚，女二十四周岁以上生育为晚育。”又规定“凡男女双方晚婚的，婚假延长一个月；晚育的，产假延长一百天；在产假期间领独生子女证的，产假延长到一百五十天。产假期间干部、职工工资照发，按全勤对待，不影响提资、晋级和评奖”。实施此措施后，干部、职工晚婚晚育人数所占比例高，而农村比例较低。

提倡优生优育，县政府在有关规定中提出：“开展优生优育，提高人口素质，要坚决执行《婚姻法》中关于近亲结婚和某些遗传性疾病的人禁止结婚的规定，对有生育能力的痴、呆、傻病人，要动员他们做绝育手术，已怀孕的要及早处理，以免影响人口素质，造成国家和社会负担”。

全县现有痴、呆、傻1 493人，占全州痴、呆、傻 2 368人的63.05%。严禁此类人口结婚，是全县优生优育的重要内容之一。但在实际生活中仍有许多痴、呆、傻、病人的家长和亲友，为其择偶完婚。为保障优生优育措施的实施，县妇幼保健站常年下乡普查普治妇女病，培养新法接生员，宣传优生优育。

四、节育措施

为使机关职工、农村群众容易接受计划生育，县医药卫生部门发放供应避孕药具。对此，干部职工容易接受，使用率较高，农村群众文盲率高，听不懂或记不住药具使用常识，不能按规定使用药具，避孕效果差。所以，避孕措施的实施重点主要在农村。

采取突击节育措施。以前，实行一胎放环，二胎结扎，对计划外怀孕采取特殊措施。1978年起，每年春秋两季县政府组织节育技术力量进行一次以女扎为主的计划生育活动，全面摸底检查，按不同对象采取相应的放环、结扎或施以特别措施。1973～1990年，共做女性绝育术11 057例（其中多孩妇女6 567人），男性绝育术64人；放置宫内节育器4 443例（其中多孩人数2 650人）。其他如口服、注射避孕药、用避孕套及外用药者582人，节育率78.54%。

五、人口控制

1973年起，在全县逐年开展计划生育工作后，经过努力，1980年初见成效。1979年对育龄夫妇做绝育术361例，放节育环1 287例，特别术746例后，人口出生率由1973年的40.63‰下降到1980年的14.39‰。1980年农村开始承包责任田后，一度放松计划生育宣传和节育实施工作。至1982年，3年内做女绝育术仅63例，其他节育补救工作亦收效甚微。期间，人口出生率回升到1982年的19.4‰和1983年的18.57‰，人口自然增长率亦随之上升到13.76‰、12.55‰。

1984年，县委、县政府要求：加强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狠抓节育措施的全面落实和奖罚政策的兑现。是年，人口出生率下降到15.58‰；1985年又降到12.6‰，为80年代全县人口最低出生率年份，比1973年人口出生率降低27.95‰。1986～1989年人口出生率基本平稳，一直保持在14‰左右；计划生育率亦从1973年的39.13%

上升到1988年的53.9%，上升44.7%；多胎率从1978年的47.63%下降到1988年的13.32%，下降34.31%。

1989年起，农村计划生育宣传工作减弱，措施不力，部分地方私婚、早婚、早育蔓延，育龄妇女超计划生育。已婚妇女进入生育高峰时期，1990年人口出生2 714人，比1989年上升8.99‰；人口自然增长率也由1989年的8.96‰升高到17.23‰，除去人口自然死亡数外，多生1 032人。是年，初婚女性723，其中19岁以下145人，早婚率占已婚育龄妇女20 558人的20.06%。

本县计划生育工作实践证明，计划生育工作千万不能放松，凡加强领导，坚持深入宣传，措施得力，人口出生率就大大降低。如果计划生育工作坚持不够或者放松，人口出生则剧升。

第五节 姓 氏

本县姓氏共281个，以李、刘、韩、杨、谈、尚、房、袁、张为较多。

姓氏录：丁、干、于、才、广、万、弓、马、方、元、水、毛、仇、牛、车、邓、王、尹、文、支、开、扎、韦、孔、勾、叶、石、申、田、代、史、兰、左、包、安、白、付、宁、冉、甘、巨、占、本、乐、艾、边、功、龙、辽、年、划、华、沙、那、毕、祁、关、许、牟、伏、米、曲、行、问、全、刑、邢、纪、吕、巩、仲、齐、贡、补、伍、任、刘、朱、阎、冯、孙、成、乔、灰、帮、伟、闰、纽、来、应、杜、李、吴、何、谷、芦、余、陈、辛、邹、汪、匡、连、况、苏、宋、奂、闵、严、武、纳、沈、苑、完、折、邬、邵、邱、时、陆、者、典、郤、佘、郎、苗、林、虎、庞、季、岳、范、房、金、单、郑、苟、罗、周、易、奉、杨、孟、张、鱼、屈、线、祝、秋、胡、赵、贺、候、欧、南、钟、娄、洪、骆、郝、荣、施、美、祠、禹、柳、段、莫、夏、晏、姜、姚、栾、栗、柴、党、谈、桑、陶、席、格、聂、玢、徐、袁、顾、唐、秦、殷、高、姬、贾、钱、班、狼、息、倪、游、敏、符、黄、寇、瘐、萧、曹、郭、康、常、逮、梅、梁、隆、龚、理、崔、盛、戚、商、署、望、滑、添、曾、童、温、鲁、惠、骚、焦、程、敬、舒、景、喻、薛、董、韩、彭、谢、黑、赖、简、猴、楼、臧、靳、詹、路、解、蒋、蔡、蒲、雷、褚、赫、熊、管、蔚、翟、阚、谭、缪、裴、廖、满、黎、衡、翦、樊、颜、燕、潘、潭、冀、穆、鲜、窦、戴、魏、欧阳、卢。

第二章 民 族

舟曲这块土地上，最早聚居着原始土著和白马、氐羌等。后来形成藏、汉两大民族，在长久的历史接触和共同生活中，形成相互依存的民族关系，并肩开拓这一方土地，推动民族间经济上的合作发展和文化上的频繁交流。

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由于统治阶级造成的民族压迫和民族斗争关系，滋生民族主义和民族歧视，形成民族间的不平等和隔阂，尤其近百年来全县藏、汉民族受尽封建制度的种种压迫剥削，形成今日经济文化的落后。

解放后，全县藏、汉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政治上彻底解放，摆脱旧的民族压迫关系，团结成为一个大家庭。党和国家关心、支持少数民族地区的建设与发展，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社会发展和各族人民之间密切协作，民族地区经济、文化及各项事业迅速发展，呈现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现在，全县除汉族外，少数民族有 36 688 人，其成员中，藏族占 99.82%，其他少数民族成员占 0.18%。

第一节 民族来源

一、氐、羌

氐、羌是具有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古老民族。最早氐、羌合二而一，史称戎或西戎。当今居住在舟曲县的藏族是他后裔的优秀成员中的一部分。在历史的长河中，他们和生活在这个地方的兄弟民族共同为创造熠熠生辉的中华民族文化，做出自己的杰出贡献,和汉族人民保持着血肉相连的兄弟关系。

藏族始于本地土著和白马、氐羌

藏族前身最早是土著和白马、氐羌等，始居于甘（肃）、青（海）东南部，舟曲县是土著最早活动的地区之一。县境史前新石器文化遗址中文化堆积所反映的甘肃马家窑文化（含仰韶庙底沟类型特点）、齐家文化的细石器和彩、灰陶器以及寺洼文化文物，标明新石器时代原仰韶文化和受其影响向南扩延的甘肃仰韶文化与县境土著文化汇合发展。此前，西部土著先民早已在这里繁衍定居生活。

尧舜时，北徙三危山（西秦岭南北）一带的三苗部族和本地土著、羌民族在长期消长过程中融合，逐步形成“戎”的部族。

羌族南徙

史载：商周时期，今白龙江流域为氐、羌之地。公元前 4 世纪初（秦献公初

立)，羌人无弋爰剑孙西徙，卯的子孙各成部落，数支进入今白龙江流域定居。县境新石器寺洼文化遗址疑为白马、氐、参狼等种羌聚居地。秦汉时，县境有多种羌部落。西晋时，境东南聚居白马羌。

景帝时期，研种羌（无弋爰剑长房曾孙忍子研，极豪健，羌人称其研种）首领留何归汉，求守陇西塞，景帝将其部分羌人分徙到狄道（今临洮）、安故（今临洮南）、临洮（今岷县）、氐道（今礼县西）和羌道（今舟曲）等县。

东汉统治者为削弱羌人起义力量，对羌分而治之，遂常徙羌于陇。东汉末年至西晋末年，由于统治者残酷压榨掠夺及连年灾荒战乱，陇右各地诸羌不堪其苦，流离失所，纷纷南逃四川北部和白龙江流域大山深谷及森林地带避难生业，定居下来。

西晋九州分裂时期，聚居县境的宕"昌"羌("猖"转为"昌")保结权于梁姓，因聚居宕昌，史称宕昌羌。至隋唐时，宕昌羌大部融于党项部族。

吐蕃留居县境

唐初，吐蕃势力向甘、川边境发展，党项、吐谷浑各部大都为吐蕃征服，部分不堪吐蕃政治压迫和经济掠夺的羌人逃往唐边区（包括今舟曲境），唐政府将其部分徙内地，对部分羌，就地设置羁縻州，安抚其民居住下来。公元 756 年，吐蕃占领唐陇，今舟曲县境俱陷。宋王朝收复陇地时，部分原吐蕃军及其随军家属与战争中被裹挟的羌奴，在本县一些地区定居下来。至今县境部分地区藏族方言含拉萨语。

明代徙民

明万历间，官鹅番民因反抗地方统治者，被迁往拱坝河谷杨庄一带，杨庄蕃民亦迫徙宕昌官鹅。

现在，县内藏族主要分布在县境东南部、西部（西部多为藏汉杂居）和南部一些地区。

附藏族历代名称考:

唐前，史称西藏、西南、西北地区的各部藏族为戎、西戎、羌戎、西羌或氐、羌。唐、宋至元初称（汉人亦此称）上述地区的民族为吐蕃。元、明、清统称藏族为"番"（清乾隆时改为藏)。"番"，从"蕃"字转来，蕃应是藏族本民族的名称，不过在方言上，西藏人读"博"（bō)，而西北藏人读"握"（舟曲藏族读"博"bō)，其中对接近汉族地区与统治阶级发生关系的称"熟番"（含西固藏民)。住地偏僻与统治阶级关系疏远的县境西部的藏民，另称为"生番"；山后藏民则被称"黑番"（因着黑青服)。民国称藏民。解放后，统称藏族。

二、汉 族

新石器时代（县境原始社会中期)，黄帝部族先民逐步向西扩展，亦与这里的原始土著民族融合，推动着原始氏族社会的历史进程。

汉武帝开西南夷后，移民实边，遣汉兵戍守边陲，派汉族充任地方各级职官，又徙中原汉民族屯田，开发民族地区，带进先进的铁质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本县八楞乡阳山村和弓子石乡井坪村出土的汉代铁犁、铁锄、铁镢、石磨等生产生活工具，古

为本地所生产；多处汉墓葬的出现，亦说明汉时期汉民族散居本县境东部和南部一些地方。至东汉初期，汉民族仍有西徙。

唐初，大量汉族人随少数民族地区商贸的流通进入县境。宋，县境归福津县辖后，西固、峰贴、两河口等镇设茶马市，汉人流动此地从事商贸活动，后，久居于此地。

明洪武十一年（1378）设岷州卫西固军民千户所后，明政府遂移直隶各省官军于此地守戍屯田。期间，"徙岐山县在城里民居之，谓之'样民'(《岷州志西固》)。又在山西洪洞县广济寺（大槐树下）集合天下难民分徙洮州、岷州、西固等地；同时，南京、凤阳等地人口亦徙于岷州、西固等地屯田。

清至民国时期，时有逃荒、避难或谋生者落户本县。

解放后，党和国家为支援舟曲县经济文化建设，培养调进大批外籍干部、教师、医生和农、林、牧技术人员；动员4200余名外省地知识青年和职业人员参加舟曲社会主义建设。后，大部于1960～1962年生活困难时期下放、外调或外流。70年代舟曲林业局机关及所属部分企业迁舟曲。至1990年，外籍林业干部工人160多户，汉族900多人。

全县汉民族主要分布在县境白龙江沿岸及城关、弓子石、中牌、大川、南峪、坪定、峰迭等乡半高山地带，武坪、插岗、铁坝等地亦有少数汉民族（多为林场工人）。

三、其他民族成员

县内原有回族2户，解放后，人数逐渐增加，现有187人。另有蒙、撒拉、维吾尔、朝鲜、壮等民族成员38人，其来源主要国家人事调动，家属随从；大专院校毕业生分配及从事商贸流通等渠道到舟曲来的。以上民族成员大多分布在县城和舟曲林业局机关、场（厂）部，他们与本县藏、汉民族亲密相处，共同为建设舟曲作出了贡献。

第二节 藏族社会政治经济

一、古代社会

氏族社会 以县境诸多新石器文化遗址发现的磨制石器工具和彩、灰陶器、陶纺轮以及北山坪文化遗址3人合葬墓（1夫2妻）为证，古代生活在这里的原始氏族经历母系氏族社会到父系氏族社会过渡阶段。由于原始氏族先民大量使用磨制石器生产工具，使单一的游牧经济逐步转向原始刀耕和锄耕农业经济。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氏族社会出现农业、畜牧业及狩猎、制陶、纺织等业的社会分工。原始农牧业和手工业的发展，促进原始氏族社会解体。中原进入奴隶制社会和封建社会后，分布在这里的氏族部落居民仍处在氏族社会晚期阶段。

氐、羌社会 县境内，羌、氐部落中，氏族组织无定，各部落皆有酋长，“世世为豪”。部落间互相侵夺并吞，或联盟或解盟，形成盛衰强弱无常不能统一发展的现象。“羌酋皆有地分，不相统摄、宕昌即其一也”(《周书·夷域传》)。聚居本县境东部的氐人，从原始社会末期家长制向奴隶制推移。八楞乡东岔湾一例秦墓葬中，其身、首异置（反映奴隶制度）。至魏晋时，氐、羌不断接受汉族经济文化影响，使其逐渐与汉族融合。

东晋南北朝时期，聚居县境并称国的宕昌羌人，由于其军事权力的提高，与中原统治阶级发生经济政治关系，接受中原朝廷封号官职和汉族文化，成为中原附庸，其政权建筑在氏族社会制度崩溃及奴隶制向汉族封建社会经济逐步转化的基础上，以封建制度统治本国的汉族，但仍能保持种族的独立自主，故在其国宕昌灭后，而党项独强。《魏书·氐等传》：“宕昌羌者，居有屋宇，国无法令、又无徭赋，惟战伐之时，乃才相聚。不然，则各事生业，不相往来。皆衣裘褐。牧养牦牛羊豕，以供其食。父子伯叔兄弟死者，即以继母世叔母及嫂弟妇等为妻。俗无文字，但候草木荣落记其岁时。三年一相聚，杀牛羊以祭天”。宕昌羌王及各酋长世袭制，其社会仍盛兴原始社会的对偶婚和一夫多妻制。

羁縻州 唐初，在羌人居住地区设置羁縻州、县（统称羁縻州）。县境于贞观初置宕州怀道县，保持少数民族自治制度，首领（刺史、县令）世袭制。受汉文化影响。后，北境大部羌融于汉族。由于交通阻隔，境南部分地区羌族仍保持着氏族状态。

唃厮罗时期 唐末至五代、北宋时期，县境内蕃族社会稳定发展，人们“居板屋、富姓以毡为幕”。经济上通过茶马互市，沟通汉蕃两族人民生活的必需；文化上藏传佛教后期开始弘扬。

二、封建土司制度

元朝在甘肃设“吐蕃等处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并在县境内设千户，实行军民统摄及政教合一制的管理，对吐蕃采取宗教怀柔政策。

明洪武初年（1369），招抚土官喇嘛，封原元蕃汉军民千户韩文为西固正千户，副千户严志明；授给酋长土司。土司、汉官参治，定世袭制。对喇嘛采用“因其习尚，用僧俗化导”的宗教怀柔政策。由于政治上采取羁縻，全县番族文化有所发展，尤以宗教文化有很大发展。

清承袭明土司制度。境内有3个番族土司管辖地。属本籍者只有黑峪寺黄氏土司。

黑峪黄土司顿珠嘉措

黄顿珠嘉措，生于明末崇祯年间，幼年入寺，青年时赴西藏剃度，与清廷某大臣关系从密，率中马番民24族归附清朝，奏准，封为僧纲。黄集政、教权力于一身。后，黄子大业袭父职，贪财，色无厌，凶狠残暴，私废法规，僧侣外逃，百姓忍无可忍。雍正六年，番众密议，推代表进京告状。翌年状准，大业被斩，废世袭纲司，敕

赐黑峪寺为"归化寺"。黑峪黄土司原辖地，南峪至洛大，称六十二族（庄）。后，黄与岷县赵土司联亲，以洛大等地为嫁奁陪其女。六十二族：

后四庄 沙滩里、哈里、牙哈里、拉哈里。

前七庄 黑松坪、骆地坪、真堆里、阳山里、姚家楞、端山里、马土山。

西固以西 武都关、瓜咱、峰迭、好地坪、古当、九原、西寨、项哈里、憨班、憨班拉尕、果者、占单、花年城、阳什拉尕、立节、上巴藏、下巴藏。

瓜咱沟四庄 努拉里、布地里、阿吉坡、格布里。

大峪沟 阿果坡、少哈里、多纳里、站个扎、坪上、站力铺、站站里、老地里、得力坎。

曲瓦沟 曲瓦、边藏、溪藏、赵家坎、缠藏、半山、茶然、架然、头沟坝、城马。

前、后北山 各浴、各皂、兵格、存地、香拉、蒿尕里、阿阳坡。

黑峪沟 兵马、黑峪、寺上。

宕昌马土司

受封于明洪武年间，从第一代马珍至末代马培德，历经22代，原辖八楞、三角坪、武坪一带的番族，后于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四月派代表请降洮州。是年，以上地区归卓尼杨土司辖。后，因杨、马土司联亲，杨将上述地区以嫁奁陪其女。民国26年（1937）正式归西固辖。

八楞、武坪、三角坪原名下旗，下旗又分4旗，即阴旗下、阳旗下、上旗下、后旗下，本地群众习称"四旗三地方"。

阴旗下 今八楞乡花园沟、林家山、斜坡、东岔湾、阳山、阴山、西岔。

阳旗下 今三角坪、池干两乡的朱西、通化头、真庄、三角坪、水坪、蒿地、别列沟、阳坡、干地沟、小真庄、冷水泉、苦吐、下半山、分安山。另有今宕昌县的上堠子、大坝里、前山。

后旗下 今武坪乡武坪、扎下、尕哈、草坡、坝子、哈河坝、拉尕桥、嘎里、哈下、落木山。

上旗下 今宕昌县的官鹅、大河坝。

卓尼杨土司

始祖"些地"（四川若尔盖浪道）。明永乐二年（1404）投诚朝廷。十六年以功授世袭指挥佥事，兼武德将军。正德间，些地五代孙王秀进京晋谒武宗皇帝，始赐杨姓，名洪。辖区568旗，本县境内属地为拱坝、铁坝、大年、博峪。各旗封旗长、总管、头人。至清康熙扩大到武坪、八楞、三角坪。民国时期至解放后卓尼县辖。1958年归舟曲县。

三、解放以后

西固县废除土司制度。1950年，甘肃省民族访问团率医疗队来西固县进行社会调查，为患者免费医疗。是年底，先后成立上河片民族联合区（武都关以西，藏汉杂

居地区)、武坪自治区、阳山自治乡（前七庄)。

1、政治

西固县解放后，藏、汉劳动人民翻身当家做主，参加国家政治生活，享有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1950 年 1 月，西固县召开首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藏族代表占 18.6%，并邀请少数民族中上层人士和汉族开明人士参加。1951 年 11 月，二届二次各界人代会代表 61 名，其中藏族代表 12 名，占 20%；常务委员会藏族委员占 33.3%。三届一次各界人代会中藏族妇女代表首次出席会议 3 名；本届会议选出的 13 名常务委员中，藏族委员占 46.22%。三届二次各界人代会，藏族代表高将错当选常务委员会副主席。至 1990 年，全县历届人代会中藏族代表当选为县长、副县长（行政委员会和革命委员会主任、副主任）的县级干部 13 名，占县长、副县长总数 48 人的 27.08%，其中藏族女副县长 1 名。

历届政协委员会藏族委员亦占一定比例。1981 年起根据党的新时期四化建设的中心和改革开放的需要，逐步扩大政协委员界别。1956 年首届政协委员会藏族委员占总数的 60%；1962 年第三届政协委员会藏族委员占 68.18%，其中女 1 名。1981 年第六届委员会藏族委员占 54.79%；1990 年第九届政协委员会藏族委员占 44.78%，其中女 2 名。历届政协委员会被选为政协主席、副主席的藏族干部占主席、副主席总数 20 人的 65%。现在，全县少数民族干部任地、师级职务的 7 名。

解放以来，为发展和适应本县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建设的需要，国家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干部职工。1950 年，藏族干部 6 名，其中女 2 名，1954 年舟曲县成立时，藏族干部 62 名，占全县干部总数的 20%；1958 年 144 名，占 22.6%；1959～1960 年，组织少数民族积极分子、劳模、基层干部 2 000 余人赴外地参观社会主义建设成就，激发藏族干部建设舟曲的积极性。1960 年培养藏族干部 182 名，科级 32 名，县级 1 名，全县藏族党员 79 名，占全县党员的 14.93%。团员 37 名，占团员总数的 13.4%。1985 年全民所有制单位全部职工中少数民族干部职工 839 名，其中藏族职工 699 名（干部 542 名)。回族职工 125 名，其他民族职工 42 名。1990 年，少数民族职工发展到 1 205 名，其中藏族职工 1 113 名（干部 671 名，占全县干部的 33.4%)，其他少数民族职工 92 名。

2、经济

县内藏族大多数居住在半山农耕地带和深山丛林，农田多为小块坡地，耕作条件很差。居住在川坝的，生产生活条件相对优越。解放前，由于藏族群众深受地方土司和汉族统治阶级的双重压迫和剥削，经济十分落后，群众生活贫困，大部分藏族农民为生计终年辛劳，所得无几。住宅简陋潮湿，饥寒交加，生活艰辛，饮食常以酸菜、马铃薯和杂面为主，身着麻衫或破旧短褐。另有地方官府、土司、头人盘剥,摊派名目繁多的苛捐杂税。全县藏族人口发展缓慢，1939 年西固全县藏民总数尚不足 1 万人。农业生产基本上仍停留在原始粗耕阶段，粮食生产正常年景每亩不足 50 公斤。

解放后，藏族地区农牧经济始得发展。为加快本县经济建设，国家在财力、物力等方面给予少数民族地区特别照顾，全县贫困面貌有所改变，藏族人民生活得到改善

,藏族人口迅速增加。首先改进农业耕作方式和农业生产技术，发展畜牧生产，粮食产量逐年提高。1963年，国家向舟曲县藏族地区给予无偿投资1.15万元；补助分配3.62万元。是年，第二次补助8万元，用于解决藏族群众生活困难和发展生产。1978年，上级下达舟曲县民族补助款14万元，其中，用于解决群众生产，生活困难和文教卫生方面补助共2万元；用于修建水渠、公路和开办小煤窑等12万元。1977～1979年国家共拨23万元民族困难补助。本着"重点安排，照顾一般"的原则，重点是架通少数民族地区5个公社农电线路和7个大队人、畜饮水工程建设。购买手扶拖拉机12台，脱粒机4台，磨粉机12台，耕牛46头、奶山羊450只。

农村实行农业生产承包责任制和科学种田以来，粮食生产量大幅度增长，藏族农民生活水平逐年上升。据对八楞、武坪、插岗、拱坝、铁坝、大年、博峪几个藏族聚居区农牧业生产调查。1990年，主要农产品产量中，粮食生产为10年来最好收成，总播种面积63 279亩，总产量5 204.53吨（多为两季收获），比1985年增长6.22倍，人均186公斤，与人口正比例发展。油料作物产量103.72吨，比1985年增长12.84倍.大牲畜由1985年的16 597头（匹）发展到1990年的22 211头（匹），增长33.8%，户均4.18头（匹）。山、绵羊除以商品畜出售外，比1985年增长16.1%；1985年生猪户均1.23头，多属自用，1990年除出售商品猪外，户均1头猪。

1984年，全县始开展扶贫工作，重点帮助藏区特困农民脱贫致富。国家重点扶持藏区农民的农、林、牧、副业生产和工、商、运输及建筑业。生产经营组织上，开办小煤窑、木材加工厂、药材种植基地、木耳生产基地、林果园基地及经济联合体。1986～1990年国家对本县藏区7乡投放扶贫资金302.4万元，占全县扶贫总投资（包括企业建设投资）2 084.5万元的14.51%。（表一、二）

舟曲县民族地区扶贫资金投放情况一览表

表一

单位:万元

数目/乡名/年度	八楞	武坪 插岗	拱坝 博峪	铁坝 大年	合计
1986	5.2	14.7	14.6	17.9	52.4
1987	15.4	18.6	27.9	17.9	79.8
1988	13.7	19.9	19.6	19.7	72.9
1989	8.4	13.2	12.9	14.4	48.9
1990	9.6	14.7	8.9	15.2	48.4
合计	52.3	81.1	83.9	85.1	302.4

博峪乡奋斗4年，1990年粮食作物总产达46.8万公斤，比1985年增长2.58倍，1988～1989年乡办林场纯收入38万元。1990年大牲畜达7 751头（匹），比

1985年增长25.18%。年出售商品畜420头（匹），年收入88 764元；药材种植面积由1985年的800亩发展到1 648亩，户均0.51亩，年收入纹党3万多公斤，销售收入72万元；油料作物4.15万公斤，全乡人均有粮145.5公斤，人均纯收入390多元，新增温饱户191户。

插岗乡发挥林木产品和木耳生产优势，开拓本地经济。

武坪乡办木材综合加工厂固定资产16.5万元，年总产值8.5万元（1980年不变价）、利润3.3元。1990年底年总值达21.5万元。

拱坝乡林木加工厂锯材加工业，职工10名，年总产值2.7万元（1980年不变价）。

另外，武坪、大年、铁坝、拱坝、插岗、八楞等6乡1990年粮食作物总产量比1985年平均增长5倍多，藏区贫困面貌有所改变。

随着民族地区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大部分群众和职工修建房屋，以砖瓦房代替榻板房，青年男女衣着时髦。

为发展民族地区经济，方便人民生活，修筑通往民族地区的乡村公路11条，总长约260公里，总投资256万元。

1990年舟曲县少数民族乡劳力投入情况表

表二 单位:人

数量 项目 名称	乡村劳动力	从事农林牧副业	占总劳力(%)	从事工建商运的劳力	占总劳力(%)	劳动力中小学以上程度(%)	文化程度		
							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初中文化程度	小学程度
八楞	2 001	1 973	98.60	28	1.40	15.96	30	94	195
武坪	3 112	3 000	96.40	112	3.60	28.70	52	240	601
插岗	1 433	1 353	94.42	80	5.59	28.60	34	129	247
拱坝	2 148	2 101	97.80	47	2.19	22.16	29	130	317
铁坝	2 814	2 784	98.93	30	1.06	13.90	28	136	229
大年	1 748	1 724	98.63	24	1.37	21.29	20	102	250
博峪	1 881	1 808	96.12	73	3.88	16.80	4	47	265

3、文化教育

解放前，藏文在寺院和僧侣中应用，县内广大藏族劳动人民，不具备掌握文字的条件，使藏文的使用受到限制。1939年3月和9月，西固县政府动用“庚子赔款”在武坪、好地坪初办民族初级小学，入学儿童（80名）须交纳银币数元或羊毛、褐子数卷作学费，大部分贫寒子弟无能力上学读书。

解放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民族教育事业的发展和藏文的使用。1953年，县人

民政府将省民族访问团支援西固民族经济建设的2000万元人民币（合人民币2000元），在武坪自治区八楞乡办起全县第一所藏族完全小学（1956年前归省民委管），学生6名。人民政府为鼓励藏族适龄儿童入学读书，发给助学金，免收学费、课本费。是年，全县4所藏族小学有学生136名，藏族教师4名，入学儿童占适龄儿童的8.8%。1950年藏族小学教师仅有2名。1958年增加到10名；1956年8月，藏族中学生只有8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以及实行《甘肃省实施民族区域自治若干规定》以来，全县民族教育摆脱困境，得到长足发展，初步走上一条稳定协调发展的轨道。至1990年底，全县已有藏族中、小学54所，比解放前增长26倍。在校藏族小学生4178名，比解放前增长51.23倍；在校藏族中学生922名，比1956年增长114.25倍。学龄儿童入学率72.8%。藏族小学教师增加到207名，比解放初2名增长102.5倍；藏族中学教师增加到53名，比1957年增长16.67倍。

1979～1990年，藏族学生考入高等院校的55名（1982年、1989年无资料），考入高中中专的68名（1983年、1988年无资料），考入初中中专的325名（1989年无资料）。

人民政府鉴于藏区教育落后和青少年升学困难的现实，创造条件，每年将一部分藏族学生选送到兰州一中和合作一中民族班就读。

在招生名额和录取成绩方面给予民族考生适当照顾，以使更多的少数民族青少年得到再受教育的机会;同时，各有关企事业单位选送在职的少数民族中学毕业生（考试录取）到省内外大专院校培训深造。(表三)

舟曲县几个年份少数民族中小学在校师生发展状况

表三

少数民族中小学生发展数				少数民族中小学教师发展数			
年 份	中学生	小学生	合 计	年 份	中学教师	小学教师	合 计
1950		80	80	1955		2	2
1957				1958		10	10
1965				1962		21	21
1972	157	1 896	2 053	1972		72	72
1976	292	4 570	4 862	1975	3	151	154
1980	431	2 915	3 346	1980	17	165	182
1983	769	2 903	3 672	1983	22	171	193
1985	788	4 006	4 794	1985	38(回民2)	211	249
1990	922	3 245	4 167	1990	53	207	260

5、医疗卫生

解放前，全县藏区寺院虽有个别藏医，但缺少药品和医疗设备，农村藏族群众中流行的传染病和地方病及一些顽症因无医药得不到治疗，死者甚众。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关心藏族人民的身心健康，为彻底改变藏区卫生落后状况，大力培养卫生人员，设立乡、村卫生院（医疗站），八楞、武坪、铁坝、大年、博峪乡皆设卫生院，并建立村级卫生医疗所40个。现在，少数民族医师、士54名，护士3名。其中大专毕业3名，中专毕业50名，医护人员获得中级专业职称的15名，初级专业职称的39名。藏区农村医疗卫生条件得到改善。

近年来，为发展民族地区文化事业，在拱坝、博峪等乡先后建立文化站和电影放映站，武坪、插岗、拱坝、铁坝、博峪乡设立不同型号的电视卫星地面收转站，部分藏族群众收看到中央电视台电视节目。

第三节 民族关系

一、解放前的民族关系

秦前民族关系 周武王伐纣，组织以庸、蜀、羌（白龙江流域氐羌）等为主要力量的9部联军推翻殷商奴隶主政权后，周与西边诸部族一段时间保持着和睦气氛。

羌人无弋爰剑之孙部族，分徙甘肃南部及白龙江流域，其大部部落经常侵夺兼并弱小部落，由于羌部落经常分裂，形成各自为阵的白马、参狼、氐等诸多分支部族。

秦至唐时期羌汉关系 秦在羌道境设关堡，对羌采取御治政策。汉初，统治阶级势力伸展到羌道后，羌人不断向东进击。

两汉、三国至晋，统治阶级腐败，地方官吏、贵族、地主对境内聚居羌人压榨奴役，引起羌人或羌汉无数次联合暴动，统治者派兵残酷镇压，阻滞社会经济的发展。

南北朝时期，宕昌羌人部落对南北朝政权两面应付，争取外援，以巩固自己的统治政权，成为中原大国的附庸，最终被消灭。唐贞观元年在本县境置宕州与怀道县后，中央政府对县境羌人实行羁縻安抚政策。地方以峰贴良马，北部河谷所产沙金贡朝廷。

蕃汉关系 唐初，吐蕃时常侵边。盛唐后期，吐蕃大举进侵唐境陇地，强迫县境羌汉人民充当奴隶，所过之地，残杀老弱，焚毁庐舍，破坏生产。唐军亦以杀害吐蕃俘虏报复，劳动人民残死在攻伐战争和双方统治阶级的屠刀之下。

宋立国后，专力防内，无力对外。县境吐蕃经唐末、五代到南宋300多年的休养生息，百业遂兴。王韶"开熙河"后，宋对吐蕃采取团结政策，组织蕃兵保卫边塞，设置"茶马互市"，进行"货田交换"，加强汉族与吐蕃经济联系，促进汉蕃团结，巩固边防。

元、明中央政权对县境内聚居和与汉族杂居之蕃（番）人民采取怀柔政策，汉族与番族保持着和睦相处关系。明成祖永乐二十一年（1423）起至明末天启间，县境番

民向朝廷贡马和方物者络绎不绝，皇帝"赐钞、彩币表里有差"。入朝上贡的有八楞东岔湾、林家山、立节、华年城、铁坝、阿木族番，人数颇众。其中，好地坪番人入朝进贡16次。万历七年、十六年两次进贡人数240人。后于十三年至天启三年间曾5次入朝进贡。峰迭、瓜咱、少哈等族番人、僧人17次入朝，嘉靖五年七月进京人数286人，万历七年242人。大峪族头、博峪番人进贡14次。

由于地方官府和土司头人的压榨，万历十五年西固番民起事，刘文讨之。二十年，杀贼桥和官鹅番民又起事。

清时，县境番人依然承受着地方统治阶级及土司的重重压迫，番人不断起事反抗清地方统治者和土司的残酷统治，官府施以军事镇压。史载：康熙十三年"夷番侵界，民散他方"（指西固）。四十七～四十八年，西固及八楞番人起事，"杀伤官兵民"。同治七年，西固番人掀起抗清斗争，遭清兵镇压。光绪六年，番人哈力、古旦巴聚众4000人反清，哈力，古旦巴伏诛，番人死伤甚众。二十二年，山后四旗番民不堪杨土司残酷剥削、举事抗粮，构成流血事件。

民国时期，地方军阀与国民党县府官员相互勾结，对县内藏族人民经济上榨取，承袭清朝暴政，变本加厉，引起藏汉人民不断反抗。军阀联合官府警察、官兵血腥镇压。民国3年，瓜子沟藏民聚众造反，亦遭官兵镇压。是年，西固上河一带"提团"造反，攻打县城，县府警兵依赖城中洋人平息势态。33年，插岗等地藏民反抗卓尼设治局编制保甲，引起事端。

全县藏汉杂居地区，藏汉群众历来相互尊重，和睦共处，邻里如亲，互相帮助。特别在婚丧嫁娶，修造房屋等方面，送钱送粮，援助劳力。除此而外，山上山下藏汉人家密切往来，藏汉族交识者互称"主儿家"，如亲戚般密切，汉族人家有给自己幼儿认藏族干爸的习俗。

二、解放后的民族关系

人民政府与少数民族关系

1949年11～12月，在西固地下党的领导下，县境藏兵队配合人民解放军侦察部队，对盘踞县境的国民党顽固部队展开英勇斗争，藏族人民与各族人民的命运更加密切联系起来。

全县解放，藏汉民族团结互助，携手共进。旧民族压迫、民族歧视已被铲除。随着党的"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民族互助、共同繁荣"政策的深入人心，各族干部群众树立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观念，坚持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及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的"两个离不开"的思想原则，建立新型的民族关系。

1950年，西固县委、县人民政府在全县建立基层人民政权时。八楞、武坪等区部分藏族群众因受土司管理制度和旧传统观念的影响，要求其地仍归土司管理，曾数次上访。省民族访问团和县委派员深入宣传党的民族团结政策，适时给予政治、经济和文化上的关怀，消除藏族人民固有心理障碍。

1952年本县组织农业互助组时，县人民政府在照顾群众生产生活的同时，特别

对藏族困难户在生产资料等方面给予帮助，发放农贷，使其发展生产。土地改革时期，县委、县政府贯彻民族政策，仅对联合区（藏汉杂居区）进行土改，对武坪区进行减租减息。

1953年，为配合少数民族地区农业生产，贸易、合作部门组织物资流动小组，背货上门收购农副产品，供应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在武坪自治区和联合区建立供销社。

政府发放救济款、农贷款和其他补助费时，特别照顾少数民族。

县委召开少数民族上层人士座谈会，畅谈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县委、县政府领导要求干部"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恭敬地对待上层人士"。1953年，国家对全县少数民族实行免费医疗，在武坪联合区建立卫生医疗所。

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县委、县政府提出对少数民族"能团结者一定团结，可照顾者一定照顾，可安插者一定予以安插"以及"大胆培养、放手使用"藏族干部的方针，1950年培养民族科级干部7名，乡长13名，一般干部21名，并越级提拔几名民族干部。

农业合作化时，农村各级组织优先照顾"五保"户和困难户的生产生活。1958年在藏区开展反封建斗争，由于"左"的思想的影响，使这一斗争扩大化。无视和不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之风越刮越烈，以至在某些地方强迫群众接受风俗改革，改变藏族生活习惯，禁止宗教活动，挫伤藏族群众的感情。下半年，在反封建斗争基础上又全面实现人民公社化，大刮共产风，平调农民土地、牲畜、房屋、灶具等，挫伤藏族劳动人民生产积极性。

60年代初的3年生活困难时期，县委、县政府组织人力，调集粮食、食品等物资优先救助藏区群众，组织群众生产自救，使其恢复生产。

1961年贯彻西北民族工作会议后，全面纠正过去忽视民族政策和风俗习惯的错误作法，民族风俗习惯和语言文字受到尊重。民族服饰及生活习俗重又出现。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国家对舟曲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建设给予优惠政策，多渠道发展民族贸易，大力选拔德才兼备的青年少数民族干部到各级部门担任领导职务。现在，全县副科级以上少数民族干部105名，占少数民族干部的15.65%。计划生育规定准许少数民族职工生育2胎；纯藏区（插岗、拱坝、大年、铁坝、博峪5乡）农民夫妇生育不超过3胎。在与汉族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工、招干、参军，职工副食补助亦有适当照顾。

1990年全县贯彻《民族区域自治法》及《甘肃省贯彻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若干规定》，依法落实少数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开始大力发展民族地区的经济、教育、文化事业。

民族之间关系

全县社会经济发展和民族间经济文化沟通交流，促进藏汉民族之间水乳交融的亲密关系，少数民族与汉族之间及少数民族之间职工群众互相学习、取长补短，互相尊重、互相帮助、互相信赖的事例层出不穷。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委、县政府贯彻落实民族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在加强农村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同时，一代新型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日益发展，民族团结和进步的先进事迹不断涌现。1984年全省民族团结先进表彰大会上，舟曲县人民武装部、插岗乡嘎尔里生产队，坪定乡西寨队及八楞乡的李老五、县政协郭四十九、江盘小学教师张文发3人，因民族团结事迹突出，受到奖励。1988年全省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舟曲县受表彰的先进集体1个，先进个人31名，特邀代表3名。

例一：解放初，八楞乡阳山藏寨落户一位四川汉族孤寡妇女，生活艰辛。村党支部派人帮助照料她的日常生活。以后，这位妇女年迈，经常卧病。村党支部书记许见本（藏族）让其女儿守床照料，其妻送饭。老人在89岁离世后，村委计议将其在本村坟地火化，但村人极力反对。许见本率众人将老人送到自家场里火化。在许的影响下，村寨藏民对汉人生活关怀无微不至。1972年冬，一场因宕昌县沙湾农民偷砍阳山村护林引起两地村民冲突即将发生，许即进行调解，平息事态。两地村民关系复又融洽。阳山藏寨成为全县民族团结进步的典范。

例二：1977年，在西藏工作的舟曲县籍干部黄万俊夫妇，因其子女不适应西藏气候，欲将两幼女留在舟曲。汉族干部洪昌厚获悉，将她们接到家中，承担照料黄女生活、上学（两女在洪家住）等义务，解除黄的后顾之忧，被群众传为民族团结佳话。

例三，外籍汉族医生孙书明在八楞、大年等乡基层卫生院工作期间，与外单位协作，解决八楞乡卫生所不能开展的阑尾手术，氙修补术，卵巢囊肿，肠系膜纤维瘤切除术所引起的横位难产、死胎和骨折复位手术。1965年，孙为八楞西岔村一位习惯性流产藏族患者保胎治疗两月，临产时又监护数昼夜。当婴儿安全降生后，孙病倒在床。1968年一天夜晚，孙忍痛冒雨（途中摔伤右腿）越岭爬涉到10多公里的池干，抢救一位胎儿横位窒息宫内，休克多时的产妇。使其很快恢复健康。1969年，孙一次出诊后回到家，得悉自己1岁的儿子突患麻疹和肺炎欲准备治疗时，恰遇一藏族农民因其儿子摔伤，生命垂危，急找孙抢救。孙即简单地安排治疗病情危重的儿子一事后，便又出诊。另外，孙书民主动培养成材的乡村医生有30多名（内14名藏族），其中6人转为国家正式医生，至今，藏族群众仍传颂着汉族好医生孙书明。

此外，县委、县政府不失时机地以反面资料向全县人民进行民族团结教育。1984年2月，武坪乡个别人制造破坏民族团结的谣言，致使哈河坝、河坝、黄见三村1 000余汉族群众信谣外避。经过政策教育，藏汉民族隔阂情绪消除。

第四节 藏族风俗习惯

舟曲县古为羌、氐活动中心地区，又是以后吐蕃进居之地，在特定地域所形成的风俗习惯、服饰、方言，具有鲜明的特点。

一、生产、生活

农牧生产 解放前，县境藏区农牧处在封建地主经济阶段，农业粗耕、畜牧粗放、男子操农牧、狩猎，妇女皆兴纺织。女闲暇捻毛线或麻线。

住屋 白龙江两岸高山及拱坝河流域屋顶覆以榻板，石块压之。厅内设火坑，置锅于铁三脚上为灶炊，坑周（方形、约2平方米）地铺以板，家人依辈序围坐。卧具、床铺从简。白龙江河川地带及部分村庄屋顶多以土木筑造，木柴棚盖，以泥土覆压，室内皆兴连锅炕，藏区饮食与汉族大同小异，兴酿酒。

二、服饰

舟曲藏族服饰按聚居地分，有多种类型，多为黑色基调，形式庄重美观。

江盘阳山式（前七庄）

男式 解放前，男子着麻布或褐子短衫，腰系宽带。解放后渐失。

女式 妇女头缠200枚的一圈铜钱或黑布帕子，身着粗白麻布或粗黑布长衫，外套褐子坎肩，腰系染色（红、兰、黑）毛织宽腰带、胸罩平缀红、黄相间的布条。裤与汉族宽腰裤略同。足登麻布长筒牛皮底"罗踢"。

八楞、插岗、武坪式

头饰 插岗、武坪一带男子过去留独辫，头顶布帕，以2市尺方块布折条系辫。妇女皆梳小辫（不留"满头），尾续黑线披于身下；幼女依年岁增梳碎辫，辫梢系红珠和3块白色小石，绕垂额头。妇女头缠帕。

服式 节日，男子身着大襟蓝长袍或白麻布衫，腰系花带。妇女着对襟过膝衫(红、白、绿、黑色)。武坪、插岗，则于肩至肘缀1条长40厘米，宽20厘米色布拼成的布片，布片下端饰3枚铜钱或贝，再垂以线穗子，称"褂子"（八楞衫袖口周边另拼彩布条)。腰系红色毛织腰带或采线织几何图案腰带，亦有黑、蓝色布系腰的。武坪、插岗胸罩图案多彩绣；八楞以5色布条拼缀图案，胸乳部位饰对称的圆点图案"眼睛"（崇尚母性，从原始社会母系氏族袭来)。妇女皆套花条边坎肩，成年妇女多喜黑色，青年妇女及姑娘爱着绿、湖蓝色。以前，老年妇女多穿黑布绣花尖头靴。现消失。

拱、铁坝、大年式

头饰 妇女小辫，皆缠黑粗布头帕（折迭成宽约7厘米的条带，逐层盘绕)。现在，青年妇女多在帕圈上苫盖大红头巾。成年妇女耳饰红珊瑚珠的银环。

服式 多黑、蓝色布，胸罩上端绣几何图案，下方排缀30行左右的红珊瑚"珠，形体小如豌豆，下大如蚕豆，间有银珠点缀，称"斯日"。外着无领对襟短袖的过膝黑长袍。拱坝地区襟袖边多拼缝红条布，外套坎肩拼镶花条绸，裤色红或紫，幅肥宽。

博峪河坝、第二坎式

头饰 头帕以3米长、70厘米宽的黑布折迭成方形布块（33厘米×25厘米)，覆以彩带绷缠，状如"板瓦"，称"勒西"。其辫同于拱、铁坝式，尾接1米长的300～

400余根黑棉线或黑丝线束系腰带。

服饰 胸罩下缘半圆、长约63厘米，颈部黑布作衬，串缀红珊瑚珠（22厘米宽），下拼缝红布，边角拼兰布条。外袍黑色无领对襟。袖宽约30厘米。下摆边缘缝黑白相间的两道布条，次为25厘米宽的白布条或浅花色布条及3条2厘米宽的红、绿、黄布条；襟沿边部横饰5厘米宽的两条白布，袖口及肘饰彩布条，中拼缝20厘米宽的红布块，布表印牡丹、芍药等花卉，外罩镶金边的桃红绫缎坎肩，摆边缀以金黄线穗子、腰系红毛腰带和锦带，两胯坠30～40厘米长的红穗头。节日期间，妇女胸佩银盘、银耳环玛瑙坠，足登圆口薄底绣花缎鞋，男女膝下皆以白布绑腿。男着蓝袍，腰系数条锦带。

博峪岔路沟曲曼村式

头饰 妇女发辫梢系红线绳。长辫，以小米粒大小的珊瑚串于长约60厘米的线辫。辫末端另饰6～8块直径5.5厘米的圆形乳白色鱼骨片，称其"尼日"，其下再坠饰一束30厘米长的红线穗。整辫及饰物皆盘绕于额顶。冬，覆以6米长的黑绿纱或黑布首帕，(黑布约10尺长)。

服式 与文县及四川南坪一带藏族装束相同。日常妇女着无领右衽的蓝、黑色长衫，襟边及袖口镶彩布，以彩线绣饰。腰系过膝黑布围裙，上端并饰18厘米宽的白布，侧边缝饰5厘米宽的蓝布。冬季，外着短袖无领黑棉衣或镶花边的小坎肩（对襟式或琵琶式）。琵琶襟下摆无右角。胸罩上黑下红，整块锦绣或以碎彩布拼成图案。连衣百褶裙襟及袖口缀饰花格或彩条布，肩至肘饰同色的条块布，下前摆饰宽约15厘米的五色竖布条，呈"马面褶"。后裙以条块花格布拼成棋格式图案，如同"百纳衣"、上俏下丰，无扣无衩，色彩斑烂。春夏腰系锦带，秋冬系红毛带，上加浅蓝布带子（长3米，宽38厘米）。腰带上佩绣花烟包，名"采康曼"。袋下端饰牡丹、佛手之类的花卉；底坠三枚方孔铜币或贝，或系6串珠玑与15厘米长的穗子。老年妇衣皆黑色，白褶连衣裙无彩带。无论男女老幼，皆打白布绑脚。足登传统皮底头长筒靴。表饰红布条或"十"形图纹。

舟曲前、后山藏族妇女于节日胸佩圆形银盘（直径20～26厘米），称"欧头子"，表饰法兰瓷图案，中嵌红珊瑚珠或玛瑙珠（现多为人造红珠），周镶8枚白珠，缘周八宝吉祥图案。

藏族妇女还常佩带银手镯和戒指。

上河式

头饰 县城西，藏族妇女头顶一块30厘米见方的黑、白色及他色布帕，发辫或线辫盘绕于头部，辫稍以粗黑棉线续束，尾坠方孔大铜币。

服式 上装外套黑蓝或毛蓝右衽大襟袄，领口镶一对饰花纹的银质（亦有铜质）板扣，称其"列子"。腰系红、蓝、黑毛织宽带，裤肥宽，黑色，裤管口紧束，状如"灯笼"。足登连袜尖头绣花鞋。解放后，束腰式长袄改汉装。藏族职工现多西装革履。女青年职工多着西服、健美裤，高跟鞋。

三、婚嫁

解放前婚俗 县境大部藏区皆行单偶族外婚（族内婚极少。5代后通婚），男子对妻子具有绝对统治权，夫妇感情不合，可自行脱离婚姻关系， 所生子女留给女方。男子厌弃妻子，私将其妻出卖他人。另外，少数地区沿袭古老的母系氏族婚姻习俗，婚嫁注重取男子，子女姓氏有归母姓的。氏族中尤以妇女为尊贵，有能力者主持其家。另一种婚俗是：男子进入婚龄，长辈为其定婚。择日，新郎邀同媒人携酒赴女家，邀女家亲邻饮酒3日。事后，女家派女眷送姑娘到男家。1～3日后，姑娘返回娘家住5日。至半月后，女家如无异议，男家即可派女眷接回姑娘，新郎新娘正式结为夫妻。

藏区一般普遍例兴的单偶族外婚多为一次成婚（部分地区婚前有试婚习俗），其婚俗沿续到1958年。此后，原始风俗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而变化。

县内藏族单偶婚俗略同。过去，藏族聚居区的男女青年兴自由恋爱（父母包办极少）。姑娘16岁时，其父母在春节期间为之改换发型、佩头饰、插长笄，打扮一新，举行成人礼（男子戴冠），俗称“上头”，亲邻好友去祝贺。此后，由一女陪伴可去情郎家，或与情郎在山野对唱“拉伊”情歌。两者情投意合，小伙父母便拜托“只尼”（媒人）携酒（高约30～35厘米的饰花大铜罐盛装，1、3、5、7罐不等）和串线（铜币。有条件的2000枚），去女家向姑娘求婚，如姑娘舅或父母表示同意，男家除制备嫁衣、首饰（也有女家自备的）外，还须早备1～3头大肥猪，5～10锅烧酒（指用锅烧酒次数）。婚礼一般在农历正月上旬单日进行。婚礼前，迎亲队伍（其中女客眷必是已婚未离过婚的儿女双全的少妇）由“只尼”率领，赴女家（新郎不去）。“只尼”向姑娘长辈展耀礼物（猪、酒、衣、毡等物），姑娘舅及父母认可后，即招呼客人用茶饮酒，女家即设“女儿席”，款待亲邻村人及男家客宾3日。

姑娘临嫁，盛装打扮，涕哭不休。乘骑马或骡（本村步行）启程，须掩面而泣。离村前，伴女客向姑娘头上撒灰，以示一路吉祥。送女客行“新人”前后，唱“送嫁歌”。送亲者有姑娘的叔父、兄弟等一行人马，带着嫁妆在后，亦向新娘头、身撒灰。娶亲队伍临男家门口，男家女眷扶新娘下马，新娘脚尖着“塔”（灰圈）后，被两女眷抱进新房。随后，待新娘家亲戚就座后，一长者向来宾一一斟酒献茶。婚宴历时3日。

解放前，藏汉杂居地的男女青年婚姻多由父母包办，邀媒定亲。姑娘送进男家村庄后，须先在亲房家微候，后迎进新郎家大门。女家对迎娶新娘的女客眷每人赠送一件礼品（或鞋或枕巾或被单、衣服）。不论聚居区和杂居区，女家陪嫁根据男家送礼数量而定，送的多，陪的也多，甚至陪嫁数量超过男家送物几倍或十几倍的。有的家庭将男家所缺耕畜、农具、粮食、衣、毡都陪上。新娘婚后多在3日后（也有7～15日）回娘家探望父母，留住3日。博峪地区以前除有女娶（招）男子外，还有一种占亲现象。女子十一、二岁时长得出俏，便会有人说亲。定亲后待十四、五岁招娶新郎。

八楞、三角坪等地区有将新娘（或新郎）接送男（女）家门口对歌（或对话）后准许进门的习俗。

解放后新俗 随着《婚姻法》的贯彻执行，男女相亲相爱。结婚，须先去政府登记。一种新的婚俗逐渐代替固有的习俗（也有托媒介绍自愿结婚的），婚俗从简，新旧结合，纯女户招婿，离异者少。

四、丧葬

火葬 本县大部藏族沿袭火葬。

人死后，一般停尸1～3天，富裕家庭请喇嘛诵经。一般家庭邀集左邻右舍为死者念嘛咪经。年老长辈去逝，皆须诵经。亲友吊唁，向亡者行三跪九叩礼，流泪恸哭。凡有丧事，村人皆送肉、酒、粮食等。葬前，亡者盛装，端坐彩轿内，送葬时，全村人送死者到葬场，亲者悲悼，喇嘛诵经，即燃柴焚尸。当日或隔日（有的择日）拣取骨灰渣，置于木盒中存放或埋于坟地（骆地坪等地）。有条件的选其部分骨渣或头盖骨渣送拉卜楞寺院塑"神"。葬后逢七日诵经至七七为止，（忌逝日），凡一周年至三周年和死者生日，皆诵经致悼，焚香化纸。局部地区兴煨桑，以示敬意。

土葬、水葬 坪定西寨、武土关、瓜咱、峰迭、好地坪等村有行土葬的。幼儿（乳牙未露）夭亡，有的土葬，也有的置于水潭中。县城西，藏族有将余灰撒于江河的。

五、节庆

县内藏族与汉族同庆农历春节、端阳、中秋等节日，保持其独特习俗。

过年 一般农历腊月初八开始备年，并给孩子算吉利。二十八贴"龙单"，有柱联（包括横联）、窗联、香联等。二十九日糊灯笼，挂在门口扎松枝的独木高杆上，示吉祥。除夕夜，家人团聚。正月初三至初五，村女（每家一女）赴庄内寺院念嘛咪经（初四闭斋）。

其他节庆 十五跳罗罗舞。二月初二采小萱，烙薄饼，煮吃猪骨头肉，祈盼五谷丰收。五月初五浴洗节，青少年到河中洗澡，或到林灌地潮露，成年人则洗头。八月十五寺院喇嘛诵经。其他如修房上梁等习俗与汉族略同。

采花节

采花节为博峪乡藏族群众独庆节日，相传古时博峪来了一位美丽名莲芝的汉族姑娘。好为当地人民传授农桑、纺织、缝衣和绣花技艺，又采集山中百花治愈人民病伤。众民视她亲姐妹，亲热地称她"达玛"（博峪山上生长的一种美丽的花）姑娘。几年后的端阳这天，"达玛"姑娘上山采药时不幸被狂风暴雨卷下山崖丧生。与她一起常采药的12姐妹寻觅3昼夜，最终含泪用鲜花香柏掩埋达玛姑娘。事后，人们为纪念她，每年端阳这天都要上山采花，以求吉祥。藏族青年男女着盛装，进山采集百花，抢"药"水，跳舞唱歌，互相敬酒祝福。下山时头戴花环，怀抱、身背野花，伴以路曲。进村后，把束束野花送于村中无孩子的家庭，然后集于场地轻歌曼舞，敬酒互祝

吉祥。采花节延续到解放后的1966年停止，80年代初恢复。

潮水节

每年端阳潮水节是巴藏乡后北山一带和迭部县洛大、羊布地区藏族人民约定俗成的节日。相传古时一位美貌的汉族医司仙子下凡此地，呼风唤雨，驱走瘟疫，给后北山人们治好了疮疾、肿瘤等恶症，深受乡亲们爱戴和崇敬。以后，山中一狐妖欲占医仙。一天，医仙正为病鹿医伤，狐妖乘其不备，将医仙击昏挟到林中。一打柴小伙见状，即与妖战。用宝刀砍死狐妖，然自己双目失明。仙子苏醒后即打开宝扇，扇面上显现出藏族小伙与狐怪搏斗情景。她飞进一岩洞，展扇轻扇，扇子飘出，载着小伙进入洞内，仙子舔润小伙眼睛，小伙眼睛遂明.他（她）们依偎在一起，相亲相爱作成夫妻。有了孩子。西王母悉怒，驾云至后北山黄家路坝，施雨雷击毁药仙孩子，将小伙和医仙封在洞内，是日，正是农历五月初五。此后，每逢此日，人们聚集在洞口，煨桑、鸣枪、跳舞、对歌、赐酒祝福，纪念医司仙子。不知过了多少年代，亦在五月初五这天，被封的洞口处突发一阵金属撞击似的声响，爆裂一碗口大的洞，飞泻出一股清流。洞口长出一棵柏树。以后每年端阳人们聚集这里活动时，增添饮水、沐浴，取水（携回家当药水喝）活动项目。洞水能治百病，人们视洞水为"曲沙"，即传是医司仙子的化身，柏树是藏族小伙的化身。

解放后潮水活动一直沿续。"文化大革命"时期中断。80年代初恢复，活动内容有洗浴、梳发、焚香煨桑、祝福、歌舞等。

第五节 藏语方言

舟曲县有3.6万多藏族人口，分布在全县19个乡。舟曲藏语在藏族三大方言区（拉萨语、安木多语、康巴语）内以"方言群岛"著称。从语言交际的能听懂区域比较归类，分为两个次方言区。

以位于县境东南部博峪、铁坝、拱坝、大年、插岗、武坪、八楞、三角坪、池干、大川、南峪、江盘等12个乡的藏语为一种方言区（以下称"东南部"方言）；位于县境西北部白龙江南北的坪定、峰迭、憨班、立节、大峪、巴藏、曲瓦七乡的藏语为一种方言区（以下称"西北部"方言）。分析舟曲藏族两个方言与安木多语言之间根本关系,可肯定舟曲藏族古老的族源归属。

一、语音

藏族语音是根据藏文30个字母（基字）与4个元音、5个前加字和10个后加字、2个又后加字、3个上加字、4个下加字相拼来区分语音的强弱音、清浊音和词语意思的。三大方言中安木多语发音清楚详细。舟曲藏语与安木多语不同的区分在于：1、基本发音相似的词语，舟曲两个方言中均不发后加字音和元音，或发音但异变和发音不明显，表现为不规则音。2、发音的轻重强弱音及清浊音不同，词缀发音

不同。3、绝大多数词语的自由变读是形成舟曲方言的主要原因。

从语音上看，舟曲藏语两个次方言之间的区分亦有上述的特点。

1、两个次方言与安木多语基本相似词语

发音与安木多语基本相似的词语，在两个次方言中西北部方言比东南部方言较多。

例词:

安木多语	西北部方言	东南部方言	汉语意思
ཀཱ་བ〔kòwa〕	སྒྭ〔gua〕	ཀཱ〔ka〕	柱子、木桩
ཀླུ〔lə〕	ཀླུ〔lə〕	ཀླུ〔lə〕	1、水神 2、龙
ཀླུང་བ〔loŋwa〕	ཀླུང་པ〔loŋpa〕	ཀླུ་བ〔loŋwa〕	河谷、深谷
དཀའ་བ〔kawa〕	དཀའ་ཇི〔kaji〕	དཀའ་ཡི〔kaji〕	困难、艰难
དཀོན་གཉེར〔kuŋnɛ〕	དཀོན་གཉི〔kuŋni〕	དཀོ་གཉེ〔kuoniə〕	寺院中掌管、供佛的僧人
དཀོན་པོ〔kuŋpo〕	དཀོན་པུ〔kuŋpu〕	དཀོས་ཕུ〔kipu〕	稀少、贵重、珍贵
བཀྲ་ཤིས〔tʂaç i〕	བཀྲ་ཤིས〔tʂaç i〕	བཀྲ་ཤིས〔tʂieç i〕	1、吉祥、吉利 2、人名
ཇོ་ཐེད〔koç iɛ〕	ཇོ་ཐེད〔koç iɛ〕	ཇོཌ་སི〔kusi〕	1、掘具 2、锄器
སྐེ་རགས〔kaʐa〕	སྐུཌ་རྩེ〔kuʐo〕	སྐ་རྩ〔kaʐa〕	腰带
སྐུ་འདྲ〔kəntʂa〕	སྐུ་འདྲ〔kəntʂa〕	སྐོན་འདྲ〔kontʂa〕	像、神像、佛像
སྐུད་པ〔kipa〕	སྐུད་པ〔kipa〕	སྐུཌ་དུ〔kuwu〕	线、毛线
ཁ་སྐད་པོ〔kʻakʻipo〕	ཁ་སྐད་པ〔kʻakʻiwa〕	ཁ་སྐད〔kʻa kʻɨ〕	巧嘴、巧舌
ཁ་ངོ〔kʻaŋo〕	ཁ་ངོ〔kʻaŋo〕	ཁ་ངོ〔kʻaŋo〕	1、脸面、容貌 2、面子、情面
ཁ་འཚམ〔kʻatç ʻam〕	ཁ་འཚོང〔katç oŋ〕	ཁ་འཚོང〔kʻataʻoŋ〕	和睦、一致
ཁ་བཏགས〔kʻataʻ〕	ཁོ་བཏགས〔kʻotuo〕	ཁ་བཏགས〔kʻata〕	哈达
ཁ་བཏུམ་པ〔kʻatəmpa〕	ཁ་བཏུང〔kʻatuŋ〕	ཁ་བཏུང〔kʻatnŋ〕	包、裹
ཁ་སྟན〔kʻatan〕	ཁ་སྟན〔kʻatan〕	སྟེ〔tiɛ〕	椅垫、褥子、毡毯
ཁ་རྟོ་བ〔kʻatʂow〕	ཁ་རྟེ་ཡི〔kʻatʂəji〕	ཁ་རྟེ་ཡི〔katʂəji〕	吉祥、吉兆
ཁ་ཕ〔kʻə pʻo〕	ཁ་ཕེ〔kʻapai〕	ཁ་པ〔kʻapa〕	夸口、大言、吹牛
ཁ་ཙོང〔kʻatsaŋ〕	ཁ་ཙོད〔kʻatsuo〕	ཚད〔tuo〕	昨天
ཁ་ཟོག〔kʻazo〕	ཁ་རབ〔kʻuaʐa〕	ཁ་རབ〔kʻaʐa〕	肃静、悄悄、默然
ཁ་ལབ〔kʻalap〕	ཁ་ལོད〔kʻalyɛ〕	ཁ་ལོ〔kʻala〕	谈话、说话

ཁ་གསོ་བ [k'asuowa]	ཁ་གསེ་བ [k'asəwa]	ཁ་གསོ [k'asuo]	养育、养活
ཁབ [k'ap]	ཁོས [k'uai]	ཁས [k'iɛ]	针
མཁས་པ [k'iwa]	མཁས་པ [k'iwa]	མཁས་པུ [k'ipu]	能人、精通者
འཁྲིག་པ [ʦ'ikua]	འཁྲི [ʦ'iɛ]	འཁྲི [ʦ'ə]	战斗、斗争、打斗
ག [ga]	ག [ka]	གོ་ [gua]	何、什么、哪里
གང [gaŋ]	གོང [goŋ]	གོའོ [guo]	谁；什么；哪个；任何
གད་མོ [giemo]	གད [giɛ]	གད་སེ [kiɛsiə]	笑、发笑、嬉笑
གཅུ [gou]	གཅུ [kou]	གཅུ [kou]	护身佛盘（银制的称之）
གོན་པ [guŋpa]	གོན་པ [guŋpa]	གོས [gue]	衣服、穿戴
ལྕང [laŋ]	ལྕོང [loŋ]	ལྕོ [luo]	黄牛
ལྷ [lə]	ལྷའེ [lə]	ལྷ [lə]	歌、小曲
མཚོན་པོ [tsoŋpo]	མཚེད་པུ [tsəpu]	མཚོ་པུ [tsuopu]	宾客、客人
སྒ [ga]	སྒ [ga]	སྒེ [gə]	马鞍
ང [ŋa]	ང [ŋa]	ང [ŋa]	（第一人称）我
ཉུ་བ [ŋuwa]	ཉུ་ཡི [ŋuji]	ཉོར [ŋuoʐ]	哭泣
ཉལ་ནག [ŋəlna']	ཉས་ནོ [ŋueino]	ཉ་ནད [ŋina]	汗水
སྔོ [ŋo]	སྔོ་སྔུ [ŋoŋu]	སྔོ་སེ [ŋuosi]	青绿色、青蓝色
དངུལ [ŋəl]	དངུལ [ŋi]	དངོས [ŋui]	银
ཐ་ག [tɕ ia']	ཐོག [tɕ ua]	ཐ་ག [tɕ ia]	铁
ཐོག་རྩེ [tɕ o'tsə]	ཐོག་རྩི [tɕ utsi]	ཐ་ར [tɕ iaʐa]	桌子
ཆང [tɕ 'iaŋ]	ཆོང [tɕ 'oŋ]	ཆོའོ [tɕ 'o]	酒
ཆུ [tɕ 'u]	ཆི [tɕ 'i]	ཆུ [tɕ 'i]	水
ཆུ་ཟེ [tɕ 'uso]	ཆི་ཟི [tɕ 'isi]	ཆུ་ཟེ [tɕ 'isuo]	水桶
ཆོས [tɕ 'i]	ཆོས [tɕ 'u]	ཆོས [tɕ 'u]	佛法、佛经
མཆི་མ [tɕ 'ima]	མཆི་མ [tɕ 'ma]	མཆི་མ [tɕ 'ma]	泪水
ཇ་སྐོལ [tɕ iakol]	ཇ་སྐོད [tɕ iakui]	ཇ་སྐོད [tɕ iakui]	熬茶、煮茶
ཉི་མ [ŋima]	ཉི་མ [ŋima]	ཉི་མུ [ŋimu]	太阳、日光

གཉིད་ཟོ་བ〔ɲitʂowo〕	གཉིད་ཟེ〔ɲitʂə〕	གཉིད་ཆོས〔ɲit'iʂ〕	睡眠
སྐེ་མ〔ɲiema〕	སྣུམ་མ〔ɲuma〕	སྐོ་མ〔ɲuma〕	穗、麦穗
བསྙོན་གནས〔ɲoɲni〕	བསྙོན་གནས〔ɲoɲnie〕	སྣུན་སྣུན〔ɲuɲu〕	斋戒、闭斋
རྟ〔ta〕	རྟ〔ta〕	རྟ〔ta〕	马
རྟ་ལྕགས〔tatɕ a〕	རྟེ་ལྕགས〔tiatɕ uo〕	རྟག་ལྕ〔tɑtɕ a〕	马鞭
ལྟད་མོ〔taimo〕	ལྟས་མོ〔timu〕	ལྟད་བཟང〔tazə〕	1、热闹；2、节日
ཐེ་ཀྱ〔t'ək'ə〕	ཐེ་ཨ〔t'əə〕	ཐེ་ཙྭ་བུ〔t'ətʂ'awo〕	细绳子
ཐན་པ〔t'anpa〕	ཐན་པ〔t'anpa〕	ཐེན་སྤུ〔t'ənpu〕	干旱；旱灾
ཐོ་བ〔t'uowa〕	ཐོབ〔t'ua〕	ཐབ〔t'a〕	锤
ཐོག〔t'uo〕	ཐོག〔t'u〕	ཐོག〔t'u〕	1、雷；2、霹雳
ཐོམ་སྤུ〔t'ompu〕	ཐོམ་སྤུ〔t'ompu〕	ཐོང་སྐྱོ〔t'ŋɡtɕ o〕	木勺
མཐོང་བ〔t'oŋwa〕	མཐོང〔t'oŋ〕	མཐོང་ཡི〔t'oŋji〕	看见
འཐག་པ〔t'akua〕	འཐོ་ཡི〔t'uaji〕	འཐབ〔t'a〕	1、磨面粉；2、纺织
འཐུང་བ〔t'oŋwa〕	འཐུང〔t'oŋ〕	འཐུབ〔t'u〕	喝；饮
དད་པ〔diəpa〕	དད་པ〔diapa〕	དད་པ〔tiəpa〕	信仰；信奉
དོང〔doŋ〕	དོང〔doŋ〕	དོང་ཀ〔toŋka〕	1、螺、海螺；2、螺号
དུར་ས〔dərsa〕	དུས་ས〔dusa〕	དུས་ས〔dusa〕	坟墓；坟场；坟地
དེ་རང〔dairaŋ〕	དེ་ཟུས〔daizu〕	དེ་རེ〔duizu〕	今天；今日
དྲང་པོ〔tʂaŋwo〕	དྲི་སྤུ〔tʂopu〕	དྲི་བུ〔tʂowu〕	正直；诚实；忠厚；老实
དྲན་པ〔tʂanpa〕	དྲན་ཡི〔tʂənji〕	དྲེ་ཡི〔tʂəji〕	想念；思念；回忆；纪念
དྲུས་མ〔tʂima〕	དྲུས་མ〔tʂima〕	དྲུ་སྨུ〔tʂimu〕	小米；黄米
རྡོ་རྗེས〔duozəl〕	རྡོ་རྗི〔dəzi〕	རྡོ་རྗི〔dəzi〕	碌碡；石滚
སྡུག〔də'〕	སྡུག〔du〕	སྡུག〔du〕	痛苦
ན་ནིང〔nanaŋ〕	ན་གྲིང〔naneŋ〕	ན་ཡ〔najiə〕	去年
ན་སོ〔naso〕	ན་སི〔nasi〕	ན་སུ〔nasu〕	年龄；年纪

ནག་ས〔na'〕	ནོད〔nua〕	ནད〔na〕	森林；树林
ནངས་ཇེ〔naŋŋei〕	ནའོ་ཇེ〔nonei〕	ནོང་ཡེ〔nojiɛ〕	后天
ནད〔niɛ〕	ནད〔niɛ〕	ནན〔nan〕	疾病
ནས〔ni〕	ནས〔ni〕	ནས〔ni〕	青稞
ནོ་ལུང〔nalon〕	ནོ་ལུ〔nalu〕	ནོ་ལུཌ〔nalu〕	耳环；耳坠
མནའ་མ〔nama〕	མནའ་མ〔nama〕	མནའ་མུ〔namu〕	1、媳妇；2、新娘；3、爱人
ནམས་ཐར〔namt'ar〕	ནང་ཐར〔naŋt'ar〕	ནའོ་ཏར〔nuotar〕	1、传说；2、传记
སྣ་ཐ〔nat'a〕	སྣ་ཏུཌ〔natu〕	སྣ་ཏུཌ〔nətu〕	鼻烟
ཕ〔p'a〕	ཕ〔p'a〕	ཕ〔p'ə〕	父亲
ཕག〔p'a〕	ཕའོ〔p'o〕	ཕད〔p'a〕	猪
ཇེ〔ɕə〕	ཇེ〔ɕə〕	ཟེ〔siə〕	面粉
ཚུག〔ts'ex〕	ཚུཌ〔ts'u〕	ཚུཌ〔ts'u〕	毡毯
ཇེང་བ〔ts'aŋwa〕	ཇེན་ང〔ts'ənŋa〕	ཇེཌ་པོ〔tʂ'əwu〕	念珠
བབ〔wa〕	པད〔pa〕	པེད〔pia〕	羊绒；羊毛
བུ〔wu〕	སུ〔pu〕	སུ〔pu〕	儿子；男孩
བུ་མོ〔wumo〕	པོ་མོ〔pomo〕	སུ་མོ〔pumu〕	女儿；女孩
པོད〔wu〕	པོད〔pi〕	པོད〔pi〕	藏族
ཇི་ཟུ〔ɕizu〕	ཇི་ཟུ〔ɕizu〕	ཟི་ཟུ〔sizu〕	珊瑚
བཟོ་པོ〔tʂanpo〕	བཟའ་པ〔tʂapa〕	བཟེ〔tʂə〕	奴仆；仆人
བླ་མ〔lama〕	བླ་མ〔lama〕	བླ་མ〔lama〕	1、佛教上师、导师；2、活佛
དབང〔waŋ〕	དབོང〔woŋ〕	དབུ〔wu〕	权力；权势
འབག〔pax〕	འབོའ〔po〕	འབའ〔pa〕	寺院法舞面具
འབྲས〔tʂi〕	འབྲས〔tʂiɛ〕	འབྲས〔tʂiɛ〕	大米
འབྲོག་པ〔tʂokua〕	འབྲོག་པ〔tʂowa〕	འབྲོག་པོ〔tʂuokuo〕	牧民
མ〔ma〕	མ〔ma〕	ཨ〔mə〕	母亲
མ་ནི〔manə〕	མ་ནིའི〔mani〕	མ་ཇི〔məŋi〕	麻呢
མ་མོ〔mamo〕	མ་མོ〔mamu〕	མ་མོ〔məmo〕	母羊；母绵羊

མེ་ཏོག (mietox)	མོ་ཏུ (motu)	མོ་ཏུ (motu)	花；鲜花
དམག (max)	དམོ་ (muo)	དམའ (ma)	军队；士兵
སྨན (man)	སྨན (man)	སྨད (mie)	药；药材
སྨོན་ལམ (molam)	སྨིལ་ལོ (milo)	སྨིལ་ལོ (milo)	祈祷；祝愿
བཙན་པོ (tsanpo)	བཙན་པོ (tsənpu)	བཙན་པོ (tsanpo)	1、赞普；王 2、强悍；严厉
རྩ་ཆེན (tsatʂ ən)	རྩུ་ཆེན (tsuotʂ ən)	རྩི་ཆེན (tsitʂ ʰən)	珍贵；名贵
རྩམ་པ (tsampa)	རྩམ་པ (tsampa)	རྩམ་པུ (tsampu)	糌粑；炒面
རྩྭ (tsʰa)	རྩྭ (tsʰa)	རྩྭ (tsʰa)	盐
ཚང (tsʰaŋ)	ཚོང (tsʰoŋ)	ཚོད (tsʰuo)	1、家；2、窝；巢穴
ཚེ (tsʰə)	ཚེ (tsʰiɛ)	ཚེ (tsʰiɛ)	寿命；岁寿；生命
མཚོ (tsʰuo)	མཚོ (tsʰə)	མཚི (tsʰi)	湖；湖泊；湖水
མཚོན་ཆ (tsʰuŋtʂ ʰa)	མཚོན་ཆ (tsʰuŋtʂ ʰa)	མཚོན་ཅ (tsʰuŋtʂ ia)	武器；兵器
ཟས (si)	ཟེན (sən)	ཟས (si)	食物
ཟོར་བ (sorwa)	ཟུ (sua)	ཟུ (suo)	镰刀
གཟན (zan)	གཟན (zan)	གཟེ (zie)	袈裟
ཡུག་པོ (juko)	ཡོ (ju)	ཡོ་བུ (juwu)	燕麦
ཡུལ (jiʔ)	ཡོས (ji)	ཡོ (ju)	1、地方；区域；2、家乡
ཡོན་བདག (joŋtax)	ཡེན་བདག (jəntuo)	ཡོན་བདེ (joŋtiɛ)	施主；檀越；东道主
ཡོབ (jop)	ཡོ་རྩེ (jutʂ u)	ཡོ (ju)	马镫
གཡག (jaʔ)	གཡོ (jua)	གཡའ (ja)	牡牦牛
གཡེར་མ (jərma)	གཡའ་མ (jama)	གཡའ་སྨུ (jimu)	花椒
རྟ (ʐa)	རྟ (ʐa)	རྟ (ʐa)	山羊
རང (ʐaŋ)	རོང (ʐoŋ)	རོང (ʐoŋ)	自己；个人
རལ་པ (ʐalwa)	རའ་པ (ʐapa)	རའ་བུ (ʐawu)	1、发辫；发髻；发
རི (ʐə)	རི (ʐə)	རི (ʐə)	山；高山；大山
རོགས་པ (ʐokua)	རོ་པ (ʐupa)	རོ་པ (ʐupa)	1、帮工；帮助 2、朋友

རྩོམ་པོ [ʦompo]	རྩོང་བ [ʦoŋwa]	རྩོང་པོ [ʦoŋpo]	粗；壮
ལ་རྩེ [laʦe a]	ལ་རྩེ [laʦe a]	ལ་རྩེ [laʦe ia]	尊严；骨气；声誉
རོགས་པ [ʐokua]	རུབ་པ [ʐupa]	རུབ་པ [ʐupa]	1、帮工；帮助 2、朋友
རྩོམ་པོ [ʦompo]	རྩོང་བ [ʦoŋwa]	རྩོང་པོ [ʦoŋpo]	粗；壮
ལ་རྩེ [laʦe a]	ལ་རྩེ [laʦe a]	ལ་རྩེ [laʦe ia]	尊严；骨气；声誉
ལག་ཆ [la'tɕ 'a]	ལོད་ཅ [luotɕ a]	ཆ་ཆ [tɕ 'iatɕ 'u]	工具；用具
ལམ [lam]	ལོ [lo]	ལོ [lo]	道路；路程
ལུག [lə']	ལུའུ [lu]	ལུའུ [lu]	绵羊
ལུང་པ [loŋwa]	ལུང་པ [loŋpa]	ལུའུ་པ [luwa]	山沟；涤谷
ལོ་གསར [luosar]	ལོ་ས [luosa]	ལོ་ས [ləsa]	新年；新春；元旦
ཤ [xia]	ཤ [xa]	ཤ [xa]	肉
ཤ་ཉེ [xiaŋiɛ]	ཤ་ཉེ [xaŋiɛ]	ཤ་ཉེ [xaŋiɛ]	亲戚；亲属
ཤ་པ [xiapa]	ཤོད་པོ [xopo]	ཤ་པོ [xəpo]	猎人；屠夫
དཔྱ [ʦa]	དཔྱ [ʦa]	དཔྱ [ʦə]	仇人；敌人
ཤ་ཚ [xiats'a]	ཤ་ཚ་ཡི [xiats'aji]	ཤ་ཚ་ཡི [xatsaji]	爱护；疼爱；关心
ཤིང [xiaŋ]	ཤིན [xən]	ཤེད [ɕ iɛ]	树木；木料
ཤུབས [xəp]	ཤོའུ [xu]	ཤོའུ [xu]	鞘；匣；套
ཤུགས་སྐྱེད [xeiɕ oŋ]	ཤུགས་སྐྱེད [xeɕ oŋ]	ཤུ་མཛའུ [xəmʑu]	出力；卖力；尽力；鼓劲
ས [sa]	ས [sa]	ས [sa]	土；土地；田地
ས་སྟན [satan]	ས་སྟིན [satiɛ]	ས་སྟི [satiɛ]	地毯；垫毯
ས་སོན [sawoŋ]	ས་ངན [saŋiɛ]	ས་ཉི [saŋi]	种子；籽种
སེམས་ཁྲེར [sinmk'ər]	སེན་ཁོའུ [sənk'ui]	སེན་ཁོས [sənk'ui]	关心；关怀；疼爱
སེམས་བསྟན་པ [simtanpa]	སེན་བསྟིན [səntan]	སེན་སྟིད [səntiɛ]	交心；坦怀
སོ་བ [sowa]	སོད [sua]	སྭད [sa]	大麦
སོག་མ [so'ma]	སོ་མ [soma]	སུ་མུ [sumu]	谷草；麦草
སོལ་བ [solwa]	སོད [suai]	སེད་པོ [siəwo]	炭；木炭
སྒན་མ [ʂanma]	སྒམ་མ [ʂama]	ཞེ་སྨུ [ɕ iɛmu]	大豆；豆类
སྲི་བ [ʂiwa]	སྲི་བ [ʂiwa]	སྲི་བུ [ʂəwu]	节约；节俭
སྲིང་མོ [ʂaŋmo]	སྲིན་སྨུ [ʂənmu]	སྲི་མོ [ʂəmu]	妹妹；表妹
སྲེ་མོང [ʂəmoŋ]	སྲོའུ་སྨུ [ʂuimu]	ཞེ་སྨུ [ɕ imu]	黄鼠狼
སྣ་ང [laŋa]	སྣ་ང [laŋa]	ཟོའོ [suo]	尺把锅；大铁锅

གསེར〔sər〕	ཟི་ས〔si〕	ཟི་ས〔si〕	金;黄金
གསོག་པ〔so'kua〕	གསུག་པ〔suwa〕	གསོག〔su〕	积累;积蓄
ཨ་ཅེ〔Atɕ iɛ〕	ཅེ་ཅེ〔tɕ itɕ i〕	ཨ་ཙི〔Atsi〕	姐姐
ཨ་ནེ〔Aniɛ〕	ཨ་ནི〔Anə〕	ཨ་ནི〔Anə〕	伯母;舅母
ཨ་པ〔Apa〕	ཨ་པུ〔Apu〕	ཨ་པ〔Apa〕	爸;父亲

上面例举的词语，可认为是与安木多语发音基本相似的词语，因为词的基本字发音和基本音相同。

2、词语的自由变读 词语的自由变读表现在：一类是一些词语只发基本字音或只发词的某一个音节的音；另一类是语音与词的某一个音节都无丝毫关系，纯属一种会意的音。

例词:

དཀར་ཚལ〔karjo〕	ཨོ་དུ〔ouwu〕	ཁ་ཡེ〔xajə〕	碗
དཀྱུ་ས〔tɕ isa〕	དཇུ་ས〔jusa〕	རྩ་ས〔tsusi〕	赛跑场;赛场
དཀྱུད་པ〔tɕ ipa〕	ཀེ་དཀྱུད〔kiɛtɕ i〕	ཀེ་དཀྱུད〔kiɛtɕ i〕	忘记
ཀང་ཐང〔kaŋt'aŋ〕	ཀོ་དོ〔Kuotu〕	ཀོ་ཟུ〔kuozu〕	步行;徒步
ཀང་ལྷམ〔kaŋnam〕	ཀུ་ལོ〔kuluo〕	ཀུ་ལོ〔kuolo〕	裤子
ཀྱབ་ཀྱག〔kəptɕ a'〕	ཁོ་ཏ་ཇི〔ɕ uatiɛ〕	ཚ་ཛི〔tsazi〕	板凳;椅子
ཀེས〔kei〕	ཇི་ཡ〔ɕ ija〕	སི་ཀེས〔sikei〕	梯子
ཇྱ་ཇྱ〔tɕ iatɕ ia〕	ཇྱ་ཇ〔ɕ iaɕ i'a〕	ཁིཡ་སི〔t'iasi〕	灰色;灰白色
ཇྱིད་པོ〔tɕ ipo〕	ཇི་པུ〔ɕ ipu〕	སི〔si〕	快乐;舒服;幸福
ཇྱུ་ཟམ〔tɕ izm〕	ཇི་ཤུ〔ɕ iɛpu〕	སི་ཝུ〔siwu〕	酸菜;浆水菜
ཇྱེས་པ〔tɕ iwa〕	ཇི་ཅུ〔ɕ iɛu〕	པོ་བོ〔puwo〕	1、男子;男性 2、成年人
ཀྲ〔tʂa〕	ཞ་ཡ〔ɕ ia〕	སྐ〔sə〕	头发
ཀྲག་པ〔tʂakkua〕	ཁོ་ཡི〔ɕ uoji〕	སཇ་ཡི〔saji〕	恐惧;惊骇;害怕
སྐྱོད་པ〔tʂuopa〕	རྐྱེ་ཏེ་ཡི〔kuitiji〕	བཟེད་ཡོད་ཡི〔zip'oji〕	驱逐;逐出;赶出
ཁ་བ〔k'awa〕	ཁྭ〔k'ua〕	ཁ〔k'a〕	雪
ཁང་པ〔k'aŋwa〕	ཤི་ས〔ɤ〕	རྫི〔zi〕	房屋;房舍
ཁབ〔k'ap〕	ཁྭད〔k'uai〕	ཁས〔k'i〕	针
ཁུ་གུ〔kəkə〕	ཨ་ཨི〔Aə〕	ཨ་པ〔Apa〕	叔父;叔伯
ཁྱི〔tɕ 'i〕	སི〔si〕	ཚྱི〔ts'i〕	狗;犬
ཁྲག〔tʂ'ax〕	ཤུ་ཅ〔ɕ ua〕	འཚ་ཅ〔ts'a〕	血

གོང་བ〔goŋwa〕	གུའ〔gua〕	ཀ་སི〔kəsiɛ〕	衣领
ཀྱི〔tʂi〕	ཇི་ཇོའུ〔siju〕	ཙི་ཛི་ཡི〔tsiji〕	刀；匕首
ཀྱོ〔tʂuo〕	ཞེ〔ɕ iɛ〕	ཇི〔tʂi〕	麦；小麦
ཇྱ〔jia〕	ཀཡའ〔ja〕	ཛཛ་འ〔dza〕	汉族；汉民
ཁྱོག་ཀུ〔tʂokə〕	ཡི་ཞེ〔jə〕	གོས་ཁོའུ〔kuetʰu〕	钮扣；衣扣
ཁྱོམ〔tʂom〕	སྒོམ་པུ〔gompu〕	ཟོམ་པུ〔zompu〕	箱子
ཡེ་བ〔diɛwa〕	འཚའ་བ〔tsʰapa〕	ཡེ་བུ〔diɛwu〕	村子；村庄
པོ་པོ〔powo〕	ཨའུ་ཉི〔ouɲi〕	པ་ཀེ་ཟས〔pakiɛzi〕	爷爷
བུང་བ〔wuŋwa〕	རོའོ་བུ〔ʐowu〕	རེ་བུ〔ʐəwu〕	蜜蜂
ཅི་ལ〔ɕ ila〕	ཨ་བུང〔Awuŋ〕	མི་ཟས〔mizi〕	猫
མེ〔miɛ〕	ཉི〔ɲiɛ〕	ཉི〔ɲiɛ〕	火
འཇའ་ཚོན〔jatsʰoŋ〕	ཝ་ཙི་ས〔watsi〕	འཇའ〔tɕ iə〕	虹；彩虹
ཟླ་བ〔tawa〕	ལའོ་བ〔luawa〕	ལ་སུ〔ləmu〕	月亮
རྫི〔ʐi〕	ཨུ〔ju〕	ཁོའུ〔kʰu〕	布；布料
ལྷ〔lə〕	ཕུའ་མ〔pʰuma〕	སྨི〔mi〕	粪；肥料
ཤག་མ〔səkma〕	སི་སྲེ〔sitiɛ〕	སི་ཟི〔sizi〕	席子；竹席

二、语言

1、借词

舟曲藏语之所以形成具有特殊音调的方言，主要是舟曲藏族在远古时代数次迁徙而来；又地处亚热带最北端陇南农业区，在经济文化上长时期地与汉民族互相交流，进而杂居，使生活在这一地区的藏民族语言与高原地区的藏民族语言逐渐产生分离，形成牧区语音和农区语音具有音质差别的两个语音区；其次是很长时间藏文字传播中断，失去传承母语机会，使曾经丰富的语音词语逐渐地从人们口头消失。与此同时，吸收相应的借词成份。

舟曲藏族方言中的借词主要成份是汉语。因为一些新名词一时没有翻译过来，久而久之便形成习惯；再是受汉语影响，两个次方言区藏话交流有困难，而使用通用语(汉语) 交流彼此都能听懂。为了这种交流"方便"，相当一部分词语习惯地夹杂藏语之中。现在舟曲藏语中通常出现的借词有两类，一类是日常生活用语及抽象名词。

例词

庄稼 辣子 糖 "洋火"(火柴) "洋蜡"(蜡烛) 煤油 呢子 石灰 玻璃 条绒 棉裤 烟 苹果 萝卜 橘子 三脚(支锅铁三脚) 苏打 碱面 西瓜 塑料 电壶(热水瓶) 老师 学生 公家 私人 仓库 娘家 孙子 干部 工人 工资 汽车 拖拉机 自行车 飞机 手表 收音机 沙发 裙子 社会 雨衣

发票 外国 绒衣 绒裤 副业 会计 会议 警察 懒汉 政策等词

另一类是个别动词词语

例词:

伺候 干证（证明） 打（官司） 演 夸 贪污 准备 得罪 调查 抢救 犯（错误） 研究 参观 操心 同意 顽固 执固 命令等词。

2、语 法

方言中语法主要是动词变化和虚词两种。动词变化（四时变化）不象文字的规则，而与否定词“ མ ”和词缀“ ཀྱི ཡས ཤ ད ”“ གིས ”相结合就构成动词的四时变化。

例词:

(1) 织（布）；磨（面）

藏文: བཏགས（未来式） འཐག（现在式）
བཏགས（过去式） ཐགས（命令式）
方言: མ་བཏའ་ཀྱི（未） འཐའ་ཡས（现）
ཕཇུ་ཀ་ཀ(ཀྱི)(完) ཐའ（命）

(2) 播撒（种子），洒（水）；

藏文: གཏོར（未来式） འཐོར་བ（现在式）
བཏོར（过去式） འཐོར（命令式）
方言: མ་གཏོའ་ཀྱི（未） གཏོའ་ཡས（现）
བཏོའ་ཀྱི（过） འདོའ（命）

(3) 喝；饮

藏文: བཏུང（未来式） འཐུང་བ（现在式）
བཏུངས 或 འཐུངས（过去式） ཐུངས（命令式）
方言: མ་འཐུང་ཀྱི（未） འཐུང་གིས（现）
འཐུངས་ཀྱི（过） འཐུངས（命）

(4) 打；击；敲；

藏文: བརྡེག（未来式） རྡེག་ས（现在式）
བརྡེགས（过去式） རྡེགས（命令式）
方言: མ་བརྡེའ་ད（未） རྡེས་ཡས（现）
བརྡེའ་ད（过） རྡེའ（命）

方言中的语法虚词通常只有 3 个:

表示连词有“ དང ”（方言发音为 ད ）

表示介词的有两个:“ ན ལ ”

① **文字** ཁོད་དང་ང། （你与我）
方言 ཁོའ་ད་ང།

② **文字** ནོར་དང་ར། （牛和羊）
方言 ནོའ་ད་ར།

③ **文字** དེ་དག་ལ་མ་སྟེར། (别给他们)

方言 འདིའི་དི་ལ་མ་ཡིན།

④ **文字** ཁྱོད་དེར་བྱ་བ་ཅི་ལས་བཞིན་ཡོད། (你在哪儿干什么)

方言 ཁྱེའུ་ཅ་ལ་ལེ་ཆི་གེས་འདི།

⑤ **文字** ཁང་བ་ནང་དུ་ནག་ཕྲུར་ཕྲུར་རེད། (房子里黑糊糊的)

方言 གཞིས་ནོང་ན་ནའ་ཅི་གེས།

⑥ **文字** སྟོག་ཅེ་ཐོག་ཏུ་ཡོད། (在桌子上)

方言 སྟོའུ་ཅི་ཀ་ན་ཞོའུ།

3、方言词汇的单一现象

方言词语单一，一般一词只表达一个意义或数个意义。而藏文一般一词多音，词语丰富。

例词:

"太阳"一词，藏文中可用几十个词词表达。而方言中只表达一个词"ཉི་མ"。通常的词藏文一般一词只有数个音来表现。例如:

文字: 到达—— ཐོན་པ ལྷུག་པ འགྲུར་བ ལེགས་པ

方言: 只有一词一音(ལྷུས་ཏ)

文字: 风—— རླུང ཀུན་ཏུ་འགྲོ ཀུན་ཏུ་རྒྱུ་བ

方言:

4、方言中的谚语、歇后语

ཐོང་པུ་ལ་ཞིང་ཆོ་ན་དི་ཐོང་རྩ་བ་ཚ་ཡི།

(驾驴耕地，兔子耳烧) 比喻爱疑心和心怀鬼胎的人。

ཐུན་ཕྱིན་ཕར་སོང། ཚ་ཀྱུ་ཉེ་མ་ཚུར་ཤོག

(云彩快散去，太阳快出来) 比喻人们有寄托之希望和等待愿望实现。

མི་ཏམ་ན་ཡུལ་དྲན། ཕྱ་ཏམ་ན་ཚང་དྲན།

(人老想故土，鸟老想旧窝)

མི་ངན་པ་དབང་ཐོབ་ན་རྩ་རྩེན་པ་མི་ཤེར།

(坏人当权，犹如草山失火)

མར་ཁ་ཚོལ་བྱུགས། བཟང་ཐོག་བཟང་བཅེགས།

(肥肉上贴膘，好上加好)

དི་པོང་སྒྲགས་པ་འཕེན་ཀྱགས་མེད།

(兔皮不经一扯)

སྐྱང་མོའི་ཀྱག་མ་ནང་ལག་པ་བསྲིངས།

(乞丐钱袋里伸手——空的)

རྡོ་ཁར་ཆུ་ཐྲུགས་པ།

(石头上浇水——无益)

ཕྱ་ནམ་མཁར་འཕུར་ཀྱང། ཚས་ཐང་ན་སྤྱད།

(鸟虽在天空飞翔，犹雪地上寻食) 指人老大还乡

འབྱུ་དོ་དོམ་ལ་ལ་ལང་ཚ་ཉིད་ན་ལས་བྱ་བ་སྐམས་འགྲོ།
(蚯蚓学蛇爬行，就会晒干在路上)
སྐྱེ་བྱིན་པ་ཁ་མང་གི་ཤིང་བུལ་པ་དུ་བ་མང་གི
(愚者言多，朽柴烟多)
ཁ་འཚམ་ན་དོན་གྲུབ། སོལ་མང་ན་སྐྱེ་དྲི་ཡི།
(团结万事成，炭多火焰大)
སྐྱིད་དུས་མགོ་མ་མཐོ། སྡུག་དུས་མགོ་མ་དམའ།
(得意时勿昂首，挫折时勿低头)
ཁ་རོལ་ཁྱི། ཁོག་ཆོར་མ།
(嘴是蜜，心是刺)
ཏུང་བུ་ནོ་ན་དུ་གསེར་ཐུགས་པ།
(驴耳朵里灌金子——白搭)
པུ་པཟང་ན་དཔའ་བོ་གཅིག་གི་ཆོག ཚང་སྐ་ན་དགར་ཡོལ་གང་གི་ཆོག
(好男以一当百，好酒只须一碗)
སྐྱེ་འདྲི་གི ཀོན་ལྟ་ཡིན།
(人是鬼，衣是神)
ལས་མ་ལས་ཐུ་བྱང་འོག་ཤ་སྟོས། ཟས་མ་ཟས་འགྱམ་པའི་མཁྱར་ཚོས་སྟོས།
(是否干了就看袖口，是否饱了就看面容)
ས་རྡུལ་བསགས་ན་རི་རབ། ཆིག་པ་བསགས་ན་རྒྱ་མཚོ།
(集土成山，滴水成海)
གསེར་ས་འོག་ཏུ་ཡོད་ན། འོད་གནམ་མཁར་འཕྱར་བ།
(金子虽在地下，光泽照耀天空)
གསོག་པའི་ནོར་པ་གཞན་པའི་ཡིན། འབད་པའི་ཡོན་ཏན་རང་གི་ཡིན།
(你聚的财富是别人的，你学的知识是自己的)
ལྟམ་བུལ་ནང་ན་དྲི་ངན། མི་ངན་ཁ་ན་གཏམ་ངན།
(烂鞋恶臭大，恶人出口伤人)
སྐྱེ་རེའི་ལས། རྩྭ་རེའི་ཆིལ་བ།
(每个人有自己的出路，每根草尖有滴露水)

第三章 宗 教

舟曲县传统的宗教有藏传佛教、汉传佛教、苯教、道教、基督教等，其中信仰藏传佛教的人数最多。

解放初，国家制定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宗教事务由县委统战部兼管，主要宣传民

族宗教政策的贯彻落实。1956年，县委保障民族宗教人士参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正常宗教生活的进行。1958年反封建斗争和"文化大革命"时期，全县宗教寺院，庙观大部拆毁，喇嘛、道士还俗，宗教活动被迫停止。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又得以继续贯彻执行。1981年，县政府设立民族宗教事务局，进一步落实民族宗教政策，保护正当的宗教活动，先后批准恢复影响较深的具有民族文物价值的黑峪、八楞、武坪、占单、尖地（博峪）等13处藏区寺院，被占用的寺院经堂陆续清退，并拨专款维修大部分寺院。

第一节 苯 教

苯（本）教俗称黑教（黑派），来源新石器时代原始氏族信仰的一种巫术（祈福、驱鬼、消灾、祭祀、除病）。由于当时居住在这里的戎和以后的羌氏先民部落物质生活的原始性和局限性，于是产生超自然的多神的崇拜，出现信仰天地、山林、水泽等神。本县新石器遗址墓葬中随葬彩、红、灰陶器和其他器物的现象，表明原始宗教观念已经产生。民间遗存一种《曲经》(《夷经》的变种)，有"当方天地水府三官神"之说，是古烧当羌和党项羌部族的本土宗教信仰。在佛教传入前，县境古羌种和部分汉族皆信奉苯教。后，佛教与苯教互相吸收对方部分内容，丰富教理教义，成为类似于藏传佛教的一种教派。

县境苯教信仰者分布在黑峪、曲瓦、峰迭、坪定九原、八楞、拱坝、铁坝等地。

第二节 藏传佛教

一、解放前发展概况

据县境拱坝乡坎坎坝遗址地层(上层)遗存大面积残砖瓦析：此为唐时期佛寺遗址。公元841～846年，吐蕃王郎达磨禁佛，焚经驱僧，毁寺捣佛，县境藏传佛教亦绝迹。

10世纪初（五代时期），县境藏传佛教渐复。藏传佛教运用藏文进行传播。藏族群众全民信仰佛教。县境立节乡占单大庄山梁，原寺院为南唐时期所建、其佛殿侧墙留有当时藏文记事遗迹。

明代，宗喀巴创立格鲁派佛教，并在整个藏区严格执行，对喇嘛实行禁婚制度。藏传佛教在藏族社会中产生深远影响。八思巴始建萨迦政权后，实行土司世袭制的政、教合一制度。以民族宗教统治土司政权。自拉卜楞寺院第1世嘉木样开始至第6世嘉木样罗桑文美·图旦却吉尼玛坐床300余年（1648～1951）间，县境藏传佛教兴盛，寺院和僧人增多。

1949年，本县藏传佛教有白格寺、曲瓦寺、占单寺、黑峪寺、宝斗寺（位于峰

迭乡布子村以北宝斗山下)、阳山寺 (江盘乡阳山村)、骆地坪寺、三角坪寺、真庄寺、水坪寺 (三角坪村西北)、蒿地寺、八楞寺、交多静修院 (八楞阳山村)、桑勒寺 (八楞乡)、武坪寺、嘎哈寺、亚哈寺、达哈寺 (那下寺)、噶如寺,占西隆布寺、噶丹达吉林寺 (拱坝坎坎坝)、拱坝寺、脱恼寺、阿木族寺、尖地寺等 26 座寺院,活佛 8 名,喇嘛 1 278 名。

二、解放后的发展状况

解放后,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载入国家大法。初期,全县共有 48 所藏传佛教寺院,1 428 名僧侣,开展正常的宗教佛事活动。影响较深的八楞寺院、黑峪寺院和武坪寺院均由拉卜楞寺院派驻代表 (藏语"更察布") 统一管理政教活动并由高僧管理教务。

1958 年,在民族地区社队及寺院开展反封建斗争。部分干部思想中产生并出现限制正当的民族宗教活动的错误现象,县内大部分藏传佛教寺院被拆除或被当作他用,寺院文物毁坏,喇嘛还俗回乡参加农业生产,挫伤信教群众的感情。

1959 年,区分封建迷信活动和正当的民族宗教信仰活动,报批活佛 2 名,喇嘛 4 名,牙床,总管、土官 5 名,恢复宗教佛事活动。1960 年,政府复对民族宗教僧侣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解除思想顾虑。有 135 名喇嘛接受学习教育,其中有 9 名活佛、喇嘛为县政协委员。

是年,全县喇嘛 1 910 名,其中下迭 1 220 名、洛大 114 名,拱坝 98 名,八楞 92 名,武坪 81 名,坪牙 74 名,其他公社寺院喇嘛 231 名。

1961 年,西北局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后,开始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纠正民族宗教工作中的偏差。是年,全县寺院 43 所。翌年,国家对寺院僧侣进行宗教制度改革宣传教育,废除宗教中的压迫剥削制度。1964 年,党对民族宗教人士进行"三个主义" (爱国主义、国际主义、社会主义) 教育,时达半月以上。在"大抓阶级斗争"时期、部分喇嘛还俗回乡。1966 年上半年全县佛教寺院喇嘛 403 名。"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以"阶级斗争"为纲,重点解决"民族宗教为剥削阶级服务的问题"。宗教信仰活动被当作封建迷信在铲除之列。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面落实党的一系列民族宗教政策,恢复民族寺院佛事活动,1985 年,全县开放八楞、武坪、黑峪、博峪、占单寺院和 12 个宗教活动点,喇嘛 171 名。期间,复查落实部分民族宗教上层人士在"文化大革命"中的受害问题,安排 13 人工作;同时落实退赔宗教房屋财产,对蒙受财产损失较大的喇嘛补助 126 户,12 890 元。此后,向信教群众继续宣传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使全县民族宗教僧侣走向"自给自养自办"的道路,调动广大民族宗教僧侣爱国爱教的积极性。被批准开放的寺院得到修缮,有的经堂和寺院重修。现有僧人 376 名,社会僧人 230 名。

县内藏传佛教派别中,信仰"格鲁派"的主要有"黄教",其次是宁玛派的"红教"。除曲瓦、巴藏等地有少数信仰"红教"的外,其余大部信仰"黄教"。

佛教尊奉释迦牟尼为佛祖,以大藏经 (经、律、论) 为经典,遵循"诸行无常,

诸法无我，涅磐寂静"的佛学基本思想，作布施、坐禅诵经，修持佛事，戒律繁多。现在，戒律悉宽。寺内除供佛祖释迦牟尼铜铸像、画像和塑像外，还供"三世佛"、(横三世佛)、"三身佛"、"东方三圣"（药师琉璃光佛，日、月光菩萨)、"西方三圣"（阿弥陀佛、观世音、大势至菩萨)，金刚手等护法神的塑像、画像。僧人时常进行插箭、煨桑等活动，着黄色或赤色袈裟。每年农历正月，僧人佛事活动多，坐经堂、晒佛、跳面具舞等。

三、主要寺院简介

白格寺 藏语扎西曲培林，初建于清康熙三十九年（1700)。据传：该寺前身原是座俗人修造的庙宇，第一世活佛即降生于1700年。至第四世活佛（转为马活佛)。1983年修建一座28根柱子的经堂。此后，又建造一座两层五间土木结构楼宇，僧舍数院。步入殿堂，满目金壁辉煌、整个佛殿雄伟壮观。珍藏文物有金质佛身雕像（现存1尊)、铜质绝钻五尊。另有方、圆银质唢呐大小各1对，长短法号各1对，大小号角1对，海螺号1对。该寺现被批准为宗教活动点。

曲瓦寺 藏语扎喜却科林。位于县城西北曲瓦乡曲瓦村。清初郭冶官人创建。雍正七年（1529）皇帝赐曲瓦寺"万岁金牌"一面，另有"万民伞"、"五哨鞭"。九年，憨班寺、水泉寺、头沟坝寺、大海寺并于曲瓦寺。寺院建成后，由历世曲瓦囊巴活佛管护。1958年反封建斗争和"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受严重破坏。原寺址现为曲瓦学校校址。

黑峪寺 藏语赛布央扎喜伦布寺。约建于清康熙十九年（1680)。大经堂落成后，塑香巴佛（弥勒佛）坐像（结跏趺)，高达9米。皇帝敕封顿珠嘉措（黑峪人、建寺之主）僧纲土司。后，当地群众集资扩建其他神殿及藏经殿（藏语"甘珠尔"、"丹珠尔")，总建筑面积上万平方米。僧侣数百，活佛五世。第四世嘉木祥图单旺秀住持期间，将寺院献于拉卜楞寺，成为拉卜楞寺的属寺。藏经近千部。后，寺院一度衰落。白莲教变乱毁坏后，重新修复。

1958年反封建斗争时期，黑峪寺院遭浩劫，除经堂和香巴佛殿两座建筑外，其余建筑及其诸多依圣物和法器悉毁（香巴佛像亦毁)。至"文化大革命"期间，藏经焚毁殆尽，殿堂频临倒闭，仅存佛像壁画。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落实宗教信仰政策。1981年重新开放寺院后，黑峪群众投工献料集资5万多元，国家补助3万元，重建三世佛殿和弥勒佛殿。现在寺院有活佛1名，僧侣38名。全年有72日举行重大法事。

武坪寺 藏语奥白寺·扎喜达吉林，位于武坪乡武坪村以北0.5公里处，卓尼巴·扎巴协珠大师始建于清乾隆三十二年（1767)，施主嘎哈村总管，父子2人，修建经堂和弥勒宫。后修建嘉木样公寓。1958年前有僧侣百余人。解放后50年代部分损毁，1988年修复。现有僧人18名。

八楞寺 藏语称昂松寺·噶丹措丕林，位县城东南30多公里处，八楞乡境。据传：始建于清康熙三十六年（1697)。乾隆时大经堂焚毁，二十九年（1764）复建。

1941年修建佛殿、塑弥勒佛像（拉相巴金佛）高约8米，1958年僧众正常佛事活动停止。"文化大革命"时期大经堂拆毁，殿内依圣物、法器等被毁。1982年寺管会管理寺院，恢复正常宗教活动。1988年第3次复修大经堂，现有僧人73名。

占单寺 藏语扎喜桑周林，即吉祥德意寺。始建于唐代，占地26亩，由卓尼禅定寺僧人杨某徙居占单后修建。元代修建密宗事部三怙主（佛部文殊、金刚部金刚手、莲花部观音）。该寺还设有一个综合性学院。明洪武三年建塑三宗大佛、十八罗汉、八大金刚。1958年悉毁。现留建筑一座，其壁画大部保存完好。占单新寺（保恩寺），位旧寺北，间距约40米，清康熙间修建，"歇山"顶、内两层（下层经堂，顶层为护神经堂）。1958年皆毁。80年代恢复宗教活动，新塑释迦牟尼像和宗喀巴佛像。现有佛教信奉者达1 700余人，老少僧侣27名。

四、僧人

曲瓦寺八世活佛 一世血诺。二世名无考，为红教喇嘛。三世曲合诸格修葺经殿，塑佛像。四世嘉木样·格桑图丹旺秀因谋反黑峪黄大业，俗称"镇反将军"。五世俄汪加赞，参与修建武坪牙哈寺院。六世罗藏旦吉，迭部县桑坝乡沙藏村人。七世罗藏血诺与六世同乡。八世昂王。九世高乔旦麦达哇（赵高乔），迭部桑坝乡人，曾任本县政协副主席、常委。

武坪寺二世活佛 第一世活佛生于武坪村贡布顿珠之家（名不详），曾在西藏哲蚌寺多门加仓习经，取得"拉仁巴"格西学位后，随同四世嘉木样返回拉卜楞寺院。后在武坪寺院坐床。二世活佛出生于本乡嘎下村（名不详，其母庸木措）。四世嘉木样临武坪时认定其为武坪寺院一世活佛转世灵童，迎回寺院坐床，取名样坚郎措。后进拉卜楞寺习经，认普美成烈加木措为师，取得号加样□□木措。返武坪寺后，于1962年2月在本寺坐化。

楚丞云丹 原八楞寺院僧人。曾赴西藏拉萨色拉寺为僧。10余年后，学有成就，处世有方，善雄辩，被推举为进京朝贡的使者。此次进京有幸拜识清乾隆皇帝的国师喇嘛章嘉活佛，并受教令。年38岁返里。于乾隆三十一年（1766）主持修建大经堂。三十九年（1774），楚进京朝贡，带回由章嘉仁波且命名为藏语（译音）"喜足会增寺"的皇谕。此谕以藏汉文书写，现保存在寺内。其汉文全文见本志《附录》。

李嘉羊 憨班乡黑峪村人，1925年11月生。1932年为黑峪寺第四世活佛。1939年赴拉卜楞寺就学哲学专业。1951年和1953年取得"然坚巴"和"多仁巴"格西学位。1954年拉卜楞寺委任为黑峪寺"赤巴"。1956年7月参加甘肃省青年联合会第一次会议，并任该会常务会员。是年，担任甘肃省委、省团委组织的赴全国重点城市参观团团长职务，曾于9月28日和10月1日两次受到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中央领导同志的接见。同年11月被舟曲县委组织部门吸收为国家干部，12月在政协舟曲县委一届一次会议中当选为常务委员和第一副主席。后为县政协历届委员会议专职常委和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委。

马老藏 又名马加刀，路桑旦子，藏文初小程度，舟曲县巴藏乡后背山大队人，

原县政协委员，白格寺活佛。1925～1945年进碌曲郎木寺习经，1946～1949年至西固白格寺游学。解放后1952～1954年为临潭县占尕寺院住持。1954年，还白格寺任活佛至1958年，反封建斗争还俗回家，1982年圆寂。

拉西 八楞斜坡村人。清乾隆年间在拉卜楞寺院当经师（传说为第二批经师）。

华尔丹达瓦 1883年生于武坪村，青年时赴西藏噶丹寺习经。民国时，在哲蚌、色拉、噶丹等寺院共同举行的"毛兰木"大法会上即将取得格西学位时，因双目突然失明而告归。

晋美 铁坝乡阿木族人。生于1895年，40年代末在拉卜楞寺取得"多仁巴"格西学位后归里。

藏次赤 1930年生于武坪乡牙哈村。解放初入拉卜楞寺习经。1987年和1989年取得格西学位"然坚巴"与"多仁巴"。现武坪寺住持。

藏嘉措 1934年生于武坪村。1945年入拉卜楞寺。1962年返里。1979年复入拉卜楞寺。1981年和1989年取得"然坚巴"与"多仁巴"格西学位。现住持八楞寺。

杨干藏 八楞斜坡人。民国时于拉卜楞寺取得"多仁巴"格西学位。为八楞寺住持。

潘头见·杨旦班 八楞斜坡人。解放前在拉卜楞寺取得"多仁巴"格西学位。

兰鲁藏·杨旦班 八楞阳山村和斜坡村人。民国时期获取拉卜楞寺院"多仁巴"格西学位。

兰鲁藏·高干藏旦吉 八楞花园沟村人。民国时取得拉卜楞寺"多仁巴"格西学位。

许冉旦加措 八楞小真庄村人。民国取得拉卜楞寺"多仁巴"格西学位。八楞寺住持。

格桑花措 曾名万周，八楞斜坡人。曾任四世嘉木样相佐、噶加堪布（管理财产及代理讲话人）。是绛巴仁青宁布和戎麦第一位有学位的"多仁巴"。

决涅那热 （绰号：脸面黑，真名不详）武坪乡沙滩村人。拉卜楞寺"多仁巴"格西学位，解放前为黑峪寺住持。

杨见力·王成烈 阿木族人，解放前获拉卜楞寺"多仁巴"格西学位。

薛洛布藏·白干地 插岗古当村人。50年代获拉卜楞寺"多仁巴"格西学位。

高索兰木 八楞东岔湾村人。1958年任拉卜楞寺院哲学系翁则（总经师）。现住拉卜楞寺院。

托巴拉若 巴藏后北山葱地村人。1957～1958年任拉卜楞寺措钦赤巴（总僧官）。

尊哲 巴藏各峪村人。曾任拉卜楞寺院财政管家。

尕藏 武坪嘎哈村，曾任拉卜楞寺院副管家。

成烈又名养柏 武坪牙哈村人。曾任拉卜楞寺措钦会议常务委员，1958年圆寂。

西各（绰号脱剃，意秃头） 插岗嘎儿里人。获拉卜楞寺"多仁巴"格西学位，

1958年圆寂。

高旦巴 插岗哈里人。获拉卜楞寺"多仁巴"格西学位。1959年圆寂。

旺休 巴藏后北山香拉村人。70年代初郎木寺（阳山寺院）"多仁巴"格西学位，现为该寺经师。

朱旦巴 插岗嗄儿里人。获拉卜楞寺"多仁巴"格西学位，现插岗寺院。

谢旦班 插岗古当人，50年代末任拉卜楞寺总经师。

曲瓦寺新活佛 第一世（姓名不详）黑峪寺人。在拉卜楞寺院修密学院习经，曾任上师（领经师）持金刚。圆寂后葬于曲瓦边藏。二世（姓班，名不详，灵童）曲瓦边藏人，本应迎送黑峪寺坐床，但曲瓦僧众认作本寺活佛，拒送黑峪寺，故留曲瓦寺坐床活佛。第三世李加羊索闹，曲瓦边藏人。1941年～1949年哲蚌寺习经。1945年赴印度，朝拜释迦牟尼佛祖。1950年为洛达新寺压床。1956年任舟曲县工交局局长。现任舟曲县政协副主席，甘肃省佛协常务理事，州佛协副会长。

第三节 汉传佛教

一、传入与现状

汉传佛教（又称释门），为本县汉族宗教信仰之一。古居白龙江流域的宕昌国境的汉族与羌杂居的人民，受北魏佛教文化的影响，各羌酋辖地纷纷营建佛寺。县内瓜咱古城遗址喇嘛山古寺遗址地表以下0.8米深处发现连花瓣纹瓦当，是为南北朝时期佛寺建筑遗物。盛唐期，今县城东南处建有大佛寺，石家山建塔蛇山梵严院。明初西固城北翠峰山重建天寿寺，供奉释迦牟尼和菩萨铜像。弓子石房家遗存明天顺七年（1463）经书《诸天宝忏》及海螺号、絮珠。1934年西固有佛教教士数十名，教徒263名，其中女9名，发展有教士。解放后，"文化大革命"初期，"造反派"查抄焚烧大批佛经法器。

汉传佛教，诸家宗派各立门庭，县境内有临济正宗派。佛事诵经念佛，坐禅礼赞，修持功德。

佛教徒装束，内着长袍，外披袈裟，头戴"鸡冠帽"。也有帽外围"五佛冠"的。袈裟由多片黄色织锦组成，肩搭絮珠。佛教徒除不食"五爪肉"、不屠宰，不行刑外，多无戒律。

二、居士

杨德 弓子石湾里人，明末深造学艺。清初，生活潦倒，家破人亡，业失传。

房门世家 其祖源慧原籍陕西。明徙县境石家山，同杨德赴印度研习佛学。七世房云昌，法名源隆，后徙真节。十四世房积庆，法名广仁。民国时佛业学成。遗有《诸天宝忏》（石印）、《释门九奏》（清同治十二年）、《新集参白三宝》（光绪十八年）等佛经。

韩门 大川老庄村，一世韩明，法号普清，于清初赴峨嵋山学艺。五世韩广昌，清末学艺，民国时推行佛艺。现为七世。遗物袈裟，取自峨嵋山，饰珍兽等图案。

第四节 道 教

一、传入与现状

道教，俗称“玄门”，奉老子为教祖。自北朝魏以来，汉传佛教、道教文化在本县皆有影响。盛唐时期提倡道教。明代县内建有驼岭玄天观和洪福寺、传瓦寺等，道徒活动频繁。清中期，道教衰微。清末民初复兴。1958年，县境庵观、寺、院大部拆毁，道士大部分脱俗，但民间仍行祈祷、斋醮活动。民传：明代鳌山真人（道士）“修炼”后云游西固鳌山寺。故名“鳌山真人”。

道教宗派中，县内为正一道（天师道）崇尚“万物神灵”。道徒尊奉“三清天神”及城隍、土地、灶君、门神、财神、马王、牛王和圣哲贤才义烈之士关羽、诸葛亮诸“神”，尊奉张天师、赤松子八仙。道术有占卜、符录、祈禳、焚咒、超度等。遗存经书有《玉皇经》、《清静经》、《道德经》和《象古通书》。

道徒、士（姑）身着黑道袍、头冠方巾或红圆帽，在寺内多作早坛晚科及献斋等道务。正月初一作“天腊”。五月初五“地腊”、七月七“道德腊”、十月初一“王侯腊”、腊月初八“名岁腊”。

道士（姑）化缘，每7日一次，早3（家）晚4（家）。

道徒节日，农历正月初九为“玉皇”圣诞；正月二十日“九天圣母”圣诞；三月初三(午时)“祖师升天”纪念日；三月十七日“观音菩萨”圣诞。

二、庙观

明清时期，西固城驼岭山建有以城隍庙为中心的东岳庙、土地庙、玄天观、天庆观、灵山寺、文昌宫、九天神母、关帝庙、龙山寺等；城周有洪福寺、隆兴寺、净胜院、望江楼等。大川庵家寺、坪定东岳庙等。

三、道徒、士（姑）

杨门世家，祖籍陕西。初徙县境东山传教，后移居今城关罗家峪。

先代杨教鸾自幼好学。次子杨泰德（1世）于清雍正十年（1732）赴武当山学道。后，杨玄静赴阶州（武都）应试，指定为召集、传讯、收税事务者，后人称“阴阳官”，法名杨鹏来，于民国时期行道。

四、道士（姑）

当地称道士为“×道”如姓王，即称王道。道士李铜匠，四川人，传瓦寺落成后出家成道。白道士，弓子石乡白家山人。清时，侯、甘、杨姓道士分居城隍庙、大佛寺

和隆兴寺。韩道士（义昌）大川老庄人。清末出家。民国时为众道师爷。33年逝于庵家寺。李道为众道士师尊。道姑阎性恒，宕昌石阙人，现年90岁。14岁逃婚出家于龙山寺。解放后寺毁，住月园村。此外，民国时期道姑还有魏性德、田性善、杨性贞、韩玉条及罗道等。1942年西固县政府统计，全县道教6户，其中男道士33名，女道姑5名。

解放后，县境内被反革命分子利用的一贯道、普渡门、同善社、黄香门、收圆门等10多种反动会道门均被人民政府取缔。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放宽政策，民间兴起信神、择吉、修庙热，有悖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第五节 基督教

基督教，又名耶稣教。民国初美国牧师辛普逊在岷县发展基督教。1920年，岷县成立"西北神召会"。1926年，岷县神召会牧师宗崇真（病逝舟曲）在北门刘德隆家进行传教活动。后，刘德隆便为县内基督教总执事（俗称长老），自设"福音堂"，后改为"神召会"，因美国人资助，教徒发展到百余人。刘的次子先后在巴藏、瓜咱沟、磨沟仍继续传教发展。

1928年，美国人麦约翰来西固，在巴藏成立藏族会（基督教组织）。1930年，基督教徒马文彬（临洮县地人）迁西固下巴藏，并在当地发展基督教"神召会"。据1942年西固县政府统计，县内耶稣教信仰者男9名、女10名。1947年因岷县总会美籍传教士辛普森回国，教会断绝经费来源，马独自创立中华基督教。

解放初期，县境基督教徒140名，在县城西街张家进行礼拜。国家取缔神召会，归属"自治、自养、自传"的"三自会"。1957年前后发展到210名，简易教堂3处。"文化大革命"前有200名左右。1981年183名。1982年教徒增至208名。教徒近百人，除北关少数信徒外，主要分布于巴藏，峰迭磨沟等地。

基督教经书有《新旧约全书》。主要教事有礼拜聚会、丧葬追思、为国求福、收成感恩，婚姻喜庆，敬老孝亲，生日寿辰等。

主要节日耶稣圣诞节，每年12月25日除诵经外，多唱"新生王歌"，讲述耶稣的来历。12月8日为成道节，多不庆祝。基督教徒除不食血外，多无戒律。作圣事不叩头，不作揖。

另外，本县伊斯兰教无教务组织，亦无教堂，每逢古尔邦节和开斋节，教徒均赴武都清真寺礼拜。

第四章　人民生活

第一节　农民生活

舟曲县人民古今以农为业，疏于商贸生计。解放前，农民终岁辛苦，视"大口小口，一月三斗"（每斗 15 市斤）为奋斗目标 。农家"两菜一汤"（酸菜、咸菜，拌汤）为主食。饱受官府暴征苛捐杂税及地主高利贷盘剥之苦，人均"三斗"，不可能实现。加之各种自然灾害频繁，人民生活极端贫苦。若遇水旱各种灾害，苦难尤为深重。史载：明崇祯十四年（1641），清同治七年（1868）和民国 18 年（1929），"天道亢旱，满地皆虫，夏禾枯槁，秋禾失种。粮价腾贵，饥民号寒，饿殍载道，积尸如山。父子、夫妇，以小孩相食，惨不忍睹"。且县内耕地有限，全年收入不足六、七个月食用，不足部分，糠菜代食，另依赖生产烟叶、柿饼、铁铧、药材、棉花、蚕丝、土盐等换取口粮。过去，西固有"半年糠菜半年粮。不跑岷县饿断肠"之说。因粮价昂贵，一斗粮食需 5 斤棉花或一把丝线（多分成八股）方可易得。

农民多居住低矮破漏且阴暗潮湿的土房草棚。家具简陋。衣衫多以土布自制。穿着朴素、补丁相迭。孩童常赤脚。少数富余之家，居住石木结构楼房。生活比较殷实。

照明多用松脂、竹枝，用菜油者少。

解放后，全县贫苦农民翻身当家作主，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人民开展减租反霸、土地改革、互助合作生产运动。在摆脱几千年封建剥削压迫制度以后，又引导农民艰苦奋斗、自力更生、走农业集体合作化道路。农民生活根本上得到改善。60 年代初，全县农民苦度灾荒，饱受"大锅饭"（实际顿顿喝清汤）之苦。"文化大革命"穷过渡阶段，生活始终未得到温饱。1970 年农业纯收入除去国家税收，集体提留外，分给社员每人平均 47.13 元，1975 年为 46.57 元，1980 年为 35.99 元，集体生产粮食除国家征购，集体提留外，分给社员每人平均为 188.5 公斤。1970 年、1975 年 162.5 公斤，1980 年 135 公斤。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变革土地经营机制。农民生产积极性高涨，农业生产力始得发展，人民生活开始好转。1985 年农村人均生产粮食 144.5 公斤（含籽种饲料），人均收入 128.04 元。1990 年，全县农业总产值达到 1660.90 万元。是年，经对 60 户农民经济调查（点），人均纯收入为 278.79 元，比 1985 年上升 117.3%。然而，因受自然条件限制和每年各种自然灾害侵袭，全县农业生产量仍然很低，而人口发展又快，人民生活水准低，仍列为全国特困县之一。部分农民温饱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

农民消费水平较前有所提高。1983年农民消费额为903.03万元，其中自给性消费608.33万元，商业性消费260.11万元，文化生活服务性消费33.88万元，住房及水电消费0.70万元。农民人均生活费支出94元。1990年农民消费额为271.34万元，比1983年上升2倍，其中自给性消费1604.98万元，商品性消费420万元，文化性消费60万元，住房及水电消费40万元，人均生活费支出254元。

70年代，农民住宅始有改善。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县农村普遍修建新土木结构楼房，改碉堡式，牛抵角为明檐、庭院式。并出现少数瓦房。1989年，全县农民住房总面积达218万平方米，人均住房20.59平方米。1990年住房面积达288.37万平方米，人均住房26.95平方米。部分农民家具更新，拥有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等。少数有收录机、洗衣机、电视机，人均存款1977年0.78元。填补历史空白。1979年增加到1.06元。1989年上升为176元。燃料以木柴为主。80年代起，部分乡村开始用煤，1990年全县有1.5万农民用电照明。85个自然村人畜饮水问题得以解决。农村青年衣着、发式、生活水平随时代而发展变化；录像、电视、台球等文化体育娱乐活动兴起，农民精神面貌大有改观。

第二节 职工生活

民国时期，县内职员、工人收入微薄，生计维艰。史载：西固铁厂工人工资可分四种方法发放，即矿工直接发放工资：木炭承揽者可发工资也可分配产品；铁匠、木匠除供给伙食外。可发给部分工资；箱夫子待出铁时以20多斤碎铁计数售与铁厂计工。民国34年（1945）普通矿工人均月工资为350元；匠人、桥上工作人员、先生、箱夫子等人均月工资为500元；老客薪水最高，除月工资为1 000元外，并可得5%的成品。

教职工以发放工资和付原粮交替进行。校长每月100元，教师30元，或中心国民学校教师发原粮一石二斗（新市斗）保国民学校）教师9市斗合粮62.5公斤，秋季增班时，略增加生活补助费。

政府职员月工资：县长380元。科长、会计主任、秘书、督学、统计员200～160元。科员、会计佐理员、乡镇长、副乡镇长、事务员100～120元。工役、乡镇公所干事、事务分别为80～60元，职工工作繁忙时可增加补助费。职员时装以蓝布制服为主，铁厂工人住矮陋土房或木棚，拥挤不堪。

解放后，人民政府在组织人民群众增加生产，厉行节约的基础上，不断提高职工工资。1954年县属全民、集体职工人均年工资为572元。1976年为600元，1983年为896元。1988年，职工人均工资增至1621元。1990年职工人均工资增至2 245元。年均生活消费水平不断提高。职工家庭饮食结构由低水平向中高水平发展。肉、蛋、奶、鱼及其他蛋白营养品增加，住宅宽畅。1990年底，全县人民已拥有收录机1 562台，黑白电视机925台，彩色电视机413台，照相机92架（以上不包括从外地

购进数)。其他电器如电冰箱、电风扇进入职工家庭。1983年全县非农业居民消费额为429.31万元。其中商品性消费400.35万元；文化生活、服务性消费26.06万元；住房、水电费消费2.90万元。非农业居民年人均消费额为129元　(当年作价)。

第五章　社会风俗

第一节　家　庭

一、婚　姻

解放前，县境婚姻状态沿袭旧俗，一般实行一夫一妻制，但存在男子多妻现象，可"娶小"(纳妾)，俗称正室为"大妇儿家"，妾为"小妇儿家"。寡妇再嫁备受歧视。男婚女嫁全凭"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包办。自由恋爱被视为"大逆不道"。

包办、买卖婚姻　仅凭父母包办，不能自主，追求门当户对，索要身价财礼、实质为金钱买卖。有的婚前从未见面，互不相识。男子若休妻，一纸"休书"，便可将妻子休弃。女方要求离婚则受种种责难。包办、买卖婚姻造成的家庭悲剧，屡见不鲜。

童养媳、等郎媳　旧社会，穷苦人家为生活所迫，遂将已媒约幼女送交婆家收养。女孩年龄小于男，称"童养媳"；大于男的，称"等郎媳"。有的竟相差10余岁。择吉过门，待双方成人后方正式结婚。童养媳和等郎媳在婆家备受虐待。

寡妇"守节"与再嫁　解放前，由于受"从一而终","好女不嫁二男"封建传统观念的禁锢，提倡寡妇守节，节妇生活备受艰辛。如有寡妇再嫁被讥为"转主子"，受社会鄙视。招婿亦受歧视。

冲喜婚　男女青年订婚后，未婚夫或公婆染疾，提前娶亲，以"喜"冲"邪"，致使一些少女过门后，因夫亡成寡妇。

招夫养夫　丈夫憨、傻、呆或残废，其妇私寻一男子抚养丈夫，也有代生子女和典妻的。

新婚姻制度　1951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公布后，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漠视妇女权益的封建婚姻制度。是年，西固县人民政府宣传贯彻婚姻法，实行婚姻自主、一夫一妻、男女平等的婚姻制度。禁止租妻典妻、重婚、纳妾、干涉寡妇婚姻自由；打击买卖、强占、迫害、虐待妇女的罪行。对童养媳分别情况，妥善处理，防止重犯，妇女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

1980年，国家公布修改后的《婚姻法》。反对封建婚姻旧习，保护公民在婚姻方面的合法权益，并提倡晚婚节育。婚姻自主进一步受到法律保护，自由恋爱普遍被社会接受，入赘不再受歧视。严格结婚、离婚、复婚登记制度。

二、家事

过去，舟曲地域闭锁，形成凝固、守旧的家庭观念及乡土观念，人们多不外出他乡。俗谚:“好出门不如穷家里站”。出外经商、作吏谋事者很少。民间以和睦相处，四世同堂为荣。家庭规模较大，一般少则七、八口，多则十余口。实行封建家长制，父为子纲，夫为妻纲，祖父以至曾祖父为纽带，父辈为核心，主持家政。兄弟多者，分工家庭事务，共同劳作，同灶进餐。提倡耕读传家，勤劳致富，反对铺张浪费。

解放后，家长职能溶入民主之风，家政大计，家庭主要成员共同商讨。家庭成员逐渐减少。由于大力提倡计划生育和各自工作关系，由夫妻及孩子组成的三人家庭逐渐增多。少数已婚子女家庭观念淡化，除节日或星期日到父母处团聚外，平日各自生活。

家谱 过去，部分家庭自载家族世系成员或人物传略及其兴衰事的家谱，有多种形式: 卷轴式，彩绘“家神案”，较普遍，每代几人按序书写伯、仲、叔、季名讳，以下多空白，待写后世。平时收藏，春节悬挂于厅堂；谱谍式，多精裱蝴蝶装，前有序言、后为世系，每代记明名讳、原配夫人及生之子。简谱有书本式；神龛式，以细质木料制成精巧屋式神龛，俗称“神主楼”，从上到下阶梯式排列“神主”牌位。碑碣式，将家族世系及事迹镌刻于石碑，安置祠堂内。南街杨氏谱碑为清康熙年代刊勒。

50—70 年代，进行“阶级斗争”、“文化大革命”，所有家谱以封建四旧之名被焚毁，保存或续修家谱被认为是封建落后反动的行为。以后，因根深缔固的封建传统宗教观念的影响，续修或新修家谱之风又在部分家庭中兴起。

家风 即门风，亦称家教。旧指一家或一族世代相传的道德标准和处世方法，向为人民所注重。家风好坏关系到婚姻及交际之成败。民间婚嫁前彼此都要了解对方的家风。家风严谨受人敬重，则愿与联姻。对于那些不懂规矩礼节和家风不严者，被人们鄙视。大人谩骂孩子或非议别人，往往说:“没家教”。不仅是对本人的批评，也是对其父母和家庭的评价。家风的形成，一方面由家庭长者说教，另一方面由长者以身作则言传身教；同时也依赖家规、家法的监督。教育儿子责任主要在父亲，教育女儿主要在母亲。谚云:“养儿不教父之过，养女不教娘之错”。对于男子违犯家法、有辱门风的行为，轻则训斥；重则处罚，或鞭打或头顶石板，在祖宗神主前罚跪，重者吊打。

解放后，儿童受到良好家庭教育，家长要求子女尊敬师长、诚实不欺，助人为乐、勤奋学习，形成一代新家风。

家务

包括家政、家庆、家难方面。

家政 指家务管理，家内事务男女分工。过去，男子主持家务，掌管田产、劳务，处理对外关系往来应酬，故称主持家务的人为“掌柜子”。妇女辅助丈夫料理饮食、纺线织布、缝纫浆洗。大多数村庄，女子亦参加田间劳作，上山打柴，搅木叶积肥。当今男女共同主持家政，男主外，安排生活；女主内，掌管家庭开支。

家庆 家庭庆典，祝寿、过生日，生子、做满月、过百日、过周岁、乔迁，多在

家庭内部进行，或邀至亲好友参加。修造房屋、红白喜事多宴请宾客，邀族人、至亲好友或村内要人主持，隆重举行。现升学、入伍、提薪、招工、招干等也有人庆贺，时下形成一股“暖风”，庆贺什么叫“暖”什么。例如暖房、暖升学、暖招干、暖户口(迁进或农转非)、甚至买彩电也要“暖”。多送贺礼或由主人出资招待大家。

家难　家中遇突发性灾害，如水灾、火灾、意外伤亡，亲戚朋友前来探视并出资相助。如今人民群众保险意识逐步增强，部分居民参加房屋、财产、健康等多种保险。除此，重灾者，政府也进行救济。

家产　旧社会，人民生活贫苦，一般农家除土屋几亩山地，一两头牛和农具外，很少有什么家产。人民以勤俭持家，多无积累，仅能糊口而已。家长支配家庭开支大权，倡导同居，不主张分家。儿辈要求分家，反为“忤逆不孝。”挥霍浪费，被视为败家子。

解放后，昔日的几间破陋房舍几经翻修或重修成砖瓦房，家俱换代，大部家庭已有储蓄。大家庭逐渐解体，子孙在经济上逐渐独立。80年代后，兄弟分居增多，子女成家不久多与父母分居独立生活，各自向父母付生活费，若父母有职业收入，子女于年节给老人买礼物以表孝意。子女生活自顾不暇，无力供养父母者，为数不少。

三、亲族

宗族亲　亲族即亲属，由血缘关系构成。舟曲地区称“本家”、“一家子”。直系血亲分别称为祖父（爷爷）、祖母（婆婆），父（爸）、母（娘），哥、嫂（嫂子），子(儿子)、孙（孙子）等。宗族亲指直系血亲外的旁系血亲，如伯、叔祖、伯母，伯、叔、堂兄弟姐妹，侄儿、侄女、堂侄儿、堂侄女等。伯、叔祖称大爷、二爷、三爷等(大婆、二婆、三婆)，伯称大伯、二伯（大妈妈、二妈妈），叔称大爸、二爸、三爸等（大娘、二娘、三娘等）。堂兄弟可与胞兄弟按年龄统一排行，现多不统一排行，各房头自成系统。

姻亲　由婚姻关系组成的亲属，称姻亲，主要有“上姑舅家”，即舅父（舅舅）舅母（妗子）表兄弟姐妹直称哥、姐、兄弟、妹妹。父亲姐妹及其夫称姑姑、姑父。母亲之姐妹及其夫称姨姨、姨夫。岳父、岳母对人称丈人、丈母娘，面称按排行呼大爸、爸，大娘、娘、二娘或姨姨等。妻子的兄弟姐妹，对人称室兄、室弟、姐姐、妹妹。面称哥、姐等。妻子姐妹之丈夫叫“挑担”，面称哥或弟。传代亲近亲远疏。

其他亲戚　干亲、结拜、结交等亦属亲戚之列。此类关系一般无族、姻亲密切，但也有从密者。干亲，即干父母，舟曲称干大、干娘。过去，舟曲认干大、干娘的习俗较流行。拜干亲的原由多因小孩多病灾，或其家生子多夭折，缺少子女，或算卦问卜，五行有缺等封建迷信影响。拜干亲要行拜亲礼，对干亲家祖宗上香点蜡，磕头叩拜。互相赠送见面礼。父母给干儿子赐名。每逢年节都向要干亲家送礼。当地一般人认为收养干儿子与自已的子女不利，故忌讳被认做干亲。

结拜亲　解放前，多行传统结交，结拜弟兄。结拜弟兄又称“拜八字”、“换贴弟兄”，举行结拜礼节时，要写各自出生年月日生辰八字，称盟贴，互相交换，故称换

贴。誓盟一般要歃血。解放后多不存在。

传统交往 知心朋友，经常来往，推心置腹，患难与共。家中有事互相帮助，世代相交，所谓"父交子不忘"。另外藏汉人民互相往来，一生为友，互称"主儿家"。遇婚、丧大事，互通庆吊。虽非亲属，有时胜于亲属。

第二节 生产习俗

一、农事

选种 玉米、糜子、谷子，进行棒选、穗选。选择的糜穗、谷穗扎把后悬挂备用。小麦、青稞多块选。现一般选用优良品种。

整地 两年三熟山地、半山旱地及水地种冬麦前须耕地一遍（翻地）。可消灭杂草虫害，使土壤板块松散，增加地力。

播种 过去普遍撒播，点播，行播很少。玉米套种黄豆已久。耕种一直是"二牛抬扛"，农民普遍爱护耕牛，视若命根子。

施肥 河川地区用肥土垫猪圈、厕所，冬天出粪。山区采集林间落叶，背于畜圈中沤粪。小麦、青稞、马铃薯多施"底粪"，玉米施追肥，("抓粪""盖粪")。河川地带在玉米根部浇稀粪。70年代后普遍施用化肥，逐渐有忽视农家肥的倾向。运肥普遍用背篼，现多用架子车或小四轮运肥。

灌溉 河川冬灌水地谓"放冬水"，桃花含苞待放灌"桃花水"。

管理 旧时有专门为大家看守庄稼的"农官"，由被看管土地的各家筹集粮食付报酬。有条件的地方用荆条、柳枝在地边围篱笆保护庄稼。秋季玉米成熟时在地头搭庵房守护。菜子地插草人、挂红布条防鸟啄食。

收割 割小麦、青稞等用镰刀，收马铃薯用镢头。糜子、谷子摘穗。玉米用手搬。田禾收获上架杆晒干。以前收割后全靠人背、牲畜驮运，现在用小型拖拉机、三轮拖拉机运输渐普遍。山区收获的马铃薯除部分背回后，多就地下窖储藏，春天开窖背回。另外柿子收获用夹杆摘取，旋皮后串绳挂杆凉晒，着霜后收藏"干柿子"。

打碾 场中打碾前，先在场外撒灰圈，碾好的粮食里面要插刀、镰，(迷信) 以防粮食被"小神"偷走。解放后打碾还在场口挂红旗。家中储粮柜中也插斧头、铡刀，防止粮被"盗"。

磨面 河川地带磨面用水磨，山区用旱磨、手磨。现在普遍用磨粉机。

二、养殖

农户普遍饲养家畜、家禽，以猪、牛、鸡和犬为多，骡、马、驴次之。

猪 冬季购买仔猪，忌买"五爪"、"倒旋"、"穿心过"。五爪，猪蹄为五趾。倒旋，头上有反转的毛旋。穿心过，头顶及尾部各有一白点。迷信者认为这几种猪于家庭不利。买猪娃儿、劁猪都要选吉日。过春节，猪圈门上贴红纸条，迷信者上书"周将军

不在，我家猪儿不卖不卖实不卖为定”，以防猪瘟。杀猪时用黄裱沾血，供于“灶王爷”。

牛　是农家最重视的牲畜。农村中普遍有敬“牛王”的习俗，保佑耕牛健壮、不生病。旧时农民禁吃牛肉，牛死后多掩埋，甚至执幡送葬。

马　饲养者敬奉“马王爷”。养马忌剪拔马尾。骡马圈中禁大小便。

鸡　杀鸡时迷信者口中念一句话：“鸡是阳间一道菜，杀了也甭儿怪”。

三、狩猎

狩猎，称打山。过去，山地农民有打山的习惯，或一人，或多人不等。一般用土枪，带猎犬（俗称“断山狗”）。猎规：“来者有份”。猎中兽者可得猎物头。分割猎物时先煨桑，谢“山神爷”。一般猎中小兽喊两声，猎中大兽喊三声，村民至村外相迎。所猎之物全村共享。70—80年代，国家颁布野生动物保护法，明令禁猎保护的动物。狩猎者多消失。

四、工匠

民间称有手艺的人为“匠人”，大多由农民兼营。匠人虽有薄技在身，但因收入微薄，常不能维持生计。当地谚云：“木匠坐的柯叉房，铁匠的门关绳绳儿绑，染房穿的白衣裳，待诏（剃头）的娃娃头发长，编竹席的睡光炕”。境内旧有木匠、铁匠、石匠、泥水匠、砖瓦匠、画匠、织匠、染匠、箩儿匠、轮匠、篾匠、锁儿匠、银匠、铜匠、鞋匠、待诏、厨子、花儿匠、拉锅匠、屠家、皮匠、骗匠、毡匠、棉絮匠、锭儿匠等，各工匠从业人数多寡不一，县内分布广狭不同。以木匠、铁匠、织匠、石匠、屠家等匠较多。各匠家多有供奉的祖师，多行规礼仪。

木匠　信奉鲁班为祖师爷，以建房、做家具、修老房等为主。木匠收徒行拜师礼。修房时经木（动工）、立柱、上梁及修老房（做棺木）的开工、合盖都要选择吉日，并行叩拜礼。上梁时属龙（居左）、属虎（居右）相各一人将梁用绳提上去。吉时，将蒸馍抛上梁，人们争抢，拾得者可得好运。上梁所供献的一斗粮食是木匠的坐饷。木匠量度用木经尺，合32.5厘米，做门采用门尺（即鲁班尺），一门尺分为8寸，每寸合1寸8分。8寸以次分为“财、病、离、义、官、劫、害、本”8门，多用本门、财门、义门等，病、劫、害三门不用。当地谚：“凡匠生得穷，不请不登门”。

铁匠　信奉太上老君为祖师爷。以打制农具为主。

石匠　主要活路有锻磨，打柱础石、石臼、石条等。

织匠　织家机布、麻布、缠子（缠脚、腿用）。

画匠　彩塑神像、画庙宇壁画等。

箩匠　做蒸笼、面箩。

轮匠　主要盘水磨、碾子轮。

待诏　旧时对剃头匠的称呼。

厨子　指专门做酒宴的厨师。

花儿匠 多为剪枕头、帽子，鞋上绣花纸样的妇女。

皮匠 炮制各种兽皮。

骟匠 阉割牲畜、家禽的，如劁猪、骟羊等。

锭儿匠 用枣木旋制农民纺线的木锭。

第三节 生活习俗

一、服饰

过去，当地汉族人民之服饰，有丰富的内容，与内地服饰文化比较大同小异。不同时代，不同时期，不同地区，不同性别、年龄，各有其特色。解放后随着经济发展、物质生活改善，人民服饰也发生巨大变化，且随时代飞速发展，服饰变革频率加快。

清末民初

男子头戴"缎帽"（瓜皮帽）、毡帽或裹黑白布帕。清代男子普遍留长辫，至民国时期虽明令剪辫，但禁而不止，百姓仍习惯于保留长辫。至30年代，全县4000多男人长辫依然存在，部分老人保留到解放初。男子身着大襟或对襟上衣，多为白、蓝二色，成年男子腰束蓝黑布带，普遍在腰带上别着旱烟锅儿、烟袋及火镰。民国时期城内居民、读书人多着长衫，富有者着长袍褂，多黑、蓝、二色。衣料主要是土布、家庭富裕者为"洋"布衫子，富户用茧绸或丝缎。下着大裆裤，裤筒黑、蓝二色，裤腰用5寸宽白布缝制。夏季粗布汗衫或缠腰子（布背心）。春秋夹袄及"卧龙"袋（夹衣），内穿裹肚儿。农民上山劳动或进山打柴，小腿缠"缠子"或扎毛褡子。冬季棉衣（"主腰儿"），一般农历十月初一后即开始穿棉衣，次年三月换单衣，谚云："三月三，换单衫"。

民国时期及解放初

农民普遍穿用棉线做的麻鞋，麻辫（用胡线绳编制）。布鞋，多系圆口，穿布鞋者较少，也有八眼儿鞋。富裕者穿线袜、布袜，冬季穿毛线袜。贫穷农民穿鞋不穿袜，甚至打赤脚。

妇女发型 有未婚和已婚之别。未婚前，姑娘普遍梳长辫，发根系红头绳，发梢亦用头绳扎起，前额分刘海。民国后期部分梳两条辫。已婚妇女，无论新妇、少妇或成年妇女梳圆纂，套上发网，插上银钗，俗称"插钗儿"。一般插三、四个。清末及民初已婚妇女梳高纂，俗称"高纂纂，"发分三股，头顶、两鬓。头顶部插木棍儿。民国后期，提倡放发，改高纂为平纂，大部分妇女都改为平纂，头顶蓝、黑、白三色头巾。但少数老年妇女仍不愿改型，至今还有个别老妇仍做高纂，包黑布或丝织头巾。

妇女服式 较男子复杂，富于装饰。普遍穿大襟上衣，绝大部分为右开襟。清末民初，上衣宽领口、衣边、袖口镶有宽窄不等的花边，当地称为"蜿袖"。后，镶边渐失，但衣型依旧。民国后期至解放初，老年妇女着黑色上衣，仍宽大过膝，腰系布带，右襟纽扣系手帕，插于腰带。中、青年妇女上衣则短小，中年深蓝色，青年多穿

“阴丹衫子”，即湖蓝色细布衫。夏日着白色或月白色土布汗衫。妇女下衣，宽窄适度。老年人，将裤口紧裹，外盖一尺见方浅蓝色夹层布，用丝带扎紧。老年妇女穿船形鞋（弯弯鞋），鞋底前端狭窄，上翘弯起，成龙船形。鞋面满绣花纹，鞋口饰丝织辫线。鞋后部边缘垫寸余绫形屐跟儿。中年妇女多为黑、蓝色圆口鞋，一般不绣花。年轻妇女、姑娘穿绣花鞋，多红色、翠绿，湖蓝色次之。花绣于鞋尖儿，鞋口镶辫线。清至民国初，妇女缠足。女孩儿七、八岁始缠足，以“三寸金莲”为美。民国中期，明令放足，大部分妇女成天足，行动自如。但少数妇女仍然缠足，解放后渐失。

儿童服式　儿童服饰之特色在于手工精制的帽子。民国时期及解放初儿童戴“大尾巴帽”、“狗头帽”为美。“大尾巴帽”左右两块拼连而成，头项大型绣花，后部圆长如尾，盖至颈、背部。前额有帽檐，帽檐下或饰以绸缎花朵，或镶嵌银佛、银花或蝴蝶碰金瓜，或为二龙戏珠，下为弹簧状银丝、银铃。帽边、帽尾饰云状丝带和辫线，两侧垂五彩丝线扎制的“耍穗”，侧下有带，可系于颔下。“狗头帽”除无尾状外，后颈外露，两侧掩耳帽和“大尾巴帽”相同。婴儿多戴搐搐儿帽，状为圆筒形，上部红色，一般为夹层帽或薄装少许棉花。“圈圈帽”，用寸余宽的丝带连成圈，前额饰一朵大花或虎头、猫头，头顶外露，为幼儿过端午节戴。女孩留“半月亮”、“三片角”或两条小辫，男儿剃光头，或头顶扎一“总角”。

解放前及解放初，服装形式较为稳定，变化慢。解放初，干部男着灰制服，军便帽，女干部穿灰色列宁装，大领双排扣，剪发或双辫，戴军便帽。农民服装，男式大襟渐消失，多穿对襟或制服，头扎毛巾。女式除农村部分为大襟外，多穿对襟衣服。

“文化大革命”时期

“文化大革命”破四旧、开展红卫兵运动，城乡学生及青年人无论男女，时兴黄军装，黄军帽，腰扎皮带，穿黄胶鞋。

改革开放时期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改革开放，服饰变化加快，许多人缝做未穿的旧式衣服，已经过时。服装一破30多年黑、灰色基调，五彩纷呈。男式流行牛仔服、拉练衫、滑雪衫，西装领带、喇叭裤、直筒裤。男青年一度盛行长发、短须。女青年衣着花丽。春秋普遍穿裙子，着长筒袜，高跟鞋，且逐渐兴起画妆之风，画眉，敷粉，涂口红，戴金耳环、金戒指、金项练也不乏其人。农村青年妇女也多穿西装。老年人的服装，较过去样式增多。儿童、中小学生普遍穿夹克、拉练衫。女孩儿多着连衣裙、乔奇纱短裙。无论男女老少，多讲究穿套装。夏季足登塑料凉鞋，服装鞋帽商品化日益增强，而家庭手工制做逐渐减少。

二、饮食

舟曲人民吃苦耐劳，生活朴素，饮食节俭多粗茶淡饭。平时以玉米、小麦和马铃薯为主食。70年代前，一般家庭多为一日两餐，即早饭和晚饭。殷实之家，早晨煮茶吃馍。劳动时，干一阵活后吃早干粮，12时左右吃午饭。回家后吃晚饭。80年代后多为三餐制。8时早饭、12时午饭，7时晚饭。劳动时，午、晚饭间吃“腰晌午”。

早餐多吃酸菜玉米面稠饭，午晚餐以馒头、烙饼或酸菜面为主。年节时最好的饮食是大米饭、臊子面。

80年代，生活大有改善。杂粮已少食，大米、白面成为家常便饭。群众皆论："与以前相比，现在天天在过年"。

主食：蒸、烙、煮、炸、炒

蒸食类 主要有蒸馍、馒头、花卷、包子、发糕等多种形式。过去在过年及婚、丧、修造大事时制做。结婚、祭祀做供品，还要做大馍馍，一个用2～3斤面。除丧、葬蒸馍外，其余多在中心点红，以示喜庆吉利。馒头原料也可用杂粮面。农家还蒸一种"金裹银"馍，即将一层白面迭一层杂面卷成花卷。除圆形外、按形状还有虎爪(口收为一条弧形边)、角儿（长条、状如萝卜，头大，后收为尾状，左右收口，纹若瓣状)。另有肉包子、韭菜包子、洋芋包子、地软包子。或多种料混合制作。月饼(上下两层面，中间用蜜、或糖、核桃仁等做成的馅)。另外，把蒸做的发糕称"××花儿"，如荞面花儿、玉米面花儿、血花儿等。做法是将面掺入酵头，搅成稀粥状，另用白面，擀成皮铺于笼内，将发酵好的稀面浇在笼内皮面上，将皮面包起。蒸熟后切成块，香酥可口。血花儿是将猪血搅入稀面中蒸发而成。此外还有菜疙瘩、群群儿，也属蒸食。菜疙瘩，是将菜或洋芋丝拌少量面粉蒸熟，调辣子、蒜食用。群群儿用玉米面、洋芋丁混合，加适量水直接在锅中蒸，待水干时，用勺背揉成碎粒状，调辣子蒜。

烙（烤）类 烙饼用白面、黑面、玉米面烙者较普遍。用发酵后的面烙制的称起面馍，花馍馍，似锅盔。将饼稍烙后在锅中不断折叠，形成皱纹称锅花馍。另外用刀切成棱形几何图形再烙熟，也叫花馍馍，多在腊月二十三祭"灶神"时作供品。烧饼，是直径12厘米左右的小圆饼，有两种：一种仅用面烙，过去市场上买的一种饼称黄烧饼。另一种为油烧饼，在干面中加入大油（或菜油)、葱末、调料，和成油面，包入发面中反复折叠擀平，再做成圆形，中间较薄，中心凹进，四周较厚，烙熟后若千层饼，香酥味美。饼子，用开水烫面，擀成半分厚的圆形薄饼，在烙熟后，盛于盘中叠压，有时喷少许水。食用时将炒菜（多用五爪儿、马铃薯丝、豆芽、肉条、小葱)卷成筒状即吃，有特殊风味。饼子中还有一种双合饼子，将两块面中加少许油擀薄，烙熟后两手夹饼在锅中转动顿摔，使成两张。油饼，把用开水烫和的面擀开，涂上菜油，撒些盐末，葱花之类调料、卷成卷后扭转擀成薄饼，烙熟后于锅底涂上菜油略烙一阵，叠成锥形，后用铲拍打几下，使饼起层。是民间招待客人常用的食品。"有福不可重受，油饼子不要卷肉"，就是指此种饼。

煎饼，多用荞粉制做，将荞粉搅成稀糊状，浇于锅边一圈，使之往下流，再用铲背抹平，烙一两分钟即熟。吃法有两种，一是和饼子一样切成4块，卷菜后食用；另一种是将炒好的细条肉、菜与切成条的煎饼混合，谓之炒煎饼。韭饼：在两张皮面中夹韭菜馅，周边压合后烙，涂上菜油，稍烙即熟，吃时，调进辣椒、醋、软香可口。

烧馍馍。用烙、烤、烧三种方法，将饼稍烙变硬后在大火旁烤一阵，然后埋入烫灰中烧熟，脆而可口。过去上河一带普遍食用。玉米面"砖头"，把玉米面和成四五寸

宽、六七寸长、厚约一寸的长方块。用同样方法烧烤，有的添加核桃仁，硬脆适口。旧时，婴儿因缺乏营养品，不少人家给幼儿炒“棋子”，面内加少许油、鸡蛋，擀成薄饼，切成小拇指大小的棱形，烙、炒熟给小儿喂食。

煮食类　一日三餐最为普遍，是日常饮食中的主要做法，有面条、米饭，稠饭和拌汤等。面条主要用小麦面做成，最常见的是酸菜面。先在饭水中加入洋芋（马铃薯）丁丁儿（或米），待煮软后下入切面。面熟后倒进半碗或一碗酸菜，略煮即可食。酸菜也可用菜油、辣子炒后调于饭中。逢节日，来贵客做臊子面，讲究擀得薄，臊子用大肉和豆腐丁烩成，切得细。50年代前，一般先吃面条，留汤再添面条，最后将汤喝完。过年或招待送女客，在汤中添大米饭。

“疙瘩儿”。用杂面擀的面条叫疙瘩儿，如荞面疙瘩儿、燕麦面疙瘩儿、麦豆面疙瘩儿面等。杂面面条，均添加炒过的酸菜，佐以腌韭咸菜或苦根咸菜食用。

水饺（扁食）。有瘦猪肉馅、羊肉馅、牛肉馅等，馅内入调料、葱末。韭菜饺子较普遍，农历二、三月上市和九月将收市的韭菜做饺子，味美，俗云：“九月韭，香破口”。饺子形状有元宝式、半月式。有湿、干两种吃法：加汤食用，做臊子，称水饺。现多将饺子盛盘中，用蘸池就酱、醋、油泼辣子和蒜末食用。

“削筋”。用荞面或玉米面和成较硬的面团，用刀削片入锅，叫荞面削筋。

麻食子。将和好的面揪成指头蛋大小面块，用拇指在案上或草帽上压搓成筒状，加酸菜或臊子食用。

“鸡肠子”。用荞面、青稞面做，揪小面块，用手在案上搓成圆条，细如鸡肠，捞出加蒜泥等调料食用。面片较普遍，有擀面片、扯面片。近来扯细面之法，也在家庭流行起来。

米饭有三种做法：出米饭、蒸米饭，连锅米饭。连锅米饭也称塌锅米饭，将米倒在锅内炒好的菜上，加水煮沸，后抽火焖一阵，味较前两种更香。过去米饭多用糜子所碾黄米做。现在多以大米做。

撒食类　稠饭、搅团、拌汤等。玉米面稠饭最普遍，一般在饭水中先放入洋芋丁或粟米，煮软后撒面入锅，边撒边搅动，食时调炒好的酸菜及咸菜食用。撒面前将酸菜调入饭水中煮沸，撒成的叫菜菜饭。

搅团，近似稠饭，不加米或洋芋，俗话说：“搅团要得好，三百六十搅”。用擀杖快搅，后用勺背用力往锅底研揉，使其柔韧。玉米面搅团既可盛入酸菜汤中，也可在稠饭上斟上有蒜泥、辣汁的醋蘸着吃。荞面搅团多蘸蒜吃。

面茶，即油茶，用大油或菜油将面粉炒熟，撒入冷水中撒匀、煮沸，多加葱末、鸡蛋，或加核桃仁、杏仁。一般还倒入清茶。

炸食类　多用菜油（菜籽油、胡麻油等）炸做。分甜、咸、素三种。面中揉进大油、鸡蛋，加椒水。做甜味在面中加蜜、糖；咸味分下茶、盘馓、麻花（馓子）、油饼等。下茶宽一寸、长四、五寸，中间分为3股，绞成辫状。盘馓，将面搓成如筷子粗细的环形条，盘曲弯成马蹄状。

炒食类　有炒米饭，炒馍馍，炒煎饼等。炒米饭用肉、鸡蛋或用油、葱等。

副食

酸菜 日常饮食大多用酸菜做酸菜主要供冬春食用，多在农历十月用洋根煮做，将洋根磔成细条再加入切碎的"洋"根叶，淘净略煮，捞入大缸中或木筲中，菜上苫一层桑叶，压石。一般农户视家中人数多寡，做一、二缸或二、三缸，供一冬食用，是农家重要的副食。春秋菜多用甘蓝叶、萝卜叶和苦麻等野菜煮做。

咸菜 有粗细之分，细咸菜纯用韭菜制做。苦根咸菜，用野菜苦根儿腌制，味道芳香脆嫩。粗咸菜，主要用包心菜、甘蓝根、萝卜、胡萝卜、青辣椒切丝混合腌制。另有用白菜心加蒜瓣腌的蒜白菜。

泡菜。以甘蓝块、胡萝卜、包心菜、豆角、大蒜、蒜叶、黄瓜、莴笋等，用泡菜坛泡制。干菜，萝卜、豆角、茄子干切片或丝晒干。白菜可整朵阴干，在冬季缺菜时食用。野菜，有五爪儿（有单五爪儿、双五爪儿之分）、叶里开花、乌兰头、蕨菜（洋蕨、白蕨儿）。野菜春季采集，用开水略煮捞出晾干收藏。晒干的野菜，因其黑褐色，俗称"黑菜"。一般用猪肉汤炖煮，加辣椒、醋做成酸辣味，味美。现普遍食用。

肉食 以猪肉为主，还有牛、羊、鸡、鱼等肉类。城乡年猪屠宰后，大肉剔骨卸成"连儿"，排骨剁为大块，用盐、花椒面擦抹，盛筐篮中，待七、八天脱水后挂于屋内，两、三月后收于缸中，即成腊肉，可久存，味色具佳。

溻臊子 溻臊子约用一头猪肉的四分之一左右。肥肉先切成大块约煮半小时，俗称"紧肉"，再切成肉丁。瘦肉生切成丁，将肥、瘦肉丁混合在锅中炒炼，加盐、调料，直至肉中水分炼尽，盛坛冷却储存，随时食用。

宴席

舟曲常见的大肉菜肴多用鲜肉制做，主要有"扣肉"（红烧肉片）、"方疙瘩"（肘子）、花肉（肉加鸡蛋、芡粉炸成的肉块）、清汤丸子、油炸丸子，象眼肉（肥肉片裹红枣、蜂蜜或白糖蒸熟）、排骨。用肉片或肉丝配以木耳、蘑菇、竹笋、芹菜、青辣椒等烧的菜，名称各异。宴席酒菜，分"品"、"盘"两大类，汤菜为"品"，烧菜为"盘"。"品"有清炖鸡、清汤羊肉、丸子酸辣肚等，用大品碗盛装。"盘"为各种烧菜，用7寸盘子盛装。县内置办酒席有"四品四盘子"、"八大碗"、"九魁"、十大件（5品5盘现沿变做2品、8盘）、"三流子"、"十三花"、"十三巧"等。现普遍流行十大件，宴首上凉拌菜，席末"三鲜汤"。宴席方式，按招待对象不同略有差异。娶亲招待送女客，逐次上菜，（一品一盘交替上）一菜一巡酒。普通客人多分两次上菜，每次一品四盘。饮酒方式，先由执客斟三巡开席酒，每人一次三盅，然后从首席轮流打通关，划拳行令。待菜上完，通关打遍方可散席。旧时宴席多有素菜，如醋溜白菜、炒马铃薯丝、炒豆腐、炒豆芽等。现因生活水平提高，宴席大多为荤菜，无伦品、盘，均以肉类为主。现时，不仅宴席烧许多菜，许多职工家庭平日吃饭也要烧三四个菜。家中请客，一般烧三四个或五六个不等。

传统饮料

烧酒（土酒） 多用青稞、小麦、高粱等作原料，碾皮除壳煮软，加曲发酵后，搅拌晾冷后装入酒缸中封口，半年左右可蒸烧。亦可加速酵曲，月余即烧制。土法烧

酒用酒盆、套缸儿，将酒醅盛锅中盖上酒盆，双层套缸中加冷水，用酒筒连接。套缸底部插竹筒，酒从此流出。头曲叫“头淋子”。一般将各次酿酒混合，使浓度均匀。舟曲境内地下水质甘冽，所酿土酒，味醇浓郁，尤以西半山所产土酒为佳，为款待客人及送礼之上品。

黄酒类　按制做和饮用方式分为黄酒和罐罐儿酒(“车头酒”)。从缸中用淋子虹吸管淋出的叫黄酒，色金黄，一般红、白喜事用。另将酒粕盛于瓷罐加水煨于火旁，略煮插入竹筒吸饮，具有生津解乏，滋阴壮阳之功效，此为罐罐酒。用红谷与青稞酿制的黄酒叫“红谷酒”，可做药引或滋补药，味甘甜。

甜酒　有干柿子酒、杷柿子酒两种。煮酒之法与烧酒、黄酒同，装缸时在酒醅中加入柿饼或杷柿子，饮用时加凉开水或凉水搅动，饮吃两便，多为盛夏解渴饮料。甜醅子亦为夏季饮料之一。农村中用过滤蜂蜜的淘蜡水，加酒曲发酵，酿成的酒叫蜂汤酒，也是饮料佳品。

罐罐儿茶　当地农民普遍有喝茶习惯，多喜饮罐罐儿茶，用装二、三两水的小陶罐，装满茯茶，加水煮，当地农民称“按茶”。农民劳动前，喝两三罐儿茶，可保一天不渴不累，精神充沛，几乎和食物等同重要，一日不可缺少。俗云：“头盅土，二盅茶，三盅才是顶呱呱”。按茶，加少许食盐。

炝罐茶　先在罐内加少许食用油，待油熟时加茶叶、葱段炼炒一阵，再加水煮沸，味美。

油茶　也叫面茶，茶水加油面、调料、葱姜、核桃仁等，味芳香浓烈，为老年人喜爱。

酥油茶　冬春之间，用煮沸之茶水（粗茶或茯茶），冲入酥油小碗，可多次冲饮。现平日以冲沏清茶待客。80年代，新饮料品种增多，夏季盛行啤酒，沙棘汁、汽水、矿泉水、健力宝、芒果汁等，名目繁多。

调味品在饮食中也是不可缺少的。过去主要有盐、醋、酱等。本地土盐蕴藏丰富。白龙江两岸农民大都熬制土盐，交换粮食。部分居民多自制食醋，另外，部分人还煮豆豉、红腐乳、酱油。

吸旱烟　舟曲农民普遍嗜好。因地处山区，为除雾障，进山劳动不可不吸。烟叶多自种，有大叶子、蓝花烟等。烟具有烟锅儿、火镰、烟布袋，多随身携带，插于腰间。烟锅儿多为铜、铝、铁制做，杆有竹、木等，讲究“玛瑙嘴子、狗骨木杆子、铜铝头子，绣花袋子”。烟锅儿杆长者可作手杖，短者仅有尺余。也有用狗骨木整体雕成烟斗。

风味小吃

热豆腐　“点”豆腐不用石膏，而用天然硝水。豆腐箱内豆浆滚烫，卖豆腐的乘热用刀切块盛入碗内。豆腐雪白细嫩，香气四溢，浇上鲜红的辣子汤,色、香、味具美，令人一见即馋涎欲滴。辣子汁用菜油浇泼，加葱、豆豉及各色调料制成。时下，人们早点兴上街吃热豆腐。

洋芋搅团　舟曲俗谚：“要得吃好饭，洋芋砸搅团”。砸洋芋搅团，选用光滑硕大

的洋芋煮熟剥皮，盛在专用木槽中，用木榔头轻轻揉搓，待洋芋成团则用力夯砸，直至洋芋团变成一整块。洋芋搅团多配酸菜、苦根儿咸菜。酸菜用油加葱、辣子面儿和调料炒成，加水煮沸成为带浆水的菜汤。苦根咸菜切细加辣面用热熟油浇好。先在碗中盛小半碗带汤的酸菜。再将洋芋团夹成小块放入碗内食用，搅团柔软细腻，菜汤酸辣可口。食之，余味无穷。

擀汤面疙瘩儿 擀汤面粉用荞麦加黄豆混合加工而成。食用，手工擀成，用刀切成细面条，佐以辣子酸菜浆水。面条乳白，汤清而不浑，食之脆嫩爽口，无豆性味。盛夏歇工，吃一顿擀汤面疙瘩，既能充饥，又能解暑，是农民喜爱的美食之一。

三、居住

房屋形体结构 舟曲民居多以木、石、土作材料。河川一带为土棚子，高山林区则多建榻板房。房屋建筑，以一户为单位布局，多属四合院。也叫卧房，外围成正方形的，叫“一颗印”。一般都靠北向南，以北为上，但民房都不取子午向。北屋是上房，左右叫耳房，又叫厢房，南边称下房。条件优越的居民房舍兴上厅下楼，东楼西厦，此谓“卧虎厅”，即上房是平房称“厅”，是一户的正房，地基高于耳房。房屋多取单数或3间或5间，多至7间。正中厅房一般为两间或三间之通间，厅内左右套房多为老人居住。建于河南岸的房屋，取靠南向北之势，则以南为上。耳房与上房有“五转三”、“七转三”之关系，即上厅5间或7间、耳房3间。楼房有“转角楼”，即四面为楼，走廊相通。乡间如南峪、大川一带四合院，天井甚小，结构形式称“牛抵角”。

屋墙 有板墙、石墙、土坯墙等。板墙，用木板作模，填湿土夯实。

屋顶，按雨水流向有一檐水、两檐水之分。屋顶分三层，先挂椽，再覆盖参子或榻子最后用泥棚盖。

梁 楼房上面梁称天栿。其上有二栿。楼下底栿紧挨大梁下所加一根小木头叫随。

柱 一般一排三根，称三柱落脚。上河一带，山墙两边多用五根柱，为五柱落脚，或每排柱都用五柱，梁一边劈成长枋，穿柱而过称穿枋。

梁与柱之连接，有印丁、夹多罗两种形式。印丁结构，柱顶端为正方形卯，栿头下为母卯，二者套在一起。夹多罗，在柱头上开口，将栿子夹于其中。

立柱 立柱、上梁须分别选择吉日、吉时，一般均同日，但在不同时辰。也有立柱、上梁相距数日数月甚至一年者，梁下方正中凿一长数寸之卯，内置“禳物”，有五色粮食、金银铜铁锡和珍珠海马等，镶上椿木盖，外裹红布，上画太极八卦，意在吉祥。

门 以位置论分大门、厅房门、耳房门、厨房门等。以结构式样论有股子门、棋盘门、一片玉等。大门讲究高大宽敞。屋门两扇，多做棋盘门或一片玉。棋盘门上以枋为框架，分上中下三块，装分板，状若棋盘。一片玉素而无纹，似一块玉。旧时厅房兴股子门，分四扇。每扇门分上、中、下三部分，上部为窗；中间较窄，有五寸，刻镶镂，刻明、暗八仙或菊竹梅兰之木雕图案；下部装主板，此为上明下暗。也有一

明两暗者，即中间镶镂空雕花板，上下装板。也有上、中、下全装板者。睡房门、耳房门、厨房门多为一片玉或棋盘门。

窗　正厅房的窗，一般做“虎张口”。下窄上宽两块组成，上部可支起，状如虎口。也有两扇、四扇或六扇者。窗棂图案，有“豆腐块”，即由横竖窗棂组成正方或长方形孔。胡椒眼、八卦窗均以其形状命名。80年代后房屋修造趋于现代化。

四、器具

器具，包括生活用具、生产用具两大部分。生活用具有家具、卧具、灶具、餐具、灯具等，生产用具主要有农具、各匠工具等。

家具　以其居屋及作用的不同而异，可分桌、椅、凳、柜、箱、匣等。桌有供桌、坛桌、小方桌、条桌、炕桌、饭桌、圆桌等。供桌窄长而高，置于厅房正中靠墙，两边多向上卷起，作供奉家神用。坛桌，即八仙桌，方而高，紧靠供桌。椅有太师椅，躺椅，圈椅等。凳有大板凳、杌凳。板凳两腿间装有镂花雕板。杌凳又叫单杌凳，有长方形或圆形。春凳长约五六尺，宽尺余，多置床边。夏日纳凉用来。柜为家中藏粮、盛面粉之具。一般长约六尺，宽二尺，高三尺，用寸板套做，分隔成三格或二格。一格一盖，盖占宽度之一半，另一半固定。另还有书柜、脚柜等。脚柜用枋作框架、镶分板，大小如柜，四腿。箱有门箱、板箱、揭箱等。门箱内分上下两格，置于柜上或床边，存放衣物；板箱多与门箱组合，过去为姑娘主要嫁妆之一。

卧具　有炕、床及枕头、被褥、毡、席等。炕用泥巴加茅根儿刺做成，土坯固定，内生火取暖。火门在屋外。移动行床，木质框架，内装灰，亦煨火。枕头有大枕头（总面子）、行枕、耳枕。镶边绣花枕面。行枕子扁薄，枕面绣花，长方形。耳枕枕中有孔，上下可通，侧睡时将耳置孔中，舒适。被面除用花布做外，富户用绸缎，褐子；穷人用土布或只盖一条山羊毛毯，叫扎毛儿毯子，毛毡下垫竹席。贫苦之家多无毡毯，甚至无席，仅有床板。

盛水、烧水用具　水桶用柏木、杉木板拼装而成。筲（sao）用木壳板拼装加箍而成，口大底小，高及直径三尺左右，用来磉酸菜、盛水或屠宰时用。有铜、铁茶壶、炊壶、piɑ̃壶等。炊壶（火壶），中火膛，周盛水。piɑ̃壶，圆锥形，底大口小，铜、铁皮制作。火锅，有铜、铁、铝、陶之不同，冬季吃饭在桌上生火热菜，另外普遍用于上坟祭祖或吊丧。

生产工具　主要农具犁，舟曲称杠为“桄”。镢头以刃的宽度分，刃宽的叫板镢，适中的叫二刃子，尖细的叫尖镢。挖盐土的叫镢锄。上河一带还使用一种双刃的蕨头叫“两爪”。锄头，以锄嘴宽幅依以次叫扇子锄、锄、尖锄。锄韭的为三爪或多爪，名韭锄。镰刀，割麦的叫麦镰，薄而轻，割梢柴者叫柴镰，宽而重。背篼，用篾条编制，上大下小为舟曲人民用途很广的劳动工具，用以背运肥料、庄稼、粮食、沙土、石头等，在农村家家必备，户户都有，绑在牲口两侧运送肥料的竹筐、叫驮篼，底可打开卸物。打碾工具有连枷，大叉、木耙、风簸等。竹编器，种类很多，功用不同。

生活用具　檐子，大的储物器。筐篮有散筐篮、窝筐篮、小筐篮。散筐篮大而

浅，直径有三、四尺或五、六尺。窝筐篮小而深，大约二、三尺，深一尺左右。小筐篮大小一尺五左右。筛子有粗细之分，孔大叫透筛，孔小叫细筛。笼子，用来淘菜，名为淘菜笼子。锒刀，劈柴工具，前端有弯嘴保护刀刃。刮刀，铁制弯形，两端有柄，刮木头、削木勺工具。搭布袋，用土布或麻布制成，袋口拴细绳，可将口收紧背上，上山劳动或打柴时装工具及干粮。褡裢，中腰开口可搭在肩上的袋子。灯盏，有铜、瓷二种。灯座又名灯台，底圆中有支柱，顶为小碗状，灯盏放在顶端可随意倾斜。也有不用灯座的灯盏，叫亮壶。全盒儿，家中祭祀供品盒，木质，有盖，内八格组合。食络，方形有盖，多层储物器，可置于架上。清明祭祖时用来盛供品，由两人用扁担扛抬。平时放置物品。

解放后，家具制做发生很大变化，城镇变化较快，农村相对较慢。70年代，新式家具兴起，部分家庭制作大衣柜、五斗柜、写字台、高低柜，独脚台与高低床。80年代逐渐制做组合家具，一般4组或5组为多，按卧室环境具体设计，以木板作原材料，外涂调和漆，后用胶合板制做。浮丽板贴面，配套弹簧床，即席梦思床。坐具逐渐由靠背椅、扶手躺椅、弹簧沙发演变为海绵坐垫组合沙发。

五、行旅

人们有事外出，如探亲戚、做生意等，一般要择吉日。解放前农民多独步行走，男子肩扛搭褡或背背篼，老年人拄拐杖或“鞭杆儿”（木棍）。妇女则挎提篮。有牲畜的家庭，老人或妇女外出多骑马、骡或驴。富人之乘骑，坐骑不仅膘肥体壮，且极讲究鞍辔华美，鞍上搭垫子被套。少数也有坐滑杆者。出外买粮、贩运货物，多背运，赶牲畜驮运的叫“脚户”，常常结帮作伴行走。赴武都、兰州等地考学，亦结伴步行，近者需一两日，远者需十余日。解放后交通发展，公路四通八达，出门均乘客车或小四轮，三轮摩托及小面包车。现在，购买自行车或摩托者日益增多。购买卡车、小巴、中巴车的个体户为数不少。

第四节 节令习俗

一、春节（过年）

序幕 过年，是所有传统节日中最盛行、最隆重、最丰富多彩的节日。谚云：“腊月、花月”，“吃了腊八饭，快把年事办”，腊月初八一过，拉开过年的序幕，腊月二十三“祭灶”，二十四扫房（掸尘）。

除夕 腊月三十，开始过年。早晨，将猪头、骨头肉下锅，并备好数日的菜肴。上午全家大小开始着新衣，上坟祭祖。下午贴春联、门神、年画，挂灯龙、立长灯、请“家神”、接“灶君”。屋内外清扫洁净。厅房正中坛桌置供器（香炉、香筒、蜡台）。全家吃团圆饭，多做臊子面和米饭等。夜幕降临，家主净手，率子孙祭天、灶，祭祖。辞岁后，全家人会聚一起吃骨头肉，叙家常，谈古论今，尽享天伦亲情之

乐。夜半，燃放爆竹，打醋炭。打醋炭是取其吉利、丰收之意，先将三个鸡蛋大小的干净石子，放在木炭火中烧，用大铁勺或缸子，把末香（干香柏叶）放在其中，将烧红的小石放其上，末香立即燃起香气四散的浓烟，再注入几小勺食醋，边走边摇动，口中不断念："吉利、吉利、大吉大利！"，"醋炭醋炭打醋炭，一斗麦籽打四石！"从正厅开始，端上醋炭勺走遍自家各个房间，驱除每个角落之晦气，最后倒在大门外。打过醋炭，接着"敬神"祭祖，而后，晚辈按辈分向长辈拜年，行跪拜叩头礼，口中大呼对长辈之称呼"××，我给您拜年！"不会磕头之婴儿，由其母抱着代为行礼，使老人欢心，之后，长辈给小孩散糖果、鞭炮，发年钱（压岁钱）。对婴儿同样要给压岁钱。后，家主率领子孙端上香烛到同宗长者家祭祖拜年，与辞岁礼相同，长辈也给孩子年钱

大年初一、初二　户内本家及亲戚相互拜年，以点心、馓子、茶、酒招待，对跟随大人来拜年之小孩，也要给年钱。初四前，亲戚朋友间相互拜年者往来不绝。有些家庭亲房或在乡间较远的姑舅，初六日带上蒸馍礼物去拜年。正月初二，城内大多家庭要请临近老小姑娘回娘家过年一天。旧时，城内市民在过年三天中，多紧闭大门，以示谢客。另外，于初一鸡鸣始，老年人到附近庙里烧香敬"神"，以早为好，谓之"抢头香"。老年妇女于过年三天亦到近处各庙上香，求"神灵""保佑"，赐福降祥。初一至初四，所扫垃圾，须装在筐里或堆放一起，初五清晨在垃圾上插香，然后倒掉，谓之"扫五穷"。

80年代，除夕日白天做好各种过年准备，晚8时全家人一起边守夜边看中央电视台一年一度播放的"春节联欢晚会"。零点随中央电视台报时钟声，全城户户燃放烟花鞭炮，五彩满天，鞭炮声振耳欲聋，热闹非凡。

二、打春牛

解放前，立春之际，县城及附近农民抬着五彩纸糊的春牛，到城东北的春场，举行祭春活动。用五色棍和蚕豆抽打春牛，其意是打去春牛之懒惰，叫它辛勤地耕地。边打边呼："一打风调雨顺，二打国泰民安，三打五谷丰登"等吉祥语。七十二行各选一人表演，叙说本行特点及祝福语。县长步行至祭春之场所，以示重视。打春牛的活动于20年代中期停止。

三、元宵节

俗言过十五，又叫灯节。当地俗云："小年大十五"。元宵节之气氛更浓，比"年节"大。从正月十四开始，直到十九结束，长达六天之久。十五是过年的继续，也是春节的高潮。十四日，白日上坟祭祖，夜晚仍要敬"神"。十五早晨仍要打醋炭（选用五枚卵石），还要站在高房上，端半碗献供后的米饭，驱喊麻雀。喊一声，自吃一口米饭。其词云：

麻雀哟，呕儿矢！（呕矢，驱鸟声）

你先甭儿吃我先吃，

飞着南山背后吃蜗（guō）牛儿去。

吃了我的麦，

打的着（叫）你飞！

吃了我的谷，

打的着你哭！

吃了我的荞，

打的着你跳！

意可防止麻雀遭踏庄稼，表达农民对庄稼丰收的期望。

灯会 舟曲正月十五的灯会，素有“小扬州”、“赛扬州”之称。搭松棚、挂灯对。旧时各街有灯会组织，划定各家地段，每家负责各自地段的立架、买松毛儿、挂灯等事宜。每年灯会由同街灯会会员轮流主办，每晚由各家自己点燃灯。一般正月十三搭好松棚架，蓬好松枝，街道焕然一新，全城顿时变成绿色世界。正月十四白天各街挂好灯对。灯对长方形（木框架灯），一组三件。挂于松棚上的，称匾，宽一尺五。街两边每组灯对包括三副对联，两幅横额，由各街擅长书法者书写。对联贴法，两灯对立。观灯人从两边都可看到一副对联。匾额多写“风调雨顺”、“国泰民安”、“五谷丰登”、“不二扬州”、“三阳开泰”等吉祥语。

十四日晚始燃灯，以灯对为主体，方灯、彩灯相间；各家门口悬挂彩灯，城内街道顿时变成灯的海洋。灯对不仅使灯节显得异彩纷呈，且各街又以奇联妙对互相比赛，以显示文化水平；同时也是书法大展览，欣赏奇联妙对，领略到精湛书艺。入夜华灯齐放，游人如织，全城男女老少上街赏灯、游览。

龙灯、社火 先在城外各村巡回演出，十四晚方能进城表演。高跷仅活动于白天，而龙灯与社火则在夜晚。表演活动一直到正月十七为止。是日晚谓：“黑十七”，灯内只斟少许油，灯亮不到一个时辰即全部熄灭，幼童背着背斗，黑面膜上插根蜡放在背斗底，倒骑驴，由大人牵着在街道上串游戏闹。并选一人当灯官老爷，戴破草帽、红缨帽，手拿破扇，穿一白长衫，状若清时县令；乘坐椅，绑在梯子上，由年轻人抬着颠来晃去，敲锣打鼓，游过街道。意为驱除“凶神恶煞”，保佑平安。龙灯、社火等在十六晚结束活动。并于城外较远处“送神”(十八日)，烧掉灯彩，脱掉戏装，偃旗息鼓，悄然回家。

十五庙会 城内外所有寺庙大开山门，供“善男信女”顶礼膜拜。烧香“许愿”。大多数人仅为游玩看热闹。许多庙内此时都做庙会，会期做供品，如油托子、面果儿。每日数次按时焚香，夜间请“阴阳先生”诵经。散会时由会东备酒席，请各会会长。办会的经费，由各会长依旧规定缴于会东，不足部分由会东自己垫补。

十九迎“婆婆” （舟曲称圣母娘娘为“婆婆”） 迎“婆婆”，是遗留下来的一种带有浓厚色彩的民俗活动，是整个正月各种活动的高潮，犹如舟曲城的狂欢节。一过十九、春节方才落下帷幕。

十八日一早，城内外各“婆婆”庙做准备。十九日上午精心打扮，“婆婆”轿是按宫殿式样制作的工艺品。“婆婆”轿（按比例缩小的宫殿建筑）金顶飞檐，四周立柱回廊

上有木刻孩童，龙凤、花鸟、禽兽等物，按中国典故情节制做。轿正面有木刻匾额、对联。“圣母娘娘”坐于轿中，雍容端庄，仪态慈祥，头戴银“凤冠”、身着“蟒袍霞帔”。轿门左右两边各插赤身穿红裹肚的一位木雕童子，各打一个宫灯，书圣母庙名称。

舟曲城内外16轿（位）“婆婆”，于晚9时必齐集于城东驼岭山北端的东门上。9时左右，依次进城。每轿跟随200人左右，大村庄如河南、坝里、真亚头随者更众。故东门汇聚处，进城前已有二、三千人。城内各街各家门前设置香案，准备香蜡黄表、鲜花水果、糕点供品、鞭炮火花。城内观热闹者人山人海。驼岭高出城区近百米，10多位圣母轿灯火灿烂，遥望状若明星闪烁，从天而降。此时鼓乐响彻全城，人们前呼后拥，缓缓迎走。每轿彩旗开路，锣鼓相随。以宫灯、牌灯前导，依次銮驾仪仗队，青少年打着金瓜、钺斧、朝天镫、乾坤圈、芭蕉扇等各种执事及玻璃牌灯。其后是藏族唢呐手，不间断地吹着唢呐。身着道装的道士在轿前边走边诵经，随有三、四人敲打器乐者。抬轿者不断轮换，刚结婚的新女婿都争相抬轿，意乞“圣母早赐贵子”。圣母法座至每家门前略停数分钟，接受叩拜。各家焚香化马、鸣炮、放火花、奠酒献茶。座轿停留之处，孩子们争先恐后钻轿子，弯腰从轿底穿过，也有大人在两边将婴儿递接过去。意为钻轿子能“消灾免难”、“保佑孩子健康成长”。

从北街桥头起至下西街口，为16轿圣母队伍最齐全的地段。之后，西路4轿则出西门而归。余沿下街过清和巷河南“望江楼”、南关“宝峰阁”和瓦厂“百子楼”3轿又出南门分东西而去。大佛寺（净胜院）在东街转拐处离去，出马家巷。驼岭山两轿向东上山。所剩翠峰、太阳、龙山、罗家等轿子第二次经北街，出北城门，各回本寺。最远的太阳寺圣母轿由城背后过西关城巷，经西关街寨子村，到次日凌晨才达坝里。

白龙江沿岸各村几乎都有迎“婆婆”之习俗。

转灯活动　元宵节，舟曲弓子石乡、鲁家上湾、真节村和大川乡大川村一带，有“转灯踩道”和“迎灯”的民俗活动。解放初转灯停止，1987年复出。从腊月起开始做灯，农民破竹扎灯，糊灯贴花，或割草劈柴，捆扎火把。正月初三后，会东负责筹备费用、煮酒、做供品和筵席。“转灯”只限于男子，家有几男，则做灯几个。灯具各异，有手提宫灯、八卦灯、孔雀灯以及象形的鸡、鸭、鱼灯、白菜、萝卜、石榴灯；身后背灯，长约2尺，宽约1尺，上端口略小，可插纸花，或剪贴精美图案，或花鸟草虫，如“孔雀戏牡丹”、“蝴蝶碰金瓜”、“狮子滚绣球”等。或贴民间人物故事，如“三娘教子”、“王祥卧冰”等，内容奇妙绝伦。转灯人着长衫，向观灯人说吉庆语“清吉着——”，观灯人回祝“顺和着——”。

夜幕降临，转灯人集合整队排号。时至，鸣放三眼炮、鞭炮烟花不熄，锣鼓唢呐喧天，数百转灯人背起灯笼，手持火把响器，入场踩道。引路者为“道头”，按提前定好的字型，谋划协调，迈步前进。转灯人前后相随，后人紧踏前人脚印，随锣鼓节奏，手舞足蹈，边唱边走。踩灯完毕，众聚痛饮。所踩字“福禄寿喜”，次日晨观看，字迹清晰可辨。

转灯活动尤以真节村独领风采。真节村民灯队到大川村转灯踩道。黄昏，灯队来

到村山顶，暂时熄灭灯火，聚集山腰。大川火把队迎至黄土塄干儿。“打照”火把依左右各绕三圈，三声炮响，顿时，山上山下灯火通亮，鞭炮齐响。用洋麦草扎成的火把，置于丈余长木头之上燃烧，火光冲天，亮如白昼。黑牛湾口炮声隆隆，转灯队由锣鼓、唢呐、号角依次排前引路，大川火把队随后，从山上盘旋而下，状似蛟龙。入村之后，火把熄灭，灯笼排成一字形穿村而过，家家焚香化马，互敬酒致意。午夜进入大场踩道转灯，欢乐舞蹈，通宵达旦。所踩之字，保留数日，盼来年福寿康宁、五谷丰登。

四、二月二

舟曲自古有“二月里来龙抬头”的谚语，农民开始忙碌种田务农。家家户户于二月一日晚用草木灰绕房屋圈撒一周，以驱除害虫。早晨普遍爆炒蚕豆、黄豆、玉米、大麻籽等。此日，调训初耕地的牛。

五、清明节

春分至清明节半月中，纷纷祭祖扫墓。谚云：“有儿有女早上坟”，祭扫择选吉日，除有清明会的家族外，一般提早祭祖。是日，全户整修祖茔。

六、三月二十八

坪定“青苗节”，又称“跑马节”。三月十五始作准备，二十六日“演练”，聚众鸣炮“执军旗”。旗红、黄色，白色镶边为牙旗。接着由牙旗导引至禅床寺前“演旗”。演练者手持长矛大刀，两排对列，攻打厮杀。二十七日拂晓，装束骡马，头戴红绸，尾扎纸花，背搭毛毯、被套，或丝绸被面、花布床单等，由各主人牵至距坪定西三里之遥的西寨村后向阳台。汇集骡马近百匹，由执旗者前导，绕场九圈。执事者高声发令，三眼炮响后，拉马者丢弃缰绳，马群争先恐后向坪定庄场地奔驰,沿途人群夹道，呐喊助威声雷动.至搭有接驾简棚的场地，摘去马背上的符纸，跑马结束。二十八日，坪定附近数村作“天公保苗”集会。祈祷禾苗茂盛，人寿年丰、六畜兴旺。

七、五月初五端阳节

清早各家门口插艾叶，也有插柳枝的。孩子们胸前挂着装有香草的荷包，手腕及脚腕上绑着五色线搓成的花绳（百索儿），胳膊套“圈圈”。即中间有圆孔的烧饼，烙饼前用铁皮镊子夹成花纹。大者可戴于颈上。是日，年青人上山淋露水、打药草、割扫把。大人饮雄黄酒，意避五毒。巴藏乡后北山有：“潮水节”，博峪乡有“采花节”。

八、六月六

进山采草药，俗称“打药草”。药草可用来捏酒曲，亦可煎汤药，全身沐浴，驱除疥疮等病害。是日还要暴晒皮袄、毛衣等衣物、衣料，以免虫蛀。此日剪下端阳节戴的百索儿。

九、八月十五（中秋节）

亲友互赠月饼。晚间月出之时在院中摆香案，献月饼、鲜果等祭月，举家团圆赏月。乡间养蜂之家喝蜂汤酒。

十、其他节日

七月七（乞巧节）　儿童将端午节所戴的百索儿剪断扔在高房上，让喜鹊叼走，意让其搭成天桥，让牛郎织女相会。

九月九（重阳节）　老人登高赋诗，饮酒赏菊。

十月初一　烧寒衣。是日，亦是浪洒日，牛羊放于田地，不受斥责，故谚云"十月初一浪洒呢，打死羊羔儿赔马呢"。

腊月初八（亦为佛教成道节）　此日各家妇女早起床，担泉水煮腊八粥，称"抢腊水"，最先抢得腊水者可得好运。腊八粥用大米、粟米等加肉丁、豆腐、粉条、木耳和酸、咸菜做成。旧俗除食用外，还将腊八粥抹在宅门、畜圈门、果树、花木上，祈来年六畜兴旺、果木丰硕。腊八粥，有些家吃至腊月三十。

第五节　礼仪习俗

一、婚礼

联姻　解放前，本县汉族男子18岁、女16岁左右即成亲。同姓、近亲、异族不婚，"属相"不合者不婚。女子须"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严守贞操，从一而终。婚礼过程有合婚、发媒、订婚、择吉、聘礼、娶亲等项。合婚，或谓说媒，以男方提亲为多，父母通过侧面了解认为其家门第相当，基本符合自己心目中的条件，托媒问明待字闺女年龄属相，便请"阴阳"先生合婚，有"猪猴不到头，鼠羊一旦休"等迷信说法，生肖的相克相生形成是婚姻的一大障碍，使好多相亲相爱的年青人不能结合。如生肖相合、男女两家经媒人沟通，则举行订婚礼。订婚要确定男女双方婚姻关系，结二姓之好，为婚礼中重要一环，一般要征得女方父母同意，由男方聘请正式媒人。订婚时男方要送给女家订婚礼物，多为女子服饰。另有烟、酒、糖、茶，均须双数。女方邀请族内各户成员代表参加，并由女方在座之长辈首先提出聘礼，而后可由参加成员依次适当降低数量，最后经男方认可，婚姻关系确立。

农村某些地区订婚分两步：先为小订，后为大订。订婚之后，姑娘即成为男方之人，结婚吉日之选择由男方决定，提前通知女方为之"打条"。在结婚吉日前两天，男方送去为新娘准备之服饰和大馍，大馍内包有核桃、大枣等。出门时男方还要抢回一个。期间，要领女婿到族内各户逐一送五个蒸馍，谓之"认亲"。

出嫁　女子出嫁，俗称"打发姑娘"，亲朋、邻里到女家给姑娘送礼，谓之"看添箱"；多属女宾。女方多将嫁妆及礼物陈列，让客人观赏，此为"摆陪房"。女方在宴

席上将男方送的大馍切片待客。男方称"娶媳妇"为"娶新妇儿"。嫁娶多在凌晨，以"不娶不去，来三去四"，即娶女客最少3人，最多10人，其中有一妇女。新郎须给女方祖先行焚香叩首礼。女方把"娶女客"邀于席上，媒人坐上席。届时，姑娘的弟妹及户内小孩向媒人索要"姊妹钱"，达不到大家满意时，要拧媒人的耳朵，至满意为止。女儿离家前，母女多抱哭不舍。下轿（下马），弟妹索要下马钱，叫"下马乎"。新娘进门时在门槛上置一马鞍，厅内生一盆木炭火，示以后日子平平安安、红红火火。入门拜天地后，由喜相之人扶至洞房。此时撒五色粮食、核桃、铜钱等。招待送女客先用茶点，稍候，吃早饭。

宴席 席前，先炒四盘小菜，专门招待送女客拿陪嫁箱钥匙者，谓"讨钥匙"，实际索要开箱钱。从聘礼、姊妹钱、下马乎到开箱钱，多以二十四元数目为全礼，过去银元须二十四个，纸币则须二十四元、二百四十元，后来增到二千四百元。也可减为一半，或增至二倍等。中午，送女客入席，由男方之"上姑舅"另席陪坐。款待送女客宴席，逐一上菜。男方选酒量大拳术高者陪送女客喝酒行令一整天。

托靠 宴席毕，行"靠咐姑娘"仪式，由女家之长者向男方父母、新郎托靠，求其对新妇各方面给予照顾。送女客"靠咐"完毕即告辞。临行时，男方要对送女客中女宾赠送巾、袜或衣料。

其他 新婚晚上行"闹洞房"，由新郎的年轻朋友与新婚夫妇戏闹，或文闹、或武闹不一而足，即婚嫁三日无大小。

新妇过门第三日，下厨做"试刀面"。三至七日回门，称"坐停迎"，女婿随往，偷岳父家东西，偷得者称"赞劲"，有本事，岳父可赎回。

穷苦人家酒席从简，但不失礼仪。二婚改嫁或男到女家入赘，礼薄无定仪。

当今婚俗 现时，青年择偶，多由男女双方自主，需征得父母同意。50—60年代机关青年结婚，在单位举行婚礼，取消过去繁琐之礼节，择元旦、国庆或农历吉日设宴庆贺。80年代初，行旅游结婚。80年代后期，旧婚礼渐复，私下索要财礼，甚至索高价，给男方以后生活造成困难。婚事大操大办，铺张浪费者亦有之。

二、丧礼

舟曲丧礼崇尚节俭，主张"厚养薄葬"。要求平日孝顺父母，使其安享天年。老人亡故虽尚节简，但不可草草。父母年事已高，子女则须及早为之置备好棺木、寿衣。舟曲汉族实行土葬，老人活着时做的棺木称"老房"、"寿木"。"老房"一般用松柏材料制做，棺木帮盖弧形，故称"三面弓"老房一般着黑色油漆。做成合盖时，要行合盖仪式，老人寿衣仍沿用清代服式。

老人亡故忌说"死了"，而说"殁了"、"过世了"、"去世了"、"咽气了"。老人亡故后，男女眷承孝，穿孝服，设置灵堂。男的殁后，要遍告户内各家，由男孝眷向户内长者讲病殁详情。女的殁后，由男孝眷或可靠人向舅父家报丧，并请舅父家各户来人，称"娘主"。"娘主"查验后须在有关人的陪奉下以辈次入席，，此称"陪奉娘主"。孝眷跪于桌前向娘主叙述亡者生病治疗及亡故情节。娘主在听讲述时，可随时提出疑

问，至无异议，方可盛殓入棺。"娘主"有权斥责或惩罚不孝之辈。给亡人沐浴后，立即穿好寿衣，按时"挪床"，并烧挪床纸，一般先安放于棺盖上。接着又依时入棺。灵堂铺草，男女孝眷戴孝守灵。孝子披麻戴孝，重孙（曾孙）戴红孝帽，挎胎（玄孙）戴绿孝帽。亡灵一般在家中停放三、五日，最多七日，有的请阴阳先生诵经超度。吊唁者一般用方木盘端着香蜡、烧纸，至亲多做锅子。吊者焚香祭奠，孝眷在旁行礼。过去丧场规距，吊唁的人每人吃一碗"头脑"（腊肉、豆腐片做成的的烩菜）两个蒸馍，富有者多制做纸货"童男童女"、"仙鹤"、"金山银山"、"金斗银斗"等。

起灵时，大孝眷头顶纸灰盆，柱丧杖率全部孝眷面对灵柩跪拜。起灵时，将灰盆摔于地。送丧时，女孝眷一人由人搀扶行前，边哭遍撒重填纸；后一人背草提灯，边走边烧引"魂"纸。子孙一人执幡随其后，其余女孝眷紧随幡后。男孝眷在灵柩前拉纤。轿夫不时替换。送殡者跟随灵柩后。普通人家，灵柩上覆盖毛毯或花床单，有功名者，制做龙头丧罩。超渡送殡至坟茔，按所定时辰下葬，并置"吃食罐"。另有"滚木轮儿"之俗，将女婿四肢抬起置于丧杆上滚擦。女婿多作揖递烟致谢求免，持重不可气恼。有死者因故不下葬，先寄放于坟茔，另行择日下葬。送亡人下葬或寄放之日起连续三晚要煨火。从逝世之日起，每七日赴新坟焚一次纸（四六除外）。后于五七、七七（尽七）、百日、一年、二年、三年进行祭祀。以五七较隆重。三年大祭后孝即满。

青年人夭折，尸棺多置于野外地头或崖坷，待父母去世后入葬。在外伤亡者，尸不进城（村、庄），暂不入老坟，须与去世老人同时埋葬。婴儿死亡可置崖缝、山洞内或坠入大河。

60年代起，职工逝世后，举行追悼会，献花圈，戴黑纱、白花。

三、喜庆

民间遇生子、寿诞、修造竣工、迁居等多行庆贺。

生子　产妇分娩坐月，称月婆子，产儿叫月娃儿。所生男孩叫"主儿家"，女孩叫"客"。意为男的能顶门立户，是家中主人；女孩长大出嫁，像客一样。因旧社会重男轻女封建传统观念影响，多以生子为贵。坐月期间，亲朋中妇女多携礼物，"看月娃儿"。当地习俗多馈赠3尺布、5个油烧饼，或鸡蛋、腊肉等营养品。富者为3尺或5尺绸缎。坐月时门上挂一把锁，怕孕妇"采"走婴儿的奶，一旦遇奶被"采"，要拿一小缸子到彼家索要。孩子满月（出月），要请亲朋做满月。外婆家要为外孙做衣帽鞋袜及蛋、鸡、酒、肉等，派人用大掌盘送来。满月时要给婴儿剃头，"胎毛"由母亲收藏，或和人面中让狗吃掉。

过生日　俗称做寿、做生日。生日按农历计时。老人多从50岁开始，逢生辰进行祝贺，尤其是逢十之年，隆重地庆贺生日。贺寿前夜，族内成员前来祝寿，送寿面、佛手、寿桃（用面粉蒸做）、鸡、酒。焚香叩首，向寿星行礼祝寿。其家设酒宴，盛情招待前来祝贺的客人。

修造　即修筑房屋，为家中大事，俗有"一辈子不修房是命大人"之说，足见修房

不仅要消耗资金财物，并且耗费心思。立柱、上梁、开门及迁居须举行庆贺仪式，挂红放鞭炮、贴对联。开门时写“开门大吉”之红纸，贴于大门合缝上，请财运亨通者踩门，以示财源茂盛。

迁居，即乔迁，俗称搬房，多于夜间进行，新房内挑一担水，生一盆旺火，祈家事兴旺发达。亲朋好友前来祝贺，今称“暖房”。东家设酒宴招待。

四、家庭礼俗

舟曲民风淳朴，居家倡导孝悌，无论贫富，均将孝顺父母当作人伦大节。赡养父母，克尽孝道，为乡里称赞。忤逆不孝者，人皆不齿。赡养父母，使之饱食暖衣。平日在家，要早晚探视，离家外出要告知去向。父母有疾，应亲自煎汤药，尽力治疗，使其早日康复。有珍稀食品，应让父母先尝。家人相聚，推父母上坐。父母询问，须肃立敬听。兄弟分居，要平均分配家产，女儿一般不分家产。父母多与最小之子生活，并留一定数量之田产，谓之“养口”，作养老之用，分居者亦须不时问候探望。兄弟相处，兄友弟恭，父母亡故，“当哥者为父，当嫂者为母”,长兄持家。另居时兄居上房。家庭教育，称为“家教”，以为人处世、待人接物、和睦相处的礼俗和道德教育子女。“养不教，父之过”。教育子女，父母有义不容辞的责任。因此，对子女教育不能掉以轻心，要不厌其烦。子女亦应虚心接受父、兄的教诲。

五、生活交际习俗

客人进屋应先叩门，待主人询问并请进，方可入户。若无人应声，一般不得进屋。客人进院，挡好家犬，主人让坐方就坐，若擅自打狗、未招呼就坐而自坐均为失礼。给长辈、客人端饭，敬茶，宾主均须双手接送，以示尊敬，单手递接者失礼。首次见面询问别人名讳，言:“您贵姓?”回答:“免贵，姓×”。熟人路遇询问，须下马、停车、止步，否则为不恭。说话要注意称呼和礼节，晚辈对长辈加称呼。宾主交谈，应让对方把话说完，忌抢说，家中人不得随意打岔或插话，尤其是小孩不能多嘴。两人谈话，旁人应回避，隔壁听话视为不道德。主人留吃饭要谦辞，客不择食，不自已盛饭。客人走时要向家主告别，说“打搅了!”“麻烦了!”或“多谢了!”主人送至门外，说“不远送!”“有空来玩”等语。拾物应询明失主后归还，借钱物归还要快，俗云:“好借好还，再借不难”。用餐时不得以筷击碗、不剥馍皮，卧不进食。与知己饮酒，客醉应相送至家。钱财分明，亲兄弟也须明算账。个人仪表要整洁，帽不歪戴，衣不错扣，鞋不倒拖，衣服亦须清洁。舟曲居户厕所多不分男女，但入厕要打招呼，如有回声，稍等，不得冒然闯入。遇人相骂打架，应进行劝阻，不得火上加油，也不应袖手旁观或不闻不问。谈话不揭人短和别人伤心之处，不应嘲笑别人生理上的缺陷。

六、社会风尚

社会新风，逐步渗入各行各业，特别是在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后，“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深入人心，各行各业”学习雷锋好榜样”，全县人民自觉做好人好

事。有母患半身不遂，大小便失禁，亲自喂饭、倒污，获省"敬老好儿女金榜奖"者；有为众排忧解难，并以微薄工资资助学校、扩建山村电站，获"全国老有所为精英奖"者。农村中关心孤寡老人、访贫问苦，人民热爱解放军，解放军热爱人民，助人为乐，做好人好事的社会主义新风逐步形成。

第六节　陈规陋习

旧社会，舟曲县除少数信奉佛教、道教、基督教的教徒外，大多数群众虽然信仰"神灵"，但却夹杂有许多陋习。普通"善男信女"，见"神灵"就烧香磕头。女多信"菩萨"。男多信"关爷"、"泰山爷"、"山神"、"土地神"和其他"龙神老爷"。一般家庭妇女、老太太在家中经常敬奉"佛爷"、"菩萨"、灶神等。民间信仰大多临时抱佛脚。平时家庭平安时，一般想不到"神灵"。一旦家中有人患病，或发生灾难，则盲目到庙中焚香许愿，请求"神灵""保佑"。家中连续发生不幸事件，则请阴阳占卜，寻找其根源，或到某"神"座下求签问卦。往往告以坟上有人动土，"冲"了祖先；或家中"犯了房煞"等等原由。于是，请阴阳先生"禳解"，轻者焚香化纸供肴、杀雄鸡，重者宰羊、请神像至家，诵经。

家中小儿啼哭不止，到处张贴一纸文，其词："天皇皇，地皇皇，我家有个夜哭郎，过路君子念一遍，一觉睡到大天亮"。孩子久病不愈，经占卜，以有"关"，需"过关"。抱孩子从"神"像座下或"老丧"（寿愈八十者）棺底，或城门、大桥、长凳、鞍架下过关。孩子昏迷不醒，不求医治疗，认为孩子的"魂"遗于某处，点一盏灯，提着只公鸡，端一碗米汤，边洒米汤边喊："××狗娃哎，喝汤汤来，回来噢！"

家中有人生病、感冒，认为着了"冲气"（邪气），要送"冲气"，盛一碗清水、放一些酸菜、撕一些馍馍，称凉浆水饭。碗边平搭一瓣香，将烧纸点燃在病人头部、浑身上空缠绕，一面呼唤，望邪气远离，然后将凉浆水饭倒于门外或大路上。

夜间做了噩梦，次日一早也要禳解，不言不语，含清水一口，将锅盖翻放，请先生点一道符，将口中水喷出后，口中念词："赫赫扬扬，日出东方，断却噩梦，扫除不祥。"

一般多讲顺心，在年至三十七岁，即第三个本命年时为一生关键时刻，多要"顺心"，请道士念经禳解，使后半生逢凶化吉，事事平安如意。

村内发生不吉利事故时，有些村庄聚众举办道场，又称"打醮"。

遇久旱不雨，许多村庄集众赤足抬"老爷"神像上山求雨。

为保山林和庄稼，有时一村或几村人，杀羊祭"山神"，置羊头于杆顶。

现在，全县上下一手抓物质文明建设，一手抓精神文明建设。农村年年开展防疫灭病和妇幼保健工作，遗留下来的一些陈规陋习逐渐减少。

第七节 禁 忌

讳言父母名字。
讳言生理缺陷。
忌夜半人婴幼、病人住室。
讳外人入厨。
忌在公众场合讲污言秽语。
少年忌食鸡头、畜脑。
忌携随葬物品入宅。
忌外村棺木穿村。
丧间忌酒令（三周年祭祀例外）。
忌宅内挪动土木。
忌外人入产妇之室。
坟地忌掘土、取土、入水、投石、践踏。
忌毁鸟巢。
忌用鸟巢窝薪作炊。
忌夜抱婴外出。
忌半夜叫门，叩门可开，忌回应。
忌挑空桶入室。
忌畜圈大便。
人前忌放屁。
忌以竹枝打畜。
忌以椿、桑熬药。
忌火塘、锅灶前烤脚，烤鞋、袜。
忌在寺院、经堂、佛殿内吸烟和吐秽言。
春节、元宵忌打孩子，忌哭。
忌麻绳系腰。
坐凳，忌不停抖动。
忌以竹作燃料。
忌头发乱抛。
忌敲空碗。
家中及炼铁厂忌吹口哨。
忌在家内、村内、村郊唱“花儿”，“打（欧）声”。
门槛忌坐人。
忌未满月妇女入他门。
忌路中及水里洒尿。

第六章 方 言

舟曲汉族方言属北方方言区的西北次方言区。在甘肃方言中又属白龙江流域话片。

舟曲在唐前为羌族活动的中心地带。元、明、清时代，不断徙入汉族移民，屯兵屯田，繁衍生息。数百年沧桑巨变，汉族同胞在语音、语法和词汇上保留着一些内地的语言特点。与普通话相比较，舟曲方言存在着较大差异。

解放40多年来，由于社会主义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特别是广播、电影、电视的普及和普通话的推广，舟曲汉族方言和普通话之间的距离正在逐渐缩小，相当多的方言语汇已经消失，为保存社会活化石，故尽可能多地搜集具有显著特点的词汇。

舟曲方言，按其特点、差异，可分为城关、上河、坪定、东山、大川和武坪等小片。还有一些方言岛，以城关地区方言为代表。

第一节 语 音

一、声母、韵母、声调

声母 舟曲方言共有28个声母，比普通话少1个而多8个，其声母如下：

p	巴饱	p‘	趴胞	m	妈梅	f	发服	v	挖完
t	打斗	t‘	桃糖				l		拉兰
ts	谘纵	ts‘	此摧	s	斯虽		z		柔
tʂ	知正	tʂ‘	吃缠	ʂ	石善		ʐ		日然
tsf	住抓	tsf‘	初传	sf	书船		zf		人软
tɕ	揭筒	tɕ‘	怯治	ȵ	泥娘		ɕ		歇晓
k	瓜管	k‘	夸宽	ŋ	哀饿		x		火搏
	衣油鱼拥								

声母 v、z、tsf、tsf‘、sf、zf、ȵ、ŋ、普通话中没有。方言中n、l不分，无鼻音n。

韵母 舟曲方言的韵母有30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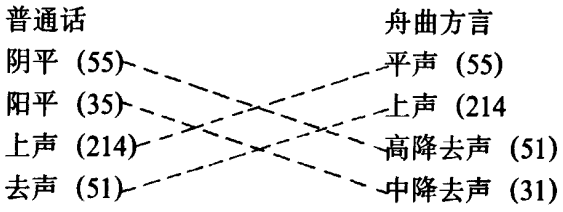
		i	比及	u	肤哭	y	做须
a	巴洒	ia	家亚	ua	刮花		
ə	馍拨			uo	裹		
ɚ	儿耳	iɛ	别洁			yɛ	学绝
ai	歪买			uai	怪怀		
ei	北卫			uei	堆随		
au	早糕	iau	叫敲				
əu	头喉	iəu	丢求				
an	男看	ian	边甜	uan	端暖	yan	远卷
ən	奔钟	in	冰星	uən	东工	yn	均熊
aŋ	帮网	iaŋ	江洋	uaŋ	光狂		

上面韵母对照表，普通话有35个，而舟曲方言只有30个，没有e韵，(分别被o、uo、ie、ei、等所代替) eng合拼于en；ing、iong、合并于in；ueng、ong合并于un

声调 普通话的四声，在舟曲方言中发生如下变化:

例字	光宽辉酸	旬池然云	馆款好写	欠更祸秤
普通话	55 (阴平)	35 (阳平)	214 (上声)	51 (去声)
舟曲方言	51	31	55	214

普通话中的阴平 (55) 和阳平 (35) 在舟曲方言中大体上变为去声 (51或31)；上声214变为阳平 (55)，声去 (51) 变为上声 (214)，它们的关系以下图所示:



舟曲方言声调分平声、上声、去声 (分高降、中降)。两者的差异首先表现在普通话平声在方言中不分阴阳。其次调值也不完全一样，如由阴平和阳平变成的去声，多为高降、中降调 (31)、或低平调 (33、22)。

二、声韵特点

普通话415个音节，在舟曲方言中大多数发生了变化，其中声母变化的音节有135个，韵母发生变化的音节119个，声母、韵母都发生变化的70多个，三部分合计324个音节，占普通话415个音节的75%。方言声母的变化就同一个音节所有的字音来说，有的大多数变化，少数不变；有的部分变化，大多数不变；有的绝大多数不变，仅极少数发生变化；有些音节在口语中不变，而在阅读中却发生变化。例:“发酵”、“被告”，在口语中和普通话发音完全一样，而在阅读中讹读为:“fa xiao”、“bi gàò”。

另外，普通话的一个音节在方言中可能变成两个，三个或多个。例如:“bao”这个音节中的“胞”、“剥”、“堡”、“刨”在舟曲方言中分别读成“pao”、“bo”、“bu”、“po”。又如“jiao”这个音节中的“焦”、“嚼”、“脚”、“剿”、“酵”在舟曲方言中分别另读“ziao”、“que”、“jue”、“cao”、“xiao”。

舟曲方言的声韵特点，较突出的有下列几点:

1、比普通话多7个辅音

〔zf〕如“软”、“润”、“蕊”等字的声母。

〔tsf〕普通话中以zh〔ts〕作声母的一些音节，例:“猪”、“砖”、“中”、“追”等，在舟曲方言中均作〔tsf〕。

〔tsf‘〕普通话中以ch〔ts‘〕为声母的一些音节，如“穿”、“疮”、“龌”等在舟曲方言中均作〔tsf‘〕。

〔sf〕普通话中以 sh〔s〕作声母的一些音节，如“谁”、“要”、“顺”、“水”等音节在舟曲方言中均作〔sf〕。

〔ŋ〕普通话中 e、ai、ao、ou 等零声母音节，舟曲方言普通要加〔ŋ〕，如“饿”、“爱”、“呕”、“安”分别变成〔ŋo〕、〔ŋai〕、〔ŋou〕、〔ŋan〕。

〔ȵ〕普通话是以 i〔y〕开头的零声母，如 yi（谊）ya（牙）、ye（业）、yao（咬）、yan（严），舟曲方言中前面加〔ȵ〕。分别变成〔ȵi〕、〔ȵia〕、〔ȵie〕、〔ȵiau〕、〔ȵian〕。

〔v〕普通话中“瓦”、“歪”、“碗”、“王”、“问”等以 u 为声母的音节，在舟曲方言中“u”变为“v”。

〔z〕普通声母 r 在方言中作〔z〕，如柔 rǒu，变成〔zəu〕。

(二) 普通话中 zh、ch、sh 等舌尖后音在舟曲方言中多为 z、c、s 等舌尖前音。

普通话	舟曲方言	例 字
zhi	zi	之、指、只
zha	za	扎、眨、咋
zhai	zai	斋、寨、债
zhao	zao	找、爪、罩
zhou	zou	绉、皱、骤
zhan	zan	斩、暂、站
zheng	zen	争、睁
chi	ci	齿、翅
cha	ca	叉、插、茶
chai	cai	差、豺、柴
chao	cao	炒、吵、巢
chou	cou	愁
chan	can	产、搀
chen	cen	碜、衬、撑
shi	si	时、是、士
sha	sa	杀、纱、啥
shai	sai	晒、筛
shei	sei	谁
shao	sao	哨、捎、稍
shan	san	山、衫、姗
shen	sen	参、生

(三)在方言中尖音、团音是互相区分的。普通话中的团音 j、q、x 和 i，在方言中大多数发成尖音 z、c、s，和 u 相拼。

普通话	舟曲方言	例 字
ji	zi	积、即、际
jie	zie	接、姐、借
jiao	ziao	焦、礁
jiu	ziu	酒、就
jian	zian	尖、剪、渐
jin	zin	津、精、井
jiang	ziang	将、奖、蒋
qi	ci	妻、七、柒
qie	cie	切、窃、且
qiao	ciao	悄、劁、瞧
qiu	ciu	秋、楸
qian	cian	千、签、前
qin、qing	cin	秦、亲、清
qiang	ciang	枪、墙、抢
xi	si	惜、习、细
xie	sie	些、写、谢
xiao	siao	消、小、笑
xiu	siu	羞、修、秀
xian	sian	先、仙、鲜
xin	sin	心、新、性
xiang	siang	相、祥、翔
ju	zu	聚、拘、居
jue	zuie	蕨、决、绝
qu	cu	蛆、取、娶
quan	cuan	全、痊
xuan	sian	癣

(四) 不送气的音节读成送气的音节。如将声母 b、d、g、j、z、zh 读成相应的送气的声母 p、t、k、q、c、ch。

普通话	舟曲方言	例 字
ba	pa	扒、耙、拔
bo	po	波、薄、脖
bai	pai	败
bei	pei	杯、倍、白
bao	pao	胞
ban	pan	伴、拌
bang	pang	棒、傍
bi	pi	鼻、庇、痹
bian	pian	辩、辫、
bu	pu	部、步、铺
duo	tuo	舵、驮、夺
die	tie	碟、叠、迭
dao	tao	稻
gui	kui	规、柜、跪
gong	kong	巩
ga	ka	旮
gai	kai	概
jin	qing	近
ju	qu	局
juan	quan	圈
jian	qian	歼
jiang	qiang	犟
jiao	cao	剿
jie	cie	截
zi	ci	髭、髭、兹
zai	cai	在
zao	cao	燥、造
zuan	cuan	纂
zhan	can	绽

(五) 许多 e 韵字大都转变为 ei 韵、ie 韵。

普通话	舟曲方言	例 字
de	dei	德、得
te	tei	特
le	lei	勒
ge	gei	疙、胳、革
ke	kie	咳、克、客
he	hei	赫
ze	zei	则、责、泽
se	sei	色
zhe	zhei	遮、折、这
che	chei	车、扯、彻
she	shei	赊、蛇、舌
re	rei	惹、热

舟曲方言还有以 zh、ch、sh 为声母的 uo 韵变为 e 韵,声母相应变为〔tsf〕、〔tsf'〕、〔sf〕。如卓、戳、说中的声母 zh、ch、sh 转为〔tsf〕、〔tsf'〕、〔sf〕。在巷、鞋、杏等字词中声母"x"变成"h"分别为"hang、hai、hen"。又如"ai"韵字,"爱"字由 ai"变成了〔ŋai〕。掰、拍、麦等字由 bai、pai、mai 变成 bei、pei、mei,摘、拆、色等音节,由 zhai、che、se 变成 zei、cei、sei。又如拽、揣、帅等音节。由 zhuai、chuai、shuai 变成〔tsfai〕、〔tsf'ai〕、〔sfai〕。

此外,舟曲方言 n、l 在洪音前不分,都读〔l〕。如"耐"和"赖"都读〔lai〕;"努"和"鲁"都读〔lu〕。在细音前有区别,一般读〔l〕,泥母读〔n〕。如"泥"读〔ni〕,"犁"读〔li〕,"驴"读〔lü〕。"鲇"读〔niəu〕。个别泥母字例外读〔m〕。如"女"读〔mi〕。

第二节 语 法

舟曲方言与语音、词汇相比,在语法上和普通话差异较小。主要表现在实词形态的重叠、附加及句式等方面。

一、附 加

1、前缀 在方言中数量不多,常见的前缀句有阿、啥、稀、稀不、打、老等。

阿,疑问代词、动词、时间名词和量词前加上"阿",表示发问,意为"什么?"、"哪一个"、"什么时间"、"怎样"等,常见形式有:阿块 (干什么)? 阿谁 (什么人)? 阿

塔儿（什么地方）？阿开（哪一个）？阿侯儿（什么时候）？但“阿来”，却不是疑问词，意为“拿来”。

啥（sǎ），在名词前加“啥”，表示疑问，意为“什么样的”。如：啥人，啥意思等，含有贬意。

稀、稀不，加在形容词前，表示程度，意为“非常”、“很”。如：稀软、稀烂、稀亮、稀清等，“稀不”较“稀”程度更强。如：稀不软，即十分软；稀不香，即香极了。

打，名词和名词词组的前缀，表示“开头”、“从”等义。如：打头（开头）、打马前头（最前面）、打根根儿（从根源上）。

2、后缀 较前缀普遍、丰富，常见的有“儿”、“子”、“头”、“干”、“汉”、“婆”、“家”等。

儿，在舟曲方言中使用频率很高，十分突出。词“儿”化后绝大多数为一个音节，在书写时为两个字，但说话时合而为一，听起来是一个音节。儿化词往往带有“细小”、“可爱”的意味，如小锅儿、茶碗儿、炕桌儿、鸡儿、猪娃儿、豆儿、葱儿等。一般都构成名词。但是部分单音名词重叠并儿化后，变成了形容词，例如：水水儿(药)、片片儿（药）、杆杆儿（柴）等。

子、娃子、求子，后缀“子”具有大、重等义。例如：房子、桌子、凳子、刀子、铲子、车子。且“子”的读音较重。“娃子”，用来指人，含有贬义，如：贼娃子、刁娃子、缮娃子等。“求子”为轻蔑口味用词，多缀于单音节动词后，如：走求子、吃求子、砸求子、打求子。

头，使用较少，如：对头、花头（花钱）、来头、奔头、念头、准头、甜头、馋头（骂人语）。

汉，用在形容词、名词后，多含贬义。如：半年汉、上门汉、光棍汉等。

客，用在名词后，多为不同行业、身份的人，例如：油客、柴客、炭客、菜水客、豆腐客、凉粉客、老客、娶女客、送女客等。

婆，用在名词形容词等词或词组后，多含贬义。如：串家儿婆（话多的人）、贼婆、顺婆、妖妖儿婆、麻线婆等。

家，用在名词后，方言中多表示领属关系。如：地主儿家、房主儿家、磨主儿家、牛主儿家等。

二、重 叠

重叠方式在舟曲方言中使用也十分普遍，成为方言的特色之一，主要有名词重叠、动词重叠和形容词重叠。

1、名词重叠 单音节名词重叠并儿化修饰形成新的名词，或修饰另一类名词，或附加于另一类名词前构成新的名词。

单音节名词重叠并儿化，含小巧、可爱之义。与后缀为“子”的名词在意义轻重上大多数相对应，前者轻巧，后较重、大。例如：桌桌儿、车车儿、本本儿 、板板儿、箱箱儿、勺勺儿等，与桌子、车子、本子、板子、箱子、勺子等相对应。

单音节名词重叠儿化后附加于名词前作修饰语，组成一类新的名词。例如：罐罐儿酒、窝窝儿茶，分分儿钱，杆杆儿柴、末末儿煤等。

有些名词重叠后一般不能儿化。一经儿化，则意味变化。例如：蛋蛋、糖糖、饭饭、汤汤、勺勺等，多为对小儿语。其中蛋蛋、汤汤儿化后成为蛋蛋儿、汤汤儿。"蛋蛋"指水果之类的食品，而"蛋蛋儿"指小球形的东西。

2、动词重叠 动词重叠多出现在疑问句中，表示向对方询问、或命令的意思。

你走走？ 问对方是走呢还是不走，若加强语气，表示命令对方立刻就走。

你动团动团？ 动团，即动弹，行动的意思。问对方行动不行动，或威胁对方，不行动的话就采取行动。

3、形容词重叠和嵌字式 单音节重叠有 AA、AAB、ABB、AAXY 等多种形式。

AA 式：例：美美，语气较重，"我把他美美收拾了一顿"。也可用"美美的"。如果形容词重叠后儿化并加"的"，则成为"美美儿的"，语气变轻。

AAB 式：使用较少，例如：非非快"、"喷喷香"

ABB 式：使用较多。例：稠巴巴、黑哇哇、胖墩墩、瘦夸夸等。ABB 式往往儿化，但感情色彩即发生变化。例：酸巴巴，意为太酸，令人不喜欢。而"酸巴巴儿"，则意为着酸得恰到好处，酸得可爱。

AAXY 式：重叠后添加无实在意义的后缀例如：其其格哇。"其其"指衣物发皱，"格哇"无实在意义，仅为了使音节和谐、平稳。

双音节形容词重叠有 AABB 式、ABAB 式。

AABB 式：例如"漾漾刷刷"、"然然哇哇"。

ABAB 式：例如：咂焉咂焉"、"活焉活焉"。

嵌字式：单音节形容词嵌字加后缀，是舟曲方言的特点之一，较普遍、丰富。有多种形式：AXBC 式、AXBB 式及 AXYZ 式。其中"X"代表所嵌嵌字，常见的有"不、气、把、休、抓、头、格、楚、支"等字。嵌字后的 BC 或 BB，无确切的意义，也只是为了使音节和谐、有力。

AXBC 式：例如：敞不拉海、冰抓咕咚。

AXBB 式：例如：死不叶叶，冻格稀稀

AXYZ 式：A 为单音节形容词，XYZ 为后缀，无实在意义。例，瞎榔巴手、瘦死么夸。核心词"瞎" (hà)、"瘦"为形容词，后缀"榔巴手"、"死么夸"无实在意义。读音时四个字分成两组，每组两字的语气先重后轻。

三、句 式

在方言各要素中，语法的变化最小。而在语法各方面，句式之差异更小。方言句式特点主要表现在"处置句"("把"字句) 的特殊用法。在"语序"、"比较句"、"陈述"、"疑问"、"祈使"、"语助词"、"时态助词"等各方面均存在细微差别，后列举 70 多个例句，以资参考。

处置句的特殊用法。普通话中，使用“把”字，把动词支配的对象提到动词前面。方言中使用“着”、“给”、“向”等字将宾语提前。例如：（前为普通话，后为方言，下同）。

他把茶杯打破了。	茶杯着他打破了。
你告诉他。	你给他说。
我请教你一个问题。	我向你请教一个问题。

有时可不借助任何词汇，将宾语提前。例：

他吃了饭了。	他饭吃上了。
我家杀过年猪了。	我家年猪杀过了。

四、语法例句

这句话舟曲话怎么说?	这句话舟曲话阿过儿说呢?
我应该来不应该?	我该来不该来?
你能来不能?	你能来能来?
还有饭没有?	还有饭没了?
你到过北京没有?	你北京去过没?
(这件事)他知道不知道?	他知道知道?
(这个字)你认得不认得?	你认得认得?
你还记得不记得?	你还记得记得?
你前面走	你前面行（hen）啊!
我告诉过他	我给他说过
这个大，那个小，这两个东西哪个好一点呢?	这开大，那开小，这两开东西阿开好点?
这个比那个好	这开比那开好。
那个没有（不如、不及、不跟）这个好。	那开没这开好。
这个有那个大没有?	这开有那开大没?
哥哥和弟弟一般高	弟兄两开样高。
弟弟比哥更高，弟弟高过哥哥	兄弟比哥更加高，兄弟参过哥哥。
我比不上他，我跟他比不得	我跟不上他，我连他没比。

这群孩子象猴儿是的（似的、一样、一般）到处乱爬。	这帮娃娃拦猴儿般的，沙搭儿乱爬。
你贵姓？我姓王	你贵姓：我呀姓王。
(有人敲门）谁呀？	阿谁（sei)？
老张呢？老张还在家里呢。	老张才（在）没？老张还在委（屋）里。
他在干什么呢？他在吃着饭呢？	他做啥着呢？他吃饭着呢。
他还没有吃完吗？还没有呢，大约再有一会儿就吃完了。	他还没吃完沙？还没，再等候儿就长(吃上）了。
他说就走，怎么这半天了还不走呢？	他说着就走咔，阿谋这半天价还不走？
他正在那儿跟一个朋友说着话呢，	他正才那搭儿拦一开朋友说话着呢。
你上哪去？我上街去。	你 angr 咔？我改（街）上奇（去）咔。
你去干什么？我去买菜去。	你做沙咔？我买菜奇咔
好好儿的走，不要跑，	好好走啊，甭儿跑
怎么办呢？	阿过儿做呢
不是那么办，是要这么办的，	那过不做，要这过儿做呢。
要多少（好多）才够呢？太多了，要不了那么多，只要这么多就够了。	要多少才够咔？太多了，要不了那谋多，这谋多就够了。
愈说愈多，愈走愈远。	越说越多，越走越远。
他今年多大岁数？	他几年多大岁数了？
给我一本书。	给我给本书。
他给我一本书。	他给我给来一本书。
叫他快来找我。	着他牙吗来找我。
吃了饭要慢慢儿的走，不要跑!	饭长了要慢慢地行（hen)，甭跑。
没关系。	没沙。
来闻闻这朵花儿香不香！香得很，是不是？	你闻闻这朵花儿香香！香子很，是是。
医生叫你多睡一睡。抽烟或者喝茶都不行。	医生着你多睡，甭抽烟喝 cɑ(茶)。
不早了，快去吧！这会儿还早着呢。等一会儿再去好吧。	不早了，牙（niɑ）咔！这（hangr）还早着呢。等（hangr）再去成成？
吃了饭再去好不好？吃了饭再去就来不及了。	饭长了再去好好？吃了饭再奇就来不及了。
不管你去不去，反正我是要去的。	不管你奇奇，反正我要奇呢。

咱们一边走一边说。说了一遍，又说了一遍。	咱们边走边说。说了一遍，又说了一遍。
这东西好是好，可是太贵。	这东西好是好，单太贵了。
他在哪儿吃的饭？	他才阿塔儿吃饭来？
吃了这碗饭！	把这碗饭吃了。
迟了就不好了，咱们快点走吧！	次了就不好了，咱们牙吗走吗！
他们正在说着话呢。	他们正说话着呢。
桌子上放着一碗水。	桌子上放来一碗水。
坐着吃好，还是站着吃好？	坐着吃是好么站着吃是好？
站着！路上小心着！	站哈着！路上小心着！
这些果子吃得吃不得？这是熟的，吃得，那是生的，吃不得。	直格果子吃得吃得？直格熟了，吃得，那格没熟，吃不得。
这个东西很重，拿得动拿不动？我拿得动，他拿不动。真不轻，重得连我都拿不动了。	这开东西重子很，拿动拿动？我能拿动，他拿不动。实话不轻，重子连我都拿不动了。
他手巧，画得很好看。	他手巧，画子稀不好看招。
他忙得很，忙得连饭都忘了吃了。	他忙子很，忙子连饭都忘了吃了。
甭走了，住在我家里吧！	甭儿走了，住招我委呢吧！
屋里坐着很多的人，看书的看书，看报的看报，写字的写字。	委里坐来欧谋多的人，看书子看书，看报子看报，写字子写字。
上次是谁请的客？是我请的。	上回是阿谁请客来？我请来。
你是哪年来的？我是前年到的北京。	你是阿年来的？我是前年到北京子。

第三节 词 语

一、天地时令

天颜：天空。

塄地：地面。

火地：将灌木砍倒、晒干烧掉开垦的荒地。

扎子：防洪堵水堤坝。

朝山洼里：山沟野外。

冻密：冰。

料光石：卵石。
石卜脑窖：石多土少的地。
火闪子：闪电。
暮月：青黄不接时期。
年头序备：逢年过节。
大清：农历大月。
小清：农历小月。
上前夜儿：上前天。
前夜儿：前天。
夜过家：昨天。
夜黑儿：昨晚上。
明早：明天。
后日：后天。
摊候儿：稍过一会儿；慢些。
押候儿：等一会儿。
欧候儿：距当时较大一段时间前的那一阵。
刮候儿：过不大的时间。
干晚候儿：傍晚。
打开迈眼：一瞬间。
转来开磨儿：一瞬间。
拉拉沙沙：拂晓。
清早巴晨：一大早。
巴半天：好一阵子。
及年：今年。
一交年：整年间。
打马前头：最先。

二、植物动物

四月黄：一种在农历四月成熟的青稞。
米豆儿：白云豆。
秫黍：高粱。
阙蓝：苤蓝。
然眼韭：一种野生韭类植物。
苦麻：一种磉酸菜的野菜。
苦根儿：腌咸菜的野菜。
五爪儿：刺五加叶，可食用。
叶来开花：叶子上开花的一种灌木叶，野菜，阴干食用。

乌兰头：树身长刺，苞心野菜。
羊兜楛儿：野生蘑菇。
地软儿：地衣。
看灯花儿：迎春花。
刻(kèi)桃：核桃。
拐枣：形为拐状的干果。
软枣：柿类乔木干果，也称“黑枣”。
黄柑桃：果肉为黄色的一种桃。
麦梨儿：果肉细软成熟较早的梨。
面梨儿：果肉细软的梨。
柴（cái）梨儿：一种成熟较晚果形硕大的梨。
酸帮帮：沙棘果。
馍馍柿子：果实扁而呈四方形的柿子。
牛心柿子：状如牛心的柿子，也叫宁秋柿子。
冇（mǎo）花果：无花果。也叫麻果、哇果。
杷柿子：果实经霜变软果汁可吸食的柿子。
面水：成汁状的果肉，也指禾谷种子所含淀粉。
铁杪子：木质坚硬的松。
扎柏：叶短直坚挺的柏。
末香：香柏的叶，为制香原料。
黑铁绛：质地坚硬呈褐色的杂木。
黄铁绛：质地坚硬色呈黄的杂木。
椴葫芦：椴树。
云青木：楸木。
顺子：一种硬杂木，可做刀、斧柄。
三麻：质地软杂木。
蒲沓：山野中成片的灌木林。
架蔓：丛生多刺的藤蔓状灌木。
碗豆牙刺：带刺的棘条。
松毛儿疙瘩：松果球。
蓝花烟：花为蓝色的烟叶。
大叶子：烟叶的一种。
头勾：大家畜。
儿马：公马。
臊骡子：公骡。
泼疙瘩：种牛。
密羊：绵羊。

石羊：山羊。
母子：母羊。
骟羊：阉割后的公羊。
奶猪儿：雌猪。
猪婆：母猪。
脚猪儿：种猪。
鸡公：公鸡。
鸡婆儿：母鸡。
争勾：布谷鸟。
黄瓜奶儿：黄莺。
哆米子：啄木鸟。
鸱吼：猫头鹰。
黑牛：老鹰。
夜果子：一种夜间活动的鸟。
蓆蛐子：晰蜴。
接骨丹：又叫羌河鱼儿，即小鲵。
懒肉：蝉。
懒肉皮胎：蝉蜕。
盖胡麻：癞蛤蟆。
蠕儿：蚕蛹。
地鸟儿：蟋蟀。
二叶妈妈：蜻蜓。
末子：蚊子。
蚍候马儿：蚂蚁。

三、身体、病痛

多罗：头。
脸脑：脸面。
眉脑盖：前额。
骷采：脸面颧骨部分。
下 (hà) 畔儿：下巴。
髁 (kèi) 拉：大腿裆。
髁 (kèi) 卸盖儿：膝盖。
萝卜拐子：脚髁。
精屁眼：赤身裸体，一丝不挂。
精勾子：光着屁股。
油鳖子：雀斑。

眼盲儿：盲人。
不轻省：有病。
声唤着呢：有病。
变狗：小儿生病。
层层子：流行的传染病。
翻把了：病好后又突然加重；事情变卦、坏了。
殂灾：因突发疾病致死。
细症：慢性病。
尜尜（gāga）：多指小儿巴的屎。

四、亲属人品

爸（啊）：父亲。
爸（哎）：父亲。
大：（个别地区）父亲。
娘（啊）：母亲。
娘（哎）：母亲。
妈妈：伯母，依次称大妈、二妈。
爸爸（bábā）：叔叔，依次称二爸、三爸儿、四爸儿。
婆（啊）：祖母。
婆(哎)：祖母，依次称大婆、二婆。
小伙子：丈夫；成年男子。
挑担：连襟。
大大：部分地区对父亲之姐姐的称呼，即比父亲大的姑母。
妗子：舅母。
主儿家：1、男孩；2、土地、水磨、牛的主人分别称地主儿家、磨主儿家、牛主儿家；3、藏汉间有长期交往的相互称主儿家。
客：女孩。
老孙胎：老年所生之子。
舍拿：慷慨大方。
细家子：吝啬。
扎柴墩：被大家当作出气对象的人。
锡蜡墩：懒惰使唤不动的人。
野仙：指爱在外游玩的女孩儿。
粮子：旧指当兵吃粮的人。
犟乖乖：脾气倔犟的人。
蔫洋根：寡言少语，性格极内向的人。
跑滩匠：讽称爱在外面跑的人。

迷春花儿：指爱哭的小孩。
落色：面容因身心负担而憔悴。

五、农事农具

冬水：冬灌。
桃花水：春天桃花开放时的灌溉。
割蒲菖：夏天割野草垫圈积肥。
生粪：刚出的粪。
放粪：施肥。
架：农场四周晒谷物的木架。
架杆：架上横搁的木杆。
板镢：刃宽的镢头。
尖镢：刃窄而尖的镢头。
二刃子：刃宽窄适中的镢头。
扇子锄儿：刃面宽加扇形的锄头。
尖嘴锄儿：刃尖细的锄头。
角锄儿：刃心，柄短，一把手使用的锄头。
韭锄儿：锄韭用的多股锄头。
铚刀：弯嘴劈柴刀。
风簸：风车。
筐子：大型竹编盛物器。
蒲篮：扁圆形竹编晾物具。
窝蒲篮：直径较小而深的蒲篮。
瓜瓜蒲篮儿：小型的窝蒲篮。
粪檐儿：挎在肩上捡粪的竹筐。
盐土坷坷：淋土盐水的锥形竹篮。
秧毛畦：育稻秧的地畦；稻田。
打牛胯骨：旧指农民种地。

六、衣着穿戴

捏儿：衣服。
主腰儿：棉衣。
缠腰子：前襟多袋，两侧系带的背心。
卧龙带：即缠腰子。
掩襟儿：镶在对襟衣服一侧遮挡中缝的部分。
缎帽儿：瓜皮帽。
大尾巴帽子：小儿秋冬戴的帽子，后有帽尾盖住颈部，帽上绣花。

狗头帽子：状如狗头，与大尾巴帽相似而无尾。
瓦罐帽：婴儿所戴顶有圆孔的棉帽。
圈圈帽：小儿夏天所戴状如圆圈，前部有绸绢扎制花朵。
连袜裤：婴儿用的裤袜连在一起的棉裤或夹裤。
弯弯鞋：老年妇女所穿的鞋，鞋尖上翘，鞋帮绣花，其状如船，又称船鞋。
尖尖鞋：旧时小脚女人穿的鞋前尖细的绣花鞋。
猫儿鞋：鞋头做猫头状的小儿鞋。
猪儿鞋：鞋如猪形的婴儿鞋。
丝裤：清末民国时老年妇女的服饰，为长宽尺余的夹层布，用丝带系于裤口。
缠子：男子劳动扎脚腿或妇女缠脚用的布带。
软条：镶于鞋口布条。
手作：妇女的针线活。

七、饮食起居

然面：炸酱面。
擀汤面：用荞麦、黄豆混合磨成的面粉做成的面条。
杂面疙瘩儿：用杂面擀的面条。
连锅子：面菜烩在一起的饭。
清下锅儿：面熟后将淘净的白菜切碎下入锅中煮沸做成的饭。
熟面：炒面。
稀煮子：用大米、小米加肉菜煮成的稀饭。
菜疙瘩：用菜拌面粉蒸成的食品。
金裹银：用一层白面和一层麦黑面（或一层玉米面）做成的花卷。
血花儿：内掺猪血的发糕。
角儿：呈尖状的包子。
下茶：用白面小薄片炸成的食品。
油饦儿：扁圆形加糖馅的油煎饼。
硝水：舟曲点豆腐的天然卤水。
烧酒：泛指舟曲当地酿制的土酒。
罐罐酒：以前叫糟糟酒、车头儿酒。将酒糟盛入罐内加水，加热后用竹筒吸饮。
蜂汤酒：加工蜂蜜后剩余的水酿成的酒。
炝罐儿茶：将茶用食油炒后熬煮。
滚水：开水；用菜熬成的汤，如洋芋滚水、豆腐滚水等。
恶水：洗过食具后的污水。
磔酸菜：煮酸菜。
焯菜：将菜在开水中略煮即捞出。
吃香嘴：吃零食、小吃。

八、房屋器具

房廓：房基地或正在建房的工地。
卧房：只有一层的房子。
庵房儿：临时搭成的看庄稼或工地的简易小屋。
巷（hàng）唐：小胡同。
枯（gù）子门：中式厅房门。
架落：由梁、柱构成的屋架。
挂口：连接柱顶的细木。
参（cǎn）子：劈成碎片棚盖房顶用的木料。
榻子：用刀劈成用来棚屋顶的薄木板。
护梯：楼梯。
行床：能移动的木质煨火床。
船床：煨火的部分形似小船两头上翘的床。
连锅炕：与灶相连，借用灶火取暖的炕。
搭布袋：袋口装绳索连背带的干粮袋。
次儿：浅而底平的锅。
家什：食具；打击乐器。
器笼儿：挂在厨房墙上装勺、铲、筷子的竹笼。
海海儿：容量不大的小口陶罐。
浮水坛子：泡菜坛。
扯头儿：双耳平口罐。
扎刀儿：菜刀。
剉箕儿：用整木凿成半圆带把的家具。
注碗儿：漏斗。
火笼：在厅房侧地面上掏挖而成、四周装有木板、用以生火取暖的火坑。

九、婚丧生育

主儿：姑娘的对象
通媒：订婚前非正式的媒人。
发媒：正式派媒人去订婚。
看添箱：出嫁前一日，亲友给女方送情。
臧新妇儿：闹新房。
坐停迎：回门。
有是么：怀孕。
双儿：双胞胎。
拾月娃儿：接生。

经幼：给婴儿喂食物。
立大大：小儿初学站立。
晏驾：老人病故（忌讳语）。
套老房：乘老人健在时做棺木。
老衣：老人去世后穿的衣服。
冒骨堆：坟墓。

十、生活交际

夯张：参予某事的权利或与某事有关系。
看笑声儿：对别人的不幸遭遇袖手旁观、幸灾乐祸。
待成：关心照应。
拉麻伙儿：捉迷藏。
侍赶儿：结伴同行。
堕堕：抱婴儿解大小便。
抓养：操心抚养。
缓候儿：歇一下。
扭不得了：浑身疲劳，不便行动。
向日（ěr）头：晒太阳。
绰泼：耳光。
吆号：绰号。
个儿家：自己。
下家：骂人语，相当于“东西”；（这）个人。
马爬子：面朝下爬着。
谋心：决心；坏主意。
绞绞儿：某件事中的问题和矛盾。
祸反：事端。
跷尿搡：将腿子从别人头上跨过去。

十一、文教百业

学房：学堂。
座（cuò）首：毕业榜上第一名。
捉榜：毕业榜上倒数第二名。
背榜：毕业榜上倒数第一名。
欻：潦草而不认真的写字。
皮策：骂不及时办事的人。
打坡牛儿：抽陀螺。
跳凳儿：跳“房”，一种少儿游戏。

翻猫儿跟凳：翻跟斗。
扎墙：砌墙。
窍气：工匠制作器具时有意制造的毛病。
扎篾子：用刀劈篾条。

十二、动作行为

□ (běn 绷)：手臂尽力伸长取物。
□ (cóu 凑)：搀扶，用双手抱起。
□ (diào 刁)：从别人手中硬夺东西；挤时间。
□ (duàn 段)：追赶。
□ (ēr 尔)：丢失；扔。
□ (hang 夯)：拿（东西）。
□ (qie 挈)：用肩膀扛（东西）。
□ (min 敏)：涂抹。
□ (xěi 水)：丢；扔。
□ (xuie 雪)：往一边挤。
□ (yuǎn 院)：绕道走；绕过阻碍；转弯摸角不直说。
□ (zāi 载)：唱社火时的舞蹈动作。
□ (zài 栽)：用口咬人。
立：住下。
暗：对自己怀疑的人秘密地、暗中访察、监视。
嚼（quiě）人：骂人。
嘴扎：动辄出口骂人。
相嘴：看别人吃东西眼馋。
亮势：向别人夸耀自己的本领或财物。
下抓：动手。
装势：假装某种样子。
逗火：生火；挑动两人争吵。
欺强：以财物、权势傲人。
答阵：回答、应称。
盖拾：批评、指责。
蹭干：想方设法参于某事。
磨撅：折磨、虐待。
交消：交待。
见过：因别人的言行使自己生气。
下拌：下大力气干活。
仰助：请求别人帮忙。

绕识：向别人夸耀（自己的东西）。
相端：为把某物弄到手而打主意。
劝陪：劝解、安慰。
晓谐：摹仿别人言语而取笑。
抬称：夸奖、吹捧。
抬骗：有意挑拨二人间的关系。
弹嫌：不中意，进行挑剔。
诡捣：骗人。
扬畅：到处散布。
拈弄：制做或修理一件东西。
打锤：打架。
打折：打扫收拾，将东西搬走。
抓挖：想法借贷、筹备财物。
次水：贱价卖给别人。
抹刷：用巴结夸赞的言语讨好。
刮刷：设法分享别人财物。
撩治：收拾、消灭。
弹挣：尽力挣扎；为生计奔走忙碌。
挼挫：受疾病、痛苦或他人折磨。
迫(pei) 治：故意迫害。
动搭：弄脏、搞乱；惹出麻烦、乱子。
拾乱：料理、修理、收拾。
务劳：练习（手艺）；培育（花木）。
跳蹿：乱挣扎；为某种目的想法子，奔走求人。
翻旋：抚弄某物体。
翻精：尽力寻找；本领。
翻乱：拾掇某物，想法办某事。
盘扯：动员别人作伴。
搬扯：被求之人心应而口不应，有意抬高身价。
占揽：过多抢占任务、财物。
分争：占用别人份内之财物。
收敛：修理：关闭（门窗）；批评。
转磨儿：在原地打转。
说出头：说占便宜之话。
编诓诓：制造谎言骗人。
寻故事：故意找岔子、耍脾气。
号叫儿：跟着别人起哄、叫嚷。

抓硬手：直接用手臂搬动重物。
拾可惜（siè）：捡丢掉的食物，或东西捡起来重新利用。
撒出心：故意将物品损坏以发泄不满。
捶骨殖：打小孩。
打参参：比赛干活、走路或吃饭。
打充状：冒名顶替，从第三者手中骗取财物。
不尔识：不理采。
现过现：当场兑现。
搅事儿：别人做事从中扰乱。
撞当当：带着侥幸心理去做无把握的事。
寻缝眼儿：故意寻毛病找岔子。
剁指头剜眼睛：用手指戳着别人的脸咒骂。

十三、性状程度

强：长相俊；能干。
强很很儿的：十分标致。
扎：表程度很深、厉害。例：疼扎了。
尖栓：聪明伶俐。
尖尖棍儿：（贬）过分精明。
歪：态度强硬，随口骂人。
孟：头脑迟钝；做事笨拙。
然串：罗索、话多。
着（zhào）了：吃了大亏，肉体受了严重伤痛或付出很大精力。
着（zhào）镖：吃了大亏。
根的：完整的。
根打根：满打满算。
旱了：浮肿消退；洪水消退。
吃劲：了不起。
攒劲：有本领。
担悬：危险。
舍拿：慷慨大方，乐于助人。
搅杆：常常为占便宜与人争吵。
迁犯：指孩子调皮、爱冒险、胡干。
鬼气：价值不大；没什么了不起。
厌气：令人厌恶。
厌诈：动辄打骂人。
二气：讥称做事傻气、莽撞的人。

洋板：头脑发昏、言语痴呆。
花繁：殷勤好客，交际广泛。
干束：穿着整洁；做事干脆利落。
干起：在人多场合或在生人面前言行无顾忌。
日干：做事鬼点子多，手法出人意料。
苶障：可怜；动作迟缓。
暮浪：麻烦。
下茬：说话不留情面，不客气。
赖系：衣着不整洁；做事不果断。
麻系：麻烦，难做。
谗头：骂人多嘴。
烂单：居处、衣着脏乱而懒于收拾。
脱撇：干脆。
怜薄：体弱多病。
瓤歉：体质或办事能力差。
瞎（hɑ）人：不懂事理的人，对小儿的昵称。
瞎形：嗔怪别人的语言。
害形：嗔怪别人的语言。
差窍：指智力差的人或外行做事，往往不如人。
堂深：城府深，思想轻易不露。
美美：结结实实、狠狠地。
情重：情理难容，使人气愤。
臊吮：晦气不吉利。
怀喜：欢喜。
觫觫：难受、不安。
格森：心里突然间惧怕。
严象：非常相象。
物耶：好；准备停当。
重茬：食具食用后未清洗、不干净。
新酸：新鲜。
酸清：干净，色彩鲜亮。
窄栓：居处狭小；钱物不足。
欠火：分量不够；火色不足。
细详：使用财物节俭；吝啬。
吃钱：对人或物特别疼爱。
害眼憋：嫉妒别人而害红眼病。
光凉五：对有利可图的事没赶上，没沾一点光。

野靶子：放开手脚，无拘束地使用钱财。
实眼子：动真格的、认真地。
浪孟子：使用钱物大手大脚。
空头子：忙中挤出的时间。
赞领子：喜欢打闹、高兴的人。
踅（xuè）木头：做事霸道的人。
懒干手：懒惰的人。
没日月：闲着做没多大用处的事。
瞎家伙：轻微责人语，意同坏家伙。
三转眼：指人易变脸。
白识货：外行，眼力差，不识货。
不贴汗：指小儿好动不安静。
耐拉挪：指人不易发脾气或物品耐用。
没拉络：相互无连接，经不起用。
没拉连：没牵连，没帮助。
没情形：没意思；做事不硬气。
没活水：说话做事没情形的人。
白叶叶：观看与已毫无关系的事。
格踌踌：紧紧张张。
格扎扎：厉害、剧烈。
矬根根：个子矮小而胖。
欧淌淌：很多。
二瞎瞎：傻瓜。
阵腾腾：天气发闷热；炕很热。
槽欻欻：东西陈旧、色泽暗淡。
硬夸夸：物品坚硬；态度强硬。
扎么么：突然、剧烈地惊叫。
款款地：轻轻地。
嚼舌根：凭空捏造、胡说。
打烂仗：比喻家业败落、处境狼狈。
细磨石：使用钱财过分细致的人。
点把点：一点点。
次眉儿：微笑的样子。
很势儿：略为。
割不扎：合不来，无法一处共事。
顶帮儿：整整。
钻骨溜：善于钻营。

受瘾儿：安稳、舒服。
窝里老：乡土观念深，眷恋故土不愿外出的人。
害不害：样子难看。
害来没：难看到极点。
一统匀（yin）儿：头尾粗细一致。
漏巴登：器物有漏洞。
麻线婆：对于别人不同意的事三番五次地要求，使人感到厌烦。
滴灵儿鬼：知道很多别人不清楚的事，过分机敏。
心眼儿伯：做事心眼多。
扎刀儿旋：一遇时机就立刻发作的怪毛病。
懒喘儿：不屑、不愿、不想。
心记儿灵：记忆力强。
立故儿家：故意。
没蛇耍了：没法收拾、没干的了。
没把达了：把东西弄坏、搞不下去、没法收拾了。
心淹过了：心满意足了。
趟呀爽呀：畏缩不前。
眼可眼儿：不多不少，没多余。
圆巴榔儿：圆柱形、圆球形或鼓胀的样子。
好不啦啦儿地：无缘无故地。
黑糊儿漫弹：不明白，胡猜。
猫儿六只眼：把事物弄坏傻了眼。
黑血都翻了：憎恶到极点。
百叶都翻了：气愤到极点。
翻轱辘倒水：没有主见，反复无常。
不当花花的：对别人的不幸遭遇感到同情、怜悯。

十五、固定词组

舟曲方言有许多近似成语格式的词组，每个词组4字（个别5字），形式、意义也固定，构词形式丰富多样。

AABB式

淋淋麻麻：到处都淋满了。
涩涩吾吾：回答不干脆、不痛快。

ACAD式 A为实词，C、D为虚词。

慢里慢达：间或、有时候。
离天离故：离得很远，截然隔离。
离扒离外：相距很远；和别人互不往来。

蛮眉蛮眼：动作粗鲁莽撞。

疙凌疙瘩：棱角很多，不光滑。

没眉没眼：没有头序，眉目不清。

鼓三鼓四：一再强求别人答应。

活焉活焉：满得快溢了。

格森格森：浑身感到一阵阵发冷；心中感到一阵阵惊怕。

AAXY式 A为实词，XY无实在意义。

拐拐么圈：弯弯曲曲，不直。

皱皱格哇：衣服、纸张皱而不平。

串串格道：唠叨不休。

模模枯楚：1、模糊，看不清楚。2、全是碎末。

根根到头：从头到尾。

ACBD式 AB与CD为两个交叉相嵌而被拆扳开的词。

言干语净：说话干脆利落、清楚明白。

塌七漏八：屋子破烂，到处是漏洞。

扭七裂八：歪斜不正。

降三喝四：大声训斥人。

AXYZ

"A"为实词，"X"处为固定嵌词，如"不、格、头、支、巴、麻、休、抓"等，YZ无实在意义。

死不叶叶：做事没有精神，死气沉沉。

二不挂五：不愿理睬，听见装做没听见。

蔫不楚楚：不爱说话，没精神，有看法不轻意表露。

叉不拉海：器物口大，样子难看。

温不根根：反应迟缓，寡言少语。

软不拉沓：柔软不挺直；做事没主见，不能当机立断。

暗不楚楚：乘人不防备。

甜不拉欻：味道淡。

乱鼓咚咚：陈设杂乱无章。

冰不拉欻：食物、器具冰凉。

好不拉拉儿：好好地，无缘无故地。

柔不子子：柔而不易嚼碎。

欠格列舌：说话娇声娇气，故意做作。

颤格来来：走路、拿东西颤抖；拘束，不大方。

吮格拉拉：迷信的说法，晦气不吉利得很。

脏格拉稀：肮脏不清洁。

冻格稀稀：寒冷之意思。

细格么腰：细长。
紧格支支：紧紧张张地。
疯头岔浪：动作张狂、鲁莽。
戳头割脑：堆放的东西尖细,往往扎伤人。
撑头哇老：有东西撑着压不下去，装不实在。
野头把脑：动作太猛，人不敢近。
刻里麻查：动作迅速利索。
柔支哇拉：食物柔而不易咬碎。
瘦死哇拉：形容人干瘦。
死气道海：说话有气无力。想说不想说地。
蔫气耷拉：植物因日晒缺乏水变蔫；形容人无精打采。
杂巴五十：成分复杂，混入许多不纯成份。
点巴一二：很少的一点。
软休么沓：软而无力。
冰抓古咚：(食物）冰冷。

CADB式

这一类多为两个偏正结构组成的词组。A、B大多是名词。CD形容词、动词、数词，以修饰A、B。

死眉障眼：做事干活，没有一点精神。
愁眉洼脸：愁眉苦脸。
怪眉势眼：样子奇怪、难看。
光眉花眼：在人多的地方出头露面而不感到难为情。
品眉搭眼：态度傲慢，对人不理睬。
大眉实眼：大模大样，瞧不起别人。
扑天扛地：尘土飞扬。
硬本实科：办事条件严格，丝毫不降低。
空脚搭手：走亲戚或求人没带礼物、两手空空，自己感到不好意思。
扬天刷地：端着盛满水的碗、盆或装粮食太满而溢出来。
一条两系：衣服破烂不堪。
一凑二事：做一件事时顺便将另一件事也稍带做好。
挣天挖地：干事自不量力，强挣扎。
上头刮脸：言行伤人脸面。
挈棍磨棒（pǎng)：拿着棍棒之类的东西。
抬脚割掌：过河拆桥。
挺天落地：当着许多人的面随意躺卧，不礼貌。
龇牙害口：多指器具不合缝，鞋子破烂。
干谤硬咒："咒"也作"证"，赌咒发誓（否认)。

ABCD 式

由 AB、CD 两个词组构成，意义不实在，只能综合理解其义。

没把实乱：人或物多得很，用不完。

死冒日鬼：用死劲干。

絮里索罗：衣服褴褛；物体上有绳头、布条之类吊挂着。

土木老鼠：头、脸、浑身沾满尘土。

二迷呆怪：怪里怪气。

泼死亡命：拼命地，不顾一切地。

毛脚狗窜：受到胁迫时东奔西跑，手足无措。

跷连搭户：距离较远，往来不便。

汗帕流水：满头满脸都是汗珠。

伴搭不采：待理不理的样子。

指命望渴：眼巴巴地等待（别人的援助）。

屁搭混搅：混在其中充数、应付。

忝大碎小：大大、小小、所有的。

生烫熟哇：食物半生不熟。

怪眉魎成：模样怪诞、难看。

嘎达麻系：品种很杂的许多东西。

精条势眼：赤裸裸地，一丝不挂。

瞎拉巴式：象呆子般的人；有毛病的东西。

疙瘩奶膪：大大小小一帮。

伤脸鬼道：使人伤脸，难为情。

咬舌巴郎：说话口词不清。

扑土烟猖：尘土飞扬。

安脚手稳：安安静静而不动。

黑风脸皂：一脸怒气。

AB——式

AB 为实词，后为无实义的附加成份。

张明巴夸：公开的，毫无掩饰。

半脸哇海：说话做事违背规矩、礼仪。

半汤二水：二吊子，没水平。

半节隔道：一知半解，无头无尾。

光把连系：赤身露体；器物无环，光溜溜无处附着。

十六、其他词汇

如各类虚词、数量词等。

太家：过分、实在。

很家：有点。如：这天气很家不暖。
哈巴：大概、可能。
担得：不要紧、没多大关系。
麻达：困难、问题、阻碍。
不上弦：无关紧要。
路数：做事的基本步骤；钱财。
哈数：道理、方法或步骤。
便已：准备停当。
大荒子：大致、粗略。
硬成：条件苛刻，分毫不让。
一瓜连：全部、所有的。
一把连：全部、所有的。
细把腰儿：物体中部细小的部位。
抓抓抓：说话唠叨，人不爱听。
呱呱：表示感叹、惊奇。
恳可怜家：恳求规劝别人无论如何答应自己的请求。
害了没：出事后的惊讶词汇。
这（zhǐ）嘎、这嘎拉、这刮拉：在这儿。
欧嘎、欧嘎拉、欧刮拉：在那儿。
这(zhí)不啥（sǎ）：（给找物的人指明）这不是么？
跟上：来得及。
期不期：动不动。
张了么：称赞别人言行恰到好处。
张张个儿：自作自受，活该。
没把搭：事情做得没有眉眼，无法收场。
阿了：在哪儿？
阿块：怎么、怎么样？
阿谁（sei）：谁、哪一个？
阿达儿：什么地方、哪里？
阿半节儿：什么地方？哪一段？
咋呢：干啥呢？
帮坚：差不多，例：这口袋粮食帮坚有100斤。
紧把扣子：最关键的时刻。
各干：份儿。
没开啥（sǎ）：关系不大。
断动行（hang）儿：动不动。例：断动行儿就生气了。
一遍成儿：一块做好两件事。

角头角脑儿：各个角落。
作拐：利用虚假行动造成理由。
阿那里：间隔距离大、稀稀拉拉、零零星星。
轮续儿：断断续续，不停地。
搭闪儿：慢慢腾腾走路的姿势。
旋旋儿：慢慢、渐渐地。
紧立令儿：最关键、最需要的时刻。
一产：全部所有的。
产靠：全靠。
咎好：语气词，意为活该。
黑处了：一下子楞住明白不过来。
几楞儿：几倍。
连牵：其实；仅有的、最低限度的。
错乎：差别。
就已：定型了，无法改变了。
噢好：象声词惊叫声。
作活：反正、总之。
老格里：上面、最上面。
这（那）疙瘩：这（那）一块。

第四节 生活谚语

矮(lai) 子里面选将军，筷子里面拔旗杆。
挨骨头的肉香，挨锅的饭香。
安水不响，响水不安。
板桶儿淌了捞笊呢。
饱时甭儿忘饿时饥 。
背的牛头不认脏。
病来如山倒，病去如抽丝。
病在五脏六腑，干打羊皮子扇鼓。
不走的路上走三遭。
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
不当家不知道柴米贵
不听老人言，大祸在眼前。
不怕十人劝，就怕一人犟。
不上高山不知道平地，不吃扎燕麦不知道粗细。

长截木头短截铁。
槽里没马驴支差。
秤砣虽小压千斤。
出檐的椽先烂。
穿山甲，王不留，妇人乳质永长流。
穿衣戴帽，各有所好。从小看大，三岁看老。
催工不催食。
槽里没食猪咬猪。
成人不自在，自在不成人。
吃饭穿衣量家当。
吃不穷，穿不穷，划算不到一辈子穷。
吃饱松肚，一辈子不富。
吃人家的饭，跟人家转。
吃人家的嘴软，拿人家的手软。
吃了五谷想六谷。
吃惯的嘴，行（hen）贯的腿。
吃的麻雀儿食，担的骆驼的担子。
吃饭千口，主事一人。
吃死胆大的，吓死胆小的，
打人没好手，骂人没好口。
打狗看主人。
打黄牛，惊黑牛。
打的不担惊的锤。
打铁先要本身硬。
打人不伤脸，揭人不揭短。
打开窗子说亮话。
大难不死，必有后福。
大河过了千千万，小河沟里翻了船。
大人不记小人过。
大家拾柴火焰高。
大树底下好乘凉。
单丝不成线，独木不成林。
但匠活的穷，不请不上门。
当面是人，背后是鬼。
当面锣，对面鼓。
得理不饶人。
得病容易治病难。

灯不拨不亮，话不说不明。
低头不见抬头见。
豆腐大了一包水。
独柴难着，独人难活。
读书全靠自用功，先生不过引路人。
肚里没冷病，不怕吃西瓜。
肚里没拐心，家里没怪事。
躲了初一，躲不过十五。
恶人先告状。
儿要自养，谷要自种。
儿孙自有儿孙福，莫为儿孙做马牛。
儿不嫌娘丑，狗不嫌家贫。
儿行千里母担忧。
耳听是虚，眼见是实。
耳不听不烦，眼不见为净。
饭前洗手，饭后嗽口。
房小憋不破，房大没人坐。
夫妻无隔宿之仇。
福不可享尽，聪明不可使尽。
福不双降，祸不单行。
佛爷好了立起上香呢。
隔着门缝看人，把人看扁了。
隔山不算远，隔河不算近。
谷是谷口袋，糜是糜口袋。
钢刀虽快，不斩无罪之人。
跟着好人学好人，跟着师公子跳家神。
狗暖嘴，人暖腿。
狗肚子盛不下二两酥油。
狗改不了吃屎，狼改了不吃人。
官修衙门客修店。
官差吏差，来人不差。
官大一级压死人。
过过一夜是两天。
赶的鸭子上架呢。
功夫不亏苦心人。
好了糖果儿蘸蜜呢，不好了狗屎蘸蒜呢。
好事不出门，恶事传千里。

好厨子一把盐。
好狗不挡路。
好男不吃分家饭，好女不穿嫁时衣。
红时一团火，冷时一团冰。
好心当成驴肝肺 。
好汉不扎翻倒儿柴。
瞎猫拉住死老鼠。
胡椒虽小，辣肉的味道。
桦树脸脑十二层，剥了一层又一层。
话说三遍比屎臭。
话多必有差。
活人不能叫尿憋死。
火烧眉毛只顾眼前。
家丑不可外扬。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
家有三千土墼子，有货不算穷。
贱脚难踏贵地。
猪儿不吃食，把狗的心操烂了。
胶多不然，蜜多不甜。
借一牛，还一马。
君子之交淡如水，小人之交甜如蜜。
将你的拳头，打你的眼窝子。
将心比心，黄蜡比金。
啃不人猪头啃羊头。
靠山的吃山，靠水的吃水。
客去主安。
空口袋立不住。
宽缝的衣掌不破，商量的事没错。
邻居心上有把秤。
拉账容易，还账难。
拉账要忍呢，还账要狠呢。
拿贼容易放贼难。
两开肩膀抬一张嘴。
量力用戥子称。
六月里的黄瓜。
路怕生人走。
路道不平，旁人参心。

满堂儿女，不如半路的夫妻。
满瓶子水不响，半瓶子水咣荡。
马无夜草不肥，人无横财不富。
麻绳细处断呢。
门背后的光棍。
忙人做不了好道场。
没那个指甲不剥那个蒜，没那个肩（jiā）子不挑那个担。
木匠怕的钻天卯，铁匠怕的打铡刀，阴阳怕的天旱了，跛子怕的独木桥。
木不钻不漏，话不说不透。
牛说牛大，角(guò)说角长。
年成饿不死手艺人。
能吃鲜桃一口，不吃苦李子半背斗。
驴儿驮草，不够搅。
宁绕十里远，不走一步险。
谝嘴的先生没好药。
赔本的买卖要行家做呢。
七十年糜子，八十年谷。
千年的柏木，万年的梨松。
千里马要千里人跟呢。
遇上好邻居，吃酒插花，遇上瞎邻居，又挨板子又戴枷。
墙倒众人推。
骑马的不知道步行的，吃饱的不知道饿饥的，吃饱的肚子当蜂儿螫。
穷舍命、富抽筋。
穷了甭说富汉了，老了甭说少年了，
噘人(骂人)不揭短，打人不打脸。
勤乎人肚饱，懒人眼饱，
让人一步自己宽。
人是衣裳，马是鞍掌。
人急叫娘，狗急跳墙。
人活脸脑树活皮。
人活一世，草活一秋，
人暖腿，狗暖嘴。
人要自活呢，刀要自磨呢。
人前不作揖，马后磕头。
人有拐拐心，天有拐拐路。
人不逗虫，虫不咬人。
人不寻事，事寻人，

人争一口气，佛争一炷香。
软处儿好起土，硬处好打墙。
杀猪宰羊，厨子先尝。
上户过年，穷人过难，
三家四靠，倒了锅灶。
狮子滚绣球，好的在后头。
蛇大窟窿装。
舍不得娃娃套不住狼。
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
师傅不高，徒弟拉腰。
实话说下中听，皮袄穿上隔风。
说话要防着呢，吃饭要尝着呢。
死猪不怕安（开）水烫。
身正不怕影子歪。
石头大了绕着走。
脱裤子放屁，多一番手续。
推刨有角推不光，凿子没角凿不方，
提起镢头，记起慢牛。
贪多嚼不烂。
铜锅遇上铁刷子。
瓦罐不离井上破。
玩（犯）法不看好日子。
娃娃勤，爱死人，娃娃懒，老虎来了没人管。
娃娃不识惯，吃了馍馍还想饭。
歪木头，端木匠。
为人不做亏心事，半夜叫门心不惊。
为嘴贱身。
心狠夹大火，出门就绊跋。
先来的眉毛，跟不上后来的胡髭。
先说响，后没讲。
小儿要得安，头凉肚子暖。
小儿要得安，从小受饥寒。
响鼓不用重锤敲。
孝顺父母不怕天。
心急吃不了热豆腐。
绣花枕头外面光，后头装的大麦糠。
稀泥摸光墙。

衣不过寸，鞋不过线。
有钱难买回头看。
要得好，大待小。
一天游四方，黑了补裤裆。
养儿防顾老，栽树蔽阴凉 。
有钱不买张口货。
一口吃不成胖子。
一马不配二鞍。
野猫转鸡儿呢。
油缸倒了没人扶，
有开(个)瓜（傻）女婿，没开瓜（傻）丈人。
一物降一物，榻板子解牛角。
要得知道，经过一遭。
嘴闲说是非，手闲打露水。
睁着眼睛说瞎话。
挣死的木匠，吃死的阴阳。
贼打火烧当日穷。
砸蒜剥葱，顶的一工。
扎柴不问节，不如家里歇。
早行一步，轻省一天，
真人面前甭说假话。
纸后头（里面）包不住火。
自己跌倒自己爬。

第五节 农业气象谚语

一、气象谚语

早看东，晚看西。
云跑东，晒得凶。
云跑西，下得稀。
云跑南，下一潭。
云跑北，晒成灰。
清明要晴，谷雨要淋。
下了清明节，连晒三个月。
早烧不出门，晚烧晒死人。
张天师、李道君，不如老娘脚后跟。

收秋不收秋，紧看五月二十六。
瓦碴儿云，晒死人。
月向火，当日沱。
十二、十三，路上不干。
春寒不算寒，惊蛰寒了冷半年。
早上打了春，晚上汗渗渗。
早上立了秋，晚上凉嗖嗖。
久旱有久雨。
南山不戴帽，北山由它闹。
南山戴帽，北山浇尿。
东虹日（er）头西虹雨，南虹出来卖儿女。
天旱不过二十五。
前月下了二十五，后月出去没干土。
月月下初三，一月晴九天。
初一儿晴，百样儿成。（指正月）。
天黄有雨，人黄有病。
大暑、小暑。灌死老鼠。
八月十五暮腾腾（多蒙）。正月十五雪打灯。
早雨一罐儿茶，不住（停）下到麻。
腊八晴，万物成。
头九暖，二九冻破脸。
三九冻得钻炕眼。
四、五、六九顺河看柳。
七九、八九，净屁眼娃夸口。
九九八十一，白胡子老汉顺墙立。
天晒成高山，天下成河川。
半晒半下成半山。
下雪不冷消雪冷。
十七、八，坐搭哈。
二十一、二、三，月亮出来鸡叫唤。
二十四、五、六，月亮出来架起牛。
二十七、八，月出拉撒（微明）。

二、农 谚

种田不问节，不如家里歇。
大不过理，肥不过雨。
锄头有水，越锄越美。

清明前后，点瓜种豆。
消停买卖忙庄稼。
荞怕胎里晒。
针扎的糜子卧牛的谷，干粮背上寻包谷(玉米)。
麦收三月雨。
老铧翻蒲地，自己哄自己。
一漂两漂，高山种荞。(漂：草莓)
初伏菜，末伏盖。
立秋不种秋。
桃三杏（hen）四梨五年，想吃核桃得九年。
猪要喂好，圈干食饱。
人哄地，地哄人。

第六节 歇后语

鼻子窟窿里插葱——装象。
白纸写黑字——铁证如山。
班房子（监狱）门上的蛇（跳）蚤——一跳就进。
茶壶里下扁食（饺子）——有货倒不出。
春官的老爷——麻缠。
裁缝拿剪子——欠尺（吃）。
碟碟儿里面吃饭——腼腆。
吊死鬼搽胭脂——死要面子。
勾子上杀猪——外行。
擀杖吹火——窍不通。
黄瓜打驴——半截子颠了。
红萝卜里的辣子——吃出看不出。
口袋里睡觉——装人里。
老鼠戴的石榴花——给猫筛翠着呢。
老鼠钻牛角——此路不通。
拿着碌础打天哩——不自量。
六月里的黄瓜——歪得很。
六月里野狐——不惜皮毛。
麻杆打狼——两怕。
眉老盖(额头)上搭梯子——上脸。
门缝里瞧人——把人瞧扁了。

没了银子算卦呢——折财不足。
牛脖子上的肉——滚刀皮。
六月里穿皮袄——里外发烧。
蒲篮里睡觉——耍圆了。
土贴爷背案板——神小牌子大。
石头上钉钉子——硬可硬。
石头上浇尿(撒尿)——高攒了。
娃娃咳嗽——没痰（弹)。
下巴（hapar）上支砖呢——有口难张。
熊搬包谷——旋搬旋丢。
贼娃子打官司——场场输。

703



舟曲县志

第八编

人物

舟曲自古边陲，交通闭塞。各民族睿智之士为创造、繁荣这块土地的灿烂文化有着惊人的贡献，也有建功立业的功臣名流和不少为抗暴献身者，然史多无记载，或口碑传说不一，不便入志。自明清起，不乏有影响的地方豪杰、仁人志士垂范于后世。解放以后，各行各业人才、英雄、模范层出不穷。依编纂新方志的有关规定，本志如实地记载古今本籍和外籍在舟曲功绩显著的正面人物和个别有历史恶迹的反面人物(有的散记于其他分志)，均按出生时间先后排列，未细分类，主要使那些呕心沥血,为地方公益事业尽心尽力和济世利人及有品德、操守可歌可泣的优秀的舟曲儿女,为本县留下永远值得敬佩纪念的事迹，激励人们不断前进。本志共收人物 187 名，其中：立传 15 名，简介 69 名；列表 103 名。此外，另将一些有影响的民族宗教上层人物专门列在宗教分志之中；其他部分分志亦有正、反面人物的记述。

第一章　人物传

第一节　古代人物

黄顿珠嘉措

黄顿珠嘉措，西卜喇嘛，今舟曲憨班乡兵马村人，生于明崇祯末年，卒于清康熙间。幼年入寺，后进西藏拉寺习经多年，获取大喇嘛学位。返里后，主持修建相巴寺、代松桑杰寺、满那寺。二次进藏，亲历哲蚌寺、色拉寺、噶丹寺及扎什伦布寺，叩拜班禅大师。班禅派人陪黄回故地后，募集资财修建黑峪寺。康熙二十七年(1688)，黄率中马二十四族番人附清，朝觐康熙，启奏本地风俗民情与其进藏和耗巨资广修佛寺等情由。康熙敕封其六十二族世袭土司官，操持其政。期间，黄将膝下两女嫁于岷县多纳赵土司长子和次子，并将上、下归安辖地陪嫁其女，开辟黑峪到宕昌的“黄家路”。黄晚年还俗娶妻，生儿育女，触犯佛门禁戒。为忏悔赎罪，再修千山佛寺。此后，拜佛诵经，疏远政务，至身故。

冯　燡

冯燡，字健庵，西固北关月园村人。幼年家境清贫，借贷攻读。清乾隆三十六年(1771) 西安乡试落榜，流落凤翔。白日为一家商号做工糊口，晚间勤读。店主惜其才华，推为管账。店邻某京官洞悉其才，细加指导，文思日进，三年后入闱得中，为西固破天荒第一名文举。后任宁朔县教谕。

尚 勖

尚勖，字勉斋，西固北关人，倔强坚韧，聪颖好学。嘉庆十二年（1807）17岁科试，大挑一等文举。任广东曲江知县，询民疾苦，劝农兴学，为官清廉。两年后卒于任所。

毛文炳

毛文炳，字虎臣，西固两河口人。清同治十二年（1873），文炳与其子同赴西安乡试，文炳中陕甘第9名文举，子落第。光绪八年（1882）任西宁镇守使署教谕10余年，后改任西宁府教授。二十四年，擢河南彰德县令，时年73岁，未赴任，返回故里。

第二节 近现代人物

沈澍霖

沈澍霖（1856～1938），字雨三，西固县官亭镇人，清末光绪贡生。光绪二十一年起，先后在兰山书院、兰州优级师范深造，后任武威高等小学校长。民国初年自办官亭私塾。7年（1918）任西固县高等小学校长。课余为人医病，从不取报酬。1928年辞职。曾参与"西固县志"编纂工作。任教后期，与张万杰、杨培俊、杨秀章、张问仁等结成诗社。18年大饥，上山垦荒，种植粮食和药材，以其赈济水峪沟8户灾民。27年7月去马场时，突遇暴风雨袭击逝世，受惠群众在马场建祠纪念。

张万杰

张万杰（1867～1939），字俊卿，西固东街人，出身读书世家。幼年随其三叔刻苦习文，17岁应童子试，连考7次，方中清代最后一科秀才，人呼"铁秀才"。后在东街大佛寺设帐授徒，一直从事教书生涯，以至担任国民小学校长。期间，帮助鼓励端山、阳山等地藏民送子弟上学读书。抗日战争爆发后，张教诲学生以天下为己任，报效祖国，培养学生树立民族气节。

房西苓

房西苓（1879～1948），西固县城西街人，幼读高等学堂，1921年投考陇南军事学校炮科。1926年赴天水投冯玉祥部，任吉鸿昌师参谋。1931～1936年曾任冯部教导队长、营长、团长、副旅长等职。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在喜峰口激战中，身为冯玉祥部221团2营营长的房西苓率先冲锋陷阵，跳出战壕，持刀英勇搏杀日寇，负伤不下火线，被强行送往后方医院。房在战斗中立功受奖的喜讯传到故乡，乡民捐资，敬赠"攻克大敌"匾额。

1936年春，日军制造“朝阳门事件”，时兼教导团团长的房再次狠击日军，被擢升为111旅副旅长。是年冬，房进南京陆军大学进修，期满后，回北平负责古都城防。翌年，卢沟桥事变爆发，房奉命移师，参加著名的台儿庄战役。1940年5月，在鄂西(湖北）大会战中被日军炸断左腿。以少将参议衔，任后勤支前站长职，筹措粮秣。抗战胜利后，房患肺病，又厌内战，故于1948年5月回归故土，12月28日病卒。

杨俊德

杨俊德（1882～1948），字克明，西固县城北关人，幼年家庭清贫，读私塾后，入西固武营当士兵，充都司衙门号兵（人称“杨号爷”）。辛亥革命后，在家务农，兼修医书，对黄帝内经、伤寒论等中医经典颇有研究,在临床上对流行性感冒和伤寒杂症有独到见解。常年累月奔走于千家万户，为人治病，不收报酬，人多称善。民国35年（1946），任西固县看守所狱医，关心人犯疾病、生活和卫生条件；教育看守人员不可虐待人犯，克扣囚粮，在押人犯深感其德。60寿辰时，社会各界人士和城关群众，为其举办盛大祝贺仪式，敬送“妙术活人”的木匾。杨逝世后，各界人士赠送一幅“心香一瓣祝上寿，血泪两行哭先生”的挽联。出殡时各家门前设香案祭奠，学生奏鼓号迎送，男女老幼无不悲恸。

陈生荣

陈生荣（1896～1990），舟曲县立节乡立节村人。1935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担任红四方面军三十军战士及宣传员。是年8月调朱德（总司令）处干挑夫工作。后到延安机关工作。1943年调王家坪中央机关干炊事工作。解放后在中央办公厅警卫局行政科搞勤杂工作。1953年离职休养，1990年11月病故北京。

孙铁峰

孙铁峰（1904—1980），别名逢泰，武都县池坝乡陈家坝人。1930～1932年，在国民党中央军官补习班和南京高级工兵学校学习。历任国民党军司务长、营长、参谋、正、副团长及县长等职，参加过国民党、三青团、军统、红帮、复兴社等组织。中国工农红军长征时，曾率部（鲁大昌部营长）在西固、岷县堵截红军。在与红军争夺岷县二郎山制高点战斗中，孙诡施雷术，致使红军失利。后升任副团长，调陇东庆阳阻击东进红军。1939年夏，率部赴山西中条山抗击日军坂垣师团，荣立战功。1946年，驻洛川石底镇放走32名人民解放军，胡宗南以其“通共”论罪，孙潜逃兰州，旋被捕押。在西安狱内，受同监共产党员影响。后经郭寄峤、王治岐向胡宗南说情保释，委任第八区专署保安副司令。1948年初，孙在武都暴动未遂后，掩护中共地下党员龙一飞脱险。是年8月调西固代理县长后，即派人与武都地下党王锐青取得联系，成立中共西固地下党支部。1949年11月1日率领国民党西固党、政、警300余人武装起义。解放后，曾任武都专区建设科长、地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等职。1957年以民族地区参观团成员身份赴北京参观，受到毛主席、刘少奇、周恩来等中

央领导接见。

王 玺

王玺（1914～1967），字鉴三，笔名曙霞，舟曲北街人。毕业于兰州师范，爱好文、史，擅长书法。长期从事地方教育事业，先后任西固县西街小学教导主任、县督学、教育会常务理事。翠峰女校校长。1941～1947年12月任西街小学校长。期间，兼任西固县国民党三青团干事长筹备主任、干事长及县党部执行委员副书记、省参议会参议员。1949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地下组织，随孙铁峰起义。1949年3月～1966年先后任本县西街小学和宕昌县上喉小学、宕昌县第一小学校长。

郭四十九

郭四十九（1919～1989），藏族，舟曲县巴藏乡后北山格布村人。12岁入本村兵格寺当喇嘛，解放后曾任后北山村委会主任、巴藏公社主任、乡长、商店主任、格布学校名誉校长，县政协专职常委，甘南州人大代表等职。1980年4月退休，1989年病故。1953年，郭视其家乡偏僻贫困，缺少教育人才，寻来一位汉族青年教师为儿童教书，后拿出自己一部分工资补贴教师生活。校舍破烂不堪，曾用自家汽车给学校义务运石灰、水泥等建筑材料，动员群众义务投资修校舍，年复一年动员适龄儿童入学读书。此外，主动调解草山、森林及家庭纠纷，使前后北山和巴藏等地藏、汉民族和睦相处。为改变山区落后面貌，郭筹资在当地办起一座小水电站，并劝阻群众搞迷信、赌博。1961年5月被选为甘肃省少数民族先进分子代表，赴京参观学习，受到周恩来、朱德、刘少奇等中央领导接见。1981年，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民族团结表彰大会，获“全省民族团结先进个人”称号。1988年荣获全国“老有所为精英”奖。

香巴才让

香巴才让（1923—1968），又名李应芳，藏族，舟曲县立节乡占单村人。中共党员，1950年4月参加工作。历任副乡长、县农会副主任、区长、县民政科副科长等职。1953年6月在中央政法干部学校学习。翌年8月任舟曲县县长、县委书记。1956年10月调任甘南藏族自治州州委副书记。1958年10月在甘南州德乌鲁铜矿工作。翌年6月任州农业处副处长、处长职务。1964年3月擢任甘南藏族自治州州长。1956～1958年任中共甘肃省委候补委员。

张志远

张志远（1930—1969），舟曲县立节乡拉尕沟村人。中共党员。解放前，家境寒苦。1946年被国民党抓去当兵，1947年随部起义并转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曾参加兰州战役和抗美援朝战斗，任班长、排长、连长、营长。荣立特等功1次，一等功1次，三等功2次。1955年起先后在盐池专区、盐池县检察院工作，后任院长职务。1962年转业回乡，先后任本大队革委会主任，大队党支部书记等职。一次，村民雷

佛生孩子重病无钱治疗而犯愁，张拿出自己积攒的50多元钱给雷，催其将病孩送县医院，以至治疗痊愈。1967年为本队创办一所小学；1968年本队修公路时，缺少资金，张拿出500元转业费买爆破材料。翌年11月30日，为替换在危险崖段掘土修路的两名社员，而自己不幸却坠下20米高的悬崖。张生前舍己救人曾负重伤数次。牺牲后，全县掀起学习张志远先进事迹的高潮。

鲁庆昌

鲁庆昌（1969～1986），舟曲县江盘乡南桥村人，1985年12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对越自卫反击战中获"神炮手"称号。1986年9月23日战斗中，鲁独自发射炮弹近百发，击退偷袭越军52次，打死打伤越军10名。后被敌弹击中，身负7处重伤，仍坚持战斗，以致流尽最后一滴血，光荣牺牲，年仅17岁。被追认为中国共产党员，荣记一、三等功。生前获得装、改、瞄专业技术考核第一名。历战射弹1855发，并出入生死线背水2吨。本班战士王泄宏父早逝，家中生活困难，鲁把自己仅有的50元钱寄给该战士家中。1987年3月9日，县党、政、军领导及全城职工、学生、群众数千人迎接烈士骨灰归里，举行隆重追悼大会。

第二章　人物简介

第一节　古代人物

张俊臣

张俊臣，又名俊良，福津县令。绍兴二十年（1150）筑西固城。

苗彦茂

苗彦茂，又名彦成，福津县令，阶州同判。绍兴二十七（1157）重筑西固城。

汪完者帖木耳

汪完者帖木耳，蒙古人，元帅。1266年镇守西固城（今舟曲）。

赵　梁

赵梁，字隆之，嘉靖时临洮指挥。岁饥，自出粮300余石，送予两庠士子。明番封兰州中护卫，治理无方，即派赵梁治理。赵严行条约，更府库。后升西固守备。旋调宁夏。广武时亲练将士，论以忠义，每出战身先士卒，敌不敢近塞骚扰。后以身疾

休养，卒于家中。

种 勋

种勋，字世赏，顺天通州（北京）人。明正德袭父职，任巩昌卫指挥使，守备西固，屡立战功。后至总兵官，掌征西将军印，镇守宁夏，地方安宁。

种 奎

种奎，字星垣，西固人，明贡生。嘉靖二十三年（1544）灵石县知事。后擢山西大同府州判，振学育民，士民感德。

郭 琥

郭琥，字宗器，欧宁人。幼聪颖，精明强悍。明嘉靖中，补西固城守备，以功递升至延绥镇总兵官，掌征西将军印。

郭 邦

郭邦，山西平定州人。明万历六年（1578）授阶文西固参将，修寨堡，建墩垣，后升洮岷副将。

奂 纬

奂纬，字论耀，西固人，明天启元年贡生。崇祯末年（1644）为曹州训导，李自成、张献忠义军攻陷曹州时，亡于兵乱。

程 梓

程梓，祖籍兰州。清康熙四十七年（1708）擢调文县守备后，亲练士兵，因故檄调西固，署西固都司，后升西宁镇标游击。

张 济

张济，西固西关人。康熙间副榜文举，好学，性固执，昧于世故。

张 绅

张绅，西固西关人。清乾隆三十年（1765）科武举。

白玉彬

白玉彬，字鹤洁，西固东街人。乾隆四十四年（1779）科武举。

阿什浑

阿什浑，西固分州州同。乾隆三十七年（1772）增筑西固城。

房　暄

房暄，字长吉，西固西街人。清道光二年（1822）以秀才入营，换防至新疆叶尔羌粮台效力。后铨选广东惠州府永安县典史，差委贵州接粮饷，又署黄埔巡检及长乐知县。

彭殿元

彭殿元，西固大川梁家坝人。道光十年（1830）恩科武举。

李多馥

李多馥，西固西街人，道光十年（1830）科武举。清同治六年（1867）因阶州防御太平义军"有功"，保五品军功辞而不任。

第二节　近现代人物

马昭南

马昭南，西固巴藏人(原籍陕西)。其父经商，客居本县。清同治十一年（1872）科武举。

张尚仁

张尚仁，字静山，西固东街人。同治间优贡生，善撰长诗、楹联、散文，为西固儒学训导。曾设帐授徒，城内学子多出于其门下。

沈如渊

沈如渊，西固人。家道素裕，慷慨广施。同治初年，将洮岷等处逃难者多收留于家，供以饮食。一次，沈在田间路上捡得西药900余两，寻失主如数归还，失主为其刊立"拾金不昧"石碑一块，以旌其善。

刘　昌

刘昌，清，西固人。少年时，重孝供养双亲，年长愈加诚敬。后双亲趋衰，昌犹嬉戏以娱老人，乡人称颂不绝。

杨廷翠

杨廷翠，清，本县人。父早逝，母婴疾，翠常躬侍汤药，不离左右，衣垢必亲洗，溺器必亲涤。暮年依然孝敬其母不离，乡人称颂其孝。

李志刚

李志刚，总戎。清光绪七年（1881）与州同周书重建西固城及“杀贼桥”。

周 书

周书，西固州同。光绪七年（1881）六月，与李刚力督勇夫重建西固城。

吴 微

吴微，清，西固（弓子石乡牛圈股堆）人，曾任江夏县知县。

杨菁莪

杨菁莪，西固西半山人。家庭富裕。清同治间秀才，自学医术，博览医学经典和历代验方，精通中医内科，伤寒等症。曾在本县和武都、礼县、成县、康县等地行医，医德、医术为时所重。

谈生新

谈生新，坪定人。清光绪间秀才，受表兄杨菁莪指导，勤苦学医，善诊治妇科及疑难病症，所存秘方、验方解放后佚。

房 吉

房吉，字聚星，西固（今大川乡泄流坡）人。晚清秀才。民国初年进新疆任知县，旋升民政厅副厅长。哈萨克事变后，杳无音信。

张万魁

张万魁，西固东街人。幼习武。后欲乡试，适逢其母丧事，误考期。光绪二十年（1894）秋，乡试登科武举，后在本县武营任职。诰封甘肃补用千总加一级。

张仲魁

张仲魁，西固西关人，光绪二十三年（1897）登科武举。因家贫无力赴京会试，后经商，居家于大峪沟得力坎，经常出入于迭部境多儿沟、阿夏沟等藏区经营药材。为人排忧解难，深受藏汉群众爱戴。逝后，县长王概儒为其赐挽联“言行永式乡里”。

刘兴元

刘兴元（1864～?），别名海娃，俗称“刘财东”，西固今舟曲县下巴藏人。青年时家贫，给本村魏家“天成西”商号当伙计。后自立经商，于清光绪间发家，在本村设立“兴盛西”商号，武都设“兴盛荣”、“兴盛茂”商号，上海设立“兴盛恒”商号。家财巨万，购置良田产业，在武都两水、西固瓜咱、果者、立节、花年、大峪、巴藏、曲瓦

皆有刘的田庄、油房、水磨等。

黄帕姆

黄帕姆（1870～?），俗称杨阿婆，藏族，西固曲瓦乡城马村人。青年丧夫后，经营农桑，采掘黄金。喜社交，善辞令，精明干练，为乡民排难解纷。曾被原西固县长王概儒赞为"女中豪杰"，并赠有匾额。1948年80寿辰时，近乡群众亦赠两块匾额祝贺。

杨梓春

杨梓春，西固县沙川人。民国25年（1936）前曾任新疆伊犁县县长。

韩承谟

韩承谟（1891—1960），字丕斋，西固县城南街人。幼年自学成才，擅长数术、测绘、建筑、雕刻、篆书。解放初任西固县各界人民代表，第一届甘肃省政协委员、政协舟曲县第一届委员会副主席。

1920年前后，参与筹划、设计西固县高等小学堂移址武衙门建设工程，并负责监工督造及经费收支等事务。三、四年日日亲临现场至工程竣工。为改变学校教材落后状况，数次跋涉兰州、天水等地，购教科书、仪器、钟表、乐器及体育器材等。1941年前后，克服无专门技术人才和现代化设备重重困难，负责规划和以土法测量两河口至西固县城及县城至巴藏公路线路。1947年参加建成两河口岷江公路大桥工程。多年利用业余时间，跋山涉水，探本溯源，在无科学仪器的困难条件下，以自己研究创造的特殊方法，用指南针测定方位，绘出西固全境地形图和县城区域图。

闵思贤

闵思贤（1900—1937），藏族，西固县峰迭好地坪人。为人友善耿直，在任地方团总时爱护百姓。曾出资测量修通坪定九原至好地坪3公里水渠，灌溉民地80余亩。在本村办私塾，鼓励邻村儿童读书。收留10多户外来流浪汉族在藏族聚居的本村安置落户，助垦荒地，使其安居乐业。这些汉族今已发展为70余户100余口，与藏族兄弟团结和睦，成为村人传世之佳话。

刘克仁

刘克仁（1902～1951），字信斋，西固县城北街人，1932～1941年间，先后任西固县立高等小学教导主任、校长、教育局长、科长、县教育会会长等职，1947年当选为国民代表大会代表，1948年出席南京"国大"会议。1949年11月1日，签名参加孙铁峰组织的西固起义。是月8日，国民党119军247师围攻县城时，投靠该师并发表反共讲演。解放后，在"镇反"运动中被人民政府镇压。

李品芳

李品芳（1903—1947），西固县峰迭乡武都关村人。曾任国民军刘郁芬部司书长、交通处长和山东省泰安县代理县长。后在福建省清流、同安等县连任五届县长，第八战区少将参议等职。1947年殁于福建。

赵国祥

赵国祥（1907～1968），舟曲县下巴藏人。自幼从父学习接骨手术，继承祖传秘方，专治跌打损伤等症，自研制刀口白药，有独特疗效。1957年治疗憨班铁厂工伤者20余人，均痊愈。1955年和1959年，曾两次出席全省中医秘验方会议。

张仲衡

张仲衡（1908～1973），舟曲县城西关人。幼年读私塾。后经营中药材兼习中医。中年时与人在憨班联办铁厂、铸农铧及生活用具等。1944年联户开办纺织厂，经营有方。土地改革自动将全部财产捐献给政府（定为开明地主），后为支援农业生产，继续经营铸铧业。

1956年参加工作，任县药材公司副经理，选为州、县人民代表，政协舟曲县第二、三、四、五届委员、常务委员。期间，进修中医学，多以单方、偏方为民疗疾，远近患者多愈。从不接纳患者报酬。

杜年有

杜年有（1912～1973），舟曲县城关乡锁儿头村人，中共党员。1952年起先后任锁儿头村村长、社长、大队党支部书记。1967年任中共舟曲县委委员。生前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带领本村群众“农业学大寨”，大战白崖山，为改变全村农业生产落后面貌作出了努力。

房存义

房存义（1913—1991），舟曲县城西街人。解放前从事教育工作，擅长书法。1946年被选为县教育会理事长。1949年11月参加孙铁峰领导的西固起义。解放后曾任上喉子完小校长。后因其历史问题被捕入狱，1975年冬特赦获释。后任政协甘南州第六、七、八届委员会常委，本县委员会第七、八、九届政协常委。

杨 淑

杨淑（1915—1991），舟曲县城南街人。解放前，曾任西街高小训育主任、校长、县督学兼西街翠峰女子中心学校校长，西固县立中学教导主任，西固县临时参议会议长。1943年同李品芳、房存义三人被选为上省呼吁复查更正土地、减轻田赋的代表，进见省政府主席谷正伦，允准请求。复查结果，西固县田赋粮由5000石核减

为4000石。

尚佐周

尚佐周，西固官亭人。曾任国民党西固县党部书记长、三青团岷县分团干事长、静宁县县长、省参议员，省建设厅秘书等职。1949年参加中共西固地下党，同孙铁峰等人组织领导西固起义。

李春森

李春森（1918—?），字荫亭，舟曲县城西街人。国民党西固县党部书记长，曾参加西固起义。解放后因历史问题在外地劳改，1960年押往本县途经岷县时，潜逃，下落不明。

韩经明

韩经明（1919—1989年），藏族，舟曲县八楞乡阴山村人。民国时期曾任拉卜楞寺院大喇嘛，1949年被派往八楞寺当"赤哇"。解放后曾任本县政协秘书长、副主席，甘南州政协常委。1952年，八楞、武坪、坪牙、三角坪等地群众受当地少数人蒙蔽，曾几次闹事，他及时向政府汇报情况，作通群众思想工作。

1957年，部分寺院喇嘛为土地闹事，他一一疏导，讲清事理，平息事态。

王永珍

王永珍（1919—　），舟曲县江盘乡南桥村人。解放前后两次掌尺修建南桥。1958年以精通木工技术参加工作（1981年退休），从事房屋修造、木雕工艺，授徒9人。

1960～1961年间，城关面粉加工厂技术革新时，制做两套直径7米的木结构大水轮，带动12盘石磨加工面粉成功（1966年底停用）。1963年修建框架式南桥为木工掌尺师傅。1971年为憨班铁厂制作难度较大的高炉输矿石平台支架。

张哲民

张哲民（1920—　），舟曲县城西关人。1947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法律系，是年秋，任国民政府立法院院长于右仁秘书。现任台湾国民党监察院高级参赞。

薛金荣

薛金荣（1922—　），舟曲县弓子石乡人。1949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50年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作战荣立三等功一次。1958年在平息甘南地区反革命武装叛乱战斗中荣立二等功一次，1960年4月赴北京参加全国民兵代表会议，奖励半自动步枪一支。

杨培清

杨培清（1924— ），舟曲县中牌乡人。1951年在抗美援朝战斗中，荣立3次战功。复员后，任舟曲民兵七连班长。195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平息甘南地区反革命武装叛乱战斗中，作战38次，荣立三等功3次。1960年4月赴北京参加全国民兵代表会议，奖励半自动步枪一支。1985年于迭部县退休。

张鸣凤

张鸣凤（1924— ），字梧生，舟曲县城东街人。中师文化。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舟曲县书法美术协会主席。甘南州人民代表大会第九、十届代表。舟曲县第八、九、十届人代会代表，政协舟曲县委员会第八、九、十届政协委员。舟曲县第一中学创办人之一，在本县任中、小教师30余年。

一生酷爱书法，其作品多次在省内外展出。机关单位、邻里群众求其书法，无不慨然应允。

杨材美

杨材美（1927— ），舟曲县坪定乡武都关山人。1950年参加工作，曾任宕昌县文化馆馆长，剧团团长，公社主任，党史办公室主任等职，1974年与人合作创作《开锁记》、《一袋化肥》剧本，荣获省文化部门剧本创作奖。发表论文有《戏剧能不能反映现实》、《红军长征去陕北是在哈达铺决定的》。

桑有兰

桑有兰（1927— ），藏族，舟曲县武坪乡人，共产党员。原武坪煤矿工人。退休后，于1983年带领本村群众就地自办煤矿至今，为村上经济文化建设支援现金1.86万元。

王尧德

王尧德（1930— ），舟曲县城北街人。1950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曾任宕昌县财贸部、宣传部部长，岷县县委秘书、武都地委秘书、陇南地委党校书记兼校长等职。现任甘肃省委党校副教授、法学教研室主任。曾发表论文20余篇，专著有《现代法学基础理论》、《行政诉讼法与行政管理法制化》。

李美林

李美林（1931— ），舟曲县峰迭乡武都关村人。1951年参加中国人民自愿军赴朝，立三等功两次。后转业宕昌县文化馆，从事美术工作多年，为甘肃美术协会会员，擅长中国画，并爱好书法、篆刻。

杜春梅

杜春梅（1933— ），北京市人。1955年6月支援边区，来舟曲工作。中共党员。先后在县政府、基建委员会、建材厂等部门工作。曾任基层供销社副主任、主任。1975年2月受到甘肃省委的表彰，荣获“甘肃省先进商业工作者”称号。

杨秋云

杨秋云（1933— ），女，陕西省西安市人。兰州卫校毕业。1954年1月参加工作，县医院儿科主治医师，1988年退休。曾任甘南州人大常委两届、甘南州政协委员、舟曲县人大常委、舟曲县政协常委，甘肃省人大代表。1983年荣获“全国少数民族地区先进科技工作者”称号；1986年荣获“甘肃省各界人士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做贡献的先进个人”称号。

尹买拉

尹买拉（1933— ），藏族，舟曲县拱坝乡人。1955年10月参加工作，任县邮电局乡邮员，中共党员。1959年10月获甘肃省政府授于劳动模范称号，出席全国劳模群英大会，参加国庆10周年庆祝典礼。1960年3、4月先后参加甘肃省和全国民兵英雄大会。现退休。

刘维国

刘维国（1933— ），舟曲县峰迭乡瓜咱咀人，曾任县公安局教导员。1958年参加甘南平叛，1960年4月赴北京参加全国民兵代表会议，奖励半自动步枪一支。

仇克珍

仇克珍（1934— ），舟曲县城北街人。1951年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曾任本县城关小学教导主任、校长、红专学校和党校校长，县委宣传部长、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县委副书记、县政协主席，《舟曲县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编辑部主编等职。主持领导县志编纂工作。1957年参加甘肃省优秀教师会议，荣获优秀教师称号。1962年出席全省文教群英会，获模范工作者称号，1963年由省政府授于先进工作者称号。1964年出席甘肃省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

王宗朝

王宗朝（1934— ），舟曲县峰迭乡武都关人，1951年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曾赴朝参战，回国后参加铁路干线修建工程。曾任班长、排长、参谋、政治指导员、教导员、师训练队政委、团政治处主任、团政委、干休所政委（副师级）等职。荣立三等功两次，受奖多次，《解放军报》为其刊登题为《知心人、贴心人、带头人》人物通讯。其他新闻单位也多次报导其事迹。先后3次受到毛泽东接见。

刘继业

刘继业（1935— ），舟曲县立节乡立节村人。共产党员，1950年12月参加工作。现任甘肃省新医学研究所病因、肿瘤流行病研究室副主任。科研项目“裸鼠繁殖及其应用研究”一文，获甘肃省1989年度科技进步三等奖；设计、承担的省自然科学基金会课题：“癌的化学预防抗氧化剂对胃癌的防治研究”等三篇分题论文被《环境生命元素与健康》国际学术会议征用。已出版英文专著（主要是首次发现微量元素锰的抑癌效应）。在全国及省级有关杂志发表论文14篇。

赵 和

赵和（1941～1990），舟曲县城北街人。兰州大学地理系毕业。1965年9月参加工作，任青海省科委副研究员，兼任兰州大学西北开发综合研究所副研究员。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副研究员，青海省高原地理研究所顾问、副研究员。1985年国家聘为“中国1：100万地貌图编委会”委员和“中国1：100万土地资源图编委会”委员。翌年，聘为“中国1：100万土地利用图编委会”委员。1987年聘为《中国干旱、半干旱典型生态破坏现状及保护、改造、利用研究》项目顾问。次年，聘为《青海湖水位下降与生态环境保护对策》项目专家指导组成员。1988年参加中国代表团出席在澳大利亚召开的第26届国际地理大会。1989年参加17国国际黄土地貌与工程灾害学术讨论会。1989年赴日本参加日、中滑坡泥石流现场考察与学术交流活动。1990年3月选为中国青藏高原研究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曾荣获青海省西宁市科研奖3次。出版论著：《祁连山中段地貌图》、《1：100万中国土地利用图编制规范及图式》、《中国1：100万地貌图制规范》、《1：100万青海省地貌图》、《青海土地资源及其利用》、《青海省1：100万土地利用图》、《柴达木盆地》（再版），《青海水文》。

刘继德

刘继德（1946— ），舟曲县立节乡立节村人，其母60余岁时患高血压脑溢血半身不遂症，他数年如一日，对其母疾精心医治护理，深受当地群众赞颂，于1988年荣获全省“敬老好儿女”金榜奖。

闵光琼

闵光琼（1947—），女，四川省遂宁人，舟曲林业局工人，中共党员，1966年6月15日，全国边陲优秀儿女评选委员会授予“优秀边陲儿女”称号，获银质奖章。1982年11月5日甘肃省政府授予先进工作者称号。翌年7月和9月，甘肃省妇联和中华全国妇联分别授予“三八”红旗手称号。

张　池

张池（1947—　），舟曲县城西关人，1987年承包濒临倒闭的城关乡砖瓦厂后，使企业起死回生、利税逐年升高。使入厂的60户农民家庭摆脱贫困；无偿支援各村文化室、水利和寨子学校教学楼建设用砖110万块、价值10万余元。1990年3月荣获全省"优秀农民企业家"称号。

闵有德

闵有德（1948—　），藏族，舟曲县峰迭乡好地坪村人，大学文化程度。1970年1月参加工作，共产党员。曾任《甘南报》社记者，甘肃电视台编辑部主任、处长。编辑制作近百部电视专题片，其中宣传藏区经济文化发展和风俗及古丝绸之路等题材片，获中央和甘肃电视台奖励，是中日合拍电视系列片《甘肃大地纪行》的主要制片人之一。

郭黄家

郭黄家（1951～1973），舟曲县城关乡沙川村人。1973年6月7日，为抢救落入白龙江的女孩王大女而牺牲。生前为城关公社沙川大队第四生产队队长兼民兵排长。郭曾数次抢救过社员生命和集体财产。牺牲后，城关公社党委决定：追认郭黄家为中共党员。县委作出："学习郭黄家同志革命精神的决定"。

任进舟

任进舟（1957—　），舟曲县西关人。中共党员，甘肃省地震学会会员。现任舟曲县地震办公室主任。所作论文被评为甘肃省第四届青年地震工作者优秀论文，其中，《对一土地电在几次地震前后变化的讨论》，被选入《甘肃省地震群测群防论文成果选编》；《西——礼盆地及其西缘地区地震活动性异常识别及综合评判模型》获甘肃省地震局科技进步三等奖。1990年由国家地震局授于"全国地方地震工作先进工作者"称号。

张　涓

张涓（1963—　），舟曲县城关西街人，大专文化。前为兰州市豫剧团、歌舞团演员和独唱演员，现中央电视台特邀演员。曾多次荣获甘肃省声乐比赛第一名。1988年，荣获第三届全国青年歌手"五洲杯"电视大奖赛专业组通俗唱法优秀歌手奖；1989年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全国《广播新歌》特别征集评奖中，荣获《联环杯》表演奖；1990年荣获第四届全国青年歌手电视大奖赛专业组通俗唱法三等奖和"五洲杯"电视大奖赛专业组通俗唱法第一名奖。被选入《中国歌星歌曲录》。曾为《江湖妹子》、《安丽小姐》影片插曲配唱，并在《安丽小姐》中扮演女歌星。

第三章 人物表

一、革命烈士英名录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时间	牺牲时所在单位	职务	党团	备 注
杨茜霞	男	汉	不详	舟曲县南街	不详	缓远	不详	国民革命军	战士		抗日
王慕仁	男	汉	不详	舟曲县西街	不详	中条山	不详	国民革命军	战士		抗日
谈纪德	男	汉	不详	舟曲县坪定	不详	不详	不详	国民革命军	营长		抗日
胡涣保	男	汉	1926.5	舟曲县坪定乡柳坪	1949.12	朝鲜近峰里	1951.3	志愿军	战士		抗美援朝
冯永龙	男		1932.3	舟曲县峰迭乡多拉	1949.12	朝鲜	1951.5	志愿军	战士	团员	抗美援朝
谭振英	男	汉	1926.6	舟曲县弓子石乡坪里	1949.9	朝鲜	1951.9	志愿军	侦察员		抗美援朝
许七谷	男	汉	1926.6	舟曲县武坪乡新地	1949	朝鲜	1951.12	志愿军	战士		抗美援朝
王朝来	男		1925.3	舟曲县武坪村	1949.9	朝鲜	1951.8	志愿军	战士		抗美援朝
韩具文	男	汉	1933.4	舟曲县弓子石乡石家山	1951.2	迭部旺巴沟	1958.2	舟曲民兵七连	战士		甘南平叛
何 昭	男	汉	1934.5	舟曲县城关乡三眼村	1956.2	迭部洛大	1958.3	迭部县	干部		
马俊风	男	藏	1933.8	舟曲县武坪乡武坪村	1956.8	迭部旺巴沟	1958.3	卓尼县	干部		甘南平叛
雷映南	男	藏	1934.8	舟曲县江盘乡阳山村	1956.7	迭部旺巴沟	1958.3	卓尼县	干部		甘南平叛
严青云	男	汉	1931.3	舟曲县大峪乡	1958.3	迭部下迭	1958.4	舟曲民兵七连	战士		甘南平叛
吴学文	男	藏	1934.6	舟曲县拱坝乡只木州	1956.8	迭部县	1958	甘南州组织部	干部		甘南平叛
赵国祯	男	汉	1933.6	舟曲县南峪乡南峪村	1951.4	迭部县	1958.4	舟曲县公安局	干部		甘南平叛
杨代成	男	汉	1926.11	舟曲县峰迭乡沟门村	1958	迭部县	1958.5	舟曲县民兵七连	战士		甘南平叛
杨永辉	男	汉	1935.5	舟曲县城关乡沙川村	1958.3	迭部县	1958.6	舟曲民兵七连	班长		甘南平叛
关心木草	女	藏	1932	舟曲县大年乡	1958.6	迭部县	1958.6	卓尼县医院	护士		
冯启荣	男	汉	1938.6	舟曲县城关乡南街村	1956.5	迭部县	1958.10	甘南地质队	干部	团员	
张守成	男	汉	1938.7	舟曲县城关乡锁儿头村	1956.3	南桥头	1966.8	舟曲县委	干部		抢险救灾

二、副县、团级及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人物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主要职务、职称
马俊昌	男	汉	1928.1	舟曲县巴藏乡上巴藏村	甘肃省科协助理检查组组长(副厅级)
黄万俊	男	藏	1930.5	舟曲县三角坪乡真庄村	西藏自治区民政厅副厅长
梁生华	男	藏	1930.7	舟曲县立节乡拉尕村	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张问书	男	汉	1930.8	舟曲县城关西街村	甘肃省卫生学校副校长
马成龙	男	藏	1930	舟曲县武坪乡武坪村	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马轩麟	男	汉	1930.	舟曲县巴藏乡下巴藏村	新疆农学院党委办公室主任,老年协会副会长,《农村经济》杂志主编
袁效宏	男	汉	1931.5	舟曲县大川乡土桥子村	中共陇南地委政法委员会书记
尚志礼	男	汉	1932.2	舟曲县弓子石乡坪里村	甘肃省粮食局副局长
刘永贤	男	藏	1932.7	舟曲县南峪乡真堆村	甘南州中级法院院长
刘奕亮	男	汉	1933.5	舟曲县城关乡南街村	陇南地区农业银行行长
阎俊录	男	汉	1933.10	舟曲县峰迭乡瓜咱村	陇南地区汽车配件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
马鹏飞	男	汉	1933.12	舟曲县城关乡西关村	州财贸部副部长老干局副局长
马英林	男	藏	1934.3	舟曲武坪乡嘎哈村	西藏民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
张英才	男	汉	1934.7	舟曲县中牌乡下庄村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乌鲁木齐指挥所政治部老年办公室主任(副师级)
高登霄	男	藏	1935.2	舟曲县南峪乡洛子坪村	甘肃省边界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杨志辉	男	汉	1935.3	舟曲县城关乡寨子村	陇南地区工商管理处处长
张志仁	男	汉	1935	舟曲县城关乡西关村	舟曲县人民医院外科副主任医师
何仁杰	男	汉	1935.10	舟曲县城关乡东街村	中国人民解放军 184 医院副政治委员
曹文奇	男	汉	1935.12	舟曲县城关乡西街村	舟曲中学高级物理教师
桑映霞	男	汉	1936.8	武都县	舟曲中学高级语文教师
孙兴盛	男	汉	1936.9	武都县	舟曲中学高级地理教师
冯　清	男	汉	1937.10	舟曲县峰迭乡瓜咱村	岷县副县长
刘正明	男	汉	1939.1	文县	舟曲中学高级数学教师
高　泰	男	汉	1939.3	舟曲县城关乡南街村	辽河石油勘探局高级电气工程师

续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主要职务、职称
杨 华	女	藏	1940.8	舟曲县峰迭乡瓜咱村	甘南州档案局副局长
韩国昌	男	汉	1943.5	舟曲县城关乡西关村	宁夏日报办公室主任高级政工师
李永和	男	汉	1943.9	舟曲县巴藏乡下巴藏村	甘南州公安局副局长
谷 汗	男	汉	1944.12	兰州市七里河	舟曲中学高级化学教师
闵权政	男	藏	1946.10	舟曲县峰迭乡好地坪村	迭部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 明	男	汉	1947	舟曲县城关乡寨子村	兰州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部党支部书记。博士学位。
杨文辉	男	汉	1948.7	舟曲县城关乡罗家峪村	平凉军分区卫生科科长(副团级)
詹治权	男	藏	1951.10	舟曲县大年乡	甘南州监察局副局长
康周海	男	藏	1951.10	舟曲县武坪乡	甘南州医院副院长
杨爱生	男	汉	1954	舟曲县坪定乡	美国先灵葆雅制药公司中国区高级代表(原为讲师)
马老周	男	藏	1954.5	舟曲县立节乡占单村	甘肃省民委文教处处长
梁明远	男	藏	1955.7	舟曲县立节乡拉尕村	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文教处处长
马建华	男	藏	1957.1	舟曲县武坪乡武坪村	甘南州交通局副局长
格鹏飞	男	藏	1958.2	舟曲县八楞乡冷水泉村	甘南州主管医师,州防疫站站长
闵文义	男	藏	1958.12	舟曲县峰迭乡好地坪村	《西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版主编、编辑部主任（处级）
房和平	男	汉	1960.4	舟曲县武坪乡河那村	甘南州审计局副局长
李维平	男	藏	1960.10	舟曲县峰迭乡武都关村	合作民族师专人事处副处长
韩如澜	男	藏	1962.3	舟曲县八楞乡阳山村	甘南州人民银行副行长

三、英雄模范人物

姓 名	性别	民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务	获奖名称
孙全寿	男	汉	河南省新安县	1926	舟曲林业局	工人	1962年2月获甘肃省先进生产者称号
兰羊典	男	藏	舟曲县八楞乡花园村	1928	迭部县物资局	局长	1960年获全国优秀教师称号

续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务	获奖名称
张问世	男	汉	舟曲县城关乡西关村	1929	舟曲县进修学校	校长	1957年获甘肃省“优秀教师”奖，1987年获甘肃省“园丁奖”
姜尚文	男	汉	陕西省商洛县	1930	舟曲林业局	工人	1962年2月获甘肃省先进生产者称号
张文发	男	汉	临夏州东乡县	1930	舟曲县江盘学校	校长	1982年获省“优秀教师”称号
窦恒泰	男	汉	宕昌县	1931	舟曲县科协	副主任	1957年获省“优秀教师”称号
王维祥	男	藏	舟曲县八楞乡斜坡村	1932.10	中共舟曲县委统战部	部长	1988年获省“民族团结先进个人”称号
王诚信	男	汉	武都县	1933	舟曲林业局	工人	1959年获全国“先进生产者”称号
彭正家	男	汉	兰州市城关区	1934.4	舟曲邮电局	工人	1989年国家体委颁发“全国优秀裁判员”称号
张　恒	男	汉	舟曲县西关村	1935	舟曲县进修学校	教导主任	1988年获省“园丁奖”
黄锦荣	男	藏	舟曲县三角坪乡	1935	舟曲林业局	副局长	1984年1月获全省民族团结先进个人称号
裴正旺	男	汉	临洮县辛甸	1936.1	舟曲县人民医院	院长	1982年获“全国少数民族地区科技工作者”奖
李明权	男	汉	陕西勉县	1936.2	舟曲县水电局	副局长	1982年获全国少娄民族地区科技工作者奖
寇全义	男	汉	武都县	1936	舟曲林业局	司机	1987年安全生产文明生产劳动模范称号
肖宁汉	男	汉	舟曲县峰迭乡	1937.9	舟曲县职业中学	校长	1989年获全国优秀教师称号
赵金兰	女	汉	舟曲县城关乡	1937.11	舟曲县城关一小	教师	1983年获“全国优秀班主任”称号
李宝元	男	汉	临潭县扁都乡	1938.5	舟曲一中	校长	1986年获甘肃省“园丁奖”称号
刘学义	男	汉	岷县	1939	武坪乡桥子小学	教师	1978年获“甘肃省优秀教师”称号
高望岳	男	汉	舟曲县城关乡	1939.9	舟曲县工会	主席	1988年获全国农村体育积极分子

续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务	获奖名称
聂世昌	男	汉	渭源县	1940	舟曲县农牧局	局长	1981年12月获全国"农业科学技术工作者"奖，1983年7月获全国少数民族地区科技工作者奖，1990年2月获省"农业科技工作者"奖等称号
杨文远	男	汉	河南省内乡县	1937.9	舟曲县科委	主任	1978年获甘肃省"科学技术先进个人"称号
杨梅先	女	汉	舟曲县城关乡	1939.9	舟曲县妇幼保健站	站长	1959年获全国"红旗标兵"称号
蒋开官	男	汉	四川省遂宁县	1942	舟曲林业局	工人	1982年获省劳动模范称号
朱洪亮	男	汉	四川省遂宁县	1942	舟曲林业局	工人	1986年获省"双文明"先进称号
何吾条	女	汉	舟曲县城关乡	1944	碌曲县玛艾小学	教师	1983年获"全国优秀班主任"称号
奂开兴	男	汉	舟曲县弓子石乡	1945.11	大川学校	校长	1989年获甘肃省"园丁奖"称号
刘启承	男	汉	通渭县	1947	舟曲林业局	工人	1978年获省"工业学大庆"先进个人称号
康云芳	女	汉	四川省遂宁县	1949	舟曲林业局	工人	1986年获省"双文明"先进个人称号
王金泉	男	汉	舟曲县城关乡	1953.12	舟曲城关一小	副校长	1989年获省"园丁奖"称号
高全军	男	汉	文县	1955	舟曲林业局	干部	1979年获团中央"新长征突击手"称号
杨成才	男	藏	舟曲县八楞乡	1956.9	舟曲一中	教师	1989年获省"园丁奖"称号
王 砚	男	汉	舟曲县城关乡	1963.7	舟曲一中	校长	1989年获省"园丁奖"称号
杨龙生	男	汉	舟曲县坪定乡	1969.12	84807部队	战士	在老山前线荣立二等功

四、老干部名录（按副县级对待）

姓　名	性别	生卒年月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入党时间	最后所在单位	最高职务
李永胜	男	1915～1994	山西王寨	1937年10月	1939年5月	县税务局	局　长
阎保合	男	1918～1988	河北高阳	1938年	1940年7月	县政府办公室	主　任
王成厚	男	1919～	山西朔县	1944年4月	1947年10月	县物资局	局　长
王积升	男	1922.1～	甘肃宁县	1943年11月	1952年9月	县纪委	书　记
赵子桂	男	1924.12～	陕西清涧	1940年3月	1981年4月	县工程队	队　长
李庆义	男	1927.10～1993	河南登封	1943年11月	1950年5月	电影公司	经　理
弓果荣	男	1928～	山西宁武	1944年1月	1947年11月	县计生委	副主任
高　健	男	1931.11～	山西兴县	1943年12月	1949年7月	县机关党委	书　记



舟曲县志

附录

一、碑碣 墓志

重修天寿寺记

升承德郎山西大同府通判前知灵石县事郡人种奎撰文
阶州儒学廪膳生郡人刘时题额
阶州儒学廪膳生郡人吕洁书丹

天寿寺地名"平塔头"，上有一峰名翠云者，其高峻极霄汉，其秀丽松干郁然，寺因寓焉。先宋、元时隶阶州治，原为寺文，无山名。洪武十七年开立西固，设军置里，经营制度，又立八景内一景，"翠峰晚照"，故翠云峰盖取于此。宣德年先本城千户李公讳瑛者于上创殿塑佛。其他迄然直峙，层叠回出，一峰挺然独立。如左山右陇，与夫前后，拱向环列者无等论。其高其厚，天并天齐，故夫天寿寺盖取于此。夫名因地起，□取美称。如峰高四空，寺寓其间，云树之在伴，烟鹤以为邻，雾气傍达，日华相为隐浮，霞彩出现，与山光争相掩映，天然妙趋，在此郡可为名山，边境一胜概矣。以此观览，自有招徕。由是接事名山，登临题注，乡邦善士，香火趋谒。是其观望嘉誉，自有以动一方之瞻仰，犹民山□府，东泰西华可动天下者，远近同观山大同事一瞻仰之情矣。夫天工物美生自然，寺□玷阙又在修为彼。自周时佛入中国，历汉唐宋，法立教兴，遍满天下。在国有敕修寺，在邑有香烟夺人，有随缘好尚者，供佛饭僧，咸以修作为功，以至我朝加以官仰，内而王国，外而郡邑，各立僧纲术正，以为统属寺院，专事焚修。以故僧人曰如山曰兴，招自捐资财，功力尚有不足，于是仿前募化十方钱粮，坐山修补。凡殿堂门宇，从事一新。又铸铜身金相一，佛二，观者龙王女，龙神共六尊安于上，以是修理，并是工程，则其峰其寺益加观美。百世之下，游观乐赏，风光气概自不得已焉云尔，是为记。

明嘉靖三十年岁次辛亥六月丙子立
郡逸央裕镌勒

丈地均粮碑记

巩昌府阶州监牧西固同知欧阳□□为丈田亩清浮粮，以苏民用事。蒙巩昌□□□奉陕西等处承宣布政使司督粮右布政使□□札付在本司次又奉□□陕西布政使分守陇右道右参议刘札付准本司咨据经历司主抄。蒙巡按陕西监察御史赵□□案验行间，又蒙钦差整饬巩昌等处抚民兵备兼理分巡陇右道按察司佥丁。　案验奉钦差整饬洮岷等处兵备兼理分□□□□陕西按察司付使罗　案驻供□钦差巡抚陕西地方都察院右佥都御史李　案验□□户部咨前事蒙此遵依□将西□□东山等四里官民田地会同本所掌印百户马□□亲指民田去处，□一沿丘获勺清□明田造册呈报外，仍将丈过四里官民

地内应纳夏秋粮草及顷亩数具合并揭示晓谕，照数验纳永为定规。中间以后有买卖者，赴官过割，即于原领田帖内开注明白。若有私买私卖不遵题维事例，任情增减挪移粮石者，依律治罪。一清查的西固城吏目所下。洪武年间石额官地壹拾玖亩贰分伍厘，民地玖拾肆顷叁拾玖亩捌分贰厘，共地玖拾肆顷伍拾玖亩伍厘。今丈清丈过官民地□□叁百玖拾壹顷捌拾肆亩叁厘，奉例不许增地增粮，以贻民害。每新地肆亩壹分肆厘贰□□丝玖忽，折原额旧地壹亩。官旧地每壹亩均派该夏秋粮玖升陆合伍抄。民旧地每壹亩均派该夏秋粮陆升捌合肆勺肆抄伍撮，俱折地算粮。恐□□□□□□□□乎朦胧作蔽，今经用新地叁百玖拾壹顷捌拾肆亩叁厘，小数均派以便取□。每新地壹亩，系官地，该夏秋粮贰升叁合壹勺玖抄；系民地，该夏秋粮壹升陆合壹勺贰抄陆圭。办粮者照此纳。卖者照此过割，永为遵守。

大明万历十年三月朔日巩昌府阶州儒林郎监牧西固同知武强澜溪欧阳策立石

碑阴

眷兹西固居国坤，虽当万山之丛，为绝塞之境。番夷昼啸于户外，虎豹夜号于窗前。阁路偏桥，羊肠鸟道。四面积雪，山藏万季之水，三面受敌，仅通一线之路。军民杂揉而难居，且军强民弱，法律疏阔，莅兹土者皆将领毛所之□，绝无文职。虽有监牧或□二教官暂署一面，朝更夕换，席不暇暖，又何暇有所为乎？以故吏治不修，玩渴日甚，□□□粮，自嘉靖以来垂三十余载，竟无通完之期。刑名法律，任情出入，无辜者有戴盆之冤，豪右者逞兼并之谋，典□者父充子继，三十二□不肯□主，遂攘为已业。以故业主有无地之粮，典主有无粮之地。富益富，贫益贫，势不能支，终于□窜。而里老大户因有包赔之累，弊窦百出。年复一年，百姓苦乐不均，莫此为甚。万历丁丑岁，抚台大中臣董公痛悼遐陬赤子，不得其所，又深虑边储重计，司之不可人□。为请之予朝，增置阶州同知一员，专以驻札西固城，收放民屯钱粮。催征钱粮，稽奸弊，审偏均徭，准理词讼，专管四里百姓所买，不得分毫□，虽奏上得如所请。

万历戊寅六月予判徐州，方经理□书事务，忽拜官阶州同知，得承乏是役。至则见其百务废弛。案牍淹没，钱粮额数漫无考据。问之则曰"年年不完，是以不知额数多寡。"予抚然叹曰："事势至此，尚望安民生，得遂□□可臻乎？"于是遍索案牍，参之黄册旧额与布政司降发实征。乃得□□四里原粮额数。予乃一一揭示于民，复以□□□□不少假借。自万历六年至今。钱粮徭役，年之掣取通关，并无通负。

万历九年春奉例清交田亩，西固素不谙算法，田不计亩、止论晌数与布子多寡。有布子同，而粮之轻重迥别者；有田存人亡，为豪□包占有者；有减粮增价迎合买主之意而自认虚税者；有典地年远业主物故而税粮失迷者。因西固旧俗，置卖田地者皆不过割。自洪武迄今二百年来经清丈，是以积弊若此。予奉新例，乃率里老乡耆大户人等，公司该所掌印百户，北榆马公，沿丘履亩逐一清丈明白，计亩均粮，而旧日之宿弊一朝尽洗矣。其丈竿用洪武钞尺，以五尺为一步，一百四十步为一亩。盖以钞尺□国制，民间不敢增损，取此为的耳粮，国初画一之法，亦必以钞尺为准也。予先太

史强斋君素负经济之猷，喜谈时务，每谈过□之暇，为讲策曰："国家财赋产于东南，而漕运为急，戎马胜于西北，而边储为要。使漕运兼梗，边储不匮，则国家金瓯，历万年如一日矣，故边方屯田与每运之法不可不预为之讲也。"策每私记之。不意先君告逝，孤当免丧之初，即授徐州治河判。国家河漕自京师通惠桥□准安天□闸，连亘二千余里。而徐、吕二洪当黄河之冲，其势尤为难治，溃决所费不下十余万金。予乃胼手胝足，昼夜不遑寝食，天为堤防之计，往来巡视，相机修筑，用是三载之内，竟无决口，亦无浅涩之患，迄今尚保无虞。继而监守西固，又当番戎出□之冲，番汉相距止隔一河，备御实难。于时适值参府求川郭公，守府东河陆公、守府近川田公，皆以殊威望□遐陬，宣扬国家恩威，番夷效顺，而不时经理粮刍之类，策以效有微劳。先太公所教二事，孤皆有以钦承之。所可憾者□才不能继先人科名，大有作为，而所就止此耳。今不幸抱病，为归田计，世受国恩，恨不能有所图报，赍志未伸，爰诸此，以见犬马之意，幸勿谓□□□石云。参府邹公，讳邦万、金人；守府陆公，讳贤，陕西人；守府田公，讳雨，河南人；西固掌印马公，讳登云，岷州人。

先太史讳映□嘉靖御选庶吉士续中秘书，授翰林院编修同修国史，经筵日讲官见花祀水县乡祠，所著有强斋文集六卷藏。恒南居士欧阳策谨识。吏目所吏目内丘田广，广丰，副使杨松同立石。

掾方杨居恭书丹并篆。石匠孙凤歧。

善后条规之碑

阶志称："□□□□□质直书言非其所长"。《一统志》则谓："地杂羌氐民俗懋陋"。今阶州风土渐异昔时，惟西固外接诸羌，境内汉夷属番杂处。山川似阴负瘿者，多传域氏风牍与志合说者，谓前明於西固俱置千户守御。国朝始设文吏，因例为治，旧染所以未新也。予莅任之明年。羌寇狎氛皆息，复连岁丰稔，乃谋兴设义学，与绅耆等，筹划得钱三千余串，适奉宪扎饬办善后诸事，遂拟定书院、义学、义船、养济恤嫠等经费规条。详情爵阁督宪准行在案。由是平年之内，士掇巍科者，一文武游庠序者七十余人。绅耆复相请曰：事虽创于一时，利必期于无既，在官档案，民弗得窥，能保异时无抽换呼？愿叙而勒诸石，俾后日司此事者积累之，增培之，安见朴陋之俗，不异于古所云耶？予韪其言，并附其姓名于规条之末，华阳杨作舟序。

一就地筹划得钱三千一百五十串，以四百串为书院生息，以二千二百串为义学生息，其养济恤嫠，义船等项条，以三百串生息，余剩钱一百五十串，为修造补葺之费。

一各项生息钱分支城乡民商承领，每月照一分六厘起息，皆取领结存案。

一城内兴设翠峰书院，此时无款修造讲堂，即以儒学送考公所作为书院。

一民地于关帝庙、北关厢、坪定关、新兴寨、大寨子、坪里、弓子石、石阙子、接官亭；屯地于南峪寨、石鸡坝；番地端山里、真堆族、武都关、立节族等庄，共兴设义学一十五处，即以各庄公所或庙宇空屋为学堂，发义学条规匾额。

一书院山长延请品学兼优之举人或副榜主讲，全年束修钱七十串，由董事、经理

按三节致送。

一民、屯、番各庄义学教读生，官于年前十二月上旬考试。城乡生员一文一诗，词理荒谬者不录，其余凭签掣定义学名目，给发关书。定期正月下旬上学，十二月上旬散学，每年每处义学束修钱二十四串，并由董事、经理按三节致送，不得掺杂毛钱，扣折钱数。每节领去若干，即其关书批明。

一书院无论远近生童，皆准住院肄业，其月课膏火，俟有款项再定规条，若官课外奖由官酌给。

一每庄义学各给发大板集注五经、四书、小学、孝经及吕子等书，永存义学，以便点读校对，毋得携出失遗。

一各庄义学专为贫苦子弟而设，无论学童多少，皆劝诱入学，不准另讲束修，三节有□□礼者听。

一僻远义学，如教读生串通士豪，上学后旋即回家，久不赴馆，误人弟子，许该庄老民具禀撤换。

一城内修造养济院，凡孤年六十以上，无亲属可依者，或年未六十，已成笃疾，不能谋生者，将年貌写入印簿，封给腰牌收养。一孤贫笃疾，必住院，□不住院，惟按月托人来领月钱，是明有亲属可依，董事等即将此名开除，另补一人。若邻封孤贫乞丐。照例移送原籍，概不收养。

一孤贫笃疾，每月各给钱六百文，不扣小建，重阳日，各给棉衣钱八百文。如有身故者，给棺板钱两串，归巡役街差掩埋。

一嫠妇夫殁后，由董事查明，如真能守节，每名每月给钱六百文，不扣小建，重阳日给棉衣钱八百文，其实苦节者不必拘泥。

一嫠妇帮给数年后，或子已成立；或续有亲戚资助，应将此款开除，另补一名。此外，有真心守节，无须帮给者，应将此款开除，另补一名。此外，有真心守节，无须帮给者，亦采访注册。俟合例并为之请旌。

一请旌年例，本以三十岁以内夫亡守节为合例。今照文县规条，其有三十余岁守节者，亦准帮给。

一妇女以贞静为贵，如有自称守节，因董事未有帮给，辄董事喧嚷或吸食鸦片者。皆不准帮给。

一续有孤贫笃疾及嫠妇应养应恤者，董事等查明，予估明年应收利钱，能养恤几名，即注簿呈官钤印，如明年利钱止能给一人。而孤贫嫠妇各有二名，则当择其年尤老节尤苦者帮给。其余俟补。

一嫠妇有身故者，给丧葬钱四串，合例者即为请旌，学书礼房纸笔费共钱一串，学院房费银贰两，如本官与儒学格外需索。由董事等据实上控。

一两河口造义船一只，雇船夫一名，每年工食钱二十四串，按四季给发，若船漂失，追船夫赔价补造。或遇过渡之人及货物、牛、羊停泊勒索船钱，即惩治更换。

一经理收管利钱惟养济、恤嫠二项，每月朔给发。其义学书院束修，则按三节，其义船工食则按四季，不得先期挪用。

一城乡铺商囤户，应缴利钱，按三节期前十日兑交，经理董事不准以利账抵兑，若有延误，即禀官签提追缴。

一商户领去钱文，若数年后有交还者，必将本利如数当官交出，由众另举妥商承领，不准以私债在下抵兑。若有串通欠户，充商承领朦胧具结，查出之时，仍将本利钱在原领商户名下追缴。

一凭众公举董事二名。经理一名，无论城乡务选殷实文武生，盐粮户充当，满三年报换，其著名劣绅，或从前有侵吞公款劣迹者，皆不准滥充。

一各款规条，奉批卷宗及各商户领结，皆归礼房存案。遇报换董事之年，礼书照领结钱数，开一清单，呈官查核。钱数相符。即将清单发交新报董事等照办。每届年底，务将全年出入细数花帐。造成四柱清册，呈官报销。

一除近时□造养济院、义船等费外，将来各款利钱积有盈余，至五十串，一百串，应由董事经理提交妥商，另行起息。倘日积月累，生息至数百串以上，董事等会同绅民酌议。或添义学，或增书院月课膏火，或置社仓或宾兴酌给诸生路费，皆属地方应办之事，但须请官立案，众人不得擅专。

一各项经费，皆系就地筹画之钱，年久各商户有缴还者，或另放生息，只归以上所议各项动用。无论地方何等紧急公事，官绅不得借端用，如私自通融。准众民禀官或上控，仍将挪用过日期照算，追取利钱，以昭慎重。

此外尚有数条，均经禀明照准在案，将来或者因时制宜，亦无不可。故未尽列于碑。查现时置业一段。曲业二段，共计价值及各款生息本钱，实在存留制钱三千一百千文，所有契约，均支殷实董事经理掌管，前此劝募经费绅士姓名附列于后：

文举毛文炳、武举李多馥，副榜张俊士、生员冯可训、张联科、杜祥、刘清黎、孙茂德、洪钧、杨春魁，商民张明远等。礼科书识薛继周、兵科书识房生芝，书字，匠蒋克成刊。

时维　大清光绪二年五月吉日　立石

重修西固城垣碑记

若夫西固之有城垣也，未知始于何时，而无所稽考，书缺有间矣。然当其时创治经营不可谓不坚结也。迨年淹代远，风雨飘摇，其残缺倾圮，遍无完善，不足恃以保护者□□者所及。乃至光绪已卯夏五月十二日，有地震之灾，坍塌尤甚。庚辰春番匪忽蠢动于瓜子沟，将欲作一守城之计，几茫然无所措，抚斯士者能不为之计较乎？□刚也奉□□□□会□拳匪悉数歼降，即驻防是疆。而书也奉檄下车专任斯土。遍阅难堪，又筹谋日久。骤蒙□□钦命头品顶戴会办新疆事宜护理陕甘总督部堂杨□□饬会修斯城，工拙所不计也。于是鸠工庀材，踩勘估计，其城身六百六十丈，垛堞则一千有奇，乃取手□□之□，立窖于镇番之堡，督勇夫以抟筑，历寒暑以经营。朝而出，夕而入，无或间焉矣。盖是池也，东跨于高山，西列于平地，南近河，北依于涧。固无论其曲直高下，源险险阻□□□□□规，而兴作一辙与同焉。又相其炮台旧基四

处，不砌以砖则不固，不加高则难守，分列于城，其威又何壮焉。惟向有穿城之一河，由北达南。其源自北山之峡，奔腾而来，竟□□□其可迁移。几经筹画，莫若修筑两水关以顺其流。故于北水关之左右添修炮台二座，以备不虞，捍卫尤资焉。彼夫水关之不易修者试详载之，取石于西山之上，扛运往返几异十里之遥。匠斫成条垒二面，每于石条，两头斫以圆跟相对，中闩以圆铁柱，外嵌以铁扯码，内灌以三和，联络一片，纵水势汹涌，不致冲刷，庶久远而所期也。独是西、南、北三门□□□以足壮大观，而东门向无城楼者，渺不知其何故，故未敢逆前人之所见而别创其奇，又莫若因之为是。于是相其风水，建修奎星阁于东南城之角，直矗宵云，俯临丹水□文□□毓秀，培大地以钟灵。庶几助兹文脉，俾阁属之，士气或可为之一伸，是亦刚与书望于无穷焉。盖当是时，关陇大难初平，元气将复，虽领国帑以作费，每念库款之维艰，固不能□体其难，以节其用。刚之左路后营员弁勇丁，通力合作，其力撙节者不知凡几。寿亭于辛巳八月之中旬权篆西固营□□□□□□，李军门周别驾督令工匠修筑，几乎废寝忘餐，寿亭焉能□□乎？亦督令营兵于西北城之角，修砌石堤一道。倘小河水涨，堪护城脚。并派兵丁不时帮工作，虽未助大力，亦觉不久□□□而□之来者谅以有同志焉。及至壬午暮春之初，祥来继抗斯土，凡其工程已成八九，虽未早与协力、亦得以附骥而董成之，固甚与有荣焉。耳计自光绪七年六月中旬而工兴，至八年六月下旬而工竣，若非西固城中绅士襄助其间，未必如是之速且美也。他如建修白骨塔，补葺泰山庙，犹其余事奋锸操持，愿作千年之保障。规权甫就，聊抒一力于□□□□□石，以俟后之君子相观而亦知其颠末云。

钦加盐提举卫署甘肃阶州直隶州西固分州遇缺尽先前即补分府长白文祥，钦加提督衔陕甘遇缺题奏总镇借补陕西陕安镇标中衡游府督带楚军左路后营楚北李志刚，钦加同知衔升用直隶州尽先前即补知县前署甘肃阶州直隶西固分州楚南周书督修，左后路右正哨官花翎副将周中扬，左后路营前正哨官花翎副将李远梁，左后路营左正哨官花翎副将李长胜，左后路营正哨官花翎副将马升，副哨官花翎游击钟光信，副正哨官花翎游击罗定魁、副正哨官花翎游击喻万杰，副正哨官花翎游击石国珍。钦赐花翎留陕甘遇缺即补总署陕甘河州镇属西固营都阃府楚南游寿亭。西固营帮同监工员弁城千总吕正科，经制外委宋邦汉额外委杨锦，世袭恩骑尉洪锡畴，提营军工李梦花，军工杨凌云，传号薛明德，冯培勋，领旗杨荣，高风德，城工局经理后选从九楚黄张逢辛，绅士武举李多馥，贡生杨春元，文生刘渊，文生韩文昌，文生洪以范，武生张友士，武生杨炳华、武生薛鸣谦，催工五品军工房庭。

左右后营督工差官花翎副将王德胜，花翎千总张威福，花翎长江都司刘荣华，花翎千总刘文山，花翎都司李得胜，花领千总刘云义，花翎都司石禄，蓝翎千总周耀胜，木匠戴春山，石匠马进理，铁匠谈英雄，铁匠蒋王华，画匠李朝凤，石匠奂二，窑匠郑遇春，窑匠赵至诚，石匠鲁老四，泥匠王兆元，泥匠□兴顺，木匠刘心，泥匠黄亮才，钦加同知衔留陕尽先补同知县总理楚军左路后营文案处楚北余邦谷撰并书。西固厅工房李春和刊。

光绪八年岁次壬午仲冬　　吉立

永垂不朽碑

钦全头品顶戴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命

右都御史总督陕甘□□地方军务粮饷，兼理茶马营巡抚事陶为饬遵事　照得光绪二十二年黑番四旗仇杀报复一案，经本督部堂委正任阶州朱直牧秉公审断议，□所拟除弊章程十条，又附列一条，均属无当，应在公坝地方刊立石碑，俾该土司长限总营及番民人等永远遵守，条列于后。

第一条　该四旗钱粮旧例，每户每年征收官钱贰百文。今查代巴一旗内，有草坡里、崖后头、的儿坎、阳坡里、尖地里、开麻沟、河坝里、尖角浪、朱二郎、谷地里、阿路沟、槐沟里等十二庄，共二百五十四家，共折完银七十二两，奚赍加倍，应令土司将以上十二庄仍照旧例，每户每年收钱二百，以示体恤。

第二条　官钱项下向有随征收加一拾札钱，每户每年二十文，应仍其旧。

第三条　长限赴旗收粮向例：代巴每年供口食小麦十八石七斗。马料，大麦十六石八斗。甫巴供口食小麦十六石七斗，马料大麦十八石二斗。阴山供口食小麦十二石□斗，马料大麦十四石四斗。阳山供口食小麦十石一斗。马料大麦十一石四斗，今定口食照旧，马料减半均照三十六碗斗平量。

第四条　每年番户应完官钱哈札钱、口食马料，自长限到旗之日起，绕限二十日交齐，长限收齐钱粮，限十日内起身，不得欠住招事。

第五条　长限所收官钱照向例，由各旗运送西固，该营之□绎寨交钱□□该长限自行运送洮州。

第六条　长限到旗准照向前供□伙食三天，□者一□此外不许扰累□毫，官钱收齐后或由此旗往彼旗或□旗回洮州准由民支骡一匹，备送折钱二千，即不支骡，其余□□□短差外一概不准累民。

第七条　从前，四旗番民有供应绳麻、蜂蜜、花椒、口袋□□□□、熊胆、核桃、仁籽、鸡蛋、□□□□□油盐、茶酒、白面□钱谷米、青稞、谷草等陋规番民不堪其扰。□□二十年，前督宪杨□□饬令出示革除。二十三年闰□月，杨土司亲往公坝发给阳山等旗，革除一切陋规。即照内有长限总管等，倘再冒充私收，准指禀究等语，毫不袒护手下之人，应将以上陋规概行革除。长限到旗，所需一切实物应向民间平买平卖，如敢强取私要，准其指控。从前长限等，有硬要民间妇女、牲畜等事，尤应永远严禁。

第八条　长限在旗院门投告诉讼向有讼费。近来任意需索，以出钱多寡为胜负，番情因此不服。今予照冗限行其索要事件，两造各有不是，审断平迄，两造各出讼费大钱一千。若审系一家无理，专归无理之人，出费贰千，一切开销在内，寻常户也皆因债钿故减一半。总管评讲词讼，照长限例，再减一半。

第九条　四旗总管多良莠不齐，应将现在及以前一切总管概行革退。另于各旗头目内每旗公举四人（此案前后兹事有名之人不许举充）同赴洮州衙门，当堂拈阄于四人，选出二人给予木牌（木牌式样由洮州衙门酌定给发），□本人领取呈土司衙门查

验给立案，回旗当差三年，期满三个月前似由旗另行公举，照章更换领旧照。旧总管届期将木牌交新总管作为交接凭据。倘再有长限□内买完及该番民等自行派□者，一经查出或被告发，严拿惩办。

第十条　番民内遇有□□□□改买之事，旧规令出罚服花拾钱文，按年由总管□□土司太太收用。查每旗每年责令总管交钱六千，不问改买多寡而不肖，总管以此为生财之道，敝害无穷。应令收此项规费免交钱，总管遇有番妇改卖之事，只准照寻常诉讼，向主取钱伍佰。

附例一条　川回何庭王所放账债，卜峪河番民该欠尚多，今立定章，无论新账，各照常日原借之数，自光绪二十三年起，分作三年还本免利。又查以前总管放债重利盘剥，每年换票，利上加利，贫民受累无底。今定立章程，其已经利过于本者，自光绪二十三年起，照原债之数分三年还本免利，未一年一月者，其至亦分三年本利清还，总不得过一本一利之数。在番民□□□来账债银钱利息，按月不得过□□□食利息。按年不得□加五，均不准利上加利，民间有因□□□者，照此判断□□□出借钱项往往以债户均场以利息为身不假，如二十岁之人过借当户大钱十千，当长年至六七十岁其债尚在，再令其子孙接□□□比绝卖□身更为刻□，应将此弊革除，债项认利息长年以身工□贫民生路。

光绪二十四年岁次戊戌春正月十日

明故考承信校尉房公墓志铭

校尉将军临溪房公，子曰龙川者，以乙酉应袭祖职，与余有同窗之好。因谓余曰："先将军已矣，然有大勋德焉，不列诸彝石，莫以托弗朽。余者子也，知余则知余父矣，幸为恐毋辞。"是余掇次往迹，按事操笔焉。志曰：公讳宪，字百度，临溪其号也。上世直隶凤阳府邳州人。公祖成，从太祖高皇取天下。征西事定，遂授次祖政实授百户。政生瑄，瑄生炅，炅生玺。玺配王氏生临溪公也。公秉气醇厚，赋性聪明，尤善骑射，虽飞鸟走兔，不敢过其前。此乃天授，非人为也。自莅任以来，宣力王业，无异己事。万历乙亥上命各边城垣周围倍筑，西城当道，委公督事。公不惮辛劳，不恤昏暮，三年告成。纪功司殿最公课功称首焉。是岁，南番大侵边疆，阶营守备范被掳，当道大虑。遂征西固守备河湟师公易事，当是时公乃西固营中军也。师公急征公帷幄，调事务，定机宜，建图画，计山川险夷之形，暨奇正分合之势，炯炯在目。师公献于当道，当道览而奇之，大息曰："大将材也。"遂易阶守为忝，升师公镇焉。噫嘻，谁非公幼哉！公母王氏早亡，公事继母勤慎，无异己母，西人咸服当道表扬。及昉守边塞，尘芬靡动，军政掌印事，治民安且慷慨、峻爽，才气卓荦尚宽平纯。机械论事，可否琅琅倾听，好稽古先人奥言邃旨，超悟自得，即章缝之士犹或后焉。人谓三锡五苛之哨，超足可至，至公亦自谓非俯俯人下也。乃顾连蹇厄塞弗获，大致显融，岂李广不侯，数信奇邪抑时值响吹，而公操弦邪！"嗟哉，余知之矣。今之仕宦者，不蹊径率贬折公之谓也。公配申氏，千户申公女。继配亦申氏，生二男，长

即龙川公也。公讳拱宸，配指挥佥事李公女；次讳应宸，配千户苏公女。二女，长配千户男苏成；次配千户陈芳。应宸早亡。龙川公生三子二女，长曰斗，配中宪大夫朱公女；仲曰星，配千户苏公女；季曰宿，婚秦府典仪尚公女。一女许千户刘公男芳规；一女尚幼。夫龙川公者，军政掌印公数戴矣，政平形清，国朝大用，期在咫尺。斗列黉序，诸子英敏峻发，皆伟器也。龙川公会万历三十四年二月初三日葬太公兆在城北北山下。公生于嘉靖甲午，卒于万历五年九月初九日，寿仅四十四焉。噫！公之亡也奚异，杞梓俄催，骅骝窘步哉。虽然人亦有言，种木自芘，种德自昌。余观太公克勤王家，岁无宁日，阴德隆隆，苍赤咸被。有子若是，有孙若是当哉！乃为之铭。

铭曰

谁则投种，而岁弗田。谁则梓券，而物弗还。即有大侵，彼种亦没。所寄者亡，而券徒揭。谁德之报，靡爽靡遗。不于其躬，而于其嗣。奕奕房公，庆及苗裔。以告来世，刻此窆词。万历三十四年岁次丙午仲春七日岷庠廪生后学明轩刘讲顿首拜撰

二、著述概录

著作名称	成书时间	版式	页数	作者
1、西固州同赋役全书	清	木刻		
2、西固县教育概况	1941 年	铅印	2 页	王 玺
3、西固县志概要	1946 年	手抄	70 页	西固县政府
4、西固要览	1948 年	石印		西固县政府
5、舟曲县第三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资料汇编	1982 年 9 月	16 开铅印平装	124 页	县人口普查办公室
6、舟曲县地名概况材料	1982 年(未出版)	16 开油印本	72 页	县地名办公室
7、舟曲县城区总体规划	1985 年	16 开铅印	20 页	县计委
8、舟曲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汇编(1949—1983 年)	1985 年 9 月	16 开铅印精装	459	县统计局
9、甘肃省情·舟曲县	1989 年 6 月	16 开铅印平装		中共舟曲县委
10、秦巴山区—舟曲县综合农业开发总体规划	1987 年	16 开铅印简本	38	杨培林
11、舟曲县城关一小校志	1986 年 8 月	16 开油印	146	韩律祖等

著作名称	成书时间	版式	页数	作者
12、中共舟曲县组织史	1987年12月	16开油印	126	仇青临
13、舟曲县土壤普查报告	1988年6月	16开铅印	143	周 庄 王平正
14、舟曲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1984—1990年,共7册)	1984～1990年	32开油印	84	县统计局
15、舟曲县文史资料	1987年～1992年	32开铅印	6辑	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16、中国市县经济发展概况·舟曲县	1989年12月(经济科学出版社)	16开精装	3	裴卷举
17、中国县况概览·资源丰富发展迅速的舟曲县	1990年(红旗出版社)	16开平装彩印	2	裴卷举
18、中国市县大辞典·舟曲县	1991年(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6开精装	2	韩律祖
19、舟曲县第四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资料汇编	1991年	16开铅印平装	187	县人口普查办公室
20、甘肃新县志便览·舟曲县	1991年(甘肃人民出版社)	32开平装	6	裴卷举
21、宕昌国王城地望辨析	1992年兰州大学《西北史地》	16开	10	裴卷举
22、舟曲县行政组织史	1992年5月	16开油印	320	刘佩锋
23、中共舟曲县党史大事记	1992年	8开油印	296	赵元良
24、甘肃古迹名胜辞典·舟曲县	1992年5月(甘肃教育出版社)	32开精装	6	裴卷举

三、图谕 谕 诰命

一、清乾隆皇帝敕封八楞寺僧图谕

敕封灌顶普善广慈大国师章嘉胡图图谕

为□于吾真实信敬之僧俗，一切人民及阿默都上下卓尼所属隆吧黑西番，□洞纳塔娲卓山奇库萨字桥地方主人□□、甘州岷州等处所居番汉大小头目人等知悉：今有斯喇寺达喇汗法师广知高僧智宝并执事具戒僧德，具戒僧教兴，□为出生利益处，即佛教兴隆，永远安住不失。总为彼住持圣者，□复祈皇图永固，万寿无疆，万民乐业，消灭一切有情罪障。若恼坠堕令证、天上菩提应等□觉，故此缘念慈。因隆境萨

字桥方近有喜足会增寺，此寺建立以来，年例二次大会，于十月二十五日广修供养，燃灯会聚，五百余僧殿堂诵经上乐轮佛议、轨经大必密仪、轨经怖 金刚仪、轨经护法全仪、轨经遍照三十七佛议、轨经药师佛仪、轨经并赞愿文处，诚诵之于佛，教众生成就胜利，百业善事者，尔等为首。番汉僧俗大小头目施主，人民悉皆亲近，供养顺缘，帮助护持，必得大作及众僧寺内清轨中，永不得作违犯侵害搅乱之事，于此庙中如法亲近供养成就者，吾亦祈求诸尊护法大慈悲护祐，汝等今世后世□善事成就无量，功德胜愿作也，此字当知。

乾隆三十九年四月望日都京书

二、清光绪皇帝谕左宗棠等奏铁坝瓜子沟番民哈力等纠众兹事派兵剿办及肃清情形

1、皇帝谕军机大臣等

左宗棠等奏（光绪六年四月十三日）番匪兹事，兵团剿办获胜，现筹办理情形一折。甘肃阶州瓜子沟地方，番匪古旦巴造言声有活佛，煽惑番民，胁令弓（拱）坝等处番族，各派壮丁，随其作乱，攻破西固州同所辖哈河坝民堡，并声称由西固、阶州走四川等语。经左宗棠饬派总兵沈玉遂、署兰州道刘璈等，会同剿办，擒获逆首哈力等二十名，讯明正法。并将黑松坪贼巢捣破。现饬各营谕令良番缚献首要各犯，暂无深入番地，办理尚为妥贴。仍著左宗棠、杨昌濬饬兵团，分别良莠，宽严互用，以期番族相安，讯速蒇事。该匪既有入川之语，并著丁宝桢加意防范。如有余匪窜扰，立即派兵剿办毋任贻患地方。将此由五百里谕知左宗棠、丁宝桢，并传杨昌濬知之。

2、皇帝复谕

左宗棠、杨昌濬奏官军剿办番匪擒获首逆全境肃清一折。甘肃阶州瓜子沟番匪古旦巴，于上年五月间生子，适值地震之时，诡称伊子为活佛，煽惑番民，胁令各番族啸聚为乱。本年三月间，胆敢纠众攻破西固州同所辖民堡，滋扰地方。经左宗棠等派总兵沈玉遂、道员刘璈等会同剿办，迭次击败，将瓜于沟逆巢攻克，阵斩匪类多名，旋获首犯古旦巴即勺羊任节等，讯明正法，并将逆子拿获，地方一律肃清，办理尚为妥速。仍著左宗棠、杨昌濬督饬文武，将抚绥善后事宜妥为经理，以靖边疆。所有在事出力各员弁，准其择尤褒奖，毋许冒滥；阵亡弁勇，并著查明请恤。

三、诰命

1、甘肃补用千总加一级张万魁之父母

奉 天 诰 命

奉天承运

皇帝制曰：宠绥爵或嘉阀阅之劳，蔚起门风用表进帏之训。尔张尚仁乃甘肃补用

千总加一级张万魁之父，启后毅以光前，积善在躬，树良型于弓冶，克家有子。拓令绪韬铃。兹以覃恩封尔为武德骑尉，锡之诰命，锡策府之徽章，淳承恩泽，荷天家之荐命，增耀门光。

制曰：怙恃同恩，人子勤思，而将母赳桓著绩，王朝锡类以荣亲。尔赵氏乃甘肃补用千总加一级张万魁之母，七戒娴明，三迁勤笃，令仪不忒，早流珩璜之声。慈教有成，果见干城之器。兹以覃恩封尔为宜人。呜乎！锡龙纶而焕采，用答劬劳，被象服以承庥，允膺光宠。

光绪二十年捌月拾陆日

2、甘肃补用千总加一级张万魁之叔父母

奉 天 诰 命

奉天承运

皇帝制曰：谊笃靖共人宫必资于敬，功归诲迪，犹子亦教以忠。尔张宗仁乃甘肃补用千总加一级张万魁之叔父，躬修士行，代启儒风。抱璞自珍，克发圭璋之秀，储材足用，聿彰杞梓之良。兹以覃恩封尔为武德骑尉，锡之诰命。呜乎！昭令闻于经籥书贻，刻鹆佩徽章于策府，宠贲迴鸾

制曰：家有孝慈之范，美以相济而成。国崇褒锡之文；恩以并推而厚。尔杨氏乃甘肃补用千总加一级张万魁之叔母，德可相夫，教能启后。一堂环佩，和音克著其慈祥，五夜机丝，内治相成其柔顺。兹以覃恩，贻封尔为宜人。呜乎！普一体之荣，施鸾章贲采，表同心于训迪，象服分光。

光绪二十年拾壹月拾陆日

四、家谱选录

一、杨氏家谱

大清雍正十年正月初八日罗家峪

阴阳学杨凤翔，道号玄静。考之于古，始祖宗亲，传录家谱一部，以传后世，启后人敬祖之心。后贤辈辈继序，书名不误。盖闻万物本乎天地，人子本乎祖宗，自我生焉。始祖生于高祖，高祖生于曾祖，曾祖生于父母。父母之有身也。犹水有分脉，木之有分枝也。虽远近异势，疏密异形，而要其本源则一，余尚有心报本。但年属童稚之辈，故，默而不敢请。幸于正月初八日祖父伯叔众集一堂，共向父而言曰："不立家谱，祖宗之名讳，无传无闻，祖讳于后世安名莫考"。余乃起而对曰："尚念乃祖乃

宗，宁厚毋薄，宗亲勿疏，长幼必以序相洽尊卑，必以礼相联，以造其谱”，于是，翔乃斋戒其身，灌沐其心，敬书家谱一部。

观其谱，是以有所知其宗，知其祖，知其宗之妻，知其祖之妻也，不惟宗祖知焉，即宗祖之名讳，亦不得而失也。时届正月元旦，一元复始，陈设俎豆，遵循拜礼，祖宗胥悦，而人心和矣。于是，出富出贵，而男有彭祖之寿；增福增禄，而女有髦耋之春也。尤当一姓之中，秩然蔼然，父与父言慈，子与子言孝，兄与兄言友。弟与弟言恭。以教子孙，而知孝弟忠信礼义谦耻。亲上事长之道，虽年代之远，三代之名讳，不得湮没，是为序。

杨门世系（择录）。

杨教鸾，妻姚氏，生四男。

一世长男　杨忠：妻冯氏，生二男，登礼、登伦。

次男　杨续（泰德）：妻杨氏，生三男、承业、承德、承恩。

三男　杨住：妻姚氏，生一男，提亨止。

四男　杨杏：妻李氏，生二男，朝勋、持法。

二世杨登礼：妻韩氏。

杨登伦：止。

杨承业（清远）：生一男，乔蓬。

杨承德（清玄）：妻高氏，生三男，乔荫、乔姜、乔月。

杨提亨：止

杨朝勋：妻高氏，生一男，杨焕。

二、杜氏家谱

盖闻莫为之先，虽美弗彰，莫为之后，虽盛弗传。凡所谓前代之功作，必望其后世有述，是以六百年之商祀，难忘于于司徒。三十世之周邦，必溯基于后稷，如国有史而世系可考，家无乘而宗派何传乎？

杜门本山西晋阳人氏也。自大明万历二十八年来兹，迄今二百年有余岁矣。其前辈尊齿成烈，旧有祖案遗志，惟年延久远，昭穆虽分鳞次，字影模糊，似续碍难细辩。使不鼎新以叙之，则先代之德泽无以彰示于后世焉。窃查自高祖以来，耕读相传，名登天府者有之；身烈行伍续懋营册者亦复不少。至今虽未继志前代，丕振家声，其子孙绵延承绪，亦足以徽先代之余德也。予以心怀鼻祖，序列耳孙，饮水思源，宜乎以报。爰订谱而自清，期后昆以永追谨叙。

时

大清光绪元年正月　良辰　吉日　敬志

七世孙杜永祥沐手重创修

杜门世系(择录)

一世杜德师：生三男，天福、天禄、天寿。

二世长男杜天福：妻梁氏，生二男、起龙、起蛟。

次男杜天禄：生二男，起鳞、起鸿。

三子杜天寿：止。

三世杜起龙：妻陈氏，生一男，英俊。

杜起蛟：妻刘氏，生一男，英杰。

杜起鳞：妻梁氏，生一男，英育。

杜起鸿：止。

五、契 约

一、典地文约

立典地土文约人杨刘氏同孙杨东元子，因为使用不便，今将祖父遗到乱石湾棉花地壹份，花籽贰斗，四址有碍，情愿出典与主人赵鸣盛名下为业耕种，兑中作典价时钱壹拾柒仟文整。自典以后有钱不拘年限抽赎，无钱常行为业。恐后无凭，立约存照。

咸丰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立典约杨刘氏

同孙杨东元子随地邦

三十文

中书人 牟克贻

二、卖地文约

立卖约人韩珍，因为使用不便，今将父亲所遗北关菜园壹亩，四至皆尚姓为业。母子商议，情愿出卖与主人赵德毅名下为业，价制钱壹仟四百文，食画字俱在其内。日后有人房亲户内言所有，韩姓一面承当，不与赵姓相干。恐后无凭，立卖约存照。

光绪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立约人韩珍亲笔押

三、卖房廊约

立卖房廊文约人房衍庆，因为使用不便，今将己父遗到上河坝房廊一件（间），弟兄二人商议情愿出卖于赵得毅名下为业。东址大路为界，南址赵姓房为界，北址韩姓房廊为界，西址韩赵房三姓院为界。兑中与将作卖价制钱肆百文。当日钱业两交，并无欠少。 后有房亲人言说，不与赵姓相干，由房姓一面承当，恐后无凭，立约存照。

光绪九年四月廿五

中见人 赵连陛(押)

立约人 房衍庆(押)

代书人 付永庆(押)

四、借钱文约

今立借钱文字人张杜亢儿，因为使用不便，今向问到沈永泰名下借到时钱四仟六百四十文整。本人言明，每年每件三分行息，如若利息不道，将自己房柒件交与钱主人。恐后无凭，借约可证。

光绪二十八年十二月廿六日
立约人　张杜亢儿（押）
代书人　王世泰　（押）

五、借粮契约

具借领人赵维新今于
西固县大学生留学基金保管委员会借到基金食粮小麦贰市石，依照规定每斗加息叁升，限天熟之日本息清还，如有拖欠之处，保人愿负垫补之责，具领是实。

借领人　赵维新
承还人　赵永新
　　刘锦堂
　　李遇春
对保人　杨瑞云
中华民国三十六年二月　日

六、古今地（县）名考

羌道（县）　《前汉书·地理志》云："陇西郡，秦置，县十一"。羌道，羌水出塞外，南至阴平入白水，过郡三，行六百里"。羌道因羌水流经羌道境故名。是秦、汉在西羌少数民族地区设立的县级行政管理机构。《水经注》："羌水出参狼谷"。《中国历史地图集》：参狼羌居羌水（白龙江舟曲境），羌道治所在舟曲西北（坪定乡）。《阶州直隶州续志》："武都，为秦陇西郡西县、羌道境属"。《史记·秦纪》："秦昭王二十七年（前280），使司马错发陇西。秦自陇西发兵联蜀灭楚，定陇西郡。"近境内八楞、池干、坪定出土"半两"方孔铜币，系先秦惠文王至昭王时期通行货币、其重量（大小两种）分别为2.8克、4.4克；直径2.3厘米和2.9厘米。县城北山坪文化遗址发现诸多先秦"真贝"货币（公元前21世纪—前221年）。先秦货币在羌道地大量通行、义为先秦经济、政治的渗透。故秦昭王二十八年—秦统一前置羌道。西汉前期仍为羌道。汉武帝元鼎六年改道曰县（《阶州直隶州续志》）。

武都郡 西汉武帝元狩六年（公元前117）置武都郡（本广汉西部都尉治），郡治羌道境。《前汉书·地理志》："武都郡地杂氐羌及犍为：牂坷、越巂，皆西南外夷，武帝初开置"。《武阶备志》："武都郡，本陇西西县及羌道县地，元鼎六年开西南夷别为郡"，于白马、氐地洛峪置武都郡。《岷州志》、《巩昌府志》："西固，古白马氐羌地，汉武帝李广征西，置武都郡，即今所城也"。《博物志》：东汉至三国，武都郡设武都西部都尉，理羌道，归凉州。故，武都郡即已在汉武帝无鼎六年（前117）前设置。

沓中 三国·蜀汉阴平郡西地区名。蜀将姜维北伐陇上，曾屯田沓中。魏邓艾围维，战于沓中，维主力重挫。《甘肃省志·大事记》："沓中、在舟曲以西"。胡三省《通鉴注》："沓中，今甘肃舟曲县地"。《中国历代战争史》（台湾版）：沓中在甘松（今迭部县东）东。《华阳国志校补图注》："沓中，在西北诸羌中，系姜维屯军种麦之地。……阴平与沓中同在白龙江流域、呼吸可通也。"据野外考古调查及民众口碑，舟曲西南大峪、武坪为古沓中战略要地。

孔函谷 《四库全书·甘肃通志·山川·西固城》："孔函谷，在城（西固）南，姜维欲断魏军，后自沓中从孔函谷入北道"。《三国·魏·邓艾》：姜维"闻雍州已塞北道，屯桥头从孔函谷入北道"，《中国历史地图集·三国·蜀》示：孔函谷（维自沓中入北道，必经孔函谷）位于今舟曲城东南石门沟至南峪沟一带。

宕昌 西羌别种，因其姓别自为部落，始有分地。西晋末，宕昌羌"有梁勤者，世为酋帅，得羌豪心，自称王焉"。自"仇池以西，东西千里，席水以南，南北八百里。地多山阜，人二万余，世修职贡"。勤孙于魏太武初表求内附，太武嘉之，拜弥忽为宕昌王。其后，递相传袭，称蕃于魏，以其地为宕昌藩"（《北史·氐等传》、《魏书·氐等传》）。史称宕昌或宕昌国。北周天和元年（566）灭，历经270多年，10代国王。《北史·氐等传》："宕昌羌者……羌酋皆有地分，不相通摄，宕昌及其一也"舟曲县皆属宕昌。

宕昌国都城一度设在舟曲县境（白龙江畔）。宕昌之"宕"，音dang（砀），（方言讹读为tan"谈"，义大浪，又洞屋。"昌"，义同"猖"，近獐（《集韵》、《韵会》、《说文》）："昌"由"猖"转来。藏语：宕昌，党项部落义。"昌"，古代藏族行政单位名称。《地理志》："羌水出陇西羌道，东南流径宕昌城东，西去天池五百余里。羌水又东南经婆川城（大川梁家坝）东南……"。唐《元和郡县志》："宕昌故城在怀道县东五十二里（唐怀道宕州治），迭州东南至宕州二百五十里，武州西北至宕州二百五十里。按古里程计，宕州当在白龙江边巴藏。《中国历史地图册》：唐宕州亦在巴藏位置，峰迭或瓜咱即是宕昌城。清人丁谦《梁书·夷貊传地理考证》："宕昌城在阶州西，西固所城也。"《甘肃地理沿革图表·前后赵及仇池杨氏》：宕昌一名位置在今舟曲西。《阶州续志·舆地图考》：后秦仇池郡增宕昌，在白龙江之上"。

又据野外考古调查、舟曲、瓜咱、峰迭、华阳古城始筑于汉代，地理形势险要。华阳古城出土"𣍐（无）当司马"铜印。"𣍐"，即音"无"，又为"武"。系武当氐杨难当属将之印。《北史·氐等传》："保宗（难当侄）为镇南将军镇宕昌。"印与此有关。又，

史称宕昌十世王梁弥定巩廉玉、弥姐(《周书·史宁传》)，其女王之灭，与众口碑忽廉女帝灭，城尽焚大致吻合。

怀道 北周天和元年（566)，甘松郡置怀道（今舟曲西)。隋怀道入宕州。唐于县城西复置宕州（治怀道)。天宝元年宕州改怀道郡。乾元元年复宕州(《元和郡县志》)。

西固 始名宋代(《阶州续志》,《武都备志》)。阶州西边的门户。古汉语西方属金，门曰固，故名。

舟曲（龙迭） 1954 年西固改名。藏语：舟曲是白龙江，即龙水之意。亦为古羌语。1959 年舟曲曾改名龙迭，取白龙江之“龙”字与卓尼下迭区域的“迭”字组成。1961 年 12 月又复名舟曲。

本志编纂纪实

在中共舟曲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重视下，经过9年艰辛笔耕，《舟曲县志》终于出版，这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本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工程的一项重大硕果。

《舟曲县志》的编纂过程，贯彻胡乔木同志提出的“我们要用新的观点、新的材料、新的方法和体例去编写地方志”的原则，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按照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以实事求是的态度客观地记述舟曲历史发展和社会主义现状。《舟曲县志》是“官修书”，作为一方信史，体现时代特点，以“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服务于当代。

一

国家“六五”、“七五”计划，把编纂地方志列为哲学、社会科学的重点课题。国务院及省、州政府多次下文，把修志工作纳入各级政府工作议程。1985年舟曲县志编纂委员会成立，但无修志人员未能付诸行动。1987年县志编纂委员会成员调整，杨濯汉任主任，副主任仇克珍、何世昌、赵永昌、刘培春、王仙玉。是年9月，由编委副主任仇克珍牵头组建县志办公室，抽调4名同志参与修志，暂借县政协房屋两间，由韩律祖负责办公室工作。1989年，王国海调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易地县政府前1楼（两间）。翌年，成立县志编辑部。1993年和1994年调出2名，办公室现有编辑2名（借调1名），行政2名。9年中，县委、县政府召开县志编纂工作会议4次，县委常委会议讨论县志工作两次。

二

1987年10月～1988年3月准备工作阶段。县委、县政府批准《舟曲县志》编纂方案，印发《关于征集编纂舟曲地方史志文史资料的公告》。举办修志人员学习班(35人)，聘请业余修志人员。根据编纂新志书的要求并结合舟曲的实际特点，初草县志编纂篇目。

1988年4月～1991年6月，办公室人员广集资料。主要编辑历尽艰辛，爬山涉水、深入全县乡村角落，广采口碑，普查自然、地理、历史、文物古迹等大量第一手

资料，访问 872 人次。赴外地查阅档案文籍资料 1 706 卷，1.35 亿字。复印资料 1 706 页，89.25 万字，摘录 28 万字，制卡 2 400 余张，44 万字。对采录资料鉴别筛选，去伪存真，开始试写稿。

县志编撰修改历经 7 易其稿。期间，召开大小讨论会 73 次。编辑部主要专业人员对志稿全面考证分析，反复修改，使志书章节与内容尽量符合质量要求。

三

1989 年 8 月～12 月，分志承写部门与本室共同审阅初稿，核对事实数据，取舍补漏，统一观点。以此为基础，编出资料试写稿。1991 年 7 月～1992 年 6 月，对近 80 万字的县志初审稿进行部门复审。一是由编纂委员会的正副主任、顾问分头审阅全志的篇目设计、指导思想、政治观点；二是由县委、县政府下文委托各编委及主持编写分志的部门审阅，严把“政治关、保密关、史实关”，审查结束后签字盖章。除此，还召开有关人士参加的大小评议会 5 次，对部分大编章节专题讨论，广泛吸收外界意见，归纳一些章节、补充缺漏。1991 年 9 月，县志办公室被评为全省修志先进集体，副主编韩律祖、裴卷举被评为全省修志先进个人（1994 年 12 月，裴卷举再次评为全省修志先进个人），受到省志编纂委员会的奖励。

1992 年 8 月～1994 年 5 月，统纂总修县志送审稿。

1994 年 6 月 27 日～29 日县委、县政府召开《舟曲县志》评审会议，邀请甘肃省志编委会、州政府、《西北民院学报》编辑部、甘南州志办公室负责人及州内各县和武都、宕昌县志办公室主编、副主编，本县有关单位负责人共 45 人参加评审，会议肯定了县志编撰成果，提出修改意见。7 月上旬制定修改方案，从头至尾修改，调整个别章节，核实数据。全志主要由副主编裴卷举按修定篇目，以全部志书资料为基础，前后吸收省、州方家及编委评审意见，执繁驭简，笔削冗赘，补漏填缺，统一观点，数次系统修改总纂。全志共 8 编，70 章，293 节。1996 年 4 月 19 日通过州级审定，批准出版。

志书交付出版，遇到经费困难，由于县委、县政府领导和全县人民的关心支持，使志书得以正式出版。

《舟曲县志》编纂过程中，得到社会各界密切关注和大力支持。初期，选拔 60 人撰写部门资料供稿，付出辛勤的劳动；各部门负责人给予撰写人员工作条件，解决各方面的困难，其中县委宣传部、卫生局、文教局、广播电视局、人行和邮电及舟曲林业局等部门负责同志最先给予修志支援，鼓舞编撰人员的工作信心。许多本、外籍老干部和在外工作的舟曲籍干部提供各种资料，支持编纂工作。县内职工、农民群众及各族各界民主人士为本志积极贡献资料或草撰文稿。宕昌县原县志办公室主任、退休干部杨材美（舟曲籍）在志书资料及撰写方面给予一定协助。甘南州志办公室王俊英主任、陈秉衡副主任在舟曲下乡期间，抽空审阅修改部分志稿。省志办公室负责人郝

玉屏、薛方昱以及兰州大学齐陈骏、《西北民院学报》（社科版）主编闵文义等对本志许多不足及至错漏之处提出宝贵的修改意见，为此，特致谢忱。

因我们水平所限，纰漏之处一定难免，望方家同行和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舟曲县志编辑部

一九九六年八月